中華民國史事紀要（初稿）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一九五四）七至十二月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初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言

中國近代歷史之急劇演變，起於西方列強勢力之入侵，其著者：首為清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之鴉片戰爭，清廷被迫與英人簽訂南京條約（一八四二），開不平等條約之端。繼而為咸豐八年（一八五八）英法聯軍之役，京師淪陷，清廷復與英法締結北京條約（一八六〇），喪權辱國，日益加深。再而為光緒十年（一八八四）中法之役，藩籬安南因之斷送。

其尤著者：光緒二十年、甲午（一八九四）發生第一次中日戰爭，由於中國之戰敗，造成日本之興起，其影響之重大，實為中國近代史上最顯著之分水嶺。蓋在此以前，中國所蒙受之創痛雖鉅，然尚不足以制中國於死命，迄日本以廣被中國文化之薰陶，突起於亞洲之近鄰，竟為西方帝國主義者張其勢燄以凌中國。於是，國勢乃益以不振而日危矣！

就國內情勢言：自甲午我國戰敗之後，國勢固日益阽危，然在民族自覺與自救運動方面，反因而日益蓬勃壯大，滙成為救亡圖存奮發自強之洪流。當此之際，憂時之士，無分朝野，競起而尋求救亡圖存之道，初由摸索追求，進而立說號召。舉其大者：其一、仍寄望於清廷之振作有為，欲以緩進改良手段，引導其走上自強維新之途徑。其二、認定清廷之腐敗已不可救藥，斷然採取急進革命路線，欲使根本改進，以達成推翻專制、建立民國之偉業。戊戌政變（一八九八）與庚子義和團事件（一九〇〇）相繼發生後，清廷之頽頇無能，盡暴露於世界，改良派勢力乃因之衰頹，而希望幾絕；國父孫先生文所創立以救中國、救世界為中心之三民主義及其所領導之國民革命運動，乃隨時勢之演進，而成為中華民族自立自強、救人救世之主要力量。推翻專制，建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之偉業，終於辛亥八月十九日（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武昌起義獲得成功。國父有言：「中國之革命發軔於甲午，盛於庚子以後，而成於辛亥。」蓋指此一史實也。

當甲午中日戰爭中國節節失敗之時，國父領導之第一個革命團體——興中會，於同年十月二十七日（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立於檀香山。此一革命團體成立之主因與宗旨：一為外患之杜絕，二為內政之改造；故在興中會宣言中，乃揭示此兩要義以為革命之標的。首謂：「中國積弱非一日矣！上則因循苟且，粉飾虛張；下則蒙昧無知，鮮能遠慮。近之辱國喪師，強藩壓境，堂堂華夏，不齒於鄰邦；文物冠裳，被輕於異族。有志之士，能無撫膺？」在入會誓詞中復標明：「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合衆政府」三大綱，是興中會於成立之始，即已明揭中國近代國民革命之目的，在求民族自由獨立與民主共和政體之創建矣。

翌年乙未、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九月九日，第一次革命起義於廣州，距離興中會成立未及一載，距離中國因戰敗簽訂馬關條約而割讓臺、澎，為時僅逾五月，其時日之相連與吻合，證明中國革命之加速進行，不僅與甲午之戰息息相關，而臺、澎之割讓日本，實為促成廣州第一次革命起義之重要因素。此役雖然失敗，實開革命黨人壯烈犧牲之先驅，促進中國國民革命運動之加速發展。乙未首義後三年，即清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春，興中會第二個支會繼日本橫濱支會之後成立於臺北；又過二年，即清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庚子，國父親自來臺策畫第二次革命起義——惠州之役。其時臺灣雖為日本所據，而臺胞嚮往革命，希冀祖國之復興，進而謀臺灣光復之志節，實已昭昭在人耳目。蓋臺灣之命運實與革命之前途連為一體。惟國民革命之成功，而後乃有臺灣光復之可期。是故臺灣志士自庚子以後，或參與革命組織，返回祖國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身於革命行列；或發動武裝抗日，與祖國革命作桴鼓之相應；或從事社會及民權運動，以發揚民族自救之精神。雖努力之方式不同，而奮鬪之目標則一，是臺灣與國民革命關係之密切，有如血肉之相連，首腦之不可分，固史實昭然矣。

就對外關係言：由於甲午戰爭中國之失敗，馬關條約之簽訂，臺、澎因以喪失，繼之以列強在華港灣之租借，與勢力範圍之劃分，以及不平等條約束縛之加深，瓜分亡國之禍更迫於眉睫。在此時期，中國所賴以苟延殘喘者，乃因列強之角逐競爭，矛盾衝突，利害各異，危機四伏，遂以門戶開放，利益均霑，作一時之調和，形成列強在華之均勢，始得到短暫維持之局，固非清廷之能警惕自強，有以禦之也。至民國三年（一九一四）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西方列強無暇東顧，日本乃乘時以逞，一躍而成為獨霸中國之局面。

日本於取得獨霸中國地位之後，一面利用我國內軍閥之割據，以助長戰亂，而遂其「分而治之」之陰謀；一面復阻撓我國民革命勢力之興起，以達成其：欲稱霸世界，必先侵佔亞洲；欲侵佔亞洲，必先吞滅中國之企圖。卒致演變成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一）「九一八」事變，與二十六年（一九三七）「七七」事變以後之第二次日本侵華戰爭。由於我全國軍民在總統蔣先生中正卓越領導之下，堅苦奮鬪，不屈不撓，以及民族精神與文化潛力之高度發揮，中日兩國局部之戰，卒擴大而與第二次世界大戰相結合。歷時八年，犧牲慘重，終於達成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之最後勝利。日本因戰敗而無條件投降，中國於五十年前甲午戰敗所割讓於日本之臺灣、澎湖，乃重歸於祖國之版圖。不幸我國於抗戰勝利之後，為國際共黨所乘，大陸因以沉淪，七億以上之同胞被陷於鐵幕之內，慘遭迫害屠殺，如水益深，如火益烈，呻吟待救，舉世同憤，而歷史文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備受摧殘，實為數千年來民族未有之浩劫！所幸臺、澎與大陸邊緣之金門、馬祖，於歷史厄運與挑戰困境之中，屹然矗立，成為今日光芒萬丈、保衛自由之燈塔，奠立中華民族復興重建之基石。

溯自甲午以還，此一近八十年歷史演變，國民革命運動勤奮鬪之歷程，舉其要者：在辛亥以前為民主共和與專制政體之鬪爭，辛亥以後初為對帝制餘孽、軍閥割據，危害國民之鬪爭；繼而為對國內軍閥與帝國主義者相勾結以危害國家之獨立與生存之鬪爭。歷經民國二年二次革命之役，民國四年討伐袁世凱背叛民國、帝制自為之役，民國六年以至民國十二年護法之役，民國十五年至民國十七年北伐、統一之役，民國二十六年至三十四年對日抗戰之役，以及抗戰勝利後，共黨禍國，大陸同胞急待解救，政府反共戡亂之役等。其間雖歷經盛衰起伏，艱苦挫敗，然艱苦與挫敗乃一時之現象，固未能阻止革命建國運動之邁進與蓬勃發展也。綜其關鍵所在，其為思潮之衝擊，或為世變之循環，而未可測量歟?!自古以來，每一民族之興衰，必有所由：其衰也，往往失之於可與可為之時；其興也，往往成之於多難困厄之中。瞻望今後我國歷史之發展，中華民族其亦於大挫大痛之後，由磨礱而愈進於光明，由精益而更趨於完美乎？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之編纂，其目的在提供史料，便利研究，並先刊行初稿，廣徵意見，期能逐步增訂，成為一部完整之中華民國編年史。自興中會成立之年至辛亥革命為前篇，民國元年以後為正篇，分年編訂，次第發行，昔人有言：「欲亡其國者，必先亡其史。」故「歷史不滅，民族永生。」爰刊斯編，以期發揚中華文化大國之光輝，奠立中華民國國基於永固。

本編特以甲午年為前篇之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凡例

一、「中華民國史事紀要」編纂之目的，要在提供史料，便利研究。並先刊行初稿，廣徵意見，期能逐步增訂，成為一部完整之中華民國編年史。

二、本書記事以革命建國為緒統。中華民國乃由國民革命而創立，而民國之根本在開國時臨時參議院制定之中華民國臨時約法，故凡違反國民革命之目標及臨時約法之政權，則以事實政府視之，冠以地方名稱，如北伐統一前之「北京政府」是。至破壞民國政府正統之偽政權與叛亂組織，則冠以偽或逆字，以重法統。

三、本書記事，始自甲午（清光緒二十年，西元一八九四年）國父初創興中會於檀香山，迄於今茲；而以中華民國之建立為分際，分「前篇」、「正篇」兩部分：自興中會成立至辛亥革命爆發（一九一一）為前篇，民國元年以後為正篇。分年編次，以次發行。舉凡有關政治、法制、經濟、外交、國防、邊事、社會、文化、教育、科學、藝術、體育等各方面之重要建置、活動、成就與變革，無不廣事蒐羅，審慎考釋，以求其備，而存其真。

四、本書紀年以中華民國正朔為標準。中華民國建元前稱「中華民國紀元前」，並註以清代年號及西曆；其月日則先列當時之陰曆，再附註西曆。至中華民國建元後，則於民國紀元以下，繫以西曆。但如外交事件涉及俄、日等國曆法時，當附以該國年曆。

五、本書採綱目體裁，以綱統目。綱文標題宜重精當，目文敘事力求完整。融紀事本末於編年之中，冀能執簡馭繁，綱舉目張。

六、引用原始文件及他人著述時，均加引號，以資識別，並附註釋，志其來源。惟原文過長，須加節略，無法使用直接引號時，採綜合敘述方式，仍附小註。如記事有作補充說明之必要時，得於正文後附加編者按語。

七、本書記事，力求完備，本兼容並蓄之原則，遇有不同文件或著述，所記事實有歧異時，酌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並存，或列入附註，以備考訂，惟文獻及著述文字與正式公布之官文書有別者，悉以官書文字為準。必要時，採錄有關文獻或專著，列為附錄，以資參證。

八、同一日內記事順序，除具有特殊重大意義之事件列為首條外，一般事件採先中央而後地方之次序。國父孫中山先生為中華民國之創立者，光被四表，功垂萬世，報本追遠，自應表示尊崇，故首列其生平重大事蹟。次為國家元首、副元首，次為中央政府命令，次為全國性政團、社團及社會文化動態，次為各省市政令及特殊舉措。

九、所舉人名，以稱其本名為原則，儘量避免稱號或字。惟引文內之人名，宜悉依其舊。如有雖具本名而後以字行者（如朱大符，字執信，後之字行），則於其初次出現時提及本名，後均記其字。如係外國人名、地名之譯名，宜力求統一，並於譯名下加註原文，以資查證。其見於引文中者，則以保持其原譯為原則。

十、敘及某人職稱時，依其當時所居之職稱為準。如辛亥革命爆發，黃興督師漢陽時，稱民軍總司令，民元南京臨時政府成立後，則稱陸軍總長。如同一人於同一年月內居數稱不同職務時，則取其與敘事有直接關係之職稱。如總統蔣公在抗戰初期同時擔任軍事委員會委員長及行政院院長兩職，如記事與軍事委員會有直接關係者，宜稱蔣委員長；與行政院有直接關係者，宜稱蔣院長。

十一、本書所用史料，以國史館及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庋藏之原始檔案、文件、公報及其他公文書為主，間採當時之報章、雜誌及專家著述。凡政治用語及黨派系別之名稱，皆依照原件，不加更改，以存史實。

十二、本書內容廣泛，卷帙亦夥，自難於短時間內所能完成。且因大陸淪陷，檔案文獻遺失尚多，亟待增補。倉卒成編，闕誤必多。務請專家學者，各方賢達，惠予指正，提供卓見，俾得據以修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初稿）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西曆一九五四年）

七月

一日 蔣總統任命軍事首長一批。

蔣總統本日令：

特任陸軍一級上將周至柔爲國防會議秘書長。此令。

特任陸軍二級上將黃鎮球爲國防部副部長。此令。

副參謀總長陸軍二級上將蕭毅肅另有任用，應予免職。此令。

特任陸軍中將加陸軍上將銜彭孟緝、徐培根爲副參謀總長。此令。

任命江杓爲國防部常務次長。此令。

聯合勤務總司令陸軍二級上將黃鎮球職期屆滿，另有任用，應予免職。此令。

聯合勤務總司令職務，着由副總司令同中將黃仁霖兼代。此令。

參謀次長陸軍中將加陸軍上將銜徐培根、海軍中將宋鍔、空軍中將劉國運另有任用，均應予免職。此令。

任命陸軍中將羅列、海軍中將馬紀壯、空軍少將賴名湯爲參謀次長。此令。（註一）

附錄：中央日報：新任軍事首長略歷（註二）

新任國防會議秘書長周至柔，浙江臨海縣人，五十六歲，保定軍校八期畢業。民國二十二年曾出國考察空軍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育，歸國後歷任中央航空學校校長、航空委員會主任、空軍總司令等職。三十九年調升參謀總長，仍兼空軍總司令，四十一年專任參謀總長。

新任國防部副部長黃鎮球，廣東梅縣人，五十八歲，保定軍校畢業，民國十八年赴德研究防空，回國後任防空學校校長，航空委員會防空總監等職。三十五年就任後方勤務總司令，繼調參謀次長、國防部次長。三十八年任國防部戰略顧問，嗣調任聯勤總司令，連任一次。

新任副參謀總長彭孟緝，自卅六年五月起主持臺灣全省警備工作。四十年九月轉任臺省保安副司令，以至於今。彭氏湖北武昌市人，四十五歲，黃埔軍校畢業後，曾留日專攻炮科，廿年回國，歷任炮兵學校主任教官、炮兵團長、旅長，卅四年升任陸軍總部中將炮兵指揮官，抗戰勝利後調任高雄要塞司令，三十六年擢升臺省警備司令。

新任副參謀總長徐培根，原任國防部參謀次長，五十七歲，浙江象山縣人，陸軍大學六期及德國參謀大學畢業。曾歷任軍事委員會航空署長，駐美軍事代表團參謀長，陸軍大學教育長。

新任國防部常務次長江灼，上海市人，五十四歲，德國柏林工業大學畢業，歷任兵工廠廠長，駐加拿大物資供應處長，勝利後任行政院物資供應局長，四十年調國防部常務次長，旋奉派赴美主持行政院駐美採購服務團以迄於今。

兼代聯勤總司令黃仁霖，江西安義縣人，五十四歲，美國田納西州的梵德畢爾大學畢業。歷任勵志社總幹事、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總幹事，卅六年赴美國考察後勤設施。卅七年任聯勤總部副總司令兼特種勤務署長，並兼國外物資接收處理委員會主委。卅九年四月聯勤復制，仍兼副總司令。

新任國防部參謀次長馬紀壯，河北南宮縣人，四十五歲，青島海軍學校畢業，美國海訓團及美國關港戰術班畢業，歷任艦長、艦隊參謀長、艦隊司令，海軍總部副參謀長、參謀長、副總司令，四十一年四月升任海軍總司令。

新任國防部參謀次長賴名湯，江西石城縣人，四十四歲，中央陸軍軍官學校、中央航空學校，美國參謀大學畢業。歷任空軍中隊長，主任教官，空軍留美學員總領隊，空軍第三路司令部參謀長，駐英國武官，空軍總司令部第二署副署長、署長，國防部第二廳廳長等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新任參謀次長羅列，號冷梅，四十八歲，福建長汀人，畢業於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第四期，陸大研究院第二期，及國防大學聯戰系第二期。歷任連、營、團、師、軍長、整編師軍長、綏靖公署參謀長、副主任、及國防部第三廳、第一廳廳長等職。

蔣總統召見亞運足球隊，陳副總統以茶會款待。

蔣總統於本日上午十一時召見我國出席亞運會榮獲冠軍的足球隊全體隊員。蔣總統對他們在此次亞運會獲得優異成績，表示嘉慰，並認爲他們此次在亞運會中所表現的精神，亦即黃帝子孫的精神。

我亞運足球隊係由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六組主任張炎元及領隊錢大鈞陪同晉謁蔣總統，並向總統呈獻致敬書，總統曾一一點名慰勉，並與全體合影留念。

陳副總統今天下午五時在臺北賓館舉行茶會，招待出席亞運榮歸的足球代表隊，對他們在亞運會上的優良表現，深予嘉勉，並希望全體健兒繼續努力，喚起全體海外僑胞堅定反共抗俄意志，爲復興祖國而奮鬥。球王李惠堂代表全體健兒致答辭，感謝總統、副總統之訓勉，全體健兒均甚感奮，今後決在賢明的領袖領導之下，永遠爲祖國效命。（註三）

蔣總統接見港澳出席鎮海會議代表。

蔣總統於一日上午在總統府接見港澳出席鎮海會議的代表楊更生、虞永唐、夏東伯、葉天聲、李健五人，並垂詢他們出席鎮海會議情形。

總統希望港澳各代表站在反共的立場，更加團結努力。（註四）

財政部制訂國際航空票價結購外滙加徵防衛捐補充辦法。

財政部制訂「結購外滙加徵防衛捐辦法關於國際航空票價加徵防衛捐之補充辦法」，業經行政院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議通過，於本日起施行。茲誌該項辦法如下：

結購外滙加征防衛捐辦法關於國際航空票價加征防衛捐之補充辦法

一、本補充辦法依照結購外滙加征防衛捐辦法第三條及第七條之規定訂定之。

二、凡出境旅客在臺以新臺幣購買國際航空飛機客票，一律按照新臺幣對外國貨幣之結滙證滙價加征防衛捐百分之廿。

三、國際航空票價加征防衛捐，得由臺灣銀行委託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代爲征收，其防衛捐收據，由臺灣銀行供應之。

四、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代收國際航空票價加征防衛捐，應逐日將前一日所收之捐款解繳臺灣銀行，如遇星期日或例假日，得順延至假日屆滿之次日解繳。

五、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申請結購票價外滙時，仍依照現行手續辦理，核准結滙時不再加征結購外滙防衛捐。

六、臺灣銀行得派員查核各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代征國際航空票價加征防衛捐之帳册，如發現有不當情事，應即陳報財政部核辦。

七、本補充辦法由行政院核定之，並自四十三年七月一日施行。（註五）

國父故友山田純三郎稱，國父不主張容共，其俄文遺言乃鮑羅廷僞造。

曾追隨國父孫中山先生十數年協助中國革命運動的七九高齡的日本志士山田純三郎，應邀到臺灣訪問。於結束其訪華旅程飛返東京之前，告訴中央社記者：

「中共曾利用僞造的國父致蘇聯革命同志的『俄文遺言』作爲宣傳工具，故意宣傳國父是主張容共，藉以欺騙中國人民，達成其赤化中國的陰謀。」

這位在國父逝世時曾服侍病床左右的唯一日本志士，與記者是在談話中揭開他保持祕密達三十年的一段往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山田純三郎說：「孫中山先生於民國十三年三月十二日在北平逝世，當時服侍其病床左右的中國政要除孫科現在美國，宋慶齡現在大陸外，其餘都已先後死亡，本人是現在僅存的其中一人，所以當時的情形知道的很清楚。

孫中山先生逝世後不久，中國報紙所發表的所謂孫中山先生致蘇聯革命同志要求與中國國民黨共同合作聯合打倒世界帝國主義的『俄文遺言』，完全是鮑羅廷與汪精衛一手僞造的。後來中國共產黨經常利用這僞造的孫中山先生『俄文遺言』作爲宣傳工具，故意宣傳孫中山先生曾主張容共，以達成其赤化中國的野心。這『俄文遺言』屢見於有關介紹中國革命的日本書籍及中共宣傳書籍中，這是故意曲解孫中山先生革命的偉大思想，他非常痛心。

中山先生絕不是容共主義者，中山先生在進行中國革命時，雖然曾接受蘇俄的援助，但這祇是爲達成革命目的的手段而已，中山先生並不容許共產主義。

孫中山先生曾一再强調爲了達成中國革命的目的，任何一國的援助都願意接受，但是中國革命的最後目的，乃是建設三民主義的新中國。

關於中山先生並非容共主義者，此事現任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也可以作證。當時芳澤任駐天津總領事，中山先生臥病於天津寓所時，本人曾往訪芳澤托找名醫，當時芳澤說：『如果孫文先生到了北京，北京的天空或將變成紅色吧。』本人雖然解釋中山先生並非容共主義者，但芳澤始終不信，並且堅要晉謁中山先生面聆眞意，本人回到中山先生寓所後曾將芳澤的看法向中山先生報告，當時中山先生曾爲各國駐華使節不察其眞意而慨嘆，後來中山先生在病床引見芳澤時，曾傾吐其革命的偉大方略及眞意，使芳澤大爲感動。」

山田純三郎於今日下午一時搭西北航空公司班機離臺返日。前往機場送行的有張羣、于右任、何應欽、張道藩、羅家倫、雷震、鄭彥棻、謝東閔等四十餘人。（註六）

兩位投奔自由男女青年在台北完成嘉禮。

上月由大陸坐船偷渡到臺灣的一對男女青年郭惠貽、唐崇瑛二人，今日在臺北舉行婚禮，完成他們締結連理心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婚禮於今日下午五時在軍友總社舉行，由總政治部主任張彝鼎證婚，總政治部顧問楊帝澤及省婦聯會主任委員呂錦花分任男女介紹人，軍友總社理事長上官業佑，大陸救災總會祕書長方治及省府祕書長浦薛鳳夫人分別任男女雙方主婚人，到場觀禮來賓擠滿會場，喜見一對烽火鴛鴦結成白首之盟。（註七）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壹零號，頁一；「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五：「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春字第五期，頁八六。

註六：同註二。

註七：同註二。

二日　蔣總統接受西班牙大使單佐律呈遞到任國書。

西班牙新任駐華大使單佐律，於本日上午十時至總統府覲謁蔣總統，呈遞到任國書。總統府於九時四十分備禮車副禮車，由外交部禮賓司長隅昭、總統府第三局副局長俞濱東乘坐至圓山臺灣大飯店，迎迓單佐律大使與賴桂齊祕書及阿古律祕書，並由警察組成之摩托車隊護衛，於九時五十分抵達總統府門前。總統府第三局典禮科長涂光瀛、外交部禮賓司幫辦張仲仁，迎於下車處，樂隊奏西班牙國歌，全體立正敬禮，樂止，單佐律大使檢閱儀隊後步入總統府。參軍李宇清迎于梯口，引導至接待室，總統府第三局長劉牧羣迎於接待室門口，延單佐律大使等入內休息。

十時正，劉牧羣局長入啓，總統乃出臨禮堂。蔣總統率外交部長葉公超，祕書長張羣，參軍長桂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清及劉牧羣局長等，在禮堂正中立定，單佐律大使等即由厲昭司長、俞濱東副局長等引導入覲，進入禮堂中央立定，向蔣總統行一鞠躬禮，厲昭司長、俞濱東副局長引單佐律大使趨前，進呈國書。蔣總統接受後，交予葉公超部長。單佐律大使致頌辭，由外交部人事處長嚴萬里譯爲中文。蔣總統繼即致答辭，復由嚴萬里處長譯爲西班牙文。致詞畢，蔣總統即與單佐律大使握手，詢問佛朗哥元首健康，略致寒暄。單佐律大使旋引賴桂齊祕書、阿古律祕書一一覲謁後，即向蔣總統告辭，總統再與單佐律大使握手，厲昭司長等引單佐律大使退回原位，立定，向蔣總統再行一鞠躬禮，總統答禮後，單佐律大使即退出禮堂，返回接待室，時爲十時二十分。

外交部長葉公超、祕書長張羣、參軍長桂永清、第三局長劉牧羣，至接待室以香檳酒向單佐律大使祝賀，單佐律大使即告辭。仍由李宇清參軍送至梯口，典禮科長涂光瀛引導至總統府門首，樂隊奏中華民國國歌歡送，全體立正敬禮。樂止，單佐律大使檢閱儀隊後，由厲昭司長、俞濱東副局長陪同乘禮車，在摩托車隊護衛下返回圓山臺灣大飯店，時爲十時四十分。

上午十一時，蔣總統派總統府第三局局長劉牧羣，持名片至圓山臺灣大飯店西班牙大使單佐律寓所，答訪單佐律大使，並面致道賀之意。

新任西班牙駐華大使單佐律（Fermin Sanz Oryio）生於西曆一九〇一年七月十四日，籍貫西國那瓦拉省（Navarra）潘卜羅那市（Pamplona）曾在大學法科畢業，一九二六年起執律師業，對社會問題特有研究，西國法蘭黑黨（Falange）成立未久，渠即入黨，從事黨務活動，極爲努力，曾任該黨駐潘卜羅那市黨部首領兼那瓦拉省黨部副首領，與共黨份子鬥爭甚烈。一九三六年西內戰爆發後，渠加入佛朗哥將軍所領導之國民運動，迭次參加戰役，並先後在馬德里省、巴塞隆那及那瓦拉省組織工會，以對抗當時爲左傾共和政府所操縱把持之赤色工人運動，其後歷任巴利亞利省（Baleares）、基普斯哥亞省（Cuipuzcoa）及加的斯省等省省長，對社會福利方面，尤多建樹。自一九四二年正月起，奉命主持西國特有之國家工會，爲期十年，成績卓著，頗爲西國元首所倚重，人多目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西元首親信之一，其經常所呼之政治口號爲「祖國，麵包，正義」。其後並兼任西國王室諮議院諮議、西議會議員、及副議長等職。一九五二年正月二十五日奉派爲西國首任駐巴基斯坦大使。本年五月五日奉調任爲駐菲律賓大使。（註一）

附錄：西班牙駐華大使所呈國書及　蔣總統答詞（註二）

一、西班牙新任駐華大使單佐律呈遞到任國書全文

西班牙國元首佛朗哥，謹致書於中華民國總統蔣中正閣下：茲爲維持並增進貴我兩國間之邦交，並表示本人之友誼起見，特遴派單佐律爲西班牙國特命全權大使，駐紮貴國。該大使因功曾由本國授與大綬伊薩伯爾勛章，渠才猷卓越，任事忠誠，膺茲新任，必能恪遵使命，克盡厥職，尚祈閣下惠予接納，舉凡該大使代表本人有所陳述或轉致祝侯之忱時，統祈推誠相與，信任有加，是所至禱。順頌

閣下政躬康泰！

貴國國運昌隆！

西班牙國元首佛朗哥

外交部部長馬丁亞達和

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日於馬德里。

二、西班牙前任駐華大使古榮辭任國書全文

西班牙國元首佛朗哥，謹致書於中華民國總統蔣中正閣下：查本國駐紮貴國特命全權大使古榮，因另有任用，已調派他職。該大使於其奉使期間，諒克盡厥職，增進貴我兩國間固有睦誼，並仰邀閣下之亮許，本人順向閣下重申誠摯之敬意與崇高之景仰。

西班牙國元首佛朗哥

外交部部長馬丁亞達和

一九五四年五月二十日於馬德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新任西班牙駐華大使單佐律呈遞到任國書頌詞

總統閣下：本國前任特命全權大使古榮先生，自一九五二年駐紮貴國，現已奉調他往，茲本人奉派繼任，面向閣下呈遞到任國書，不勝榮幸。

貴我兩國雖遙處東西，然均奉上蒼之意，爲維護人類之自由和平而對亘古未有奴役萬民之殘暴敵人作英勇戰鬥，願上蒼助我，俾能對此二偉大之古國多所貢獻。

閣下爲維護貴國固有之文化而奮鬥，其地位之重要，早爲本國人民及政府所尊崇。謹願在最近之將來，能光復大陸。

中西兩國相距萬里，國情懸殊，以往兩國人民間已有堅強永固之邦交，此可自彼此派駐對方大使館之象徵見之。

本人決竭盡棉薄，以促進貴我兩國間固有之友善邦交。尚祈閣下暨貴國政府多予賜助。

最後本人謹代表佛朗哥元首向閣下申致祝候之意，並祝

貴國國運昌隆！

四、蔣總統於西班牙大使單佐律呈遞國書及致頌詞後答詞

大使閣下：閣下奉貴國佛朗哥元首之命，繼古榮先生任西班牙國駐中華民國特命全權大使，本日呈遞到任國書，本人於接受之餘，無任愉快！適承閣下向本人轉達貴國元首祝候之意，深爲感荷。請代轉向貴國元首致謝。

中西兩國均爲世界上之古國，各有其悠久之文化，雖然一在亞洲，一在歐洲，相距甚遙；但其堅定反共之基本國策，則正相同。在維護世界和平及人類自由之共同目標下，兩國關係必日趨密切。本人深信彼此固有之友善邦交，必能由閣下之努力而益見敦睦。本人更願趁此機會向閣下表示歡迎之意，本人及本國政府決予閣下以一切可能之協助，俾閣下得順利完成此崇高之使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再度接見符立德將軍。

蔣總統於本日下午再度接見美國艾森豪總統特使符立德將軍，有所商談。

符立德將軍本日上午於出席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同學會早餐會後，以整日時間與美國在華官員繼續就有關美國對華軍事援助與經濟援助之若干問題舉行會商。（註三）

浙海前線爆發海戰，共艦兩艘被擊沉。

本日清晨，政府海軍在浙海與中共艦隊發生激烈遭遇戰，共艦二艘被擊沉。

據海軍總部宣佈：「我一〇三號戰艦，於二日清晨零時十分，奉令前往某地海面執行任務時，在浙海白沙山附近，突與匪艦四艘遭遇。匪艦均為FS型。雙方當即發生激烈砲戰，未幾即見匪艦中之一艘中彈起火，徐徐下沉。海戰至一小時許之後，我另一戰艦亦趕至參加戰鬥，又擊沉匪艦一艘。另兩艘匪艦亦各中彈多發，負重創逃逸。

此役我艦以寡敵衆，毫無損傷，當於勝利完成任務後，奏凱返防。尤以一〇三號單艦與匪艦隊交戰多時，並擊沉其中之一艘，獲到輝煌戰果。」（註四）

合作界舉行年會並慶祝國際合作節，蔣總統頒訓嘉勉。

中國合作事業協會四十三年度年會與三十二屆國際合作節慶祝大會今日上午九時在臺北中山堂合併舉行，各地會員及合作社代表七百餘人參加盛會。

該會成立已十四年，遷臺以來，在理事長谷正綱領導之下，對合作事業之研究設計輔導與合作教育之推進及國際合作社團之聯繫貢獻至大，尤其對合作政策及法令方面之建議，多為政府所採納。蔣總統特頒發訓示嘉勉，全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如下：

「中國合作事業協會谷理事長並轉全體會員公鑒：貴會年來積極推行合作事業，以『發展經濟改造社會』爲趨的，頗著績效，殊堪嘉慰。值茲舉行年會之日，望諸君能將專門學識與實際經驗相溝通，對當前有關合作事業之各項措施詳加檢討，力求改進。國父在『地方自治實行法』，指示於自治開始之六事辦有成效時，應即興辦農工銀行，保險各種合作事業，現臺灣省實施地方自治已著成效，今後對已有合作事業之基礎應如何發揚光大，以繁榮全省經濟，實爲諸君今日應研究之中心課題，至將來收復地區如何運用合作方式，以重建城市及農村經濟基礎，尤應悉心規劃，隨時提供恰當方案，俾爲政府澈底實行民生主義及完成新中國經濟建設之裨助，是所深望。」（註五）

顧祝同晉任陸軍一級上將。

總統府戰略顧問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陸軍二級上將顧祝同，奉總統核定晉升陸軍一級上將。本日上午十一時在戰略顧問委員會例會結束後，舉行加星儀式，由主任委員何應欽一級上將親自爲顧將軍增佩金星一顆。（註六）

國策顧問王雲五上書蔣總統，條陳折衝應變本屆聯大策略。

國策顧問王雲五以國際局勢對我不利，本屆聯大支持中共進聯合國之國家定較以往爲多，乃於今日上書蔣總統條陳折衝應變策略。函文如下：

「介公總統鈞鑒：事急矣！由於日內瓦會議所釀成之局勢，在距今二、三月間，聯合國大會復會，朱毛僞政權之加入聯合國問題，定然有人提出，其可能獲得的支持，亦定然超過前此任何一個聯合國機構會議時所遭遇者；此爲不可否認之事實。美國參議員諾蘭、強生等已呼籲於先；杜爾斯國務卿與艾森豪總統亦直接間接證言於後。由於諾蘭最近另提較緩和之決議案，杜爾斯雖有中共斷難打入聯合國之言；究有幾分把握，此時尚難確定。惟美國對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之加入聯合國堅決反對，自不待言。不過，美國既無退出聯合國與停此外援之堅強表示，自非於大會復會前對可能控制之會員國，盡其說服之能事，且不能期其必操勝算；而在我國方面，事屬切身，除已由政府表示嚴正立場，似更宜於此一二月內儘速聯絡與國，俾爲我助，並預策種種對策，以資應付。查朱毛僞政權之要求加入聯合國，在美國與我從事抵抗，似有防線三道可供利用，請分別言之：

第一道防線爲安理會之否決權。朱毛僞政權如按新會員國請求加入，自非先經安理會通過推薦，將無從提交大會表決；如此則美國與我均可在安理會中行使否決權，朱毛企圖自可立予以打消。惟據聯合國秘書處專家意見，中國本爲會員國，朱毛奪取大陸，可視同新政府之成立，祇須聯合國各機構分別予以承認，自無履行新會員國請求加入手續之必要。此一主張，杜爾斯國務卿曾於去年某月間表示贊同，至謂依此原則，聯合國各機構中可能仍有承認自由中國者，亦可能有改而接納朱毛政權爲代表者；其實此一主張尚非定論，至少有幾個反對的理由。其一，所謂新政府成立，當寓有舊政府完全消滅之意；第二次大戰期間，曾有國土全部淪陷，僅在他國設立流亡政府者，仍被認爲繼續存在之合法政府。況我自由中國仍在本國國土之內繼續維持其法統與政府於不墜，且迄今尚爲聯合國多數會員國繼續承認，與所謂舊政府完全消滅之事例迥不相同。其二，中華民國爲聯合國創始會員國之一，其對聯合國宣言與聯合國憲章，均以中華民國之名義簽署，迄今照章繳納會費，並履行種種應盡之義務。朱毛匪幫如企圖以新政府地位繼承中華民國政府在聯合國中所享之權利，則除能完全消滅中華民國政府外，實非其時。若於法統上之政府尚存在時，聯合國竟承認對該政府背叛之僞政權，實有干涉會員國內政之嫌，亦與聯合國憲章相悖。其三，中華民國加入聯合國以來，在其會員國之職責上並無絲毫瑕疵。查聯合國會員國，除屢次違反憲章所載之原則者得由大會經安理會之建議，予以除名，及拖欠會費兩年以上者，得由大會停止其投票權外，不得因任何其他事故停止其爲會員國應享之權利，由於上述三項理由，朱毛僞政權至多祇能以其事實上控制有廣大衆民，援新會員國請求加入聯合國之規定，通過安理會之推薦，由大會決議可否容許其加入，而非以新政府繼承原有會員國地位，請求承認。果爾，則美國與我均有行使否決權之機會，使朱毛向聯合國之進攻，得於第一道防線予以擊敗，杜爾斯去年雖言中共得以新政府地位，不經安理會之通過推薦而逕向聯合國各機構進攻，然其於本月八日對報界發表宣言，則謂美國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必要時將在安理會使用否決權，並深信中共政權不能於本年秋季會議中獲得加入聯合國任何機構，達關聯合國大會之機會。其言雖欠詳明，然既曰行使否決權，或亦寓有中共須以新會員國經由安理會通過推薦之可能。惟此一道防線事關重要，我國政府似宜及早作澈底的研究，提供最堅強的理由，以遏止朱毛匪幫不經由安理會而進入聯合國。

第二道防線爲大會之表決規定，查聯合國憲章第十八條明定大會對於重要問題之決議應以到會及投票之會員國三分之二之多數決定之，其他問題則以過半數之多數決定。所謂重要問題經列舉者有九項，而關於新會員國加入聯合國之准許與會員國之除名兩項亦在其中。其未經列舉而欲以三分之二之多數決定之問題，應以到會及投票之會員國過半數決定之。朱毛匪幫如援新會員國請求加入之例，則無通過安理會，則在第一道防線上已予打消，將無從進至聯合國大會討論的程序。今若逕行進至大會討論之程序，其必非援新會員國加入之例可知。如此，則對於上述兩項有關會員國加入除名之規定，在大會討論中定然成爲熱烈之爭點，其同情於自由中國而要求援未經列舉而應以三分之二之多數爲決定之例者，勢不得不採取以到會及投票之會員國過半數之表決方式，於是在採行三分之二之決定以前，勢須經過過半數之決定，故惟能控制過半數者始能利用三分之二之保障。一般人認爲朱毛匪幫須獲得大會三分之二之票數始能打入聯合國者，似不免過分樂觀。故本案在聯合國大會討論時，除對於三分之二之表決不發生問題外，勢須由第二道防線退至第三道防線。

第三道防線爲對於大會出席及投票會員國過半數之爭取。查聯合國現有會員國六十，其過半數爲三十有一。會員國中固未嘗無不出席或出席而不投票者；然爲安全計，我方所當爭取者仍應以三十一個會員國爲最低限度。查南美及中美洲國家爲數二十，自瓜地馬拉反共成功後，在理美國當能控制，然在事實上難保無少數國家縱不公然立異，亦可能棄權。次爲阿剌伯聯盟國家現已加入聯合國爲會員國者有六，其中埃及向居領導地位，埃及對我邦交素篤，而阿盟諸國對英國多懷惡感，若善爲運用，未嘗不可盡爲我助。惟蘇俄、印度狡獪異常，我不早爲之計，難保不生變化。再次爲大不列顛聯邦，現與我維持邦交者尚有加拿大、澳洲及紐西蘭三國，其中加拿大常以美國馬首是瞻，多半能支持我國，澳洲與紐西蘭之能否支持我國尚有待於努力爭取，而澳洲之希望似較多。再次則比、荷、盧三邦，除荷蘭已承認朱毛僞政權外，比國對我邦交尚稱融洽，及早爭取，可能助我，即盧森堡亦未嘗不可以我助。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他非集團之會員國，目前與我維持邦交者有土耳其、希臘、伊朗、菲列賓、泰國等，皆爲反共國家，在理皆可支持我國，然亦不宜聽其自然，必須早爲聯繫，假使上舉諸國盡能如所期望，一一支持我國，則過半數國絕不成問題；然任何事不宜坐盼其成，尤以此爲第三道防線，一有疏慮，將致全部崩潰。

基於以上之分析，雲五謹建議我政府對於今年九月間聯合國大會之復會，一面儘速利用會前之兩個月時間，爭取支持與國，一面於出席聯大之代表團盡量加强其組織，以收臨時折衝應變之效。謹簽管見數端如左：

㈠中南美洲國家固可由美國運用；惟事關我國，似亦不宜坐視。查中南美洲國家多信奉天主教；于總主教野聲現方留美，夙爲此等國家朝野所重視，如能在大會復會前，邀請于君擇要訪問中南美若干國家，乘便就朱毛匪幫加入聯合國之後患詳爲申說，其因時力所限不能躬歷之國，亦可透過天主教會，表示其反對匪幫之意見，當可發生不少的作用。

㈡阿照諸國皆崇奉回教，如能儘速派遣一回教徒訪問團，以夙孚衆望之回教領袖組織之，從國民外交方面致力，或亦可收協助之效。至對埃及政府之加强聯繫，尤須督促我國駐使切實進行。

㈢加、澳、紐、比、土、希、伊朗諸國之爭取，當惟駐使是賴，政府如能特派富有學識經驗之大員，分道巡迴，對駐使指示機宜，或協助聯繫，當更有效。

㈣菲、泰兩國人民代表新近參加鎮海反共會議，其協定五項原則之第三項，爲極力阻止中共加入聯合國。由於下屆亞洲人民反共會議將在我國舉行，如能於我國代表團酌派得力代表分訪該兩國，與其朝野聯繫，研討阻止中共加入聯合國之實際辦法，亦不無小補。

㈤法國爲歐洲要鎮，我雖與有邦交，惟彼此均未派有大使，爲謀加强聯繫，首須設法使互派大使早日實現。又法屬非洲殖民地甚多，將來皆有獨立之傾向，能加强對法之外交，將來亦可獲得無數新興國家對我之支持。

㈥除大會舉行前宜作種種積極的聯繫與爭取外，出席該項大會之我國代表團似宜特別加强組織，聘派各方有關係之重要專家爲特別顧問，俾供會外聯繫與臨時商討應付，最近朱毛匪幫出席日內瓦會議之代表團多至二百人，規模之大爲各國冠，其大會外活動至爲積極。此次聯合國大會，關係我中華民國前途甚鉅，必須致全力以謀應付，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費雖多，不宜吝惜。除代表人選需加愼重外，顧問人選，尤須盡量網羅。凡派任所不能羅致者，宜別爲優禮聘任，俾殊才與資深之士皆能各盡所長，例如于斌、胡適諸君不易接受派任顧問者，亦可藉而羅致。

以上淺見，未必有當；然心以爲危，不能不貢其愚忱，以供我　公之考慮，謹肅敬頌

政祺！

王雲五　謹上」（註七）

台灣省嚴主席書告勗勉將入營之補充兵及預備軍士。

臺省第五期補充兵及第二期預備軍士定於本月四、五、六日入營報到，接受爲期四個月之軍士訓練，省府主席嚴家淦特於二日發表書面文告勗盡國民天職，完成反共抗俄使命。

嚴主席書告中略謂：

「本省補充兵之徵訓，現已進入第五期，預備軍士已進入第二期，師範畢業男生提前訓練，過去各期訓練，均著成效，茲值本期役男又將入營之始，深感諸君責任重大，前程無量，特述此一訓練之意義，以與諸君共勉之。

一、是國民應盡的義務。

二、是國民應受的軍事教育。

三、是反共抗俄決勝的主力。

基於上述三種意義，今日諸君入營受訓，爲時雖暫，僅有短短四個月，應該深切體念此一訓練之意義重大，國家前途之迫切需要，要虛心受教，認眞學習，使應該獲得的各種軍事學識和技能，務能深研熟習，成爲一個允文允武的現代青年，反共抗俄戰鬥的一員，但等反攻的號角一響，我們可以一齊殺上大陸，消滅朱毛匪幫，拯救在水深火熱中的四億苦難同胞，完成反共抗俄的歷史使命，才不負諸君今日熱烈應徵入伍受訓的初衷。」（註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台灣省訂頒繼續辦理糧食生產貸款要項。

臺灣省政府以糧食局舉辦之四十二年度第二次糧食生產貸款於六月底結束，對鼓勵糧食增產成效良好，乃核定自本年七月一日繼續辦理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糧食貸款，以應農民需要、並制訂「臺灣省糧食局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糧食生產貸款要項」以資遵行。茲誌該項貸款要項如下：

臺灣省糧食局辦理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糧食生產貸款要項。

一、貸款對象：凡四十三年第二期稻作農戶缺乏生產資金者均爲貸款之對象。

二、貸款金額：㈠稻作農戶每戶按其實際耕作面積（以提領四十三年第二期稻作肥料農戶爲限）分別貸款，其標準如左：

1. 未滿〇・三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二〇〇元。
2. 〇・三公頃以上未滿〇・五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三〇〇元。
3. 〇・五公頃以上未滿〇・八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四〇〇元。
4. 〇・八公頃以上未滿一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六〇〇元。
5. 一公頃以上未滿一・五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八〇〇元。
6. 一・五公頃以上未滿二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一、二〇〇元。
7. 二公頃以上未滿二・五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一、五〇〇元。
8. 二・五公頃以上未滿三公頃者，貸款一〇〇元至一、八〇〇元。
9. 三公頃以上者，貸款一〇〇元至二、〇〇〇元。

（上列貸款金額每戶最低爲一〇〇元，最高不得超過二、〇〇〇元）。

㈡農戶借款金額尾數應以每十元爲單位以利計算。

三、貸款利息：自貸放日起至應歸還實物期限爲止，按貸款總額按日照百分之〇・〇五計算，如在限滿之日未將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息稻谷繳還者，即視爲故意違約，應自其違約之日起至全部償清之日爲止，另按其原貸款金額按日照百分之〇二計收違約金，並依照貸款當期所規定折還稻谷標準折收稻谷（但繳還當日得免予計算上項利息或違約金）。

四、折還稻谷標準：按各農戶應繳還貸款本息合計金額照左列各地區本（四十三）年十二月一日至同月廿日止期間內之蓬萊稻谷平均市價折算蓬萊稻谷繳還（如以在來稻谷繳還者，每百公斤應加繳三公斤）。

㈠南部地區：包括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臺南市、臺南縣、嘉義縣、雲林縣、臺東縣。

㈡中部地區：包括臺中市、臺中縣、彰化縣、南投縣。

㈢北部地區：包括新竹縣、桃園縣、苗栗縣、臺北市、基隆市、陽明山管理局、臺北縣、宜蘭縣、花蓮縣。

五、繳還稻谷期限：應於四十三年第二期稻谷收穫時繳還，惟全省各地區最遲不得超過四十四年一月十日。

六、辦理貸款及收回稻谷機構：

㈠貸款業務由省糧食局委託各鄉鎮區農會辦理，並由糧食局按各該農會所收利息金額百分之二十計算支給現款，以作各級農會之辦理業務費（省農會應得三%，縣市農會應得一二%，鄉鎮區農會應得八五%）。

㈡收回稻谷業務由省糧食局委託原辦理貸款之鄉鎮區農會辦理爲原則，但如農會缺乏倉儲及加工設備者，應由糧食局另指定其他經收糧食倉庫辦理。其經收保管及加工業務應得各項手續費，均依照當期承辦經收田賦征實及收購糧食業務合約之規定支給。

七、辦理貸款及收回稻谷手續

㈠農戶申請貸款，應由各農事小組彙齊，填具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糧食生產貸款申請清册（格式比照四十二年度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正副本各一份送該管鄉鎮區公所證明後，向當地鄉鎮區農會申請貸款（正本應於辦理該期貸款完畢後三日內送當地糧食事務所或分所，副本留存農會查核）。

㈡承辦貸款農會接到前項申請書，經審核合於規定後，即向當地糧食事務所申請撥滙資金，並即通知農事小組長或代表人轉知各申請貸款農戶各開具貸款借據（格式比照四十二年度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正副本各一份及携帶借款人國民身分證，持向當地鄉鎮區農會領取生產貸款（正本連同貸款報告表送當地糧食事務所或分所，副本留存農會查核）。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㈢承辦貸款農會所領貸款資金，在尚未貸放農民以前，應專戶寄存當地臺灣銀行分支機構或臺灣銀行委託之行庫，如各鄉鎮區農會所在地尚無臺灣銀行分支機構或臺灣銀行委託之行庫設立者，得寄存當地糧食事務所所指定之其他行庫。

㈣承辦貸款農會發放貸款時，應根據各農戶借據及憑各該農戶本人之國民身分證逐一核對無訛後發交農戶，不得將二人以上之農戶借款額統發交其代表人或農事小組長，否則如有發生冒領盜領等情事，應由承辦貸款農會負責賠償其應繳本息稻谷。

㈤農戶住址與其耕作田地座落所轄鄉鎮區不同或田地座落在兩處以上者，應由該農戶向田地座落之鄉鎮區公所取具證明，然後向其居住所在地之鄉鎮區農會申請貸款，但其借款金額應按其實際耕作面積合併計算，一律不得分開計算借款。

㈥承辦貸款農會，對於申請貸款之農戶，應以每戶戶長爲單位，不准用其同一戶內之父子兄弟或其他同一家屬名義申請貸款。至申請貸款之農戶應覓具之保證人，亦不准用其同一戶內之家屬名義作爲保證，否則其所貸放資金，概應由該會負責賠繳本息稻谷。

㈦凡貸借本局糧食生產資金，抽水機或水利施設資金、脫谷機資金、肥料棉布等而尚未償還稻谷者，對於本期貸款，一律不得貸借，各鄉鎮區農會如未依照本條規定再予貸放者，其所貸放款額概應由其負責賠償其應繳本息稻谷。

㈧借款農戶應於貸款歸還期間內，將本息依照本要項第四條規定標準折算蓬萊稻谷歸還原貸款農會。

㈨承辦貸款農會於辦理貸款期間內，應按每旬填造貸款報告表（格式比照四十二年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二份，以一份存查，一份檢附貸款借據（正本）送當地糧食事務所查核。

㈩糧食事務所接到農會所送貸款報告表，應切實核無訛後，按旬填造貸款旬報表（格式比照四十二年度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二份，以一份存查，一份呈報省糧食局。

㈠糧食事務所應會同當地縣市政府，鄉鎮區公所調查本要項第四條所規定期間內之蓬萊稻谷市價報告省糧食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憑作爲核定折算收回稻谷比率之依據。

㈣承辦貸款農會應於收回稻谷期限前，填造糧食生產貸款收回稻谷聯單計三聯（格式比照四十二年度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第一聯爲收回稻谷通知單應先填發各農戶，第二、三聯爲收回稻谷驗收單正副聯均應彙送當地承辦經收稻谷機構。

㈤稻谷經收機構於收回本息稻谷時，應先將農戶所持收回稻谷通知單，核對稻谷驗收單所載數額無訛後，將稻谷予以驗收，同時在通知單及驗收單「實繳稻谷」欄填明經收稻谷日期、種類及數量，加蓋經收稻谷機構負責人及經收人員印章後，將通知單及驗收單副聯暫存，並將驗收單正聯交與農戶作爲繳谷憑證，同時按每半旬將稻谷驗收單副聯彙送交承辦貸款農會，以憑在農戶借款收據及清册副本備考欄內註明繳還稻谷日期。

㈥承辦貸款農會收回稻谷，應按每半旬填造糧食生產貸款收回稻谷半旬報表（格式比照四十二年度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二份，以一份存查，一份連同通知單報送當地糧食事務所查核。

㈦糧食事務所接到農會所送貸款收回稻谷半旬報表，應切實審核無訛後按旬填造糧食生產貸款收回稻谷旬報表（格式比照四十二年度第二次貸款規定辦理）三份，以一份存查，二份呈送省糧食局。

八、承辦貸款之各級農會，應得之業務費，應由糧食事務所依照本要項第六條第一款之規定辦理，每三個月核實撥給一次，並專案報請省糧食局撥款歸墊。

九、糧食生產貸款繳還稻谷之驗收標準，依照左列各款之規定：

㈠稻谷以純淨乾燥之新谷。

㈡稻谷以米色爲半透明者。

㈢谷色須鮮明清潔，谷粒須飽滿未受病蟲害者。

㈣濕度不超過百分之十三。

㈤泥沙、石屑、空谷、青谷、稗子、蟲蛀等夾雜物含量不得超過千分之五。

㈥各種稻谷以六臺斗容量，檢定其重量須在五七・六公斤（即九六臺斤）以上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繳納稻谷蓬萊、在來二種得任擇一種，但不得混合摻雜繳納。

十、承辦機構所需各種表册，均由當地糧食事務所依照規定格式統籌印製分發各承辦機構應用，其費用由省糧食局負擔。

十一、承辦鄉鎮區農會應將受貸資金悉照本要項規定貸放農民，不得濫准貸放或藉任何理由擅自挪用，及利用農民名義冒領等情事，否則一經查覺，對於挪用部份除追回原金額外，並按日照百分之〇・二計收違約金，對於利用農民名義冒領部份除應依照當期貸款規定折還稻谷標準追收稻谷外，並按折還稻谷總額按日照百分之〇・二計收違約罰谷，同時分別情節依侵占或偽造文書或背信等罪移送法辦。（註九）

美贈我三艘巡邏艇，舉行移交儀式。

中國海軍根據中美共同防禦援助計劃，首次接收美國海軍巡邏艇的儀式，於今日下午在紐約海軍船塢舉行。

在是項儀式中，中華民國海軍武官柳鶴圖上校接收巡邏艇三艘，由船塢司令考德里海軍少將代表美國政府移交；接收以後，由中華民國巡邏艇隊司令鄒堅海軍中校代表中華民國海軍擔任該三艦的指揮。該三艘巡邏艇已命名爲「沅江」號、「資江」號、「東江」號。鄒堅就任指揮官後，即在該船塢的軍官俱樂部舉行酒會慶祝。（註一〇）

美國參院表示：中共如進入聯合國，美國應立即退出，並廢止與美不一致國家一切條約。

美國共和黨參議員諾蘭表示：如果聯合國准許中共加入，則他可能要求國會停止美國對聯合國的所有經費捐助。諾蘭說，杜勒斯國務卿于二日出席參院外委會祕密會議時，他將要求其重申美國對這問題的政策。他相信艾森豪政府仍舊極力反對聯合國承認北平政權。不過爲了更加保險起見，他可能對援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法案提出修正案內，將規定如果美國對這問題的反對被推翻時，則將停止美國對該組織的經費捐助。

按援外法案內包括有美國對聯合國的經費負擔。這筆款項現佔聯合國預算三分之一。諾蘭暗示這個辦法要比民主黨參議員瑪加蘭所提的建議爲好。瑪加蘭是主張國會要艾森豪通知聯合國說，如果准許中共加入，則美國將退出聯合國和停付其所負擔的經費。

參院民主黨領袖强森附和參院共和黨領袖諾蘭參議員的意見，他主張「不是以黨派立場而是以美國人的立場，來重行檢討美國的外交政策。」諾蘭讚揚强森的「極具政治家風度的」聲明，他同意外交政策必須在沒有政黨政爭之下重加檢討。而且「我們正處於十字路口」。

美參院司法及撥款委員會少數黨領袖民主黨參議員瑪加蘭也曾於一日下午在參院提出議案，主張倘使中共竟獲准進入聯合國，美國政府卽應「終止」美國之爲聯合國會員國。提案中並具體說明，在此種情形下，美國政府應「廢止」美國與聯合國或聯合國之會員國或任何其他國家之間，一切與美國退出聯合國不一致之條約、公約或行政協定。（註一一）

菲國零售商菲化案實施後，已有兩華商被殺害；駐菲公使周書楷奉召返國。

菲律賓自零售業菲北法於六月二十日實施以來，已有兩位華僑零售商遭受菲人殺害。今天一位被害者爲柯賡政，年二十六歲，爲馬尼拉閩籍雜貨店主，夜間九時被兩名菲律賓人刺死。該二菲人向其賒購貨物，柯氏以其尚掛欠帳款二十七比索，未予允許，致遭此禍。

另一位名叫劉水的華僑零售商，是於六月二十一日在塔拉克省塔拉克城被菲人殺害，劉氏身後遺有菲籍妻子和七個子女。

中華民國駐菲大使館今天已以照會致菲外交部，要求菲政府將殺害華僑的兇手交付司法嚴辦，並採取適當行動，俾自今以後確保旅菲華僑安全。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國大使館今日並會另函馬尼拉市長賴克遜，提出同樣要求。我駐菲大使館公使周書楷奉外交部電召今晚從馬尼拉返國，就大使館交涉菲化案之經過向葉部長提出報告。

周公使在機場對記者所提各項問題拒作具體答覆，惟謂：零售商菲化案之通過，我僑胞受害者極多，預料受害人將依照法律程序提出控訴，惟提出訴控之技術問題刻正研究中。

註一：「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日。

註四：同註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註七：王壽南編「王雲五先生年譜初稿」，頁八二〇—八二四。

註八：「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日。

註九：「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三期，頁五七—五九。

註一〇：同註三。

註一一：「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日。

註一二：同註三。

三　日　蔣總統主持新任政軍首長、次長就職宣誓，並致詞訓勉。

蔣總統今天親自主持新任政軍各機關首次長宣誓就職典禮。典禮於上午十時在總統府大禮堂與七月份國父紀念月會合併舉行，參加觀禮的文武高級官員達三百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於十時正在樂聲中步入禮堂，領導行禮後，即舉行宣誓就職典禮。總統先就監誓人位，司儀即依次唱名，宣誓人總統府祕書長張羣，國防會議祕書長周至柔、總統府參軍長孫立人、參謀總長桂永清、國防部副部長黃鎮球、副參謀總長彭孟緝、徐培根，空軍總司令王叔銘、陸軍總司令黃杰，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兼代聯勤總司令黃仁霖、及行政院各部政務次長、內政鄧文儀、外交沈昌煥、財政馬潤庠、教育吳俊升、經濟徐柏園、交通柳克述，與僑委會副委員長黃天爵、國防部次長江杓、參謀次長羅列、馬紀壯、賴名湯、總政治部主任張彝鼎、陸軍第一兵團司令胡璉、第二兵團司令石覺共廿五人，順序排列主席臺前，各舉右手，朗誦誓詞宣誓，十時十五分宣誓畢，宣誓人各還原位就坐，恭聆總統訓話。

總統勗勉宣誓人員精研力行哲學，篤信三民主義，發揮革命力量，一心一德，爭取反共抗俄戰爭的勝利。

總統指出：近年來，無論政治、軍事，由於大家同心一德，堅苦奮鬥，已經建立了反攻復國深固的基礎。但如何使這基礎能發展、進步，加快勝利的節拍，則尚有待於大家今後的更加奮勉，更加努力。

總統提示革命力量發生的進程，就是必如　國父所說的：「最先發生思想，思想貫通以後，便起信仰，有了信仰，就生出力量」。總統認爲大家現在雖已有對三民主義堅確的信仰，但尚須在思想上有哲學做基礎，那才能純一不已，把信仰發爲力量。總統指示國父所遺留給我們的哲學，就是知難行易的哲學，我們要貫澈國父這種哲學思想，建立革命的哲學基礎，即須先做到知行合一，尤需先做到言行合一，然後才可望去僞存誠，篤實踐履，堅持主義，完成革命。

總統特別告訴宣誓人員，今後在各個崗位上的成就，不惟將關係政府的成敗，尤將關係國家民族的存亡，自宜益加意於哲學思想與品德精神的修養，使之不愧不怍，可大可久。

最後，總統再三囑望大家，須精究力行哲學，篤信三民主義，發揮革命力量，一心一德，矢勤矢勇，來共同爭取反共抗俄戰爭的勝利，完成反攻復國中興的大業。（註一）

蔣總統設宴餞別美總統特使符立德將軍，並電賀美、菲兩國國慶。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今晚設宴餞別美國艾森豪總統特使符立德將軍及其隨員，符立德將軍訪問我國公畢，定明天離臺飛馬尼拉，轉回美國。今天上午，符將軍曾訪晤陳副總統及行政院俞院長辭行。

在過去兩個月內，符將軍即艾森豪總統之命，曾三度來華訪問，其助理人員包括美國防部助理部長麥克尼及三軍高級將校多人。麥克尼等日前已先行飛往馬尼拉。

符將軍訪晤俞院長時，曾盛讚我國對美援用的妥善，他表示我國在此方面的優越成就，使他至爲感動。（註二）

蔣總統於本日分別致電美國總統艾森豪、菲律賓總統麥格塞塞，慶賀七月四日美利堅合衆國及菲律賓共和國國慶紀念。（註三）

滇邊又興起一支反共武力。

據來自有關方面的消息稱：滇緬邊區的瑞麗、隴川兩縣農村，刻已全部爲反共武裝所控制。

該消息指出自滇緬邊境我志願反共游擊隊全部撤退返臺後，來自滇省遮山、盈江、梁河、潞西、瑞麗、隴川等縣的工農份子，已自動組織一支堅決滅共的反共武裝隊伍，最近兩個月來，此批反共武裝，曾先後出擊四十多次，對共軍運輸及交通通訊等予以有力的破壞，並襲擊中共組織的「德宏泰族景蒙族自治區」，中共的「特產」鴉片倉庫被焚燬。（註四）

美國務卿杜勒斯向參院議員表示反對中共進聯合國。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本日對參院外委會祕密會議，就最近結束的邱吉爾艾森豪會談，作兩小時的解釋。杜勒斯在解釋中，曾提及准許朱毛入會問題或將在聯大提出的可能性。

外委會遠東小組委員會主席史密斯告記者稱：杜勒斯反復申說，美國將堅決的、有力的反對准許朱毛進聯合國。（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生活雜誌報導，周恩來曾是上海一謀殺案逃犯。

中央社本日報導：本年六月二十八日出版的美國生活雜誌，刊載一篇揭露周恩來眞面目的文章，並刊出上海工部局檔案中所存周恩來的照片，向全世界宣布這位今日的共黨紅人，原是當年一名謀殺案的逃犯。這篇文章原文迻譯如下：

日內瓦會議舉行時，西方世界全以爲中共「總理兼外長」周恩來是一位有手腕的政治家，善於辭令的談判代表，並且具有一種天生的本能，會利用反共國家之間可能發生的歧見的裂痕。其實，據本雜誌所獲得的一些多年以前的文件，却說明周恩來原是一個政治暗殺黨人，一個職業謀殺犯。

周恩來一副假裝出來的溫文外表，已愚弄人們有二十年之久，在一九三幾年，曾在共產黨大本營延安山洞中看過周恩來的新聞記者們，對於他的印象是：滿腮鬍鬚，腦袋值八萬元賞格，說一口漂亮的英語和法語，並且似乎是一個「講理的」共產黨人，當第二次大戰爆發後，重慶和延安愁雲密佈的時期，周恩來的花言巧語曾矇騙了許多美國人，他們竟都相信中共是無害的土地改革者，甚至絕非親共的馬歇爾將軍，也認爲周恩來是一個言而有信的人，當時有傳聞說，周恩來曾經下手殺過人，重慶一位認識周恩來的美國記者却說：「只有他兩眼中的凜凜目光，才會使人想這謠言也許是眞的。」

傳聞是確實的，證據就是上海工部局的檔案，已經將近二十三年了，一直却未公佈。本雜誌經人提出證明後，認爲這些文件絕對可靠。該批文件中斷言周恩來是一件極端殘忍的大謀殺案的主持人，該謀殺案發生於一九三一年，一個政敵的全家大小都慘遭殺害。

這個政敵的名字是顧順章，顧原是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的委員，中共格別烏的頭子，後於一九三一年四月投誠國民政府。因爲他的報告，國民政府得以逮捕一批重要共黨份子，連中共書記長在內，該書記長旋于同年六月廿三日槍決。而顧的太太，一家大小八口，和一個廚子也就隨告失蹤。

一九三一年九月廿八日，上海公共租界巡捕房抓到一個人，名叫王老頭子的，送交中國政府。王老頭子自認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是用窒息辦法悶死顧家大小的一批共黨暗殺犯中的一個，王老頭子說，暗殺顧家的命令是中共新書記長下的，這個新書記長同時負責暗殺隊的工作。上海公共租界法國巡捕的檔案中，記載暗殺主犯的拼音名字是Chow Heng Lai，英國巡捕的檔案中拼音是 Tsou Ong Lai及Chow Ong Lai 。但是英國巡捕檔案中所附的照片及地點，年月日，却毫無疑問地證明這個暗殺主犯，正就是今日西方外交官稱之爲周恩來的這個人。

王老頭子供出了許多話，上海工部局巡捕房（英轄）的最後報告，日期一九三二年正月廿二日，覆述全案經過情形稱：

「王老頭子又稱：顧家屍體埋在姚主教路卅三號及卅七號，武定路六號，另外幾個中共黨份子則殺死和埋在新閘路九十一號A。

「自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廿一日至廿八日，在姚主教路掘出屍體七具，在武定路掘出四具，在新閘路掘出五具，總共十六具，所有謀殺詳情均見附件……。」

新閘路的五人謀殺案發生較早，在一九三〇年，周恩來可能未參加。但他必定在內的十一人謀殺案，已經極端恐怖。英國巡捕之檔案中稱，英國巡捕曾由王老頭子帶領前往武定路六號勘查，該屋於事發時係由王老頭子所租住，檔案中稱：

「至該地後，當即在花園開始挖掘工作，花園座落於房屋南端……約上午十一時，在花園南端牆脚邊地下八吋許，掘出一塊三合土石板約六呎長，二呎六吋寬，一呎半厚，順牆埋於地下。經將該三合土石板擊破移去後，除泥土外並無他物。挖掘工作繼續進行，更掘十八吋後，然赫然見屍體兩具，面北順牆並排而臥，而在花園北端，幾亦同時發現其餘兩具屍體……。

下午三時三十分，檢察官和法醫蒞場驗屍……。

工部局巡捕房王法醫隨將屍體體移出土外……並認定下列各節：

（一）在地下八吋之三合土石板下又十八吋處，順南牆臥一裸體女屍，頸部及兩腕兩踝均繫有繩索，推斷爲顧妻章安華之屍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與上開屍體並排者……爲一老婦屍體，身着衣服，頸部及兩腕兩踝亦均繫有繩索，推斷爲顧之岳母章樂思之屍體。

（三）在花園北端地下兩呎處，一屍體成座伏，兩腿倒勾頸上，用繩與雙手緊縛一起，頸部亦繫有繩索，……面朝北牆，推斷爲二十六軍第二師席師長之兄，席禮之屍體。

（四）在花園西北角地下兩呎處，有一屍體藏放蔴袋內，爲一十六歲左右之女屍，身着衣服，捆綁形式與上開第三具屍體同，……頸部繫有繩索，推斷爲顧之表妹，葉小妹之屍體。」

在姚主教路愛棠里卅三號發現另外七具屍體：顧的兄弟、兩個小姨、顧的岳父，顧的姻兄夫婦二人，及厨子一人，被害人中惟一非顧家人的是席體，因爲他倒霉，當時亦在場，所以同時遭殃。顧本人曾刋登廣告一則，懸賞三千大洋，緝拿兇手，並且指周恩來是此主犯。

上海巡捕房從王老頭子的口供，獲悉周恩來手下九個暗殺手的名字，但他們最急於想要找到的却是周恩來，和一個名叫洪祖波的人。據英國巡捕的報告，洪的工作是「專找適宜謀殺的獨家房屋」。上海巡捕房曾致函香港當局如下：

「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閣下……

茲將下列人犯函請查照

（一）Tseu Ong Lai湖北人（中央社按：周匪恩來係江蘇淮安人，但原文記載籍貫如此），約四十歲，體格强壯，中等身材，面色健康，操英語及日語……

（二）洪祖波，又稱洪揚聖，紹興人…因謀殺罪在上海工部局巡捕房及中國軍事當局之通緝中。……」

十一天後，香港警察局復函稱：

「所述兩名華人中……據本局所知，首名Tseu Ong Lai爲共黨高級人員，本局緝拿該人已有數月之久……另一名洪祖波其人本局不詳……。」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也許正是這個原因，使周恩來在上海、香港無法容身，而其後一九三四年，在中共所謂之「二萬五千里長征」流竄陝西時，他便成了中共的一個領袖人物。以後他一直是名列中共統治階級，外表溫文而可親。但是，現在他在上海已無庸再憂慮法律制裁了，因爲現在他就是法律。（註六）

附錄：一、蔡孟堅追述顧順章被捕事件（註七）

六月廿八日美國生活雜誌揭露了周恩來謀殺其政敵顧順章全家老小的歷史秘密，譯文已見昨日本報。周匪謀殺顧順章家屬之口實，爲顧氏向政府自首後，政府曾依據其報告而捕獲一批重要匪黨幹部。顧順章是民國二十年在武漢被捕的，當日主持武漢警政的蔡孟堅氏適於週前從東京返回臺北，據蔡氏說，民國二十年二月間，共匪誘使七名業已自由的匪徒謀殺蔡氏，預謀在一個預定和蔡氏見面的時間下手，蔡當日因事未參加此一約會，結果其助理人員宋惠和不幸被殺傷。蔡於是率領員警，將圖逃的該批匪徒逐一捕獲，其中六名匪徒隨即處決，另一名匪徒尤崇新一再請求免刑，蔡當囑其引導工作人員在街頭指認游動共匪份子。四月上旬，尤崇新在漢口特三區高爾夫球場門首發現共匪的「上海總指揮」顧順章，原來在國民革命軍進入上海時，顧是策動共匪暴動的總指揮，而尤曾任顧之部下，故而相識，顧於是就逮。

顧當時是共匪中央政治局五個常委之一，並兼任俄共特務組織「格別烏」遠東部主任。就逮之前，僞裝魔術團團主，在武漢表演魔術，並化名「化廣奇」，藉以掩飾其陰謀活動，顧當時旅居武漢著名的大智旅館，手面極爲闊綽。

顧順章被捕後向政府機關供稱：共匪中央認爲武漢是「白色區域」，匪徒無法立足，他在武漢活動的任務，便是掩護匪酋向忠發從上海至武漢經粵漢鐵路潛往井岡山，就任所謂「全國蘇維埃主席」，同時掩護張國燾經武漢前往主持「豫鄂皖邊區」。當時張國燾雖能順利前往邊區，向忠發則尚未動身即遭逮捕。

顧被捕後，即表示願向政府自首，盡一切力量，協助肅清共匪設在上海的「中共大本營」。此後，擔任湖北省會警察局長的蔡孟堅氏即將顧解交中央處理，而周匪恩來即是在顧順章洩露匪黨的秘密後謀殺其全家。

蔡氏說，他從本案可以得到兩點認識：第一，匪徒反覆無信，冷酷無情，是匪黨組織的傳統精神，也是匪徒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共同性格；第二，匪的組織固然嚴密；但也並非能够忍受一切打擊與考驗，在匪黨中居重要地位如顧順章者，一經逮捕，即請求自首，藉免一死，足見匪的組織並非顚扑不破的。

二、綏民：周恩來謀殺案的史實（註八）

當民國三十七年三月，國軍攻克共匪老窠延安後，我在那兒就了一個時期，十月三十一日在劉戡將軍總部舉行慶祝總統壽誕後，我特別約集投誠過來的陝甘寧邊區副議長畢光斗，中共保安處特務科長韓繼恩，植樹英雄張恆泰，曾任「七七日報」、「解放日報」的女記者熊毅齡，延園楊家嶺的村長張正盛和延安日報的記者等一行，赴楊家嶺周恩來等人住處和延園毛澤東住的窰洞附近，再作一次深入的遊覽與研究，無意中在延園楊家嶺一棟精緻小洋房（俄顧問辦公處）的左側發掘了一個秘窖（爲中共政治保衞局秘藏文件所在），經張村長的努力，從內部發掘不少的文卷，其中一部份是共匪黨內參考資料及有關歷年整肅的檔案文件，當我回到延安挑燈細閱時，不覺毛骨悚然，其中有一段就記載着二十三年前（一九三四）顧順章叛黨案的經過和處理。

爲了澈底了解這些中共歷史上的無頭公案，我曾經和柳林（即朱其華，曾任鮑羅廷翻譯，中共省委領導過平湖秋收暴動及上海工人運動，寫有一個工人的自傳）、周天僇（俄國中山大學畢業，曾任中共省委）、黎眞（原名李益中，曾任紅軍方面軍宣傳部部長）、梁幹喬（黃埔一期，留俄，上海時代新月刊社的領導人），這羣老布爾希維克的反共專家先生們長談關於某些中共內部秘不告人的史實，我曾經鼓勵過柳林寫「紅色舞臺」（中共外史）和另外幾位寫他們的「二十年的革命回憶錄」（惜此底稿遺失），想不到今天這些殘篇和記憶，有助於揭發一件歷史上的公案，共匪的暴行，周恩來的殺人史證。

在中共的檔案中記載着「顧順章江蘇人，年四十歲，一九二六年由羅亦農、鄧中夏二人介紹，在上海區支部入黨，階級成份，雖出身爲工人階級，但爲一流氓成性的投機份子，一九三〇年四月叛黨投敵，使黨當時遭受嚴重損失，一九三一年五月一日由黨中央政治局二十七次決議開除黨籍，由伍豪同志（即周恩來當時之化名）負責執行紀律懲判。」

現在該談到顧順章的自首及其所引起的悲劇：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顧順章確是上海的一個流氓，在幫會中頗有潛勢力和地位，所以中共當時極力的利用他，中共在上海所策動的三次暴動，他任總工會糾察總隊長，當時陳獨秀只是運用他而並不如何重視他，直到十六年（一九二七年）寧漢分裂後，中共八七會議將中共中央由漢遷滬，瞿秋白出面領導，由於瞿的左傾盲動主義，各處暴動失敗，內部動搖，紛紛脫黨，瞿爲了維持個人的威信，加强其統治地位，就利用顧順章建立了恐怖的特務隊——當時稱爲紅色恐怖隊——完全用蘇俄格別烏的一套方式，暗殺自己同志和敵人。特務隊的權位和勢力一天天的增强，顧順章的地位也隨之增高，那時中共高級機關和要員都需要顧的特務機構保護，中共要員的安全都掌握在顧的手中，使其在當時匪黨內形成一種特殊地位，不久擢升爲中共中央委員，李立三當權後，顧已成爲政治局的五常委之一，成中共的權威人物。

十九年（一九三〇年）當毛澤東等反立三路線的同時，上海的中共中央已在動盪不安中，有遷往蘇區的決議，顧順章因瞿秋白與李立三之相繼倒台，頗有兎死狐悲之感，起了離心。

十九年二月，他奉命前往漢口爲中共總書記向忠發進入江西，和新任豫鄂皖蘇書記張國燾的通過路線作部署，同時主要的還有俄國及「湖北蘇區」接濟上海的一筆相當一百萬銀元的金銀飾物，已送到漢口附近，無法轉運上海，中共政治局特派顧前往提運，顧如是化名爲化廣奇率領特務八人，以魔術團在漢口出現，當他提到這一筆鉅款後，住在漢口的大智旅館，花天酒地，遲遲其行，在二十年四月爲武漢警務當局追蹤逮捕，隨即坦然自首，供給了政府不少的線索，因而破獲了一部份機關和人員，連中共總書記向忠發在內。

顧被捕自首的事很秘密，但中共高級首要已由俄國方面轉知了這一消息，於是重要機構及高級首要都作了一個緊急的搬場，而一心迷夢前往就任蘇維埃主席的中共總書記向忠發，却未獲通知，五月在上海兆豐路的寓所被捕了，被捕的當時這位糊塗蛋還在左擁右抱的溫柔鄉中。內中有一個極大的陰謀存在着，就是留俄派的陳紹禹（即王明）與周恩來等勾結陰謀出賣向忠發，準備取而代之，根據張國燾談：他與向忠發都是準備先後離開上海的，張當時船票已定妥，接獲顧被捕消息後，臨時化裝到達漢口，本來預定是循平漢路到花園站下車，由一提籃的老漢來接應，但張臨時改變在花園前一小站下車，而得免於難。所以與其說向忠發死於顧順章的告密，而不如說死於陳紹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周恩來等人之手較爲恰當。

共匪六全大會的新中央是向忠發爲總書記兼政治局主席，陳紹禹是組織部長兼江蘇省委書記，毛澤東爲前委書記，劉少奇爲全總黨團書記，周恩來爲軍事部長兼政治局常委，一度兼組織部長。

他們這一羣人陰謀出賣了向忠發，但不能不對其黨員有所交代，於是把全部罪責推在顧順章一人身上。周恩來此時已兼顧順章的職務，爲了討好黨員和國際派，乃親自出馬負責執行對顧順章的報復，其眞正目的並非爲向忠發復仇，而是殺鷄儆猴的慣技，其當時報復手段之殘酷與毒辣，也是曠古未有的事。

而周恩來當時殺人方法設計之周密與奇特及殘暴（如顧順章妻子章安華裸體被姦後予以勒斃），亦屬世界罕聞。因周等對顧住在南京一時無法可施，於是乃罪及九族。

查顧的親眷甚多，全部被周恩來派人和親身屠殺的計有：

顧順章的妻子章安華（時肚內有七八個月的胎兒）和四個女兒，有的三歲、五歲、八歲、十一歲不等，一個顧姓傭人和他的叔伯兄弟等十餘人。其次是顧的岳父母，兩個小姨，內兄弟夫婦小孩等十餘人。

此外尚有顧順章要好的朋友與親近部屬（大多是中共黨內同志），如中共中央軍部秘書朱宪白、第二科科長黃第洪、第二師參議席禮等十餘人。

總計此次先後爲周恩來指揮殺死的人約五十餘人，事後周命令手下將這一批屍首分別埋藏於姚主教路、西愛威斯路、聖母院路、威海衛路、新閘路、古拔路等地各個房內地板下或後花園中，神不知鬼不覺，但六、七月間這些空房子裏發出了衝天的臭氣，引起了路人和巡捕的注意，先在新閘路一棟小洋房內掘出了幾具男女死屍，因此公共租界工部局方面開始追蹤緝人。民國廿年九月廿八日逮捕到一個曾任中共交通的王志洪，就其所知之地一一挖掘，得男女老幼屍體廿餘具，才使這陰謀屠殺案大白於天下。

還有很多寃死鬼，屍沉屋底，含恨九泉。

當顧順章得悉其全家及親朋被周恩來殘殺後，恨周入於骨髓，時思報復，而此時周的防範既密，警覺性已特別高，使顧莫可奈何，乃心生一計，用周恩來當時在黨內的化名「伍豪」在上海申報登了一則領導數十人脫黨的啓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條啓事外人未加注意。但在中共內部却引起了騷動和恐怖，使中共首要們疑神疑鬼，坐臥不安，周恩來也頗爲此事傷腦筋，一方面向中共中央表明態度，一方面馬上用「伍豪」名義寫一條否認的啓事，可是申報沒有照登，不能不使周恩來大爲震怒，這又是申報主人史量才命中遇到了煞星。

「伍豪」啓事沒有刋登後的幾天，史量才接到由一位美麗女郎送來了一封奇怪的密函，其內容爲：「中國蘇維埃政府」對於史量才的「通緝令」，函中指責申報爲什麼登載「反革命」的假啓事，而拒登「中國共產黨」的眞啓事，爲了此一理由「蘇維埃政府」「缺席裁判」史量才的「死刑」，但因史「逃亡」「蘇區」之外，所以特別通令「蘇區」外的特務隊緝拿史量才「就地處以死刑」。

在通緝令後附有一個商量條款，如史願意接受的話，則「蘇維埃政府」可以取消死刑的判決，其條件大致如下：

一、申報館以後不准再在報紙發表有「共匪」、「赤匪」等字樣，並立刻停止反共言論及中傷中共的新聞。

二、申報應聘左派作家，——至少同情中共者爲主筆。

三、申報副刋自由談應交左聯（爲共匪控制下的「左翼作家聯盟」的簡稱）派人主編。

四、申報館應即擴大附屬事業，如出版月刋、年鑑、辦職業補習學校及流通圖書館，交由左聯或至少同情中共者負責。

五、申報應罰款五十萬元，作「蘇區」及「紅軍」醫藥補助費。

史量才曾連續接獲恐嚇信，鑒於顧順章全家被屠殺之慘，爲了保全性命，只有軟化下來俯首接受周恩來的「通緝令」中所提的條款，惟罰款則改爲二十萬元。

於是，大小紅色應聲蟲陳彬龢進入申報當主筆，李公樸等左翼文人相繼打入申報，其他各附屬事業先後開辦均由中共黨員或外圍主持。

我寫了這一篇文章的動機很單純，而且一切根據史實，使世人更深切的了解共產黨人的嗜殺成性，和周恩來這一羣匪徒僞君子的猙獰面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借用老共產黨員柳林的說法：你以爲共產黨的領袖們是甚麼？

「他們是一羣殘忍的强盜，世界上最美麗的騙子，罪惡多端的拐漢，政治上難防的扒手，稍不留心，他會侵蝕你的靈魂，殘害你的生命。」

歷史是一面鏡子，周恩來廿年前在上海所幹的殺人勾當，正運用于今天的中國大陸。江西時代的萬人坑，延安窰洞內的寃魂塚，不是正在共匪統治下的「新中國」重演嗎？

註一：「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九三四。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四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劉紹唐：「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六：同註二。

註七：「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四日。

註八：「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七日。

四日　蔣總統獲委內瑞拉贈最高自由勛章。

委內瑞拉駐華公使館於四日發表公報稱：委內瑞拉共和國政府爲對中華民國蔣總統對於反抗共產主義，維護人類自由之卓越貢獻，表示崇敬起見，將在七月五日，委內瑞拉一百四十五週年紀念日，致贈最高級自由勛章一座。

又以中華民國外交部長葉公超博士，年來於敦睦兩國邦交，不遺餘力，將致贈大綬自由勛章一座，藉酬葉部長之功勛。（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符立德離華時表示，中美有締聯防協定必要。

美國艾森豪總統特使符立德將軍，於達成其訪華任務後，今日上午十時率隨員乘星座式專機離臺飛港，轉返美國。

符立德將軍離臺前，曾由外交部長葉公超陪同晉謁蔣總統辭行，並共進早餐。其後，復由葉部長陪同驅車遊覽臺北市區，九時二十分到達松山機場。

符將軍在機場接見新聞界時，曾謂他個人認爲中美間的一項聯防協定是有其必要的，尤其是美國與亞洲其他國家間已有類似協定存在，與自由中國間自亦應有同樣之措施。不過，兩國在過去雖無聯防協定，但是兩國的密切合作與深切瞭解，是值得稱讚的。

他向記者表示，他已成功而圓滿地達成其訪華任務，他說，他此次卸艾森豪總統之命訪問遠東的主要成就，便是促進遠東國家間更堅強的合作。

此一退休的四星上將於離華時，沒有準備任何聲明向新聞界發表。他很誠懇地對我國政府與人民給予他本人以及他的代表團的友誼與協助，表示感謝之意，他對於美國駐華各機構，如大使館、共同安全分署及顧問團等，給予他的協助，也一併表示謝意。

他說，他對自由中國的力量和精神，有極深刻的印象，他相信此種力量和精神必將大有貢獻於自由世界。自由中國的精神、決心和部隊，是自由世界的一枝龐大力量，美國深知自由中國爲其一偉大的盟邦。

符氏於結束其飛機旁的記者招待會後，復與葉外長密談良久。

今日，我國以隆重的軍禮歡送符將軍，包括檢閱儀隊和十九響禮炮。在機場送行者，有：葉公超、桂永清、孫立人、黃杰、梁序昭、王叔銘、黃仁霖、嚴家淦、羅家倫、金弘一、郭可仁、蔡斯、麥唐納、卜蘭德等數十人。（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推展消滅私營工商業政策，又設立「初級糧食市場」。

大陸私營工商業，在中共有計劃消滅政策下，紛被兼併剝奪，尤其近數月來爲甚。中共攫奪步驟，是對小型工廠按其性質先迫令「聯營」，對大型的則滲入所謂官股，實行公私合營，至相當時期，聯營的強迫併入公私合營工廠，公私合營的歸併所謂國營工廠。

各行業私商方面，對稍具規模的加以脅迫，與共方經營的百貨公司，訂立批購合同，使之變爲該公司的代銷店。對於與共方獨佔利益有牴觸的批發商、出入口商等行業，則迫令結束轉業，將資金全部投入公私合營的工廠，添置設備，擴大規模，以便於國營工廠的吞併。中共此種措施，最終目的是要把全大陸的私營工商業所有資金財產由分散而聚攏起來，將「利用限制改造」口號，逐步消滅。

據悉：迄五月底止，全大陸私營工業，已被改爲公私合營的，共達三萬七千餘家，被迫轉業的私商在十三萬家以上，被剝奪的資財達一百餘萬億人民幣。（註三）

本年五月間，中共在大陸各地鄉村集鎮普遍設立「初級糧食市場」，硬性規定存有餘糧的農戶進行交易，互通有無。但是一則因爲自中共實行「糧食統購」後，所有大陸上的糧食均被搜光擠盡，農民根本手無存糧；再則在中共的「糧食配給制」下，一般民衆所獲數量有限，爲求生存，故不惜高價購買。故各地「糧食市場」普遍發生斷市現象，公開黑市買賣，秩序一片混亂。

據人民日報六月廿一日發表的「加强農村糧食市管理」一文中招供：各地檢查結果，在河北省境內的四百一十個糧食市場中，就有一百廿個市場發生「脫節」現象和程度不同的黑市交易，以及搶購等行爲，其他各地市場上的黑市買賣更公開流行，糧食上市量低得驚人，不論多少，一到即被搶光。（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五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五日。

註四：同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日　葉外長發表聲明稱，如准中共進聯合國，不啻自簽絕命書。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日對於盛傳北平中共政權可能被牽引進入聯合國，發表聲明如下：

「自北平匪共傀儡政權受蘇俄之扶植在中國大陸僭立以來，其所標榜之政策，與其所行所爲無一不與聯合國憲章之條文與精神背道而馳，共匪之政治哲學，毫無中國氣味，共匪之政策更不足代表中國，共匪對於中國鄰邦之權利橫予侵凌，毫無忌憚。匪共對內爲暴政統治，對外爲侵略先鋒，以上對北平匪共傀儡政權之意見，不僅係中華民國之見解，自已爲聯合國大會所定讞。

倘聯合國竟准許北平匪共傀儡政權進入，是卽不啻自行撕毀聯合憲章，並簽署其自身之絕命書，聯合國既已有蘇俄之阻撓破壞，再加以匪共傀儡政權之助紂爲虐，將使世界之和平與安全所遭受之危險，較之聯合國之根本毀滅更爲嚴重。」（註一）

外交部發表日內瓦會議集會前我致友邦之備忘錄。

外交部今天發表日內瓦會議召開前我對解決韓越問題致友邦之備忘錄，作爲對當前越局急劇轉變之時供友邦參考。外交部說：自本年二月間柏林四外長會議決議於本年四月二十六日召開日內瓦韓越問題會議後，我政府卽經常予以密切之注意，除由外交部葉部長於本年二月十九日發表聲明，指斥此項會議之形式與性質均與韓國停戰協定所規定之政治會議不同，自與聯合國憲章之精神相背，其所作任何決定，凡足以影響中國人民之利益者，概不承認其有效外，復於該會議集會之前，外交部於四月初旬擬就備忘錄，分別致送參加該項會議之有關友邦政府，切實表明我政府之立場，促請其注意。迨日內瓦會議韓國問題部份於本年六月十五日決裂後，葉部長復於六月十六日發表聲明，指出日內瓦會議已無繼續進行之理由，主張韓越問題應由聯合國處理。查外交部上述備忘錄中，對我方立場及解決韓越問題之意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闡述綦詳，值此韓國問題毫無成就，越南局勢急劇轉變之時，尤具有參證之價值。茲將該項備忘錄要點，補誌於後：

㈠ 日內瓦會議之討論範圍，應嚴格限於韓國與越南問題，此項範圍如予擴大，即超出會議權限以外，凡任何直接或間接涉及中國人民切身利益之問題，如付討論，中國政府必予堅強反對，自其對於該項會議所作任何影響中國本身利益之決定，亦不能承認其有效。

㈡ 中國共產黨絕無和平願望，板門店之冗長而無結果之和平談判，已充份證示共產黨之用意所在，彼等用意不在和平，而在運用會場之捭闔手段，以爭取其在戰場上所未能獲得之利益，故參加會議之民主國家，應在事先獲得基本之團結，對於凡足導致承認共產黨在世界各地所獲利益或使其合法化之任何建議，一致予以反對，此實爲自由世界首要之圖，民主國家必須堅主中國共產黨侵略者應全部撤離韓國，以及中國共產黨對越盟軍隊接濟應立時停止而不得附有任何條件，倘日內瓦會議不能獲致任何切實結果，即不應再與共產黨舉行關於任何遠東問題之會議，民主國家方面如同意舉行另一類似之會議，即將使所有亞洲反共力量之士氣，受重大之影響。抑有進者，該會議對於韓國及越南問題之討論應定一期限。

㈢ 在韓國問題之任何討論中，其最重要之點，厥爲隨時切記韓國政府與人民所一貫要求與聯合國有關決議案所明白提示之最後目標，即建立「統一獨立與自由之韓國」，聯合國與韓國人民爲實現此項目標，已作鉅大之流血與物力之犧牲，凡不能達到此項目標之任何解決，將使此項犧牲毫無意義，自將嚴重損害聯合國之威信。

㈣ 越南戰事現已達到緊急階段，越南之喪失將形成對整個東南亞之嚴重威脅，中國政府對此一地區之關切，尚有一原因，即現有近百萬之中國國民僑居於越南，此等僑民之絕大多數，均忠於中華民國及自由之爭取，中國政府認爲：該項會議於討論三邦之切身利益時，三邦在原則上應被邀請出席，在另一方面，越盟共產黨僅爲外國侵略者所支持之叛徒，無論如何，不應被邀參加會議，其理由正與中國共產黨應予摒除之理由相同，凡爲獲致停火而與越盟叛軍之必要談判，應在戰區內行之，並應視爲一種局部之措施。

㈤ 中國共產黨以大量武器與軍需積極供應越盟叛徒，並積極訓練其部隊，實已犯對越南之侵略行爲，此一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構成對東南亞和平與安全之威脅。共匪佔領下之中國領土，現再度被用爲侵略之補給基地，並繼續享受庇護所之豁免權，與在韓戰中之情形相同。且按照中國政府所獲之情報，在最近數月中，已有中共軍官在越南擔任高射炮及一〇五糎口徑炮之炮手，裝置通訊網，並充任參謀官員，此項人數日益增加，因此越南問題業已成爲應由聯合國以適當集體行動妥予處理之事件。

(六)　越南境內之局勢，乃大多數附庸國包括中國大陸及北韓所發生之局勢之縮影，共產黨已一再運用滲透、破壞及宣傳，造成一種環境，在此種環境下，彼等對於預定征服之國家，祇須在其國境以外，頒發政治訓令及給予軍需支助，便可製造既成事實。鑒於亞洲充沛之人力供應，如以在某一國內無大量外籍共產部隊爲根據而判斷共產侵略之程度，實爲一嚴重之錯誤。事實上共產黨所使用之慣技，爲避免派遣外籍共產部隊進入業已展開反抗當局之共產運動之地區。

(七)　除非自其他方面對中共施以充分之壓力，中國大陸上龐大戰爭機構之存在，將常爲其鄰近非共國家之威脅，除非在侵略之根源或其近處打擊侵略，任何可能採取之局部措施，充其量亦僅爲救急性質，就越南而言，除非胡志明之部隊被完全擊敗，而充分之防禦常設於中越邊境，則越南即無法獲得和平與安全。事實上，越南戰地之停火，必致產生另一三十八度線，使越南分爲共產區及非共產區。胡志明之部隊力戰以取得對更大地區之控制，其目的乃在加强共產黨在日內瓦會議中之控制，至爲明顯。胡志明之部隊勢必要求在國內存在之權。且其要求必爲蘇俄及中共傀儡所支持。倘胡志明部隊之事實上權利，得獲默認，即無異在原則上承認共產侵略之果。因此，參加日內瓦會議之民主國家，必須決定一項原則，規定任何國家之叛徒，凡爲共產黨所培植或支持者，其以本國人之政權之地位獲取承認之權，將自動消滅。

(八)　對於蘇俄及其附庸國家運輸戰略物資之禁止，應繼續嚴格有效實施。民主國家無論在日內瓦或其他場合，無論如何，不應在此項重要問題上，爲換取虛僞之和平諾言而有所讓步。各愛好和平國家惟有以聯合行動，始有保衞自身不受共產統治之望。此時，如遷而放棄禁運或予鬆弛，則必不能購取和平，反從而加强所有附庸政權之地位，並使其延長。（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谷正綱說明我對鎮海會議兩項目標是籌組亞洲聯盟及建立反共陣線。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本日上午在臺北中山堂舉行聯合總理紀念週，由評議委員何應欽主席，中國出席鎮海會議代表團長谷正綱報告鎮海會議的成就。

谷正綱指出：這次亞洲人民反共會議的召開，是淵源於三十八年蔣總裁與李承晚總統的鎮海會談，及去年李承晚總統訪臺與蔣總統發表聯合聲明而產生。他說，這次會議是反共歷史上一個新的發展，在會議中確定了共同的敵人，共同的反共觀念，和共同奮鬥的目標，同時認識了共同的信念，亞洲是亞洲人的亞洲，也是世界的亞洲，亞洲為自由世界，自由世界也為自由亞洲，凡是尊重亞洲民族獨立自由平等的國家，都是亞洲的友人，我們亞洲人願意和世界上任何民族在平等的基礎上為反共而合作。

谷正綱說：在此次鎮海會議後，我們中國的任務是：第一、建立亞洲人民反共聯盟的中華民國組織，即建立中華民國的反共聯合陣線；第二、籌備召開第二屆亞洲人民反共會議，即建立亞洲人民的反共組織。上述兩項奮鬥目標，實際上是中國國民黨的既定政策，在國民黨前年七全大會通過的政綱中，第二條就是團結反共力量，聯合國內外反共團體，建立反共抗俄聯合陣線，谷正綱強調爭取反共勝利的兩個方法：一為團結中華民國反共力量，共同奮鬥；一為聯合世界上反共共同奮鬥，他希望全黨同志支持上述黨的政綱，努力求其貫徹。（註三）

台灣省政府擬妥開放民營四公司輔導辦法；華僑來台設廠已有三十四家。

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廳長黃啓顯，本日在臺省臨時議會答復議員吳三連詢問時說：關於耕者有其田政策實施後，開放民營的四大公司輔導等問題，省府研究小組已草擬：（一）四大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召集辦法；（二）公營事業移轉民營輔導辦法；（三）農林工礦兩公司分售辦法等三草案，現已送請行政院有關耕者有其田案處理委員會審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黃廳長又在答復吳三連詢問的華僑來臺設廠問題時說：到本年五月底已經來臺設廠的華僑工業共有三十四家，其中已經開工的有十七家，另有十七家正在建廠中，此外已申請來臺設廠的有十八家，另有曾申請後現已撤銷的有七家，他希望華僑來臺設廠，但不歡迎沒有烟囪的工廠。（註四）

諾蘭就拒中共入聯合國發表聲明，衆院民主黨副領袖支持其建議。

美國參院共和黨領袖諾蘭今天呼籲美國的選民，要求國會選舉中的每一個候選人對允許中共入聯合國問題採取一個「鮮明的」立場。

這位加利福尼亞州共和黨人，曾主張如果中共進入聯合國，美國應自該組織退出。他今天在一件聲明中說，阻止允許中共加入聯合國的任何企圖的「奮鬥才剛開始」。

諾蘭於一項聲明中稱：「我的辦公處所收到的信函與電報，有百分之九十以上表示美國人民不論其政治傾向如何，均決心阻止中共進入聯合國，他們認識如果大會容許中共侵略者入會，聯合國組織的道德基礎便將被摧毀，這一鬥爭業已開始，它將在國會中，紐約的聯合國以及全美國各地進行，如果有所必要的話，一九五四年的國會選舉以及一九五六年的總統選舉將有一次鄭重的公民複決，每一候選人應被要求立即答覆他對於這一問題持何種立場。」

民主黨衆院副領袖麥考梅克稱，國會正將外交政策方面的主動地位，從艾森豪總統手中奪取過去，在這方面的最新一項行動，便是響應共和黨參議員諾蘭的建議。

麥考梅克說：「諾蘭深恐中共將獲進入聯合國，而美國不會竭力加以反對，所以他不顧一切勇敢地出來設法制止此事的實現。」麥氏說，憲法上將外交政策交給政府處理，國會儘管是對的，也無權強要政府接受其政策，國會所以過問這些問題是由於總統或國務院都未公開宣佈其政策。有些時候，政府也表示它發現在應付倔強的盟邦方面國會的強有力支持往往很有幫助。迄今爲止，這些行動已得到兩黨的支持，國會的現行情緒表示任何以阻止中共進入聯合國爲目標的任何措施，均可獲得廣泛的支持。（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六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

六日　立法院三讀通過「外國人投資條例」。

立法院今天舉行第十三會期第三十次會議，三讀通過行政院函請審議的「外國人投資條例」草案，完成立法程序，即日咨請總統公佈。同時並通過委員彭爾康等三十四人提議，函請行政院於實施該條例時，應注意辦理下列八點事項：

一、對於鼓勵華僑回國投資舉辦生產事業辦法，應請行政院參照本條例儘速重加修正。

二、本條例實施後，何種事業應歡迎外人投資，應明確規定並公佈。

三、審核投資申請時，應斟酌情形，爲最有利於國家之選擇，包括投資人之國籍。

四、機器物資之審核，應以新型實用確切需要者爲標準。

五、核准輸入之前項機器物資，並應嚴密審核其輸入狀況，以及輸入後之使用情形。

六、審核結滙申請時，應嚴密審核其結滙資金來源之眞實程度。

七、執行本條例第十九條有關土地法第十七條第七款土地移轉事件時，應遵照憲法第一四三條之精神處理。

八、本條例實施情況，應隨時向本院提出報告。

按：憲法第一百四十三條：中華民國領土內之土地屬於國民全體。人民依法取得之土地所有權，應受法律之保障與限制。私有土地應照價納稅，政府並得照價收買。

附著於土地之鑛、及經濟上可供公衆利用之天然力，屬於國家所有，不因人民取得土地所有權而受影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土地價值非因施以勞力資本而增加者，應由國家徵收土地增值稅，歸人民共享之。

國家對於土地分配與整理，應以扶植自耕農及自行使用土地人爲原則，並規定其適當經營之面積。

外國人投資條例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後，經濟部長尹仲容今日就擬訂外國人投資條例之意義及其內容發表談話如次：

「外人投資條例已經立法院通過，即將公佈施行，此就我國工業建設前途而言，不啻開創一新紀元。同時亦爲我政府決心遵行國父孫中山先生遺教，實現民生主義之重要措施。中山先生曾一再昭示，利用外人資本，爲促進中國全盤工業化之唯一途徑。因現代化之工業建設，需大量資金，非經濟落後地區人民所能勝任。最近美國朝野很多人主張減少對外經濟援助；但設法鼓勵私人投資向國外從事經濟開發，這雖僅是一部份人的主張，但也很足以表示美國對外經濟政策的動向。所以我們在這個時候，通過外國人投資條例，實是適當的措施。

這個條例，對外人投資案件雖然也規定了一些共同原則；但仍須主管機關逐案審查，所以政府能够把握主動選擇最適當的投資來配合工業建設的需要。因此這種投資對我國必然是有利無害的。

條例中明白規定中外事業在經營上一律同等待遇，外資工業同樣受我國法律的管束，並沒有特別優待或例外，所以國人自辦事業決不會因此遭受不利，而正可以在技術上管理上相互競爭，使整個工業更趨進步。所以今後國人對於外人投資，應當有建設性的鼓勵，而不必稍存恐懼心理，更不可有歧視心理，庶藉中外合作力量，共謀臺灣經濟建設的完成。

各國對於外人投資的法令規定，各不相同，有人參考了他國的法令，以爲此次通過的條例內，對於風險較大的探勘礦產投資及失敗事業清理後的餘額，未曾明白規定提高其結滙的成數，表示遺憾。不知本條例所包括者極廣，決不易將所有可能發生的事實列舉無遺，故本條例僅在第十二條第四項作一廣泛的提高結滙成數的規定，比較富於彈性。

經濟部爲外人投資的主管機關，外國人投資條例施行以後，自當依據法律，配合需要，把握有利時機，切實推動此一關係重大之工作，以期獲得滿意的成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立法院通過外國人投資條例後，立法院負責主持審查此案的經濟委員會召集委員陳介生發表談話，並對本條例的立法原意加以闡釋，全文如下：

「本法案的對象爲外國人（包括外國法人）有些地方難免不涉及同胞的利益和國家的主權，所以海內外同胞和新聞界，均甚注意，先後提出了很多寶貴的意見。立法院同仁在審查和討論本案的時候，曾經盡量予以尊重或採納。

當本條例開始逐條討論之初有位記者曾以是否須先決議一項審查原則見詢，當時我曾告以雖然沒有作成審查原則的決議，但在質詢與廣泛討論的時候，審查會的同仁均一致認爲：一方面鼓勵外資投向自由中國，必須先改善投資的環境與限制，另一方面又須注意：（一）不影響國家的主權；（二）兼顧國民的利益，尤其是民營事業，（三）儘量避免本條例施行後可能發生的流弊，這就是審查會同仁一致同意討論本條例時的三項原則，覩乎對內河及沿海航業、漁業、漁池之保留及原案第七、八、九、十五、十九、廿二各條之修正，可資證明。

有謂對外人投資的條件太優厚，而對華僑的投資太忽略了，這完全是不明瞭當時審查的經過而發生的疑慮，在開始辯論之先，前任經濟部長張茲闓先生曾列席聯席會議提出保證稱：對於鼓勵華僑回國投資舉辦生產事業辦法，祇是一個臨時的措施，行政院準備等本條例通過後，根據本條例給予外國人的優待條件，同樣給予華僑，有紀錄可查。同時在本條例三讀通過，對於華僑投資辦法之改善，亦曾作成決議，請行政院儘速參照本條例予以修正，我相信不久必可見諸事實。

本條例第十五條規定：『……在開業後十年內於投資人繼續保持其投資之時期中，不予征用或收購』。有人認爲時間太長者，須知創辦一個大規模的企業，往往需要三年五年或者更長的時間，才能完工，再以本金結滙的時間而論，規定須俟投資滿二年後才能申請，第一年至第六年每年結滙百分之十五，第七年結滙百分之十，共計要七個年度方能抽回本金，共計需時九年，而第十五條第一項允許投資人在開業十年內繼續保持其投資之時期中，政府不予征用或收購。十年時期雖不算短，但對大規模企業之舉辦而論，亦不能謂爲過長。

第十二條所規定的結滙限度，係採納政府原案及補送的修正意見，僅作文字之修正，據我國政府代表說明我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規定的結滙限度，係參考日本及希臘外資法，予以折衷訂定，同時也是顧及我政府外滙預算的負擔能力。

至於本條例第十九條第四款關於民用航空法所排除限制者僅係國籍及股份之規定，其中最重要之第六十六條並未排除限制民用航空事業，如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申請核准者，僅能取得公司的設立登記，獲得中國法人的資格，其他權利義務，仍如本條例第十七條的規定與中華民國國民所經營的同類事業，受同等待遇，尤其是關於營業範圍，應依民用航空法第六十六條的規定，須持有航線執行，方得在指定航線上經營航空運輸業，換言之，航線分配核定之權，絕對操在我國政府。

總之，外國人投資的任何事業，均與我國國民所經營者同樣受我國法律的管轄，我國政府均可依法，予以約束。所謂：『優待保障』，明瞭上述三條之立法原旨，則可概見一般。

本條例尚有三個特點必須一提：

（一）申請制度係採取許可制而非登記制，一切外國人投資之申請，均須由主管機關逐案審查核准，政府自能選取需要和最適當的投資，來配合經濟建設的需要。

（二）施行的區域暫以臺灣省爲限，其他省份情況各別自不適用。

（三）法權操之在我，本條例之對象雖爲外國人，但係自行與訂之法律，純爲一個國內法性質，既非國際條約，亦非雙邊協定，亦無任特權之讓與，可謂主權完全『操之在我』。」（註一）

附錄：中央日報社論：歡迎外資促進生產（註二）

政府爲爭取友邦的經濟合作，加强臺灣的建設，以增强反攻的力量，完成復國建國的大業，業由經濟部擬訂「外國人投資條例」草案，提經行政院院會通過，送請立法院審議。現正由立法院經濟、財政、民刑商法和外交等委員會聯合審查；並廣徵各工業團體與公營事業機構負責人及各方人士的意見。同時，工商界人士亦紛紛舉行外人投資的座談會，發表意見甚多。我們也願趁此草案尚在立法院討論的階段，略抒所見。

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國父即手著「實業計畫」，送請巴黎和會，歡迎戰後各國的剩餘資金，開發中國實業。嗣後政府歡迎外資之門，總是敞開的；雖然中經北伐、抗戰和戡亂的軍事擾攘，但是外人在華的投資事業及其每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所獲的權益，均予以保護。自大陸陷匪，外人在華投資，大都爲朱毛匪幫所沒收，而我政府遷臺以後，則與美國政府簽訂協定，相互換文，保證予投資者種種滙款的便利和安全的保障。又頒訂僑胞回國投資生產的優待辦法，以誘導僑胞和外商的投資。政府的經濟政策，更偏重於擴大企業自由，以維護民族企業的發展。此外，更修正所得稅法，對公司所得稅的減輕，新設工廠的免稅，均予以明文規定。同時在國外滙兌與貿易方面，復放寬管制，簡化手續，以期造成外商僑胞投資的有利環境。此次擬訂「外國人投資條例」，實爲明智之舉。我們只要看二次大戰以後西德復興之速與希臘吸收外人投資條件之寬，便可以瞭然。

其次，我們對歡迎外人投資，應有幾點基本的認識：第一，站在純粹經濟的立場言，固然是在促進臺灣的建設，但同時也就是增加自由中國反攻的力量。自由中國反攻力量之增加，亦卽全世界民主反共力量之增加，因此，其功效並不限於在使投資者私人獲得利潤而已。第二，歡迎外資是吸取外國的資本、機器、和現代化的科學設備，來從事國內工業的擴展。這樣才能以最少的時間和經費，完成最進步的現代建設的規模，符合國父「迎頭趕上」的遺教。第三，我們要藉此機會，充分利用工業先進國家的技術、經驗和訓練，使若干年後，國內工程人員都能養成豐富的經驗，

最後，從條例的本身說：我們認爲第一，外人投資的範圍，應有明確的劃分。例如與國防有關或需由政府獨占的事業，應仍以國營或公營爲原則。而國人無力舉辦的事業，或國內最迫切需要的生產，或可爭取外銷的製造工業，或有助於工業發展和公用事業的技術改進者，似都可獎勵外人投資經營。第二，投資的工具，除其實質的外國資本滙入外，我們歡迎以其最新的機器和優良的技術，來直接開發我們無力舉辦的事業，使國內廠商多一番觀摩，熟練和進取的機會。第三、任何同一類事業的經營，外國投資與本國人民，均應同一待遇。不可使利用外資者和自力建設者，有顯著的不公平現象。第四、外人投資的基本條件，首在政治的安定，經濟的繁榮，以及安全的保障；次在其所獲利益，能允其滙回本國。但每年本息的最高結滙額，在條例中自宜預爲規定。

總之，爲要促進生產，達成臺灣工業化的目的，必須一面順着經濟自然的趨勢，鼓勵民營企業的發展，大規模聚積國民儲蓄，誘導社會游資，從事自力更生的建設；同時，更應積極利用外資，尤其是外國新型工業的設備和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術，必須充分運用。現在世界上有若干地區已被關入鐵幕，國際的投資市場遠較昔日爲狹小。自由中國現在爲亞洲最安定的地區，正宜把握時機，歡迎外資，促進生產，多一份生產力量，就是多一分戰鬥力量。爲建設臺灣，固可歡迎外資；爲反攻大陸，也宜歡迎外資。

陳副總統電勉陸軍將士。

陳副總統於陸軍節前夕，電勉陸軍全體將士，刻苦奮勵，協同努力，鞏固復興基地，拯救大陸同胞。茲誌電文下：

「黃總司令達雲轉全體陸軍將士均鑒：在國民革命之過程中，陸軍創有不可磨滅之光榮歷史，在今日反共復國之鬥爭中，陸軍尤負有異常艱鉅之任務。值茲第七屆陸軍節日，我革命軍人務須認清國家當前處境之艱難，與自身所負責任之重大，提高革命信仰，發揚革命精神，犧牲小我，成全大我，刻苦奮勵，協同努力，鞏固復興基地，拯救大陸同胞。時艱任重，望共勉之！陳誠。午、魚、印。」（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七日。

註三：「青年戰士報」、「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七日。

七日　蔣總統核定「婦女參政權公約」，公布實施。

聯合國祕書處照會我外交部，一九五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紐約簽署之婦女參政權公約，已有多明尼加、中國、希臘、保加利亞、瑞典、古巴等六國先後依約存放批准書或加入書。照該公約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該公約應自本年七月七日生效。外交部經呈報行政院轉呈總統，已奉總統核定，該約於本年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月七日對我生效，並將該約公布，即日起實施。該約條文如下：

婦女參政權公約

締約國

切望實行聯合國憲章所載男女權利平等之原則，

承認人人有權直接或經其自由選擇之代表參加其本國政府，並有以平等機會在其本國服公職之權，並切願依聯合國憲章及世界人權宣言之規定，使男女皆能居於平等地位以享有並行使政權。

經決定爲此目的締結一項公約。

茲議定條款如下：

第一條　婦女有權參加一切選舉，其條件應與男子平等，不得有任何歧視。

第二條　婦女有資格當選任職於依國家法律設立而由公開選舉產生之一切機關，其條件應與男子平等，不得有任何歧視。

第四條　一、本公約應聽由聯合國任何會員國及經大會邀請之任何其他國家簽署之。

二、本公約應予批准，批准書應送交聯合國秘書長存放。

第五條　一、本公約應由第四條第一項所稱之所有國家加入。

二、加入應以加入書送交聯合國秘書長存放爲之。

第六條　一、本公約經俟第六份批准書或加入書交存之日起第九十日發生效力。

二、本公約對於在第六份批准書或加入書交存後始行批准，或加入之國家應於該國之批准書或加入書交存之日起第九十日發生效力。

第七條　倘任何國家於簽署批准或加入時對本約任何條款提出保留，秘書長應將保留全文通知所有業爲本公約締約國或此後成爲本公約締約國之國家，任何國家對於此項保留如有異議，得於秘書長發出該項通知後之九十日內（或於該國成爲本公約締約國時）向秘書長聲明不予接受，遇此情形，本公約在該國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提出保留之國家間不生效力。

第八條　一、任何締約國得以書面通知聯合國秘書長聲明退出本公約，退約應於秘書長接到通知日起一年後發生效力。

二、倘因退約關係致本公約締約國之數目不足六國時，本公約應於最後退約國之退約生效日起失效。

第九條　兩締約國或兩國以上之締約國對於本公約之解釋或適用發生爭端，而未能以談判方式解決時，除爭端當事國協議以其他方式解決外，經爭端當事國任何一造之請求應將爭端交由國際法院裁決。

第十條　聯合國秘書長應將下列事項通知聯合國所有會員國及本公約第四條第一項所指之非會員國：

(甲)依照第四條規定之簽署及依該條規定所收到之批准書；

(乙)依照第五條規定所收到之加入書；

(丙)依照第六條規定本公約開始生效之日期；

(丁)依照第七條規定所收到之通知書及聲明；

(戊)依照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所收到之退約通知書；

(己)依照第八條第二項規定本公約之廢止。

第十一條　一、本公約應交存聯合國檔庫，其中、英、法、俄、西文各本同一作準。

二、聯合國秘書長應將正式副本分送聯合國所有會員國及第四條第一項所指之非會員國。

爲此下列代表各秉其本國政府所授全權簽字於本公約，以昭信守。(註一)

全國陸軍慶祝第七屆陸軍節；參與盧溝橋戰役將領集會餐敘。

今天是第七屆陸軍節及「七七」抗戰紀念日，全國陸軍均熱烈慶祝，各地商店及住戶亦均懸旗紀念。陸軍總司令部於上午八時半集合全體官兵及直屬部隊舉行慶祝第七屆陸軍節暨「七七」抗戰第七週年紀念大會，黃杰總司令於主持典禮時，領導全體官兵向革命先烈及抗戰剿匪殉難將士默念三分鐘致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然後致詞。歷述一九一八」至「八一三」期間，日本軍閥連續侵略我國經過，繼而痛指抗戰甫告勝利，爭取民族生存的血漬猶未盡乾，另一殘暴的侵略集團—蘇俄帝國主義，又指令其走狗朱毛叛亂，意圖將我中華民國併入蘇俄版圖。黃總司令勉勵全體官兵認清現實，把握現實，準備作較諸抗戰期間更大的犧牲和奮鬥，爭取反共抗俄的勝利果實。黃總司令並以效忠領袖，奉行主義，肩負責任，爭取榮譽，與全體官兵共勉。紀念大會歷近一小時結束。中午舉行聚餐，晚間由實驗劇團演出「花好月圓」話劇，招待總部官兵。

陸軍總司令黃杰上將，於本日下午六時半，假臺北賓館舉行盛大酒會，招待軍政首長及各國駐華武官，共慶我國陸軍佳節。陳副總統、俞鴻鈞、王寵惠、張道藩、周至柔、桂永清、王叔銘、黃仁霖、嚴家淦、高玉樹、及美軍顧問團蔡斯團長等中外佳賓千餘人，蒞會祝賀，黃杰總司令夫婦及陸軍副總司令羅奇、沈發藻，均列隊迎送。當年「七七」事變時期任北平市市長之秦德純、及守軍將領劉汝明、馮治安等人，並應邀參加酒會，至八時半結束。（註二）

同日，當年參加盧溝橋戰役之國軍將領，中午在臺北市金門街已故宋哲元將軍夫人寓所餐敘紀念。蒞會將領有：

石敬亭（前冀察政務委員會訓練委員會主任委員）
秦德純（二十九軍副軍長兼北平市市長）
劉汝明（一四三師師長兼察哈爾省主席）
馮治安（三十七師師長兼河北省主席）
王長海（一三二師旅長）
劉汝珍（一三二師團長）
吉星文（三十七師團長）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七日

賈玉清（二十九軍經理處長）

賈成騫（三十七師特務營副營長）

王毓俊（二十九軍軍需官）

秦德純將軍並代表諸將領對記者發表簡短談話說：「七七抗戰以前，日本少壯軍人多抱侵略政策，雖經宋哲元將軍等一再曉以平等互惠共存共榮之義，奈日本軍閥仍一意孤行，繼九一八事變後，發動七七侵略戰事，以為用武力就可威脅吾人屈服。當時日人實未瞭解我全國軍民在總理領導革命，總統統一全國之後，民族意識日益增強，戰事一起，莫不同仇敵愾，共赴國難，其結果却為共匪造機會，陽奉三民主義，陰謀擴大力量，襲擊國軍，奪取政權，以致大陸變色。今日赤焰瀰漫東亞，實由日本軍閥造成。故欲維持亞洲和平、世界和平，必須收復大陸，消滅共匪。

秦將軍說：追念當年為國犧牲之宋哲元（冀察政委會委員長，二十九年在綿陽憂憤病故）、佟麟閣（二十九軍副軍長，南苑戰役殉職）、趙登禹（一三二師師長，南苑戰役殉職）、及張自忠（鄂西戰役殉職）四位上將，其墓木已拱，令後死者有不勝今昔之感。同人等誓在蔣總統領導下，再接再厲，願與全國軍民，統一意志，集中力量，早日消滅共匪，收復大陸。」（註三）

台灣省訂業務計劃要點，提高山地教育水準。

臺灣省為積極加強山地教育，省府特就山地教育事業費之編列原則，訂頒業務計劃要點。茲誌全文如下：

四十三年度（四十三年七月至四十四年六月）各縣有關山地教育部份業務計劃要點：

一、各縣山地國校修建校舍及充實設備，仍應依照改進山地教育實施方案之規定，繼續舉辦。本年度修建校舍部份，除繼續完成前年度未完成之計畫（修建教室及辦公室）外，應以修建宿舍為重心。充實設備部份，除繼續完成前年度未完成之計畫（充實教學設備）外，應以充實各分校分班之一切設備為重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各縣對現有各山地鄉示範國校，所附設之短期職業補習班（如縫紉、籐工、竹工、養蠶等）之設備，應依照既定計畫，參酌實際情形，繼續予以充實。

三、宜蘭、南投、屏東、臺東四縣對各該縣之短期農業職業補習學校之破損校舍及不敷設備，亦應依照原定計畫，參酌實際情形，繼續予以修建及充實，並應酌撥一定數量之生產資金，以發展其生產事業。

四、各縣對山地推行國語工作，應依照省府前頒「各縣山地推行國語辦法」之規定，並參酌實際情形，編列專項事業費預算，積極加强辦理。

五、各縣山地各項社教活動，如電影巡迴，各項競賽，體育活動及衞生教育宣傳等，仍應依照過去成例繼續舉辦。

六、各縣本年度保送升學山地學生，所需之必需品（包括蚊帳、毛毯、衞生衣、膠鞋等），仍應依照規定，編列預算補助。

七、各縣應加强山地教育之視導工作，並增加山地教育視導經費。（註四）

美國總統艾森豪表示反對中共進聯合國。

美國艾森豪總統今天在記者招待會上說，在目前的情況下，他仍不變地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不過，他拒絕在目前支持如中共獲准進入聯合國美國應行退出的主張。他指出，中共仍舊在對聯合國作戰，並且是在聯合國決議下的一個被宣佈了的侵略者。他說，它正在支援越南的奴役，它仍舊佔領着北韓，它拘留着不應拘留的俘虜，並且在從事一些最惡劣的外交行爲。他說，他將奮鬥到最後，以在這些情況下防止中共的進入聯合國。他同意中共進入聯合國的唯一情況，將是在經過一個共黨領袖證明他們的誠意——包括良好行爲及準備擔當他們的義務的記錄——的時期之後。

艾氏說，聯合國的創設，是爲和平、尊榮，及對公理正義的尊重，而組織世界上的道德力量。他問道，像中共這麼一個有着違反這些原則紀錄的政權怎麼能被允許參加聯合國。他說，他相信百分之九十五的美國人民在這問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上是堅定地和他站在一起的。

記者問他是否支持如中共進入聯合國美國卽應退出的主張，他說，他不願預先來判斷這一問題。

美國退出聯合國問題，是因諾蘭參議員一項聲明而引起的。諾氏說，如果中共變成了聯合國一份子，他將辭職以領導美國退出聯合國的奮鬥。記者今天問艾氏與諾蘭對這問題的立場如何，艾氏說，在大多數事情上，他們兩人完全有同感，但是在這一點上，略有異見，這就是他（艾氏）不能在事先判斷美國在那種情況下應採取何種行動。（註五）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壹貳號，頁一——二。

註二：「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八日。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八日。

註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秋字第八期，頁一二四。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八日。

八日　蔣總統召見體協理事長郝更生。

蔣總統於本日上午召見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理事長郝更生，對郝氏率領我國代表團出席亞洲運動會之努力以及所獲得之優越成績，表示嘉勉。郝更生將出席亞運會以及赴希臘參加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奮鬥之經過，向蔣總統報告，歷十餘分鐘辭出。（註一）

行政院派徐柏園為國際貨幣基金及國際開發銀行理事。

行政院派財政部長徐柏園爲國際貨幣基金及國際復興開發銀行我國理事，並派霍寶樹爲代理理事。

行政院是在今天舉行的第三五一次會議中作此決定。（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立政治大學奉准在台復校，先成立研究部。

教育部已呈准行政院，在臺灣恢復國立政治大學，並已正式成立籌備委員會，委員十人，除由張其昀部長擔任當然委員外，並聘請張道藩、黃少谷、陶希聖、余井塘、陳雪屏、蔣經國、倪文亞、嚴家淦、徐柏園爲籌備會委員。

籌委會集會一次，商定先恢復研究部，設置行政、公民教育及新聞學三研究所，研究生資格須大學畢業學生，名額定爲五十名，今年暑期開始招收研究生。（註三）

台灣省糧食大幅增產，稻谷收購價與去年下期相同。

臺灣省政府糧食局長李連春今天列席省議會十一次大會，報告臺省糧食增產情形。他說：日據時代最高額爲民國二十七年一、四〇二、四一四公噸。光復後，至民國三十九年已超出此數，達一、四二一、四八六公噸。至去年已達一、六四一、五五七公噸，超過日據時代最高額百分之十七，致有部份餘糧輸出增加外滙收入。本年第一期仍可豐收，希望第二期有更多的生產量，以達成本年度一、七六〇、〇〇〇公噸的增產量。

李連春說：糧食增產原因，主要爲水利進步，氣候調順，技術改良，推廣優良品種，及實施耕者有其田後農民努力工作所致。其次是肥料供應，資金貸放，配售農民必需物質，增進農民福利等措施，亦著成效。

李氏稱：「以三十八年與四十二年糧食增產比較，所增加的價值，達新臺幣一、〇六七、五八五、〇〇〇元之多，此表示一面增加農民收入，一面充裕軍公民食，且能有餘糧爭取外滙；而糧食充裕，價格穩定，更平抑一般物價。再本省工業，雖具有相當規模，但整個經濟基礎仍在農業，故應大量生產食糧。」

述及最近糧食管理的加强時，李局長稱：「本省糧食管理的方式，是行政力量與經濟力量的互相運用，而最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極者在經濟力量的運用，最主要的掌握糧食，其方式除田賦征收實物，公地佃租及隨賦收購等外，仍以物資交換稻谷及以貸放生產資金收回稻谷爲最大部份。」

關於今後糧政的重點，李局長提出，一爲繼續增加生產，從增加水田面積與提高單位面積產量着手，除水利機關擴建水利工程外，糧局當增加低利貸放設置抽水機資金。第二重點乃實行節約消費，將節約所得，用到增加出口與儲備反攻之需要。節約方法，當採取鼓勵摻食甘藷及採購美國剩餘農產品如大麥、小麥等。

李氏不主張以「提高糧價」作爲增加農民收益的手段，而主張維持合理價格，使消費者及生產者雙方兼顧，以免穀貴傷民，穀賤傷農。（註四）

臺省臨時議會今天通過四十三年度第一期稻谷收購價格，每公斤一元四角六分，合每臺斤八角七分六，與去年下期價格相同。

省農林廳暨糧食局，以今年糧食生產成本變動甚微，一般物價穩定，而米價亦較低，對於今年度第一期稻谷收購價格，故應仍照去年原價，每公斤一元四角六分，除隨賦收購按照此項價格外，田賦徵實，放領公地地價，及公有土地佃租稻谷，均一律以此價格收購，省府於第三五八次例會提出討論，於前日函請省議會審議。（註五）

附錄：中央日報社論：糧食豐收與糧價（註六）

近年以來，臺灣人口激增，軍民合計已達九百萬人。軍糧民食的供應調節，異常重要，政府採取各種措施鼓勵糧食增產，力求產量的增加；同時，掌握糧食，控制糧源，力求糧價的穩定。今年臺灣的糧食生產，第一期早稻普慶增收，第二期稻種，中間雖略呈旱象，幸南部各地雨量已增，全年糧食豐收在望，糧價且呈下跌的現象。

臺灣自光復以來，糧食生產逐年增加。光復初期每年糧食生產僅六十三萬餘公噸，三十七年逾百萬公噸，卅九年爲一百四十二萬餘公噸，已超過日據時期之最高紀錄。四十一年爲一百五十七萬公噸，去年爲一百六十四萬餘公噸，今年的計畫生產量爲一百七十六萬公噸，依目前豐收的情況來看，當可達成預期之數，年來糧食之所以能增產甚豐，探其原因，約有四端：第一、氣候適宜，旱澇甚少。除卅五年九月曾發生一次較大的風災外，嗣後歷年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有小型的風災水害，影響不大。第二、肥料供應充足。政府不惜鉅額外滙向國外輸入，並自行設廠製造，務使農間所需，供應無缺。第三、發展水利灌溉事業，擴增資金貸放，實施技術指導，力謀農作物的改良以及稻作面積的擴充。第四、最重要的是政府繼「三七五」減租後，實施耕者有其田的政策，農民有了所需的耕地，一切可爲其自己的收益而勞力。基此數因，可見今的糧食增產和豐收，乃係政府歷年對於農村經濟的種種措施以及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必然結果。

今年臺灣的糧食，不僅豐收，而且糧價異常穩定。新穀登場之後，價格且有下跌現象。最近政府於核計本期稻穀生產成本後，決定本年第一期稻穀收購價格，仍照去年第二期收購價格每一百公斤，爲新臺幣一四六元，期使糧價止跌回穩。古語云：「穀賤傷農」，足見糧食豐收之年，糧價必然下降，政府收購糧食，在平時固爲供應軍民需要。但如遇糧產增加，糧價下跌之時，則尤具有安定農民生計的作用，免得農民受到穀賤的影響。

此次政府決定在糧價偏低的情形之下，仍按照去年第二期收購價格收購，完全爲了維護農民的利益，可謂係眞正爲民服務的政府。以之與陷在大陸匪區的同胞，在朱毛匪幫暴政之下所遭受的情形相比，不啻天堂與地獄之別。在今天的大陸匪區中，不僅農民同胞已飽受鬥爭、清算、壓迫、殘殺之痛，一般人民也因糧食被匪控制，普遍發生饑荒，缺糧者竟達人口的半數。最近大陸上正發生空前嚴重的水災，長江流域各省到處一片汪洋，災情之慘，史所未有。而朱毛匪幫尚在執行所謂「饑餓輸出」政策，即一任人民饑餓以死，仍不放棄其搜括糧食運輸出口以換取戰略物資的目的。言念及此，令人悲憤不勝。爲着充實反攻復國的力量，迅速解救大陸同胞的痛苦，因之我們更希望臺灣的農民同胞們，在政府扶植獎勵的政策之下，繼續努力糧食增產，完成經濟四年建設計畫所預定的目的。至於糧食價格，政府自必設法保證，不使其因糧產增加而受到穀賤傷農的影響；今年收購價格的規定，即爲有力的證明。

我們更要指出，自從日內瓦會議中，法國將紅河三角洲豐富產糧地帶，割讓與共匪，以換取了越南的暫時停戰之後，東南亞的著名糧倉，業已拱手資敵，未來亞洲自由地區的糧食供應，臺灣還要負起更多的責任。臺省農民同胞的增產報國，固有關於世界反共戰爭的前途，而政府能以適當價格收購，可以鼓勵農民的增產興趣，與安定農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八、九日

的家庭生計，對於整個反共大業，所關也至爲重要。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九日。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九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

註六：「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九日　在浙海擊沉敵艦的一〇六號軍艦返防，接受各界歡迎；艦長梁天价獲頒青天白日勛章。

五月間在大陳海域與共艦十艘海戰，並擊沉其一艘。揚威浙海的海軍一〇六號軍艦，本日上午凱旋歸來，自由中國各界代表齊集基隆海軍碼頭，舉行歡迎儀式。

一〇六軍艦於十時正進靠碼頭，歡迎代表海軍軍區司令李鳳台、基隆市長謝貫一、軍友總社總幹事江海東等登艦向梁天价艦長及艦上官兵道賀。

歡迎會于十時卅分開始，梁天价艦長及艦上官兵列隊登岸，參加盛會。會中由十四位小姐分向英雄羣獻花、獻旗、獻慰勞品，然後由各界代表致歡迎詞。

李鳳台司令致詞時，稱道一〇六艦官兵以一當十的戰鬥精神是革命軍人的典範，不僅是一艦的光榮，更足以振奮三軍士氣，加強反攻必勝信心。謝貫一市長、江海東總幹事，亦先後代表各界對該艦官兵表示敬意與歡迎。

梁天价艦長致答詞說：身爲革命軍人，以一當十，仍感努力不夠，希望以後更能發揮以一當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一當千的力量，克難再克難，奮鬥再奮鬥，以答謝各界代表的盛意。歡迎會在樂聲中於十時五十分結束。十一時梁艦長在軍區司令部會客室舉行記者招待會，報告鰕門島海面戰役的勝利經過。

本日上午赴基隆海軍碼頭歡迎的，有軍友總社、基隆市軍友分社及各機關學校代表，海軍官員等五百餘人。軍友總社致贈的慰勞品，包括書籍、西瓜、香蕉、康樂器材及毛巾、牙刷、肥皂等日用品，並以五一型派克筆一支及十七鑽手錶一只贈給梁天价艦長慶功。

一〇六號軍艦艦長梁天价，在記者會中報告戰績時說：

「五月十六日晚十一時，一〇六號軍艦接獲大陳司令指示，鮭門島附近一小島，被匪佔領，島上部份守軍，在一山洞裏，未及退出，命令該艦率同機動艇駛往營救。該艦遵命馳援，航至大陳蛇山附近海面時，突發現敵艦一艘，乃與旗艦聯絡，經指示應即繞道前進，繞道全程較遠，恐誤時無法達成任務，乃報告旗艦，仍照原訂計畫，鼓浪前進，卒將守軍安全撤出。

翌日凌晨三時，在回程中發現匪艦十艘，敵衆我寡，形勢險惡，乘天色黑暗視界不清之際，乃用燈號偽與聯絡，敵人不辨究竟，出其不備，乘機奇襲，卒在烟硝彈雨中，展開激戰，匪艇一艘當即為我火炮擊沉，其餘受創紛紛逃遁。激戰時，匪機一架曾臨空助虐，因視線不明，雖俯衝多次，未投彈即行逸去。六時卅分，我一〇六號軍艦痛創敵艦後，安全返防。」（註一）

蔣總統令頒青天白日勳章獎勵在浙海以一敵十並擊沉敵艦一艘的一〇六號艦艦長梁天价。

其餘立功官兵張秉英、李其明、徐少亭、齊慶崑、向海卿、王兆銘、陳志新、林良誠、王玉琢、唐德修、盧志林等，海軍總部先行頒發海光獎章，俟彙集彼等忠勇事蹟，報請層峯核定勳獎。（註二）

外交部宣佈承認瓜地馬拉新政府。

外交部今日宣佈：瓜地馬拉共和國的反共政府成立後，我國已于以承認。我國的承認照會是本月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日由駐瓜地馬拉總領事劉宗翰面遞瓜國新任外長薩拉賽（Carloe Salazar）的。

我劉總領事於面遞承認照會時，並曾代表外交部長葉公超博士向薩拉賽外長致賀，薩氏答謝時鄭重表示，中瓜兩國同為受共黨之害者，因之彼此應更加合作友好。（註三）

巴拿馬駐華公使館升格為大使館。

外交部消息：我國與巴拿馬共和國為增強兩國間固有之輯睦邦交及相互諒解起見，業經雙方同意從本年五月一日起，將彼此設在對方的公使館升格為大使館。

巴拿馬政府決定以現任駐華公使芝蘭升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並依外交通例徵詢我國同意，我國以芝蘭公使駐在我國多年，對促進中巴兩國邦交貢獻至大，已於最近向巴國政府同意芝蘭公使之新命。巴國政府已將國書寄到此間，芝蘭大使即可向蔣總統呈遞。（註四）

菲政府表示零售商菲化案不違反兩國友好條約。

中華民國駐菲大使館今收到菲國外交部的照會。該照會稱：零售商菲化法案並不違反中菲友好條約和菲律賓憲法。

菲外交部照會係答復我大使館六月二十一日所提抗議。按我大使館曾於零售商菲化措施經麥格塞塞總統簽成為法律之次日，提出反對該項措施之抗議。（註五）

台灣省財政廳長向省議會提報七項財政工作。

臺省財政廳長陳漢本九日列席省議會第十二次會議，對臺省財政工作，列舉省庫收支情形、輔助縣市財政、整頓稅收、安定金融、公有事業財務統收統支、外滙貿易管理及菸酒公賣等七項業務重點，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口頭報告。其大意爲：

省庫實際收支情形，截至六月卅日止收入爲六七四、五一八、一二五・三一元，支出爲六二九、九六七、二六六・五五元，收支相抵結存四四、五五〇、八五八・七六元。至於四十三年度省預算案，經詳密研討結果，歲出入總額，各予編列十二億五千餘萬元，但其中收支實際不敷差額，仍有五千餘萬元，擬俟歲入預算執行情形大致明白時，再籌劃財源，提請追加。

關於輔助縣市財政，四十三年上半年，縣市預算不敷共三二、三〇〇、〇〇〇元，已併省預算差短部份設法籌補。至於四十三年度各縣市財政收支，雖經由省設法統籌補助，終因差短過鉅，致四十三年度總預算未能在年度開始前編竣，爲輔助各縣市財政，使其四十三年度預算能勉合需要，經就收支雙方，酌定原則，依此原則，切實核收，如再不敷，則由省就統籌款項下予以撥補，以維平衡。

整頓稅收，今年上半年，統一稽征各項稅捐，可征起八億二千萬元之譜，四十三年度各項稅課收入預算，約達二十億元，最近擬定「强化稽征工作及嚴密册單管理」暨「課稅資料切實整理通報及有效運用」等方案，將予實施，達增加稅收目的。

關於安定金融，陳廳長就金融行政措施，說明四點稱：一爲鞏固幣值穩定物價；二爲執行低利政策，七月一日起調整，減爲存款最高利率月息一分，放款最高利率不得越過月息一分九厘八毫；三爲鼓勵儲蓄，增加存款；四爲融通農工商各業資金。

關於公有事業財務統收統支，一年來已能收到的效果，第一是不增加銀行借款，第二是配合各機構業務需要，對減低生產成本，簡便手續，均有裨益。

關於外滙貿易管理，本年的重要措施，約有三大項目，在拓展貿易方面，除維持原有各地商務關係，並將中日貿易協定延長一年，另與法國簽訂中法貿易協定，在獎勵出口方面，本年內又訂頒兩項重要獎勵輸出方案，一是鼓勵紡織成品出口辦法，另一是鼓勵煤炭外銷辦法，惟擴大出口的基本條件，尚望業者在改良品質，減低成本，建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信用上努力。

關於菸酒公賣，四十三年度公賣利益預算核定爲七億五千萬元，佔省歲入預算總額百分之五九・六三，居各項收入第一位，數額之鉅，亦爲歷年所未有，今後公賣業務當以增加生產，減低成本，以及提高品質爲主要目標。今天公賣最大的障礙就是私菸酒，所以陳廳長最後提出一項「籲請全省民衆與政府合作，隨時檢舉，使禁絕私菸酒的工作能夠得到全功」的呼籲，以結束其口頭報告。

陳漢平又在省議會答詢時透露，臺省發行之愛國獎券，政府每年可獲益約四千五百萬元。他解釋說：這種方式，固然難免誘致人民養成投機心理，但是這種投機行爲是有限度的，就財政觀點言，政府處此非常時期，年有數千萬之收入，非無小補，（註六）

政府收購餘糧，保護農民利益。

臺省糧食局局長李連春爲維持合理糧價，特發表談話如下：政府歷年辦理糧政，爲避免「穀貴傷民，穀賤傷農」，所採之一貫政策是採取機動調節方式，以保持糧價之合理與穩定。其辦法即：（一）在糧價波動時，撥米在人口集中都市，實施戶口食米配售，以抑平糧價，安定人民生活；（二）在糧價過度下跌時，即實行收購，以保護農民合理利益，使其安心耕作，努力再增產。

現本（四十三）年第一期稻谷，已大量開始收成，谷價下跌，爲保護農民利益，決定自即日起，本既定政策，照政府規定收購價格，不論蓬萊稻谷或在來稻谷，一律按政府規定規格稻谷每百公斤一四六元（即每百臺斤八十七元六角），在全省各地區，透過農會或政府指定經收倉庫，直接向農民收購，藉使糧價不致再過於下跌，以達到本局一貫保護農民利益促進糧食增產之主旨，至政府收購稻谷規格標準如下：（一）稻谷以純淨乾燥之新谷；（二）稻谷之米色以半透明者；（三）谷色須鮮明清潔，米粒須飽滿未受病蟲害者；（四）濕度不得超過百分之十三；（五）泥砂、石屑、空谷、青谷、稗子、蟲蛀等夾雜物含量不得超過千分之五；（六）各種稻谷以六臺斗容量檢定其重量須在五七・六公斤（即九六臺斤）以上者；（七）農戶出售稻谷應將蓬萊與在來分別不得混雜出售。（註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百萬人簽名，拒中共進聯合國；美報支持艾森豪阻中共進聯合國的聲明。

美國「百萬人反對准許朱毛進聯合國委員會」本日致電艾森豪總統稱：委員會已接獲一百萬人在其反對朱毛入會的請願書上簽名。該電文係由衆議員周以德和該會指導委員會委員前新澤西州州長艾廸森所簽名。電文稱：

「這些簽名和尚未寄到的數以千計的簽名，再加上全國性和地方性主要社團，爲支持這個請願書和其目標所通過的決議，已構成一項美國人民對政府的委托，即以繼續堅決反對准許所謂『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聯合國的手段，爲自由世界的自由與良善而奮鬥。我們的國家對這個問題必須繼續負起道義上的領導地位。」該電文復讚揚艾森豪總統昨日的聲明稱：「委員會努力的自發的和壓倒的成功，支持着你自己認爲美國人民百分之九十五將支持爲阻止以褒賞侵略來姑息共產主義所採取的所有措施的意見」。同時，周以德和艾廸森舉行記者招待會宣佈：百萬人委員會已達到一百萬的數額。他們說：這證明了美國人民對准許朱毛入會問題的立場是怎樣的。據艾廸森稱：委員會預料將再接獲數以千計的簽名。所有這些簽名，「已構成了一個委托，我亦深信爲總統和國務卿所計及，美國人民不願以准許非法的北平政權混進聯合國來摧毀聯合國所由建立的道義基礎。我本人確信，如果准許中共入會，則聯合國將遭受無可補償的損失，不論美國是否保留其會籍，這個損失終於可能摧毀那個組織的用處。」艾廸森追溯請願運動的歷史稱：「這個國度從未有任何請願運動能獲得如許廣泛支持和達成如許重大目標的。聯邦每一州和阿拉斯加、夏威夷、波多黎各，都有簽名寄來。我們散佈世界各地的軍人亦有簽名。我們的軍人這些簽名，特別覺得適當。我們的政府因此將不會發生錯誤，與不悔罪的開火者作秘密交易，而出賣我們許多子弟和其他國家的青年在韓國戰場所不辭捐軀以支持的目標。」艾廸森強調稱：「整個請願運動係爲了支持艾森豪總統、杜勃斯國務卿，和洛奇大使所常常發表有關反對准許中共入聯合國的聲明而組織起來的。他希望委員會這個獲得百萬人簽名的成就，和我們許多在華府的代表對這個重大問題的言論，將使我們的盟國相信：美國人民將永不在任何條件下容許把我們的友人出賣給共產殖民地主義來姑息侵略。」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前駐聯合國首席代表奧斯汀大使，是該委員會的名譽主席，參加該組織的其他名流，計有前總統胡佛、馬歇爾將軍、參議員道格拉斯，和參議員史密斯夫人，以及美國勞工聯盟會長閔尼等人。（註八）

美國大多數報紙本日在社論中支持艾森豪總統七日在記者招待會上發表有關中共以及聯合國問題的聲明，並稱它爲對幫助侵略國家進入聯合國的美國盟邦的一項最強硬的警告。

艾森豪七日發表他何以「毫不改變地反對」讓北平政權進入聯合國的多項理由後，宣佈了他的信念。即百分之九十五的美國人民意見和他相同。他並且說：至於倘北平政權獲准進入聯合國，美國即應退出一點，他尚能得到結論。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雜誌編輯勞潤斯，將艾森豪的強硬聲明稱爲：「動員世界道義力量」以阻止北平政權入會的一項努力。勞氏說：「艾森豪總統已把此一案件帶到世界輿論的法庭上。」

於是勞氏跟着說：艾森豪對在海外的那些主張讓朱毛匪幫入會而毫無道義觀念的批評家提出了一項答復，例如最近英國發言人及英國報紙已宣佈准許朱毛匪幫入會問題乃係「法律問題而非道義問題」。

費城詢問報的社論說：「艾森豪已將有關爲極多的人們所不齒的中共眞象，告知世界上一般國家，特別是爲我們所假定的盟邦。」該報社論認爲總統對倘使美國照邦不顧美國的反對強將朱毛匪幫拉進聯合國，美國將採取何種立場一節迄未何決定一點，關係至爲重大。該社論說：「總統開誠布公與對美國退出聯合國以及爲此舉所牽涉到的一切加以審愼考慮的事實，應構成一項警告。」該報社論說：艾森豪將此等眞相告知世界，此其「時」矣。該社論說：「實際問題並非美國是否將放棄聯合國，而係聯合國是否將放棄其賴以成立的基本原則」。

評論艾森豪聲明的華盛頓明星報說：要相信倘聯合國在朱毛匪幫公開蔑視其聲言信守的一切原則之時界以會員資格，該世界組織還能成爲一個有用的組織是很困難的，這是自欺的行爲。有了自欺的行爲，即使一個國際組織也不能不遭到悲慘的結局。

華盛頓每日新聞在社論中說：艾森豪提到百分之九十五的美國人民反對讓朱毛匪幫入會一節，應該澄清美國在海外就此一大爭端所採的立場。該社論說：「在總統的嚴正聲明發表以前，特別是在英國的美外交政策批評家似乎認爲對一項姑息共黨的政策的反對，僅來自一部份國會議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紐約時報本日坦率稱：「中共沒有資格」取得聯合國會籍，並嚴辭提醒那些以權宜的理由而主張准許朱毛入會的人士稱中國的反共戰事正在方興未艾。時報稱：「權宜論者認爲中國的戰事已告結束，北平政權已控制大陸，因此這是承認牠和准許牠入聯合國的時候，而希望此舉可使牠更爲趨向和平，擴大與牠的貿易並或使牠與蘇俄分離。這個理論忽略了一個事實，即只要有兩個不同組織的中國政府而每一方面都打算摧毀對方，則中國大陸的戰事不能視爲結束。鑒於中國人民的騷動和游擊戰事的繼續，則北平政權如何可能有效的和永久的控制大陸，至少仍是一個公開的問題」。霍華德系的世界電訊報的社論亦指出：「中共欲得臺灣，不只爲了牠是一個富庶而有生產的海島，而是爲了牠是在蔣總統和他的國軍之手，則他對牠們的前途是一個威脅。蔣總統是對共黨侵略的一個阻遏者，因爲他也許在任何時間打回大陸所造成的威脅，共黨政權的任何冒險不能不有所顧忌。」魯斯的生活雜誌亦將自由中國列爲美國能够依賴以武力抵抗共產主義的盟國之一。生活雜誌要求美國對其外交政策作重新的估價，並與較小而較堅決的盟國作更密切的聯繫稱：「有幾個國家經已證明他們對這個問題至少和美國一樣的果敢。亞洲方面，韓國與中華民國名列這個名單之首。歐洲方面則爲土耳其與希臘。巴基斯坦、艾德諾的德國和麥格塞塞的菲律賓也可穩當的加添於名單之內。爲了某種目標，南斯拉夫和西班牙也可計算在內。澳洲、紐西蘭、泰國和大多數的拉丁美洲國家也比較上可免受中立病菌所侵略。」（註九）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二：「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日；劉紹唐「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二。

註六：「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日。

註七：同註二。

註八：「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日。

註九：同註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日　蔣總統公布「修正貨物稅條例」。

「貨物稅條例」修正條文，經立法院於本月九日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本日，蔣總統明令公布施行。茲誌貨物稅條例修正條文於後：

修正貨物稅條例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七條條文

第三條　征收貨物稅之貨物分列如下：

一、捲菸　凡用捲菸紙捲成之紙捲菸與用菸葉製成之雪茄菸及其他洋式菸類均屬之。

二、薰菸葉　除國產薰菸葉由地方政府征收外凡國外輸入者均屬之。

三、洋酒啤酒　凡洋式酒類除火酒外均屬之。

四、火柴　凡硫化磷火柴及安全火柴均屬之。

五、糖類　凡紅糖白糖桔糖冰糖方糖塊糖精糖均屬之。

六、棉紗　凡機製本色棉紗燒茸棉紗下腳棉紗人造棉所製棉紗及其他各種棉紗均屬之。

七、毛紗毛線　凡毛紗毛線及摻雜他種纖維之毛紗毛線均屬之。

八、人造絲　凡機製之人造絲均屬之。

九、皮統皮革　凡已硝皮統及熟皮均屬之。

十、水泥　凡水泥及代水泥均屬之。

十一、飲料品　凡汽水菓子露及其他設廠機製之飲料品均屬之。

十二、化粧品。

甲類　香水香粉胭脂唇膏指甲油指甲水畫眉筆等均屬之。

乙類　髮臘髮油髮水面油面膏面蜜等均屬之。

丙類　花露水爽身粉香皂剃鬚皂等均屬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三、木材　凡各種木材除薪材外均屬之。

十四、電燈泡　凡各種電燈泡均屬之。

十五、紙類　凡各種機製紙張紙板均屬之。

十六、礦產品　凡國內出產之礦產品爲礦業法所列舉者均屬之。

第四條　貨物稅稅率如左：

一、捲菸從價征收百分之一百二十。

二、洋酒啤酒從價征收百分之一百二十。

三、薰菸菸從價征收百分之三十。

四、火柴從價征收百分之二十。

五、糖類從價征收百分之六十赤糖按八成征收。

六、棉紗從價征百分之十五。

七、毛紗毛線從價征收百分之三十。

八、人造絲從價征收百分之二十。

九、皮統皮革從價征收百分之十五。

十、水泥從價征收百分之二十。

十一、飲料品從價征收百分之三十。

十二、化粧品

甲類　從價征收百分之一百。

乙類　從價征收百分之八十。

丙類　從價征收百分之二十。

十三、木材從價征收百分之十五。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四、電燈泡從價征百分之二十。

十五、紙價從價征收百分之五。

十六、礦產品從價征收百分之五。

第七條　第三條第一款至第十五款之貨物凡由國外輸入者除繳納關稅外應按照海關估價征收貨物稅。（註一）

行政院制訂「木材稅稽征規則」與「紙類及電燈泡稅稽征規則」，公布實施。

行政院制訂「木材稅稽征規則」於本日公布實施。茲誌該項稽征規則條文如後：

木材稅稽征規則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貨物稅條例第十六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凡國內出產及國外輸入之木材，其登記征稅手續查驗免稅退稅各事項，均依本規則辦理，其他法令有規定者，仍得適用之。

第二章　登　記

第三條　凡以採木爲業之廠商（以下簡稱木材商），應先將左列各款，依照規定書表程式，填送所在地稅務機關核轉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申請商號登記：

一、商號名稱；

二、組織（甲、獨資經營者應用廠或行號等名稱，乙、公司組織者應標明無限兩合抑股份有限抑股份兩合）；

三、資本總額；

四、總分號所在地；

五、營業所及外棧所在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出品種類。

第四條　木材商遵照前條規定呈請登記時，應附具左列各件：

一、志願書；

二、商號登記表；

三、每月產製木材概數書；

四、機器說明書；

五、倉棧設備說明書；

六、印鑑票；

七、工商管理機關領發之工廠登記證，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證。

商號登記表所載各事項，如有變更時，應報請所在地之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更正登記，其商號經理更換時，並應另具前列第一、六兩款書票轉請變更登記，停業時應轉請註銷登記。

第五條　木材商如係外國人，其呈請登記時，除依照前條規定辦理外，並應添具該商之國籍證明書。其辦理完稅事項之負責經理人員，亦應繳驗國籍證明書。

第六條　臨時採木出售者，應於主管採伐機關核准採伐後，持憑核准公文向所在地稅務機關，申請採伐登記，並呈送納稅保證書，經覆准登記後，始可採伐。

第三章　證　照

第七條　征收木材稅應用證照如左：

一、完稅照；

二、分運照；

三、免稅運照；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鋼印。

上項證照與鋼印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製發，其適用方法詳列於征稅章內。

第八條　各經征機關發給完稅照、分運照、免稅運照、應按旬造表呈報各該上級稅務機關核明，彙造月報表呈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查核。

第四章　征稅

第九條　國內出產之木材報運出場者，應由木材商或出產人，報請當地稅務機關或駐場稅務員驗明貨件，照章征稅，發給完稅照，並於段筒上編號，加鑿鋼印，方准起運。

第十條　國外輸入之木材，無論段筒或條片，由海關估價依率代征貨物稅。

前項木材經海關代征貨物稅後，商人應持憑海關所發繳納證於所在地或行經第一道稅務機關時，報請換領完稅證照，並於段筒上編號加鑿鋼印。

第十一條　已完稅之木材所領完稅照，在該照有效期限內，得報請改運或分運他埠，逾期只准就地行銷，倘遇運輸或業務上有特殊情形，得由商人報請所在地稅務機關，核明酌予展限，此項展限不得過二次，每次最多三個月，並應呈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備查。

第十二條　已完稅之木材報請改運或分運時，應將完稅照或分運照號碼暨實存貨件數量報由該管核發分運照之稅務機關，查驗貨照相符，即按實存貨量換發分運照，其有存貨一部份不能同時運出，仍須暫留本埠者，得報由核發分運照之稅務機關於分運照內註明在本埠行銷。

前項暫留本埠行銷之存貨，在分運照有效期內，得請求再分運。

第十三條　完稅照有效期間爲一年，發照時應將該照時效自某年月日起至某年月日止核實填明，分運照應將完稅照所餘有效時期詳細填入，仍以完稅照時效截止之日期爲分運照時效截止之日期。

第十四條　分運照應由指定之稅務機關核發。

第十五條　完稅照及分運照均應由商人報明運達地點，由發照機關察酌事實需要，填明運輸期限，商人如有正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原因屆時尚未運達者，得報由貨物所在地稅務機關查明酌予展期，但不得超過原完稅照時效截止之日期，並應呈報各該上級稅務機關備查。

第十六條　辦理改運之稅務機關，應將商人繳銷之原完稅照或分運照（指報請再分運）粘貼於所發分運照繳核聯上，加蓋騎縫戳記，收回原照一張同時換給分運照數張者，應於其他新發給分運照繳核聯上，註明收回之原照粘貼某號分運照繳核聯上，一併彙送各該上級稅務機關核明備查。

第五章　查驗

第十七條　木材商產製木材貨量應逐日填入規定表式，按旬報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註廠場稅務員查明登記。

第十八條　木材商製造木材或中途因故停工，應先期報明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駐廠場稅務員轉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備案，復工時同。

第十九條　已完稅之木材於起運時應報請查驗，到達指運地點應報請到達地稅務機關查驗，如貨照相符，即於完稅照或分運照上加蓋機關年月日驗訖戳記，分別放行或銷售。

第二十條　凡運往國外領有免稅照之木材，到達出口地時，亦應報請查驗，如貨照相符，即於免稅照上加蓋驗戳放行。

第二十一條　木材商對於所領完稅照分運照，應妥慎保管，如有遺失完稅照分運照，應照章補稅方准運銷。

第二十二條　商人將已稅木材出售時，應出具正式發票。

第二十三條　木材商之負責經理人，對於駐廠場稅務員及主管人員執行職務時，應充分予以便利，至應報告之產存運銷數量，應負確實責任，遇有可疑，稅務機關或駐廠場稅務員得隨時調核其簿據。

第六章　免稅退稅

第二十四條　木材商將木材報運國外，應填具免稅運照申請書，送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送駐廠場稅務員核轉）核發免稅照，該商領到免稅照後，須交由原發證照機關，或駐廠場稅務員驗對蓋戳，並於貨件上編號，加蓋鋼印方准出廠。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外銷木材，限於一個月內報關出口，並提出海關出口證明書等送原發免稅照機關核明銷案，否則應按數補繳稅款。

第二十五條　外銷木材如已征貨物稅者，木材商得於出口後一個月內，提出海關出口證明書等證件，呈由原征稅機關核轉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核明退還稅款。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六條　關於木材之產製運銷遇有特殊情形，得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酌量實際需要，擬具單行辦法，呈奉財政部核准施行。

第二十七條　木材商如有違章漏稅及違反本規則各條之規定者，應依貨物稅條例處罰。

第二十八條　本規則應用各項書表，由財政部另定之。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註二）

同日，行政院公布實施「紙類及電燈泡稅稽征規則」。該項稽征規則條文如下：

紙類及電燈泡稅稽征規則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貨物稅條例第十六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凡國內製造及國外輸入之紙類及電燈泡，其登記征稅手續、查驗免稅退稅各事項，均依本規則辦理。其他法令有規定者，仍得適用之。

第二章　登　記

第三條　凡製造紙類及電燈泡之廠商（以下簡稱廠商）應先將左列各款，依照規定書表程式，填送所在稅務機關核轉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申請商號登記：

一、商號名稱；

二、組織（甲、獨資經營者應用廠或行號名稱，乙、公司組織者應標明無限兩合抑股份有限抑股份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合）；

三、資本總額；

四、總分號所在地；

五、營業所及外棧所在地；

六、出品種類。

第四條　廠商遵照前條規定呈請登記時，應附具左列各件：

一、志願書；

二、商號登記表；

三、每月產製貨品概數書；

四、機器說明書；

五、倉棧設備說明書；

六、印鑑票；

七、工商管理機關領發之工商登記證、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證。

商號登記表所載各事項如有變更時，應報請所在地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更正登記。

其商號經理更換時，並應另具前列第一、六兩款書票，轉請變更登記，停業時應轉請註銷登記。

第五條　廠商如係外國人，其呈請登記時，除依前條規定辦理外，並應添具該商之國籍證明書，其辦理完稅事項之負責經理人亦應繳驗國籍證明書。

第六條　廠商經遵照前兩條規定，申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核准商號登記後始得選定牌名，向主管商標機關呈請註冊。俟商標機關核准發給註冊證或審定書後，檢同該項註冊證或審定書及商標樣張二十份，仍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再行商標登記，方許製銷。

登記商標如有變更或移轉時，應報請所在地之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更正，停業時並應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請註銷登記。

第三章　證　照

第七條　征收紙類及電燈泡稅應用證照如左：

一、完稅照；

二、分運照；

三、免稅運照；

四、印照；

五、查驗證；

六、免稅證；

七、改裝證；

上項證照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製發，其適用方法詳列於征稅章內。

第八條　各經征機關發給完稅照、分運照、免稅運照及印照、查驗證等，經按旬造表呈報各該上級稅務機關核明，彙造月報表呈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查核。

第四章　征　稅

第九條　國內產製之紙類及電燈泡應由廠商於該貨出廠時，報請當地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驗明貨件，照章征稅，發給完稅照，並於包件上分別監貼印照及查驗證。其有改裝者，並於包件上加貼改裝證，在所貼印照或改裝證之四角騎縫部份加蓋機關年月日戳記，方准起運。

前項已貼證照之紙類之電燈泡，應於所蓋驗戳之日卽行出廠。

第十條　國外輸入之紙類及電燈泡，由海關估價，分別依率代征貨物稅。前項紙類及電燈泡經海關代征貨物稅後，商人應持憑海關所發繳納證於所在地或行經第一道稅務機關時，報請換領完稅證照，並將印照監貼蓋戳然後起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一條　已完稅之紙類及電燈泡所領完稅照在該照有效期限內，得報請改運或分運他埠，逾期只准就地行銷，倘遇運輸或業務上有特殊情形，得由商人報請所在地稅務機關核明酌予展限，此項展限不得過二次，每次最多三個月，並應呈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備查。

第十二條　已完稅之紙類及電燈泡報請改運或分運時，應將完稅照或分運照塗印照號碼實存貨件數量，報由該管核發分運照之稅務機關查驗貨照相符，即按實存貨量換發分運照，其有存貨一部份不能同時運出，仍須暫留本埠者，得報由核發分運照之稅務機關於分運照內註明在本埠行銷。前項暫留本埠行銷之存貨，在分運照有效期內，得請求再分運。

第十三條　完稅照有效期間爲一年，發照時應將該照時效自某年月日起至某年月日止核實填明，分運照應繳完稅照所餘有效時間詳細填入，仍以完稅照時效截止之日期爲分運照時效截止之日期。

第十四條　分運照應由指定之稅務機關核發。

第十五章　完稅照及分運照均應由商人報明運達地點，由發照機關察酌事實需要，填明運輸期限，商人如有正當原因屆時尚未運達者，得報由貨物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查明酌予展期，但不得超過原完稅照時效截止之日期，並應呈報各該上級稅務機關備查。

第十六條　辦理改運分運之稅務機關，應將商人繳銷之原完稅照或分運照（指報請再分運）粘貼於所發分運照繳核聯上，加蓋騎縫戳記，如收回原照一張同時換給分運照數張者，應於他其新發給分運照繳核聯上註明，收回之原照粘貼某號分運照繳核聯上，一併彙送各該上級稅務機關核明備查。

第五章　查　驗

第十七條　廠商製紙類及電燈泡之貨量，應逐日填入規定表式，按旬報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查明登記。

第十八條　廠商製造紙類及電燈泡中途因故停工者，應先期報明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轉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備案，復工時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九條　已完稅之紙類及電燈泡於起運時應報請查驗，到達指運地點應報請到達地稅務機關查驗，如貨照相符，即於完稅照或分運照上加蓋機關年月日驗訖戳，分別放行或銷售。

第二十條　凡運往國外領有免稅照之紙類及電燈泡，到達出口地時，亦應報請查驗，如貨照相符，即於免稅照上加蓋驗戳放行。

第二十一條　商人對於所領完稅照分運照及貨物件上粘貼之證照應妥愼保護，如有遺失或完全脫落無痕跡者，應照章補稅，方准運銷。

第二十二條　商人將已稅紙類及電燈泡出售時，應出具正式發票。

第二十三條　廠商之負責經理人，對於駐廠稅務員及主管人員執行職務時，應充分予以便利。至應報告之產品產存運銷數量及原料購存數量之表報，應負確實責任，遇有可疑，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得隨時調核其簿據。

第六章　免稅退稅

第二十四條　廠商人將紙類及電燈泡報運國外，應填具免稅運照申請書送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送駐廠稅務員核轉）核發免稅運照。該商領到免稅運照後，須交由原發證照機關或駐廠稅務員驗對蓋戳，並於貨件上盖貼免稅證，加蓋騎縫驗訖戳記，方准出廠。

前項外銷紙類及電燈泡，限於一個月內出廠報關出口，並提出海關出口證明書等送原發免稅證照機關查驗，否則應按數補發繳稅款。

第二十五條　外銷紙類及電燈泡如已征貨物稅者，廠商得於出口後一個月內，提出海關出口證明書等證件，呈由原征稅機關核轉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核明退還稅款。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六條　關於紙類及電燈泡之產製運銷遇有特殊，得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酌量實際需要，擬具單行辦法，呈奉財政部核准施行。

第二十七條　紙類及電燈泡商有違章漏稅及違反本規則各條之規定者，應依貨物稅條例處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八條　本規則應用各項書表由財政部另定之。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施行。（註三）

蔣廷黻發表聲明，決心阻止中共進聯合國。

中華民國駐聯合國首席代表蔣廷黻發表一項正式聲明說，倘若聯合國和共產世界站在一起准許中共進入聯合國，「則聯合國最好關門」。

蔣氏說，倘若中共進入聯合國，它將利用其「新威望」以增長其帝國主義侵略的氣焰。但蔣氏說，他相信「中國爭取自由的大業仍有成功的良好機會。」

蔣廷黻的聲明全文如下：

「我的政府和我的代表團決心阻止聯合國犯錯誤而准許朱毛進聯合國。我對聯合國並未抱着過奢的希望，在我以中國駐聯合國大使的身份服務的七年來，我從未爲中國自由的目標要求過聯合國一塊美元或一枝來福槍。但我常常希望聯合國將不以會員國的聲譽給予朱毛奸匪，因而增加中國人民爭取自由大業的困難。在我的心目中，擺在聯合國面前的問題是這樣：這個世界組織是站在共產主義那邊，抑或是站在自由國家這邊，爲了促進和平與基本人權而建立起來的呢？

對這個問題的答案，不僅影響中國的命運，並將影響到許多亞洲國家的命運，因爲朱毛奸匪毫無疑問的將利用所增添的會員國聲譽，在亞洲推進帝國主義的擴張。對這個問題的答案，亦影響到聯合國的命運，因爲如果這個世界組織選擇站在共黨那一邊，則不啻關門大吉了。」（註四）

教育部恢復學術審議會組織。

教育部恢復學術審議會之組織，聘請各科權威學者九十五人爲第四屆委員，並加聘名譽委員四十一人。教育部部長與次長爲當然委員，高等教育司司長擔任祕書。

教育部原有學術審議會之組織，其任務爲「審議學術文化事業，及促進高等教育設施」，諸如學術研究之計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與倡導，學術著作及美術作品之獎勵，碩士及博士學位候選人之審核，專科以上教育資格之審查，國際文化合作事業之推進等，均屬該會審議之範圍。委員由教育部長聘請，任期三年。自民國二十九年至三十八年，前後已歷三屆。政府遷臺以後，會務停頓。如今自由中國學術研究及高等教育日趨蓬勃發展，教育部基於客觀需要乃將該一組織予以恢復，並重聘權威學者擔任審議委員及名譽委員，茲分誌於後：

名譽審議委員

于右任　王寵惠　李石曾　張　羣　蔣夢麟　朱家驊　胡　適　梅貽琦　于　斌　王世杰　陳立夫　賈景德
羅家倫　趙元任　謝冠生　張道藩　陳大齊　王雲五　李書華　程天放　黃少谷　葉公超　謝壽康　余井塘
黃季陸　梁寒操　杭立武　鄧萃英　狄　膺　張默君　曾寶蓀　吳經熊　齊如山　史尚寬　艾　偉　陳　源
蕭公權　顧毓琇　湯元吉　劉瑞恆　嚴智鍾

聘任審議委員

哲　學：錢　穆　方東美　謝幼偉　陳　康　黃建中　許恪士　牟宗三
文　學：毛子水　董作賓　潘重規　蘇雪林　梁實秋　英千里　陳石孚　方　豪
史　學：蕭一山　劉崇鋐　沈剛伯　李宗侗　姚從吾　張延休　郭廷以　張貴永　勞　榦
地理學：沙學浚
教育學：楊亮功　查良釗　倪文亞　王鳳喈　田培林　林　本　劉季洪　劉　眞
人類學：李　濟
民族學：凌純聲
心理學：陳雪屏　蘇薌雨
政治學：薩孟武　陶希聖　崔書琴　邱昌渭　楊公達　張佛泉　杜光塤　臧啓芳　浦薛鳳
經濟學：趙蘭坪　周德偉　李壽雍　全漢昇　楊樹人
法律學：黃正銘　阮毅成　徐道隣　陳顧遠　梅仲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統計學：鄭彥棻

數　學：周鴻經　沈　璿　管公度

物理學：戴運軌　朱應詵　鍾盛標

化　學：錢思亮　陳可忠　張儀尊　潘　貫　林一民

生物學：李先聞

生理學：柳安昌　經利彬

地質學：馬廷英　阮維周

工　學：淩鴻勛　侯家源　李熙謀　陸志鴻　鍾皎光　秦大鈞

農　學：沈宗瀚　趙連芳　錢天鶴　盧守耕　李慶麐

醫　學：吳　靜　杜聰明　盧致德　魏火曜

藝　術：黃君璧　戴粹倫

新聞學：程滄波　成舍我

圖書館學：蔣復璁

軍事學：侯　騰

體　育：郝更生（註五）

台灣省政府舉辦中學教員及國校教員暑期講習。

臺灣省政府爲改進教育水準，貫徹反共抗俄國策，實施文化動員及提高師資素質，特訂頒計劃要點，在本年暑期舉辦中等學校教員地方教育人員以及國民學校教員兩類講習班。茲將兩類講習班計劃要點分誌如下：

臺灣省四十三年中等學校教員地方教育人員暑期講習班計劃要點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講習目標：

㈠遵照總統民生主義育樂兩編補述有關教育部門之指示，以研究改進本省教育設施。

㈡配合反共抗俄國策，確立中心思想，勵行文化動員。

㈢研究各科教材教法，增進教學效率，提高師資素質。

二、講習名稱：臺灣省四十三年地方教育人員中等學校教員暑期講習班。

三、承辦單位：由教育廳師範學院負責辦理之。

四、講習時間：自八月二日起講習三星期（工業教育科講習日期另行訂定）。

五、講習科別及選調人數：

㈠地方教育行政科：四十名（選調縣市（局）政府督學及國民教育股股長）。

㈡學校行政科：四十名（選調縣市立初中教務及訓導主任）。

㈢工業教育科：一〇〇名（分二期順續講習，第一期四十名，第二期四十名，第三期二十名，分別選調工業職業學校校長教員技工導工及縣市政府教育科股長）。

㈣農業教育科：一〇〇名（選調四所示範農業教員及十四所高農理化生物實習教員）。

㈤視聽教育科：四十名（選調國民學校負責管理視聽教育器材教員）。

㈥社會中心學校科：四十名（選調實驗社會中心學校教員）。

㈦國文教學科：五十名（選調中等學校國文教員）。

㈧公民教學科：四十名（選調中等學校三民主義及公民教員）。

㈨歷史教學科：五十名（選調中等學校歷史教員）。

㈩地理教學科：五十名（選調中等校地理教員）。

以上十科共五百五十名。

六、講習課程及時數分配：全部講習時數，每週以四十二小時計算，共爲一二六小時，依照左列原則編訂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㈠ 教務實施時數爲九十小時：

甲、政治學科：二十四小時（第一週合堂講授）。

乙、專業課程：四十四小時（包括專題演講、教材、教法、教學問題、討論、實習等）。

丙、教育實際問題討論：二十二小時。

㈡ 訓導實施時數爲三十六小時（由訓導處編訂詳細分配時數）。

甲、一般小組討論。

乙、康樂活動（包括體育音樂遊藝等）。

丙、其他（包括國父紀念週、精神講話、開學典禮、結業典禮、教務訓導、實施講話、參觀旅行等）。

㈢ 政治學科：由教育廳會同救國團訂定之。

七、選調對象：各校之現任，並擬續聘之教員及現任地方教育人員，凡未參加講習者，應儘先選調。

八、選調辦法：

㈠縣市（局）政府督學、國教股長由各縣市（局）政府依照分配名額選調保送並報教育廳核備。

㈡屬於縣市（局）之學校教務、訓導主任及教員，由各縣市（局）政府轉令各校依照分配名額選調後，呈送縣市（局）政府保送，並報教育廳核備。

㈢省立中等學校教員，由各校依照分配名額選送，並報教育廳核備。

㈣孕期或哺乳期內之女性人員應免選調。

㈤患有肺結核或其他傳染病之男女人員不得選調

九、學員待遇：

㈠參加講習學員之膳宿及講義等由班供給（蚊帳被單盥洗用具碗筷等自備）。

㈡參助講習學員每人零用金一百五十元，由原服務學校或機關負擔。

㈢參加講習學員之來回程旅費依照本省各機關學校出差人員旅費標準，核實報支，所需款項均由原服務學校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機關負擔，一校選調學員超出六人以上部份，其零用金及旅費，由教育廳補助之。

十、員額編制：設班主任、班副主任各一人，下設教務、訓導、總務三處，各設主任一人，及科主任等若干人，除班主任由教育廳長兼任外，班副主任由教育廳報請省政府聘由承辦學院院長擔任，輔導委員由教育廳遴派，餘由班主任遴聘後報請教育廳核備。

十一、講習經費，由教育廳就訓練及講習經費項下開支，依照核定預算，講師致送鐘點費，職工人員支領加班誤餐費，支給標準另訂之。

十二、學員參加講習之成績，由講習班評定後，報請教育廳予以獎懲，辦法另訂之。

十三、本講習計畫要點自公佈之日起實施。

臺灣省四十三年國民學校教員暑期講習班計劃要點

一、講習目標

㈠遵照總統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有關教育部門之指示，以研究改進本省教育設施。

㈡配合反共抗俄國策，確立中心思想，勵行文化動員。

㈢研討各科教材教法，增進教學效率，提高師資素質。

二、講習名稱：臺灣省四十三年（臺北第一、臺北第二、臺中、臺南）區國民學校教員暑期講習班。

三、講習地區：

㈠臺北第一區（在臺北師範）包括臺北市、基隆市、陽明山管理局、臺北縣、桃園縣、新竹縣、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等九縣市（局）教導主任男性教員美勞音體教員及全省各地山地教員等參加本區講習。

㈡臺北第二區（在臺北女師）包括臺北市、基隆市、陽明山管理局、臺北縣、桃園縣、新竹縣、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等九縣市（局），女性教員在本區參加講習。

㈢臺中區（在臺中師範）包括臺中市、苗栗縣、臺中縣、彰化縣、南投縣等五縣市，教導主任及教員在本區參加講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㈣臺南區（在臺南師範）包括臺南市、高雄市、臺南縣、雲林縣、嘉義縣、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等八縣市、教導主任教員及臺中區美勞音體教員均在本區參加講習。

四、承辦單位：由教育廳指定省立臺北師範、臺北女子師範、臺中師範、臺南師範等校負責辦理，並由各該區縣市政府切實協助。

五、講習組別：

㈠行政組（選調國校教導主任）。

㈡教學組（選調國校教員）。

㈢山地組（選調山地國校教員）。

㈣美術組（選調國校美術專科教員或對美術有興趣之級任教員）。

㈤勞作組（選調國校勞作專科教員或對勞作有興趣之級任教員）。

㈥音樂組（選調國校音樂專科教員或對音樂有興趣之級任教員）。

㈦體育組（選調國校體育專科教員或對體育有興趣之級任教員）。

六、講習時間：自八月三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共四星期。

七、科目及時數：教務實施時數，照左列原則編訂，訓導實施時數由各班自行編訂，每日學員活動總時數，以不超過八小時爲原則。

八、選調名額共一千四百名。

九、選調對象及選調辦法。

㈠參加講習學員以年終或平時成績考核列一等以上，並操行優良之現任教導主任及教員且參加暑期講習未滿三次者爲限（自四十一年以後之師範畢業生暫不選調）。

㈡由各縣市（局）政府依照教育廳分配名額選調保送（名額分配表另附）。

㈢孕期或哺乳期內女性人員應免選調。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㈣患有肺結核等嚴重疾病或有其他傳染性疾病之男女人員均不得選調。

十、學員待遇。

㈠參加講習學員之住宿及講義等由班供給（蚊帳被單盥洗用具碗筷等自備）。

㈡參加講習學員之膳費（每人壹百捌拾元）由各縣市（局）政府發給（各縣市（局）政府發給膳費數額表另附）。

㈢參加講習學員之零用金每人一百五十元及來回程旅費由原服務學校負擔（山地學員零用金由選調縣政府負擔，山地及澎湖學員之旅費由教育廳核發）。

十一、各區講習班員額編制，設班主任一人（由師範學校校長擔任），班副主任若干人（由講習區內縣市教育科局長擔任），講師指導員職員工友及廚伕等若干人（各區員額編制另附）。班主任、班副主任由教育廳令派外，餘由班主任遴聘後報請教育廳核備。各班依照核定預算，講師得支鐘點費，職工人員得酌給津貼。

十二、講習經費：由教育廳就訓練及講習經費項下開支。

十三、講習結業學員除因講習成績得予獎懲外，仍回原服務學校服務，各縣市（局）政府及原服務學校不得無故免職或解聘。

十四、參加講習學員成績，由各班評定後報請教育廳轉致各縣市（局）政府予以獎懲（獎懲辦法另附）。

十五、本講習計畫要點自公佈之日起施行。（註六）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壹參號，頁一——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日。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壹伍號，頁一——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十六號，頁二三六——二三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壹陸號，頁一——三。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五：同註四。

註六：「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十期，頁一三八——一四二。

十一日　蔣總統以「革命教育的基礎」為題，闡述「知難行易」與「知行合一」學說的一貫性，訓示高級軍政幹部。

蔣總統中正自七月五日至今日，在陽明山莊革命實踐研究院講述「革命教育的基礎」，闡釋「知難行易」與「知行合一」學說的一貫性。蔣總統這篇又名「革命哲學入門」的講詞，是其用以建立高級軍政幹部哲學中心思想的重要訓示，也是以思想戰對抗共產主義的重要哲學基礎。茲誌全文如下：

一、革命教育的要領——黨政軍聯合（行動）作戰教育的要旨

今天本院第二階段教育第×期又開學了！我要特別為大家再一次指出我們今後革命教育的重點是什麼？我們今後革命教育的重點：第一、就是要強調黨政軍聯合作戰，使黨政軍民在戰鬥上融為一體，亦如陸海空勤在戰鬥上融為一體一樣，來發揮高度的統合戰力。這在我「對黨政軍聯合作戰研究之提示及聯合作戰演習講評」裡，已經有了明確的提示。第二、就是要建立一個以哲學、科學、兵學相互聯繫貫通，有生命、有體系，完整而又有力的革命教育。關於哲學、科學、兵學聯繫貫通的問題，在去年九月，我主持國防大學國父紀念週，講「軍事教育與軍事教育制度之提示」的時候，也已經為大家指出了一個途徑，並確認這就是我們今日軍事教育的宗旨。雖然那只是僅僅就軍事教育方面而言的，但其所含蘊的精神，是完全與黨務政治相通的。尤其是在我們今日要強調黨政軍聯合作戰的時候，更不能不建立這個以哲學、科學、兵學相互聯繫貫通的革命教育。為什麼呢？因為我們要國民革命，我們要聯合作戰，大家就都要有這以哲學為基準的品格修養，以科學為基準的治事方法，以兵學為基準的戰鬥技能，然後黨政軍才能聯合行動，也才能聯合作戰！當然，作戰乃是行動之一，而聯合作戰，亦就是聯合行動。大家應該知道，黨政軍在業務性質和他的範圍上雖有差別，但在戰爭的責任和他的要求上是必須一致的，因此在戰鬥的精神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認識上也不能不一致！如果從事黨政工作的同志，認定軍事是一門專門學問，以爲大可不必，甚至於還不屑去研究的話，那就注定你所從事的黨政工作，必將完全失敗！我認爲人類的生活與戰鬥是不可分的，也可以說「生活卽戰鬥」。「一切政治、經濟，乃至於哲學、科學等各種發源，本來都是從軍事戰爭之中發展出來的。尤其是一切政治制度與組織，更可以說都是從軍事制度中脫胎出來的。」（四十二年度軍事會議的指示和講評的補充中講）所以大家要革命反共，要雪恥復國，就不問你是從事於黨務工作的，或從事於政治工作的，都要深切了解軍事的基本精神，都要能應用軍事作戰的戰術原則，也就是要能够虛心的、痛切的接受這種以哲學、科學、兵學爲基準的革命教育。

二、檢討三十年來革命教育失敗的根源

大家今日可以檢討一下，三十年來，我們在教育上實在是失敗了！這可以說，從我自己起，到整個的黃埔軍校和政治大學的教育，以及廬山訓練、峨嵋訓練和復興關訓練，都是完全失敗的！本來我們並不是沒有時間來辦教育，而且已經辦了三十年了，這三十年的時間，不能說不長，但結果還是要遭受後來那樣慘痛的失敗！這裡面必然有他失敗的道理！今天我就是要把我自己失敗的責任，痛切悔改，並要將這個失敗的道理告訴大家，使大家亦能覺悟，和我共同地痛悔。可是單是痛悔不相干，大家總要能「一棒一條痕，一摑一掌血」地困勉改過，那才不致徒費唇舌。王陽明曾經對他的門弟子說：「吾與諸公講致知格物，日日如此，講一二十年俱是如此。諸君聽我言，實去用功，見吾講一番，自覺長進一番，否則只作一場話說，雖聽之亦何用。」實在我今天也有這種感慨！可以說我對大家無論是講學術，講修養，已經講了三十多年了，大家要是不「只作一場話說」，能够「實去用功，見吾講一番，自覺長進一番。」那我相信就不會招致後來那樣慘痛的失敗了！但究竟我們失敗在什麼地方呢？這三十年來，如要論哲學教育的話，那我們也並未忽視哲學，我對總理「知難行易」學說的闡述，和「精神教育」的提撕，我自問也要算是竭盡心力了。如論科學教育的話，那我對科學的道理——科學的精神，和科學的方法，以及組織的原理等各種指示，也講得很多，並不是不盡我的心力。至於講兵學，那更不用說了，我是從戰略、戰術、戰史，以及制度、紀律，和戰爭精神，一經講到了戰爭藝術——戰爭哲學和戰爭科學的了。但是無論身教、言教，一直到現在，我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都沒有一點結果。而且我所看到大家平日的學識、精神、生活、言行，以及見諸於辦事的方法與個人的修養，和我時常所提示的、督責的、期望的，幾乎一點都不發生關係。這就是顏習齋所謂「心中悟覺，口中講說，紙上敷衍，不由身習，皆無用也。」我知道在你們中間，大多數都是一二十年前的幹部，也有好些是三十年前的幹部；一二十年前的幹部，到今天都上了四十歲以上的年齡，三十年前的幹部，而且都成了五六十歲的老幹部了。但大家只要試問自己在過去三十年，或者十年二十年以來，畢竟成就了一些什麼？對革命、對主義、對國家、對人民、對歷史、對文化，可以具體指出來的究竟有過什麼貢獻？我可以說大家——連我自己在內——年齡雖然增長了，而精神學術和一切修養，實在長進的太少；甚至可以說，毫無進步，而且只有退步。我們自問，可以說無論工作、學業，和鬥爭的勇氣，進取的精神都還不如前了。可憐以往三十年的歲月，是這樣地忽忽過去了，假令大家年復一年，再不警醒自己，鞭策自己，那就再加上三十年的歲月，其必無了局，亦就可知！如果再加上三十年，你們也就都到了七十八十「須杖而行」的地步，而我則更是不復視息了！像這樣茫茫蕩蕩、悠悠忽忽，不但主義的抱持不行，革命的功業未竟，而且國土不復，民命斬絕，勢將陷世世子孫於永劫沈淪的境地，那我們對總理，對先烈、對主義、對革命、對歷史的罪責，就要百身莫贖了。這樣下去，那大家怎麼得了呢？因此，我要在今天沈痛的提醒大家，眞是歲月易逝，時不我予，再不可有一時一刻的荒蕩悠忽，自誤誤人，誤黨誤國了！

講到哲學、科學、兵學的問題，在你們裡面，有專門研究和深切體會的，自然不少；但如果說有哲學的學的基礎，而又能兼有兵學的素養的，或者說有科學的基礎，又能兼有哲學素養的，我看是不會多有的。更進一步說，如能兼有哲學、科學、兵學三者的磨鍊，且敢於確然自信，心中眞有把握的人，我看那是更少了。何況就是說具有哲學素養的，至多也只是限於學理上的探討，和記誦上的鑽研，眞能砥礪志節，涵泳深造，處用實踐的，恐怕是越發少了。像這樣大家都缺乏哲學精神的修養，心中並無主宰，執德不宏，信道不篤，那我們如何能革命，如何能反攻，更如何能復國建國呢？大家要知道，即將在我們面前展開的反攻復國總力戰，決不是一次尋常的戰爭，也絕不是過去北伐、抗戰那樣的戰爭，所可得而相提並論的。由於反攻復國戰爭所要求於我們堅忍、苦鬥、犧牲的幅度加大，所以我們對黨政軍幹部哲學、科學、兵學的存養之要求，也就不能不更加嚴格，我相信大家惟有多一分德業的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鍊，才能多一分勝利的把握！孔子說：「不患無位，患所以立。」你們現在都是黨政軍的高級幹部，他們已經承擔了反攻復國的重擔，如果你們還沒有哲學、科學、兵學的素養，那無疑就會給這一重擔壓倒下來，使國家民族就從你們的手裏親自斷送掉。我時常感到，我們不怕反攻不成功，却怕成功以後仍舊失敗。因爲在一種民族大義的激勵之下，反攻雖然將要經過極艱苦的奮戰，但其成功是必然的；可是爲着大家以前並無哲學、科學、兵學相互貫通的革命教育，爲之涵濡陶冶，其「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那也將是必然的。所以我常常爲這一個問題，憂惶不寧！急切的要大家向哲學、科學、兵學三方面來下工夫！實在就是爲着我們這一次反攻成功，亦就是國民革命最後一次的總成功，這最後成功的一次，我們是再也經不起任何挫折失敗；如果再一挫折失敗，那就是最後的失敗，再也沒有復興的機會了。

三、對哲學、科學、兵學體認貫通的提示

我講大家要接受哲學、科學、兵學相互聯繫貫通的革命教育，這並不是說對哲學要再從經史、文教、科學，要再從數理化電學起來，也並不是要大家對中外古今哲學兵學諸書，都能涉獵周章，襲取記誦；而最緊要的，還是要大家研究其精義，運用其原理，事事體認，應用實踐。因此在下面我要就哲學、科學、兵學幾個必須體認的要則，和必須貫通的學理，給大家作一個簡單的提示。

關於哲學方面。

我在「軍事教育與軍事教育制度之提示」裏，曾經指出哲學是「窮理、修身、正德」之學，更質直一點說，也就是我們革命幹部的精神教育。我們革命幹部精神教育的哲學基礎是什麼呢？那就是總理所指示給我們的「知難行易」學說。後來我又根據總理學說的原意，提出過「力行哲學」，並曾就總理的「知難行易」學說，和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哲學，作過綜合研究，我認爲惟有輔之以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哲學，才能更加容易使總理「知難行易」的學說大行。我在二十年前，提出「力行」兩個字的時候，是因爲看到我們的幹部「沈滯不進，畏難却顧」，所以要提倡「力行哲學」，大家一齊起來力行！到三十八年創辦本院，我又提出了「實踐」兩個字，這是爲着鑒於我們大陸失敗，是失敗在幹部「虛浮不實，自欺欺人」的上面，以此要用「篤實踐履」來補救；由「力行」到「實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從根源上來說，也就是大家更由「沈滯不進」深陷到「虛浮不實」的地步。所以我以爲大家今日要能「實踐」，就要從「言行合一」做起；大家要能「力行」，更加要從「知行合一」做起。我們必須言顧行，行顧言；困勉精進，即知即行，始能做到實踐和力行。也惟有如此，乃能達到總理「使個人無所畏而樂於行」的目的。關於「知難行易」和「知行合一」的問題，下面我還要同大家作一番商榷。這篇只是先指出一個準則，希望大家閉邪、去僞、實踐、力行，並以「定靜安慮得」來作精神修養的程序，以「危微精一中」來作精神修養的主意，時時刻刻反問自己，我這顆心是不是又放肆了？散漫了？動搖了？汨喪了？是不是又被人心蔽蝕了天理，物慾障蔽了良知？這樣，「言從而行之，則言不可飾」，「行從而言之，則行不可飾」，那才是眞正的能够閉邪、去僞，能够實踐、力行了。

關於科學方面。

總理說：「科學者，系統之學也，條理之學也。」又說：「方今革命造端之始……又適爲科學昌明之時，知之則必能行之，知之則更易行之。」且說：「中國不患無實行家，蓋林林總總者皆是也。」我也曾經指出今日是「科學的羣衆時代」！更認爲「現代戰爭，是科學的戰爭，而且這戰爭科學是一種精密的科學！」「所謂科學的戰爭，就是打組織，打生產，亦就是打學術和研究的工夫。因此也就是組織的戰爭，生產的戰爭，和學術的戰爭！」我們今日黨政軍的總力戰，所要打的就是打組織戰。在組織戰裡，第一是領導的問題，第二是協同的問題——也就是戰力統合的問題！因此我們不論一切計畫作爲，和行動指導，都要有系統、有條理、有程序、有重點，也就是說我們一切都要有科學的精神，科學的方法，總要不違背科學的原理，那才能不至於各有各的主張，各是各的一套，發生矛盾、牴觸、對立、重複、對消的毛病；也才不至於一加一只等於兩個人的力量，而是要二乘二能够把兩個人的力量，擴大成爲四個人的力量，乃至於由平方而立方，發揮出更大倍數的力量。這裡所乘的是什麼呢？其所乘的就是一切工作的效率，無論在組織、領導、研究、設計各方面，都能使之協同互助，合作無間，發揮絕大的功效，所以我們在組織裡，一定要有堅强統合的領導，這個組織，才會發揮分工合作的實力；一定要有配合無間的聯繫，這個組織，也才能實踐分進合擊的鬥爭。這就是我常常所說戰鬥體的重要，也就是我常常所講的科學化、組織化，和制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化的重要。至於學術戰爭，最要着重的，就是研究發展！約米尼曾經說：「在太陽底下，沒有那一樣東西，是盡善盡美的！」這種不滿於現有的成就，因而發揚精益求精的精神，才是眞正科學的精神！所以我常說：「如果要那一件工作成功，就先要從失敗的方面去研究；要那一件工作進步，就先要從缺點的方面去檢討。這實在就是推動科學進步的主要方法！歸結來說，我們革命工作，要講戰爭科學，就是一切要講領導，要講合作；一切要講研究，要講發展——惟有隨時研究，徹底檢討，才能探本窮源，眞知力行；也惟有不斷發展，不斷精進，才能趕上這「科學的羣衆時代」！投入這「現代的科學戰爭」！

關於兵學方面。

我常說：「生活就是戰鬥」！生活條件和戰鬥條件一致者强，相離者亡！現在我們對匪戰爭，就是一個黨政軍的總力戰，所以我要大家——特別是黨政幹部，都要能够有着戰鬥的認識，和養成戰鬥的生活。不過我這裡所說的兵學，不是止於一般所講的操典教範，而指的是要大家對於軍事上一般戰略戰術原則學理的修養，更要有軍人堅確的忍耐力，旺盛的企圖心，和卓越的指揮才能，以及運用軍事原則和戰爭學理以從事於組織戰、宣傳戰、心理戰、情報戰，和謀略戰等等各種的最高智慧；無論在任何困難危險的時候，仍能不屈不撓，毫無沮喪敗退的意思，徹始徹終的奮鬥到底。大家須知總理在創設同盟會和改組中華革命黨的時候，就是以軍事部勒的方法來組織革命黨的，我在講「重建革命基本組織、策進革命反攻運動」和「黨的組織之建立與運用」中，也都是應用這軍事科學和戰術原則來講述的。總之我們今日在反攻復國總力戰的大纛之下，要作爲一個革命黨員，其使命就是在於戰鬥——在黨務、政治、外交、經濟、文化、社會各方面的戰鬥！這樣，如何能够沒有兵學的素養，沒有戰爭的常識呢？

綜合來說，哲學、科學、兵學，實在不僅僅是軍事教育的要旨，也是每一個革命幹部所應該接受的革命教育的要旨，而且三者必須聯繫貫通，不可闕一。譬如單有哲學的修養，而沒有科學兵學的智能，那就是等於一個徒恃雙手的匹夫；單有科學或者單有兵學的智能，而沒有哲學的素養，就更是等於一個沒有機柄的武器；這種沒有哲學的修養，而徒有科學兵學單方面造就的人，說得危險一點，就更是「適足以長其傲，行其惡，肆其辯，飾其僞。」所以三者之中，尤其以哲學修養，最爲重要；只有哲學作基礎，來貫通科學、兵學，那才是眞正的革命者的教育和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

四、對哲學問題的商榷

關於哲學，在前面我已經指出一個概略，但因爲這是我們教育的根本問題，也是我們革命的根本問題，所以要再同大家作一番商榷。

前面我已經講過，我三十年來是如何努力提倡「力行」，又是如何要大家努力「實踐」的，可是沒有得到效果；這就是因爲我們過去的革命教育，沒有找到要領，而對於革命不成功的病因，亦沒有徹底認識；所以不能使學者認識其本來面目，明其究竟，這就是從前教育徒然示以力行、教以實踐，而不能示以如何力行如何實踐，以及其病根所在的緣故。因之雖經過三十年苦口婆心的教育，結果是毫無所得。但其實說，我對於我們幹部的病根，在過去也不是沒有指明和闡述過，尤其是最近三年來，「對於幹部教育之回顧」、「幹部自反自修的要領」以及「當前幾個重要問題的答案」裏，所指出大家的缺點，如官僚鄉愿的惡習，農業社會的病態，大陸國家的慣性等等，似乎是說得太多了！無奈大家總是如秋風貫耳，眞是「視爾夢夢，我心慘慘。」徒喚奈何，亦惟有浩嘆而已！我近來又曾經將這一個力行不篤、實踐無效的緣故，自己再作一個總檢討，所得的結論，乃是因爲知之不眞，所以行之不力，於是不自覺其痛苦愧怍，這樣當然亦不自覺其有省察克治的必要了。因此，今天我要爲大家再一次指出我們幹部的通病所在，然後再來講述哲學修養，也許可以使大家痛切地發一次深省。

大家今日的通病，我以爲：

第一、就是「私心」。也就是自私。私字的反面就是公平的「公」字。凡是私心自用的人，他只有個人而沒有同志，只有權利而沒有義務。甚至還有如王陽明所說的：「拾人之善，而襲以爲己長；訐人之私，而竊以爲己直；險以相傾，而猶謂之疾惡；恣情縱慾，而猶自以爲同好惡。」今日大家私心自用，即使不至如此之甚，但要其能公爾忘私、先人後己的幹部，眞是鳳毛麟角；尤其在利害得失關頭，更可以見到一般貪利貪名、患得患失、投機取巧，甚至派系鬥爭、造謠中傷、嫉賢害能，以及自我宣傳的心事，發露無遺。這種自私之心，就是我所常說的聞譽而喜，聞毀而恚的「有我」之心所產生的，這是成功立業的惟一大敵。我亦常說，我們革命事業的敵人，就是我們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身自己，這所指的自己，就是自己內裏的私心作梗；這私心就是古人所謂「心中之賊」，如果我們能够時時去此私慾，存其天理（就是致良知），則革命團體，無論是政治、黨務和軍隊，決無如過去排擠磨擦的敗行，在同志之間，就必能如大學所謂「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彥聖，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實能容之。」如此，大家惟知革命共同的責任，而無個人單獨的利害，推而廣之，就是我們革命幹部已欲立而立人，已欲達而達人之心；立者自立不懼，達者四達不悖，如登高一呼，羣山四應，這乃是我們革命黨員，尤其是高級幹部，要領導羣衆、指揮部屬的道德上不可或缺的條件。否則只知自私，而不知仁民愛物；但知自了，而不知推己及人；則革命犧牲、救國救民之本心，以及民胞物與、宏濟羣倫之大道，已悖而失之，革命必無成功可言，個人更無立業之望了。

第二、就是「偏心」。也就是所謂偏見。強調本位主義，執一不化。在軍事習語上說，亦就是所謂「偏差」。我常說我們同志之間有兩種人最應該自己不斷反省的：第一種人，對於某一問題的研究和處理，往往超出於本題範圍之外，或其所想像的，比本題的學理超出一層，但他自以爲是他的聰明超人一等，莫名其妙，其實他的思維，既沒有條理，又不明系統，踰越了其問題的事理之外，完全違反了科學的原理。於是他所提的答案，就犯了「文不對題」的毛病。這種反科學、不合理的辦法，自然會發生很大的偏差，甚至會發生相反的結果。這亦就是我平時審核公事最怕而又是最苦的一件事。我們黨政軍幹部同志中間，犯上這樣毛病的人很多，今後希望能切實注意改正。其次第二種人，疏忽粗拙，不能深入研究，所以他的處理各事，往往奉行故事，敷衍應酬，不知負責，得過且過，只想混過日子了事，抱定其「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宗旨，對一切工作，不論輕重緩急，都不肯用一點心思，盡其應盡的職責，就是所謂「多做多錯，少做少錯，不做不錯」；採取這種消極沈睡的態度，那其爲害於革命工作，比之第一種犯着偏差病的人更大、更不堪設想了。這前者是太過，後者是不及，這種偏差，乃都是由偏心而產生的。所以主事的人，如一有了偏見，那什麼合作，什麼協調都不成了。結果他只知道這其一己之見，炫其一己之學，以剛愎爲率性，以私慾爲當理，自視過高，視人益輕，甚至如在外的叛徒，只知重外輕內，倚勢凌人。若其自己能的，即以爲天下能者皆莫己若；自己不能的，則嫉視人家的能，所謂「人之有技，妒嫉以惡之；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通，實不能容。」這等人，一有偏心，什麼事都辦不通，什麼人亦都不能共事了。這偏字的反面，就是正直的正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學所謂「身有所好樂，則不得其正，有所憂患，則不得其正。」又更「人之其所親愛而辟焉……之其所傲惰而辟焉，故好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者，天下鮮矣」。這所謂辟，亦就都是由偏心所產生的，這樣的人，必然是處處不能合作，事事無法協調，那對於現代工作必須分工合作、聯繫協調的道理，自然是南轅北轍，背道而馳。到了最後，他只有私智自用，獨行其是，必致反科學、反組織、反紀律，乃至反制度、反革命而亦所不恤；正蹈襲了以往軍閥政客和叛逆漢奸的窮臼而不自知。這樣的幹部，還能擔任革命的重任麼？所謂科學的羣衆時代，豈不離題更遠了麼？這就是荀子所說的「凡人之患，偏傷之也」的明證。如果我們革命黨員，眞能致其良知，那就決無執一不化，偏而不正之患了。

第三、就是「欺心」。也就是虛僞。推此欺心的由來，就是作僞，也就是要掩其不善而著其善，亦即陽明所說「要來外面做得好看，却與心全不相干。」這欺字的反面，就是誠實的誠字，大學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曾文正所謂：心既知有善，知有惡，而不能實用其力，以爲善去惡，則謂之自欺；方寸之自欺與否，蓋他人所不及知，而己獨知之。故大學之誠意章，兩言愼獨，果能好善如好好色，惡惡如惡惡臭，力去人欲以存天理，則大學之所謂「自慊」，中庸之所謂「戒愼恐懼」，皆能切實行之。即曾子所謂「自反而縮」，孟子所謂「仰不愧，俯不怍，」所謂「養心莫善於寡欲」，皆不外乎是。故能愼獨，則內省不疚，可以對天地，質鬼神，斷無行有不慊於心則餒之時；人無一內愧之事，則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寬平，是人生第一自强之道，第一尋樂之方，守身之先務也。這乃是曾文正在其「愼獨則心安」的箴言裏所說的，我認爲他這一章，爲欺與誠兩字作注解，再明白也沒有了，眞是得到了王陽明致良知哲學的要諦。我們革命幹部，如能對於這一箴言，虛心涵泳，切己體察，而又能實踐篤行，則不僅個人修身立業，就是復國建國的成功基礎，亦盡在於此了。

在以上所說的私心、偏心，和欺心三種惡德之外，還有一種百惡之首的疑心，我要在此補充說明。這疑心可說與以上三種惡德是有密切關係的，而且是互爲因果的。有時因爲有了疑心，而連帶的起了欺心、偏心和私心；亦有時因爲先有了某一種的私心、偏心和欺心，乃產生了疑心。一個人如有了疑心，就會起疑懼恐怖、疑難畏縮，或疑忌妒嫉種種惡德惡念；尤其是革命黨員和革命軍人，如果一有了絲毫懷疑之心，那末疑神疑鬼，就可使你滿懷荆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乃至舉足有礙，不僅是沒有鬥爭的勇氣，和必勝的信心，而且一切逃避敗退，乃至叛變降敵的心理，皆將由此而出。俗語所謂「白日見鬼」，又說「疑心生暗鬼」，各種惡劣卑鄙心情，就都會一齊流露出來。於是在戰場上就會發生草木皆兵的敗狀，在社會上，亦就會發生風聲鶴唳的亂象。這種疑心裏所生的暗鬼，如果不能立即祛除，那就可以使你的內心枯萎，這種暗鬼且會把你這種疑心擴大，又描上各種兇險的顏色，使你覺得前途太險太難，不能不向牠投降。因之這種疑心，推而至極，個人有了疑心，就可身敗名裂；軍隊有了疑心，且可招致亡國滅種之禍；所以我說疑心爲百惡之首，這是我們革命黨員與革命軍人所應該特別警戒而省察克治的。我們革命黨員與革命軍人，如何能克治這個百惡之首的疑心？那就要問疑字反面是什麼？疑字反面就是誠信的信字，惟有依着信心與誠意，方能掃除這個百惡之首的疑心。所謂「誠則明」，「信則一」，「一則不貳」，「明則無懼」。亦惟有這不貳與無懼，乃能滌蕩這個偷生怕死、猶豫不決的疑懼之心。大家須知，這誠與信，就是陽明致良知哲學的緊要關頭。在傳習錄裡，陸澄問陽明曰：「有人夜怕鬼奈何？」陽明曰：「素行合於神明，何怕之有。」又有一個學生問陽明曰：「正直之鬼不須怕，恐邪鬼不管人善惡，故未免要怕。」陽明曰：「豈有邪鬼能迷正人乎？只此一怕，即是心邪，故有迷之者，非鬼迷也，心自迷耳。如人好色，即是色鬼迷，好貨即是貨鬼迷，好貨即是貨鬼迷，怒所不當怒，是怒鬼迷，懼所不當懼，是懼鬼迷也。」他這裡所謂迷，亦就是兼指疑而言的，這證明懼怕的心理，就只是從自己方寸之間的疑心所生而來的！如何能使人不鬼迷，亦即是如何而使人無疑心，那就是要使人內心徹底明白，毫無疑滯，如何能使人內心徹底明白毫無疑滯？這就只有致良知了。陽明說：「爾那一點良知，是爾自家底準則，爾意念着處，他是便知是，非便知非，更瞞他一些不得……此便是格物的眞訣，致知的實功。」這個良知，乃是擴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裁之吾心而安，揆之天理而順的，如此還有什麼疑心呢？所以我以爲這致良知的哲學，實是我們革命幹部醫治革命病根的金丹一粒；這一粒金丹，就是我們革命教育所要找到的妙方，亦就是要領。可知我們大家，如果不要革命成功，不要掃除自己內中的私心、偏心、欺心，而任他這疑心始終留住在內心，搗鬼作祟，則亦罷了。否則只有這個金丹妙方，方能將一切病疾、病因拔根塞源的斷絕，來完成我們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的第三期革命任務。但是大家須知，懷疑這件事，也並不是壞事，而且一個人對事，不能不有懷疑的精神，否則對于可疑的事，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無徹底明白的時候，那豈不是不明不白，糊糊塗塗的混過一世麼？這樣做事固難成功，就是做人，亦無意義了。所以我以爲懷疑，乃是人生必須的，亦是必有的。不過對於每一件懷疑的事，必須立刻要將他徹底的剖析明白，不可爲他留一點餘地，以待將來；否則延誤時間，遷移不決，那這種疑心，就會越久越深，越疑越險，到了最後就會導致互相猜忌，彼此傾陷，上下携貳，險象橫生，演成喪身亡家的慘禍而有餘了。所以我認爲疑心雖爲惡德之首，而懷疑乃是破疑的張本；只有一有懷疑的事，無論在自己內心，或對朋友同志，就要不留餘地的根究到底，是則是，非則非，弄個水落石出，再無可疑的餘地，這亦就是陽明致知格物用力的所在，而且是今日科學辦事的要道。只要能使這一個疑竇徹底明白了，那還有什麼可疑的道理？這樣豈不就是知致而後意誠，意誠而後心正了麼？所以這致良知的哲學，就是我們革命黨員爲人處世、修齊治平惟一的要領。

當然前面這四種惡德，就是我們今日所要拔本塞源的所在，所謂「源清則流清，源濁則流濁。」但我們用什麼來拔本塞源？除開革命的哲學修養以外，還要大家師法古人，尚友古人，就是實踐「知難行易」和「知行合一」的「致良知」哲學，此外再沒有其他的方法了。

由此可以知道「致良知」的哲學，不僅可以拔除人生心理的一切病根，而且亦是我們革命黨員復國建國成功立業的金丹，如此重要的哲學，我們怎能不趕快研究，以求心有所得，來解決我們革命的千頭萬緒、一切疑難重大的問題！現在我先要將哲學的定義對大家說明一下：

我們如要研究哲學，必須明白哲學究竟是一種什麼學問？我們要研究哲學，究竟是爲着要做什麼，所以我們知道哲學的定義。關於哲學的定義，自來就有各種不同的解釋，但我認爲哲學這是如前面所講的「窮理、修身、正德」之學。簡言之，就是「窮理明德」的學問，其效則見之於誠意正心修齊治平之中。而研究哲學亦就是爲着要做誠正修齊治平之事。現在我還要補充一句說，窮理的目的在於致知，明德的工夫在於修身；修身的效驗，就在於知與行之中，方可驗得的。所以研究哲學亦就是要解決人生與革命一切知與行的疑難問題，如果一個人不知道致知力行——修身，亦就不知道人生與革命是要什麼，是做什麼，更不知人生與革命的道理及其究竟了，這樣怎能革命？怎能做人？如果一個人連到人生是什麼都不知道，那還能知道做人的道理麼？這樣的人如何能革命呢？這樣糊糊塗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革命，還能望其成功麼？現在再要問窮理與致知是什麼？窮理是窮天人之理，要使內心徹底明白這個道理，毫無東西可以掩蔽他，障礙他，與欺瞞他，就是要使他內心澄徹明晰，毫無疑難掛礙，或恐怖欺僞的東西夾雜在裏面。所以研究哲學，亦就是要求其心之安樂，使我所做的事，都能心安理得，而毫無疑懼不寧的地方。孟子所謂「萬物皆備於我，反身而誠，樂莫大焉。」這種反身而誠的快樂學問，亦只有在研究哲學中才能得到的。吳草廬說：「學者學此樂，樂者樂此學。」如果一個人對他所樂的東西，能够如好好色，對他所惡的東西，如惡惡臭，那還有什麼不能力行，不能成功的事？所以吾黨先烈志士，爲主義、爲革命、爲救國家生存，爲求民族光榮，乃以死爲榮，視死如歸，所謂生而辱，不如死而榮。孟子曰：「有殺身以成仁，毋求生以害仁。」這都是致知明理，認識其做人的意義，和革命道理的功效。所以我認爲致知的哲學，乃是一種求安求樂的學問，只要你能使內心明白與安樂，那還有什麼疑難的事不能解決？還有什麼天大的事不敢擔當？你看這個哲學對於我們人生對於我們革命事業的關係是何等重要！尤其是你們高級幹部，階級越高，任務日重的同志，對於革命哲學，更不可不特別修養，確有心得才行。因爲你階級越高，事務越繁，精神亦越易分散。而你的朋友，亦自不便常常規戒你，你的部屬更不敢時時諫阻你，於是你耳所得聞的，多是諛詞；目所得見的，無非令色；這樣濡染日久，其結果必致逆耳者疏，諂諛者親，於是耳日閉塞，心志驕泰，而你的學問智識，和你的地位職責，却成了一個反比例，但你還是俯仰顧盼，沾沾自喜，既不知求進步，更不自知其已經落伍了。如果高級幹部到了這樣一個不長進地步的話，那其事業，還有希望麼？這樣，革命前途，亦必將被其斷送了。因之，我對於今日一般高級幹部的哲學修養，認爲比任何學術與工作，更爲急要。

同時我以爲研究哲學的中心問題，其最主要的目的還是在研究人的問題，第一研究如何才得稱之爲人，第二研究如何做人的道理，亦就是前節所說的人生問題。必須先解決這兩個問題，以後方得再研究其他心物理氣與知行等各種哲學有關的問題，如此研究哲學，才有意義，亦才有價值。所以我今天所要講的與普通所講的哲學不同之點，就是要首先解決如何名之爲人，以及如何做人，就是如何爲人的道理。如要問如何名之爲人，就是如何方得謂之人，對於這一問題的說明，不如從反面來解說，更容易明白些。那就是我們要問凡是人類，同是一個人，怎麼有「是人」與「不是人」的區別呢？這我們可以引用孟子的話來說明。孟子曰：「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這幾句話，就可說明，凡是人類必須有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心方得稱之爲人，否則就不能算是人，亦就是「非人」了。孟子又說：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心，方得稱之爲人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辭讓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猶其有四體也。」這就是說明人之生而具有這仁義禮智之心，而發現於此四端。凡是一個有人格的正人，必須將此四端發現處，擴而充之，方才盡了做人的道理。簡言之，做人就是要擴充此四端，而發揚其仁義禮智固有的明德，這固有的明德，就是「良知」，使此良知擴充而發揚之，就是致良知。由此就可知道具有此仁義禮智之明德（良知）的，方得稱之爲人。孟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又曰：「君子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我們讀了這段話，更可證明人的反面，就是「非人」，這非人就是禽獸，即使他具有軀幹四體，而不具備這仁義禮智之明德，亦就與禽獸無異了。那更可明白如何謂之人，如何謂之非人，而等於禽獸了。孟子在此只講仁，而不及其餘者。因爲仁居明德四端之首，故講仁就可包括整個明德了，而且未有仁而不備義禮智者也。以上乃是講明人之所以能名之爲人的道理。至於研究中國哲學的門徑，除了究人的問題之外，對於天與心的本質，更要特別了解，並先要將這天、這心與人的關係，以及這所謂天與心究竟是什麼東西，研究明白，然後才可以着手研究哲學，這亦就是我研究哲學與普通一般研究哲學者不同的一點。

以上乃是講人之所以名之爲人的道理。至於講做人的道理，就是要研究人應該怎麼做？應該做什麼？乃是要將這人人所具有的仁義禮智之明德（良知）擴充而實踐之，以盡我人的本分而已。既是天地父母生下了我們這樣一個人，就是要我們在人的社會裏，盡我們做人的義務，小則能夠助人愛人，爲一鄉一族服務；大則能夠救國救民，救人救世，能爲國家民族爲世界人類服務；至少亦要不害人欺人，不做背天逆理的事。如果一個人，對於哲學沒有基礎，亦不想研究，毫不注意窮理致知，存養省察的工夫，惟在人慾私利路上去求發展，既無所謂戒愼恐懼，更不知檢束自愛，只知投機取巧，徼倖是圖，鈎心鬥角，嫉忌成習，亦就如曾文正所說：「已拙忌人能，已塞忌人遇，已若無事功，忌人得成務，已若無黨援，忌人得多助，勢位苟相敵，畏逼又相惡。……爭名日夜奔，爭利東西騖，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期一身榮，不惜他人污，聞災或欣幸，聞禍或悅豫，問其何以然，不自知其故」了。那樣喪滅裂，無所不爲的人，不僅會害人自害，而且會害國害民，必將導致喪心病狂倒行逆施，成爲無恥的小人了。這亦就如孟子所說的「此亦妄人也已矣，如此則與禽獸奚擇哉，於禽獸又何難焉？」孟子又說「人不可以無恥」。「恥之於人大矣，爲機變之巧者，無所用恥焉。」那樣無恥的小人，最後結果，若不是身敗名裂，就是遺臭萬年，這是驗之古今歷史，都是歷歷不爽的。我以爲只要能够研究哲學，並了解「知難行易」學說的眞義，而又有「知行合一」與「致良知」哲學素養的人，那就決不會遭逢這樣危險和悲慘的結果，而且惟有這樣確有哲學基礎的人，才能成大功、立大業。

陽明說：「大人者以天地萬物爲一體者也，其視天下猶一家，中國猶一人焉。若夫間形駭而分爾我者小人也，大人之能以天地萬物爲一體也，非意之也，其心之仁本若是也。」這就是我們革命黨員之所以要以反共抗俄自任，而以救國救民爲職責者，就是要本其仁心而擴充之，以盡其做人之道而已。曾文正曰：「凡人之生，皆得天地之理以成性，得天地之氣以成形，我與民物，其大本乃同出一源，若但知私己而不知仁民愛物，是於大本一源之道，已悖而失之矣。」陽明曰：「古之人所以能見善不啻若己出，見惡不啻若己入，視民之飢溺，猶己之飢溺，而一夫不獲，若己推而納諸溝中者，非故爲是，而以蘄天下之信己也。務使其良知，求其自慊而已矣。」這都是說明人是應該這樣做的，亦就是說明人應該做這些民胞物與、宏濟羣倫的事，所以張子西銘說：「必如此，乃可謂之人；不如此則曰悖德，曰賊。」亦就是「非人」了。這以上仁民愛物的事，亦就是我們革命黨員人人所做的事，我們革命必須做這樣的事，才能成爲一個革命幹部，而且我們革命必須如此做去，才能信其有成。

現在要講天與心與人的問題及其關係：

天是什麼？哲學所指的天，並不是一般所指頭上天空之天，而乃是指天然、天理自然之天。王陽明說：「人心是天淵，心之本體，無所不賅，原是一箇天，只爲私欲障礙，則天之本體失了。心之理無窮盡，原是一個淵，只是私欲窒塞，則淵之本體失了。如今念念致良知，將此障礙窒塞，一齊去盡，則本體已復，便是天淵了。」乃指天以示其門人，比如面前見天，是昭昭之天，四外見天，也只是昭昭之天；只爲許多房子牆壁遮蔽，便不見天之全體，若撤去房子牆壁，總是一個天矣。故陽明認爲「減得一分人欲，便是復得一分天理。」陽明說「良知卽天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亦就是所謂「天卽在我心中，而並不要在此心之外，去別求一個天了。」我認爲天的解釋，對一般人說，與其以天理之天來解釋天字，則不如以天命之天來解釋天字，更易了解。所以我個人對天的解釋，有四句話頭，就是用古人成語「不睹不聞，莫見莫顯，上帝鑒臨，於穆不已。」這就是心卽天，心卽上帝，天與上帝，都在心中，所以你要時時敬畏，不可有所傲慢忽略的意思，因爲天是密察明鑒，而不能隱瞞絲毫的。這就是陽明所指的良知，亦就是天。

再講心是什麼？哲學所指的心，並不是指生理學上軀體內的心臟之心。陽明說：「心不是一塊血肉，凡知覺處便是心，如耳目之知視聽，手足之知痛癢，此知覺便是心。」可知哲學所指的心，只是一個靈覺，只是那天理發生處，虛靈不昧，衆理具而萬事出的靈心。所以陽明說「心卽理」，又說「心在物爲理」。我對心的解釋，亦有四句話頭，就是「無聲無臭，惟虛惟微，至善至中，寓理帥氣。」最後一句「寓理帥氣」，完全是我個人研究哲學領會所得的，其他三句，乃是摭拾古人的成語而已。我認爲理與氣，是附麗於心，而受心運用的，心亦惟有運用這理與氣，才能表現其「全體大用」和「聖神功化之極」的效能。故心與理與氣，乃是不可分離，亦如心與性不能有明顯辨別的情形一樣。不過這個問題，必須要專家來研究，並不是我們今日研究革命哲學所必要的問題。但是其中有一點要特別弄個明白、解釋清楚的，就是現在有許多人認爲心就在腦筋裡，或亦有認爲腦筋就是心的，這是一個重大的錯誤。大家要徹底了解腦筋並不是心，而心亦不附麗於腦筋範圍之中的，他是獨立自在於腦筋以上，本然自得的本體，他是運用腦筋與指導五官，至高無上的靈覺，這靈覺，就是良知，亦就是理；所以我用「寓理帥氣」四字來表達心之所在與心之作用，而證明心決不在腦筋裡，亦不是附麗於腦筋之中的東西。

同時陽明還解釋「心卽理」，就是心理爲一，絕不可把心與理析而爲二，他說：「諸君要識得我立言宗旨，我如今說箇『心卽理』是如何，只爲世人分心與理爲二，故便有許多病痛，如五伯攘夷狄，尊周室，都是一個私心，便不當理，人却說他做得當理。只心有未純，往往悅慕其所爲，要來外面做得好看，却與心全不相干，分心與理爲二，其流至於霸道之僞，而不自知。故我說箇『心卽理』，要使知心理是一個，便來心上做工夫，不去襲義於外，便是王道之眞。」如果大家對這一層意思，還不够十分理會，那也可以用我們從事於反共抗俄、反攻復國的戰爭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例，來「能近取譬」。比方說，假使今日大家眞是以反攻復國、救民伐罪爲職責，就是一心要救國救民，實現主義，不計利害，不恤生死，來投入這場戰爭，那就是一個良心上的「理」的眞實發露。如果不是這等，而只是希望在勝利以後，回去參加接收，分享得一些勝利的果實，而專以升官發財爲目的，那就是要在外面做得好看，却是一個私心了。由此可知，實在只有一箇心上的理，才是純然一箇天理，而天亦就在其中了。

其次我們也知道陽明在講心卽理的同時，還講心有主宰。傳習錄裡說，有一個學友問：「尋常意思多忙，有事固忙，無事亦忙何也？」陽明回他說：「天地氣機，元無一息之停，然有箇主宰，故不先不後，不急不緩，雖千變萬化，而主宰常定，人得此而生。若主宰定時，與天運一般不息，酬酢萬變，常是從容自在，所謂天君泰然，百體從令，若無主宰，便只是這氣奔放，如何不忙！」這裡陽明所稱的主宰，實卽是指的心，這主宰就是一片純然的天理，一個昭明的良知。人心如果中無所主，那還不會百慾交侵、心勞日拙嗎？所以心有主宰，眞是一個做學問的頭腦工夫。這不僅儒家是講心有主宰的，像耶教的「聖靈卽在吾心，吾心卽是聖靈」，又像禪宗的「直指人心，見性成佛」，也都是講心就是一個主宰。大家更不須心外再去別求個天，別求個理，須知主宰卽在自己的心中，就是說主宰就是自己的良知。

以上已將天是什麼、心是什麼的道理，簡約的闡明了一個大概，大家應該不難理會了。但天與心與人的關係是怎樣的呢？前面我也已經指出「惟有具有仁義禮智之心（良知）的人，方得稱之爲人。」這裡所講的仁義禮智之心（良知），實在就是天理。朱子說：「天理只是仁義禮智之總名，仁義禮智便是天理之件數。」這個天理，亦就是每一個人心中所具有的昭昭之天。所以一個人只要不失此四端之心，而能擴充發揚之，那就是與天合一的一個正人，這亦就是中國哲學中所謂「天人合一」的眞義。反之，這個人就只是一個衣冠禽獸罷了。由此可知，這天、這心、這理對於我們人的關係是何等的重大。眞是得之則生，不得則死，卽使不死，亦只是一個人面獸心的人，而是「非人」了！

其次，我們所以要研究哲學，還有一個重要目的，就是要解決生死與苦樂的問題，亦就是我在前面所提到的，研究哲學的目的，是要求其心之安樂而已。這個問題一般研究哲學的人，往往以爲這是屬於宗教範疇的，所以就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去注重了。其實這生死與苦樂的問題，乃是研究哲學的重要目的，我以爲惟有在哲學中，方能求得這個問題的根本解決，而不是只在宗教信仰中所可解決的。因爲哲學，是求眞理的，而宗教的信仰問題，亦不能捨棄哲學的；如果哲學僅僅研究心物理智，而不能解答這個於人生最密切的問題，那對於研究哲學，就無重大價值了。所以我今天對於這個問題亦要在講哲學的時候，特別提出來補充一下，引起大家的注意。就是我們研究哲學的第二個目的，乃是要解決人生的生死與苦樂的問題，惟有這個問題徹底解決之後，方能談革命，方能談作戰；亦惟有如此，方能做一個俯仰無愧、頂天立地的革命黨員和革命軍人，庶幾不負天地父母生了我們這樣一個人！所以我說哲學，亦是求得安樂的學問，不但是解決知行的學問。但是這知行與安樂都是有連帶密切關係的，凡是只要其對於某一個問題能夠眞知力行的人，那他必是心安理得、毫無畏難、不憂不懼的人，如果這個人能够不憂不懼，那還有不安不樂的事麼？所以王陽明說：「良知是造化的精靈，……眞是與物無對，人若復得他（良知）完完全全，無少虧欠，自不覺手舞足蹈，不知天地間更有何樂可代。」這裡的所謂與物無對，就是說良知是我們的中心主宰，也就是等於一個信仰宗教的人在其心目中的一個上帝一樣，他是至高無上的，所以每到自己覺得一旦良知發露，或者果能致其良知的時候，自然如對越上帝，無樂可代了。所以我們爲學治事，或革命作戰，總要找到其樂趣所在，而後對一切工作乃能自然，亦不覺其爲苦爲難了。其實爲學有爲學的樂在，治事有治事的樂在，革命作戰更有其眞正的安樂所在，只是我們沒有去找尋他而已。我以爲此樂就是致良知的樂，致良知如何可樂呢？因爲致良知的第一義，即是求其心之所安，心即安了，不愧不怍，無憂無懼，如何不樂？所以無論黨務、政治或軍事的幹部，凡是你所擔任的工作，只要是發自良知，認爲都是我們革命黨員所必須而不可或懈的，因之努力奮勉，而求其有成，實去致其本然的良知，就自然可以從良知發露中得到眞樂，且對因此而更加樂學好德，不厭不倦了。我對於樂的話頭亦有四句，就是「優游涵泳，鳶飛魚躍，樂道順天，活活潑潑。」這一點就要大家自己回頭去體認，你們看，每當在事爲上力行有效，或在心性上省察有得的時候，是不是會手舞足蹈，無樂可代？

五、革命哲學的基礎

現在要再講我們革命哲學的基礎。我對于革命哲學基礎，只認總理「知難行易」的學說，爲我們革命不二法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不過我認爲要使總理「知難行易」的學說大行，還是要輔以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哲學，才能更加容易的使「國人無所畏而樂於行」。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哲學，我是自十八歲從讀顧葆性先生時候起就開始研究的，以後五十年來，更曾經讀了再讀，研究了再研究，他的「傳習錄」與「大學問」這兩個小册子，眞是使得我百讀不倦，心醉神馳，不知其樂之所止。大家知道，王學的主意是一個致良知的知字；但王學的工夫，還是歸結到一個行字，亦就是致良知的致字——「致知必在於行，不行不可以爲致知。」講到我們總理「知難行易」的哲學，則尤其是着重在行——「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可是在知字上面，却有兩種看法，我在「自述研究革命哲學經過的階段」裡，已經指出「王陽明所講的『良知』的知，是人的良心上的知覺，不待外求；而總理所講的『知難』的知，是一切學問的知識，不易强求的，而知識的知，不必人人去求，只在人人要行。我們理解了這一點，便知總理所講的『知難行易』的知，同王陽明所講的『致良知』與『知行合一』的知，其爲知的本體雖有不同，而其用意是要人去行，就是注重行的哲學之意，完全是一致的。」後來我在「總理知難行易學說與王陽明知行合一哲學之綜合研究」裡，復再度指出「陽明的所謂知，偏重於人性的良知，卽不待學而後能，不待教而後知……是屬於『生而知之』的一面。總理所謂的知，乃是着重於學術上的知識之知，要由學、問、思、辯工夫纔能得來……是屬於『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的一面。」這裡雖然我早已經爲大家指出了陽明的「良知」和總理的「知難」兩個着重點的所在，但究竟還嫌隔着一層。實在陽明是並不否認「知難」，而總理也並不忽略「致良知」這一個事實的。大家知道王陽明初年曾經與錢友同論做聖賢要格天下之物，因指亭前竹子令去格看，錢友同早夜去窮格竹子的道理，竭其心思，至於三日，便勞神成疾。當初王陽明還說他這是精力不足，因之他自己來窮格，但亦早夜不得其理，到了第七日，也勞思致疾，遂相與嘆息聖賢是做不得的，無他大力量去格物了。及後王陽明謫居貴州龍場三年，乃知格物之功只在心上做，遂決然以爲聖人是人人可以做得到的。這層意思，不但說明陽明體認了「知難」，而且更足以在總理學說十證之外，證明總理所說的知識上的知難，是十分正確的！不過陽明從此不再在困而知之「知難」之知上用功，而就掉轉了話頭，自去尋他那種「不慮而知」的良知而已。現在我們看看總理的學說，他說「建國之基，當發端於心理。」又說「吾心信其可行，則移山塡海之難，終有成功之日，吾心信其不可行，則反折枝之易，亦無收效之期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種「心理」「信心」，實在就是良知，而「行其心之所信」，就是致良知了。總理又在「軍人精神教育」裏指出「軍人精神，第一之要素爲智，能別是非、明利害。第二之要素爲仁，而所以行仁之方法，則在實行三民主義。第三之要素爲勇，軍人須具有技能，始足應敵，而又須明於生死之辨，乃不至臨事依違，有所顧忌」。又說：「我死則國生，我生則國死，生死之間，在於自擇。」這裏的別是非、辨生死，一直歸結到行仁，我以爲也無一不是良知的發露。總理又曾經說：「中國有一段最有系統的政治哲學……就是大學中所說的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那一段話。把一個人從內發揚到外，由一個人的內部做起，推到平天下止。」又說：「正心誠意的學問，是內治的工夫。」而總理的思想，尤其最明顯的，是在能知必能行一章裏，他說：「先奠國基於方寸之地，爲去舊更新之始，以成良心上之建設。」大家可信總理這裏所說「從內發揚到外」、「由一個人的內部做起」以及「內治的工夫」、「良心上的建設」，不就很明顯的都是致良知的工夫嗎？所以總理還主張「必從宣誓以發其正心誠意之端，而後修齊治平之望可幾也。」我們又知道，總理還曾經指斥一般必待先知而後再行的人，他說：「中國之變法，必先求知而後行，而知永不能得，則行永無其期也。」陽明也說過：「今人欲將知行分作兩件去做，以爲必先知了，然後能行，我如今且去講習討論做知的工夫，能知得眞了，方去做行的工夫，故遂終身不行，亦遂終身不知！」那不是與上段我們總理所指斥必待先知而後再行的意思完全一致的嗎？這段話，可以說就是陽明「知行合一」哲學的最大蔽障，亦正是陽明倡言「知行合一」所要針砭的病症。陽明一生其所以懇懇以「致良知」爲教者，實在也就是他最能體會「知非易而行非難」的道理，所以才要這樣諄諄誨人的。而我們總理在前面所引以爲深憂遠慮，唯恐大家「必先求知而後行……則行永無其期」，更可以說就是總理所以要創立「知難行易」學說的根本原因。由以上幾層意思來印證，可知不論是陽明的知行合一，他是並不否認知識上的知難的知。就是總理的知難行易，也不會忽略這精神上的致良知的知。因此可信不問是良知和知難，徹上徹下，只是一貫，我們今日是既離不開科學上知識上的知，更加離不開修養上良知上的知，如果把這知錯看了，偏執了，說這不是一貫的，那就是執一不化，終將凍解於西，而冰堅於東，霧釋於前，而雲溷於後了。總之，總理的知難，和陽明的良知，其用心都是在勉人力行。只是因爲他們當時的時代背景各人有各人的不同，所以在知的立論上亦即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不相同。大家知道，在王陽明的時代，乃是科學尚未萌芽的時代，正是所謂漢儒考據，宋儒性理，又加之佛學空寂玄妙之說，汨沒了理性的時候，所謂儒者——士大夫之流，都跳不出語錄、詞章、功利、訓詁、帖括的圈子。講性理的，也只是終日教人「懸空靜守，槁木死灰。」講功利的，更都只是勞勞擾擾，終日「坐利欲膠漆盆中」。陽明於此，自不得不倡「致良知」之說，以去其外誘之私，而充其本然之善；不得不倡「知行合一」之說，以求其反身而誠，強恕而行。至於總理的時代，則正當「革命造端之始，又適爲科學昌明之時」，只是黨人尚惑於「孫氏理想，黃氏實行」之謬說，致使總理革命建設之策，成爲空談。總理於此，因欲證明「知非易而行非難」，乃發爲「知難行易」學說，以爲「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意思就是鼓勵大衆照着總理的方策去實行，「不必再去求另外的知」。因爲總理覺得良知是我們大家所固有的，不假外求，所以，總理所强調的是學問的科學的知難，而不是如良知的生知的可致。可是我們今日一般幹部的革命人生觀與對於革命眞理的認識究竟如何？據我所觀察的，多半都不是發自他自己的內心——良知，所以他對於革命，只是茫茫蕩蕩、隨隨便便的一個掛名黨員，既沒有徹底的信仰，更沒有絕對的決心；我認爲革命精神，至今眞是每況愈下，更加不同於總理所處同盟會與中華革命黨的時代了；然而這並不能怪一般黨員的懵懂或不上進，而是本黨革命哲學基礎的教育，從沒有徹底研究，和認眞實施，這只有怪我自己領導無方罷了。因此，我對于革命哲學基礎問題，今日要再鄭重提出來共同研究，求得一個根本解決。我對這個問題，可以說這五年來，都在不憚反覆的研究，總認爲我們要貫徹總理「知難行易」的學說，必須輔之以王陽明「致良知」的哲學。務先做到知行合一，然後才能由勉强而行之，進到安而行之，利而行之，以達到知難行易的眞實境地。

既然我們要以王陽明的哲學來輔益總理的學說，那我們就得對陽明哲學，再作進一步的探討，然後始能知所抉擇，篤行弗措。

首先我們研究陽明哲學的脈絡，就要知道他「致良知」的學說，乃是導源於孟子「人之所不學而能者，其良能也；所不慮而知者，其良知也」上面來的。陽明根據這一箇啓導，所以認爲「性無不善，故知無不良。」「良知卽是天理」。又說：「良知是個是非之心，是非卽是個好惡，只好惡就盡了是非，只是非就盡了萬事萬變。」「是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兩字，是個大規模。」所以良知就是要別箇是非，所謂「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就是一個別是非的知行工夫，又如小人的「揜其不善，而著其善。」也還是有個是非之心在左右他，所以他才要揜要著，因此他說：「雖妄念之發，而良知未嘗不在，但人不知存，則有時而或放耳。雖昏塞之極，而良知未嘗不明，但不知察，則有時而或蔽耳。」他隨後又指出良知的發用說：「若是良知發用之思，則所思莫非天理，良知發用之思，自然明白簡易，良知亦自能知得，若是私意安排之思，自是紛紜勞擾，良知亦自會分別得，蓋思之是非邪正，良知無不知者。」同時又說：「良知明白隨你去靜處體悟也好，隨你去事上磨鍊也好，良知本體原是無動無靜的。」又說「喜怒哀樂愛惡欲七情，順其自然之流行，皆是良知之用，不可分別善惡。但不可有所着，七情有着，俱謂之欲，俱爲良知之蔽；然才有着時，良知亦自覺得，覺到蔽去，復其本體矣。此處能勘得破，方是簡易透徹功夫。」所以「良知之明，萬古一日。」而「良知之發，更無私意障礙。」故良知只是天理，所以陽明說「心卽理」。這心就只是個是非之心，只是一個隨他發見流行處，當下具足，更無去來，不須假借，不容增減，所謂昭明靈覺，不慮而知的天理，這亦就是天，我今特續一句說「心卽天」。

到這裏，良知是體會了，但如果不去致這良知，那却是得兎後不知守兎，兎將復失之矣。如何「致良知」呢？王陽明說：「只在此心去人欲、存天理上用功便是。」「中心眞切，見善卽遷，有過卽改。如此，則人欲自消，天理自明。」

但這樣的「致良知」，還只是「克其私，去其蔽，以復其心體之同然」，便固有的天理發露而已。至於如何使這箇心體復而常存，不復爲人欲所蔽，那就要着力行如何了。所以王陽明又特別指出：「知是行的主意，行是知的工夫；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又說「若會得時，只說一個知，已自有行在；只說一箇行，已自有知在。」「未有知而不行者，知而不行，只是未知。」古人所以既說一箇知，又說一個行者，只爲世間有一種懵懵懂懂的，任意去做，全不解思惟省察，也只是箇冥行妄作，所以必說個知，方纔行得是。又有一種人茫茫蕩蕩，懸空去思索，全不肯着實躬行，也只是箇揣摸影響，所以必說一箇行，方纔知得眞。

根據以上這個觀念，所以王陽明要再說箇「知行合一」。他說：「我今說箇知行合一，正要曉得一念發動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便即是行了，發動處有不善，就將這不善的念克倒了，須要徹根徹底，不使那一念，潛伏在胸中。」如何使這不善的念克倒？這就是「要常如貓之捕鼠，一眼看着，一耳聽着，纔有一念萌動，即與克去，斬釘截鐵，不可姑容與他方便，不可窩藏，不可放他出路，方是眞實用功。」但他說：「有等人只懸空去思，要想出一箇道理，却不在身心上實用其力。」所以他還要痛切地指出：「知之眞切篤實處即是行，行之明覺精察處即是知，知行工夫，本不離；只爲後世學者，分作兩截用功，失却知行本體，故有合一並進之說，眞知即所以爲行，不行不足謂之知。」由此可知陽明不但要勉人知行合一，尤其是要勉人即知即行，非謂有等今日知之，而明日再行也。

現在要再同大家探討一下王陽明的「究竟話頭」，這也就是他教人致良知的着力點。他說：「以後講學，切不可失了我的宗旨：『無善無惡是心之體，有善有惡是意之動，知善知惡是良知，爲善去惡是格物。』只要依我這話頭，隨人指點，自沒病痛，此原是徹上徹下功夫。」陽明定這幾句爲「究竟話頭」，實在就是教人實行他「致良知」哲學的訣竅。現在我們先將這究竟話頭很顯的解釋一下。陽明這究竟話頭的第一句，就是直指人心，原是一個虛靈不昧的東西，就是要人不可用私意來安排一件事。如果你做事先存一個好善的心，或者一個惡惡的心，因爲無論你是存心好善，或存心惡惡，總不能不涉嫌到一個偏心、私見、和主觀；譬如說你先存了一個好善的心，那你在街上所看到的人，就將是所謂滿街都是聖人，但何嘗滿街都是聖人呢？這只爲你預先存了一個好善的心，所以給這好善的心障蔽了。因而我以爲最好就是拿古人所說的「廓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作他「無善無惡是心之體」的注解。比如說，我們這顆心假使是一張白紙，善是朱，而惡是墨，那麼着上朱，就分分明明見到是朱；着上墨，就分分明明見到是墨，更無任何一絲私見偏心夾雜淆混於其間。但你假使先存一個心去迎合朱，或者先存一箇心去拒絕墨，那就會非朱者亦見其似朱，非墨者亦見其是墨，中間就不免生出許多夾雜，許多枝節，許多似是而非了。所以我以爲只要認識這個心體——良知——無善無惡，而是光明瑩徹、無物不照的；就是廓然大公，物來順應，而絕無成見，絕不主觀，論語所謂「子絕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我以爲惟有致良知，才能絕無意必固我的毛病。如能致良知，則既無意必固我，自不會再有私偏欺疑的惡德妄行了。所以我們革命黨員惟有能致良知，認識這心之本體，才能眞正做到祛私、補偏、滅欺、破疑，而拔除過去各種不良的病根，洗雪革命屢次失敗的恥辱了。至於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明話頭的第二句，就是要告訴你意念萌動，有善有惡，須時時刻刻檢防自己這個意念，總要做到「有不善未嘗不知」才是。講到第三第四兩句話頭，就更落到眞知力行的工夫上面了！陽明說「如不着實去好善惡惡，如何能爲善去惡。」「善念發而知之而充之，惡念發而知之而遏之。」「但不能一念留滯，就如眼着不得些子塵沙，這些子塵沙能得幾多，但其一着眼，則滿眼便昏天黑地了。」這亦就是說意有善惡，而知無不良，總要着實爲善去惡才行。大家固知良的發露，自然知善知惡，但必須認定這箇良知，才是眞知。又必須眞能爲善去惡，才是格物，才是修身，亦就才是致良知。大家還要明白這裡陽明所講的格物，不再是格亭前竹子之物，他這裡所格的乃是格「此心之非」的物，所以也就是去人慾、存天理，這實在就是他爲學的大頭腦處，亦就是研究致良知哲學的一個訣竅，眞是隨他多少邪思妄念，或生死患難來臨，只要這裡一覺，就都自消融了。

以上我只是就陽明學說中的「良知」、「致良知」、「知行合一」、以及「究竟話頭」幾個脈絡流行的地方，給大家一箇研究革命哲學和做學問的頭腦工夫而已。在王陽明的傳習錄、文錄、書錄裡，討論這個哲學問題的地方很多，如果大家能够照着這條思路去探討、體會、身習、躬行，一天研閱一段，一天力行一事，那就不難將現在革命大敵——私、偏、欺、疑的四大病症，拔本塞源，克去自己所有的惡習、痼疾，而能切切實實地來即知即行了。

但在這裡大家也許爲着惑於近世所謂「唯心」、「唯物」之說，可能還要懷疑王陽明的「致良知」，是不是完全偏向於「唯心」這一面的？

我們當然知道，王陽明的「良知」，雖不免是着重在心體這一層，但良知加上一個致字，這就不是「唯心」的了！因爲他「致良知」與「知行合一」的結穴處，全着重在於「行」字，「知」自然是着重於心的，但「行」則已是發之於事物的了。這就是說他的「知行合一」論，實乃是「心物一體論」，原非只是偏於唯心的一面。而且依他所講的「知之眞切篤實處即是行，行之明覺精察處即是知」這句話來說，更有力的說明他是一個「心物一體論」者；因爲不但「眞切篤實」是說的事事物物，而「明覺精察」也是離不開事事物物的。下面我們還可以再引述他一段話，來證實他不獨是講知不離開事物，而且還認爲知是無內無外的。他說「講習討論未嘗非內也，反觀內省未嘗遺外也。夫謂學必資於外求，是以己性爲有外也，是義外也，用智者也。謂反觀內省爲求之於內，是以己性爲有內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是有我也。自私者也。是皆不知性之無內外也。故曰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性之德也，合內外之道也，此可以知格物之學矣。」又曰：「故格物者，格其心之物也，格其意之物也，格其知之物也。正心者，正其物之心也；誠意者，誠其物之意也；致知者，致其物之知也。此豈有內外彼此之分哉，理一而已。」由此可知陽明所指的內，不單是指這個心，其所指的外，自然更包含了事事物物，「致用崇德」、「無內無外」，這不就是「知行合一」、「心物一體」麼？尤其最顯然的，是他經常教人於人情事變上用功，他說：「除了人情事變，則無事矣；喜怒哀樂非人情乎，目視聽言動，以至富貴貧賤，患難生死，皆事變也，事變只在人情裡。」這種教人在人情事變上用功，並說「事變只在人情裡」，那還能說他只是偏重於心與知的一面麼？他說：「夫人者，天地之心，天地萬物，本吾一體也。」由此可信他是既不偏於心，亦不偏於物的。故其說爲「心物交感」，而其學則「知行合一」，我們對於先哲的這種前言往行，實在是無所用其懷疑了。

大家現在體會了王陽明哲學的話頭以後，就要再研究如何用陽明的哲學，來輔益我們總理的「知難行易」學說，使之大行。

總理「知難行易」學說，重點就是要昭示我們「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我後來在「行的道理」裡，還曾經下過一個轉語說：「不行不能知」。但無論「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與「不行不能知」，千證萬言，落葉歸根，總是一個行字。我們今日革命，要實行三民主義，大家都知道，就是由信仰三民主義而來的，但這個對主義的信仰心，是從那裡發源出來的呢？總理指示給我們革命力量發生的進程，是「最先發生思想，思想貫通以後，便起信仰，有了信仰，就生出力量。」因之就可以知道這個最先發生的思想，乃是由我們這種對主義「信其可行」的信心所發生而來的。這個信心，就是我們革命哲學的基礎，試問這信心，這革命哲學基礎，不都是由知而來的麼？不就是「良知」麼？但如何能把這種信心見諸實行，那就是要靠我們大家能夠致自己的良知，立箇志去力行主義，實踐革命，即使犧牲了生命，亦是心安理得，無所遺恨。能使自己徹頭徹尾的覺到力行主義，實踐革命，是我們今日應負的責任，亦是我們人生最安樂的處所；不再有物慾之蔽，也不再有外誘之私，然後這才是眞的信其可行，而且是必其可行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王陽明又說：「良知本來自明，氣質不美者，滓渣多、障蔽厚，不易開明。質美者，渣滓原少，無多障蔽，略加致知之功，此良知便自瑩澈。些少渣滓，如湯中浮雪，如何能作障蔽。」我相信大家的氣質，都是在中才以上的，障蔽原少，只要略一提撕，良知便自瑩澈。我今日之所以不憚煩瑣，反復陳說的道理，也就是期望大家能夠「實去用功，見吾講一番，自覺長進一番。」假使大家再還是像過去一樣，不關痛癢，不知愧怍，對於革命哲學不能切己體察，實踐篤行，那我就眞不知道我們的革命將如何終局了。

總之，總理「知難行易」學說，和陽明「知行合一」學說，「徹上徹下，只是一貫」。大家認清了這個關鍵，認定了這些哲理，就不必在日光之下，添燃一燈，再去求另外的知；只要研幾窮理，體仁集義，卽能復其本體，塞其亂源。就是一旦遇到安危、禍福、利害、得失、和成敗生死的關頭，也就能以良知爲主，以義理爲斷，不至再有胡思亂想，邪心妄念，更不致再有絲毫的搖撼和沮喪了。這「知難行易」與「知行合一」的哲學，就是我們革命的哲學基礎，也就是我們革命的精神教育的本源。

六、對革命教育的結論

現在我對於革命教育，要來做一個結論。以後我們革命教育，無論黨政軍學各部門，都要以哲學爲其基點，我始終認爲哲學的修養，關係我們革命幹部的前途和事業是至深且鉅的。這特別是在成敗生死當頭的時候，關係更大。這幾日以來，由於湯恩伯同志的病逝日本，使我更加感覺革命哲學的重要。本來湯恩伯在我們同志中，是一個極忠誠、極勇敢的同志，今日我對他只有想念感慨，而無追論褒貶的意思，我之所以要對大家說我的感慨，亦只是要提醒大家，對生死成敗這一關，總要看得透，也要勘得破才行。湯同志之死，距離他指揮上海保衛戰的時候，只有五年光景，這五年時間，還不到二千天，照我個人看法，假使湯同志當時能夠在他指揮上海保衛戰最後一個決戰階段犧牲殉國的話，那對他個人將是如何地悲壯；對革命歷史將是如何地光耀。可惜他當時在上海撤退的時候，未能爲主義、爲革命捐軀殉職，却到五年以後的今日病死日本，雖多活了一些日子，但失去了一個爲國家、爲民族、爲千秋歷史重若泰山的死的機會，我想他在平時如對革命哲學果能有徹底研究和心得，勘破了這一生死關頭，那他又何至錯失了這個大好機會。我想他在彌留時候，回憶前塵，內心的感慨和懊悔與其抱恨終天的心情，一定是非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難過，值得我們檢討痛惜和警惕的。現在我們避開湯恩伯同志生死的問題不談，要專就哲學之於我們革命事業成敗與生死關係如何一點上，來作一總束。王陽明說：「學問功夫，於一切聲利嗜好，俱能脫落殆盡，尚有一種生死念頭，毫髮掛帶，便於全體有未融釋處。」又說：「只爲世人都把生命身子看得太重，不問當死不當死，便要宛轉委曲保全，以此把天理都丟了，忍心害理，何所不爲。若遺了天理，便與禽獸無異，便偷生在世上千百年，也不過做了千百年禽獸。學者要此等看得明白，志士仁人只爲他看得分明，便求得了他的仁。」孟子曰：「如使人之所欲莫甚於生，則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也。使人之所惡莫甚於死者，則凡可以辟患者，何不爲也。由是則生，而有不用也，由是則可以辟患，而有不爲也；是故所欲有甚於生者，所惡有甚於死者，非獨賢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賢者能勿喪耳。」這所謂「勿喪」「是心」者，就是致良知。由此可見，致良知最難是在患難生死關頭，而患難生死關頭，却正是致良知最吃緊的一刻，如果這一關跌倒了，那就什麼都完了！所以說哲學修養是我們革命者最根本的問題，以我在平時觀察人事所得，我認爲凡是稍有成就的人，就一定稍有其哲學基礎，和精神修養的工夫。如果一個人眞能成功、成德、成業，就更必有其深厚的哲學基礎，那是決非偶然的。反之，凡是其對哲學不感興趣，而又毫無精神修養工夫的人，我可以斷言其必無成就；縱使他能沽名釣譽，掩惡著善，得到一時的成功，不久亦必致徹底失敗，決無持久的道理。而且他日子愈久，必會破綻愈露，絕對經不起時代的考驗，到了最後必致處處僨事，即使賣身變節，亦恬不知恥了。這實在就是我多年來觀察人才、考驗事功所得的實際經驗。不過其間也偶有對哲學本有研究，但因其不切實際，且不合於革命需要，反爲這種錯誤的哲學觀念，誤其一生的，亦正有人在。因此大家研究哲學，對所謂唯心、唯物、或心物一體等哲學的選擇，要愼之又愼，因爲這是最容易發生毫釐千里之差，而且是決定其國家興亡與民族盛衰的一個最大關鍵。所以我在前面已經一再的說，大家只要眞能體認「知難行易」、「知行合一」以及「致良知」的哲學，息有養，瞬有存，求其放心，反其本體，歸於簡約，那就足以終身行之，救時致用，而有餘師了。

今天我所講的，只是一個啓導性的革命教育的要旨，亦可說只是指示研究革命哲學的一個門徑；希望大家，不論對聯合作戰的教育，或對哲學、科學、兵學的學習，總要能舉隅自反，身體力行。這樣大家才能成爲總理知難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易的革命信徒，也才能實現三民主義，擔當反共抗俄的重任，和完成復國建國的大業。（註二）

教部召開學術審議會議，通過編印中華叢書等要案。

教育部於今日上午在臺北賓館舉行學術審議委員會第四屆第一次全體會議，出席委員方東美、謝幼偉、陳康、黃建中、牟宗三、毛子水、董作賓、潘重規、蘇雪林、梁實秋、英千里、陳石孚、方豪、蕭一山、劉崇鋐、沈剛伯、李宗侗、姚從吾、張廷休、郭廷以、張貴永、沙學浚、楊亮功、查良釗、倪文亞、王鳳喈、田培林、林本、劉季洪、劉眞、李濟、凌純聲、蘇薌雨、薩孟武、崔書琴、邱昌渭、楊公達、張佛泉、臧啓芳、浦薛鳳、趙蘭坪、周德偉、李壽雍、全漢昇、楊樹人、黃正銘、阮毅成、徐道隣、陳顧遠、梅仲協、周鴻經、沈瑞、管公度、戴運軌、朱應銑、鍾盛標、陳可忠、張儀尊、潘貫、林一民、柳安昌、馬廷英、阮維周、凌鴻勛、侯家源、李熙謀、陸志鴻、鍾皎光、趙連芳、李慶麐、吳靜、魏火曜、黃君璧、戴粹倫、程滄波、成舍我、蔣復璁、郝更生、高信、張其昀、吳俊升、孫宕越。列席者有臺省教育廳長劉先雲、陸軍軍官學校校長羅友倫、臺省行政專科學校校長周一夔、臺省工業專科學校校長康代光、國防醫學院副院長彭達謀、教育部高級職員劉英士、蔣建白、王星舟、張廼瀋、張振宇、曹文彥、朱耀祖、鍾健等，由教育部長張其昀主持。討論事項如下：

一、印行「中華叢書」案。原案稱：「歷代典籍爲中國數千年文化之結晶，自大陸淪陷，學術上遭受空前未有之浩刼。共匪蓄意摧毀中國固有圖籍，以逞其根本消滅中國文化之毒計。所幸中國文物精華，已由我政府遷運來臺，安然無恙。現由本部中央圖書館、北平圖書館、故宮博物院等機構負責保管。目前臺北所藏中國古籍之美富，全世界未見其比，亟宜設法印行，以資宣揚文化。時局縱極艱難，吾人愈應恢宏中興氣象，影響所及，並足以轉移國際間對我之觀感。茲擬利用現代科學利器，企求國際合作，對我國歷代圖籍作大規模有系統的影印，定名爲『中華叢書』。由本部籌措經費，設立『中華叢書編印委員會』，擬定分期影印計劃，其任務爲審核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目版本，編輯提要說明，商議印行方法與程序及有關事宜，並擬發行預約，收回一部份成本，俾可源源出版。我政府果能率先倡導，必能獲得全世界有識之士之同情與贊助」。經決議：本案原則通過，編輯及印行辦法，組織中華叢書編印委員會擬訂進行。

二、設立中華獎學基金委員會案。原案說明稱：「學術進展，有賴公私各方之獎勵。在歐美各國，對於學術之獎勵，除由政府支撥公款而外，各公私團體或個人，多捐助鉅資，以補公費之不足。我國在過去亦有各種公私獎學基金團體之設置，惟基金不多，收效未宏。本部爲獎勵學術起見，擬設立中華獎學基金委員會，特擬具設置要點，請加審議」。決議：照原擬中華獎學基金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通過。該項設置要點如下：

㈠本委員會之任務爲募集基金，加以保管分配，並接受國內外機關團體與私人之捐款，專供獎勵學術之需要。

㈡本會設委員十五人至廿一人，由教育部就教育學術文化及金融界人士中聘請之，任期三年，每年改選三分之一，其任務爲統籌運用本委員會基金，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對用途作適當之分配。

㈢教育部對捐贈獎學基金者，以榮譽或其他紀念方式，予以表揚。其辦法另定之。

㈣基金之用途如下：①中學生、大學生、研究生、及國際間交換學生之獎學金；②學術著作及美術作品之獎金；③其他捐贈者所指定有關獎勵學術之用途。

㈤對專門性學術著作之審查，及其評閱工作，得提請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或組織小組擔任之。

三、修訂私立學校規程案，原案所擬簡化立案程序，明定立案標準各有關條文均經修正通過。

四、恢復審查專科以上學校教員資格案。決議：原辦法要點通過。茲誌原辦法要點如下：

㈠各校教員（包括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之聘任或升等，自四十二年度起，仍由該廳（校）認眞辦理；但於審查完畢後，應即造具該項教員名單連同有關證件，報部復核。

㈡上項教員資格之審查，須報經本部核定後，方爲有效；但本年度以前各院校已行聘任或升等之人員，毋須再行報部追認。

㈢各院校教員升等之審查，除講師、助教應按編制名額予以限制外，至教授、副教授之名額，可不受限制，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不得超過教授、副教授總名額。

㈣已經本部核准開辦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應由該廳即行令飭其辦理教員資格審查。本部以爲欲提高高等教育學術，首應愼選師資，爲使專科以上學校教員之素質均能達一相當之水準，則教員資格審查工作，實有恢復必要。

辦法：

㈠專科以上學校教員資格審查，仍以大學及獨立學院教員資格審查暫行規程及其施行細則爲審查根據，由教育部提請學術審議委員會審查之。

㈡四十一年度以前在專科以上學校任教之教員，其資格之審定，特定原則如後：

1.其已經臺灣省教育廳學術評議委員會及國立臺灣大學審定者，准予承認。

2.前已經本部審查合格之助教、講師、副教授，得就其原審定資格，按繼續任教之年資及其他應具條件，爲升等之審查。

3.前未經本部審查合格，亦未經臺灣省教育廳學術評議委員會或國立臺灣大學審定者，應就其全部學歷、資歷、及研究成績或著作，爲相當等別教員之審定。

㈢四十二年度經臺灣省教育廳學術評議委員會或國立臺灣大學審查報部覆核者，由部提會審核。

㈣四十三學年度起新聘教員，不論專任兼任，其未經教育部審查合格者，應於學年開始後六個月內由校呈請審查。（註二）

附錄：張其昀：學術發展的重要措施（註三）

依據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十二日修正公佈的教育部組織法，第一條：「教育部管理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務。」第二條：「教育部對於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教育部本於上述職責，故於各司處之外，復有學術審議委員會及教育研究委員會的設立，以期網羅專家，集思廣益，俾能達成教育學術相互發展的雙重使命。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學術審議委員會成立於對日抗戰時期，委員由教育部長聘請，任期三年。自民國二十九年至三十八年，前後已歷三屆。政府遷臺以後，會務停頓，忽已五年。茲特予以恢復，由本部聘請各科權威學者九十五人，又名譽委員四十一人，因係重新改組，故稱爲第四屆。依照本委員會組織規程，其主要任務爲「審議學術文化事業、及促進高等教育設施」，分析之則有下列八項：（一）審議全國各大學之學術研究事項；（二）建議學術研究之促進與獎勵事項；（三）審核各研究院所研究生之碩士學位授予、暨博士學位候選人之資格事項；（四）審議專科以上學校之重要改進事項；（五）專科以上學校教員資格之審查事項；（六）審議留學政策之改進事項；（七）審議國際文化之合作事項；（八）審議本部部長交議事項。綜上觀之，本會工作範圍之廣與其責任之重大，已可略見一般。

現代學術，崇尚專精，人有專學，學有專人，其分科之細密，眞有千門萬戶之觀。然大致言之，則不外乎四類，卽人文學、社會科學、自然科學、應用科學。本會委員的組成，對此四類兼顧並重，有相當代表性，以期成爲一完整的組織。今天是本會第四屆第一次大會開會的日子，本人想乘此機會，就今後學術發展的重要措施，分爲八項，略加陳述，以就教於各位委員先生。

在各大學增設各科研究所，愼重其師資，充實其設備。使其一面從事於高深研究，一面訓練研究生，培植青年學者。我們認爲純粹研究與應用研究，既難嚴格劃分，實亦相得益彰。長期的基本研究與適應當前需要的專題研究，必須同流並進，不容偏廢。學術本爲一整體。若干新穎的發明與發現，往往得力於不同學科交光互影之處。故必須深悉分工合作的精義，溝通思想，羣策羣力，方能達成學術建國的目的。

臺灣省自光復以來，經濟建設有長足的進步。較大的生產事業如糖業公司、肥料公司、石油公司、礦業公司等，皆有研究機構之設立，共謀技術上的改進。其未有專設機構者，亦多利用實驗室，從事於各種試驗。故自由中國之工業研究，已有相當基礎。今後當本於「建教合一」之要旨，謀教育與實業之相輔相成，密切配合。我們深信經濟繁榮，有助於學術昌明；而學術發展之結果，更足以收富國强兵之實效。

美國前陸軍部長史汀生說，現代的戰爭是「實驗室的戰爭」。能於科學發明爭機先者，卽佔優勝。美國前參謀總長馬歇爾亦說：「研究院的重要遠非兵工廠可比。兵工廠雖充滿了武器，但閱時不久，便成老朽，惟有科學研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方能日新又新。」現代的戰爭是總體戰，國防建設的研究，非以物質爲限，任何科學均與建軍大業有聯帶關係。我國新的國防組織法，在國防安全會議之下，設科學顧問委員會，希望能集中全國學人之心力，由系統的設計，作集體的研究，從事于復國建國各項具體問題的解決。

現代各種科學均有專門學會之組織，使會員得以交換心得，切磋琢磨，是爲學術發展之重要因素。中華科學協進會之性質，則近於學會的學會，期能成全國各學會活動的中心。本部對中華科學協進會及各專門學會，應隨時予以鼓勵與扶助。本部擬另設科學教育委員會，專事調查科學人才與機構及其工作成果，期對科學資源之動員，及國際間科學技術之合作事宜，有所裨益。

專家學者長期研究之結晶，精心結撰之論著，應廣闢園地，及時刊佈，以供學術界之參考。此類專門性之會誌與特刊，近年因經費困難，刊印甚少，本部當設法使其繼續出版。此不特可以提高研究工作之興趣，亦可增進研究機構之聲譽。爲便於外國科學家之閱覽計，若干重要著作，有同時以外國文發表之必要。

近年以來，大學中工農醫法各學院及文學院之外文系，投考者均極踴躍，文理學院相形之下，大有寥落之感。此種偏枯的現象如不加以補救，則中國學術研究之前途，恐如無源之水，其淪立待。我們倘不能從基本學術上切實努力，縱然達成了工業化的規模，將來在技術上仍要依賴他人，而永無學術獨立的希望。本部有鑒於此，對於基本學術特加注重，在文理學院各系，當多設獎學金，使大學各學院得以均衡發展。我們提倡學術所以沒有顯著的成效，由於急于近功，現在應該是改弦更張的時候了。

教育部組織法第十四條：「學校所用圖書儀器及其他教育用品，由教育部審查核定，其辦法由教育部定之。」大學與中學有其延續性。中小學的教育設備，應力求充實。圖書儀器經費之比例，應作合理的規定。又教材之選擇，實爲教學之要圖，寧擇精而語詳，不必應有盡有，以致學生有不易消化之弊。其尤要者，則人才之發現，必須自中小學開始注意，對好學深思的優秀青年，宜多方培植扶助，使其立志深造上進。

總統說過，今年是科學年，我們自由中國學術界人士，爲了響應這一號召，發起籌建臺灣科學館，不久即將興工。科學館爲社會教育最大的工具。使科學普遍深入於社會，把專門智識化爲常識，寓教育於娛樂之中，其收效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科學館成立之後，應有良好的組織與管理，並與大學及研究機關密切聯繫。惟有科學的大衆化，使全國人民皆能深識學術爲國家之命脈，這樣才是提倡高深學術研究的眞正基礎。

學術審議委員會與教育研究委員會可以說是教育部推進業務的兩大支柱。後者不日卽將恢復設置。這兩個委員會雖然各有任務，其相互關係當然是異常密切的。一國的國際地位和它的學術貢獻成正比例。世界潮流澎湃直前，不能努力，便要落後；天助自助，絕非僥倖。我們要光復大陸，重建中華，必須充分發揮實踐篤行的精神，急起直追，埋頭苦幹，共同奮鬥。

註一：秦孝儀編：蔣總統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六八—一〇六。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四。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二日。

十二日　蔣總統召見浙海立功之一〇六號艦艦長梁天价。

總統於本日下午一時，召見以一勝十的一〇六號戰艦艦長梁天价。

梁艦長係由海軍梁序照總司令陪同晉謁。蔣總統對梁艦長的豐碩戰果及其革命的戰鬥精神，至表嘉慰；並垂詢其家庭狀況及戰士們的生活情形甚詳。（註一）

行政院會商協助越北華僑南撤及接運越北僑生返國就學。

越南北部法軍縮短防線後，河內海防地區局勢轉緊。政府對當地五萬餘華僑處境極爲關切，行政院於本日下午邀集有關單位，就促使越北地區華僑撤至安全地區問題舉行緊急會議。會中決定，由僑務委員會派員至越北，勸使華僑撤離，政府將採取協助措施。第一步疏運願撤退越北華僑至西貢。政府將根據此項決定，與有關國家接洽辦理一切必要手續，使越北華僑能順利疏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僑務委員會今天已會同有關機關商定，凡在河內及海防地區的僑生，將不受名額限制，儘量予以就讀機會，同時特准該地區僑生免持入境證入境，此項辦法已由僑委會電告河內總領事館，協助當地僑生來臺，就學越北僑生來臺，該會予特別優待，並按照其程度分發至各校就讀，至於該地區僑生來臺交通工具，政府已訂有具體辦法。

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是日下午三時，也在泉州街鐵路飯店舉行會議，討論協助政府救濟越北難胞難僑。經決定：（一）對出河內、海防撤退之難胞難僑救濟事宜，建議政府速派飛機或輪隻前往搶救，該會並派高級幹員前往協助；（二）先行撥款廿萬元滙越應急，以後視情勢需要再行撥滙；（三）對撤退至西貢之難胞難僑，即行會同西貢領事館及僑團佈署臨時收容；（四）對必須接運來臺之難胞，由該會派員協助政府照料。另以留緬難僑一五九人，處境艱危，亦經決定：（一）以專機接運來臺，接運費用，由會先行墊付；（二）難僑離緬事宜，請外交部轉知我出席曼谷三國委員會代表，請曼谷聯合國委員會向緬方交涉；（三）來臺後之安置，仍依照成例，依照各難僑之經歷、志願，會同政府有關機關，負責辦理。（註二）

美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讚我進步神速。

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海軍上將，告訴一個國會委員會稱：中華民國政府使臺灣變爲遠東「模範區」的努力，成績優異。雷德福係於最近在參院外交委員會祕密會議中，對一九五三年會計年度的共同安全法案作證時，發表他訪問臺灣的印象。

作證日期爲六月九日，而經過大事刪扣的證詞全文，才於七月十一日晚間公開發表。作證時，參院外交委員會遠東小組委員會主席史密斯稱：他曾到過臺灣兩次或三次，覺得臺灣進步「神速」。又稱，建設臺灣爲「現代中國的模範省」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因爲如果中國大陸一旦回到民主的懷抱，中國人民將得到一個模範政府。

雷德福稱：「我以爲他們在臺灣的勞力，成績優異，目前臺灣的一切確有重大改進。在經濟上，就臺灣的居民而論，堪稱遠東的模範區。其生活水準和一般狀況，幾乎比較遠東的任何地方爲佳。」目前當地人民在政府中業已獲得眞正的發言權。又稱，當他以前訪問臺灣時，曾調查日據時代在政府中供職的臺灣人人數。上次訪問臺灣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又曾調查。目前在政府中供職的臺灣人人數。他說：「目前在鄉村政府和縣政府中供職的幾乎完全都是臺灣人。在新選舉的議會裏面，大多數也是臺灣人，他們業已眞正在他們的政府中獲得發言權。」（註三）

港澳青年一批返國參加暑期戰鬪訓練。

響應祖國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自願參加軍中服務的港澳愛國華僑青年第一批一行四十二人，於十二日上午九時乘盛京輪自香港抵達基隆。

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第三組、僑務委員會、暑期青年戰鬥訓練輔導委員會、青年救國團、軍友社等均派代表到碼頭熱烈歡迎。盛京輪於十時停靠二號碼頭，一行由領隊李道宣率領上岸，並接受各機關代表之歡迎。（註四）

我將布拉薩號十八名波籍船員遣返波蘭。

布拉薩號油輪的十八名波蘭船員，爲了關懷陷在鐵幕內的家庭，於今天拋棄了自由，走上回波蘭的旅程。他們離開臺灣前往歐洲，我國紅十字會及瑞典紅十字會曾多方予以協助。應我國之請來臺協助辦理此事的瑞典李德曼上校及哈斯脫醫師，亦伴隨他們離去。

布拉薩號的波籍船員計三十名，但其中十二名決定皈依自由，暫時由我國給予政治庇護。

回波蘭去的十八名船員，於今天上午十時四十分乘泰國航空公司客機離臺飛曼谷，然後換機飛瑞典，到瑞典後即由該國之紅十字會接洽遣回波蘭事宜。我國紅十字會的劉瑞恆會長與許世璿秘書長今天親送他們到機場，隨即將沿途照料責任委託予李特曼及哈斯脫二人。在自由中國呼吸自由空氣已半年之久的十八名波籍船員，曾對我國政府給予他們的友善待遇表示謝意。

布拉薩號的重要船員如船長、大副、輪機長等都已選擇自由，今天回國者大都爲水手及次要船員，率領他們的，是波共派在船上的「政委」雷曼道夫斯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飛機在香港停留時，記者們曾與他們晤談，由雷曼道夫斯基任通譯，他自稱是布拉薩號油輪的政治顧問，說一口流利英語，他說船員們留居臺灣期間，中國政府對他們的待遇非常好。（註五）

長江、漢江、湘江等流域嚴重水災。

中共的廣播與通訊今天都說，華中發生嚴重水災，收成大受損害。

共黨報紙和對內的廣播說，湖南省洞庭湖地區的水災很嚴重，這些報導說，長江、漢江和湘江的水業已淹沒了幾千英畝的稻田。據說，在常德則發生了「歷史上最大」的水災。在長江較下流的安慶和蕪湖，據說水已淹入市內。共黨報紙並有江西鄱陽湖地區亦發生水災的報導，去年共黨曾宣佈春季有嚴重的旱災，春末和夏季則發生水災，因而說小麥與稻米收成嚴重受損。（註六）

中共每晚運送數百輛卡車南下補給越共。

法國一個新聞官員今日稱，中共目前運給越盟的補給物資，比奠邊府戰役的最高潮時期還多，可是法國所有的轟炸機，只能對那些排成極長行列的「莫洛托夫」式卡車作一次小規模的騷擾。

據 B-26 偵察轟炸機駕駛員稱，每天晚上都有數百輛卡車從諒山西北的中國邊境，沿第一號公路南下。那個新聞官說：「可是目前我們更重要的是轟炸三角洲內部的越盟游擊隊基地，而沒有飛機來對共黨的補給運輸隊作大規模的攻擊。」（註七）

中共統購民糧，使農村通貨膨脹，幣值猛跌。

中共自推行「總路線」實施糧食統購後，大陸農民在高壓下，只有忍着饑餓，把血汗的收穫全部交中共收購。中共的統購工作，已做到了民間顆粒無存的程度，並以此沾沾自喜列出數字，表示統購已完成了「超額任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正因爲搜購澈底，農村的貨幣也因而驟然增大，使農村經濟起了嚴重變化——游資充斥，物價劇烈波動，幣值低跌。

中共對於這一惡果，也早已料到，所以在進行統購的同時，曾三令五申，要各地供銷合作社「做好農村生產資料的供應」，大力開展農村儲蓄工作，和統購相結合，作爲僞幣回籠的主要方法。

但由於農民的反抗，使其計畫未能達到預期目的，農民憤恨中共壓迫出售糧食，同時對僞幣缺乏信心，自認爲所謂儲蓄是存入易而提取難，指定購買生產資料，只是爲了替它再生產，以供其進一步的榨取，所以多藉詞消耗避免儲蓄，儘量減少對生產資料的購買而將售糧的錢用於消費方面，大吃大飲，或亂製衣服和家具，尤其在烟酒等方面消費的最多。

中國農民是以勤儉著名的，爲什麼會如此呢？這說明了在中共暴力榨取之下，農民們都發生了心理變態，因爲他們感覺吃喝用去總是自己受用，勝過被掠奪，其促成此種行爲的心理因素，和城市私營工商業者的「花錢競賽」是相同的。

這種情形，中共亦不得不承認是事實，天津大公報六月十三日舉出河北省爲例證說，糧食計劃收購後，貨幣投放增加，作爲回籠貨幣的主要方法的物資供應，常常不能適應滿足，致農民游資過多，他們對儲蓄和投資生產都不起勁，大都把錢用於消費方面，特別是烟和酒的消費，因此該報呼籲「把農民的貨幣導入正常用途」。（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二：同註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七：「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四十三年七月十三日。

註八：同註七。

十三日　總統令覆考試院，退撫金比照公務人員待遇調整。

總統今天令覆考試院所呈：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金核發時間將屆，因公務人員待遇已有調整，本年度退撫金發放標準亦應比照調整。（註一）

政府積極展開撤運北越僑胞，並防阻中共進入聯合國。

行政院長俞鴻鈞今天在立法院說：「關於撤退北越的忠貞華僑問題，政府已有詳細辦法，除將派人前往北越外，並將派飛機去。」

這項工作，事實上已經展開，僑務委員會已決定派員前往北越協助中國駐海防及河內領事館撤退當地華僑，所派人員已於今日辦妥出國手續，本週內啓程前往。

撤退北越華僑交通工具，已經政府治定民航空運隊，必要時先派專機飛往撤運，僑委會並已擬訂具體計劃，安置撤退來臺的僑民。

僑委會今天並致電在西貢之該會顧問張壽賢，即行會同當地我總領事及各僑團，赶日組織救援機構搶救越北難僑。並着張氏轉知僑胞，政府已指撥交通工具赴越擔任疏運工作，此項疏運工作，以海防至西貢爲主。

該會顧問張壽賢係於上月中旬奉派赴越協助僑胞辦理疏運工作，先抵西貢，再飛河內，先後已在河內、海防兩地與我領事館人員及當地僑團領袖，就僑胞應變事宜交換意見，已於本月九日飛返西貢待命，僑委會除指示張氏在越策應一切，並定日內再派員飛越協助進行。

交通當局對搶救越北華僑之交通工具亦已全部準備妥當。第一架飛機已銜命前往，其他海運船隻亦將於日內前往。（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同日，行政院長俞鴻鈞在立法院說：

「政府已採取主動的積極的外交政策，已多次聲明，反對共匪僞政權侵入聯合國。」

外交部次長沈昌煥也在立法院說：

「中華民國在聯合國的代表權問題，過去四年中在聯合國及其附屬機構，已被提出一百九十次，但我們在友邦的正義支持下，皆能化險爲夷。韓國停戰後，國際間的妥協與緩靖氣氛轉趨濃厚，日內瓦會議開幕後，更見抬頭，英國首相最近訪問美國，正式向美國表示主張共匪僞政權加入聯合國後，更使國際間的妥協和緩靖氣氛達到了最高峯。我們政府以及駐聯合國代表，皆已正式聲明反對共匪侵入聯合國。」（註三）

救總設義胞就業輔導處，協助義胞謀生。

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以協助來臺義胞人數日增，失業問題亦日趨嚴重，經先後邀請有關代表多次研商，並經該會常會決定設置來臺義胞就業輔導處，專責辦理以下業務：

失業義胞各項職業補習教育，專門技術訓練，生產消費合作，職業登記介紹，協助解決疑難問題等事項。並規定本年先辦地方自治，會計，中英文打字，工廠技工等一千二百人爲受就業輔導之標準。採取登記，審查，甄試等方式，就來臺失業義胞中選拔，同時爲幫助來臺義胞從事小型工商經營，自力謀生起見，決定將原已舉辦之小本貸款辦法，再事改進，擴大辦理。（註四）

自由歐洲委員會兩波籍代表來台會晤波籍船員。

兩位波蘭籍的自由歐洲委員會代表查車列茲維契（Wladyslaw Zacharidziewicz）施維克林斯基（Capt. Jan Cwiklinski）今天上午自美國經東京抵達臺北，會晤布拉薩號獲我政治庇護的十二名反共波蘭船員。

查車列茲維契原在波蘭共黨政府工作，因不堪共黨暴政壓迫，奔向自由，現在自由歐洲委員會波蘭移民小組委員會擔任執行秘書。施維克林斯基是去年七月在英國要求政治庇護的波蘭商船柏特洛（Batroy）號船長。（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四日；「總統府公報」第伍壹肆號，頁四。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四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五三五。

十四日　蔣總統電賀法國國慶。

本月十四日是法蘭西共和國國慶，蔣總統曾致電法國總統考蒂道賀。

法國駐華大使館於本日中午，在大使館設小規模酒會慶祝，由法國駐華代辦賈棠公使主持，各國外交使節及中國政府首長百餘人前往道賀。（註一）

蔣總統明令公布「外國人投資條例」。

「外國人投資條例」是由行政院制訂，立法院於本月六日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蔣總統於今日公布之。茲誌「外國人投資條例」全文於後：

外國人投資條例

第一　條　外國人在中華民國領域內投資之保障及處理依本條例之規定。

第二　條　本條例所稱外國人包括外國法人。

外國法人依其所據以成立之法律定其國籍。

外國人依照本條例之規定在中華民國領域內投資者稱投資人。

第三　條　本條例所稱投資其出資之種類如左：

一、由國外輸入之外國貨幣或外滙構成之現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由國外輸入國內所需之機器或其他物資。
三、專門技術或專利權。
四、經核准結付外滙之投資本金淨利孳息或其他收益。

第四條　本條例所稱投資其方式如左：
一、單獨或聯合出資或與中華民國政府國民或法人共同出資舉辦事業或增加資本擴展原有事業。
二、對於原有事業之股份或公司債之購買或爲現金機器或其他物資之借貸。
三、供給專門技術或專利權與中華民國政府國民或法人合作經營。

第五條　本條例所稱投資以合於左列規定之一者爲限：
一、投資之事業爲國內所需要之生產或製造事業者。
二、投資之事業有外銷之市場者。
三、投資之行爲有助於重要工業或公用事業之發展者。
四、投資之行爲有助於重要工業或公用事業技術之改進者。

第六條　外國人依本條例所爲之投資事件，以經濟部爲主管機關。
審議外國人投資事件設審議委員會，由經濟部、財政部、交通部、外交部、國防部、中央銀行等機關組織之，以經濟部部長爲主任委員，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議程序由行政院定之。
經濟部對審議委員會審議結果不同意時應呈請行政院決定之。

第七條　本條例所稱投資由經濟部核准之，但其投資之事業，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由經濟部呈請行政院核准之：
一、與國防有關者。
二、獨占性企業經法律許可民營者。
三、適用本條例第十九條之規定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條　外國人依本條例投資者應填具申請書檢附投資計劃及有關證件向經濟部申請核准申請書格式由經濟部定之。

第九條　投資之事業依其他法律須另向有關主管機關辦理規定手續者，由經濟部核轉各該主管機關核辦之。

投資人依核准之投資計劃實行投資後，應將實行投資情形報請經濟部查核。

投資經核准後逾六個月尚未依其投資計劃實行投資者經濟部得撤銷其核准。

前項所定期限如有正當事由，投資人得申請經濟部核准予以延展。

第十條　投資人移轉其投資於本條例第五條所規定之其他事業時，應由投資人向經濟部爲撤銷原投資及核准新投資之申請。

投資人轉讓其投資與其他外國人時應由轉讓人及受讓人分別向經濟部爲核准轉讓及受讓之申請。

第十一條　投資人有依本條例申請結滙之權利，此項權利不得轉讓，但投資人之合法繼承人或受讓其投資之其他外國人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　投資人得以其投資每年所得之淨利或孳息申請結滙，但其金額以不超過其投資總額百分之十五爲限其以專門技術或專利權之收益申請結滙者，其金額由經濟部於審核投資時一併核定之。

投資人以其投資本金申請結滙時須於投資滿兩年後方得申請，每年度申請之金額不得超過其投資總額百分之十五。

前兩項所規定百分之十五之結滙限度，得由主管機關斟酌每年申請結滙時之情形呈報行政院核准提高之。

投資人以其公司債及借貸本金申請結滙時從其核准之約定。

以第三條第二款所指之機器或其他物資投資者，其投資總額以經濟部與投資人會同審定之價格爲標準。因投資而輸入之機器及其他物資所繳納之進口捐稅得併合計入投資總額。

投資總額有增減時，以投資人於申請結滙時所有之投資總額爲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三條　投資人以淨利申請結滙時，應於稅務機關核定稅額後之一個月內檢同稅務機關核定之稅單，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送請經濟部審核之，其所投資之事業，如爲公司時並應加送股東會分配盈餘之決議紀錄。

投資人以孳息或投資本金申請結滙時，應於次年六月底前檢同證件送請經濟部審核之。

投資人以專門技術或專利權之收益申請結滙時，應按核定期間檢同證件送請經濟部審核之。

投資人爲業務需要願將依前條所得之申請結滙之資金留供週轉時，得於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之期限內檢同申請結滙應有之證件，向經濟部申請核准展期至次年度累積結滙。

第十四條　投資人所投資之事業全部或一部爲政府依法征用或收購，而投資人擬將其所得補償或價款結滙時，應檢同證件送請經濟部審核之，經審核屬實後編入次年度外滙支出預算呈報行政院審核後，准於次年度內申請結滙。

第十五條　投資人單獨或聯合出資舉辦之事業或與中華民國政府國民或法人共同出資舉辦之事業，其投資佔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一以上者，在開業後十年內於投資人繼續保持其投資之時期中不予征用或收購。

第十六條　依本條例之規定申請結滙時應依申請結滙時滙率核准結滙，但其滙率種類應依投資時之滙率種類。

第十七條　投資人所投資之事業除本條例所規定者外，與中華民國國民所經營之同類事業受同等待遇。

第十八條　投資人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律組設公司者得不受左列各款之限制：

一、公司法第一百零五條第一項、第一百二十六條、第一百八十四條、第一百九十三條第二項及第二百條關於國內住所之限制。

二、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三條第三項關於中華民國國籍之限制。

第十九條　投資人或其所投資之事業經行政院專案核准後不受左列各項法律條款之限制：

一、礦業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三項但書，第九條第一項但書，關於中華民國人民之規定及第四十一條第二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土地法第十七條第七款。

三、海商法第三條第三款甲、乙、丙各目，但對於經營內河及沿海航行之輪船事業或不合於本條例第四條第一款共同出資之方式者仍受限制。

四、民用航空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第三款甲、乙、丙、丁四目及第六十二條除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均應記名外之其餘規定。

第二十條　本條例施行前業已投資之外國人，其出資之種類、投資之方式及投資之事業，合於本條例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五條之規定，而欲取得本條例之投資人資格者，得於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兩個月內，向經濟部依本條例之規定申請核准。

經前項規定核准取得本條例投資人資格者，視為本條例之投資人適用本條例之規定。

第二十一條　投資人對於本條例第八條、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四條所規定之文件有虛偽之情事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千元以下罰金，投資人為法人時，前項規定於其負責人適用之。

第二十二條　本條例之施行區域暫以臺灣省為限，擴增時由立法院決議定之。

第二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註二）

行政院公布「國外留學規程」。

教育部前奉行政院指示有關國外留學之八項原則，經該部據以修訂「國外留學規程」，並先將草案提出高等教育談話會交換意見，嗣復據研討結論，重加修訂，提經行政院第三四九次會議修正通過。本日將該項規程公布施行。茲誌國外留學規程全文於後：

外國留學規程

第一條　凡赴國外留學者均依本規程之規定。

第二條　凡赴國外進修研究專門學術或實習技術學科者均為國外留學生，依其留學費用之來源，分為左列三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留學費用全部由教育部或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以下簡稱各省市）供給或依國際交換學生辦法由留學國政府或文化機關供給者，爲公費留學生。二、留學費用由私人自籌或由私人或私法人供給者爲自費留學生。三、由留學國學校或文化機關給予個人獎學金者爲獎學金留學生。

第三條　國外留學生出國前均應經教育部考試及格。

前項考試辦法由教育部分別種類訂定於考試前公告之。

第四條　各省市考選公費留學生應先擬訂辦法，送請教育部備案公告。

前項考選之初試，得由各省市自行辦理，但覆試應由教育部辦理。

第五條　凡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畢業（其規定有服務年限之學校畢業生並須服務期滿）或高等考試及格者經教育部指定之醫院檢驗體格合格，得應公費或自費或獎學金留學考試。

以前項資格應自費或獎學金留學考試者須先得有國外大學入學許可證。

第六條　凡公立或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者（其規定有服務年限之學校畢業生並須服務期滿）經教育部指定之醫院檢驗體格合格，得應公費或獎學金留學考試。

以前項資格應獎學金留學考試者，須先得有國外大學入學許可證暨足敷一年以上之全部留學費用之獎學金證明文件。

第七條　國外留學考試科目如左：

一、依第五條規定資格出國者：甲、普通科目：①三民主義；②本國史地；③國文；④留學國語文或英文。乙、專門科目：公費留學生二種或三種，自費或獎學金留學生得審查其在校成績予以免試。

二、依第六條規定資格出國者：①三民主義；②本國史地；③國文；④留學國語文或英文。

第八條　教育部爲舉辦留學考試，應組織留學考試委員會。其委員由教育部部長就學術界有聲譽者聘任之。前項委員會之組織規程另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九　條　留學考試及格學生除女生即准出國外，其男生如曾依法服兵役或受預備軍官或預備軍士教育期滿得有證書並已納入在鄉軍人組織者，准予即行出國，其餘男生應施以適當之軍事訓練，於訓練期滿納入在鄉軍人組織後始准出國。

第　十　條　出國留學學生應於出國前覓具保證人，出具保證書。保證事項如左：

一、保證遵守國外留學規程之規定事項。

二、如係自費及獎學金留學生保證其如在國外留學費用發生困難由保證人負責供給。

三、如係男生確切保證其在國外留學期間，如受政府動員征召即行遵令返國服役，不稍遲誤。

前項保證書格式另定之。

第十一條　留學考試及格而合於第九條出國規定並辦竣第十條規定手續者，由教育部發給留學證書，自行向有關機關辦理出國手續，於六個月內出國，必要時得聲敘理由請准教育部延長六個月。

第十二條　國外留學之期間，公費生之依第五條規定資格出國者，以二年爲限；依第六條規定資格出國者，以四年爲限；自費及獎學金留學生以四年爲限，但於必要時均得聲敘理由，請准教育部延長一年至二年。

第十三條　國外留學生於到達留學國時，應即向我國駐在該國之使領館憑留學證書辦理登記手續。

前項登記得以通信方式行之。

第十四條　公費留學生非經申請教育部核准，不得變更其研究科目或留學國，違者取消公費。

第十五條　國外留學生畢業或得學位後應即報告使領館轉報教育部備查。

第十六條　國外留學生於留學期限屆滿時應即回國不得遲延。

第十七條　公費留學生學成歸國後應從事政府所指派之工作，其期限爲三年。

第十八條　國外留學生返國後，應即檢同畢業證書及研究證件申請教育部備查，各省市公費留學生並應向各該省市報到。

第十九條　海外及港澳僑生申請由原居留地赴其他各國留學，其辦法另由外交部、教育部、僑務委員會商訂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四日

第二十　條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起施行。（註三）

監察院糾正臺灣各地司法農場違背法理，營私舞弊

監察委員陳志明提議：爲臺灣各地司法農場，違法背理，營私舞弊，特依法提案糾正。經監察院司法委員會今天舉行的第五十五次會議審查通過，由院移送行政院促其注意改善。

嗣後，至本年八月二十一日，行政院以臺四十三（法）字第五二七八號函復監察院：「據司法行政部呈復稱：查本部前經呈准於臺灣各地法院監所籌設農場，原期以克難精神增加生產，惟各地農場基本條件較差，設立以來，未盡符合理想，曾飭各地農場將現實情況據實聲復。玆據臺灣高等法院彙報到部，僉以移歸監所作業爲宜，經詳加研究，爰決定原則四項：㈠臺灣各地司法克難農場限本年九月底以前一律結束。㈡部頒臺灣各地司法克難農場規程，臺灣各地司法克難農場輔導家庭生產辦法，及業務競賽辦法，均予廢止。㈢各地農場有關結束及移交事宜，由各該管理委員會依據實際情形，商酌決定辦理，幷報部核備。㈣今後各監所經營農場，依照監所作業之規定辦理，各院爲謀員工福利經營農場，其資金應由員工自籌，不得借用監所土地，如欲雇用人犯，依照受刑人監外作業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業於本年八月令知臺灣高等法院轉飭各地農場遵照辦理在案。」（註四）

附錄：監察院糾正案文（註五）

案由：臺灣各地司法農場違法背理營私舞弊應予嚴厲糾正案。

司法行政部於四十年三月八日臺四十訓總字第一四一號訓令臺灣司法機關，以司法人員責重事繁，生活艱困，惟有於公餘之暇，共同努力，增加生產，以期克服困難。經司法行政檢討會議商談，本此旨趣，加强克難運動，應在各地籌設農場，以克難之成果，減少生活之困難，檢發臺灣各地司法克難農場通則，飭屬遵照實施。該通則第一條云：臺灣省各地法院檢察處監獄看守所，爲全體員工生活之補助，應依本通則規定舉辦克難農場。又第六條云：克難農場所需勞動生產力，得利用各該地監所人犯工作。第七條云：克難農場所需土地，儘先利用各參加單位原有財產。第八條云：克難農場所需資金，以用辦公費餘款爲原則，必要時得呈請司法行政部核准後，在各該地法院經收財務罰鍰項下撥借。此項通則已將農場之組織、勞力、土地、資金四要素先爲規定。各地司法機關監獄看守所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根據此通則，擬具實施辦法，紛紛設立各該地之司法克難農場，共計成立十五處，後併爲十二處，由組成之各機關按照人員數目撥給資金組織管理委員會，由該地之典獄長爲主任，綜理場務，亦有以看守所所長爲副主任者，如臺北司法克難農場，即由司法行政部，最高法院檢察署，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檢察處，臺北地方法院，地方法院檢察處，臺北監獄，臺北地方法院看守所八機關所組成，由此八機關組織管理委員會，由臺北監獄長爲農場主任，看守所長爲副主任，約共撥資金三萬餘元，農場即在臺北監獄與看守所之內。農場分農藝部（即種蔬菜稻谷等）、飼豬部、養魚部、手工部（即編訂炭籠、酒籠等）。臺南之司法克難農場，亦由高分院、高分檢、地院、地檢、監獄、看守所六機關所組成，由典獄長爲場主任，農場即在監獄、看守所之內，分種菜、種稻、養豬、養魚四部。臺中司法農場由地院、地檢、監獄、看守所四機關所組成，典獄長爲主任，農場即在監獄內，先養豬、養鷄失敗，現亦種稻，有提將監中作業改一部份爲農場者，經反對而罷。其他各地司法克難農場之情形，大概與上述之三地略同。惟新竹於去年七月間地院、地檢、與監獄、看守所分別辦理，院檢之農場已不利用監獄之勞力，此爲一特別表現。

查司法克難農場經營之業務，大部份係由監獄看守所中劃分出來，各種蔬菜原爲各地監獄、看守所中最普遍之作業，由各監所人犯自種蔬菜，自己食用，以補助副食費之不足。自農場成立，即劃爲農場之一部，仍利用人犯種植，將蔬菜分給人犯佐食，即爲農場之恩惠。又如臺北監獄中竹工作業，有作酒籠、炭籠之工廠，歷年皆將酒籠售與菸酒公賣局，將炭籠售與石炭會。自臺北司法克難農場成立之後，即將此項工廠劃爲農場，命名爲手工部，將成品據爲農場出品，而售與菸酒公賣局及石炭會時，仍使用監獄印製免繳稅三聯單收據，以利逃稅。又如養豬之事，原爲監所中人犯自己將剩餘之菜飯湯水以養毛豬，長大自食，以補助副食費之不足。乃克難農場亦將此項工作劃歸農場所有，大批養豬，如臺北司法克難農場於每年新年、端午、中秋三節，殺豬供應上述八機關之員工約八百人，每人分肉約一斤，而函稅務機關只稱殺豬兩隻賞給犯人，請求免稅，至四十二年九月廿一日，有偷殺毛豬十七頭被稅務機關當場捕獲，由司法行政部專員祁瑾、書記官李林領回補稅了事之事。

復查司法克難農場之勞力，係根據通則第六條所訂定，利用各該地監所人犯工作，如種菜、養豬、做竹籠、種稻、養魚等等，皆利用監獄看守所之人犯爲之，各地克難農場，各月份利用監所人犯之數目，各有不同，但各皆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監所按月列表呈報臺灣高等法院在案。試一查高院檔案，不難得其統計數目，試舉四十二年九月份一月之數以概其餘（附表），各地農場利用監所人犯勞力之後，並未按日付給工資，亦未分給人犯，以該農場之盈餘紅利，僅由監獄方面，照章在人犯作業收入項下劃出百分之廿五，爲工作人犯之賞與金，以示在農場工作者之待遇一律而已。此種賞與金，並不由農場支出，且極影響監獄中之管理，因賞與金爲人犯平時在監中記分之根據，亦係其權利，必予發給，否則即影響其假釋之核准也。

又據行刑法第卅四條之規定，作業收入以百分之廿五充作業賞與金，以百分之四十充作業基金，百分之十歸屬國庫，其餘充改善監獄內部設施及獎勵之用。監所人犯工作之所得，皆應照此比列支配，而司法克難農場，利用人犯之勞力，而其工作成品之收入，一概歸之農場，其所應繳納國庫之百分之十，亦被農場所吞沒。

根據上述調查所得事實，司法克難農場之設立，原意爲司法人員公餘之暇，共同努力增產克難，實爲正大堂皇之舉，但所頒發之克難農場通則，已含違法悖理之意，迨各地農場成立以來，所表現之事實，顯然與克難之義背道而馳，既撥公款爲私人組織農場之資金，復劃割監獄中作業之項目暨工廠爲農場之所有，又復利用監所人犯之勞力，爲經營私立農場之用，而以農場每年之利潤，分給坐享其成之司法人員，造成營私舞弊之現象，其侵佔公營業務，剝削人犯勞力，實屬違反法紀，背棄人道，應依監察法第二十四條提出糾正案，移送行政院促其注意改善。

附四十二年九月份臺省各監所人犯作業一覽表

四十二年九月份臺省各監所人犯作業一覽表

監獄別	平均每日在監收容人數	克難農場人數
臺北監獄	六四六	一六九
臺中監獄	四八三	三八
臺南監獄	五九九	七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嘉義監獄	一八七	二六	
高雄監獄	一八三	三〇	
新竹看守所	一一七	三二	
臺北看守所	六八九	一一〇	
臺南看守所	二七四	二	
嘉義看守所	一二四	六	
高雄看守所	二三一	〇	
臺中看守所	四四五	〇	
屏東看守所	八四	〇	
新竹監獄	一二四	〇	
宜蘭監獄看守所	一二四	一〇	
花蓮監獄看守所	一一四	一〇	
屏東監獄	三〇	〇	
澎湖監獄看守所	二五	〇	
臺東監獄看守所	六五	〇	
基隆監獄看守所	一二四	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亞洲反共聯盟中國總會成立籌委會。

依據亞洲人民反共會議決議對亞洲人民反共聯盟組織原則之規定，各會員單位均應成立聯盟或地區組織，以爲連繫與展開反共工作之樞紐。我國代表團自歸國後，對此即曾一再向各界報告，積極推動，經獲得各方熱烈贊助後，於今日下午四時假裝甲軍官俱樂部舉行該組織發起人會議。

會中到有全國總工會、全國商聯會、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聯合國中國同志會、臺灣省臨時省議會、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軍人之友總社、中國文藝協會、僑聯總會、國民外交協會、華僑協會、天主教文化協進會、中國佛教會、中國回教協會、自由基督教協會、中華科學協進會、工商協進會、紅十會總會、全國體育協進會、人事行政學會、記者公會、廣播事業協會、和平自由協會、臺灣省漁會、臺灣省工會、臺灣省商聯會、行政專校、淡江英專、國大聯誼會、立法院外交委員會、監察院外交委員會、及中國國民黨、青年黨、民社黨等各團體，各民意機構、各學校、各政黨負責人四十餘人，推由陶希聖擔任主席。經商得重要決定如次：（一）成立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籌備委員會，由參加此次發起人會議之四十九個單位爲籌備委員，並以本次會議爲第一次籌備委員會議；（二）推定出席此次亞洲人民反共會議代表團代表爲籌備會召集人；（三）決定以團體爲會員，即日起開始徵求會員；（四）通過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章程草案提成立大會討論。（註六）

中央研究院決定恢復植物研究所。

國立中央研究院鑒於臺灣省目前實際需要，決定恢復植物研究所，聘請對育種學造詣甚深之李先聞爲籌備主任。

李先聞早年在美國普渡大學及康乃爾大學研究植物學，歷任中央大學、東北大學、河南大學教授，三十七年膺選爲中央研究院院士，近年主持臺省蔗種改良，貢獻甚大，現奉派赴巴黎出席世界植物學會。（註七）

政府派機船赴北越協助僑胞應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外交部於本日下午宣稱：政府爲協助越北僑胞應變，已派民航隊飛機兩架，即日由臺逕飛海防，往來於河內海防之間辦理撤僑工作。

此外政府並已準備派船前往參加接運。至於救濟事宜，已由外交部電令駐西貢總領事館及駐海防領事館發動當地僑胞（註八）

政府將日本歸還之珠寶發行獎券四百萬元，作為救濟大陸災胞之用。

政府準備將日本歸還我國的一批鑽石珠寶發行總額新臺幣四百萬元的鑽石救災獎券，作爲救濟大陸災胞之用。今天下午三時，內政部、經濟部、財政部、臺省財政廳、臺灣銀行、中央印製廠、大陸救災總會等有關單位，曾在救總舉行會議，商討進行事宜。

此項鑽石救災獎券每張爲新臺幣五元，計八十萬張，實施前先請專家鑑定價值配獎後再行公告，獎券推銷及開獎均委託臺銀辦理，發行獎券所得款項，大部份撥作救濟費用。（註九）

美國援助中國知識人士歷年已達五千八百多人。

美國援助中國知識人士協會遠東區總代表兼臺灣分會主任費吳生今天談稱：今年由香港來臺及赴世界各地之中國知識人士，現已達二千零三十六人，平均每月爲三百八十人，連前總共爲五千八百八十七人。其中一小部分因在港生活困難，致罹肺病，由該會在新莊接待所內特闢療養室，延醫代爲調治，不久均可恢復健康。惟以臺灣醫藥設備不及香港完善，特規定以後知識人士來臺，須先行在港檢查體格，如有肺疾，俟治愈後再行來臺。費吳生並稱：該會今年在美國募捐情形雖較困難，但由於該會主持人美國衆議員周以德及茄沙德等多方努力，或可勉強敷用。

費吳生在談及關於來臺人士之就業問題時稱：該會前曾派員與各學校醫院工廠接洽，結果甚爲圓滿，各方向該會延聘之人才達一六三人，該會並規定凡任用機關缺乏宿舍者，該會每介紹一人可津貼新臺幣八千元，以供建造，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各項人才正陸續到臺。

該會今春曾選送八人至聯勤總部外事處譯員訓練班受訓，現已畢業，成績優異，該班共四十七人，第一名即係該會所保送者，該會送往行政專修班及行政專科學校就讀之流亡學生二百人，內中六十人今年暑假畢業，其餘明年畢業，今年該會將再招考流亡學生一百五十人來臺，仍分送兩校就讀。

至於以工代賑計劃，已成立者有農場一處，約可安置十二家，另一係與天主教福利會合作之平民房屋建築計畫，已在進行中，該會招待由香港來臺臨時居住之以德新村，現共住二百餘人。

在香港方面該會已成立選荐委員會，聘請學術界名流爲委員，對來臺人士舉行甄審，最近並成立夜校一所，嘉惠流亡人士。

費吳生認爲救濟中國流亡知識人士，已引起聯合國之注意，今後工作進行當更爲順利。（註一〇）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五日。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壹肆號，頁一—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五日。

註四：「行憲監察院實錄」第一輯四十三年度糾正字第拾壹號，頁一七九〇—一七九四。

註五：同註四。

註六：同註三；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七：同註三。

註八：同註三。

註九：「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五日。

註一〇：同註三。

十五日

蔣總統親臨致祭湯恩伯上將之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本日親臨靈堂致祭湯恩伯上將之喪，慰唁其家屬，並頒「功在旂常」輓額，以示弔念。

湯恩伯上將靈櫬本日下午五時安葬於臺北木柵壺山之陽。上午九時起，各界在臺北極樂殯儀館公祭，下午三時五十分啓靈，四時發引。軍政單位及湯氏生前友好前往致祭及執紼者有立法院、國防部、陸軍總部、聯勤總部、日本駐華大使館、憲兵司令部、保安司令部、警務處等單位，陳副總統、于右任、何應欽、周至柔、徐傅霖、羌樂博士、陶希聖、黃杰、馬紀壯、俞鴻鈞、洪蘭友等五百多人。（註一）

附錄：一、徐佛觀：痛悼湯恩伯將軍（註二）

六月三十日在中央日報，看到「湯恩伯在日逝世」的消息。曠代人豪，挾帶萬千宏願，長逝異國，命也何如。

六月初，我接到他從東京慶應附屬病院來信，告訴我倉卒赴日及進醫院即將施行手術的情形。因我年來稍稍了解他的心境，比復信說只要國家有前途，不患個人無事業，望他珍重安心診治。以後接到龍佐良兄六月十三的信，敍述施行手術的經過。不久，又接佐良兄六月廿二日來信，說脈搏體溫血壓都很正常，稍加扶持，即能下床自行飲食；並謂預定七月底出院，赴熱海休養，秋涼後返臺灣。但佐良兄信後又說：「彼性情之急，在病中尤見顯著，當遵囑設法時加勸慰」。我爲了這句話，預感到他的病並未脫離險境，正想如何措辭寫封信去安慰他。誰知現在所寫的是他再也看不到的悼念文字。他平生對朋友，對部下，體貼無微不至；而對於自己的生活，總是馬馬虎虎。自己沒有錢，還要濟人之急；自己有了病，從未好好的治療。有一次，我到三峽鎮去看他，他却住在一家小醫院裏割盲腸。我勸他何必不到中心診所，他笑着說，沒有關係，這裏便宜。他的氣概，常壓蓋了藏在身上的疾病。延誤再延誤，竟至沉痾了起。這是爲人多而自爲少的一個人；退一步說，這是一個眞正有事業心，把全部精力集中在事業上而不很顧到自己生活的人。而這樣的人，終於靜靜的死去了。

我當團長出發參加武漢會戰的時候，在湖北花園，聽過他一次激昂慷慨的訓話，他那時好像已是兵團司令，因地位懸隔，我在軍中生活極短，沒有親近的機會。民國三十二年我由西北回重慶，和軍訓部派出校閱完畢的委員們一路同車。他們閒談中一致稱贊湯總司令在河南練兵的成績，爲過去所未見，軍紀嚴，士氣旺，演習時投擲眞手榴彈，對方可以接着反投過來。我心想，這是他戰勝攻克的基本條件，果然名不虛傳。但時經數年，中原會戰失敗，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擊者羣起，我當時眞不知道應作如何解釋，其中當然有戰略的成敗問題。不過，攻擊他最烈之點，是說他做的事太多。可是，事後回想，他在敵匪交錯地區，許多事情如果他不搶着去做，便只好由當時的共產黨去做。共產黨在抗戰中是採取就地發展的政策，而政府則因當時遠在重慶，消息隔閡，有鞭長莫及之感，他既以作事太多，爲若干人所不諒，而各方負責者亦多消極坐待，共產黨遂以其毒辣靈捷之手段，盡裹脅天下以去。來臺後，有一次在談天中我問他，爲什麼過去能征慣戰的將領，在戰後的剿匪中很少戰績？他嘆息的說，在以前，大家都掌握着自己訓練出來的一個師兩個師，所以許多將領都像生龍活虎一般。以後，大家都空了，誰也沒有力量。當然，一個指揮官的獨斷專行，也是重要的因素。現在我腦筋裏，正湧起他說這句話時感慨萬千的神氣。

卅八年到臺灣後，我們才開始有交往，我覺得他對於事，對於人，都傾注全部的熱情和精力。他從金門勝利歸來後，認爲時至今日，應當每一個人想辦法，應當每一個人出力量，才是起死回生之道，他絞盡心血，看如何才能報仇雪恥。常常提出許外問題，和私人研究。尤其是日夜想到大陸問題，認爲不論反攻退守，都應該保持當時在大陸成千成萬的游擊隊；認爲這種事情，應搶在大陸竹幕未完成之前，有計劃的放膽去做。可是儘管他心躍血湧，但又苦無從下手。以後知道這種個人的私下積極，是有害無益的，於是約集上進心切的若干朋友，請些名流學者，講述與個人修養及與時局有關的思想問題，他的天資很高，以做事的熱情來讀書，進益很大。後來想到這種健全個人的方式，似乎也不很合宜，於是一切放下，獨居深處，與朋友見面，不再談天下事。而早已埋伏在內部的各種疾病，也從閒散中顯露出來，自己也慢慢感到非治療不可。這三年來，我們見面很少，偶一見面，我感到他於一往豪邁之中，亦微露蒼涼之意，我常拿些不着邊際的話以相排遣。有一次，他告訴我，近來常讀讀詩，我便從徐道鄰兄處抽借十八家詩抄中陸放翁的七律與絕句送給他，並勸他找點線裝書在手邊翻閱，他來信非常高興。他的性情，可以忘記自己的榮辱，但按捺不住對國家的熱情。堅信民族必有前途，但有時也不免有髀肉復生之感。這種情緒，或者會影響到他的疾病。我相信，他對國家的宏願，和他臨危的生命，會作一番眞正的掙扎，因此而更增加在病院中的不安，更促短他百孔千瘡的生命。「出師未捷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他在九泉的眼淚，不會比我們活着的朋友流得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在的社會，成就一個人很難，毀壞一個人很易。他平生豪爽過人，不事矯飾，更易使人誤解。他從開始帶兵起，士兵一律叫他爲「伙夫頭」，我去看他，遇到他吃飯時，清苦一如寒素。一個人的生活，是最兌現不過的。提到社會對他的說是說非，我便記得陳養浩先生的幾句話：「湯先生有時和長官弄不好，但當面爭執，從來不在背後用陰謀。湯先生這多部下，都在臺灣，無人投匪，也無一人有錢，這是鐵的事實。」我沒有和他共過事業；當他勳名鼎盛的時候，更無緣往來。在臺數年交往，言不及私，惟時時感到他性情的篤至。人世雖變幻不常，然人類之一片良心血性，終會互相輝映，歷久不磨的。我相信他的人格勳業，終將在歷史上站一崇高地位，這是他的朋友所持以慰他於九泉，而亦爲後死者之所以自慰。

二、陶怡：湯恩伯將軍死於厚愛（註三）

一代名將湯恩伯於六月二十九日午後八時四十分（東京時間），因醫致死於東京慶應義塾大學醫院。該院外科主治醫師島田信勝於六月三十日發表湯上將病症治療經過，其結語說：「爲欲使胃出血澈底停止，並恢復身體的正常狀態，而行輸血，詎意竟因而發生副作用，以致胃出血復發，更引起出血性的休克，全非始料所及，誠屬遺憾」。

又據湯上將治喪委員會幹事陳良，於七月十五日在臺北新生報「追悼湯恩伯將軍特刊」上發表治喪經過說：「惟治療與看護不無疏忽之處，即日人亦多指責與批評」。

由於島田信勝的「全非始料所及，誠屬遺憾」，與陳良的「惟治療與看護不無疏忽之處，即日人亦多指責與批評」的報告，頓引起此間人士的疑竇，紛紛猜測，竟得出一種不可思議的結論。筆者曾爲此走訪有關方面，詢及湯上將因醫致死的眞實原因如下：

湯上將之死，確有問題。如果他是一個平常普通的病人，像他患的這種胃潰瘍的病，決不至於死。以島田信勝醫師的外科技術來說，日本全國人士都一致公認，卓絕精良。並且，島田信勝近來親手施行手術所治療的三百多個患罹胃潰瘍的病人中，可說是全體治愈，其死亡率簡直是百分之零。以這麼多平常普通的病人，島田都能通通醫好，那末，以名位之高，時望之重，而又與日本人的關係之深，情誼之厚的湯上將，慶大醫院更應該如何將湯上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病治好才是，何以湯上將反而因醫致死呢？問題就是湯上將不是一個平常普通的人，而是一代名將，日本人眼中的英雄，所以他才在出乎意料的死了。日本人對於湯恩伯上將，不但崇拜他是英雄，而且感激他的恩德。崇拜湯上將的原因，是湯上將用兵神速，驍勇善戰，於抗戰時期，在南口，臺兒莊，獨山諸役，日本人佩服他的驍勇；在中原戰役中，日軍撲了一個空，沒有把湯上將的主力消滅，無法擴張最後的戰果，故稱讚他用兵神速。其後抗日戰爭勝利，京滬一帶，岡村寧次將軍以下的幾十萬日軍，在湯將軍的恩愛之下，被澤良深。由於這些原因，日本上自天皇，下至庶民，都對湯上將非常崇拜而尊敬。再加近來中日邦交親善，將來在反共抗俄的立場上，中日兩國可能有併肩作戰的時候，而湯上將自然是中日聯軍的統帥之一，是以日本人對湯上將，還另有一番希望。因之，湯上將於五月二十八日進入東京慶大醫院就醫的時候，日本皇室即派員向慶大醫院囑託，務必對湯上將的病症細心診治，而岡村寧次將軍又親爲照料，慶大醫院自然決不敢馬虎從事，特別認眞，並沒有把湯上將當成平常普通的病人，按照一定的程序去治療，另給予他一種特殊的待遇，誰知這一特殊的待遇，就把湯上將斷送了。此才眞是「非始料所及」。

依照島田信勝發表的治療經過說：「其後精神極爲健旺，已可在室內行動，食慾亦佳（全部流質物），且能入浴，但自六月二十五日起……」這可見慶大醫院對湯上將的愛護，從六月九日施行手續後，在六月二十五日前，即可准其在「室內行動」，「且可入浴」。一個胃被割去三分之二的人，施行手續後半月之內，就能洗澡，這眞是「愛護備至」，但正因這種愛護而准其洗澡，等於是一種半劇烈的運動，遂至震動胃的創口而使其破裂，不能不在六月二十八日再施手術，此乃湯上將因醫致死的原因之一。

再則湯上將喜歡吃甜鹽菜，由於醫院愛護湯上將的原故，於外部刀口復原能進飲食的時候，就准許湯上將吃甜鹽菜。甜鹽菜是最不容易消化之物，何況湯上將的胃已經割去三分之二，而刀口又未復原，致甜鹽菜停滯於創口，因之化膿而血腫，且突咯血，遂不得不施行第二次手術，以制治化膿性血腫部份，此爲湯上將因醫致死的第二原因。

第三也是由於醫院愛護湯上將的原故，於第一次施行手續後，沒有留一孔，安置橡皮管以排除餘膿淤血。因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胃開刀後，必須留一孔，插入橡皮管，既便檢查，又可以排除膿淤血，但留孔而插入橡皮管，病人多痛苦。醫院爲了減少湯上將的痛苦，沒有這樣辦，原出於愛護之意，殊不知後來餘瘍淤血無法取出，乃不能不再在原創口上方數糎處，另開一長約七糎之孔，以排除大量化膿。果然是夜再開刀後，插入橡皮管及藥布，立卽排出許多膿液，但這時病人的身體已無抵抗能力了。此乃湯上將因醫致死的原因之三。

從上面種種分析，湯上將之死，是死於慶大醫院的特別愛護，慶大醫院之所以對湯上將特別愛護而不按照一般平常普通病人的程序去治療，就是因爲湯上將在日本的名望太大了，所以湯上將之死，簡直可說是死在他的名望之下。至於一般不可思議的傳說，說是湯上將死於日共之手，目前還沒有這種跡象顯露，不足爲憑。比較可靠的事實，就是上面的分析，也就是陳良所說「惟治療與看護不無疏忽之處」。從准許湯上將「行動」，「入浴」與不留孔的方面來說，是屬於治療方面；從允許其吃甜鹽菜來說，是屬於看護方面。故島田信勝的「全非始料所及，誠屬遺憾」的感歎，是針對上面錯誤的一種懺悔。因爲湯上將因醫致死的責任，是誰也負不起的，不得不歸罪於輸血後的「副作用」。事實上在醫學極其進步的今天，因輸血後而起副作用的，不能說沒有，但也是少之又少的事。何況湯上將的B型輸血，事前「咸經再檢查並實施交叉試驗，均無凝結反應，且異型輸血，應在輸血開始時，卽發現症狀，而在輸血終了後，始發現症狀者，當非異型輸血所致，是故血型無錯誤，殆可判定。——島田信勝報告」。可見島田信勝的結論，是煞費苦心的。

湯上將死了之後，岡村寧次將軍撫屍痛哭，連說他沒有盡到保護之責，以至於此，至於日本朝野紛紛惋惜，甚至有悲痛哭泣失聲者，紛紛提出指責與批評。現在湯上將已經仙逝，總盼其致死原因沒有其他不良作用，以免成爲一場公案，而使中日兩大民族的心坎上，從此又留下一種不必要的裂痕才好。

總統派徐柏園兼國際貨幣基金暨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理事。

總統本日令：

「兼國際貨幣基金暨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理事嚴家淦，應免兼職。此令。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五日

特派徐柏園兼國際貨幣基金暨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理事。此令。

國際復興開發銀行代理理事徐柏園另有任用。應予免職。此令。

派張玆閱爲國際復興開發銀行代理理事。此令。」（註四）

台灣省政府訂頒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人員獎懲考核辦法。

臺灣省政府爲使耕者有其田的實施獲致更爲理想的績效，特對執行這項工作的人員訂頒獎懲考核辦法。這項辦法的條文如下：

臺灣省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人員獎懲考核辦法

第一條　本辦法依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臺灣省施行細則第八十一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省辦理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之現職人員，其獎懲考核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　依本辦法獎懲者，應依左列規定程序辦理：

1. 鄉鎮（區）（市）公所人員與地政事務所及地政科人員由地政科長擬定工作成績報請縣（市）（局）長評定後轉報省政府核辦，地政科（股）長工作成績由縣（市）（局）長擬定報請省政府彙辦。
2. 省級工作人員及縣（市）（局）長由省主管機關擬定其成績，報請省政府核辦。
3. 省各級機關首長之考核，由上級機關擬定報請行政院核定。

第四條　獎勵或懲處應依左列各款規定辦理：

1. 成績列九十分以上者爲優等，記大功兩次。
2. 成績列八十分以上者爲一等，記大功一次。
3. 成績列七十分以上者爲二等，記功一次。
4. 成績列六十分以上者爲三等，不予獎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5.成績不足六十分者爲劣等，分別情節輕重予以申誡、記過、記大過、免職等懲處。

前項成績列入優等人員不得超過各該機關敍獎人員五分之一，其成績特殊優異確有勛勞者，得專案呈准特頒勛章。

第五條　獎懲成績之計算，除省級人員依其實際工作成績計算外，縣（市）（局）以下人員應依左列規定計算：

1.複查工作佔百分之三十（包括造表註圖）。

2.征收放領工作佔百分之四十。

3.整理圖册統計工作佔百分之十五（包括登記及發狀）。

4.征收地價工作佔百分之十五。

第六條　依本辦法規定其成績列爲優等及一等人員，如具有任何用資格得以較高職務存記或優先任用，以資獎勵。

第七條　辦理耕者有其田工作人員如非各該機關編制內之現職人員或係協助耕者有其田工作績效卓著之地方人士，得比照本辦法第三條及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三款及第五條規定由省主管機關彙報省政府核發獎狀。

第八條　本辦法呈奉行政院核定後公布施行。（註五）

兩湖及粵東水災愈趨嚴重。

合衆社今日電訊：二十餘年來最大的洪水，正泛濫於中國大陸上兩個最大的產米區域。來自大陸的消息稱：傾盆大雨使長江的水溢出堤岸，而淹沒了中南部湖北及湖南兩省的稻田。

一項未經證實的消息甚至說：已有數千人淹死於洪水中。據此等消息稱：此次水災最嚴重者爲漢口及武昌區域，而向南蔓延至湖南省的長沙。此等消息係由香港的中國居民所接獲的信件及從中國大陸到達此間的人士處所獲悉。據這些消息稱：中共保證的主要改良之一是築堤，以防止那些經常淹沒谷物及毀壞房舍的河流，與湖沼的泛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他們顯然業已失敗。據稱：在高漲的河水衝擊之下，堤岸已經崩裂。在過去二年中，那些堤岸顯然頗使共匪沾沾自喜。但他們在誇耀此事時，未提及在這二年中的雨水大大地低於通常的雨量，而今年又降下大雨，此種水災給予中共政權以極嚴重的打擊。湖南與湖北爲以剩餘米糧供應國內他地最多的兩省。此二省的糧食經常被輸至缺糧省份。廣東亦爲最大的產米省份之一，但它仍不足供應所需的消費量。兩湖的水災喪失了那些運至南方及北方以接濟缺糧省份及出口至歐洲的糧食的百分之五十。而且，現在正差不多是收穫的時候了。

另據中央社的香港報導：本日獲得來自湖南的消息稱，長江中下游洪水泛濫，遍及湘、鄂、贛、綏、皖等省，災情嚴重，爲民國以來所僅見。長江中游的荆江大堤，到處崩缺。武漢附近之黃石港大堤、黃廣大堤亦險象環生，尤以大冶、浠水等縣堤圍已有一百二十餘萬公方或已崩潰，或已危殆，田舍大部被淹。

又據中共中南行政委員會於本月七日公布，自湖北省城陵磯以下各地長江水位多已超過歷年最高紀錄，沙市武漢等地也接近歷年最高水位。

粵省方面，西北江潦水剛告退落，東江近因上游大雨連綿，山洪暴漲，河源、惠州、石龍一帶由七月起又發生泛濫，被淹禾田共達廿餘萬畝。（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六日。

註三：「新聞天地」，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頁一八—一九。

註四：「總統府公報」第伍壹叁號，頁四；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五：「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十六期，頁二三七—二三九。

註六：「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六日。

十六日　總統明令頒布「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組織綱要」，並聘陳副總統爲主任委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設立光復大陸設計研究機構，係國民大會本年第七次會議中通過之建議。行政院根據這項建議，擬訂草案呈請總統核定，於今日公布。此一機構隸屬總統府，聘陳副總統爲該會主任委員，聘書亦同時在今天送出。茲誌該會組織綱要如下：

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組織綱要

第一條　政府爲設計研究光復大陸之方案，特設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隸屬總統府。

第二條　本會設委員若干人，由總統就國民大會代表及有關人士中聘任之，均爲無給職。

第三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副主任委員二人至五人，由總統指定之。

第四條　本會之設計研究，應按照問題性質與區域關係，設置小組，分別進行，由各委員自行認定，但每一委員以參加一個小組爲原則。

各小組之分設及其召集人，由主任委員請總統核定之。

第五條　本會各小組釐訂之方案，經由主任委員彙陳總統採擇處理。

第六條　本會設秘書處，其組織另定之。

第七條　本會於光復大陸任務達成時撤銷。（註一）

教育部籌備設立科學教育委員會。

教育部科學教育委員會定短期內正式成立，並已決定由李熙謀擔任該會主任委員。教育部本日已就設立科學教育委員會舉行籌備會議。

出席有李熙謀、尹仲容、謝東閔、周象賢、張其永、戴運軌、沈覲泰、張邦珍、王雪英、周鴻經、黃啓顯、阮維周、沈宗瀚、凌鴻勛、施建生、馮簡、魏火曜、張慶楨、陳正祥、關頌聲等二十餘人，由張其昀主席，首就設立該會之旨趣，詳加闡述，並對提出的組織規程草案逐條說明。繼由參加人員李熙謀等發言，除對草案提供修正意見外，關於該會工作進行的步驟與方針亦有討論。經濟部長尹仲容、臺省建設廳長黃啓顯先後說明建教合作重要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並保證經濟事業機關在：（一）利用工廠設備供學校實驗之用；（二）有關研究部門與該會聯繫合作；（三）供給學生假期實習之便利三方面，盡力協助。會中除將組織規程修正通過外，並決定：（一）充實中小學科學設備；（二）協助籌建科學館；（三）聯繫國內各專門學會及旅居海外之科學家，及（四）補助專門科學期刊的出版。（註二）

政府訂定簡化手續辦法，方便越北僑生來台就學。

僑務委員會爲適應越北情勢，對於該地區有志來臺升學的僑生，自即日起施行簡化保送手續，並經訂定一項「越北僑生志願來臺升學臨時入境處理辦法」，已由行政院會議批准。

該項辦法中規定，凡現在越北地區，包括河內、海防在內的各中等學校肄業的僑生，或最近二年內在該地區各高初中或小學畢業的僑生志願來臺升學者，可持華僑身份證、學歷證件及二寸半身正面相片六張，逕向駐河內總領事館或海防領事館辦理登記。

該項辦法中同時規定駐河內及海防領事館，對於申請登記僑生，應於考核其思想純正，證件確實後，造具名冊呈報僑委會核轉臺灣省保安司令部准其臨時入境。

經核准臨時入境僑生由僑委會電知領事館轉知僑生，該生即可憑領事館通知隨帶華僑身份證及學歷證件來臺，向僑委會報到。來臺僑生如合於「海外僑生來臺升學辦法」規定者，經教育部核准後即分發適當學校肄業。（註三）

台灣省政府訂頒戶口申報處服務人員辦事守則。

臺灣省政府訂頒各縣市（局）鄉鎮區（市）公所戶口申報處服務人員辦事守則，規定戶政人員受理戶籍申報及戶口查察時，應態度和藹，言詞懇切，不得藉故刁難，辦事人員因公或給假外出，應指定適當人員代理。承辦案件應嚴守機密，戶警人員對戶籍申報、證簿換發及戶口查察，應切取聯繫。並依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規定限期及程序處理。對於戶口申報處人員之職掌，在守則中亦有詳細之規定。

該守則內容如下：

一、本守則依據臺灣省整理戶籍實施辦法第十二條第六款之規定訂定之。

二、戶口申報處（以下簡稱申報處）服務人員，分承上級人員之命，受理轄區內人民戶籍申報及辦理戶口查察事項。

三、申報處主任之職掌如左：㈠承鄉鎮區（市）戶籍主任副主任之命，指揮督導戶警人員，受理轄區內人民戶籍申報暨辦理戶口查察及通報事項；㈡申報處圖記印鑑及證簿之保管、稽核事項；㈢其他有關戶政事務之處理事項。

四、申報處副主任之職拿如左：㈠秉承主任之指導，辦理或督飭戶籍員受理申報及通報事項；㈡國民身份證，戶口名簿之核發事項；㈢主任因公外出或請假時代理主任職務事項。

五、申報處戶籍員之職掌如左：㈠本籍登記及通報事項；㈡身份登記及通報事項；㈢戶籍之申請、變更、更正、撤銷、登記及通報事項；㈣遷徙登記及通報事項；㈤國民身份證及戶口名簿發給事項；㈥戶籍手册之整理保管事項；㈦戶籍資料之整理及供給事項；㈧義務填寫戶籍登記申請書事項；㈨答覆人民詢問有關戶籍登記疑義事項；㈩其他有關戶籍臨時交辦事項。

六、申報處警員之職掌如左：㈠戶籍動態之復查、平時抽查、臨時檢查暨催告查報事項；㈡戶口查察之通報事項；㈢戶口查察簿之整理保管事項；㈣協辦國民身份證及戶口簿發給事項；㈤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七、申報處戶警人員受理戶籍申報、證簿換發及戶口查察，應切取聯繫，並依照規定期限及程序處理。

八、申報處為檢討業務，策劃工作，得隨時舉行會報，由主任召集之。

九、申報處服務人員，承辦案件應嚴守機密，妥慎保管不得散失或洩漏。

十、申報處服務人員，受理戶籍申報及戶口查察時，應態度和藹，言詞懇切，不得藉故刁難。

十一、戶籍人員應分工合作，各掌職掌經管簿册，如因業務需要，必須查閱時，應經主管許可，或經管理人同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明責任。

十二、申報處服務人員應按時辦公，其因公或給假外出時，應由主任指定適當人員代理之。

十三、本守則自令頒之日施行。（註四）

長江流域空前大水災，漢口市已被水淹。

據香港來自大陸消息：由於長江水位暴漲，武漢市區已被水淹，六月二十七日江漢關水位已達一六點四七公尺，超過民二十年的同期水位，郊區早已淹沒。按民二十年漢口最高水位爲一六點三四公尺。據「光明日報」稱：「長江中下游地區，入夏以來，雨水過分集中，許多地方半年來的降雨量，已經接近或超過了往年一年的雨量，江河的水位不斷上漲，長江自湖北省城陵磯以下各地的水大多已經達到或者超過歷年的最高水位」。對損失與災情則略而不提。

美聯社也在十六日從香港報導共黨報紙和廣播今天說，今夏長江水災是中國歷史上最大一次。報紙說，湖南省數以千畝計的稻田均遭淹沒。武昌，漢口，江陵，宜昌均遭災害。長沙電臺廣播說，大水「達到歷史上空前未見的高度」。共黨「長沙日報」說，這次水災比一九三一年大水尤爲嚴重，當時被淹沒農田達三萬四千畝。人命損失情形未提及。（註五）

附錄：翟林：長江洪流災黎三千萬（註六）

中共「水利建設」的宣傳，給一場長江大水吹泡了。這實在是對中共的「宣傳」一個最大的諷刺。

這次長江大水的嚴重程度，中共承認水位要比民國二十年的水位還要高一尺以上。

據中共新華社武漢七月十日電稱，僅湖北、湖南、江西三省禾田，淹沒者已達一千五百萬畝以上，受災災民即達二千萬人，約相當於三省全部人口三分之一左右。但實際上受害的區域尚不僅僅這三省。最保守的估計，全部災民至少在三千萬以上。

這次長江大水，倒很像老天爺故意和中共開玩笑。今年四月間，大陸發生了十餘年來所僅見的嚴重的旱災，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南各省赤地千里，不少稻田無法下種，已下種者也多枯死。當時旱災區域至少已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福建、廣西與廣東等省，其中廣東、廣西、福建、江西四省旱災尤爲嚴重，大部耕地已告龜裂，灌溉池塘，乾無滴水。這個時候，中共公佈了一個「抗旱、防旱緊急指示」。正在中共發出「防旱」的「指示」以後，長江中下游，天雨連綿，山洪暴漲，沿岸各地水位超過歷年紀錄，洪水泛濫，盡成澤國，田禾人畜房屋損失難以數計。中共承認「自湖南省以迄江蘇省的產米地區，很多稻田或被淹沒，或面臨淹沒的威脅，使今年秋收將受到極大損害」。

這次長江水災最嚴重的地區，是號稱「兩湖熟，天下足」的兩湖區域。

新華社武漢十一日電報導說：「武漢市防汛指揮部負責人首先談到武漢市當前的水情和今年發生大水的原因。武漢市長江水位九日八時已經達到二十七點七五公尺，超過了一九三一年同一天的水位。發生這樣高水位的原因是一月到六月份的雨量已經超高武漢市歷年的平均雨量。六月份歷年平均雨量是二百二十八點七公厘，今年六月份實際雨量即已達到四百八十九公厘。同時，洞庭湖和鄱陽湖區域半年來的雨量也大都超過當地全年的平均雨量；洞庭和鄱陽湖水系也有一些水站的水位突破了歷年最高洪水位，這樣，武漢市水位就相當昇高」。

據漢口「長江日報」報導：湖北襄陽專區所轄的襄陽、南漳、宜城、樊城、光化、洪山等縣，荊州專區所轄的天門、荊門、江陵、沔陽、監利、潛江、洪湖、荊江等縣，農田被淹毀者達數百萬畝。又稱：東部的黃岡專區，所轄濱江的新州、浠水、圻春、黃梅、廣濟及靠近山區的羅田、黃安、麻城等縣，亦分別受到長江水流的冲擊，使農田水稻及其他農作物損失不少。

荊江分洪區南大堤，於七月十二日隨洪水猛漲而失去防堵效力。南大堤的潰決，迅使滾湖十餘縣，慘遭陸沉，石首、安鄉、南縣、華容諸縣首當其衝，至少有三十餘萬人已遭滅頂，農田廬舍瞬即蕩然。災禍之烈，史未前見。武漢附近之黃石市大堤，黃廣大堤，險象畢呈，尤以大冶等縣堤圍，已有一百二十餘萬公方崩瀉或潰決，田舍大部被淹。中共迫於下令萬名共幹，驅策洪湖、監利、嘉魚、武昌、漢川、漢陽、黃岡、鄂城、黃梅、廣濟等縣六十萬民工，並調集大量防汛器材，晝夜搶險，同時發動全大陸各地迅速捐運草包、麻袋、木樁、糧食、抽水機等物資器材，以阻止此一空前水患的繼續惡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據七月十三日的中共武漢廣播說：「武漢市黨政機關和防汛總指揮部的負責人大部已親自上堤，加强防汛工作的領導，『青年防汛突擊隊』都已經上了堤，積極參加修堤搶險或擔任巡邏警戒任務，僅中南區直屬機關在十二日晚到十三日早晨上堤的青年突擊隊員就有一千多人，工人，市民也都積極參加和支援防汛工作。夜間，全市堤防線上的電燈通明，州流不息的巡邏隊，搶險隊以戰鬥的姿態嚴密監視着洪水，爲保衞市區安全，最後戰勝洪水而鬥爭」。

湖南洞庭湖濱湖各縣，據中共衡陽電台廣播說：「來自長江和湘江的洪水，已將數百萬畝的稻田淹沒」。湖南方面沿江濱湖地區，今夏已連續遭遇兩次的洪水肆虐，災情慘重，刻下中共正積極組織江河沿岸農民日夜輪班巡查堤防。

據長沙「新湖南日報」一九五四年六月下旬各日消息：六月八日至十五日一週之內，湖南全省遍降豪雨，湘、資、沅、澧四江水位，同時告漲。沿江區域及濱湖區域均成澤國。各堤圍均被沖毀，如長沙縣的豐城垸，簑衣垸，望城縣的戴家湖堤，同福垸，沅江所屬的「民主垸」，平福垸，甘溪港，王家垻，鴨子堤等處，同被毀壞，農田淹毀甚多，僅常德濱湖縣份被淹農田即達二百餘萬畝，安鄉一縣即達四十三萬七千三百萬畝。此外，湖南黔陽、邵陽、湘潭三個專區，湘南零陵、祁陽、東安、耒陽、衡山、衡南、桂陽、資興各縣，及湘西「苗族自治區」的瀘溪、永綏、永順、乾城、古丈、保靖、大庸、龍山等縣，亦因洪流暴發，潦泛成災，農田房屋牲畜損失至爲重大。中共目前提出以「山鄉支溪湖鄉」的號召，每日動員四十五萬餘人，出動水車七萬五千具，排除各地積水。

江蘇太湖沿岸和長江運河兩岸，堤岸發生陰土破裂，漏水，水閘崩泡，更爲普遍。主要水稻產區，已因雨水過多，發生水澇災害。據中共北平電台報導，僅江都縣善馬區一地，即有「一萬五千多畝田，因積水太深，影響插秧」，崑山縣周墅區有「十二萬畝田，稻苗數次被淹」。

長江下游皖、蘇兩省中共征集了一百萬民工，組成「防汛隊」，日夜駐守長江大堤，同時征集水車數十萬輛，驅農民排除積水。

江蘇省沿江兩岸的江浦、江都、泰州等二十一個縣市，盡已陸沉，中共强征農民在兩岸九百多公里的江堤和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百多條港堤上及太湖流域，淮河下游及七百多公里的海堤上設防搶險。

安徽境內的淮河和六安專區境內的卑河一帶，也有嚴重災象，中共正征調大批民工進行防汛工作。七月十日的「人民日報」承認關係着湖北、安徽兩省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的同馬大堤，已被「風浪削去一半」。據七月十日中共「華東行政委員會」發佈消息：江蘇、安徽兩省受災禾田，亦已有一千萬畝左右，現安徽省長江兩岸已有百萬民工及大批共幹、部隊，緊張進行防汛排水工作，日夜施工。

新華社南京十二日電稱：「因入夏以來，長江中下游雨水過多，江河水位上漲，七月初長江中游鄱陽湖洪流到達南京，適值長江水位接近歷史上最高水位，加上南京四郊山洪暴發，形勢極度緊張」。江堤多處縣裂缺口，致下關興中門、挹江門一帶全部淹水，城南中華路、四象橋以南，亦受江水倒灌淮河影響，盡爲洪水浸沒，電廠、自來水廠、水陸交通均曾因此陷於停頓，南京市已成一片死寂悽慘景象。流亡香港的人接自南京家屬的來信稱：「南京新街口、太平路一帶水深逾尺，交通濒於絕斷」。另據中共北平電台廣播說：「在這種緊張的形勢下」，南京中共當局「正採取通夜辦公，動員全力和洪水鬥爭」。又稱：南京市已征集一萬工人，四百餘大學生參加防汛工作。

據新華社七月三日電：「浙江杭州、嘉興、湖州水網地帶的平原上，日前每天都有二十多萬組織起來的農民，用六萬多部水車日夜車水排澇」，「今年六月下旬，杭嘉湖地區雨水過多，江河水漲，很多稻田無法外洩，形成內澇」。

江西方面贛江、撫河和修河等地，河水相繼上漲，鄱陽湖東岸萬年縣，先後已有十多處潰堤。該縣中共驅迫農民晝夜冒着風雨搶險。九江市內，水瀑幾至滅頂。據南昌「江西日報」本年六月二十九日消息：在六月中下旬，該省的贛江及修水等河流，因連日豪雨，致江水滿瀉，若干縣區均遭受損失，尤以鄱陽湖區和彭澤、湖口、吉安等縣災情最重，被淹農田亦在數百萬畝。

在中共的報導中隱約透露，這次水災的嚴重，係中共「水利建設」的失敗。七月十三日的新華社武漢電說：「在此以前，全市堤防加固加高工程，大部已提前完工。堤防險情一經發現，立即採取了鞏固措施」。可見中共的「水利建設」，僅「提前完成」「大部」，自然屬於草草了事，等到「堤防險情」發現，才採取「措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另一則報導中，亦吞吞吐吐承認修淮失敗。（中共自承修淮後由於施工錯誤，淮水不能暢洩，值上游水漲及省境普遍下降暴雨，嚴重水災遂爆發）

中國大陸水災，尚有進一步嚴重發展可能。據中共當局宣稱：「根據歷年經驗，長江上游四川一帶雨季多在七月中旬或下旬，川江大水到來，中游地帶的水位，將還要昇高，洪水威脅將更行嚴重」。

目前長江大水尚有另一危機，和長江水系密切關聯之淮河上游，以及長江中游支流的唐河、白河、淅川江，於七月初旬，同時因連續大雨，水位陡漲。據中共新華社開封七日電稱，災情發生後，其中如河南之唐河、南陽、汝南、新蔡、息縣、橫川、項城、商邱、拓城等縣，首遭巨災，雖經抽調民工、共幹補修堵險，均因準備不及，動員迂滯，不免淪入汪洋洪水之中。最低估計，河南南部各縣受災人民已在二百餘萬人以上，如再繼續降雨，黃河勢必奪淮。

除長江大水外，目前廣東東江一帶，亦因上游大雨連綿，山洪暴漲，河源、惠州、石龍一帶，由七月七日起發生汎濫水災，被淹禾田共達二十餘萬畝。

從中共報紙的報導中，我們看不出中共對救災有什麼具體有效的辦法，中共反覆的宣稱，人民必須依靠「生產自救」。嗚呼，災民三千萬，傾家蕩產之後，如何「自救」！

美衆院以三八一票對零票通過反對中共進聯合國。

美國衆院本日午後以三百八十一票對零票無異議通過本特雷的建議，表示國會反對朱毛進聯合國。由共和黨衆議員本特雷提出的建議如下：

「玆決議：衆院對讓朱毛政權進聯合國作爲中國駐聯合國或聯合國的任何特別機構的代表，重申其反對，並支持艾森豪總統表示以全力阻止此類代表的決心。」

此一建議在歷時僅一小時的簡短辦論結束以後，獲得通過。周以德衆議員在支持此一建議後說：讓朱毛進入此一世界組織，將辱及聯合國的每項基本原則，它規定新會員國須爲愛好和平的國家。周氏並說：此一建議就是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應在必要時行使否決權，以阻止朱毛入會。（註七）

波蘭在美人士感謝我予波籍船員政治庇護，彼等正為其申請赴美。

自由波蘭在美國人士，近曾為中國予布拉薩油輪十二名波蘭籍海員政治庇護，並加優遇，向中國駐美大使館表示謝意。

按中國政府曾經由駐西班牙大使館，正式通知自由波蘭駐西班牙使館，有關布拉薩油輪十二名波蘭籍海員投奔自由之詳細情形，美國六百萬波裔人民所組織之波裔美國人協會已獲得該使館之通知，正請求美國政府准許該十二名船員入境，以便彼等在美國得以安居。（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七日；「總統府公報」第伍壹肆，頁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七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七日。

註六：「新聞天地」週刊，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頁二〇——二一。

註七：同註五。

註八：同註二。

十七日　長江中下游已成澤國，南京與武漢水位突破歷史高峯。

據最近的中共報紙報導，長江水位接近歷史上最高水位，剡正動員「全國」物力和數近二百萬名的農工學生及共軍官兵等，分別在荊江大堤、黃石市大堤、黃廣大堤等千里幹堤，及蘇皖兩省包括南京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地的長江兩岸九百多公里的江堤上，日夜進行排澇搶險工作。在太湖秦淮河兩岸，及淮河下游，和七百多公里的海堤上，也滿夜搶險。中共報紙雖未透露災情，但由於動員如此龐大的人民物力，可見其情形之嚴重。

又據該共報刊載武漢十二日的通訊稱，九日晨八時，江漢關水位漲至廿七點七五公尺，這是武漢市自一八六八年迄今近九十年來第二次的最高紀錄，超過了一九三一年同期的水位。共報又稱，洞庭湖和鄱陽湖區域部份地區的水位，也突破了歷年最高的洪水位。於述及南京時，該報說，南京市人民正在積極防汛阻險，據稱：七月初水位已接近歷史上最高紀錄。南京四郊也山洪暴發，穿越市區的秦淮河，水暴漲在緊急狀態中。成千成萬的工人、共幹、學生及市民、農民，在狂風暴雨中搶險排澇。（註一）

附錄：一、中央日報匪情述評：災禍再度襲擊大陸（註二）

最近，大陸上瀰漫着旱災慘禍，旱災後各地又臺延嚴重蟲害，目前長江洪水復已創空前紀錄，淹沒了整個長江流域中下游的各大城市和農村。

這是共匪實行糧食「統購統銷」政策第一年最具體的表現。我們當可由此瞭解：共匪暴政將造成何種後果，和業已帶給大陸同胞何等慘重的刼難。

大陸上的五月，本是農作最忙，也是最具關鍵性的月份，可是今年的五月，大陸各地的農民不但忙於張羅度荒口糧，而且旱災的嚴重程度為十餘年來所僅見，華中、華南各省不少稻田無法下種，已下種者也多枯死。當時旱災區域至少已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福建、廣西與廣東等省，其中廣東、廣西、江西、福建四省旱災尤為嚴重，大部耕地已告龜裂，灌溉池塘，乾無滴水，旱稻收穫無望，乃成定局。

共匪惟恐旱災擴大，將影響稅收及糧食收購政策，曾照例發出「抗旱、防旱緊急指示」督促農民進行抗旱，但是農民不僅無此力量，且鑒於來日收穫旱已預購、征購一空，實亦無此心情。所以農民一遇災荒來臨，不是被迫困守待斃，即相率離鄉別井逃荒謀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華中、華南發生旱災的同時，共匪農業部透露安徽、河南、河北、江蘇、新疆等省蝗蟲成災。其中，尤以安徽、新疆爲甚，據稱安徽等地夏蝗秋蝗勢將連在一起，新疆蝗災發生之初，受災面積即達十八萬二千餘公頃，綿延二十三個縣份。

蝗災在新疆自四五月發生，直延至七月初，仍未停止擴展。據匪新華社廸化十七日電稱：僅廸化、塔城等幾個專區三十個縣的統計，蝗災面積即有一百十三萬畝之廣，其中有三十八萬畝農田上的作物已全被蝗蟲吃光。

棉區的蟲災更爲嚴重，棉蚜蟲、紅蛛蜘已普遍爲害。據七月十二日匪新華社北平電稱：「今年棉田病蟲害發生早而普遍，而棉區農民藥械準備不够，且很多無力置備藥械」。同日匪人民日報社論，更呼應七月六日僞財經會發出的力爭完成棉產任務之指示稱：許多共幹認爲完不成棉花播種計劃的責任大，而完不成單位產量計劃的責任小，」這種思想，致「對自然災害情況沒有掌握」，坐視棉區蟲害迅速蔓延，無法收拾。

今年大陸旱災蟲害雖甚嚴重，但比之水災，尚屬其次。這眞是大陸最晦暗的日子，天怒人怨已經到了極點。三十九年的淮河、渾河、北沙河、大清河等流域，四十年的遼河，松花江、淮河流域，四十一年太湖、閩江、九龍江、粵江中的北江、西江流域，四十二年的洞庭湖、湘江、沅江、遼河、渾河、松花江、滹沱河、沁河流域，均曾先後發生慘重的水災。可是今年的水災却發生在大陸第一條大河長江，我們根據共匪電台最近報導，這一貫穿大陸三分之一農田的巨大河流，已經泛濫起空前未有的大水災。不只是沿江各大城市和農田慘遭災禍，和長江息息相關的運河和淮河，也同時狂漲不已。

目前長江大水災尚在繼續擴大，我們今日所能知道的，只是截至七月十五日已經造成的嚴重情況。

據匪新華社武漢十日電稱，長江大汛期已屆，荆江分洪區南堤的藕池口，已岌岌可危。當時，距共匪水利部傅逆作義報告水利工作「偉大成就」之日，尚不及一月。號稱「水利建設大工程之一」的荆江分洪區，首先發生如此險象，實對共匪宣傳一個極深刻的諷刺。

荆江分洪區南大堤於七月十二日隨洪水猛漲而失去防堵效力。南大堤的潰決，迅使資湖十餘縣，慘遭陸沉，石首、安鄉、南縣、華容諸縣首當其衝，至少將有卅餘萬人已遭滅頂，農田廬舍瞬即蕩然，災禍之烈，史未前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隣近該區的幾個大城市如武漢、長沙、岳陽，華中精華地區，亦先後爲滔滔洪流所吞沒。據匪報稱，七月九日晨，江漢關水位漲至廿七點七五公尺，創出自一八六八年以來第二次最高記錄，比民國廿年大水災最高水位，尙有超過。市內低地，盡成澤國。長沙因受湖水倒灌湘江，湘江洪水湧至，木碼頭、太平街一帶以及城外低窪地區，均於十二日晚被洪流巨浪所淹沒。岳陽至長沙間鐵路多處被沖毀，交通受阻。趨避高地，無家可歸而數以萬計的災民均已饑病交迫，命在旦夕。

長江中游洪水突漲，並不限於湘、鄂兩地而已，江西等省亦同遭厄運。據共匪武漢七月十日電稱，湖南、湖北，江西三省禾田淹沒者已達一千五百萬畝以上，受災災民已達二千萬人，約相當於三省全部人口約三分之一左右。

此外，皖蘇兩省堤岸亦受威脅，迄至七月十四日，共匪廣播仍稱，尙在動員民工百萬名，日夜進行排水堵險之中。

南京地勢在長江下游來說，並非最低。與江岸比較，安慶至蕪湖，與鎮江至江陰各段，較南京更爲低下。但據匪新華社南京十二日電稱：「因入夏以來，長江中下游雨水過多，江河水位上漲，七月初長江中游鄱陽湖洪流到達南京，適值長江水位接近歷史上最高水位，加上南京四郊山洪暴發，形勢極度緊張。」當時，共匪曾動員匪軍、匪幹、學生、居民，「在狂風暴雨下赴險土地帶壩堤缺，與洪水作鬥。」但仍有江堤多處鬆裂決口，致下關與中門、挹江門一帶全部淹水。城南中華路、四象橋以南，亦受江水倒灌秦淮河影響，盡爲洪水浸沒。電廠、自來水廠、水陸交通均曾因此陷於停頓。京市之一片死寂悽慘景象，頗堪爲共匪「建設」的眞實寫照。

當南京遭受洪水包圍的時候，地勢低於南京的地區，如江都、崑山、江寧等縣，以及江蘇之太湖流域、運河兩岸，洪水兇勢，更爲猛烈。江都青馬區一地有十萬五千多畝田被淹，崑山周墅區一處即有十五萬畝受災。堤岸發生險土破裂、漏水、水開崩汜，更爲普遍。

和長江水系密切關聯之淮河上游，以及長江中游支流的唐河、白河、淅川江，於七月初旬，同時因連續大雨，水位陡漲。據匪新華社開封七日電稱，災情發生後，其中如河南之唐河、南陽、汝南、新蔡、息縣、橫川、項城、商邱、柘城等縣，首遭巨災，雖經抽調民工、匪幹補修搶險，均因準備不及，動員遲滯，均不免淪入汪洋洪水之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最低估計，河南南部各縣受災人民已在二百餘萬人以上。

陷後河南，眞是災難頻仍瘡痍最深的一省，今年該省除江淮流域受災之外，黃河南至蘭封河堤亦險象環生。且再繼續降雨，黃河勢必奪淮，河南大半人民將不幸而葬身魚腹。

大陸上，今年以旱災開其端，繼而蟲災猖獗，今則長江大水，受災程度已甚於民國二十年的大水災。這是不是一種天災呢？

事實告訴我們，這不是眞正的天災，祇是人禍的必然後果。大陸同胞迭受共黨壓搾，早已毫無防災餘力，農民消極反抗暴政，生產情緒低落，多以燒山焚林洩內心中的忿恨，加之，共匪一味以「水利」爲名，徒事虛僞宣傳，而以訓練奴工爲實，「水利」已成水害。紛多的征發，使農村枯竭，勞動力銳減，爲支應軍需，隨意亂伐山林，更直接引致水旱災害的不斷擴大。

自從去年共匪實行糧食「統購統銷」政策以來，農民生活益瀕破產，更增加一個新的因素，使天災一至，共匪無法抑制災情的蔓延。

當然，共匪對於防災救災的官僚主義作風，也是促使天災愈發嚴重的一個主因，共匪往往對於災害，不是袖手旁觀，卽是束手無策，祇作一些表面文章，臨時措施來應景，從未有過整套治本防治災害的政策。今日大陸的人民，一遇災禍來襲，除了少數人姑作與匪同歸於盡的想法之外，積極反抗暴政的行動，勢必如火燎原，天災隨人禍而至，反抗亦隨暴政而來，這是共匪沒落的朕兆，也是大陸同胞跳出水深火熱的黃海，再一次體認而行動的機會。

二、宋希尙：長江大水（註三）

連日報載大陸長江水災情況，爲便於研究起見，綜合匪報所載資料，作下列有系統之紀錄：

今年六月間，長江中下流域，雨量密集，各支流山洪暴發，七月九日清晨，漢口江漲關水位，漲至二七・七五公尺，漢口市內幾成澤國。

七月十二日晚，長江洪水由荆江分洪區南大堤潰決（係一個月前方告完工者），經藕池口入湘；石首、安鄉、南縣、華容諸縣，首當其衝。湘江洪水亦同時湧出，長沙淹沒，長沙岳陽鐵路亦告冲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月十四日，長江下游同遭厄運，南京下關挹江門一帶，四象橋以南，全部淹水。據匪廣播，湘、鄂、贛三省，禾田淹沒一千五百萬畝以上，災民已達二千萬人，現動員民工一百萬名，日夜進行排水堵險中。

七月二十五日，長江上游，三峽一帶，又連降大雨，上游洪水洶湧，荆江水位，每小時平均增高六公分。二十二日晨，沙市水位高達四四點三九公尺。

從上面的資料看來，今年長江流域內，水災深爲嚴重，且上游水位正在上漲，災況尚在繼續增展中。緬懷水熱中的幾千萬同胞，實不禁無限同情。

目前長江潰決兩岸之大堤，均爲我政府所搶修者。民二十年大水之後，沿江堤垻，潰決無遺，國民政府成立水災救濟委員會，並商得美國友邦協助，貸以麥粉，動員沿江災民，成立十八處工賑局，以工代賑，積極修復，不一年，長達六千公里之堤壩，全部完成。筆者當日曾參預其役，猶憶設計江堤之高度，高出民國廿年最高溢水位（二・二八公尺）一公尺，堤頂寬度自三公尺至八公尺，所有各堤均平直堅實，共計完成長江兩岸堤岸一千八百十二公里（南岸自鎮江至蕪池口，北岸自瓜州接荆江大堤）。又贛江堤六百三十四公里（贛江下游一帶），漢水兩岸堤五百三十七公里（自漢口至潛江），湖南濱湖堤三千公里（包括湘沅兩岸及洞庭湖）。

經過八年堅苦抗戰，沿江大堤，又失養護。我政府勝利復員之初，即亟亟力謀江河大堤之培修，以策安全，在美援救濟工作中，分區整修，頓復舊觀。不幸共匪竊國，以欺詐高壓手段，奴役同胞，祇知虛僞宣傳，專做表面工作，試觀朱毛匪幫「水利部」所報告荆江分洪區南大堤之完成爲水利建設中偉大之成就，乃不到一月，即告崩潰，誤國殃民，伊於胡底。

我國決定參加「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

我國已決定參加定於明年四月間生效的「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參加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國家，已有英、美、法、日、阿根廷、澳大利聯邦、比利時、巴西、加拿大、智利、丹麥、埃及、芬蘭、希臘、印度、冰島、愛爾蘭、意大利、紐西蘭、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馬、菲律賓、波蘭、葡萄牙、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非聯邦、瑞典等共二十餘國。

我國參加該公約後，我遠洋船隻航行於各締約國之港口時，即可不受拘束。而被視爲安全設備優良之船隻，否則將被拒絕進港。凡任何一締約國均有權依公約之規定檢查並管制進口船隻。

惟參加公約後，我國所有遠洋船隻，均須依公約之規定改裝各種安全設備（包括船體構造、無線電、救生、防火、避難等設備）。此種改裝工作，在技術上及經濟上，均須付出很大的力量，尤其在我國航業不景氣之現狀下，改裝工作極感困難，有關方面，已決定除請政府補助一部份經費外，擬再洽請一部份美援款項從事改裝。

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係自一九一二年鐵丹尼郵船觸冰山沉沒後，英議員福德斯古（Fortescue Flamery）爵士在下議院提議召開海上人命安全國際會議，一九一四年曾有十六個海洋國家在倫敦開會，決定了一項草約，後因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未能實施，一九二九年召開第二次會議，因部份國家對條文中之規定有不贊同，亦未能生效。直至一九四八年倫敦召開第三次會議，出席卅個國家，我國亦曾派代表出席，正式制定此一公約，原定一九五一年一月一日生效，後因若干國家之船體構造有所改變，並便利若干國家完成改裝工作，乃決定延至一九五五年四月一日生效並嚴格執行。

該公約正文十五條，另加總則廿條，船身結構五十六條，救生設備卅四條，無線電報及電話十六條，航行安全十七條，及裝載危險品貨物三條，另附約避碰法卅二條。

該約除正文第一五條議定成立國際海事諮詢組織而爲公約執行機構時，蘇聯及南斯拉夫曾表示反對外，其餘均全部通過。

該約對於漁船並未包括在內，但航行安全，除軍艦外所有各船均應遵守，至避碰法則連同軍艦及海上飛機均適用之。（註四）

在大陸之外籍教士被中共迫害或驅逐者逾一萬兩千人。

據香港公教社報導：原在中國大陸傳教的一萬二千餘名外籍傳教士，數年來遭受中共迫害而致死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被驅出境者，已逾一萬二千人。

迄至本年七月一日止的統計，目前尚在大陸的外籍傳教士僅存一百三十五人，其中包括四位主教，四位監收，七十六名神父及修士，五十一位修女。此百餘名外籍傳教士中，已有二十三名知名的被中共拘囚獄中，其餘亦均被軟禁。（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八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日。

該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日。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八日。

註六：同註五。

註七：同註五。

十八日　蔣總統電賀西班牙國慶。

蔣總統於十七日致電西班牙元首佛朗哥，慶祝七月十八日西班牙國慶。

西班牙駐華大使館代辦賴桂齊夫婦，於今天午後五時三十分至七時三十分，假圓山大飯店舉行酒會，慶祝該國國慶。陳副總統、俞鴻鈞院長、張道藩院長、于右任院長、葉公超部長等及各國使節，曾前往申賀。（註一）

陳副總統告美記者，希望美國負起亞洲區域防共的領導責任。

副總統陳誠今天警告自由世界，勿倚賴中共內部的破裂或「狄托主義運動」來使亞洲實現和平。

陳副總統在對合衆社記者單獨發表談話中說，再過兩、三年，俄國使將在原子力量方面和美國並駕齊驅，同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將擴展其控制力量及於整個東南亞。美國立即負起建立亞洲區域防衛計畫的堅定領導作用，是一樁「非常重要的事」。他說：「我們不要忘記西方世界的組織遠不及共黨嚴密。中國大陸上的情況，雖然絕對未達到上述地步，不過他們有一支軍隊，而且這支軍隊的實力仍在增長中。我們切不可犯上希望中共破裂或狄托主義運動的過錯。試圖在毗鄰中國大陸的地區內與共產主義戰鬥是無用的。這說明圍堵政策即使能夠有效實行爲什麼至多只能有暫時價值的理由。俄國和中共，其內部均艱難重重，不過他們仍在軍事上進行擴張。問題是自由世界還能保持對俄國與中共的優勢多少時候？我恐怕我們如果再浪費三年至五年，甚或二年至三年，俄國將在原子力量方面趕上美國，同時中共將擴展其勢力至整個東南亞，因而將取得亞洲的所有豐富資源。「美國不但應有區域計畫，而且應負起對這種組織的堅定領導作用，這是十分重要的事。爲了世界和平與人類自由，美國應負起對全球反共國家的領導責任。」陳副總統並不因周恩來之出現於若干國家的首都而感到困惱。他說，「我絕不因周恩來在到處露面而困惱。他只不過是傀儡政權的一個脚色而已，他的話說得愈多，人民愈會拆穿他的謊言騙語。」陳副總統說，中華民國歡迎亞洲任何一個或全體的反共國家的合作，以聯合對抗共黨佔據下的中國大陸。（註二）

張道藩讚美衆院一致決議拒中共進聯合國為對共產集團有力警告。

立法院院長張道藩對於美國衆院本月十五日以三百八十一票對零票，一致通過反對中共混入聯合國的決議，本日發表談話如下：

「美國衆議院一致通過反對中共匪幫混入聯合國，並支持艾森豪總統表示以全力阻止中共匪幫混入聯合國的決心的決議，及美國參議院外交委員會對此一事件所持的同樣態度，實足以顯示美國全國一致反對侵略，維護和平，申張正義，及維持聯合國尊嚴之決心。此種表示，不特爲我自由中國全體人民及中國大陸上正受共匪迫害奴役的數億人民所歡迎，也必爲自由世界各國人民所敬佩。不特給愛好自由民主的國家以莫大的鼓勵，同時也是對於懷着侵略野心危害世界和平的共產集團國家一種有力的警告。如果此後還有抱姑息主義的國家，欲想使已被聯合國決議譴責爲侵略者的中共匪幫混入維護世界和平主持公理正義的聯合國組織，亦必爲大多數崇尚自由愛好和平的國家所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絕」。（註三）

劉定國當選苗栗縣第二屆民選縣長。

苗栗縣第二屆縣長選舉，劉定國以壓倒優勢當選。

苗栗縣長選舉在十八日舉行，選票當天計出，在一〇三、六二四張有效票中，劉定國得七九、六三七票，其他兩位候選人羅春桂得二一、一二三票，劉石郎得二、八六四票。苗栗全縣公民總人數是一六七、六九〇人，十八日參加投票的有一〇六、二四九人，投票率達百分之六三・四，其中最高者爲大安（山地）鄉，達百分之八二，最低爲銅鑼鄉僅百分之五〇・五七。

劉定國是執政黨提名的候選人。（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九日。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十九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十九日　財政部長徐柏園在總理紀念週作財政報告。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本日上午九時在實踐堂舉行總理紀念週，由中央委員俞鴻鈞主席，財政部長徐柏園作財政報告。內容如下：

一、預算收支：甲、歷年政府收支差額，由三十九年差額百分之三十以上，逐年遞減，至去年差額百分之三左右。

乙、政府遷臺後支出之重點，在中央預算中，爲配合確保基地及準備反攻之主要國策，故軍費支出之比例特高，在地方預算中，爲發展地方自治及建設之需要，故教育及各項建設支出之比例亦特高。丙、歷年稅收及公賣盈餘之收入，逐年遞增，四十二年全部收入總數，較三十八年收入總數，增加二十五倍以上，超過同時期物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上漲倍數四倍以上。丁、美援數額亦年有增加有助於經濟安定。

二、金融調節：甲、貨幣發行額雖年有增加，但增加之比例數逐年遞減，本年六月底止之發行數額較去年十二月底則並無增加。乙、臺銀優利存款，一般放款及市場放款利息，逐年遞減，平均較前減低三分之二，對存款人收入雖有減少，但對工業事業之發展，幫助甚大，對於物價安定，亦互爲因果。丙、利率減而爲銀行吸收之存款則逐年增加，本年六月底，一般存款較三十九年年底增加五倍以上，其中優利存款增加倍數更爲顯著，超過三十倍以上，社會對貨幣之信心，日見堅強。丁、銀行各種放款，較三十九年亦增加四倍以上，係集中資金扶助工商業發展之重要進展。

三、外滙管理：甲、自政府遷臺後，至四十年四月九日，爲自由外滙時期，嗣後爲管理外滙時期，方法上雖迭有改進，而基本政策則無變更。乙、歷年出口物資所爭取之外滙數額，歷年均略有增加，自三十九年之九千三百餘萬美金，增至四十二年之一億二千九百餘萬美金，在此期間，國外市場售價多數趨跌，故輸出物品數量，較外滙收入額增高率更高。丙、外滙支出總額，亦略有增加之趨勢，惟其中四十年較三十九年減少，四十二年較四十一年減少，故日前外滙餘存額較爲充裕。丁、進口貨物價格指數在去年增徵結滙防衛捐百分之二十後，直至本年六月底，僅上漲百分之一左右。

綜上情形，其反映於一般經濟方面者，爲物價趨向安定，上漲率逐年減少，去年上漲率較四十一年爲高，係由於糧價波動之故，本年上期六個月內，物價趨勢平穩，六月底總指數，較去年十二月底下跌百分之四。

徐柏園最後並提出意見，請求各方批評指教，並予支持：

一、預算收支方面：甲、節流重於開源，政府機關應設法撙節任何可以節省之支出；同時社會消費，亦應多方提倡節約。乙、稅收增加，有待加倍努力，尤當注意公平合理，不宜有輕重，有例外。丙、爲求達到上項目的，財政之統籌調度爲當前急務。

二、金融調度方面：甲、穩定貨幣信用，仍當繼續努力。乙、金融政策必須配合經濟政策，協助生產事業之發展。丙、金融業應以服務社會相競爭，提倡新風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外滙管理方面：甲、管理外滙政策，在目前國內國際環境中爲必要手段。乙、但管理技術與方法，仍待不斷改進，儘可能減少管理政策可能引起之缺陷。徐部長最後强調，說明政府對推行法令及督導商民，固應重視；但對經辦財稅金融外滙人員之監督查考，尤應時刻注意，以期勸善去惡，提高政府威信，政策之推行，自易收效，並望社會各方協同注意督促。（註一）

十四隊大專學生赴軍中及農村展開服務工作。

中國青年暑期戰鬥訓練大專農村服務隊、大專軍中服務隊及港澳華僑青年軍中服務隊，除英專農村服務隊一行廿七人已於十七日先行出發外，其餘十四隊，今日上午分四批出發各縣市展開服務工作。救國團總團部副主任鄧傳楷、主任秘書李煥等均親自前往臺北車站歡送。（註二）

政府空軍機羣再飛福建沿海空投傳單。

空軍總部本日宣布：政府空軍飛機本日曾飛往福建沿海，散發數百萬份傳單，以加強對中共的心理作戰。

我機係於十八日黎明時載運傳單自基地出發，盤旋於廈門一帶的閩南各城市，在居民稠密的地區散發傳單，廈門的共軍雖然以其俄製高射炮射擊，我機仍全數安然返防。我空軍發言人雖然說，散發傳單是一項經常在作的工作，並無新奇之處，軍事觀察家却相信最近這次的出襲，表示我方的心理作戰已經加强，以打擊共軍的士氣，並告訴大陸民衆未來的可能發展。十八日的散發傳單，緊接着本月九日對閩粵沿海的紙彈出襲之後，造成了十天內的兩次出襲，這並且表示中共雖增强其沿海的空軍實力，仍無法阻止我空軍的活動。此間所收到的消息，已表明了紙彈出襲的重大效果。在大陸民衆看來，這項出襲實像自由中國之聲的廣播一樣有作用。（註三）

中共在上海向五千多名索糧饑民開槍，死傷兩千多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香港工商晚報今天說，共黨警察和軍隊會於七月十三日向因缺糧而發生反抗運動的五千饑民開槍，死傷兩千人。這是自從共黨侵佔上海以來人民最大的一次反抗運動。

這家報紙說，反抗運動是當羣衆向那些解釋糧荒原因的共黨人員衝去時而發生的。該報說，羣衆開始毆打共黨人員，軍警即行出動。又說，「只聽見軍警放槍，當羣衆被驅逐時，二千死傷者都躺在配糧站前面的街道上。共黨人員死傷一百名。」該報說，後來有幾個人被捕受審。（註四）

美駐聯合國代表洛奇堅信中共難進聯合國。

美國駐聯國合國首席代表洛奇大使宣稱，他確信中共將難獲准進入聯合國，不過他的聲明，也強烈地暗示他並不認爲美國應即退出聯合國，假若中共進入的話。

哥倫比亞廣播公司新聞一電視節目「亞洲的十字路」，洛奇大使的聲明，係該節目中的第一篇演辭。他避免直接答覆假若中共獲准進入聯合國後美國應否退出的問題，但是，他說，對此一問題，他願作一聲明如下：「當危地馬拉事件發生時，假若上月我們不在聯合國中，我們必將深感遺憾。」他說，美國的出席聯合國，已使蘇俄「無法利用聯合國以助長共黨在各國境內的陰謀。」不過他表示，中共獲准進入聯合國，將是「一幕悲劇」，將使聯合國變成「一個滑稽而卑污的鬥鷄場」。（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日。

註二：「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日　蔣總統款宴美軍第七十二機動艦隊新舊任司令。

美國新任第七十二機動艦隊司令基維德少將與前任司令赫定少將，今天上午從基地乘海軍專機連袂飛抵臺北。當晚七時三十分，晉見蔣總統致敬，並應總統款宴。

赫定少將交卸第七十二機動艦隊的指揮權後，返華府出任海軍軍令部助理副部長新職，副部長已內定爲刻尚擔任美國遠東海軍司令的卜瑞司寇中將。（註一）

駐美大使顧維鈞返國晉謁蔣總統述職，並在機場答覆記者所提問題。

我國駐美大使顧維鈞博士今日上午乘西北航空公司客機回國，稍事休息，即於午後晉謁蔣總統和陳副總統述職。

顧大使在機場舉行記者招待會答覆新聞界的詢問時稱：他不信北平政權能在少數國家的掩護之下進入聯合國。他認爲我國在大多數友邦的支持下，足以在今年的聯合國大會中擊敗中共政權插足此世界組織的陰謀。

六十七歲的顧大使飛抵臺北時，受到政府首長及各界人士的盛大歡迎，其中包括張羣、王寵惠、何應欽、黃少谷、葉公超、嚴家淦、蔣經國、黃國書、朱家驊、張厲生、狄膺、楊亮功、王叔銘、日本大使芳澤謙吉、美國代辦郭可仁等數十人。

關於我國在聯合國的代表權一問題，顧大使說：北平政權企圖進入聯合國一事，在過去數年內迭曾有所醞釀。他認爲這是一個不應當發生，而且不可能成爲事實的問題。各國在聯合國的地位，有聯合國憲章爲其依據，對於不合於憲章規定的組織，自不能，而且不應允許其參加。

顧維鈞說：前幾年承認匪僞政權的國家，曾有允許匪北平政權入聯合國的主張，目前同一主張又復甚囂塵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但是自由世界大多數國家，尤其是美國，都認爲這件事不應允許其實現。

艾森豪總統曾經指出：美國人民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反對中共政權參加聯合國的。美國的國務卿與國會領袖亦曾表現很明朗的立場。至於美國的輿論界也是持反對態度。因此，素來爲北平鼓吹的人士，最近已有改變風向遷就美國之勢，英國首相邱吉爾最近之言論，可以作爲證明。

顧大使以爲，美國堅決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並非單純爲了美國的利益，也是爲了聯合國的利益以及整個自由世界眞正愛自由的人類之利益。

顧大使於分析國際間的局勢後，繼續說：自由中國是有其本身的强大力量的，我們反共抗俄的立場堅定而鮮明。在總統的領導下，我們反共得最早，而且是站在反共的最前線，相信許多國家都會由於我們的堅定立場而知所覺悟。俄帝及其傀儡與自由世界是不能共同存在的。我們的精神、決心、進步和準備，已引起國際間的重視，美國從政府以至人民，都有一個共同的感覺，卽：中華民國距美國雖然很遙遠，但在但在精神上是密切聯繫在一起的，這從美國若干國會領袖的演說中卽可得到佐證。

顧氏今天離開機場後，卽由胥經國陪同驅車往博愛賓館休息，旋與葉公超部長晤談。午後晉謁總統及陳副總統。（註二）

行政院長俞鴻鈞率屬列席立法院，答覆施政質詢。

立法院於本日上午繼續質詢行政院的施政方針，由俞鴻鈞率該院各部會首長或次長分別答覆。

委員陸宗騏詢問稅收問題，認爲任何國家在戰時沒有不發行公債的，政府現在可以發行新臺幣二億元的公債。財政部長徐柏園答稱：「從去年及今年的預算來看，稅收已有顯著的增加，當然今後還須努力，使稅收再有增加。至於發行公債，財政部尚未作此考慮，如果將來有此需要的話，將呈請行政院核定後，再送立法院審議。」

委員袁良驊詢問華僑回國投資問題。行政院長俞鴻鈞答：「關於華僑回國投資，已決定給予和外國人來華投資同等的待遇，現已草擬華僑投資條例草案，卽可送請立法院審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委員江一平詢問刑事訴訟方面的問題。司法行政部長谷鳳翔答稱：「關於羈押人犯，本部已通令各法院，對於不需羈押的人犯，不必羈押。今後并將重視審判獨立。至於目前法官每月受理案件太多，確爲事實，今後法官的名額，確有增加的必要。」

委員何適詢問日本漁船侵漁事件。經濟部長尹仲容答稱：「過去盟軍駐日本統帥麥克阿瑟曾劃定日本的漁區界線，日本恢復主權後，這一界線問題如何處理，因涉及國際公約，經濟部正和外交部妥愼研究中。」

委員邵華詢問青年升學問題及保安措施問題。教育部次長吳俊升答：「目前小學畢業生升初中，只佔百分之三十三，教育部希望達到百分之五十。在教育政策上，現已決定儘量准許創辦私立中學，以謀挽救。至於高中畢業生升入大學問題，目前已佔百分之五十以上，教育部仍盼專科以上學校儘量多收，儘量使青年們得到適當的教育。」行政院長俞鴻鈞答：「臺灣目前治安雖很安定；但仍宜警惕防諜，因此，若干保安措施，也許仍須從嚴，這是不得已的事；不過，一切保安措施，皆將避免採用重典。」

委員林競忠詢問零售商非化案實施後，政府對於旅菲華僑的商業資本的出路有無妥善的辦法？他並批評僑務委員會的僑務工作沒有重心，同時詢問已被判處無期徒刑的旅菲華僑許志北，何以又允保釋外出。僑務委員會副委員長黃天爵答：「臺灣銀行已訂有原幣存款辦法，華僑的商業資本可先滙回國內。」外交部長葉公超答：「許志北過去對於反共抗俄工作會有破壞的行爲，絕對應該入獄，我的這一看法，我想亦爲政府的意見，外交部將即調查此事。」

委員程烈詢問國防部長俞大維何以仍不回來？行政院長俞鴻鈞答：「俞大維是一文人，政府決定國防部長由文人擔任，不幸他因生病遲遲未歸，但他已一再來電，表示一定回來就職，預料本月底或下月初即可回來。我現兼代國防部長，雖是外行，但副部長黃鎮球是軍事專家，我暫時兼代部長，尚無大礙。」

委員劉振東發言時，認爲政府應該發展對琉球的貿易關係，並應促進和琉球的文化交流。俞鴻鈞答：「行政院完全接受這個意見」。（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外長葉公超在立法院答覆質詢時表示，中美正繼續磋商締結安全協定。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天在立法院答覆立法委員陶鎔的質詢時表示：「中美兩國政府將繼續商談締結雙邊安全協定。」並說：「中國擬在黎巴嫩設立使館。」陶鎔所提出的外交問題共有六個，葉公超曾分別答覆。茲誌問答如下：

問：中美談判締結安全協定，最近進行情況如何？

答：陶委員主張締結中美雙邊安全協定，希望它能實現，政府的立場和陶委員的意見是一致的。政府對於此事甚爲重視，仍在繼續和美國政府磋商中。至於美總統特使符立德將軍上次訪華，和談判中美雙邊安全協定一事並無特別關係。

問：菲國實施零售商菲化案後，中菲外交關係如何？

答：中菲兩國間，無論如何要維持正常的外交關係；但對菲國實施零售商菲化案的措施及其後果，中國政府表示不滿意。

問：如何加强中泰邦交，可否互派大使。

答：中泰邦交是要加强的。泰國在東南亞居於重要的地位，我們政府特別重視此點。至於加强駐泰大使館的陣容，目前仍受財力限制。

問：日本和大陸通商，日本民間團體並派訪問團去大陸，這是否有礙中日邦交？

答：外交部將有書面答復，於日內送到立法院來。

問：我國和加拿大、澳洲及紐西蘭三國的邦交，可否加强？這三個國家可否派使節駐華？

答：我們政府在大陸時，紐西蘭即未派使節駐華，外交部現仍和該國洽商中。對於加拿大和澳洲兩國，亦將繼續洽商。

問：可否加强對中東及近東各國的邦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答：對於這些回教國家的邦交，政府非常注意。最近一年內，外交部已在駐伊朗、土耳其及埃及使領館內增派參事及秘書多人。政府去年即擬在敘利亞設立使館；但因敘利亞國內常有事件發生，以致迄未實現。政府目前擬在黎巴嫩國設立使館。最近我國回教朝聖團去中東，即爲國民外交活動之一。（註四）

大專及高職畢業生就業考試近六千人參加。

特種考試臺灣省專科以上學校及高級職業學校畢業生本年度就業考試，今天分別在臺北、新竹、臺中、嘉義、臺南、高雄、鳳山、花蓮、宜蘭等九區同時舉行，報考總數爲五千九百五十八名，其中大專學生一千六百名，高職學生四千三百五十八名。（註五）

台灣省政府訂頒各縣市自來水廠組織規程。

臺灣省政府爲改善全省居民的飲水品質、淘汰水井，全面設置自來水廠，特訂頒各縣市自來水廠組織規程。茲誌該規程條文如下：

臺灣省各縣市自來水廠組織規程

一、臺灣省各縣市自來水廠（以下簡稱各自來水廠）隸屬於各縣市政府，定名爲××縣市自來水廠，其組織依本規程之規定。

二、各自來水廠以每日出水量多寡，分爲左列各等：

㈠特等：每日出水量在六萬噸以上者。

㈡甲等：每日出水量在二萬噸以上未滿六萬噸者。

㈢乙等：每日出水量在三千噸以上未滿二萬噸者。

㈣丙等：每日出水量未滿三千噸者。

三、各自來水廠置廠長一人，承縣市長之命，綜理廠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各自來水廠設左列各課（股），其職掌於辦事細則內規定之：

㈠工務課（股）。

㈡業務課（股）。

㈢總務課（股）。

特甲等自來水廠設課，課以下得視業務需要分股辦事，股長由有關業務人員兼任，乙丙等自來水廠設股辦事。

五、各自來水廠置課（股）長（工務課股長，由總工程司或工程司兼任）、總工程司、秘書、工程司、副工程司、工務員、課（股）員、辦事員、業務員、業務助理員、稽查員、查定員、化驗員、器材管理員、雇員各若干人。

六、各自來水廠設主計室或主計員，置主任或主計員一人，主計佐理員若干人，依法辦理主計事務。

七、各自來水廠設人事室或人事管理員，置主任或人事管理員一人，人事助理員或人事佐理員若干人，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務。

八、各自來水廠職位之分類及其人員之任用待遇、考核，除主計人事人員另有規定外，悉依臺灣省各縣市自來水廠職位分類試行辦法、各縣市自來水廠人員支薪辦法及各縣市自來水廠人員考核辦法之規定辦理。

九、凡適用本組織規程之各自來水廠，其職位類別及員額，另以編制表定之。

十、各自來水廠辦事細則另定之。

十一、本規程自公佈之日施行。（註六）

台灣省春季造林超過全年預定面積。

林產管理局今天下午三時在該局會議室召開會議，檢討臺灣省春季造林績效。

本年度臺省全年造林面積預定爲二萬六千九百餘公頃。上半年度春季造林預定完成二萬三千八百九十公頃，至六月底實際完成造林面積二萬九千六百六十六公頃，已超過全年之預定面積。至撫育工作，原預定上半年度補植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千二百五十公頃，實際補植則爲六千六百卅八公頃，撫育面積原預定七千四百六十六公頃，而實際撫育面積已達一萬零五十一公頃，均較上半年之預定超過甚多。另在全省公路行道樹之栽植，自林管局成立行道樹督導小組以來，經常巡廻各地加緊督導，原預定上半年度栽植七十五萬二千八百公尺，而實際栽植達一百六十萬六千餘公尺，超過一倍以上。（註七）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

註六：「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二十期，頁二九八。

註七：「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三十一日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刑法第七十七條條文。

總統本日令：

「茲修正刑法第七十七條條文，公布之。此令。」

修正刑法第七十七條條文

第七十七條　受徒刑之執行而有悛悔實據者，無期徒刑逾十年後，有期徒刑逾二分之一後，由監獄長官呈司法行政最高官署得許假釋出獄；但有期徒刑之執行未滿一年者不在此限。（註一）

外交部長葉公超嚴詞譴責分割越南。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天嚴詞譴責分割越南的協定，指出：越南問題獲得如此結局，實使共產集團征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世界之毒計，有進一步之發展；分割後之越南，將給予共產黨以一項進行顛覆活動之安全基地，以及準備進一步武裝侵略之庇護所。

茲誌葉部長的聲明全文如下：

「越南問題現在日內瓦獲得如此結局，實使共產集團征服世界之毒計，有進一步之發展。寮國與高棉將被陷於孤立，以利共產匪黨將來之侵略行動，而越南亦被判處於與第二次大戰後所加諸韓國之同樣狀況之下。三十八度分割線，久已爲世界所詬病，茲復出現十七度之另一分割線，此項越南結局影響遠大，其後果亦至嚴重。

中國政府對越南人民深表同情。不久以前，西貢之越南人民一萬二千餘人，曾遊行示威，對於分割其本國之計劃，表示抗議。越南外長在日內瓦會議中，亦曾譴責此項談判。越南人民雖已表示其意見，但並未受到尊重。現國際間正謀統一其他已被分割之國家，而若干自由國家竟同意分割越南，實爲一大諷刺。

分割後之越南，將給予共產匪黨以一項進行顛覆活動之安全基地，以及準備進一步武裝侵略之庇護所。雖有舉行自由選舉之承諾；但在北越決無眞正名副其實之選舉之可能，此與北韓人民之未能獲有自由選舉正復相同。此種情形，實爲歷史之重演，除非聯合國對自由越南人民及時予以援助，否則不僅越南不保，即寮國高棉及其他東南亞國家，亦將在共產匪黨侵略之下遭受犧牲。

中國政府對於旅居河內海防及其他北越各地數萬僑胞之自由：表示嚴重之關切。中國政府正盡其最大可能之努力，救援僑胞，使免落於共產匪黨之魔掌，深望僑胞能利用政府所提供之便利，凡僑胞因故不能脫離其北越習居之地者，亦盼其務必保持對自由之信念，切勿灰心，政府決不遺忘僑胞，必全力予以援助。中國政府現正爲拯救淪陷於鐵幕後億兆之中國人民而繼續奮鬥。」（註二）

附錄：一、越南停戰協定簽字（註三）

〔美聯社日內瓦二十一日電〕越南及寮國的停火協定，由法國聯照軍指揮部及越共指揮部的代表，於今晨三時五十分在舊日國聯大廈的一室中簽字，法國及高棉官員說：結束高棉戰事的一項類似協定，也將於今日稍後的一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時間簽字。隨着停火協定簽字後，參加越南和談的九單位將於今日午後三時舉行全體會議以「核閱」協定。緊隨着停火協定的簽字，戰地停火的命令，亦已對雙方的戰地司令發出，戰地司令將在此等協定上副署。代表法越聯軍指揮部及法寮聯軍指揮部在越南及寮國停火協定上簽字的是狄蒂爾將軍，代表越共在此等文件上簽字的是廣布。法國駐泰大使並爲法國代表團團員之一的奧夫羅說，戰地停火的明確日子，由於軍事安全的理由，將予保密。一位越南官員說，對於正規軍的停火命令，將於七月二十八日生效，至於遊擊隊的停火行動，由於傳達命令需要較長時間，或將延至一稍後的時日，始能實現。此間官員說，停火協定的全文，將俟二三日後，送達至越南戰場上時，始予以公佈。不過其內容已大體傳出：越南將粗略地沿北緯十七度線，劃分爲兩個所謂「軍隊集中區」，寮國及高棉「中立化」，外國軍隊——亦即越共軍——將由寮國及高棉撤出，此兩國目前的政府，將獲得共黨承認。同時寮棉兩國也同意不參加西方國家倡導的任何東南亞聯盟，並將禁止西方國家在其境內建立任何軍事基地。

〔中央社日內瓦二十一日合衆電〕法國與其共黨敵人今天一大早簽訂一個歷史性的停戰協定，只是放下了八年的越南流血之幕。

由於協定之簽訂，法國接受了戰禍頻仍之越南的分割，越南北部饒沃地區的投降，以及把該地一千二百餘萬居民移交給共黨統治，法國人稱此協定爲「光榮的和平」，然而它却等於蓋章承認西方得未曾有的對共黨侵略的一次最大失敗。協定只規定越南和寮國的停戰，至於高棉的停戰協定文件，則因最後關於細節的爭執尚未簽字，法、英、俄、越和高棉代表團首席代表們曾在英代表團別墅舉行緊急會議，一直到今晨一時三十分，最後始在原則上獲致協議，他們同意於今天簽訂高棉的停戰協定，然後在下午三時舉行最後一次全體會議。

停戰會議保證越戰的終止，此一戰爭已使法國及其協合邦蒙受了死亡及失蹤者達九萬二千人，在金錢方面，越戰使西方國家損失八十億美元以上——其中二十五億來自美國。

簽字儀式係在舊國聯大廈的會議室中舉行，許多冗長文件的簽字工作於上午二時開始（格林威治時間一時），法方及越盟方代表逐頁初簽，然後即簽字於最後文書上，儀式係秘密舉行，記者未獲准旁觀，美國係由國防部官員美代表團顧問杜萬，以觀察員資格代表美國參加。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合衆社日內瓦二十一日電〕九單位越南會議今天發表了一件閉會宣言，保證各單位將共同商議以確保停戰協議的實施。該宣言是一件包括有十三條款的文件。其十三條內容如下：

（一）該會議確認三項停戰協議。

（二）該會議表示相信停戰將使高棉、寮國和越南「因而以充份的獨立與主權參加和平的國際社會」。

（三）該會議確認高棉與寮國的自由選舉將於一九五五年舉行。

（四）該會議確認禁止外國軍隊和軍事人員的進入越南、高棉、寮國，將不要求外援，但停戰協議所規定者除外。

（五）該會議確認越南整編地區不設立外國軍事基地，三邦將不參加任何外國軍事同盟。

（六）該會議確認越南的每一個人自由決定他願意居住在那個地區。

（九）三邦之內，不能對對方的合作者或其家屬作政治性的報復。

（十）該會議確認，法國軍隊將在三邦政府的要求下撤出三邦，撤兵的期限由共同協議決定。在某些特定地區，一定量的法軍可駐留一特定的時期。

（十一）法政府將尊重所有三邦的獨立、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

（十二）所有九個與會單位，在與三邦的關係中，將尊重三邦的主權、獨立、統一，和領土的完整，並不干預其內政。

（十三）與會的各單位討論國際監督委員會向它們所提出的任何問題，以便研究爲確保三邦停戰所需的措施。

二、浦瑤瑟：越南罡風襲侵臺北（註四）

日內瓦會議所達成的越南在北緯十七度的分割，已引起自由中國官方的憤怒；在民間，則有一陣淡淡的悲哀情緒在繚繞着。找遍了報紙雜誌，還沒有關於這次共黨巧取豪奪所獲得的越南利益的確實報導，這眞是悲哀中的悲哀，等於過去十年間，西方和東方許多國土落到共黨手中，自由世界沒有清晰感覺到所失的地方是多麼珍貴可惜一樣。這一次大家依然朦朧的弄不清楚到底丟掉了些什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可是自由中國的三軍人士都比較具體的有一些些打了一場敗仗的感覺。拿海空軍來說吧，十個月之後，海防交給共黨了，從此越共有了海港，中共的廣西、雲南、廣東，也就多了一支輸血管，俄國以及歐洲共黨附庸國家的輪船，可以把一船一船的油料、物資運到海防，由海防用越桂鐵路轉運到廣西、廣東以及福建。海防這一個港口遠遠的深處在東京灣內，自由中國海空軍雖然控制了臺灣海峽，却不能把攻擊力擴張到東京灣海面上去的。所以在共黨作戰補給上，他們獲得了越南的海防，等於替他們補給困難的福建、廣東前線枯萎的花圃插進來一枝隨時可以噴水的橡皮水管。（共黨區域沒有獲得海防港口以前，廣州雖然不大受到中國海軍封鎖，可是廣州不是海港，海輪不能駛進廣州，所以廣州依然不能受到共黨歐洲方面的海洋接濟。汕頭雖然是海港，但已經在我方海軍控制下被封鎖着，所以等於死港）

自由中國軍方高級人士指出，越南這次讓予共黨的土地，是世界著名穀倉的紅河三角洲，中共和俄共可以從讓予地上每年獲得百萬噸白米。倘若日後用選舉侵佔了整個的越南（包括西貢等地），則每年可以運走白米二百萬噸。

除了糧倉以外，已經讓予的越北區域中，就有著名的鴻基煤礦。在上海，住家的人都知道鴻基煤塊是最好的燃料；更重要的，由於這幾年自由國家對中共的戰略物資封鎖和禁運，橡膠是共黨區域最感缺乏的戰略物資。現在，越南讓予地上的橡膠園遍地皆是，每年據估計，約可收產橡膠五萬噸。本來由於對共黨禁運橡膠，所以世界各地的橡膠市價都還昂貴，越南停戰簽字的時候，各地橡膠價格都跌落了百分之十到二十。因爲共黨今後每年可以從讓予地區域獲得五萬噸橡膠，他們對於橡膠的飢渴就鬆弛多了，也就不致用高價去辛苦的搜求橡膠。

自由中國軍方人士以爲共黨最重要的收穫還是一千一百萬越南人口，這可以使得共黨在侵略東南亞的人力資源上獲得了無限兵源。自由中國軍界人士以爲東南亞只有越南人是戰士，能作戰，很驍勇，這是法國統治越南一百多年的結果。其他如緬甸人，如泰國人，如英屬的南洋各島馬來人，獨立的印尼人，在作爲兵士的素質上，都不如越南人戰性强。一千萬人的自由中國臺灣，最大的武裝部隊編成量可以到一百萬人，一千一百萬越南人控制在共黨手中，花上三五年時光，至少也可以編成一百十萬人的一枝武力。這麼一枝共黨武力，絕不是東南亞目前被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法殖民陰影以及其他因素弄軟弱的各民族力量所能與以抗衡的；問題只是在時間，因爲共黨編組這樣一枝武力，需要時間。自由國家現在白口聲聲要拿出力量來集體防禦東南亞，這也要時間，就看雙方那一方面眞心在做，迅速的做。

許多人把共黨在越南巧取的勝利，比之爲當年日軍跟越南法軍當局取得協議開入越南，借用越南海空基地一樣。日軍開入越南不滿一年，就發動太平洋戰爭，越南的日軍以一支南下攻略馬來，星加坡，荷印；以一支假道泰國侵入緬甸，造成日軍在東南亞獨佔性的勝利局面。評論家以爲，今日東南亞共黨勢力，幾乎又重複了當年日軍猖獗的態勢。評論家得到一種宿命論似的結論：由於日本後來終於敗北，所以共黨目前猖獗也不足懼，不過是時間問題，三五年之後，自由勢力一定會捲土重來，就跟上次打敗日本一樣。這種見解實在可以說是和東南亞懶惰的氣候，懶惰的人民氣質相配合的：「目前受征服無慮，將來自會光復」之論。他們還是不能認清共黨的老謀深算陰謀狠毒的本質。

即以越共的侵略而論，他們在二次大戰後，長期的叛亂了八年，慢性的使得法國消耗金錢，損失兵力，法國本來可以從越南每年拿回許多物資金錢的；可是，這八年法國在越南却消耗了五十五億美元的戰費，連同美國援助的戰費，共約八十億美元。共黨在越南作亂八年，終使法國厭倦了，而以讓地取得一時的停戰。按照停戰條款，共黨取得河內是二個月之後，取得海防是十個月之後，要以多數票的佔勝併吞越南南部，還要二年時間（一九五六年選舉）。可見得共黨是同意慢性蛆嚙已得區域。慢慢吞併可能得到的區域。看他們所已同意的時間表，似乎在一九五六年之前，他們還不致併吞全部越南三邦，當然在短期內也不致於更侵略到泰國，馬來境內去。

實際上，有形的用武裝部隊突破邊界，侵入另一國家之前，共黨已經用滲透方法在所要侵略的國家中打下了破壞的根基。對於泰國，共黨已經有一個「自由泰國」在雲南和泰國邊界存在着，在泰國內部，更在進行各項瓦解泰國的工作。對於緬甸，也是如此，對是馬來，更是利害。所以越南割地停戰的時間，並不是一段絕對安全的時間。共黨如果有所需要，他會隨時把箭頭指向緬甸或泰國的。印支的高棉寮國，根本就無兵力可資防守，更不在共黨顧慮之中。如果等得不耐煩了，共黨隨時攻進去，都是可能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心理上，這次法國不光榮的捨棄他的子國，已經給東南亞人民一種悲哀的打擊。未來二年中，還要不斷的讓越南殘餘部份一片一片落到共黨手中去，更是等於殺人給東南亞有抗共決心的人士看。除非美國大刀闊斧去做，除非東南亞民族主義份子堅強的站起來，有如自由中國蔣總統，韓國李承晚總統這般堅忍不拔；否則，東南亞未來的劍落，正如一隻古老的船上，油漆一片一片要被風雨剝落下來一樣，是無法避免的。

可是，很陰險的共黨，就希望殖民武力和政權依舊統治他所尚未巧取豪奪的區域，而惟恐民族份子在這些他要趨略的地區得勢。當然，共黨更怕美國勢力直接的進入這些他擬趁掠的區域。目前，共黨已經使用舌戰打敗了自由國家在東南亞的集體防禦。第二步，共黨將依然用舌戰和外交手法來進行第二回合的東南亞之戰，這眞是自由中國所最感不安的戰爭！

黨政首長響應捐款救助越南僑胞。

中央日報發起捐款救助越南僑胞，黨政首長今天率先響應，有陳誠等多人捐助。茲誌如下：

陳誠一千元、張道藩五百元、谷正綱二百元、黃少谷三百元、陳雪屏二百元、陶希聖二百元、倪文亞二百元、蔣經國三百元、袁守謙三百元、張其昀三百元、周宏濤二百元、俞鴻鈞五百元、吳忠信二百元、謝東閔二百元、鄭彥棻二百元、沈昌煥二百元、唐縱二百元、鄭介民二百元、張炎元二百元、谷鳳翔二百元、上官業佑二百元、郭澄二百元、崔書琴一百元、李秀芬二百元、徐晴嵐一百元、（註五）

經濟部長尹仲容在立法院報告四公司轉移民營進展情形。

經濟部長尹仲容今天上午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水泥、紙業、農林、工礦等四公司轉移民營之辦理情形。內容如下：

尹仲容報告稱：

第一、四公司轉移民營，自去年一月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開始推行至今已一年有半，因受法令限制及各項手續尚未辦完，故進度不能盡如理想。但至本年六月底止，股票已發出百分之八十三以上，因全部股東有十一萬戶之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召開股東大會頗不容易，現正研究技術問題，至遲將於本年十一月召開股東大會，辦理移轉手續。其原則爲水泥、紙業兩公司將整售整營，農林、工礦兩公司則將按照各該公司業務分類情形，分售分營。

第二、股票貶值，因素極多，諸如供求關係及黑市利息的高低都可以影響四公司股票價值的漲落。

第三、四公司轉移民營後，原有員工當儘量留用，如有裁減，也當與其他公司同樣辦理。

第四、公司生產決不會因移轉而致停頓或減產，公司資金遭受損失情形，亦不致發生。

第五、收受承領農戶所繳地價實物，係由糧食局照官價收購，其資金已成立保管委員會，將來當用於生產建設事業上。

第六、四公司移轉民營後，政府另設一輔導委員會加以輔導，（註六）

台灣省議會邀經濟安定委員會及美援運用委員會兩單位秘書長作報告。

臺灣省臨時議會舉行有關美援方面之座談會，邀請經濟安定委員會祕書長錢昌祚及美援運用委員會祕書長王蓬出席報告。

錢昌祚報告說：經濟安定委員會負責修正並檢討四年經濟建設計劃，此一計劃，約有四個要點：一、自民國四十二年起四年內逐年獲得適當數額之經濟援助，則米、糖及若干農作物可以增加生產，而一部份農產物出口，將使外滙收入增加。二、同時擴大電力、肥料及若干工業建設交通建設，使輸入之輸業成品逐年減少，三、因輸入減少，輸出增多，四年後可不賴美援獲得國際收支之平衡。四、因農工增產國民收入增加，政府可多獲稅收，國家預算可不賴美援協助而獲平衡。

此一計劃之四十三年度農業、工業、交通、生產建設目標，已由行政院公佈。分飭有關部門執行，由經安會主持，聯繫配合，推動計劃，及檢討各項目標，修正時之審議及其實施方案，則由省方主管當局與專家會同擬定。

錢昌祚指出，臺灣建設的資金，大部份要靠臺灣人民的節約儲蓄。他說計劃中未知的因素仍多，除美援數字，我無法控制外，其他要靠我各級政府及農工商民的共同努力，如生產建設之資金，不能悉靠美援或發行，現政府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公佈外人投資條例，鼓勵外人投資，對華僑投資亦將設法予以獎勵。

錢氏繼稱：現在國家的財政要求，非常迫切，仍未能完全達到預算的平衡，政府對於四年經濟建設計劃，並非藉以博得美援的空文章，而計劃的完成程度必須秉自力更生精神，奠定長期經濟繁榮的基礎。（註七）

美援運用委員會秘書長王蓬報告：美援會於三十七年七月一日成立，同月三日中美兩國訂立雙邊協定，三十七年美援款項四億美元，其中軍援一億二千五百萬元，經援二億七千五百萬美元，至大陸陷匪時止。已經援款一億六千萬美元，尚餘一億餘元未用。三十九年上半年，則僅撥給我經援七百五十萬美元，另物資售價外幣收入項下撥二百五十萬美元，共一千萬美元。

三十九年七月，一九五一年會計年度開始後，韓戰爆發。美大量援助臺灣，歷年經援數字如下：一九五一年九千七百七十萬美元，一九五二年八千一百萬美元，一九五三年一億零五百五十萬美元，一九五四年一億一千一百八十萬美元。共計三億九千六百萬美元，至本年六月底止，美政府已簽撥採購授權書三億九千一百萬美元，尚餘五百八十萬美元。

至於歷年工業計劃撥款情形，四年來計電力二六、六五〇、〇〇〇美元，肥料一六、三七九、〇〇〇美元，鐵路五、一九六、〇〇〇美元，公路三、九〇九、〇〇〇美元，電信一、一三二、〇〇〇美元，造船一、一六六、〇〇〇美元，造紙三、七九八、〇〇〇美元，水泥七〇七、〇〇〇美元，煤礦二、九一七、〇〇〇美元，紡織一、七八九、〇〇〇美元，其它二一、九八七、〇〇〇美元。

歷年美援款項之分配情形：物資計劃二一六、八五四、〇〇〇美元，工業計劃二、七七九、〇〇〇美元，技術協助一〇、五二九、〇〇〇美元，軍協計劃八五、八三八、〇〇〇美元，合計三一六、〇〇〇、〇〇〇美元。

相對基金方面：於四十年六月恢復特別帳戶，自四十年七月至四十三年六月共收新臺幣二、七四七、一〇〇、二三九・二四元，共支出二、四五九、九八七、〇八一・五八元新臺幣，結存新臺幣二八七、一一三、一五七・六六元。開支之用途爲中央預算三三二、六〇七、三五八・三一元新臺幣，省預算二五六、四六五、九四二・五〇元新臺幣，軍方八八六、〇五〇、二二五・三三元新臺幣，工業六〇二、七九八、五五七・九〇元新臺幣，農復會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四、五三六、〇二〇・五二元新臺幣。其它一四七、五二八、九七七・〇二元新臺幣，共計二、四五九、九八七、〇八一・五八元新臺幣。（註八）

美總統艾森豪說，中美已在研究締結聯防協定。

艾森豪總統本日在記者招待會上說：關於和中華民國締結聯防協定問題，若干時來已在研究之中；但尚未獲致決定。（註九）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總統府公報」第伍壹陸號，頁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二：「中央日報」及國內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註四：「新聞天地」週刊，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頁一五—一六。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註七：「中央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註八：同註七。

註九：「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

二十二日　我國贈勳智利總統及該國外交部官員。

中國政府於七月二十二日在智利京城聖地牙哥由駐智利大使館代辦井葆宇公使代表向智利總統衣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乃斯贈予特種大綬景星勛章，向外交部長巴羅斯及外交部次長伐爾珈斯贈予大授景星勳章，外交部禮賓司長古比佑斯贈予景星勛章。

贈勛儀式在智利總統府大禮廳舉行，智利政府首長均與會觀禮，并公使於宣讀贈勛贊詞，並譯爲受勛人士佩勛後，曾簡單致詞，智利總統衣班乃斯繼代表全體受勛人士致答詞，略謂：

「智利人民對蔣總統致力統一中華民國，與領導全國抗戰建國之愛國愛民偉大人格，衷心景仰。此次以智利總統之身份，身受蔣總統贈予之殊勛，實深光榮。謹祝蔣總統政躬康泰與其所領導之反共復國大業早日完成。」

中國政府另以大綬景星勛章一座，贈予智利參議院議長阿來桑特律，贈勛儀式將另行定期舉行。

（註一）

邱吉爾認為蔣總統深得民心，並表示不宜讓中共進聯合國。

中央社今天來自倫敦的航訊報導，英國首長邱吉爾於十四日在下院答覆工黨領袖艾德禮關於外交政策的質詢中，有兩項與我國有關，茲誌如下：

「一、關於艾德禮批評自由中國和蔣總統的問題，邱吉爾說：儘管艾德禮君和他的友好們認爲蔣總統不能博得英國和印度的仰慕，但事實上，蔣總統到現在還是很得中國的民心。大家要記到蔣總統這樣的人物，在將來會被奉爲新亞洲的領袖。同時本人還認爲，有甚麼理由要將臺灣置於聯合國託管之下，憑甚麼要促使美國將臺灣交給中共？

二、關於艾德禮指責美國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的問題，邱吉爾說：目前要强求的使中共進入聯合國，是會使事情弄得複雜而嚴重。同時會使美國人民看做這是英國對美國不友好的損人行爲。工黨領袖艾德禮君的一再倡導讓中共進入聯合國，這是他對美國連串批評中的一節；不過大家要曉得，在此時此際要推動這件事情是困難的，並且要回過來想一想，幾年以前，英國的參加韓戰，不是在艾德禮君主持內閣的期間嗎？在韓戰中，美軍的傷亡比例，大過英國二十倍，他們死了二萬，傷了八萬，這樣重大的犧牲，美國怎樣不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呢？」（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外次沈昌煥在立院報告北越撤僑工作準備情形。

外交部政務次長沈昌煥今天在立法院僑政、外交兩委員聯席會議席上報告北越撤僑工作進行情形時稱：對於北越撤僑工作，政府正積極進行中，撤僑經費，政府業已撥出新臺幣一百四十六萬元，撤僑之專機、專輪亦已派定，即將分別前往接運。

在河內登記請求撤往西貢、海防的華僑，截至目前爲止，已達六千八百八十九人，政府業已訓令駐越南各領館加緊協助，使僑胞能陸續撤出。對於我國駐東南亞各地使館人事分布情形，我在東南亞各地使領人數三十五人，實佔我駐外全體使領人數的三分之一，足見政府重視東南亞地區之外交與保僑任務。（註三）

內政部籲各界捐款救助北越難胞。

內政部籲請全國各界踴躍捐款，救助自北越地區撤退的華僑，以發揚同胞愛。

內政部本日向各級社會團體發出一項呼籲電文，希望各社團熱烈響應此一捐款運動，以救助那些不願遭受越共迫害的忠貞僑胞。

內政部全體工作人員爲倡導此一義舉，特合捐新臺幣一千四百七十七元，其中王德溥部長捐四百元，該部所屬各機關已在發動此項捐助。（註四）

對法分割越南領土，蔣廷黻面駁法代表。

我國駐聯合國首席代表蔣廷黻今天在聯合國裁軍委員會中，對擔任主席的法國代表莫許報告日內瓦簽訂停戰協定一事，表示慶賀之意後，立即予以駁斥說：儘管他心想和莫許共同合作，但他不得不對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許的話表示異議。

他說：任何分割一個國家的國際協定均不能使他滿意，而不論那個國家是在亞洲或在世界任何其它部分。蔣氏於提及越南被分割時說：為了一千一百萬人民淪於共黨，他的內心充滿悲哀。（註五）

大陸人民生活情況惡劣，稅捐比過去田租還多。

在上海被共黨囚禁十四個月於最近被釋放的比利時傳教士德望尼今天在香港說，現在中國大陸的生活情況，比共黨得勢以前壞多了。

這位神父在發表於香港報紙的訪問中說：

「食物已變得極壞，而且越來越難尋獲，分得了土地的農民所完的稅捐比過去他們所付的田租還要多，而且因為缺乏農具不能適當地耕種。中共區已變成了莫斯科的眞正附庸，其情形和東歐國家一樣。發號施令的不是俄人便是蘇俄化了的中國人。」（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一。

二十三日　僑委會與救總派遣撤運北越難胞人員抵越，與當地僑胞合作展開工作。

僑務委員會本日接獲報告，首批自河內撤運到西貢的僑胞八十一人，已安然到達，並經當地領事館予以妥善安置。當這批忠貞僑胞搭乘民航機抵達西貢時，當地僑胞數千人曾至機場熱烈歡迎，並親切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料，充分流露出海外僑胞的互助精神。

西貢地區華僑爲救助越北撤退難胞，特成立越南華僑救濟北越僑胞委員會，負責接待來自北越的僑胞，該會由當地僑領陳敦堅主持，各僑團負責人員均參加救助工作。

西貢輿論界對自由中國派飛機撤退僑民的行動，一致讚揚。該地最大的華文報紙遠東日報著論稱：自由中國這一撤僑創舉，使整個北越華僑，極爲感奮，此項措施足以證明自由中國對海外僑胞的關切和愛護。

僑委會派在西貢協助撤僑工作的人員，現已自西貢飛抵河內，處理該地區撤僑事宜。

僑務委員會接獲上項報告後，已分別致電西貢各僑團，嘉勉他們熱心救助北越難僑。

此外，中國大陸救災總會派往北越協助搶救難僑事宜的人員，已於二十一日飛抵海防展開工作。據渠等電告救災總會稱，他們已與當地我國領事館及僑團密切合作，在海防成立接運站，在西貢成立收容站，開始運送及收容難僑災民，經過情形良好。又截至本二十三日止，救災總會滙往北越的救濟金已有二十四萬元。（註一）

大法官會議解釋特種刑事案件沒收被告財產發生之疑義。

司法院二十三日上午九時半，舉行大法官會議第四十六次會議，由王寵惠院長主席，出席大法官王風雄、黃正銘、蔡章麟、胡伯岡、蘇希洵、曾伯勳、徐步垣、韓駿傑等八人，祕書長王煥列席。會中對於行政院函爲特種刑事案件沒收被告財產發生疑義請解釋一案，經決議通過解釋文如下：

執行機關執行特種刑事案件沒收之財產，對於受刑人所負債務固非當然負清償之責，惟揆諸憲法第十五條保障人民財產權之精神，如不知情之第三人就其合法成立之債權有所主張時，依刑事訴訟法第四百七十五條之規定，應依強制執行法有關各條規定辦理。

行政院函請大法官會議解釋的原函說：「據司法行政部呈稱：（一）據臺灣高等法院本年十月二十一日呈賡正字第二二四六七號呈節稱：㈠據澎湖地方法院本年十月三日呈人字第六七七六號呈節稱：本院本年九月份法律座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討論問題關於懲治貪污條例沒收被告財產之確定終局判決，可否先於普通債權而爲執行一案，未獲解決請示到院。㈠被告因貪污案件經確定終局判決，應沒收財產時，被告雖負有其他債務，依照司法院三十年院字第二二〇七號三十五年院解字第三二一三號解釋，似無庸由該被告財產予以清償。惟上項解釋與行政院公布之特種刑事案件沒收全部財產執行辦法第六條第二款之規定，顯有不同，究應如何適用等情。㈡查特種刑事案件沒收被告全部財產之執行，依鈞院四十年三月二十八日公布之特種刑事案件沒收全部財產執行辦法第六條第二款規定，於查明受刑人全部財產之價額或數量後，須扣除受刑人應清償之債務，以免債權人因債務人之被處罪刑，而遭受不可預測之損害，實符合刑止及身之原則。惟按司法院三十年院字第二二〇七號及三十五年院解字第三二一三號解釋，關於適用漢奸條例，沒收被告財產，認爲受刑人於被沒收財產之前，所負普通債務執行機關不應負清理之責，似與鈞院所定辦法頗有出入；但前述司法院之解釋均著成於行憲之前，依憲法第十五條規定，人民之財產權應予保障，從而國家對於受刑人實施刑罰權能否侵及他人之權利，似不無可議。況司法院院解字第三二一三號所謂執行機關不負清理之責一語，是否包含應不予扣除負債之意義在內，亦滋疑義。綜上所述鈞院所定之辦法，自較合理，但既與行憲前司法院之解釋不無出入，依四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議決釋字第十八號解釋，擬請鈞院轉商司法院大法官統一解釋。㈢據呈前情理合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語。二、相應函請查照解釋見復爲荷。」（釋字第三十七號）（註二）

司法行政部檢討業務，強調及時糾正竊盜及煙毒犯罪現象。

司法行政部在今天舉行的業務檢討會議中提到：臺灣監所現有人犯五千餘名，其中有二分之一爲竊盜犯及煙毒犯，此種現象如不及時作有效之糾正，對於社會秩序，影響頗大，因此必須加強擴充保安處分執行之場所，以根本解決此類案件再犯之發生。

谷鳳翔部長並在會中向列席指導的政務委員蔡培火報告，該部將改進司法人事制度，注重充實基層法院人才，達到適才適所。關於便民運動，現已實施準時開庭，繼續再謀改善羈押等問題之解決，並注意充實研究工作，以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改進之參證。（註三）

浙江省沿海居民摻食嫩草果腹。

中共的「飢餓輸出」和橫征暴斂政策，已造成大陸嚴重的飢饉狀態。據一位新從浙江抵達澳門的商人稱：浙江自「土改」後，各地合作社配售也開始限制，目前浙江沿海各縣的民衆，大都用嫩草攙雜麥米煮吃，他們聽到大陳島外圍交戰的消息，異常興奮，都希望國軍早日反攻。（註四）

國際共黨在南寧商侵越計劃，中共幹部正大批進入越境。

國際共黨日前集會南寧，其中包括「亞洲情報司」俄高級顧問加斯達基西及北平中共第六部（即俄顧問室）高級顧問史卡奇諾等。緬泰馬共首領亦派有代表參加，他們這次集會完全是針對越南和談的發展，主要課題有二：即和談如破裂後的準備工作，及和談成功後的次一侵略陰謀計劃。

最近中共由粵桂等省抽調大量共幹，派往越共新佔領區服務。僅最近兩旬，經鎮南關及東興等地進抵越境的不下五千餘人，其中大部份爲曾受訓練的特工份子及過去被法方驅逐出境的越籍青年。中共將利用這些份子檢舉清算在河內、海防等地的親法份子及反共的工商各界人士。（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註二：「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彙編」釋字第三十七號解釋，頁五〇—五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四日「布拉薩」油輪反共船員在中國廣播公司對波蘭廣播，說明投奔自由真相。

自由歐洲委員會波蘭代表查車列茲維契，本日約請布拉薩號油輪十二名反共船員在中國廣播公司對波蘭廣播並經錄音寄送自由歐洲電台向波蘭轉播，以說明十二名反共船員奔向自由之眞相。查車列茲維契之廣播詞大意如次：

「關於波蘭油輪布拉薩號十二名船員所採居留於自由世界的決定，華沙傀儡政府在波蘭商船公司散播耳語宣傳運動，其中包括了無數的謊言。在我和施維克林斯基船長從紐約起程以前，我們曾聽到華沙共黨所製造的謠言稱：布拉薩油輪上全體船員均被處以十五年監禁的徒刑。華沙政府之散播此種謊言是非常容易的，因爲在蘇俄佔領之下，此種判決是司空見慣之事。甚至還有關於該艘布拉薩油輪的船員受到酷刑的謠言。

無疑地，那些決定回去及享有作其選擇之充分自由的布拉薩油輪上的船員們，在他們回返波蘭以後，現在必然將被迫發表關於他們停留自由中國及關於他們那些請求庇護的同伴們的無稽的聲明。那些選擇自由的人，大部份均有家屬在波蘭。爲欲使他們家屬能獲知關於他們命運的眞相起見，我們乃邀請他們全體人員至臺北的中國廣播公司廣播室。此將給予各位親愛的聽衆，尤其是這些船員的家屬及他們的友人一個特殊的機會，以聆聽他們親口講述，有關他們的感覺，和他們在此間所受到待遇的眞相。

現在我將請你們各位親愛的朋友，藉麥克風向你們的家屬談話，這些談話將加以錄音，其後將送至紐約，由自由歐洲電臺向波蘭廣播。

各位船員在對他們家屬的談話中，均强調稱，他們在此頗受優遇，享有充分的自由，他們並表示他們希望在最近的將來即能與他們重聚，因爲他們相信波蘭不久即將獲得自由。有少數人並對其個別的家屬人員作個人談話。

在結束的談話中，我要特別指出：雖然我們曾親自目睹我們的船員們所生活其中的良好狀況，我們仍願由他們親自發表意見。

我願乘此機會報告各位：在我們與自由中國的高級政府官員的歷次談話中，我們祇聽到讚揚的言詞與熱誠的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證說：你們是此一自由國家最受歡迎的賓客。尤其當我們昨日與自由中國政府外交部政務次長談話時，曾特別強調此語。

在此錄音結束時，我對自由中國廣播公司之讓我們作此廣播表示我們的感謝，無疑地此將給予我們船員們的家屬與友人以極大的安慰。」（註一）

中共軍機在南海上空擊落一架英商客機；英向北平抗議。

英國今天訓令其駐北平代辦向北平政權抗議國泰太平洋航空公司飛機在海南島外被擊落事。外務部發言人說：

「根據我們香港情報，攻擊英民航機的兩架飛機，除係來自海南島外，不可能來自其他地方。」

外務部人士說，英代辦崔扶連已奉命草擬對北平政權的抗議照會。

香港政府今在特別公報中透露，現有實際的證據，證明遭遇不幸的英商國泰航空公司四引擎空中霸王號「係於昨晨在其自新加坡至香港的班期航程中，在海南島外被兩架不明國籍的戰鬥機擊落」。

據可靠方面辨明此等襲擊的戰鬥機爲「以海南島爲基地的中共米格式軍用機」。

中共襲擊英國民航客機，致使全部十八位乘客與機上人員中十人死亡或失蹤的消息，係由香港電臺於當地時間十三時十五分的每日例行新聞廣播中首次透露，並使此一比鄰中共的英屬殖民地大爲震驚。八位幸獲生還的旅客和機上人員已送入醫院，他們係由駐於菲律賓的美國水陸兩用機於昨夜自波濤洶湧的中國南海救起，並空運至香港。

據生還的機上人員的話說，國泰航空公司空中霸王號於昨晨八時四十五分自曼谷起飛，在飛至海南之東南偏東約三十哩處，忽被兩架俄製米格式戰鬥機攻擊，曾發出緊急求救訊號。

在空中霸王號右邊的進攻戰鬥機，首先對客機機身掃射，另一米格機則由左方逼進，同時予以攻擊。據報導說：空中霸王號在兩分半鐘內起火墜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據傳，英美空軍當局現正調查此一事件。（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註二：「中央日報」及國內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五。

二十五日　財政部長徐柏園演講外滙管制問題。

財政部長徐柏園本日在中國科學協進會主辦的演講會中，以「外滙管理問題之檢討」爲題，發表公開演說。他說：

「從理論上說，外滙的使用原應是自由的，但目前世界各國中，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國家皆是實行管制外滙，即使是在美國和加拿大，對於外滙的使用，也是有一部分限制的。中國目前實行外滙管制，另外還有兩個兩個理由，第一、現爲戰時，必須防止外滙逃避國外；第二、在目前的國際貿易收支方面，美援進口物資佔了百分之四十，美國政府要求我們對於外滙的使用，必須求其經濟。

既然實行外滙管制，則第一、對於外滙的使用必須經過審核、分配及查考的手續；第二、必須同時管制貿易，有時還要管制生產及消費；第三，在國內必有外滙黑市。外滙有黑市，是在任何管制外滙的國家，皆是沒有例外的。菲律賓市場上的美元黑市，曾有一個時期高出官價的百分之二百，目前則爲百分之八十。臺北市場上的美元黑市，亦曾有一時間比臺灣銀行的牌價高出百分之二百，目前則爲百分之四十至五十左右。外滙黑市是無法避免的，但不可使黑市和官價相差太遠。我們今後的外滙供應如可再多一點，相信黑市仍可再跌，使它和官價的差額再縮小一點。

目前政府的外滙政策，第一爲在臺灣全省實施全面的管制，不像過去在大陸只在上海一埠實施外滙管制。第二、外滙的使用地區，是都市和農村並重。第三、外滙優先用於協助生產事業。第四、出口貿易重於進口貿易，以求爭取外滙收入。第五、國內的必需品儘量供應，非必需品儘量減少供應。

進口商人應負的責任，是以最少的外滙，向外國採購最多的物資，倘能如此，則不但可以獲利，對於社會和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家也有貢獻。但進口商人的進貨成本不可和批發售價相差太大，這就是說只應求取合理的利潤，這也是進口商人應負的另一道義責任。出口商人的責任，在於使出口物資或成本低而品質高，且須維持出口物資的信用，這樣才可推廣市場。」（註一）

經濟部長尹仲容主持台電烏來發電所擴充工程竣工禮。

臺灣電力公司今天上午舉行烏來水力發電所擴充工程竣工典禮，由經濟部長尹仲容主持。省府嚴主席、黃議長、安全分署副署長包德恩及省議會全體議員、有關機關首長、友邦人士共約二百餘人應邀前往觀禮。

尹部長致詞說：「烏來發電所的第一部機組的裝設，是我們自己力量完成的。今日裝置完成的第二機組工程，得美國友邦的協助很多。在最近的一個月中，前有發電一萬六千瓩的大型發電廠的成立，與此次烏來電所增裝一萬一千二百五十瓩發電機的完成，使本省又增加了二萬八千瓩的電力，如以人力計算，無異增加卅萬人的人力。在本省的生產建設方面，實乃一支強力的生力軍。希望全省人民珍視此一力量並善予維護。」（註二）

國父遺教研究會舉行成立大會。

國父遺教學者籌組之國父遺教研究會，本日午後四時在臺北市南陽街臺灣省黨部大禮堂舉行成立大會。到會員黃建中、范錡、鄧公玄、任覺五、孫德中、賈宗復、吳一舟、何名忠、吳英荃等五十餘人，及來賓王德溥、郭澄、阮毅成、謝然之等十餘人，公推李宗黃主席，周世輔報告該會籌備經過，繼由會員宣讀論文十篇，會中通過會章，及重要議案多起，並選舉理監事，當選名單如左：

一、理事：周世輔、張鐵君、林桂圃、許君武、任卓宣、羅時實、范錡、王昇、崔載陽。

二、監事：李宗黃、梁寒操、黃建中。（註三）

附錄：梁寒操：國父偉大崇高之所在——為國父遺教研究會成立寫（註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父逝世已三十年，他的偉大崇高，如今不但在世人的口碑中，而且在世人心眼中已有其確立不搖的地位。他的偉大崇高究竟在什麼地方呢？自然，我們無論從任何座標，去研究國父，都可看出他有偉大崇高之處，但這可有種種說法的不同，我是因爲研究國父思想而做了他的信徒，又因爲做了他的信徒而更加不斷研究他的思想的一箇平凡黨員。今天因爲國父遺教研究會成立於臺北，承會裏同志不棄通過我做一個會員，極願意把我個人研究之一得，就正於一切服膺國父思想的同志。

我認爲國父偉大崇高之處，第一是在於他的人格，我們所謂人格，其構成的主要成份原在一個人的「意」和「情」。一個人必要具有堅定卓絕的「志節」，和眞摯深厚的「情操」，才可以築成偉大崇高的人格的。至於在「知見」上的廣狹深淺，這是次要之事。所以我們想確實認識國父人格的偉大崇高，首先便應研究他的「天賦」。他幼年和母親談話，問天之上是什麼？讀書村塾時又反抗塾師只教背誦而不給他解明書中的意義。從這兩件事來看，可見他秉賦自天的求知欲是特別比人強的。及年紀稍長，因爲看見隣居被官差騷擾，他竟挺身抗議，致爲官差用刀威脅趕走，又立志做洪秀全第二。從這兩件事來看，則可見他對他人受欺負對民族被壓迫所發生的憤慨同情，又是特別比人強的。這都是構成他偉大崇高的人格之根基。後來所以具大悲心，成大知識，而畢生獻身於革命事業，正非偶然。

本來一個人人格之構成，緣於先天秉賦者居其半，緣於後天力學者亦居其半。我們想認識國父的偉大崇高，又是研究他的力學何如了。國父的偉大崇高之處第二是在於他的思想。在他生前，國人大都稱他作理想家。他的思想成果，就是三民主義的創造。他自己說這一個主義是他集古今中外思想之大成在政治上所得的結晶品。我們很客觀地研究，他在二十歲以前所得的教育根柢是什麼？第一是他在檀香山已受洗禮做基督徒。基督教義在他的心襄中，成爲信仰的基礎。第二是從師講習中國五經二十四史的傳統中國學問。（總理讀書廣州博濟醫校時即購有二十四史一部，其同學以爲他買這些書或是作裝飾品而已。及任拙一卷叩問，他竟能詳細說出。此爲其當日同學張允文醫生親告本人者）

在二十歲以後，轉學於香港雅麗士醫科專門學校（此校爲香港大學醫科之前身），則得力於西方近代科學教育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訓練。近代醫學以人體爲研究之對象。對於人體之生理病理及療病方法，皆按步就班根據實驗，而摒絕懸空擬議之談。所以欲訓練人才確能具有科學思想。應以學醫科爲最佳。國父以第一名優異畢業，此數年中，就奠定他後來思想篤實的根基。中國此時正在受西方帝國主義的侵凌，清庭幾次割地賠款，給他這一個具有愛國熱腸的青年刺激太大了。時代的使命遂降落在他的身上，不許他繼續做一個尋常醫士了。

他從乙西中法戰敗之年，即決推翻清庭創建民國之志。至乙未中日戰爭之後，則着手組黨，作革命救國的行動。可是沒有革命的理論，又何能做成這樣偉大的事業呢。他於是根據學習醫學的求知方法轉而研究政治。對於國家社會的生理到底是怎樣？病理又到底怎樣？療治方法又到底應當怎樣？這幾項問題，都是他當年所困心衡慮的。憑着他的天才，本着他的革命人生觀，對於這幾項問題，他都有了滿意的解答，其最後結論，就是三民主義了。

三民主義固然是一個救中國的主義。但其所啓示的社會生理，實是人類生活的眞理，而不是局限於中國，可以說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因爲人羣生活處處都有民族、民權、民生三件大事。實本於個人生活，必有保種、自衞、覓食三件大事。亦猶之青年時期生活必有戀愛、升學、就業三件大事，這是科學的必然。

至於社會病理的研究，因於各民族各國家歷史環境之各各不同（即病源之不同），可有病狀深淺大小之各異。但每一病源總無非由於「不平」而起。人類生活之不能「平」，則由於人類思想之不能「公」，遂演成社會制度之不能平。故源治之方，必在於促進人類博愛大同之思想，建立社會平等自由之制度。這是理論的當然，也就成了事實的必然了。所以，國父說三民主義是所以促進中國國際地位平等、人民政治平等、人民經濟平等，使中國永久適存於世界。其實這一眞理又何限於中國？現在世界那一個國家那一些人民不是向着這標竿努力的呢？

各國所受之病不同，則醫國之方，自然不能一例。中國是需要革命的。於受病最深之處則不先用瞑眩之藥，故有各階段革命進行之不同。在辛亥以前，急要是在於推翻滿清專制；入民國以後，是急要在於推翻軍閥統治；民十八以後則急要在於抵抗日本帝國主義；民國三十五年以至今日，則急要在於反共抗俄。這四種惡勢力，都足以扼殺中華民族的生存，非努力奮鬥，把他排除，將無以救中國於火宅之中，登吾民於衽席之上。這就是三民主義在中國這一世紀的適用。中華民族在這一世紀眞是災難重重。雖然以我民族偉大深厚的潛力，已經克勝了幾個厲害的病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可是每一次革命勝利之後，總未得着一個休養生息的機會，以遂行其建設現代國家的工年。國父「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的遺言，到今天依然是一箇急要的警誡！

總而言之，中國今後，必然是三民主義的世紀，是國父孫中山先生的世紀，乃毫無可疑之事了。由此看來，此一偉人思想之偉大、崇高，又爲何如？

最後，我要說到我研究國父偉大崇高所在的結論。我認爲國父的人格和思想，所以能達於如此偉大崇高，乃源於下列的三點：

第一：是基督教愛人如己，而嫉惡如讎的崇高教義。（嫉惡如讎，是嫉惡事如讎；不是嫉惡人如讎，反之愛惡人依然是本着如己之愛。國父彌留之際，說他是來世與魔鬼奮鬥到底的。當有人要爲國父與陳炯明調停時，他表示只要陳炯明寫一悔過書，我一樣的重用他。國父這些思想，不是深明基督教義的人是不容易了解的）。

第二：是中國精微廣大的一套傳統學問。其中最重要的：㈠是唯精唯一允執厥中的思想態度（即凡事必透過科學思維與哲學思維而後作綜合的判斷）；㈡大學三綱八目從個人到世界的「內聖外王」哲學；㈢易經「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的宇宙人生一貫的哲學。

第三：是近代科學，由了解自然而控馭自然的貴知而重行的思想。

由於上述三者，以建立其進化主義之宇宙觀、革命主義的人生觀、大同主義和平主義的社會觀。而國父與其三民主義則爲此種種「觀」融會通化合結構而成之結晶也。

今後中國文化之建設，應該選定什麼路線？採用什麼藍圖？在此都可以得着答案了。

中共擊落英客機，英已提嚴重抗議，美國指為「野蠻的行為」。

中共軍機擊落英客機事件，引起美國嚴重關切，美國昨日採取其迅速可行的最大行動，命令兩艘航空母艦進入中共控制下的海南島南部的海面，以保護撈救一架英國民航機上的乘客的工作之進行。杜勒斯國務卿本日並發表一項聲明，憤慨地抨擊兩架中共戰鬥機故意地擊落一架英國客機。他指責中共飛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擊毀英國客機之舉，是一項「野蠻的行爲」，他說，中共政權對此事「必須負責」。他並宣佈，美國將採取進一步的行動，不過他未說明此等行動是什麼。

對兩艘航空母艦的命令，係由國防部長威爾森頒佈，不過其消息則係由杜勒斯國務卿所宣佈。威爾森與杜勒斯所採取的此項聯合行動，清楚表明美國政府正在對中共顯示其實際的武力，以表示此一事件在美國政府心目中的嚴重性。

英國今天已就中共戰鬥機擊落一架英國客機事件，向中共提出強硬的抗議。外務部發言人宣佈：書面的抗議書已由英駐北平代辦崔扶連交給北平的共黨政權。

英國是於研究關於兩架紅頭的戰鬥機於海南島海岸外擊落國泰公司太平洋航線的載有十八個人的空中霸王型機的全部報告之後，下令崔扶連提出這一抗議。在這次突然的攻擊中，有十個人失踪，其中有美國人三名，生還者說，這是一次「冷血的謀殺」。對於急欲與中共建立較密切關係的英國而言，二十三日的攻擊，是自從共黨炮艇去年秋天向一香港海軍巡邏艇開炮以來的最嚴重的遠東事件。中共對於那次炮艇事件，沒有答應英國的賠償要求。英外務部發言人說，雖然攻擊英國飛機的兩架戰鬥機，就技術上言未判定其標誌，但是它們一定是自附近的共黨地區飛出的。

駕駛員與副駕駛員給外務部的報告說，英國飛機是自曼谷飛赴香港，當它被擊時，遠在中共地區以外的上空。外務部發言人說，英國相信該飛機「當被兩架戰鬥機攻襲時，是在離海南島相當遠的地方」。

被中共擊落的國泰客機澳籍駕駛員布朗今天說，昨天他的C—54型客機在海南島外被擊落墮海時，中共的戰鬥機「未經警告」，則開始「射擊殺人」。他說，自攻擊開始到飛機摔落時爲止，共歷三分鐘，這次事件中有八人喪生，九個生還者被用橡皮艇救起。後來，其中有一人死亡。（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二。

駐美大使顧維鈞在總理紀念週報告國際局勢及分析今後發展方向。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本日上午舉行總理紀念週，中央評議委員吳忠信主席，領導行禮後，由駐美大使顧維鈞就當前國際局勢與今後發展方向作五十分鐘報告。

顧維鈞大使在其報告中指出：

「當前國際形勢在各方面雖有錯綜雜亂混沌不清之感，此種現象原因極多，但簡單說來，自由世界之共同目標在消除共產國際侵略世界之危機，日前雖由民主國家反應不一而感錯綜複雜，但整個前途仍充滿信心與希望。

中國大陸淪入鐵幕之時，將總統及中國朝野人士所作之言論在當時並不為民主國家所深信，但時至今日，民主國家尤其美國對中國朝野人士當時所持觀念，均抱有同樣認識，而認為亞洲之重要性並不亞於歐洲，中國大陸之淪入鐵幕，乃為促使韓戰爆發與越戰惡化之主要因素，亞洲今日險惡局面實皆導源於中國大陸之淪陷。

當前國際局勢雖因越戰停火在表面上趨於弛緩，事實上局勢正日益尖銳化與明朗化，日內瓦會議之目的在解決韓國與越南問題，現在韓國仍未統一，而越南又遭分割，其予民主國家之打擊實極嚴重。過去兩年內亞洲局勢之發展實非自由世界之福，但其最後發展，必然好轉，在此好轉局面來臨前，惡劣之局面的呈現，實亦無法避免。當前局面可認為是變壞的局面，但此種局勢在民主國家領導者之美國已有充分之認識，他們今後在亞洲所採取的各種積極主動措施，可能與其主要盟邦英國、法國持不同見解，此種態度在匪共進入聯合國問題上與組織東南亞聯盟上均已明白表露。

關於匪共進入聯合國問題，英國與美國有顯著之歧見，英國首相邱吉爾、外相艾登在最近一次訪問美國之時，艾登曾發表主張與共產國家締結洛迦諾公約式之互不侵犯條約，以圖實現資本主義國家與共產國家之並存的幻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對於此項主張之反對態度與拒絕匪共入聯合國同樣堅定，此可於艾森豪總統、杜勒斯國務卿與諾蘭參議員與其他人士的一致表示見之。而此種情形與美國過去在國際事務上凡事均與英國洽商之態度，大不相同，蓋美國在對亞洲問題上之立場，正在日趨堅定。

美國在亞洲問題上持堅定立場而與英、法不採相同立場，其主要分歧點係在日內瓦會議獲致越南停火後，英、法認為主界危機業已消除，資本主義國家與共產國家可以並存，而美國則認為當前局勢仍極緊張嚴重，要必須採取各種步驟以應付共產國際新侵略。

史達林去世，馬林可夫登台後，蘇俄所宣傳之資本主義國家與共產國家可以並存之說法，英國惑於蘇俄之宣傳，乃一再主張舉行巨頭會議，以求兩個世界之並存，英國巨頭會議主張雖為美國反對而未成事實，但今年年初之柏林會議及其後之日內瓦會議，實導源於此。柏林會議以解決德、奧問題為主，日內瓦會議以解決韓國、越南問題為主，此兩個會議的終能召開，完全是英、法姑息政策與蘇俄兩個世界並存之說的結果，而會議最後結局，柏林會議已證明完全失敗，日內瓦會議在美國言，其結果當不能滿意，而英、法當局在清夜捫心自問時，當亦不能滿意，對於日內瓦會議之結果，唯一能感滿意者當屬共產國家，由於其對會議結果感到滿意，乃已主張再舉行歐洲會議，以重新商討德、奧、歐洲問題。蓋此乃共產國家打打談談之一貫政策。打，固然是侵略行為；談，亦為侵略行為，共產黨認為談是和平攻勢的一種，和平而有攻勢，其為侵略實無疑問。但今日民主國家對於共黨此種陰謀的看法並不一致。

民主國家之共同目標在消除共產國際對世界侵略之危險，欲消除此一危機，民主國家必須團結一致，堅強合作，充分準備，而抱有決心，但今日民主國家尚未達成上述四項基本條件，以負擔共同使命，民主國家尚需在此方面努力以赴。

談到抵抗共產侵略組織方面，其中最主要者為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北大西洋兩岸主要國家均已參加，最近更推廣至地中海。在太平洋方面則僅有雙邊、三邊之美菲、美日、美韓、美紐澳等協定；在印度洋地區則有可倫坡集團，近東與中東則有阿拉伯集團；民主國家在組織上雖有如此各種集團，但距團結合作之目標則尚有距離，例如大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洋公約組成國家，即有志同而道不合的，有各種政見，在日內瓦會議中乃完全表露，而此種不一致導致日內瓦會議的越南悲劇。

美國業已深切了解資本主義社會與共產主義社會實不能並存於世界，而欲採取堅決反共態度，美國亦已了解亞洲之重要並不亞於歐洲，而要在亞洲採取主動措施，以防止共產國際侵略。當本人離美返國前，分訪美國政府當局辭行時，美國人士曾告謂，今日亞洲主要反共勢力除美國本身外當推中華民國與大韓民國，美國爲堅持抵抗共產侵略，今後必將以更多援助給予中、韓兩國，並當加强合作，今後亞洲局勢之挽救必須主要反共國家共同努力應付。

東南亞反共聯盟目前雖已創議組織，但以有關國家間尚存歧見，在相當時日內尚不能有所作爲，在此期間，如何明白告知共產國家，其在亞洲之侵略行爲必需止步，當爲美國政府所深思熟慮者。因美國決不容許共黨再進一步之侵略行爲，且已了解對付共產黨之侵略已不是圍堵政策所能收效，而正從事更積極之反共部署，此項部署即爲團結堅決反共國家從事積極反共準備，瞻望國際間反共前途，實有無限信心與希望。」（註一）

教育部議定辦法，推展科學運動並獎勵發明。

教育部科學教育委員會今天上午舉行第一次會議，由主任委員李熙謀主持，出席委員周鴻經等二十人，會中通過：（一）科學運動計劃實施辦法；（二）獎勵發明與養成普遍習用機器風氣辦法。

科學運動計劃實施辦法要點爲以電化視聽教育與科學館爲中心工作。視聽教育包括製造及採購科學教育影片分發放映，傳播科學知識，製造科學常識幻燈片，分發學校及民衆教育團體，製造有關衞生教育幻燈片，分發各地放映，製造有關史地及地方風俗習慣、公民常識等幻燈片。科學館工作事項包括放映科學教育影片，舉行各種有關科學講習會，討論會，舉行科學實驗表演。展覽科學模型及本省各地工藝產品。

獎勵發明與養成普遍習用機器風氣辦法，規定工農醫及自然科學學生，暑假必須參加工廠、醫院實習，科學研究之機構及個人從事發明工作，經該會審核通過，可由政府補助經費，或鼓勵生產製造。（註二）

台灣電力公司獲貸款三千六百萬元，建設四項工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暨美國駐華安全分署，爲配合四年經建計劃發展臺灣工業之需要，業已核准以相對基金新臺幣三千六百萬元，貸與臺灣電力公司，作爲本年七、八、九三個月之貸款，以供繼續建設天輪光峯發電計劃、銅門水力發電所，及北部與南部兩火力發電所之用。該款項係一九五五會計年度臺電公司首筆貸款，七月份貸款新臺幣一千二百萬元，已於日前撥付。

前述四項工程均定於明年竣工。臺中天輪光峯發電計畫將於明年年底完工，發電總量爲七萬九千五百瓩。在國外訂購之儀器，預計明年九月到達，但土木工程業已開始，預期於明年三月底完工。銅門水力發電所位近花蓮，可望於明年六月竣工。目前水壩已完成，山內發電所亦即將完工，下月開始裝置發電機及水輪機。該所有發電機三套，每套發電量七千瓩，第一套將於明年二月告成。

北部火力發電所有汽輪發電機兩套，每套發電量二萬瓩，第一套將於明年三月初開始運轉，第二套則可於六月底竣工。南部火力發電所係在高雄，預計於明年八月開始運轉發電，目前鋼鐵屋架已告完工。（註三）

中共軍機千擾營救客機生還者，被美機擊落兩架，美國並提強硬聲明。

美國國務院本日宣佈：兩架以美海軍航空母艦爲基地的美國飛機，已在中共區海岸外擊落兩架共黨戰鬥機。美國飛機是在搜尋被共黨戰鬥機擊落的英國國泰公司太平洋航線客機上的生還者。國務卿杜勒斯對共黨戰鬥機兩架被擊落一事發表聲明如下：

「正如我七月二十四日（美國時間）所宣佈的，國防部長已下令兩艘美國航空母艦到中共攻擊民用客機的現場去，該項攻擊曾引起美國人三名的死亡，和另外三名的受傷，當時已說明兩母艦及它們的飛機的任務，是在該悲劇發生的地區附近，進行並保護進一步的營救與搜索工作。

本政府現在通告如下：以美國航空母艦爲基地的營救型的飛機，於進行人道任務和搜尋可能的生還者之際，在公海上空受到兩架中共戰鬥機的攻擊，共黨飛機的型式和攻擊國泰太平洋民航客機的型式一樣；美國飛機即予還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兩架中共飛機被擊落。美國方面沒有傷亡。美國即將對於中共這一野蠻行動的進一步證據和對在公海上進行的人道營救工作的敵意干擾，提出最強烈的抗議。」

杜勒斯是在用電話和艾森豪總統商議之後，發表他的聲明。上週末，艾氏正在賓夕法尼亞州格特斯堡他的農莊避暑，時刻都用電話與杜氏保持接觸。當今晨艾氏出現在馬里蘭州西部山區他的別墅時，他們又曾通話。

業已因英國飛機被擊落事件而憤怒的國會領袖們，都迅速起而支持海軍這一行動。

參院外交委員會主席魏理責罵共黨戰鬥機爲「海盜」，他說：只有把它們擊落之一途。衆院軍事委員會代理主席艾倫斯說：美國飛機一有充份的權利飛往那兒，我們當然不責備美國飛機的自衛行動」。

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上將今日稱，遠東的美海軍飛機早經奉有命令，如遭遇攻擊，即予還擊。他說，廿四日奉命開往海南島近海以進行並保護營救被擊落的英國民航機生還者工作的美航艦「大黃蜂」號與「菲律賓海」號，是一支機動部隊的一部份，其中有護隨的驅逐艦六艘，但沒有巡洋艦，那兩艘航艦是直接聽命於海軍軍令部長卡尼上將的。史敦普說，如果有更多的糾紛發生，在南中國海的美艦能够自己照料自己。軍艦及飛機均奉到指示，如遇攻擊，立即還擊，「大黃蜂」號與「菲律賓海」號目前暫時由費立浦斯中將指揮，費氏已自聖地牙哥的第一艦隊司令部移駐馬尼拉。史敦普並說，他部下的軍艦偶然也看見蘇俄潛艇；但他不願說明在何處看見。

國防部官員今日稱，來襲的兩架中共飛機，是被美航艦上兩架單引擎的活塞式轟炸機道格拉斯廠的AD機所擊落的，每一架美機僅用兩枚二十耗炮彈擊落來襲的每一架敵機。他們說，航艦上的噴射戰鬥機甚至無須出動，因爲中共駕駛員的射擊能力似乎很差。據他們所悉，擊落中共飛機的道格拉斯廠AD機，是屬於第一艦隊的一艘航空母艦起飛的，該艦隊刻正在菲律賓與越南之間從事作戰演習。（註四）

中共願意賠償被擊落之英客機損失；英外相表示歡迎。

中共今日承認其巡邏機曾於二十三日在海南島附近擊落英國民航機一架，但他們說：此係由於誤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該機爲自由中國飛機所致。

中共在北平電台廣播稱：此一事件「確實純屬意外事件。」並稱：該「政府」對此意外事件表示遺憾。該項廣播稱：中共「政府」已通知英國政府，它將考慮賠償該機所遭生命與財產的損失。

中共係在今日遞交於英國代辦宿扶連的一項照會中表示其遺憾。崔氏曾於昨日以一項强硬的英國照會致送北平政權。

英外相艾登今日對於中共「迅速表示願意補償中共戰鬥機於廿三日對一架英國民航機所作的野蠻與不可原諒的攻擊」一事，表示歡迎。艾登是在華府方面傳來消息說美戰鬥機擊落企圖再作一次攻擊的中共飛機兩架之時在下院作此聲明，他沒有提及新的事件。（註五）

附錄：憤怒抗議中共擊落英客機事件（註六）

英國報界激烈抗議英國飛機在海南島海岸外被擊落事件。

最憤怒的評論之一出現在每日鏡報，這家銷路很廣的小型報通常都是遵循工黨的外交政策路線而主張對北平採溫和政策的。鏡報用「愚蠢和野蠻」爲題撰文說：「英國政府和人民向來即急欲把她（中共）帶入聯合國」，但是，該報接着又說，「當周恩來允許這種暴行之際，則在日內瓦裝成一個『文明人』一般的周恩來又值個什麼呢？周恩來最近曾向西方政治家談論和平與『共存』，現在是他應向他自己的愚蠢與危險的同事們講講這個問題了。」

保守黨的每日電訊報宣佈：「中共的意圖，將不能用它的和平的解釋來判定，這將是外交上的長久拖延，其眞正的意圖如何，必須看它用什麼行動來懲罰這種野蠻行爲而判定。」

超然的泰晤士報說，「對於一架合法飛行的民航客機這般無理的擊落，是不能有任何藉口推諉的。」其他各報的社論批評如下：保守的每日郵報說：「事實勝於雄辯，中共對英國飛機的攻擊一點也不像什麼和平意圖」。

超然的每日快報說，「這一個行動把中共在日內瓦的『和平高論』完全埋葬了。停戰協議後這麼快地就有欺詐接踵而至，對這項停戰人們究能存多大的信心呢？」保守的每日素描報說，「對於所有那些希望這世界上可能最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曾有一項新的和較和平的精神出現的人們，這是一件極令人震驚的事。」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及國內各日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五：「中央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六：同註一。

三十七日　農復會推動建設金門，年來已有顯著成效。

農復會爲了增加金門、大陳兩地的農村生產，從而改進農民的生活，曾於去年組織「大陳金門計劃審議小組」，由錢天鶴委員兼任召集人。經過一年的努力，僅在金門一地，即有極爲顯著的成就，此等成就大略可以歸納爲六種：（一）消滅鼠疫；（二）建立醫療設備；（三）協助造林；（四）預防豬瘟；（五）介紹優良品種及新作物；（六）加強農會及漁會組織。農復會在過去一年內所撥用的經費計四百八十一萬四千元，下年度預計可撥一千萬元。

錢天鶴委員今天午後三時舉行記者招待會，詳細說明農復會在金門所進行之工作，並介紹來臺灣參觀的金門農會與漁會的負責人。

「關於消滅鼠疫一項工作，進行得至爲澈底，農村勞力胥賴健康的農民，惟有保障農民的健康，維持勞力的供應，才能談得上增加生產。金門地區過去常受鼠疫的災害，最輕微者死亡數十人，嚴重時往往全村人口死亡。而且，由於鼠疫猖獗，使外界人士常不願與金門交往，因之更增加了金門的貧窮與蕭條。農復會在以往三年內曾協助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嚴格執行預防工作，現在已無一人因染鼠疫而死亡，外界人士亦可無虞被傳染而可自由前往。

關於醫療設備，軍事當局雖已在金門成立大規模的醫院，但受患者以軍人爲主，民間醫院尚付闕如。農復會已經決定支撥巨款，在金門設立一專爲普通老百姓服務之醫院，藉以改進公共衞生及農村衞生。

在鄭成功時代，金門本爲森林茂密之區，最近若干年來則不但沒有森林，而且幾乎沒有樹木。三年前，胡璉將軍運用軍工大規模造林，已有極好的成效，馬路兩旁遍植樹木。惟因指導人員缺乏，雖努力造林，眞正能成長者並不多見。農復會去年開始派人赴金門協助造林，軍民對此都極熱心，已經種植者達四百萬株以上，爲了從臺灣運送樹苗赴金門，農復會迭曾包用專機，藉免因輸送費時而影響樹苗的生長力。

關於豬瘟，對於金門農民的利益有極嚴重的影響。駐在金門的部隊每月需要五百條豬，然而金門却無法供應而不能不取給於臺灣。從去年起，已嚴格執行消滅豬瘟的工作，預期在短期內可以使所有的豬隻都注射預防疫苗，一旦豬瘟消滅，軍民食用的豬隻都可就地供應，對於農村經濟，當可有重要補益。同時農復會已開始運送良好種豬赴金門，藉以改良豬種。

金門的農作物，原有高粱、落花生、水稻、甘薯等項，種類既少，品種亦差。農復會年來已選送九種高粱，十二種落花生，九種水稻，九種甘薯前往試種。此外並介紹六種草種，以作爲牲畜飼料。兩千株柑桔、鳳梨、甘蔗等水果種，以期能在金門種植，增加農民收益。試種情形，皆頗良好。農復會曾與經濟部合作營建一項水利工程，現已增加水稻田達六百畝之多。

爲了加强金門農會及漁會的組織，農復會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起在該地舉辦一項爲期兩週的訓練，參加人員有農會及漁會的理監事四十一人。

此項訓練計畫係由農復會農民組織組負責辦理，分爲二部份實施，教室訓練由該組聘請會內會外及當地專家擔任，業於六月五日完成。

實地考察部份係由受訓人員中挑選成績優良者十一人來臺作爲期十日之考察，全部考察日程，已於二十四日完畢。其間曾參觀省農林廳、農復會、省農會、樹林鎮農會、桃園縣漁會、新竹畜種場、苑裡農會、臺中農林改良場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草屯農會、田中中間倉庫、嘉義縣農會之防蟲工作及該會對所屬下級農會之指導及連繫工作，新營龔聯禎油廠、高雄縣農會血清製造所、屏東縣政府家畜防疫工作白沙崙漁會、頭城漁會、高雄檢驗局機關等，參觀人員現正候機返回金門。

稻米生產在金門是不可能自給的，農復會與經濟部去年耗費新臺幣一百一十萬元興建水利工程，結果僅增加稻田六百畝。農復會的目標，是如何使金門能生產其他的作物，以期交換臺灣的食米，並用作出口之用。例如高粱酒，即可出口往香港，用以換取金門農民所需要之用品。

金門與大陸匪區只有一水之隔，鑒於共匪對農民的一味榨取剝削，我們必須從事增加生產，造福農民的切實工作，使人們知道我們的政府是眞正爲農民謀幸福的。」（註一）

台灣臨時省議會通過省政府去年度歲入歲出總決算。

臺灣省臨時省議會本日舉行綜合審查會，審查臺灣省政府四十二年度歲入歲出總決算書，並照省府原案決議同意通過。

臺省四十二年度總決算中歲入決算分經常及臨時兩部門，共計爲新臺幣十二億七千二百六十萬九千一百四十三元二角五分。歲出決算數爲行政支出新臺幣十億零一千一百七十三萬四千二百六十四元六角三分，建設支出新臺幣一億七千零五十五萬一千四百七十八元六角九分，兩計新臺幣十一億八千二百二十八萬五千七百四十三元三角二分，歲入歲出比較淨餘數達新臺幣九千零三十二萬三千三百九十元九角三分。

臺省府在決算書中指出四十二年度總預算的執行情形說：歲入方面稅課收入，財產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其他收入等均略有超收，但由於政府進口物資盈利協款短絀新臺幣三千六百萬元，致歲入決算與預算總數比較尚有絀數二百二十萬零六百四十八元八角五分。又歲出方面，由於協助及補助支出減少及各機關經費嚴格的控制結果，均略有節約，歲出決算與預算總數比較餘數共達新臺幣九千二百五十二萬四千零四十八元六角八分，收支相抵，淨餘新臺幣九千零三十二萬三千三百九十九元九角三分。（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對美國擊落其戰機提最強硬抗議。

北平電臺稱，中共今日正就美航艦飛機昨日在海南島近海擊落中共飛機兩架事，提出「最強硬的一抗議。中共「外次」章漢夫並在一項「聲明」中抗議美艦「侵入領海」。（註三）

美透過英國向中共提嚴峻抗議；英亦提另一抗議。

美國已就被擊落的英國民航機上三個美國人喪命以及從事營救工作的美機遭受空中攻擊一事，向中共提出憤怒的抗議。這項抗議是以措辭嚴峻的照會的形式提出，由英國代表美國政府送交中共，因爲美國與中共無外交關係。美國抗議的內容，與以前美國形容中共飛機的攻擊爲「橫暴」與「野蠻」的聲明口氣類似。

英外相艾登今日也宣佈，英國已爲中共在南中國海殺死美國公民以及攻擊美機一事，代美國提出抗議，同時英國也自行爲共黨揚言將射擊海南島近海的搜索機一事提出另一抗議。（註四）

附錄：美報斥責中共的空中海盜行爲（註五）

中央社從美國報導說：若干觀察家相信，朱毛最近的國際暴行，已進一步摧毀她在九月間獲准進聯合國機會，並使美國給牠承認的希望更爲消失。他們指出：甚至在英國方面，其對朱毛的熱情已因朱毛最近的暴行而趨於冷淡。爲朱毛的空中肆意攻擊所激起的美國新憤怒，將進一步增強艾森豪政府反對准許朱毛入會的立場。此間報紙以下列的大標題，以揭露朱毛「空中海盜行爲」的消息，如「海軍在中國海擊落兩共黨飛機，共機襲擊從事營救工作的航艦飛機。」又「共方襲擊兩架美機，美航艦飛行員在空戰中擊落兩架中共飛機。」即使在獲悉這個兇惡的消息之前，參院外委會主席參議員魏理已宣稱：朱毛已失去獲得美國承認或聯合國會籍的所有希望。魏理後來抨擊襲擊美機的朱毛飛行員爲「海盜」。魏理曾接見紐約美國人報記者，對朱毛的最新暴行發表談話稱：「如果在越南停火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可能有獲得自由世界給予承認的任何機會，這個機會現已消失了。如果中國大陸億萬中國人民欲取得承認，他們必須取得一個全新的政權。美國永遠不能准許中共進聯合國，或永不承牠們的政權，我可確信英國亦將擯棄牠們。中共是不能給予相信的，美國將不能相信牠們所說任何的話，我們將使用否決權，阻止牠進聯合國。」美國人報稱：國務院已認爲支持朱毛進聯合國的人士所作的努力，將告失敗，一個高級官員這樣說：「如果中共在自由國家之間有任何友人的話，牠們擊落一個英國飛機和殺害機上的美國乘客這件事，已使牠們喪失所有的朋友。政府將毫不躊躇的使用否決權阻止牠們進聯合國，並採取任何其他步驟以示報復。牠們現在已使牠們自己在自重的國家之間完全處於非法的地位。」這是在朱毛飛機襲擊美國營救飛機之前的言論，現在朱毛的直接挑釁經已成立，美國在外交上排斥朱毛的決心，將益見增強。

華盛頓巴的摩爾及費城的報紙的社論，本日也以最激烈的文字譴責朱毛的駕駛員二十三日在海南島附近擊落一架英國客機的「毫無人性的謀殺行爲」，並一致對美政府派遣二艘航空母艦前往出事地點的迅速行動加以讚揚。此等反映出對朱毛最近的反西方示威行動的憤慨之深的社論標題如下：「『愛好和平』的共黨的新暴行」，「愛好和平的共黨擊落了一架沒有武裝的飛機」，「中國大陸海岸上空的謀殺行爲」，以及「自大的共黨」。

費城詢問報的社論說：「對那些認爲越南停戰預示共黨將有新的和平態度，以及主張可讓朱毛進入文明國家社會的人，朱毛本身已在中國大陸海岸附近的海面上空提供一項冷酷的反駁。」

該報社論在宣佈共黨對文明世界宣傳之不足，繼以暴行以後，要英國確切承認這就是北平政權所謂的「和平共存」。

該社論結尾說「這件事將共黨的本質告訴了美國。在越南停戰狀態或將存在，可是朱毛對西方的宣傳憤恨與暴行無有已時。」

華盛頓每日新聞譴責擊落英國客機爲共黨「繼一連串對自由世界在戰略上的勝利以後的一次故意的挑釁行爲，這一罪行乃係在冗長的記錄中的另一罪行，顯示共黨的陰謀始終不變。」

巴的摩爾太陽報說：朱毛的手是滿染血污的，但是此一新事件使它們的血污更多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

二十八日　台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答覆省議會總質詢。

臺灣省臨時省議會第二屆第一次會議，本日起進行省政總詢問。嚴家淦主席對各議員所詢問題，均一一作答。總詢問於九時正開始，首由黃業議員提出詢問，黃議員建議政府應擴大縣市長職權及尊重議會職權。嚴主席答稱：

一、凡與地方自治法規有關者，民政廳已設有小組經常加以研究，俟獲有結論，當建議中央參酌採用。關於擴大縣市長職權，原則上自無問題，惟亦不能不略有限制，尤其是人事方面，必須民主與法治配合而行，如縣市長對所屬各級職員有不稱職情事，自可報請省府予以撤換，但希望最好不必隨意更動，以免破壞人事制度。

二、至於尊重議會職權，無論在政策上或原則上均完全同意，最近省府會議即曾決定依照憲法規定有關人民權利義務之省單位法規，一律送請貴會審議。又如縣市預算，經縣市議會通過，原可執行。惟其中有與憲法或中央法令抵觸者，或收支不能自行平衡須省庫予以補助者，省府須審度財力，統籌調度，不能不加以修改。此外並無任何歧見。至於黃議員建議於大會以後加以檢討，省府同仁至表歡迎。

接着由許世賢議員提出有關選舉法規及選舉監督權力問題之詢問，答覆如下：

一、關於選舉監督取消候選人資格問題。妨害選舉收締辦法中有此規定，並非越權。惟過去實施結果，利多弊少，現民政廳已成立「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並已擬訂方案，提出該會予以研討改善。

二、關於選舉監督委員會監督問題，選舉監察制度，在省有「臺灣省各縣市選舉監察委員會」，在縣市爲監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小組，其改善，亦已由民政廳擬具方案，提交「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研討。

三、關於妨害選舉取締事項修訂問題，妨害選舉取締辦法內所定取締事項，有主張放寬尺度者，亦有主張從嚴者，見仁見智，各有不同，民政廳現正綜合各方意見，提交「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加以研討修正，在未修正前，自宜照現行辦法繼續辦理。

繼續提出詢問者爲游蘇議員稱：鄉鎮（市）民代表之產生，係以村里爲選舉區，每區只有一人，不能有保障婦女代表名額，本會歷次決議均請政府修改現行鄉鎮民代表選舉罷免辦法，採取保障十分之一婦女名額，而以鄉鎮爲計票範圍，現在仍未見實現，此次省府修改地方自治法規時，請將此項意見容納進去。嚴主席當予答覆，所提意見當交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研議。

嚴主席繼續答復周百鍊議員所提有關海外移民及培植本省人才問題。主席稱：海外移民爲外交、僑務問題，照日前情形，移民非常困難，此項問題當先向中央磋商，本省要解決人口問題，當從提高單位面積生產量着手，務使每人平均所得增加，國民經濟得到進步，其次關於本省人才問題，將來反攻大陸以後，大陸來臺人士必多返回大陸，本省人才必形缺乏，故培植地方人才實爲必要。但要培植地方人才，當從基本方面去培植其智能，即着重教育的發展。現在本省國民受教育之機會，遠超過於日據時代，目前本省中等以上教育及職業教育之質與量皆已普遍提高，此即爲培植地方人才最基本方法。至於提到某縣職員有利用出差名義作爲變相津貼情形，省府現已派員調查，此後對於出差標準，當從嚴審核。

繼續詢問者爲陳逢源議員，陳議員認爲政府無貿易政策，對產品出口無切實鼓勵辦法，並建議政府開放結滙市場調整外滙滙率，以鼓勵外人投資，陳議員並認爲糖業公司所遭遇之危機，最大原因爲以官價外滙出口，因此他建議政府其中一部份若以結滙證償出售，公司即可清償舊債並可多鼓勵農民。嚴主席對以上各項意見當即作綜合答覆稱：陳議員係經濟專家，所提問題均非常切實與寶貴，惟此時此地，本人不擬就這一問題加以具體說明，以免社會上斷章取義，發生誤解，而導致不良後果，希望於大會以後獲一適當機會，來向各位詳細領教，並將具體意見，轉達中央參考採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劉闊才議員所詢，外國人投資條例，華僑投資條例與發展臺灣工業及不允許自備外滙之關連性問題，嚴主席答稱；自備外滙物資並非不准進口，華僑投資會以自備外滙方式由港澳進口，對國內工業所需要物資亦可予以考慮，不過如自備外滙進口過多，將不免仍輾轉滙出，故不得不予以管理。至如何作合理改進，現正由主管機關繼續研究中。關於木材、鹹魚進口過多一節，本省木材並非够用，且建設上可資應用之木材種類甚多。如純用貴重之檜木，不免可惜，依據日據時代統計，木材亦屬入超，我國在軍事建設上亦有需要。並有加工出口情形，至於鹹魚，因省產魚類不敷供應，仍有需要，同時鹹魚並非如一般所說的爲奢侈品，而係屬於農村需要者，故須待本省產量增加，品質改良始能減少進口。

至於劉議員所稱外人投資條例施行後，不免演成大廠成立，小廠淘汰情形，確甚重要。惟此點中央亦曾詳愼檢討，不過此項條例乃應時而生者，因工業革命後，發生兩種現象，一爲機器發明，利用機器生產，二爲公司組織之產生，由英而德而美，各國爲配合上述情形之發展均有各種措施，我國自亦有此需要。總之，利用機器後生產增加，成本減少，小工業自不能不受影響。即除非採取積極保護政策，不能完全存在，但若對手工紡織予以極端保護而對新式紗廠反予限制，則於全民反而無利，故大工廠之設立，乃經濟工業上之自然趨勢，否則將爲開倒車。其次外人投資條例中，曾規定外人企業之設立，應由有關當局核准，政府對於人民無利之企業，自可不予核准。故於國計民生，不致有不良影響。

總之，政府施政，自當顧到許多小工業，如紡織工業，過去即曾採取保護政策，以發展其量，並盡量予以協助改良以提高其質，如此若仍不能達到理想品質，自有淘汰之必要。

關於本省區域給水制度及縣轄市自來水廠問題，在總詢問中，曾有劉傳來、林瑞珍、張芳燮、陳長壽、李卿雲、王宋瓊英、陳萬、吳三連、賴森林等九議員提出詢問。嚴主席曾即席給予極爲詳盡之答覆。茲錄誌如下：

一、區域給水制度問題，曾由建設廳向貴會經濟組詳盡說明，現在世界各界均有採取區域給水制度的趨勢，足徵此爲一良好制度。本省擬在屏東、嘉義兩縣轄市試辦，希望各位議員隨時提供意見，以資研究改進。

二、自來水廠產權的歸屬問題，當由民政廳、財政廳、建設廳等有關單位根據法令規定，會同研究解決。原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上自來水廠的產權仍應歸縣轄市所有。

三、關於經營問題，本人認爲最好能集中經營，因集中經營制度不但可使財力集中，便於經營，且在技術方面，可收互相調劑之效。

總之區域給水，是一個良好的制度，至區域的大小、經營的方法，乃爲技術問題，希望大家盡量提供意見，政府一定參照各位意見，力求改進。

接着張芳燮議員並發表補充意見，主張產權問題與給水問題分開討論，飲料水和其他給水分開，並認飲料水且應較其他給水有優先機會。嚴主席認爲張議員上項意見均極有見地。

對於區域給水制度，林永樑、林瑞珍、郭雨新等三議員，繼而亦陸續提出自來水廠產權問題，嚴主席均曾分別作答。嚴主席稱：實施區域給水辦法，事前應準備充分並加强宣傳，意見甚好。嚴主席繼稱：本席已經說過，區域給水是一個優良制度，希望大家予以支持，至於產權歸屬當依法辦理。給水區域的大小及其他技術問題，請省議會亦提供意見加以討論，建設廳亦可邀約各位座談，藉以集思廣益，共謀改進。

關於本省爲實施耕者有其田四大公司開放民營問題，賴森林議員曾提出九點，請嚴主席答覆，嚴主席當就其所詢各點綜合答覆如下：

一、對於四大公司股票處理問題，政府甚爲重視，本人曾經與中央及有關部門數度研討，因此項問題如不解決將影響耕者有其田政策之順利推行；對穩定股票價值政府自有決心。

二、對於股票持有人繳納戶稅標準，現已商請中央照市面價值計課，至於印花稅標準尚未奉中央明確指示。

三、四大公司開放民營後，政府將仍予輔導，現在所得稅法已由立法院修正，如獲通過，對於營利事業稅率減低，如此營業純利必可提高。

四、關於員工遣散問題，移轉民營後，若一概責成新成立之公司辦理似欠公平。政府亦當負責研究妥善辦法，或向中央建議成立一個輔導委員會之類的機構，由政府及民意機關暨各股東代表共同參加研究。

五、關於股票過戶問題，現在土地銀行發出股票已超過百分之八十，尚有少數地主未領，依法可送交法院或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府代爲保管；股東大會之召開，依照公司法規定須於一個月前公告，約在九、十月間當可開會；至於開放民營公司之出售問題，可分爲分售與整售，本人主張以分售分營最爲澈底，如分部太細可以分業分類，在技術上再加研究，希望此項問題，以後亦由輔導委員會研究；其次關於債權債務之解決，可由新成立公司以股票標賣方式清理。

六、對於美援還款問題，如經濟成績良好，本人相信開放民營後，再加政府指導扶助，一定可以償還。

下午三時繼續進行總詢問，第一位詢問者爲郭雨新議員，郭氏所詢問題，爲肥料換谷，中央所欠糧食局之谷代金，農產品價格及農會組織等問題，嚴主席分別作如下之答覆：

一、肥料換谷係糧食局與農民間之一種經濟行爲，兩相情願毫無强迫性，多少年來均如此辦理，其利息最近已決定減爲半年百分之三，如逾期無故不交，加收百分之五。

二、中央所欠糧食局之谷代金，大部份爲軍糧，因價格計算方法不同，差額頗大，須請專家詳細計算，將來當有合理合法之解決辦法。

三、農產品價格太低，固使農民吃虧，但亦不宜太高，使政府負擔過重。故今年糧食收購價格仍與去年一樣，以示政府調節市場穩定糧價之意。現在糧價已不再下跌，供銷亦趨正常，至於外銷食米一節，因種種關係，利益並不能盡如理想，現在正在研究試辦中。

四、農會改組以後，政府應予以輔導，原則極是，現政府正擬設立輔導委員會，對於農會業務資金及技術上予以輔助。至於糧食局農貸利息，係每百元月息爲一元五角，並不算高，至逾期不還所加收之利息，現決定減低一半。

許金德、盧繼寶兩議員相繼詢問有關交通部門問題，嚴主席均一一詳加答覆。玆綜合錄誌如下：

一、交通事業，原則上應以服務爲目的，但在非常時期，不能不考慮財政上之負擔能力，鐵路局列有三千萬盈餘預算，即爲謀達成財政平衡，否則財政差額過大，就全面來看，將不免影響整個國家前途。在交通事業本身而論，對於財政方面能有此貢獻，使整個經濟金融得以安定於其本身事業亦屬有利，今後當力求不再增加以財政爲目的之預算，但已列有者，自仍須維持現狀，以應需要，俟財力許可再另予考慮減少，以達成服務第一之目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關於鄉村交通問題，當由交通處對公營民營交通企業作合理調整，至於自治綱要中所規定交通事業應歸縣市經營，而省府所頒辦法中，可修改爲可由省府收回，對於此點如貴會認爲有增加「由縣市經營」字樣之必要即請將決議送下，或由省府另行修正送會審查均無不可。

至於複線交通問題，就戰時交通而論，自不能只靠一條路線，而須多開路線以應付戰時之需要。（註一）

政府軍機本月第四次飛臨大陸空投紙彈。

國軍空軍飛機二十七日飛臨閩北沿海一百六十哩長的地區上空，空投數以噸計的紙彈，告訴大陸同胞及中共份子，自韓境歸來的反共義士們在自由中國的生活情況。

國軍飛機在黑夜中飛臨福州、福安、莆田、永春等城市上空及沿海上空投下全部傳單。國軍飛機飛臨大陸上空時，共機沒有出現。福州在國軍飛機紙彈空投時，實行燈火管制，一片漆黑。這是一個月來的第四次這類出襲，而且顯然是規模最大一次，這也是三天來的第二次出襲，國軍飛機曾於二十五日晚以紙彈出襲閩南沿海。（註二）

美駐泰大使杜諾萬將軍抵台參觀。

美國駐泰大使杜諾萬將軍，於本日九時十分乘民航隊客機飛抵臺北。杜氏在機場對記者所提各種問題拒作具體答覆。

杜氏在上次大戰期內爲著名的美國戰略情報局局長。（註三）

美總統艾森豪宣佈美國將用任何必須的方法來防衛自己。

美國總統艾森豪今天於表示深爲關切中共攻擊盟國飛機一事時宣布：美國將用任何必需的方法來防衛它自己。但是艾森豪在記者招待會上說，他預期正在海南島海岸外巡邏的美國航空母艦不久將離開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地區。他斷然否認中共所說擊落兩架共黨攻擊飛機的美國飛機曾飛入中共「領空」的指責。艾氏說，我們完全確信我們的飛機是在它們應該在的地方。

一個記者說：「有些盟國」相信美國對這事件處理不善，「和可能觸發一次戰爭」，艾氏說。這種事件引起了深切的關切與研究，但是，美國並沒有進入引起任何事件的地區，只是在保衛美國的利益。艾氏說，他已注意到一件報導，說巴黎方面擔心美國是在衝動和暴烈的態度下行事。他無意使美國作衝動與暴烈的行動，只是打算防衛我們自己。（註四）

蘇俄及中共廣播，指美國發動挑釁。

莫斯科電臺昨夜對其國內廣播稱，美國飛機在海南島附近上空擊落兩架中共飛機之舉，是「一項嚴重的挑釁」。

廣播說：七月二十六日，美國軍機在海南島上空對兩架中共飛機施以「海盜式」攻擊，並予以擊落。該廣播說：此一攻擊事實，杜勒斯的一項聲明中已予以承認。無疑地，美國軍事當局已利用一架英國飛機前被中共戰鬥機誤會擊落的事件而發動此一挑釁性攻擊，企圖保持遠東的緊張局勢，此等緊張局勢，原已因爲日內瓦會議的成功而緩和了許多。

中共的電台今天也宣傳說，美國海軍飛機擊落兩架共黨飛機，爲「美帝國主義敵對中共的一樁無恥的侵略行動」。「美國政府必須立即停止這種侵略的行動，否則須對其挑撥的行動負完全責任并承受其後果」。該電台引北平「人民日報」的社論重覆中共的論調，該兩架共黨飛機是在海南島上空被擊落的，美國則說射擊行動在離海南島十三哩的海上。（註五）

周恩來定二十九日訪問莫斯科，與馬林可夫和黑魯雪夫會談，三十日返北平。（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註六：「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四；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二十九日

行政院通過公營事業股票市價趨跌之補救辦法。

行政院前以出售各公營事業之股票市價趨跌，亟宜設法補救，經濟、財政、內政三部擬議辦法，交由經濟安定委員會審議；該會審議的意見，經提出今天舉行的行政院會議討論通過。其要點計有下列五項：

一、便利股票之流通，准持票人以股票依照銀行規定手續向商業銀行押款，但每一商業銀行承辦此項放款之總額，不得超過該銀行各種放款總額百分之十。

二、證券商管理辦法之實施細則，應迅予核定公佈，以利證券之流通。

三、股票轉讓，其採取背書方式辦理過戶不換發新股票者，免貼印花稅票。

四、持票人應繳股票部份之戶稅，准參照實際市價計算。

五、出售各公司四十二年度應發股息，責成各公司董事會擬定，報經有關主管機關核定後，將來提報新股東會追認。（註一）

空軍一週內四度飛大陸空投傳單。

政府空軍機羣，於本日清晨又飛臨中國大陸福建沿海及中部各地，投下大批的紙彈，這是政府空軍在最近一週內連續出襲大陸共區的第四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此次投擲的紙彈中，包括各項傳單和中央日報。（註二）

首度舉辦之高中留學考試放榜。

政府首度在臺灣舉辦之高中畢業生獎學金留學考試，今天放榜，計報考二三三人，錄取一九〇人。錄取之男生未持有預備軍官或軍士合格證件者，須受四個月之預備軍士訓練後才能出國。女生及非在臺灣受軍訓之男生，則須接受短期講習。（註三）

中共退回美國的抗議。

美國國務院今日下午宣稱，北平政權業已侮辱地拒絕接受美國政府對中共飛機在海南島附近擊落英國民航機造成美籍乘客三人的死亡，以及美機進行救護活動時，遭受共機襲擊事件的兩項強硬抗議。國務院發言人塞丹今日在記者招待會中透露此項北平政權對美國政府的蓄意侮辱的情形。

據塞丹稱：美國照會兩件，係經由英國代辦屈維顏在北平遞交北平政權「外次」章漢夫，章當即口頭拒絕接受，並稱，擊落英國民航機是北平政權和英國間的事情，「與美國無關」。又稱：第二事件，係美國飛機的攻擊所造成，昨晚，一個北平官員訪問英國代辦公處，將美國照會兩件交給該處職員，並稱這是屈維顏遺留在北平外交部，忘記帶走的。塞丹表示美國不以為這是一件已告結束的事情，但並未暗示美國將採取的次一步驟。（註四）

美籍神父梅貽獲釋抵港，證實湖南水災嚴重。

一位天主教神父被中共釋放，今天抵達香港，獲得自由。該神父於抵達香港後說，湖南省已受嚴重的水災，湖南南部的工廠、學校都已關閉。

這位籍隸美國賓州的梅貽神父，為中共與美國在日內瓦會議時所獲協議釋放六個美國人中的一個，梅貽神父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拘禁期間頭髮變白，但一般健康情況尚稱良好。梅神父引述一家長沙報紙的消息說，這次大水為二十七年來最大的一次，並說他搭車離長沙來此時，極目所見，所有稻田都被水淹。（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三十日　蔣總統款宴美國駐泰大使杜諾萬。

蔣總統於今晚於七時三十分，接見來我國訪問的美國駐泰國大使杜諾萬夫婦，並以晚宴款待。應邀作陪者有葉公超、顧維鈞，及美國代辦郭可仁等。

杜氏於日前南下參觀我三軍基地，甫於今日中午返抵臺北，午後先後拜會行政院長俞鴻鈞、參謀總長柱永清，及外交部長葉公超。（註一）

美參院以九十一票對零票通過重申反對中共進聯合國。

美國參院本日全體一致以九十一票對零票通過一項對於三十一億元援外法案的補充案，重申參院對於中共進入聯合國的反對。該補充案係由參院多數黨領袖諾蘭提出，它表示「參院反對中共政權進入聯合國」，它也要求艾森豪總統萬一在中共獲准進入聯合國的情形下，一對國會就此事對美國外交政策的影響提出報告，並就我們對此事可能採取的行動，提出建議。」

按：美衆院會於七月十五日以三八一票對零票無異議通過衆議員本特雷的建議，反對中共混入聯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建議案原文如下：

「茲決議：衆院對讓朱毛政權進聯合國作爲中國駐聯合國或聯合國的任何特別機構的代表，重申其反對，並支持艾森豪總統表示以全力阻止此類代表的決心。在此以前，美衆院於六月三十日批准一九五五年度的援外法案時，並以三九〇票對零票一致通過禁止將援外法案內的款項給予任何訂立條約維持共黨對亞洲任何指定地區內的統治的國家。」（註二）

一共諜被處決。

治安單位今天發佈：朱毛潛臺共諜郭老富，意圖以非法的方法顚覆政府而着手實行，經臺灣省保安司令部軍事檢察官偵查起訴，審訊終結，罪證明確，供認不諱，層奉核定依法判處死刑，並於今日驗明正身，執行槍決。

發佈的資料中說：郭老富現年廿七歲，係臺南縣人。於三十八年五月，經盧老得（已自首）吸收，加入陳文山（已槍決）領導的叛亂組織，以「智識座談會」爲掩護，先後開會十餘次，內容以時局、共黨理論、匪黨黨員修養等問題爲主。郭並吸收盧朝元、楊德政（均另案辦）爲共黨黨員，擴大叛亂組織，同時受陳文山命，往山中找藏匿處所，以爲必要時亡命去處，及從事山地叛亂工作的根據地。案經治安機關偵悉，拘捕歸案，解由省保安司令部軍事檢察官偵查起訴。郭對上述罪行，均供認不諱，並有另案已決犯李媽兜供詞可證，罪證確鑿。爰依意圖非法的方法顚覆政府已達着手實行罪，依法判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全部財產除酌留其家屬必須生活費外，均沒收。

（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三：「青年戰士報」、「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十一日　亞盟中國總會成立，通過會章，發表宣言，揭櫫奮鬪目標。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本日在臺北成立，申請加入此組織的會員達四百三十二單位，其中包括自由中國各政黨、各民意機構、各職業、宗教、文化、社會、青年、婦女、華僑團體、及各專科以上學校，共同集結海內外中國人的反共力量，在統一步調下，積極擔負起反共抗俄的任務，並揭露大陸上被奴役同胞的慘痛遭遇，反映他們爭取自由的意志，接受他們呼援待救的迫切企求，和他們在精神上及行動上凝成一體，共同對俄帝中共作殊死的決鬪。

成立大會於上午九時在臺北國際聯誼社舉行。四百三十二個民間團體代表，通過大會會章及宣言後，選舉理事，選出國民黨、青年黨、民社黨、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軍人之友社、婦聯會、青年反共救國團、聯合國中國同志會、國民外交協會、僑聯總會等共九十九個單位代表爲理事。

大會由谷正綱任總主席，他在致詞中說：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國總會的成立，是鎭海會議賦予我們的第一項任務的初步完成。今後將由中華民國總會來完成第二任務，負責籌備下屆在臺灣舉行的亞洲人民反共會議，今後我們依照鎭海會議決議的原則，繼續以下努力：

一、我們要號召和團結海內外同胞及大陸鐵幕後同胞，集結他們反共的意志和力量，運用一切方法，從事反共抗俄鬪爭；同時幷督促我們政府早日實施反攻，光復大陸，拯救同胞。

二、我們要號召和團結亞洲國家的人民，督促其政府，堅定其反共立場，採取有效反共措施，以加强亞洲自由國家政府和人民的團結，以促進亞洲反共聯合陣線的建立，合力消滅共產帝國主義，以建立自由民主和平繁榮的亞洲。

三、我們要將亞洲人民遭受共禍奴役，在千千萬萬廣大人民奮鬪犧牲中，由血和汗交流而成的痛苦經驗和教訓，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喚起全世界的人民及其政府的自覺，來和我們站在一條戰線上，採取一致的聯合行動，來擊敗我們的共同敵人，而爭取全世界的自由民主與和平。」

行政院長俞鴻鈞，應邀蒞臨成立大會中致詞，全文如次：

「主席、各位先生：今天是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成立的日子，本人能有機會躬逢其盛，應邀參加這個隆重的成立典禮，實在感到非常的愉快和榮幸。

在最近幾年來，我們的國家因爲共產侵略所受的損失，實在是空前的慘重，我們的同胞因爲共產侵略所受的禍害，亦可說是史無前例。現在蘇俄帝國主義的傀儡朱毛匪幫不但已竊據了我們整個的大陸，出賣了我們錦繡的河山，使用各種陰險殘暴的手段，屠殺我們的兄弟姊妹，摧毀我國的固有文化，破壞我國的社會制度，沒收人民的土地財富，剝奪人民的各種自由。而且正在依照他們蘇俄主子的預定計劃，用滲透、破壞、擾亂的陰謀手段和公開武力侵略的方法，來征服亞洲各國。因此，我們自由中國的九百萬同胞和海外一千三百萬僑胞，必須竭盡一切努力，貫徹我們反共抗俄的國策，完成我們反攻大陸解救同胞的神聖使命，並且聯合亞洲各自由國家的人民，以及在鐵幕內掙扎奮鬥的反共羣衆，共同奮鬥，來粉碎蘇俄侵略亞洲征服世界的迷夢。過去，我們自由中國的每一個同胞，一心一德，都在爲此目標而努力奮鬥，使我們自由中國已成爲反共陣營中的堅強堡壘。現在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成立後，必能使我們的努力，有更嚴密的組織和聯繫，發生更大的效果。

當前帝俄共匪赤化全球的陰謀，正以亞洲爲主要對象，他們希望從亞洲通往歐洲、美洲而征服全世界。中國大陸的淪入鐵幕，韓國的遭受侵略，越南的被分割，已顯示出不但整個自由亞洲面臨着生死存亡的關頭，就是整個自由世界也遭受了空前的危害，所以我們亞洲人民對於保衞亞洲，本身應先負起責任來。我們一方面要團結全亞洲愛好自由和平的人，組織亞洲反共的十字軍，以集體的力量與一致的行動，打擊帝俄共匪，同時還要聯合全世界上所有的民主國家，在互助合作的基礎上，大家携起手來，對抗我們的共同敵人。

中華民國在反抗帝俄共匪的鬥爭中，是一個先驅者，過去爲了亞洲的自由與和平犧牲最大，貢獻最大，而今後所負的責任，也不下於任何盟邦，沒有完整獨立的中華民國，就沒有和平安全的亞洲，所以對於任何形式的亞洲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共聯盟，我們都願貢獻我們的最大力量，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的成立，完全的說明了我們的態度與努力。我相信我們自由中國的同胞和海外僑胞，在這個反共組織的策劃與聯繫下，一定能夠統一意志，集中力量，加速我們反共戰爭的勝利，所以我們這個人民反共總會的成立，不僅對於我們在水深火熱中受共匪迫害的大陸同胞，實在是一個好消息，而就我們反共抗俄的國策言，實在具有重大的意義；就整個亞洲人民反共陣線言，亦是一個重大的貢獻，這是自由中國同胞努力的結果，值得我們欣慰，更值得我們慶賀。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的章程和工作綱要草案，經籌備會的積極努力，已經準備就緒，成爲今天成立大會討論的良好基礎。今天是反共總會工作的開始，我相信各位會員代表，一定能夠議定一個週密完善的工作計畫，使總會可以把握重點，循序漸進，逐步實施。關於此點，我對本會有兩點希望：

第一、今日的反共戰爭是總體戰，是全面性的戰爭，無分前方與後方，無分人民與政府，均需全體總動員，羣策羣力，才能獲得勝利。近年來，我們的政府已爲反共抗俄和反攻復國的大業，竭盡一切努力，從事各項準備，祇等待時機成熟，便將開始反攻。今日我們全國人民的反共總會既告成立，它的當前急務，就是儘速動員全國人民以及海外僑胞的反共力量，協助政府，完成反攻大陸的任務，獲得反共抗俄的勝利。

第二、亞洲人民反共聯盟是一個國際性的共同反共陣線，我們今天所成立的總會是這個反共陣線中重要的一環。我們自由中國的人民，要把我們堅決反共的意志，努力奮鬥的精神，經由這個總會，發揚光大，並使亞洲人民對於共產主義的毒害，共產集團的陰謀，有清楚的了解，因此有更堅強的團結，成爲一個強大的反共陣線，來摧毀共產集團的侵略，以確保亞洲各國的自由和安全，維持國際間的正義與和平。

今天總會成立，這個擁有三百多個團體的大組織，一定可以發生很大的力量來，我願乘這個機會表示個人對於這個組織的熱忱，並祝總會的成功和各位先生健康。」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選出之全體理事名單如下：

中國國民黨代表人周宏濤、張炎元，中國青年黨劉東岩、陳祖貽，中國民主社會黨孫亞夫、趙祖貽，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谷正綱，軍人之友總社上官業佑，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皮以書，中國青年救國團胡軌，聯合國中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同志會朱家驊，中國國民外交協會李大超，華僑救國聯合總會董世芳，華僑協會總會馬超俊，全國工業總會陶桂林，全國商聯會姬煜川，全國總工會周學淵，中韓文化協會邵毓麟，臺灣省臨時議會黃朝琴，中國政治學會陶希聖，中國廣播事業協會魏景蒙，華美協進社臺灣分社杭立武，臺灣省社會救濟事業協會黃國書，臺北市報業公會胡健中，中國文藝協會陳紀瀅，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江一平，臺灣大學錢思亮，師範學院劉真，天主教文化協進會郭鴻羣，自由基督教協會陳維屏，中國回教協會白崇禧，中國佛教會吳仲行，中國社會學社包華國，臺北市記者公會曾虛白，中日文化經濟協會雷震，臺灣省農會馬有岳，臺灣省婦女會呂錦花，臺灣省總工會陳天順，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顧正湛，中華科學協進會方子衡，中國人事行政學會梅貽高，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胡振華，臺灣省教育會林有助，臺灣省商聯會張祥傳，臺灣省工業會鍾壬壽，中華基教總會趙東書，基督教救世服務總會侯天民，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范鶴言，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郝更生，臺灣省漁會黃毅，郵務工會全國聯合會水祥雲，礦業工會全國聯合會耿占元，中華民國海員總工會陳文奎，中國土地改革協會蕭錚，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覃勤，中國工程師學會侯家源，中國童子軍教育學會蕭忠國，臺灣省雜誌事業協會王宇清，中西文化協會范爭波，中華民國和平自由協會王撫洲，鐵路工會全國總工會王福階，中國地方自治學會會三省，臺灣省鐵路工會衛文發，中國電影戲劇界反共抗俄協會譚岭軍，工業專校康代光，行政專校周一囊，中國回民青年反共建國大同盟蕭永泰，中國社會行政學會余蒸雲，中國美術協會梁中銘，中國憲政學會胥彬，中國文化學會許君武，中國社會工作協會劉振鐵，臺北市軍友分社黃啓瑞，臺北市總工會陳隆發，臺北市議會黃奇正，中國警政協會李知章，臺中市軍友分社林金標，高雄市軍友分社林仁和、國父實業計畫研究分會徐中齊，臺南市軍友分社林春水，基隆市軍友分社黃樹水，轉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朱士剛，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吳南天，中華自然科學促進會錢思亮，中國水利工程學會劉定志，雲林縣軍人之友分社吳澤南，彰化縣軍人之友分社黃相忱，澎湖縣軍人之友分社朱任，臺北縣軍人之友分社趙易知，臺灣省醫師公會周百鍊，高雄縣軍人之友分社鄒鉞，新竹縣軍人之友分社楊清和，嘉義縣軍人之友分社張錦寧，桃園縣軍人之友分社張法乾，臺中縣軍人之友分社耿光遠，花蓮縣軍人之友分社武斌，臺東縣軍人之友分社盧遠，臺南縣軍人之友分社沈耀初，陽明山軍人之友分社周劍雄，中國土木工程學會莫衡。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理事九十九人，於當晚舉行理事會，選出常務理事二十七人名單如下：

周宏濤、張炎元、劉東岩、陳祖貽、孫亞夫、趙祖貽、谷正綱、上官業佑、皮以書、胡軌、朱家驊、李火超、董世芳、馬超俊、陶桂林、姬鳳川、周學湘、邵毓麟、黃朝琴、陶希聖、魏景蒙、杭立武、黃國書、胡健中、陳紀瀅、江一平、錢思亮、劉真、郭鴻羣、陳維屏、白崇禧、吳仲行、包華國、曾虛白、雷震、馬有岳、呂錦花。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並且聘請名譽理事二十九人，名單如次：

胡適、李石曾、莫德惠、閻錫山、何應欽、徐傅霖、蔣廷黻、于斌、張其昀、王雲五、蔣夢麟、章嘉、左舜生、陳啓天、戴冀翹、陳雪屏、丘念台、吳經熊、張默君、郭若石、曾寶蓀、李不韙、余家菊、于復先、林語堂、陳立夫、朱家驊、蔣經國、何成濬。

至於海外名譽理事，將由常務理事會提名交二次理事會追認。（註一）

附錄：一、亞盟中華民國總會成立大會宣言（註二）

今日共產惡魔，奴役人類禍患的積流，是世界有史以來最大的劫難。亞洲人民現更面臨生死存亡最嚴重的關頭：中國大陸和北韓既相繼淪入鐵幕，越南復慘遭分割，俄帝和朱毛共匪侵略的次一目標，正指向泰緬、馬來亞、印尼、印度、巴基斯坦等東南亞各國，乃至整個亞洲各地，幾乎都在共產惡魔威脅吞噬之中，這些血淚的慘痛教訓和鮮明事實，使我們認清了亞洲人民只有一個大敵，就是共產帝國主義；亞洲人民只有一條生路，就是聯合反共；亞洲人民只有一個目標，就是並肩奮鬥，合力消滅共產赤禍，建立自由民主和平的亞洲。

今天我們中華民國各政黨、各民意機構、各學校、各職業、宗教、文化、社會、青年、婦女及海外華僑等人民團體，四百多個單位的代表，在臺北集議，成立了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這是我們中華民國人民對蔣總統與韓國李大統領偉大號召的熱烈響應，也是我們支持這次鎮海亞洲人民反共會議的具體表現。

我們這一個組織具有充分代表中華民國人民的廣泛性，本會成立以後，不僅將集結全國海內外自由人民的反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力量，在統一步調下，積極予俄帝共匪以致命的打擊；並且將充分暴露大陸上被奴役同胞的慘痛遭遇，反映他們爭取自由的堅決意志，接受他們呼援待救的迫切企求，和他們在精神上及在一切可能的行動上，凝成一體，共同對俄帝共產作殊死的決鬥。

我們中華民國人民，非但要自求團結，從事反共抗俄的工作，同時還要進一步在擴大基礎的原則下，聯合所有亞洲自由國家的人民，對共產帝國主義堅決作戰。

我們中華民國人民非但要聯合所有亞洲自由國家的人民向共產帝國主義堅決作戰，同時更要促成亞洲各國政府從速建立反共聯合陣線，提供並運用一切實力，澈底消滅我們共同的敵人。

我們以爲在大敵當前的今日，亞洲各國人民之間，不容再有過去恩怨的計較，片面權益的爭執，我們應該互信互諒，共同爲自救救人而團結奮鬥，我們期待在最近適當時期，歡迎所有自由亞洲各國的反共人民代表，相聚一堂，共策反共工作的進展，以爭取亞洲全面的反共勝利！

環顧當前亞洲情勢的發展，爲了我們自己，也爲了亞洲與世界和平，我們中華民國人民，願向亞洲及全世界愛好自由維護正義的人們，提出下列嚴正的主張：

一、我們認爲這次越南的強被分割，越南一千二百萬人民的遭受奴役，是出賣越南人民最可恥的卑劣行爲。我們堅決反對這個東方慕尼黑協定，我們懇切呼籲全世界反共的國家和人民，對越南今後爲爭取自由獨立和統一的奮鬥，寄以最大的同情，給予全力的援助。

二、我們認爲今天擬議中的東南亞集體安全組織，自不失爲自由世界亡羊補牢的必要措施。但任何亞洲或太平洋集體安全的策劃，當不限於消極的防堵而側重在積極的行動，同時具有反共決心實力和戰略重要性的國家，如中、韓、日、菲等國，尤當在整個安排中，聯合組成東亞安全組織，與東南亞集團聯在一起，逐漸形成一個亞洲全面集體安全體系，必當如此，始能產生堅強的力量，發揮安全的效果。

三、我們認爲今日亞洲一切混亂的根源，就是中國大陸的淪陷，惟有中國大陸的光復，才是韓、越問題的根本解決，也才是亞洲和世界和平的堅實保證，所以中國大陸的收復，不獨是我們中華民國人民的主要任務，也是整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由世界反侵略國家，尤其是自由世界領導者美國的共同責任，爲其本身的自由和安全，他們必將予我們以一切必要的支援，並和我們採取聯合一致的行動，以擊敗我們的共同敵人。

四、我們認爲時至今日，中共匪幫的進入聯合國，不應再成爲聯合國討論的問題，除非聯合國準備撕毀他的憲章，否定他的存在，今天聯合國亟應從事的問題，是宣佈蘇俄爲侵略者，把他逐出這個代表和平正義的國際組織之外。

五、我們認爲今日共匪所謂「亞洲集體安全公約」，不過是政治的烟幕，他的貿易攻勢，不過是糖衣的毒素，侵略者和平姿態的另一面，却是各個擊破的陰謀。分裂領土的詭計，越南停火的墨瀋未乾，海南島的風震又告緊急，就是眼前的例證，因此，自由世界尤其是亞洲國家絕對要提高警覺，齊一步調，共謀經濟合作，擴大對匪禁運，以粉碎共匪陰毒險惡的另一企圖。

六、我們認爲對於共產帝國主義，不特絕對無法與之妥協，抑且不能與之並存，所謂中間路線實爲對人類正義的一種背叛，對侵略者的一種鼓勵，而其結果，仍不能自免於侵略者的凌迫，最後則必然走向奴役的一途。在此存亡絕續之交，我們一切自由人民必須堅定意志，端正趨向，團結一致，朝着消滅共產帝國主義的目標邁進。

亞洲人民的反共團結，是亞洲各國反共團結的先聲，也是侵略者在愛好自由人民面前崩潰的開端，我們中華民國人民，在這日趨壯大與蓬勃發展的亞洲人民反侵略陣線之中，懍於自身的職責，自當竭盡所能，貢獻一切，擔負起我們應負的反共戰鬥任務。

全國海內外及大陸被共產惡魔奴役的同胞們，讓我們在奔赴反共抗俄革命復國共同目標的大戰鬥中，精誠團結，分頭幷進，亞洲及全世界反侵略的一切友人們，讓我們爲爭自由生存及和平，而緊密的站在一起，幷肩對俄帝共匪作英勇的戰鬥，我們希望從今天起，從我們每一個人所在的崗位起，竭盡一切力量，運用一切方法，爲澈底消滅共產邪毒，而團結奮鬥到底。

二、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章程（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條　本章程依據亞洲人民反共聯盟組織原則各項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定名爲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英文譯名爲Asian peoples anticommunist league Republic of China）。

第三條　本會以團結中華民國人民積極從事反共抗俄工作，並聯合所有亞洲乃至全世界各國愛好自由之人民及其政府，對共產帝國主義堅決作戰，澈底消滅共同敵人，以建立自由繁榮和平安定之亞洲爲宗旨。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中華民國中央政府所在地。

第二章　任　務

第五條　本會任務如左：

一、號召海內外及敵後同胞一致奮起反共抗俄。

二、加强國際反共宣傳，並促進亞洲及全世界自由國家人民間之文化交流及溝通反共思想。

三、加强亞洲及全世界自由國家人民間之經濟合作，並促進對匪區實施嚴格的禁運。

四、積極展開反共心理戰，並與亞洲及全世界自由國家人民及社團交換反共情報及對敵鬥爭技術。

五、團結亞洲與全世界自由國家人民之反共力量，運用各種方式，打擊共同敵人，並促成亞洲與太平洋各國政府建立反共聯合戰線。

第三章　會　員

第六條　本會以團體爲會員，凡左列單位贊成本會宗旨者均得參加爲本會會員：

一、各級人民團體。

二、各級民意機構。

三、各學校。

四、各政黨。

五、其他理事會通過之單位。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七　條　本會會員有遵守本會一切章則決議案及分擔經費之義務。

第　八　條　本會會員如有違反本會宗旨或本會決議者，經理事會議之決議予以除名。

第四章　組　織

第　九　條　本會會員大會爲本會最高權力機關。

第　十　條　本會設理事九十九人組織理事會，由會員大會選舉之，並由理事互選二十五人至三十九人爲常務理事，組織常務理事會。

第十一條　本會設理事長一人，由常務理事互選之，綜理會務。

第十二條　本會得設名譽理事由理事會聘任之。

第十三條　理事長、常務理事及理事之任期均爲一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四條　本會設秘書長一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日常會務，副秘書長一人至三人襄助秘書長工作。

第十五條　本會視業務需要酌設左列各組：

第一組（組織聯絡）掌理有關會員之調查登記組織及對外聯絡等事項。

第二組（文化宣傳）掌理有關國內外宣傳及文化交流等事項。

第三組（心理作戰）掌理有關對敵心理作戰及援助鐵幕內人民爭取自由等事項。

第四組（資料搜編）掌理有關資料之搜集編纂及情報交換等事項。

第五組（經濟合作）掌理有關經濟合作及協助政府對匪禁運等事項。

第六組（總務）掌理有關文書事務會計印信出納等事項。

第十六條　本會得因工作需要設置各種委員會及顧問。

第十七條　本會必要時得經理事會之決議設置分會，其章則另訂之。

第十八條　本會秘書長、副秘書長及組長人選，由理事長遴選，提經常務理事會議通過聘任之。

第十九條　本會各工作人員以由各有關單位調任爲原則，並得視工作需要酌設專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章　會　議

第二十條　本會每年召開會員大會一次，由理事會召集之，必要時得舉行臨時大會。

第廿一條　本會理事會每半年召開一次，常務理事會每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均得臨時召集之。

第廿二條　本會會議得由各會員單位負責人或推派固定代表一人出席，但各政黨之會員單位出席會員大會得推派代表二人至六人參加，出席理事會及常務理事會得推派代表二人參加。

第六章　經　費

第廿三條　本會所需經費除由各會員分擔外，並請有關方面補助，必要時得呈准政府向社會勸募之。

第廿四條　本會經費收支情形，除經常向各會員公佈外，並每年呈報主管官署核備。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五條　本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呈報主管官署備案後施行。

三、中央日報社論：亞洲反共聯盟中國總部成立（註四）

自亞洲人民反共聯盟於上月十七日在鎮海成立之後，由三百六十五個人民團體組成之中國總會，經月餘籌備，定於今日上午九時在臺北國際聯誼社舉行成立大會。因組成的會員單位包括自由中國各政黨，各級民意機關，各種行業及宗教、文化，與學術團體，雖過去均曾作過長期的反共鬥爭，但聯合羣力，組成全國性的反共團體，由點的力量結成面的力量，不僅在亞洲反共史上爲一劃時代的新頁，在自由中國也是一次新的表現。這種由人民全體發出的偉大吼聲，對俄帝及其走狗朱毛匪幫，無疑地是具有重大的鎮懾力量。

依照鎮海會議的決定，亞洲人民反共聯盟的下屆會議，定於本年十月在臺北舉行。因上次會議時間匆促，只決定團結亞洲人民反共的幾項原則，具體建立亞洲人民反共聯合陣線，擴大會議的地域基礎，俱留待十月舉行的臺北會議作詳細規劃。中國總會的工作目標固在團結海內外及敵後同胞的反共力量，爲亞洲人民作反共前驅；而其在最近將來的重要使命，尤應以召集國的身份，爲未來會議奠定廣大的代表基礎。我們都能了解，在亞洲國家與地區間，因其主政者對共產主義的觀感不同，有的堅決反共，有的標榜中立，有的則已承認共匪，更有因歷史恩怨，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反共的立場相同，而合作並不密切。這一切都是亞洲國家反共的心理障礙。亞洲人民反共聯盟是亞洲反共人民的自動結合，我們知道今日已經承認朱毛匪幫的亞洲國家，其人民並非對共產主義有何好感。揭發俄帝的侵略陰謀，喚起亞洲人民的反共意識，由民間的結合，逐漸擴大為國與國間的結合，這一切都是假以時日便可以做得到的。因此我們願向中國總會建議，應在下屆臺北會議召集之前，應以最大的努力，為同盟擴大地區範圍的代表基礎。對尚未參加的國家的民間反共人士應多方邀請其前來出席，務使亞洲全體反共人民有交換意見，共同建立反共聯合陣線的機會。

說到歷史的恩怨，我們也願乘此機會表示一點感想。例如上次鎮海會議，日本與某些國家因舊怨未能捐除，未被邀請。我們以為在今日的世界中，只有共產集團是我們的共同敵人，日本既願站在反共陣線，我們即無任何理由，把她劃在反共陣線的圈外，以削減自己的力量。今日正是大敵當前，共產集團的最大武器就是製造反共集團的歧見。所以我們願意勸告亞洲的反共人民，放棄歷史的恩怨，希望在下屆會議能有日本代表，參加亞洲人民的反共組織。

共產主義是世界性的組織，我們也必須要以世界性的組織力量去摧毀它，亞洲人民反共聯盟既有良好的開始，由於亞洲人民的自覺自動，以其切身所受的慘痛教訓，使全世界愛好自由民主的各國人民及其政府，更加團結，促成世界反共聯合陣線的建立，這一世界人民聯合力量的發揮，我們相信必能消滅共產帝國的侵略勢力，重建自由繁榮和平安定的世界秩序。當茲亞洲反共聯盟中國總部成立之日，我們願以萬分熱忱，謹祝中國總會的成功與亞洲人民反共聯盟的完滿達成任務。

第二期預備軍官舉行結業典禮。

預備軍官第二期結業典禮，本日上午在其受訓的陸軍軍官學校舉行，由參謀總長桂永清主持。

這批接受軍事訓練十一個月的大專畢業學生，在典禮前，曾舉行閱兵及分列式，以顯示他們的訓練成果，並獲好評。（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一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一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一日。

註五：同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七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八月

一日　海軍在浙海前線擊沉中共艦艇一艘；空軍再往大陸空投傳單。

我海軍又在浙海擊沉中共艦艇一艘，並擊傷其另外一艘。據來自大陳的消息，昨（三十一）日晚有共艦二艘，在鄧機山臺州灣一帶活動，我駐大陳艦隊得悉後，即於今晨一時派艦出發迎擊，經一小時戰鬥，將其一艘擊沉，另一艘受重傷逃逸。

另外我空軍飛機於一日拂曉前又飛往大陸投散傳單，繼續從事心理作戰。飛機於清晨一時出發，飛往福建省東南部及廣東省東北部的地區，包括東山島、詔安縣、梅縣、陸豐等地，投下傳單後於二時三十分安全飛返臺灣基地。空軍飛機飛臨大陸時，天氣情況很好，地面燈火沒有管制，中共亦無任何抵抗。（註一）

臺灣省主席嚴家淦在臨時省議會就選舉風氣以及軍隊國家化等問題，答覆省議員詢問。

臺灣省臨時省議會於上月三十日在進行施政總詢問時，議員李萬居曾提出十二個問題，詢問嚴家淦主席，由嚴家淦分別答復。李萬居質詢的內容及嚴主席答覆的內容，今天省府透過省新聞處正式發表。全文如下：

李萬居所提的詢問：

一、省臨時議會何時改爲正式議會？本省各縣市都早已成立正式議會，我們希望省議會也能早日成立正式議會，這點請主席請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省臨時議會全體議員中，執政黨佔去絕大多數的席次，聽說蔣總統年來無日不在苦思焦慮，要怎樣才能把國家推進民主政治的路上去，特別是在第二屆國民大會中表示得更爲剴切。我的意思是，在民主政治尚在發軔的階段，執政黨應該盡力扶助反對黨派，不知道主席對此有何感想？

三、第二屆省議員暨縣市長的選舉，聽說仍不免有不平的現象，不知道主席曾聽到過沒有？

四、選舉監督的職權問題，按照臺灣省妨害選舉取締辦法第九條規定：「候選人有左列情事之一經查明屬實者，選舉監督得取銷其候選人資格……」。那麼選舉監督不單具有監督的權限，而且具有司法官的資格和權威。不知道主席觀感如何？

五、選舉提名籍機搶油問題：臺灣各階層傳說紛紛，第二屆省議員暨縣市長候選人提名，竟有人花費鉅額金錢運動，這些事情，不知道主席聽到過沒有？蔣總統是不是知道？主席可否將這些事呈報他老人家，讓他知道。

六、自由中國對內還需要「放」的政策，在全國人口比例中，執政黨雖大，畢竟佔少數，一旦反攻和將來建國確確實實需要動員全民的力量，才能成功，所以國家用人的尺度應儘量的放寬，使各方人士有報效國家服務社會的機會。

七、臺灣省內特務機關的問題，省內現有特務機關究竟有幾個？特務人員有多少？他們給省民的印象是怎樣？主席聽到過沒有？可否向中央建議，把現有特務機關簡化起來，統一起來，把所有特務人員的素質提高起來，使他們明瞭他們的任務是何等重要，應如何去效忠國家，保護人民，前面這些意見，主席以爲如何？

八、查緝隊與稽征人員擾民問題：最近有少數查緝隊或查緝組時常會同稅捐稽征人員向各地店戶翻查賬簿，弄得鷄犬不寧，不知道主席有聽聞否？可否設法改進。

九、關於人權保障問題，自由中國對於人權的保障，還是感到不够，請問主席可否建議再加改進。

十、戒嚴期間漁民出海問題：本人此次回雲林縣參加競選，當地沿海民迫切呼籲在長期間的戒嚴狀態之下，他們出海打魚，申請一張許可證，須經由鄉公所而至縣政府，動輒需時數個禮拜，慢者則須一個多月，至感不便，請問主席，政府可否設法改善，給予漁民以最大限度的便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戒嚴與人民的基本自由權利問題：爲着地方安寧秩序，爲着防止匪諜活動，宣佈戒嚴，採取緊急措置，大家無不贊同，但這應該另有辦法或嚴懲條例，不應該爲這些事情而把戒嚴期間延長，請教主席可否向中央建議改善。

十三、憲法第一百三十八條是否適用於臺灣——中華民國憲法第一百三十八條規定：「全國陸海空軍，須超出個人地域及黨派關係以外，效忠國家，愛護人民」。查軍人應超出黨派以外，軍人不該干涉政治，憲法有明文規定，這點可否請主席向中央建議予以改善。

嚴家淦主席對以上十二問作如下的答復：

一、關於李議員問及臨時省議會何時可改爲正式議會問題，現在中央對於地方自治通則的立法方面還在研討之中，這一點是要由中央決定，俟中央有決定時，省方當然遵照中央的規定辦理。

二、關於省議員的人數問題，李議員認爲執政黨佔的席次過多，惟我中華民國係一民主國家，任何政黨都可以自由競選，並無任何限制，所以執政黨佔的席次特多，自然是可能的。執政黨也可稱爲多數黨，我想這是任何人沒有方法批評的，因爲完全是依照民主的方法與民主的精神選舉出來的。

三、關於選舉的「不平現象」，李議員特別提到若干地方辦黨的人的不當行爲，這應看究竟是否有事實，現在對於選舉有各種法令，一切都可以根據法令來做，如果有事實，自有法令加以制裁，就兄弟所知，現在辦理選舉的人，非常愼重，而競選的人也都很守法，故在選舉中並沒有司法上的大案件發生。

四、關於選舉監督的職權問題，現在所有選舉監督的職權，都是根據法令而行使。惟現在的法令也許已有一部份與實際狀況不甚適合，需要重新檢討，現在民政廳方面已經成立了一個委員會，將所有地方自治法規重加研究，以便針對實際情形而予以修改，至於現在的選舉監督，則是完全根據法令而執行職權，絕對沒有違法的事情。

五、關於選舉提名的「藉機揩油」問題，這詢問中所提到的，想都是聽說而已。就個人所知，在點方面以國民黨而論，其黨內提名的黨員競選，是完全根據民主精神，以民主方法來辦理的。而政黨提名則是民主國家所應有的事，任何國家只要有政黨就可能有政黨提名，這其中絕對不會有「藉機揩油」事情的。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關於自由中國對內的所謂「放」的政策，想即是指各黨各派及無黨無派人士應當多多參加政治，這個問題方才兄弟已經說明，現在我國的用人政策，是一視同仁，根據憲法，根據民主制度，任何人只要有才能都可以擔任公務員，任何人只要有資格都可以競選，而競選方面也沒有任何其他的限制，並沒有任何歧視的地方。

七、關於臺灣省內特務機關問題，特務機關是每一個國家都有的。他們執行法定的特種任務，是爲了保障全體人民的安全，假定沒有特務機關執行特種任務，則全體人民的安全，恐怕就不免要受很大影響。各位記得當大陸淪陷時，臺灣社會曾一度相當的紛亂，今天能如此安定，執行特種工作的機關和人員實在有很大貢獻。至於特務機關中間如有不良份子或在執行任務時，而有違背國家法令的地方，只要有事實根據，政府一定要嚴辦的。

八、關於查緝隊與稽征人員擾民的問題，兄弟在其他答復中已經說過，如果有事實，本人當飭有關機關嚴加糾正。

九、關於人權保障問題，我可以負責的說，政府的一切措施，都是遵照憲法和法律規定辦理，不枉不縱。所以對於李議員所提幾點，須俟有關機關查明之後，才能確實答覆。

十、關於戒嚴期間的漁民出海問題，漁民在戒嚴期間出海，發生很多困難，自然想像得到，因爲在戒嚴期間不免有許多必需的管制，但我們希望能給予漁民最大限度的便利，這個問題當與執行戒嚴機關商量決定。

十一、關於戒嚴與人民的基本自由權利問題，戒嚴是根據法律的規定，有戒嚴法作根據，以適應戰時及非常的需要，現在我們仍處於戰時，且有不少非常的需要，則戒嚴自當有繼續的必要。惟尚須繼續多久，則完全由中央視國家安全並斟酌事實來做決定，在戒嚴期間當然不免有各種不可缺少的限制，其目的完全在保障全體人民的安全，而全體人民安全保障的重要，當然要超過局部限制的不便，這點想各位先生當很深切明瞭。

十二、關於憲法第一三八條是否適用於臺灣的問題，中華民國憲法適用於全國，臺灣當然包括在內。我們的陸海空軍，都是遵照憲法規定辦理，都沒有逾越規定。因爲時間上匆促，所以兄弟將李議員所問十二點作這樣簡單的答覆，在答覆之後，我還有一點要向各位先生說明的，就是政府希望與各方面合作，我們隨時都要充分貫徹憲法及法律的精神，對於各種善意的批評，政府莫不竭誠接受，但是是非必須辨明，以免發生誤解，同時，我們還特別希望各位先生與政府充分聯繫合作，以共同向民主法治的大道邁進。（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台灣省上半年漁產量七萬多公噸，超過預定產量。

臺省今年上半年漁產量，據經濟部漁增會統計爲七四、八七七公噸，已超過全年預定產量十四萬五千公噸的半數，較去年一至六月同期間，增產了一一、七二八公噸。

今年六月份產量，據該會統計爲一九、二四五公噸，較去年六月，增加了七、三七五公噸，內以沿岸漁業生產成績最好，計八、八七九公噸，不僅爲今年產量最多的一月，較去年同月三、六七三公噸，增加了一・四二倍。（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日。

註二：同註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三：「新生報」、「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

二日　國民黨舉行七屆四中全會。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于本日上午九時在臺北市郊揭幕，全體中央委員均出席參加，中央評議委員、中央候補委員、中央設計、財務、紀律三委員會主任、副主任委員及委員，暨中央委員會各組主任、副主任等列席，共計有二百多人。

大會開幕典禮與中央聯合紀念週合併舉行，蔣總裁親臨主持並致詞。開幕典禮完畢後，即舉行預備會議，選舉主席團，通過議事規則及分組審查委員名單，並即舉行第一次大會，由中央委員會秘書長張其昀向大會作「黨務報告」。

中國國民黨這次舉行的全體中央委員會議的主旨，因在新政府成立之後，黨政間的一般關係須作政策性的決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中研討的問題：（一）擢拔優秀後進黨員，從黨或從政；（二）黨員從黨不從政，從政不從黨的一人一職制度。以及（三）中央常務委員不兼黨內各組室事務等。（註一）

附錄：大華晚報「每日談」：所望於四中全會者（註二）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昨天開幕，出席列席者計有全體中央委員、中央評議委員、中央候補委員、中央設計財務紀律三委員會主委，副主委暨委員，以及中央委員會各組主任、副主任等二百餘人，眞可說是濟濟一堂；極一時之盛。這雖然是例會的性質，但值玆第二屆總統任期伊始，各級政府改組未久之際，各種領劃新猷，正待展開，執政黨於此時舉行高階層會議，其意義自不尋常。

政黨對實際政治的重要性，在於政策的決定。執政黨的政策，表現於一切施政。今天我政府，在某些處所，顯得有點徬徨歧路，這正反映了執政黨黨內意見之參差。譬如說，在政治上民主與革命的解釋，在經濟上自由與管制的分際，今天是有許多不同的觀點與論調，同時並存；我們若細察其來源，常能發現這些論調，都是出於國民黨員之口。這不僅使黨外人士感覺迷惑，卽一部分黨內人士，亦屬無所適從。誠然，像國民黨這樣一個包含各個階層各種職業的、全民性的大黨，要在觀念上完全齊一，是辦不到的，而且也沒有這個必要。但人們却確實想知道，國民黨高階層的多數意見，是屬於那一方面。我們並不是希望國民黨應該以多數意見來消滅少數意見，但從政黨員却必須從屬於多數意見的那些分子中去選擇，如此才能路線分明，責任分明，施政的得失成敗，可以眞正的由黨的決策來擔當。爲此，我們期望今次的中全會能夠確切討論到這個問題，而有所決定。

也許，黨的最高會議，難免是綜合兩方面的意見，作調和性的折衷。國民黨過去的政綱，就多少是這樣的性質。調和與折衷，在原則上是可以的，但有時逢到具體問題，却常常遭逢不知應如何折衷、不知應如何調和的困難。黨的最高會議，當然不必去討論施政的細微技術枝節，但它所決定的政策路線，却多少應比三五條簡單原則要具體一點，而且難免隨環境之轉移而變動。爲此，過於籠統的折衷與調和，勢必更增加一般人的迷惑。

我們期望本屆的中全會，能規劃出一個較以前更爲詳細、更爲明確的政策藍圖，如此，則不僅從政黨員有所遵循，而一般民衆也可對施政的今後趨向，獲得更正確的瞭解。我們謹祝大會成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政院修正「統一捐款獻金收支處理辦法」公佈施行。

行政院修正「統一捐款獻金收支處理辦法」，於今日公佈施行。該辦法條文如下：

統一捐款獻金收支處理辦法

第一條　凡捐獻國家或用以舉辦國家各種事業之國內外各項捐款或獻債獻息或捐獻其他財物及有價證券可以隨時變現者，其收支處理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第二條　凡國內外各項捐獻均繳由財政部統一經收掣據，按照捐獻人或捐獻團體指定之用途，分別解庫或轉撥。

第三條　國內外各項捐獻之收解、轉撥及掣據手續，統由財政部委託中央銀行辦理。

第四條　國內外各項捐獻，由各捐獻人或捐獻團體開列捐獻人姓名、地址或捐獻團體名稱、地址及捐獻種類數額，滙解中央銀行列收財政部捐獻戶賬。

第五條　中央銀行於收到各項捐獻後，應分別名目填發財政部頒發之統一捐獻收據，寄交各捐獻人或捐獻團體，並立即兩請財政部核撥，及按照委託經辦辦法，填送報告單隻旬報表。

第六條　財政部核撥各項捐獻，除通知受撥機關或團體外，應抄副本分送內政部及各有關事業主管機關。其係核撥國外各項捐獻，並應以副本抄送僑務委員會。

第七條　中央銀行填發財政部頒發之統一捐獻收據，除經收之國外銀行支票須航寄收妥後再行填發外，一律於收到之日儘速填發。

第八條　統一捐獻收據分爲甲、乙兩種，凡以現金捐獻者掣給甲種收據，以國內債券本息捐獻者掣給乙種收據，以其他財物及有價證券捐獻者，於變價或折價後掣給甲種收據。

第九條　凡屬於本辦法第一條規定之各項捐獻，如有由捐獻人或捐獻團體直接滙交各機關及各公私團體者，應由收受機關或團體將該項捐獻（如捐款係支票或滙票而有抬頭者，應先行背書）轉送中央銀行，依照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日

規定辦理。

第　十　條　財政部統收之各項捐獻，均應於適當期間內彙案報由行政院公告之。並應由財政部或僑務委員會或有關事業主管機關隨時分別依據有關法令辦理獎勵事宜。其屬於轉撥部份，另由受撥人或受撥團體具函寄送捐助人或捐助團體致謝。

第十一條　凡以各項捐獻舉辦之各種事業，其收支賬目及辦理情形，財政部、內政部及各有關事業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查核。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註三）

經濟部所屬事業單位上半年多超出計劃產量。

經濟部所屬十三個生產事業單位，本年上半年一至六月份生產成果業經統計完成，在三十八項主要產品中，有二十九項超出計劃產量。

據經濟部統計，石油公司汽油、煤油、柴油、燃料油、柏油五項產品均超出計劃產量，柏油實際產量達到計劃產量的百分之二百八十三，汽油達到百分之一百五十五，煤油達到百分之一百五十三，燃料油達到百分之一百八十，柴油達到百分之一百三十七。

臺灣鋁廠鋁錠計劃產量爲三千四百公噸，而實際產量達到三千九百六十四公噸，鋁片計劃產量一千三百二十公噸，實際產量達一千七百四十九公噸，鋁製品計劃產量七百九十公噸，實際產量達一千九百五十七公噸。

中國紡織建設公司上半年二十支龍鳳紗生產四千二百一十四件，爲計劃產量的百分之一百一十六，十二磅龍鳳細布生產十二萬三千六百二十七疋，爲計劃產量的百分之一百一十六。

臺灣農業化工廠工業用ＤＤＴ上半年生產二十一萬八千三百六十一公斤，爲計劃產量的百分之二百一十八。

臺灣電力公司上半年電力生產爲九億零五百萬度，爲計劃產量百分之一百一十。

臺灣肥料公司上半年氰氨化鈣生產三萬六千六百九十八公噸，過磷酸鈣生產三萬七千六百十九公噸，熔製磷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生產八千三百六十九公噸，三項實際產量均爲計劃產量的百分之一百一十六到一百一十九。

臺灣造船公司船舶大修，船舶小修，與機械製造三項均超過計劃產量，機械製造爲一千一百八十公噸，達計畫產量百分之二百九十五。

臺灣機械公司七項產品中鋼鐵鑄品、軋鋼製品、船舶製造、機械製造四項產品均超過計劃產量，機械修理、車輛製造、船舶修理則未達到計劃產量。

臺灣碱業公司及臺灣鋼鐵廠的各項實際產量均超過計劃產量，僅有新竹煤礦局的冶金焦，金銅鑛務局的黃金白銀及臺灣糖業公司的砂糖產量未達計劃產量。（註四）

中共一民兵大隊長許文熹駕小舟逃抵大擔島。

福建海澄縣三區大經鄉民兵大隊隊長許文熹，於今晨冒險自廈門獨駕小舟逃至大擔島，向前哨國軍投誠。

許文熹現年三十三歲，他趁黑夜經過三小時的海上航行，始抵達大担島，受到守軍戰士的殷勤款待，並當即派人陪同前往烈嶼。（註五）

中共着手助越共建立空軍。

中共已着手援助越共成立空軍，決定利用河內的嘉林和白梅兩大機場爲基地，另在越北壺延寧海堤八卡猛梭等地，建築輔助基地，中共則在滇南邊區西疇縣的大壩，馬關的猛峒和金平縣的猛喇等地，闢設供應站。

越共空軍輔助機場設於滇越邊區，目的係利用中共空軍作掩護。（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三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日。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貳零號，頁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三日。

註五：同註四；「青年戰士報」、「聯合報」。

註六：同註四。

三日

大韓民國海軍艦隊訪華。

大韓民國海軍訪華艦隊今天上午由菲律賓抵基隆，我海軍及有關民間團體會予盛大歡迎。基隆第一號碼頭，遍懸中韓兩國國旗歡迎民衆在三千人以上。

來訪的韓國艦隊，是由韓國第一艦隊副司令李成浩上校率領，包括巡邏艦四艘、補給艦一艘，艦上官兵及實習的軍校學生八百餘人。我海軍太湖艦於今晨七時三十分出海相迎，行至港外十浬處，與韓艦隊相遇，韓艦鳴禮炮二十一響，我太湖艦亦以禮炮回敬。

碇泊後，我海軍樂隊奏韓國國歌及我國國歌，全體肅立致敬，樂止，韓國大使金弘一、基隆市長謝貫一、海軍總司令代表李鳳台上校、中韓文化協會理事長朱家驊、國防部代表樂彬漢上校、外交部代表王國詮等登「臨津」號旗艦迎迓。

李成浩上校率高級屬員登岸，計有旗艦艦長李建周中校、第六十一號軍艦艦長尹因遠上校、第六十三號軍艦艦長朱喆圭中校、第六十五號軍艦艦長梁海卿中校、補給艦艦長朴基政中校等。基市女學生及參加暑期青年戰鬥訓練女青年會向李氏等獻花。

李上校一行次第拜會謝貫一市長，第×艦隊劉廣凱司令、及海軍第×軍區李鳳台司令，中午應謝市長的歡宴。午後二時三十分來臺北到韓國大使館會晤金弘一大使，由金氏陪同拜會省府嚴家淦主席、外交部時昭瀛次長、桂永清總長、朱家驊理事長，和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將軍。

金大使於晚間假自由之家舉行歡迎酒會，到我政府首長及各國武官兩百餘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據李成浩上校說，在他率領的官兵中，約有十分之一過去曾到過我國，通華語者亦多。韓國軍艦爲答謝各界的盛意，每日午後一時至四時開放，供各界人士登艦參觀。（註一）

我又一旅菲零售僑商被人殺害。

我國駐菲大使館今天上午收到之報告稱：伊斯貝爾省卡龍根村華僑零售商吳錦泉於本月一日遭人謀殺，兇手逃逸。

大使館已於今日上午致送菲外交部一通備忘錄，要求菲國當局合作，保護華僑，緝懲兇手。（註二）

中共擊落英客機造成美國人傷亡；美提第二次抗議。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今日稱，中共拒絕美國關於它上月擊落一架載有美國乘客的英國民航機的抗議是完全錯誤的。他說，美國已要求英國以美國抗議該事件的第二件照會送交中共。

該一美國照會重新要求所有負攻擊之責的共方駕駛人員須予以懲罰，並須採取各種步驟以防止將來再發生任何這類的攻擊。（註三）

附錄：合衆社：空中意外事件美要求共黨賠償從未獲償付（註四）

〔中央社華盛頓三日合衆電〕雖然美國提出憤怒的要求，中共顯然無意賠償由於擊落一架英國飛機致使三名美國人死亡所遭的損失。

合衆社對於冷戰中與此類似的空戰事件的調查顯示：自從一九五〇年四月八日迄今，美國已要求共黨世界對五次意外事件償付賠款，但均未獲得償付。

在此一期間，共黨曾擊落六架美國飛機，殺死四十四名美國服役人員。十日前由一架英國飛機被擊落於中國南海時，又造成三名美國平民的死亡，另有三人受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曾擊落三架俄國飛機，機上載有二十三人。莫斯科曾要求美國對於一九五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即韓戰最後一日所擊落的一架巨型飛機，給付一百八十六萬一千四百五十美元的賠償。但美國亦未曾付給此款。

共黨國家南斯拉夫因於一九四六年擊落一架美機，而將給予美國十六萬美元的賠償。但因爲南斯拉夫在脫離莫斯科以前，並未決定給付此項賠款，故官員們認爲此事不應計算在內。以下是美國要求共方賠償的歷次飛機擊落事件的資料：

一九五〇年四月八日——一架載着十位美籍人士的沒有武裝的海軍飛機，在白令海區域被蘇俄戰鬥機擊落，美國要求賠償和嚴懲肇事的蘇俄飛行員，蘇俄拒絕賠償，並將獎章頒給該數名飛行員。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一架 C-47 式美國運輸機，受蘇俄戰鬥機所迫，降落保加利亞。蘇俄扣留並向四名美籍飛行員以勒索十二萬三千六百零五美元的贖金，共方並拒絕交還飛機。美國要求賠償六十三萬七千八百九十四美元。

一九五二年十月七日——一架載有八名飛行員的 B-29 式轟炸機，在日本北部遭蘇俄戰鬥機擊落，美國要求賠償，蘇俄也加以拒絕。

一九五三年三月十日——美國兩架 F-84 閃電式噴射機受到捷克戰鬥機的襲擊，一架美機被擊落，駕駛員未受傷，捷克拒絕賠償。

一九五四年七月廿七日——美國要求中共賠償一架在海南島海外被共機擊落之英航機內美籍乘客派克與其兩子之死亡，同時又已要求賠償受傷者之損失。

美國務卿杜勒斯表示，中美安全公約正考慮中。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今日在招待記者會上稱，美國正考慮訂立一項包括中國、韓國、日本的共同安全公約的可能性，但這一見解仍在初步調查階段，尚未作任何決定。

杜卿之談論這一問題，是因爲有一個記者問他美國是否有意與中國訂立一項正式的防務協定，他在答覆時提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在事實上已承諾以其海空軍協防臺灣與澎湖以對抗共黨的任何攻擊，但是美國與中國之間並無正式的安全條約。（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四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四日。

註五：同註一。

四日　蔣總裁以「當前國際形勢和中國革命的環境」為題，在國民黨七屆四中全會發表演講。

中國國民黨從本月二日至五日，舉行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這項會議的內容未對外發佈。本日，蔣總裁於會議第三天，以「當前國際形勢和中國革命的環境」爲題，發表演講。

蔣總裁在演講中，認爲蘇俄當前的戰略原則是從外交上孤立美國，從地域上包圍美國，從戰略上消耗美國。而美國的對策在兩洋與地中海是反孤立、反包圍，在亞洲是圍堵與報復，但其面對蘇俄與中共，只有三條道路可走：一是讓俄共、中共無限制拓展；二是決心戰爭，主動採取戰爭；三是在現況下尋求和平。

至於我國革命形勢，雖然中共的政治、軍事和經濟，都因盲目效法俄國、聽命俄帝，呈現嚴重危機，但我們既不能高估敵人，更不能低估敵人。基於當前美俄情勢及中共現狀，我們的反攻不出以下三個方式：一是迫不及待，不問美國同意與否，我們自動的單獨的來反攻大陸；二是等到世界大戰開始，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併肩作戰；三是在獲得美國的贊助與支持之下，對大陸發動反攻。

茲誌蔣總裁的演講全文如下：

「從三中全會到四中全會，中間相距已經九個月了。就是從本年二月十五日的臨時全會到現在，也已經六個月了。在這一段日子裏，雖然我們革命環境，仍然離不開我在去年所講的『第一回合的勝利』以及『貝利亞整肅後的世界局勢與反共戰爭之影響』那兩篇講詞裏所指出的軌轍，但由於時日的變遷，和機勢的乘除，我們今日更可以依循這一軌轍，從世局的推演，俄匪的進退，以及我們自身的考驗裏，尋繹出新的事勢的印證，推見到新的革命的歸趨。

大家總還記得，我在去年那兩篇講詞裏，曾經特別指出『俄帝的戰略指導』，必不外於『間接熱戰，直接冷戰』。

又曾經指出俄共就是要從外交上孤立美國，從戰略上消耗美國，從地域上包圍美國和突擊美國。

我也曾經指出俄共『所要的是永遠動員，所行的是永遠戰爭。韓戰停火以後，至多準備一個最短時期，必會從新驅使朱毛，充當他所謂「亞洲共產集團領導者」，再來發動另一個亞洲赤色侵略戰爭。』『朱毛只要抽調其在韓國戰場所用十分之一二的兵力，冒用各國共產匪徒的名義，向右轉進，轉而謀之於東經六十六度到一百一十一度的地區以後，那就不出一年或者只要半年的工夫，即將如探囊取物』。

現在由於俄共指使朱毛以及越盟匪徒，在越南戰場上，攻陷奠邊府，和脅制河內、海防，又由於俄共半年來導演了『柏林會議』（四國會議）和『日內瓦會議』，不過三個月工夫，就迫使了孟德法朗士以其紅河三角洲（包括重要戰略地區河內和海防在內）二千多平方英里以及二百多萬人口的地方，不折一矢，拱手讓人。這不但印證了我所講的『韓戰停火以後，俄匪必將發動另一個亞洲赤色侵略戰爭』，這也印證了『俄共的戰略指導』，必不外於『間接熱戰，直接冷戰』的戰略指導，所獲得的一個大的戰利品。

至於俄帝在『日內瓦會議』的釘牢法國，拖住英國（他是以『和平』的攻勢壓迫法國，以貿易的香餌誘騙英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以及周匪恩來於『日內瓦會議』前後，訪問巴黎、印度、緬甸，就都是『從外交上孤立美國』陰賊險狠的工夫。

最近由於中南美洲各國，尤其是瓜地馬拉三番五次的共黨與反共勢力間迭爲起伏的政變，以及宏都拉斯、尼加拉瓜與智利等國，共匪都滲透了它的社會，而且還有掌據着他的國會的，這也就更加速地證實了這是俄共要『間接熱戰』！要『從地域上包圍美國和突擊美國』的戰略指導而來的。

本來越南戰爭，在俄匪的心目中，也就是『從戰備上消耗美國』一個主要的標靶，但這一點，却由於美國宣佈了他的所謂『新貌戰略』，不願給共黨在小戰中，逐次消耗，『蠶食以死』，『不打局部的戰爭』以後，這一個從『間接熱戰』方面來說，他『從戰備上消耗美國』的企圖，是被勘破了，幻滅了，但在軍備競爭方面講，美國仍然是不能不長時期的接受俄共『從戰備上消耗美國』的挑戰的！

現在越戰雖然在孟德法朗士近於無條件投降之下，得到了暫時的停火，但俄匪們的戰略指導，不僅仍然是順着以往的軌轍在推進，在發展，而且這個侵略的輪軸，可以說比以往推動得更加急劇，更加兇狠。因此一般比較淺視的觀察者，震鑠於俄匪們在越南戰場，在『日內瓦會場』上所得到的這種一時的『勝利』，遂不免惴惴疑懼，生出許多憂惶懦怯的錯覺。自然以越戰停火來說，確是反共民主國家間自一九四九年以來所從未遭受過的鉅大的挫折，和嚴重的失敗；但如果以整個反共抗俄的形勢來衡量，那還是有其得失消長、互爲乘除的地方。所以我們要追討這一變局，就要更深一層去體會，去剖析，那纔能如示諸掌，動而不迷。

現在一般人惶惑不安的情緒，又如去年韓戰初停時一樣的心理，都認爲韓戰停後，共匪就可安心建設大陸，等到二、三年以後，我們更無反攻大陸機會了。事實何嘗是這樣的呢？現在對越南停戰的影響，據我所見到聽到的，以及想像得到的，大約有以下幾種的想法。

第一種是認爲越南停戰，無異於就是法國對俄匪越共無條件投降。法國爲着換取其一時停戰苟安的幻覺，既可以放棄它在越南北緯十七度以北肥沃而極具戰略價值的地區；而且在日內瓦『無條件投降』尚未簽字以前，法軍就已經開始大舉撤出紅河三角洲，但他在當時却還否認是根據於日內瓦的密約，說是目的只在於調整戰線，以便固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河內、海防；可是隨後不到幾天工夫，這樣一個可恥的遁詞和謊言，就被『日內瓦協議』揭穿了。以它這種『舊帝國主義』的行徑來看，可知他過去所以沒有承認朱毛奸匪，只是因爲有着越戰存在的關係，現在越境既已停戰，那就只要俄匪再加上一些對法國的壓力和誘騙，法國就很可能立即承認朱毛奸匪，並自願爲英國的從屬，協力使朱毛奸匪於今秋擠入聯合國。看來這將是極其可能的一個演進，也將是對我們極其不利的一個憂慮。

第二種是認爲英國的妥協主義在『日內瓦會議』中，已再一次抬頭。照現在越南停戰的協定，是以北緯十七度以北屬之越盟，十七度以南屬之法越的；這在目前的情勢下看，當然將予人以震眩之感。但以過去的史實來說，英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終了的時候，就是要以北緯十六度以北劃歸我中華民國受降，十六度以南劃歸法國受降的，現在雖然推前到十七度，但這是英國固有的政策，很顯然的仍然只是英國妥協主義者所指揮的一章『山賣東南亞』的哀樂而已。而且英國對東南亞聯合行動的組織，他亦不顧美國國會和國務院如何急切的敦促，必欲拖到日內瓦會議以後，纔允許再和美國磋商的顯示，也足以說明英國的妥協主義，確已在亞洲問題中，再一次抬頭。由英國這些態度來推論，就可以明白此後將對任何東南亞問題，保持其『犧牲他人』和『對敵妥協』的態度。英國在亞洲——除開馬來亞、新加坡問題以外——亦決不會再有任何抵抗赤色侵略的意思的。

第三種是認爲美國在越戰開始的時候，對這一把野火，曾經十分密切注視，艾森豪總統還說『東南亞爲具有超絕重要性的區域』，又說『越南是東南亞的瓶塞』，『決不能讓其落入共黨之手』。但曾幾何時，到了談判的最後階段，美國却對其曾經負有十分之六的援助（二十六億三千五百萬美元）的地區之放棄，僅止於說『美國對越南戰爭與和平的局勢，並不負主要責任』；更僅止於聲明『對越南停戰協定中，包括一些我們所不喜歡的特徵，但將不使用武力，擾亂該項解決方案』而已。美國這種虎頭蛇尾、消極卸責的主盟者的態度，就無異是對俄匪的懾伏，他這種態度既可以適用於今日的越南，則亦何嘗不可以被引用於異日的臺灣？如此而欲望其領導亞洲自由國家『集體安全』、『聯合行動』，乃爲一根本不足憑信之事。

第四種是認爲俄匪在這次『日內瓦會議』席上，不費唇舌地就很輕易的獲得了紅河三角洲廣袤的戰略地帶，和豐富的戰略資源，更足以輕啓俄匪陰謀、滲透、好戰的野心——使之更加利用它欺騙的『民族沖激的狂潮』，利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它陷溺的『中間自保的幻覺』，利用它僞裝的『土共武裝的叛亂』，就可如隨手而得北越一樣的做法，在東南亞整個地區『不戰而屈人之兵』了。這樣雖說是政治的，却有時又是軍事的；雖說是軍事的，有時又成爲是政治的；如此政治軍事交互爲用，不出二年，就不難分頭席捲整個的東南亞。而美國或其他自由國家，反都無從提供對俄匪任何有力的抗爭，也不會引起對俄匪任何戰爭的警覺，自由世界終將在俄匪這種謀略戰之下，被其滲透、蠶食而死。大家知道世界大戰的再起，固然將是人類不能忍受的悲運；但自由世界的人們，如果竟被俄匪掩住了耳目，捆縛了手足，垂死都不能發一聲哀號，作半點掙扎，那就是說竟連發動一次對抗性世界戰爭的機會都沒有，就眞是面臨到了人類的末日，自由世界還有什麼比這個更大更慘的悲運呢！

第五種是認爲這次俄匪的勝利，使親附俄匪的所謂『中立國家』，所謂『國際第三勢力』之類，更加傾向俄匪，附從俄匪。而所謂亞洲的『可倫坡國家』以及中東的『阿拉伯國家』，感受俄匪這種『勝利』的壓迫尤大，故其對自由世界的離心力，亦即隨之加深；這也就是說美國必更將在自由世界——特別是在自由亞洲，益陷於孤立的境地。

以上幾種惶惑的心理，總是或多或少在大家的心裏幌盪，自然這些想法，也不能說完全沒有他的論據，不過有好些是似是而非，也有好些是並不如此之甚的。但這幾種想法，如果不加以正確剖解，聽其深中人心，那對大家精神上的壓縮，就不可估量了。因爲綜合以上幾種心理，其結論就是無異於在說我們反攻復國的機運，一天一天的趨於渺茫，不知道究竟要如何纔能反攻，也不知道究竟要在什麼時候纔能反攻？其實我們革命的機運，於這種世局的推移，可以說更加迫近了我們。我們絕不怕沒有革命勝利的機運，而所怕的却是我們自己的力量還不够充足，不能把握住這個勝利機運的來臨。

本來這次越南停戰，無可否認的是俄匪在東南亞又一次絕大的『勝利』。在越南雖然劃了一個北緯十七度的界線，但事實上是等於法國在越南的總退却，也是等於越南全局的覆亡。再進一步說，越南的停戰，其實就是俄匪要驅逐美、英、法勢力撤離亞洲大陸的陰謀的開始，亦可以說他已經初步的成功了。我不知道美、英、法自己是不是有這種感覺，但我認爲這是無可置疑的。現在俄匪又在高唱『亞洲爲亞洲人之亞洲』，『所有外國勢力均應退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等到美、英、法勢力被逐出於亞洲大陸以外之後，那就成爲『亞洲爲俄匪之亞洲』了！俄匪既從越南得到『勝利』，那它對其餘東南亞勢力方面就可以爲所欲爲，從此它還何所畏於美國所倡言的『東南亞聯合行動』？因此，我們可以理會得到，俄匪在越南獲得的『勝利』，在聲勢上、心理上，是遠較實際上的『勝利』要大上若干倍。還有一點很顯然的，就是俄匪——尤其是奸匪方面，獲得了越南北緯十七度以北地區，河內、海防的控制，那他海南島的戰略地位就首先鞏固起來了。比如說，在這以前，如果我們要對海南島發動攻擊，那它就只有雷州半島一條後續支援的路線，我們海南島，隔水相望要攻佔它，很快的就可以攻佔下來；可是從它得到越北這一地區以後，越北和，中間只距二百海浬，恰成了一個犄角之勢，這樣對我們的攻擊，就要增加許多阻力了。這樣海南島既得到了越北右翼的側衞，它就不再是一個孤立點了；相反的更成爲了一個海上交通的輻射中心，從此，它的海上交通，就可以直接擴及到菲律賓、泰國、婆羅洲、馬來亞，和印度尼西亞一帶，它可以隨時隨地毫無阻滯的運用潛艇，或者其他船隻接濟以上任何一個地區以內的共產匪徒，這纔是俄匪在越南停戰中所要得到的一項眞正重要的利益。同時，由於俄匪對於這種海上交通形勢的擴展，不但對東南亞島嶼地帶構成了一個滲透中心的威脅，而對美國在西太平洋、南洋、印度洋之間的海權，也構成了一項嚴重的壓力。大家都知道自『日內瓦會議』結束以後，奸匪即口口聲聲的喊要攻擊臺灣，還附帶指責美國軍援、經援臺灣。過去奸匪是很少像這樣的吶喊的，現在看它這種舉動，我以爲雖實有他的野心。最近有一個外籍記者報導說，最近三個月，由於臺灣海峽風浪的關係，奸匪是不會犯臺的。當然奸匪對我們要發動戰爭，並不是說就是目前三幾天以內的事，但其覬覦的野心，則顯然是很積極的！爲什麼呢？因爲俄匪在亞洲的戰略指導，就是要控制全亞洲。現在美、英、法在亞洲大陸的勢力，既已經將迅速的被俄匪逐次驅逐於亞洲大陸以外，俄匪第二個大欲，就是要把美國在亞洲的海上勢力，逐出於西太平洋和印度洋之外；惟其如此，所以單是獲得了一個海南島和越北的犄角，俄匪還是感覺得不够躊躇滿志的。我們檢討一下過去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戰史，就可以知道日軍當時侵略東南亞必先取得海南島的用意在那裏，以及今日俄匪要攫奪整個亞洲，下一個重要的籌頭，又將指在那裏。日軍當時本來已經擁有了臺灣這一個太平洋中的重要戰略『鎖鑰』根據地的，可是它要南進，以當時的態勢來說，單是擁有臺灣這一個根據地，還是不够進退裕如，因此它必須再攻佔了海南島，使海南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與臺灣成的兩個活爲圍棋裏眼，它繼敢向南洋羣島以及中南半島進行海陸兩面的攻略。因此海南島對西太洋和南洋來說，往往是這汪波浩瀚中的一座烽火臺。海南島是早已變成了俄匪的潛艇根據地的，最近由於越北的被分割，由於匪機的被擊落，奸匪人舉在海南島海空方面增兵，使它更變成了南中國海裏的一隻毒螯；所以俄匪於海南島得到了越北的側衞以後，卽已在日日聲聲喊他的所謂『解放臺灣』的豪語了。這在俄匪來說，決不是他聲東擊西的一個遁詞，乃是確實懷有這個企圖的。

因爲它假定獲得了臺灣，那就等於它拔出了直對奸匪胸口的一柄致命的利劍。

它假定獲得了臺灣，就也等於它在太平洋這一局殘棋上尋得了當時日軍南進的又一活眼。

它假定獲得了臺灣，那就更等於它拱斷了自由世界西起地中海東至於阿拉斯加的一條新月形的鎖鍊。

它假定獲得了臺灣，那就可以以臺灣爲半徑的中心點，逐出美國在西南太平洋中海權和空權。

根據這幾個觀點來研判，就可信俄匪無論在政略上、戰略上，都是必欲得臺灣而甘心的。我以爲在它侵略指導的綱要裏，所標出攻擊臺灣的行動曆，必將是在越南停戰之日起，到我們民國四十五年六月以前的一段時間裏，換句話說，就是不會出兩年之外的。如果這兩年裏，自由世界仍然是像『日內瓦會議』時代那樣沈睡迷惘，那俄匪就大可以志得意滿的把整個的東南亞拾取到它的囊案裏了！臺灣當然亦在其計畫里程表之內的。事實會不會有如俄匪這樣如意算盤出現呢？這一答案自然是百分之百的『否定』！因爲這從俄匪在『日內瓦會議』的『勝利』方面來看，雖不能說一定是『否定』的，但從俄匪以外的自由世界的影響來看，就必然是『否定』的了！

我認爲大家今日看越南的問題，總要從整個自由世界影響的角度來看，而不可把它作爲一個單純的亞洲問題來看纔行。因爲越南在地域上固然是一個亞洲的問題，但在政治上，却是一個歐洲的問題；而在歐洲問題上，有時可以迫使西方國家趨向一致，但在亞洲問題上，則適得其反；而且英、法以爲對遠東的自由的犧牲，正可以用來作爲他們在歐洲妥協的利益交換。所以我們惟有把它從地域上、政治上聯結起來看，那纔可以希望尋繹出一個比較正確的觀點。

先就法國來說，本來法國早就支撐不住這個已經被拖住了七年的殖民地的戰爭，再也忍受不起十萬以上軍隊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傷亡（包括法越軍），八十一億五千萬以上美金的戰費（包括法國、美國以及越南三邦的負擔），他的急欲將其軍隊自越南撤出，向歐洲本土集中，無論就政略、戰略而言，我以爲那都是沒有什麼可以特別非議的。但他的錯誤，就錯在他既不願在南越犧牲，而且還決心要從越南撤出，却不顧以其撤出以後的越南，交回越南本國政府，允其獨立，接受美援，以眞正的民族主義戰，來對抗俄匪越盟僞裝『民族解放』的戰爭！相反的，他還要轉向俄匪乞降。它除開犧牲了其十萬以上的軍隊，損耗了八十一億以上的戰費，拖延了七年以上的戰爭，使越南人民遭受到生命財產無可估計的毀滅以外，還賠上了北緯十七度以北整個北圻和幾乎半個中圻的土地，就是河內、海防原本還算是俾存的二千多平方英里紅河三角洲的乾淨土，也連帶的賠上了。這種種出賣式的投降，如何能不說是自由世界一個大挫敗，一個大悲劇呢？像法國這樣，『寧願送贈敵人，不願還給家奴』的心理，是卑劣到不能再卑劣了。現在法國在『日內瓦會議』中不但把越南出賣了，也把一直爲它負擔十分之六以上戰費的美國從越南排斥了出來。這一禍殃，直接受害的不但是越南，凡與越南鄰近的中南半島，和東南亞各國，以至於整個自由世界，都將因此蒙受一嚴重的災害。現在法國在眼前，雖算是把他人推入了這個血的陷穽，想把自己在這個陷穽中擺脫出來，但他最後亦就是不久的將來，還是無可避免的要陷入更深的血淵之中，這是帝國主義者沒落過程中必然的定律。

次之，我們可以再看看英國。前面我已經講過英國妥協主義在『日內瓦會議』中，已再一次抬頭。雖然事實是這樣，但英國當法國蘭尼爾內閣倒臺，孟德法朗士開始組閣，可能就已經敏銳的覺察到了要法國新閣批准歐防公約，是希望極微了。故此邱吉爾認爲俄帝迫使法國倒閣的一舉實現之後，無形的已突破了歐洲防禦，使英倫三島，面臨到了生死關頭，他所以在孟德法朗士受任之後第五日就有華府之行，表面上雖然談的是韓越問題和共匪加入聯合國問題，而且同時也掀起了美國拒絕奸匪進入聯合國的軒然巨波。據我看他的着眼點，還是偏重於歐防公約一點上。至於牽拉奸匪進入聯合國的話，一方面我想是他對美國朝野的一個試探，另一方面也是他對俄匪所用的一個誘餌。自然像英國這樣衰落了的帝國，他是只顧他自己一時的現實的利益，決無所愛於我們中華民國的；但邱吉爾應該也知道，即使牽拉奸匪進入了聯合國，也無法弛緩這個世界緊張的局勢，而且只有愈鬧糾紛，愈加滅裂，最後除開以武力對付武力以外，還有什麼他途可循？可是他所以仍然不惜一試的道理，就足以證明這個衰落了的帝國正陷於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治矛盾的悲哀。他對越南停戰，所以很熱中的今日提出一個折衷方案，明日又提出一條所謂調整軍隊集中的停戰線，我以爲這些都是他從這種矛盾心理所產生的反映，他總希望出於他人重大的犧牲，來換取自己一時的苟安。總之越南這一齣出賣的醜劇，英國可以說是始終以他這個衰落了的帝國的利益來錙銖衡量，來從事於縱橫捭闔的。

講到美國，我們知道，美國是瞭解東南亞地區嚴重性的，也更加瞭解『日內瓦會議』就是一個出賣越南的交易所，因此杜勒斯不願再回到日內瓦去，也不願在『日內瓦協議』上簽字。我認爲這是美國近十年來在對付俄匪問題上一次相當堅決政策之表示，我以爲美國這次政策的堅定，在精神上算是成功的，並不能說他在日內瓦遭受了挫敗！固然如果美國在當時介入了越戰，那法國蘭尼爾內閣就不至於倒臺，而越南的局勢也不會變化得如此惡劣，俄匪亦即無從在越南輕易地獲得這樣勝利的果實。但如果從另一個政略或者戰略的角度來看，俄匪在韓國打韓戰，美國就不得不在韓國起而應戰；俄匪又在越境打越戰，美國又必須在越境起而應戰；那就是處處被動，處處挨打，正墮入了俄匪以其附屬從屬『釘住美國死打』的叢棘裏了！美國的所謂新貌戰略，就是根據一種不打局部戰爭的思想產生出來的。關於這種新貌戰略，我還要在後段另加說明，這裏不擬多所論列。現在所要提醒大家的，只是美國對日內瓦會議的一個直接反應，就是組織東南亞聯盟的一點上，我要說一說我的看法，依我的直覺，我認爲這只能說是美國一個不切實際而又無可奈何的舉動而已。東南亞的禍根亂源在那裏呢？俄匪所刻不去懷的侵略目標，而他美國在東方生死存亡所關的主要之點又在那裏呢？這顯然是在中國、日本，和韓國，因爲只有這三個國家能獨立自由之後，纔可以堵塞俄帝向太平洋東侵之路，但這三個國家却都不在東南亞聯盟之內，這不是『忌醫諱疾』是什麼？當然我們並不望參加這個東南亞聯盟，因爲我們的目的，是在反攻復國，並不是要企求什麼集體安全，僅僅求得一時苟安而已。我們若不在這個組織以內，反可以自由的地位，而自由行動。所以我不惟對這個組織，不抱任何希望，更可以說我對這個組織的複雜和軟弱，實不勝其惋惜！如果亞洲區的自由國家單憑這個聯盟來反共，那我眞不知道將來如何對付俄匪在亞洲的另一次行動！

照以上的論點綜合來看，大家就可以知道，越南這樣的發展和終局，以及今後的影響，是有其歷史性的必然，也有其歷史性的將然的。大家也該記得，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如果沒有慕尼黑的醜劇，捷克就不會被瓜分，希特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亦不敢那樣囂張，第二次世界大戰可能無法起來；這樣法國就不會被迫墮落到亡國的慘境，英國也不會被迫從敦克爾克退保英倫三島，身受其害了！我們今日的自由世界，本已爲南北韓和東西德的問題困擾不堪了，現在由於再一個慕尼黑——日內瓦邪惡的談判，又劃出了一個南北越，這也就是說又瓜分了一個越南，不但使俄匪走上了當年希特勒囂張凶狠的老路子，也埋下了第三次世界大戰的最後一個火種！實在我們可以重複的說，這是歐洲人在出賣亞洲人，也是歐洲人在以亞洲人的犧牲，來換取他片刻苟安的幻覺！我以爲如果越南沒有這樣投降式的停戰，沒有這樣出賣式的瓜分，就不會引起俄匪對東南亞更急劇的進一步的侵略，亦就不會更加加速的導致又一次世界大戰！現在無論是自由世界甚至於俄匪集團，雖然都在標榜不容許第三次世界大戰再起，可是一切的舉措，却都是遵循着第二次世界大戰的軌轍，來推演發展的。這些不許世界大戰再起和大戰可以避免的廢話，豈不都是他們欺人自欺麼？

爲什麼我說自由世界和俄匪集團都在遵循着第二次世界大戰的軌轍，而朝向着第三次世界大戰推演發展呢？

我們首先要看看自由世界的强敵——俄帝，他的策略和動向是怎樣的。

從我們可以覺察得到的來說，俄帝此時的主要策略。仍然只是要用『貿易』與『和平共存』的誘餌，來拖住英國。用『仇德反美』的宣傳，使之否決歐洲軍公約，來癱瘓法國。用『戰爭』的恐怖，用『中立』的烟幕，用『互不侵犯』的糖衣，來懷柔印度、緬甸和日本、印尼以及一些阿拉伯國家。但它這許多手法，仍舊只有一個目的，就是孤立美國。俄帝自知他現有的軍事力量，還不能超越美國，亦就是說，他還沒有勝過美國的軍事力量。所以在這個時期內，它纔需要『和平』，需要『共存』，因此纔也需要『中間路線』，需要有『第三勢力』。

我們都知道俄帝自列寧以來，其侵略世界的原理，都是以克勞塞維茨的戰爭論爲其圭臬的。克勞塞維茨說『只有戰爭者纔要求和平』。這句話的意思，再說得明顯一點，亦就是說『惟有侵略者纔要求和平』。這眞是對侵略者萬古不易的定理。因之他所謂戰爭就是和平，和平亦就是戰爭；和平與戰爭，是並沒有什麼分別的，只要看對其侵略行動如何方便而已。至於『和平攻勢』，它也不單是止於一連串宣傳，一連串協商而已。它在『和平攻勢』以前，總要燃起一把戰火，或者捏造一個事態；在很快地咬了你幾口之後，接着又很快地伸出一個裹着絲絨手套的手來了，等到你一個希望幻滅了，他又放出一個希望把你拖住。並且它還會使好些與你利害看似相同，其實各懷鬼胎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與國』，來拖住你、誘陷你、壓迫你，終於使你不得不伏首就縛。這就是俄帝『和平攻勢』最基本的指導方式。我們知道，它隱藏在『和平攻勢』背後的，就是戰爭，而且『和平攻勢』，根本是爲的擴大『戰爭』的效果。因此，如果大家看到俄匪放出一個『和平攻勢』，而這個『和平攻勢』又居然的獲得了一時的『停火』，卽以爲熱戰不會再起，甚至以爲第三次世界大戰的火種，業已熄滅，那就未免太天眞，也太奢望了。

我們還可以研究一下，爲什麼它需要戰爭呢？

這一個大前提，就是它已經從它自己的手裏，失去了戰爭與和平的主動！過去可以說它要戰爭就戰爭，要和平就和平，但現在它却只有走向戰爭之一途了。雖然在走向戰爭的里程中，仍然可以使你看到若干『和平攻勢』的小插曲，像最近莫洛托夫的恣言『歐洲安全體系』，以及周恩來的妄稱『亞洲安全公約』之類，就是一例。但這些是徒資話柄，全不相干的。因爲它一貫需要的，只是戰爭！而且是永遠的戰爭！

它要走向戰爭的因素，我以爲除開他要承襲其征服整個世界的基本策略以外，其最迫切而非戰爭不可的問題，主要約有四點：

第一是它爲着要維持衞星國家間的關係，迫使它需要戰爭。因爲它必須不斷擴展，不斷膨脹，纔能使衞星國家更加臣服，不敢反抗，而他也纔能加强其對衞星國家的控馭，如果一旦他本身顯示其稍有畏縮或退却的形勢，那它將立刻遭受到衞星國家反抗叛變，乃至紛紛解體，使其蘇俄本土完全赤身裸露，必致陷入『四面受敵』的危境。所以它在今日的國際形勢之下，是只能前進而不能後退的，只能擴張而不能停止的。他或許也知道如進無止境，是會冒戰爭危險的，但是他更知道如一退縮，那就更將要冒着崩潰和滅亡的危險了。

第二是它內在經濟的危機，迫使它需要戰爭。俄帝的經濟狀況，在過去其所以還沒有顯現得像這兩年來的嚴重，那是因爲它過去還可以向附庸國家壓榨；但是到了現在經過他十年或五年的搜括，於是其附庸國家像東德、像北韓、像波蘭、像匈牙利，就都被壓榨得不能再事壓榨了。而且他們有時都要仰給俄帝的糧食，甚至於不惜仰給美國的糧食，纔能渡過饑饉。而中國大陸，更有兩億以上的人口，陷於饑餓的絕境。反顧俄帝自身，亦由於集體農場制度的破產，國民經濟的危機，已不可收拾。它爲了丟不掉這個最低限度『生存』的包袱，它有什麼辦法在戰爭和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張之外，還能找尋到新的土地、資源，和勞力，來解決這個迫切的問題呢？

第三是它內在政治的危機，迫使它需要戰爭。這種政治危機是與其經濟危機有密切關聯的。他由於經濟危機的加深，遂釀致了沸騰的民怨，又由於貝利亞一系殘餘徒衆的『出竇』的叛離，更擴人到成爲嚴重政治危機——成爲一個永不止息的內訌。以常理來說，一個有內在政治危機的侵略國家的政權，他只有對外發動戰爭，纔能遏止他內部的分裂或叛亂。大家更知道俄帝矛盾，是『否定的否定』。你看今日的馬林可夫能容許有人來否定他麼？它爲了要轉移其民怨的視向，要加緊其對內的控制，和對異己的清除，戰爭也就是它一個選擇的途徑。

以上只是俄帝幾個內在的需要必然走向戰爭的因素。還有一個最主要的俄帝必須尋求戰爭的主因，就是它美國氫彈發展的恐怖，以及對美國新貌戰略重新估價的恐慌。大家不要以爲戰爭是怕就可以避免的，其實戰爭都是從『怕』而產生；敵對雙方，總是你怕我會向你先下手，我怕你會向我先下手，怕來怕去，這戰爭就因爲怕而爭先發動了。我國所謂『先下手爲强』這一句話，雖是一種俗語，但戰爭者是以這一句話奉之爲戰爭的定律的。這自然是兩强相遇的說法，但除非是根本上强弱異勢，小大異體，只有等待强者來『歸併』，那他的怕纔沒有用處。否則，這個怕字，實在就是戰爭的起因！俄帝也知道美國三次五次在試驗氫彈，而所謂『新貌戰略』，也是以氫彈爲其『所擁有一切報復力量』的主要反擊力！俄帝於此，自亦不願示弱，所以馬林可夫也曾經宣佈蘇俄擁有氫彈，維辛斯基也說『蘇俄已製造氫彈』。但氫彈雙方究竟發展到了什麼程度，蘇俄是否實已『製造氫彈』，這是非局外人所得而知的，但彼此都有着對氫彈的恐懼，乃是絕對眞確的事實。艾森豪總統就承認：『當一個潛在的敵人，也曉得氫彈的秘密，並且以氫彈來攻擊我們時，就構成了一種威脅。』他雖然希望『俄國人知我們現在是處於一種有力量報復的地位，不採取一個輕易的決定。』但他也憂慮『有一種可能性，就是他們在一種瘋狂狀態，或「尖算」的情況下，發動戰爭。』我以爲這瘋狂，亦就是從怕的心理所發生出來的。至於俄國對美國發展氫彈的指摘，以及對原子彈禁用的讕言，更是情見乎詞。我認爲俄帝此時，其所以還不敢公然向美國『新貌戰略』挑戰，並不是它相信美國只有到了『可怕的軍事力量』對之挑戰的時候，纔用氫彈報復；而是它自己忖度它自己的軍事實力，目前還不足以發動一次對美國——對自由世界可怕的挑戰。所以我說俄帝此時的任何一個和平攻勢，都只是戰爭的延長，他只要挨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九五六年，等到它的戰爭準備完成，它就會悍然不顧，以其所擁有一切的武器和力量，對美國和英倫首先發動一次絕對摧滅性的戰爭！（俄帝是不會單獨對付美國，而放棄英倫，留一個後患的，所以俄帝要發動戰爭，就一定會對美國及英倫雙管齊下，同時並舉的。）但也許由於它氫彈發展得更快，世局演變得更於它有利，迫使它走向戰爭的因素益加急切，就更可以使它提早發動這個摧滅性戰爭的！

我們既已認清了俄帝以上這些策略和動向，就可以再探究美國將如何對抗俄帝這些蠢蠢欲試的、危險的『陽行妄爲』。

俄帝對美國基本的策略，既是孤立美國，故美國今日應該要有以下幾個對策：

第一、要聯合英國以及其他自由國家來共同建立並鞏固自由世界的聯合戰線。

第二、要促使法國迅速批准歐洲軍公約的建軍計畫，如果法國仍延不批准，美國亦只有協助西德恢復主權，並從速建軍，參加歐防。

第三、要在俄境周圍，建立對俄一連串的軍事基地。

第四、要鞏固遠東現有基地，不能使之再失，一面還要設法完成東南亞聯盟。而領導遠東各國，如何使之聯繫，共同反共，當然他亦在研究之中。

第五、要促成土、巴與土、希、南的同盟。

第六、要解決英埃、英伊爭端，爭取阿拉伯及近東國家的依附。

英埃、英伊的糾紛，經過將近兩年的爭執，最近已經獲得了解決，這是越南停戰後英國對共產世界最大警覺的第一個反映，乃是自由世界一個進步，亦就是美國對俄共鬥爭的一個勝利；相反的，這也就是俄帝的一個最大的挫敗。

以上這些政略戰略性的舉措，可以說就是對俄帝的反孤立，反包圍。我們如從海權上來看，就立刻可以覺察到自由世界，換句話說，也就是美國，已經擁有了西起大西洋岸邊的直布羅陀，經過整個地中海，直出蘇彝士運河，橫越印度洋，連接太平洋，東至於阿拉斯加整然無缺的海權線。他對這條海權線的掌握——沿線與國的固結，以及各種軍事同盟的建立，就是對俄帝一個大包圍。所以他除了兩洋以外，對於地中海的海權，特別重視，因之他對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班牙、埃及與黑海出口的土耳其，以及波斯灣的伊朗，與印度洋的巴基斯坦，必須確切掌握，要使之成爲盟國的。更由於這海權線正形成了對俄帝兩萬五千英里周邊的環繞，亦卽形成了對俄帝的一個反孤立。這一條線當然是美國自身的一道防洪堤，也就是美國的一條生命線！這條生命線無論如何，美國是不肯被俄匪突破的！也必不使被俄匪楔入的！前面說俄匪將企圖以海南島爲其根據地，從而侵略東南亞，侵略臺灣，於驅逐美國在亞洲的勢力於東南亞以後，進一步再希望驅逐美國在西太平上的海權；這一個顯然的『挖心』的企圖，美國是必將以强力阻遏，決不願再見俄匪在西太平洋上各島嶼地區豕突狼奔，那是可以深信不疑的。

我們探究美國對抗俄帝的政策，當然不能無視於美國政府在去年年底所提出新軍事政策——『新貌戰略』。新貌戰略裏所含的有幾個要點：

第一、就是要確保地中海至兩洋間的海權。

第二、就是要切實掌握東南亞的戰略物資。

第三、就是要保持大規模報復的軍事力量，不打零星的、局部的戰爭。

實在美國政策最後的準備，亦就是他的總計劃，我們可以說他不肯打局部的零星仗，就是要打總仗，第一個目標當然是俄帝，第二個目標無疑地就是朱毛奸匪了。在美國人的心目中，就是要以氫彈（一切原子武器）來摧毀俄帝這個赤色禍亂中心——特別是俄帝的工業中心，政治中心。但這場世界戰爭，總有一個起處，究竟是將起於東面的南北韓和日本呢？抑將是起於西面的東西德或其他歐洲國家呢？還是將起於中部的東南亞呢？不過我以爲如果俄匪要進一步『席捲』東南亞，就必先攫取了臺灣，它纔敢決定次一步行動。很顯然的，俄匪現在侵略的目標，是『亞洲第一』，但美國防禦的目標，却仍然不能不說是『歐洲第一』。而世界戰爭的起處，恐怕最後還是將起於歐洲的吧？因爲從傳統關係上來說，美國和歐洲究竟是『血濃於水』，他有甚麼辦法不把歐洲的安全，看成他第二家鄉肖已的安全呢？又從地域關係上來說，美國亦不能不聯合英德，防堵俄軍西進，故其『歐洲第一』的觀念，始終牢不可破，現在他們雖也在喊什麼『歐亞並重』，那不過只是一句話罷了。但是因爲這個亞洲地區，日益多事的現實形勢，他不能完全熟視無睹。所以我以爲無論他們怎樣說法，而美國對俄戰略的重點，總是擺在歐洲大陸的。本來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地形來說，使用原子武器，不管在越南、在韓國、在日本，或者在中國大陸，都不是很適宜的地區，所以美國軍事首長曾經明白表出『美國在韓國戰場作戰，既非其地，亦非其時。』那麼他所指適地適時的地區在那裏呢？那當然是指『歐洲』了！最近美國先後把原子炮營派往歐洲，就正是這句話的答案！但武力的眩耀，並不是安全的護符。更多的安全，是要靠更健全的遠見，更強固的精神，和更高度的抵抗意志力！現在可以說以歐陸的人心最爲陷溺，最不瞭解俄匪是一個什麼東西，也最懷有『恐共病』，雖然有着柬德明明白白血淋淋的一個『活教訓』擺在他們的眼前，他們也並沒有爲此而提高了什麼警覺。俄匪對西歐各國還正在照樣地滲透，照樣地挑撥，而且俄匪與其歐洲中立的所謂『開明』人士間，正在變本加厲、與緻淋漓的互相邀請、訪問、報聘，甚至如貝萬之流，竟公然反對談判所謂『太平洋聯照』，說『這無異是在外交和軍事上包圍中共』。他們這種恐共的畏縮和投降的心理表現，俄匪還能不馨香禱祝，使之越來越陶醉，越來越迷惘麼？何況俄帝及其附庸國的軍隊，在歐洲只要等到時機成熟，跨越一步，就是登堂入室了。所以論此後戰爭的起處，歐洲恐怕就是一個，而且主力戰，他們所預定的還是在歐洲戰場。不過這個戰略，無異是以鄰爲壑，而且是爲淵驅魚，必在亞洲完全被俄共征服，十一億人口完全被俄共奴役了，然後再起而與俄共打總仗；這無論在時間上，或數量上，你看美國還來得及麼？還有必操勝算的可能麼？

關於亞洲問題，自然我們亦不能不說已經逐漸引起了美國朝野的注視。因爲：

第一、他不能聽任俄匪攫取整個東南亞地區的人力和戰略物資，以爲其加速征服世界的資本。換言之，美國也不能無視於這十一億以上龐大的人力，和這一地區不可估計的資源。

第二、凡是他們有世界政治眼光的人士，必然瞭解今後在這一地區超絕的重要性，單是地形就已經告訴他們，這裏對美國國防是如何的具有特殊戰略價值，即以俄屬的邱柯斯基和堪察加兩個半島來說，那就是逼近美國的阿拉斯加和其本土西岸的臥榻之旁了。如果俄帝真要直襲美國本土的時候，最近距離，還是在遠東這一個地區，因爲這要比莫斯科去轟炸華盛頓或紐約，接近得更多，從這裏只要經過阿留申羣島或白令海，就可以直達美國本土。最近美國不斷地舉行民防演習，就是怕像艾森豪總統所說的恐懼俄帝『在一種瘋狂狀態或「失算」的情況下，發動戰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他們自從我們大陸失陷以後，自然更瞭解我們自由中國在亞洲的重要性。只是美國有若干人士把臺灣作爲僅止於是太平洋海權鎖鍊中的一個重要連鎖而已。實在臺灣是中國大陸四億五千萬以上人心，以及遍佈於世界各地一千二百萬華僑人心的『繫帶』，惟有我們自由中國纔是亞洲的一個燈塔，也惟有我們自中國纔是眞眞正正亞洲的一個反共的中心。

因此，美國雖說不能『歐亞並重』，但對亞洲終久是不能不定有一個政策的。他目前對亞洲的政策，當然還是應付性的多，圍堵性的少；而他最主要的一個指導要領，就是無論圍堵也好，或者報復也好，他總要把英國拉在亞洲問題上聯合行動。但這也不是說美國沒有英國就不能單獨作戰，只是英國對亞洲無論是政治的、經濟的關係都很深，美國自不願亦不許英國袖手旁觀，置身於戰爭之外；但也因爲英國一向都是畏縮的、自私的、妥協的，所以往往要影響美國的政策。可是這也要怪美國自己沒有一個堅決的政策，假定他眞有一個主動的、堅決的政策提出來實行，那無論對歐洲或亞洲的問題，英國最後都只有隨從他來走的。我想由於目前世局加速的推演，美國終不能不有一個對亞洲問題具有主動性的政策，我想他們不能不在考慮或正在演進之中，這是爲事實的需要，不久自會出來的。

總之，美國新貌戰略，概括地說，就只是一個圍堵——而且是一個『不打局部戰爭』的圍堵。一個報復——一個只是使敵人認爲發動攻擊『得不償失』的一種報復。嚴格來說，這些都是消極的、被動的，是決不能解決俄匪集團征服世界、滅絕人類底根本方略的。美國政府其所以暫時只有提出這樣一個『新貌戰略』，來企圖『嚇阻侵略』，那當然也有他的苦衷所在。這第一、就是格於他的民族性傳統，不打主動的戰爭，總要是因爲人家來攻擊他，他纔還手，所謂『報復政策』就是基於這一個觀念形成的。第二、是由於他人力的限制，使他不能不避免零星的和局部的戰爭，希望憑其科學與工業超絕的力量，以制勝俄匪那種『如飲狂藥』一樣的人海戰爭。也希望憑其『聯合行動』和『集體防禦』，以遏阻俄匪對貧窮、愚昧，和落後地區的陰謀、滲透、賄賂、恐嚇，以及其他一切可能的『政治性』或『軍事性』的顚覆行動，這就是他『圍堵』政策的着眼點。可是我們如果作深一層的思索的話，那就可以發現這個企圖以『報復行動』來『嚇阻』俄匪『侵略』的希冀，是徒然的。朱毛奸匪反美的宣傳，就指出『美國的恐嚇，只是一個紙老虎，十分容易戳破。』（杜勒斯國務卿對這一句話已加以證實）而且就理論上說，氫彈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武器，根本是不適用於反擊與報復的東西，除非確知敵方根本沒有氫彈的知識，也根本沒有製造氫彈的可能，那纔不構成一項威脅；否則，當你以氫彈來作報復時，你本身先已嘗到了那種足以使你陷於『舉國自殺』的氫彈的惡果了！甚至於你所擁有報復的能力，已早被其夷滅無餘，誰打算眞的把氫彈用於報復呢？氫彈這東西，等到你用於報復，必早已失之過遲，蓋膂莫及了。這層道理，大家都懂得，難道美國政府當局會不懂麼？所以艾森豪總統就不能不考慮『他們在一種瘋狂狀態或「失算」的情況下，發動戰爭。』艾森豪也指出『如果美國面臨一項巨大的「珍珠港」事件，政府將以減少美國危險的最佳方法，立卽採取報復行動。』並說：『如果探得一大隊的飛機，自南面飛向美國，並有着肯定的證據，表示他們的目的，是在毀滅美國，任何未能立卽採取行動，而坐待國會宣戰的美國總統，不僅應被彈劾，而且應被處絞刑。』但『報復行動』就是『減少美國危險的最佳方法』嗎？而且要等到探察得一大隊的飛機自南面飛向美國，並有確定的證據，表明它們的目的，在毀滅美國，纔採取行動，這樣美國還能免於災禍嗎？海南島附近美軍的擊毀匪機兩架，雖則也就是『報復行動』的表現，但對氫彈可就不是這樣的可以讓你從容報復了。我以爲如果美國總統要坐待大隊敵國飛機正在途中飛向美國，而且還要有肯定證據，證明它的目的在毀滅美國，此時纔採取行動，自將不能不準備美國先遭受氫彈毀滅的危險。這樣就正是『不僅應被彈劾，而且應被處絞刑。』由此我們也可以抽繹出一個觀念，就是美國到面臨他自己眞正生死存亡的關頭——也就是面臨氫彈毀滅的時辰，到了這種關頭，我想他也不能再顧他什麼傳統不傳統了。當然現在俄匪並未爲他這一個『採取大規模報復的行動』，而嚇阻了它對自由世界的侵略，倒退一步或半步；反之他在日內瓦會議上，無論對韓國的問題，對越南的問題，都更加在索詐恐嚇，無所不用其極。我看美國一旦眞的覺察到這個『報復行動』，無法嚇阻侵略；這個『報復行動』，無法保障美國不遭受毀滅；這個『報復行動』，無法避免世界戰爭的重啓；到了那個時候，恐怕他也不能不被迫修正這個『新貌戰略』吧？不過在目前這一階段之中，這個新貌戰略尙不失爲一個適時的措置。大家須知，兩虎相對的時候，只有力量纔能決定其命運，而決不是什麼智慧所能解決問題的；如果要想用智慧來解決已經面對面的雙虎鬥爭，那這個智慧亦無非是我們中國成語所謂『與虎謀皮』的智慧，我想美國當局決不會用這樣的智慧吧？他所說只要用智慧的話，亦不過是說說罷了，決不會出此下策的。講到『圍堵』的問題，前面我也已經指出了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人的心目中對俄匪的一條圍堵線，但這條圍堵線，延袤到等於是一個世界由西至東的圓周那麼長；而且在這條線上，只是要堵住它，不使它再越雷池一步，卽也不在這條線上任何地區打局部的戰爭，如此曠日持久，那不就是正中了俄匪『在戰備上消耗美國』的詭計嗎？而美國領導一個自由世界，只是以目前的『集體防禦』爲號召，對這以前被俄匪攻佔的那些國家和地區裏底人民的死亡、奴役、饑餓、迫害，一如秦越之視肥瘠。這個世界，從德國東、西德的一半一半，到韓國南、北韓的一半一半，以至於最近越南也被分割成了南、北越的一半一半；就是說一半自由，一半奴役，這個一半一半的世界，能聽任他長此下去嗎？而且這自由世界的一半，長年備戰，就等於一張永遠拉滿了的弓弦，那是終於要被拉斷的。再說圍堵也不是在離開敵人遠遠的地方，劃一條線，警告他不許他侵越，就叫做圍堵。圍堵是要向內壓縮，最後迫使敵人就範，那纔叫圍堵。所以我想爲像美國目前這樣的圍堵僅是一時的、承認現實的、反包圍的辦法，這種圍堵離根本消除赤禍的道路實在是太遠了。繆拉告訴我們說：『滅亡者全在防禦中，勝利則常屬於攻擊者。』這眞是值得自由世界的領袖們『深長思之』的名言！

我以爲美國此時面對俄匪，只有三條可走的道路：

第一條路，就是讓俄匪侵略世界無限制的拓展，準備最後不得已時，向俄匪投降。

第二條路，不準備投降，就要決心戰爭，主動的採取戰爭。

第三條路，在現況下，尋求和平。

第一條路，美國不是英、法，當然是絕對不會走，也不會有這個想法的。第二條路，則因爲美國人民厭惡戰爭，也不會馬上就採取主動的戰爭。我以爲美國如要其本身不受戰爭的禍害，而能取得和平的，那只有第三條路，纔是可以眞正獲致和平，而且也是眞正根絕赤禍的一條正路。這條正路就是一方面要組織美、中、韓、日、菲五國的『聯合行動』，由美國領導共同反共（不是現在美、英所倡的『東南亞集體防禦』）。或由美國各別的與中、韓、日、菲都成立雙邊盟約，由美國爲核心，聯繫起來，領導各國，先指定其個別的任務，來作協同反共的戰爭；而他美國亦僅用其政治、經濟、武器爲援助的原則，對各該國不參加其地面戰爭，而使準備作爲後盾的美國海、空軍，非有特殊情勢亦避不使用，以免美國投入戰爭，導致引發世界大戰或氫彈報復的顧慮。但其實說，美國就只要能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治上作同情的聲援，再以經濟、武器不斷的接濟，來協助我們政府反攻大陸，那我們必能够消滅朱毛奸匪，收復失土。所以我絕不承認美國朋友及所說的『若無美國正式海、空軍協助，則自由中國反攻大陸，決不能得到勝利的』這種論據。美國有許多朋友對我說：『你若說美國正式海、空軍不來協助，中國亦可反攻勝利的話，美國人是不會相信的，你切不可作此宣傳。』我就對他很坦白的說：『你若說美國如無武器——飛機、艦艇、彈藥來協助中國，則中國反攻大陸，必不可能，那麼我是承認的。如果你說美國沒有正式海軍參加，中國反攻，就不可能的話，那我是要絕對否認的。而且我亦決不會對你這些朋友作宣傳的。因爲你們要知道，我們對大陸反共的革命戰爭，和對國際戰爭的性質，是絕對不同的，你切不可看爲任何戰爭，只要有軍隊力量就行了。而要知道革命戰爭的民心士氣和民族精神的力量，是比任何武力更爲重要。這種精神力量，對其本國革命的勝利，是有絕對決定性的。因之我們反攻大陸，只要你美國對我所需武器和經濟，能源源不絕的接濟，而對於政治上只要作同情性的聲援，再不像從前那樣拖我們的後腿，那我敢說，可以絕對保證必能將這俄帝在東方的貓脚爪——共匪朱毛，徹底拔除，毫無疑問。』如果這樣，不但韓戰、越戰就可根本解決，而殘餘之中南半島及日、菲、南洋——也就是整個的東南亞，亦將永不致再有戰禍的威脅，且可壓迫俄帝勢力，退縮回到西伯利亞，直至其最後窒息自斃爲止。這難道還不是一條既不必受屈辱，也不必冒戰爭的危險，而又確是走向和平的一條正路麼？我深信我們不特爲自己打算，爲美國打算，爲自由世界打算，這都是『計之上者』。美國如果並不短視，並不主觀，確知我們是爲着要解救大陸，安定亞洲，絕無寄望於世界大戰的意思，而且有絕對成功的可能，那我想最後他將會和我們共同的安排這個正確的更新的『新貌戰爭』，走向這條世界和平的道路！

上面所說的乃是美、蘇間一般晦明關鬧的態勢。現在我要對朱毛奸匪情勢，亦作一個簡略的研討。

奸匪在政治方面：

最近奸匪宣布了一個一百零六條的所謂『憲法草案』。這無異是對奸匪自己一個諷刺，當然是不值一錢的東西，但其中亦有他幾句老實閒話，不妨提一下。它在序言裏，開宗明義的就招供的說『這是一個過渡時期』。這個過渡時期的『政策』，用它自己的話來說，就是要『採取限制和逐步消滅的政策』。這裏被消滅的，自然就是廣泛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人民的生命——而人民的財產早已都被他消滅了。所以它這個『憲草』，只是那些『清算』、『鬥爭』、『土改』、『民改』、『思想改造』、『勞動改造』與『新婚姻法』以及其他所謂『鎮壓反革命』、『司法改革』、『三反』、『五反』等等一連串的『運動』，歸納成一個『過渡時期總路線與總計畫』而已。因此它還要在大張旗鼓的『鎮壓反革命』之後，特別標出一個第十九條『鎮壓一切……反革命的運動，懲辦一切……反革命份子。』它更在一個討論『憲草』的文件裏，毫無忌憚的引用列寧的話來說：『作爲國家根本的憲法，是階級鬥爭的總和和結果，是階級鬥爭中階級力量實際對比關係的表現。』更說：『憲法是統治階級意志的表現，而不是什麼全民意志的表現。』後面這兩句話用來解釋自己的『憲草』，眞是再正確也沒有了。奸匪這個『憲草』，就是要由所謂『人民民主專政』，過渡到『社會主義社會』；也就是要更進一步，表現它統治階級——朱毛奸匪個人的意志，使它這個『罪惡的統治』更進一步純粹俄化而已。可是這個由『人民民主專政』過渡到『社會主義社會』的『憲草』，曾經超過一個預定兩年爲期的規定，而它所謂『基層選舉』也在宣布之後擱置了一個時期，這當然因爲他內在的政治危機，加上他對外的軍事失敗在壓迫它，使它不得不倒退到現在還不能實施。

所謂一個『國家』形成的基本條件，一個是土地，一個是人民，一個是主權。奸匪一向就是沒有主權的，它只是俄帝的一個傀儡附庸；這一部『憲草』的宣布，只是更加强調了它對俄帝臣服的地位，因爲這部『憲草』就根本是俄帝一九三六年『憲法』的一個東方版！

講到人民，我們可以由幾字裏，看出在奸匪『罪惡的統治下』同胞的處境是怎樣了！這次匪的『基層選舉』，據說在十八歲以上被剝奪『選舉權利』的，爲一千萬人以上；而被奸匪以『勞動改造』『思想改造』關入奴工營及販賣到東歐和西伯利亞的，又在三千萬人以上；被『公審處決』殺頭、槍斃、活埋、失蹤的，也在一千五百萬人以上；其他在去年秋冬之交，共匪自己宣佈的還有兩億以上的人口缺乏糧食。這就正是俄帝要奸匪在中國大陸消滅兩億人口的『超額完成任務』，試問這些人民還算是人民嗎？奸匪的人民在那裏？

再說土地，這幾年來我們的領土，在東北、西北、新疆、蒙古，就有不少土地被奸匪出賣，正式割讓了。察哈爾和綏遠，已被歸併到了內蒙。旅大俄帝駐軍以後，現在又有海南島、象山港的奉獻，作爲俄帝的海軍基地。至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東北和新疆的特殊化，那就早是如此了。試問這些土地還是不是奸匪的土地？所以奸匪在它的『憲章』裏，根本不敢有一個字提到什麼『領土』，因爲它根本只是俄帝這一個『新帝國主義』的一塊無須取償的殖民地咧！

從以上奸匪這些『政治動態』來看，試問他的主權在那裏？人民在那裏？

誘陷、欺騙、鬥爭、出賣、矛盾、否定，這些纔是奸匪眞實的政治。

奸匪在軍事方面：

據說奸匪現在有所謂『正規軍』約二百五十萬，其他『地方部隊』連『民兵』在內，將近一千五百萬人。這二百五十萬『正規軍』，要希望俄帝把他從落伍的游擊化的裝備，立刻一變而爲現代裝甲化的裝備，那顯然是不可能的。但據說俄帝現在已經替奸匪裝備的，足有六十個師兵力了。但這六十個師俄式裝備的匪軍，都是在韓戰中打光了的像陳毅、劉伯承、林彪等部隊以外的武力，這也就是說這些『大頭目』的軍權，早已在『六大行政區』取消以前，在韓戰中就被俄寇間接的和無形的銷鎔了；代之而起的，就是這六十個俄式新裝備師，爲俄帝所直接掌握，完全控制住了的軍隊。可知奸匪這個軍權的集中，並不是集中到了朱毛的如他所謂集中於『中共』手裏，而是集中在俄帝的手裏；更可以說這已經不是朱毛的軍隊，而是俄帝的軍隊了。

現在奸匪軍事的兩翼，伸展的程度，東面到了韓國北緯三十八度，南面到了越南北緯十七度了。一般比較短視的人，就認爲這是軍事上發展的結果，乃是絕大的『勝利』；最近有一個外國記者問我，他說由於奸匪在越南的勝利，是不是將嚴重地影響到國軍將來對大陸的反攻？我告訴他，奸匪在大陸東西兩面伸展的左右兩翼，延袤到一萬五千華里，那它軍事的形勢伸長越長，兵力就分散得越大，它現在六十個業經俄帝裝備的俄化師，留在韓國與東北的就在三十個師以上，這樣奸匪留在大陸新式的裝備師，最多亦決不會超過三十個師了。但它却要防守大陸這樣廣袤的地域——單是沿海線就在兩萬華里以上，那它給我們國軍反攻的楔入、突破、奇襲的機會就只有更多了。我以爲它目前除開對海南島的防禦，要比較以前裝備新式化加强其防務以外，其他任何軍事態勢，都是於我們只見有益，而不會有損的。更可以說奸匪對外的軍事發展愈快，那我們對奸匪反攻的軍事——向它楔入——亦卽隨之愈加容易！大家要知道，奸匪在對外發展的時候，假使沒有後顧之憂，還可以恃强一時；如他一旦遇到了一個强大的革命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力，像利劍似的向它的心臟地地帶楔入以後，那它就會首尾不應，手足無措，必將加快其崩潰與覆亡。大家對這一點戰爭原理總要特別瞭解，絕不可震於奸匪一時的得手，就特別高估了奸匪的軍事力量。

現在我們知道奸匪的武力，雖在不斷的膨脹，不斷的俄化，不斷的向外拓展，而且先後在韓戰、越戰裏，都得到了侵略的果實。可是由於它違背了一切政略、戰略的基本原則，雖則目前還是在繼續的膨脹，我以爲這正是它萎縮的開端；而它多面的向外拓展，也只是其垂死以前的掙扎。它在韓戰，越戰裏所吞下的，不是侵略的果實，而是自取滅亡的鴆毒。

最後，奸匪在經濟方面：

我們知道它由於『土改』的失敗，由於各種『捐獻』，各種『債稅』，各種『增產』的一律『超額完成』，也由於無數人爲的災禍的交織，在去年，大陸同胞就已經有了兩億以上人口的嚴重缺糧——其實就是半個以上的中國大陸被置於饑饉、死亡、流徙之中，而且他現在二十萬元的大鈔竟亦出籠了。

這兩年奸匪時時刻刻都在高唱『水利建設』、高唱『導淮』、高唱『防洪』，可是今年江、淮、河、漢就是全部面積都陷入了『一百年以來所未有的最大水災』裏！被災耕地幾近九千萬畝，百分之七十以上的農田，已秋收無望，武漢被發動防汛的人數已經超過了一百萬以上，搶救淮、潁以及洪澤湖的亦有數十萬人。而且武漢防汛中，奸匪竟驅使一批一批的所謂『英勇的民衆，在身上掛着柳枝，手牽手的站在水裏，擋住浪濤對堤防的沖撞』。在洪澤湖，奸匪提出的口號，則是『水漲堤高』，『要普遍加高一公尺的子堤』，『和洪水鬥爭到底』。你們說這是不是它發動對無情的浪濤殘忍無比的『人海戰術』？奸匪在韓戰、越戰裏逼使人家去當『炮灰』，現在又在長江、淮河裏逼使人家去充『土囊』，歷史上還有比這更『罪惡的統治』嗎？由這空前未有的水災，又應和着奸匪紅流的汎濫，我們的大陸，至少又要加上二億五千萬人口的『缺糧』——饑餓無食。不是嗎？現在奸匪就在直嚷『未被災地區要超額完成生產，以補災區的損失』，這就是說災區的同胞，固然要困受天災，而未被災的地區同胞，也一樣或者還要變本加厲的造成其勒索無限的人災，受得更慘更重。這對奸匪經濟的打擊，其影響深遠到如何程度？是可以想像到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不過好在奸匪就正是要靠着這種『手牽手的站在水裏擋住浪濤』的搶險的『先進經驗』，靠着這種『未被災地區要超額完成生產』的經濟，來支持它這一個『過渡時期的政治』，來達到它『逐步消滅的政策』。所以是無所用其惶恐的。可是吾民何辜，罹此荼毒，每一念及，眞是憂惶不知所措。

上面我只是很粗淺的大致說明一部分奸匪的現況，但大家從這裏也就可以理會奸匪在政治上、在軍事上，和在它經濟上的危機程度是到了怎樣的嚴重關頭了。大家再由此回想我前面所講的俄帝對它附屬國家的危機，對它內在經濟的危機，政治的危機、以及俄帝對世界大戰的企圖，比較研判，就更加可以知道俄匪是怎樣的一個混合體，是怎樣的一個禍亂的中心了。俄匪的擴展，只有更加提高我們革命的警覺；俄匪的擴展，也愈是加速我們反攻的機運。我們當然不能低估敵人的力量，自我陶醉；但也不可高估敵人的力量，自相驚擾。以下我們再看看，基於前面這些美俄間發展的態勢，以及奸匪一些現狀，我們究應如何自處，那纔是我們最後所要得的結論。

我們今日的唯一的目的，就是反攻大陸，但如何反攻，也是大家隨時盤繞在心裏的一個極大的問題。我想我們反攻，總不出以下三個方式：

第一、是迫不及待，不問美國同意與否，我們自動的單獨的來反攻大陸。

第二、是等到世界大戰開始，與美國並肩作戰。

第三、是在獲得美國的贊助與支援之下，對大陸發動反攻。

這三個反攻方式，固然是以第一方式最爲主動勇敢，但這個方式，如果在戰備上沒有一定制勝的把握，並不能打入奸匪的心臟，一旦挫敗，那就要嚴重的影響我們以後復國的機運，甚至於以後再無反攻復國可言了。我們爲着國家民族長遠着想，如非到萬不得已時，自不能有孤注一擲的那樣冒險的打算。第二方式，自然亦不失爲我們一條反攻有利的道路，但我們亦不願把我們的反攻機運，寄望於人類悲劇的世界大戰，寄望於渺不可期的世界大戰！我們不問世界大戰將於何時爆發，我們只問自身反攻的戰備將於何時準備完成。至於第三方式，也就是我在前面所指出的『美國對抗俄匪的第三條道路——在現狀下尋求和平』。就是由美國用政治、經濟、武器，支持我們反攻大陸，拔除俄帝在東方的一個貓脚爪。這是我們反攻大陸的一條最可能的道路，當然這也不是一蹴可及的；必須美國人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和國會以及其軍政首腦人物，眞正瞭解了唯有這條道路纔是使美國避免投入世界戰爭，而却可以對俄匪壓縮，使之窒息而死的一條正路，那纔有這樣一個成功的可能。我想美國首腦人物終久是要承認這一條正路，纔是「策之上者」。不過這條路也自有其條件的，那就是我們政府以及全體軍民，無論在政治、軍事、經濟、社會各方面，都有確實的成效表現，接受美援，都能合理有效，而且他能相信我們反攻是有把握，必可成功的。那我相信美國國會和他的政府就必然會贊助我們反攻大陸，以消滅這亞洲赤禍唯一的根源。所以今日大家就是要在政治、軍事、經濟、社會各方面努力，表現其確實具有無限的不可估量的反攻大陸的精神與潛力，那纔可以轉移美國朝野的觀點，使他們能早日支持我們反攻大陸。我相信只要我們確實具有這種反攻大陸的精神與潛力，美國朝野就必然會要依循着這條道路的。我以爲除開以上三種方式之外，還有一種反攻的方式，就是我們應該加强對大陸人民的心理作戰，和發展游擊戰爭，造成大陸革命的形勢，使大陸同胞在精神上、在心理上，消極的、積極的到處對匪展開戰鬥；等到我們從另一方面擴大了奸匪的危機——因爲奸匪自己的暴戾愚昧，而由他自己經常不斷的正在製造內訌，製造崩潰，製造天災，製造人禍——而我們的戰力，屆時又足以發動對大陸有持續力的戰力，那樣我們就可以絕對主動的對大陸發動『裏外呼應』的成功反攻了。只要這種登陸戰爭獲得了成功，那自由國家更要來援助我們了。所以歸結一句話，還是一切都要看我們自己，一切都要靠我們自己！只要大家能自重自愛，自知奮勉，那反攻復國的機運，我們就不但是一定能够把握它，而且不久的將來一定能够來臨，一定能够開創發展的。

大家展望一下，現在環繞着我們革命周圍的一切情形，以及國際環境的趨勢，各種必然發展，特別是研究一下俄匪們倒行逆施、自取滅亡的作爲，大家實在沒有理由惶惑疑懼，再也沒有理由徬徨怯顧了。最後一句話，我們今後的要求，就是要既不好坐失時機，但也不好操之過急；我們不能讓黑暗埋葬了，也決不能讓光明從手裏遺失掉。只要大家時時有反攻復國的準備，隨時有成功成仁的決心，我深信國民革命第三任務，就終於會在大家的手裏及早勝利完成，那是絕無疑問，且可斷言的。」（註一）

蔣總統接見韓國訪華艦隊司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於本日下午六時半，在官邸接見韓國海軍友好訪問艦隊李成浩副司令，總統對韓國艦隊來臺訪問，表示欣慰，李成浩上校係由韓國駐華大使金弘一陪同晉謁蔣總統。

李成浩副司令及高級屬員，今天上午拜會谷正綱、方治，繼往圓山忠烈祠獻花。十一時謁見行政院俞院長。中午應谷正綱、方治的歡宴。下午中韓文化協會及聯合國中國同志會舉行歡迎酒會，到會者有朱家驊、張羣、何應欽、王雲五、杭立武、邵毓麟、洪蘭友、蔡培火、錢思亮、馬紀壯、宋錡、及韓國大使金弘一、菲律賓公使艾德瓦、泰國代辦宋才等約兩百多人。

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少將晚間設宴款待李成浩上校等，海總高級將校多人應邀作陪。（註二）

去年美國對我經援撥款一億二千多萬美元。

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今天發佈：一九五四會計年度，美國對華援助計劃項下所簽發之採購授權書金額，自一九五三年七月一日至本年六月三十日為止，總計為一一三、四三四、〇七七・八四美元。我方提出之申請金額，總數則為一二六、一五〇、五〇〇・〇〇美元。

在一九五四會計年度內，總共到達金額（包括進口物資技術援助以及其他一切計劃之援助）為七五、六三四、一二七・九一美元，其中在一九五四會計年度計劃項下簽發之採購授權書到達者計三〇、二一二、二〇二・一七美元，其餘四五、四二一、九二五・七四美元，係一九五一、一九五二及一九五三會計年度計劃採購授權書項下到達者。（註三）

美參院以反對聯合國承認中共為條件，通過二十六億援外法案。

美國參院本日將支持自由世界對抗共黨侵略的軍經援撥款削減幾達五億元後，通過一個二十六億一千萬元的援外方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參院的法案除規定再給予友好國家軍經與技術援助一年外，並有一個條款，申明國會反對聯合國承認中共。（註四）

中共選出省市級人民代表一六、八〇七人。（註五）

註一：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錄集」（演講），頁一〇七—一四二。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五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五日。

註四：同註二。

註五：「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五日　國民黨七屆四中全會閉幕，選張厲生為秘書長。

中國國民黨第七屆中央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於本日下午七時圓滿閉幕。這次全會，為確立黨的幹部制度，鞏固黨的組織基礎，曾通過「中國國民黨建立基層幹部制度綱要」，明白規定今後黨的幹部政策，以基層幹部為重心，使每一幹部均從鄉鎮（區）級以下的基層幹部中培養出來。

這次全會是自八月二日開幕，歷時四日，由蔣總裁親自主持，舉行大會八次，對於八個月來黨務政治工作曾詳加檢討，蔣總裁並曾以「當前國際形勢和中國革命的環境」為題，在會中作四個小時的演講。

全會依照黨章第四十條之規定，曾選舉中央常務委員十人，在中央委員會全體會議閉會期間執行職務。又原任中央委員會秘書長張其昀，因擔任教育部長不能兼任，改選張厲生為秘書長。

新任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張厲生：字少武，今年五十五歲，河北省樂亭縣人，留學法國，畢業於巴黎大學。回國後歷任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中央組織部部長、軍事委員會政治部副部長、中央黨政工作考核委員會秘書長、行政院秘書長、國防最高委員會委員、國家總動員會議秘書長、國大代表立法委員選舉總事務所委員會主席、內政部長、行政院政務委員、行政院副院長，現任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會委員。（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外業務署撥五百餘萬美元供我購辦物資。

美國國外業務署今日核准以五百七十八萬四千美元爲中華民國購辦物資。該署宣佈，這批款項的大部份，是供中華民國購買其當前最感需要的小麥和汽油。（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六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六日。

六日　總統特派張其昀為本年高考典試委員長。

總統本日令：

「特派張其昀爲四十三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典試委員長。此令。」（註一）

蔣總統接見印尼歸國僑團。

蔣總統本日上午接見印尼華僑回國觀光團，並接受該團呈獻的印尼古劍。

印尼僑團一行十人，由僑委會委員長鄭彥棻陪同晉見蔣總統。總統對他們歸國觀光，至表嘉許，並希望他們在國內多作實際考察，以瞭解祖國進步情形。該團徐軼羣團長曾以印尼古劍呈獻總統，並面致頌詞。（註二）

我國獲連任聯合國三委員會委員國。

聯合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十八屆常會改選所屬八個職司委員會一部分委員國之席次，中國在統計委員會、人權委員會及婦女地位委員會之席次，均經當選連任。

按自經社理事會成立以來，中國除爲該理事會之理事國外，自始即分別當選爲其所屬八個職司委員會之委員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並積極參加各該委員會工作與活動，中國在統計委員會、人權委員會及婦女地位委員會之任期，今年底屆滿，依照規定，應在今年六月三十日起於日內瓦召開之經社理事會第十八屆常會中改選，在十八屆常會召開之前，中國即已決定競選連任，由於中國在聯合國內之積極貢獻，並與聯合國各會員國密切合作，故改選時，中國獲得多數國家之支持而當選連任，蘇俄雖復施其排斥中國之陰謀與活動，又告失敗。（註三）

臺灣省中等學校教員講習班開訓。

臺灣省本年度中等學校教員暑期講習班及地方行政人員訓練班開學典禮，六日上午在臺北省立師範學院大禮堂舉行，參加有省府主席嚴家淦、教育部政次吳俊升、安全分署教育組長白朗等，及受訓學員共五百餘人，由臺省教育廳長劉先雲主持。

劉廳長對受訓學員申述四點希望：（一）要認識國家賦予的責任：青年是反攻復國的主力，我們負責領導這一羣青年，責任是如何重大。（二）要改變舊有的觀念：教師不僅是傳授智識，就算了事，還要隨時灌輸學生民族意識，以完成反共復國的神聖使命，並且要把大陸上的失敗教育，和日據時代的奴化教育，根本改變過來，使牠不再出現。（三）要有敬業樂業的精神：「教師」是一種事業，而不要看成一種職業，不要因待遇菲薄而見異思遷，應該不怕苦，以實現我們的教育理想。（四）要力求進步注意進修：時代一切在變，教材也隨着時代在不斷的變，如果教師不自求充實，努力進修，將成爲時代的落伍者。（註四）

中共宣稱江淮水患嚴重。

自八月三日起，中共透過「中國新聞社」一連三日發表有關江淮大水的消息，但三天所發表的都絕無災情的報導，而被強調一點，即特別指出並詳述今年此一地區雨量之大而集中，及水位已超過了過去的最高紀錄。

這種連續宣傳大水，證明了水災已到無法再事掩飾的地步，而爲災情一旦外洩，或非加以發表時作準備，它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作用有如下述：（一）連日強調雨量大而集中，目的在推諉水災是由於不可抗拒的天然力所造成。（二）特別強調水位超過了歷史的最高紀錄，目的在推卸其對水患嚴重的責任。

「中國新聞社」昨天的報導中，特別提出了民國廿年長江大水時江漢關的水位，和目前的水位比較，它強調指出：到本月三日晚十時，江漢關水位已漲到廿八點九九公尺，超過了民國廿年的廿點二八公尺，它並誇大民廿年的水災區面積和災民人數，它這種宣傳手法，是爲了推諉這次水災的責任，而作伏筆。（註五）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貳壹號，頁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七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中華日報」。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七日。

七日

總統特派王季徵為我國與薩爾瓦多商訂友好條約全權代表。

總統本日令：

「特派兼駐薩爾瓦多共和國特命全權公使王季徵爲中華民國與薩爾瓦多共和國商訂友好條約全權代表。此令。」（註一）

政府興建都市住宅首期完成規劃。

行政院爲解除市民屋荒而計劃興建之都市住宅，經內政部與各有關機關幾度會商，決定第一期撥款三千萬元爲興建經費，其中以一千萬元用以興建機關市民住宅，一千萬元誘導營造廠商及一般市民投資營建住宅貸款，八百萬元用以興建平民工人住宅，二百萬元用以輔導農民營建示範房屋。

房屋設計類型：（一）都市住宅類型，分爲公寓式及獨院住宅式或拼合住宅式等，以最經濟有效之方法、規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適合當地環境，能耐震抗風及防蟲防濕。（二）每戶造價：甲種暫定爲二七、〇〇〇元至三六、〇〇〇元，乙種一八、〇〇〇元至二七、〇〇〇元，丙種一〇、〇〇〇元至一八、〇〇〇元，丁種不滿一〇、〇〇〇元。甲、乙、丙三種房屋，除臥室及起居室外，附設厨房浴室及厠所各一間，丁種除臥室外，應附設厨房、厠所。（註二）

國策顧問陳其采病逝。

總統府國策顧問前國府主計長陳其采（蔥士）今晚十一時五十五分病逝臺大醫院，享年七十五歲。陳氏浙江吳興人，爲革命先烈陳英士之胞弟，以第一名畢業於日本士官學校第一期。待人接物，和藹可親，一如其名。（註三）

被中共釋放三傳教士談大陸水災情形。

東京收聽北平電臺今天廣播，長江水位於昨天再創最高紀錄，長江水位已升至廿九點廿一公尺，較最高紀錄高三尺。另據昨天自中共區訪問歸來的一位日本議員說，他自空中望見數百哩的陸地一片汪洋。

又有來自香港的消息，被中共釋放的三個美國傳教士，今日由中共區域抵達香港。

他們聽說僅是死於洞庭湖大水泛濫的災民即達四萬人。這三個傳教士爲龍巴德、賀玆及烏爾明。龍巴德神父已旅居中國二十五年，他說，目前大陸火災之嚴重，較其所知之一九三一年的大水災尤有過之。他們所乘火車爲在湖南省境內，繞過災區，曾曲折迂迴開行了四天。數千英畝稻田被大水淹沒，各城市的糧食配給是每天一磅米，鄉區更少，鄉間許多人都在吃南瓜，連南瓜葉子一道吃。記者問他倘使自由中國現在反攻大陸，大陸上人民態度將如何？他說：大陸上每個人都會幫助他們，大陸上的人都希望會發生，而他們也就生活於此希望中。中共對於不屬於共黨的人，正在實行有系統的饑餓計畫，他知道有一個村子，村民三百人，餓死了五十人。最近中共官員的態度和行爲，有着劇烈的改變，官員的異動很大，被革職的就槍斃，六個月前，每天都要槍斃五、六個官員。他覺得鄉間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百姓並無反美情緒，當他們知道他們不是俄國人時，都對他們很和善，肯幫忙。這三位神父是日內瓦談判期間，中共允予釋放的六個美國人中的三人，另一位神父已於上星期抵港。（註四）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貳壹號，頁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新生報」、「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八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八日。

註四：同註三。

八日　各界發起文化清潔運動，致力消滅赤色、黃色、黑色毒素。

自由中國各界發起文化清潔運動，今天聯名發表宣言，要求國人共同消滅泛濫社會的赤色、黃色、黑色毒素。宣言如下：

「文化工作是神聖崇高而又嚴肅艱鉅的事業。近幾年來，自由中國各界，對這方面的鼓舞培植不爲不大，文化工作者本身，在這方面支付的心血不爲不多。尤其在蔣總統發表『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一書後，文化界從這本巨著中獲得了偉大的啓示與明確的目標。因而，大家更爲奮勉，更爲積極，由是獲致若干輝煌成果，這是有目共覩的。

但是，在這進步的途程中，久爲國法所不容，社會所痛恨，文化界所不齒的『赤色的毒』，『黃色的害』，與『黑色的罪』，或仍在暗中潛伏，或公然傳播販賣，或竟肆無忌憚，變本加厲地施展它們摧殘民族文化與斷送國家命脈的鬼蜮伎倆。自由中國聖潔的文化陣營裏，有了這『三害』作祟，不僅文化界受辱蒙羞，具摧毀全國軍民的身心健康，離間海外僑胞與祖國的情感，敗壞國民道德，損傷社會風氣，貽害整個反共復國大業等事實，更非筆墨所能形容。

我們一向在學術、教育、新聞、出版、文學、藝術、宗教、婦女、青年、僑務各方面艱苦工作，對於文化界現狀，自信認識深切，對於『三害』在反共復國基地所做所爲，目擊心傷，忍無可忍。因此，基於良知的激發，發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至誠的呼籲：請求全國軍民及海外僑胞一致支持此一文化清潔運動，共同協力撲滅文化三害！

讓我們將三害的眞相公諸國人之前：

一、赤色的毒——自表面看，赤色宣傳品，在臺似已絕跡；但它一向詭計多端，迄未放棄在『地下』蠢動的邪念，仍時常企圖用矇蔽、欺騙、僞裝等手法，以達到它『出頭露面』的目的。例如：含有赤色毒素的影片，有時竟能運來臺灣，而匪共的宣傳品，亦偶爾在暗中出現，均值得我們密切注意。檢舉匪諜與檢舉匪宣傳品，人人有責，我們要求全國同胞，共同負起消除赤色毒菌的任務。赤色毒品縱然斂跡，我們還是應該時刻提高警覺，尤其是目前距離反攻時期愈近，我們愈不能放鬆！

二、黃色的害——赤毒是烈性的鴆酒，黃害是慢性的鴉片，赤毒猛而禍顯，黃害緩而禍深。不幸文化界混進了唯利是圖者之流，專門販賣黃貨，擴大編造淫亂、猥褻、色情事件，以巨大篇幅，用不堪入目的下流筆調，描寫艷屍、艷窟、姦淫、亂倫等寡廉鮮恥的勾當，極盡誨淫誨盜之能事。而靡靡之音的黃色歌曲，仍然不時演唱。這不僅侮瀆了文藝與新聞事業，更戕害了青年的健康與戰士的鬥志，我們怎能忍心裝聾做啞，熟視無睹，任它蔓延下去？

三、黑色的罪——內幕新聞的翔實報導，正確分析，本有其刊行價值；但有少數因利忘義的害羣之馬，竟專門刊佈捕風捉影，混淆是非，揭人陰私，造謠生事，傷風敗俗的文字，且儼然以『消息靈通』自詡，社會傳聞不脛而走，以致學校、社會、軍中，所談所論，皆係此種專門製造黑暗的『黑色新聞』，使正當報刊上的正確新聞反被人懷疑漠視。這些『黑色新聞』的製造人，破壞新聞事業之嚴肅陣容與傷害新聞記者之神聖人格，已到極點。使聖潔的新聞記者，因彼輩之劣行，已蒙受空前的聲譽損敗。而貪贓枉法之徒，則往往企圖利用此種『黑色新聞雜誌』作爲護身的工具。在海外此類書刊所發生之影響，更見嚴重。因海外僑胞對祖國期望甚殷，未來臺觀光者，一讀在臺出版之黑色『書刊』即大失所望，以爲自由中國皆是烏烟瘴氣之事，對祖國進步事實的報導，反而懷疑。同時，共匪則一直利用此種『在臺灣出版專門罵臺灣』的書刊，來破壞我僑胞對祖國的向心力。由此可知，黑色的罪，較諸赤色的毒與黃色的害，尤爲可恨。赤毒雖猛，尚不敢明目張膽地露面，黃害雖深，亦僅能誘引部份青年墮落，而黑罪則害及全國軍民及海外僑胞。且它還在『創造文藝』、『報導新聞』與『輿論自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出版自由』的大旗下，自鳴得意，認爲誰也奈何他不得！如任其蔓延，則對社會人心及國家民族的危害，不堪設想。

我們認爲以上三害不除，不僅爲文化界之恥，也是整個自由中國之羞。

我們一向主張『言論自由』最力，無時無刻不在爲爭取更大的言論自由做最大的努力；但是，上述三害的所做所爲，早已越出言論自由範圍。因爲，無論如何，我們不相信我們的法律與輿論，能坐視它們享有『造謠惑衆的自由』，『傷風敗俗的自由』，『誣衊誹謗的自由』，乃至『危害國家民族的自由』！

我們懇切希望政府：積極扶植正當報刊，虛心接受嚴正批評，俾文化事業得以蓬勃發展，使旁門左道的畸形書刊，自然銷聲匿跡。

我們也竭誠期望：因一念之差，誤入歧途的文化工作從業員，能當機立斷，改變作風，嚴肅寫作態度，自清出版行列，考量文化道德，以自身所受國家的教養，趕快換上一枝善良的筆，創造優美的文藝，報導眞實的新聞；不做含沙射影的描繪，而做堂堂皇皇的批判，嚴嚴正正的報導。果能如此，我們將以無限的熱誠，歡迎你們勇敢地來參加反共復國的文化戰鬥行列，爲創造新風氣，新文化而努力！

自來邪正不並存，忠奸不兩立，莠草不除，嘉禾不生。我們要求國人一致對上述三害，口誅筆伐，撲滅掃蕩！我們要求每一位同胞拒絕三害作品，誓不做三害的幫兇！誓不做三害的推銷員，誓不與三害製造者做朋友，誓把剷除三害的重大責任堅決地擔在雙肩，與三害奮鬥到底。

陳紀瀅、梁又銘、包遵彭、趙友培、王藍、何容、梁中銘、馬壽華、黃君璧、何志浩、楊羣奮、馮放民、齊如山、郎靜山、戴粹倫、蘇雪林、謝冰瑩、李辰冬、王平陵、劉心皇、王臨泰、藍蔭鼎、梁鼎銘、吳公虎、張英超、徐鍾珮、孫多慈、孫德芳、陳雪屏、羅家倫、任卓宣、胡偉克、鍾雷、吳若、宋膺、杜衡之、婁子匡、梁容若、黃公偉、葛賢寧、袁叢美、王珏、許君武、王集叢、喬竹君、穆中南、覃子豪、宜建人、水祥雲、屠義方、王仁榮、羅時暘、呂天行、傅崇文、周志剛、方守謙、呂訴上、紀弦、李中和、王慶勛、梁在平、高子銘、談修、朱永鎭、何名忠、徐德先、唐思禮、馬白水、梁雲坡、威莉、朱家驊、錢思亮、劉眞、游彌堅、劉崇鋐、顧柏岩、傅啓學、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葉守乾、沈剛伯、薩孟武、梁實秋、毛子水、董作賓、李濟、劉純白、田培林、李亮恭、管公度、潘重規、高鴻縉、王成椿、王壽康、許世瑛、虞君質、高明、杜呈祥、張敬、屈萬里、孫德中、陳致平、魏兆淇、吳奚眞、楊希震、王志義、鄭騫、董同龢、程維賢、田漢祥、吳鼎、周一夔、開齊、汪道淵、葉楚生、楚崧秋、楊寶乾、齊鐵恨、康代光、許伯超、周邦道、謝汝、黃乃隆、王亞權、賀翊新、黃澂、潘振球、吳仕漢、趙仰雄、廖傳淮、余瑞麟、張效良、李樹梓、錢野桐、張士魁、毛壽義、劉耀宗、王星舟、吳兆棠、王昇、曹竟成、梅可望、徐蔚忱、陳文泉、陶濂亞、林桂圃、吳曼君、成惕軒、史紫忱、吳裕民、吳愷玄、石叔明、嚴肅、陳飛鳳、錢江潮、朱學典、朱嘯秋、王聿均、師範、寇鄧、張雲家、潘壘、張英才、寒爵、劉非烈、朱白水、辛魚、王彤、魯鈍、黃楊、金文、田漫、劉枋、王琰如、林海音、鍾梅音、張雪茵、王文漪、潘人木、潘琦君、侯榕生、李芳蘭、黃媛珊、王怡之、咸思、李葉、龍芳、叢林、羅蘋、夷光、黃曼、羅楊、吳漱予、彭世偉、孫俠、王爵、李行、周旭江、徐楓、徐欣夫、董心銘、雷亭利、張徹、劉碩夫、張紹鐵、彭行才、吳戈、胡傑、李溯、王家鑄、潘直庵、祖康、強華、文克江、王志賢、林清霓、彭漫、王小嬛、李敬洪、顏彤、梁砥中、吳廷標、劉成鈞、梁乃予、周正、許海欽、趙從堂、張尼、胡健中、陶希聖、梁寒操、程滄波、曾虛白、陳訓悆、阮毅成、葉明勳、楊幼炯、黃雪邨、曹蔭桓、將君章、李白虹、錢震、王德馨、趙效沂、耿修業、邱楠、李玉階、羅學濂、李唯行、張明、李子弋、夏承楹、劉成幹、路世雄、童常、林家琦、姚朋、趙之誠、程其恆、李君皖、谷正綱、方治、談益民、鄭森棨、蕭修道、余協、程抱南、李唐基、高拜石、陳逸雲、皮以書、李秀芬、張希文、夏瑮如、盧執競、呂錦花、陸寒波、李青來、李淑珍、韋一萃、王琳、張淑俠、繆玉錚、廖棨雲、王德華、王綏英、郭若石、牛若望、毛振翔、郭鴻羣、霍齊光、章企民、時子周、張仁道、劉崇曦、周止先、方英達、朱劍華、張成堯、戴琦、王嘯大、陳文炳、韓紹文、周肇源、劉爽文、金文璞、劉四維、傅文辰、龐義山、陳宇範、周芝庭、劉中和、顏秉璵、袁祖道、潘家聲、許智偉、王朝江、潘岳、楊啓植、田飛、張駿、石錦、張馥岸、李盛文、陽永光、張道潘、黃國書、師連舫、楊一峯、包華國、高廷梓、陳茹玄、王澤民、謝仁劍、廣祿、苗啓平、杜光垠、張九如、徐中齊、鄒志奮、鄭品聰、吳鑄人、魯湯平、趙自齊、劉志平、孫秉權、榮照、汪寶瑄、齊簾、劉階平、閻孟華、徐中嶽、李雅仙、潘維芳、田鎮南、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正之、李文齋、張鴻烈、劉杰、楊覺天、袁良驊、安輔廷、郭登敖、田誼民、侯紹文、劉漢、姜紹謨、伍家宥、陳以正修、冉寅谷、武哲彭、郭中興、雷殷、石九齡、胡賡年、于汝洲、徐宏玉、李鈺、蔣公亮、朱點、劉豔、牛進祿、袁其炯、朱貫三、杭家驤、王學超、韓玉符、劉景健、王竹箴、王孝英、王子蘭、陳壽民、劉譜人、竇子進、彭爾康、駱啓運、莊靜、王宜聲、馮正忠、商文立、宋漱石、彭鎮寰、張廷鏞、雷鳴龍、營爾斌、郭紫陵、于錫來、張大田、李永新、楊大乾、段永慶、田亞丹、周厚鈞、唐國楨、延國符、王化民、姬鳳川、陳介生、謝承炳、王大任、崔學禮、趙祖貽、冷彭、高語和、富靜岩、孟廣厚、王廣慶、白如初、劉崇齡、穆超、于紀夢、張光濤、楊寶琳、譚惠泉、段克武、江一平、丘漢平、余文傑、徐君佩、王述先、張曉古、潘士浩、孫金柱、張志智、溫士源、蕭文鐸、滿擊雲、張清源、魏佩蘭、房殿華、張希之、李荷、湯如炎、張興周、王耀漳、程烈、鄔維漢、張季春、段焯、宋梅村、周敏、黃煥如、封中平、周樹聲、潘廉方、陳海澄、吳延環、王德新、王靄芳、李曼瑰、張金鑑、劉聖斌、杜希夷、趙石溪、李耀林、黃通、孫桂籍、汪新民、張子揚、夏濤聲、王虞輔、黃天鵬、林作民、田克明、王蘭、朱佑衡、荊憲生、劉畏吾暨中國文藝協會、中國青年寫作協會、中國美術協會、中國文化學會、中國民俗學會、中國語文學會、三民主義研究會、天主教文化協會、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臺灣省婦女會、天主教女青年會、中華文藝函授學校、文藝創作社、自由青年社、戰鬥青年社、當代青年社、中華婦女月刊社、東方文叢社、新動力雜誌社、中國的空軍出版社、民間知識社、半月文摘、綠洲、世界兵學社、中華文藝月刊社、重光文藝出版社、文壇社、益世通訊社、中外通訊社、暢流半月刊社、集粹雜誌社、廣播英語文摘月刊、中國劇社、遠東劇藝社、野風劇社、自由萬歲劇社等謹此宣言。（註一）

附錄：新生報社論：怎樣清除文化的三害（註二）

文化清潔運動，自文藝界倡導以來，文化團體及社會人士，紛紛簽名參加，已形成波瀾壯濶的運動。足徵赤色的毒，黃色的害，黑色的罪，久已爲社會各方面所深惡痛絕，故能一經倡導，萬方景從。然而這一運動，要能收到圓滿成效，單是宣傳和新聞報導，似乎還是不够的；我們願提出四點意見，以供有關方面的參考。

第一、倡導和擁護此一運動的人士，應當以身作則，自我清查。赤色的毒，黃色的害，黑色的罪，可以說是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銀瀉地，無孔不入的。當我們清除三害之時，可能就有三害隱藏在我們自身的左右，我們應當小心而認眞地自我檢查一次，把那些可能隱藏在我們左右的三害，澈底予以肅清。自我檢查之不足，還要相互檢查，相互檢查之不足，更要出所屬團體共同檢查。我們更要相互約定，對於那些具有毒素的書刊，一不購買，二不閱讀，三不供給任何文字、圖畫，和照片。團體更應檢查他的書庫，把那些有三毒的書刊，即時檢收，並定期當衆焚毀。只有經過這樣的自檢、互檢、共檢的三檢，懸出不買、不看、不賣的三不，才更能以行動支持其號召，以實事擴大其影響。

第二、文藝團體應當公佈三害書刊的名單。文藝清潔運動，已經提出一個多月了，但尚未聞提出具有三害的書刊名單。具有共匪毒素的圖畫文字，也許因其轉灣抹角，一時不易察覺。但黃色的書刊，其鑒別並不是怎樣困難。而今時隔月餘，我們還沒有看到他們公佈那些是黃色、黑色的書刊，這也許倡導此一運動的人士過於審愼所致。但是如果始終不把這些三害書刊的名單公佈出來，那很可能令人懷疑這一運動，是否無的放矢，是否密雲不雨，是否還有人情的顧慮。爲免除這些懷疑，我們希望倡導人士，公佈這些具有毒素的書刊名單，使一般讀者知所抉擇，我們輿論界也有所根據，要求並督促有關機構，沒收這些書刊或查禁其繼續發行。

第三、倡導文藝運動的社團，應當多作書評。今天我們的讀者是太可憐了。社會上既沒有確適的書評，做他們的閱讀指導；而愈是不成樣子的書刊，愈能請得文藝先進或社會名流，簽名蓋章，予以揄揚或紹介，把一般讀者弄得更爲糊塗。所以我們希望趁此清除文化三害之時，不僅要公佈三害書刊的名稱，更要互相約定，絕不對無謂書刊，作不負責任的紹介，以貽害青年，貽害社會。尤其要緊的，是由提倡文藝運動上的社團，有計畫的供應書評，以提高文化水準，指導青年閱讀。但絕對要避免的，是有組織的自我捧場。

第四、最積極的清除文化三害的辦法，還是提高文藝水準。總統在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裏，指出舊社會的文學之弊，在士大夫獨佔文壇，使民間文學埋沒；新社會的文學之弊，在書賈控制文化，使文學變成商品；又正因爲此種原故，匪共才能乘機散佈赤色文藝的毒菌，於一般國民，不是受黃色的害，便是中赤色的毒。所以我們今天清除文化三害，必須積極提高文藝水準，如果我們有充分的健康的文藝作品，自然可以消極的減少三害書刊的流行。人們總歡喜閱讀書刊的，優美的文藝作品不多，則蜀中無大將，只好以廖化作先鋒了。在此種情形之下，查禁也難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效果，因爲我們不能絕對制止每一個人躲在被窩裏閱讀禁書的。所以提高文藝水準，才是肅清文化三害正本清源的要道。當然，自由中國的文藝界，當前是有很顯明的進步，但是也如總統所言：「純眞和優美的文藝作品還是太少」，「表現民族文化的作品還是在萌芽和生長之中，還不够充實」，我們希望文藝界在這一方面加倍努力。

反共抗俄也是一種文化鬥爭，要爭取這一鬥爭的勝利，首須整肅我們文化的陣營，所以文化清潔運動，是極其合時，極爲重要的。尤其在反攻復國之後，我們更應有優良的文藝，以代替赤色的文藝，這任務是太艱鉅了。我們對於此一運動，唯其希望之殷，故其言之亦切，想有關方面或不可河漢斯言。

八日　美移交我國之兩艘驅逐艦駛抵國門。

「洛陽」、「漢陽」兩艘驅逐艦，今日上午十一時從美國駛抵臺灣南部海軍基地軍港。兩艦是美政府在軍援項下移交我國的，在歸國途中，經巴拿馬、聖地牙哥、舊金山、夏威夷、中途島、關島，完成了一萬一千三百七十一浬的海上行程。

「洛陽」號和「漢陽」號驅逐艦，於今日凌晨駛入我國海域，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及副總司令黎玉璽等分登「太平艦」及「太康艦」出海歡迎。

梁總司令在海軍碼頭舉行的歡迎會中講話時說：現在海軍經常擔任作戰任務，就目前情形看，大陸沿海仍在我們的掌握之中，這兩艦的歸國，足以大爲增強我們的實力，希望兩艦官兵使這兩艘軍艦保持最高的戰力。（註三）

美派專家來台調查國軍營養狀況。

華府的美軍軍醫總監循駐臺美軍援華顧問團的邀請，派遣一批營養專家來臺，調查中國國軍的營養狀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國防部本日公佈稱，第一批人員，明日啓程赴臺。此批人員係由科羅拉多州丹佛城菲茲西門斯陸軍醫院軍醫營養實驗室的職員中選出。第二批人員定於八月十五日赴臺，携帶大批爲這項工作而選用的儀器，內有非軍職的營養專家一人、軍官一人，和兩個在軍中服務的專家。包括軍醫總監營養顧問波勒克醫生，亦將於九月間赴臺（註四）

長江水患創歷史紀錄，黃河亦將在中原泛濫。

美聯社今天從東京報導說：長江大水已淹沒華中的廣大地區，奔騰的水勢，已成爲有史以來最大的一次記錄。據收聽的北平電臺報導，長江流域滂沱大雨的結果，招致一百年來最巨大第一次水災。美聯社說：自六日以來，北平電臺就未提及長江水位的高度，那時的水位已經和保護武漢三鎮地區及其一百二十五萬五千人口之九十八呎的堤防相齊。

另據中央社從東京報導說：數千年來爲害中國的黃河，現正將淹沒大陸中原的廣大農田。該社今晨收聽中共開封新華社的報導說，由於八月三日及四日的大雨，黃河已升至九七・六一公尺，低於安全線僅半公尺，刻在逐漸上升中。（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青年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

註二：「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註三：「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四：「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日　海軍砲艇突擊銅山港，擊沉中共艦艇八艘，並擊傷其四艘。

國軍海軍今日凌晨突襲中共東南沿海海軍基地東山島的銅山港，擊沉中共艦艇八艘，傷其四艘。由五艘艦艇組成的國軍海軍突擊艦隊，於達成任務後安然離開，於今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全部駛返澎湖馬公基地，受到馬公民衆的盛大歡迎。

突擊艦隊是在八日傍晚由黃震白率領，從執行巡邏任務的航行途中向突擊目標地區出發，夜間九時許到達銅山港外，偵知中共艦艇集結於惠嶼港內，突擊艦隊乃以三艦掩護，由馮國甫率領之「二七一」及汪希苓率領之「二七二」兩砲艇深入港內奇襲，到達敵艦三百碼處，敵尚不知，待至進入敵艦集中之中心港內時，敵始發覺，倉卒應戰，向突擊艦採取包圍戰術；進入港內的兩艘砲艇，立即發砲瞄準敵艦猛烈射擊，一時硝煙彈火，砲聲震天，將敵艦八艘擊沉，四艘擊傷擱淺。戰事進行至本日上午四時，突擊艦以達成奇襲任務，乃安然撤出，凱旋返航。此一戰役是台海歷次海戰中，海軍戰術最成功、戰果最輝煌的一役。

國軍海軍奇襲銅山港的輝煌戰績，參謀總長桂永清聞訊，深表嘉許，當天即撥款犒賞，海總梁序昭總司令亦特電嘉勉。

海軍此次攻突擊銅山港，在戰略上有極大意義。銅山港設備完善，有燈塔、旗桿、夜航浮標等設備，係中共華南最大海軍基地之一。國軍軍艦能深入此現代化港內襲擊，造成最大戰果，極爲不易。擊沉之艦艇多在四百噸左右，爲去年中共江南造船廠新建造的快速船。國軍海軍軍艦僅以兩艘炮艇深入奇襲，更可證明中共的海軍訓練及其所謂的自力造艦，不堪一擊。（註一）

總統明令褒揚戰略顧問湯恩伯與監察委員丁惟汾。

總統本日明令褒揚戰略顧問湯恩伯中將，並追晉陸軍上將。湯恩伯於本年六月二十九日因病逝世於日本東京，七月十五日安葬臺北。總統褒揚令文曰：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府戰略顧問委員會戰略顧問陸軍中將湯恩伯，稟性忠誠，深嫻韜略。早歲負笈東瀛，精研軍事，自討逆、剿匪暨抗日、戡亂，靡役弗預，懋著勳勤。近以積勞膺疾，卒致不起，眷念往績，彌增軫悼。應予明令褒揚，並追晉陸軍上將，用資矜式。此令。」（註二）

同日，總統明令褒揚監察委員丁惟汾，並令將其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丁惟汾於本年五月十二日逝世，享年八十一歲。總統褒揚令文曰：

「監察委員丁惟汾，賦資忠亮，器識淵深。早歲負笈東瀛。隸籍同盟，矢志匡復。民國肇建，膺選衆議院議員，守正不阿，聲譽甚著。北伐以還，歷任國民政府委員、中央政治學校教育長、監察院副院長等職，治事公忠，持躬淡泊，含弘堅毅，無間始終，猶復精研訓詁，從事著述，允爲多士楷模。玆聞溘逝，悼惜良深，應予明令褒揚。並將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以示政府篤念勳賢之至意。此令。」（註三）

附錄：湯恩伯傳（註四）

湯恩伯，原名克勤。一八九九年九月二十日（清光緒二十五年八月十六日）生於浙江省武義縣，民國四十三年（一九五四）六月二十九日在日本東京逝世。

湯出生於僻處而多山的農家，聚族而居，自成村落。他的父親德彩是一正直、慷慨而意志堅強的人，語逢投機，則豪飲健談，氣宇軒昂，不可一世。母親却生性沈默寡言，然意志堅強更超過其丈夫。子女不聽其意，每消極規正，甚至數日不進飲食。如果說環境和遺傳是決定次一代的一個重要因素，那麼這些特性也正是湯的性格中重要的一面，並且是決定其所以成就的一面。

湯初入學武義縣立小學，當他十二歲時，一九一一年大革命爆發，和這消息以俱來的是青年男女的「剪辮」和「放足」運動，湯欣聞此訊，不待父親的同意，不求他人的幫助，甚至不俟覓得一鋒利的剪子，就用鈍重的割牛草的刀自己動手將辮子割去了，這一舉動是他的當機立斷不顧一切的性格的初次表露。

民國五年，湯負笈金華，入學省立金華中學，中途轉學杭州私立體育學校。民國九年夏卒業，自杭州回家，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聞其友人的父親正在縣政府涉訟受審，而對方是一有名惡霸，湯前往旁聽，眼看他的朋友的父親要被判入獄了，憤激之餘，就跑到戶外拾一大石投入審判席，法庭爲之大亂，法官也受了傷，湯則乘隙逸去。當縣政府下令緝捕他，他乃遠颺以投入援閩浙軍講武堂，旋被任爲少尉排長。不幸這一軍隊人事複雜而又後援不濟，湯任職不久，這一部隊即遭敵襲擊而致潰散，湯幸脫險，輾轉流亡，爲時兩月餘始逃到上海。這一痛苦經驗，湯深感當時的軍隊決不是寄托理想的地方，於是便動了留日本的念頭。

湯家非富有，實在無法供給留日費用，但很幸運的，遇着一位有錢的童姓同鄉，很想留學日本而苦無良伴，聞湯有意東遊，乃致信湯表示願負擔一切費用結伴同行。民國十年春，湯與童遂同行東渡。

湯到東京後，最初是補習日本語文，他原計入學日本陸軍士官學校，可是當時中國人要想入學必須有軍閥或大官保送。湯無此奧援，民國十一年三月只好入明治大學法科肄業，主修政治經濟，入學後不久，童即回國，臨行贈湯一千日圓。湯爲有效運用這一款項，乃以之作資金在東京帝國大學所在的追分町開設一中華料理店以博微利。

但法科究非其興趣所在，民國十三年五月乃暫拋學業，並結束料理店後回上海。在杭州、義烏、上海各地輾轉流徙約半年餘，飽嘗世態炎涼滋味後，是年冬又重渡扶桑。

民國十四年三月，湯又自日本回國，再三寄信請求孫傳芳保送入士官學校，未能如願。乃北上天津、北京。終於獲得浙江前任督軍呂公望的保薦信，旋趕回杭州，籌措學雜費，久不得，經留日同學徐逸樵之建議，往謁素不相識而爲士官學校畢業的浙軍第一師師長陳儀請求補助，竟獲致意外成功，於是湯復東渡日本入學陸軍士官學校第十八期步科，達成初願。爲紀念這一意外知遇，湯的名字從原來的克勤改作恩伯。

民國十六年夏，湯在士官學校完成學業歸國，正值國民革命軍進克長江流域。他投效將總司令部任參謀。民國十七年夏，北方底定，陸軍軍官學校正式遷設南京，湯被任爲軍校第六期學生總隊之大隊長。操課之餘，以其心得撰著步兵中隊（連）教練之研究，獲得蔣兼校長之賞識。

民國十八年春，湯奉派爲教導第一旅旅長。按照國軍傳統用「教導」二字部隊官兵都是經過精選精練的，武器更是優良，「第一」番號尤具模範作用。湯之出任斯職，想見其不平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國十九年夏，中原大戰爆發，五月十三日，湯奉命率部參加圍攻歸德城之戰。十八日，這一堅城克復，湯即擔任守備。由於這名城戰略價值的重大，中央軍乃以之爲空軍與兵站最爲重要的據點，但距閻錫山、馮玉祥軍佔據之亳縣、鹿邑、柘城均不過百餘里，馮、閻騎兵又數倍於中央軍，自十八日以後馮、閻軍騎兵及便衣隊屢行夜襲，幾次接近歸德飛行場及車站（蔣總司令指揮列車常駐此），故這一維護根本（也可說是保衞蔣總司令的安全）、確保交通的警備任務，雖不如前方作戰之熱烈，而其重要性則殆有過之。五月二十六日，前線緊急，湯奉命趕往增援。六月九日，蔣總司令以馮、閻對這一地帶的擾亂日見加甚，又令湯以主力後調，相機策應歸德之警備。至八月中寧陵會戰後，馮、閻軍退守之不暇，歸德守備乃告穩定，湯部乃全用之攻堅。

九月初，湯隸屬敎導第二師師長張治中，會同友軍沿隴海鐵路向西攻擊，屢進屢退相持甚久。九月廿三日，猛攻儀封一帶馮、閻軍堅固陣地，卒獲進展。二十九日，隴海線馮、閻軍總退却，湯奉令率部及砲兵羣追擊。十月三日進克開封，六日，會師鄭州，大戰結束。十一日，湯部隨張治中師長乘車復員回南京。

民國十九年湯奉調任第四師副師長兼第十旅旅長。民國二十年調任第二師師長，尋改任第八十九師師長，隸蔣鼎文指揮序列參加對共軍作戰。

民國二十二年多，陳銘樞等在福建組織所謂人民政府，蔣鼎文奉令指揮各軍討伐，湯部就是底定福州附近地區的先鋒。

民國二十三年夏，國軍對共匪開始第五次圍剿，步步進逼共軍的神經中心——瑞金。共匪於杜凱臺、帶隘地建築第五道堅強防線矢死固守。十一月初湯率部進攻，前仆後繼，猛烈攻擊，酣戰數日，而敵陣不能下，湯因思智取，遂親率軍樂隊至第一線，大奏軍樂，官兵聞之，伴樂而歌，士氣益壯，共匪原已死傷慘重而不知國軍亦傷亡纍纍，忽聞國軍奏樂，情緒突變，射擊無準，湯占知共方軍心已經動搖，急下令衝鋒，國軍士氣如虹，卒連破共匪陣地，克復瑞金。

共匪既向北竄，國軍亦重行部署。湯已積功升任第十三軍軍長調駐陝西，兼任陝北剿匪善後辦事處主任。對結集延安附近地區的共軍積極準備予以痛擊，旋奉令進駐山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國二十五年多，綏遠迎擊日軍及蒙軍戰役發生，湯率所部第十三軍以機動姿態，經陝北榆林移駐綏東，助成傅作義收復百靈廟。傅名震全國，湯却以無名英雄成爲駐綏東一大鎮壓力量，也是中央軍對冀察的軍民忍辱負重的一積極聲援。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盧溝橋事變發生，十日，蔣委員長電湯「迅速準備待命，並對冀察善爲聯絡，務期中央與地方融爲一氣。」基於這一指示，湯即電宋哲元請互通情報，願爲後盾。十六日，湯電蔣委員長謂北平、天津空氣沈悶，恐易爲日軍所乘，倘事態愈趨惡化，必致陷於被動，請即頒動員令。二十八日，湯派參謀往張家口與察哈爾省主席劉汝明洽商。因宋哲元離北平赴保定，劉無所秉承，且戰略重要地帶，南口工事又未築成，故地方當局頗不願第十三軍進駐張家口，以招致日軍對察省之攻擊。但三十一日蔣委員長令湯正式動員：第十三軍主力除在綏東各城防要點留兵兩團擔任警戒外，所屬第八十九師及第八十四師立即分別集結集寧、豐鎮準備前進。八月一日，蔣委員長致電劉汝明慰勉。二日，湯親往郭磊莊與劉汝明等協商，獲致協議，第十三軍乃搶防南口。同時山西砲兵第二十七團，第十七軍高桂滋部亦分別來援。蔣委員長頒發戰鬥序列：傅作義、劉汝明爲第七集團軍正副總司令，湯爲前敵總指揮，固守南口。因爲這一要點不僅屏蔽察綏，同時還要牽制津浦、平漢二線日軍，掩護我國軍主戰場爭取餘裕時間。

八月三日，湯奉令破毀青龍橋、八達嶺鐵路，以第八十九師守南口。第八十四師守赤城獨石口，對東北構成防線。劉汝明部則以張家口宣化根據，自關底、常谿口、洗馬林對北構成防線。按這一配備，第十三軍是守禦最吃緊地位，全軍乃以下花園與沙城爲根據，最前線右從南口沿長城線北抵察哈爾堡，對冀、熱方向構成防線，正面廣約一百哩。

當第八十九師趕抵南口，發現國防工事大部未有完成，中央政府早經撥發的國防工程費都入地方軍人私囊了，面對現實，只有加緊趕築簡單工事。但八日晨日軍就向得勝口進攻，揭開戰幕，十日，南口正面戰展開，日空軍砲兵協同猛轟。午後，戰車又出現戰場。湯乃下令收回前哨，集中主力固守雙嶺口、馬鞍山爲支撐點的主陣地。十二日，南口正面戰鬥進入最激烈階段：日軍以五六十門砲及二三十輛坦克掩護步兵五千餘人作連續五六次之衝鋒，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軍只有戰車砲二門自無法抵禦，但當夜湯軍仍乘夜反攻收復南口鎮。

戰鬥激烈時，湯的指揮所設在距前線一百餘里之懷來縣城。這原是不相宜的，但因形格勢禁不能進駐宣化。同時湯並非祇指揮第十三軍而須顧及全線，如只爲第十三軍，湯早到康莊來指揮了。

十二日徹夜的激戰，日軍知正面突攻不可能，乃迂迴南口右翼。十四日，日軍再興攻擊，戰鬥至十五日清晨，間歇十餘小時後，日軍再猛攻，企圖阻止居庸關守軍來援。其時，南口右側高地失陷，這一防線暴露缺口，日軍可繞襲居庸關，但左側高地仍可控制。

自八日至十七日十日間防守這一正面的只有第八十九師三團兵力。十八日始增援第二十一師二團前來。十九日，傅作義將進攻張北計畫暫行擱置，派兵六團經懷來增援南口線。

二十日，湯與傅作義、高桂滋在懷來舉行會議。同時，衞立煌也致電湯謂北上援軍正分途由涿縣、周口店等地急進，預訂二十一日到達。進擊西路日軍側背。因之，湯、傅會議決定：乘援軍四集，大舉出擊，肅清迂迴線上日軍，當由湯下令：定二十一日黃昏推進到出擊位置。

但日軍也已增加援軍，其總攻比湯預訂時間早十餘小時，遂使湯陷於被動，出擊計畫無法執行。不幸，衞立煌沿途與日軍戰鬥延誤北進時間，又未如期趕到；同時張家口以西郭磊莊鐵路被日軍截斷，傅作義調派援軍亦未能前來。因更鼓勵日軍在右翼迂迴線上的進攻，更不幸的是進攻察北的部隊中餒暴露弱點，日軍乘隙進至張家口近郊，於是南口作戰後路全被截斷，不能利用鐵道，傷兵後運與補給前送都只有利用蔚縣、涿鹿山道，艱苦到極點。

二十四日，鎮邊城失守，是南口線右翼戰事的一重大轉捩點。因爲長城線就從此被突破了，並直接威脅懷來，二十六日，湯奉令率部向蔚縣、廣靈、涞源轉進。

二十八日至三十一日，湯部陸續到達上述指定地點。九月二日，湯奉令率所部第十三軍調至順德、彰德境整理並擴編爲第二十軍團，湯被任軍團長，下轄三個軍。

十月中旬，日軍沿平漢鐵路線南下，國軍兵力單薄，乃不待湯軍團整編就緒，即令於十八日沿漳河南岸之線布防。二十一日，湯指揮所屬第五十二軍關麟徵部攻擊渡過河岸之日軍，激戰一日夜，終將日軍主力截阻。日軍旋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取威脅平漢線左側背，同時聲援山西作戰之戰略。二十四日，湯軍團乃沿河岸與日軍對峙。十一月二日，山西戰局危殆，湯奉命親率兼領之第十二軍自水沿鎮、太原兼程往援，不幸以運輸困難未能投合戰機參加戰鬥，太原終告淪陷。

國軍戰鬥序列重加調整，湯仍任第二十軍團軍團長，受軍事委員會直轄，駐宕縣一帶整理補充。民國廿七年三月初，山東境內津浦線上日軍有大舉南下企圖，蔣委員長令湯率第八十五軍王仲廉部及第五十二軍關麟徵部先後馳援。十六日，第八十五軍先鋒在官橋占領陣地以掩護主力之集中，並派一部向滕縣東北攻擊前進，期解日軍圍攻滕縣之危。十七日，滕縣失守，官橋陣地亦告失守，第五十二軍先鋒師之一旅乃在沙溝附近占領陣地與日軍激戰。十八日，第五十二軍主力到達，湯即令在韓莊沿運河南佈防，並令第八十五軍向東轉進，占領嶧縣東北、西南一帶高地。同時孫連仲軍團之一師則到達臺兒莊。

其時日軍企圖在確實控制魯南山地消除後背之憂，然後縱兵徐州、海州之間，迂迴側擊徐州。湯、孫兩軍團之行動則在遮斷日軍之連絡，構成優良之戰術形勢：孫軍團一師矢死固守，雖臺兒莊城垣被日軍占去四分之三，國軍守兵仍屹然不動，死力支撐，以待湯軍團之行動。三月二十六日，湯軍團開始向嶧縣、棗莊之日軍猛攻，旋復轉向臺兒莊北側日軍之側背猛攻。四月四日，臺兒莊之日軍已完全陷於國軍包圍圈內處於被動，至七日卒全線潰退。這就是著名的臺兒莊大會戰，孫軍的固守與湯軍團的機動英勇將日軍聯絡遮斷分別消滅是國軍所以獲勝的主要因素。這一勝利使國際輿論轉向，認為中國堅強戰志歷久彌著，並不是而且沒有如日軍所宣傳的中國軍隊解體了。

臺兒莊日軍被擊破後，國軍全線追擊，日軍亦增援反攻，至五月十三日以前兩軍仍對峙於楊家集、艾山、臺兒莊及其以西之線。五月十三日，由於日軍增援，國軍魯南部隊為脫離當前不利之態勢計，奉命整頓西移。二十四日，湯奉派為第一戰區第二兵團總司令指揮在歸德區域國軍之作戰。六月一日，第一戰區前敵總司令薛岳下令變更部署。湯受命指揮張自忠軍團等部守備許昌、鄢城、駐馬店、周家口各地。六月九日，蔣委員長頒布武漢衛戍區戰鬥序列，湯奉派率部先後在長江兩岸拒阻日軍。十月武漢會戰後，湯部調駐湖北北境整編為第三十一集團軍，湯任總司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國二十八年五月一日，武漢區日軍開始向鄂西攻擊，七日陷棗陽。十日陷新野、唐河，湯奉令與孫連仲集團軍協同於十三、十四日施行反攻，並由襄河兩岸截阻日軍歸路，先後克復南陽、唐河、新野，跟蹤追擊，克復棗陽、桐柏，恢復原態勢。

由於中國人力充足，新兵補充源源不絕，每經一次會戰即迅速整理訓練，故兵力愈戰愈強。而日軍捕捉消滅中國野戰軍之企圖乃屢試屢敗。民國三十年一月日軍打擊中國在豫南之野戰軍並相機打通平漢路，發動一強大攻勢。蔣委員長綜合情報判斷，乃令以少數兵力配置平漢路正面，主力則預伏於日軍進攻路線之兩側，行縱長區分，機動向日軍兩側及其後背圍擊。一月二十九，平漢路北進之日軍到達舞陽、汝南附近，被湯集團各軍猛烈攻擊而傷亡甚衆。乃改變其北向之企圖，轉鋒向西攻陷南陽，旋經孫連仲、馮治安兩集團軍圍擊，大破之。二月初恢復原態勢。

儘管日軍四出攻擊，但日軍實已改取戰略守勢，其所占領只是若干據點，無法控制線，更談不到掌握「面」。中國軍則以加大日軍消耗，發展敵後游擊，變日軍後方為前方之目的，儘一切可能利用山區擴展游擊戰之根據地。上述豫南會戰結束後，湯奉派兼任魯蘇豫皖邊區黨政分會主任委員，積極從事這一任務。翌年，升任第一戰區副司令長官兼魯蘇豫皖邊區總司令，就是說明湯於這一工作變致滿意進展。這一邊區民情素稱強悍，曾是捻軍和紅槍會的搖籃，民國十九年中原大戰的戰場，遺留武器甚多，組織游擊隊伍甚感便利，湯的職名由「主任委員」轉變為「邊區總司令」，即說明這種游擊隊伍的組織與擴充已甚龐大。而其本職是第一戰區副司令長官，更說明正規軍與游擊隊配合作戰統一指揮集於湯之一身。

日軍在太平洋戰爭初期的勝利很快消逝，乃企求開闢大陸交通線，以彌補海上運輸遭受盟軍打擊的損失。民國三十三年三月日軍自東北運來器材將阻斷六年的平漢路的黃河鐵橋修復。旋集中約十三萬餘衆發動攻勢，以期貫通這一鐵路線。

先是：當日軍行動前，湯曾建議最高統帥部：擬於麥熟及黃河春汛正盛之際以襲攻開封新鄉奪取中牟。同時並令各部秘密準備限於四月底以前完畢。但統帥部所獲情報與湯的判斷互有出入，因武漢地區日軍的調動遂以為日軍將沿平漢路北向發動攻勢，乃電令湯變更兵力部署，使配備重點於鐵路沿線。而不旋踵間，四月十七日，日軍即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黃河鐵橋及中牟方面發動大規模攻勢。湯兵力分散，於鄭縣、密縣、新鄭、鄢陵等地迎擊後，原計固守許昌等地，不幸日軍已能竊譯國軍電報密碼，於湯全般部署均甚瞭解，針對湯兵力弱點攻擊，以致若干要點均被日軍占領。但湯仍掌握部隊，一面迎戰一面機動，使日軍捕捉消滅其主力之行動未克達成。

按軍事學上說，在不利情勢下能夠保全兵力是上策。但當時正值麥熟，河南人民很希望國軍能夠據守要點保護他們的收穫。如今這一目的沒有達成，輿論對湯表示非常不滿。

日軍在平漢線上得手後，又發動對粵漢、湘桂鐵路線的攻勢，以求迅速貫通大陸交通線。是年十一月，日軍占領桂林後繼續循黔桂鐵路北進，貴陽、重慶都受震動。幸湯已奉令將其所部分別用空運及車運自豫境轉移黔境，展開反攻。將侵入黔境之日軍驅逐，並於十二月十二日進入桂境克復南丹。

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中國陸軍總司令部在昆明成立，何應欽將軍就任總司令，下轄四個方面軍，這是與美國協商多時，並歷經困難而告實現的分配美式裝配整理中國軍隊計畫之具體化，也是中國軍隊為連繫盟軍向日軍轉移攻勢的開端。湯受命出任第三方面軍司令官，統率十四個美式裝備之步兵師及充分火力之砲兵部隊。同時各部隊之後勤設施裝備亦大加改善，一時士氣大振。

民國卅四年四月，日軍進攻芷江空軍基地，既被擊潰，何總司令乃令湯與第二方面軍司令官張發奎協同動作，乘桂境日軍兵力空虛，迅速收復桂林、柳州。按計畫：第三方面軍主力沿桂穗公路翻越城嶺山脈攻略桂林，一部沿柳宜公路直取柳州。第二方面軍一部出都山脈取南寧。

五月初，湯督率所屬第二十九軍開始向何池、黎明攻擊，二十日，克復河池，二十三日克德勝，六月六日克宜山。日軍迭次自柳州增援，反復爭奪宜山，十四日，湯軍再克宜山。日軍向柳州潰退，至二十三日融江西岸已無日軍，二十四日，第四六軍攻占柳城協同二九軍會攻柳州，二十九日克之。

柳州即克，第三方面軍主力亦進出越城嶺山脈分向義寧、全縣、新安攻擊前進。二十六日，克義寧，而沿桂柳鐵路正面前進之部隊則於二十四日克永福，桂林南方門戶從此開放。同日，沿公路進攻部隊亦攻下陽朔，直迫桂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近郊，二十七日，三路大軍均迫近桂林城郊，日軍由全縣、新安一再發動反攻，均被擊退。二十八日，桂林克復。

七月初，何應欽總司令策訂反攻廣州部署，湯奉令於桂林克復以一個軍由零陵、衡陽道會攻衡陽，另以一個軍由賀縣進攻曲江，再南下攻擊廣州之日軍。正部署間，而日軍宣布無條件投降，此一預定攻勢遂告中止。

八月二十一日，湯與張發奎等分自防地飛抵芷江何應欽總司令部，會商接受日本軍隊投降繳械種種有關事宜。這實在是一非常繁複的問題。因為在近百餘年來日本沒有失敗投降的前例，在中國也沒有接受如此大規模投降的經驗。加以中共軍隊又有乘機先行進占若干戰略地點的企圖，更使問題愈複雜。國軍必須在最短期間空運精銳部隊確實掌握重要城市，尤其南京、上海更關重要。而這一艱巨任務即落在湯的肩上。九月八日，湯自柳州飛抵上海，乘坐敞篷汽車作凱旋式的巡行市區。這是湯和上海成千成萬市民一生最感欣喜的時候，可說是千載難逢的幸運。

蔣委員長宣布「以德報怨」政策是一不平常的偉大號召，但在戰爭剛剛結束，日本軍人手上血腥猶在的時候，要受害人立即轉變觀念，實際執行的確非常不容易。但湯却率先忠實的秉承這一原則使之具體化，獲致上海市民充分的合作。其時，不僅上海、南京地區投降的日軍計共三三〇、三九七人，比較國內其他任何地區為多，並且長江流域各省的日軍日僑都是以上海為遣送回國的出港口，一切事務自比其他地區或都市為繁重。

十月中日軍繳械工作順利完成，而遣送回國工作則因船隻缺乏以及調配未盡如預計，延至十月底才開始，至民國卅五年四月始完成百分之八十，這其間半年的時光並有一嚴寒的冬天。數逾八十五萬的日本戰俘和僑民集居上海候輪遣送，而沒有發生重大糾紛與問題，湯確是煞費苦心。在遣送措施上，湯是力主寬大甚至可說是優待的。這在准許日俘日僑隨身攜帶物品的數額上儘可能放寬即一顯例。湯並且下令設立一日僑管理處。對於上海日僑集居地——虹口的秩序更加意督率維持。在嚴寒侵襲下濟衣濟食醫療衛生，無微不至。甚至顧到日本兒童的教育問題，可以說即日本本國的軍政長官對其軍民的關注當亦不過如此。湯曾再四訓示主持遣送工作的人，指出：「無論日俘或日僑都是戰爭中無辜的被害者，在國破家亡之餘，我們須早些送他們回去，開始重建工作，莫使流落異域。」在日本第十三軍高級將校二十餘人由上海被遣送回日本時，湯特致送別詞。其中有云：「中國與日本，隔海相望，互成犄角，人為同種，文為同文，合則共存，分必同亡。八年血戰，而今兩敗俱傷，痛定思痛，我兄弟應抱頭痛哭。今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棄干戈而送君歸去，他年當迎君馭玉帛以重來！」語重心長，當這一首別詞宣讀時，許多日本軍官有感動而痛哭的。

民國卅五年四月，遣送日俘日僑工作漸告一段落，湯奉命出任京滬衞戍總司令兼第一綏靖區司令官，自上海移駐無錫，負責安定長江南北及近畿地區治安。七月，擢升陸軍副總司令兼首都衞戍司令官。民國卅七年春，調任衢州綏靖主任，對於尚被留居上海的日軍岡村寧次大將等二十餘人繼續予以關注與照料。

民國卅八年一月廿一日，蔣總統宣布引退。臨行之前採取若干重要措施，其中一項即任命湯爲京滬杭警備總司令，以維護這一三角地區的安全。

其時若干軍政官吏多投機變節，國內民心士氣極端動搖，而湯於國家危疑震撼之際，力排衆議，在上海、南京堅起堅決鮮明的反共旗幟，並積極作種種堅強的反共措施與行動。如設立短期軍事幹部訓練班，以鼓勵士氣；如興建各種軍工事，以作防禦戰爭的準備；如加强戒嚴並宣布各種維持治安辦法，以防制共黨間諜的活動與擾亂等。湯並且直接或間接的、公開或半公開的宣稱：「如李宗仁代總統要舉行所謂的和平會議，請到北平、天津去，不要在南京、上海來開會。」又說：「如李代總統要向共黨投降，安全的責任我們是不能負擔的。」這些堅毅的表示與作法，對於江南局勢獲致的短期穩定，以及對於李宗仁左右人物的態度都是甚有影響的。

更富有深長意義的行動，是湯大義滅親舉發陳儀的陰謀。原來當蔣總統宣布引退，共黨間諜及投機分子即異常活躍。深以湯掌握京滬杭三角區域兵馬大權爲慮，乃利用陳儀自培植湯入學日本士官學校以來所建立的深厚情感與關係，如谷正綱所指出陳、湯之間「可說親如父子」。透過陳向湯提出優厚的招降條件，如湯接受，則共軍可不血刃而底定南京、上海。但湯毫不考慮，於一月三十日陳向其表示後立即向在奉化的蔣總裁報告。並且遵將總裁指示毫不動聲色，於二月二十一日陳儀將浙江省政府主席職務交卸後來至上海時立予逮捕。當若干軍政大員先後投靠共黨時，湯這一果敢行動實在表現出「大義滅親」、「時窮節見」的正氣。

是年四月二十一日國共和談破裂，共軍渡越長江，占領南京。五月三日，杭州失守，上海陷於包圍中，湯仍不氣餒，積極收拾各處潰兵作保衞上海的部署。五月十三日至二十六日湯率部奮戰拒阻共軍對上海的進攻。湯因此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被許多惡言蜚語，但却爭取若干餘裕時間掩護重要物資轉運至臺灣。

隨著國軍不利態勢繼續加甚，士氣低落。自上海率餘部移駐廈門的湯伯恩却顯得仍有勇氣。九月底，蔣總裁擬任湯爲福建省政府主席，李代總統公開聲明不予同意。湯頗感進退失據。十月二日，特電呈蔣總裁以李之聲明使其威信喪失，無法指揮部屬，已不能再駐廈門作戰，「決自今日遠行」，詞極憤懣，蔣總裁極表同情，特電慰勉之外，並自廣州飛臺北轉乘輪赴廈門。七日下午，蔣總裁到廈門登陸，召集湯所部團長以上將校加以慰勉，即夕原艦回臺北，臨行與湯話別再予以勸慰鼓勵，並切囑其在廈門擊退共軍，「鞏固金門、廈門，爲公私爭氣，再言其他」。但同月十二日國軍自廣州撤守。十七日汕頭等地國軍亦撤退，湯亦率部退守金門。

這一情勢說明除西南內陸國軍尚在繼續作戰外，中國沿海重要港口已不在國軍掌握中，今後共匪將跨海作兩棲登陸以與金門等島嶼上的國軍作戰了。但中國人對於兩棲登陸作戰是從沒有這種訓練的，更談不上實際經驗，反過來說在大陸或在海島設防，只要士氣旺盛是較易著手的。十月廿一日，蔣總裁急電湯：「金門不能再失，必須就地督戰，負責盡職。不能請辭易將。」旋臺灣本島調來增防之第二〇一師到達，防守力量增加。廿四日共匪發動向金門的進攻，被湯督率所部予以迎頭痛擊，而國軍增援部隊胡璉兵團又適時到達，內外夾擊，共匪遂全部覆沒。

這是當時一連串失利消息中惟一的喜訊，後來十餘年事實證明這是具有決定性的勝利，因爲從此以後，共軍除用砲轟外，未敢再對金門作兩棲登陸，而金門的防禦設施則日見增強與鞏固，成爲防衛臺灣海峽一最佳的前哨，自菲律賓、臺灣、琉球、日本以至韓國的太平洋鏈鎖防線也得有餘裕時間用以充實增強。

十月廿九日，湯自金門飛抵臺北。

由於湯在上海遣送日俘日僑近百萬人回國，比較其他地區的遣送工作要迅速順利，與蘇俄中共之故意抑留侮辱日俘日僑更不可同日而語。因之湯被日本朝野尊爲「知己恩友」。民國卅八年十月，湯在廈門、金門，日軍根本博中將即自告奮勇前往協助策畫防禦工作。金門大捷後，湯與根本博在臺北時相與討論中日兩國如何協同努力以奠立東亞眞正和平。民國四十二年一月，湯胃病稍痊後重渡扶桑療養，散居日本民間各地，曾沾湯遣送恩惠的軍民都先後舉行謝恩會，湯曾强調呼籲日本人注意共黨陰謀；七月，湯回臺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國四十三年五月，湯胃病復發，二十七日飛日本東京就醫，經慶應大學病院施行手術，不效，遂告逝世。

陳副總統在臺北編協發表演講，指出維持和平端賴實力，欲避戰禍先阻侵略。

臺北市編輯人協會今天下午舉行第七次會員大會，邀請陳副總統演講。陳副總統就當前戰爭與和平的問題，發表演講如下：

「我很高興能有這個機會參加編輯人協會的年會。平時我與諸位見面時，總是免不了要談到今日戰爭與和平的大問題。今天我想這問題，把我個人一點粗淺的意見，提出來和諸位討論一下。

我們知道，大多數人類是愛好和平，厭惡戰爭的，尤其在二次大戰之後，人類鑒於戰爭災禍的慘重，更無不厭惡戰爭，畏懼戰爭，而想要避免戰爭；但是蘇俄共產集團就利用人類這種畏戰心理，窮凶極惡，不斷擴大其侵略行動，以圖達到征服世界的目的。二次大戰後，許多民主國家爲了避免戰爭，對於蘇俄共產集團的侵略行爲，一再遷就退讓，希望能與這個惡魔相容共存；但民主國家這種善意，不僅未能增加人類對於和平的希望，而且反使戰爭的危機一天比一天加深了。

二次大戰的痛苦經驗告訴我們，大戰發生的第一個因素，是由於侵略者勢力漸漸強大，以爲很容易即可取得戰爭的勝利；如果希特勒當時根本沒有發動戰爭的能力和戰勝別人的自信心，二次大戰可能便不會爆發。一九三三年希特勒執政以後，本沒有發動戰爭的能力；但因當時有些民主國家爲了要避免戰爭，縱容他，遷就他，於是希特勒的勢力乃一天比一天强大，結果使戰爭成爲不可避免。

二次大戰爆發的第二個因素，就是侵略者投機的心理。我們知道，任何一個侵略者都是靠投機起家的。一九三六年希特勒進兵萊茵區，原是一種試探性質，當時英國如果同意法國的要求，採取共同行動，希特勒便要馬上撤兵；但英國却想利用希特勒來牽制法國，以保持其在歐洲舉足輕重的地位，拒絕了法國的要求，結果希特勒一次投機成功，於是跟着吞併奧國，佔領捷克，進攻波蘭，逼出了二次大戰。

從這段歷史，我們可以看出要避免戰爭的災禍，第一、必須阻止侵略勢力的膨脹，使它永遠沒有發動戰爭的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力。第二、必須打擊侵略者投機的心理，一次都不讓它得手。但是二次大戰之後，有些民主國家對付蘇俄的辦法，仍像過去對付希特勒的辦法一樣，一方面坐視蘇俄的勢力不斷膨脹，另一方面則鼓勵它投機，如此而欲避免戰爭，豈非緣木求魚？

今天原子大戰還有避免的可能嗎？我認爲還有可能，但我覺得必須能做到以下的三點，才可以有避免的希望：

第一、要澈底放棄與蘇俄共產集團『共存』的幻想。

蘇俄共產集團與民主國家絕對沒有相容共存的可能。共產黨之產生，就是要以各種鬥爭的手段消滅民主自由的思想和制度，否則它便沒有存在的理由，更沒有發展的可能了。這兩種集團的不能相容，就像水火不能相容一樣，雙方鬥爭的最後結果，必然是一方完全勝利，另一方澈底毀滅。至於敵人口中的『和平』『共存』，只是麻醉我們的一種毒藥，而民主國家常常被敵人『和平』『共存』的毒藥所麻醉，就是由於未能澈底認清敵我絕對不能和平共存的眞理，這雖是最普通的常識；但確是決定人類歷史命運最根本和最重要的一點。

共產黨的本質就是侵略，就是戰爭，如果它不從事侵略和戰爭，它自身便要崩潰，所以誰希望蘇俄自動停止侵略，等於希望它自動拿刀割斷自己的喉管。事實不是如此嗎？當中國大陸淪陷時，民主國家警告它們不得越出大陸一步，但結果它們進攻南韓。當韓戰停火時，民主國家又警告它們不得移兵侵略越南，但結果它們又吃掉了半個越南。由此可知，制止共產侵略，不能依靠言詞與期待，只有依靠實力與行動。

第二、要積極的主動的打擊敵人，削弱敵人。

戰爭危機與敵人實力是成正比例的發展，敵人的力量強一分，戰爭的危機便多一分，而一旦敵人認爲可以戰勝民主國家，原子大戰便要爆發了。反之，敵人的力量弱一分，戰爭的危機便少一分，而一旦敵人的力量減到零，戰爭的危機便完全消失了。

現在敵人的力量已與民主國家相差不遠，在這種情勢之下，民主國家要想制止侵略，只有兩條路可走，一是利用現有的原子優勢，制敵機先，予敵人以致命的打擊，以絕後患；但就目前情形來看，民主國家恐尚無此勇氣與決心。二是在維持原子優勢的條件之下，尋覓敵人的弱點，先以非原子武器積極的和主動的打擊敵人，使敵人的力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天一天削弱下去。很明顯的，走這條路可能發生局部性的小戰；但這種局部性的小戰，却可以消除世界性的原子大戰。

一般認爲，敵人現階段的戰略，即在化全面性的大戰爲局部性的小戰，化一次來打的大戰爲分期來打的小戰，以求積小勝爲大勝。就民主國家的條件而論，當然利於從事全面性的大戰；但民主國家無法制止敵人不挑動這種局部性的小戰。敵人是運用這一戰略來分散和消耗民主國家的力量；但民主國家也正可運用這一戰略來削弱敵人的力量，解消原子大戰的危機。軍事的要着在能制敵機先，守於內，不如戰於外，所以民主國家如其被動的等待敵人選擇時間地點來打自己，不如主動的選擇時間地點去打敵人，如其等敵人把火種扔到自由地區，將自由世界燒得東爛一塊，西焦一塊，我們不如把火種扔到鐵幕之內，將敵人燒得手忙脚亂，崩潰瓦解。

第三、要培植共同命運的意識與共同行動的意志

敵人是一個堅強的侵略整體，是在一個目標、一個組織，和一個計劃之下行動，而民主國家仍是同床異夢，各打各的算盤，甚至有些國家還想借敵自重，挾敵圖私。在整個自由世界之中如此，若干民主國家之內部情形亦復如此。怎麼才能培養共同命運的意識與共同行動的意志呢？我們認爲，無論在國內或國際間，最重要的就是要能拿「反共」二字作爲道德上和行動上的一個共同標準，使大家都能明白認清，誰是我們的敵人，誰是我們的朋友，怎樣做是錯的，怎樣做才是對的，有了這個共同標準，然後大家的意志才能集中，行動才能一致，團結才能鞏固。

根據此一看法，我們認爲各民主國家在其本國必須宣佈共黨爲非法，不再給予毀壞自由者以自由。在國際間不但不能使中共匪幫進入聯合國，而且應該更進一步，將蘇俄及其附庸國驅逐於聯合國之外。我們認爲與侵略者一起來商討如何制裁侵略，與戰爭魔鬼一起來計劃如何避免戰爭，乃是一件非常可怪的事。我們希望聯合國不要重蹈國聯的覆轍，否則，那不僅是聯合國的悲劇，同時也是世界人類的悲劇。

精神是一切力量的來源，而今天自由世界所缺乏的就是精神力量。精神力量不僅包涵反共的意志與決心，同時包涵人類對於平等和正義的信念以及由此而產生的行爲。大家不要以爲犧牲別人可以挽救自己，犧牲正義可以購買和平；應知別人受害愈大，自己危險愈深，正義喪失愈多，和平機會愈少。過去有些國家以爲犧牲中國大陸便可換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和平；但結果如何呢？現在有些國家又以爲分割半個越南可以換得和平；但我們可以斷言，越南分割必將招來更嚴重的災禍。培養精神力量，每一個國家都有責任；但實力愈強的國家，將能給予全世界以更多的精神鼓勵。

這幾年的事實告訴我們，眞正的團結，不能於邊就妥協中求之，必須從堅強領導與積極行動中求之。今天姑息主義者的陰魂不散，也是由於還有人邊就它；如果姑息主義的股票在世界上沒有行情，便沒有人再向倫敦購買這種股票了。現在有些國家徘徊觀望，主要的是由於他們自身缺乏力量和對自由戰線缺乏信心，如果自由世界有一種明朗積極而堅強領導，他們也會由畏懼而勇敢，由怯懦而堅強。

列寧早已說過，由北平、加爾各答是通到歐洲的捷徑，所以亞洲命運與歐洲乃至整個世界的命運都是一體相連的。今天蘇俄侵略亞洲的資本，就是中國大陸，所以中國大陸一天在敵人控制之下，亞洲各國便沒有安全可言；如果整個亞洲被蘇俄控制，歐洲、美洲的安全便不可保了。

保衞亞洲必須先充分運用並發揮東亞的自由中國、韓國和日本現有的潛存的力量，尤須摧毀蘇俄共產集團對於中國大陸的控制；否則，民主國家對於亞洲的任何努力，必然是徒勞無功。敵人的爪子已經伸入太平洋，如果我們不能將敵人趕出中國大陸，使它根本失去了憑依，太平洋是永遠不會太平的。

挽救亞洲，需要亞洲人的自覺與團結，所以亞洲國家必須認清共同敵人與共同危機，拋棄舊仇宿怨與互相猜忌之心，精誠團結，共同行動。也只有在亞洲國家自覺團結的基礎上，西方國家才能進一步與我們合作。

我們反攻大陸不會引起大戰，因爲蘇俄如有發動大戰的把握，它早已發動大戰了。我們反攻大陸不需要友邦的青年在中國大陸上流血，只需要友邦精神上的充分支持與經濟上必需的協助。我們反攻大陸是回到自己土地上與我們的同胞共同去打倒中國人的敵人，所以我們必能愈戰愈強。

最後，我以爲貢獻與收穫是對等的，我們將來的收穫如何，完全決於我們現在的努力與貢獻如何。我能決不能把復國的希望寄託在世界大戰之上，恰相反，我們要從反攻大陸的過程中來解消世界大戰的危機。這一條路是非常崎嶇而艱苦的，我們必須摒絕苟安、等待與幻想，我們要決心把我們的一切貢獻到救國家、救人類的神聖祭壇上。」（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集」（初編），頁七三七一。

註三：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頁七三八九。

註四：吳相湘編：「民國百人傳」（第二册，頁三〇七—三二〇。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十日

美經濟顧問團應邀來華助我發展經濟，預定工作六十天。

應我國邀請協助我國經濟發展的美國經濟顧問團，由團長史蒂芬率領，於今天上午飛抵臺北。該團計團長一人，團員四人，執行祕書一人，祕書三人。團長史蒂芬曾任白宮經濟顧問多年。（註一）

行政院美援會撥款供臺灣省完成防瘧工作。

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暨安全分署今天核准美援相對基金臺幣九百萬元，撥贈臺灣省府衛生處防瘧研究所，供該所完成臺灣的防瘧工作。（註二）

監察院彈劾國防部軍法局長包啓黃等擅權枉法，並糾舉臺灣農林公司總經理陳舜畊背信失職。

監察委員張建中、張維貞等兩委員提議：為國防部軍法局局長包啓黃等審理聯勤第一補給分區軍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貪污案故意羅織前員褚紹炎於罪，擅權枉法，依法提案彈劾；經監察委員陳江山、張國柱、梁上棟、李紀才、張岫嵐、趙守鈺、張志廣、陳翰珍、葉時修、陳肇英、鄧憲芳等十一委員依法審查成立。移送行政院依法辦理。

行政院嗣於本年十一月廿四日以臺四十三（防）七四六九號函復，據國防部呈略以羅邁妨害公務部份，茲據該員答辯書稱，並無構成妨害公務具體事實，經核尚無不當之處。

行政院又於民國四十四年六月十八日以臺四十四防三八三八五〇號函復，茲據國防部呈略以，本案除包啓黃因另案判處死刑，孫嘉祿已提出答辯並經呈請賜轉監院在案，至李新會一員判處有期徒刑三年，褫奪公權三年執行在案。（註三）

監察委員陶百川、曹啓文提議：爲臺灣農林公司總經理陳舜畊辦理木材砍伐案，未依約執行，背信失職，致使公庫蒙受損失及用人不當，依法提案糾舉；經監察委員鄧憲芳、陳江山、袁晴暉等三委員依法審查成立，移送臺灣省政府依法辦理。

臺灣省政府嗣於民國四十四年八月十五日以（肆肆）府人乙字第七五二一七號呈司法院副本，本案經公懲會議決，陳舜畊記過二次。（註四）

江、漢、黃、淮、閩江、粵江洪流泛濫，華中華南空前水災。

舍衆社今天在香港得到的消息，漢口市內已水深兩呎。不過洪水還沒有沖破河堤。由於共黨嚴密管制新聞之故，無法獲知在這一打破以前紀錄的洪水中，有多少土地被淹，多少生命受損失。

上星期六自中共區逃出的一位美國教士說：據他所知，只洞庭湖區域一地，則有四萬人左右因洪水喪生。竹幕後透出來的消息足以支持一項傳說，便是湖南、湖北、江西三省之富饒長江流域，已經形成像美國紐約州那樣大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片大湖。此外淮河已有數處溢堤。另據漏到香港的共方消息說，北方的黃河也有洪水，共方消息來源已證實雨量豪雨期間之長以及分佈區域之廣，均已打破紀錄，爲了應付這種情勢，廿多萬畝未被水淹的土地，已被改爲稻田，在水災消息傳來之前香港方面人士即已證實大陸上三分之一的地區在鬧饑荒，共黨的消息集中於關於如何搶救水災的報導，而沒有說明洪水已流遍那些地方。但是把共黨報導所透露的消息合起來，可以看出下列的情形：

一、三千四百英里長的長江的水位，比一九三一年大水災時還要高出六英尺。該流域下游廣大盛產稻米區的大部份，都已被淹很久。

二、河南與安徽的淮河堤岸已潰裂。

三、浙江錢塘、福建閩江上游、廣東省珠江，均有水災報導；在華北，河北省有若干部份被淹，黃河已在危險狀態。

在共黨所描述的阻止江水泛濫的所謂「努力」中，有一種是在堤決之後由人在背上紮以草蓆，組成「人牆」的辦法。共黨今天說，業已兩月餘的水災將會繼續下去。它說：「根據氣象預告，長江和淮河水勢一時仍不能發生根本的好轉。」（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二：「新生報」、「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一日。

註三：「行憲監察院實錄」彈劾案四十三年劾字第壹號，頁二八二；本案彈劾案文請參閱實錄，頁二八三—二九六。

註四：同註三書；糾舉案四十三年糾字第貳拾陸號，頁一一七四；本案糾舉案文請閱實錄，頁一一七五。

註五：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日　大陸無他國救濟其水災，華北華南全賴空運往來。

合衆社今天從香港報導說：大陸中共的對付水災如戰爭一般，也有與戰爭一樣的機密。關於死傷及損失的情形，未見提到過，中共認爲發表損失數字乃是「在戰爭中對敵人的安慰」。來自中共官方的零星消息，係關於正在對水災「作戰」，並正單獨對水災「作戰」，無任何報導說俄國予以糧食與物資的援助。

香港的中國旅行社今日稱，淮河的洪水，已將華北與華南之間的最後一條鐵路聯絡線切斷，蚌埠附近的大水，已使津浦路交通中斷，由廣州經粵漢、平漢兩路至北平的鐵路運輸，已在兩天前中斷。目前華北與華南之間，只有靠空運來往。

新華社說：「武漢的長江水位八月九日上午增至九十七呎，下午三時落至九十六呎。落了一英呎。」（註一）

附錄：中央日報「匪情述評」：空前嚴重的長江大水災（註二）

本月四日匪新華社電稱：「武漢市人民正和二十九公尺以上的長江洪水作艱苦的鬥爭。」這是一個觸目驚心的消息，已經決定了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蘇、河南等六省，沿江八千萬同胞的最後命運。

洞庭湖周圍和武漢上至宜昌下至九江，是今年長江大水災最險惡的區域。尤其是武漢一帶，因位於雲夢平原較低窪地區，漢水洪流加上長江上游水勢洶湧而過江陵，洞庭湖、湘、資、沅、澧各江同時猛漲，三路洪水浩浩蕩蕩直迫武漢，使武漢迅即陷於洪水包圍圈中，水位之高，業已突破紀錄高出民國二十年最高洪水位將近一公尺。自上月二十四日以後，武漢一帶同胞，不是爲洪水淹滅，即已避集龜山、蛇山及堤上，在悽風苦雨中作生死的掙扎。

武漢市的災情可以說明長江中下游水災一般的情況。因爲武漢市是共匪華中、華南的司令台，在匪報及廣播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傳來的消息特多，其實，長江今年的大水災是歷史上罕見的全流域性的橫災巨禍。

根據共匪報導，武漢關長江水位最近升降的紀錄，可以看出全流域水位的變化。當然，我們很容易明瞭：水位的增高，其中包括無數同胞生命的犧牲，難於估計的田地房屋遭受毀沒。

下面是武漢關長江水位最近的紀錄：七月六日八時爲二十七點五〇公尺，至九日八時爲二十七點七五公尺，已超過民國二十年同日水位。十二日下午二時，突破了二十八公尺。十三日下午一時，繼續上漲至二十八點一四公尺，當日夜，到達二十八點一六公尺。十四日水位稍有回落。十五日下午水位仍在二十八點〇二公尺。十六日起因洞庭湖漲水及市區附近暴雨傾盆，水位急速回升。至十七日下午二時，水位又漲至二十八點一四公尺。不幸沙市以上洪峯又至，二十二日晨到達沙市之長江洪峯爲四十四點三九公尺，至下午竟漲至四十四點八九公尺，超過沙市歷年最高水位四公寸，直接促致武漢長江水位加速突破數百年來之洪水紀錄。至上月三十日高漲至二十八點八二公尺，以後水勢繼續猖狂上昇。至八月三日晚十時，第三次洪峯來臨，水位高達二十八點九九公尺，至四日晨突破二十九公尺，繼續上漲，至四日下午八時，已達二十九點〇八公尺，據當日電稱，尚在繼續上漲之中。

上面這些紀錄，均係共匪廣播中所透露者，仍有掩飾災情之處。我們與民國二十年的武漢等水位紀錄，作一比較，卽如共匪報導，災情實已超過民國二十年的長江大水災二倍以上。

民國二十年大水災時期，沙市最高水位爲四十三點五二公尺，漢口的最高洪水位爲二十八點二八公尺。與共匪最近透露之洪水位，相差達一公尺以上，而共匪雖不宣佈完整具體的受災面積與災民人數，從若干零星報導中，業已證明災情實是「空前嚴重」。

本月二日匪人民日報社論，曾以「動員起來，戰勝洪水」爲題，提出：江淮一帶人民應以「戰勝洪水」爲當前壓倒一切的中心任務。該社論透露若干地區業已決堤，其中江陵之荆江大堤，與燕湖段、黃石段江堤，均已發生潰裂，人民與匪幹均有重大傷亡。

次日武漢市僞政府，再度發出：「進一步加強防汛鬥爭的命令」，該文中透露，已飭令武漢全市人民離開其住所，集中於若干高地，並正向人民强迫征收各項防汛物資。且市內業已淹水，正一面搶險，一面排除堤內洪水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由此可知長江中下游各省，至少自江陵至武漢，武漢至長沙，武漢至黃石，安慶至蕪湖等沿江一帶城市鄉村，已經全部陸沉。

共匪對最近之大水災，單純歸因於天時，據七月九日匪武漢市防汛指揮部負責人稱：今年空前的大水，是由於一月至六月份雨量已經超過武漢市歷年的年平均雨量。

六月份歷年平均雨量是二百二十八點七公厘，今年六月份實際雨量，却已達到四百八十九公厘。同時，洞庭湖鄱陽湖區域半年來的雨量，也大都超過當地全年的平均雨量。而洞庭湖與鄱陽湖水系且有一些測量站的水位突破了最高洪水位。

實際上，今年江淮流域氣候失調，雨量特多，且甚集中，固爲大水災的直接原因之一。可是，這一次洪水，造成如今日之嚴重災禍，却有人爲的因素存在。共匪迄未提及人爲原因，而一再强調天時，實有其不可告人的隱秘。

第一個人爲原因是匪營農場和「勞動改造」大隊，在上游任意燒山墾殖，致失去蓄水作用。四川、貴州、湖北、湖南四省毗鄰地區，原多山林，地僻人稀，多爲樹木覆蓋，甚至在湘黔邊界有原始森林存留。過去長江水災所以頻數較低，此實一因。陷後，共匪先後在該地區，擴設匪營農場，並將附近各省「勞動改造犯」集中編隊，配置於此一地帶，從事各種苦役。據各項報導估計，至少已囚有五十餘萬人，他們多從事開荒墾殖及開礦等工作。匪長江日報一年前曾有許多「讀者」屢次指責這些農場隨意侵佔民間田地房屋，尤爲重要者，他們都亂砍亂伐山上樹木，並燒山種植薯類包穀，澈底破壞水土保持的機能，致蓄積和調劑雨水，大受影響。

第二個人爲因素是一味宣傳水利建設，而對水利工程均係驅使奴工擔任，草率完工，徒求表面，洪水一至，堤防立即崩潰。

近年來，共匪欺騙宣傳之各項水利工程中，以湖南、湖北交界之荊江分洪工程鼓吹最烈。

該項工程包括荊江大堤加固工程及分洪區圍堤及進洩水閘門。於四十一年前後征集民工達五十餘萬名，越五個月，去年又征集民工二十萬人，今年復致力荊江大堤加固工程，始於五月間全部完工。

荊江分洪區面積達九百二十多方公里，因工程而損失水田五十餘萬畝以上，拆毀村鎮三十餘個，勒令遷出居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達二十三萬人。一旦蓄洪則又有十餘萬田地淹沒，所留居的農民五萬餘人，均將失去自己的家園。

眞能以此工程緩和水勢，減少下游流量流速，以免災害，數十萬人的損失尙有代價。可是，今年的事實已證明工程完全無效。因工程草率，荆江大堤首先決口，而爲洪水蒂捲而去的村鎭，迄至目前至少已在兩百個以上。人民感於共匪之宣傳，事先對工程不存懷疑，而至堤岸潰傾，洪水滔天，數百萬生命均已成爲共匪「水利建設」的祭品了。

共匪目前正臨時掘井，大事征集堵口資財，乘機搜刮，征集民工補漏固堤，長江大水仍不斷增漲之中。今年長江大水雖已洗清共匪「水利建設」的欺騙宣傳，但是數千萬大陸同胞却在生死的邊緣，在狂風暴雨中，引頸以待我們的援手。

臺灣省農林廳成立專案小組，商定解救桃園等縣旱災措施。

臺灣省桃園新竹等縣入夏缺雨，已形成旱災，臺省農林廳特成立專案小組，於今天下午三時舉行會議，會中就永久性防旱及目前解救問題兩方面，作成具體結論。

永久性方面，應卽興建石門水庫，后龍大圳，加深挖掘池塘，及互通各水路之連絡，以加强水利工程。

在目前解救方面：（一）無論有雨無雨，希望農民儘量維持秧苗，寧擔水抬水以灌溉，勿任枯死，俾免將來有雨而無秧；（二）加强人造雨之實施；（三）設法耕作改種其它晨作物；（四）現有水利可資灌溉之水田，勻一部份水以灌溉缺水之旱田；（五）建議省府，以工代賑，挖深兩縣現有之二千五百個池塘，一則以救災民，一則使兩縣之儲水量增加，以作永遠應付旱田之灌溉水利。（註三）

旅菲華僑零售商又有三人被殺害。

我國駐菲律賓大使館本日接獲達佛中國領事館的報告說：達佛省卡能城的華僑店主葉水汀和他的菲籍妻子及其店夥戴朝梓，均於本月九日夜被未經辨明的人殺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葉氏夫婦遺有一歲半的小孩，該報告未曾提到財產損失。

我駐達佛領事密錫封及達佛中華商會人員，已於昨夜由達佛前往卡能調查此一案件，並促請當局偵緝兇手。（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二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二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十二日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及增訂臺灣省內中央及地方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部份條文。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修正「臺灣省內中央及地方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第十七條、第三十條條文，並增訂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文。原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條文，依次改爲第三十四條、第三十五條。這項修正案，是由行政院向立法院提出，立法院於八月六日下午三讀通過，咨請總統公佈。修正及增訂條文如下：

第十七條　筵席及娛樂稅之稅率如左：

一、筵席課征百分之十。

二、娛樂。

甲、電影省轄市課征百分之三十。其他各地課征百分之十五。

乙、戲劇課征百分之十五。

丙、書場、球房、溜冰場及其他娛樂場所課征百分之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條　罰鍰案件由主管徵收機關檢同必要之證據，移送法院裁定，限期令受處分人繳納罰鍰及滯納稅款，逾期不繳納者，由法院依法強制執行。

依本條例第二十二條、第二十四條、第二十七條送法院強制執行者，於移送前應由主管徵收機關限期催徵。於移送時，應向法院提出業經限期催徵而無效果之證明。

第三十二條　已確定之處罰裁定有違法或錯誤者，主管徵收機關或受處分人於裁定確定後十四日內爲受處分之利益，得聲請原裁定法院更正之。

有更正之聲請時，關於聲請更正部份停止強制執行。

聲請更正之裁定，應於接受聲請後十日內爲之。

關於更正之裁定，原裁定法院爲地方法院時，得於裁定送達後七日內，提出抗告，但不得再抗告。

在抗告期間，不停止強制執行。

第三十三條　依本條例爲強制執行時，除查封拍賣外，法院得囑託地方自治機關行之。

（原第三十二條條文次序改爲第三十四條）

（原第三十三條條文次序改爲第三十五條）（註一）

參謀總長桂永清逝世。

參謀總長桂永清上將本日晚間十時三十分，以心臟病突發病逝臺北寓邸。剛在六月三十日就任參謀總長的桂永清將軍，本日上午雖突發高熱；但仍勉力赴辦公室批閱公文，下午在家休息，延請會任海軍總部軍醫處長，私立寶善醫院鄭銛大夫診治，不幸病情轉劇，醫藥罔效，不治逝世。

本日晚聞耗趕往桂寓致唁的有：張羣、何應欽、周至柔、顧祝同、朱家驊、蔣經國、黃鎮球、彭孟緝、徐培根、王叔銘、馬紀壯、梁序昭、黃仁霖、黃珍吾、賴名湯、羅列等多人。

桂上將享年五十四歲，桂夫人及介弟永標、永江均在臺，公子天健及三弟永杰在美。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參謀總長桂永清將軍治喪委員會當晚成立，由張羣、俞鴻鈞、顧祝同、周至柔、蔣經國等五十六人爲治喪委員，推何應欽爲主任委員，彭孟緝爲總幹事，馬紀壯及王衞民爲副總幹事。

桂永清將軍，字率眞，生於民元前十一年。江西貴谿人。黃埔軍校一期及陸大將官班畢業。早歲參加北伐、剿匪工作，壯年奉派赴德深造，畢業於德國步兵專門學校，回國後歷任國旅師軍長等職。抗戰軍興，任駐英軍事代表團團長六年。勝利後，一度調任駐德軍事代表團團長。不久奉令回國，接任海軍總司令，在任五年。四十一年四月，爲遵照國軍主管任期制度，呈請辭職，奉調總統府參軍長。今年六月，總統明令桂氏繼任參謀總長，甫於六月三十日就職，迄今僅及月半，竟溘然長逝，聞者無不悼惜。（註二）

附錄：故參謀總長桂永清逝世前紀實及遺言（註三）

〔軍聞社訊〕故參謀總長桂永清上將病逝後，三軍將士同深哀悼，國防部當局曾根據桂氏之侍從參謀項希良（桂故總長逝世時，桂夫人及侍從參謀項希良，衞士姜正垣一直隨侍在側）之口述，再經桂故總長親友之筆記，輯成「桂故總長逝世前紀實及遺言」，呈報總統營核。頃已奉總統命將此一文件抄付國史館作爲史料，併予褒揚。茲特探誌原文如次：

一、紀　實

八月十二日上午七點多鐘，我（隨從參謀項希良）向桂總長建議：「總長這幾天不舒服，可否請幾天假休息一下。」桂總長立刻答復他：「笑話！小病請假是恥辱，軍人做一天要盡一天的責任，我要做最後一分鐘。」這幾句話，且曾在前一天和當天中午，對桂老太太和桂夫人都講過。

八點二十分鐘在辦公室請醫官檢查，血壓是一百五十——九十，體溫三十九度二。醫生說他在發燒，勸他立刻休息。桂總長却沒有接受醫生的意見，繼續批閱公文，隨從參謀人員也一再勸請他休息，他仍然照常工作，自以爲可以支持。九點鐘，徐副總長培根至辦公室勸他休息，始離開辦公室，先到鄭鈺醫生處檢查，鄭醫生給了些藥品請他不要吹風受涼，隨後經過桂老太太住所，回到官舍休息。九點半開始氣喘，咳嗽，吐痰。十一點至十二點廿分，他似乎迷迷糊糊的睡了一點多鐘。午睡後吃了半碗飯。下午一點鐘左右，開始覺得身體不舒服，當時係在官舍之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下書房內休息。三點多鐘開始自言自語的講話，他閉着眼睛，面帶笑容，先是坐着講，後來臥着講，一面講一面以手勢表情，聲音雖然不太大，然而語意深沉剴切，則儼如面臨千軍萬馬之前，諄諄致訓。當時家人或以爲桂總長係發燒說囈語，一再請他不要講話，休息一下，他一面喝水一面說：「我一定要對他們講完」。好似早有準備非講不可。下午四點鐘將鄭醫生請到，桂總長神志很清醒的同鄭醫生談了些話，隨後又繼續閉目講演。六點半鐘，徐、彭兩副總長至桂宅探病，桂總長又很清醒的同他們兩位談了十分鐘。他們離開時，桂總長一定要送至大門口，經桂夫人說：「他們兩位是熟朋友、同事，你有病由我代送。」這才送至書房門口。徐、彭兩副總長走後，桂總長仍然繼續他的講演。到了七點半，他說：「完了，祝大家健康快樂！」這時不講話，似乎休息了半小時。八時又綿綿細語，聲音非常輕，聽不清楚。九點鐘完全不講話，似乎在入睡，這時大家正以爲在休息，病已經減輕了。到九時半，發覺桂總長手脚發冷，眼睛不動，呼吸不對了，鄭醫生趕快打針，行人工呼吸，已無效果。在九點鐘，馬次長紀壯趕到，隨又請來丁農醫師，和借來氧氣筒，這時已無法挽救。至十時廿分鐘左右逝世。

桂總長昏迷中，自言自語的講了三個多小時，一直在旁邊聽着的，有桂夫人、我（參謀項希良）和衛士姜正垣三人，鄭鮮醫生也聽到一部份，在桂總長講話中雖然斷斷續續，但能自成段落，停止一次以後再講時，又能恰好銜接前言，像這篇講稿準備已久，非常成熟，當時大家並不頂注意，但事後回想起來，才覺得驚奇，不是普通的夢話。

二、遺　言

下面文字是十三日下午二時經隨侍人員口述所追記下來的，一面想，一面記，當然會遺漏很多，但每一個字，完全保持當時的語句，不加修飾，以存其眞。記錄以後，據項希良參謀講：「桂總長的重要話語是沒有漏掉的，他在中間並說了半小時英語，喊了很多人的名字（多半是海軍的）。因爲我不懂英語，不能記得。」

總統這麼的愛護我，給我這麼重要的職務，我覺得很惶恐……我接事以來，海軍連打了兩個勝仗，我感到很光榮！這都是將士用命的結果。我希望你們努力，努力，再努力！要收復大陸，我們在北伐的時候，在×××（項參謀忘記地名）以幾千人打敗了敵人幾萬人，假使有這種精神，一定能壓倒敵人，一定能打勝仗？上大陸，我們不怕敵人，敵人就會怕我們！……我對海軍會同對陸、空軍一樣的支持你們，不會讓你們吃苦的！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二日

現在，陸軍中的官長，不是我的師友，就是我們的同學。總統一再交代我們，要發揚黃埔精神，我相信我們都是具有黃埔精神的！我們是總統一手培植起來的，我們要如何的報答總統，解救大陸上痛苦的同胞！

我們的軍隊，訓練得這樣好。天天在進步，士氣這樣高！……我們仍然要積極準備，僅這樣還不够！……一旦戰爭發生，一個人要當一百個人用。

現在沒有打仗，要特別注意四大公開。……做長官的對部下該愛護，做部下的對長官該服從；長官要對部下解決問題，部下要守紀律。……

這幾年經國對部隊做了很多事情。政工人員做的事、吃的苦都比人家多。……有些人專門造謠，中傷部隊長和政工人員的感情，使我們部隊的力量分散，我們切不要受那些陰謀份子挑撥離間。今後部隊長和政工人員對部下的營養要特別注意，把他們的意見和困難，統統反映上來。

我雖然沒有當過空軍總司令，在空軍服務，但是我對空軍認識非常清楚。王總司令叔銘兄是我的同學，你們的許多部隊長，都是我的好朋友。這幾年作戰，接觸了解時間也特別多。……你們現在能發揮這樣大的力量，這是你們訓練的成功，你們這種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精神，……現在國際戰爭，是以空軍爲主，美援又有新式飛機來，……反攻大陸，協助作戰，控制制空權，責任在你們的頭上。希望你們要注意身體，加緊整備訓練，一旦有戰爭，好報答總統、國家、人民。美援飛機來了，要知得來不容易，人家也不隨便給我們，要好好的保養！

聯勤的人員是從各軍調來的，對於衣食住行，負了很大的責任。他們是特別爲你們大家作事的。他們一天到晚在替你們解決問題，在研究，在想辦法解決。……三軍對聯勤的人員要特別感激他們，有的東西要不到，是國家的困難，不是他們不給。

現在的游擊部隊，和在大陸時候的情形不同。你們不要拿那個時候的眼光去看。他們同現在的國軍一樣，有些游擊部隊在前方，生活最苦，在最尖端。……他們組織中的每一份子，都不怕苦，不怕風，不怕雨，將來反攻時，是我們的先鋒部隊！

國防部幕僚機構，是爲你們服務的。我們的目標是一致的。……只有團結，才會有力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要打倒共產匪黨、蘇俄，每一個人都不要存有私心，現在的軍隊是國家的軍隊。……今天的臺灣，大家雖然很苦，但總統的辛苦，是大家所不曉得的。我當參軍長兩年多，親眼看到總統每天一早上就辦公；別人下了班，他還在辦公，接見客人。……我們要報答總統，光復大陸，不要放在嘴上講，要實在作，一就是一，二就是二；今天有很多事情，不要堆在總統一個人頭上，他這大的年齡，這高的地位，都這麼吃苦，爲國家作事，我們的年齡輕，更應該吃苦，替總統分勞分怨，這樣才是眞正的報答總統。

我追隨總統三十多年，從來沒有存過私心，向總統要求過事情、金錢，總是站在自己的崗位上自己努力，我的個性非常直，不會說假話，做假事，對人坦白誠懇，今日擔任此職務，決心在總統領導下和大家同甘苦，共患難，我們的目標要一致，要打回大陸。

突擊銅山港艦隊返抵基隆，受到各界盛大歡迎。

以兩艘砲艇突擊銅山港擊沉及擊毀中共艦艇十二艘的海軍艦隊，本日上午凱旋返抵基隆港，受到自由中國各界的熱烈歡迎。

當黃震白司令的旗艦領着兩艘創立奇功的「二七一」號和「二七二」號炮艇駛進海軍碼頭時，海軍樂隊演奏勝利進行曲，前往歡迎的各界代表及海軍官兵，均擁至海軍碼頭，熱烈鼓掌，歡迎這批海軍英雄勝利歸來。黃震白司令的旗艦靠岸後，海軍軍區司令李鳳台、基隆市長謝貫一、軍人之友總社總幹事江海東，登艦向黃司令及馮國輔、汪希苓、陳東海三位艦長致賀，隨即在海軍碼頭舉行歡迎大會，由各界代表向英雄們獻花，並贈送慰勞禮品。（註四）

大陸救災總會決定發動募捐，賑濟遭逢水災之大陸同胞。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十二日上午開會決定，向國內各界、海外僑胞、及友邦人士，與國際救濟組織發動募捐，賑濟中國大陸遭受水災之受難同胞。其所勸募之糧食與實物，將托由國際慈善機構運赴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陸災區，直接發放予受災同胞，或採其他有效賑濟辦法。

中國大陸自今年六月以來，即發生空前水災，長江、漢水、湘水、鄱陽湖、太湖、淮河、黃河、珠江，以至沿海地區，無不洪水泛濫，中共廣播對災情之嚴重亦不掩飾，其嚴重情形，爲近數十年來所僅見。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之救濟中國大陸水災災胞會議，由谷正綱理事長主席，在報告大陸水災之實際情況時，籲請海內外自由人士及國際間慈善團體，對中國大陸在中共人禍壓迫下復遭受天災之中國人民，伸出援助之手，使大陸鐵幕內人民獲得自由世界之溫情，而能鼓起求生存爭自由之勇氣。

當討論如何予中國大陸同胞援助之時，與會人士均贊同谷正綱主席之主張，救濟物資決不能遭受鐵幕阻礙，而必須直接送至大陸，分發每一受災人民，當經決定：（一）由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即日發動救濟大陸水災災胞運動；（二）救災運動分向國內各界同胞呼籲勸募，向海外各地華僑呼籲勸募，向國際組織及各民主自由國家國際紅十字會、各宗教及慈善團體呼籲勸募三方面進行；（三）勸募以糧食或代金爲主；（四）救濟物資洽請國際慈善機構，運送大陸災區，直接發放或採取其他有效辦法賑濟；（五）爲加强工作之進行，成立研究與救濟兩個小組。（註五）

發起文化清潔運動單位成立文化清潔運動促進會籌備會。

最初發起文化清潔運動之四十一個社團，今日下午四時在中國文藝協會舉行座談會，商討文化清潔運動的有效推展問題。

會中的發言有沉痛、有激烈，相當熱烈，決議成立文化清潔運動促進會籌備會，推定十五個單位爲籌備委員，即日展開工作。（註六）

臺灣省首期水稻創豐收紀錄。

臺灣省第一期水稻普遍豐收，創光復後最高紀錄，現有倉庫，無法容納。省議員陳逢源、吳三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劉金約、林玉少華、洪掛、陳萬福、林永樑等四十四人，在臨時省議會提出臨時動議，請政府對本省各地農會稻谷儲存，採取緊急措施，以免公家蒙受損失，而保軍糈民食，獲得一致通過。

該案辦法為一、請政府有關單位迅速派員實地查勘各地農會稻谷儲存實際情形，選定適當場所暫為儲存，或另增建農倉以資應用。二、以本會名義提出籲請政府當局除供應本省軍糧民食外，妥速設法米谷外銷，爭取外滙收入。（註七）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貳貳號，頁一—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自立晚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三日。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三日。

註四：同註二。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六：「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三日。

註七：同註六。

十三日　總統特任彭孟緝兼代參謀總長，余伯泉為副參謀總長，任命徐培根為國防大學校長。

總統本日令：

「副參謀總長陸軍中將加陸軍上將銜彭孟緝着兼代參謀總長。此令。

副參謀總長陸軍中將加陸軍上將銜徐培根另有任用，應予免職。此令。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三日

陸軍少將余伯泉晉任爲陸軍中將。此令。

特任陸軍中將余伯泉爲副參謀總長。此令。

國防大學校校長陸軍中將侯騰另有任用，應予免職。此令。

任命陸軍中將加陸軍上將銜徐培根爲國防大學校校長。此令。」（註一）

蔣總統召見銅山港立功艦長。

蔣總統於本日上午召見突擊銅山港奏凱歸來的海軍艦隊司令黃震白，及建立戰功的馮國輔、汪希苓艦長。

他們三人是由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偕同晉謁，蔣總統對他們英勇作戰的功蹟面予嘉獎，並囑梁序昭總司令獎勵參加戰役的各艦官兵。（註二）

行政院長俞鴻鈞向大陸廣播。

行政院長俞鴻鈞本日在「自由中國之聲」對大陸同胞作十分鐘廣播。茲誌廣播全文如次：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

今天本人坐在這裏向各位廣播，由窗口望出去，是一片安祥和平的景象，人們與車輛都那麼自由自在的來來往往。不過，當我觸悟到我是在向着大陸廣播時，我却彷彿看到一張大陸的流民圖，我看到許多熟悉的臉孔，充滿着憂鬱、恐懼與饑餓的神情；我更彷彿看到一片汪洋的大陸水災區域，許多無辜的同胞，在洪水中作絕望的掙扎。在這些景象的交互顯現中，我感到了一種複雜的心情；面對着自由中國社會經濟的安定與進步，人民生活的改善與自由，我感到很大的安慰；但想念起各位在大陸所過的水深火熱的生活，以及大家對國軍反攻的渴望，我的心是非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沉重的，我的同胞愛在磨折我，我的責任感更在鞭策我，我眞不知道今天應該對各位說些甚麼話好。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時間過得眞快，我們分別已有五年的光陰，這五年來，各位在共匪黑暗野蠻的統治下的痛苦是可以想像的；但是自由中國的每一位同胞都沒有一刻忘懷過各位，我們大家都抱着一份贖罪與復仇的心情，在準備打回大陸。各位都知道，這幾天共匪又在叫囂說要進攻臺灣，他們的哀鳴，正表示出自由中國的強大，已經使他們在大陸的盤踞感到了動搖的幻滅，因此，他們不能不緊張的一方面在加緊整肅內部，一方面却想在進攻臺灣的口號掩飾下，對同胞們作更大的迫害與榨取。同胞們！共匪的恐懼是眞實的，因爲自由中國在這幾年來，無論軍事、政治、經濟、教育、文化各方面的建設，都有長足的進步。軍事的進步，是高度的秘密，爲了不給共匪知道，原諒我今天不能明白的告訴你們；但是我可以告訴各位，我們三軍的戰力，已提高到世界第一流的水準，最近我們曾不時的突擊大陸邊緣的共匪，每一次的海空軍交戰，我們都打得共匪丟兵棄甲，狼狽逃竄。現在我們仍在加緊的建軍，不久的將來，我們將擁有更強大的機械化地面隊部，更多的噴射飛機，實力更雄厚的艦隊。總之，我們反攻大陸，是近在眼前的事了。這種日益迫近的情勢，共匪肚裏是明白的，怪不得他們要戰慄的狂叫了。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我今天要告訴各位，所謂反攻大陸，其意義不僅僅指軍事上的行動，同時還包括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的反攻。軍事的反攻，是要光復大陸，消滅共匪；而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的反攻，則要洗刷共匪統治大陸的污穢，恢復國家民族的元氣，使我四萬萬五千萬同胞在共匪倒下以後，永遠享受民主自由富裕和平的生活。大陸同胞們！這幾年來，我們早就發動了非軍事的反攻，我們在臺灣推行了地方自治，完成了耕者有其田、及勞工保險、漁民保險等各項民生福利政策，展開了工農業的計劃建設，實施了義務教育與畢業生統籌就業政策。現在臺灣的行政人員，從里長到縣市長、縣市議員及省議員，都是由秘密投票的普選方式產生，其中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當選者，都是本省人士，現在臺灣每一個農民，都向政府承領到土地，分期還清地價後，就可獲得土地的所有權。地主將自耕以外的土地交給政府，則獲得合理的現金及實物股票等補償，他們拿了這些資金，可以轉向工業投資，並不因多餘土地的被征收而蒙受損失。勞工們也獲得工作與生活保障，漁民們還可以用分期付款的方式，從政府手裏得到機器發動而價格低廉的全新漁船。全省的學齡兒童百分之八十的受到免費的義務教育，大專學校的畢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生，則由政府分發就業。至於工農業生產的增加，不但打破了日本統治臺灣時的最高紀錄，而比超出戰後西歐某些國家工業生產的指數。總之，大陸同胞們！在自由中國在青天白日的國旗下面，大家都過着自由幸福的生活。這裏的家庭不致被强迫拆散，這裏的工廠不致被迫遷併，這裏沒有所謂『清算』、『鬥爭』、『三反』、『五反』，人民的日常生活無所恐懼，商人的正當利潤不虞被掠奪壓搾一空，這裏的報紙享有高度的言論自由，任何人的自由與權利，都受到確切的保障。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我今天告訴各位這些事實，並不是向苦難的同胞炫耀。我的目的是要向各位說明：自由中國正在日以繼夜的努力着，而且我們在發動軍事行動以前，已積極的展開了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的反攻。我們深深的知道，在大陸沒有光復以前，在各位未獲得自由以前，自由中國的一切進步，都不是可誇耀的，可自滿的。不過，現在自由中國的施政與進步，都是我們打倒共匪以後百年建國的基礎與張本，現在我們正向着總統所指示光復大陸、重建中華的目標邁進中。各位都必知道，在自由中國有近千萬的同胞在爲你們所受的迫害悲痛、憤怒，並立誓要替你們復仇雪恥，你們並沒有被遺棄淡漠，自由中國正在注視着每一刻可把握的時機，預備一舉而渡海反攻。不過，大陸的同胞們，我們摯誠的希望你們也勇敢的挺起胸膛來採取與我們密切配合的行動，在消極方面，希望大家發起對共匪的不合作運動，在積極方面，則大家繼續起來，以化零爲整的行動打擊共匪，破壞共匪的侵略陰謀，發展爲從大陸反攻大陸的力量。能如此，我們相信：共匪縱使有帝俄撐腰，也抵抗不住自由力量的內外夾攻的。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黑暗不會長久的，天就要亮了，讓我們在重逢團聚之前，心神交通的互相惕勵慰勉，大家分頭努力，爭取光明。最後祝各位健康！」（註三）

教育部決設立世界名著譯述委員會。

教育部爲介紹世界思潮，溝通中西文化，決設立世界名著譯述委員會，其任務爲：（一）譯述世界各國古今名著；（二）介紹世界各國名家學說；（三）將我國重要著作譯成外國文字；（四）審定中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文譯稿。

教育部最近曾邀請謝壽康、謝幼偉、蘇雪林、盛成、陳錫恩、徐浡鄰、張貴永、張佛泉、陳民耿、趙唐理等學者，聽取他們對這項工作的意見。（註四）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貳貳號，頁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四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三：同註二。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四日。

十四日　蔣總統主持第十五屆空軍節，並頒獎致訓及慰問空軍遺屬。

蔣總統於本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蒞臨空軍總司令部，主持第十五屆空軍節慶祝典禮，對一年來有功空軍將士親頒勛獎，並慰問空軍烈士遺族。

總統在二十一響禮炮聲中抵達空軍總部，王叔銘總司令率空軍總部高級官員在大門恭迎。蔣總統蒞臨禮堂，領導行禮後，即由王叔銘總司令唱名應獲勛獎之九名空軍將士列出，蔣總統一一爲他們佩勛，並特別向七月初在大陳附近追擊共軍飛機殉職之溫鑄強烈士太夫人，頒贈褒狀。

總統於頒授勛獎後，致詞勉勵空軍全體將士，本空軍的傳統精神，繼續發揚光大，遵奉總理遺訓及繼承先烈革命奮鬥精神，完成國民革命的歷史使命。總統在致詞中表示，他對於空軍爲保衛國家而犧牲之先烈，時常在懷念之中。今日看到各先烈的老太太有這樣好子弟，實在是家庭與國家的光榮。空軍全體將士應了解全軍一家的道理，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位先烈的尊長，應視爲自己的尊長，要隨時採視照顧。總統特別對溫鑄强烈士之殉國事蹟，加以贊揚，認爲與抗日戰爭初起時高志航、李桂丹等烈士殉國事蹟同樣壯烈，其事蹟將與歷史共垂不朽，全體空軍將士應記取此種事蹟，努力奮鬥，完成反共抗俄革命使命。典禮於十時正禮成。

總統於步下禮台後，曾至空軍模範母親席次，與各空軍烈士母親寒暄慰問。

十四日褒頒勛獎之空軍將士爲：鄒永達、徐廷傑，六等寶鼎勛章；連廷華、何建舜，七等寶鼎勛章；王友欽、林希偉，翔豹獎章；施啓曙、毛節盛、金華，飛虎獎章。

總統頒授溫鑄强烈士之母李太夫人之褒狀，由溫烈士胞弟溫鴻章參謀代領。

總統于典禮完成後，在王叔銘總司令辦公室，再度接見空軍模範母親及李麓英烈士夫人許月華，一一垂詢生活近況，至表關切，並予慰勉。同時面囑王叔銘總司令隨時予以照料。至十時四十分離去。（註一）

附錄：宜馥：八一四空戰史話（註二）

時間過得眞快，十八年前的八一四，至今想起猶歷歷在目，尤其當二十六年八月初，最先在南昌我送走了高志航、李桂丹、王遠波，他們都屬於第四大隊的。那時雖無保密這個名詞，可是大家仍祇談到「這回可要跟日本鬼子幹一仗了」，都避免談到出發的地方。事實上連總指揮部恐怕也尚無定案。緊接着我又送走了劉超然的第九大隊（攻擊隊），接着於八月五日我也奉命出發到南京，參加了戰鬥體系。

那時的空軍的主要基地，是南昌青雲譜機場，驅逐隊有第三大隊的波音單翼機，第四、第五大隊的霍克三式雙翼收輪戰鬥機。第一大隊的握爾梯轟炸機，第二大隊的諾斯路浦單翼輕轟炸機，和其他大隊的馬丁重轟炸機，亨克輕轟炸機，第九大隊的雪萊克攻擊機，第十大隊的沙維亞重轟炸機（當時已改用爲運輸機），另有一些陳舊的克塞雙翼輕轟炸機，道哥拉斯雙翼輕轟炸機。這是一個美、英、法、義四國飛機之精華組成的一個年青的新空軍。可是目中無人狂妄誇大的日本軍閥們，並未重視這一支埋頭苦幹而長成了的新力量。

八一三上海虹口機場的槍聲一響，機警的空軍當局，立時緊急重新佈屬，連夜下達命令，第二大隊調到了天目山下的廣德機場，第五大隊前進揚州機場，第三大隊駐句容機場捍衛首都，第四大隊則由中原及北戰場緊急命令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回杭州的筧橋機場，第九大隊也由蚌埠機場奉命至杭州。

八一四這一天，揚子江上空雖然佈滿雨層雲，那時毫無盲目飛行儀器的老式飛機，仍在我能幹的飛行員操縱下分別向指定的機場集中。

第四大隊於到達筧橋上空時，落地尚未完畢，突然在中國領土上，發出了有史以來的第一次警報聲音，於是第四大隊的小伙子們不待命令便都來不及加油，緊急起飛了，有的人爲了怕與友機相碰，竟因此自己飛機失事了。

那時還無戰鬥經驗，場站上當然也無這種經驗，尤其大隊長高志航剛剛由南昌乘空運機趕回，一切都無經驗，但憑當時的勇氣、靈機，一股腦都飛上了天空，鑽出雲層，結合在一起，各成小組的，僅憑兩隻眼睛在天空中搜索敵機。

高志航眞是天生的名將，他同所有飛行員同樣無戰鬥經驗，可是他却想到了——光在雲上轉不行啊！轉了大半天還未看到敵機，這是不對的——於是他降到雲層下面，立即和敵機遭遇了，在這一場激烈的空戰中，日本九六式重轟炸機，第一次嘗到了死亡的滋味，我們中國也產生了第一代的空中英雄：高志航、李桂丹、譚文、鄭少愚、柳哲生、王文驊，都創了擊落敵機的歷史紀錄，而奠定了中國抗日之戰的勝利基礎，也爲中國空軍留下了八一四的光輝節日。參加這一戰役和別處同一天戰役驅逐隊有功人員，計有丁紀徐、劉粹剛、胡莊如、項領賜、張浩淵、梁鴻雲、袁葆康、張慕飛、宋恩儒、周庭芳、王自信、龔業悌、鄭少愚、曹世榮、王蔭華、呂基淳，此外、苑金函、金安一、劉曙藩，都在杭州筧橋這一戰役中飛機失事，幸人均健在。造成八一四光輝紀錄的是第四大隊二十一中隊，他們是由洛陽轉周家口，於下午一時才趕到筧橋，落地後僅餘一小時的油量，即奉命起飛，當時的陣容如下表：龔業悌、王文驊、王遠波、苑金函、李桂丹、柳哲生、金安一、譚文、劉曙藩。他們的大隊長高志航到達筧橋時，這一中隊已經起飛了，他自己立即上了另一架霍克三式驅逐機，追上天空，乃揭開抗戰勝利的第一頁歷史。直到如今，每年八一四，大家都知道空軍節是第四大隊大隊長高志航領導之下所完成的，這是一點也不錯，因爲有他們的英勇，才第一次擊破了日本空軍的攻擊。但歷史的紀載，也往往因爲疏忽與强調的關係，而漏掉了另外一批有功人員。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們也不該忘了第二大隊，應該說是向日本軍閥們首加痛懲的先鋒隊，他們於調到安徽的廣德機場後，知道日軍於八一三在上海閘北動手之後，他們立即把一些每顆一千二百磅重的大炸彈，掛在全金屬的諾司路浦飛機上，於八一四的早晨八點三十五分鐘，冒着傾盆大雨，及碰上天目山的危險起飛了，這個時候，小伙子們正像今天的小伙子們一樣，早就想開始一拚了，好容易得到機會，誰還肯放棄呢？就是一起機就碰山，也阻止不了他們的起飛，第九隊、第十一隊、第十四隊全體出動了。他們於極端困難中，終於找到了長江的大目標，順着江流，老遠便看到了吳淞口外停泊着二十幾條日本軍艦，它們正以猛烈的炮火支援陸上日軍的瘋狂屠殺，第二大隊的飛鷹們再不能忍受了，他們於第一次追入時，便把如雨似的炸彈，傾瀉在日本軍艦上，這一役日本海軍第一次嘗到了苦頭。

到了下午，天氣漸漸好轉，第二大隊不肯休息，他們的目標，選擇了上海的公大紗廠，滙山碼頭，楊樹浦碼頭，這都是日軍的主要補給站，於是第九隊炸公大紗廠，第十一隊炸滙山碼頭，第十四隊炸楊樹浦碼頭，是役雖然收到了極好的戰果，可是因爲他們貪功心切，誰都想把炸彈直接命中，拚命把飛機降低，因之第九隊的分隊長祝鴻信的飛機被地面擊中，迫降虹口機場，他本人受傷，後座任雲閣在空中就成仁了，第十一隊分隊長顧兆祥的飛機也於滙山碼頭上空被地面炮火擊傷，迫降虹口機場，幸而他和後座葉雲喬都未受傷。

參加這一次任務的有功人員，除此四人外計有許思廉、衣復恩、仲永彥、鄧志堅、劉繼昌、王廷元、全正熹、姜獻祥、楊紹廉、王志愷、龔頴澄、姜秉權、張仰渠、劉大年、陳德拯、胡肇棟、邢厭非、楊榮志、陳恩傑、黃雪春、趙庭珍、汪雨亭、周竹君、潘萬全、沈崇誨、謝郁青、劉甫成、閔俗傑、水建磐、彭德明、賴森泉、盧凱爽、張之崗、王志仁、葉雲樵、梁鼎茂。

以上這些英雄，都應該說是八一四的功臣。（尚有少數英雄一時想不起，或有遺漏）但可惜就中已有很多英雄都因過份英勇，奮不顧身在各次戰役中殉國了，計有高志航、劉粹剛、李桂丹、譚文、鄭少愚、劉曙藩、呂基淳、王遠波、劉繼昌、李傳謀、宋恩儒、王廷元、梁鴻雲、全正熹、張慕、王志愷、汪雨亭、謝郁青、彭德明、周竹君、賴森泉、潘萬全、閔俊傑、沈崇誨、水建磐、梁鼎茂。

八一四這一天，除了杭州筧橋上空的驅逐戰鬥的任務不計外，對於上海一處所出動轟炸任務的飛機共六十六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內中計諾司路浦飛機四十三架，霍克飛機二十架，克塞飛機三架。看了這個數字之後，我們便可想到，八一四這一天，不止我驅逐隊打了一個頂漂亮的大勝仗，我們的轟炸任務也做得非常猛烈，俗語所謂迎頭痛擊，那的空軍當局，確實作到了這一點。由此可以證明，空軍的當局，在抗戰期間由始至終都是制敵機先，而空軍勇士們，更是勇往直前，上下效命，因為有八一四的榜樣，空軍便永遠掌握住了勝利的機會，不讓他溜掉，所以八一四這個節日就更可貴了。

蔣總統提名莫德惠為考試院長、王雲五為副院長，並慰留司法院長王寵惠與副院長謝冠生。

考試院長賈景德、副院長羅家倫及考試委員十九人，辭職奉准。蔣總統今天提名莫德惠為考試院院長，王雲五為副院長，盧毓駿等十九人為考試委員，咨請監察院依照憲法第八十四條的規定，行使同意權。

蔣總統當選連任就職後，司法院院長王寵惠、副院長謝冠生曾提辭呈，業經總統懇切慰留，並已將辭呈派員退回。

總統提名的十九位考試委員為：

盧毓駿、張默君、黃麟書、張儐生、楊亮功、張廷休、查良釗、馬國琳、陳固亭、王立哉、羅時實、管公度、陸錫光、黃嵐山、賈宣之、方永蒸、潘貫、李紹言、陳玉科。

總統提名為考試院長的莫德惠，字柳忱，生於民前二十九年，吉林省雙城人。早歲畢業於天津北洋高等警校，民國二年被選為衆議院議員，參加天壇憲草工作，嗣歷任蒙藏院副總裁、農商部次長、農商部長、奉天省長、東北大學校長、農工部總長、關稅自主委員會委員等職。抗戰期間，莫氏被選為國民參政會參政員，並任憲政促進會副會長，倡導憲政，贊襄政府，卓著勞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十五年，莫氏被選爲制憲國大代表，並擔任制憲國民大會主席團主席。國民政府改組後，任國民政府委員。三十七年國民大會選舉第一任總統時，莫氏被推爲副總統候選人。本年國大第二次會議開會時，莫氏復被推選爲第二任總統候選人。現任總統府資政。

總統提名爲考試院副院長的王雲五，號岫廬，廣東中山縣人，生於民前廿五年，幼時體弱，十一歲始讀書，不久以學徒謀生，但王氏聰穎過人，好學不輟，十九歲時已在上海中國公學中學部任英文教員。胡適之等當時均曾受業，民國成立，蔡元培爲教育總長時，被任爲科長，繼任專門司司長。不久在北京主辦「民主報」，同時擔任民國大學、北京大學等校教授。後又兼任督辦全國煤油礦事宜公署編譯處長。民國十年任上海商務印書館編譯處處長，十七年赴歐遊歷，返國後任商務印書館總經理及東方圖書館館長。抗戰期間任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勝利後任經濟部部長、財政部部長及行政院副院長等職。今年國大第二次會議，王氏被推爲副總統候選人。

王氏在學術方面，貢獻尤多。著有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四角號碼檢字法。創編萬有文庫及王雲五大辭典。現仍從事於著作及出版事業，任華國出版社社長。（註三）

附錄：總統提名的十九位考試委員略歷（註四）

盧毓駿，五一歲，福建人。巴黎國立公共大學畢業，巴黎大學都市計劃研究員，曾任中央大學、重慶大學教授，天津市工務局長，國民大會制憲代表，考選委員會委員兼處長。現任考試委員。

張默君，（女）六一歲，湖南人。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畢業，曾任江蘇省立第一女師校長，杭州市教育局長，立法委員，考選委員會委員，國大制憲代表，中央監察委員。現任考試委員。

管公度，四九歲，湖北人。英國倫敦大學碩士。曾任中央政校廣西大學教授、系主任。現任臺灣師範學院數學系主任。

黃麟書，六二歲，廣東人。日本東京中央大學畢業，曾任廣東省黨部常務委員，中央候補監委，廣東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長，廣東省立文理學院院長，立法委員。現任考試委員。

馬國琳，五一歲，河北人。河北法商學院畢業。曾任華北大學教授，民政廳主任秘書，銓敘部司長、主任秘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河南省政府秘書長，考選部次長、代部長。現任考試院秘書長。

方永蒸，六一歲，遼寧人。北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研究院研究。曾任大學教授十年，東北大學教育學院院長兼文學院院長，長白師範學院院長。現任行政院設計委員。

陳固亭，五〇歲，陝西人。中央政校及日本明治大學畢業。曾任西安師範學校校長，中央政校新聞系教授，陝西省政府委員、社會處長，西京日報社代董事長。現任監察院專門委員。

張廷休，五五歲，貴州人。南京高等師範畢業，留學英國倫敦大學。曾任教育部司長，貴州省政府委員，中央政治大學教授，貴州大學校長。

王立哉，六〇歲，山東人。山東公立法政專門學校畢業，中央軍事政治學校武漢分校畢業。曾任山東省臨時參議會秘書長，山東省政府委員，參政員。現任行政院設計委員。

李紹言，六三歲，江蘇人。浙江公立法政專門學校畢業。曾任審判廳推事、庭長，高等法院推事、庭長，最高法院審判長、庭長。

查良釗，五九歲，浙江人。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碩士。曾任大學教授、教務長，河南大學校長，陝西省教育廳長，印度德里大學教授，印度甘地實驗區社會教育教授。

楊亮功，五八歲，安徽人。美國紐約大學博士。曾任大學教授，安徽大學校長，皖贛、閩浙、閩臺監察使，高考典試委員、監試委員。現任監察院秘書長。

羅時實，五二歲，江西人。國立東南大學畢業，英國劍橋大學研究。曾任浙江省第五行政區督察專員，軍事委員會委員長侍從室第三處主任秘書，國立政治大學教授。現任行政院設計委員。

潘　貫，四六歲，臺灣人。前臺北帝國大學畢業。歷任臺灣大學教授，理學院院長，高考典試委員。現任臺灣大學教授。

張儐生，六〇歲，河南人。北京大學畢業。曾任北平大學法商學院、北平女師大等校教授，安徽大學教授兼教務長，河南省第三行政區督察專員，國民參政會參政員，河南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長。現任考試委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陸錫光，四三歲，甘肅人。蘭州中山大學。曾任參政員，制憲國大代表，甘肅省政府設計考核委員，文化運動委員會主任委員。現任監察院專門委員，行政院設計委員。

陳玉科，五一歲，雲南人。留學英國倫敦大學，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曾任雲南大學、政治大學教授，立法委員，市長。現任臺灣大學教授，行政院設計委員。

賈宜之，五三歲，山西人。山西大學中國文學系肄業。曾任山西教育學院教授，山西省政府秘書，文獻委員會委員，軍事委員會辦公廳秘書，國史館協修，考試院參事，高考典試委員。

黃嵐山，五七歲，廣西人。日本明治大學畢業。曾任廣西邕寧等縣縣長，行政督察專員，廣西省臨參會秘書長。現任立法院編審。

蔣總統電賀大韓民國國慶。

八月十五日為大韓民國國慶紀念日，蔣總統於今日致電李承晚總統道賀。（註五）

梁上棟當選監察院副院長。

虛懸已久的監察院副院長，於今天選出監委梁上棟以五十二票當選為副院長。此項選舉，是在監察院今天上午舉行的第三百三十八次院會中進行，出席有院長于右任及委員共九十一人，互推李正樂為主席。

此次係第二次投票。第一次投票在本月十一日上午，投票選舉結果，各候選人均未得出席人數半過數之票數，依照監察院監察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四項第二款的規定，於昨天舉行第二次投票。第二次投票係就第一次投票得票較多的首二名委員梁上棟、李嗣聰及票數與李委員相等的陳肇英委員舉行投票。選舉結果，計發票九十一張，開出選票九十一張，廢票二十六張，有效票六十五張，梁委員上棟五十二票，李委員嗣聰七票，陳委員肇英六票。最後由主席宣佈梁委員上棟已得出席人數過半數之票數，依法當選為監察院副院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新當選之監察院副院長梁上棟，山西嶧縣人，現年六十六歲。山西大學堂西學專齋畢業，英國伯明罕大學工科畢業。於辛亥年回國，參加革命。民國七年至八年任巴黎和會中國軍事代表。九年至十年任國際聯盟常設軍事顧問會中國代表。十一年任接收青島委員會主任委員。十七年北伐，任戰地政務委員會委員，膠東軍事外交特派員。十八年至十九年任北平市社會局局長兼代市長。廿六年任制憲國民大會代表。廿七年至卅五年任國民參政會第一屆至第四屆參政員，同時曾任軍事委員會戰區軍風紀第一巡察團委員。卅六年被選監察院監察委員。

梁氏係於民前二年加入同盟會，任政治部幹事，民國元年至三年任國民黨山西支部理事，以後改組中華革命黨及中國國民黨，均曾登記為黨員，以迄於今。（註六）

亞盟中國總會釐訂工作綱要，並選舉谷正綱為理事長。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今日下午四時在鐵路飯店舉行常務理事會第一次會議，計出席常務理事三十二人，推谷正綱任主席。經決定重要案件為：

一、修正通過工作綱要，揭櫫團結自由中國，海外及敵後同胞的反共力量，揭發俄帝侵略陰謀，喚起亞洲及與太平洋有關的自由國家人民，及加強與亞洲及太平洋有關自由國家人民反共團結，以促進建立反共聯合戰線。並以擴大反共運動，加強國際宣傳，運用國民外交，展開心理作戰，促進文化交流，交換反共資料，促進經濟合作，加強反共團結為今後工作重點。二、確定會址暫設延平南路一〇一號信用合作大樓三樓，即日起在新會址開始辦公。提案討論完畢，進行選舉，經一致票選谷正綱擔任理事長。

同時該會並邀約專案小組集議，商定勸募辦法如下：

一、在國內方面，呼籲各界同胞、各機關、各社團、普遍發動捐獻食米或代金折購糧食。

二、在國外方面，會同有關機關發動各地華僑捐獻食米或代金。

三、在國際方面，籲請國際組織，美國及各民主國家政府及其慈善團體，捐助糧食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對輸送方面，所有中外各地募捐食物及代金折購之糧食，統洽請國際機構，組織發放團，運送大陸水災區域，直接發放。（註七）

臺灣省議會通過新年度省總預算十六億多元，並通過去年度決算案，節餘九千餘萬元。

臺灣省四十三年度地方總預算，今天上午經省議會通過，歲出歲入各爲十六億零九十二萬六千九百二十元正。

省府本年度總預算案，原列歲出歲入各爲十二億五千七百八十三萬三千一百九十元，後補列愛國獎券盈餘五千萬元，防衛捐三億零三百零二萬六千元，共爲十六億一千零八十五萬九千零九十元。經省議會在歲出部門審議時予以刪減九百九十三萬三千二百七十元後，歲入部門在原列賒借收入項下五千零八十萬零三千四百五十一元，亦予以刪減九百九十三萬三千二百七十元，歲出歲入即各被減爲十六億零九十二萬六千九百二十元。

臺灣省臨時省議會今天也通過了臺灣省四十一年度決算案。其數字如下：歲入經常門七二〇、三五六、八〇一・一九元，臨時門五五二、二五二、三四二・〇六元，共一、二七二、六〇九、一四三・二五元。支出方面：行政支出一、〇二一、七三四、二六四・六三元，建設支出一七〇、五五一、四七八・六九元，共支出一、一八二、二八五、七四三・三二元，節餘九〇、三二三、三九九・九三元。（註八）

美遠東空軍司令柏楚琪等訪華。

美國駐遠東空軍司令柏楚琪上將（Gen. E. E. Partridge）及美國駐日本防空司令林恩少將（Maj. Gen. Lyne），十四日下午一時乘美國空軍專機自東京飛抵臺北，中國空軍總司令王叔銘、美國軍事援華顧問團團長蔡斯等在機場歡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柏楚琪將軍等預定在自由中國作三天停留，參觀中國空軍各項設施，預定十六日飛返東京。（註九）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五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四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一。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五日。

註六：同註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七：同註五。

註八：同註五。

註九：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十五日　蔣總統親臨弔祭故參謀總長桂永清之喪。

蔣總統於今日上午九時親往致祭已故參謀總長桂永清上將之喪。陳副總統於下午二時偕夫人前往致祭。

桂故上將之喪今天公祭，中午小殮，下午二時大殮，二至五時家祭，五時移靈暫厝，擇期安葬。上午公祭單位有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總統府，暨各軍事機關團體，包括各國駐華武官團、美國軍援顧問團、國防部、參謀本部，及各軍事學校代表等。

下午爲各機關及民間團體。美駐遠東空軍司令柏楚琪亦於上午八時卅分前往靈堂弔唁。（註一）

蔣總統聘賈景德為資政、羅家倫為國策顧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考試院院長賈景德、副院長羅家倫呈請辭職，前經總統批准，改聘賈景德爲總統府資政，羅家倫爲國策顧問。（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六日。

註二：同註一；「自立晚報」、「大報晚報」。

十六日　蔣總統提名考試院院長副院長及十九位考試委員，均獲監院投票通過。

監察院今天上午舉行三三九次院會，對蔣總統提名的考試院長莫德惠、副院長王雲五及盧毓駿等十九位考試委員行使同意權。投票結果，全體被提名人選都得到出席委員過半數以上票數，獲得監察院同意，當晚將投票結果咨復蔣總統。

院會係借臺北市開南商工職校大禮堂舉行，出席委員八十七人，由于右任院長主持。于院長報告開會目的在行使同意權後，即依照憲法第八十四條及監察院同意權行使辦法各條之規定，採祕密會議方式，推李正樂委員爲主席，舉行全院委員審查會，審查提名人選之學歷和經歷，然後採用無記名方式舉行同意投票。開票結果，各被提名的人都得到法定以上的票數，獲得監察院之同意。茲誌各被提名人選所得票數如下：

一、提名考試院院長莫德惠，同意票七七張，不同意票八張，廢票二張。

二、提名考試院副院長王雲五，同意票七二張，不同意票十三張，廢票二張。

三、提名考試院考試委員：

㈠盧毓駿同意票七九張，不同意票四張，廢票四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㈡張默君同意票八一張，不同意票三張，廢票三張。

㈢管公度同意票八〇張，不同意票三張，廢票四張。

㈣黃麟書同意票八三張，不同意票二票張，廢票二張。

㈤馬國琳同意票八〇張，不同意票三張，廢票四張。

㈥方永蒸同意票七三張，不同意票六張，廢票八張。

㈦陳固亭同意票六六張，不同意票十七張，廢票四張。

㈧張廷休同意票七九張，不同意票五張，廢票三張。

㈨王立哉同意票六八張，不同意票十張，廢票九張。

㈩李紹言同意票六一張，不同意票十二張，廢票十四張。

(十一)查良釗同意票七六張，不同意票六張，廢票五張。

(十二)楊亮功同意票八六張，不同意票一張。

(十三)羅時實同意票七三張，不同意票八張，廢票六張。

(十四)潘貫同意票六七張，不同意票十一張，廢票九張。

(十五)張儐生同意票六四張，不同意票十一張，廢票十二張。

(十六)陸錫光同意票七四張，不同意票八張，廢票五張。

(十七)陳玉科同意票七五張，不同意票五張，廢票七張。

(十八)賈宜之同意票六四張，不同意票十五張，廢票八張。

(十九)黃崑山同意票七一張，不同意票七張，廢票九張。

新任考試院正副院長及考試委員的任期，皆爲六年，在上述考試委員中，有四人原任考試委員，再獲連任。這四位委員是：盧毓駿、張默君、黃麟書、張儐生。（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明令公布修正「兵役法」。

蔣總統本日明令公布修正「兵役法」，即日起施行。

兵役法修正案是在本年八月三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咨請總統公佈。

修正後的兵役法，共有條文五十四條，其中規定中國男子皆有服兵役的義務，兵役分爲軍官役、士官役及士兵役，全國男子從年滿十八歲的翌年一月一日起役，至屆滿四十五歲之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役，並規定徵兵及齡的男子，應於每年四月至六月接受身家調查，每年七月至九月接受體格檢查，每年十月至十一月參加抽籤，並依規定日期入營。

新的兵役法中規定凡身體畸形、殘廢、或有痼疾不堪服役者，免服兵役。凡曾判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者，禁服兵役。凡應受常備兵現役或補充兵現役徵集的役齡男子，如爲高級中學及同等以上學校的在校學生，或犯最重本刑爲有期徒刑以上在追訴中者，或處刑在執行中者，皆得緩徵。

又規定下列應受動員召集或臨時召集的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得予緩召：（一）患病經證明不堪負作戰任務者；（二）現任國防工業的專門技術員工經審查核定者；（三）現任國民學校教員，曾在教育部認可的師範學校畢業，或經檢定合格，任教一年以上，經審查核定者；（四）負家庭生計主要責任，並爲無同父兄弟者，或有同父兄弟而均已應征，或應召在營服役者，或有同父兄弟均未滿十八歲者；（五）無同父兄弟而其生父已年逾五十或死亡者；（六）犯最重本刑爲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之罪，在追訴中者，或犯罪判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立法院三讀通過兵役法修正案後，該院國防委員會召集委員王澤民，曾發表以下補充說明：

「此次兵役法與兵役法施行法同時修正，已完成一部完整的役政大法，其修正要點：（一）將軍士升爲士官，並將士兵地位一併提高，可以鼓勵士氣；（二）建立後備兵員，大專高中受訓學生所曾受軍訓的補充兵及無職退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官兵等，均列入後備兵員，一旦需要，可以隨時召集；（三）在徵兵制度中，兼採志願兵制，另以法律規定，以昭鄭重，使能符合目前反攻復國國策的需要；（四）在擴大兵源範疇內，對於負家庭生計的壯男及獨子，仍准緩召，以示寬大，並將戰亡官兵的遺族優遇提高；（五）無同胞兄弟改爲無同父兄弟解決了臺灣一部份的特殊情形；（六）僑居國外的國民應服兵役，載在憲法，現雖在兵役法中剔除，未列專條，但依兵役法三十七條及四十九條將來另訂實施細則時，仍可運用，予以徵召，以求法律平等，而符憲法精神。總之法律只求一時的完整，不能永恆不變，視國家需要，隨時可以修正。」（註二）

茲誌修正「兵役法」全文如下：

兵役法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

第二條　本法所稱兵役，爲軍官役，士官役，士兵役。

第三條　男子年滿十八歲之翌年一月一日起役，至屆滿四十五歲之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役。

軍官士官之服役、除役另以法律定之。

第四條　凡身體畸形，殘廢，或有痼疾不堪服役者，免服兵役，稱爲免役。

第五條　凡曾判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者禁服兵役，稱爲禁役。

第二章　軍官役、士官役

第六條　軍官役分爲常備軍官役，預備軍官役。

士官役分爲常備士官役，預備士官役。

第七條　常備軍官役之區分如左：

一、現　役　以適齡男子及現役或後備之士官、士兵，依志願考選，受規定之常備軍官教育，期滿考試合格者服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預備役　以現役期滿退伍者服之，至除役時止。

第八條　常備士官役之區分如左：

一、現　役　以適齡男子及現役或後備之士兵，依志願考選受規定之常備士官教育，期滿考試合格者服之，或以服役成績優良之現役士兵依規定甄選合格者服之。

二、預備役　以現役期滿退伍者服之，至除役時止。

第九條　預備軍官役以左列人員依志願考選，受一年以內之預備軍官教育，並視必要分發軍事機關部隊見習六個月以內，期滿合格者服之：

一、曾服常備士官現役二年以上者。

二、曾受預備士官教育期滿成績特優者。

三、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程度及專門技能者。

第十條　預備士官役以左列人員依志願考選，受八個月以內之預備士官教育，並視必要分發軍事機關部隊見習四個月以內，期滿合格者服之：

一、曾服常備兵現役期滿成績優良者。

二、曾服補充兵現役期滿成績特優者。

三、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程度及專門技能者。

第十一條　具有第九條、第十條各款資格之役齡男子，後備軍人及國民兵除志願考選合格者外，在國防軍事上有必要時，得依法徵集召集入營，施以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之教育。

第十二條　受軍官士官教育者，在教育期間，依其在學時之階級爲現役士兵或現役士官，其服役依軍事教育之所定。

受常備軍官或常備士官教育期滿合格者，依法分別任官任職，服常備軍官或常備士官之現役。

受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教育期滿合格者，授給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適任證書，服預備軍官役或預備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官役。

第十三條　受軍官士官教育者，因病或其他事故不能完成應受教育時，仍依法服行其應服之兵役，其已受教育時間，得折算爲應服現役時間。

第三章　士兵役

第十四條　士兵役分爲常備兵役，補充兵役，國民兵役。

男子年滿十八歲者爲國民兵役及齡，年滿二十歲者爲常備兵及補充兵現役之徵兵及齡。

第十五條　常備兵役之區分如左：

一、現　役　以男子年滿二十歲之年，經徵兵檢查合格於翌年徵集入營者服之，陸軍爲期二年，海空軍爲期三年，期滿退伍。

二、預備役　以現役期滿退伍者服之，至屆滿四十五歲除役時止。

第十六條　補充兵役之區分如左：

一、現　役　以適合常備兵現役之超額男子徵集入營者服之，陸軍爲期三個月至六個月，海空軍及特種兵爲期三個月至一年，期滿退伍。

二、預備役　以現役期滿退伍者服之，至屆滿四十五歲除役時止。

第十七條　國民兵役之區分如左：

一、初期國民兵役　以男子年滿十八歲者服之，爲期二年，得就所在地施以軍事預備教育。

二、甲種國民兵役　以初期國民兵役期滿，適合於常備兵與補充兵現役所需之超額者服之，由縣市政府施以一個月至三個月之軍事訓練。

三、乙種國民兵役　以初期國民兵役期滿，而未服常備兵役、補充兵役或甲種國民兵役者服之，就所在地施以一個月以內之軍事訓練。

前項各款之教育訓練，以不脫離生產爲原則。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項第二款、第三款國民兵役期限均至屆滿四十五歲除役時止。

第十八條　常備兵現役在營期間，在平時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於國防軍事無妨礙時，得提前退伍：

一、定額過剩時。

二、完成兵科教育者。

三、入營前曾修得相當於軍職專長之學能者。

第十九條　常備兵補充兵現役在營期間，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延期退伍，稱爲延役：

一、戰時或非常事變之際。

二、航海中或在國外服勤務時。

三、重要演習校閱，或正服特別重要勤務時。

四、因天災或其他不可避免之事故時。

第二十條　常備兵補充兵現役在營期間，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停服現役，稱爲停役：

一、患病不堪行動，常備兵在六個月以內，補充兵在應受訓練時間四分之一以內，無痊復之望而願自行醫療者。

二、有犯罪嫌疑在羈押中已逾三個月者，或犯罪判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三、無故離營已逾一個月者。

前項停役原因消滅時回復現役，稱爲回役。

第二十一條　常備兵、補充兵平時現役補缺，依本法第三十七條規定應補行徵集者遞補之，尚不足額時，以補充兵、國民兵依次遞補，遞補後即分別轉服常備兵役、補充兵役。

第二十二條　常備兵在戰時或非常事變時，依年次徵召擔任捍衞國家之作戰任務。

第二十三條　補充兵視戰事需要，依年次徵召參加作戰，並得臨時施以補習教育或編組。

第二十四條　國民兵在戰時或非常事變時，應召服左列勤務：

国史馆 Academia Historica

一、輔助戰時勤務，必要時得參加作戰。
二、協助維持地方治安，擔任地方自衛。
三、擔任地方防空有關勤務。

第四章　後備軍人

第二十五條　左列人員爲後備軍人，應受後備管理：
一、常備軍官常備士官在現役期間，因故離職或停役者或退伍爲預備役者。
二、常備兵補充兵在現役期間停役者或退伍爲預備役者。
三、預備軍官預備士官之未應召入營者。

第二十六條　後備軍人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消失其後備軍人身份：
一、依法除役者。
二、依法免役者。
三、依法禁役者。
四、喪失國籍者。

第二十七條　後備軍人因患病或受其他傷害後，其體力已不適於服原役者，依其體力狀況分別予以轉役或免役。

第二十八條　後備軍人爲協助國防，砥礪學行，應組織後備軍人會，其組織另以法律定之。

第五章　兵役行政

第二十九條　兵役行政由國防部、內政部分別主管，其他有關各部會署事項，由關係各部會署會同辦理之。

第三十條　爲執行兵役行政辦理兵役事務，國防部依軍事需要，分區設置軍管區、師管區、團管區各級司令部。內政部依行政體系，分級設置兵役業務機構，各就主管事項，分別辦理各該管區之兵役行政及其有關事項。

第三十一條　省政府爲省徵兵監督機關，直轄市市政府爲市徵兵機關，受國防部及內政部之指揮監督，辦理各該省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市內所管兵役行政及其有關事務。

第三十二條　縣政府及省轄市市政府爲縣市徵兵機關，受省政府之指揮監督辦理各該縣市內所管兵役行政及其有關事務。

第六章　徵　集

第三十三條　徵兵及齡男子應受左列徵兵處理，由縣市政府辦理，並由地方有關機關協助之：

一、身家調查於每年四月至六月以鄉鎮爲單位行之。

二、徵兵檢查於每年七月至九月就本籍分區行之。

三、抽籤於每年十月至十一月由及齡男子親自行之。

四、徵集依規定入營日期就本籍行之。

第三十四條　經徵兵檢查之男子，應區分體位爲甲、乙、丙、丁、戊五等，依左列規定服役：

一、甲、乙等體位爲適於服現役者，應服常備兵現役及補充兵現役，其超額者服甲種國民兵役，再超額者服乙種國民兵役。

二、丙等體位服乙種國民兵役。

三、丁等體位爲不合格者，免役。

四、戊等爲難以判定者，應補行體格檢查，至能判定時爲止。

第三十五條　經徵兵檢查適於服現役者，依國防部所定兵額徵集入營服役。

以每年一月一日爲正規入營期，必要時得另定補助入營期。適於國民兵役者其徵集程序除不入營外與現役同。

同等體位之合格人數有餘或不足時，依常備兵補充兵國民兵之順序按體位與抽籤號次徵集之。

第三十六條　應受常備兵現役、補充兵現役徵集之役齡男子，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予緩徵：

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及其同等以上學校在校之未畢業學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犯最重本刑爲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之罪，在追訴中者，或犯罪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前項緩徵原因消滅時仍受徵集。

第三十七條　役齡男子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應補行徵集，未經徵兵處理者應補行徵兵處理，合格後徵集之：

一、緩徵原因已消滅者。

二、因病或其他事故，經呈報核准延期檢查者。

三、因戶籍移轉或錯誤脫漏或不實之呈報業經清查更正或已予依法處理者。

四、因逃犯法令被拘留期滿者。

第七章　召　集

第三十八條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應受左列召集：

一、動員召集　戰時或非常事變時，依作戰需要實施之。

二、臨時召集　平時爲現役補缺，戰時爲人員補充或在軍事警備上有需要時實施之。

三、教育召集　依軍事需要於舉行訓練或演習時實施之。

四、勤務召集　戰時或非常事變時爲輔助戰時勤務或地方自衞防空等勤務需要實施之。

五、點閱召集　於點驗或校閱時實施之。

動員另以法律定之。

第三十九條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在應召期間視同現役。

第四十條　召集後備軍人及國民兵時，除軍官士官之召集，應視軍事需要之軍職專長與階級年齡體力以定順序外，士兵之召集依左列規定以定順序：

一、動員召集與戰時人員補充或軍事警備之臨時召集，以適合作戰要求爲準，按年次與軍職專長順序召集之，於作戰上無妨礙時，依常備兵與補充兵之預備役及國民兵之順序召集之。

二、教育召集及平時現役補缺之臨時召集，按補充兵預備役，國民兵、常備兵預備役之順序召集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必要時得依軍職專長教育之需要召集之。

三、勤務召集應儘先召集國民兵，必要時得經國防部許可，召集補充兵預備役或常備兵預備役。

四、點閱召集按離營時間之久暫及動員需要以定其順序。

第四十一條　戰時或非常事變時依前條第一款實施動員召集或臨時召集之際，國家爲支持戰爭保留前後方所不可缺少之人員，於作戰無妨礙時，對此項人員得逐次列入召集。

第四十二條　應受動員召集或臨時召集之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具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予緩召：

一、患病經證明不堪負作戰任務者。

二、現任國防工業之專門技術員工經審查核定者。

三、現任國民學校教員曾在教育部認可之師範學校畢業或經檢定合格任教一年以上經審查核定者。

四、負家庭生計主要責任並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

（一）無同父兄弟者。

（二）有同父兄弟而均已應徵或應召在營服役者。

（三）有同父兄弟均未滿十八歲者。

五、無同父兄弟而其生父已年逾五十歲或死亡者。

六、犯最重本刑爲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之罪，在追訴中者，或犯罪判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前項緩召原因消滅時仍受召集。

第四十三條　受動員召集或臨時召集入營之後備軍人及國民兵，除常備軍官、常備士官之服役，另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於軍事作戰無妨礙時，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予輪次歸休。

一、所需員額之過剩者。

二、在徵服現役期間曾經延役者。

三、應召在營服役期間已滿二年以上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服役成績優良者。

第四十四條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免除本次之教育召集、勤務召集、點閱召集：

一、患病不堪行動者。

二、家庭發生重大事故必須本人處理者。

三、在中等以上學校肄業之學生正在受課時間者。

四、民意代表正值開會期中者。

五、因事赴國外者。

六、航行國外之船員正在航行中者。

七、有犯罪嫌疑在羈押中，或犯罪判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八、其他因不可抗力而無法應召者。

第八章　權利義務

第四十五條　國民爲國服兵役時享有左列權利：

一、在營服役期間，學生保留學籍，職工保留底缺年資，原無學籍與職業者，退伍歸休復員或解除召集後有優先就學、就業之權利。

二、在營服役期間其家屬不能維持生活時，應由政府負責扶助之。

三、因服戰時勤務或執行公務受傷殘廢者，政府應負教養之責，或依其志願資送回鄉。

四、戰死或因公殞命者之子女，其家庭無力教養時，政府應負責教養至其成年爲止。

五、戰死或因公殞命者，政府應負安葬之責，並建祠立碑定時祭祀，列敘方志，以資表彰。

六、其他勳賞撫恤優待等法令規定應享之權利。

第四十六條　凡入營服役者，應履行左列義務。

一、應宣誓效忠中華民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應遵守軍中法令。

三、對於公務有保守秘密之責任至除役後亦同。

第四十七條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在未應召期間，其權利義務除法律另有規定者外，同於一般人民。

第九章　妨害兵役

第四十八條　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爲妨害兵役：

一、意圖逃避徵集或召集而故爲僞證或記載者，或故不依規定申報者。

二、意圖便利他人逃避徵集或召集，而故爲虛僞之證明或記載，或故爲包庇隱匿者。

三、應受徵兵處理及徵集或召集無故遲延或不到者。

四、頂替他人應徵召集或使他人頂替應徵應召者。

五、後備軍人故意不依規定報到或拒不接受調查，或居住處所遷移故不依規定申報者。

六、以暴力或其他方法反抗或造害兵役推行者。

七、辦理兵役人員意圖舞弊不依法辦理者。

妨害兵役之治罪另以法律定之。

第十章　附　則

第四十九條　左列人員得依志願在營服役，但服士兵役者，其期間至多以五年爲限。期滿後得再依志願定之：

一、當年不在應徵應召之列而志願入營者。

二、不在役齡內之男子而志願入營者。

三、在營服役期滿而志願留營者。

志願服役條例另定之。

第五十條　合於本法第三條年齡之女子，平時得依其志願施以相當之軍事輔助勤務教育，戰時得徵集，服任軍事輔助勤務，其徵集及服務，另以法律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十一條　具有特殊情形之蒙藏邊疆地區等其兵役之實施另以法律定之。

第五十二條　施行兵役所需之經費，甚有關各機關依本法及本法施行法所定，按其應辦事項依預算法令編列預算。

第五十三條　本法施行法另定之。

第五十四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註三）

蔣總統接見美遠東空軍司令柏楚琪上將。

美國遠東空軍司令柏楚琪上將及駐日防空司令林恩少將，由空軍總司令王叔銘陪同，於今天上午晉謁蔣總統致敬，晤談二十分鐘辭出。

柏楚琪及其隨員今天結束其在華的三天訪問，午後四時離臺飛返日本，臨行我方仍以軍禮歡送，專機起飛後，我戰鬥機十二架曾護送出國境。（註四）

行政院訂頒「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暨「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程序」。

行政院制定「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暨「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程序」，於今日公佈實施。

這兩項法案，是行政院在昨天舉行的第三五七次會議中通過。茲分誌如下：

一、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　一　條：本規程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第六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　二　條：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審委會），由左列機關之首長或其指派之代表充任委員組織之。並以經濟部部長爲主任委員：

一、經濟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財政部。
三、外交部。
四、交通部。
五、國防部。
六、中央銀行。
七、臺灣省政府（擬加）

除前項委員外，得由主任委員邀請其他有關機關代表或專家列席審議。

第三條　審委會得視事實需要，置秘書及其他技術或事務人員，均由經濟部派員兼任，必要時並得向其他有關機關調用之，一律爲無給職。

第四條：審委會之職掌如左：

一、外國人投資申請之審議。
二、機器或其他物資之輸入及其價格之審議。
三、專門技術及專利權價值或收益金額之審議。
四、投資人結滙申請之審議。
五、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第二十條申請核准投資人資格之審議。
六、可供投資事業項目之審訂。
七、有關章則表格之擬訂。
八、其他有關事項之審議。

第五條：審委會每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六條：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程序另訂之。

第七條：本規程自公布日起施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程序

第一條：本程序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第六條，及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外國人依外國人投資條例投資者，應按規定格式，填具申請書一式四份，附具左列有關文件證件，其原件爲外文者，並應附具中文譯本，向經濟部申請核准之，此項申請文件，對外不予公開：

一、申請人之姓名、名稱、住址、國籍，如爲自然人，應附具經其所在地或鄰近之中國使領館簽證之國籍證書，如爲法人，應附具經其所在地或鄰近之中國使領館簽證之法人資格證書。

二、由代理人申請者，其姓名職業住址電話，並經投資人所在地或鄰近之中國使領館簽證之授權書。

三、申請人爲事業機構者，應略述事業產品之種類及對於擬予投資事業之經驗，並附具商業暨銀行資料，及三年來之營業報告，及年度決算，及其主要負責人之履歷。

四、申請人爲自然人者，應略述從商經驗，及對於擬予投資事業之經驗，並說明經濟狀況，投資資金來源，及銀行資料。

五、說明在華曾否投資及其投資情況。

六、擬爲投資對象之在華事業之名稱、種類、地址、創設時期，及組織方式。

七、分別說明出資如左：

(一)現金之種類金額及其用途。

(二)機器或其他物資(以機器零件、原料，及有關其製造之半成品爲限)之種類、名稱、價值、估價方法及其用途。

(三)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之種類價值及估價方法。

八、分別說明投資方式如左：

(一)以取得事業股份爲投資者，應說明取得之證券或其他股權憑證之種類，及其特質，並說明在事業中所佔之股數，如以專門技術或專利權交換股份者，並應附具其約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以借貸爲投資者，應說明利率，使用代價，及清償日期，並附具其約定。

（三）以取得專利權報酬爲投資者，應說明報酬計算標準，及其年期，並附具其約定。

九、說明實行投資之預定日期，及按期之出資金額或輸入之機器物資之數量，並說明投資事業之預定開業日期，及全部計劃之完成日期。

十、說明投資之經濟價值，並析述下列有關事項：

（一）投資事業之預計產量，及預計盈利。

（二）產品之國內供應成數。

（三）產品增加輸出之成數，及收入外滙之預算。

（四）產品減少輸入之成數，及節省外滙之預算。

（五）投資之其他貢獻。

十一、有共同出資之中國人時，說明各該投資人之經歷，所營事業，投資成分，出資種類，及其合作約定。

第　三　條：經濟部對於投資之申請，認爲於程式上須予改正或補充者，應令申請人改正或補充之。

第　四　條：經濟部認爲並無前條情形時，應將申請全卷移送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審委會）審議之。

第　五　條：審委會主任委員於審議前，應指定事業主管機關委員，就申請事件初步審查，向審委會提出報告，必要時，得送由有關機關或專家研提意見。

第　六　條：審委會對申請事件之審議，以會議行之，並以多數委員之同意決議之，但事業主管機關於多數委員同意後，仍有異議時，應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　七　條：審委會決議後，應作成決議書，連同原卷送經濟部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處理之。

第　八　條：投資人之結滙申請，或其他申請，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向經濟部申請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九　條：外國人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第二十條之規定，申請核准投資人資格時，應提供證件，向經濟部申請之。

第　十　條：經濟部對於申請所爲之處理，應於決定後，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或其代理人，並應斟酌情形隨時逐案或按月彙案報請行政院備查。

第十一條：本程序自公佈日起施行。（註五）

臺灣省臨時議會通過四十三年度臺省地方總預算實施辦法。

臺灣省臨時議會第二屆第一次大會，在今天舉行的第十八次會議中，通過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度臺灣省地方總預算實施辦法。全文如下：

第　一　條：臺灣省地方總預算之施行除預算法、公庫法、省款收支處理規則已有規定者外，依本辦法之規定。

第　二　條：各收入機關應依法編送歲入分配預算切實徵收足額，其有超過法定預算額及預算外之收入，應一律解庫，並列入決算，不得坐抵預算外支出，事後補辦追加手續。

第　三　條：稅課規費或其他強制性之收入，其徵收率之變更，除稅法或其他法令已有規定者外，均應經立法程序。

第　四　條：公有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應依預算所列數額，由各主管機關切實督促依法報解。

第　五　條：協款收入應照過去成例，依法定預算數，按月勻解。

第　六　條：依法得出售之公有財產，其市場價額高於預算額者，應依市場價格出售之。

第　七　條：各支出機關應依下列規定編送分配預算：一、各項經費凡具有按月支付性質者，應於法定預算公布後編具按月歲出分配預算，但前半年各月份分配數之總額不得超過全年度預算二分之一，其無按月支付性質者，應於計劃實施前一個月內編具按期歲出分配預算，均呈報省府發交主計處核辦。二、前項分配預算除經常費及用人經費外，所有臨時門各項經費均應將計劃使用情形詳加說明。

第　八　條：各機關歲出分配預算經核定後應切實執行並按照核定工作計劃，密切配合使用，如遇同款各項預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有流用必要時，得說明理由造具科目流用表四份。除第一級機關單位之主管機關各由其長官自行核定流用外，第二級機關單位之主管機關應由各該管上級機關核定後流用之，但均不得流爲用人經費。前項科目流用應由核定機關分別通知審計部及本府財政廳主計處。

第　九　條：總預算各科目，不得互相流用，在年度進行中，機關裁併緊縮或事業計劃變更，原列經費應停支或減支者，以其停減部份歸入省預備金，不得擅予挪用。

第　十　條：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註六）

長江水位再創紀錄，閩江下游已有十次水災。

美聯社從東京報導說：北平今天廣播，暴漲的長江水位昨天下午七時已高達二九點六三公尺（九七・八呎），又創一新紀錄，該水流顯然已淹沒千百萬方哩的農田，並予該地區之共黨統治者一嚴重的打擊。

東京收聽的該項宣傳廣播，已承認長江的大水已在華中沖走了許多房舍與農田，災民已由武漢三鎮的郊區撤出。武漢市區的許多居民已收容那些暫時的無家可歸者。據旅客報導說，長江洪水已淹沒全部地區，爲歷史上最大的一次泛濫。數以百萬計的人民，已受到水災的影響。

另外來自香港的報導，香港及澳門的華人組織，已收到共黨要他們購買「護堤公債」以協助防洪的通知書。

又據來自福州的消息稱：福建閩江下游一帶，因上游山洪暴發，以致先後發生十次超過警戒水位線的水災。中共雖驅策農民搶救沿江一百四十多華里危急中的大堤，仍無濟於事；堤壩崩潰的結果，閩侯縣、福州市、閩清縣等地農田已被淹沒，農作物的損失難以統計。（註七）

美衆院通過法案，宣佈共黨為非法組織。

美國衆院今日幾乎以全體一致的票數，通過宣佈共黨爲非法組織的法案，該法案指共黨爲「陰謀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翻政府的一項工具」。該法案也剝奪了共黨控制的工會在現行勞工法律下如其他勞工組織可以享受的權利。

艾森豪政府反對參院通過這項法案，認爲它將干擾其他有關國家安全的法律。參衆兩院現在必須協調他們法案間的歧異點。衆院這項法案係以三〇五票對二票通過。反對的兩票是北達科他州共和黨衆議員柏爾第克和紐約州民主黨衆議員莫爾特所投者，他們兩人均表示反對共產主義。不過莫爾特說，他反對宣佈任何「政黨」爲非法，而柏爾第克說，他感覺到國會「由於宣佈一個人的思想爲非法」正在走入危險地帶。

衆院通過的法案，表示共黨不能享有給予合法組織的任何權利、特權或豁免。同時共黨即令改變它自己的名稱，亦屬無用，因爲法案中對於共黨的任何繼承者，均定有同樣的限制。被剝奪的權利中，包括有提出公職候選人的權利。得克薩斯州民主黨衆議員達以斯曾任衆院非美活動委員會的首屆主席，他說，他希望參衆兩院聯席會議可以擬訂出執行此項法案適當的必需規定。（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七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四日。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貳參號，頁一—六。

註四：同註二。「青年戰士報」。

註五：同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貳肆號，頁二—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年秋字第七十一期，頁八八四—八八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六：同註；「中華日報」。

註七：「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七日。

註八：同註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七日　蔣總統特任莫德惠為考試院院長，王雲五為副院長，楊亮功等為考試委員。

監察院昨天投票通過蔣總統提名之莫德惠為考試院院長、王雲五為副院長及楊亮功等十九人為考試委員，並即咨覆總統。蔣總統於今天明令發布。

總統令文曰：

「考試院院長賈景德，考試院副院長羅家倫呈請辭職，均應予照准。此令。

特任莫德惠為考試院院長，王雲五為考試院副院長。此令。

考試院考試委員張默君、盧毓駿、黃麟書、陳逸松、艾偉、張傳生呈請辭職，均應予照准。此令。

特任楊亮功、黃麟書、張默君、管公度、馬國琳、盧毓駿、張廷休、杏良劍、陳玉科、陸錫光、方永蒸、羅時實、黃嵎山、王立哉、潘貫、陳固亭、張傳生、賈宜之、李紹言為考試院考試委員。此令。」（註一）

總統明令公布「財政收支劃分法」部份修正條文。

總統今天明令公布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第九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至第十五條條文，暨附表一，丁項，稅課收入，寅、巳、未、申、酉等目。茲誌內容如下：

第　九　條　所得稅　在省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十分給省，百分之十分給縣（市）（局）。在直轄市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十分給直轄市。

前項分給縣（市）（局）之成數，得由省以二分之一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第十一條　印花稅　在省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二十分給省，百分之三十分給縣（市）（局）。在直轄市應以其百分之二十分給直轄市。

前項分給縣（市）（局）之成數，得由省以二分之一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第十三條　土地稅　在省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七十分給縣——（市）（局），其中百分之五十分給所在縣（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局），百分之二十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在直轄市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三十分給中央。

第十四條　營業稅　在省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五十分給縣（市）（局），其中百分之三十分給所在縣（市）（局），百分之二十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在直轄市應以其總收入百分之三十分給中央。

第十五條　左列各稅爲縣（市）（局）稅：

一、土地改良物稅　謂對土地改良物依法課征之稅，在未征收土地改良物稅之區域爲房捐。

二、契稅　謂在未征收土地增值稅之區域，對不動產移轉依法課征之稅。

三、屠宰稅　謂屠宰牧畜依法課征之稅。

四、使由牌照稅　謂舟車等類牌照依法課征之稅。

五、筵席及娛樂稅　謂對筵席娛樂及其他奢侈性消費行爲，依法課征之稅。

六、其他特別課稅　謂適應地方自治事業之需要，經議會立法課征之稅，但不得以已征貨物稅或特產稅之貨物爲課征對象。

前項第三款屠宰稅，得由省就其總收入百分之二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附表一

丁　縣（市）（局）收入

一　稅課收入

寅　屠宰稅　得由省就其總收入百分之二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巳　所得稅　由中央就該縣（市）（局）總收入分給百分之十，其中二分之一得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未　印花稅　由中央就該縣（市）（局）總收入分給百分之三十，其中二分之一得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申　土地稅　由省就該縣（市）（局）總收入分給百分之七十，其中係以百分之五十分給所在縣（市）（局），百分之二十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

酉　營業稅　由省就該縣（市）（局）總收入分給百分之五十，其中係以百分之三十分給所在縣（市）（局），百分之二十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局）。（註二）

行政院制定公布「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規則」及「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規則實施準則」。

行政院制定「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規則」及「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規則實施準則」，同時於本日公布施行。茲分誌其全文於後：（註三）

一、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規則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公營事業機關，指公有營業機關、公有事業機關，及各機關之作業組織。

第三條　本規則所稱物料，係指業務上所需之物品、材料，及須加處理之呆廢料。

第四條　本規則所稱物料管理，指關於物料之預算、料帳、採購、檢驗、收發、儲運、呆廢料處理，及分類編號。

第二章　組織、人事

第五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於物料之管理，應專設部門。

第六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應直隸各該事業機關首長，其分支機構之物料管理部門，並應受其總機構物料管理部門之指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七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編制應力求簡化。但其（一）採購；（二）收發保管；（三）提運等工作之負責人員，不宜互兼。

第八條　物料管理人員，應具有關之學識與經驗，其高級人員尤須就左列範圍內遴選之：

一　曾在專科以上學校，理工學院或工商管理系畢業者。

二　與前項科目相當之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者。

三　曾受物料管理之專業訓練者。

四　從事物料管理工作，積有相當年資，而成績優異者。

第九條　各公營事業之主管機關對各級物料管理人員，應經常予以訓練，增進其物料管理之學識與技能。

第三章　預算、料帳

第十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主管，應參加編訂年度計劃及預算。

第十一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應就業務計畫編製物料預算。

第十二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得因事實需要，呈准設立購料基金，以維持業務之正常進展。

第十三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帳册，其兼記數量及金額者，以設置一套爲限。

第十四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應編製定期表報。

第十五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於物料應實行存量控制，訂定最高及最低存量基準。

第十六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庫存物料，應嚴密稽核。視事實需要，爲永續盤存，或定期盤存。

第十七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於直接保管人員交替時，應由交接雙方會同監交人員，實地盤存。

第四章　採購、檢驗

第十八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對所需物料應辦理廠商徵信並隨時調查其來源、規範、市價與運雜費率，並搜集廠商之產品目錄及圖解樣品。

第十九條　物料之採購，必須根據物料預算或請購單辦理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條　物料之採購，除經政府核定價格配售者得逕行採購外，均應按其採購金額及市場情形，依照左列方式擇一辦理之：

一　招標。

二　比價。

三　議價。

四　牌價收購。

五　零星採購。

第二十一條　物料之採購，應由各公營事業機關總機構之物料管理部門集中辦理。但爲購運便利，其有地域性、時間性，或數量零星之物料，應訂定範圍，授權其分支機構，自行辦理。

第二十二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間，或與政府機關間買賣物料，得免除稽察程序。

第二十三條　物料之採購其需檢驗者，應於事先索取樣品。於開標或比價前，檢驗完竣並嚴予保密。

第二十四條　凡超過稽察限額之招標、比價案件，應根據可靠資料，事先密定底價。於開標、比價、議價時，應請審計機關派員監視。事後將合約或類似文件之副本，送審計機關備查。

第二十五條　採購部份應根據約定條款，通知收料、提運、驗收、付款各部份，分別辦理有關手續。

第二十六條　凡國產物料，其規範適合需要、價格合理者，應予優先採用。

第二十七條　經辦採購人員，不得主持驗收或參與樣品檢驗工作。

第二十八條　物料總價在稽察限額以上時，應報請審計機關派員監驗。但於緊急需用時，得先行驗收領用，再補辦監驗手續。

第二十九條　物料之驗收，應以約定之條款爲依據。不論其是否符合約定條款，均需填報驗收表單分送有關部門辦理。

第三十條　物料品質與性能之檢驗由檢驗人員負責，其形狀、數量及可由度量衡表示之規範由收料人員負責。

国史馆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章　收發、儲運

第三十一條　物料經檢驗合格後，始得收料。

第三十二條　凡用料部門退繳物料時，均應填製退繳料憑證，送交物料管理部門檢驗收管。

第三十三條　自製或自修物料完成並檢驗後，應填具憑證，送交物料管理部門收料。

第三十四條　物料倉儲，應求位置適宜，交通便利，堅固安全，及合理適用。

第三十五條　物料之存儲，應分類集中，合理利用空間，力防腐蝕損耗及災害竊盜。

第三十六條　物料存儲地點，應有個別之存料卡，置於明顯之處。

第三十七條　用料部門領用物料時，須憑物料預算或機關主管核准之根據，填製領料憑證，送交物料管理部門核對發料。

第三十八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其所屬機構，得視其物料存儲，及需用緩急情形，填製撥料憑證，爲適當之調撥。各所屬機構亦得申請調撥之。

第三十九條　凡經核准讓售之物料，應根據讓售憑證發料。

第四十條　物料之運輸，應注意其安全與經濟。無論自辦或委託交運，均應明定各有關部門之責任範圍。

第六章　呆廢料處理

第四十一條　凡因規範性能已不適用，或原計劃變更，致無需要之呆料應隨時處理之。

第四十二條　凡經檢定確屬失去大部份效能之殘料，及失去全部效能之廢料，應隨時處理之。

第七章　分類、編號

第四十三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爲便利物料之存儲、登記、統計及稽核，應確定其全部物料之統一分類及編號。凡名稱規範相同者，應爲同一之編號。

第四十四條　物料名稱之文字，應以中文爲準。但得加外文字母或符號，表示其形狀。

第四十五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應訂定物料之規範，並規定其檢查與試驗之方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四十六條　物料之度量衡單位，應依度量衡法之規定。至數量單位之名稱，亦應予以劃一。

第四十七條　各公營事業應編訂物料彙編，詳列所有物料之：一、編號；二、名稱；三、說明；四、單位；爲其各部門劃一使用之依據。並得視事實需要，加列外文名稱、別名及圖號等欄，以便參照。

物料規範，應另編專册，並將其代表字號，註明於物料彙編之說明欄內。

第八章　附　則

第四十八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二、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規則實施準則

第一章　組織、人事

第一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物料管理部門，應按其工作實際需要，核定編制名額，並就其事務性質，分別明定職掌。

第二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與其他各部門間之權責，應予明確劃分，並求密切配合。

第三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有關物料管理之每一職位，均應編訂職務說明書，列舉職位名稱，派用人員之資階，職掌事項之權限與責任，及工作說明。

第四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於物料管理人員之派用，應依其編制大小，按物料管理部門各職位職務說明書內所訂之資階，覈實派用。

第五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對於中下級物料管理人員，應在不影響工作進展之原則下，使各人員互調職位輪流見習，並視業務需要情形，及人員學識與工作能力亦得設班分別予以專責訓練，以求發揮專長。

第二章　預算、料帳

第六條　物料預算，分爲用料預算及購料預算。

第七條　用料預算（格式一，略），分別營業支出及資本支出，由用料部門根據年度業務計劃編製，送由物料管理部門彙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條　物料管理部門，應根據用料預算，參照最低存量，並預計上年度期末存量，與已購未到數量估計本年度內應購物料數量，編製購料預算。（格式二，略）

第九條　物料管理部門，應依據核定之購料預算，調查國內外物料市況，運輸時間與外滙申請情形，並顧及本機關之財力，編製購料預算分期實施表。

第十條　用料預算應按期執行，各期或各項目間，不得互相流用。但遇施工計劃變更時，經各該機關首長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凡因事實需要致物料耗用，超出預算數時，應由用料部門申請追加預算。

第十二條　公營事業機關購料基金之提撥，以能保持其本機關所定各項物料最低存量爲準。

第十三條　購料基金，應呈經上級機關核准，由本機關之營業基金，或營業資金項下，一次或分期撥充之。

第十四條　購料基金，應存入指定之銀行，設立專戶存儲，不得移作他用。

第十五條　購料基金之支付，應由物料管理部門主管及主（會）計部門會章辦理。

第十六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其未設置購料基金者得視事實需要，於購料預算內提撥購料週轉金，交由物料管理部門主管核准支用。

第十七條　物料管理部門，得於週轉金支付至相當數額時，檢據報請補撥。

第十八條　各公營事業機關物料管理部門，應設置物料賬册，其兼記數量及金額之賬册（格式三），得視需要，由主（會）計部門派員駐辦，或由物料管理部門辦理之。

第十九條　凡物料之收發或盤盈盤虧，應依據其有關憑證，計價入賬。

第二十條　舊料與廢料，均應分別記賬。

第二十一條　物料之賬頁，應詳細註明各該種物料之儲存地點，與其最高存量及最低存量。

第二十二條　購入物料之成本，包括物料之原價、關稅及驗收入庫前所付之一切運雜費用。

第二十三條　前條所稱之運雜費用，包括舟、車、航空運費、包裝費、裝卸費、臨時搬運工資、倉租、押運費、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險費、稅捐簽證費、公證費、檢驗費、押滙佣金、委託代辦手續費、遠期結滙利息及一切有關購運費等。

第二十四條　物料入庫時其運雜費用尚未確定者，應按物料數量價值、稅率、運輸里程及運輸方式予以估算計入料價，俟後再按實際費用予以調整。

第二十五條　凡以外幣計算之物料原價及運雜費用，應按結滙價格折合。

第二十六條　換入、借入、撥入或受贈物料之登賬價值，應依照購入物料計價辦法辦理。如不能預知原價時，應參照物料來源、最近購價、新舊程度、完整情形等因素，估價入賬。

第二十七條　經領用後再行退回之物料應視新舊程度、完整情形，按照原領用價值或參酌原價估價入賬。

第二十八條　廢料繳庫，應按其殘餘價值或估價入賬。

第二十九條　自修或自製之物料，按照修製成本入賬。

第三十條　發用物料價值之計算方法，由各該事業機關就法令規定辦法自行劃一採用。

第三十一條　物料管理部門辦理料賬者，每屆月終，應根據物料明細分類賬，編製物料結存月報表，送主（會）計部門核對。物料結存月報表包括左列各項目：

一、上月結存總值。

二、本月發出總值。

三、本月收入總值。

四、本月結存總值。

第三十二條　每屆年終，各該事業機關之物料管理部門應根據實際存量，編製明細表，其主要項目如左：

一、物料編號名稱。

二、結存數量。

三、單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總值。

第三十三條　公營事業機關應參照左列各項目，訂定各種物料之最低存量、最高存量，及請購點與請購量，切實實行存量控制：

一、物料預算。
二、財務情形。
三、耗用紀錄。
四、購料方式。
五、運輸情形。
六、物料性質。
七、物料來源。
八、物料價格。
九、市場情況。
十、倉儲容量。

第三十四條　物料盤存，必須實地點查庫存數量，是否與帳面相符。實行永續盤存者，應於每次收發時點查，或按物料類別，及存放地點巡廻點查。實行定期盤存者，每年至少一次，將所有存料全部點查。

第三十五條　盤存後如有盈虧，應由經辦部門，填具盤存盈虧報告表，呈經各該事業機關首長核准後調整之。

第三章　採購、檢驗

第三十六條　國內物料之供應來源及其規範，應向各業公會調查，或派員實地調查；距離較遠處者，可委託同業機關，或有關機關辦理之。

第三十七條　國外物料之供應來源及其規範之調查，應以各國產品目錄，有關機關之資料，過去採購及使用紀錄爲依據，並可委託駐外使館、外國顧問工程師，或有關機關辦理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八條　調查國內外物料之市價，應以報紙行情、同業公會牌價、過去採購紀錄、市場行情、各著名工廠廠價爲根據；並得以詢價單或電報，向各廠商詢價，均予設卡登記。

第三十九條　物料調查應儘量索取各項樣品、圖解或說明書，對樣品之規範有疑義時應予檢驗鑑定之。

第四十條　凡物料具有左列情形者，應依照前述各種方式，分向有關方面調查，以供選用。

一、規範相同，或規範不盡相同，可資代用者。

二、國產品可資代替國外出品者。

三、新產品可資以代用者。

第四十一條　國內外廠商之信用調查，應參考各國徵信錄，及過去交易紀錄，並得委託銀行、各業公會及各有關機關辦理之。

第四十二條　公營事業機關應就所需物料登報公告，徵求國內承辦廠商登記，由各廠商填送承辦物料廠商登記表，經審查合格後登記之，並隨時辦理複查。

第四十三條　一次採購相同之物料，其總值超過稽察限額者，均以採招標方式辦理爲原則，招標時，應在當地報紙公告一日以上，及在本機關門首張貼公告三日以上，並通知審計機關派員監視開標。但須有三家以上之廠商投標，方得開標。

第四十四條　招標採購之物料，其規範及手續等事項未能在公告內備載者，應印發投標須知，於廠商領取標單時發給之，投標須知所列各項條款必須審愼考慮，硬性規定，嚴格執行。

第四十五條　招標採購之物料，如須事先檢驗樣品者，應照左列各項辦法辦理之：

一、由採購部份向報價或投標廠商索取樣品（樣品須具商標，必要時索取檢驗證明書並分別登記）。

二、樣品至少應索取二份，經雙方有關人員簽章後，以一份送驗，其餘封存留備複驗及驗收時比對之用。

三、送驗之樣品，應盡可能將廠商商標或標記設法除去，另行分別秘密編號連同樣品送驗單送交有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部門或檢驗機構，予以檢驗。採購部份不得自行檢定。

四、樣品檢驗結果，應嚴予保密，由檢驗部門密封妥送採購部份，於投標截止後，方得啓封宣佈。

五、樣品經檢驗後，其原有形質或性能未曾改變者，應退還原廠商，其確有留存之必要者，須照價償付貨款。

第四十六條　招標採購，應設置標箱，預先封鎖。投標廠商應於開標前二小時，繳訖押標金，並將標單密封投入標箱，逾時不得投標。開標時物料管理部門應會同審計機關及有關部門開箱拆封逐單簽章，並造具標價比較表以便決標。

第四十七條　招標採購之物料，應由各該事業機關之首長或經其授權之人員根據調查所得可靠資料，預估底價。在開標當日，於距開標最短之時間內，會同審計機關監視人員，根據最新資料，共同審議決定之。如採購項目過多，或係訂製之物料，應將預估底價事先密送審計機關。

第四十八條　決標時，應以不超過底價之最低標爲得標，但如最低標標價超過底價在三〇%以內而認爲可以購買者，得由各該事業機關會同審計機關監視人員當場決定之。凡超過底價達三〇%者，應作廢標。

第四十九條　決標後，應即簽訂合約（格式四，略）或類似文件。如合約須具有保證人者，應由物料管理部門派員對保，並將副本連同開標記錄底價抄件備文送審計機關備查。合約或類似文件副本，並應分送各該事業機關之主（會）計及主辦出納部門。

第五十條　凡一次採購相同之物料，其總值未超過稽察限額者，應以比價方式辦理爲原則。

第五十一條　超過稽察限額之採購案件，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以比價方式辦理之：

一、招標案件僅有二家投標時，得當場改爲比價。

二、公開招標，可能顯然引起物價波動，社會不安者。

三、採購之物料，僅有少數廠商可供應者。

四、確屬緊急需要，不及辦理招標手續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十二條　比價採購物料，應在本機構門首張貼公告三日以上。公告內容應標明物料名稱、規範、數量、交貨期限、交貨地點、付款辦法及報價截止時間。並得在當地報紙刊登小型廣告，必要時得改以書面通知廠商報價。

第五十三條　凡公告比價採購之案件，應規定期限由報價廠商用規定之報價單，妥填密封投入指定之標箱。在稽察限額以下者，可不收押標金。

第五十四條　凡超過稽察限額之比價採購案件，應參照本準則之規定預估底價，並通知審計機關派員監視，決定承辦廠商。其在稽察限額以內者，於報價期限屆滿後，由物料管理部門定期開箱啓封，逐單簽章，並造具比價比較表，以報價最低者得標爲原則。

第五十五條　凡超過稽察限額之比價採購案件，經決定後，應簽訂合約或類似文件。其對保報備及通知手續，應參照本準則之規定辦理之。其未超過稽察限額者需否簽約得由物料管理部門自行酌定。

第五十六條　凡未超過稽察限額之比價採購案件，屢經公告無人報價，或因急用不及公告或書面通知報價者，得由物料管理部門會同有關部門議價採購或搜購之。

第五十七條　採購物料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採議價方式辦理之。

一、採購之物料，僅有獨家供應，或必須指定一家廠牌者。

二、一次所需物料有數家可以供應，但無一家可以全部供應，必須向其個別洽議價格訂購者。

三、物料係就公營事業機關間洽購者。

第五十八條　議價採購之物料，應參照成本及合法利潤或時價議定合理價格，除具有前條第三款之情形者外，其總值超過稽察限額者，應請審計機關派員監視。未超過稽察限額者，應由物料管理部門會同有關部門辦理之。

第五十九條　凡超過稽察限額之議價採購案件，經決定後，應簽訂合約或類似文件，其對保、報備及通知手續，應參照本準則之規定辦理之。其未超過稽察限額者，需否簽約，得由物料管理部門自行酌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六十條　凡超過稽察限額之議價採購案件，因需用迫切，如議價不成勢將引起嚴重影響者，得列舉理由，經上級機關核准價格，並徵得審計機關同意後逕行購買之。

第六十一條　經常所需與生產直接有關之物料，如數量龐大，市場供應分散，不能在同一地區同一時間如數購到者，經續密計算成本及合法利潤，規定價格呈准上級機關商准審計機關同意後，收購之，並參照本準則之規定，辦理必要手續。

第六十二條　零星物料需用甚急者，各該事業機關可在稽察限額百分之十以內自定限額，由物料管理部門逕行採購之。

第六十三條　物料之驗收，應依照有關之合約、訂購單、發票、裝箱單、提單、或退料單、撥料單等及規範或樣品辦理之。

第六十四條　物料之驗收，以隨到隨辦爲原則，必要時得另行約定日期辦理之。

第六十五條　物料於訂購時訂明分批交貨者，應分批驗收之。

第六十六條　交到之物料，僅有部份檢驗合格者，其合格部份，得先行收料。

第六十七條　每宗物料，其訂購總值，超過稽察限額者，應填具監驗通知書通知審計機關派員監驗，如遇緊急需用時，各該事業機關得先自行驗收領用，補辦監驗手續。

第六十八條　物料管理部門，如無專設之檢驗組織者，應依左列原則指派檢驗人員辦理之：

一、專用物料，品質之檢驗，得由物料管理部門事先洽請用料部門指派之。

二、普通物料品質之檢驗，由物料管理部門指派之。

第六十九條　物料之品質或規範，須加以化學分析或物理試驗者，應由驗料人會同監驗人及交貨人，選取樣品，送檢驗機構試驗之，經分析或試驗結果合於規定時，始予收料。

第七十條　每宗物料數量過鉅，未便逐件檢驗者，應就交貨數量及物料之均勻性酌予抽驗之。

第七十一條　交貨數量與訂購數量不符時，其差額在約定之增減限度以內者，應予驗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七十二條　物料經檢驗結果，如品質與約定之規範或樣品不符時，應不予收料，並由採購部份通知承商更換。如有短交不足或到期仍未補換者，應予催交。

第七十三條　物料品質規範雖不盡符，但勉可使用，且因急需，不便等候更換者，得由物料管理部門會同監驗人員酌予核減價格後驗收之。

第七十四條　國外購置之物料，如於訂購時規定以公證之數量及品質爲準者，應照約定辦理，如有不符，應照實收之物料列帳，並由物料管理部門查明其差額之原因，爲溢收或短收之報告，必要時應由各該事業機關呈報上級機關及通知審計機關。

第七十五條　經檢驗不合格之物料，應即通知承商限期移去，逾期不移者收料部份不負保管之責。

第七十六條　交貨日期，以確實送達約定地點之日期爲準，如有檢驗不合格須掉換者，其掉換部份，則以最後掉換補送到達之日期爲交貨日期。

第七十七條　物料經驗收後，應就驗收結果，填具物料驗收報告（格式五，略），檢附有關憑證，分送採購部份料帳部份及其他有關部份。

第七十八條　物料在未經辦妥檢驗手續前，祇視作寄存，暫代保管，不得收料，並禁止先予發用。

第七十九條　採購物料須自行提運者，應由經辦提運人員，在規定提料日期以內辦理公證，或會同驗收人員及監驗人員，前往交貨地點驗收，檢驗合格後，再行提運。

第八十條　調撥及退回之物料，應按其新舊程度及完整情形，分別驗收之。

第四章　收發、儲運

第八十一條　所有物料，不論購入、撥入、借入、借出之收回，因交換之收入、退回、自製或自修，均應經檢驗後始得收料（格式六，略）。

第八十二條　購入之物料，應憑物料驗收報告收料。

第八十三條　經核准交換之物料，應分別按出售及購入物料手續辦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十四條　用料部門所領物料，因不適用而剔退，或遇工程及製成品完成後尚有剩餘時，均應填製退料單並註明原領料單號數，辦理退料。

第八十五條　退回之物料，如尚未經使用，且尚未失去原性能及規範者，照新料收料。

第八十六條　退回之物料，曾經使用，或係資產折卸之零件，已局部改變其性能，而不能再用於原定用途，或已減低價值者，應由退料部門估定新舊程度，退交物料管理部門。如物料管理部門對於所估定新舊程度有異議而不能互洽決定時，得提請各該事業機關之首長另行派員鑑定之。

第八十七條　退回之物料，確屬全部或大部份變質無可利用者，應由物料部門依規定退交物料管理部門處理之。

第八十八條　收入物料，應即登入存料卡（格式七，略）。

第八十九條　用料部門請領物料，必須根據用料預算及實際需要，填製領料單（格式八，略）向物料管理部門領料。

第九十條　領料單以一料一單爲原則。

第九十一條　物料管理部門於收到領料單時，應詳核單內所列各項，填列實發數量辦理發料。如事後發現撥發物料之編號名稱、規範、單位、數量或單價等有錯誤時，應由發料部份填製物料更正通知單送經物料管理部門主管核准分送更正之。

第九十二條　凡因換新而領用物料時，以隨繳舊料爲原則。

第九十三條　配撥物料應填製撥料單（格式九，略）。

第九十四條　經核准讓售之物料，應憑核准根據填製撥料單。

第九十五條　發出之物料，應即在存料卡上登記。

第九十六條　運輸物料，應視其價值及運輸情形，決定須否押運或保險。

第九十七條　提運進口之物料，應由採購部份檢齊各項提貨憑證，途由運輸部份辦理報關、驗關、付稅、公證、出倉、運送等事項。

第九十八條　提運進口之物料，如發現損耗，應取具證明填具物料損耗報告表分送有關部門除由於自然發生者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應由採購部份辦理索賠手續，其無法索賠，或索賠無着時，得視實際情形報經各該事業機關之首長或上級機關核准以運輸損耗列銷。

第九十九條　物料在運輸途中，由於自然損耗，收發磅差，或人力不可抗拒之意外損失者，得由各該事業機關首長核准列銷。

第一〇〇條　物料之委託交運，應簽訂合約，明定運送及裝卸方式交貨地點及時間費用，及損耗賠償等事項。

第一〇一條　交運物料須加包裝者，應視其性能、形態、重量、數量、及運輸情形，由發料部份妥爲辦理。

第一〇二條　倉庫建築，應配合事業計劃，選定交通便利，地勢乾燥，環境適宜之地點。

第一〇三條　倉庫應視需要，順序編號。其內部並劃分爲若干存儲單位，製定顯明標誌。

第一〇四條　物料存儲，應充分利用有效空間，並應根據其類別、體積、價值、數量、及收發情形，分別決定存儲方式及位置。

第一〇五條　物料有忌熱、忌光、易燃、自燃、揮發、侵蝕等特性者，應分別予以專庫存儲。危險品倉庫，應與普通倉庫隔絕。

第一〇六條　物料存儲，應適時檢查，其易於破損、銹蝕、發霉、感光、燃燒、爆炸、及蟲蛀、鼠齧者，均應妥愼防護保護。

第一〇七條　倉庫內部應絕對禁止煙火，並定期檢查消防設備及電線絕緣是否良好。

第一〇八條　倉庫應謹嚴門禁，並派值守人員晝夜巡查守衞。

第一〇九條　倉庫應配備足够使用之手工具、度量衡用具、搬運工具、包裝材料，及防腐防銹所用材料。

第一一〇條　倉庫所存每種物料，均應設置存料卡，並視需要，另設物料識別卡。

第五章　呆廢料處理

第一一一條　經各該事業機關首長核定之呆料廢料，應照下列方式隨時作最有利之處理：（一）利用；（二）出售；（三）交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一二條　無法依前條方式處理之廢料，得由各該事業機關首長核准銷毀並予派員監辦後銷賬。必要時並應通知審計機關派員監視。

第一一三條　呆廢廢料之利用，應視其規範性能，洽商用料部門設計領用。

第一一四條　呆廢料之出售，除讓售公營事業者外以標售爲原則，並應視實際情形，訂定底價，其底價超出稽察限額者，應通知審計機關派員監視。

第一一五條　呆廢料之交換，以議價爲原則。其超出稽察限額者，並應通知審計機關派員監視。

第六章　分類、編號

第一一六條　物料之分類編號，採用數目字延展式多級制。各級間均以橫線連繫之。

第一一七條　物料之第一級分類編號，統一規定如左：

零、食物。

一、飲料及菸草。

二、非食用之未經製煉原料（燃料除外）。

三、礦物燃料潤滑劑及有關原料。

四、動植物油脂。

五、化學品。

六、依原料分類之製成品。

七、機器及運輸設備。

八、其他雜項製成品。

九、其他雜項物品。

第一一八條　第二級及以各次各級之編號（附表一，略），均爲「零」至無限，由各該事業機關參照附表一，自行劃一編定，如遇既定編號排滿後，須添加新料編號時，亦得在類似之物料原各級編號後，用小數依次補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一九條　廢料之編號，第一級爲「九」，其分類名稱及以下各級編號，由各該事業機關視實際需要自行劃一編定之。

第一二〇條　殘料之編號可在原物料編號之前，加一「W」字母以表示之。

第一二一條　物料名稱，應以中文劃一訂定。如有必要，得以外文字母或符號表示其形狀。

第一二二條　物料名稱，必需簡明通用。凡爲表明形態、品質、性能等之形容文字，應儘量列於規範之內。

第一二三條　外文料名之中文譯名，應以採用能普意兼表者爲原則。

第一二四條　物料之度量衡單位，應統一使用公制。其計數單位之名稱，應參照物料單位名稱表（附表二，略）劃一規定使用。

第一二五條　國外採購物料，或銷售產品時，得採用交易對象所在地區之習用單位。

第一二六條　可用數種單位計量之同一物料，應規定採用一種單位。

第一二七條　物料單位換算係數，其位數之採用，應視實際所需精確程度而定，但至少應達擬換算數量之有效位數。

第一二八條　物料規範，應根據有關之左列各項條件，及物料之實際使用情形，明確釐訂。

一、原料品質。
二、製造程序。
三、化學成份。
四、物理性質。
五、檢驗方法。
六、形狀尺寸及公差。
七、其他特殊條件。

第一二九條　物料規範，應參考「中國國家標準（CNS）」，及與我國有貿易關係國家之通用標準規範（如ASTM，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JIS, BS, DIN等）釐定之，以便採購時適合市場實際情形。

第一三〇條　物料規範，得以製造廠家之出品編號或專用標誌代之。

第一三一條　物料規範，如無詳列之必要時，得擇其表示主要特性之條件，作爲說明代替之。

政府派定四位代表出席第二屆國際港務行政會議。

政府派定四人，出席第二屆國際港務行政會議，該會定於十一月一日在美國洛杉磯舉行。已派定我國出席此項會議的四位代表爲基隆港務局長徐人壽，高雄港務局長王國華，臺灣航業公司總經理華壽嵩，及招商局總經理李頌陶。（註四）

政府派人到江浙沿海島嶼發放食米，居民縷述苦況，咸盼國軍早日反攻。

政府最近曾派人到江浙沿海島嶼發放食米。這些島嶼早爲中共佔據，但無駐軍，島上居民的農漁收獲，均爲中共統購，而配購極少。以致多以菜瓜、海蟹、草根等充饑。政府得知此一情況，於是派人載運食米，逐島發放。這項工作進行相當順利，然因沿海戰火頻起而未繼續。

政府發放救濟米的工作，遍及於江浙沿海的所有眞空島嶼，包括了鳳凰、南龍、北龍、嵛頭、銅盤列島、東瓜島、北麗、下岙、關帝山、大昌、癩頭嶼等十個。這些島嶼雖然沒有共軍盤踞，但仍然逃不了壓榨，而且派有共幹，在這些島嶼上組織農會、漁會。當政府發放救濟米的人員抵達時，這些共幹都聞聲遠颺，使發放人員能順利的完成其任務，也使當地人民，敢公開的哭訴共幹的各種暴政。

目前中共最毒辣的暴政，是統購統銷政策，先把民間的糧食搜買，再憑購買證向合作供銷社去配購食米。據各島嶼的居民說：在「統購」時，任何人的糧食都要賣給他們，但在「統銷」時，却憑幹部的喜怒來定發證與否。例如平陽縣的宜山村，共有居民六十七戶，共幹只准其中的十一戶每人每日「配購」食米四兩，其餘的就任其斷炊餓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平陽縣還是中共控制下的地區，至於沒有共軍駐守的眞空島嶼，其情況更爲悲慘。中共將他們的米糧甚至地瓜榨取一光後，卽把所獲的糧食全部運走，然後每隔一天「配糧」一次，每人每次祇准購買六兩，如果被認爲有「嫌疑」的，不僅不發給配米證，還要慘遭殺害。浙省沿海經常發現裸體而滿身傷痕的死屍，就是在中共暴政之下無辜被害的人民；如果遇到大雨，運米的船不能航駛，就算發給了配糧證，也無法買到米糧，島民只有挨餓等死。因此，在這些眞空島嶼上甚至想挖草根度日，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浙省經常有集體抗暴的事情發生，永嘉縣永强區的二千餘人民，因購不到米糧，便集體向區公所去請願，共幹不僅不設法改善，反而指責他們是受「反革命」份子的煽動，當場逮捕壯健的三十五人，其餘老弱婦孺一律用武力驅散，被捕的這三十五人，從此就沒有了下文。

搗毀中共糧食或合作社的事情，也不斷在共區裏發生。如樂清縣柳市鎭黃花鄉的二千餘農民，最近因不堪饑餓，都嚷着「餓死不如拚死」的口號，搗毀了該鎭的糧倉，把全部的米糧搬光。在瑞安南鄉，最近也發生過同樣的事情，因爲合作供銷社貪污舞弊，藉口節約來減少糧的配給，一般民衆先暗地裏咒罵：「甚麼節約不節約，頂好大家不吃飯」，當卽激起公憤，把該鄉的兩個合作社同時搗毀。

在共區，自殺的事情，更是常見。就浙省沿海各鄉鎭來說，每天都不斷發生自殺的案件。禁止人民講述這些事情，但人民見得多了，除了和自己有親戚關係的以外，誰也不再當作一回事。如樂清縣白嶼鄉的居民李明中，家有數口，終日挨餓，恨中共入骨，便藉故到鄉公所去竊取手槍一支，擊斃了共幹四人後，因當場自殺未遂，被捕送到溫州，以「反動」罪名慘遭槍殺。又如瑞安縣西南鄉橫河村居民葉阿鍾、慈河鄉的居民江湖等，因幾次向合作社配購不到戶口糧，憤而投河自殺。

這些發放救濟米的人員，有時也和當地人民談到自由中國的進步及社會安定，人民安居樂業的情形，他們的反應是：「我們只曉得共產黨是好話說盡壞事做絕的豬狗，我們在捱過了他們幾年的酷刑暴政之後，再想想當年中國國民黨統治的時候，就好像當年是在天堂中過活，而現在我們却過着比地獄還不如的日子！」

當發放人員問到：「你們最感興趣的是甚麼？」這些島嶼的居民，幾乎千篇一律的回答：「我們最願意聽到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感興趣的問題，就是告訴我們：蔣總統和他的軍隊什麼時候才打回來！」（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六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貳叁號，頁七；「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貳叁號，頁五—七。

註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七十四期。頁九三二—九四〇。

註四：「中央日報」、「青年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八日。

註五：同註四；「聯合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

十八日　總統令：梁序昭晉升海軍中將。

梁序昭於民國三十八年晉升海軍少將；去年十月赴美考察兩棲訓練，本年元月返國升任中將編階之海軍兩棲部隊司令；本年六月二十四日繼再升任上將編階之海軍總司令。未經歷參謀長、副總司令而直接以少將升任上將編階總司令，為中華民國建軍史中所僅見。今天總統頒令，晉升其為海軍中將。令文曰：

「海軍少將梁序昭晉任為海軍中將。此令。」（註一）

海軍總司令梁序昭等陪美海軍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視察大陳。

行政院新聞局與美國駐華大使館新聞處今天同時發表消息稱：

「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上將由中國海軍總司令梁序昭中將等陪同視察大陳島後，現正在臺北訪問。」

新聞界對於中國海軍總司令梁序昭中將陪同史敦普上將前往浙江省沿海前線大陳島視察一事，在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先全無所聞，甚至史敦普上將離開橙香山總司令部前來自由中國一事，也是直到官方於今天下午五時發表這項消息時，才被衆所知悉。

中美兩方所發消息稱：

「史敦普上將應中國海軍總司令梁序昭中將的邀請，曾由梁序昭總司令陪同乘漢陽艦在海上巡視三十六小時，漢陽艦曾去大陳島。史敦普上將曾和大陳防衛司令官劉廉一中將共同度一天的時間。史敦普上將等一行曾在大陳的各個島嶼詳細視察，並會晤島嶼上的軍政各方人員。在海上巡視時，天氣很好，可以清楚地看見十四浬以外的中國大陸。

史敦普上將對張仁耀艦長率領的漢陽艦的優異效率，印象殊佳。對於劉廉一將軍設防鞏固大陳島的偉大成就，也有極深刻的印象。大陳島人民的反共行動，是極其顯著的。這種反共行動，已貫澈到整個島上的居民——從老年人直到小孩皆如此。史敦普上將覺得，假如全世界的人民有像大陳島居民的反共精神，則共產主義的進展，將被遏止。」

隨同中國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及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視察大陳島前線的，尚有副參謀總長余伯泉中將，參謀次長羅列中將，及美國軍事援華顧問團長蔡斯少將。

這是史敦普上將第三次訪問自由中國。他在去年七月三十日曾第一次來華訪問四天，當時曾發表談話說：「自由中國是民主自由反共世界的一個重要部分。」他在去年十一月六日，第二次來自由中國訪問三天後曾說：「中國海軍將在全盤的太平洋戰略上，和美國艦隊密切合作。」（註二）

美國總統艾森豪重申協防臺灣決心。

美國艾森豪總統於記者招待會上表示，假若中共企圖進犯臺灣，他們將必須越過美國的第七艦隊。他說，第七艦隊所奉衛護臺灣以抵抗任何外來攻擊的命令，仍然有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華盛頓的軍方官員說，目前美國在臺灣海峽區，僅有限的海軍武力，包括四艘驅逐艦和一艘供應巡邏機的補給艦，縱然如此，艾森豪總統警告的意義，絲毫也不因之而減損，因爲在太平洋其他地區擔當任務的航空母艦、巡洋艦，以及更多的驅逐艦，可於二十四至三十六小時內，馳赴臺灣海峽。艾森豪總統的聲明，雖然是答覆記者的一項問題，其實也是對周恩來的一項回答，按周已一再叫囂要進犯臺灣，並警告美國放手。

據美國軍事當局本日表示：目前尚無新的證據，顯示中共現正準備將其揚言進犯臺灣的威脅付諸實施。同時，艾森豪總統業已再度警告中共，如果他們企圖進犯自由中國的堡壘臺灣，美國强大的第七艦隊將予以迎擊。美總統艾森豪已取得國會的支持，以發表其聲明，即美政府決意來保衞中華民國，使不爲共黨的攻擊所乘。（註二）

中共拒絕國際紅十字會救濟大陸災民，連日僅報導水位，不報災情。

萬國紅十字會聯合會建議救濟中國大陸長江流域水災區災民，但遭中共的拒絕。

萬國紅十字會聯合會已兩次對中共建議，擬發動一項救濟中國水災區災民的世界性呼籲。兩星期來，中共第二次告訴萬國紅十字會聯合會說，長江水災中幾十萬災民，並不需要國際的救濟援助。外國的援助尚無必要。八月九日，萬國紅十字會聯合會於共黨每日均有水災情形加劇的消息傳出之後，提出援助建議，中共即予拒絕。

中共通訊社最近對江淮大水的報導之特別可注意之點，爲每日必詳細報導武漢關的水位紀錄，並且反覆强調「超過歷史最高水位」，這一新的手法，在轉移並吸引人們的注意力於武漢一地，而藉此掩蓋其他廣大地區的水患。

當七月間江淮發生水患之初，中共的新聞政策是絕對封鎖，直至七月底因爲消息已陸續外洩，它才由「中國新聞社」稍予透露，這是它在這次水災中新聞政策的第一次轉變，承認「湘鄂贛蘇皖五省有部份地區發生水災」，其後災情更趨嚴重，迫使它不能不作將來眞象暴露時的準備，於是又作轉變較廣泛地報導各地「與洪水鬥爭」的消息，但因爲如此，却給自由地區的報紙以更多的資料，而造成了不利於它的形勢，因此在最近十天以來，它在新聞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策上又作另一轉變，不再報導其他水災區的消息，而每日反覆報導武漢的水位紀錄。

在檢討中共的新聞政策的一再轉變之後，可以得到一個結論，水災已較前更爲嚴重，因此它一再強調武漢水位以轉移世人的注意，是企圖使人發生「武漢尚未被淹，其他地區也是如此」的錯覺，但事實上武漢僅是水災區中的一個小點，而且早在七月卅一日中共通訊社的報導中已承認張公堤部份潰缺，市內已有積水。

例如今天北平電臺又在報導，洶湧的長江水流昨天下午五時漲到另一高度紀錄，長江與漢水滙流處的工業區域武漢三鎮漲至二九點七公尺（九七・四四呎）。而受災情形及其他地區的水勢却隻字不提。（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九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貳肆號，頁一。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九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二。

十九日　總統令派羅家倫等五十八人為四十三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典試委員。

總統本日令：

「派羅家倫、黃麟書、黃季陸、馬國琳、楊君勱、張默君、錢　穆、梁實秋、方東美、高鴻縉、成惕軒、曹翼遠、張儐生、姚從吾、孫宕越、張廷休、凌純聲、沈剛伯、陳逸松、謝瀛洲、管　歐、艾　偉、雷法章、柳克述、田炯錦、邱昌渭、林　彬、谷鳳翔、趙琛、梅仲協、楊亮功、吳俊升、許恪士、龍冠海、趙蘭坪、馬潤庠、全漢昇、龐松舟、朱國璋、田克明、湯惠蓀、周一夔、葉公超、黃正銘、盧毓駿、錢思亮、閻振興、馮　簡、鍾皎光、徐世大、邵逸周、阮維周、周　楨、錢天鶴、劉發煊、魏火曜、盧致德、王祖祥爲四十三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委員。此令。」（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史敦普晉見蔣總統後離華，顧問團下月中起歸其指揮。

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上將於今天上午晉謁蔣總統暢談後，離華飛往馬尼拉。

史氏行前指出，他指揮下的艦隊力能擊退中共侵犯臺灣的任何企圖。如有中共侵犯臺灣的情事發生，則依照艾森豪總統的命令，他可以按軍事上的實際需要而派出足夠的力量予中共以打擊。

對於大陳之行，史敦普總司令不承認他曾獲美國國防部或國務院的批准，而謂此行爲其本人之決定。他雖拒絕證實大陳等沿海島嶼已被劃入其艦隊協防的範圍之內；不過當記者詢以一旦此等島嶼遭受侵犯，第七艦隊將採何種行動時，他却答謂：「此爲軍事機密，此刻礙難奉告。」史氏對於中共發動攻勢的可能性，亦拒加評論。

史氏透露，爲使指揮系統趨於簡化，駐在自由中國的美國軍援顧問團，將從九月十五日起改隸於史氏屬下的太平洋總指揮部。在此以前，顧問團係直接受命於華府五角大廈，至於訓練、作戰、情報等業務，則受太平洋總指揮部的指揮。

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海軍上將的訪問臺灣，在華盛頓的美國國防部被視爲是對於中共發出的一項警告，意即除非他們準備要與美國海軍週旋，最好呆在大陸上。與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議接觸的一官員說，史敦普上將的訪問，具有對中共警告的性質。（註二）

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上將在浙江沿海大陳島視察後的第二天，在他指揮下屬於美國第七艦隊的四艘驅逐艦，於十九日駛到大陳島。

率領四艘驅逐艦的賈柏特中校(Commander J. S. C. Gablert)十九日到達大陳島後，曾和中國駐守大陳島的海軍及地面部隊高級官員會商，美國驅逐艦上的官兵亦曾登岸參觀。這四艘美國驅逐艦，已於同一天駛離大陳島。

這次訪問大陳島的四艘美國驅逐艦是：

（一）麥杜斯號，艦長爲奎佛 (E. H. Kiefer)；（二）希魯希號，艦長爲凱普斯 (A. G. Capps)；（三）摩爾號，艦長爲勃萊克本 (J. R. Blackburn)；（四）托瑪斯號，艦長爲布朗 (W. G. Brown)。（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兼國防部長俞鴻鈞訓勉軍友社幹部，並盼發動文化勞軍。

行政院長俞鴻鈞於本日下午三時以兼國防部長的身份到北投政工幹校，向軍人之友社工作人員講習班全體學員致訓，對軍友社之未來工作，寄予熱切期望，並呼籲社會各階層人士，要與軍友社携手合作，擴大敬軍運動，加強助軍服務；並希望文化界人士能發動一項大規模而有計劃的文化勞軍運動，以滿足軍中戰士的求知慾望。

俞院長致訓時認爲今日自由中國能成爲遠東秩序最安定、社會最安寧的地區，乃是我們的英勇三軍，晝夜辛勞，以鮮血熱汗來保衛我們的結果，而軍友社之工作卽在把大家敬軍愛軍之心結合起來，服務三軍，支援前線，以民心鼓舞士氣，軍友社工作的成敗得失，對國家實有很大的影響。因此特對該社的未來工作，提出三項指示：

第一、要擴大敬軍運動：今天的國軍官兵委實太可愛可敬，他們的待遇雖較之士農工商最爲菲薄，但他們却擔負了關係國家民族生死存亡的重任，夙夜匪懈。過去的敬軍運動雖有成效，但將軍人與一般民衆孤立的看待了，這種敬軍仍有隔膜存在，所以今後的敬軍運動應該做到把軍人看作自己的親人好友，敬愛發乎內心，而貫澈於日常生活之中。

第二、要充實勞軍運動：在這一項中，應加强醫藥勞軍與文化勞軍，以國軍目前的醫療設備尚不敷事實上的需要，所以需要發動社會的財力、人力、物力，儘可能的充實三軍醫療設備，此卽爲最切實有效的勞軍方式，慰勞食物果餅對戰士只一時的享受，而醫療藥物却是經常保持戰士健康，及減少他們疾病痛苦的禮物。至於文化勞軍，三軍中大都是智識份子，求知慾非常熾旺，但却得不到滿足，他們心靈上的空虛我們不能忽視，所以要立卽發動大規模而有計劃的文化勞軍運動，像二次大戰時美國文化出版界支援前方的情形一樣，希望在軍友社的組織中，全國的印刷出版家、報人、文藝作家、藝術家、戲劇工作者及一般學者能携起手來，訂出一套完整的計劃，逐步推行，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致爲解決軍中精神食糧及滿足戰士求知慾而努力。

第三、要加强助軍服務：這一項在側重三軍的日常生活需要。過去三年的暑期軍中服務反應良好，但仍有加强和擴大服務對象的必要。今後社會各界應更積極的協助各地駐軍解決營房、採購、交通及其他福利事項，尤其要協助解決軍眷生活上遭遇的困難，使彼等之衣食住行育樂都能保持安定，解除前線衞國將士後顧之憂。助軍服務在戰時尤極必要，因爲一旦反攻，兵員彈藥的運輸，前線傷患的救護，在在都有賴民衆的踴躍參加協助。因此如何使後方的民防工作與軍友社工作配合起來，是很迫切的事情。（註四）

外交、內政兩部會同公布「中華民國境內琉球人民出入境及居留規則」。

外交部和內政部今天會同公布「中華民國境內琉球人民出入境及居留規則」，即日起施行。茲誌該規則條文如後：

中華民國境內琉球人民出入境及居留規則

第一條　琉球人民（以下簡稱琉民）出入中華民國國境及在國境內居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規則之規定。

第二條　凡申請入境之琉民應向琉球主管機關領取旅行文件，向中華民國駐外使領館或外交部申請核發入境簽證，並應繳驗下列各項證明文件：

一、有關申請入境目的之證件。

二、申請人獲准返回琉球或前往其他國家之證件。

三、居留地殷實商號或其親友之保證書。

第三條　前條第三款保證責任規定如左：

一、申請人並無間諜嫌疑或其他不法行爲。

二、申請人入境後有固定職業足以自給，如不能謀生時保證人應負擔其生活費用。

第四條　凡申請入境之琉民如係各省政府所屬機關、學校或公營事業機關所擬聘僱用者，應由各聘僱用單位報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請各該省政府核准後通知外交部仍照第二條之規定辦理，並准免繳各項證件。

第五條　琉民入境到達居留地後，應於三日內向當地警察機關申請領取居留證，該管警察機關應依照「外僑居留證填發規則」辦理之；如逾期不請領者，應由警察機關限其於三日內補領；如再逾期仍不補領者，依照行政執行法予以處罰。

前項居留證封面上應加蓋「琉球人民」字樣。

第六條　凡在本規則公布前業已入境之琉民，概應補領居留證，其補領辦法及期限由各省政府另定之。

第七條　琉民居留地變更時，應持居留證向原在地警察機關申請登記，並於到達遷移地點二日內向當地警察機關申請遷入登記。

短期旅行亦須向原在地警察機關申請登記，並加蓋戳記。

旅行時期所經各地，並應向各該地警察機關報告來去日期及地點。

第八條　琉民於離開中華民國國境前，須持旅行證書向居留地警察機關辦理出境登記，其無旅行證書者，應申請發給出境證明書，該管警察機關於接到前項申請時，應查明該申請人在中華民國境內確無民刑案件尚未了結及欠納稅款情事，方得予以登記或給予出境證明書，其持有居留證者應繳銷之。

出境登記及出境證明書之有效期間爲一個月。

第九條　琉民因事返琉須於短期內重行入境者，應先填具再入境申請書，由省警察主管機關審核蓋印後，向外交部申請核發入境簽證，並由該主管警察機關保存其居留證，俟該琉民返回後發還之。

第十條　琉民有下列各款行爲之一者，應不許居留中華民國國境：

一、未遵照本規則第二條之規定入境，或不遵照第五條、第六條之規定辦理或補辦居留手續者。

二、曾因案受出境處分者。

三、無正當職業或貧無以爲生者。

四、言行有違反中華民國利益或妨害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違反中華民國法律，或對中華民國法律有違反之宣傳者。

六、有間諜嫌疑者。

有前項第四、五、六各款情形之一者，並解送司法機關審理之。

第十一條　琉球當局因公務上之需要派遣琉球人員前來接洽業務者不適用本規則。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註五）

臺灣省議會對四大公司轉移民營達成四項決議。

臺灣省臨時議會關於水泥、紙業、工礦、農林四大公司轉移民營問題，曾成立研究小組，進行研究。今天特將研討結果提交大會討論，並且達成以下決議：

一、協助政府如何使四大公司迅速交與民營案：

決議：㈠請政府飭令土地銀行及四大公司迅速辦理股票過戶手續，並限於八月底以前辦妥。

㈡請政府就四大公司股東中每一縣市每一公司指定二名至三名擔任各公司移轉民營促進委員，負責籌備股東大會，並限於九月底以前召開之。

二、工礦、農林兩公司如何分售案：

決議：先由促進委員擬訂兩公司分售具體辦法，提請股東大會議決。

三、如何提高及維持四大公司股票之價值案：

決議：㈠四大公司移轉民營後，仍請政府援照輔導公營事業之優待辦法，繼續予以輔導，諸如貸放長期低利貸款，材料外滙之優先配付等等。

㈡盈餘所得稅應准以經費開支。

㈢股票戶稅應以股票市價計課。

㈣股票抵押借款應請政府轉飭各銀行儘量放寬貸放。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㈤四大公司員工遣散費應請政府參照公營事業機構員工遣散辦法支付，並負責予以安置。

㈥移轉民營以前，各該公司對其不動產不得任意處分。

四、對於工礦公司檢舉所有證據，是否成立專案小組案：

決議：無須另組織專案小組，最近雖有投書紛來，但移轉民營在即，該公司有無舞弊，應由新董監事接收後予以追究，可由本小組繼續調查搜集有關資料，在接收前將所得資料送請政府及新董監事參考。（註六）

臺灣省各縣市所轄面積及鄉鎮市區村里鄰現況統計。

臺灣省政府民政廳今天制發臺省四十三年五月份及六月份各縣市所轄面積及鄉鎮市區村里鄰統計表，轉知各縣市局。

這項統計表並非經常制發，表中的統計資料，清楚顯示了全省各縣行政組織的詳細概況。茲誌兩表如下：

臺灣省各縣市所轄面積市區鄉鎮村里鄰統計表

民國四十三年五月

區域別	面積（平方公里）	縣轄市數	區署數	區公所數	鄉鎮數 共計	鄉	鎮	村里數 共計	村里	鄰數	備註
總計	三五、九六一・二二五	六	一	四二	三五、一二三	七七	六、五六〇	三、一一七	三、四四三	八四、四一五	
臺北縣	二、一三八・四七六七	一	一	一	三二	二〇	一二	四八六	二四三	六、四一九	減一鄰
宜蘭縣	二、一三七・四六一五	一	一	一	一二	八	三	二五三	一三五	三、四五一	增一〇鄰
桃園縣	一、二二〇・八九一〇		一	一	一三	九	四	二二一	一三三	三、二七四	
新竹縣	一、五二八・八〇八四	一		一	一四	一二	三	三二一	一四二	一六九	三、四一二 減二鄰
苗栗縣	一、八二〇・三一四九			一	一八	一二	六	二五八	一二〇	一三八	三、五七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區域別	面積（平方公里）	縣轄市數	區署數	區公所數	鄉鎮數 共計	鄉鎮數 鄉	鄉鎮數 鎮	村里數 共計	村里數 村	村里數 里	鄰數	備註
臺中縣	二、〇五一・四〇五四	—	—	—	二一	一五	六	三四一	一九五	一四六	四、一九七	—
彰化縣	一、〇六一・六七五九	一	—	—	二五	一八	七	六一四	三三四	二八〇	七、三三〇	—
南投縣	四、一〇六・四三六〇	—	—	—	一三	八	五	二三五	一一八	一一七	三、一二九	—
雲林縣	一、二九〇・八三五一	—	—	—	二〇	一四	六	三七七	二二五	一五二	四、九七八	—
嘉義縣	一、九五一・三九四五	一	—	—	一八	一五	三	四六三	二九〇	一七三	五、五九七	—
臺南縣	二、〇〇三・五八七六	—	—	—	三一	二四	七	五一二	三四六	一六六	六、九二一	—
高雄縣	二、八三二・五一七五	—	—	—	二八	二四	四	三八五	二八七	九八	五、二九三	—
屏東縣	二、七七五・六〇〇三	一	—	—	三二	二九	三	四五〇	三一四	一三六	五、七四八	增一鄰
臺東縣	三、五一五・二五二六	—	—	—	一六	一三	三	一〇九	七八	三一	一、六七〇	—
花蓮縣	四、六二八・五七一四	一	—	—	一二	一〇	二	一六四	九六	六八	二、五〇三	增一鄰
澎湖縣	一二六・八六四一	—	—	—	六	五	一	九二	六一	三一	一、二三四	—
臺北市	六六・九八七二	—	—	一〇	—	—	—	四〇〇	—	四〇〇	五、二四一	增五鄰
基隆市	一三二・三〇一〇	—	—	七	—	—	—	一四二	—	一四二	一、六七一	—
臺中市	一六三・四二五六	—	—	八	—	—	—	一六七	—	一六七	一、八五四	增二鄰
臺南市	一七五・六四五六	—	—	七	—	—	—	二〇六	—	二〇六	二、六一四	—
高雄市	一一三・七四九六	—	—	一〇	—	—	—	三二五	—	三二五	三、四九六	增九鄰
陽明山管現局	一一九・〇一〇六	—	—	—	二	—	二	四九	—	四九	八一〇	增一一鄰
總計	三五、九六一・二一二五	六	—	四二	三一二	二三五	七七	六、五六一	三、一一七	三、四四四	八四、四四八	
臺北縣	二、一三八・四七六七	一	—	—	三二	二〇	一二	四八六	二四三	二四三	六、四一七	減二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 | | |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日。

註三：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四：同註二。

註五：「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四十九期，頁五九六—五九七。

註六：同註二。

註七：「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四十六期，頁五七〇—五七一。

二十日

美總統艾森豪指出，臺灣是愛好自由的中國人希望之象徵。

艾森豪總統今天致送國會的共同安全報告中，關於臺灣部份的概述如下：

「臺灣是愛好自由的中國人的希望的象徵，是集合他們的努力和共黨帝國主義作戰的地點。美國正在用各種措施支持中華民國，以加强其軍事能力和穩定其經濟情況。在過去六個月中，中國空軍已在改配噴射飛機，若干單位在秋季前將可作戰。陸軍和海軍也已加强。一件一百艘海軍登陸艇的合約已於五月間和一家中國私人造船廠簽訂——這是臺灣私人企業參加美國在國外購辦計劃的第一個事例。一九五三年的經濟進步情形，在一九五四年上半年，仍獲保持。」（註一）

附錄：中央日報社論：艾森豪最近談話（註二）

朱毛奸匪叫囂進犯自由中國反攻基地的臺灣，自由中國軍民正準備迎頭痛擊。美總統艾森豪於十七日發表談話，他說在去年一月就任總統以後，即訓令第七艦隊協防臺灣，那是重申一九五〇年韓戰爆發時杜魯門總統的命令，如共匪侵犯臺灣，必須通過第七艦隊的海上防線。

艾森豪協防臺灣的談話，語氣堅定，簡短而有力，明確而不含糊。國會中民主、共和兩黨領袖表示一致贊同。民主黨參議員喬治，認爲第七艦隊迎擊共匪，還是不够，美國人會覺得要支持總統再派遣若干兵力。共和黨參議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史密斯說，相信共匪縱使集結舢板船，絕對不能通過美國第七艦隊的現代海軍威力。這兩位參議員，喬治爲參院的老成碩望，在民主黨有極大的潛勢力；史密斯現任參院外交委員的遠東小組主席，對於遠東外交關係，負有實際責任。按照美國憲法，外交政策的決定，總統與國務卿，必須諮詢參議院，所以參院兩黨領袖表示贊同，是艾森豪總統的有力支柱。

民主政治的美國，一個重要政策的決定，行政首長與立法機關的同意，雖然重要還要看輿論的反響如何？外電傳來，美國的重要報紙對艾森豪的聲明，幾乎一致讚揚。他們認爲越南的失敗，是由於祇有說而沒有做，現在協防臺灣這重要的反共基地，必將說得到做得到，以堅強的力量與意志，答覆共匪的企圖。

艾森豪總統的政策，既得到了參議院民主、共和兩黨和全國輿論的一致支持，這就是說，美國以軍事力量協防臺灣，已成爲共和、民主兩黨的共同政策，也是全國朝野一致的決定。則政府此後自可隨時應用，順利執行。據美軍方官員表示，艾森豪總統協防臺灣的命令，其協防的武力，事實上不僅限於第七艦隊。除第七艦隊以外，現在太平洋地區擔任防務的航空母艦、巡洋艦，以及更多的驅逐艦，可於二十四小時至三十六小時內，馳往臺灣海峽。那麼共匪犯臺，不僅要通過我國堅強的國軍與美國第七艦隊的防線，還要遭受美國太平洋附近地區海軍與空軍的共同還擊。

對於朱毛匪幫以宣傳攻勢威脅臺灣，其作用何在，我們曾於前日社論中加以剖析。憑目前匪幫的軍力，要渡過臺灣海峽，當然是一種妄想。不過，我們必須認清，惟其匪幫知道我們的力量，不僅防衛臺灣綽有餘裕，並將迅速向着反攻大陸的方向前進，所以他這種「攻臺」的叫囂，乃在企圖以政治攻勢來分化破壞我軍民的團結，便利其滲透與破壞工作。因此，我們全自由中國的軍民，不特不應以爲匪幫此舉只限於一種政治攻勢爲止，而鬆懈我們的警覺；也不能以爲有了友邦軍事力量的協防，而認爲可以高枕無憂。須知今天我們面對着的是最陰毒險狠的敵人，是一場生死存亡的鬥爭，決不容一刻疏忽，一時懈怠，同時更必須信賴並使用我們自己的力量來防衛臺灣，反攻大陸。如果匪軍果眞敢於來犯，我們的海空軍必能發揮其威力，盡殲匪軍於臺灣海峽，使之不得生還；我強大的陸軍，更可乘時向大陸進攻，展開反攻復國的軍事行動，國內同胞相率響應，則朱毛匪幫的政權，必將很迅速的趨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崩潰。

據今日本報載：艾森豪總統於昨日致送國會的共同安全報告中，又提到臺灣是愛好自由的中國人的希望的象徵，是集合他們的努力和共黨帝國主義作戰的地點，美國正在用各種措施，支持中華民國以加強其軍事力量與穩定其經濟情況。我們對於艾森豪總統一再說明其支持臺灣的政策，固然表示甚多的欣慰，同時我們更覺得，今天自由中國之所以能獲得國際的重視與友邦的支持，正是由於我們自己具有堅強的反共意志與強大的反共力量，因此我們必須更提高警覺，加倍努力。

本年高等考試今起舉行。

四十三年全國高等考試，公務人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暨特種考試、甲級司法人員考試，於今天開始，報名三、四〇五人，到場應考三、〇三六人，缺席者佔百分之十二。

考試院長賈景德，典試委員長張其昀，監試委員葉時修、何濟周，典試委員羅家倫、盧毓駿、雷法章、馬國琳、張儀生、黃麟書、艾偉、楊君勱、吳俊升、孫宏越、鍾皎光、馮簡，考選部長史尚寬、次長孫鞏塵，均在場巡視，考試要到二十三日結束。（註三）

代總長彭孟緝檢閱漢陽、洛陽兩驅逐艦。

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今天上午到基隆港，檢閱最近由美駛返國門的「漢陽」號及「洛陽」號兩艘驅逐艦。隨同前往的，有聯勤兼代總司令黃仁霖，參謀次長馬紀壯、羅列，美國大使館代辦郭可仁，海軍武官翟瑞樂及蔡斯團長等中、美官員十餘人，他們對於中國海軍使用新軍艦所表現的新精神，都表示愉快而興奮。

這兩艘航行萬餘海里由美歸國的姊妹驅逐艦，是於十六日自南部海軍基地轉來基隆，「漢陽」號並隨即執行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返國後第一次重大任務，送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上將赴大陳前線作卅六小時的訪問，於十八日返回基隆。彭孟緝代總長於檢閱時，對這兩艦官兵的精神飽滿，紀律良好，備致讚譽，並對這兩艘設備優良、威力强大的新軍艦將來所負責任的重大，予以鼓勵；他告訴兩艦的官兵說：「這是發揮中國新海軍新戰鬥力量的開始」。（註四）

四十位立委聯電支持美國參院外委會主席魏理拒斥中共。

立委謝仁釗等四十人，今天聯名致電美參院外交委員會主席魏理，對其近來發表專文保證美國人民百分之九十九反對承認中共，或准許中共僞政權進入聯合國一事，表示欽佩與支持。

電文上簽名的立委有謝仁釗、王世憲、夏濤聲、張慶楨、陳茹玄、郭德權、陶鎔、林炳康、趙惠謨、范苑聲、梁棟、劉振東、王雋英、馮正忠、馬濟霖、陳顧遠、吳越潮、莫淡雲、江一平、魏惜言、崔唯君、潘廉芳、楊雲、彭鎮寰、苗啓平、朱點、蔡自聲、吳春晴、李鈺、佘凌雲、張其彭、錢英、汪秀瑞、崔書琴、謝澄宇、鄒志奮、丘漢平、解子清、王漢生、汪寶瑄。（註五）

美國參衆兩院通過反共法案。

美國參院及衆院本日以壓倒多數，批准一項將進一步剝奪共黨及其黨員各項權利及活動的新法案。

參院首先以七十九票對零票通過此一新法案，衆院繼之以二百六十五票對二票予以通過。

共和黨領袖預言艾森豪總統將在此一新法案上簽署。

此一法案乃係參、衆二院爲應付美政府的反對而採取的一項折衷行動的產物。此一法案不規定取得共黨黨籍而構成犯罪之條文，然却根據一九五〇年的國內安全法案的規定，使共黨及其黨員受國會法令的制裁。（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三：同註一；「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四：同註一；「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

註五：同註四。

註六：同註一。

二十一日　美第一艦隊戰艦一批撥歸第七艦隊指揮，以增強臺灣防衛力量。

美國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海軍中將，本日自第一艦隊司令菲力蒲將軍處接管另一批海軍艦艇，因而加強了這一協防臺灣的艦隊的攻擊力量。

蒲氏在馬尼拉灣內一艘美國航艦上舉行的簡短儀式中，獲得了指揮另一批未經宣佈數目的艦艇之權，該艦艇計包括若干航艦與驅逐艦及其補給修護船艇。這批船艇數月來一直在菲律賓海面與南中國海從事積極訓練，以期維持戰鬥力量。

菲力浦將軍即將返回其在加州聖地牙哥的總部，他告集合於「約克城」號的海軍人員稱，他對這批艦艇所已受的訓練，深感快慰，「並强調仍需繼續從事訓練」。

蒲賴德中將並重申第七艦隊協防臺灣以抵抗共黨的入侵。共黨如果企圖進攻，決予擊退。他認爲共黨能够對臺灣發動海空攻擊，不過他們不能達到目的。（註一）

臺灣省糧食局長李連春表示全省普獲甘霖，旱象損失不大。

臺灣省糧食局長李連春今天告訴記者：本省已普遍下雨，而新竹、桃園、苗栗三個發生旱象之縣市，除紅毛鄉外，亦已獲雨。十九日臺東、臺中、臺南、高雄、臺北各糧區均降雨，以恒春雨量最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截至目前爲止，全省第二期水稻下種面積，平均已達百分之八十九點八八，其中以臺中糧區最佳，已達百分之九十九點六八，其次爲臺北區百分之九十四點三七，臺南區百分之九十二點一八，高雄區百分之九十一點九三，臺東區百分之八十三點七九，新竹區百分之六十八點二一。

李連春說：全省耕地面積四十五萬六千九百甲，而旱旱象之耕田僅三萬甲，不過全面積之百分之七，故對全省糧產並無影響。惟政府對於旱象地區之農民生計，仍極關懷重視，如成旱災，亦必予設法補救。（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十二日　蔣廷黻與何世禮在美全國性聯播網討論臺灣情勢。

中華民國在聯合國的兩個主要發言人——蔣廷黻博士和何世禮將軍，本日應美國共同廣播公司邀請，在其全國性廣播網中舉行有關臺灣情勢的討論。

蔣廷黻說：朱毛的解放恫嚇，祇是一種虛張聲勢。朱毛不致作攻臺的嘗試。但如果他們果然一試，我們將表歡迎，因爲我們將有機會殲滅接近臺灣或在臺灣登陸的任何部隊。他們或有可能試來空襲，但其任何進攻的結果，端視牠們將派出多少部隊和蘇俄是否準備進攻美國而定。我認爲如果蘇俄準備動手，則臺灣確實將爲共黨在亞洲第一批目標之一。如果牠們不傾全力而來，我們可以暫時對付牠們。

對於他們是否有理由相信美政府將無限期繼續保衛臺灣這個問題，何世禮將軍答稱：「我的確覺得美國現在知道臺灣如果失陷，則不能希望長期固守菲律賓和沖繩，而保衛這兩地的代價將極巨大。沖繩如果失陷，則日本、韓國不久亦將步其後塵。總之，美國在亞洲的聲望，由於在中國、韓國、越南發生的一連串事件，經已大爲失色，除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採取一個把亞洲棄給共黨的政策，我覺得他必須保衞臺灣。我覺得在最近的未來，看不見美國政策有何改變。」

蔣代表對美國政策的看法是：美政府將繼續援助防守臺灣。但華府是否無限期繼續這個政策，却不知道。

對於臺灣方面是否有逾齡的陸軍這個問題，何世禮認爲新征兵法將在幾年內使陸軍面目一新，並使平均年齡的最高點大爲降低。他也報告稱：自由中國的戰鬥部隊的確比一兩年前裝備更好，而共黨對臺灣的滲入多已至被撲滅。蔣、何兩氏並表示如下的意見：

一、吳國楨提出「警察國」的指摘是謬誤的；

二、與共黨和平共存是不可能的；

三、共黨的目標在於吸收亞洲全部，並使用亞洲的人民與資源以征服歐美；

四、朱毛匪幫是莫斯科的傀儡；

五、毛匪沒有變作狄托的理由，也沒有這個可能；

六、爲准許朱毛進聯合國而施的壓力，將繼續存在；

七、自由世界對被奴役的人民有斷絕對共黨國家的外交關係的道義義務；

八、唯一防止三次世界大戰的方法是，美國援助自由國家使不致被征服，並援助仍然能够並願意解放他們自己的國家的人士；

九、中日韓聯盟將有裨益，但進行時將遭遇到很多的困難。（註一）

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首次集會，張其昀部長闡釋當前教育基本方針，並通過減輕中小學課業負擔方案。

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今天上午九時舉行第一次會議，由部長張其昀主席，會中除討論通過「減輕

国史馆 Academia Historica

中小學學生課業負擔實施方案草案」外，張部長並就當教育基本方針，在會中詳作闡釋。其講詞如下：

「教育部有兩個主要機構，一重學術審議，一重教育研究，前者爲學術審議委員會，已於七月十一日舉行遷臺後第一次會議，後者爲教育研究委員會，從事於教育上各項實際問題的研究，聘請富有學識經驗之教育專家充任之，其中一部分爲專任委員。

教育研究委員會自三十四年四月十四日國民政府公佈組織條例後，即正式成立。惟自大陸淪陷，本會工作即行停頓。茲爲適應當前需要，特改組本會，予以恢復。本會與學術審議委員會的關係，是異常密切的，但爲網羅專家計，兩會委員人選以避免重複爲原則。

教育研究委員會任務規定如下：

一、關於教育制度之研究計劃事項；二、關於學生訓導之研究計劃事項；三、關於學校行政之研究計畫事項；四、其他有關教育之研究計劃事項。又組織條例規定，得就學制、課程、師資、教育行政等，進行分組研究。

今天本會舉行在臺首次會議，本席特就總統年來對革命教育的重要指示，加以整理與融貫，歸納出若干方針與政策，藉作今後教育研究的基礎，試略述如下：

一、革命教育是反共中興時期思想戰和文化戰的中心。它是當前的文化改造運動的骨幹，力求加强反攻大陸政治號召的實力。惟有文化戰收全勝之功，方能肅清大陸上共匪獸性教育所遺留的毒素。

二、革命教育是兼具哲學、科學、兵學完整統一的思想體系。易言之，革命教育要有以哲學爲基準的品格修養，以科學爲基準的治事方法，以兵學爲基準的戰鬥技能。

三、革命教育是要訓練出身心雙修，手腦並用，文武合一，德、智、體、美、羣五育均衡發展的健全國民。它是以學校教育爲核心，以社會教育爲整體的全民教育。

四、仁是德育的中心觀念，其目的爲發展人類同情、互助、責任和正義的觀念。仁的極致，便是盡忠報國，大濟生民。故當表彰歷代志士仁人建國創業、發揚文化的光榮史蹟。國文、公民、歷史、地理四科的共同目標，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激發學生的愛國思想，並使民族道德由實踐而見之於行事。

五、王陽明致良知的學說，對於『沉滯不進，虛浮不實』的積弊，實爲對症良藥。陽明『知行合一』學說，與國父『知難行易』學說，實在是相輔相成的。總統『力行哲學』的要旨，卽在倡導卽知卽行奮發有爲的精神，以達到國父『使國人無所畏而樂於行』的目的。

六、科學是民生主義教育的本源。生產教育、職業教育和技術教育的發展，一切都要從科學教育入手。我們必須厲行建教合作，以增進工作能力，又要應用科學管理，以提高辦事效率。道德貴實踐，科學重實驗，其精神脈絡是相通的。

七、體育的高度發展，卽爲文武合一的教育。總統以爲一個國民在軍訓中，自覺其屬於國家，國家的興亡便是自己的榮辱，這便是文武合一教育的宏旨。又總統對勞動服務極爲重視，認爲這是體育的一部分，應試作爲公民教育來舉辦。

八、美育的最高境界，乃是智德合一、身心和諧的境界。實施美育的方法，爲諷誦古今偉大文學作品，提倡音樂、繪畫、戲劇等美術，扶植電影廣播等文化宣傳事業。電化教育是新文化改造運動的利器，尤應普遍推行。其詳具見於總統手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

九、羣育的綱領，在於培養民主法治的精神，其着眼點在於組織。組織的精義，在於團結互助，分工合作，去私去我，大公至正，是則有賴於科學精神的陶養與科學方法的訓練。科學精神，其首要者曰察眞求是，其心最爲自由，這是一種負責任的眞正自由。

十、總統說：『我們一切德性和事業，惟有根之於仁性，發之於至誠，拿一片赤誠來盡忠於國家與民族。』所謂『誠於中，動於外，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劉蕺山先生說：『誠意工夫就是致良知。』國父『親愛精誠』的校訓，實爲革命教育畫龍點睛的寶訓。

以上述十項要點爲基礎，我們要從事於研討學制，調整課程，愼選教材，培養師資，改善教育方法，增進教學效率。我們每一行動，每一工作，都要着眼於光復大陸，發揮文化戰思想戰的功能，精誠無間，奮鬥不懈，來完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們中興建國的神聖使命。」（註二）

我政府贈勛智利總統衣班乃斯。

我國最近曾以特種大綬景星勛章贈予智利總統衣班乃斯將軍（Carlos Ibanez Del Campo），以大綬景星助章贈予該國國防部長巴羅斯（Tobias Barros Ortiz），及智利駐哥倫比亞大使伐爾珈斯（Celso Vargas Mardones），以景星勛章贈予智利外交部禮賓司長古比佑斯（Luis Cubillios Achutia）。

贈勛儀式於七月十一日由我駐智利大使館代辦尹葆宇公使在智利總統府舉行，智利政府軍政首長均出席觀禮。衣班乃斯總統在受勛後曾致詞稱：中智兩國邦交素睦，智利政府與人民對中國向具崇高敬意，對蔣總統豐功偉績與愛國愛民偉大人格，尤衷心景仰，承贈予勛章，謹致懇切之謝忱，並祝蔣總統領導之反共復國大業早日完成。尹公使並以蔣總統親署玉照一幀，贈予衣班乃斯總統。七月二十三日下午，尹公使夫婦更以蔣夫人玉照贈予衣班乃斯總統夫人。（註三）

臺灣省動力漁船光復以來數量及噸位增加約兩倍。

政府為發展臺灣省漁業，光復以來竭力獎助建造漁船，故臺灣省漁船數量與噸位，年有增加，至上年底，臺灣省漁船艘數及噸位均已超出日據時期最高紀錄。

據漁增會提出報告：在日據時期因受戰爭破壞，臺灣省漁船損失至為慘重。至民國三十四年，本省動力漁船僅餘六九七艘，共為八、八九九噸，馬力一九、八一二四。經八年來之補充與建造，至上年底本省動力漁船已增至二、〇八四艘，噸數達二九、四三四噸，馬力達五六、七二二四。八年來漁船艘數噸數及馬力均各增加二倍左右。此外無動力漁船（包括木船及竹筏）則由一二、五九七艘增至二二、三九三艘，幾亦增加一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上述動力漁船中，五噸以下者爲八六八艘，計二、九一三噸，七、七五三馬力；五噸以上至十噸者三一三艘，計二、三一八噸，四、七一六馬力；十噸以上至廿噸者六一九艘，計八、七二四噸，一四、六〇六馬力；廿噸以上至五十噸者一五七艘，計四、四三二噸，七、六二〇馬力；五十噸以上至一百噸者九七艘，計六、八二九噸，一三、六八八馬力；一百噸以上至二百噸者二七艘，計三、四五〇噸，六、九二九馬力；二百噸以上者三艘，計七四六噸，一、四一〇馬力。（註四）

大陸有十二省區遭受水災；外籍人士稱，國軍如此時反攻，不必使用槍彈。

中共通訊社今天透露河北省沽河流域的子牙河、大清河、永定河、南運河、北運河發生水患的消息。在這一報導中，不特透露了五條河流因大雨而激漲，使海河都超過了警戒水位，並且承認了該區天津市現已因此而遭受了洪水的嚴重威脅。直到今日爲止，大陸發生水患的地區，就已知的包括：河北、河南、山東、安徽、江蘇、江西、湖北、湖南、廣東、廣西、福建、西藏等十二個省份，而可能還有些已發生水患的地區，尚未爲中共所透露的。

中共以及外國旅客的報告表示，長江及淮河的洪水，可能已使稻麥作物受到廣大損害，產米區的鄂、湘、贛等省有極大一部份淹在水中，淮河一帶的產麥區也被水淹。

前自中共區獲釋的三個美國傳教士今日預言中共區在八個月內將發生饑饉，並且說，當地的人民對於現政權暗懷不滿。這三個傳教士霍玆、梅約翰與穆林，在中國居住多年之後，最近才經中共批准出境。

霍玆說：「一般人民的確不擁護現行的共黨政權，他們只希望在許多人餓死之前能够獲救，如果中國政府回到大陸去，大陸的人民將大喜過望，如果中國國軍能在今秋登陸，並帶去大量的糧食，他們必然可以靠糧食贏得許多次作戰而不必使用槍彈，原來在中共區到處可以看得到史達林及毛澤東的像，現在則已告絕跡，人民也很不願意懸掛共黨的旗幟。」梅氏說，他曾經看見中共區最近洪水所造成的災害，中國人民說：「不會太久了」，他們的意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是說：「挨餓的到來不會太久了。」梅氏說，受洪水之災最烈的是中國的穀倉湖南以及廣東地區：「中共區在今年底或明年必無法免於饑饉。」穆林說，城市的居民每日還可以獲米一磅，但農村居民每日只有四盎斯，甚至根本無米可炊，牛肉很稀罕，一個四萬人口的城市中現在只有三家猪肉店。（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二十三日　總統明令公布「戡亂時期監所人犯處理條例」。

總統今天明令公布「戡亂時期監所人犯處理條例」。該條例是在本年八月十五日立法院第十三會期最後一天的院會中三讀通過，咨請總統公布。條例全文如下：

戡亂時期監所人犯處理條例

第一條　戡亂時期在監獄、軍人監獄之人犯；看守所、軍事看守所之被告，依本條例之規定處理之。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第二條　被告在偵查中羈押滿二個月，審判中滿五個月尚未偵查終結或判決者，應自本條例施行之日起兩個月內辦結之。逾期尚未起訴或判決者，視爲撤銷羈押，得命具保責付或限制居住。

在審判中之案件，因案情繁複或情節重大，經依法裁定或核准延長其羈押或判決者，得不受前項兩個月之限制。但仍應於本條例施行之日起一年內判決，逾期視爲撤銷羈押，得命具保責付或限制居住。

在審核中之案件適用前兩項之規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條　在本條例施行前判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之人犯，於執行達十分之一時，無情狀不良之事實，具備左列情形之一者，由其親屬或其他適當之人具保後，准予保釋處拘役，或科罰金。而易服勞役者亦同：

一、保釋後確能獲得職業者。

二、保釋後有一定住所或居所者。

前項執行期間如有以羈押日數或監外調服勞役日數折抵刑期者，其折抵日數均算入之。

第四條　在本條例施行前判處逾七年有期徒刑之人犯，於執行達十分之二時，依前條規定准予保釋。其判處無期徒刑之人犯，於執行達七年時亦同。

第五條　在本條例施行前偵查審判或審核中之被告，於判處有期徒刑以下之刑，執行達前二條所定之期間時，按各該條規定分別保釋。

第六條　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適用本條例之規定：

一、犯罪在本條例施行後者。

二、犯罪在本條例施行前，而發覺或追訴在施行後者。

三、通緝在本條例施行前，而歸案在施行後者。

第七條　具有現役軍人身份之人犯，合於本條例第三條、第五條之規定，而判處未滿七年有期徒刑者，按左列各款處理：

一、軍官保釋後得准服原役，但停役期間，應受後備軍人之管理。

二、自中華民國三十九年起至四十三年上半年止，所征士兵服役期間已滿四分之三者，一律保釋。其服役期間未滿四分之三者，保釋後仍服原役至服役期滿之日為止。保釋期間及服役期滿後，仍應受後備軍人之管理。

三、前款以外之士兵，年齡在四十五歲以下，身體健康者，保釋後仍服原役，其餘一律保釋，毋庸服役。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應回服兵役之人犯，由軍人監獄造具名冊，呈請國防部核准調撥之。其在服役期間內有特殊功績者，由其服務之部隊列舉具體事實，報請國防部呈經行政院轉請總統特赦減刑或復權。

第八條　犯左列各款之罪者，不適用本條例之規定：

一、懲治叛亂條例第二條至第七條之罪。

二、殺直系血親尊親屬之罪。

三、盜匪罪。

四、製造販賣或運輸烟毒之罪。

第九條　已決人犯在執行中，其應追繳追征之公有財物，在未執行完結前，暫緩保釋。

第十條　人犯之保釋，由監獄獄務委員會議決後，呈請該管高等法院核准轉報司法行政部備案，或由縣司法處主任審判官檢審官會同審查後，呈請監督官署核准。軍人監獄由獄務會議通過後，呈請國防部核准。

第十一條　左列人犯應移送行政機關執行保安處分場所，爲所餘刑期或保安處分之執行，不得保釋：

一、犯搶奪或竊盜罪者。

二、有犯罪之習慣或以犯罪爲常業者。

三、因遊蕩或懶惰成習而犯罪者。

前項之人犯經調服勞役者，毋庸移送爲保安處分之執行。

第一項執行保安處分場所，由當地省政府負責，於本條例施行後一月內籌設成立。

第十二條　保釋已決人犯之保狀應載明左列事項：

一、保人之姓名、性別、年齡、職業、住所或居所。

二、被保人保釋後之職業。

三、保人與被保人之關係。

四、保人之責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三條　已決人犯保釋時，應令具切結，載明對被害人、告訴人或告發人不再尋釁或爲其他不法行爲，並戒除一切不良惡習。如拒絕具結，不准保釋。

第十四條　已決人犯保釋後，除士兵回服兵役期間由所屬部隊自行管理外，應予察看，其察看辦法如左：

一、已決人犯准予保釋時，由監獄或軍人監獄通知其住所地或居所地之警察機關、地方自治團體，及出獄人保護會，或司法保護會。

二、已決人犯保釋後，應向其住所地或居所地之警察機關及地方自治團體報到，按規定表式填明應填之事項，並由各地警察局轉呈當地最高治安機關備查。

三、各地警察機關及地方自治團體對保釋後之已決人犯，於其填表報到後，應嚴密注意其行動。如認爲確有撤銷保釋之情形者，應即通知原執行監獄，或軍人監獄轉呈該管高等法院或國防部核辦。

四、保釋之已決人犯在保釋期間內，應將其工作狀況及生活情形詳細向其住所地或居所地之警察機關，每月報告一次。

五、已決人犯保釋後，如須遷移住址或他往，應事先報告當地警察機關經許可後方得移動。

第十五條　已決人犯，在保釋期間如有逃亡，或隱避情事，應撤銷保釋，依脫逃罪論處。保人故縱其逃亡或使之隱避者，依藏匿人犯罪論處。

第十六條　保釋之已決人犯，於保釋期間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撤銷保釋：

一、對被害人告訴人或告發人尋釁者。

二、在保釋期間，非因過失復犯他罪判決確定者。

三、違反本條例第十四條第二款、第四款或第五款之規定者。

第十七條　已決人犯經保釋後，在所餘刑期內，未經撤銷保釋者，其未執行之刑以已執行論。

本條例施行前，依戒嚴地域監犯臨時處理辦法或戒嚴地域軍事犯臨時處理辦法保釋之已決犯，合於前項情形者，亦同。保釋撤銷後其出獄日數，不算入刑期內。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三日

第十八條　本條例之施行地域，由行政院以命令定之。

第十九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註一）

中共透露大陸十二省遭水災，一百八十多萬畝農田被淹。

據北平電臺連日廣播及最近共報透露：截至八月中旬止，長江、淮河流域發生的水災，目前災情尚在繼續擴大中。

「人民日報」透露：這次大陸水災面積，遍及湖北、湖南、安徽、江蘇、浙江、江西、貴州、福建、廣東、廣西、河北、河南等十二個省份，而以兩湖、蘇、皖、浙、贛、粵省最爲慘重。

湖南省方面：據中共發表的初步統計，積水面積已達一百八十萬餘畝，農作物多已潰爛；衡山縣被洪水沖毀壩堰十二處；湘陰洞庭湖周圍四次被淹，內湖水滿，資水暴漲，全縣變成澤國；衡陽縣因湘水暴漲，各堤發生滲漏現象；漢壽縣全縣各堤發生風險一百廿多處，堤線堤面多已打壞；長沙郊區福安堤、澇湖堤、朝鎮堤均被洪水沖擊，發生內坐外崩險象，田禾多被潰爛，市區積水數尺。

安徽省方面：淮河許多支流在六月初便已越過危險水位，到七月初，在各江堤上先後發現隱患六百多處，司馬大堤周家灣段並被風浪削平。

江蘇省長江兩岸二十一個縣六月起就受到水災的威脅，至七月中旬，江都縣嘶馬區有一萬五千多畝稻田積水太深影響插秧，崑山縣大部田畝數次被淹無法挽救。

浙江省杭州、嘉興、湖州、寧波、紹興平原區及金華等地，因雨水過多，浦陽江、苕溪主要河流早在五月下旬便已超過警戒水位，部份堤防決口，很多稻田被淹，至七月中旬，水勢仍未消退。

江西省內贛江、撫河、修河等流域，自入夏以來雨水不斷，河水上漲，只在鄱陽湖東岸萬年縣的堤防，便先後有十餘處發生脫坡滲漏險象。

貴州省遵義、貴定、畢節等八個專區中，有五十八縣先後發生不同程度的湍發性的洪災，橋樑多被沖毀，沿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稼損失慘重。

至這次水災面積，據中共「長江日報」在六月廿二日的不完全統計，僅在湖北、湖南、江西三省便已有農田一千多萬畝被淹，農作物全部沖毀。

伴隨水災而來的，是今後的糧荒將更加嚴重。所以中共「人民日報」於七月廿二日在經濟評述中也不得不承認：「四月中旬以來，許多水稻產區，特別是長江中下游一帶連降暴雨，由於雨量大，來勢猛，時間長，江河洩水不及，湖北、湖南、江西、安徽等省沿江沿湖地區，遭到了水澇災害，部份早種稻禾苗被水淹沒沖毀，晚稻不能及時插秧。同時目前正是伏汛時期，這些地區仍然遭受着嚴重的洪水威脅，這就給目前的水稻生產增加了很大的困難。」（註二）

本年高等考試及甲級司法人員考試結束。

四十三年高等考試及甲級司法人員考試，今天考試完畢各類科考試除一律舉行心理測驗外，外交官、領事官，及普通行政人員編譯組，在臺大法學院高考第一試場舉行口試。

考試院對於外交官口試極爲愼重，特聘典試委員葉公超、黃正銘主持。葉公超察驗儀態及外國語，黃正銘試驗才識及語言，並聘有襄試委員薛毓祺、王之珍、雷崧生、張乃維等協助辦理。（註三）

臺灣省政府訂頒「臺灣省各級學校校長任用辦法」。

臺灣省政府今天訂頒「臺灣省各級學校校長任用辦法」。茲誌辦法全文如下：

臺灣省各級學校校長任用辦法

第一條　臺灣省各級學校校長之任用，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辦法行之。

第二條　國民學校校長須品格健全，合於左列規定資格之一，並從事教育工作兩年以上具有成績者：

一、師範學校畢業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舊制師範學校本科或高級中學師範科或特別師範科畢業者。
三、高等師範學校或專科師範學校畢業者。
四、師範學院或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科系畢業者。
五、經檢定合格之國民學校教員服務二年以上具有成績者。

第三條　初級中學校長須品格健全，才學優良，並合於左列規定資格之一者：
一、國內外師範大學、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科系畢業，或其他院系畢業而曾修習教育學科二十學分，均經於畢業後從事教育職務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二、國內外大學本科、高等師範本科，或專修科畢業後從事教育職務三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三、國內外專科學校或專門學校本科畢業從事教育職務四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第四條　高級中學校長須品格健全，才學優良，除具有前條規定資格之一外，並須合於左列資格之一者：
一、曾任國立大學文理或教育學院或科系教授或專任講師一年以上者。
二、曾任省及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高級職務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三、曾任初級中學校長三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第五條　初級職業學校校長須品格健全，對於所任學校同性質之學科確有專長，並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
一、職業師資訓練機關畢業後，從事職業教育一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二、國內外大學畢業後從事職業教育一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三、國內外專科學校專門學校或高等師範專修科畢業後，從事職業教育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四、具有專門技能或熱心職業教育曾在教育機關服務二年以上者。

第六條　高級職業學校校長須品格健全，對於所任學校同性質之學科確有專長，除具有前條規定資格之一外，並合於左列資格之一者：
一、曾任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教員二年以上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曾任規模較大職業機關高級職務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三、曾任初級職業學校校長三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四、曾任高級職業學校教員四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第七條　簡易師範學校校長須品格健全，才學優良，對於初級教育具有研究，且合於左列規定資格之一者：
一、國內外師範大學、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科系畢業，或其他院系畢業而曾修習教育科二十學分，均經於畢業後從事教育職務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二、國內外大學本科或高等師範本科畢業後，從事教育職務三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三、國內外高等師範專修科、專科學校或專門學校本科畢業後，從事教育職務四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第八條　師範學校校長須品格健全，才學優良，畢業於師範大學大學教育學院教育科系或其他院系而曾修習教育學科二十學分或高級師範學校畢業，且合於左列規定資格之一者：
一、曾任國立大學教育學院教授或專任講師一年以上者。
二、曾任省及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高級職務二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三、曾任高級中學校長或初級中學校長三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第九條　專科學校校長資格須合於左列規定之一者：
一、現任或曾任簡任職經銓敘合格或曾任政務官二年以上，並曾任簡任教育行政職務或專科以上學校教授或相當於教授之學術研究工作二年以上者。
二、曾任公立專科學校校長或獨立學院院長兩年以上者。
三、曾任大學或獨立學院專科學校教授或相當於教授之學術研究工作三年以上者。

第十條　獨立學院院長資格須合於左列規定之一者：
一、現任或曾任簡任經銓敘合格或曾任政務官二年以上，並曾任簡任教育行政職務或專科以上學校教授或相當於教授之學術研究工作一年以上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曾任公立大學校長經銓敘合格者。
三、曾任獨立學院院長三年以上者。
四、曾任大學或獨立學院教授或相當於教授之學術研究工作四年以上者。

第十一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任用為各級學校校長。
一、犯內亂外患罪經判決確定者。
二、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經判決確定者。
三、經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決議停止任用尚未滿期者。
四、曾任公務員交代不清者。
五、曾任校長或教育行政職務成績平庸者。
六、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七、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八、患有精神病者。
九、身有痼疾不能任事者。
十、吸用雅片或其他代用品者。

第十二條　各級學校校長之官等依左列規定：
一、國民學校校長委任，但連續任國民學校校長十年以上經考核成績優良者，得以薦任職任用。
二、中等學校校長薦任，但連續任中等學校校長十年以上經考核成績優良者，得以簡任職任用。
三、專科學校校長獨立學院院長均聘任，相當簡任。
前項各校校長等級俸薪表另定之。

第十三條　具有本辦法所規定專科以上學校校長任用資格，或曾任高一官等職務而任中等學校校長者，及具有本辦法所規定中等以上學校校長任用資格，或曾任高一官等職務而任小學校長者，均得支給優遇俸，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高級中學及其同等學校校長最高不得超過簡任二階，初級中學及其同等學校校長最高不得超過簡任三階，國民學校校長最高不得超過薦任二階。

第十四條　各級學校校長之任用程序如左：

一、國民學校校長由該管縣市政府（局）遴員報請省政府任用之。

二、縣市（局）立中等學校校長由該管縣市政府（局）遴員報請省政府任用之。

三、省立中等學校及小學校長由教育廳遴員報請省政府任用之。

四、省立專科學校校長及獨立學院院長由教育廳遴員報請省政府轉請教育部聘任之。

前項各款校長之任用，均應由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按期彙案呈請教育部備案。

第十五條　各級學校校長級俸之核敘準用公務人員俸給法之規定。

第十六條　各級學校校長之考績準用公務員考績法之規定，其辦理期間應根據學年度。

第十七條　本辦法自核准之日施行。（註四）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五二五號，頁一—五；「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註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季第四十七期，頁五七八—五七九。

二十四日

蔣總統向美作家史班勒表示，對中美反共合作之密切深感欣慰。

美聯社今天從臺北報導說：蔣總統於最近接見美國作家史班勒君時曾表示，「自由中國人民深感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人民對彼等所懷抱之傳統友誼。此項友誼不僅在軍援經援之增加，及軍經顧問之派遣表現出來，尤其在兩國人民對反共主義之密切合作，及對共產侵略決不寬假，而得隨時隨地予以痛擊之堅強決心，可以見之。」

蔣總統又稱美國人民能澈底認識共產主義之眞相及所謂「共存」主義之無聊，實爲大可欣慰之事。美國人民所給予其政府之偉大支持，俾得堅定其反對共產侵略之立場，尤予亞洲各自由民族以莫大之鼓舞。（註一）

四十三年普通考試今起舉行。

四十三年普通考試及乙級司法人員考試，今天開始舉行，各類科到考總人數三千零六十八人，佔報名總數百分之八十二弱。

護士、助產士應考人全屬女性，財務行政人員應考人亦有女性一小部份。考試院院長賈景德及各典試委員均到場巡視。這項考試預定舉行兩天。（註二）

救總空投文告，慰問大陸水災同胞。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於本日深夜空投食米救濟大陸災胞時，並投下大批慰問大陸水災同胞書，原文如次：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自從朱毛匪幫盤踞大陸以來，大陸上就連年發生水旱的災害，並且一年比一年嚴重。尤其自本年六月以來，更接連發生了空前水災，長江、漢水、湘水、鄱陽湖、淮水、太湖以至滄海，無不洪水氾濫，各地被淹的田畝，都在數十萬頃以上，受災的人多達七千餘萬，被淹死的人輒以萬計，我們處身在自由祖國臺灣的同胞和海外僑胞們，對於你們陷留匪區，過着暗無天日、慘無人道的牛馬生活，早已不勝其悲痛眷念之情，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更驚悉你們在人禍天災雙重迫害之下，掙扎於死亡線上，更使我們海內外自由同胞，憂心如焚，惦念無已！

親愛的同胞們：要知道共匪的暴政，是造成天災的基本原因，共匪强迫你們以飢餓疲乏的體力，在狂暴貪污的匪幹指揮下，去開鑿河道，修築堤防，工料既差，工程又壞，一遇水災，堤防怎能不即告潰決？共匪實行統購統銷糧食，使你們平日無隔宿之糧，一遇天災，怎能不立成餓殍?!共匪掠奪你們的糧食，忍令堆積倉庫，霉爛報廢，但水災發生，既不肯發倉救濟，還要呼喝你們去靠山吃山，吃草根、樹皮，靠水吃水，吃泥鰍、蝦、蚌。像這種滅沒人性的暴行，我們可以想像得到你們的生活是如何苦痛，命運是如何悲慘！這和我們自由寶島臺灣的年年風調雨順，家家豐衣足食的情形相比，眞是地獄和天堂之分了！

親愛的同胞們：我們都是黃帝的子孫，同胞手足，患難與共。現在爲了要表示我們一點心意，特來向我大陸災難同胞作第十次的糧食空投，親愛的同胞們！一袋米，千顆心，一紙書，萬里情。但願這些糧食能够吃進你們的嘴裏，這些書告能够看進你們的眼裏。並且要牢牢記着，共匪必滅，朱毛必亡，大陸必定光復！」（註三）

農復會配發農民團體六千架收音機。

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爲本省農民所購置之六千架五燈中波收音機，今天起經中國廣播公司各地辦事處分發與各農民團體。分發地點已決定在臺北、臺中、嘉義、臺南、高雄、臺東及花蓮七地。屆時各處將舉行簡單之儀式。

臺北市分發儀式今日下午三時在新公園內中國廣播公司舉行。

農復會此舉之目的在使本省農民能充分獲得農業知識及農事消息。全部收音機係由該會貸與各地之農民團體，但由於該會旨在使本省大多數農民能利用此批收音機，故分發之對象將限於農會及其他與農民有密切關係之農民團體。其中主要者如農事小組、各地衛生院、所、漁會、鄉村合作社及合作農場等。

申請收音機合格之農民團體，除每年需向政府繳納執照費新臺幣三十元外，並將在領取收音機時向農復會繳納裝置費新臺幣二十元作爲訓練修理人員之費用，以保養此批收音機。（註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務卿杜勒斯表示，協防臺灣必須包括國軍駐守的靠近大陸島嶼。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今日在招待記者會上說，美國也許必須保衛中國國軍手中此臺灣更靠近大陸的島嶼，如果軍事方面有這種決定的話。

杜勒斯說，第七艦隊所奉到的基本命令是保衛臺灣，以抗中共的任何攻擊；但他指出，中國國軍還保有其他若干島嶼，保衛這些島嶼與保衛臺灣密切相關，因此在軍事上將有理由去加以保衛，作爲他們援助中華民國該一基地全面戰略的一部份。杜氏作此言論時，正是北平政權揚言要進攻臺灣的時候，美國領袖都傾向於不信北平政權的這種說法。艾森豪總統已經正式聲明美國第七艦隊將保衛臺灣，以阻共黨的攻擊，杜勒斯將中國國軍在臺灣附近所保有的一些較小島嶼包括在內，似乎是根據艾森豪的這一方針去作推論。（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註二：同註一；同日「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

註三：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四：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五：同註二。

二十五日　蔣總統軫念大陸災胞，發表文告呼籲救濟。

蔣總統本日發表文告，呼籲救濟大陸水災受難之同胞，文告全文如下：

「中國大陸同胞現正遭受近百年來空前未有之嚴重水災，江、淮、河、漢，以及珠江等沿岸產米區域，均遭淹沒，即共匪亦不諱言各該區域內千百萬人民，業已無家可歸，亟待救濟。此次災情以長江流域最爲慘重，武漢水位竟超過以往之一切紀錄。

此次水災之造因，無庸贅述，千萬同胞業已家破人亡，在水災繼續氾濫中，遭難人數更將激增。我大陸同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生活本已嘗盡迫害壓搾之痛苦，在共匪厲行徵糧計劃之下，所有農民存糧均被攫奪無餘，故其此次遭受災難更爲慘烈。

我大陸災胞救濟總會鑒於此次大陸災情之嚴重，業已發起捐獻糧食及其他賑品運動，藉以援助急待救濟之災胞，並正會同各慈善團體積極進行，務期以最迅捷之方式，將各項賑品送發汎區災胞。

余謹以至誠，籲請國內外之各地同胞，軫念我大陸同胞之慘境，務對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予以一切之支持，吾人平日對於在水深火熱中之大陸同胞，固無時不在懷念之中，但今日更須以實際行動積極拯救。

余更願本人道立場，向我外國友人及國際各慈善團體呼籲，對吾人分送汎區災胞之賑品，設法假以援手，務使我大陸受災同胞均能獲得迅速之救濟，則感激之懷，實不啻中正身受而已。」（註一）

政府派軍機飛湘、鄂、皖三省空投食米，救濟大陸水災同胞。

政府空軍飛機已開始載運食米，飛往大陸，空投給目前大陸水災地區中瀕於餓死的災民，這是中國大陸救災總會代表自由中國海內外人民，對於淪在鐵幕內遭受水災，又受中共迫害的同胞們，基於同胞愛寄予關懷的表現。

空軍總部派遣的飛機，於二十四日深夜分批從臺灣基地出發，載去大批白米及文告單，所飛臨的地區，遍及湖南省、湖北省、安徽省、浙江省及江西省，飛機沿途投擲救濟米袋，及告同胞書。

空軍飛機全部於本日上午一時以前安全飛回臺灣。所有飛機皆未遇到敵機抵抗，沿途省市有的管制燈火，有的則未管制燈火。

據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說：「這次空軍所投的大批救濟米，皆是臺灣出產的著名白米，這批白米是由該會從平日所收捐款中撥款購買的，這些捐款則都是海內外同胞捐獻的。

這是自由中國第一次向大陸水災地區人民空投救濟米，相信這只是此項工作的開始，但由於空投一事的本身富有軍事機密性，將來何時再第二次空投救濟米，現在無法推測。同時，這也是大陸水災地區人民從鐵幕以外收到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批救濟米，萬國紅十字會曾兩次提出救助大陸災民的建議，但都被中共拒絕了。」

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說：「這次大陸水災，遍及長江、黃河、珠江及淮河流域，生命財產損失慘重，共匪事前既無防洪準備，事後亦無救濟措施，哀鴻遍野，亟待拯救，本會特代表自由中國海內外同胞，商請空軍總部派遣飛機空投食米，救濟那些在饑餓線上掙扎的同胞。」

這次空投救濟大陸上水災區人民的白米，所有事前的準備工作，皆在極端秘密中進行的。當這批救濟米及傳單裝上飛機時，僅有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理事長谷正綱、秘書長方治及該會的少數工作人員，在機場會同空軍總部的負責人員監督辦理。這批救濟米是分裝在布袋中空投的，米袋的正面印有鮮明的中華民國國旗，及「水災救濟米」，「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敬贈」字樣。米袋的反面印有「一袋米，千顆心」，「一封信，萬里情」字樣。同時所投的告慰大陸水災同胞書，其內容也極親切感人。

這次分批飛出的空投飛機所到達的地區，包括湖南省的桂東、資興、永興；江西省的婺源、瑞金、雩都、宜黃、新淦、鷹潭、臨川、上饒、鉛山、廣昌、寧都、安遠、龍南；湖北省的廣濟、黃梅；安徽省的祁門一帶，浙江省的平陽、青田、遂昌、宣平、黃岩、仙居。

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說：「大陸鐵幕深垂，嚴拒外方救濟，本會這次空投食米，乃係應急之舉，雖然數量有限，而所代表的同胞愛意義至大。我們堅信正義終將衝破鐵幕之門，人道與胞愛必能克服殘暴。」（註二）

洪水灌進武漢；鄂、湘、江、皖、贛五省，百分之三十地區受災嚴重。

中共新華社今日報導：一陣暴風，二十二日把長江堤防吹毀，造成若干缺口，使洪水泛濫的武漢受到嚴重的威脅。

新華社說：「暴風於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六時掠過武漢，風力極爲强勁，三鎮四周水勢高達二十九公尺，沿江用大批木料堵截，以防洪水侵入武漢三鎮，但木料都被沖去，而且沿堤一帶的堵塞物亦被沖鬆弛，而使堤防受到嚴重的威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共黨承認此次水災爲中國近百年來的最厲害者。

根據旅客帶到香港的片斷報導以及帶入港的大陸報紙上的消息，已能推測泛濫長江和淮河流域以及洞庭湖地區的洪水，至少已淹沒三十萬方公里最肥沃的耕地。

遭受洪水災害的地區，約佔湖北、湖南、江蘇、安徽、江西等五省全部地面的百分之三十，上述五省災情最慘，程度稍次者爲河南及浙江兩省。

此等省份的居民受洪水之害者數達七千萬之衆，約合各省人口總數的百分之四十，他們均需糧食及醫藥的援助。

共黨報紙和電臺的報導，迄今都集中於長江武漢地區的洪水情況，他們聲言長達百哩的堤防挺住了洪水的衝擊。但此種蓄意封鎖長江流域及其他地區的消息，並未能阻止災情外洩。

在湖北的潛江一帶，共黨曾花上數年的勞力，經費數百萬美元，建築容納洪水的盆地，而當七月二十四夜非常巨量的大水傾瀉而入，遂致必須啓放水閘之時，五十萬畝（約近八萬五千英畝）的耕地乃告淹沒，一夜之間十萬農民追而撤至安全地帶，而讓一切牲畜、耕具，及作物被水冲去。

打開水閘將洪水引至某些地區，以減輕對沙市城的壓力，此法頗收成效，而泛區農民的損失則極驚人。

因土地肥沃而著名的中國的米倉洞庭湖一帶地區，本年因環湖的半圓形堤防有百分之五十決裂，而使將近一百萬英畝土地淪爲澤國。該區在五、六、七三個月中曾發生洪水三次，全部被淹沒，所受損失，已非始料所及。

共黨政權近年來曾誇稱淮河有防止河水泛濫的大水利工程，但淮河流域的水災情形令人震驚。沿淮河兩岸河堤一帶的土地有數十萬畝被淹沒。

據合衆社及法新社今天的報導，大陸今年所以發生如許廣泛的洪水災害，係出共黨自當權以來對「水土保養」工程所採取的錯誤措施造成的。他們又指出共黨過分將其注意力集中於保養水源以作灌溉之用的計劃方面，而忽視了防洪計劃，以致江河突告泛濫時便難以應付。（註三）

附錄：紀曉峯：滔滔洪水淹九州烟波江上使人愁（註四）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一個多月以來，中共面臨的考驗，不是怎樣「解放」臺灣，而是中共政權本身要遭受空前洪水的解放。從六月以來，在中國大陸，由黃河以南，包括黃河、長江、淮河及粵、桂、黔等省，普遍受到百年來未有的大災害。有七千多萬人陷於絕境，有一億多畝農田被水淹沒，癱瘓了共產經濟，打擊了「經濟建設」。

在六月，正當酷暑，雨季還沒有過完的時候，一年一度的洪汛就提早來臨了。就氣象說，這是一個特殊的現象。尤其廣大的長江流域，每隔幾天，就有連續的暴雨，加上各支流的滙集，更增長了長江水勢。於是，到本年七月上旬，長江汛期進入第一階段時，洪水已迫近一九三一年的最高峯。到七月下旬，長江流域的中下游，陷於極度緊張中，長江水位超過了一九四九年，造成了近百年未有的大水。如城陵磯最高水位一九三一年爲三三點一九公尺，一九四九年爲三三點二九公尺，今年（七月上旬）則達三十四點零八公尺；九江最高水位，一九三一年爲二〇點五三公尺，一九四九年爲二〇點九二公尺，今年則達二二點零八公尺；南京最高水位，一九三一年爲九點二九公尺，今年達九點六三公尺；武漢最高水位，一九三一年爲二八點二八公尺，但本年洪水至七月中旬已超過此歷史上最高水位而達到二八點三一公尺，下旬達到二八點八二公尺；八月上旬達二九公尺以上、八月中旬以十八日的水位言，竟達到二十九點七三公尺，超過歷史上最高水位一點四九公尺。隨着洶湧的洪水，長江防汛要地，城陵磯及荆沙地區、武漢地區、九江安徽地區、蘇浙太湖流域等低窪地帶都被洪水淹沒，湘贛穀倉全被蕩平。

淮河流域雖然經過中共四度「治淮」，在中共的宣傳中，好像在中國創造了奇蹟。不料到七月下旬水位達到二六點四一公尺時（以正陽關言，較最高水位二四點七七公尺超過一點六四公尺），已擊垮了石漫灘、板橋、薄山、白沙等水庫，蘇、皖兩省數十縣受到嚴重災害，下流洪澤湖也乘勢猛漲，各閘排洪工程幾有難於招架之勢。

此外廣東西江、東江、北江自六月下旬以後，潦水劇漲，沿河數十縣被洪水侵害，加以風災突襲，致農田損失半數以上。廣西、貴州境內各水亦因連綿驟雨，沿河各縣盡成澤國，農田損失慘重。

到六月下旬（二十二日），據中共宣稱，僅湘、鄂、贛三省部份的統計，被洪水、潰水淹沒的農田已超過一千萬畝。但至七月下旬以後，長江水勢澎湃，中下游受災面積爲六月下旬的五倍；而粵、桂、黔、皖、蘇、浙等省也接踵遭受大水侵擾，總計其受害面積遠大於湘、鄂、贛三省災區，全部受災九省（尚有山東、福建等省未算在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田當不下於一億二千萬畝，約爲全國耕種總面積的十分之一，農產損失則超過全國糧食收穫量的十分之二。換句話說，由於洪水侵害，使全國最大穀倉的洞庭、鄱陽、太湖諸糧產區變成災區，而舊的災區——貧瘠地區反要支援新的災區了。

這是難於想像的，如果長江流域成爲災區，如果黔、桂粵、等省也被洪水侵害，在中國大陸，至少有半壁山河

七月六日至十二日武漢關水位（公尺）

日期	上午八時水位（公尺）	漲或跌（公尺）
七月六日	二七・五〇	漲 四公分
七日	二七・五五	漲 五公分
八日	二七・六一	漲 六公分
九日	二七・七五	漲一四公分
十日	二七・八四	漲 九公分
十一日	二七・八八	漲 四公分
十二日	二八・〇七	漲 九公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呈於汲汲不可終日之勢，對共產政權的威脅，殊非數十師武裝力量可比。首先我們看長江洪水對中共的威脅吧。

從六月起，中共就決定武漢市——和中南區長江沿岸各地以防汛爲中心任務。七月七日「中南行政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根據中共中央中南局在六月廿七日發出的聯合通知，强調把防汛工作當作壓倒一切的中心，並在各地設立防汛指揮部。武漢防汛總指揮部隨即設立。接着在武漢市分設六十個防汛指揮部，在全部環堤架設了電話聯絡線，在中共强迫命令下，第一期就有十萬人從事防汛的準備工作。但防汛工作剛只開始，洪水就來了。第一個階段，七月上旬：自七月六日至十二日，較七月五日上漲了六十一公分。距離一九三一年最高水位（二八點二八公尺）只差廿一公分，而水勢正在驟急增强中。在這個階段中，不僅武漢市區步入緊張關頭，如戴家山、張公堤等數處被漏水入侵；在長江中游（自湖北枝江縣到湖南省洞庭湖口之城陵磯一段）數百里長的堤身，也有二十多處被沖毀，江陵縣黃林墻長達十數里大堤，幾乎完全崩潰，沙市附近也有二處沖垮。江漢平原地區之荆門、鍾祥、潛江、天門、沔陽、監利等縣低窪地帶多被淹沒。武漢以下（長江下游）如武穴、九江一帶田禾亦全受損失。

至七月中旬以後——到七月下旬，長江水位繼續高漲。武漢關的水位達二十八點八二公尺，超過一九三一年最高水位六十四公分。其時武漢市區已有積水數寸，和市堤漏進的水混在一起，影響了市區交通，使防汛人員工作感到困難，這是第二個階段。在此時期內，長江中下游被洪水侵害的地區較前擴大了，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江蘇等省潦水成災縣份已到了必須排泄到長江裏始能安全的地步。但由於長江水勢上漲過速，中下游有二百餘萬人在堤防上工作，大多沒有工具，排水，談何容易？以致沿江各省約有六十多縣被積水成災。如江蘇之泰州、江都、和南京市等二十餘縣市，雖沒有受長江洪水直接光顧，都是因爲積潦過多，乃併長江漏水滙合而成災了。在長江漲水的同時，漢水（即襄河）也告上漲，荆水激增，中共臨時湊集的「防汛大軍」已感到束手無策了。十三日黃（海）廣（濟）大堤有數處崩潰，洪水再漫到鄂東地區。武漢市的張公堤——小張公堤一段，在二十九日大風浪之後，堤身大部被毀，洪水大量流入市區，中共急投入四千人，經數日夜的工作始勉强堵塞住。

從七月卅日至八月中旬，洪水仍不斷上漲中，長江上、中、下游水位俱有增無已。計重慶關水位八月七日較七月卅一日上漲三點九四公尺，沙市水位八月七日較七月卅一日上漲卅六公分，武漢關水位八月七日較七月卅一日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長江上中下游七月底至八月七日水位

地區	各日水位						
	七月卅一日（公尺）	八月一日（公尺）	八月二日（公尺）	八月三日（公尺）	八月四日（公尺）	八月五日（公尺）	八月六日（公尺）	八月七日（公尺）
重慶	一七·六七	一七八·九二	一八一·二六	一八〇·五三	一八〇·七七	一八一·二一	一八一·九六	一八一·五二
沙市	四四·二〇	四四·〇四	四四·三四	四四·二六	四四·三九	四四·四三	四四·三七	四四·五六
漢口	二八·七一	二八·七六	二八·八七	二九·九七	二九·〇八	二九·一五	二九·一三	二九·二九

漲了五十八公分。其時武漢關水位和一九三一年的最高水位比較，超過了一點零一公尺。由八月十一日起，（中旬）長江水位由於第四及第五個洪峯接踵而至，至十一日達二十九點四一公尺（武漢關而言）。從十一日至十八日，除十五日暫現穩定外，每日均見上漲。到八月十八日，武漢關水位達二十九點七三公尺，超過一九三一年最高水位一點四五公尺。

和八月上旬比較，隨洪水的高漲，各地區的災情也相對地嚴重，災區也較前更擴大，武漢輪船竟爲之陷於停頓；粵漢、平漢路之聯運工作亦告中止。粵漢路由耒陽至長沙段則因湘江水漲而被沖斷。長江以北汨羅大橋一半沖垮，旋被搶修。武漢市區積水則深達二英尺以上，在狂濤駭浪中的武漢，雖然在數十萬人搶救中能使堤防不致崩潰，但周圍各縣已成澤國。下游之黃石港市的情形也是一樣。黃石港市雖在洪水包圍中「屹立無恙」，它的四周已沒有了一塊乾土。贛省的水災以九江爲例，九江市固仍存在，然鄱陽與贛省長江沿岸諸縣則已不可能有挽救希望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八月中旬武漢關水位升漲情形

地區	各日水位（公尺）						
	八月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武漢關	二九·四一	二九·五七	二九·五七	二九·五九	二九·六三	二九·六五	二九·七〇	二九·七三

長江水災發展至此，中共無法再欺騙下去了，它承認全國耕地受災的要達百分之六（約八千餘萬畝），實際上又何祇百分之六呢！

今年，不僅長江面臨百年來的大水威脅，淮河、黃河也告緊張。較早的還是淮河，從六月下旬汛期即告開始，七月初再經大雨，所以至七月廿二日，二十三日正陽關以上濛河窪地，霍邱城西湖，壽縣壽西湖，瓦埠湖等蓄洪湖都因蓄滿洪水——且超過蓄洪量而致濱湖地區盡被淹沒。後石漫灘、板橋、白沙、佛子嶺等水庫因蓄過量洪水而被沖垮，乃暫行緩和了洪澤湖的水勢，但淮河沿岸的主要數十縣，却有半數以上受洪水之患。至八月，正當長江第四洪峯到來前後，淮河水勢創高峯，超過歷史上最高水位（以正陽關爲例）一點七公尺以上。中共呼籲要在「有些地方在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形下，雖然潰缺了一些堤防……」的地方，再建立起鞏固的工程，可是，「沿淮及濱湖的許多低窪地區，也遭到雨澇災害。這些地區早稻失收，中稻被淹，晚稻不能適時插秧，而且目前洪水仍在持續，災情仍未停止發展……」怎麼辦？除了加强要人民獻出一切，獻出生命，喊一喊空洞的「生產自救」，誠然是解決不了問題。

中共沒有辦法，洪水也不留情，遭難的還是人民。截至八月中旬，河南省遭受水災的達卅餘縣，其中淮濱、沈邱、舞陽、臨潁、西華、鄢城等縣被水淹沒的農田達一半以上；項城、鄲城等縣達百分之廿七。另江蘇省震澤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江都縣、崑山縣等廿餘縣都因淮河嚴重的泛濫，農田大部損失。中共正以十多萬農民，數千幹部在作最後的搶救。淮河流域皖省北部的災情比江蘇省尤過之，蚌埠、安溪均被淹沒，皖北低窪地帶則在七月中已被洪水吞噬。綜合淮河防洪情形，中共雖然動員了百餘萬人在加修與搶修，雖然誇張說是若干水庫起了蓄洪的作用，但事實上，淮河流域的空前水患，已證明中共「治淮」宣傳的破產。

此外在黃河流域，中共也動員了數十萬農民在沿河各縣防汛，但對災情却諱莫如深。至八月上旬（十日），黃河水漲至警戒線，沿岸低窪縣之被水淹浸，似已不容否認。

在廣西省，今年也瀕於大患的侵害中。自六月下月到七月上旬，連續縣雨不停，灘江、柳江、紅水河大水往固江下瀉，六月廿八日晚至廿九日晨，兩江河水驟漲一丈餘，至七月一日仍續上漲。截至七月三日，桂省之桂平、平南、藤縣、蒼梧等縣沿河低窪地帶盡受水淹，稻禾全受損失。西江流域之其他各縣，亦因縣雨之故，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損失。

貴州省雖少大川，但六月下旬至七月上旬，貴州省八個專區中就有五十多縣發生輕重不同的插花性的洪災，幾乎全省都被洪潮威脅中。此五十餘縣中，以榕江、三都、沿河、黎平、金沙、水城、岑鞏、餘慶、惠水、羅甸、湄潭、桐梓、思南、德江、普定等縣受災最嚴重，農作損失，中共自承達各該縣耕種面積的百分之七十以上。

廣東本年六月以來，西江、北江、東江先後發洪，在六月上旬各江漲水即已達到警戒線位之上。六月上旬至中旬東江各地連日大雨，暴雨中心在博羅、惠陽之間；惠陽縣水位至二十三日晨二時已漲至一一八點二九公尺，超過警戒線位零點五四公尺；東莞水位至二十三日下午六時已超過警戒線零點九五公尺，馬鞍圍楓園段老段堤內坡崩潰，每縣農田損失達十萬畝左右。到七月，東江、西江、綏江、漢陽江，鑑江流域，因受今春及初夏連續颶風影響，曾在七月上旬發生近年來最大洪水，僅東江流域九縣不完全的統計，收成將減少一半。另台山、電白、連縣、從化、廣寧、四會、增城、吳川、湛江等縣又遭到極其普遍的旱災。估計每縣因旱災而損失的農產物或農田因旱而無法耕種者，約二萬畝至廿萬畝之間，情況之嚴重不下於各江流域所受水患的縣份。

防治洪水或其他任何災害，中共一向都宣傳得有聲有色，而且有的還設一些經常性的機構。在農村每年都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防澇防旱委員會」的設立、長江、淮河、黃河等更有極龐大的專門機構專司防汛、疏導及分洪等工作，每年度有「防汛指揮部」領導防洪工作。幾年來，據中共宣稱也用了幾億美元投資於水利方面，尤其什麼「荆江分洪」、「治淮」、「治黃」，成爲中共政權粉飾太平的招牌。可是，經不起考驗，眞正的洪水一來，就到處是問題了。今年，洞庭湖濱各縣全淹了，證明荆江分洪工程的不實在。用二十萬人的力量，强迫着每個稍能負荷十幾斤重的市民去支援，這二十萬「防汛大軍」也只能使武漢市困於水淘中。在一切企業、機關、學校……發動黨、團積極份子組織「青年防汛突擊隊」，停頓了生產；要人民集中一切交通工具、物質、器具去應征；要人民對每個洪水漏洞用肉體去堵塞，這些原始又殘忍的辦法，就是中共的領導方法。以萬馬奔騰的洪水，用「黨」和「組織」的鼓勵去作精神鬥爭，就是共黨辯證的「科學」方法！在這樣的「領導方法」與「科學方法」下，有血有肉的「防汛大軍」麻木了，人成了機器，成了奴隸。於是，共產黨的機關報再提出新的要求，新的「號召」，要它的「社會主義化」下的奴隸，「爲展開生產自救而鬥爭」。

「生產自救」，也不是一個新穎的名堂，自從紅色王朝在大陸開張以後，每年都有，各地都有。不過，中共向來是以藉「生產自救」而推進互助合作組織，以各種天災而進行「生產自救」的。這點，農村、城市中的工農人民都認識得清清楚楚，都瞭解這一騙局，正如「增產豐收」、「節約」「競賽」一樣，結果還是一無所有。現在，各地洪水還沒有退，中共就開出了新的支票，要災區完成本年生產任務，非災區各增產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毫無疑問，這是進一步鞭策人民，壓榨人民的表示，過去事實證明，現在很難再騙人了。

老百姓看清楚了這些，對中共也有答復。積極方面的，北平有「有組織的反動會團」，有「組織反動階級殘餘的結合」；長沙有「落後農民被地主誘惑」的搶糧暴動；湘西龍山有謝堂春等十二個人的英勇起義事件。雖然他們都被拿着新式武器的人「鎮壓」下去了，然而，這類事情據說這一九五一年——五二年很少有的，爲什麼會「死灰復燃」呢？這，中共清楚，人民更清楚。

對中共德政與「領導方法」——「生產領導」和增產的又一答覆，是消極的一面。衡山的農民，雖然沒有被災，爲了怕「增產」了多收購，寧願「趕青」賣給商人，寧願給商人賺；麻陽的農民，在今年既不患水，又不患旱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豐收環境，去割青磨粉吃，幹部勸也不聽，道理也至爲明顯。獨佔貿易也動搖了，「國家」糧食市場，極普遍的不過是以高於牌價去引誘農民賣糧，這是解決市場蕭條與米荒的前期辦法。現在要照牌價收購，也許能辦到，可是白骨的累積，加上對災民的壓榨與控制，無疑今年將比去年更高，今年下半年的「落後」人民和一些「落後」的「反動」事件，焉能不比上年度更多？紅色大陸燃起了熊熊的正義之火，洪浪滾滾，行將要淹沒這個傀儡政權。現在，共產王朝已搖撼了。

本年大專聯招發表錄取名單，成績較去年進步。

本年度大專學校聯合招生委員會今天發表四個院校的錄取名單；新近改爲四年制首度參加聯招的陸軍官校錄取名單，則俟後個別通知。

四院校共錄取新生二千一百三十名，其中臺灣大學一千零五十名，省立師範學院三百八十名，省立工學院三百七十五名，省立農學院三百二十五名。

陸軍官校部份，聯合招生委會根據學生報考志願，將報考軍校者的試卷全部送給陸軍官校，讓該校自行決定錄取名單。這批送陸軍官校的試卷，因爲是按志願，所以有一部份是已被四院校錄取的。

聯合招生委員會主委錢思亮校長對於本年度新生成績，表示滿意。他說：「我覺得今年比去年進步。」對於本年度試題，他認爲國文科比較難，數學科比較容易。

本年度招生試卷滿分爲四百五十分(普通學科國文、英文、數學各以一百分爲滿分，甲、乙組專門學科各三門都各以五十分爲滿分)，取錄標準經聯合招生委員會訂爲二百四十分，這次的取錄平均分數是二百五十三點三三分(註五)。

臺灣省政府公布修正「臺灣省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辦法」。

臺灣省政府修正「臺灣省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辦法」，於今日公布實施。修正後的該項辦法條文如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辦法

第一條　本省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之考核，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辦法行之。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各級學校教職員，係指省縣市立各級學校之教員及職員而言。

第三條　專科以上學校教員概不辦理考核，其年資加薪或年功加俸，依左列各款之規定辦理：

一、在學校服務至學年度終了時屆滿一學年，而支薪未達最高薪者，得給予年資加薪，以一級爲限。

二、凡在學年度內升等並晉級，或經審查資格不合者，不給予年資加薪。

三、教授支薪已達最高級薪者，得按其教學著述實驗或處理行政事務成績，依照部頒教授年功加俸辦法之規定，給予年功加俸。

前項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教員年資加薪或教授年功加俸，應分別列册（附式一，略）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

第四條　依本辦法考核之教職員以在同一學校任職至學年度終了時屆滿一年者爲限，但具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並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有案者，得連續計算年資：

一、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在省爲教育廳，縣市爲縣市政府）令調同等學校任職者。

二、經原校同意調赴其他同等學校任職者。

三、在原校調動職務者。

四、中等學校教職員服務滿一學期轉任其他同等學校教職員而無一日間斷者。

前項第一、第二、第四各款人員之考核，應由現服務學校向前服務學校調取前職平時成績或由前服務學校將其考核年度在職期間之服務成績填具考核表送由現服務學校併資辦理。

第五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之考核，分工作、操行、學識三項，以分數評定之，每項最高分數定爲工作四十分，操行、學識各三十分。

前項分數評定標準，依照教職員成績考核表辦理（如附表二，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六條　依前條評定分數，總分數在八十分以上者爲一等，七十分以上不滿八十分者爲二等，六十分以上不滿七十分者爲三等，五十分以上不滿六十分者爲四等，不滿五十分者爲五等，並依左表之規定分別定其獎懲：

等次	獎	懲	備考
一	晉一級支薪並給予原支半個月俸額之一次獎金	列一等人員已支至最高級薪者，得給予年功俸一級，並給予原支半個月俸額之一次獎金，其年功俸額分爲三種：一、支薪一百四十元以上者，至多加俸二十元。二、支薪九十元以上者，至多加俸十元。三、支薪不滿九十元者，至多加俸五元。	
二	晉一級支薪	支最高級薪者，得給予原支半個月俸額之一次獎金。	
三	留支原薪		
四		降一級支薪	支最低薪者予以比例減薪，連續兩年考列四等者，予以解聘或免職。
五		解聘或免職	

第七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列一等人員，以不超過各該學校教員或職員參加考核總人數三分之一爲準，如教員或職員有餘數滿三員時，得加列一員，參加考核總人數不滿三員時，仍得有一員列一等。列一等人員如超過前項規定，得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就總分數較少人員核減，總分數相同者，就册列較後人員核減之。

考核列四等以下人員，應於考核表及考核清册備註欄內敍明其理由。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條　依本辦法核定給予年功加俸人員，各得按年遞晉，晉至五級爲限，年功加俸已晉至五級而成績列一等者，得給予原支一個月俸額之一次獎金，二等者給予原支半個月俸額之一次獎金。

第九條　各級學校依本辦法給予年功加俸人員，如在同一學校調任或經原校同意轉調其他同等學校擔任相當或較低職務，經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有案者，其年功加俸得繼續給予。

第十條　各級學校校長對所屬教職員平時成績之考核，應隨時根據確實事蹟，詳加紀錄，如有特殊優劣事蹟，並得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予以獎勵或懲處。

教職員平時獎勵以嘉獎、記功、記大功爲限，懲處以申誡、記過、記大過爲限，但有重大違法失職情事，經查明屬實者，得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明令解聘或免職。

第十一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平時嘉獎或申誡一次者，年終考核時增減其總分數一分，平時記功或記過一次者，年終考核時增減其總分數三分，平時記大功或記大過一次者，年終考核時增減其總分數九分，但增加後之總分數不得超過一百分。

平時嘉獎或申誡三次者，作爲記功或記過一次，平時記功或記過三次者，作爲記大功或記大過一次，功過得互相抵銷。

平時獎懲之功過，除抵銷外，其成績考核曾記大功一次者，不得列在三等以下，曾記大過一次者，不得列在二等以上。

第十二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在考核年度內請假逾規定期限或有曠課、曠職情事者，其成績不得列一等。

第十三條　凡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晉薪，其成績考列一等者，給予獎狀，二等者嘉獎：

一、在考核年度內調升職務，因原資歷未達最低級薪而奉准以現職年資併計核敘者。

二、中等及國民學校教員在考核年度內以現職年資參加檢定合格而奉准改敘者。

三、中等及國民學校教員應受檢定而未檢定合格者。

第十四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成績考核分初核及複核，由各校組織考核委員會，設委員三人至七人，除人事主管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員爲當然委員外，餘由校長就教職員中遴派，並以一人爲主席，執行初核，校長執行複核，但參加考核人數在二十人以下者，得免組織考核委員會，由校長逕行考核。

各級學校校長執行複核時，如對初核結果不同意者，應交考核委員會複議，複議結果仍不同意時，得變更之，但應於考核表及考核清册備註欄內記明其事實及理由。

第十五條　考核委員會依左列各款之規定執行初核：

一、考核被考核人平時成績考核紀錄及其他有關工作操作學識各項考核資料。

二、比較被考核人以往成績。

三、比較同類同等被考核人成績。

四、比較全部被考核人成績。

五、其他應行考核事項。

各級學校考核委員會得自訂辦事細則，並報該管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第十六條　各級學校考核委員會初核紀錄，應記載事項如左：

一、考核委員人數。

二、出席委員及主席姓名。

三、被考核人數。

四、決議事項。

第十七條　各級學校辦理教職員成績考核，應由辦理人事人員填具考核表，送由考核委員會初核及校長複核後，依照總分數順序編造考核清册（附式二，略）、統計表（附式三，略）各一份，送由該管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

第十八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之考核成績，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有疑義時，得通知原校詳敘事實及理由或重新考核，必要時得派員或調券查核，但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如有確切之視導紀錄可資依據，而認爲原校所報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成績與視導人員平時視導所報之事實不符時，得根據視導紀錄逕行核定其績分。

前項教職員考核成績，如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根據視導紀錄核定時，應說明其理由。

第十九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考核獎勵，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應通知原校及有關部門於次學年度第一月起執行，懲處得自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之月起執行。

前項經核定之考核結果，應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製就書面通知發交原學校轉發受考核人（通知書如附式四，略）。

第二十條　各級學校考核委員會委員執行初核應嚴守秘密，對於本身之考核應行廻避。

第二十一條　各級學校對於教職員所擔任之職務性質如認爲與規定之考核細目不適宜時，得自行擬訂，遞報省教育廳核備。

第二十二條　各級私立學校教職員之成績考核，得由各該學校依照本辦法之規定逕自辦理。

第二十三條　各級學校教職員四十二學年度成績考核，準用本辦法之規定。

第二十四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貳陸號，頁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三：同註二。

註四：「新聞天地」週刊九月四日，頁一〇—一二。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註六：「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四十九期，頁五九七—五九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六日　總統明令公布「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

總統今天明令公布「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即日起施行。

「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經立法院於本年八月十五日院會中三讀通過，咨請總統公布。

該條例係由行政院於本年五月間送請立法院審議，院會決定交付內政、財政、經濟、民刑商法、法制等五委員會聯合審查，經各該委會先後舉行審查會議十六次及全體委員聯席會議十五次，完成審查工作，後提付院會討論。

該案經三讀通過後，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召集委員楊寶琳曾發表如下談話：

「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在本院審議將近三月，經同仁愼重討論，遵照憲法規定與國父遺教精神，並斟酌當前社會環境需要，加以補充修正，其內容對於規定地價，係以國父所主張之自由報價爲主，以多報少，照價收買；以少報多，照價徵稅，地價規定後，由於社會建設之進步，地價可能逐漸上漲，其上漲部份，除因私人所投資本、勞力，及已納之工程受益費外，將予課征土地增值稅，以歸公享。按土地稅爲地方稅，漲價歸公，則此項收入，以爲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及建築平民住宅等公共福利事業之需。擁有土地者之負擔雖較加重；但一般人民則獲益良深。倘政府在實施本條例前，妥爲規劃，使其能順利推行，則總統手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所指示之社會安全，人民福利，均有財源而得實現。同時土地投機壟斷之風，將趨緩和，都市建設，亦可能更爲進步。」（註一）

茲誌「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全文如次：

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都市土地平均地權之實施，依本條例之規定；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土地法及其他有關法律之規定。

第　二　條　本條例所稱主管機關，中央爲內政部，省（市）爲省（市）政府，縣（市）爲縣（市）政府。

第　三　條　本條例所稱都市土地，指依都市計劃實施範圍內之全部土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四條　本條例所稱都市計劃，係指依法公布者而言。

本條例施行前都市計劃業經實施尚未公布者，得準用本條例；但應限期依法公布之。

第五條　本條例所稱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指當地主管機關依規定組織之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應有地方民意代表參加，其名額不得超過半數。

前項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之組織，由行政院定之。

第二章　規定地價

第六條　本條例實施後，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對於轄區內之都市土地未依土地法辦理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者，應限期辦理完竣。

第七條　都市土地未規定地價者，應舉辦規定地價；其已定地價者，自本條例施行後重新規定地價。

第八條　都市土地所有權人應依本條例之規定，自行申報地價。

第九條　縣（市）主管機關辦理規定地價之程序如左：

一、主管機關應於公告申報地價前，先行分別區段地目，調查土地市價或收益價格，劃分等級；並將調查結果提交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後分區公告之。

二、主管機關公告申報地價之期限，其申報期限不得少於三十日。

三、土地所有權人應於申報地價期限內，自行申報其所有各宗土地之地價；逾期不申報者，主管機關應通知土地所有權人限期補行申報。

四、土地所有權人不依前款之規定補行申報地價者，主管機關應通知土地所有權人，以各該區段地目相同土地之公告地價爲其申報地價。

五、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認爲土地所有權人申報之地價過低時，由主管機關規定限期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准予另行申報；如其另行申報之地價低於公告地價百分之二十時，得由政府照價收買之。

六、主管機關於規定地價完竣後，編造地價册及總歸戶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條　新闢都市應於未開闢前酌定地區適用前條之規定，舉辦規定地價。

第十一條　規定地價或重新規定地價屆滿二年後，而地價已較原規定地價有百分五十以上之增減時，應依本條第九條規定之程序，重新舉辦規定地價。

第三章　照價徵稅

第十二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對於轄區內之都市土地，應依本條例之規定徵收地價稅。

第十三條　地價稅累進起點地價，以各該縣（市）都市土地五公畝之平均地價爲準。

第十四條　土地所有權人之地價總額未超過前條累進起點地價時，其地價稅按其申報地價數額千分之十五徵收之；超過累進起點地價時，其超過部份以每超過累進起點地價百分之四百爲一級距，每一級距內各就各其超過部份逐級加徵千分之五，以加至最高稅率千分之六十五爲止。

直接供工廠使用之土地，其地價稅統按其申報地價數額千分之十五徵收之；但以在都市計劃所定之工業區以內者爲限。

第十五條　不在地主之土地，其地價稅應照應繳之數加倍徵收之。

第四章　照價收買

第十六條　依本條例第九條第一項第五款及第二十五條第二項之規定應行照價收買之土地，其照價收買之程序如左：

一、主管機關查明應行照價收買之土地，須先行公告，並以書面通知土地所有權人或土地移轉之權利人及土地他項權利人。

二、前款受通知人，應以通知送達之次日起六十日內呈繳土地所有權狀、土地他項權利證明書及有關證件；逾期不呈繳者，宣告其書狀證件無效。

三、前款受通知人呈繳之書狀證件，經主管機關審核無訛，或其書狀證件經宣告無效後，應於三十日內領取地價或他項權利價值；逾期不領取者，依法提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七條　依本條例施行照價收買土地時，如土地所有權人有改良土地情事，其改良土地所用之費用及已繳納之工程受益費經主管機關驗證登記者，應併入地價內計算之。

第十八條　照價收買之土地，其原有建築改良物之所有權人願按當時公告地價承購或承租該項土地者，其建築改良物不得收買。

第十九條　照價收買之土地上如有農作改良物，應予補償。

前項農作改良物價額之估定，如其孳息成熟時間在收買後一年以內者，應按其成熟時之孳息估定之；其在一年以上者，應依其種植費用估定之。

第二十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依本條例照價收買之土地，得隨時出售或出租。

第五章　漲價歸公

第二十一條　爲實施漲價歸公，都市土地所有權人自行申報地價後，土地之自然漲價，以徵收土地增值稅逐漸收歸公有。

第二十二條　土地之自然漲價，應依照土地漲價總數額計算，於土地所有權移轉時逐漸收歸公有；但因繼承而移轉者不在此限。

前項土地漲價總數額，應減去土地所有權人爲改良土地所用之費用及已繳納之工程受益費。

申報地價遇一般物價有劇烈變動時，依物價指數調整計算之。

第二十三條　土地增值稅之稅率依左列之規定：

一、土地漲價總數額在原申報地價數額百分之一百以下者，就其漲價總數額徵收增值稅百分之三十。

二、土地漲價總數額超過原申報地價數額百分之一百至百分之二百者，除按前款規定辦理外，其超過部份徵收增值稅百分之五十。

三、土地漲價總數額超過原申報地價數額百分之二百至百分之三百者，除按前二款規定分別辦理外，其超過部份徵收增值稅百分之七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土地漲價總數額超過原申報地價數額百分之三百至百分之四百者，除按前三款規定分別辦理外，其超過部份徵收增值稅百分之九十。

第二十四條　土地漲價總數額超過所申報地價數額百分之四百以上者，除按前條規定分別辦理外，其超過部份應全部收歸公有。

第二十五條　都市土地所有權移轉權利人及義務人，應於移轉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十日內，共同申請土地權利變更登記，並同時申報土地現值；無義務人時由權利人申報之。

前項申請人所報土地現值主管機關認爲過低時，應以書面通知原申請人於二十日內重新申報；逾期不重新申報或重新申報之土地現值仍屬過低時，由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其地價，如原申請人不能接受此項評議地價時，應於三十日內聲明，主管機關得於二十日內照其申報價額收買之。

第二十六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對於轄區內土地移轉登記應每年檢查一次，遇有逾期不申請登記者，應限期令其權利人申請登記；期滿不申請者，得將其土地予以代管。

第二十七條　土地因買賣而移轉，買受人逾期不申請登記經查明令其申請者，其應征收之土地增值稅應由買受人代爲繳納。

第二十八條　依本條例施行漲價歸公之收入，以爲建築平民住宅及育幼養老救災濟貧衞生等公共福利事業之用。

第六章　土地使用

第二十九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對於都市計劃範圍內及其新擴展地區所需之土地，得限制其使用人爲妨礙都市建設之使用。

第三十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得視都市建設發展之需要，選擇適當地區施行區段徵收。

前項徵收地價之補償，應按照市價由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之；其漲價部份準用本條例第二十一條至第二十四條及第二十八條之規定。

第三十一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依前條規定徵收土地後，應整理分劃分宗放領與需地之人建築使用。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三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二條　本條例施行前業已出租之公有建築基地，其尚未建築者，應切實整理，限制其承租最高面積；承租面積超過限額者，其超過部份應由當地主管機關收回另行放租或放領與需地之人建築使用。

前項最高面積適用本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

第三十三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依前條出租之公有建築基地，承租人不得轉租頂替；其有轉租頂替者，應終止租約。

第三十四條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對於都市計劃實施範圍內尚未建築之私有土地，應限制土地所有權人所有面積之最高額。

前項所有面積之最高額以十公畝爲準；但工業用地應視其實際需要分別訂定之。

第三十五條　土地所有權人所有之土地超過前條限額時，應於本條例施行二年內自行出售；逾期未出售者，當地主管機關得徵收之，整理後放領與需用土地人建築使用。

第三十六條　人民依本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五條承領或承租之土地，應自承領或承租之日起一年內興工建築；逾期不建築亦未呈准延期建築者，當地主管機關得照原價收回或終止租約。

前項延期建築之期限不得逾六個月。

第三十七條　政府於住屋缺乏之區域應興建住屋，並扶助人民建築以利民居。

第七章　罰　則

第三十八條　土地所有權移轉之權利人不於本條例第二十五條規定之期限內申請爲土地權利變更之登記者，每逾十日處權利人應納登記費同額之罰鍰；但本條例施行前土地經一次或數次移轉延未申請登記者，應定期准其補辦登記，並免處罰鍰。

第三十九條　地價稅逾期尚未繳納者，依左列規定處罰之：

一、逾期滯納未滿一個月者，照應納稅額加徵百分之三。

二、逾期一個月未滿二個月者，加徵百分之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逾期二個月以上仍不繳納者，依法强制執行。

第四十條　依本條例應行歸公之土地漲價逾期一個月尚未繳納者，處應繳款額百分之二之罰鍰；逾期二個月仍未繳納者，依法强制執行。

第四十一條　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後，主管機關發現原權利人就土地現值爲虛僞申報以圖隱匿或減少土地漲價者，除責令補繳外，處拘役或一千元以下罰金。

第四十二條　毀損自己或他人依本條例應照價收買之建築改良物者，依刑法毀壞他人建築物罪論處。

第四十三條　違反本條例第二十九條規定爲妨礙都市建設之使用者，除責令恢復原狀外，處土地使用人一千元以下之罰鍰。

第四十四條　本條例施行後違反本條例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將承租之公有建築基地轉租頂替者，除終止其租約外，並處原轉租頂替人以該項土地租金五倍以上十倍以下罰鍰。

第八章　附　則

第四十五條　本條例施行區域由行政院以命令定之。

第四十六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由施行之省（市）政府擬訂，報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四十七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註二）

附錄：都市平均地權之實施（註三）

一、遷臺前後各省之平均地權

平均地權爲民生主義的土地政策，亦爲憲法所訂之基本國策之一，其實施辦法爲規定地價、照價徵稅、照價收買與漲價歸公。我國最早舉辦規定地價並照價徵稅者，爲廣州市。該市遠在民國十二年，即行開徵地價稅，南京市亦於十九年開始舉辦。二十三年江蘇省擇定無錫、南通二縣試辦，採地主自行申報方式辦理，並由辦理機關劃分區段、查定標準地價，予以公佈，作爲地主申報地價之參考。抗戰期間，後方各省地價高漲，土地投機之風甚熾，國民政府乃於三十年十二月公佈「非常時期地價申報條例」，並於內政部下成立地價申報處，積極舉辦地價申報工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當時辦理者計有六院轄市、十六個縣及四十八市鎮。三十二年修正公布「戰時地價申報條例」，嗣又公布「戰時地籍整理條例」，規定凡經舉辦地籍測量登記之地區，均應同時辦理申報地價。三十三年國民政府又公布「戰時土地稅徵收條例」，三十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又修正公布土地法及土地法施行法，將辦理申報地價及徵收土地稅之地區，擴增至八院轄市，一百十三個縣、一千四百八十五個城鎮。

民國三十七年，臺灣省政府參照土地法及中央訂頒之「簡化重估地價辦法」，訂定「臺灣省規定地價及建築改良物估價簡化辦法要點」，於三十八、九年間，舉辦市地規定地價工作。當時規定地價者計有八十八處，嗣後又按物價指數調整地價三次。並開徵地價稅，同時對不在地主加重課稅。

二、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之制頒

臺灣地區自農地改革成功後，社會安定，經濟繁榮，城市人口急劇增加，都市土地問題日益嚴重。為解決都市土地問題，政府又於民國四十三年五月，擬訂「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於同年八月二十六日公布施行。行政院於九月七日指定臺灣為施行區域。該條例全文共分八章四十七條，茲將其立法要旨及重要內容，列舉如左：

㈠遵照國父平均地權原則：國父倡導革命、建立民國，以平均地權為實現民生主義之主要途徑，尤其臺灣地區，自實施農地改革以後，農地問題大致已獲解決，而市地問題，反因社會進步、經濟繁榮而日形嚴重。本條例之立法要旨係遵照國父遺教規定地價、照價抽稅、照價收買，及漲價歸公以實施平均地權，謀求市地問題之解決。

㈡自由申報地價：國父主張平均地權，首重「地價由地主自行申報之」之原則，因各地發展情況不同，地價高低不一，政府查估之地價，未必即為地主所接受，故採地主自由申報。又恐一般地主不了解土地價格實況，故仍由政府查定公告地價，以為人民申報地價之參考。

㈢加重地價稅之課徵：土地法對地價稅之累進級距，係每超過百分之五百按千分之二、千分之三加徵，超過百分之一千五百者，每超過百分之五百，即加徵千分之五，最高徵至千分之五十。而本條例將累進級距縮短為百分之四百，且逐級均按千分之五加徵，最高累至千分之六十五，期以重稅遏止土地之投機與壟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㈣加重土地增值稅之課徵：土地法規定，土地漲價每超過一倍，即按百分之二十、四十、六十、八十，累進課徵，最高累進至百分之八十。但本條例則將稅率提高爲一百分之三十、五十、七十、九十。其超過原地價五倍以上部份，則全部歸爲公有，更澈底執行「漲價歸公」政策。

㈤明定土地增值稅之用途：對於實施「漲價歸公」之收入，明文規定須用之於建設地方公共福利事業，以符國父手訂建國大綱第十一條之規定。

㈥限制空地面積：規定空地面積超過十公畝者，應於二年內自行建築或出售，否則即予徵收，另行放領需地建築之人使用。承租公地超過十公畝者，亦須予以整理另行放租。承領及承租人，須於一年內建築使用。

㈦實施區段徵收，促進市地利用：規定政府得視發展建設之需要，擇定地段，實施區段徵收，重新整理劃分後，租售予需地之人建築使用。

㈧重新規定地價，使地價稅負擔公平合理：因爲都市建設迅速，各地地價逐年增漲，爲使地價稅趨於合理、公平，故本條例規定於規定地價屆滿二年，其地價並有百分之五十以上增減時，應重新舉辦規定地價。

三、都市平均地權實施經緯

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公布施行後，臺灣省政府訂定該省施行細則，並由內政部修訂「地價調查估計規則」，及新訂「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分別呈奉核定公布，即就臺灣省之臺北等五十九個實施都市計劃之市鎮，自民國四十五年開始實施平均地權。惟其範圍僅限於都市計劃實施建築之地區。故當時實施面積，五十九市鎮合計僅有一九、二九〇公頃，佔都市計劃區域面積百分之三十二。

惟該條例實施以後，由於地價稅負擔較重，承租房屋之貧苦市民，受地稅轉嫁之苦。故政府乃於民國四十七年七月一日將該條例予以修訂公布，其修訂重點如下：㈠減輕地價稅負擔：將地價稅基本稅率由千分之十五減爲千分之七。累進稅率在百分之五以下部份，仍爲千分之五，超過百分之五百以上部份，則每超過百分之五百時，加徵地價稅千分之十，最高加至千分之六十二。並增列條文，規定基地租金不得超過地價年息百分之二，房屋租金不得超過年息百分之十，超過者，當事人得申請縣市政府減定之。㈡規定依物價指數爲評議移轉地價之標準：原條例對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土地移轉申報地價之是否過低，須經市縣政府查估及地價評議委員會之評議，以爲應否照價收買及課徵增值稅之依據，因無明確標準，致爲社會所詬病，故修正條例規定「應以政府公布之物價指數爲計算標準」。㈢增訂舉辦市地重劃之條文：舉辦土地重劃，爲促進土地使用之最佳途徑，惟以土地法規定公共設施費用須由政府負擔，而政府以財力困難，無法負擔，反而使土地重劃之推展，發生阻礙。故於修訂條例中增訂條文明定，於徵得重劃地區內私有土地所有權人三分之二之同意，而其所有面積，亦超過重劃區三分之二以上者，其重劃區內供公共使用之道路、溝渠、廣場等所需土地，由土地所有權人按其受益比率，共同負擔，以促進市地重劃之推展。

民國四十七年修訂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公布實施後，經歷五年對於阻遏地價上漲，有效促進土地使用，加速興建國民住宅，發展都市建設，亦未能達到預期效果，政府乃於五十二年再度研議修訂，並於五十三年二月六日公布實行，修訂重點如下：㈠擴大實施範圍：原條例所定實施範圍，僅限於都市計劃實施建設之地區，對於新發展之都市化地區無法實施，故此次修訂將實施範圍，不僅擴及都市計劃之全部地區，且對政府計劃建設之港口、商埠、工礦發達及新闢都市，或其他尚未完成都市計劃，凡經內政部指定之地區，均可實施平均地權，但爲符合土地使用現狀，對於現仍供農業使用之土地，則仍徵田賦，暫不課徵地價稅。㈡提高地價稅率、放寬起徵點：將地價稅率仍恢復爲千分之十五（因戶稅已停徵），並將最高累進稅率由千分之六十二提高至千分之七十。惟地價稅起徵點，則由原五公畝之平均地價放寬爲七公畝之平均地價，以減輕中小地主之負擔。㈢申報地價過低者，將照價收買，亦得照公告地價收稅：政府因限於財力，對於低報地價之土地，常無法進行照價收買，故修訂條例規定，對於地主之申報地價過低之土地，政府得照價收買，亦得照公告地價收稅，以防止地主之低報或匿報地價。㈣以公告現值代替物價指數，控制增值稅之徵收：因物價指數，常遠較地價之漲幅爲低，土地增值稅逃漏太多，故修訂條例規定政府應依各個區段地價變動情形，每六個月查定公告土地現值一次，土地移轉所報現值低於該公告現值百分之二十時，得令其重新申報，若重新申報之現值仍屬過低時，政府若財力充足，或有必要時，即按其申報地價收買，否則亦可照公告現值課徵地價稅，補救因物價指數過低導致逃漏稅收之弊。㈤保障自用住宅：平均地權之目的，在實現民生主義，保障多數人之居住安寧，茲地價稅率既又提高，故對自用住宅用地之稅率，則規定統按千分之十課徵，不予累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而且對於三公畝以內之自用住宅出售後，於六個月內另行購買同面積之自用住宅時，其購價超過原售價扣除增值稅後之數額時，得申請退還其不足之數額，以保障一般人民之生活。㈥增訂土地增值稅之徵收，以重新規定之地價爲計算基數：修訂條例增列條文，明定土地所有權移轉時，對於土地增值稅之計算，於重新規定地價後，應以重新規定之地價爲計算基數。

民國五十三年第二次修訂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後，都市平均地權之實施面積由原一萬九千餘公頃，擴增至六萬二千餘公頃。惟實施結果，仍不甚理想，雖提高地價稅率，但因擴大部份多係供農業使用之土地，仍課徵田賦，故地價稅無法增收。而土地增值稅之計算，則又明文規定以重新規定之地價爲基數，故於五十三年重新規定地價以後，五十三年以前土地增值應課之增值稅全部逃漏，因之土地投機之風大熾，愈益形成地價暴漲。對於獎勵投資，發展經濟，固有不良影響，而於社會民生，尤爲不利。故政府於五十六年再作第三次之研議修訂，擬從再度加强土地增值稅之徵收，以補缺失。並於五十七年二月完成立法程序公布施行，其修訂要點如下：㈠地價稅與增值稅並重：刪除關於土地增值稅之徵收，以重新規定地價爲基數之規定，改以民國四十三年規定之地價爲基數，五十三年以後規定地價者，則以第一次規定之地價爲計徵基數。對於地價稅之徵收，則仍維持上次修訂案之規定。㈡增訂因重新規定地價多繳之地價稅，准予抵繳增值稅之規定：此次修訂條例既採地價稅與增稅並重，爲免人民重複負擔，故特增訂條文規定：「……在持有土地期間內，因重新規定地價增繳之地價稅，就其移轉部份，准予抵繳其應納之土地增值稅。……」以求合情合理。㈢加强保障自用住宅及工業用地：此次修訂條例規定一般土地地價稅基本稅率爲千分之十五，而自用住宅用地，在三公畝以內者，按千分之七征收，並免予累進。工業用地一律按千分之十五徵收，不予累進。其餘有關退稅、抵繳等項規定，仍予維持。㈣都市計劃範圍內之耕地，終止租約，應予佃農三之一地價補償：爲便於都市土地之建築使用，並兼顧佃農生活，特增訂條文規定：「都市計劃範圍內編定爲建築用之耕地，出租人收回自建或出售他人時，得終止租約，但應給予承租人爲改良土地，所支付之費用，及尚未收穫之農作改良物外，並應予該土地申報地價三分之一之補償」，以免佃農頓失土地，生活無依。亦同時規定此項收回之耕地，「出租人應於一年內建築使用，否則當地縣市政府得按終止租約當時之原申報地價收買之」，以限制業主任意收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耕地，荒置不用。

四、策進全面實施平均地權

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自四十三年制訂公布施行以來，十餘年間，雖曾三次修訂，實施平均地權之地區，亦隨三次修訂條例而擴大，由原五十九處增加爲一百零一處，土地面積亦由六萬二千公頃增爲十五萬四千一百公頃。但事實上，土地之漲價依舊，投機之風仍甚熾烈，考其主要原因，乃係因實施平均地權之地區，僅限於都市範圍，都市以外地區，尤其都市近郊之土地，成爲投機之目標，無法抑止，此種情況，自與政府「安和、樂利」之社會建設目標相違背，更難符國父平均地權政策之本義。五十八年三月執政黨十全大會，針對時弊，通過「策進全面實施平均地權及貫澈耕者有其田政策綱領」，其中關於平均地權者，有下列七項原則：㈠爲貫澈平均地權之全面實施，除已實施平均地權之都市地區外，其餘都市地區及都市地區以外各地目之土地，應分期分區，舉辦規定地價。土地所有權人申報之地價過低時，政府得照其申報地價收買其土地。㈡已經舉辦規定地價地區各地目之土地，應徵收地價稅。但農地在未變更使用前，得仍徵田賦，並隨賦徵購稻谷。㈢地價稅採累進稅率，但對於自用住宅地，應從輕課稅；對於不在地主之土地，及都市區內之空地，應加重課稅。㈣已經舉辦規定地價之地區，其因社會進步與改良而自然增漲之地價應歸公享，於土地所有權移轉時，對自然增漲之地價，一律徵收土地增值稅。土地所有權移轉時，土地所有權人申報之移轉價值過低時，政府得照申報價值收買其土地。㈤土地增值稅採累進稅率，並應將現行稅率酌予提高，以抑制土地投機，而達地利公享之目的。㈥新開發之都市地區及新社區，政府得實施土地重劃，以提高土地利用，並得依法實施區段徵收，經規劃整理後，除保留爲公共設施之用地外，分宗售予需要土地之人民建築使用。在前項新開發地區內，政府得興建住宅，出租或售予人民，並鼓勵人民興建住宅，以利民居。㈦政府應通盤規劃，從速訂定全面土地開發計劃，編定土地使用類別，嚴格管制土地使用，禁止濫施建築。

上述政策綱領通過後，即由內政部會同有關機關積極研究策劃，擬訂作業計劃及工作進度，預定將此項全面實施平均地權工作，分兩期辦理完成。第一期係以臺北市未實施平均地權之全部地區，及臺灣省未實施平均地權之三十個市鎮爲範圍，實施面積共有八四、八七七公頃。於民國五十八年十二月開始辦理，至五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完成規定地價工作。由於決策正確，準備工作充分，獲得人民之普遍擁護，申報地價工作極爲踴躍。第二期則以尚未實施平均地權之全部地區爲範圍，預計於六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前全部辦理完成，但須俟實施平均地權條例完成立法程序公布後方能開始辦理。

經濟部長尹仲容向大陸廣播，臺灣復興增產居全球第一。

經濟部長尹仲容今天向大陸同胞廣播時指出：總統復行視事以後，臺省經濟建設之突飛猛進，生產指數與民國三十年日據時代最高峯相較超出甚鉅，計四十一年超過百分之十一，四十二年超過百分之四十。較民國三十七年增加百分之二百二十三，超過同受戰爭破壞而同受美援從事復興之日本、西德、法國、英國等國家，而居於全球復興增產之第一位。

尹仲容爲使大陸同胞瞭解自由中國的經濟建設及人民經濟生活實況，在自由中國之聲向大陸同胞廣播說：臺灣同胞的消費量，如棉布方面戰前每人每年消耗十一碼，而現爲十七碼。猪肉方面，每人每年消耗十公斤，較之印度只二公斤，日本二點七公斤，巴基斯坦四公斤，錫蘭三公斤，緬甸六公斤，均超過甚多。凡此均爲豐衣足食之鐵證。尹部長向大陸同胞及中共幹部說，今日之大陸，糧食可以自由購買儲存嗎？今日之大陸，能隨意添製新衣嗎？今日大陸水災遍地，糧食奇缺，居然以極低價格，向日本出口大米三萬噸之多，不顧人民死活，只求完成蘇俄所給予的使命，此種行爲，實爲可恥可鄙，自爲天人之所共棄。

尹仲容向大陸同胞保證：我們無日不在準備等待時機，一舉殲滅共同的敵人。（註四）

金門為實施耕者有其田已辦妥土地測量及總登記。

福建省金門縣政府自去年六月開始辦理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經一年來之努力，截至七月底止，已完成全縣土地測量與土地總登記工作。

據金門縣府的統計全縣土地面積爲二一九、〇〇〇市畝，耕地面積八二、七三八畝，耕地出租面積九、八一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畝，預計征收面積四、三三一畝，預定保留面積五、四八〇畝，刻正積極趕辦土地征收與放領工作，並進行農村經濟調查中，預計本年十月底當可依照農復會計劃合約規定全部完成，而金門縣出租耕地九、八一八畝中，除保留一部份外，其餘均可從地主手中轉移爲自耕農民所有，達到耕者有其田政策的實現，這是自由中國前哨基地本年度所完成的一件劃時代的創舉。（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十六日。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貳陸號，頁一—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九期，頁九八—一〇〇；「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七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

註三：「國家建設叢刊」，頁一五九—一六六。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二十七日　大法官會議通過縣立法之規章效力，與依法發還各種案款保管時效兩項解釋案。

司法院今天上午舉行第四十七次大法官會議，由院長王寵惠主持，會中通過有關憲法之解釋案及行政措施之解釋案各一件，並于當日下午公布。

關於有關憲法之解釋案是根據行政院的函請。該院接到臺灣省政府轉呈的宜蘭縣議會代電一件請釋示關於縣立法之規章，可否限制縣民之自由權利暨爲法官審判之依據。行政院曾令內政及司法行政兩部議復，兩部認爲原件所云法律是否包括縣立法而言，似屬解釋憲法問題，應依憲法第七十八條及第七十九條第二項之規定，轉請解釋。

司法院今天在大法官會議中對該案通過的解釋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憲法第八十條之規定，旨在保障法官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所謂依據法律者係以法律爲審判之主要依據，並非除法律以外與憲法或法律不相牴觸之有效規章均行排斥而不用。至縣議會行使縣立法之職權時，若無憲法或其他法律之根據，不得限制人民之自由權利。

另一解釋是行政院在民國三十六年咨請解釋的一件案子。行政院咨稱：「據司法行政部本年一月四日京（三六）昱（參）字第五號呈稱：據湖北高等法院三十五年十二月十六日代電稱：查關於依法應予發還當事人具領之刑事案件繳納之保證金及民事繳案各種款項，經傳案及限期通知後迄無人具領，應如何處置一案疑義，經奉鈞部本年十一月十一日京訓會字第六八六三號訓令飭知，以司法院本年十月二日院解字第三二三九號解釋，不能作爲司法收入繳解國庫，仍應由法院保管設法發還等因，自應遵照。查依是項解釋所謂應由法院保管，如地方法院已成立提存所，似可包括得地方法院附設之提存所保管之，其保管期間似應受民法第一百二十五條請求權因十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規定之限制實行，方覺便利。惟未奉明示，未敢擅擬，理合電請鈞部鑒賜核示，以便轉令遵照等情到部。事關適用法律疑義，理合呈請鈞院鑒核，轉送司法院解釋，俾便飭遵等情。據此案關適用法律疑義，相應咨請查照解釋見復以便飭遵爲荷。」

司法院今天在大法官會中對該項疑義的解釋是：

依法應予發還當事人各種案款，經傳案及限期通告後仍無人具領者，依本院院解字第三二三九號解釋，固應由法院保管設法發還，惟此項取回提存物之請求權提存法既未設有規定，自應受民法第一百二十五條消滅時效規定之限制。（註一）

附錄：憲法疑義案宜蘭縣議會原函及行政院意見（註二）

宜蘭縣議會代電

一、查我國憲法關於中央與地方之權限，係依據國父遺教採作中央省縣三級均權制度分別詳列於憲法第十章各條規定。唯縣議會對於憲法第一百十條所列各款事項制定單行規章時，可否因事實上之需要，限制縣民之自由權利與可否爲法官審判之依據，似不無疑問。二、查憲法第二十三條規定以上各條列舉之自由權利，除爲防止妨碍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人自由避免緊急危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者外，不得以法律限制之。第八十條規定法官超出黨派以外，據法律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依此規定言之，其得限制人民之自由權利與爲法官審判之依據者厥惟法律；而茲所謂法律，依憲法第一七〇條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係謂經立法院通過，總統公佈，並經行政院院長副署或行政院院長及有關部會首長副署之法律，故縣立法之規章，不在茲謂法律之列甚爲明顯。唯查憲法既對於中央與地方之權限採取三級均權制度，並對各級應有事權分別詳列於憲法，則其屬於縣立法之事項，不得由省或中央越俎代庖，揆諸均權精神，似亦甚明顯。因此縣議會立法之規章，倘不能對於縣民之自由權利加以必要之限制，或作爲法官審判之依據，則恐減低該項規章之效力，難期獲得應有效果。三、或謂縣自治法係依據立法院通過之省縣自治通則而制定者，故可由省縣自治通則之授權而享有限制人民自由權利之權力。唯憲法既明文規定須以法律始能對於人民自由權利加以限制，而中央法規制定標準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復又規定憲法或法律有明文規定應以法律定之者，應以法律定之，故此說自不足以爲信。況現省縣自治通則猶在立法院研議之中，迄未公佈，更無所謂授權與否，而現行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竊按其性質乃屬於行政命令，即使上述之說可資採信，亦不足以爲限制之依據。四、綜上所述本會對於縣立法之規章，可否限制人民之自由權利與可否爲法官審判之依據等兩點，雖在法文解釋上頗滋疑問，唯依均權精神與實際需求，則認爲應從積極之說，可加限制。第以事屬憲法疑義，且關本會職權，故特屢陳管見，請轉司法院釋示俾資遵循。

行政院意見

（一）縣立法之規章可否限制縣民之自由權利，查憲法第二三條規定以上各條列舉之自由權利，除爲防止妨碍他人自由避免緊急危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者外，不得以法律限制之。第一百十七條規定，本憲法所稱之法律，謂經立法院通過總統公布之法律，是人民之自由權利如有第二十三條之情形，雖得以法律限制之，然亦僅得以經立法院通過，總統公布之法律限制之，姑無論縣立法之規章是否亦得稱之爲法，因縣有縣自治法亦稱之爲法，雖係由於縣民代表大會所制定，而非由於縣議會之立法，然已不得否認縣亦有法，而法與法律之名稱在理論上亦難區別，但既非立法院通過總統公布之法律，即似不得限制人民之自由權利。再查依憲法第一二四條第二項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規定，縣議會雖有行使縣立法之職權，而由縣立法之事項在憲法第一百十條雖未有列舉之規定，但憲法第一二五條規定縣單行規章與國家法律或省法規牴觸者無效，故若國家法律對於人民之某種自由權利並無限制，而縣立法之規章對於人民該項自由權利則有限制，亦不得謂非牴觸國家法律，則該項縣立法之規章即應認爲無效，從而縣議會不得爲限制人民自由權利之立法亦似明顯。（二）縣立法之規章可否爲法官審判之依據，憲法第八十條規定，法官須超出黨派以外，依據法律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其主要精神似着重在法官獨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所謂依據法律獨立審判，似可認爲以法律爲審判之中心。依據並非除法律以外與法律並無牴觸之其他有效法規，均可排斥而不用。此點可參照左列法律各規定。即1.民法第一條規定民事法律所未規定者依習慣，無習慣者依條理。2.民事訴訟法第四六四條規定對於第二審判決上訴非以其違背法令爲理由不得爲之；第四六五條規定判決不適用法規或適用不當者爲違背法令；第四六六條規定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其判決當然爲違背法令……。3.刑事訴訟法第三六九條規定，上訴於第三審法院非以判決違背法令爲理由，不得爲之；第三七〇條規定，判決不適用法則或適用不當者爲違背法令；第三七一條規定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其判決當然爲違背法令……。是法官審判案件在民事除依照法律規定外，既可依習慣、依條理。在民事訴訟及刑事訴訟不僅以違背法律可爲上訴第三審之理由，即違背法令亦可以上訴於第三審。則憲法上所謂法官依據法律審判，似非以法律爲惟一之審判。依據其與法律並無牴觸之規章，即難拒絕其適用憲法第一二五條規定。縣單行規章與國家法律或省法規牴觸者無效，若縣議會立法之規章與國家法律或省法規並無牴觸，即難否認其效力，法官即應爲有效之適用。依上所述縣議會立法之規章，雖不得限制人民之自由權利，惟其在不牴觸法律範圍內之有效規章，法官似仍應作爲審判之依據；否則不能加強縣規章執行之效力，勢將影響地方自治之推進。

內政部長王德溥就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發表談話。

立法院完成立法程序的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已經總統明令公佈，即將在臺灣省施行，內政部長王德溥本日發表談話稱：該條例的施行，爲政府繼農地改革後的一項重大措施，此次立法院在審議該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時，曾兩度延長會期，就全案條文熱烈辯論，足見各委員對於平均地權及市地改革的重視。

王德溥指出：平均地權之任務，在使土地的不勞所得與自然增值移歸社會公享，而以課征累進地價稅與累進土地增值稅爲達成任務的手段。其施行結果，並可防制土地投機，抑平地價，促進建設，緩和房荒。他說：該條例對於累進地價稅在累進起點地價，累進級距及累進稅率各方面，均較現行土地法有若干改進，關於規定地價的方法，民國十九年公布的土地法與民國三十五年公佈的修正土地法，均以由政府評定爲主，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則改由地主自報，而以照價收買爲之限制，如此規定對於土地所有人之權益，實已予以週到之照顧，同時與國父遺教所昭示在方法上亦較脗合。惟平均地權目的既在增進社會全體的福利，條例內容亦極爲溫和，土地所有人自不應因企圖逃稅而低報其地價，政府一方當組織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各種公告地價，作爲土地所有人申報地價的參考，同時在土地所有人過分低報地價時，並當實施照價收買，俾報價能接近土地的實值。

王部長强調：土地改革已爲現代各國經濟社會改造運動的主流，且爲當前反共政治作戰的有力武器，在此平均地權條例即將開始實施，深望土地所有權人能爲國家與大多數人的利益與政府切實合作，政府人員辦理是項工作，更應絕對遵守條例規定，充分準備，有關機關間亦應密切聯繫，一切都要便利人民，並要虛心客觀，接受批評，隨時檢討改進，以期能够進行順利。（註三）

內政部處罰十家不良刊物，旨在整肅社會風氣，培養健全輿論。

內政部今天致函臺灣省政府，請其依據出版法及國家總動員法，處罰十家妨害治安的雜誌。

內政部說，最近社會輿論對於不良刊物紛予抨擊，並且發起文化清潔運動，本部特邀集中央及地方有關機關共同會商，僉認中國新聞、新聞觀察、紐司、新聞評論、聯合新聞、婦女生活、新希望、影劇雜誌、世界評論、自由亞洲等十種雜誌，最近三個月內所載事項，實係違反出版法第九條、第三十五條及國家總動員法第二十二條各規定，應依出版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第四款規定議處，並按其情節輕重，分別決定處分如左：

Academia Historica

一、中國新聞、新聞觀察、紐司、聯合新聞、世界評論等五雜誌，各予以十個月之定期停止發行處分。

二、新聞評論、自由亞洲等兩雜誌，各予以六個月之定期停止發行處分。

三、婦女生活、新希望、影劇雜誌等三雜誌，各予以三個月之定期停止發行處分。

內政部長王德溥今天爲政府取締少數不良刊物，並且發表聲明如下：

「新聞雜誌是文化事業的前驅，也是社會教育的工具。乃近年以來，部份新聞雜誌，不惜以色情文字，充斥篇幅，甚至以繪影繪聲之筆調，作誨淫誨盜之渲染，傷風敗俗，莫此爲甚，並常捕風捉影，揑造事實，挑撥誣衊，造謠中傷。社會視聽爲之淆亂，不惟一般青年心理蒙其毒害，國際人士、海外僑胞無不受其惡意宣傳之影響，而共產匪徒更利用此項資料以散播其宣傳毒素，爲害之烈，難以言述。政府當局本愛護出版事業之旨，過去曾一再諄諄勸告，促其步入正軌，無如聽者藐藐，毫無改善，近復變本加厲，日趨囂張，社會輿論同聲指摘，各黨各界一致聲討，本部職責所在，自應依法予以取締。

查此類雜誌登記之初，無不宗旨正大，非曰從事反共抗俄，即曰闡揚三民主義，乃一經核准出版，立即改變初衷，從事色情與內幕新聞之報導，與其所登記之出版旨趣，無不大相逕庭，亦即顯違本部當時准其出版之本意。核與出版法第四十一條『就應登記之事項，爲不實之陳述而發行出版品』之情形相符，自應依照該條，分別情節輕重，定期停止其發行。

政府對於言論自由向極重視，對於出版事業尤爲愛護，此次取締少數不良刊物，純爲整肅社會風氣，提高文化出版水準，正所以輔助正當刊物之發展，並促使健全輿論之養成。」（註四）

附錄：七十五家雜誌聲明響應文化清潔運動（註五）

我們多年來從事雜誌出版事業，刻苦奮鬥，艱辛備嘗，或致力於學術研究，或致力於反共抗俄的宣傳，都是爲了在這個復國建國的大時代裏，盡我們文化工作者一份報國的責任。

我們深知，在這民族生死存亡的關頭，出版雜誌絕非來點綴文化園地，專供讀者消閒，而是對準敵人要害，給以猛烈痛擊的一場英勇戰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因此，如果在我們的陣營裏，有人放棄時代給予我們的使命，竟以圖利爲目的，專門編造低級下流姦淫色情，傷風敗俗，或捕風捉影，混淆是非，造謠生事，甚或挑撥離間，爲匪張目等類的書刊，不僅有違國策，危害社會，眞是自絕於人，形成我們雜誌界的莫大恥辱。

文化界潛伏着赤、黃、黑三害，早爲全國所痛恨，人人所不齒。此次文化界自動發起除三害的文化清潔運動，充份象徵了自由中國的民主進步，反映了眞理正義的必然勝利。我們雜誌界當然當仁不讓，絕對支援到底，合作到底，使赤、黃、黑三害先從雜誌界掃清乾淨。

除三害運動，本身就是一個文化建設運動，因爲三害書刊乃正當書刊發展的最大障礙！事實至爲明顯，三害書刊使人麻醉消沉，心灰意懶，再無意於學術研究，無心於文藝創作，更無力於從事反共復國大業，莠草不除，嘉禾不生，我們相信，三害清除之日，卽是文化建設工作向前推進之時。

我們殷切希望政府把握住這個重大的時機，積極加緊扶植正當刊物，在反共抗俄戰爭接近勝利的前夕，有效地發揮出我們文化戰鬥的偉大力量，完成反攻復國的神聖任務。

最後我們提出二點要求：

一、我們要求全國同胞認淸三害書刊之毒害，自卽日起不購不讀，並與正當刊物密切合作，互策互勵，共同爲發揚我國民族文化而努力！

二、我們要求政府從速訂定扶植獎勵正當雜誌之明確辦法，使三害書刊自然銷聲絕跡。

自由青年陳逸雲，反攻半月刊臧啓芳，恒毅楊紹南，憲政論壇郎雲鵬，僑訊董世芳，中華婦女李靑來，中國勞工梁永章，國防叢刊劉詠堯，軍事雜誌呂侃、警察雜誌周戎一，實踐週刊陳如一，新動力穆超，野風陳尙文，詩文之友王觀漁，綠洲金文璞，遠東問題印永法，新社會李翼中，學生英語文摘王哲夫，中國生命線楊德鈞，讀者文摘社康捷生，眞理世界社龐儀山，明天杜衡之，晨光吳凱玄，交通建設月刊王開節，蔡詰生，劉承漢，國風雜誌社張勁淸，暢流半月刊吳裕民，路工石叔明，學友白善，讀書傳紅蓼，工礦書刊社，電影週刊，民衆畫報張大謀，警民導報郭雁翎，中國畫報丁宇文，華僑青年鄭劍泉，廣播英語文摘翁節敎，民力劉宜廷，中國一周、三民主義半月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時事月報、文藝創作張道藩，幼獅文藝楊喚奮，文藝月報、中華文藝李辰冬，文壇穆中南，西窗小品林家琦，現代詩路逾，半月文藝程大城，豐年半月刊劉崇曦，衛生雜誌孔慶祥，民風張我風，半月文摘劉維四，海事雜誌社、漁友張寶樹，今日社會張泉生，海潮音李子寬，小學生吳英荃，東方少年社許乃昌，臺灣童子軍社、文藝列車陳貽麟，中國兒童週刊唐守謙，集粹高拜石，臺灣教育，國魂吳曼君，財政經濟陳式銳，大陸雜誌董作賓，貿易週報黃及時，醫藥新聞林松根，中國佛教白聖，今日大陸左曙萍，中國語文趙友培，拾穗郁仁長，戰鬥青年王宇清。

中共曾派四十人偷襲金門古寧頭。

據東京收聽到的北平本日廣播，二十二日夜有共軍約四十人偷襲金門島。北平廣播說，該批共軍分為兩批上岸，每批二十人，隨即撤退。

國軍今晨宣佈，本月二十三日夜，有少數中共竄至金門古寧頭有偷襲模樣，守軍發覺後，當即活捉其中一名，其餘倉皇遁去。（註六）

註一：「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彙編」釋字第三十八號解釋，頁五八—六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註四：同註三；「青年戰士報」；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五：同註三；「青年戰士報」。

註六：「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二十八日　總統核定黃珍吾任臺北衛戍司令，羅友倫任憲兵司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防部今天奉總統核定，臺北衛戍司令陸軍二級上將黃杰，另有在用，應予免職，遺缺以憲兵司令陸軍中將黃珍吾調任；憲兵司令遺缺，由陸軍中將羅友倫繼任。

新任臺北衛戍司令黃珍吾中將，海南文昌縣人，原爲麻六甲華僑，早歲返國參加革命，畢業於黃埔陸軍軍官學校第一期，歷任排、連、營、團、師長、福建省保安處處長，首都警察廳長，自三十八年起，任憲兵司令迄今。

新任憲兵司令羅友倫中將，廣東梅縣人，畢業於黃埔軍校七期及美國參謀學校，歷任排、連、營、團、師、軍長，三十九年十月，陸軍軍官學校在臺復校後，任該校校長至今。

羅友倫將軍調任憲兵司令後，所遺陸軍官校校長一職，奉總統核定由該校教育長謝肇齊少將升任。（註一）

教育部訂頒「減輕中小學學生課業負擔實施方案」。

教育部制訂「減輕中小學學生課業負擔實施方案」，於本月二十二日提經教育研究委員會討論後通過，今日公布施行，以順應學生家長之不斷呼籲，及行政院令飭改進之指示。這項方案除敘述導因外，並定有實施項目、實施辦法、實施步驟以及設常設小組，經常研究減輕學生負擔之有關問題。茲誌該方案如後：

減輕中小學學生課業負擔實施方案

目前中小學學生課業分量較重，超過學生學習能量，妨害學生身心健康，社會人士及學生家長迭有呼籲，行政院亦有令飭改進之指示到部。查學生課業負擔加重之導因，不外來自：（一）升學考試競爭之激烈；（二）課程本身之繁難；（三）課外活動種類之複雜；（四）教學觀念及教學方式之陳舊；（五）考試方法之失當；（六）遠道通學學生途中損失時間之過多……等等方面之影響。茲針對上述原因，參酌實際情況，訂定「減輕中小學學生課業負擔實施方案」如次：

甲、實施項目：

一、簡化中小學校課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刪減教材分量；
三、改善作業辦法；
四、減少校外活動；
五、革新教學方法；
六、改進考試技術；
七、緩和升學考試競爭；
八、改善學生升留級制度；
九、減少學生遠道通學困難。

乙、實施辦法：

一、關於簡化中小學校課程者：先確定簡化課程之原則，然後分別延請專家，召開會議，根據已確定之原則，就各級各類學校課程，作澈底之檢討，並分別加以修訂。簡化課程之原則，訂定如次：

1. 刪減科目：

(一) 刪減與各級各類學校施教目標不甚相符之學科。

(二) 合併關係較密之學科。（如小學之史、地、公民，似可合併爲社會科）

2. 簡化內容：

(一) 刪減各科課程綱要中彼此重複之部份。

(二) 裁汰各科課程綱要中不重要及程度艱深之題材。

(三) 刪除職業學校課程中與技術訓練無關之理論題材。

3. 限制每週教學總時數：

中等學校部份，問題較多，應作下列之限定：

(一) 初級中等學校之每週教學總時數，以不超過三十小時爲度。（包括軍事訓練、生產勞動及酌留地方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由伸縮時間在內，下同）

（二）高級中學以每週不超過三十二小時爲度。

（三）師範學校及高級職業學校，以每週不超過三十六小時爲度。

二、關於刪減教材分量者：

1. 改進教科書之編輯方法。（注重學習指導材料）
2. 嚴格限定各科教本中課文之篇幅及字數。
3. 刪除教本中不必要之重複教材。
4. 刪除超出課程標準之教材。
5. 一切文字教材，均須採用語體（高中國文一部份得用文言）。

三、關於改善作業辦法者：

1. 明令規定各級學校各科作業之種類。
2. 各科作業，盡量運用口頭詢問，練習測驗，作業練習簿等形式，以減少不必要之抄寫工作。
3. 明令規定各級學校課外作業之最大時限。作業以在課內完成爲原則，如必須於課外時間習作時，應明令規定時間上之限制，督飭學校遵守。時限規定如次：

（一）小學低年級：（不得規定課外作業）

（二）小學中年級：課外作業分量，每日平均最多不得超過三十分鐘。

（三）小學高年級：課外作業分量，每日平均最多不得超過六十分鐘。

非實行全日教學之班級，得視實際情形，就以上規定，酌予增加。

（四）初級中等學校：課外作業分量，每日平均最多不得超過九十分鐘。

（五）高級中等學校：課外作業分量，每日平均有多不得超過兩小時。

4. 各科教師所必需指定之課外作業，應在前項規定之時限內，由學校訂定統籌支配辦法，分日交由學生習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防止作業指定之過重。

四、關於減少校外活動者：

1.中等學校及國民學校學生，應盡量選免各種應酬性質之活動。

2.各機關社團，必須調用學生參加各種活動時，應事先商得學校校長之同意。

3.青年反共救國團所規定之活動，應與訓導工作連繫統一，並與其他課外活動作適當之配合。

五、關於革新教學方法者：

1.注重自學技術之訓練、思考之啓發、直接經驗之獲致，及解決問題能力之訓練；少用講演法，並避免屬於機械記憶的各種練習。

2.平時教學，應按照規定進度，不得加速趕課。

3.充實各校設備，盡量採用視聽教具，以節省學習之時間與精力。

六、關於改進考試技術者：

1.平日上課時，經常舉行口問或考查。

2.考試題宜注重測驗學生之理解與思考能力，避免學生從事對零碎事實與各種不重要人名地名及年期之機械記憶。

七、關於緩和升學考試競爭者：

1.增設中等學校，以容納升學學生。關於興辦中等學校，應確定下列原則：

(一)縣辦初級中學，並逐漸採行分區入學制度，以期就學機會普遍，並防遠道就學之弊。

(二)省辦高中及高級職業學校。

(三)鼓勵私人興辦初級中學、職業學校及技藝訓練班。

2.大中學入學試題，不得超出課程標準之規定範圍。

3.改進大中學招生辦法（如改善保送制度，聯合招生，重訂入學考試科目，並酌加智力測驗性能傾向測驗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4.考核學校辦理成績，不應以升學比率爲唯一依據。

5.取締課外惡性補習。

八、關於改善學生升留級制度者：

1.中小學應酌設春季班及補習班。規模較大之學校，並酌行能力分組。

2.改善現行升留級標準。

九、關於減少學生遠道通學困難者：

1.設法增設學生宿舍。

2.今後增收學生，以增設新校爲原則，並應注意地區之適當分佈。

3.聯合招生錄取學生之分發，以顧及學生之住址爲原則。

丙、實施步驟：

一、立付實行之措施其項目如下：

1.「關於改善作業辦法」內1.至4.各點。

2.關於「減少校外活動」內第1.點。

3.關於「革新教學方法」內1.2.各點。

4.關於「改進考試技術」內1.2.各點。

5.關於「緩和升學考試競爭」內1.之(三)及2.4.5.各點。

6.關於「改善升留級制度」內1.2.各點。

以上各項，統由教育部督飭臺灣省教育廳，於四十三學年度開始卽行辦理。

二、預定本學年度辦理完成之項目，以下各項，由教育部主管單位及國立編譯館與臺灣省教育廳，分別辦理：

1.關於「簡化中小學校課程」內1.至3.各點。

2.關於「刪減教材分量」內1.至5.各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3.關於「革新教學方法」內之第3.點。

4.關於「減少學生遠道通學困難」內1.至3.各點。

三、會同有關機關商定後即付實施之項目：

1.關於「減少校外活動」內之第2.3.各點，由教育部會同政、軍及青年反共救國團等有關機構協議後，即行辦理。

2.關於「緩和升學考試競爭」內第1.點之（一）（二）兩目，俟經本會及本會之常設小組妥加研究後，再行辦理。

3.關於「緩和升學考試競爭」內之第3.點，交由本會常設小組研究後，再行督飭國立臺灣大學及省教育廳辦理

丁、常設小組：

本方案各項具體實施辦法，除由各有關機關分別訂定外，教育研究委員會應設一小組，經席研究有關減輕學生負擔之技術問題。小組委員人選，由教育研究委員會公推之。（註二）

臺灣省商聯會、工業總會以及華僑協會總會響應總統號召，發起救濟大陸水災捐獻。

臺灣省商聯會爲響應蔣總統救濟大陸水災號召，發起全省商界一元救災運動，並經分電各縣市（局）商會負責推行，促請商界人士踴躍輸將，拯救大陸水災災胞。商界一元救災運動辦法要點如次：

一、由各縣市（局）商會負責發動，以所屬公司行號（不分行商、住商及攤販）爲徵募對象。

二、徵募辦法，由各縣市（局）商會斟酌當地實情，妥爲計劃實施。但求每一商戶起碼一元，務期百分之一百做到。

三、徵募期間，最遲不超過本年九月十五日。

四、救災款項募集就緒之後，由各該縣市（局）商會直接彙滙臺北市南海路中華民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收。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全國工業總會今天也會商決定六項辦法，電請所屬臺灣省工業會等二十八個會員公會，發動捐獻救濟大陸水災。辦法如下：

一、工業總會及各會員公會分別召集座談會，發動各同業熱烈響應總統救災之號召。

二、請各公會通知會員竭誠量力自由捐助，並對外樂捐。

三、爲爭取時效各會員及會員廠礦捐款逕送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或指定之收款單位。

四、各廠礦對員工講述此次大陸水災爲中共所製造之人爲災害，亦係共產黨徒消滅人口一貫之陰謀。

五、工業界全體同人應本己飢己溺之旨，貢獻力量，藉示對大陸災胞深切之關懷。

六、各公會即時派員赴各會員廠礦聯絡勸捐，藉襄義舉。（註三）

華僑協會總會理事長馬超俊今天也向海外各僑團發出電文，呼籲響應總統救災號召，告訴海外僑胞大陸水災慘重，在中共暴政下，水深火熱，嗷嗷哀鴻，瞬堪憫念，總統特於二十五日發表文告，號召國人救濟大陸災胞，尚祈海外各僑團就地策動僑胞，廣事捐募，發揚胞愛精神，而解大陸億萬災胞苦厄。

中共報導四年來共軍與國軍衝突二百零一次。

中共今日承認，自由中國海軍對大陸沿海地區的威脅與日俱增，情形嚴重。

今晨東京收聽到的一項「新華社」廣播透露稱：在過去數年中，自由中國海軍在大陸沿海俘獲七十艘中共及外國船隻，並捕獲四百七十艘中共漁船。中國大陸沿岸常常遭到自由中國部隊的襲擊，近來不但共黨所據的海岸地區遭受襲擊已告增多，而且登陸部隊的實力亦更見增强。有時，這些襲擊是大規模的，且有一次，自由中國部隊進行襲擊的最大實力達一萬人，據中共海軍的統計：自一九五〇年四月至一九五四年七月止的期間內，中共部隊與自由中國軍隊間發生衝突共達二百零一次。（註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註二：教育部編：「教育法令」拾捌四二—四六，頁一一七二—一一七六，正中書局六十年出版。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二十九日　各界響應蔣總統號召，展開救濟大陸水災災胞運動，政府首先撥米二千萬斤。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為響應蔣總統救濟大陸水災災胞之號召，今天上午在臺北市濟南路一段民衆服務處，邀集各界代表，舉行救濟大陸水災大會，行政院俞鴻鈞院長及內政部王德溥部長均參加，俞院長並在會中宣佈：政府撥二千萬斤食米，救濟大陸災胞。

大會於九時開始，到有全國性宗教、慈善、工業、職業、文化、學術等團體代表共一百五十餘人，公推谷正綱為主席。谷氏於報告大陸水災災情後，呼籲各方踴躍捐助，以爭取救濟時效。俞院長致詞指出，大陸水災全因中共實施的暴政所造成，政府撥兩千萬斤食米救濟災胞並代全國同胞及國際人士共襄義舉踴躍捐助。王部長於會中說明總統的救濟文告，充分表現了仁愛的胞愛精神，全國同胞都應一致奮起，節衣縮食，捐款捐物，請救災總會迅速送達大陸災胞手裏。

會中通過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救濟大陸水災災胞勸募辦法，以及告大陸同胞書，告國內外同胞書，致民主國家各宗教及慈善團體電文。

茲誌會中通過的救濟大陸水災災胞勸募辦法如下：

一、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以下簡稱本會），為發揚人道精神及民族同胞愛，緊急救濟大陸水災災胞，特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定本勸募辦法。

二、本辦法以勸募糧食爲主，不捐糧食者得捐代金。

三、本項勸募，採自由捐助方式，不勉強，不攤派。

四、本辦法實施地區，以自由中國各縣市及海外僑胞與國際慈善團體爲對象，其勸募暫以左列方式推行之：

甲、臺北市

①請中央及省政府各機關率先倡導捐助。

②邀請有關機關公私營生產事業機構、金融機構、新聞界、各宗教團體、各產業團體及職業團體、各級學校、組織「臺北市各界救濟大陸水災勸募委員會」，主持全部勸募工作。委員會組織章程另定之。

③凡各社團或個人如在本市自動發動勸募者，均應配合本辦法之規定，並與本會切取聯繫。

乙、各縣市局

①由各該地議會政府及有關機關團體組織「××縣市局救濟大陸水災勸募委員會」，主持各該縣市局之勸募事宜，委員會組織章程，可斟酌實際情況，自行擬訂。

②各縣市局之勸募，在不牴觸本辦法第三條之規定範圍內，可自行訂定辦法，分別進行。

丙、海外僑胞

洽商僑務委員會及有關華僑團體，斟酌各地實際情形，向僑胞提出呼籲。

丁、國際慈善團體

由本會及其他有關團體向國際慈善團體提出緊急呼籲，對我大陸水災同胞予以支援救濟。

五、臺北市捐贈之糧食，由本會委託糧食局指定之倉庫代收並保管，代金由臺灣銀行總行代收，開立專戶存儲；各縣市局捐贈之糧食，由各該勸募委員會自行指定倉庫代收保管，代金逕行委託當地臺灣銀行分支行代收，並開立專戶存儲。

六、勸募所需之收據，臺北市方面由本會印發臺灣銀行及指定之倉庫備用；各縣市局則由各該地勸募委員會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印製備用。

七、爲爭取時效，勸募以一個月爲限（自本年九月一日起至同月三十日止）。

八、勸募工作結束後，十天內各縣市局勸募委員會應將勸募款物滙解本會，並自行公告徵信。

九、爲擴大影響，各地勸募進行時，應配以有效之宣傳，其資料由本會供給。

十、所有勸募之救濟糧食賑品，洽請國際慈善機構，組織發放團，運送大陸災區，直接發給災胞。

十一、本辦法經中華民國各界救濟大陸水災大會通過後，呈報內政部核准施行。（註一）

附錄：一、俞鴻鈞院長在各界救濟大陸水災大會中致詞全文（註二）

主席、各位先生：

今天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爲了擴大響應總統救災的偉大號召，特會同各界召開救災大會，各位激於同胞之情，及急難之義，登高一呼，率先領導，所表現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是非常令人感動敬佩的。

這次大陸水災的發生，顯然是共匪竊踞大陸以來對內壓榨迫害人民，肆行搜括掠奪；對外窮兵黷武，發動侵略的直接後果。共匪因爲要鞏固他們的黑暗野蠻統治，因爲要完成他們俄帝主子消滅中華民族的政策，並爲帝俄對外擴張作走狗，五年來他們除了使用了一切可能的手段，榨取民脂民膏，以供應俄帝及換取侵略的武器外；他們借建設之名，以遂其軍事佈署之實，在大陸施行了一連串倒行逆施，違反科學與人民安全的政策。他們的移民墾殖，及集體農場運動，原來就是建立變相的大規模集中營，迫害人民的行動；但是由此卻將各大河川流的森林，毀伐殆盡，再加以侵略韓國和越南，數百萬青年及農民被迫參軍，各地軍事移動頻繁，資源財富被羅掘一空，地方上的建設工作全爲荒廢。在如此情形下，天災的隨時可以發生，本是預料中的事。大家都知道共匪在奴役與欺騙人民的手段下，連年曾多方的宣傳他們的所謂水利建設，尤其對於所謂「導淮工程」，更是極盡吹擂的能事；但是現在的淮河區域却是一片汪洋。這充分證明了共匪爲虎作倀，草菅人命的事實。

此外我們尤須指明的，這次大陸的水災，並非突發的人力不可抗的災害，早在本年初春，珠江流域即已發生二次大水，可是共匪們不但不立即採取加强防水的措施，反而忙於普及全國的微糧運動。現在江、淮、河、漢及珠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間，已經盡成澤國，遭受洪水之害的地區，包括湖南、湖北、江西、江蘇、安徽、河南、浙江、福建、廣東、廣西、西藏等廣大地區。即使以中國中部地區言，災民即達七千萬人。在如此嚴重悲慘的情況下，共匪尚源源不斷運糧外銷，換取戰略物資。這種滅絕人道的行爲，是歷史上任何暴君所不忍而且不敢做的事情，共匪却居然做得出來。大陸同胞何辜，竟蒙此空前浩刼，我們自由中國全國上下，今天在總統的號召下，展開救災運動，這不但是同胞愛的發揮，而且也是以仁愛對抗殘暴，以人性對抗獸性，以正義克服野蠻的運動。我們要以我們的愛與熱，在我們發動軍事反攻前，先行灌成一股精神與物資合一的反攻力量，衝進鐵幕，給大陸難胞以溫暖與援助。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以及今天參加大會的各界代表的行動，是非常需要而非常有意義的。

政府方面，現在第一步將先撥出二千萬市斤的糧食對大陸災胞作緊急的救濟，接着還要盡最大可能的力量，繼續以最迅速的行動準備種種有效救濟。我們希望配合民間的力量與國際慈善團體的協助，使這項急要的工作能够更廣大更有力的展開來，並且由此引起國際友邦人士的同情，基於人道的立場，給我們的大陸難胞，以正義的聲援以及糧食醫藥的救濟，最後祝各位工作的成功。

二、救濟大陸水災大會通過之敬告大陸同胞書、敬告國內外同胞書、致民主國家各宗教及慈善團體電文（註三）

敬告大陸同胞書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

五年來你們過着慘痛生活，受盡了磨折摧殘，今年入夏以來，又遭遇空前水患，更逼到死亡邊緣，像這樣人禍天災，交相煎迫，眞使我們西望雲天，無限傷感！

同胞們！你們知道吧，大陸空前水災，是共匪人禍所造成的，是共匪奴役同胞在粗製濫造的所謂「水利建設」下所造成的，是共匪招來他們主子俄帝的什麼水利工程師毫無經驗，胡作非爲所造成的，由於種種的人謀不臧，竟使大好河山，頓成澤國，千千萬萬的生命，和不可數計的財產，全部犧牲於滔滔洪流，言之痛心。而萬惡朱毛，不但不來救濟你們，並且拒絕國際救濟，共匪這種不顧民命，不講人道的措施，實在令人痛心疾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同胞們！我們是手足弟兄，患難與共，救災濟困，是我們的責任。蔣總統於八月廿五日特向國內外發表普遍呼籲救濟大陸水災的文告，這是總統對於大陸同胞的深切關懷，也是總統仁心仁德偉大的號召。同胞們！你們聆悉總統文告之餘，一定是很興奮而很安慰的。現在我們正在發起擴大救濟運動，向國內外同胞和全世界各民主國家、各宗教及慈善團體，廣泛呼籲，勸募大量物資，商洽國際有關機構，設法迅速運送大陸，直接發放於我災胞之手，無論共匪如何狂囂拒絕，我們決本胞愛精神，和人道立場，排除一切困難而努力奮鬥。

同胞們！精誠可開金石，正義必獲伸張，深信我們的努力必生效果，你們的苦難必獲解救。

敬告國內外同胞書

親愛的國內外同胞們：

我國大陸從本年六月起，發生空前水災，長江、淮河堤岸首先潰決，漢水、湘水、洞庭湖、鄱陽湖，以及黃河、珠江、閩江無不泛濫成災，西藏近亦發生大水，淹沒城市，各地災情均屬嚴重，人民損失不可數計，根據鐵幕漏出的災情及中外電訊之零星報導，估計大陸同胞直接受害無家可歸者，當在七千餘萬人，而溺斃及失踪者亦不下數十萬，空前浩劫，慘絕人寰。

我們鑒於萬惡的共匪，除詐騙外無能力，除殘暴外無作爲，他們平日所做「水利建設」，本意乃在驅迫萬千同胞爲奴工，犧牲其勞力與生命，藉以達成鎮壓忠貞人民反抗的陰謀，對於工程本身，工料窳敗，工事草率，致造成今日的遍地大水，大陸上億萬同胞，受此人禍天災，交相煎逼，他們的處境，眞是人間地獄了。

我們恭讀蔣總統呼籲救濟大陸水災的文告以後，深深感到救濟大陸同胞災患的工作，是我們海內外同胞的共同責任，亟應發動廣泛勸募，積極進行救濟，務於短期內募得大量食糧等救濟物資，商洽國際有關機構協助採取有效辦法，迅速確實的運到大陸災區，直接發放於我災胞之手。

親愛的同胞們，大陸上的災胞，都是我們的父老、兄弟、姊妹，他們現臨死亡邊緣，救之則生，不救則死，務望發揚至高無上的胞愛精神，站在人道立場，迅伸救援之手，有糧捐糧，有錢捐錢，祇要大家在日常生活中稍事節省，就可集腋成裘，救活大陸上千千萬萬受災受難的同胞。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二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們深信：正義必可衝破鐵幕，人道胞愛定能制服殘暴。海內外同胞們努力吧！共同爲救濟大陸災胞而奮鬥！

致民主國家各宗教及慈善團體電文

此次中國大陸所發生的空前水災，災區遍及長江、淮河、黃河、珠江各流域，甚至擴及西藏，災民人數竟達七千萬以上，損失的慘重，爲數十年來所未有。中共匪幫平日對內只知搜括民財，對外專以侵略爲務，對於人民災難，向無惻隱之心，致今死亡載道，慘絕人寰，我大陸同胞雖屬陷身鐵幕，而其善良和平與向慕自由的精神，則與自由世界各國人民本無二致，在此大陸善良的中國人民遭受共匪毒手摧殘之際，我們竭誠呼籲自由世界的民主正義人士伸出同情之手，救濟我們大陸災胞。共匪近雖瘋狂叫囂，拒絕國際任何慈善救濟；但我們堅信正義必可衝破鐵幕，人道終能戰勝殘暴，因此我們敬向全世界民主國家宗教慈善團體發出緊急呼籲，希本人道博愛精神，對我中國大陸七千餘萬水災災民，予以同情和援助，並盼組織發放團，將各方募集的糧食及賑品，輸運大陸災區，直接發放，藉便大陸災胞迅速獲得救助。中華民國各界救濟大陸水災大會（包括全國性各宗教慈善國際性職業文化學術等一百四十五團體）主席谷正綱。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三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三十日

總統秋節稿賞官兵，軍友總社亦決定慰勞前線守軍。

本年中秋節將屆，蔣總統爲關懷國軍將士，特頒發犒賞金，傷患官兵每人五元，部隊、機關、學校官兵每人一元。已由聯勤總部通令各地收支機構，於秋節前按規定轉發完畢。

今天軍人之友總社也邀集各界代表，商討秋節前線勞軍事宜。經決定本年前線勞軍專款爲四十萬元，用以購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月餅、香煙、香蕉等慰勞品，分贈金門、馬祖、大陳等地三軍將士。另請康樂團體赴上述三地，作爲期十五天至二十天之勞軍演出。預定請李棠華劇團赴金門，三山劇團赴馬祖，正義劇團赴大陳。（註一）

蔣總統夫人在美退伍軍人年會發表演講，指出臺灣是中國大陸人民自由願望的寄托所在。

蔣總統夫人宋美齡今晚九時在華盛頓史德勒飯店舉行的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年會餐會席上發表演說，向美國人民保證，大陸上的中國人民將不致長期陷於奴役，而中國將重獲自由。蔣夫人演說雖不及十分鐘；但不斷獲得采聲。蔣夫人對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對自由中國的堅決支持，表示感謝，並爲衆多的貴賓陳述臺灣的自由，大陸人民對於臺灣都抱着極大的希望，把他們的自由願望寄托於臺灣。

蔣夫人的演說全文如次：

「我今晚很高興的和你們在一起，因爲置身於良朋之中，的確是令人內心覺得溫暖的。幾個月前我到貴國來治病，由於你們優良的醫護設備和溫和的氣候，我的健康已大有進步。我願望我有能力接受許多請我對各種集會發表演說的盛情邀請，但在我的醫生勸告下，我沒有參加公共的集會，也沒有發表任何演說。但我怎能拒却來自如許堅決的和誠意的支持我們所共同珍惜的自由原則的美國退伍軍人協會的邀請呢。你們的會員有許多在二次大戰期間的遠東戰區，和我們的同胞比肩作戰；你們的會員許多爲共黨所殺戮而長眠於東方的地下；你們的會員許多受共黨所傷害而終身殘廢；你們的會員許多仍在共黨的掌握中作俘虜；你們的會員許多在美國國內堅守他們的立場，以對抗那些未能認清蘇俄爲你們的國家以及我的國家的永久而難於和解的敵人的思想迷惑而受錯誤引導的人們。時常有人告訴我，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從未忘却爲使自由在全世界得勝而在戰地捨生的千千萬萬中國人民的勇敢行爲。我們中國人民知道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如何爲我們而盡力以及如何堅定不移；我們知道美國退伍軍人協會的輔助者，即美國士兵的母親和妻子所給予我們的支持；我代表中國人民向美國退伍軍人協會致敬。現在我們生活在紛亂的時代裏，沒有一個國家能免於種種問題的困擾，那些問題在三十年前不會被認爲是眞正可能的事。對此，你們和我是同樣知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不論如何強大而有力的國家，無一具有任何的安全感。每個地方的人，還不知道原子彈、氫彈或其他某種的炸彈是否會招致生命和文明的終止。鑒於這種流行的恐懼，對脅迫的災難的幽靈低頭是解決辦法嗎？當然不是。我個人以爲，我們應以果敢面對情勢並把臨近的危險視爲一個對我們文明的生存的一個挑戰來對付牠，在歷史的長途上，道德與精神的勇氣常常獲得成功，這是文明得以存續的緣故。我們中國人也許比其他若干人更爲樂觀，因爲我們中國人已經歷過特別長期的戰爭與災難，這些戰爭和災難都是由於接近心懷嫉妒的鄰人而來，在地理上來說，中國是一個富饒的國家，這就是我們常有敵人的緣故。由於我們的廣大人力和天然資源，常常有些國家垂涎我們的所有。中國面臨強頑的敵人，除了臺灣和其附近的島嶼，如澎湖、金門、馬祖、大陳之外，牠實際上已侵佔了我們整個的國家。現在爭辯誰犯了招致蘇俄侵佔中國的錯失是沒有好處的，歷史將詳盡的寫下這個悲劇，且終將有正確的紀載。即使提及歷史的事實，現在亦非其時。但其後果是明顯的。在近代歷史上，別的國家所未能爲的（即奴役中國大陸），蘇俄已做了出來，蘇俄係從中國內部下手，以腐蝕那些變爲牠的傀儡的人（即朱毛匪幫）的思想與靈魂爲手段。大陸是因滲透而失陷的；大陸是因誣衊與說謊的陰謀而失陷的；大陸是因巧妙的製造中國和其自然的盟國間的分裂而失陷的；這是我們應該知道和明白的。因爲克里姆林宮現在世界上所有自由國家所使用的技術，是早在一九二五年和一九二六年首先在中國試行過的。那時，蘇俄給人的印象是援助我們，把我們的國家封建主義與殖民地主義之中獲得解救。而實際上，却是組織內部的叛亂運動，一個顛覆運動以達到侵佔的目的，並經由這個運動以控制我們的國家。我們在一九二六年底發現這個詭計。我的丈夫當日率軍北伐，那些革命軍由廣州進軍長江流域，並繼之北上而至北平，中國的封建主義從此永遠消滅。我們發覺我們的蘇俄假朋友是奸細，他們裝做中國的友人，實際上是中國的敵人。我們發覺蘇俄沒有給予中國任何援助，反之，却腐蝕知識青年和青年軍官，使他們出賣他們的國家。我的丈夫和他的愛國同志使與共黨分裂，並在難以置信的困難下，在南京建立國民政府。二十七年來，共黨不斷對他作戰，說出關於他的謊言，誹謗他並發動一個世界性的陰謀，反對他以及反對他的國家。他們反對他的努力從未成功；但他們對中國已造成無限的傷害。他們已把大陸的人民置於奴役境地。他們意料不到中國有任何部分會仍享自由。我們在臺灣勢力微小，我們從一個四億五千萬自由人民的國家，減至一千萬的人口，在數目上，少則少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但我們是自由的。只要保留一個立足站是自由的，中國人民便有一個自由的庇護地，我知道大陸人民都把自由的高度希望，寄託於那個地方，這從最近的志願遣俘一事受過考驗，百分之八十的朱毛匪幫軍隊所選擇回去的地方，不是蘇俄控制下的中國，而是自由中國。我們有悠久的歷史，在過去並常受侵凌。征服者來的來，去的去；但我們的生活方式抵住了他們，並將繼續抵住當前力圖繼續奴役我國的殘暴敵人，我們的哲學和文化的基礎是個人的道德和我們的天賦的信念。相信雖有興衰；但道德終必獲勝。同時，忠誠和人格完整應爲所有人類關係的基礎。我們中國人將不會長期陷於奴役之境，我可以向你們提出這個保證。我們將解除我們的枷鎖；我們將打破割傷我們肌膚的鐵鏈。因爲在大陸和在臺灣一樣，有無數的活躍的而有決心的英雄。朋友們！我還有最後的一句話：上帝的方法是不可測的。也許我們需要張大眼睛看看反基督的野蠻行爲，我們的力量，對抗邪惡的意志，才可以重新獲得。有上帝的幫助，我們不會失敗，中國將重獲自由，世界也將如是。」（註二）

彭孟緝兼代總長指示三軍官兵對救災捐輸應作節制。

自總統號召救濟大陸水災災胞後，各方響應至爲熱烈，國軍將士尤亦不後人，各地駐軍官兵紛紛捐款。惟軍事當局認爲目前官兵待遇至爲菲薄，實不宜多所捐輸，以免影響其日常生活。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今天特以命令對國軍將士就此事作三點指示：

一、國軍官兵對於總統的救災號召，自應熱烈響應；但不必發動捐款，應以精神慰問爲主，不妨撰寫書信，慰問災胞。

二、如果官兵自動願意捐款，亦以不超過其本人一日所得之薪餉爲限；如超出此數，應由其長官婉予勸止。

三、此項救災捐款，可由各部隊直接送往大陸救災總會或其指定代收的機構，並將捐款數目，報國防部備查。（註三）

在鰀門島作戰有功人員獲頒勛獎。

浙海大陳海域鰀門島作戰有功人員，國防部分別頒授勛獎，命令到達大陳，三十日由大陳防衛部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頒發。

獲頒勳獎人員計某工作大隊組長陳健及報務員高天樂，各獲雲麾勳章一座；組員傅永松、楊松來，及海上突擊總隊舢舨隊隊員邵德發，各獲九等雲麾勳章一座；海上突擊總隊舢舨隊隊員楊象柱、金茂德，各獲乙種二等光華獎章一枚；某工作隊報務員陳允良，獲陸海空褒狀一幀；海上突擊總隊某艇艇長蘇明志記大功一次。（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三十一日　陸軍官校遷臺後第二期學生舉行畢業典禮。

陸軍軍官學校今天在鳳山校區舉行遷臺後第二期學生畢業典禮，總統府參軍長孫立人、陸軍總司令黃杰、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及陸軍的兩位軍團司令石覺和袁樸等都參加此項盛典，但未對外報導由何人主持。

典禮前有閱兵分列式，典禮後有官生來賓大聚餐，下午有授階儀式，並有爲明天出任憲兵司令的該校校長羅友倫舉行的特別酒會等活動。（註一）

我政府清付聯合國會費至一九五三年。

中華民國代表團今日以九十八萬六千五百五十六美元支票一紙，送交聯合國祕書處，清付一九五二年全部會費和一九五三年一部分會費。

聯合國的會員國全都積欠會費，但因定於下月揭幕的聯合國本年會員國大會，會再提及我國代表權問題，而且由於韓戰結束，包括英國在內，爲中共進入聯合國撐腰的國家增多，雖然美國不惜以退出該一組織來維護我國會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但爲愼重計，我國特繳清應繳會費，以減少會籍問題之可能困擾。（註二）

註一：「青年戰士報」、「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一日。

註二：「新生場」、「中央日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一日。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月

一日　總統特派葉公超為出席聯合國本屆常會首席全權代表，蔣廷黻、劉師舜、夏晉麟、劉鍇為全權代表。

總統本日令：

「特派葉公超為中華民國出席聯合國大會第九屆常會首席全權代表，蔣廷黻、劉師舜、夏晉麟、劉鍇為全權代表。此令。」（註一）

葉公超　現任外交部長。廣東人，民國前八年生，英國劍橋大學碩士。曾任外交部歐洲司司長、次長、代理部長，卅八年任外交部部長，以迄於今。前年聯大第七屆大會，葉氏曾任我國代表團首席代表，親往出席。

蔣廷黻　現任我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湖南人，民國前十七年生，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畢業，獲博士學位。曾任國立南開、北京、清華三大學教授，行政院政務處長，駐俄大使，善後救濟總署署長，民國卅六年起，即任我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並任第四、第五、第六、第八等屆我國代表團首席代表。

劉師舜　現任我國常駐聯合國託管理事會代表。江西人，民國前十二年生，美國哈佛大學及哥倫比亞大學畢業。曾任國立清華大學教授，立法委員，外交部國際司司長，外交部歐美司司長，駐加拿大公使，外交部次長等職。

夏晉麟　現任我國常駐聯合國經社理事會代表。浙江人，民國前十六年生，英國格斯哥大學及愛丁堡大學畢業。曾任我國駐英及駐美公使館一等秘書，立法委員，民國卅五年起任我國駐安理會第一副代表，四十一年兼任我國駐經社理事會代表。

劉　鍇　現任我國駐加拿大大使。廣東人，民國前七年生，英國牛津大學及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畢業。曾任駐美大使館公使銜參事，外交部次長，歷屆聯合國大會我國代表團代表及托管理事會代表等職。（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政院制定公布「華僑回國投資辦法」。

行政院制定「華僑回國投資辦法」於今日公布實施。前頒之「鼓勵華僑及旅居港澳人士來臺舉辦生產事業辦法」及「自備外滙輸入物資來臺舉辦生產事業辦法」同時廢止。

「華僑回國投資辦法」經行政院於本年八月二十六日第三五九次會議通過，全部條文如下：

華僑回國投資辦法

第　一　條　華僑回國投資之保障及處理，依本辦法之規定。

第　二　條　本辦法所稱之華僑，指在外國領域取得居住權利並已設定住所之中華民國國民，華僑依本辦法之規定，回國投資者，稱爲投資人。

第　三　條　本辦法所稱投資，其出資之種類如左：

一、由國外輸入之外國貨幣或外滙構成之現金。

二、由國外輸入國內所需之機器或其他物資。（機器零件原料及有關其製造之半成品）

三、專門技術或專利權。

四、經核准結付外滙之投資本金、淨利、利息或其他收益。

第　四　條　本辦法所稱投資，其方式如左：

一、單獨或聯合出資，或與政府、國內人民，或法人或外國人或法人共同出資舉辦事業，或增加資本擴展原有事業。

二、對於原有事業之股份，或公司債之購買或爲現金機器或其他物資之借貸。

三、供給專門技術或專利權與政府、國內人民或法人合作經營。

第　五　條　本辦法所稱投資，以合於左列規定之一者爲限：

一、投資之事業爲國內所需要之生產或製造事業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投資之事業有外銷之市場者。

三、投資之行爲有助於重要工業，或公用事業之發展或技術之改進者。

第六條　華僑依本辦法所爲之投資事件，以經濟部爲主管機關；審議華僑申請投資事件，設審議委員會，由經濟部、僑務委員會、外交部、財政部、交通部、國防部、中央銀行等機關之首長，或其指派之代表組織之，以經濟部部長爲主任委員，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議程序另訂之。

審議委員會對申請事件之審議以會議行之，並以多數委員之同意決議之，但事業主管機關於多數委員同意後仍有異議時，應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七條　華僑依本辦法投資者，應填具申請書，檢附投資計劃及有關證件，向經濟部申請核准，申請書格式由經濟部定之。投資之事業，依其他法律須另向有關主管機關辦理規定手續者，由經濟部核轉各該主管機關核辦之。

華僑依本辦法投資者，並得向僑務委員會申請核轉。

第八條　投資人依核准之投資計劃實行投資後，應將實行投資情形，報請經濟部查核，投資經核准後，逾六個月尚未依其投資計劃實行投資者，經濟部得撤銷其核准，前項所定期限，如有正當事由，投資人得申請經濟部核准予以延展。

第九條　投資人移轉其投資於本辦法第五條所規定之其他事業時，應由投資人向經濟部爲撤銷原投資，及核准新投資之申請。

投資人轉讓其投資與其他華僑，或外國人時，應由轉讓人及受讓人分別向經濟部爲核准轉讓及受讓之申請。

外國人受讓申請之核准，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處理之。

第十條　投資人有依本辦法申請結滙之權利，此項權利不得轉讓，但投資人之合法繼承人或受讓其投資之其他華僑或外國人不在此限。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一條　投資人得以其投資每年所得之淨利或率息，申請結滙，但其金額，以不超過其投資總額百分之十五爲限，其以專門技術或專利權之收益申請結滙者，其金額由經濟部於審核投資時，一併核定之。

投資人以其投資本金申請結滙時，須於投資滿兩年後方得申請，每年度申請之金額，不得超過其投資總額百分之十五。

前兩項所規定百分之十五之結滙限度，得由主管機關，斟酌每年申請結滙時之情形，呈報行政院核准提高之。

投資人以其公司債及借貸本金申請結滙時，從其核准之約定。

以第三條第二款所指之機器或其他物資投資者，其投資總額，以經濟部與投資人會同審定之價格爲標準。

因投而輸入之機器，及其他物資所繳納之進口捐稅，得併合計入投資總額。

投資總額有增減時，以投資人於申請結滙時所有之投資總額爲準。

第十二條　投資人以淨利申請結滙時，應於稅務機關核定稅額後之一個月內，檢同稅務機關核定之稅單、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送請經濟部審核之，其所投資之事業如爲公司時，並應加送股東會分配盈餘之決議紀錄。

投資人以孳息或投資本金申請結滙時，應於次年六月底前，檢同證件，送請經濟部審核之。

投資人以專門技術或專利權之收益申請結滙時，應按核定期間，檢同證件送請經濟部審核之。

投資人爲業務需要，願將依前條所得之申請結滙之資金，留供過轉時，得於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之期限內，檢同申請結滙應有之證件，向經濟部申請核准，展期至次年度累積結滙。

第十三條　投資人所投資之事業，全部或一部爲政府依法征用或收購，而投資人擬將其所得補償或價款結滙時，應檢同證件送請經濟部審核之，經審核屬實後，編入次年度外滙支出預算，呈報行政院審核後准於次年度內申請結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四條　投資人單獨或聯合出資舉辦之事業，或與政府、國內人民或法人或外國人或法人共同出資舉辦之事業，其投資或與外國人或法人共同之出資，佔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一以上者，在開業後十年內，於投資人繼續保持其投資之時期中，不予征用或收購。

第十五條　依本辦法之規定申請結滙時，應依申請結滙率核准結滙，但其滙率種類，應依投資時之滙率種類。

第十六條　投資人於申請投資時，聲明放棄結滙權利者不受本辦法第五條及第九條之限制。

第十七條　本辦法施行前，依照鼓勵華僑及旅居港澳人士來臺舉辦生產事業辦法，及自備外滙輸入物資來臺舉辦生產事業辦法，來臺投資之華僑，及其所舉辦之事業，適用本辦法之規定。

第十八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註三）

考試院新舊任院長、副院長交接。

新舊任考試院長、副院長及全體考試委員和祕書長交接典禮，於今上午十時十五分在考試院大禮堂舉行。

新舊任院長莫德惠、賈景德，副院長王雲五、羅家倫，祕書長景佐綱、馬國琳，及全體新任考試委員楊亮功等都出席這項典禮。總統府資政吳忠信監交，參加交接典禮的來賓有張羣、洪蘭友、許靜芝、黃伯度、劉廉克、王冠吾等及該院職員共二百餘人。

吳忠信資政於監交後致辭說：

「考試院業已成立二十餘年，由於戴故院長季陶先生費了不少的心血，所以奠定了深厚的基礎以後繼任的各位院長，都有優異的成績表現出來，尤其是在賈院長和羅副院長任內，在人事制度及考銓工作方面，更有輝煌的成就。新任莫院長和王副院長的學識經驗均極豐富，接事以後，必然能够爲國儲才，以適應復國建國的需要。」

卸任的賈院長致辭說，他因爲任期業已屆滿，故向總統呈請辭職。並蒙核准。同時由總統提名莫德惠先生繼任，並經監院同意，今天交接，他甚感快慰。他說，在國家方面，任滿另換新人，可以樹立一良好的新陳代謝制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個人方面，他今年已經七十有五，卸職以後，可以悠遊歲月，故親友都向他道賀。繼任的莫院長和王副院長，是我國政治及學術界名流，預料接事以後，必能彌補他任內的缺點，希望全院同仁以過去協助他的熱忱來協助新任正副院長。

新任莫院長和王副院長先後致辭，莫院長強調考銓工作的重要，今後決心推行職位分類辦法，使人盡其才，才盡其用，以提高行政效率。

王副院長說：他是一個沒有經過任何一種考試的人，故出任副院長，深感惶恐。好在重要院務，有院長負責，他只從旁協助及從事研究若干問題，故不致阻礙考銓工作的進步。

王雲五說，考銓制度是國家的百年大計，制度方法擬訂得好，可以一輩子不改。但一切制度與法規，在未推行前須仔細研究，愼重考慮，實施以後，就不輕易改變。他今後將在研究工作方面，多用一點功夫。（註四）

附錄：新任考試院長莫德惠就職致詞（註五）

本人此次承總統提名，經監察院同意，擔任本院院長，今日藉此機會，得以晤教一堂，不勝榮幸。方才承蒙吳資政特別的鼓勵，賈院長非常的獎許，使我在感奮之餘，願向各位同仁，說幾句簡單的話。

自從訓政時期開始，政府遵照國父遺教，實行五權分治，設立考試院，至今已有二十五年的歷史，依現行憲法第八十三條之規定：「考試院爲國家最高考試機關，掌理考試、任用、銓敘、考績、級俸、陞遷、保障、褒獎、撫卹、退休、養老等事項。」這就是說，考試院是主管人事行政與推行人事制度的機關。再就憲法第八十五條第八十六條所賦予的職權來看，可以概分爲兩大部門，就是考選和銓敘，所以本院在組織上分設考選部和銓敘部，這就是表明要分別負責執行此兩大任務，也就是要切實作到「選賢與能」，因爲此一標的，乃是人事制度的本質，是不容疑義的。不過一個制度之確立，當然有其歷史的因素，但不是一成不變的，應該隨着時代的演進，隨時加以檢討，不斷的研究改進，然後才能配合時代的需要。我記得總統說過：「任用有方，才能夠作到人盡其才，考核有效，才能夠作到事奏其功」。從這一訓示中，我們更可以明瞭，要展開任何工作，推行任何政策，更不是漫無制度或者是不良制度所能收效的，所以制度的建立，實爲治國的根本之圖，因此如何力求改進，這是我們應該深加惕勵而努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

再者職位分類，爲近代政治之最新要求，美、英各國實施以後，均已有顯著的成效，此種制度實爲促進國家政治進步的一種優良辦法，已爲學者所公認，厲行此項制度後，才能使考選方面，得以視其需要，選拔適於各種職位的人才，任用方面，得以按其所學所能，量才器使，考績方面，得有客觀事實的標準，待遇方面，得有公平合理的依據，升遷調轉，各循其本位以推進，庶乎人盡其才，才盡其用，責有專歸，事無偏廢，行政效率自然提高，政府力量無形加强，所以此項制度應該早日建立，以符各方之熱望。

各位同人：本院自隨政府播遷來臺，倏經五載有餘，在本院人力物力艱窘情形之下，猶能配合國策，推行人事行政，建立人事制度，最近更能做到爲國家精選廣儲大量合格適用人才，以備復國建國之需，這都是賈院長與本院同人竭盡知能之成果，本人今後自應繼續努力，更願以新速實簡之精神，與諸同人共勉之。

監察院糾舉彰化縣長陳錫卿。

監察委員何濟周、趙季勳在監察院提議：爲彰化縣縣長陳錫卿圖利個人，二次競選活動，利用職權，擅支鉅款，買通記者，違法瀆職案，依法提案糾舉。經監察委員馬慶瑞、陳恩元、馬空羣、郝大鵬等四委員依法審查成立，於今日移送臺灣省政府依法辦理。其有關刑事部份，並移送最高法院檢察署依法偵辦。

該案至民國四十四年三月二十三日最高法院檢察署以㊣臺孝字第一〇四八號函復：據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呈：據新竹地檢處呈：「本案已偵查終結，被告處分不起訴。」

民國四十五年公懲會函復：「陳錫卿減月俸百分之十，期間十月。」（註六）

外交部長葉公超在記者節大會演講「對聯合國的觀感」。

臺北市記者公會的一千多位會員，今天下午在中山堂慶祝第十一屆記者節由理事長曾虛白主持，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邀請外交部長葉公超作專題演講。

葉外長以「我對於聯合國的觀感」爲題，發表演講如下：

「今天承邀在貴會慶祝記者節的大會上演講，我不僅覺得欣幸，而且極感光榮。我感覺光榮的原因有兩點：第一、唯有靈活準確與獨立的新聞報導，方可促成民主的政治。在民主政治方在迅速發展的時候，正如我們中國現在，報導事業實至重要。諸位的任務，不但在使人民社會得到新聞消息，同時且在發揮輿論督促政府，我能在諸位面前受邀演講，何等光榮。第二、是主席適間介紹我時沒有提到的，在二十七、八年前我曾短期作過新聞記者工作，如今雖自覺落伍，但今天仍有舊同業之感。當此佳節，深盼大家不要祇以外交部長來看我，使我仍可分一些文化戰士的光榮。

關於聯合國的一切是沒有秘密的，我相信諸位報人對此問題所知，至少與我的了解相等。所以對於一般性的事實，我也不必贅述，祇想在此作簡單的討論，就聯合國成立經過、宗旨、組織、成就、失敗各方面作一個報告。

大家都知道，在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美國前故總統羅斯福與英國戰時首相邱吉爾共同發表的『大西洋憲章』，是一個重要文獻。是在那個文獻裏，提出了成立戰後國際組織的問題。第二年——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在華盛頓簽字的廿六國宣言中，初次出現了『聯合國』一詞，並接受大西洋憲章的原則。當時除了中國在抗日戰中正在湘北以輝煌戰果迎擊敵人以外，盟軍在歐非及太平洋各戰場上都正處逆境，宣言實有振奮士氣與鼓舞民心的作用。尤其其中表明盟國決不單獨與敵人媾和，及宣示將在戰爭結束以前即成立國際組織，是不但保證了勝利，更保證了將有以維護和平。到一九四三年十月三十日，由中、美、英、蘇四國聯合發表的莫斯科四國宣言，又曾提到建立國際組織的需要。這一段時間是聯合國的醞釀時期。

一九四四年十月七日，頓巴敦橡樹會議的建議案，使聯合國的建議進入具體階段。當時以蘇聯藉口其尚與日本處於友好關係中，拒絕與我同席，會議乃分爲兩個階段，先由美、英、蘇三國會議，再由中、美、英三國會議。結果產生的頓巴敦國際組織建議案，其大部內容均爲後來的金山會議所採納，一九四五年二月舉行的雅爾達會議，尤屬重要，會中曾決定了關於聯合國各機構的投票程序，並決定由中、美、英、蘇四國邀集金山會議。蘇聯在雅爾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議中討論聯合國事務時，並獲得美、英同意支持烏克蘭及白俄羅斯爲聯合國會員國並有其投票權，這是蘇聯在該會中所獲勝利之一，是否蘇聯與美、英之間尚有其他秘密有關承諾，我國未曾與會，未能知道。

一九四五年四月到六月舉行的金山會議，正式產生了聯合國這一新的國際機構，以代替戰前失敗的國際聯盟。在這裏我願意報告一些我們在金山會議中的特殊貢獻：第一、是我們對於和平一詞的詮釋，我們提出強暴壓迫弱小逼其投降的屈辱和平的問題，而主張和平必須爲合於正義的公正和平，當獲得會議的接納。第二、是在當年六月七日中、美、英、蘇四國關於安全理事會投票程序的聯合聲明，就是所謂『雙重否決權』，即一事究爲程序問題抑或爲實質問題，如有爭論交討論表決時，亦適用否決權。當時我們即曾考慮到將有許多問題，蘇聯會與我們有歧見，所以對這項雙重否決權亦有肯定的主張。

這是聯合國成立的歷史經過，我們應該注意的是在當年籌組聯合國時，各國的心理狀態與希望的假定。當時大家所希望的，也就是所予假定的，有四點：（一）戰後各敵國（德、日各軸心國家）不能再構成侵略勢力，威脅和平，她們都已無條件投降且被解除武裝。（二）不會有新的侵略勢力興起。（三）安全理事會五個常任理事國，必能合作維護和平，憲章已賦予五國以特別權利與義務，使五國成爲維持世界和平秩序的國際警察。（四）五強本身均爲愛好和平的國家，絕不能違反聯合國憲章，無一會從事侵略。

但是，這些假定，這些希望，終在戰後短短幾年間即告幻滅：（一）由於共產侵略的威脅，民主國家必須扶植戰敗的德國與日本，使其具有自衞的能力。（二）無人能否認戰後對世界和平最大的威脅是國際共產勢力，而蘇聯爲此一勢力的首腦，但許多國家就都力避提出這一點。（三）蘇聯以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的身份，濫用否決權已達六十多次，絕不能與民主國家合作，以致聯合國不能維持和平的任務有效執行。其唯一的例外，是一九五〇年六月間韓戰初起時，安全理事會因蘇俄的缺席始順利通過援助韓國制止侵略的決議案。蘇聯的缺席，是因爲中國代表權問題，從那年一月開始便拒絕出席安全理事會議的。（四）五強之一的蘇聯的行爲，實已爲侵略行爲。

關於聯合國的成就，我可以簡單舉述幾項：

聯合國在經濟社會與技術合作方面，確有相當成就，但對這方面的工作，蘇聯都置之不理，所以就經社方面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說，蘇聯似乎並非一個聯合國的會員國。

聯合國在世局緊張之中，仍不失爲討論國際問題的場合。但是這場合對於蘇聯不過是一個宣傳地點與陰謀破壞活動的機會。

韓國抵抗共產侵略的戰爭，是國際集體行動付諸實施的創舉，目前韓戰的結果如何暫不必論，聯合國能有此次的集體行動，也是得來不易的成就。尤其是志願遣俘原則的確立，使兩萬多曾受共黨奴役的人民重得自由，實爲民主國家的一大勝利。就我國來說：一萬四千名反共義士的來歸，已昭告世界自前大陸同胞的選擇之所在。

至於託管制度，聯合國是承襲了國際聯盟的制度與工作。這裏我願報告大家我們在該理事會的成就，我們曾提出兩項主張，第一點是託管不能沒有限期的繼續；第二點是託管地人民應有儘量參政的機會。這兩點主張曾遭受若干國家的反對，但終已爲各國所接受。

說到聯合國的失敗，我們必須指出蘇聯的阻撓實爲聯合國失敗的主要原因。聯合國已變成了一個政治眞空，許多政治問題都無從解決。蘇聯在安全理事會中的濫用否決權，迫使聯合國的會員國不得不如他的意旨在聯合國以外設法解決問題。如最近的日內瓦會議之討論越南問題，及業已在聯合國處理中的韓國問題都是。這樣一來，聯合國的聲望降低，表現出對政治問題無能處理。我們最近最大的憂慮，便是因此而引起權力政治復活的趨勢，聯合國似乎已非解決國際問題的處所。我願提出警告，沒有任何趨勢比權力政治更近於傾向戰爭了，這眞是和平的大危機。

如何使聯合國恢復其聲望？前年我曾在聯合國大會第七屆會的總辯論演說中提出主張，以爲聯合國大會應對共產主義表示一種指責的態度，指出其所表現的一切行動爲違反憲章，爲侵略性的。我認爲這項宣告與聯合國憲章第二條第七項不干涉會員國內政的規定並不衝突。共產主義絕非純一國內政問題，他們的國際性與侵略性是其存在的必然表現。一個共產國家如不從事侵略，便不能鞏固其對內的高壓控制。何況，他們尚有着征服世界的狂妄計劃。所以我主張聯合國至少應作成決議案，宣布對共產主義本質的認識與評判。我並且主張聯合國應能更進一步的把蘇俄及其附庸國清除，把共產國家自聯合國中肅清，驅逐他們出這個國際和平組織。但在現行憲章第二章第六條的規定下，大會必須經安全理事會的建議，始能作此類決定，在技術上仍有困難。我以爲民主國家必須克服這種困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否則聯合國的威望萬難恢復，尤難望他有解決國際政治問題的充分能力，終竟陷入癱瘓。

今日世界已形成共產主義與民主主義的對壘，在自由與極權之間沒有中間路線。對共產黨徒是沒有中立可言的，非友卽敵，非奴卽敵。所以，凡是自由國家的人民，必得認清這一點。我們相信自由國家最後終必勝利，因爲在歷史上沒有任何違反人性的惡勢力曾經長久桎梏人類。聖經中所昭示的『永久安定的和平』的理想，誠非一蹴可及的，但一個暴力的覆滅則是極快的，我相信必有此光明之日來臨。」（註七）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貳捌號，頁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記」，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日。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貳捌號，頁三；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日。

註六：「行憲監察院實錄」糾舉案，四十三年糾字第貳捌號，頁一一七八—一一八〇。

註七：「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二日

救總理事長谷正綱廣播救助大陸災胞具體辦法。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理事長谷正綱今天晚間九時三十分，在中廣公司大陸廣播部對大陸災胞廣播，報告該會救災的具體辦法，及自由中國各界對大陸災胞深切的關懷。廣播詞如下：

「親愛的大陸水災同胞們：

今天我以最沉痛的心情來慰問你們，我更以最誠懇的意思，把自由中國同胞對你們的同情和援助，傳達給你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想你們聽到以後，你們的心情，一方面要感覺到沉痛，一方面也可以得着若干安慰的。

我們從大陸共匪和國際電訊的報導裏面知道，自今年六月以來，你們已經遭受到百年來未有的水災，你們的生命財產已經受到莫大的損失。這種的天災，就是共匪暴政人禍的惡果，你們在這樣嚴重天災人禍交相煎迫之下，過着這樣悲慘無比的生活，我們對你們是無限的同情和無限的關切的。大陸是我們的國土，是我們的家鄉，你們是我們的兄弟、姐妹，是我們的親戚、朋友，我們同是中華兒女，我們今天幸而生活在這豐衣足食和自由民主的臺灣，聽到自己的骨肉在苦難中掙扎，自己的父老、戚友在苦難中呼號，我們內心的沉痛，實在不是任何言語所能形容的！基於人道精神與民族同胞愛的立場，我們現在惟有盡一切的努力來援救你們，使你們得到若干的精神溫暖和物質的援助。

蔣總統在八月廿五日已經發出了呼籲救濟大陸水災災胞的文告，總統這種仁心仁德的號召，就是總統關切和愛護你們的偉大表現。我們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自今月六月得到大陸水災報導以後，就策劃救濟你們的方法。但是，因爲你們是被封鎖在共匪鐵幕裏面的，怎樣使自由中國同胞對你們的精神溫暖和物質的救濟能够直接達到你們身上，實在是最困難的問題。我們針對這種困難事實而決定了兩種方法：一種方法是用飛機把救濟物質送到災區去空投；一種方法是洽商國際慈善團體，組織發放團，將救濟物資輸運到災區去直接發放。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曾請我空軍機擊於八月廿四日夜間英勇的突破共匪的雷達網，飛往災區，空投了救濟糧食和慰問傳單，這便是鐵幕阻不了我們的同胞愛交流的最佳證明。我們自由中國各界在八月廿九日又舉行了一個救濟大陸水災大會，決定具體的救濟辦法。關於勸募糧食，分由三方面進行：一、呼籲自由中國同胞和海外僑胞捐助糧食或代金；二、呼籲我們政府撥助大量糧食；三、呼籲世界各民主國家的宗教慈善團體機關，捐助糧食和賑品。關於救濟食糧的發放，我們洽請國際宗教慈善團體機構組織發放團，將所有募集糧食賑品，輸送大陸災區，直接向災胞發放，這幾天來，救濟大陸水災災胞運動，已如火如荼的在自由中國和海外熱烈的展開了。在政府方面，行政院俞院長已宣佈第一步先撥二千萬斤糧食，救濟災胞。在社會方面，無論農工商學，無論男女老幼，都在慷慨解囊，踴躍捐輸。那些陸海空將士們熱烈捐助的情形，更使我們感覺到無限的敬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陸同胞們：你們想想，自由中國救濟大陸水災災胞救濟運動這樣熱烈的發展，是表示些什麼呢？這是對你們的同情，這是我們自由中國同胞民族精神的發揚呀！這種民族精神，在現在是救助你們的溫情，在不久的將來，就是光復大陸拯救同胞的力量，我們現在一方面積極加强勸募工作，一方面積極洽請國際慈善團體，幫助我們將救濟糧食輸送大陸來救濟你們。無論共匪如何忍心拒絕，我們決本人道立場和民族精神，排除一切困難而努力奮鬪！」（註一）

內政部長及臺灣省主席偕有關官員巡視臺省旱災地區。

內政部長王德溥及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今天偕同政府有關官員及省議員等十多人，到桃園、新竹、苗栗三縣遭受旱災較爲嚴重的鄉鎮地區，巡視災情，並聽取民衆的紓困意見。

他們曾到桃園之平鎮、楊梅、新屋，新竹之湖口、山崎、紅毛，及苗栗之香山、竹南、後龍、通霄，然後在苗栗縣議會舉行座談，在對災情及民衆意願獲致具體瞭解後，於深夜返回臺北。（註二）

河內撤僑工作結束，登記撤退華僑一萬六千人。

中華民國在河內的撤僑工作已告結束，駐河內領事館今日移往海防。據我領事館的正式統計，登記撤退的僑胞共一萬六千人，其他自行疏散或向國際難民組織撤退機構登記者不在此數目之內。（註三）

自由中國現有報紙三十家，全球反共僑報一三五家。

中央日報爲紀念本年記者節，今天特就臺灣及世界各國人口與報紙銷數比較，以及臺灣及全球反共僑報分別作一報導。

就人口與報紙銷數的比例而言，英國爲全世界報業最發達國家，每一千人中佔有五九六份報紙，即平均不到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人就有一份報。大英國協中的澳大利其千分比爲四五五，紐西蘭爲三六五；美國之千分比爲三五四，中東、東南亞各國報業普遍不發達，埃及之千分比爲十七，伊朗爲五，印度爲六，而巴基斯坦爲二，卽每五百人才佔有一份報紙。其他緬甸、印尼、泰國等千分比均甚低，惟日本報業在亞洲各國中最爲發達，其千分比爲二二四，幾乎平均每四人卽佔有一份報紙。蘇俄包括週刊在內，其千分比爲二二三。

我國報紙之銷數，比之英、美等國相差頗大，但與亞洲一般國家比較，尚非落後。在大陸淪陷，前民國卅七年全國報紙及銷數統計，全國各省市日報數總數爲七二九家，總銷數約爲三百七十八萬份。依照人口比例，約爲千分之八，卽平均一百廿五人有一份報。

臺灣報業原較發達，近數年來報業尤有顯著之進步發展，現時報紙確實銷數雖無公開之數字，但粗略估計，總銷數當在卅萬份左右，以八百萬人口計，平均每三十七人有一份報紙，在東南亞各地中僅次於日本。

臺灣及外島地區目前發行的日、晚報共有三十家，分佈狀況是臺北：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公論報、聯合報、國語日報、華報、工人報、徵信新聞、大華晚報、民族晚報、自立晚報、中國郵報、精忠報、青年戰士報；基隆：東方日報、民衆日報；臺中市：民聲日報、新力報；臺中縣：新中國報；臺南市：中華日報南版；嘉義：商工日報、聯合報南版；高雄市：新生報南版；臺東：臺東新報；花蓮：更生報、東臺日報；澎湖：建國日報；大陳：江浙日報；金門：正氣中華。

散布世界的反共僑報共有一三五家，分佈如下：

越南西堤：中國日報、世界日報、新聞日報、遠東日報、民星日報、娛樂報、越南時報、大夏日報；河內：太平洋日報；海防：剛峯日報、中山日報、商訊日刊。

高棉金邊：金邊日報、湄江日報。

泰國曼谷：星暹日報、星泰晚報、中原報、中原晚報、光華報、光華早報、力報、姊妹報、復興報、民主導報、正報、南强報。

緬甸仰光：自由日報、中國論壇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星馬星加坡：中興日報、星洲日報、新力報、香檳報、娛樂報、夜燈報、新生報、鋒報、東方報、華聲報；檳榔嶼：光華日報、星檳日報；怡保：建國日報。吉隆坡：中國報、聯邦日報、華僑小報。

印尼雅加達：天聲日報、自由報、星期日報、中華商報；棉蘭：新中華報、蘇島時報；坤甸：誠報；泗水：青光日報、印華時報正義報聯合版；萬里洞：新力報；孟加錫：僑聲報；巨港：僑胞報；峇眼亞比：每日電訊。

北婆羅州亞庇：華僑日報、商報、沙白時報；古晉：中華日報、中華公報、前鋒日報；詩巫：華僑大同聯合日報。

印度：印度日報。

菲律賓馬尼拉：公理報、大中華日報、新聞日報、華僑商報。

日本東京：中華新聞、內外時報、華僑新聞、東京日刊、東洋新聞、東亞工商新報。

韓國釜山：中華時報。

加拿大多朗多：醒華日報；域多利：新民國報；溫哥華：僑聲日報、大溪公報。

美國紐約：民氣日報、美洲日報、華美日報、聯合日報；三藩市：少年中國晨報、國民日報、金山時報、世界日報；芝加哥：三民晨報；洛杉磯：光大報；檳香山：中華新報、新中國日報。

墨西哥墨京：大中晚報。

巴拿馬巴京：共和報、大公報。

古巴哈瓦那：僑聲報。

千里達：僑聲報。

秘魯利馬：民醒日報、公言報。

智利智京：華僑週報。

蘇利南巴拉馬利玻：南風日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圭亞那佐治城：華僑週報。
法國巴黎：三民導報。
德國柏林：和平報。
意大利羅馬：海外通訊。
海洋洲紐西蘭：僑農。
非洲約翰尼斯堡：僑聲報；模里斯：中華日報。
香港：工商日報、工商晚報、華僑日報、華僑晚報、星島日報、星島晚報、香港時報、自然日報、自由人報、天文臺報、中南日報、南洋日報、新生晚報、中聞晚報、環球報、民聞報、紅綠晚報、中英晚報、超然報、上海日報、成報。
澳門：精華報、華僑報、市民日報、號角日報。（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日。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日。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日。

三日　蔣總統率中樞文武官員秋祭國殤，臺灣省亦舉行祭典。

中樞於今天上午十時，在臺北圓山忠烈祠舉行秋祭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大典，蔣總統躬親主祭，陳副總統及五院院長陪祭，參與祭典者有政府高級文武官員數百人。循禮上香、獻花、讀祭文後，禮成。總統於禮成後，曾至烈士遺族席次慰問烈士遺族。

臺灣省會各界繼於十時三十分舉行祭典，省府嚴家淦主席主祭，省議會議長黃朝琴、省府祕書長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東閔、民政廳長連震東、臺北市長高玉樹、市議會議長黃啓瑞、保安司令部副司令李立柏等陪祭；省府所屬各機關、團體、學校代表數百人與祭，十時四十五分禮成。

茲誌蔣總統秋祭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之祭文如次：

「維中華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日，恭值秋祭陣亡將士及死難同胞之辰，總統蔣中正，謹率文武百僚等，敬具酒醴香花，昭告英靈，曰：

泱泱中華，卓立大地，亞洲管鑰，舉世屏庇。殷憂啓治，多難興邦，莫爲之前，雖美不彰。國父革命，歷更困反，躬主大營，身臨戰役。武昌起義，席捲上流，敷天響應，捷如鼓桴。外禦虎狼，內除蟊賊，戮力宣威，功垂簡册。運不常泰，禍起獯戎，赤氛薈掃，益竭精忠。軫也喪元，弘分化碧，更有同胞，慘罹鋒鏑。成仁取義，民族精神，僉爲國殤，永享明禋。謹告。」（註一）

蔣總統主持考試院院長副院長等宣誓儀式。

總統府於本日上午十一時舉行九月份國父紀念月會，蔣總統親臨主持，參加典禮文武高級官員等三百餘人。總統於領導行禮後，舉行新任考試院院長、副院長、考試委員、祕書長宣誓典禮，總統親自監誓。

宣誓人考試院院長莫德惠，副院長王雲五，考試委員楊亮功、黃麟書、張默君、管公度、馬國琳、盧毓駿、張廷休、查良鈊、陳玉科、陸錫光、方承蒸、羅時實、黃嵎山、王立哉、陳固亭、張儐生、賈宣之、李紹言，祕書長景佐綱等，依次排列，各舉右手宣誓後，總統致詞勗勉，略稱：今天考試院新任院長、副院長及考試委員、祕書長舉行宣誓典禮，意義甚爲重要，因爲國家之建設，需要人才；而人才之選拔，在於有良好之考試制度。數年以來，考試院在各前任院長、副院長領導之下，辛勤致力，已具規模；今後希望各位同德同心，對於考試制度，協力推進。（註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突向我金門前線發砲數千發。

本日下午三時許，中共在金門對面之廈門方向，向我大、小金門連續發炮數千發，其大部炮彈均落海中；國軍當即予以還擊。至八時十五分左右，因受國軍巨炮壓制，遂歸於沉寂。

此次炮戰，國軍死三人，重傷二人，輕傷五人。中共之傷亡，尚無法估計。（註三）

附錄：槪略：金門砲戰與海空戰果節錄（註四）

自民國三十八年到七十年的三十二年中，金門發生過兩次連續性的砲戰：第一次發生於民國四十三年的九月三日，第二次發生於民國四十七年的八月二十三日；後者的規模大於前者，且連帶發生多次海空戰鬪，戰況較前者慘烈，原因較前者複雜，影響亦較前者爲深遠。

茲先略述第一次砲戰。

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日下午三時許，金門對岸之大嶝、小嶝、澳頭、前村、塔頭等處共軍砲陣地，突然向大小金門發砲轟擊，連續數千發，經守軍還擊壓制後，至八時一刻左右，始暫告停歇。共軍所發射之砲彈多掉落海中，對守軍損害輕微。此後，間歇性零星砲戰，持續達四個多月。是時大陳與一江山仍在國軍守衛之中，在大陳以北之頭門島共軍砲兵亦多次向一江山擾射。

此期間，國軍空海軍皆連續出動，加强巡弋北起泉州灣、南迄東山島一帶之海域與領空，對共軍沿海砲兵陣地與營房，艦艇與運兵船隻，不斷予以摧毀與炸射，第一個月內共軍方面遭受之損失爲：被傷沉船艦包括登陸艇二艘、油輪一艘、機帆一百六十六艘、砲艦三艘、砲艇三十四艘、軍用木船二百六十艘；炸毀軍營十餘棟、彈藥庫一處，擊落飛機一架，擊傷一架；共軍方面並宣布其砲兵團長王飛峯於九月三日下午遭擊斃。其後，國軍砲兵與海空軍仍不斷獲致戰果，使共軍蒙受相當打擊。

當時中華民國與美國正在商談協防條約之簽訂，聯合國正在紐約開會，東南亞公約會議在菲律賓揭幕，北平政權尙聽命於蘇俄，其發動金廈砲戰的動機，政治意義實大過軍事冒險，其用心不外：（一）製造緊張氣氛，以圖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嚇美國，使美國人民躭心捲入臺海戰爭，以輿論影響國會，杯葛協防條約之通過，同時使美國感到國軍駐守之沿海島嶼同大陸距離太近，易於觸發戰火，不敢將此等島嶼列入協防範圍之內，若其圖謀得逞，則中共軍既易於略取這些島嶼，而又可解除國軍利用沿海基地隨時突擊大陸之威脅；（二）圖在國際共黨牽引之下混入聯合國，以增强其在國際上的影響力。

隨後，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於是年十二月二日簽訂，中共軍於一個月之後，即民國四十四年一月二十日攻陷一江山，而美國參院則除於一月廿九日通過授權法案，予艾森豪總統以充分權力，以在必要時使用美國軍隊保衞臺灣、澎湖及有關地區外，又於二月九日速行批准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足見其時美國在艾森豪政府的領導之下，並未因北平政權的威脅而退却。

中華民國政府爲集中兵力增强臺、澎及其外衞島嶼之防務，決定將大陳駐軍轉移使用時，美國政府即令其第七艦隊協助執行此項轉移工作，並且發表聲明說：

「美國政府業已通知中國政府，爲依照一九五五年一月二十九日通過的國會決議，達成防衞臺灣使臻安全計，美國政府將協助中華民國防衞目前爲中國政府所有而美國認爲防衞臺、澎所必需的有關地區與領土。

「希望這些步驟，將有助於促使共黨停止攻擊，並恢復西太平洋的和平與安全。」

面對艾森豪政府不顧威脅的態度，北平政權又無力作更進一步冒險時，其第一次發動的臺海金厦砲戰乃逐漸趨於沉寂。

巴西新任駐華大使杜善篤抵臺履任。

新任巴西駐華大使杜善篤偕夫人，於今天上午乘船抵達自由中國履新。

外交部禮賓司司長厲昭親至基隆碼頭迎迓。前任大使李奧勃朗柯已於年初返巴西退休。（註五）

自由亞洲委員會新任駐臺代表饒大維抵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由亞洲委員會新任駐臺灣代表饒大維，於本日上午十時二十五分乘西北航空公司班機自東京抵達臺北。

自由亞洲委員會係美國民間團體，其目的係在資助亞洲人從事反共工作，自九月份起將易名爲亞洲基金委員會，以從事更廣泛之反共活動。該會成立以來，即經常派有代表在臺灣工作，前任代表施賚德，將於饒大維接事後，調往曼谷工作。（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四日。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四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四：賴瞥：「維護復興基地之戰績」屯節錄，「中華民國建國史」手稿，頁一〇五—一一〇。

註五：「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六：「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四日。

四日　教育部公布第四次修正「私立學校規程」。

「私立學校規程」是在民國十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由教育部制訂公布，曾經於二十二年、三十二年、三十六年三次修正。政府遷臺後，由於環境變易，教部乃作第四度修正，提學術審議委員會第四屆第一次大會討論通過後，呈報行政院；經行政院第三五九次會議修正通過，令准備案，乃於本日公布。

此次修正重要之點：第一簡化立案程序，將呈報開辦與呈請立案兩項手續，合而爲一；第二詳訂立案標準，以爲立案之依據。茲誌修正「私立學校規程」全文於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私立學校規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各級學校，除師範學校外，得由私人設立之。

第二條 私人設立之學校爲私立學校，其籌設立案及停辦除法令別有規定外，應依本規程之規定。

第三條 私立學校之籌設立案及停辦，須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核准。私立專科以上學校以教育部爲主管機關；私立中等學校以省市（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爲主管機關；私立小學以市（直轄市及省轄市）縣教育行政機關爲主管機關。

第四條 私立學校受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監督及指導，其組織課程及其他一切事項，均須遵照現行有關法令辦理。

第五條 私立學校之名稱，應明確表示學校之種類，並冠以「私立」二字。

第六條 私立學校不得設立分校。

第七條 私立學校校長應爲專任，其資格須符合法令規定，並須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備案。

第八條 私立學校不得以宗教科目爲必修科目，宗教團體設立之學校內，如有宗教儀式，不得強迫學生參加，在小學內並不得舉行宗教儀式。

第九條 私立學校非因重大事變，或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而停課逾一學期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撤銷其立案，令飭停辦。

第一〇條 私立學校辦理不善，或有不遵守教育法令情事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視情節輕重，分別予以左列處分：

一、限期整頓及改善。

二、令飭暫停招生，切實改進。

三、撤銷立案，令飭停辦。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一條　私立學校未依照本規程之所定完成立案手續擅自開辦招生者，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立即取締勒令停辦，其學生學籍不予承認。

第一二條　外國私人依本規程之規定，得在中華民國境內設立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但其校長或院長應以中國人充任之。

第二章　籌　設

第一三條　私人擬設立學校，應由創辦人擬具設校計劃，先行申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並須開具左列各事項：

一、擬設學校種類。
二、擬設學校之校址。
三、擬設院科系或班級。
四、創設學校經費之來源及其概數。
五、創辦人詳細履歷（如爲法人其名稱及事務所所在地址暨其代表人之詳細履歷）。
六、擬聘董事姓名及其履歷。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對於私立學校設校計劃，應依據法令及當地需要，予以審定，如認爲有不適當之處時，得予以指導改正。

第一四條　前條設校計劃申報之程序如左：

一、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應請由該管省市（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轉呈教育部核辦。
二、私立中等學校應請由該管縣市（省轄市）教育行政機關轉呈省教育行政機關核辦，或逕請該管市（直轄市）教育行政機關核辦。
三、私立小學應申請該管市（直轄市）及省轄市縣教育行政機關核辦。

第一五條　私立學校創辦人應於該校計劃核准後籌設董事會，第一任董事由創辦人聘請相當人員充任之，創辦人爲當然董事，創辦人人數過多時，得互推一人至三人爲當然董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六條　董事會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九人及超過十五人，應互推一人爲董事長，並得推二人或四人爲常務董事。

第一七條　董事會至少須有三分之一之董事，以曾研究從事教育工作或具有辦理相當學校經驗之人員充任，現任有關主管教育行政人員不得兼任董事，外國人充任董事之名額，至多不得超過三分之一，並不得充任董事長。

第一八條　董事會之組織，董事之任期及改選辦法，應於董事會組織規程中明確規定之。

第一九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校長或院長之選聘或解聘。

二、校務進行計劃之審核。

三、基金之保管及運用。

四、經費之籌劃。

五、預算決算之審核。

六、財務之監察。

第二〇條　董事會成立之後，須開具左列各項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一、董事會組織規程。

二、設校基金、資產之項目與數額及其確實證明。

三、董事長、常務董事及董事詳細履歷。

第三章　立　案

第二一條　私立學校籌備完竣後，應由董事會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立案，俟核准後始得開辦，未呈准前不得招生。

第二二條　私立學校董事會於呈請學校立案時須開具左列事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學校名稱。
二、校址。
三、校址校舍平面圖及其說明書。
四、擬設院科系與班級數。
五、學校組織及課程編制。
六、經費來源及經費預算表。
七、財產目錄（附全部圖書、儀器、標本分類統計表）。
八、各項章程規則。
九、校長及擬聘教員履歷冊。

第二三條　私立學校董事會呈請學校立案時，其申請程序照第一四條之規定辦理，核轉機關並應就第二二條所列各項切實調查，開具意見，以備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審核，已經核准立案之中等學校及小學，應由省市或縣市教育行政機關轉呈上級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二四條　私立學校立案之標準如下：

一、有固定之校舍，其教室、實驗室、圖書館、體育場之容量，均足以容納擬招之學生人數。
二、理或工、農、醫、院校有足供學生實習之專門科目實驗室或工廠、農場、實習醫院，工農商等職業學校有足供學生實習之場所。
三、圖書、儀器、標本及其他教學設備最低限度足敷當年教學之用，其課程須符合部定標準。
四、經常費足敷應用。
五、校長及教員資格均合於教育法令之規定。

各級各種學校之設備標準另定之。

第四章　停　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五條　私立學校不能達到教育目的自請停辦時，應呈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始得結束。

第二六條　私立學校依第九條、第一〇條或第二五條之規定停辦後，經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派員監督董事會清理及結束一切事務，其清理結束情形，應由董事會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二七條　私立學校停辦後，其在校肄業學生，由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自行轉學他校。

第五章　附　則

第二八條　外國私人在中華民國境內設立教育其本國僑民之中等以下學校，應將左列事項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

一、設立人之姓名、國籍、職業、住址（如爲法人其名稱、國籍、事務所所在地址及其代表人之姓名國籍、職業、住址）。

二、學校名稱程度及校址。

三、教職員及學生名册。

第二九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註一）

臺灣省政府修正「臺灣省獎勵山地實行定耕農業辦法」。

臺灣省政府修正「臺灣省獎勵山地實行定耕農業辦法」，於今日公布施行。該項辦法修正後之條文如下：

臺灣省獎勵山地實行定耕農業辦法

第一條　本府爲謀祛除過去山地移耕惡習，實行定耕以改進農業增加生產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山地定耕農之實施地區以保留地內爲限。

第三條　各鄉應切實依照山地定耕地基本調查資料，斟酌地方情形，分年計劃，儘量擴充定耕面積，但每戶實施定耕農業之面積，應視其耕種能力及人口多寡爲準，由鄉公所核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四條　鄉公所應依照規定格式分別造具山地定耕農業生產臺帳（附表一，略）及山地定耕地臺帳（附表二，略）各二份，以一份存鄉公所，一份發有關村辦公處，如有變更經查明事實後，以書面訂正之，並於訂正部份註明事由日期蓋章，同時通知村辦公處。

前項定耕地臺帳之記載及訂正應由鄉公所指定人員專責辦理。

此項臺帳爲將來確定保留地使用面積、地點範圍之依據，其保存期間暫定爲十年。

第五條　實行定耕各戶所需肥料來源，應切實依照左列各款規定辦理：

一、設備畜舍、廁所利用糞肥。

二、利用山地自然資源製造堆肥。

三、栽培綠肥。

前項畜舍、廁所、堆肥舍之建造，應由鄉公所統籌指導建築，所需材料應盡量利用當地出產之材料，木材部份可依照山地保留地管理辦法第四條之規定辦理。

第六條　凡實施定耕之土地，在一〇度以上未滿三〇度之傾斜地帶，應造成梯田，三〇度以上之傾斜地及荒地應施行造林，其詳細辦法另定之。

第七條　本辦法之實施除利用村民大會暨其他集會加以宣傳說明講習外，應切實推行實地指導。

第八條　山地實行定耕後應依照左列各款之規定，分別組織定耕成績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審查會），依照審查標準（附表三之一、二、三、四，略）評定其成績：

一、村審查會：由村長、國民學校校長、派出所主管人員、村幹事、村衛生員、鄉民代表、鄉長兼任審查會委員，以村長爲主任委員，就各該村選出成績最優者三戶爲村優勝戶。

二、鄉審查會：由鄉長、鄉公所秘書、建設課長、農業技術人員、中心國民學校校長、警察分駐所主管人員、鄉民代表會主席、衞生所主任兼任審查委員，以鄉長爲主任委員，就各該鄉選出全鄉成績最優者三戶，爲全鄉優勝戶，每村總合成績最優者選出一、二、三等各一村，爲全鄉優勝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縣審查會：由縣長、山地縣議員、建設局（科）長、農林課長、警察局長、山地警務室主任、山地室主任、經濟股長、農業技術人員兼任審查會委員，以縣長爲主任委員，就各該縣選出全縣成績最優者三戶，爲全縣優勝戶，並於每鄉總合成績最優者，選出一至二、三鄉爲全縣優勝鄉（管轄三鄉以上者選三鄉，管轄二鄉者選一鄉，管轄一鄉者經縣政府複審後由省政府審定之）。

四、省審查會：由民政、農林兩廳各派職員兼任審查會委員，全省分爲三區（以臺北、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南投、嘉義義等縣爲北區，以高雄、屏東等縣爲南區，以宜蘭、花蓮、臺東等縣爲東區），分別互推一人爲該區主任委員，就各該區內審定成績最優者一戶、一村、一鄉、一縣，爲全省優勝戶、優勝村、優勝鄉、優勝縣。

前項各級審查會分上半年度及年度終了審查二次，審查日期及審查細則由省政府另以命令定之。

第九條　定耕成績經各級審查會審查記分後，應於五日內造具成績表（附表三，略）彙送上級機關核辦。

第十條　定耕成績優勝者經決定後，依左列各款之規定分別予以獎勵：

一、各級優勝戶由省政府發給獎狀、獎品及獎金，其金額另定之。

二、各級優勝團體由省政府發給獎狀、錦旗、銀杯、銀盾、優勝旗及獎金，其金額另定之。

三、由省審查會就各鄉選出成績優異之優勝戶各一戶（全省共三十名）組織參觀隊，導往各地參觀，以資觀摩。

第十一條　本辦法之推行爲山地行政重心工作，並爲各縣鄉村各級主管及其他有關主辦協辦人員年終成績之主要項目。

第十二條　各優勝村、優勝鄉、優勝縣之各級主管及有關人員，得視其成績酌予嘉獎、記功、記大功晉級。

第十三條　凡經審查成績不良之各級主管及有關人員，按其情節輕重由主管機關分別從嚴議處。

第十四條　各縣推行本辦法所需經費，除由各該縣一般農林事業費項下（包括省縣款）撥支外，並應在本府各年度撥補山地事業補助費項下撥支，其比率不得少於百分之二十。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五條　各縣應於每年五月底以前依據「臺灣省促進山地行政建設計劃」大綱及本辦法規定，擬具推行詳細計劃，連同預算及進度表報府核辦。

第十六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註二）

中共高幹高崗、李立三、李富春被整肅，東北五十多名共幹被免職。

北平政權最近宣佈的第一屆「人民代表大會」名單，證實了前此竹幕後所傳出的消息，高崗與李立三已遭整肅。在該項一、二二六人的名單中，實際上包括各中共部門著名的頭目，但前東北頭目高崗與工運頭目李立三的名字，竟付闕如。此外，還有「內閣」閣員李富春，亦未見列入此一名單上。

除非這三名共黨頭目業被清算，否則，他們應被提名爲該會代表，因爲該會代表甚至包括前投共軍人傅作義、張治中、龍雲，作家謝冰心與以前在東京參加戰犯審判的梅汝璈。

這三人係於本年二月中共四屆全會的宣言，對若干高級共酋提出批評後失踪者。他們被指責有「分裂樹黨」的趨向，在若干情況中「將他們的省區視爲他們自己的首都或獨立王國」。

自當時起，高崗、李立三與李富春即一直未再在一切公共集會及典禮中露面。

這是中共政權成立以來，一次最大整肅，由於高崗的被整肅，實際上已使東北各省市的高級官員完全去職，另外換上一批新人。去職的包括哈爾賓的四大市「市長」、四「省主席」、「副主席」及五十餘名「省委」。這一大批官員的免職通告，曾載於上月十九日的天津大公報，免職原因未予說明。（註三）

大陸私人企業多改為「公私合營」。

據香港的報導：大陸私營工商業，年來在中共有計劃摧殘下，已紛紛被消滅，迄今殘存者不及三分之一，其中以華北區較大型工廠受迫害最爲慘重，僅濟南、青島二市被改爲「公私合營」的大型工廠即達七十四家。

此七十四家工廠每家資本額折合僞幣約在二百億以上，其中包括濟南利民染廠、淄博大成電機廠、青島晶華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璃廠、青島雙蚨麵粉廠、華新紗廠等。

天津方面，恒源紡織廠已於七月間被改爲「公私合營」，該廠爲華北區紡織廠創設規模最大的一家。（註四）

註一：教育部編：「教育法令」頁九七—一〇一，正中書局六十年出版；「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七十期，頁八六八—八七〇；「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四日。

註二：「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五十九期，頁七一五—七一七。

註三：「中央月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五日。

註四：同註三。

五日　總統任命蔣經國為國防會議副秘書長，派蕭毅肅為國防動員局長，鄭介民為國家安全局局長。

總統本日令：

「任命陸軍中將蔣經國爲國防會議副秘書長。此令。

派陸軍二級上將蕭毅肅爲國防動員計劃局局長，陸軍中將鄭介民爲國家安全局局長。此令。」（註一）

蔣經國　浙江奉化人，現年四十八歲。民國廿六年任江西省保安處處長。廿九年調任江西第四區行政專員兼區保安司令。卅三年任青年軍總政治部主任。中央幹部學校成立，任教育長。勝利後任東北外交特派員。卅九年大陸淪陷，當局爲整軍建軍充實戰力，乃擴大政工組織，成立國防部總政治部，任主任，首次任期於四十一年屆滿，經國防部呈准連任一次，至本年五月第二次任期屆滿辭職。現任青年反共救國團主任。

蕭毅肅　四川蓬安人，現年五十六歲。雲南講武堂暨陸大二期畢業。歷任連營團師長及副軍長，遠征軍參謀長，重慶行轅副主任兼參謀長，重慶警備司令，國防部次長，參謀次長，西南軍政長官公署參謀長，及副參謀總長等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鄭介民　廣東文昌縣人，現年五十六歲。黃埔軍校二期步科畢業，陸大將官班一期畢業。北伐後，膺選赴莫斯科中山大學習政治經濟，並奉派赴歐考察。歷任軍委會組長、處長，國防部第二廳廳長，國防部次長、參謀次長，戰略顧問委員會顧問等職。（註二）

考試院長莫德惠闡釋考試院工作方針。

考試院長莫德惠本日在中國人事行政學會致詞時表示，今後考試院要使人事行政制度化，以充分發揮法治功能。他並提出當前幾個特別着重之點：

第一、人事制度方面注意下述三事，先在臺灣建立很好的規模，將來推行於大陸：

㈠ 推進省縣自治人員之考銓，及公職候選人資格考試。這樣，才可從人事的管理，使地方自治臻於健全，而民主政治，能迅速樹立良好規模。

㈡ 制定公營事業人員人事管理條例。使公營事業機構人員，循一定的法規，以建立公營事業人事制度。

㈢ 實施職位分類，以改進文官制度。

第二、人事政策，以有助於復國大業的迅速完成爲原則，也有三項，應該注意推行：

㈠ 加强教育、考試、任用三者之配合聯繫，以宏政治效能。至於如何配合，如何聯繫，今後應特別研討改進。

㈡ 釐訂全國專業人才調查之有效辦法。普遍調查國內及留居海外之各類專業人才，分類儲備，以備復國建國之需。

㈢ 釐訂收復大陸時期人事政策方案。其着眼之點，要分反攻前、反攻時、反攻後三個階段，此項政策方案如何制訂，希望大家注意研究，期能發生良好的效果。（註三）

亞盟中國總會電東南亞會議提出三點嚴正主張。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華民國總會鑒於今天在馬尼拉揭幕的東南亞防禦組織會議，關繫未來東南亞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至整個亞洲的集體安全至大。該會理事長谷正綱特致電出席會議的各國代表，提出以下嚴正主張：

「當此越南已慘遭分割，侵略者的箭頭正指向東南亞各國的時候，一個旨在防禦俄帝共匪作進一步侵略的東南亞防禦組織會議，今日在馬尼拉舉行，這原不失爲自由世界亡羊補牢的措施。我們鑒於此一會議對未來東南亞乃至整個亞洲的集體安全關係至大，謹本亞洲人民共同反共的立場，代表自由中國四百八十二個團體會員，向各國出席馬尼拉會議的代表，提出我們下列三點主張：

㈠我們認爲：事實證明自由世界對共產帝國主義，不但絕對無法與之妥協，抑且不能與之『並存』。任何對侵略者的姑息，適足以造成無法彌補的惡果，此時此地，民主國家實不容再事猶豫，稍存苟安妥協的幻想；否則惟有走向奴役與滅亡的一途。

㈡我們認爲反共鬪爭是一個集合一切政治、軍事、經濟、文化力量的總體戰，東南亞防禦公約如僅限於局部的經濟合作，不足與侵略者的軍事暴力相抗衡。因此，我們以爲菲、泰等國所提應仿照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建議，實爲一項明智的主張。

㈢我們認爲俄帝侵略者的野心，在東方而言，是以征服整個亞洲爲目標，因此，任何在亞洲或太平洋集體安全的策劃，必須是整體的，始能產生堅強的力量，爲了補救亞洲集體防禦的缺口，東北亞安全組織的從速建立，藉使亞洲全面集體安全體系得以堅實形成，實爲當前民主國家尤其領導自由世界的美國所應排除萬難急不容緩之圖。

以上三點，是我們對於當前亞洲集體防禦組織的堅決主張，也是今天民主國家在遠東抵抗共產侵略所應採取的必由途徑。我們深信民主自由終必戰勝暴力奴役，但這種勝利的基礎，必須建築在民主國家具有反共決心和實力的聯合戰線上，我們竭誠盼望正在參加馬尼拉會議的各國代表，能正視這種事實，提高警覺，毅然決然的採取堅定有力的集體行動，消滅共同敵人，則人類有史以來的空前劫難，始可避免。」（註四）

兩美軍中校在中共砲擊金門時喪生。

日前金門炮戰中有兩位美軍中校喪生。這兩位美軍軍官是：醫療隊的林法蘭克中校，三十九歲；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陸軍的密丹多浦中校，四十七歲。林法蘭克中校畢業於芝加哥大學醫學院，已婚，有兩個孩子。密丹多浦中校密爾基窩人，已婚，有三個孩子。

美國國防部公佈此項消息時稱：

「在共軍炮轟時，一小隊美駐臺軍援顧問團人員，正在金門從事經常的訓練和視察任務，駐守該島的中國國軍，係在共同防禦援助方案下，由美國加以訓練和裝備的。目前並未接獲進一步詳細的消息。」

關於美國是否就兩個美軍軍官在金門因中共炮轟而喪身一節，計劃提出抗議？國務院表示現未考慮提任何抗議。外交官員表示：他們認爲不便抗議。兩美軍軍官係在中共軍隊和中國國軍的一場炮戰中喪身，問題的癥結是：共軍的炮轟並非對準這兩個美國人而發。（註五）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貳玖號，頁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六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六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六日。

註五：同註四；「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六日。

六日　我空軍分批飛廈門、大嶝轟炸共軍砲兵陣地。

空軍本日晨分批飛往廈門、大嶝一帶，轟炸中共炮兵陣地，作爲對炮擊金門挑釁行爲之有力答覆。廈門沿海一帶中共炮兵陣地，經國軍空軍及地面炮火轟擊後，今日雖有零星射擊，已顯然趨於微弱。

今晨出擊之國軍飛機，自凌晨六時廿分起，分批飛臨金門以北之大嶝及廈門島中部、南部、東南部等地上空，對中共炮兵陣地，低飛猛烈轟炸，大部炸彈均命中目標。中共地面高射炮曾倉皇發炮射擊，惟經國軍飛機以火力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制後，旋見沿海炮兵陣地之四週亂竄。

空軍單位表示：俯視廈門東南一帶，但見濃煙縷縷，地面炮火漸形稀疏。大膽被炸後，金門方面亦可望見熊熊火光。出擊之國軍飛機於任務完成後，全部安全飛返基地。（註一）

金門負傷戰士運回臺北醫療。

本月三日金門砲戰中負傷之戰士八人，今日下午五時，由空軍專機運返臺北醫療，同機運返者，尚有前線病患戰士十人。

一位江西籍的受傷戰士說：「三日下午，共匪開始向我們開炮，我們除了加强戒備外，更用更大口徑的炮，向匪炮位射擊制壓，這樣一來匪炮才漸漸稀疏下來。這兩天來，僅有零星炮戰。」（註二）

美總統艾森豪注視金門砲戰，紐約時報指係警告馬尼拉集會。

美國總統艾森豪今日就金門島炮擊事件與國務院及國防部保持密切接觸。總統於赴教堂參加宗教儀式後，即返回夏季白宮，曾與代理國務卿史密斯及國防部副部長安德森取得聯絡。

白宮新聞秘書哈格泰拒絕說明美國第七艦隊是否將干預中共炮轟金門島事件，僅向記者表示頒予第七艦隊的命令未有改變。

華府方面海軍部對於太平洋地區美國軍艦的行動，嚴守秘密，海軍當局正在鄭重研究共黨在炮轟之後對金門發動一次海上進攻的可能性。美國戰術人員正在研究如果金門的守軍遭受大規模的攻擊，第七艦隊行將擔當的任務。

有影響力的紐約時報今天對中共選擇的炮擊金門時機，表示它想製造一點事情來使亞洲所謂的中立主義者破壞自由世界在馬尼拉會議中所可能得到的收穫。

該報社論說：「對於這種技倆的答覆，顯然是在把脚根站穩，馬尼拉會議的目的也即在此。這就是必須作密切的合作和堅定的承諾。」（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經國主任主持暑期青年戰訓總檢討會

本年度暑期青年戰鬥訓練總檢討會，本日上午八時至下午七時在北投復興崗中正堂舉行。救國團主任蔣經國主持，出席總檢討會代表共四百二十人。

蔣主任致詞說，對此次戰鬥訓練之成就，表示滿意和欣慰，並指出戰鬥訓練爲一具有時代性、革命性、團體性及戰鬥性的訓練，而非臨時性、興趣及個人性之工作。因此，全體團員仍然應發揚戰鬥精神，樹立良好學習風氣。

總檢討會獲致以下三項結論：

一、過去若干訓練不够眞切，今後舉辦是項訓練工作時應力求眞切。

二、今後戰鬪訓練工作，應加强軍事部門之訓練，以便青年學得殺匪報國之技能。

三、參加訓練之青年返校返家後，一切應以自己爲榜樣，做一個模範青年。（註四）

臺灣省中學生留級標準放寬。

教育部指示臺灣省教育廳，將中學生留級標準，參酌實際需要，放寬尺度。臺省教育廳依據這項指示，最近將中學學生留級辦法修訂如下：

一、學生升留級均以上、下二學期平均成績作根據。

二、留級標準爲：㈠有四科不及格；㈡有三科不及格，其中初中國文、數學、英語三科有一科以上不及格；高中國文、數學、英語、物理、化學、生物六科中有一科以上不及格。

三、學年成績一科不及格，而該科成績在五十分以上，准予升級。

四、應予補考者：㈠一科不及格，成績在五十分以下；㈡兩科不及格；㈢三科不及格，但主要學科及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補考及格者准予升級，不及格者予以「隨班附讀」或「留級」。

六、隨班附讀者：㈠補考科目有一科不及格；㈡補考科目有兩科不及格，但成績均在五十分以上。

七、隨班附讀學生補考不及格科目，應在畢業以前補考及格，否則不許參加畢業考試。

八、補考後留級之標準爲：㈠兩科不及格，而成績在五十分以下；㈡補考有三科均不及格。

九、無學業成績各科，以不及格論。

十、畢業考試成績與各學年各科平均成績比例計算，不及格科目，依照上項辦法辦理，各不及格科目可補考二次，如仍不及格，可發給修業證書。

十一、連續留級只限二次，過二次者，發給修業證書，自行轉學。

十二、師範學校及職業學校學生升留級仍照教育廳原頒辦法辦理。

十三、四十二學年度學生升留級標準，應照此辦法辦理。（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七日。

註二：「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七日。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七。

註四：「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七日。

註五：同註四。

七日　蔣總統接見暑期戰鬥訓練青年代表。

蔣總統本日上午十時在總統府大禮堂，接見一百二十五個來自全省各地參加救國團暑期戰鬥訓練的青年代表，這些代表包括戰鬥訓練總隊正副總隊長、及各大中隊長、各隊隊員代表。他們是由蔣經國主任、鄧傳楷副主任率領晉謁，於十時三十分辭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接見青年代表時，曾一一點名，並對他們此次參加暑期戰鬥訓練，在海上、在空中，以及登山探險各項訓練中，得到很好的成績，表示欣慰。總統勉勵他們繼續努力，保持此種冒險犯難的精神，在明年創造更輝煌的成果。

總統並勗勉全體青年，要爲國家犧牲，爲民衆服務，爲自己建立成功立業的基礎。

總統訓話畢，由戰鬥訓練總隊長張植珊代表全體青年向總統呈獻十四項戰鬥訓練的成果，總統含笑接受。

總統並與全體青年代表在總統府前合影留念，一百二十五個青年代表均極爲興奮，一致高呼「總統萬歲」！(註一)

陳副總統赴石門視察水庫庫址，表示決心興建。

陳副總統對於桃園、新竹一帶遭受旱災地區極表關切，特於本日晨偕同臺省府嚴主席及立法院長張道藩等到桃園視察旱區及石門水庫。陳副總統一行於九時十五分抵達桃園，曾視察中壢、石門水庫、楊梅、伯公岡等地，並在石門水庫招待所主持座談會，下午五時餘離桃園返臺北。

陳副總統在中壢，曾聽取石門水庫設計委員會總工程師徐世大有關石門水庫設計進度及其經濟價值之報告。當地的石門水庫促進委員會吳鴻森主委，亦向陳副總統請求早日興建水庫，避免今後再度發生旱災。

陳副總統對於桃、竹、苗三縣不幸遭受苦旱表示關懷。

陳副總統說：自卅七年任臺省府主席、行政院長直到今天，前曾數度來此視察，早知石門水庫工程重要，但終未能完成，這次許多朋友來此巡視，正是一個機會。希望大家來倡導，合力完成。六十年前曾因旱而促成桃園大圳的興築，六十年後又逢旱害，正表示修建石門水庫不容再緩。人才、經費兩大問題並不困難，因爲現在石門水庫即擁有全國幾十位工程專家，再加以友邦的協助，更是訓練人才學習的好機會。政府與人民澈底合作，機關與機關間密切配合，人才問題定可克服。經費問題，以石門興建水庫乃是分期施工，當不至有太大的問題。如地方人士自願負責三分之一，加上友邦的援助，政府再負擔一部份，當更易於完成。希望嚴主席能積極領導起來，將現有設計、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進等籌建石門水庫的組織能統一，避免零碎，發揮最大的功能。

根據石門水庫設計委員會總工程師徐世大向陳副總統所作之報告：興建石門水庫全部經費，據最近工資、物價及外滙滙率估計，約需九億九千萬新臺幣，折合美金約六千五百萬美金。其中一千三百萬美金爲進口器材，餘七億七千五百萬新臺幣乃在省內支付各項材料。工資及施工期間的利息約一億三千萬元。（註二）

海空軍聯合進擊金門對岸共軍設施，壓制中共連日挑釁；空軍飛大陸投糧食及傳單。

國防部本日上午十二時發佈公報如次：

七日拂曉開始，我機艦協同海軍艦隊，對廈門、梧嶼、集美、澳頭、石井一帶之匪炮兵陣地，及沿海之匪船，實行聯合攻擊。匪岸炮及其船舶經此轟擊後損毀甚多。

此項攻擊，至本日上午十一時卅分止，仍在繼續實施中。據我方之觀測員報告，我海空軍投射之炮彈及炸彈，均準對目標，甚爲確實，使海岸之匪兵四散狼狽奔逃，呈混亂狀態。

我方此次所以決然予匪嚴重打擊，乃對匪本月三日以來之斷續挑釁行爲作有力之答復。今日（七）上午出動攻擊之我機羣，均已完成任務，安全返防。

至六日我空軍及岸炮轟擊廈（門）（大）嶝一帶之戰果，經查明如次：

一、命中匪白石、石冒頭、前浦、澳頭之炮位多處；炮位附近之匪兵四散逃竄。

二、摧毀青嶼南山匪炮兵陣地時，我機駕駛員曾俯衝觀察，見匪死傷七名，歷歷可數。

三、我空軍在石冒頭、雲頂巖、下海灘投彈多枚，一一命中匪之工事目標，予以摧毀。

我海空軍所表現之英勇行動及豐碩戰果，益使前線軍心振奮，民氣昂揚。

國防部七日下午五時三十分發佈公報如下：

一、我空軍本（七）日下午出動大批機羣，前往廈門一帶，繼續執行戰鬥任務，先後向集美、梧嶼匪船舶集中攻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戰果優良，正清查中。我機於任務完畢後，全部安全返防。

二、本（七）日上午，我海空軍在廈門一帶作戰，戰果如下：

①石冒頭匪炮兵陣地冒黑烟二十五分鐘，石冒頭東部冒黃烟十五分鐘。

②白石炮臺匪炮兵陣地冒白色烟四十分鐘。

③前村匪炮兵陣地起火燃燒。

④大嶝島北田塊村匪炮陣地被命中起火。

總計本日上午擊傷匪炮艇一艘，大小軍用木船百餘艘，機帆船五艘，毀匪防禦陣地多處及營房十餘棟。

三、本日上午，當我機進入廈門上空轟炸時，匪高射炮火斷續射擊，經我一度轟炸後，匪高射炮火轉趨沉寂。

國軍海空軍今天協同行動，對金門對面中共所據之廈門、梧嶼等地，展開攻擊之進行情形如下：

我海軍强大艦隊，於晨六時，即駛抵廈門海外，以順計的炮彈，連續用排炮向匪梧嶼炮兵陣地猛轟，是時，我大編隊之空軍機羣，業已到達青嶼、廈門上空，同時向匪軍陣地轟擊，我海軍炮彈與空軍炸彈輪番如雨降下，匪之海岸炮始終未敢向我艦隊還擊，匪高射炮火雖甚猛烈，我英勇空軍健兒仍低空飛行，以求投彈之準確。我海軍對梧嶼之攻擊，至早七點零五分時，見該處匪陣地被轟起火，並已陷入死寂狀態後，乃停止攻擊，當即將炮火轉向廈門之匪白石炮臺，該處為匪在廈門區之要塞區域，我海軍以更猛烈之炮火轟擊該處匪炮兵陣地，在開始轟擊之初，匪向還擊一發炮彈，經我艦隊炮火猛轟後，即不敢再行發炮，我海軍於發揮極大威力與收到預期之效果後，於七時五十分停止攻擊。在此期間，我空軍機羣，始終用穿梭式與車輪戰術，使廈門匪軍炮兵陣地歸於沉寂，其他匪軍陣地亦多被摧毀，並引起數處大火，經此次海空協同猛轟之後，匪陣地已失原形，空軍健兒更低飛偵見匪軍奔逃躲避之狼狽情形。（註三）

又國軍空軍機羣於最近數日內曾屢次飛往大陸各省災區，投糧救濟水災難胞，並散發大批傳單。

空軍飛往大陸空投行動是八月二十四日大批機羣空投糧食之後的連續性行動。空投的目的是將政府的殷切關懷帶給大陸中共區人民，使他們在絕望中獲得信心和希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空投的傳單中，指出中共輸出大批糧食，換取俄帝的所謂「前進經驗」，致使大陸防洪及水利工程完全失敗，釀成史無前例的慘重水災。同時告訴大陸災胞，自由中國正在一致爲他們的災難而努力呼籲，對於中共公然拒絕萬國紅十字會的救濟，不惜置無數飢民於死地，自由中國的同胞亦正寄予最大的關懷。（註四）

外交部宣布，政府已派定于焌吉等五人為出席本屆聯大副代表。

外交部本日宣佈：中國出席聯合國大會第九屆會議副代表，業經派定于焌吉、何鳳山、徐淑希、陳之邁、江季平等五人擔任。

此次代表團人員，大部份係由駐聯合國代表辦事處及駐外使館調派，其自國內派往者，僅爲專門委員王之珍、傅允英，諮議定中明、鄒雲亭、凌楚珣、貢祖椿，及秘書胡國材等七人。

中國出席聯合國大會第九屆會議代表團人員至此已完全派定，外交部長葉公超爲首席全權代表，蔣廷黻、劉師舜、夏晉麟、劉鍇爲全權代表，業經總統明令公布，除葉公超部長外，餘均在國外。（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八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八日。

註五：同註二。

八日　蔣總統頒贈額悼胡文虎之喪。

蔣總統本日頒「抱義樂善」輓額，悼念胡文虎之喪。

虎標永安堂主人、星系報業公司董事長胡文虎，逝世於檀香山，骨灰已運往香港，定九日發引安葬。（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附錄：胡文虎略傳（註二）

胡文虎，祖籍福建省永定縣金豐里忠川鄉，乃客家人。清光緒八年（一八八二）元月二十五日生於緬甸仰光。十歲，其父子欽遣之返梓里就傅，四年後重返仰光，佐父料理永安堂國藥行業務，兼習醫術。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年二十七，父去世，與弟文豹（長兄文龍早殤）繼承父業。宣統元年，返國一行，並遊歷暹羅、日本各地，考察中西藥業。返仰光後，延中西醫師及化學師多人，研究中國膏丹丸散，終於製成永安堂虎標萬金油、頭痛粉、止痛散、清快水、八卦丹等五種成藥問世，並迅速行銷緬甸、印度、馬來亞各地，兄弟二人由此致富。

民國初年，與華僑合資創刊「仰光日報」，旋另設「晨報」，惟爲時甚暫。三年，離緬赴星，設永安堂製藥廠於新加坡，並於星馬各地遍設分行，又在香港開設分行、藥廠；稍後更於汕頭、廣州設立藥廠，於厦門、福州、上海、天津、重慶、貴陽、昆明、澳門、湛江、梧州、桂林等城市及臺灣、越南、暹羅、菲律賓、荷屬東印度羣島等設永安堂分行。十二年，設永安堂總行於新加坡，由是虎標藥品風行東南亞，並遠銷歐美。以業務故，文虎經常旅遊各地，成鉅富後，本「取諸社會，用諸社會」之旨，在各地捐建學校、醫院、孤兒院及養老院。十七年，任新加坡華僑中學董事長。

十八年一月，在星與鄧荔生合資創辦「星洲日報」，旋由文虎獨資經營，任董事長。是年捐贈上海大厦大學銀元一萬元、廣州中山大學銀元五萬元。十九年秋晉京，捐款三十八萬銀元作擴充中央醫院之用；十二月，任聯華影業製片印刷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何東）。二十年七月，在汕頭創刊「星華日報」。二十一年一月，國民政府聘爲「國難會議」會員。二十二年三月，成立「虎豹兄弟有限公司」於星洲，任董事主席，文豹任常務董事。二十四年九月，創「星光日報」於厦門，同月創「星中日報」於星洲；十月，任第六屆全國運動會馬華代表隊總領隊；會後前往福建，捐贈福州福建學院及厦門大學各銀元一萬元。同年，作環球之遊，爲期四閱月；在香港大坑道興建虎豹別墅、萬金油花園。二十五年，捐資興學，閩省特組「胡文虎捐建小學百所建築委員會」（擬在全國捐建千所）。二十七年六月，任第一屆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八月，在香港創刊「星島日報」，以三子胡好爲社長，同年籌設「星粵日報」於廣州，未出版而廣州淪陷，其後於敵僞時期在穗刊行「公正報」，是年英皇喬治六世授予「大英帝國勳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Order of British Empire)。二十八年，於檳榔嶼創刊「星檳日報」。二十九年，獨資接辦新加坡「總滙報」。三十年三月，任第二屆國民參政會參政員；十二月，香港淪陷，文虎適在香港，被日人拘留三日，以後即留居香港，同月「星島日報」停刊，改用「香島日報」名義繼續出版，是年設「星系報業總管理處」於星洲。三十一年九月七日，文豹病逝緬甸；文虎在港設「中僑公司」，刊行「星島晨報」，計劃創刊「星虎日報」；曾由港至穗轉滬飛赴日本，晤見日本首相東條，據說代表香港商界對日本占領軍之行爲有所申訴。三十三年，由香港遷居澳門。

三十四年八月，抗戰勝利，重返香港，籌辦上海「星滬日報」、香港「星島晚報」。三十六年，在福州印行「星閩日報」。三十七年，任「虎豹兄弟有限公司」全權董事。三十八年三月，在港創刊英文「香港虎報」(Hong Kong Tiger Standard)，同年大陸淪共，各地永安堂業務相繼停頓，粵閩星系報社悉被接收，星系報業素持反共態度，在海外繼續印行，成爲中國最大之民營報業集團。三十九年七月，在新加坡創刊英文「星洲虎報」(Singapore Tiger Standard)，以胡好爲總經理；香港報紙則由女胡仙經營。四十年一月，在曼谷出版「星暹日報」，稍後增刊「星泰晚報」，同年胡好因座機在馬泰邊境失事殞命。四十二年五月，任新加坡南洋大學首屆執行委員(主席陳六使)。四十三年夏罹疾，由港赴美波士頓醫院就醫；五月，電賀蔣公就任中華民國行憲後第二任總統；病稍痊，離美返港，途次檀香山，因心臟病猝發，於九月五日病逝檀島皇后醫院，年七十三歲，遺體遵佛教禮葬昆，總統蔣公特頒「抱義樂善」輓額，所遺骨灰瘞於香港「萬金油花園」靈塔內。(關志昌稿。參考：周壽臣「胡公文虎靈骨塔誌銘」、羅香林「胡文虎先生傳」、英文「中華民國名人傳記辭典」。)

行憲以來首件覆議案，「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行政院送請立法院覆議

立法院程序委員會今天表示，立法院於本月十四日開會時，程序委員會將提出一件關於行政院要求覆議的報告，該案是要求立法院對其三讀通過的「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進行覆議。這是行憲六年以來，行政院向立法院提出的第一件覆議案。

憲法第五十七條規定：「行政院對於立法院決議之法律案、預算案、條約案，如認爲有窒礙難行時，得經總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核可，於該決議案送達行政院十日內，移請立法院覆議。」

立法院於八月六日三讀通過兵役法施行法，其中第十四條規定「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及其同等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依志願考選或應征召，受預備軍官教育或預備士官教育時，仍應准其參加升學深造各項考試，已錄取者，並應准其準時離營就學，其已修完之軍職專長及服役，比照本法第十一條第二款規定辦理；但出國就學者，應於回國時補受預備士官或預備軍官教育。」

立法院於八月七日將通過的兵役法施行法送到行政院後，行政院認為第十四條條文對於新役政的推行，頗有影響，感到窒礙難行，經呈奉總統核可後，已於八月十七日依照憲法規定，正式函請立法院覆議。

行政院認為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窒礙難行，要求立法院覆議的理由如下：

（甲）目前高級中學及同等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之養成預備軍官教育與預備軍士（新公布的兵役法稱士官以下同）教育，係依照原兵役法第二十五條「緩征原因消滅時仍應征集」的規定辦理，新公布的兵役法（以下簡稱兵役法）第三十六條的規定，亦屬相同，又依兵役法第十一條的規定，具有受預備軍官預備士官教育資格的役齡男子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在國防軍事上有必要時，得依法征集召集入營，施以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的教育，高中及其同等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亦為具有受預備軍官預備士官教育資格人員的一種，此種征召具有強制性，如在戰時，則上項軍事教育完成後，可能即須服役，而依上述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的規定，則對出國留學的學生固不能於出國前施以軍事教育，對已征集入營受教育的預備軍官與預備士官亦須許其參加升學或留學考試，並應准其準時離營就學，衡以兵役法第十一條及第廿六條所規定的精神，似須再加考慮。

（乙）依法服兵役為憲法賦予人民的義務，似祇可依智能、體位使服不同的役種，負擔不同的責任，似不宜因服役役種的不同，對其應享的權利與應盡的義務而有所差別，茲若規定依法受預備軍官預備士官教育的高中或其同等以上學校畢業生因升學或留學深造，可以中途隨時離去，則對於其他同時受預備軍官預備士官教育者，及服士兵役者，難免引起不平，而直接間接對士氣人心有所影響。

（丙）原兵役法及兵役法對中等以上學校在校肄業學生皆規定得予緩征，其用意即在使學生能完成所受某一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段的教育，而當其受預備官預備士官的教育時，似亦應同樣使能完成，且軍事教育的課目甚爲嚴緊，軍人精神的涵養尤須一氣呵成，若時斷時續，勢難養成良好幹部，誠恐一旦應召入營服役，將不能遂成任務，其影響之大，不難想像，至於將使役政和動員業務更趨繁複，又不待言。

（丁）關於學生之升學深造，現行各項規定亦已予以兼顧，受預備軍士（士官）教育者係就高中畢業學生於大專學校招生未經錄取之後始征集入營，其及時升入大專學校者則予以免征，教育時間只四個月，受預備軍官教育者係就大專畢業學生征集入營施訓一年，其入營亦係在留學考試舉行之後，並由教育部保留其留學及格資格，至四十年度（預備軍官教育係自四十一年度起實施，預備軍士（士官）教育係自四十二年度起實施）以前之大專畢業生已經留學考試錄取而過去未服過兵役及受軍訓者，則只施以四個月軍事訓練即准出國。復查兵役法第一條，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對出國人員並無例外之規定，第三十六條所定應受常備兵現役補充兵現役征集者，得予緩征之條件兩項對於出國留學人員並未規定得予緩征，是即於其屆服兵役之時，仍須回國應征，與其多勞往返，自不若於其出國留學之前先使完成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之教育，以免於其在外就學期間之輟學應徵，要之，凡可依行政處理求得適當解決者，皆已力求兼顧，如仍有顧慮未週之處，今後當飭主管機關儘量本便利學生受深造教育，爲國家培養人才之原則，更求改進，似可不必於兵役法施行法特定專條。

總之上述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之規定雖在便利學生升學留學，俾其深造，以期人才輩出，用意至善，然爲貫澈服兵役義務平等之基本精神，建立公允之兵役制度，使役齡男子均能盡其對國家民族之神聖義務，以應當前反攻復國之迫切需要，權衡輕重，深感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窒礙難行，似以免予列入爲宜。（註三）

附錄：中央日報社論：兵役法施行法的覆議（註四）

第一屆立法院第十四會期，將於明日起開始報到。回溯上一會期，因急待通過的要案甚多，立法委員諸君不辭辛勞，於溽暑之中，一再延會，甫於八月十五日休會。茲爲時方只半月，又將集議，其爲民服務的精神，至堪佩慰。第十四會期開始之後，對於行政院移請覆議兵役法施行法一案，當必首先列入議程，加以審議。蓋在上一會期中，立法院曾完成了兵役法及其施行法修正案的立法程序。兵役法修正案業由總統明令公布，而兵役法施行法修正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則因行政院認爲窒礙難行，呈請總統核可，移請立法院覆議。

行政院對於立法院所通過的兵役法施行法修正案所認爲窒礙難行之點，厥爲該法第十四條。按照該條規定，最重要之點有二：卽㈠高中以上學校畢業生，於受預備軍官或士官教育時，可以隨時離營再就學深造。㈡出國就學者，在出國前，可以免受預備軍官或士官教育，改於回國後補訓。

惟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乃兵役法第一條所明定。而兵役法第九、第十兩條，且規定大中學校畢業生爲預備軍官役或士官役考選來源之一，又第十三條規定受軍官士官教育者，因病或其他事故不能完成應受教育時，仍依法服行其應服之兵役。母法的規定如此，而其施行法乃又准大中學校學生隨時離營就學，或留學回國後補訓，自不能謂爲毫無抵觸。雖則兵役法對於大中學校學生之接受預備軍官或士官教育，並無時間上的硬性規定，但如准其隨時中斷訓練，則至少有下列三點，值得考慮：

第一、按兵役法的規定，考選徵召預備軍官或士官的對象，並非全是高中以上學校的畢業生，其中尙有在營的優秀士官和士兵，及後備士官，或具有同等程度與專門技能者各類。今如按照立法院所通過的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的規定，則同一服行兵役法上義務的人，其所享受的權利，顯然有了極大的差異。

第二、受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教育者，除接受教育期間的服役外，並無再服行其他現役的規定。因此，在其教育期間的服役，更應該和現役的常備兵補充兵一樣的視同是現役。如果正在受預備軍官預備士官教育的高中以上學校畢業生，可以因升學而隨時離營，則對於常備兵補充兵的現役者，顯然不免有厚此薄彼之感。

第三、按兵役法的規定，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係以考選方式爲主，如照此方式實施時，勢必有被選取而接受預備軍官或士官教育者，有落選而服常備兵補充兵的現役者。是則同爲高中以上學校畢業生，有可以隨時升學離營者，有必須服役期滿者，這當然有欠公允。

如上所述，足見兵役法施行法修正案第十四條的規定，實與兵役法「義務平等」的基本精神，未能盡相符合。至於因有此規定，使文武教育併重的原則，不能完全貫澈，也不能不說是一項缺點。何況此次修正的兵役法及其施行法，對於青年升學深造，原已充分予以顧及，並訂有在校肄業學生得緩徵的條文，其用意卽在使其能完成所受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普通教育。受中等以上的教育，並非法定的義務，尚且予以緩徵的規定，免妨礙其學業之完成，而在依法受預備軍官或士官軍事教育的期間，反可隨時離去，這顯然有重文輕武之嫌，殊欠公允。此在現代國防條件要求之下，即令在平時已屬不宜，況當茲反攻大業亟待進行，其爲不當，實甚顯明。同時預備士官教育期間僅爲四個月，預備軍官教育期間也祇有一年，在這四個月到一年的期間中，受訓的大中學校學生不但可以學習軍事上的專門學術技能，並且也可以鍛鍊身體，更重要的是可以培養革命軍人的精神。此種軍事訓練，對於受訓者的身心發展，實有極大的裨益。所以預備軍官及士官教育的重要性，決不在一般教育之下。

總之，立法院上一會期所通過的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無論在立法的精神與行政的執行上，均顯有尚待斟酌之處。因之行政院認爲窒礙難行，而依據憲法第五十七條第三款的規定，呈請總統核可，移請立法院覆議，確屬不無理由。立法院所決議的法律案，由總統核可移請覆議，此在我國實施憲政以來，尚屬創舉。但在民主政體之下，實爲尋常可能發生之事，無足驚異。歐美各國且有不需經元首之核可，行政機關即可逕行移請立法機關覆議案件者。我國憲法以總統爲行政、立法兩院間之樞紐，覆議案件，須先經總統核可，其立法原意已較爲鄭重。茲兵役法施行法的移請覆議，只爲一種執行上的窒礙，而其癥結，又只在其第十四條一條，我們相信立法委員諸君，爲了達到文武教育的並重，與兵役義務的平等。必能一本過去審愼將事的精神，於第十四會期開始之後，對於此項覆議案件予以縝密的研討。

空軍轟炸金門對岸共軍，噴射機首次出動助戰。

國防部本日上午十二時公報：

「一、我海空軍自本（八）日拂曉起，繼續對廈門白石、何厝、前村、石胃頭等地，及廈門附近沿海，執行炸射匪砲兵陣地，及對匪軍用船舶攻擊等任務，目前仍在攻擊中。

二、總計七日下午初步戰果如次：①我空軍於嶼仔尾海面，直接命中匪砲艇二艘，擊傷匪砲艇一艘，另於關刀石港灘，擊沉匪機帆船四艘，軍用木船十餘艘。②匪白石砲台及梧嶼匪砲兵陣地等處，經我海空軍攻擊，均中彈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枚，損毀甚重。

三、自七日晨我海空軍聯合對廈門匪炮陣地攻擊後，廈門地區匪炮兵七日下午僅向我小金門炮擊一發，七日晚暨八日晨，匪未發炮。」

國防部八日下午七時公報：

「一、我噴射機數批，本（八）日下午開始在廈門一帶上空參加作戰，並於沿海擔任搜索巡邏之任務。此為我噴射機羣首次出動，飛臨我大陸領空。

二、我海空軍本（八）日下午繼續擔任轟擊匪炮兵陣地，及沿海匪軍用船舶諸任務，戰果正清查中。

三、本（八）日上午戰果如下：海軍炮擊匪白石炮台、塔頭、石冒頭，及梧嶼、鎮海角等地匪炮兵陣地，匪損害甚大，並於鎮海角附近擊毀匪營房多棟，毀匪軍用船十艘，並捕獲匪軍用船一艘。

四、自本（八）日凌晨迄上午十一時止，廈門各地匪炮，經我海空軍轟擊後，僅斷續向我金門炮擊四發，我無損傷。自十一時後，匪未發一彈。

五、自我海空軍對廈門及沿海匪軍攻擊以來，實予我金門前線軍民之精神以莫大鼓舞。」

國軍空軍機羣自七日凌晨起，開始對金門對岸共軍展開晝夜一天廿四小時不停之轟炸，另批機羣，繼續掩護海軍艦艇對共軍攻擊，共軍在廈門島方面之對空炮火及海岸炮兵陣地，經國軍飛機連日轟炸後，八日雖仍有零星抵抗，但其威力已大不如前。（註五）

空軍總部公佈空襲警報發佈原則。

空軍總部為促使全國軍民對目前防空信號有深切之認識，以提高防空警覺，經奉准公佈防空警報命令發佈原則如下：

「一、本島防空警報命令之發佈，依照對匪作戰開始前後分兩期處理，第一時期為作戰開始前（即匪機無空襲本島事實以前，換言之，亦即判斷匪機有空襲本島之企圖），防空警報發佈分「空襲」、「緊急」、「解除」三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時期爲作戰開始後（即匪機已向本島開始空襲後），因大陸距離本島甚近，匪機空襲本島企圖顯明，爲爭取時效，不發『空襲警報』，僅發『緊張』及『解除』警報兩種。

二、本島『空襲』或『緊急』警報命令之發佈，係以八十哩距離爲標準，八十哩以外發空襲警報，八十哩以內發緊急警報。照目前飛機航速計算，八十哩航程約需十至十五分鐘，時間甚爲短促，希望全體軍民把握時機，注意疏散。」（註六）

為確保耕者有其田成果，臺灣省舉辦九項農業貸款。

臺灣省土地銀行爲配合政府政策充裕農村資金，確保耕者有其田成果，舉辦耕牛、打穀機、晒場、牛車、手拉車、堆肥舍、噴霧器、養豬及殺虫劑等九項農業貸款。其中耕牛貸款，在臺南、高雄兩地試辦，養豬貸款在臺南試辦，噴霧器在臺中試辦，俟試辦結果，再行推廣，其他各項均在全省各地普遍舉辦。

爲使上項貸款確能配合國家政策，收到預期效果，該行業經訂定貸放原則五項：㈠放款對象，祇限於承領耕地農戶；㈡放款時間，配合農業季節；㈢放款金額，力求適合農民需要；㈣放款期限及利率，必須長期與低利；㈤放款方式，以直接貸放實物爲原則。茲誌農業貸款辦法如下：（甲）對象：除殺蟲劑貸款以信用卓著之優良鄉鎮農會爲對象，再由農會轉放各該區種植水稻農戶外，其他各項貸款，均以承領耕地農戶爲對象。（乙）時期：除殺蟲劑貸款於每年七、八月間舉辦外，其他各項，均無季節限制，長時期舉辦。（丙）期限：殺蟲劑貸款期限最長爲六個月，牛車、手拉車爲六個月至二年，打穀機六個月至一年，耕牛二年，晒場一年，堆肥舍六個月至一年半。（丁）利率：定爲一分五厘，單利計算。（戊）方式：牛車、手拉車、打穀機由借款農戶自行訂購，經土行驗收無誤後，直接付款承造廠商，晒場、堆肥舍應將簡圖送土行，經派員實地查核無誤，分期貸付現金，限期完成，耕牛、養豬貸款由農民填具借款申請書，送土行查核無誤後，予以貸付。殺蟲劑由承辦農會向土行約定承製藥劑之優良廠商承領轉付，其餘均貸放實物。（己）償還：六個月以內之放款到期一次清償本息，六個月以上之放款，每六個月平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攤還一次。（註七）

八國代表在馬尼拉簽訂東南亞公約，共同應付侵略。

在馬尼拉集會的英、美、法、菲、澳、泰、紐、巴八個國家的代表，經過六天的集會，於今天簽訂一個東南亞集體防衛條約，又爲自由世界抵抗侵略的防線加強一股力量。這個歷史性的文件將堅決警告共黨說，亞洲諸小國已掛起「不得侵入」的牌子。他們於格林威治九時二十五分簽字完畢。簽字儀式是在菲律賓參院大廳舉行。這個包括一個前言和十項條款的公約：（一）批准仿效美澳紐共同防守公約的一個軍事協定，而依照各公約國的憲法規定來「應付」公約地區內所發生武裝攻擊，或對任何公約國所發動武裝攻擊的「共同危險」；（二）規定公約國間的磋商和合作以發展「旨在促進東南亞地區經濟穩定和社會福祉」的經濟措施；（三）成立一個理事會，此理事會「應可隨時集會」以執行公約條款；（四）闡明公約地區包括東南亞整個地區和西太平洋區（不包括臺灣）；（五）支持公約國間「繼續和有效的自助與互助」，以抵抗武裝攻擊和阻止國外而來的顛覆活動；（六）支持聯合國憲章。

各國的簽字代表咸認僅僅軍事行動不能阻遏侵略行動在亞洲的推進。他們保證支持經濟以提高亞洲國家的生活水準。這一公約的經濟體系可能被證明是更有力支持亞洲民主政治的最有效步驟。在共黨威脅下的高棉、寮國和越南將受到這一公約經濟上和軍事上的好處，英、美等八國並爲這一地區通過一個太平洋憲章。這一由菲律賓所提出的文件支持這一地區人民自決與平等權利原則。憲章內說，簽字國將以和平方法致力「促進自治政府並爲凡人民希望獨立並且有能力負起其責任的國家謀取獨立」。這一個公約是杜勒斯國務卿的一次個人勝利，因爲他自一九五一年即致力促成這個防禦性文件。菲律賓和泰國原希望訂立北大西洋公約式的條款，即對一國之攻擊即係對全體之攻擊。但他們後來卒告讓步。

美國在會議中保證，如共黨從事侵略時，美國將予以自動的軍事援助，以及如遇任何其他形式的侵略時，當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員國進行磋商。此即無異一項折衷方案，以調和亞洲各國所堅持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形式公約的立場，與美國之從事磋商的建議。

菲國代表今日力促將條約的適用區域作一明確的規定，而將自由中國以及各友好鄰國如日本與韓國包括於東南亞公約組織的勢力範圍以內。未被通過。（註八）

附錄：東南亞公約全文（註九）

東南亞集體防衛條約

「本條約之締約國承認所有締約國之主權平等，重申它們對聯合國憲章所定之目標與原則之信賴，及其欲與所有民族與所有政府和平相處之意願，重申它們將遵照聯合國憲章，維護各民族權利平等及自決之原則，並宣布它們將以每種和平方法，熱切致力於促進自治政府，並使其人民願意獨立並能擔當其責任之所有國家，獲得獨立。意在公開並正式宣布它們團結之意識，俾任何未見諸行動之侵略者洞悉締約國在亞洲方面並肩一致，並欲進而配合它們集體防衛以保和平與安全之努力。因而協議如次：

第一條：締約國遵照聯合國憲章的規定，負責以不危及國際和平、安全與正義的和平方法，解決可能牽涉它們的任何國際糾紛，並在它們的國際關係中，不以任何與聯合國目的相悖的方式武力的威脅或使用武力。

第二條：為期更有效地達成本條約之目的，締約國將個別並聯合以不斷而有效的自助與互助，維持並發展其個別的集體的能力，以抵抗武裝的攻擊，並防止及克服針對它們的領土及政治穩定的由國外指揮的顛覆活動。

第三條：條約國負責就可能加強其自由制度的方法，並互相合作，以發展為謀求經濟進步與社會福利而設計的經濟措施，並增進政府間個別與集體的致力以達成此一目的。

第四條：㈠凡對條約區內任一締約國，或對締約國此後可能一致協議指定之任一國家或地域以武裝攻擊發動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侵略，每一締約國均將視爲行將危及其本身之和平與安全，並同意在該情形下將依照其本國之憲法程序採取行動，對付共同之危機，依據本節所採之措施，應予立即報告聯合國安全理事會。

㈡如任一條約國認爲本條約區內任何一國之領土、主權或政治獨立的不可侵犯性或完整權性受到武裝攻擊以外的任何其他的威脅，或受其他可能危及條約內和平的事實或情勢的影響或威脅，條約國立即磋商，俾就應予採取以資共同防禦及維持區域內和平與安全的措施，獲致協議。

㈢根據了解，除獲有關國家政府之同意或邀請外，將不對根據本條第一項經一致同意指定之任何國家之領土或如此指定之任何領域採取行動。

第五條：各國特設立一理事會，各派代表參加考慮有關本條約之履行事項，理事會將於條約地區內之情勢不時需要時，磋商有關軍事計劃及其他計劃之問題。

第六條：本條約應不影響並絕不可解釋爲影響及聯合國憲章規定之任一條約國的權利與義務，或聯合國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責任。每一條約國宣布它與任一其他條約國或任一第三者間現行的國際協定，並無與本條約的條款相衝突，並負責不加入與本條約相衝突的任何國際約束。

第七條：條約國得以全體一致協議，邀請任何或其他可促進本條約之目標，並對本條約地區提供安全貢獻之國家參加本條約，經如此邀請的任何國家，得以其加入文件存儲菲律賓政府，而成爲本條約的一員。菲律賓政府應將該參加文件轉知各國。

第八條：本條約所稱之「條約地區」，指東南亞之一般地區，並包括各亞洲締約國之全部領土，及西南太平洋之一般地區，不包括北緯廿一度三十分以北之太平洋地區。各國並得經一致之同意修改本條，將依照第七條參加本條約之任何國家之領區。

第九條：㈠此項公約將存放於菲律賓共和國政府檔案處。經合法檢定之副本將由菲政府轉交其他各簽字國。

㈡此項公約應經批准，其條款將由各國按照其本國的憲法程序予以實施。批准之證書儘速存儲於菲律賓共和國政府，此種存儲將由菲政府通知所有其他簽字國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一俟大多數簽字國家的批准證書已行存儲，公約即將在已批准之國家間實施，並將自存儲之日起對每一國家生效。

第十條：此項公約將無限期有效，但任何一國若在其通知菲律賓共和國政府廢止該公約之一年後，得停止爲該公約之會員國。菲政府將把廢止通知的存儲，通知其他國家。

附屬於東南亞集體防衛公約議定書全文如下：

關於公約第三及第四條規定將適用於之領土及國家的指定，參與東南亞集體防衛會議之各造頃一致依照公約第四條之宗旨，指定高棉、寮國及在自由越南管轄之下領土。與會各方並進一步協議，關於第三條所考慮之經濟措施，亦適用於上述國家及領土。此一協定書將與公約同時生效。各全權代表已簽署此項附屬於東南亞集體防衛公約的議定書。一九五四年九月八日於馬尼。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九日。

註二：「民國人物小傳」第四册，頁一七三—一七五。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九日。

註五：同註一；「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九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

註六：同註五。

註七：同註一。

註八：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六；「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五。

註九：同註一。

九日

美國務卿杜勒斯訪華，與蔣總統會談後返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暨夫人，於今天中午飛抵自由中國晉謁蔣總統致敬，並與我政府軍政首長進行商談。由於華府有要公待理，杜氏在此間僅停留五小時，即於當日午後五時離華，取道日本返國。

杜勒斯國務卿抵達臺北時發表聲明如下：

「本人與史密斯參議員此次訪問臺灣，並向自由中國諸領袖表達敬意，衷心至感愉快。臺灣之行，在余尚爲首次，亦爲美國史上國務卿之首次訪問中華民國。余能再與蔣總統會晤，實感榮幸。余與蔣總統上次晤面時，係一九三八年春在漢口，當時中國正在獨力對抗侵略。

「不幸今日世界上新侵略正在猖獗，所有渴望自由之人士，均處於危難之中。

「今日中華民國地位已不孤立。美國艦隊正奉命協防臺灣。

「中共目前正加强其對抗自由中國的軍事與宣傳活動，但吾人並不惶惑。美國前任政府對第七艦隊所發佈之命令，在艾森豪總統政府下仍然堅守不渝。

「美國得與頻經試鍊而剛毅不失其堅定信心之人士站在一起，殊以爲榮。」

外交部長葉公超九日下午於參加蔣總統與美杜勒斯國務卿三小時之會談後，發表聲明稱：

「蔣總統與杜勒斯國務卿九日下午之會談，歷三小時，雙方曾就當前國際間一般局勢及中美雙方有關問題交換意見，談話內容極爲廣泛；但雙方意見極爲融洽。參加會談者，中國方面尚有行政院長俞鴻鈞、總統府秘書長張羣；美國方面有參議員史密斯及藍欽大使。」

杜氏爲歷任美國國務卿在任內訪問中國的第一人，惟杜氏之會晤蔣總統，此爲第二次。民國二十七年抗戰時，杜氏曾在漢口謁見蔣總統，當時杜氏爲美國之助理國務卿。

美國共和黨參議員史密斯（Alexander Smith）夫婦及民主黨參議員曼斯斐夫人，今天亦隨杜卿來華。史密斯參議員在過去數年內曾迭次來臺訪問。

美國出席馬尼拉「東南亞公約組織會議」代表團人員，除駐菲大使斯普魯恩斯海軍上將外，全部皆隨行來臺，他們是：主管公共事務的助理國務卿麥卡度，駐緬甸大使塞包德，國務院參事麥克阿瑟第二（麥帥之姪），國務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法律顧問費勤傑，國務院政策設計專員施托爾。其餘隨員爲奧康納、屈納克、麥考利夫、馬登、柏瑙小姐、艾絲約笙小姐、福斯特小姐等。

杜勒斯的四引擎星座式空軍專機「露珠」號，中午十二時在美國海軍戰鬥機的護送下，從馬尼拉飛抵臺北松山機場，這些海軍戰鬥機是從碇泊於臺灣的航空母艦上起飛的。專機進入我國境後，我空軍戰鬥機十二架升空迎迓，其中四架爲雷霆噴射機。

我國歡迎人員有：總統府秘書長張羣，行政院長俞鴻鈞，外交部長葉公超，臺省府主席嚴家淦，聯合國中國同志會會長朱家驊，立法委員陶鎔、趙恩謨、林炳康，行政院新聞局長吳南如，聯勤代總司令黃仁霖，外交部禮司賓司長厲昭，臺北市長高玉樹等。美方人員有：駐華大使藍欽，美軍顧問團團長蔡斯，安全分署長卜蘭德，美新處長賴熙謀等。外國駐華使節有：韓國大使金弘一，日本大使芳澤謙吉，菲律賓公使艾德瓦，教廷公使黎培理，西班牙代辦賴桂齊，委內瑞拉代辦費悅爾等。

杜勒斯旋在十九響禮砲聲中步下飛機，與歡迎者一一握手爲禮，杜夫人則接受女童的獻花。樂隊奏中美國歌畢，俞鴻鈞院長陪同杜勒斯檢閱三軍儀隊，檢閱畢，杜勒斯趨前與儀隊長握手申謝。

連日分別從各地趕來臺灣採訪金門新聞的外籍記者，今天亦皆往機場歡迎杜勒斯。

在十二輛摩托車護衛下，杜勒斯從機場赴總統府晉見蔣總統。繼復往總統官邸接受我元首的款宴。杜勒斯與我軍政首長間的會談，即於宴後舉行。

會談延續達三小時之久。午後四時三刻，杜勒斯驅車到機場，送行儀節皆經杜勒斯婉謝。我方曾以牙章與茶葉等分贈杜勒斯的隨行人員。

美國務卿杜勒斯，一八八八年二月二十五日生於華盛頓。他的外祖父約翰・福斯特，是美國第二十三屆總統哈里遜的國務卿，父親是虔誠的長老會牧師。一九〇八年他獲得普靈斯敦大學文學士學位後赴法，在巴黎大學研究國際公法，一年後又回到美國華盛頓大學研究法律。一九一一年在紐約從事律師業務，三十七歲時，他已成爲紐約著名的沙利文和克倫威爾聯合法律事務所的首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他在陸軍服務。一九一九年他以威爾遜總統顧問資格出席巴黎和會。一九三九年歐戰爆發前夕，他在日內瓦參加世界基督教理事會主辦的國際會議。以因深受父親的影響，一心想把美國的基督教精神化爲戰後締造和平的有效力量。

一九四四年總統大選時，他是共和黨候選人杜威的外交政策顧問。翌年，任美國出席起草聯合國憲章的舊金山會議的代表團團員，其後數年間，並曾參加過許多國際性會議。一九四九年紐約州長杜威任命他爲該州參議員。

一九五〇年四月，任國務院特別顧問，專門處理對日和約事宜，曾先後兩度赴日，在韓戰爆發前夕，也曾去過韓國。一九五一年九月，任簽訂對日和約美國全權代表。一九五二年四月，辭去國務院特別顧問職，艾森豪當選本屆總統後，他出任國務卿，以迄於今。

杜勒斯對於共產主義，可以說認識得最爲清楚，他早就認爲共產主義對自由世界是一個大的威脅。他就任國務卿後，曾發表宏論，認爲過去美國所實施的「圍堵政策」是一種消極的手段，因此他特別提出「解放政策」，主張打破鐵幕，解救共產主義奴役下的人民，才是積極的辦法。杜勒斯就職以來，數度赴歐，中東及遠東各國也曾經有過他的足跡。柏林會議之後，杜勒斯有鑒於俄帝侵略野心日益擴大，乃倡導聯合行動，期以自由國家的團結與合作，共同發揮遏止侵略的力量。（註一）

附錄：黃大受：杜勒斯的外祖父與中國（註二）

歷史是多變幻的，特別是在昨天——抗戰勝利紀念日，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先生蒞臨自由中國的首都——臺北訪問，更令我有如此的感覺。

杜勒斯先生在外交上的貢獻，盡人皆知，最重要的，他早認識共產主義對自由世界是一個大的威脅，他提出「解放政策」，主張打破鐵幕，在世界上許多現實主義的外交家之中，眞是高瞻遠矚，鶴立鷄羣，與蔣總統數十年堅決反共的觀點，不謀而合，這是值得我們極端欽佩的。站在反共的立場言，杜勒斯先生應該是我們最親密的友人。

杜勒斯先生是外交世家，他的外祖父約翰・福斯特（John W. Foster）先生，是美國第二十三屆總統哈里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國務卿，在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中日議和時，他是中國一位親密的友人。我重溫此段近代史上的佳話，特以誠摯的心情撰爲短文，以表揚杜勒斯先生府上與中國的友誼，也算是歡迎杜勒斯先生的另一方式，聊表我自由中國國民歡迎的微意。

福斯特先生在十九世紀末期，是國際聞名的外交家，共和黨黨員。共和黨的哈利遜總統任期在一八八九年到一八九三年，下一任是民主黨的克利夫蘭總統。在一八九四年（光緒二十年）中日戰爭時，福斯特已交卸了國務卿之職，執行律師業務。在他初任國務卿的那一年，正是中國駐美公使張蔭桓任職的最後一年，他二人頗有交情。當一八九五年初，張蔭桓和邵友濂受清廷之命，擔任赴日議和專使時，張蔭桓想起了福斯特，特電聘這位知名的外交家，前來擔任顧問。福斯特慨然允諾了，張蔭桓並請他直接由美前往日本相晤，好借重他的名望和國際公法上的學識。

不巧，日本廣島拒使，張、邵二人未能開議，回到上海，福斯特也到了上海。不久，清廷派李鴻章爲頭等全權大臣，赴日議和，張蔭桓向李鴻章推荐福斯特擔任和議顧問。張蔭桓告訴鴻章，福斯特爲人重交誼，輕薪酬，議定聘期三個月，從一八九五年二月十六日起薪，報酬美金三萬元。福斯特當時建議李鴻章應從速對日本開議，較爲有益，以免日本多索兵費。李鴻章當時有聯絡英俄、相助的意思，張蔭桓以爲必需切實商定，才可發端，還怕另生枝節。福斯特認爲此係萬不得已之舉，事實上時間也很急迫，三月中旬，李鴻章與福斯特及隨員多人，從天津乘德國商輪到達日本馬關。

四月十七日，馬關條約簽字；十八日李鴻章等人，立即登輪回國。李鴻章因槍傷未愈，留津養病，不願進京惹人笑罵。福斯特往遊北京，三十日曾往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當時的外交部），拜訪總理衙門大臣恭親王奕訢、大學士翁同龢等人，陳述改革意見。據翁同龢的日記載：「科（即福斯特，當時另譯科士達，福世德等名）先述李相（鴻章）之忠，次言國政，首練兵，改西法，次造鐵路，次賦稅。其言反覆悾切，謂：『果實力變更，十年後中國無敵，若因仍不改，不可問矣！』末言宜批准條約，如是而去。」福斯特短期的觀察，竟有如此言論，眼光也够得上敏銳了。

到上海以後，在上海主持萬國公報的美國人林樂知（Y. J. Allen）曾和他暢談中日和議情形，並請他發表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見，中東戰記本末卷八錄有他的對話錄，侃侃而談，分析失敗的原因，極爲中肯。他覺得中國這次失敗，在「龍然自大，冥然罔覺……吁，中國當此時會，倘於勝負之故，依然不究其本原，竊恐險象環生，罔有攸濟矣！」他對一般人士的不力求振作，深以爲惜。對言官們的不求了解時事，痛詆鴻章，不以爲然；言官們的糾彈李鴻章，只是責以剝地賠款等事，事實上允行約章的權力，操在朝廷，何能專咎使臣？即使要責備全權大臣自定草約的話，也應該「咎其治民降等之大羞，不必責其剝地餌敵之小損。」因爲中、日過去是平等的國家，現在「乃一有權而一無權，相去不啻霄壤，事之可恥，孰甚於此！」這番話語重心長，發人深省。

福斯特更擬具了「整頓中國條陳」一篇，刋登在一八九七年六月十日上海出版的時務報上面，共分五條，大略如下：第一條主張整頓陸軍，由國家統一指揮、訓練、補給，並養成新式軍官，聘請外人顧問。第二條，建造鐵路，以發展農工商礦等務。第三條，整頓國課，設部專管，鑄銀圓，開銀行，定薪給，禁貪污等。第四條，改刑法，廢酷刑。第五條，科舉考試新學。他以局外之人，路過客鄉，所言也有可採之處，可惜當時中國政治情形複雜，未能實行。

（註：福斯特先生對美國遠東外交問題，頗有研究，著有 American Diplomaey in the orient（Boston and New York. 1926）一書，爲研究東方外交史的重要參考書。讀者如欲了解上述史實詳情，請閱拙編中國近代史中下册。）

時光似水，五十多年前，福斯特先生遺風餘韻，猶昭昭在人的耳目。五十多年後，他的外孫杜勒斯先生，却以現任國務卿的身份來華訪問。正是中國面臨歷史上最大危機的時候，也是自由世界遭受歷史上重大挫折的時候，鐵幕高垂，赤燄橫流，愛好自由的人們，正在爲反抗共產極權主義而奮鬪，我們是和杜勒斯先生及萬千的美國人民站在一邊的。杜勒斯先生訪華之後，必定可以對我們反共抗俄的決心與反攻復國的實力有所認識，從而更積極的與我團結合作，共同爲民主自由而奮鬪。

總統特派王雲五為特種考試電信總局業務技術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本日令：

「特派王雲五爲四十三年特種考試交通部電信總局業務技術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此令。」（註三）

行政院發表出席國際貨幣基金年會及國際港灣會議我代表團人選。

行政院本日上午舉行院會後，發表中國出席國際貨幣基金及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第九屆理事年會代表團名單。這次理事年會定於九月廿四日在華盛頓召開，會期一週。

中國代表團首席代表徐柏園（財政部長）、代表張茲闓（臺灣銀行董事長）、霍寶樹（美援運用委員會駐美技術代表團團長）、顧問譚伯羽、李幹、俞國華、翟祖輝、崔承麟，祕書黎名郁、謝慶堯。

行政院同時發表派招商局總經理李頌陶、基隆港務局長徐人壽、高雄港務局長王國華三人爲中國出席今年十一月舉行的國際港灣會議代表。（註四）

海空軍繼續轟擊金門對岸共軍設施。

國防部九日上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空軍本（九）日繼續轟炸廈門及金門當面匪砲兵陣地，並攻擊廈門附近各港灣匪軍用船舶。

二、我海軍本（九）日繼續轟擊梧嶼、白石砲臺，何厝等處匪砲陣地，並對金廈一帶海面作巡邏活動。

三、昨（八）日下午我海空軍出擊戰果：

（一）海軍戰果：

①在梧嶼鎮海角一帶，擊沉匪大型軍用帆船六艘，擊傷二十餘艘，捕獲三艘。

②對白石、塔頭、何厝、前甫等地匪砲兵陣地轟擊，彈着目標，予匪損害甚重。此外並毀梧嶼匪營房多座，鎮海角碉堡一座立即起火燃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空軍戰果：

①對何厝、石冒頭、茂后、塔頭、雲頂岩、白石等匪砲陣地，及蓮坂、大措山等處匪高砲陣地轟炸，均命中目標，效果良好。

②對永寧、深滬灣、圍頭、澳頭、集美、鼓浪嶼灣等附近海面之匪船舶攻擊，毀匪軍用大小木船一百餘艘，砲艇兩艘，另擊傷砲艇多艘。

四、此外關於七日下午我海空出擊成果，除已公佈之初步戰果外，據偵查報告，何厝、雲頂岩、前村、石冒頭等處匪砲陣地及工事，均有損毀。」

駛抵香港的英貨輪「英奇基達」號一個船員說，中國政府飛機於七日整日空襲廈門。「英奇基達」號係於七日黎明時駛抵廈門。他說，中國自金門砲轟廈門，共軍並未還擊，中國軍艦並砲轟港口。他說，中國飛機整日均在上空。他並未看到共黨飛機。中國飛機的標誌我都看得清楚。（註五）

體育界慶第十三屆體育節。

今天是第十三屆體育節，自由中國體育界於下午三時在中山堂中正廳舉行慶祝大會，由教育部吳俊升次長主持，省體育會理事長王成章頒體育優秀青年獎章；大會於四時許禮成，會後放映亞運新聞片「中國在亞運」。

主席致詞略謂：體育是一種德、智、禮、羣、美的綜合教育，希望從事體育者，勿專重體育之技術，而忽略體育在德、智、羣、美各方面之意義，並強調今後體育意義應廣義化，體育範圍應大衆化，體育效果要戰鬪化。臺省教育廳長劉先雲致詞，強調體育在教育上之重要性，勉體育界重視本身職責、努力工作。（註六）

附錄：中央日報匪情述評：共匪「體育制度」的兩大目標。（註七）

本屆體育節瞬即屆臨，這一個以提高國民健康，發揚運動員精神爲目標的節日，對於我們有極深遠的意義。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其是在今日，完成反共抗俄歷史任務，亦有賴我們堅強的意志與健康的體魄，作有力支持，因此，紀念體育節，自有其崇高的價值。

共匪也有體育制度，也提倡體育，可是，他們的內容與目的却和我們迥然不同，他們祇想利用體育作爲建立俄式奴隸制度的一種方法。

我們說共匪自己沒有體育制度，極爲公平，正是因爲共匪近來所倡行的「勞衞制」（「準備勞動與衞國」的體育制度），是一個不折不扣的俄帝制度。

蘇俄的「列寧共產主義青年團」，曾於一九三一年試行這個「勞衞制」，到了一九三九年蘇俄最高蘇維埃正式加以批准，據說，截至一九五〇年，全俄青年男女達到「勞衞制」測驗合格的人數，已超過一千四百人。

朱毛匪幫亦步亦趨，對於俄帝典章制度竭力移植仿傚，惟恐不能酷肖。這一個「勞衞制」自然也被全盤接受，今年五月四日匪人民日報社論，曾特別加以吹捧，認爲「蘇俄人民經歷得起衞國戰爭的考驗，擔當起偉大的社會主義建設，和這一制度的施行是有關係的。」所以，共匪已將這個「勞衞制」，作爲他們「全面體育教育的基本制度」，强迫陷區同胞接受，企圖由此而發生俄化和奴化的雙重作用。

我們先把共匪推行「勞衞制」的內容，作一概括性的分析，可以幫助瞭解，這雙重作用怎樣產生出來。

根據共匪公布的「準備勞動與衞國體育制度暫行條例」，內容與蘇俄現行制度並無出入，這個制度目前雖只在共匪部隊及中學以上學校中試辦，但目標希望能變成普及到匪僞學校、廠礦、部隊、農場、機關，而爲全地區性的統一制度，主要內容是根據體能、技術及運動發展情況分爲三個級段，第一爲「勞衞制預備級」，訓練項目包括：體力、耐久力、速度、靈敏等類。標準分爲三等：「及格」即一個具有普通體能的人，經過一定時期鍛鍊就能達到的標準；「良好」和「優秀」兩等則在「及格」等上酌量提高標準。第二爲「勞衞制第一級」，按年齡分，男、女各三組，訓練項目是「勞衞制預備級」測驗及格以後，施以較全面和正規的「體育教育」和「運動訓練」。第三爲「勞衞制第二級」，按年齡分男、女二級，訓練項目是在「勞衞制第一級的基礎上進一步鞏固和提高」。

「勞衞制」一級、二級測驗及格者由匪各級「體育運動委員會」發給統一的證書一紙、證章一枚。這些證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證章，如果領取佩帶者有「犯罪及嚴重道德作風不良行爲」時，即予「剝奪」。

其實，陷區同胞參加「勞衛制」測驗及格，領取證書證章，不是一件可喜的事。因爲他們從此就得遵守一項可怖的義務：響應僞政權的一切號召，「積極參加建設和保衛祖國的各種工作，爭取成爲勞動與衛國的模範」。這一個可怖的義務就是共匪實行「勞衛制」的眞正目的，「積極參建設」就是奴化的同義辭，「保衛祖國」意思就是保衛朱毛匪幫的「祖國」——蘇俄，擔任侵略先鋒。

今年二月間僞全國總工會，所發出的「關於開展廠礦企業中職工羣衆體育運動的指示」，其中曾指出：「目前職工羣衆的健康狀況還不能適應生產的需要，不少廠、礦，往往由於職工羣衆的疾病欠勤而影響了生產。要改變這種情況，開展體育運動是一種最積極有效的方法。」

我們曾一再報導，共匪壓榨勞工的主要方法之一，爲延長工作時間，提高勞動强度。一般來說，匪營廠礦中的工作時間通常均在十時至十四小時之間。所謂「先進操作法」無一不是提高勞動的强度爲目的，各種「競賽」、「挑戰」唯一的動機，在迫使勞工不斷追求永不可及的指標，驅使勞工負擔人力難逮的工作强度。因此，大陸勞工們不但怠工、消極抗拒的現象極爲普遍，而且，健康水平迅速降低，因工作過重而疾病死亡者，更是比比皆是。

共匪所謂體育，就是針對這一點。所以體育、運動的鍛鍊目標，在乎使勞工以及青年們個個成爲一頭易於驅使而能勝重負的牛馬。使這頭牛馬健康並不是體育的目的，祇是達到更替匪幫主子多做一些役獸工作的一項手段而已。

共匪推行「勞衛制」的另一陰謀，是爲了配合俄帝赤化世界征服人類計劃的執行。共匪爲什麼要「西南軍區司令員」賀匪龍，擔任僞中央體育運動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爲什麼運動的項目着重在器械操、擲手榴彈、行軍、跳傘、射擊、鬪劍等，其中就有一個很好的答案。

賀匪龍在上年體育工作總結中，曾招供：「體育運動需更好地爲國防建設服務，國防體育是更富於實用性體育，它是以培養大量現代化國防後備隊，支援國防建設爲目的，一九五三年在廣大青年中宣傳了國防體育，並使一些青年掌握了一些軍事技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由此，我們可以洞悉，共匪的體育已成爲一種軍事訓練和動員工作，體育並不是爲了增進國民身心健康，而是爲了保衛蘇俄，進行侵略，驅使大陸同胞充當砲灰的準備工作而已。

歸納起來說，共匪無論是「勞衛制」也好，或是其他名稱的「體育制度」也好，他們提倡「體育」，並不是基於有健康體魄才有健康智力的認識。甚至不是爲了人民的健康，他們有其統一的目標，就是迫使人民更多的服從心和體力，爲朱毛匪幫擔任牛馬一樣的奴隸工作，同時又能替他們的主子征服世界，作侵略的犧牲。

一個善意和純潔的名詞，一個有益於人們的制度，在一個罪惡政權的手裏，就變爲一個暴虐罪行，一種野蠻無恥的工具。從共匪和所有共黨控制地區所實行的「體育制度」中，可以得到又一次證明。

臺灣省農會人事制度輔導委員會議決定五項原則。

關於臺省各級農會的人事制度應如何確立問題，今天經臺省各級農會輔導委員會舉行的第一次會議，決定原則如下：

一、關於人事管理權問題：原則爲各級農會設立人事審議委員會，由理事長、常務監事、總幹事及主管署代表一人，農會評議委員一人等五人爲委員，就總幹事所聘用人員及各該農會的人事分配予以審核。

二、關於聘任資格及待遇標準問題：原則決定，省農會總幹事比照廳處長，縣市農會總幹事比照建設局長，鄉鎮農會總幹事比照鄉鎮長待遇支給，其他各級農會的聘任人員比照同級政府類似職務的位階支領。

三、凡理事會因派系對立未能遴聘總幹事者，或雖遴聘而未能獲履行職務者，須由省令飭其上級農會暫派總幹事，至上述原因消滅重新遴聘總幹事時，即行交接。

四、由農林廳根據各農會轄內的耕地面積、會員人數，及業務經濟情形，編定甲、乙、丙、丁四種等級，並制定各農會內事務人員、技術人員、業務人員的一定比例。

五、如農會業務辦理優良、經濟情形良好時，經呈准後，理事長及常務監事可酌予支領公費，理監事可給予會議出席費。（註八）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九日。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參零號，頁一；「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日。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日。

註五：同註四；「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日。

註六：同註四。

註七：「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六日。

註八：同註四。

十日

蔣總統款宴泰國軍事訪問團。

蔣總統於本日中午在臺北賓館設宴款待泰國軍事訪問團。

由察柴上校率領的泰國軍事訪問團一行，係於五日來臺，作為時一週的訪問，並曾拜會中國政府軍政首長及赴南部參觀自由中國陸海軍訓練基地。（註一）

空軍機羣飛臨滬、穗空投數百萬份傳單。

空軍總司令王叔銘本日晨二時在松山機場招待記者，發表談話如下：

「昨天晚上十點十五分，中國空軍再度飛臨上海和廣州。投下幾百萬份傳單，在這些傳單中我們提醒這兩大城市中被壓迫的同胞們：

今天鞭策他們參加韓戰、越戰，殘殺他們無辜親友的正是當年上海工部局懸賞通緝的殺人犯周恩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傳單一：今天剝削他們的勞力，强迫他們增產的，也正是當年的殺人犯周恩來。今天把他們寶貴的糧食廉價賣給蘇俄，餓死他們在水災中的親友們的，不是別人，也正是當年懸賞通緝的殺人犯周恩來。

傳單二：俗語說得好，江山易改，本性難移。然而今天周恩來却變成了『紳士』——用大陸同胞血汗換來的蘇俄型『紳士』。

傳單三：我們要提醒他們：『爲誰去送死？』『聽誰的命令？』

這次任務完全成功。當我們的神鷹脫離了目標區，共匪仍在睡夢中。我們的目的在告訴匪區同胞們，『看你們被搜刮去的錢，買的飛機那裏去了？』」

空軍兩隊昨夜在上海、廣州兩大城市投下數百萬份的紙彈，於今晨安返基地，並於今晨二時在松山機場接見中外記者，報告他們完成任務的經過。

據空襲上海的一隊飛機的兩位領導飛行人員說，他們的飛機於昨天下午十時十五分（臺北時間）飛抵上海市空，在銀色的月光下，他們看見了吳淞口外的船隻，和上海市的萬家燈火，因爲他們曾經在上海居住過很長的時期，故對上海的地形非常熟悉。令他們感到奇怪的是，中共一點準備也沒有，除到達龍華機場上空時，跑道上的燈突然熄滅以外，其餘地區的燈火仍然明亮如常，直到他們將數以噸計的紙彈在市空各地投完以後，數目極多的探照燈才向他們的飛機照射，可是沒有一盞燈光曾經搜索到他們飛行的位置，高射炮和高射機關槍向天空盲目發射，當他們任務完畢返航時，在吳淞口外還可以看見高射炮的火花在天空閃耀，一位飛行員說，據他判斷，高射炮火濫發原因可能有兩個，一是操縱此項炮火的士兵心向自由中國，雖然他們已看見自由中國的神鷹在夜空中低飛，翅膀幾乎擦着國際飯店的屋頂，但他們無心射擊；另一個原因是技術太差，對國軍飛機無可奈何。他們說假如他們的任務是投彈轟炸的話，昨天的上海可能是一片火海，他們散發傳單的地區包括外灘、林森路、南京路、徐家滙、龍華一帶，他們看見汽車在馬路上奔馳，國際飯店的霓虹燈向他們眨着眼睛。

另一隊機羣則飛赴廣州，一位廣州籍的領航官某君告記者稱：「我們飛機起飛後，沿途的天氣，時好時壞，但於十時十分飛達廣州市上空時，則正一輪明月，高懸天空，俯瞰觀音山頭，五層樓隱約可見，珠江河畔，愛羣酒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矗立，橫跨江上的珠江鐵橋亦靜寂的僵臥着，市區燈火已沒有昔日輝煌，但沒有燈火管制，更沒有高射炮火，使我們更可盤旋降低高度，參差屋宇，都明顯可分別出來，我極力找尋我的故居，想告訴我的家人，尤其我的年老母親，告訴她我已回來探問您們，不久便可回來重聚，但任務上不能多所逗留，盤旋五分鐘後，機上的傳單都已在市區中心投下，讓那無聲飄下的傳單，代表我那無聲的深意。」這批飛機於任務達成後，安返基地。（註二）

海空軍繼續出擊廈門一帶中共陣地，炸毀中共船隻十多艘。

國防部十日上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海空軍今（十）日仍繼續出擊廈門一帶匪炮兵陣地及軍用船隻，戰果待查。

二、九日戰果如次：

㈠我海軍於九日凌晨起，轟擊梧嶼、鎮海角、圍頭等地之匪軍陣地，及附近海邊之匪軍用船隻，予匪重創。

㈡我空軍機羣九日晨轟炸澳頭、石冒頭等地匪炮兵陣地，及廈門祥芝角、虎頭山等外圍之匪軍用船隻，共毀匪炮兵陣地四處，營房一棟，炸沉匪船五艘，毀匪軍用機帆船及木船十八艘。」（註三）

金門前線司令官贈禮致謝海空軍支援。

自九月三日共軍與金門守軍隔海炮戰以來，空軍及海軍連日出擊，予共軍重創摧毀其砲兵陣地，使其難再向金門發射。金門防衛司令官劉玉章將軍對海空軍之支援深爲感謝，除分函王叔銘、梁序昭兩總司令致謝，今日並以金門特產高粱酒四百瓶，香烟四百聽，空運臺灣，分贈海空軍健兒，以爲秋節賀禮，同時並撥款犒賞戰地炮兵部隊有功官兵。（註四）

內政部訂頒辦法，鼓勵舉辦職業補習，培養技藝人才。

內政部爲指導各職業團體舉辦職業補習班教育，以傳授職業技能，提高勞動生產，培養技藝人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經訂定「職業團體舉辦職業補習班實施要點」一種，於今日公布實施。茲誌其內容如後：

一、規定各職業團體均應舉辦職業補習班。

二、補習科目以該業所需技能爲限，接受補習之對象，以各該類職業之從業員工爲主。

三、補習班須冠以主辦團體之名稱。

四、補習班經費由主辦團體自行籌措列入該團體年度預算內開支。

五、補習時間視各該科目之需要而定，但至少不得少於一八〇小時，期滿結業時得發給結業證明書。

六、補習班除應按期呈報社政主管官署備核外，仍應依照教育行政機關對補習教育之規定手續辦理。（註五）

教育部訂定大學補習辦法，方便港澳僑生來臺升學。

教育部爲便利港澳僑生來臺升學，經訂定大學補習班辦法一種，由臺灣大學、省立師範學院及省立工學院分別辦理。其要點如下：

一、補習班學生，由部就港澳高中畢業志願來臺升學錄取學生分發入學，予以大學預備教育。

二、補習班學生每班以五十名爲原則，如分發不足額時，得准其他在校僑生補習部份基本科目。

三、補習班修習科目及各科每週教學時數如下：㈠必修科目：公民三小時，體育二小時，國文六至八小時，每週必須作文一次，英文六小時注重作文及練習，數學六小時至八小時，注重練習；㈡選修科目：歷史二至三小時，地理二至三小時，生物二至三小時，化學二至三小時，物理二至三小時。

四、補習班學生修業期限爲一學年，期滿後成績及格者由校編入大學一年級肄業，其志願升學其他學校或成績不及格者仍應自行投考。（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一日。

註二：同註一。「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註三：同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註六：同註五。

十一日　總統明令褒揚桂永清。

蔣總統今天明令褒揚已故參謀總長桂永清上將。桂故上將是於本年八月十二日晚間在家中猝逝，享年五十五歲。總統令曰：

「參謀總長陸軍二級上將桂永清，姿稟敦篤，志慮忠純。早受韜略，深知唱勉。舉凡東征、北伐，靡役弗與，迭著勳勞，寖爲楨榦。先後奉命籌設集寧分校，創辦教導總隊，部勒精嫻，風紀振肅。抗戰軍興，於提兵轉戰之餘，歷任駐德、駐英武官，軍事代表團長，敭歷中外，悉洽機宜。嗣命統率海軍，建制宏基，事功卓著。入參樞府，亦多規畫，旋授今職，益自刻勵，乃以力疾從公，竟至不起，謀猷未盡，軫悼良深。應予明令褒揚，並追晉陸軍一級上將，以彰忠藎。此令。」（註一）

附錄：桂永清傳（註二）

桂將軍永清，字季眞，江西貴谿人。其先有諱卿者，仕南唐，官至銀清光祿大夫，上柱國，檢校司空，卒謚忠貞，居貴谿之鷹潭，子孫相守，十有數世。祖諱禧昌，父諱鵠仁，皆不仕。將軍少有大志，卒業江西第一中學，以北洋軍隊驕淫蔑度，橫征暴斂，乃慨然走廣東，投革命軍，依贛軍總司令佐軍簿，間游河南，客淞陽令，盜衆犯城，令惶急莫知所措，乃出爲部署備禦，盜不得乘，時年不過二十耳。繼聞革命軍入閩，復返廣東，卒無所遇，佗傺久之，迫十三年，始以軍政部軍官入伍生，考取黃埔陸軍軍官學校第一期，當是時，共產匪黨陰謀滲透，對軍校學生，尤思誘汲，以青年軍人同志會植其勢，青年總導學報鼓其說，將軍察知之，與同學數人，倡三民主義研究社，隱相角拒，世所稱孫文主義學會，其濫觴也。既卒業，充軍官學校教導團國民黨連黨代表，從攻淡水，補連長，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李雲復，至白芒花，自揭陽襲棉湖，拔興寧城，皆先登，調第一師特務連連長。從攻惠州，遷第一軍特務營營長。十五年秋七月，大軍北伐，第一軍出福建號東路軍，破劉俊、李寶珩，敗周蔭人而入浙江，會師南京，大小百餘戰，摧敵數十萬，將軍領一營，內備警衛，外擊强梁，仍以間轉鉤銀，綏郊邑，因功，遷第五十八團團長，受命扼高資龍潭之險。時孫傳芳陳兵儀揚，夾江對峙，有漁人船五百餘艘，無所歸，將軍加意護之，皆願爲死，五月二十二日清晨，載我軍數十人，攜一機銃潛汛稍北，襲敵壘無備，躍起擊之，敵大驚奔潰，將軍聞訊，盡以衆濟，漁人船鼓楫如飛，乘勢直取儀徵，未午炊也。我第十七軍遇敵於邵伯，敗績，退仙女廟，命救之，敵阻河激戰，將軍奮奪其橋，縱橫衝決，敵不能支，紛紛相踐蹈死，是役也，孫十七軍官兵二千人，俘敵七百，傳令嘉獎。寶應、淮安、淮陰，以次俱下。事定，奉命駐丹陽。是秋，孫傳芳復集衆數萬，窺我京畿，內外洶懼，將軍受命自丹陽馳援，追敵至洋尾洲，天大雨，陷泥濘中，苦鬥一晝夜，敵回竄龍潭驛，又截擊之，我第十二師與敵鏖戰於倉頭，失山口村，正盤山甚危，將軍又奪還，敵反覆猛撲，至於十數，積尸盈野，不得逞，先是將軍上言，江上水師可虞，宜控制艦艇，以斷敵援，敵遂大敗，欲遁，又無所得舟，降者萬計，所獲器械彈藥無算，以功進上校，旋授少將，遷警衛師第三十一旅旅長。十九年，請解職，留學德國步兵學校，又於漢諾威明興斯習諸兵法，與重兵器，凡四年，歸國，任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教導總隊總隊長，繼調安慶警備副司令。

民國二十四年，進授中將，遷第七十八師師長，尋復爲教導總隊總隊長，兼首都警備副司令，張、楊之變，任第五路第一縱隊指揮官，師師先發，克華陰、華縣，敗逆軍於赤水，與張學良書，辭旨壯烈。

民國二十六年，日本大舉入寇，襲我上海，將軍守八字橋、蘇州河，炮石危撼，屹然無動，洎入金陵，總指揮唐生智，欲棄城走，堅執不可。二十七年，爲第四十六師師長，繼升第二十七軍軍長，會攻蘭封，圄日酋土肥原，幾成擒。尋籌備戰時工作幹部訓練團，招集流亡，選拔英才，時以爲賴。二十九年，爲駐德國武官，戈林將軍諷與日本謀和，毅然拒之。三十三年，調駐英國武官，兼軍事代表團團長。同盟軍克柏林，兼駐德國代表團團長。將軍在外六年，於世界局勢，列强軍備，考察詳實，言於當軸。日本既降，國家振刷新務，以海軍副總司令召還，並代總司令，旋即眞除，四十年特授上將。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將軍之爲海軍也，務廓清積弊，明貫條理，數十年來，根節之所錯，蠹蝕之所叢，斧之斯之，不遺其力，而一政教，樹風規，使孱者立，寇者良，培者日新，而植者日廣，曹司官守，上下肅然，廨宇清嚴，庭園整潔，自作戰方略，航海技術，船舶之建造，機械之修治，莫不有學也。士卒居處，服御飲食，以至游息宴樂，疾病醫藥，學生人所需，又莫不畢具也。方共產黨摧陷九土，顚覆國家，將軍提新集之衆，鷹揚海上。其間收腹膠東，進窺營口，固舟山之防，掩瓊崖之劫，而復綰鑰甌閩，杜賊門戶，續鰊千里，舳艫相銜，向來所未有也。在海軍七年，轉總統府參軍長，又二年，特命參謀總長，視事四十五日，以四十三年八月十二日卒，享年五十有五，耗聞，內外震悼，總統明令褒揚，追贈一級上將，親臨其喪，百官執紼，三軍將士爲持服七日。

將軍治軍有法度，推其誠心，人樂爲其用，領教導總隊，聘德國名將，資其顧詢，士氣兵械，冠絕一時，爲人坦易，不尚矜飾，亦不喜以沈默向人。少時，每雜羣坐，聆先總理言，日怡神凝，不忍離去，服膺革命，胞胞懇摯，而學問行義，篤守姚江，則多得於校長蔣公之訓誨。好讀書，間亦爲詩，遇事守正不阿，美國上將柯克，有所異同，將軍不爲屈，柯克知爲君子，深相結納，白吉爾、馬丁，以得識將軍爲生平幸。性至孝，鞠仁太翁四子，將軍居長，遭太翁喪，哀慕永結，尤以國步艱難，負荷至重。暮歸省母，傍侍夕膳，自言疾若不勝，舒榻偃臥，遂以不起，瀕絕切切自語不忘國家，記之得數百言。（「桂永清傳」，國防部史政局編）

蘇俄油輪六俄籍船員要求政治庇護。

兩個半月以前，因向中共區偷運戰略物資而遭自由中國海軍在臺灣近海捕獲的蘇俄油輪陶甫斯號船上的俄籍船員六人，自與自由中國船員及人民發生接觸後，業已決心擯棄他們的共產主義祖國，向中華民國政府要求給予政治庇護。他們堅決表示：縱使自由中國政府有意遣送他們回國去，他們也不願意重新走入那恐怖飢餓的鐵幕。他們羨慕自由中國軍民所過的自由幸福生活，他們要求自由中國政府准許他們留居在這裏，蔣總統對這幾位嚮往自由的俄籍船員們的請求，業已表示接納。

這六位年青而崇尚自由的船員，是陶甫斯號上全部船員中的一部份，他們自幼便是受的俄式共產主義教育（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且都是共產黨員或共產主義青年團團員），在船上又受着秘密特務們的嚴密控制，然而當他們有機會對鐵幕國家和自由世界的人民生活作一正確的比較之時，終於不顧一切地作了這個英勇而明智的抉擇。

現在他們愉快而幸福的生活在一座佈滿熱帶園景的住宅裏，他們第一次享受到東方人的熱烈而親切的招待，並在短短的時間裏，他們曾在這片自由的樂土上到處旅行，他們對這島上的安定和繁榮，發生了無限驚奇。因而對於治理這片樂土的中華民國政府，也發生了新的信心。

這幾位船員在談話中對於自由中國的軍力壯大情形，曾稱讚不已，一位船員告訴記者：「給我印象最深的是六月二十三那天，當我們的船被攔截的時候，我看見、艘懸着青天白日滿地紅旗幟的巨型軍艦駛近我們，命令我們停航，那時，我才認識原來自由中國竟有那麼強力新式的海軍。這些事實，是鐵幕裏的人所想不到的。」

中國政府當局爲了顧慮這六位船員在俄家屬的安全，現在還不能馬上公布他們的姓名；但相信不久的將來，這六位船員連同他們可能繼續要求政治庇護的其他同伴，將會與自由中國和全世界愛好自由的人士作公開而愉快的會見。（註三）

海空軍繼續轟擊廈門一帶共軍陣地，大小金門仍有零星砲戰。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空軍本（十一）日繼續執行轟炸集美一帶匪軍用船舶，及廈門匪炮兵陣地；海軍轟擊青嶼、梧嶼匪陣地。

我海空軍本（十一）日仍在浙閩沿海繼續擔任警戒，及巡弋任務。

二、我海空軍十日下午曾對廈門、集美、青嶼各地匪軍轟擊，其戰果如下：

㈠青嶼匪陣地被毀七處。

㈡廈門東何厝匪炮陣地中彈起火。

㈢匪廈門白石炮臺中彈起火，並毀附近營房三棟，濃烟高達二千呎。

㈣我海軍於青嶼附近海面捕獲匪軍用船隻二艘。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昨（十）日大小金門匪對我尚有零星炮戰。」（註四）

金門防衛司令官說明九三以來砲戰經過。

金門防衛司令官劉玉章將軍對訪問金門前線之中外記者表示，中共自九月三日開始炮擊金門以來，由於我陸海空軍連日採取聯合行動，以強盛火力壓制中共，使其犯金門之意圖已完全被粉碎，廈門方面中共業已陷入倉惶失措，進退無據之境地。

劉玉章將軍綜述自九月三日以來金門、廈門地區之戰鬥經過稱：

「金門對面大陸地帶及廈門方面匪共炮兵，於三日下午三時開始向金門方面發炮轟擊，就其彈落情形看來，似可視爲侵犯金門之前奏；但國軍已嚴陣以待，並立即予以有效之答復。數日以來，匪共炮火在我陸海空軍聯合行動壓制下，日趨微弱，匪共進犯企圖，目前顯已爲我粉碎。

自八月中旬以來，福建沿海金門附近地區共匪兵力、大炮與船隻均有增强，其侵犯金門意圖，極爲明顯。至九月三日，匪突然對金門發動炮擊，彈落數以千計；但經我陸海空軍壓制後，連日匪方炮火已轉趨微弱，而我方陸海空軍之聯合攻擊行動，則正日趨猛烈，予匪以極大打擊。」（註五）

我政府重行聲明，關閉廈門等港口命令仍然有效。

行政院新聞局十一日發佈聲明如下：

「關於近數日來共匪對金門島之軍事行動，中國政府現正採取相對措施予以打擊。廈門附近區域，最受影響。中國政府自三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起關閉廈門等港口之命令，現仍有效。中國政府茲特重行聲明：外籍船舶若不顧關閉命令，進入廈門等港口，其責任應由其自行負擔。」（註六）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參壹號，頁一；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頁七、三九六；「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三八。

註二：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頁七、三九七—七、三九九。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註六：同註三。

十二日　海空軍繼續轟擊廈門一帶共軍陣地，白石砲臺中彈，我一轟炸機失事墜海。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空軍本（十二）日繼續轟擊廈門匪軍陣地，及沿海匪軍用船舶。

我海軍本（十二）日仍對泉州灣迄海澄間沿海巡邏警戒。

二、九月十一日我海空軍轟擊廈門及附近各島匪陣地戰果如下：

㈠空軍重磅炸彈直接命中匪白石砲臺，並於廈門港附近擊毀匪大小軍用船隻四十餘艘。

㈡我海軍於轟擊虎頭山匪陣地後，並在其附近海面捕獲匪軍用船隻二艘。

三、九月十一日，廈門東部匪砲曾斷續向我大小金門炮擊，經我軍炮兵還擊後，旋被壓制。」

國軍轟炸機羣本日上午繼續以二千磅之巨彈，轟炸石冒頭、何厝等處共軍炮兵陣地，達一小時之久，炸彈多數命中目標。國軍機一架於完成轟炸任務後，在返航途中，因機件發生故障起火，在金門西南海面迫降。機上人員一部已爲國軍海軍救起，其餘人員仍在國軍海空軍營救中。

國軍另批戰鬥轟炸機羣，本日晨九時左右出擊塔頭、青嶼各處共軍陣地，毀共軍陣地多處。（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駐美大使顧維鈞告美記者稱：金門等島對自由世界至關重要，我決予堅守；望友邦協助支援。

駐美大使顧維鈞本日向合衆社記者表示：如果中共企圖侵犯防衛森嚴的金門島，將掀起一場「劇烈的殊死戰」。他告訴合衆社記者：美國及其他自由國家應「以同情、贊助和支持，來看中國政府對最近的共黨侵略的抵抗」。

顧大使和若干外交家不同，他並不一筆勾消中共「侵犯」臺灣的威脅。他說：臺灣和其外圍的島嶼，是「共黨政權背上的芒刺」，阻礙共黨鞏固大陸。中共和所有的獨裁者一樣，「不能中止他們的侵略政策」。這位在外交界服務四十二年的大使稱：共黨進犯金門及任何其他拱衛臺灣的外圍島嶼，祇是犯臺的一個前奏。顧大使從他對他的政府的防衛體系的直接觀察之所得表示信心稱：祇要通往金門、臺灣及其他島嶼的海空路線在國軍控制之下，將總統的軍隊將粉碎任何進犯的企圖。

顧大使在艾森豪總統明日在丹佛主持最高的國家安全委員會會議的前夕，檢討遠東的情勢。美總統和國家安全委員會或將決定美海空軍是否協防金門和其他在中共炮火射程內而由中國國軍據守的島嶼。

當記者問及臺灣區域需要何種緊急的美援以及美第七艦隊的巡防區域是否應該包括外圍島嶼等問題時，顧大使避免作直接的答覆。顧大使稱：「我政府不欲美國及其他國家捲入我們的戰鬥中，我們認爲祇要彈藥和裝備的供應源源不絕，我們將能勝任作戰。我發覺我們軍隊的士氣極爲高昂。我們的防衛者經已澈底再訓練，並獲得標準美國武器的裝備。」但顧大使稱：金門和大陳列島對臺灣、東南亞和自由世界的安全，至關重要。牠們好像「大陸門前的哨兵，牠們不祇作爲守崗，並且作爲觀測站」。如果這些島嶼落於共軍之手，牠們將被用作進攻任何地區的基地。金門對岸的廈門港，將被築成一個最大的共軍軍港，威脅東南亞和使「太平洋上的美海軍對之感覺頭痛」。顧大使稱：「如果不幸共軍終能在金門登陸，則島上將有劇烈的殊死戰。我本人目擊島上的防禦工事後，深信我們將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粉碎任何進犯企圖。當牠們登陸時，牠們將無後退之路。」他說：如果金門或大陳在激戰後失守，其對亞洲的心理影響，甚至比對該區域內的軍事地區的影響爲大。（註二）

俞大維返國就任國防部長。

新任國防部長俞大維於今天上午八時許乘機返國，陳副總統、行政院俞鴻鈞院長、黃少谷副院長、孫立人參軍長、蔡斯團長，及國防部所屬各機關首長等三百餘人在機場歡迎。

俞氏在美爲割治耳瘤，曾動手術數次，最近始漸康復，乃返國就任國防部長職務。俞大維留美醫病期間，國防部長職務是由行政院長俞鴻鈞暫時兼代。（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三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十三日　總統派張默君等為本年特種考試交通部電信總局業務技術人員考試典試委員

總統本日令：

「派張默君、管公度、盧毓駿、張儐生、賈宣之、李紹言、臧啓芳、趙蘭坪、鄺耀坤、馮簡、劉南溟、王庸、柳克述、錢其琛、陳樹人爲四十三年特種考試交通部電信總局業務技術人員考試典試委員。此令。」（註一）

陳副總統偕軍事首長視察金門，美國務卿杜勒斯闡釋美對金門政策。

陳副總統偕新任國防部長俞大維和陸海空三軍總司令今日乘專機飛抵金門視察，使全島軍民在精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上得到莫大的鼓勵。陳副總統和俞大維部長、黃杰、梁序昭、王叔銘三總司令所乘坐的專機，係於今晨九時三十分在金門機場着陸，專機來去途中，都有噴射機四架沿途掩護。陳副總統等一行下機後即由劉玉章司令官陪同赴防衛司令部，聽取劉司令官對當面共軍情況的報告，旋即赴最前線陣地視察；戰士們看見陳副總統、俞部長和三軍總司令親至前線，無不歡欣振奮。陳副總統等與戰士們晤談，對於戰士們的英勇與辛勞，深致慰勉。對於金門防務鞏固、士氣高昂和民心安定，陳副總統甚表欣慰。陳副總統一行於下午四時四十五分乘原專機飛返臺北。

這是金門成爲國際矚目的焦點的以來，第一次有如此衆多的政軍要員一齊視察此一島嶼，當地軍民咸認，自從「九三」炮戰爆發十日以來，陳副總統等的飛此視察，無異是提示政府堅守此一島嶼的決心，並警告中共永遠休想染指此一島嶼。

國防部十三日中午發表公報稱：我海空軍十三日仍繼續轟擊金門對面廈門之共軍炮兵陣地及福建沿海共軍用船舶。海空軍之活動北起泉州灣，南迄東山島。

國防部公報又稱：中國空軍十二日對廈門共軍陣地轟擊，曾以重磅炸彈直接命中廈門島東南端之何厝、石冒頭、塔頭與青嶼等地共軍陣地。我金門炮兵部隊十三日凌晨對大嶝共軍陣地轟擊。我炮兵發炮後，共軍曾有還擊，但極微弱。

合衆社報導：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十二日於與艾森豪總統及國家安全委員會舉行一次十分重要的會議之前聲稱：他不相信中共能在任何情形下，面對美國所將予以的抵制取得臺灣。中共部隊的部署未顯示共黨有任何計劃欲於最近將來入侵臺灣。

關於美國將如何防衛金門，杜勒斯說：那是一個主要由軍方衡量的問題。他承認金門的防衛將鑒于防衛臺灣的步驟加以考慮，但他不願進而表明美國是否將防衛這個小島。他承認金門問題將由國家安全委員會加以討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詢以蔣總統是否表明他期望美國協防金門，杜勒斯稱：他與蔣總統的會談是屬於一種甚爲廣泛的性質，「未要求許以承諾，亦未許以承諾」。

記者詢以是否認爲美國應防衛金門，杜勒斯稱：他的立場自他離華府後並無變更，他說，杜魯門政府所作亦爲艾森豪政府所接受的基本政策決定乃是防衛臺灣。此項防衛需要做些什麼主要乃是一個要由軍方加以衡量的問題。杜勒斯指出，關於任何防衛計劃以及可能牽涉的最後決定將自然是艾森豪總統決定之事。總統將接納參謀首長聯席會議的建議，但杜勒斯指出，那並不使總統或政府必須依從軍方所建議的途徑。

記者詢問國務卿依據他在馬尼拉、臺灣及日本所搜集的情報，對於共軍於臺灣對面中國大陸海岸集結重兵的傳聞作何估量。杜勒斯答稱：共軍在廈門區域有相當集結，但此支兵力集結在那裏已有相當時間，他所得到的情報是，在最近若干週內，共軍的集結並沒有什麼引人注意的地方。他說：廈門對金門的炮轟業已消滅，在他看來這是表示共軍並不急圖發動入侵攻勢。他重申艾森豪總統的決心，表示共黨對臺灣發動任何攻擊，都必得先與美國第七艦隊遭遇。他指出美國武裝部隊各單位均具有計劃實際上對付可能與不可能的各種意外情況。

詢以第七艦隊保衛臺灣的能力，他說：據他的了解，中共在任何情形下，面對美國準備加以的抵制取得臺灣乃不可能。

記者們想知道如果軍事高級統帥部認爲乃屬必需，美國是否將爲金門而戰。杜勒斯說，他和總統自將覓取軍方的意見，但那並非一定謂這種意見將予依從。美國參院多數黨領袖諾蘭十二日稱：如果必要，應以第七艦隊防衛金門島。他於一電視節目中說：「我不相信准許國際共黨侵入太平洋是對我國家有利，如果中共覺得我國地位有任何虛弱之處，我以爲他們就會首先進攻金門島，然後以其爲進攻臺灣的踏脚石。如果他們理解我們決心不容許有此侵略，我相信他們作此企圖就較少可能。」（註二）

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通過專上教員出國、教員資格審查及研究所課程師資補充規定等案。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教育部於本日晚間七時在該部會議室舉行學術審議委員會第四屆第二次常務委員會議，出席委員毛子水、梁實秋、崔書琴、黃正銘、戴運軌、周鴻經、凌鴻勛、趙連芳、杜聰明及教育部長張其昀、次長吳俊升、及高教司長兼秘書孫宕越。會議由張部長主持，討論「專科以上學校教員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辦法」草案、「恢復教員資格審查進行步驟」案，及「大學研究所有關課程師資之補充規定」案，各委員發表意見頗多，至晚十時散會，各案均經修正通過。茲誌通過各案原文如下：

一、專科以上學校教員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辦法

第一條　專科以上學校教員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者，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出國講學人員，須具有審查合格教授或副教授之資格，應約出國研究或進修人員，須具有審查合格助教以上之資格。

第三條　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須所任課務有適當之人擔任，經原學校之同意，並填具申請書檢附被約文件及資歷成績等證明文件，教授、副教授、講師送由原校呈報教育部核轉行政院核定，助教送由原校呈報教育部參加留學考試，但因國際合作另有規定者，得不經考試。

第四條　出國人員如兼有學校重要行政職務者，須有適當之代理人員並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備。

第五條　各校每年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人員，每學系同時不得超過二人，每學院同時不得超過五人。其有特殊需要而超過前項名額時應由校專案報部核辦。

第六條　出國講學研究及進修期間，以一年爲限，如必須延長時應呈請教育部核定之。

第七條　出國人員凡在校連續任教三年以上，而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未受國外薪俸者，得保留原職，並照支薪津。

第八條　經核准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人員，於到達國外後，應隨時將講學、研究或進修狀況報告教育部備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九　條　專科以上學校助教、助理自行參加留學考試者，可不受本辦法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之限制，但亦不能享受第七條之優待。

第　十　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二、恢復教員資格審查進行步驟

（一）臺灣省教育廳學術評議委員會對於專科以上學校教員資格審查事項，應即停止辦理，並將該會以往審定教員名單及歷次會議記錄抄送本部備查。

（二）卅八年本部暫停審查教員資格，曾令專科以上各學校自行設置教員聘任委員會及教員升等委員會辦理。現因本部已恢復審查。嗣後，專科以上學校教員資格及升等審查概由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辦理，至專科以上各學校聘任教員，應分別依照大學法第十二條（大學教員分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四種由院長、系主任商請校長聘任之）及專科學校法第七條（專科學校教員由校長聘任之）之規定辦理。

（三）四十一年度以前到校之教員，其已經臺灣省教育廳學術評議委員會及國立臺灣大學審定者，由校造具名册，報部備案。該項教員，不再發給證書，

（四）四十二年度報部覆核之教員送審案件，由部將名單提會審查，必要時得由該會組織小組審查。或請其他專家審查其著作。

（五）四十三年度起送審之教員，仍依照原規程及施行細則暨本會以往處理成例辦理。

（六）留居海外及已得外國大學學位而未在各大學學院任教之專家學生，得以證明文件逕送本部學術審議會，請求審定任教資格，審定後其名單由本部在「教育通訊」隨時公布之。

三、大學研究所有關課程師資之補充規定

一、研究所研究生修習學程分爲三類，甲、基本必修學程，乙、專門必修學程，丙、選修學程，每週講述時間總數以不超過十二小時爲原則。

二、研究所可約請專家學行特約演講，以每週不超過兩小時爲原則。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語文訓練可按研究生程度，分組或個別指導，時間另定。

四、研究生專題研究與論文撰述爲最後一學年之主要作業。

五、研究所之教授擔任講課與指導研究兩者並重，一部分教授並得專任指導研究工作。每位教授指導學生人數以不超過五人爲原則。（註三）

教育部令頒本年度教師節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辦法。

本年度教師節（九月二十八日）即將屆臨，教育部爲獎勵資深優良教師，特訂頒「四十三年度教師節獎勵資深優良教師辦法」一種，於本日公佈施行。今年獎勵辦法之主要精神，除對臺籍資深優良教師繼續予以表彰外，並對大陸來臺教師現仍繼續任教者，連同其過去服務年資合併計算，予以獎勵。茲誌該項辦法如下：

一、教育部爲獎勵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並表揚其專業精神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各級公立及已立案私立學校在職專任教師，曾經檢定或審查合格，其服務年資在十年以上，成績優良者，分別授予獎狀或獎金。

三、前條在職教師之服務年資，依照左列規定計算：

㈠大陸來臺教師，凡屬三十九學年度以前（包括三十九學生度在內）在臺開始任教，並未中斷現仍在職者，可連同大陸同級學校年資合併計算。

㈡臺籍教師在光復前在同級學校連續服務之年資，得一併計算。

四、各級學校請獎教師，應由服務學校開列「姓名」、「性別」、「年齡」、「籍貫」、「學歷」、「經歷」、「擔任學科」、「到職年月」、「服務年數」等項，連同原始證件，依照左列規定報由各級教育行政機關審查：

㈠專科以上學校教師（包括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由服務學校彙報教育部審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㈠中等學校教師由服務學校彙報教育廳審查，並由廳將審查合格人員名册轉報教育部。

㈡國民學校教師由服務學校彙報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審查，並將審查合格人員名册報由教育廳轉呈教育部。

五、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之獎勵，分「授予獎狀」及「發給獎金」二項，均由教育部給與之。

六、各級學校優良教師之獎狀，分爲三種，其授予標準如次：

㈠智字獎狀服務二十年以上，成績優良者授予之。

㈡仁字獎狀服務十五年以上，二十年未滿，成績優良者授予之。

㈢勇字獎狀服務十年以上，十五年未滿，成績優良者授予之。

七、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之獎金，由教育部就年資較深成績較優之教師分別給與之。

八、本辦法公布後，各省市仍得依照有關獎勵教師之單行章則自行核獎。

九、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四日「總統府公報」第伍叁壹號，頁二。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三：「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四日。

註四：同註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六十九期，頁八五二。

註五：「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秋字第六十九期，頁八六一—八六六。

十四日　總統特派徐柏園為出席國際貨幣基金及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理事會年會首席代表，張茲闓等為代表。

總統令日令：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三、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特派徐柏園爲出席國際貨幣基金及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理事會第九屆年會中華民國代表團首席代表。此令。

派張玆闓、霍寶樹爲出席國際貨幣基金及國際復興開發銀行理事會第九屆年會中華民國代表團代表，譚伯羽、李燦、兪國華、瞿祖輝、崔存璘爲代表團顧問。黎名郁、謝慶堯爲代表團秘書。此令。」（註一）

行政院長兪鴻鈞在立法院作施政報告，並答覆委員質詢。

行政院院長兪鴻鈞本日上午在立法院提出施政報告，就本年一月起的政府施政概況，及當前國內外情勢，作分別說明。茲誌致詞全文如下：

「行政院今年一月至最近的重要施政情形，業已詳編書面報告送請各位先生察閱，現再就當前國內外形勢以及面對此種形勢我們所應有的努力，扼要補充加以說明，敬請各位先生指教。

最近各方面所最關切的就是中共匪幫叫囂進攻臺灣的問題，這次中共匪幫張牙舞爪，叫囂攻臺，不是一個偶然的行動，也不是一個單獨對臺灣的行動，乃是具有複雜的作用與深遠的陰謀。

我們曾經不斷指出，蘇俄共產集團的侵略性是絕對無法改變的，民主國家爲抵抗侵略，惟有奮起以戰鬥對戰鬥，而且這一場戰鬥的最後結局，必然是一方絕對勝利，另一方澈底失敗，而無中途退縮妥協的餘地，然而，一部份民主國家，或者由於未能認清共產集團的侵略本質，或者由於畏懼戰爭，逃避現實，或者由於自私自利，妄想利用敵人來圖謀一己的和一時的利益，於是在國際間始終瀰漫着一種妥協的甚至於『共存』的幻想，而蘇俄共產集團即利用民主國家這些弱點來進行分化離間，各個擊破和孤立美國的陰謀，日內瓦會議的召開和越南的被分割，就是以這種心理和事實爲背景的。

在日內瓦會議召開之初，美國主張採行聯合行動來保衞越南，但因英國不同意美國的主張，於是法國政局發生變化，民主國家的弱點完全暴露出來，而分割越南的命運乃被註定。我們早已看出，越南的被分割，不僅是拔去了東南亞的『瓶塞』，替共產集團鋪平了進侵東南亞的道路，而且更加助長了蘇俄與中共匪幫冒險投機的心理，使它們更猖獗、更狂妄，發動更大規模的侵略。自本年七月以來，共匪不斷的叫囂攻臺，就是受了越南被分割的鼓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敵人叫囂攻臺的目的與作用，大致可以歸納爲以下幾點來說：

第一、共匪叫囂攻臺並對金門發動砲戰，並不是一個單純的對臺灣的戰爭，實際上乃是蘇俄要把它的勢力伸入太平洋的一個訊號。換句話說，就是蘇俄要把民主國家的勢力驅出太平洋，使太平洋成爲蘇俄的內湖，這是蘇俄征服世界一個最重要的和最實際的步驟，如果蘇俄這一陰謀獲逞，民主國家在太平洋的防線便要整個瓦解，所有太平洋的國家都要被它席捲而去，而原子大戰便要眞正成爲不可避免了。

第二、越南被分割以後，民主國家爲亡羊補牢，正在策劃進行太平洋的區域聯防措施，如東南亞集體防衛條約的簽訂，東北亞聯盟的醞釀等，如果太平洋的區域聯防措施能夠一一順利完成，把所有的空隙都填補起來，那末，共產集團的侵略行動，就要因此遭遇很大的困難。所以共匪在此時叫囂攻臺，其作用之一，顯然在威嚇那些神經衰弱的民主國家，加深民主國家間的歧見，破壞太平洋的各種聯盟措施。

第三、共匪無時不想進攻臺灣，企圖拔出插入其胸膛的這柄利刃；但因我們具有堅強的決心和實力，所以它始終不敢嘗試。這幾年來，蘇俄和共匪的陰謀，就是想用所謂『政治方法』來解決『臺灣問題』。所謂『政治方法』，就是利用那些神經衰弱而且短視自私的國家，企圖排斥我中華民國政府在聯合國的合法地位，並由其取而代之，最近共匪叫囂攻臺，顯然又想在即將召開的聯合國大會中有所圖謀。

第四、我剛才講過臺灣是插入敵人胸膛的一柄利刃，所以敵人要想穩固它在大陸上的暴力統治，並進一步對亞洲其他地區發動大規模的侵略行動，必須先拔去這柄利刃。同時這幾年共匪在大陸的橫征暴斂、殘民以逞已使大陸人民到了願意與匪偕亡的地步。最近大陸發生空前未有的大水災，更使共匪發生恐慌，生怕大陸湧起了反共的怒潮，臺灣海峽響起了反攻的號角。從這一點看來，則共匪之叫囂攻臺，顯在掩飾其內心的恐慌與和緩其內部的危機。

不過，這並不是說共匪叫囂攻臺，只是一種單純的宣傳或政治戰，因爲共產集團一貫的戰略，政治與軍事是分不開的，它們有時以政治戰作爲軍事戰的前導，有時以軍事戰來擴大政治戰的影響，交替變換，相輔爲用，而歸結於武力決戰。因此，我們對於共匪的叫囂，不僅要加强政治戰，從政治上來打擊它，同時更要加强軍事戰，從軍事上來打擊它。無論共匪叫囂攻臺的眞正作用何在，我們決不能把它當作一種虛聲恫嚇，或毫無實際行動的宣傳，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們應該把它看作一種實際行動的開端，而共匪這一行動開始之後，可能要扭到它自己完全失敗爲止。兵法有云：『無恃敵之不來，恃吾有以待也。』今天我們不但要準備敵人來，準備在大陸沿海與匪徒作戰，準備在外圍島嶼與匪徒作戰，準備在海峽與匪徒作戰，而且更要準備轉守爲攻，上大陸與匪徒作戰。

這幾年來，政府的一切施政，均以保衞臺灣，建設臺灣，與準備反攻大陸爲中心，我們無時不在準備戰鬥，無時不在期待戰鬥，所以這次共匪叫囂攻臺幷對金門發動炮戰，我們感到這正是我們殲滅漢奸匪幫、反攻大陸的好機會。現在戰鬥已經在金門開始，我們當前和今後的施政，自當以適應作戰的要求爲中心，廣泛而深入地加强動員工作，充份發揮總體戰的效能。

外交方面，我們努力的一貫目標，在促進自由世界的團結，擁護聯合國憲章，贊助一切區域集體安全措施，加强我們與其他民主國家的友誼與合作。最近半年來，我國與美國的合作，無論在軍事方面和經濟方面都有進步。我國對於亞洲、中近東和南美各反共國家的關係，亦均在力謀增進之中，今後我們當在已有的基礎與成就上，作更進一步的努力。

我們深深感到，對付共產集團侵略，必須運用集體的力量，因此，我們對於世界任何地區反侵略的集體安全措施，都採取贊助的態度，對最近東南亞八國聯盟的組織，我們也持同樣的看法，這一聯盟儘管存在着許多缺點，對於阻遏共產侵略的擴張，總是有益的。我們願繼續努力促進亞洲其他地區的集體安全措施，我們相信，只要亞洲國家都能認清共同的敵人和自身的危險，這種區域安全組織，應該可以很快的普遍實現。

蘇俄及其附庸國在聯合國大會及各種機構中排斥我國代表權，五年來達一百八十餘次之多。最近蘇俄與中共匪幫又在多方蠢動，企圖夾帶匪幫混入聯合國，外交部對於俄匪這種陰謀，早已密切注意，有所準備。我們相信，只要民主國家不願意使聯合國變成國際聯盟之續，不願重蹈二次大戰的覆轍，不願把這個世界引入毀滅性的原子戰爭，中共匪幫便沒有混入聯合國的可能。

軍事方面，我們的努力方向，在繼續提高戰力，加强三軍聯合作戰，儲備後備兵員，加速完成反攻準備，並爲適應作戰的需要，已完成陸軍編組及國防組織體系的調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臺灣爲中心的外圍島嶼，一方面則是保衞臺灣的屏障，另一方面是反攻大陸的跳板，所以我們不僅將盡力確保外島基地，並當充實作戰能力，準備轉防守爲反攻，現在金門方面戰爭已經開始，一週以來，我三軍忠勇將士已爭取主動，連續重創共匪，造成輝煌戰果。我們感奮之餘，一方面當積極加强軍事動員工作，諸如後備兵員的訓儲，軍需生產力與運輸力之提高，作戰物資的充實，都要加速努力，另一方面更要澈底推行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的總動員工作，以配合作戰，支持作戰，充分發揮總體戰的效能。

政治方面，今年春間，我們舉行了國民大會，選舉了第二任總統、副總統，在此反共抗俄革命的高潮中，總統、副總統的當選就任，不僅使自由地區同胞獲得堅强的領導，而且使大陸的愛國人民獲得無限的希望與信心。其他重要工作，一爲督導辦理臺灣省第二屆縣市長及省臨時議會議員選舉，一爲籌劃實施都市平均地權。至於當前我們所當特別努力的，則爲加强防奸肅諜工作，確保反攻復國基地的安全；加强民衆組訓，使能擔負戰時的任務；切實推行節約運動，厲行戰時生活，加强精神動員，振奮人心，支持士氣。對於主要城市人口物資的疏散，交通情況的改善，消防設施的充實，以及民防工作的加强，自當督飭各主管單位，切實加緊進行。

此外，閩浙各島嶼的建設與戰地政務的推行，並未因軍事行動而受影響，該兩省的縣以下各級行政機關，均已次第建立。

在財政方面，我們不僅須本開源節流原則，嚴格控制預算，謀求收支平衡，而且須更進一步隨時檢討中央地方的支出，免除一切不急要的開支，以集中財力於戰鬪和生產。同時尤當估計因戰爭可能引起之各種財政問題，預籌因應方法，以免影響作戰。

在經濟方面，我們制頒了『外國人投資條例』，並臨時公佈了『華僑回國投資辦法』，以便利外資及僑資來臺。至農工生產情形，除第二期稻作因一部份地區缺水，恐將較預定目標略減外，其餘各項生產，均能達到預定計劃產量，且有超過預定計劃產量者。在此動員作戰期間，我們不僅要努力生產，更應策劃使一切生產均能適應戰時的需要，尤當儲備戰時軍民必需的物資。總之，我們要加緊推動財經動員，使所有的人力物力財力，均能有效的支持作戰。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教育方面，我們遵照總統手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一書中關於教育的指示，努力加强民族精神及生產教育，以此一原則爲中心，我們已增設各級學校和班次，並核准設立或恢復若干專科以上學校，同時各職業學校及農工專科以上學校已與生產機構取得密切合作，以加强勞動生產教育的實施。

僑務方面，維護僑胞的權益，輔導僑胞教育經濟事業及促進僑胞團結，爲政府一貫努力之方向，最近越北局勢變化，政府即迅速採取應變措施，協助僑胞由河內撤往海防、西貢，僑生回國人數經多方鼓勵與協助，亦已增多。惟使我們感到萬分遺憾的，是非律賓所推行的各項菲化運動，尤其是零售商菲化法案的通過，對我旅菲僑胞損害甚大，現正密切注視其發展，研究一切可能採行的步驟，期達維護僑胞權益的目的。

世界各地僑胞是反共抗俄的一個重要力量，當此動員作戰期間，我們自當加强僑胞的團結，動員僑胞的力量，參加並支持這一反侵略、反奴役、復國土、爭自由的、偉大的民族鬪爭行列。

至於司法、交通及其他施政情形，均已詳載書面報告，茲不一一敍及。

總統指示我們，反共抗戰有三種力量，一是大陸人民的力量，二是世界各地僑胞的力量，三是臺灣的力量，我們要完成反攻復國的任務，必須充分發展這三方面的力量，並使之互相結合起來。臺灣是反攻復國的基地，所以這幾年政府的施政方針，是由確保臺灣進而建設臺灣，並由建設臺灣進而加强反攻準備，關於共匪叫囂攻臺以來的情勢，我們可能已經進入由防禦演進爲反攻的階段，因此，我們必須努力發展大陸人民與海外僑胞的力量。我們不僅要從臺灣來反攻大陸，同時要動員大陸人民和海外僑胞的力量來反攻大陸。

反共戰爭不是單純的軍事戰，乃是涵攝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的總體戰，因此，我們進行這一戰爭，應以軍事爲中心，實行全民動員和全面動員，從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來同時努力。尤其重要的是如何充實我們財政和經濟的力量，以支持軍事，發展軍事，如何提高精神力量，以充分發揮物質力量的效用，並克服所遭遇物質上的困難。

今天共匪已經面臨難以克服的困難，其內部的脆弱正如其表面的强暴一樣，共匪愈是接近失敗邊緣，其行動可能愈瘋狂，而我們愈是接近勝利的階段，其奮鬪也可能愈艱苦，我們站在這個歷史的轉捩點，必須能經得住任何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驗，必須能忍受任何人所不能忍受的痛苦和犧牲。今天每一個中國人，無論在臺灣、在海外、在大陸，都要在總統的領導之下結成爲一個戰鬥體，把我們的一切，貢獻於反攻復國的戰鬥，以挽回我中華民族的命運。

行政院改組，瞬逾三月，鴻鈞與行政院同仁，懍於時艱任重，兢兢業業，以求無負國人之期望。」

立法院於今天上下午舉行本會期第一次院會，出席委員三百餘人，行政院長俞鴻鈞、副院長黃少谷，及該院所屬各部會首長列席。院會由張道藩院長主持。會議於九時三十分開始，首先討論行政院函請覆議的「修正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案」，院會於是決定將該案提交國防、內政、法制、民刑商法等四委員會審查。

繼由俞鴻鈞院長提出上述施政報告。報告畢，即開始進行施政總質詢，登記發言的立委共四十四人，今天發言的委員有溫士源、趙祖貽、孟廣厚、文羣、周雍能、郭德權、趙家焯、謝澄宇、李鍾、武誓彭、馬濟霖等；經俞院長或主管單位負責官員分別作答。答詢要點如下：

俞院長在答覆立委孟廣厚的書面質詢時說：政府目前並未考慮發行中央銀行鈔券，以代替新臺幣，將來如發行時，對孟委員所提供的意見當作爲參考資料。

立法院委員文羣詢問俞鴻鈞院長稱：結社自由，憲法上有明文規定，政府應有反對黨存在，如結社自由亦受到限制，則反對黨如何能產生？反對黨並不是企圖顛覆政府之組織，問俞院長持何見解？俞院長答稱：此一問題，頗爲重要，政府一定尊重憲法中保障民權之規定，文委員所說沒有結社自由，並非事實，如文委員能舉出結社不自由的具體事實，政府一定嚴辦。至於將反對黨與顛覆政府之政治組織混爲一談，只有共產極權國家持此看法，我們則希望有反對黨存在。

俞院長於答覆立委溫士源的質詢時承認公營事業人員待遇將予調整，但他解釋說：這不過是一個舊案重提，因爲在去年年底調整一般公教人員待遇時，公營事業員工待遇則決定另案辦理，沒有同時調整。現在各公營事業機構正舊事重提，行政院正在通盤考慮中。

俞院長於答覆立委周雍能的質詢時說，救濟新竹、桃園、苗栗三縣旱災問題，目前治標比治本更重要，因治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辦法中的興建石門水庫乃爲遠水難救近火之舉。治標辦法爲協助農民改種雜糧，發展小型水利，此次三縣損失共約二億元，如改種雜糧辦法成功，則可減低損失至五、六千萬元。對於石門水庫的興建，俞院長表示，政府確有此決心，他說設計工作正進行中。

立委溫士源作天質詢俞鴻鈞院長稱：對於緊張的金門戰局，國內外人士都極關心，但香港的中西文報紙對該地戰局的報導都極爲詳盡，每天連篇累積，反觀臺灣報紙却都輕描淡寫。溫委員問俞院長政府爲什麼要採取這種彼寬此嚴的新聞發佈政策，並請加以說明。據俞院長答覆稱：軍事新聞報導，過去的發佈確不如理想，現已改善，他說：軍事新聞的發佈應統一、正確及迅速，除軍事機密外，其餘都盡量發佈。

又在答覆趙祖貽委員的詢問時說：經濟部長尹仲容所兼任的中信局長一職，現正在物色繼任人選。中信局與物資局合併問題，亦正在研究之中。

俞院長於答覆立委馬濟霖的質詢時感慨地說：馬委員所說當前政治風氣及社會風氣都有浪費、奢侈現象的確是一個嚴重的問題。他希望各方面共同努力，以達改良政治風氣及社會風氣的目的。

立法委員謝澄宇詢問臺灣省的防空問題，俞鴻鈞答：「政府對於防空一事，無日不在關懷之中。政府現在另擬疏散城市居民計劃，市郊的交通道路亦在設法改善，俟各項計劃妥當後，即將分別實行。」

俞鴻鈞院長答復委員趙祖貽的詢問時說：「外滙管理工作，仍在努力加强，今後兩個月內，一定可再加以改善。」

司法行政部長谷鳳翔答覆立委質詢「戡亂時期監犯處理條例」公布後保釋人犯名單公布問題時稱：司法機關處理保釋人犯案件，合於該條例者則保釋，不合者即拒絕保釋，至於保釋人犯名單是否公布，現有關單位正研究中。

在外交、僑務方面，據外交部政務次長沈昌煥答覆有關中美雙邊安全協定談判的情形時稱：正在積極洽談之中。關於保僑措施，據俞院長和沈次長分別答覆說：「政府對於保護東南亞各地華僑措施，雖未達理想境界，但已盡最大努力，例如，日內瓦會議決定分割越南後，政府即派專機專輪前往海防、河內等地撤退越北華僑，美艦協助我僑胞撤往西貢，也是經政府交涉的結果。對於非化案實施後，旅菲僑胞蒙受極大損失，政府迄未忘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關於美國第七艦隊是否協助我國軍隊防守外圍島嶼問題，外交部政務次長沈昌煥代爲答覆說：「這是今天最微妙的問題，不但全自由世界的人士對此問題甚表關切，而且共匪最想知道此一事實的眞相，爲了政治、軍事及心理作戰等方面的理由，還是不公開報告爲宜，最好讓它停留在現在的階段，較爲明智。」（註二）

國防部宣佈海空軍繼續轟擊金門對岸共軍陣地，並發佈十日來戰果。

國防部本日中午發佈之戰報宣佈：

一、中國海空軍十四日繼續對福建沿海廈門地區匪共進行轟炸與攻擊。空軍對廈門沿海匪共陣地執行偵察及轟炸任務，海軍則於十四日晨炮擊廈門南端青嶼匪陣地，並繼續在福建沿海白泉州灣以迄東山島地區內執行巡弋任務。」

國防部今天也同時宣佈金門炮戰開始後十日來（自九月三日至十二日）所獲之戰果：

「十三日晨一時左右，匪水鬼三名曾乘木船企圖向金門島東北端之官澳方面潛駛，在距岸五百公尺處海面被我地面部隊哨兵發現，予以射擊，匪船負創後即向小燈方面逃逸。

廈門方面匪共炮兵十三日曾斷續向大小金門及大担島國軍陣地共發炮十餘發，國軍炮兵當時即予以還擊，將匪炮壓制。

一、摧毀青嶼南山匪炮兵陣地，重磅炸彈直接命中匪白石炮台，並使大燈島北出乾村、前村等地，及廈門島中部、南部、東部等處之匪炮兵陣地，受重大損害。其他如石冒頭、前浦、何厝、澳頭等地之匪炮位，亦中彈受創。

二、在廈門及大燈島一帶海面，擊毀匪軍用木船一百八十餘艘，炮艇四艘，及機帆船廿二艘以上。擊傷匪軍用木船一百廿餘艘，炮艇兩艘以上，及機帆船五艘，捕獲匪軍用木船六艘。

三、擊毀廈門、大燈、梧嶼、澳頭、白炮台等地區營房十五棟以上，並使鎮海角匪碉堡一座，中彈起火燃燒。

四、擊毀石冒頭、雲頂岩、下海灘、青嶼、塔頭等地匪軍陣地及工事目標多處。」（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五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頁九三八。

註二：同註一；「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五日。

註三：同註二。

十五日　國防部宣佈中共犯金門企圖已被我壓制，惟應防其另作蠢動。

國防部今天宣佈：中共自九月三日起炮轟大小金門十三日來，經守軍炮兵部隊還擊制壓，及海空軍聯合行動作強有力之還擊後，共軍炮火已漸趨微弱。

軍方分析十三日來戰事經過後稱：

「共匪之炮轟金門，自爲其有計劃的軍事行動之一部份，因朱毛匪幫是賣國的漢奸，一切服從俄帝，決不會不聽從其主子之指揮，而於九月三日炮轟金門，五小時內，發彈數千，就以此項情形判斷，炮轟之後，似有另一行動。我國防部爲粉碎其企圖，即下令海空軍對足以威脅我金門之廈、嶝一帶地區匪軍炮兵陣地及工事，實行聯合攻擊。十三日來，即使不能謂匪軍之攻擊力已暫告消失，而我在作戰地區之天空海面滿佈火網，確已使匪無法抬頭。是以匪對大小金門之原定計劃，業已爲我所粉碎。但朱毛匪幫，既係執行俄帝的侵略計劃，自必尚有其他企圖，我方軍民應繼續提高警覺，加强各種準備，俾可隨時擊碎朱毛的任何企圖！」

此外國防部今天中午繼續發佈金門戰報如下：

「一、我海空軍本(十五)日仍繼續轟擊廈門匪軍陣地，及沿海匪軍用船隻。空軍於下午四時卅分，在廈門港外梧嶼附近沙灣以東四海里，發現有懸掛匪旗約卅噸之機帆船一艘，當即予以轟擊，該船中彈後，於四時卅分全部沉浸。

二、我海空軍九月十四日所獲戰果如下：

㈠我海軍炮擊青嶼匪軍陣地，均命中目標；該島東南部冒濃烟，島上燈塔中彈焚燬。

㈡我空軍掃射塔頭匪軍，斃匪甚衆，並於深滬灣大小墘沿海，擊沉匪軍用船隻三艘。」（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出席聯大本屆常會我首席代表葉公超啓程赴會。

我出席聯合國大會第九屆常會首席全權代表葉公超，於今天上午偕代表團專門委員王之珍首途赴美與會。葉氏在機場向新聞界表示，國際間率引北平僞政權進入聯合國的任何陰謀必將粉碎。

葉氏此次爲在其外交部長任內第二次率領我國代表團出席聯大會議，前次爲四十一年參加聯大的第七屆常會。

葉氏上次曾於會後報訪墨西哥，慶賀墨國總統就職。此次會後則將前往西班牙，答訪年前來華訪問的西國外交部長馬丁距達和。（註二）

中共政權在北平舉行人代會首次會議，廢除政務院設國務院，選毛澤東為主席。

中共政權「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在北平舉行。出席代表一、二二六人，推毛澤東等九七人爲主席團，由毛致「開會詞」；主要報告尚有劉少奇的「憲法草案報告」，周恩來的「政府工作報告」等。會議通過：（一）僞「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組織法」、「國務院」、「人民法院」、「人民檢察院」、「各級人民代表大會和各級人民委員會」的組織法，並選毛澤東爲僞政權主席，朱德爲副主席，劉少奇爲僞人代會常委會委員長，張鼎丞爲僞最高人民檢察長；通過僞人代會常委會提任周恩來爲僞國務院總理。廢除原有「政務院」暨所屬各部會組織；國務院下設：內務、外交、國防、公安、司法、監察、財政、糧食、商業、對外貿易、重工業、第一機械工業、第二機械工業、燃料工業、地質、建築工業、紡織工業、輕工業、農業、地方工業、鐵道、交通、郵電、文化、林業、水利、勞動、高等教育、教育、衛生等三十八個部，和國家計劃，國家建設，體育運動，民族事務，華僑事務等五個委員會及辦公室附屬機構等。（註三）

合衆社今天從東京報導，毛澤東今天在對所謂「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發表的主要政策演說中，呼籲與蘇俄堅定合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他告大會說：中共「只有成爲莫斯科的密切盟友始可成功」。

毛澤東力促「在執行我們的神聖職責中」與克里姆林宮保持「不可分的」關係。

北平廣播說：毛澤東呼籲「在我們的國家建設中，我們必須在經濟上及文化上努力從蘇俄學習」。（註四）

附錄：中央日報「匪情述評」：北平又演出傀儡戲（註五）

共匪最近宣佈爲「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醜劇，定本月十五日在平上演，這又是一幕傀儡劇。

這也許是朱毛匪幫的一件大事，對大陸同胞來說，從「基層選舉」到開大會，眞是與他們毫不相干。但是，我們可以預見：這幕醜劇會帶給大陸同胞更多災難，激起更大反抗，決不能因此而挽救僞政權最後覆敗的命運。

共匪爲什麼不忙於救災而急於化大批金錢人力召開僞「全代會」，有許多不同的看法，有的認爲：共匪想藉此篡造一個法統地位，僞政權從未經過人民本身作形式上的承認，匪幫以爲假借民意，召開「全代」，制定僞憲，選舉新的僞「中央人民政府」，有便於名正言順繼續奴役百姓。有的認爲：這是過河拆橋的舉動，因爲目前仍僞裝「聯合政府」的形式，其中混有一些尾巴黨派。如果「實施人民代表大會的制度」，這批尾巴走狗在僞政權中的殘餘地位，就可撙桑不理，而徹底實行所謂一黨專政。

更有人認爲：共匪搞「選舉」，是清除異己的一個方法。一方面在「選舉」中，對一批不忠、不穩的匪幹，可以借用「人民」、「羣衆」的意思，「從各種基層組織的工作崗位上剔除出去」。另一方面，對人民，更可以利用普查人口，發「選民證」的機會，隨其需要，採取恐怖鎮壓的手段。去年一月十五日匪人民日報曾揚言：如在選舉中，對於反革命份子，必須堅決「以揭露和驅逐」。

還有許多人認爲：「普選」是奴役勞工，鞭策人民，加緊替共匪賣命生產的一項運動，去年五月十三日重慶匪新華日報承認：「在選舉前用『加緊生產，迎接選舉』的口號，來推動生產；在選舉後用『加緊生產，慶祝選舉勝利』的口號，把生產推向高潮。」同時，通過「選舉」和制憲，而將私營工商業者一腳踢開，把農民打入冷宮，揭開僞政協「四大階級」、「五種成份」的僞裝，彰明昭著的由匪幫包辦所謂「無產階級專政」。

這些看法，其實都是共匪「選舉」及召開「全大」的重要目的。祇是觀察的角度略有不同而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分析共匪召開「全大」，制定僞憲最基本的要求，是一件非常重要的工作。

毛匪在「新民主主義論」這本小册子中，曾預先揭露了他所主張的僞政權的醜惡面貌。他大意說：政治制度祇有兩個，一個是歐美式的，一個是蘇俄式的，共匪必須是建立一個蘇俄式的政治制度。可是，他又說：在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中國，却需要一種叫做「新民主主義」的政治制度，作爲走到蘇俄式的政治制度的橋樑。

這一段荒誕無恥的話，充分說明了僞政權的本質，是完全抄襲蘇俄政治制度的內容和形式的，蘇俄式的政治制度是什麼？概括的說：就是用新時代的政治術語，實行最野蠻的獨裁專制。

蘇俄公民表面上有選舉權、被選舉權，可是，他們實質上從未獲得自由選擇的權利，祇是服從共黨的提名，被迫在提名的候選人名字上劃圈。

蘇俄憲法在形式上規定着最高權力機關爲全蘇代表大會。可是，這是一個十足的御用機器，俄共細胞控制基層人民，俄共獨裁者又決定俄共內部全盤行動，在集權主義的原則下，最後把所有立法、監察、司法、行政權都集中在由全蘇代表大會這一舉手機器選出的主席手裏，因此，他就成爲經過「民主選舉」的一個暴君。

毛澤東想過的癮、想做的夢就是身爲如此一個騎在四億五千萬人頭上的蘇俄式暴君。共匪一切「選舉」、「憲法」都是假的，也祇是實現這個夢想的手段而已。

我們說共匪的「選舉」、「憲法」都是假的，不但沒有絲毫過火。而且自由世界的人們誰都知道，選舉的四大原則是：普遍、平等、直接和秘密。我們用這四大原則來衡度共匪的「選舉」，就明瞭它完全不是我們所習用的選舉，就是拿他們的「選舉法」來看，這四大原則都被一筆抹殺。

匪選舉法第五條規定：「依法尚未改變成份的地主階級，依法被剝奪政治權利的反革命份子，其他依法被剝奪政治權利者和精神病患者，均沒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他們所謂「依法」，就是匪幹的喜怒愛惡，根據匪幹喜怒而決定有選舉權和被選舉權的「公民」，自然是「人民」中的極少數，再在極少數的「公民」中，再除去有「問題」和不合條件的，所餘就已寥寥無幾，這寥寥無幾的「公民」，不是匪黨團員，也就是他們的忠實信徒了。如此規定，普遍原則當然談不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其次，匪選舉法第三章規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約一千二百多代表名額分配，平均說來，每一代表應代表四十萬人左右。但是其中規定，在農村，每八十萬人始能選舉代表一人，而工業城市則每十萬人就可選出代表一人，此外並特別指定匪軍選出代表六十人，約略相當於七萬人選代表一人，與農村人民相比，享受了十倍以上的特權。由此可知，平等原則更是不配談。

根據同「法」第三條規定：「在基層政權單位實行直接選舉，在縣以上各級則行間接選舉。」換言之，鄉鎮等小單位用直接選舉。再由那些「人民代表」去選縣級的「人民代表」，逐級再向上選。可見，誰做縣級以上的代表，和一般老百姓全不相干。何況，「基層選舉」也是由選民中選出的「選民代表」再選「人民代表」，眞是選來選去，間接的間接，不知有多少人民未曾看到選票，誰選誰人民毫不知情。無疑這不祇完全違反直接原則的做法。也是一個可恥的大騙局。

同「法」第五十五條規定：「縣以上採用無記名投票方法，而在基層政權單位，則一般的採用舉手表決的方法。」試問在匪幹武裝監視之下，「基層選舉大會」上，誰敢不對指定選出的爪牙舉手？何況，候選人名單不多不少恰好是要選出的名額，而這一張候選人名單早經充份「宣傳」和「醞釀」。如此選舉非但不合秘密原則，豈不是一種公開恫嚇。他們却公開自詡：「這種選舉法是馬克斯、列寧主義與毛澤東思想的體系。」

進一步來說，共匪的「選舉」與制訂僞憲乃是一件荒唐絕倫的怪劇。

事實是最好的說明：大陸同胞在「普選法庭」中被判剝奪選舉權者，據共匪公開報導已達一千萬人以上。此外，糧荒中兩億人口正覓食不遑，勢必無心亦無可能參加「選舉」，五年來統計，被管制人民及「勞動改造犯」約達五千萬人，此次大水災中，將有兩千餘萬人或已饑寒交迫，或遭淹滅，再加上共匪六月間自認未參加投票者，達四千五百萬人，如此則將近三億一千萬人未曾參加「選舉」。近年來被匪捕殺者以及病弱孩童尚未包括在內。共匪誇稱：人口總數六億，選民總數三億二千餘萬。兩相對照，明白告訴世人：共匪不但沒有「選民」，且無「人民」。

從僞「憲章」可以看到，共匪並未列舉領土範圍，自無「領土」疆域觀念。在過去幾年中，先後將黑龍江、濱江及新疆北塔山東北一帶割讓俄帝；東北及新疆的特殊化，察綏之合併內蒙，都已成爲俄帝直接控制地區；旅大的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限期由俄軍佔領等等。足見共匪已視大陸土地資源爲投靠俄帝的貢品，整個大陸無異俄帝囊中之物。

人所共知，今日大陸實際掌握控制權者並不是朱毛匪幫，朱毛匪幫祇是俄帝的傀儡和工具。從機關到工廠學校，從城市到農村，密佈俄帝派來的「顧問」，「專家」和特務，他們早已儼然自認爲中國大陸的主人。所以共匪不但沒有眞正的人民，沒有自己的領土，僞政權的全般活動，也都控制在俄帝的手中，毫無「主權」可言。略有政治常識的人都能知道，國家的三個要素，是人民、領土和主權，沒有這三個要素，還配得上談「國家」嗎？不是「國家」，又何來「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什麼「憲法」呢？共匪鑼鼓喧天搞「選舉」，制僞憲，豈不是一件荒乎其唐的醜劇。

大陸同胞正在水深火熱中作求生的掙扎，共匪這幕醜戲，不但引不起鐵幕外人民的注意，却激起了大陸同胞對匪更深的仇恨，更普遍、更有力的反抗。

朱毛匪幫在俄帝導演之下，北平正在演出的傀儡戲，其中心主題是什麼？我們祇需一聞毛澤東、劉少奇兩匪的臺詞足矣。

毛匪在開幕詞中，大聲叫喊：「我們就是一面倒，一面倒向蘇俄懷抱。」劉匪在「憲草」報告中，附和着狂吠：「我們要走的道，就是蘇俄走過的路。」一批可憐亦復可恥的配角，不得不隨之一片掌聲。這就是朱毛匪幫最近上演醜劇的主題，無數謊言中的一句眞話。

我們需要提一提，最近僞政務院會議通過的幾項文件。因爲這些都是送給傀儡「代表」和幫閒們的禮物，朱毛匪幫俄化大陸，出賣中國的很好註釋，也是根據上面這個主題發展出來的幾件暴行虐政。

第一件就是血腥的「勞動改造條例」，據羅匪瑞卿報告自詡，這「條例」的訂定「得到了蘇俄法律專家的協助」，是一個蘇俄「勞動改造」法典的翻版，已把慘絕人寰的蘇俄集中營制度，移植過來。詳細內容，容後分析。這裏我們先加指出：爲什麼公佈這個「條例」？何以時間上選定「全代會」的前夕來公佈！

共匪所謂「勞動改造」，就是隨意製造罪名，加在人民的頭上，而把這些「犯罪」的無辜，充當他們的役獸，搾取他們的無償勞動力，讓他們在沉重的苦役、非人的生活中，折磨而死。匪俄政治術語中常用的「改造」或「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革」兩字，一般的說，都含有這種恐怖、暴虐、滅人性、喪天害理的意義和內容。

這種野蠻措施，並非從今天開始，僞政權成立之後，就仿照蘇俄成規積極推行。不過，這一「條例」的公佈，却進入另一個嶄新階段，從此，「勞動改造」將是共匪全面深入擴及整個大陸各階層的暴行，成爲僞政權存在的最基本的制度之一。

共匪「憲草」第十九條上，也坦白載明：「依法在一定時期內，剝奪地主和資本家的政治權利，同時，使他們在勞動中改造。」這一「條例」在本旨上，自與欽定「憲法」完全一致，不過，我們仍須注意，先訂這一個「條例」，再來制「憲」，在程序上實已說明僞憲的性質。

同時，在北平傀儡戲開鑼前夕公佈這一「條例」，對於參加的「代表」，眞極有鎭懾的作用，明白地告訴他們：唯有聽命朱毛匪幫，否則，這一「勞動改造」的懲罰將會落到他們的頭上。

另一重意義也極爲重要，幾年來，大陸同胞反抗共匪暴政的英勇行動，有增無已，到了去年，大陸內部革命運動，更是如火如荼，糧食、油類、棉布、肉類的極度缺乏，加上今夏連綿三月迄今未已的大水災，大陸同胞疾惡共匪眞是到了極點。所以，北平上演的醜劇，並不能歌舞昇平，僞政權的客觀環境，實潛伏着空前險惡的危機。共匪深知危機勢必提前爆發，制定這一「條例」，祇期望在上演期間對臺前和劇場周圍的秩序，多少發生一些警戒的作用。

第二個文件是「公私合營企業的條例」。這是逐步沒收私營企業的第二步，通過這一「條例」，私營企業原已奄奄一息者，在「公私合營」的名義下，將被迫再爲匪提供最後一些活命的「資本」，對於共匪岌岌可危之財經基礎，頗欲藉此救急，以圖延緩崩潰的時日。「公私」是否眞能「合」營？本欄曾作多次評述，在共黨的基本思想上，所謂「資本家」就是他們的敵人，豈有與「敵人」合作之理，所謂「合營」祇是在過渡時期，共匪尚難完全掌握市場以前的一種陰謀策略而已。

我們可以原文照抄，來說明所謂「合營企業」的性質：「合營企業和它的董事會，應當擔負教育和改造私股股東的責任，私股股東會議是合營企業和它的董事會聯繫私股東並向他們進行教育的重要形式之一。董事會和公私雙方代表都應通過股東會議或股東座談會等方式進行工作。注意他們的要求和意見，並用企業改造的實踐來教育他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使他們在社會主義改造的過程中逐步獲得改造。」

這一節中，重複敍及對私營企業者進行「教育」與「改造」，換句話說，共匪即想運用這一「條例」，徹底消滅大陸上的每一位私營工商業者，所謂可以「各得其所」的「民族資產階級」、「中小資產階級」將從此走投無路了。當然，這一「條例」對於暫時被利用充當「代表」的劉鴻生、榮毅仁輩，眞是一記當頭棒喝。

大陸上私營企業對於共匪所謂「公私合營」、「社會主義改造」，願否接受？一般私營工商業者遭受匪幫的壓榨已到了什麼程度？我們祇提出一個活生生的實例，作爲答案。這個實例刊登在八月二十四日天津匪大公報的第二版上，原文如次：

「天津私營利羣電氣材料廠資本家黃蔭南，最近向有關部門提出申請，要把全部產權『誠心自願無償獻給政府』。他在申請書中說：『我廠現有機器設備，多係一九五二年由國家銀行貸款，從上海買的新型機器』；又說：『自己今年僅有三十五歲，如果繼續從事剝削生活，一年年地過下去，若干年後，人也老了。』資本家要求改造，要求進步，願意放棄剝削，是好事；但是黃蔭南所提出的以『獻廠』來代替『改造』，以『獻廠』來結束『剝削』，這種想法太簡單了。國家對資本主義工商業採改造的政策，政府是不會接受『獻廠』的。從黃蔭南的一貫表現看，他的『獻廠』思想很不對頭。黃蔭南早就認爲給國家加工訂貨是由於沒有了自由市場，出於不得已。他這次『獻廠』，是他消極情緒的集中表現，同時也反映了他對改造的認識非常不够。」

這裏可以知道一個在共匪「公債」、「捐獻」、重稅、「加工訂貨」等壓迫之下的私營工商業者，不但無法維持，而且沒有停業的自由，他不但無法逃脫共匪敲骨吮髓的痛苦，就是「自願獻廠」，也被認爲是一種「不對頭」的錯誤。其走投無路的慘痛情形，眞是鐵幕外的人們，難以想像。

北平醜劇上演前夕，僞政務院還發佈了兩項文件，一爲棉布實施統購統銷，一爲征集補充兵四十五萬人。共匪今日宣佈實施棉布統購統銷，只是老調重彈，由於棉布缺乏益甚，已造成市場混亂現象，再來補發一個「辦法」而已。

我們還記得，四十年五月大陸棉荒發生，紗廠被迫停工達兩個多月，當時，因棉紗停市，棉布奇缺，牽動整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陷區的金融物價，幾致共匪財經瀕於破產。共匪即行實施棉紗布統購統銷，藉暴力以圖鎮壓市場，縮減民間消費。同時，乘機沒收私營紗布廠，管制手工紡織業，由匪營紗花布公司，掌握花紗布生產與配售，期控制人民最基本的生活物資，以達成政治目的。今日共匪再度訂定辦法，不過是這一政策的繼續和加强，正足以顯示：共匪不斷將藉食棉織品奉獻俄帝以解救主子的恐慌，而造成大陸人民糧食棉布的嚴重缺乏，已變爲更清楚的事實。

至於共匪征集補充兵，正是明白告訴這批傀儡「代表」，朱毛匪幫將加緊做俄帝侵略的先鋒，充當「代表」就得支持與服從這一出賣民族國家的政綱，並爲他們張羅炮灰的來源，拼湊填海的材料。

大陸同胞看到這幾個文件，聽到毛匪賣國的無恥演說以後，他們並不會被這一羣俄帝豢養的豺狼走狗們所嚇倒，他們會更加清楚地認識僞政權的本質，更加堅毅奮勇地參加反共抗俄的革命事業，加速讓朱毛匪幫一面倒，一面倒向死亡。

由大陸逃抵大陳島的四位難胞向新聞記者傾訴心聲。

最近有幾位浙江沿海的同胞（其中還有兩個是被匪擄去的臺籍漁民），因爲痛恨中共的統治，離鄉背井，冒犯難，逃到了大陳。一位中央日報駐大陳的記者曾經同他們詳談，並作詳細紀錄，從這些奔向自由的同胞的談話裏，可以聽出大陸同胞的心聲。今天大陸同胞所引領以待的，就是盼望政府的反攻。下面是這位記者報導的詳細談話筆錄：

（一）

答話人：鄭邦廸，四十七歲，籍貫浙江××，職業船員，教育程度：私塾一年。

問：共匪對鄉村的管制辦法有那幾種！

答：田糧「統購統銷」，「生產互助」，以及耕牛家畜管制等等。

問：那一種最厲害？

答：就是田糧的統購統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甚麼叫做統購統銷？

答：家裏分到一畝田，收穫稻谷三百斤，應繳田糧一百斤，自己祇能留下少數稻谷，其餘的要賣給共匪。

問：稻谷賣給甚麼機構？若把自己留下的谷子吃完以後，怎麼樣維持生活？

答：稻谷規定賣給村鎮合作社糧食公司，自己留下的一點點谷子吃完以後，又要到糧食公司去賣，每人每天限制祇能買米十二兩。

問：耕牛爲甚麼要受管制？

答：凡是有耕牛的，都要到鄉公所登記，按月繳納所謂的「保險」。每條耕牛，每個月要繳「人民幣」五千或者一萬元。如果耕牛死掉了，必須向鄉公所報告致死的原因，否則要受嚴厲處罰。

問：共匪對那種人管制得最厲害？

答：最受管制的是過去的地主、富農，和中農。

問：共匪查到私藏田糧，怎麼樣處罰？

答：對貧農要「坦白」、「學習」；中農、富農以及過去的地主，輕的判徒刑，重的要送到蘇北集中營去做苦工。

問：民衆一般反應如何？

答：老百姓都是敢怒而不敢言，因爲一發牢騷，就會被加上一頂「反動派」的帽子，給關起來，甚至槍斃掉。

問：共匪所謂「總路線」，在你們鄉村是甚麼時候開始的？

答：「總路線運動」，在我們鄉裏，是今年農曆正月間開始的。

問：你們知道「總路線」是搞些甚麼？

答：共匪說：「總路線」是爲我們老百姓的，以後種田不要用手種，可以用拖拉機種；物資以後要由「政府」統一購銷，每個人都要實行糧食節約，儘量將糧食賣給「國家」；還有就是人人都要參加生產。

問：有人響應「總路線」嗎？

答：大家搞得飯都沒得吃了，還管甚麼「總路線」不「總路線」。響應「總路線」的祇有共匪的一些「鄉村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部」，可是他們也沒有辦法行得通。

問：共匪認爲他們那些運動在大陸上最成功？

答：根據一般匪幹的宣傳，他們認爲土改是成功的，因爲農民都分到了田地或者房子；大陸種田的人却恨死了，分到一畝田，不但養活不了自己，而且還要繳納各種重稅。是好是壞，祇有心裏明白。

問：在你們家鄉，發現過政府空投的傳單沒有？

答：有過兩次：一次是去年農曆九月間，還有一次是今年農曆二月間。

問：是怎樣發現的？你有沒有親自看到？

答：好多人在種田的時候和上山砍柴的時候發現的，我自己也看到過，那時我正在田裏。

問：你們看到傳單的內容是怎麼樣的？

答：我看到的一種是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背面印了很多字；一種是「自由中國簡報」，上面印了些我們所不知道的新聞；一種是「共匪必亡」的小傳單，另外還有共產黨投降的照片，背面也有字。

問：還看到過別的東西嗎？

答：聽說在溫州中央飛機曾經投過白米，每包大約有十斤的樣子。共匪故意造謠說這些米都是有毒的，命令大家扔掉。

問：共匪發現傳單怎麼辦？

答：他們發現中央飛機所散傳單，就派匪幹到處搜尋，事實上那裏搜尋得了這許多。

問：大陸同胞對政府的傳單怎麼辦？

答：大家對於中央飛機散發的傳單，都秘密的收藏起來；有的人還偷偷地把國旗傳單張貼在交通要道的牆壁上，或者電線桿上。

問：你們對於政府的傳單，有甚麼觀感？

答：中央政府的傳單上面說：「今年反攻大陸」，百姓都高興得不得了，天天都在盼望國軍早一點反攻，再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讓共匪作惡下去，老百姓眞要餓死光了。

問：共匪查到私藏傳單的，怎樣處罰？

答：「坦白」、「洗腦」、坐牢，甚至槍斃；可是儘管處罰厲害，老百姓還是照樣好好地收藏起來。

問：你們那個地方，最近有沒有反抗共匪的事情發生？

答：有的，今年五月間，樂清縣黃花鄉有二十多個農民，因爲沒有飯吃，齊集在僞鄉公所請願。共匪的鄉村幹部眼看情形不對，都避開了。這些農民就搶光了僞鄉公所的存糧。他們說：「與其餓死，不如打死。」

問：你們地方有沒有游擊隊？

答：聽說溫州楠溪山裡有一股游擊隊，人數大概還不少。

問：你們對於共匪的鄉村幹部觀感如何？

答：共匪的鄉村幹部多半都是過去的土共，或是流氓地痞，他們對待老百姓的手段很毒辣，大家都恨入骨髓。

問：匪軍和民衆是不是時常接觸，日常生活情形怎麼樣？

答：匪軍官兵根本不和老百姓接觸，和老百姓接觸的，都是所謂政治指導員。匪軍官兵平常不准外出，不是學習，就是做工，生活又忙又苦。請假外出的時候，穿的服裝也是亂七八糟，看到老百姓理都不理。老百姓自然也不願去理會他們。

問：你們那裏有民兵組織嗎？

答：每一個村大概都有十來個民兵，是共匪在貧農階級裏面選出來的，既沒有槍枝，也沒有待遇，根本發揮不了甚麼力量。

問：你對政府有甚麼意見嗎？

答：大陸上現在正是收割稻子的時候，等到收割完了，這些稻谷都會被共匪剝削精光，集中到他們的糧倉裏面去。樂清地方糧倉很多，屋頂上都開得有天窗，目標非常顯著，希望中央飛機趕快去炸掉那些糧倉，反正老百姓吃不到，留下來祇是好了共匪，更希望國軍早早反攻，救救大陸上的老百姓。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

答話人：葉加雲，三十三歲，籍貫浙江××，職業農、商，曾受小學四年教育。

問：你家裏一共有幾個人，生活怎麼樣？

答：我家一共五個人，在共匪的統治下，生活還用說嗎，自然是很苦很苦的，我本來是以養鴨爲業的，種田祇是副業。共匪來了以後，養鴨所需要的食料谷子，被共匪控制配購，以致無法再作業下去，才在去年底合夥造船，造好一條船租給「合作社」，靠一點點水脚費，來維持一家五口的最低生活，不致餓死，已經是很難得了。

問：你的船過去經常跑那些地方？

答：經常跑上海、寧波、寧海、溫州、和嵊泗列島。

問：上海市面的情形怎麼樣？

答：上海市面一片蕭條，那有從前那樣繁榮。每天到了下午六點鐘以後，比較大一點的商店，就都打了烊，馬路上的行人也很稀少。今年六月上旬，共匪在上海大規模的清查戶口，捉去了三十多個過去在中央政府做過事的人，一律槍斃掉了。這些人都是在共匪控制大陸以後，埋名隱姓，住在上海的。

問：溫州的情形呢？

答：溫州的市面，和上海沒有甚麼兩樣，所有的商業，都由共匪管制，每家商店每天營業下來的現款，在當天下午六點鐘左右，就要繳送「人民銀行」存放。匪幹隨時到店裏來查賬，如果現款和發票的數字不相符合，就以私藏資金和漏稅論罪，輕則罰款，重則坐牢，一般商人莫不叫苦連天。

問：現在你們鄉村老百姓生活過得好嗎？

答：要是還勉強過得下去，我也不必冒着這麼大的風險，逃到大陳來了。大陸上一般老百姓生活的困苦，是你們想也想不到的。自從共匪實行統購統銷政策以後，糧食就被嚴格管制，每人每月祇配發食米二十市斤，怎麼够吃呢？所以我們那地方的人，就祇好買壞了的茄絲來吃，有時連茄絲也買不到，除了餓肚子，再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沒有別的辦法了。

問：老百姓既然吃不飽，爲甚麼不反抗共匪呢？

答：在共匪的控制之下，老百姓祇有內心反抗，表現出來就很危險。今年春天，樂清蕭洋街有一個人手裏拿着大把「人民幣」，到處買不到食米，結果投河自殺。當地人民對這回事情非常憤恨，一度包圍鄉村「政府」，要求解決民生問題。

問：鄉村「政府」怎樣答覆呢？

答：鄉村「政府」的匪幹都荷槍實彈，如臨大敵，並且對我們說：「現在沒有米吃是暫時性的，等到國家建設好了，大家就可以享福了，你們權且忍耐忍耐吧。」在這種軟硬兼施的情形之下，老百姓祇好恨恨的散了。

問：老百姓對共匪這種作風的反應如何？

答：一般人都說共匪這種做法，簡直是叫老百姓活活餓死。不想活活餓死的，就祇有去「參軍」。不過就是參軍，也還是恨透了共匪的。

問：匪幹貪污的情事怎樣？

答：匪幹貪污多的是，我可以舉出很多例子來。

問：最低級的鄉村匪幹多半是本鄉人嗎？

答：祇有很少數是本鄉人。我們那個村子，有兩個村幹是本地人，有一次他們聽說「鄉政府」馬上要派兵來搜查各戶有沒有存糧，他們兩個人就暗地告訴老百姓，趕快把谷子藏起來，不要讓共匪查到了。他們的條件就是將來國軍打回去的時候，要大家替他們說說好話。

問：你有沒有看到過政府飛機空投傳單和食米？

答：看到過。今年四月間溫州樂清江邊一帶，投下了大批傳單。去年在溫州東河鄉投過食米。

問：你拾到過傳單和食米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答：我拾到過兩張傳單，很好看，背面有字。食米沒有拾到過，聽東河鄉拾到過食米的老百姓說：「米袋子裏還有三塊銀元」。

問：老百姓對於政府空投傳單食米的反應如何？

答：政府的飛機一來，老百姓不顧匪幹的阻止，大家都跑到屋子外面觀看，並且不約而同的說：「中央快回來了，中央快回來了。」

問：你們鄉村裡有收音機沒有？

答：鄉村裡根本沒有，現在市區裡的商店也很少有，祇有共匪的機關和學校裝得有收音機，每天按時用擴大器播唱共匪「人民電臺」的節目，但是一般老百姓都不去聽他們那一套。

（三）

答話人：馬成華，三十二歲，籍貫浙江××，職業農、漁，不識字。

問：你家裏幾個人，生活還可以過得去嗎？

答：我家裏一共五口人，一向依靠我父親捕漁和我種田，才能够勉强維持，但是還是三天兩天沒得吃的。

問：你這次是怎麼逃出來的？

答：我本來是種田的，不能隨便出海，這次是因爲我父親有病，我就借口代替他出海捕漁，好不容易才逃了出來。

問：出海捕漁的手續麻煩嗎？

答：因爲我是受管制的，出海捕漁的手續特別麻煩，我這次還是經過別人擔保，才能够出海的，我下了決心逃出來，也就顧不得保人受累了。

問：你爲甚麼被管制呢？

答：民國四十年的時候，我的親戚楊象竹等十五個人，到大陳來打游擊，是我用船送他們出來的。後來被共匪知道了，就把我扣起來，手銬脚鐐，關在鄉公所裏面。過了半年，又押解我到新疆去做苦工，一共做了兩年苦工，才釋放回來，但是一切行動還是受管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你怎麼曉得是押到了新疆呢？

答：當初我也不知道甚麼地方叫新疆，我從臨海起解，中途差不多坐了二十多天的汽車才到達，後來聽到難友們說：那裏就是新疆。

問：你押到新疆去的時候，沿途看到一些甚麼情形？

答：我們一起被押到新疆去的人很多，每一個人都是雙手綑綁在車上，還有匪兵押車，所以看不到外面的情形。

問：到達目的地以後怎麼樣？

答：到達以後，因爲我們一路被匪綑綁，四肢麻木，就被關在禁閉室裏休息十天，才開始做苦工。

問：做些甚麼苦工？

答：起先是墾荒地，後來種蕃薯和花生，每天工作十小時，上午五小時，下午五小時，其餘的時間關在一起，不能自由活動。

問：一起做苦工的人很多嗎？

答：多得不得了。每十個人分成一組，一大片地上，密密麻麻的，也不知道有多少組。

問：假如不去做工行嗎？

答：就是生了病，也不能不去做工，匪兵對於因故曠工的人，都用籐質的馬鞭子毒打，有的身體瘦弱的人，被活活打死。

問：對於生病的勞工，共匪給予醫治嗎？

答：根本沒有醫藥設備，生了病也沒人管。

問：勞工們的死亡率高不高？

答：因爲沒有醫藥設備，而且生了病也得做工，所以死亡的人很多，死了的人連棺材都沒有埋，都被共匪丟到荒山裏面去。最慘的是有的害了重病的人，也被丟在山裏，活活折磨死了。這樣冤枉死掉的人，每天總有不少。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你們看到這種慘狀，爲甚麼不起來反抗呢？

答：我們都遭受嚴密的控制，平時住的房子，都上了鎖，四週有武裝匪兵看管，就是想反抗，也反抗不起來。

問：你們每天吃些甚麼？

答：共匪每天發給每人糙米十兩，洋蕃薯一斤，分成三餐吃，每餐祇能吃個半飽。

問：你們同道被押的人，都是那裏人？有沒有釋放出來的？

答：各地方的都有，釋放出來的少，被關進去的多。

問：你是被釋放出來的嗎？

答：我因爲「犯罪」的情節不算太重，在做了整整兩年的苦工以後，才被釋放回來。臨走的時候，共匪還對我大施恐嚇，要我回鄉好好生產勞動，不許再做「反動」工作。

問：你被釋放的時候，共匪發了還鄉路費沒有。

答：除了發給一張路條以外，一個錢也沒有發。

問：你是怎樣回家的呢？

答：一路求乞回家，途中翻山越嶺，日夜趕路，一共走了兩個多月。

問：沿途民情如何？

答：沒有一個地方的老百姓不是生活很苦，我一路求乞，所得到的不過是些粗糙的雜糧。幸好大陸上的同胞雖然在共匪的層層壓迫之下，一般同情心還是很高，否則我早就在路上餓死了。

問：你回到家裏以後，共匪對你怎麼樣？

答：我一回到家裏，當地的匪幹又馬上將我送到縣城裏關起來。關了兩個多月才交保釋放。回家種田，可是一切行動還是要受管制。

問：是怎麼樣的管制法？

答：每天清早出去種田，一到太陽落山，就必須回家，如果遲了一點，匪幹就來問長問短，還要「坦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現在大陸上一般民衆，對於共匪的看法如何？

答：我敢說除了少數死硬派的匪幹以外，沒有一個老百姓不是痛恨共匪的，不過因爲共匪控制得太厲害，老百姓沒有辦法反抗就是了。

問：你認爲國軍如果反攻大陸，共匪很快就會打垮嗎？

答：這是一定的，國軍如果反攻，不但老百姓會乘機反抗共匪，幫助國軍，就是一部份良心未死的匪幹，也會掉過頭來，投降國軍，打擊共匪。

問：大陸上的民衆，是不是天天在盼望國軍反攻？

答：那還用說嗎，現在大陸上的老百姓其所以還能忍受下去，唯一的希望，就是等待國軍打回去，再過從前那樣的太平日子。

（四）

答話人：黃士綸。年齡：二十七歲。籍貫：臺灣新化。職業：漁撈員。教育程度：基隆水產學校畢業。

問：你是怎樣被共匪擄去的？

答：我和另外的七個船員，在今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從基隆駕了「東海二號」漁船，開來大陳，到五月二十五日那天，因爲霧大，迷失航線，在大陸附近海面被共匪巡邏炮艇截獲，連人帶船，都被擄到了浙江海門。

問：你們這條船是屬於那家公司的？開到大陳來做甚麼？

答：我們這條船是基隆新榮公司的，老闆是基隆忠一路東海漁業行的李克穿。我們到大陳來，是做冰鮮生意。

問：你們船上的八個人，祇有你是臺灣人嗎？

答：我們船上的八個人，有六個是內地人，兩個是臺灣人，另外的一個臺灣人名叫曾進財。

問：你們被共匪擄到海門以後，情形怎麼樣？

答：我們的船被共匪擄到海門以後，停泊在海門第二碼頭，共匪先將內地籍的六個人帶上岸去，過了很久，才叫我們臺灣籍的兩個人整好行李，跟隨他們上岸，禁閉在市區的一所空房子裏，不准外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你們被關起來以後，共匪對待你們還好嗎？

答：我們被關起來以後，不准隨便行動，連大小便也都在裏面。每天三頓飯，沒有菜，祇有一點點鹽蘿蔔，吃也吃不飽。

問：共匪問過你們的話嗎？

答：先後問過三次話，內容都差不多，就是問我們的家庭狀況，問臺灣的物價，問國軍的情形。我們照實答覆說臺灣情形很好，老百姓生活安定，國軍很多。共匪因爲我們每次的答話都是一樣的，也就沒有再追問下去了。

問：你們怎麼逃出來的呢？

答：共匪將我們關了兩個月以後，慢慢的放鬆了一點，行動比較可以自由，我們就看準一個機會，逃了出來，並且在大陸同胞的協助之下，找到了我們原來的船隻「東海二號」，偷偷駕來大陳。

問：你們兩個人就可以開動這條船嗎？其餘的六個內地籍船員呢？

答：兩個人開這條船當然是很吃力也很冒險的，但是我們當時爲了逃命，所以鼓起勇氣來做了。我們也知道祇要開到大陳，就是安全的地方了。開船的時候是由我在機器間管理機器，曾進財把舵，風浪雖然大的不得了，幸好沒出毛病。至於其餘的六個內地籍船員，共匪一口咬定說他們是政府派到大陸去的地下工作人員，自從他們在海門被匪押上岸去以後，就一直不知道他們的下落。

問：你們在匪區所看到的情形如何？

答：實際情形我們不十分清楚，不過我們看到市面生意非常冷落，老百姓大都衣衫襤褸，面色焦黃，而且多半赤脚，穿鞋襪的人很少很少。

問：你們這次到過匪區，覺得匪區好呢？還是臺灣好？

答：一看到匪區的情形，毫無疑義的，就知道臺灣的安定富足，和匪區的凋敝不堪，簡直是天上地下之別。值得安慰的一點，就是匪區的同胞們生活雖然苦得很，他們對於國軍的反攻大陸，可還是充滿信心。這次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助我們逃出大陸的幾個同胞，就曾經對我們說：「你們在臺灣眞是太幸福了。希望你們這次回去，能够代替我們告訴在臺灣的同胞，要他們趕快打回來，救救我們大家。這些年來我們眼睛都已經望穿，千萬不要讓我們再等待了。」這幾個大陸同胞把我們當成親人一樣，說這些話的時候，連眼淚都流了出來，我們看了也難過得很。

問：回到臺灣以後，你們準備怎麼辦？

答：這次能够留得一條性命回臺灣去，眞不容易。我和曾進財已經約好，我們回到臺灣以後首先要做的一件事，就是隨時隨地將大陸同胞的口信，告訴所有在臺灣的人，以期不負大陸同胞的一番囑託。

從以上的這些對話，我們不難看出：這幾個來自大陸的同胞。全是爲了傳佈整個大陸同胞渴待解救的心聲而冒險逃亡的。現在他們總算如願以償的達成了他們的任務，留下來的更大任務，就必須由自由中國的九百萬軍民同胞去共同擔負和完成。當你看完了這篇文章時，請不要忘記：大陸同胞正在淚眼模糊的隔着臺灣海峽對我們說：千萬不要讓他們再等待了！（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六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三：「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六—二七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八。

註四：同註一。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四日及九月二十二日。

註六：「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三日、十四日及十五日。

十六日　蔣總統接待美國國外署遠東區署長穆懿爾博士。

蔣總統於本日下午五時在官邸以茶點招待來華訪問的美國國外業務署遠東區署署長穆懿爾博士，並邀行政院長俞鴻鈞、國防部長俞大維、外交部次長沈昌煥、臺灣省主席嚴家淦、美國駐華大使藍欽、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軍顧問團長蔡斯及美國外業務署中國分署署長卜蘭德作陪。

穆懿爾博士在臺北訪問三天，和中國政府洽商有關今後美國援華事務後，十七日上午飛往馬尼拉，主持二十日開幕的美國國外業務署遠東各地分署署長會議，中國分署署長卜蘭德、代理助理署長奧本及經濟分析專家魏克夫三人，將和穆懿爾同機飛菲出席會議。（註一）

海空軍繼續轟擊福建沿海共軍陣地及軍用船舶；一江山曾有砲戰。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如次：

「一、我海空軍本（十六）日仍對福建沿海執行轟炸匪陣地及攻擊匪軍用船舶以及巡戈偵察等任務。

二、九月十五，我空軍於梧嶼附近海面，炸沉匪井噸機帆船一艘。該船懸有匪旗，係由梧嶼向廈門方向行駛。

三、廈門匪炮兵，九月十五日僅向我大小金門斷續發炮十五發。

四、大陳以北頭門島匪炮，九月十五日上午，曾向我一江山發炮廿二發，經我炮制壓後，匪即停止射擊，另有匪帆船一艘，於一江山西北海面潛駛，經我炮擊後，匪船中彈沉沒。」（註二）

國軍官兵四大組織改為榮譽團結委員會。

國防部為加強推進軍中政治工作，特將國軍官兵四大組織（人事評判委員會，經理「伙食」委員會，生活檢討會，中山室工作委員會）改為單一的榮譽團結委員會，經訂定辦法，先行試辦五個月，證明普受官兵歡迎，乃通令自本年九月十五日起全面實施。

榮譽團結委員會在國軍中的任務是：（一）爭取團體榮譽，建立榮譽制度；（二）推行四大公開，鞏固軍隊團結；（三）貫澈實踐克難，發揚革命精神；（四）加強康樂福利，改善官兵生活。

根據國防部所頒「國軍各級榮譽團結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國軍連隊以上之機關、部隊、學校、院所、廠庫等單位，成立榮譽團結委員會，各級榮譽團結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單位主官充任。副主任委員一至三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由副主官及政治部主任或政治指對員充任；無副主官者，將由幕僚長充任；無副主官、幕僚長及政治部主任或政治指導員者，由兼辦政工業務人員充任。

各級委員會應設委員九至十九人（包括正副主任委員），候補委員三至七人。各級委員會之委員，除正副主委外，均由選舉產生，師以上之單位委員任期為一年，團以下之單位任期半年，但連選得連任；團級以下委員會，應有士兵委員三分之一為原則。

各級委員會設總幹事一人由該單位政治部主任、政治指導員，或兼辦政工業務人員兼之，並得設副總幹事一人，幹事一至二人，均由總幹事就本單位之官長中遴選，提經委員會聘選兼任。

委員會設人事組、財經組、文化康樂組、生活組，由各委員互推擔任，每組得設幹事一至二人，由總幹事就本單位官兵遴選提經委員會聘派兼任。

各級委員會無縱橫間隸屬聯系關係，亦不得以委員會名義對外行文。各級委員會基於榮譽團結之要求，依規定進行審查、評議、審議及建議事項，但不負執行責任，委員在會議發表之意見及言論，對外亦不負任何責任。

各級委員會應評議事項包括：本單位擬訂之人事法規，本單位計劃之人事行政措施，好事之表揚與好人之獎掖，克難競賽優勝人員及優勝單位之評選，有益榮譽、有助團結行動之鼓勵與擴大，有損榮譽、有礙團結事件之糾正與消弭，考績勛賞案件，服役、任官、晉升案件，任職（含職務之派免遷調）案件，獎勵懲罰案件。

各級委員會應審議事項包括：經臨各費，支出之賬目，與自行保管之支出單據，康樂福利金，生產福利收益之處理計劃，及支付賬據，福利品，慰勞品之分配計劃及執行情形，主副食品，被服，器材，藥品，車輛，油料（有關作戰演習之車輛油料不付審查）及其他軍品公物之保管使用情形，及其他有關財務經理之重大事項。

各級委員會得建議事項包括，官兵教育、管理，衛生之改進，實踐克難運動之改進與加強，文化康樂活動之改進與加強，有關官兵精神及物質生活之改善。

各級委員會決議案，各該單位主官，應予執行或轉報上級單位核辦。但單位主官不同意或執行確有困難時，得提交複議。如仍不能獲得解決時，由主官報請上級單位裁決之。考績、勛賞、服役、任官、晉升、任職、獎懲等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件，各該單位主官有依法作最後決定權。

各級委員會每月舉行常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主持。各級單位每月由委員會召開榮譽座談會一次，全體官兵均須出席，主席由出席人推舉之，在榮譽座談會中，主委副主委均須出席指導，其他委員應參加聽取意見並報告工作，所有出席官兵得就委員會評議、審議、建議及一切有關榮譽團結之事項發表意見，提供建議，必要時得推派代表列席委員會陳述意見。

委員會亦得視實際需要，將有關事項交由榮譽座談會討論，以供委員會的參考。（註三）

臺灣省舉行民政工作檢討會，嚴主席及民政廳長盼就選務、地政、役政等研討改進。

臺灣省四十三年民政工作檢討會於今天上午假省臨時議會大會場，舉行揭幕典禮。內政部次長鄧文儀、省主席嚴家淦、中國國民黨省黨部主委郭澄，均蒞會致訓。出席民政廳各科室主管、地政局正副局長、兵役處長，地政局測量總隊長，地籍人員訓練班教育長，各縣市民政局長，地政科長、軍事科長、山地室主任，及列席人員共一百五十餘人。

典禮由民政廳長連震東主持。他提出以下三項課題供本次會議研討：

一、加強推行地方自治。地方自治已經推行了五年，但尚未達到「守法節約選賢與能」的目標，地下競選活動，以及大量競選浪費，仍有發現，風氣所趨，使賢能而乏財力者，無法爲民服務，且產生地方無形派系，傾軋排擠，影響地方建設的進行。

二、積極實施耕者有其田。耕者有其田爲既定國策，目前推行已有顯著成效，有關徵收放領耕地的工作，現已大部完成，在推行期中，難免有種種技術上的缺點，需要隨時改進，對於其實施成果，更應作有效的調查，其他如徵收地價，放領農戶異動之調查尤應切實注意辦理，此外在保留標準以內之出租耕地，原定於一年後由承租農民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請貸款購買，此種生產貸款及購地貸款，尤應妥爲籌劃。

都市平均地權的實施，爲繼耕者有其田實施以後之另一要政，現在條例已經中央通過，預料將來當在臺灣首先實行，我們應該提早準備。

三、改善兵役行政。兵役行政已有良好制度，但我們不能以此自滿，若干工作仍需檢討改進，例如：徵兵處理中身家調查體格檢查應如何簡單確實，以及在營及退伍軍人與其家屬權益應如何優待保障等，關係人民權利義務，至深且鉅，日下新修訂兵役法已由中央公佈施行，國民服行兵役義務益增重要，軍人之地位愈加提高，我們更應依法妥愼從事。做到公平合理。

臺灣省府主席嚴家淦在會中致詞，對行政人員工作的態度及修養舉出實例，作爲民政工作人員參考：

第一，各項政務的推行，首先必須執行者對其具有深切的認識，下過透澈的研究功夫，實行中方可減少錯誤，並排除及格的想法，須知行政與考試絕不相同，考試六十分可及格，行政如僅可達到六十分，其餘百分之四十都是錯誤的，則國家社會蒙受的損害，便不堪設想。例如地方自治選舉，目標在選賢與能，政府的責任，就在於如何培養人民分辨賢能與不肖的能力。又如選舉米能節約，就要研究爲何有人花錢競選，其基本原因何在，然後對症下藥，方可收效。他如土地政策的推行，現在耕者有其田條例既經實施，並有優良成果，那麼就要檢討還有什麼缺點需要改正，還有甚麼困難有待克復，是否有那些優點已經消除而應謀補救，如何使整個成果發揚光大，事事都要努力。如今都市平均地權即將施行，政府已下決心必須澈底的做。都市平均地權條例的條文雖很簡單，而與該條例實施直接關係的人口及土地面積亦較耕者有其田爲小，但其技術的繁難與牽連範圍的複雜，則非實施耕者有其田時所遭遇者可比。因此，我們不能等到問題發生而臨時周章，當在實施之前作萬全的準備。至若役政，新兵役法業經中央公佈，其施行細則小部份條文亦經行政院送請立法院複議中，以後該法律當更完備，而在施行之先，也有許多技術問題須作精詳研究，以求了解透徹，進而對法律具有堅強的信仰，方可憑以向人民宣導，以期推行順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政治並非是片斷的或是局部的，民政工作需要其他政務配合。因此，各位民政工作者，須具備政治家的眼光，於本身工作範圍之外研究其他政務，尋求配合聯系的方法。譬如選政非常重要，是大家所瞭解的，但並不能說，選政辦好了其他政務也就會辦得好。　國父遺教及　總統的訓示中關於地方自治開始施行時應辦的許多事，也是大家所熟悉的，所以民政工作者對政治所了解的範圍，應超過自己執行的範圍，不在本身範圍內的政事，也要貢獻自己的力量。譬如地政，耕者有其田條例規定要繼續扶植地主保留的佃農成爲自耕農，這件事是關連着金融及經濟的問題，如果地政工作者於此毫無認識，這是不成功的。我們的政策，不僅使農民得到土地所有權就算了，而要農民在土地上生長孳息，欣欣向榮，所以要在多方面予農民以扶助。談到土地行政的本身，土地分配是大問題，但現在的分配是遷就耕作現狀。如談到高度的利用土地，尚須再下很大的功夫，這點雖屬政治上的遠景，但國家的進步是無止境的，我們絕不能以其遠景而不予注意。又都市計劃土地的分配問題更多，所以尤應早日研究，以加深瞭解。又譬如役政，表面上看，只是配合軍事需要的事件，實則與整個社會息息相關。不了解軍事需要，役政固無法辦，將來徵召範圍擴大之後，將其他範圍內的人力徵入軍事範圍，如不能了解擴大到如何程度才不致影響生產力量，那麼，役政也是辦不好的。

第三、要掃除衙門化，官僚習性及鄉愿作風。民政部門的工作，是直接影響人民日常生活行動的，所以更需要每一人民的充分合作，故民政工作者須了解整個社會的現實狀態及發展趨向，　總統曾屢次訓誡公務員須祛除鄉愿作風，衙門化及官僚習性，各位對此應該特別留心。固然在座各位，也許都非常明瞭，但就整個工作人員說，或許仍有認識不清者，這點也是大家在此次集會中應予檢討改進的。（註四）

中共在大陸廣種鴉片，製造毒品向海外傾銷。

中共正加強利用其國際組織，向海外傾銷毒品，套取外滙，換得軍用物資，充作國外間諜活動費用，並強迫人民種植，設廠製造，以供輸出。（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七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七日。

註四：同註一。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七日。

十七日

蔣總統訓勉海軍，紀念甲午戰役，要洗刷過去恥辱，負起復國任務。

海軍總部本日在左營海軍基地集會紀念甲午戰役六十週年，蔣總統特頒訓詞勗勉。全文如下：

「今年是甲午年，對海軍爲重要的年頭，六十年前，中國對日本黃海戰役一敗塗地，國運即一蹶不振，海軍全體將士要特別記得刷洗過去恥辱，眞正做一個革命的海軍，與陸空軍共同擔負起復國建國、反共抗俄的神聖任務。」

海軍總司令梁序昭中將在紀念甲午戰役六十週年大會上，對海軍官佐檢討甲午一役的失敗經過，並說明擇定九月十七日爲紀念日，因爲六十年前此日，中國海軍在大東溝迎戰日本海軍，全軍覆沒。六十年後的中國海軍，必須記取這個慘痛的失敗教訓，在好的基礎、好的訓練中建設一支强大的隊伍，用以擔任反共復國的革命先鋒任務。梁將軍分析甲午海戰失敗原因有十：（一）清廷不認識海，造成「海不能防」與「海不必防」的觀念，以致忽視海權；（二）無統一計劃發展海軍；（三）政治腐敗，影響海軍建設；（四）外交失敗；（五）戰略運用亦錯誤；（六）訓練與技術均落後；（七）情報效果低；（八）不能協調作戰；（九）後勤補給差；（十）不能保密。（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立法院續開院會，質詢政府施政。

立法院本日續開院會進行施政質詢，行政院長俞鴻鈞及各部會首長列席備詢。

俞鴻鈞院長於答復委員曹俊的詢問時表示，政府對於謀求政治團結一事，並未絲毫懈怠。至於召開反共救國會議，在今年以內恐怕已來不及辦理，但這個政策和主張，還是要繼續的，這個會議目前仍在準備之中。關於友黨參加政府的工作，這是政府誠心所希望的，目前青年黨表示暫不參加政府，至於民社黨現未參加政府的原因，則是諸位所皆知的。

曹俊詢問國防部軍法局長包啓黃被捕案，行政院長答稱：「政府一定會改進軍法，包啓黃案即可證明政府已在改進軍法。目前包案尚在偵訊中，尚未定案，但可說明政府對於貪污人員，如有人檢舉，如眞有罪嫌，一定偵辦。」

委員曹俊又問停電問題，經濟部長尹仲容答稱：「我願首先聲明，無論經濟部或臺灣電力公司是皆不願意停電的，尤其不願使表燈和包燈用戶停電，因爲表燈和包燈價貴，停電使該公司減少不少的收入。必須停電的原因，是只能怨天，往年九月初日月潭的水位常爲七十尺，今年降到七尺，非停電不可。目前水位雖已增至二十九尺，但非到四十尺仍無法考慮取消或減少停電。」

委員李公權質詢內政部對於辦理不良的刊物，爲何不先警告或罰款，而逕予停刊三個月至十個月的處分？又爲何正好同時處分十個刊物？內政部長王德溥答稱：處分這十個刊物，是不得已的措施。政府是希望所有刊物皆在正當的途徑上發展，並不希望它們辦理不好。對於這十個刊物違背發行初旨的行爲，地方機關曾先一再勸告警告和嚴重警告，而皆無效，內政部乃一面尊重法律，一面尊重輿論，採取不得已的措施。

委員余凌雲認爲國防部設副部長，有使制度遷就人事之弊。他並質詢外滙配額制度及立法委員遞補問題。俞鴻鈞答稱：依照行政院通過的國防部組織法草案，參謀總長在一方面爲總統的幕僚長，一方面又爲國防部長的幕僚長，而又規定國防部長應由文人擔任，因而需要有一位在軍界有地位且有軍事學識的副部長襄助國防部長。在事實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副部長卽相等於政務次長。他又表示修訂的國防部組織法草案，卽將送到立法院來，他願意在委員會中再詳細說明這個問題。

關於外滙配額制度問題，他答復說政府對於目前的外滙管理政策並不完全滿意，時刻皆在研究再謀改進。目前的外滙問題在於如何推廣對外貿易，本國專家及美國經濟顧問團目前皆在研究整個經濟的改進方案。關於立法委員遞補問題，他表示將「專案解決」。

委員魏惜言曾再詢問行政院長兼任中央銀行總裁問題，俞鴻鈞先解釋中央銀行總裁和行政院長皆爲特任官，並非是行政院的所屬機構，依照現行中央銀行法，央行總裁是由國民政府（現爲總統府）任命，因此兼任並不違憲。新的中央銀行法尚在立法院審議中，將來自可規定央行總裁改由行政院任命。他接着又說：「我已辭去其他兼職，對於央行總裁，也已請辭，但未獲准，將來仍是要辭的，等我一步步的來做。」

委員鄒志奮詢問華僑回國投資問題，經濟部長尹仲容答：政府對於華僑回國投資，誠心誠意的表示歡迎，希望華僑們投資，幫助政府從事工業建設。關於華僑回國設廠後所需要的原料，政府定可設法解決，可無問題，例如華僑在臺灣所設麵粉廠所需的原料小麥，目前存量卽很多。華僑工廠所需週轉資金，中央信託局亦可設法幫忙。

委員陶希聖向行政院長提出質詢三點，問答如下：

（一）問：在中共匪幫對我國的宣傳攻勢中，吳國楨亦方在謊言誣毀我國與政府。共匪的宣傳，其目的在擴大戰爭威脅以分化中美聯防，吳國楨的宣傳，其目的在欺騙美國公衆以破壞兩國合作，此兩種宣傳的同一企圖及同一效用，均爲孤立臺灣，具體言之，均爲從外部打擊我中華民國在國際社會中的地位。從內部顚覆我反共抗俄的政府。請問行政院對此是否加以注視？

答：同意陶委員的看法，迄在注視中。

（二）問：吳國楨於其卸除臺省政府職務後，卽匆促出國，又復悍然叛國，其顯明的動機，乃欲以政治問題掩蔽其在臺省政府任內的違法犯罪案件。國家綱紀如在，政府三月十七日的查辦令自應嚴格執行。倘行政院對於吳案尚有疑慮猶豫之點，本席在本會期內，願將個人所得的材料，逐一分析，公開指陳，以明各案的癥結，而求社會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公判，請問行政院對此願加研討否？

答：有關主管機關對總統三月十七日的命令，自然遵照辦理。

（三）問：最近出版的稅務旬刊中，有鮑亦榮所寫「論當前自由中國的財政問題」一文，他在此文中，將政府中的民防經費、民衆組訓經費及警察機關經費，皆併列爲保安支出，指出臺北市的保安支出，大於中央政府三院支出的總和，其用意似在證明吳國楨所誣說的臺灣是一警察國家，並將此文送交美國經濟顧問團，不知行政院對此事有所聞否？

答：陶委員所說稅務旬刊所載之文，尚待查閱。

委員趙惠謨建議蔣總統請陳誠副總統出國訪問所有的友好國家，並由外交部長葉公超乘出席聯合國大會的機會，替副總統安排出國訪問的事。

俞院長認爲「很有價值，當鄭重研究。」

委員趙惠謨要求外交部和泰國洽商互派大使，外交部次長沈昌煥答覆說：「中國政府數年來已不斷和泰國政府洽商互派大使，增進邦交，今後仍將繼續從事洽商，並且希望泰國政府同意此事。」

委員鄒志奮，質詢菲國要求中國接回現居菲律賓而其護照已逾期的華僑三千人問題，沈昌煥答復說：「這並非是新問題，從大陸淪匪後，有中國旅客及學生約三千人在菲律賓，他們的護照簽證逾期，至今已爲第四年，菲國政府曾要驅逐他們出境，經我政府用一切的方法來交涉，並得旅菲華僑團體的幫助，至今仍爲未得解決的問題。菲國政府最近又舊事重提，我方仍在不斷和菲國洽商中，希望菲國政府站在共同反共的立場，繼續准許這批中國旅客和學生在菲繼續居住，直到中國收復大陸的時候，再把他們接回國來。」沈昌煥對於報載菲國擬將「非法入境」的三千華人及七千印尼人問題提交聯合國會議討論一事，未作評論。但他指出：「這三千華人和那七千印尼人的情形不同，因爲那七千印尼人根本沒有護照，是偷入菲境的，而這三千持有護照的華人，當然不能視爲非法入境的。」

關於外傳共產黨在菲律賓的活動，是以馬尼拉爲中心，且以華僑爲主要對象一事，沈昌煥在立法院說：「共產黨正在到處活動，但旅菲華僑中的絕大多數人，都是忠貞愛國的，近數年來對於自由祖國的貢獻很大，共產黨在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活動雖可能以華僑爲主要的對象，但深信華僑們是不會受共產黨的欺騙的。」（註二）

監察院書慰大陸水災同胞。

監察院本日院會修正通過以全體監委名義慰問大陸水災同胞函。茲誌該函全文如次：

「親愛的大陸同胞們：自從朱毛匪幫竊據大陸以來，大陸上的同胞財產被搾取，生命被殺害，原有的美滿的家園被摧毀，終年團聚的骨肉戚友被拆散，這種種慘劇，乃是曠古所未有的。監察院同人來自大陸的各個地區，今天處身在自由祖國的臺灣，對於我父老兄弟姊妹深陷鐵幕過着暗無天日和非人生活的日子，沒有一時一刻的忘懷。最近根據鐵幕漏出的消息，知道從本年六月起，我們大陸發生了空前水災，災區廣達十餘省，被災的同胞多至七千餘萬，遙念在洪水中掙扎求生的同胞們，更是使我們關切無已，寢饋難安。

這幾年來，大陸上的這種種天災人禍，無一不是朱毛匪幫的苛政暴力所造成，這次大陸水災，很明顯的就是共匪所製造的人爲災害，共匪當着水災嚴重時期，嚴密封鎖消息，不讓災區以外的人知道災情，國際紅十字會的救助，也被他悍然拒絕，必使我數千萬災胞淪於死亡而後已。由此可將匪僞政權倒行逆施的本質和猙獰醜惡的眞面目，完全暴露無遺。

我們相信，共匪這種暴力的統治是不會長久的，不久的將來，必然會燃起一股强烈復仇的怒火，這種復仇的怒火，就是粉碎鐵幕解救同胞的主要力量，尤其是自由中國軍事、政治、經濟各方面的迅速進步，和自由世界力量的日益堅强與團結，更使朱毛匪幫傀儡政權瀕臨覆亡潰滅的絕境。

親愛的同胞們，當着你們面臨生死存亡邊緣的時候，我海內外自由區域的同胞，一致響應　蔣總統救濟大陸水災的號召，發揚至高無上的胞愛精神，有糧捐糧，有錢捐錢，以謀廣施救助，監察院同人除了向我大陸同胞表示慰問和懷念之忱外，更希望大陸災胞更堅强的活下去，因爲大陸同胞爲自己保留一條生命，就是爲復興中華保留一分元氣，爲反共抗俄增加一分力量，待反攻的號角一響，鐵幕將會變成紙幕，朱毛匪幫必定滅亡，大陸一定光復，我們要緊密的携起手爲爭取生存自由而奮鬪。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監察院院長于右任、副院長梁上棟暨全體監察委員啓。」（註三）

海空軍續在閩浙沿海偵巡，轟擊共軍設施及船艦，金門仍有砲戰。

軍事發言人張彝鼎將軍本日在記者招待會中說：「十六日我海軍艦隊巡邏浙江沿海時，曾在大陳附近海面向遭遇的匪方炮艇兩艘發炮攻擊，我艦於發炮五發後，匪炮艇未敢還擊，立即逃去。」張彝鼎又說：「十六日大陳島方面無炮戰。」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如下：

「一、我海空軍本（十七）日仍繼續巡偵浙閩沿海匪軍動態，並搜索沿海港灣及內河匪軍用船舶。

二、我空軍昨（十六）日炸毀青嶼匪炮兵陣地及澳頭碼頭，並於永寧深澳灣間海面炸毀匪木船百餘艘。

三、廈門東部匪砲，九月十六日午後，斷續向我金門西部炮擊。計炸毀住宅五棟，平民死亡兩人，傷三人。經我方炮兵予以威力鎮壓後，至昨晚十時停息。」（註四）

臺灣省學童祖籍幾乎全是來自大陸。

臺省教育廳根據四十二學年度下學期全省國民學校臺籍學生祖籍調查的結果，臺省同胞之祖先，幾全部來自大陸各省。全省國校及省立小學臺籍學生總數爲九十三萬五千六百三十九人，其中祖籍福建者佔七十四萬一千八百八十五人，祖籍廣東省者佔十六萬二千一百卅一人，屬於大陸其他各省籍者三千八百八十四人，祖籍爲本省山地者，二萬二千一百六十三人，祖籍不明者，五千六百十六人。（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八日。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三：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二。

十八日　總統召見赴美考察農林漁業人員李連春等。

蔣總統對臺灣省農林漁業之發展，甚爲重視，本日上午十時，在總統府召見即將啓程赴美考察農林漁業人員李連春、皮作瓊、沈時可、陳勉修、何夢雷、林寶樹等，面予勗勉。

陳副總統及行政院長俞鴻鈞，亦於本日分別召見上述赴美考察人員。（註一）

外交部發表聲明，撤離緬境游擊隊工作完成。

外交部政務次長代理部務沈昌煥，本日發表聲明我政府遵照聯合國之決議，將在緬甸境內中國反共游擊部隊撤離來臺的工作業經完成，中、泰、美三國聯合軍事委員會已於本年九月一日結束任務，並報告聯合國知照；表示對於拒絕勸導不願來臺的游擊隊人員顯非我政府所能左右，我政府對於他們留在緬境的任何行爲，不再擔負任何責任。沈次長的聲明全文如下：

「中華民國政府於過去十六個月中曾不斷努力，並盡其所能，以執行聯合國去年四月二十三日及十二月八日之兩項決議案，該項決議案規定緬甸境內之中國反共游擊部隊應予撤離。

所有接受中國政府勸告之游擊部隊人員之撤離工作現已完成，在中、泰、美三國聯合軍事委員會之監督下，將近七千名游擊部隊人員暨彼等之家屬，已由緬甸撤來臺灣。

在緬甸南部『梯那薩里』地區之游擊部隊撤出以後，撤離計劃原已結束，但委員會爲希冀撤出更多人員計，決定維持至九月一日止，在該期間，中國政府會同泰、美兩國政府繼續努力與該部隊留緬殘餘人員取得聯絡，並勸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彼等撤退，但根據委員會所獲情報，此類人員分佈地區遼闊，且多處於無組織狀態中，此項努力結果，僅使數十零星人員撤回臺灣。

三國聯合軍事委員會鑒於該項游擊部隊已無再行有組織撤退之可能，業於本年九月一日結束任務，並已報告聯合國。

中華民國政府為達成聯合國之願望起見，業已使用其對該項游擊部隊之一切影響力量，俾將該部隊儘量撤出緬甸，所有拒絕尊重中國政府勸導之游擊隊人員，顯非中國政府所能左右，此點無可置疑。中國政府茲特重申對於此類人員將不維持任何關係或予以任何援助或支持。中國政府對於彼等之繼續留緬或彼等之任何行為，不再擔負任何責任。

中華民國政府茲特乘此機會，向泰國及美國政府以及彼等出席聯合軍事委員會之代表為執行撤退計劃所作之各種貢獻，表達謝忱。」（註二）

我政府繼續接納陶甫斯號四名俄籍船員請求政治庇護。

蘇俄油輪陶甫斯號俄籍船員中，續有四人向蔣總統請求給予政治庇護，中國政府已予接納，使奔向自由之俄籍船員已達十人。前此要求中國政府予以政治庇護之六名船員，係於十一日向中國政府提出請求，並經接納。

中央廣播電臺「自由中國之聲」於十八日下午二時廣播，宣佈此項消息時稱：

「俄籍船員均係逕自向蔣總統提出要求，請予政治庇護，蓋彼等深知蔣總統乃領導中國人民反抗侵略之唯一領袖，並在第二次大戰中曾贏得反侵略戰爭之勝利。要求政治庇護之船員對中國政府之寬大與優待，均表感激，更同情中國人民今日之處境，對蔣總統領導反共必能贏得勝利，尤具信心。」

陶甫斯號油輪係於本年六月二十三日經中國海軍截獲，現正停泊於臺灣某港口，以待處理中。（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金門續有砲戰，海空軍在浙閩沿海炸射共軍設施，並炸沉中共油輪一艘。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海空軍本（十八）日繼續偵巡浙閩沿海一帶及轟炸廈（門）（大）嶝地區匪陣地。

二、我陸海空軍九月十七日活動情況如次：①我空軍轟炸前村、白石、石冒頭等地匪軍陣地，並於石冒頭炸毀匪軍高射炮陣地一處；②我海軍仍在浙閩沿海一帶巡弋；③我駐金炮兵部隊轟擊大嶝島匪軍陣地。

三、九月十七日，廈門匪曾向我大担及小金門兩地炮擊十餘發，我無損傷。」

另據本日下午的軍方消息，空軍雷電式戰鬥轟炸機羣，十八日下午在福建沿海攻擊共軍船艦時，擊毀共軍約一千噸之油船一艘，機帆船三艘；另擊傷其炮艇三艘，機帆船、木船多艘。（註四）

臺灣省民政工作檢討會結束。

臺灣省民政工作檢討會從本月十六日開始，至本日結束。省府民政廳長連震東綜合三天來與會人員的檢討和建議，於閉幕典禮中提出以下總結報告：

「第一先要報告這次參加民政工作檢討會的單位，有各縣市民政局（科）長，地政科長，軍事科長，山地室主任，連同本廳有關人員一共出席人員有九十二人，列席人員有各縣市戶政課（股）長，連同本廳列席人員共計五十四人。出席和列席合計一四六人。共分五個單位檢討：（一）一般行政組；（二）地政組；（三）役政組；（四）山地行政組；（五）戶政組。討論提案結果：此次提案共四〇二件，經合併及撤回兩件後，共二五九件，其中照案通過二十二件（一般行政四件，地政四件，役政六件，山地行政六件，戶政二件）送有關機關核辦一四一件（一般行政五三件，地政二三件，役政一四件，山地行政二八件，戶政二三件），建議或轉請中央核示者十七件（一般行政七件，地政五件，役政四件，戶政一件）。保留七十九件（一般行政二五件，地政二件，役政三三件，山地行政十件，戶政九件）。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們這回討論議案，將其中比較重要的提出來，也就是平時感覺有困難的地方，本廳各地方工作同仁，以所得實際之經驗，在此加以檢討，做成結論。

（一）如何提高爲民服務的精神，也就是部長剛才所指使政府爲人民所應辦的業務，簡單明瞭，以實行『新速實簡』這個案已得到結論。

（二）如何澈底實施分級負責、分層負責，以提高辦事效率。

（三）如何做到選舉的守法節約及選賢與能，此因每逢選舉，地方派系傾軋，使行政同仁感受很多困難，這是非常重要的問題。如果地方派系不予消弭，影響我們行政效率很大，譬如最近嘉義、苗栗等縣議會相繼休會，因爲縣議會休會，影響縣政府預算不能通過，因此縣政推行便受障礙，此原因很多，但最重要的原因是地方派系傾軋，我們舉出很多辦法，還感覺不易解決，因爲地方派系的形成，不是一朝一夕，消弭地方派系也不是很短的時間可能辦到，要治本治標兩方面來做，尤其治本辦法應該將地方派系向員正的政黨政治方面發展，但這也不是很短的時間所能做到的，我們爲愼重起見，對此案除了擬定治標辦法以外，還要求與會同仁，共同研究詳細有效的辦法，俟回到各工作崗位以後，送到民政廳來整理，我們認爲這是一個很重大的問題。

（四）簡化縣市鄉鎮組織的問題，關於縣市鄉鎮組織，今天在中央及省議會都有批評乃至省府也有人這樣想，以爲縣市鄉鎮組織相當龐大，但是實際考察，擔任鄉鎮工作的人，有的地方認爲人員並不够，當然這是編制有問題，同時工作分配也有問題，尤其對鄉鎮工作人員編制的問題，省議會有詳細的檢討。還有很重要的問題，就是村里幹事的問題，自從頒布健全基層組織以後，村里設有村里幹事，規定三百戶以上有一個幹事，不足三百戶者，二個村合用一個幹事，過去國民兵隊附改爲村里幹事，因此國民兵隊附所做的工作除國民兵隊附所要做的工作外，也要作其他的工作，工作範圍很廣，應辦工作有十六項之多，除民政部份外，他如環境衞生、義務勞動、家畜防疫、適齡學童調查納稅通知等等工作都要做，成了萬能幹事，而村里幹事並不普遍，全省六千多村里，只有四千多村里幹事，實不符需要。因此有些同仁認爲，應設兵役幹事，這是很理想的事，如果國家財政允許，不但有民政村里幹事，就是兵役、文化、教育等村里幹事也要設置，但現在充份的設置村里幹事勢不可能，因爲各縣市鄉鎮除了臺北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外，都仰賴政府補助，如設一個村里幹事其薪金實物等項一人一年要一萬元，增加二千人要二千萬元的開支。今天財政困難，同仁都能瞭解，無法再增加村里幹事，一方面　總統有手令，村里幹事不能集中鄉公所辦公，過去村里幹事是集中在鄉公所辦公的，現在我們遵照　總統的命令，不准村里幹事在鄉公所辦公，就是人事也不增加，在這兩個原則之下，希望各同仁力求工作配合，格外發揮智能以赴事功。

（五）關於修改自治法規問題，有很多提案，並得結論，因爲我們鑒於辦理幾次選舉漏洞很多，當將與會人員意見，交民政廳地方自治法規修改委員會研究。

（六）如何貫徹實施耕者有其田案，也有很詳細的辦法，因爲時間關係，不在這裏作詳細的報告。查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現在成果如何，省議會也有議員問到，我們一定要實行調查，並須保持成果。

（七）加强放領耕地農戶異動的管理，恐怕實施耕者有其田之後，放領之耕地再買收轉移他人形成新的地主，把實施耕者有其田成果破壞，所以一定要加强管理。

（八）繼續征收地價，地價之征收，相當滿意，各縣市大概都達到百分之九十以上，尤其臺中市達到百分之百，現正加强宣傳，繼續征收。

（九）舉辦購買耕地貸款，因爲地主保留地還有三甲，以現在政策，希望也能歸於現耕農，如現耕農買地，是需要有這筆款的。

（十）如何準備實施都市平均地權，中央曾有命令，臺灣首先要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所以應該積極來做，先須擬定實施細則，確定經費預算，及實施都市平均地權土地範圍，並擬定工作進度，訓練幹部，調查收購土地價格，這些都是應該做的事情，各縣市主管同仁，也提出很多意見，要重視鄉鎮以下地政機構，這個案也得到結論，因爲我們地政的機構，到鄉鎮爲止已有規模，而鄉鎮以下可以說是一點基礎都沒有。

（十一）如何改善兵役行政，因爲現在是實施總動員的時候，兵源及兵役事務很重要，此案也定了幾個原則，因爲時間關係不詳細報告。

（十二）關於山地行政的改善，僉認應建立山地財政制度，使能夠獨立，不必年年仰賴政府補助，並促使山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平地化，但欲達此目的，首須誘使山地同胞對經濟重視，因爲山地同胞對經濟觀念很薄弱，連帳都不會算，所以要使他們瞭解經濟的重要性。

（十三）是關於戶政的工作，如何來貫澈戶籍的整理，關於『戶政』談起來也是很複雜，各縣市工作同仁深深感覺到辦理戶政人員不够，所以有一個建議，希望政府根據各縣市人口的比例，而定戶政工作人員編制的名額，其次關於改善戶政其他方面的困難，也都有計劃在此三天工作檢討會中各位同仁僅提出如何克服所遭遇之困難，如何改進所有之弱點，而對於工作之優點則均未提及，然此並非表示民政工作無任何優點可談，現在本人就民政工作之優點報告幾點：

一、自從地方自治實施以來，民選之縣市長已歷兩任，而此兩任縣市長之表現大致令人滿意，即以貪污瀆職一事而論，至今皆無發生。

二、民政工作人員無論縣市鄉村各級均甚爲清苦，若以因公務需要出差而論，其他事業費較爲充裕的機關均可隨時領取出差費用，而民政工作人員出差時往往無法先領出差費用，然對於應辦之業務必須推動，雖甚清苦，並均能達成任務。

三、地政的工作範圍中，最重要的一項爲土地放領後如何收回地價，若地價無法收回，即給地主之補償將成爲政府重大負擔，所以大家對此很擔心，而今日收回地價之成果，普遍已達百分之九十以上，臺中市達到百分之百。

四、在役政方面至今爲止除於民國四十年初徵集時，有因不明法令而逃避者外迄今辦理役政者均無舞弊情事，役男亦甚少有逃避兵役之行爲，在此次國民兵之集訓各地國民兵受訓之情緒極爲良好，訓練成績亦甚能令人滿意，國民兵訓練不應召參加並無法令制裁，而出席率有百分九十以上，實爲難能可貴。

五、在戶政方面此次換發戶口簿證雖有因錯誤而使人不滿之處，但實際上並無照報上所載那樣厲害，譬如臺中縣之遺失幾千張身份證並無事實，可說是地方派系傾軋作祟所致，地方派系之傾軋影響民政工作之困難，往往因攻擊現任縣市長，將無辜之錯誤加於工作人員之頭上，地方派系之爭實爲民政工作上之一大阻礙，此次檢討戶政工作，得知記載錯誤之發生，實有由於法令規定之不切實際，如身份證因常有變動其中記載事項本應簡單明瞭，然依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令之規定如學歷一項必須記載畢業學校名稱，及科別系別，實有如報上所載之多寫多錯，增加錯誤機會，況且目前人口逐漸增加，而爲數已少之戶政人員反有減少。

六、在山地行政方面，山地同胞顯然與平地同胞生活習慣不同欲化不同爲同，必須同化，而同化工作實爲百年大計並非短期可完成。本省光復當初山地同胞尚有殺人之惡習。而至今日此種惡習已不復發現。這點可說明本省之山地行政已一年比一年爲進步，亦可說此爲山地行政成功的地方。

今天因時間關係，將此次檢討會之經過簡單報告，同時因各位同仁在檢討會時未將優點提出，在此將較可告慰之幾點提出報告。（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九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同註一；「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九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十九日。

註四：同註二；「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

註五：同註三。

十九日　內政部舉行民政座談會。

內政部於臺灣省政府舉行的民政工作檢討會結束後，今天接着就出席該項檢討會人員，舉行民政座談會，由部長王德溥主持。他向出席人員，提出三點希望：

「第一點、應該研究革命哲學，確立新的人生觀，最近約在一個月前，我們的總統在陽明山親自講授這個課題，總統鑒於我們過去失敗，主要原因就是對於幹部教育沒有成功，對於幹部教育沒有成功最基本的原因就在沒有確立眞正的革命人生觀，所以總統特別提出指示，就是我們要研究國父的『知難行易』和王陽明先生『致良知』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兩個學說，以確立新的人生觀，這點關係個人事業成敗，乃至國民革命之使命能不能完全完成，完全看革命幹部人生觀是否正確，希望基層內政同仁，確實來研究這個革命哲學。

第二點、希望內政同仁講求公共關係和發揮法治精神，以確立新作風，因爲我們鑒於工作效力不够，就是由於作風有缺點，過去作風很普遍、很容易看見的缺點，就是不合作、不互助，也就是對於公共關係這個學術沒有講求。公共關係這個學術，現在歐美各國非常發達，尤其美國無論政府機構與工商團體，社會組織都有設立公共關係的機構，各大學學院也有公共關係課程，講求公共關係，怎樣使得工作方法直接間接都能根據對方要求，瞭解對方意志，然後根據他們的要求確定我們工作的目標，同時我們的要求也要能够使得各方面有正確瞭解，得到各方面同情和合作，所以這個學科非常重要。

其次談到法治精神，我們感覺各種工作沒有能够很理想達到我們的希望。就是大家對於法治精神欠缺，任何工作必須根據法來確定我們的行動和措施，我們的工作才有所根據，才能保證工作成功，才不至於失敗，所以法治精神非常重要，因此提出來。我們必須要講求公共關係，發揮法治精神，以確立新的作風。

第三點，改革政治風氣，倡導戰時生活，以提高政府威信，政府今天所擔負的責任，比歷史任何一個時期都艱苦，都艱鉅，我們必須有一個新的政治風氣，眞正實行戰時生活，使得社會人民對於政府威信，才能提高，我們看各地情形，很普遍感覺到一般生活非常奢侈腐化，譬如各地公共酒家和大陸北方人講吃花酒一樣，固然在今天社會上一般工商業者有這種習慣，在政府沒有法令取締以前，地方負責人不見得有好的取締辦法，但是我們知道工商界的人往往利用這個酒家來勾結我們工作同仁，應付我們，腐化我們，使我們風氣敗壞，甚至使我們脫離工作崗位違反應守之法律，爲改變此不良風氣，必定要從我們工作同仁本身做起，希望內政基層負責同仁，先做到不走入公共酒家去。其次現在雖無公共舞場，但是各地都有半公開跳舞的地方；這也阻礙政府工作同仁效率很大，這個風氣很不好，固然西洋人看跳舞不算了不起的一件事，不過中國今天的處境，眞正是國破家亡的地步，應該要有臥薪嚐膽的精神，渡過這個難關，希望大家不去公共酒家和舞場，有了這種新的風氣，才能改革政治風氣，和改良地方不好的習俗，這些改革，研究公共關係者，當然也要將其包括在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政府曾提倡便民運動，但我們試想，政府的工作就是爲民而做的，爲什麼不便民，任何工作都是爲人民而做的，不是爲政府而做的。就理應便民，不過實際看看，給人民不方便的地方太多了，譬如申報戶口，我想那個同仁都會感覺到困難，手續繁多，我們都搞不清楚，一般人更不清楚，而戶政人員態度也不好，一件事情，今天不統做好，今明天來，來後或又找不到他。結果還錯誤百出，而求更正錯誤很難，這都是政治風氣壞，缺少過戰時，生活的作風。再如在臺北市的情形，我們瞭解機會還少，到其他縣市只要一到那裏就可以看出來。無論那個機關去考察參觀，首先都預備很多方法應付。而不是在工作上協助使人滿意，以後希望內政同仁能有一個公約，許多浪費的方法如送花籃儘量省略，這些地方看來似小，但關係社會人民甚至國際朋友對政府的觀感。影響政府威信，應切實注意。

總之，內政同仁所負責任太重要，我們這部門工作做不好，國家任何部門工作都做不好，乃至於外交也不會做好，過去國家沒有做好，就是沒有重視內政爲一主要原因，今天我們在這個崗位做工作我們要自發自動改革政治風氣，做到眞正戰時的一種生活，非戰時生活形態，在此也無法一一列舉。希望各縣市工作同仁，回去和地方內政工作同仁，大家商量，研究在每個地方自我做起，以影響整個政治風氣，暨社會風氣，俾能由於我們倡導，而做到很滿意的戰時生活形態。

以上這三點是我提出來向我們內政基層負責同仁，表示殷切之希望。」（註一）

臺北縣澳底漁港防波堤竣工。

臺北縣澳底漁港防波堤竣工典禮於本日下午舉行，由臺北縣長戴德發主持，臺省主席嚴家淦、省議會議長黃朝琴及農復會主任委員沈宗瀚都前往參加。

嚴主席在典禮中致詞時希望要注重對漁港的保養，力求漁撈技術之進步，努力發展遠洋漁業，保持生殖與漁撈的平衡，致力漁業增產。

嚴主席於典禮後曾到漁村訪問，漁民家庭及當地的中小學。（註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駐聯合國代表洛奇指控中共海盜行為，助理副國務卿勞勃森宣稱不同意中共入聯合國。

美國於十九日在聯合國再度指控中共的侵略行爲。當各國代表在即將揭幕的聯大本屆年會中準備再度辯論中共入會問題時，美國首席代表洛奇發表中共於過去四年來攻擊自由世界海上航行三十九次。他指中共的行爲是「海盜行爲」。他說，這一首次正式公開發表的統計表，表示中共一向犯着「對自由世界實施不斷侵略壓力的」罪狀。

統計表內表示二十七次事件和英輪有關，五次和美輪有關，二次和丹麥輪有關，二次和巴拿馬輪有關。此外關係挪威、法國和葡萄牙船隻者，也各有一次。洛奇的聲明和統計表，是由美代表發給記者。其主要目的是提醒聯合國關於中共自一九五〇年以來除參加韓戰外的其他行爲紀錄。

美國之強調中共對外國船隻的攻擊，顯然是欲加強使英國和其他代表團與美國一起投票反對中共加入聯合國。英政府已同意支持美國立場。

洛奇隨統計表而發表的聲明說：

「無武裝之英國民航機」，七月二十二日在海南島外被擊落，只是中共於過去四年對自由世界的船隻與飛機的三十九次好戰行爲的最近一次。這個統計表是供給大家作參考。它本身已把事實說明。當發生海南島外擊落飛機事件時，不但損失生命的英美兩國，即世界人民都爲這種違反人道和國際法的行動所震動。我發表這一統計表的目的，是表示海南島事件並不是一個獨一無二的事件，而是對自由國家不斷施予侵略壓力的一部份。同時，這一連串的海盜行爲，必須認其是屬於更大模型的一部份。我是指中共在韓戰的紀錄，對他們自己人民所進行的清算運動，中共頭子已自誇擁有世界第二強大陸軍——僅次於俄國的陸軍。在這個更大模型內，過去四年在中國大陸沿海外所發生的許多暴力行動。似可透露出中共政權的基本性質——爲達到其征服目的而不擇任何手段，尤其喜愛暴力行動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權。」

美國助理國務卿勞勃森本日也在一個廣播節目發表意見稱：他認爲美國將永不同意以聯合國會籍給予朱毛政權。勞勃森的聲明被視爲比美政府過去的聲明更進一步，美政府過去的聲明祇稱，「中共政權必須整肅牠本身的侵略」，然後可望給予聯合國會籍。而掌管國務院遠東事務的勞勃森，今天在無線電訪問中答覆哥倫比亞廣播公司記者施科爾的問題時，似乎把這點希望打了折扣。

施科爾問道：過去對這個題目的聲明是否爲中共如果「整肅牠自己」，則美國可能放棄他對以聯合國席次給予北平的反對節留有餘地呢？勞勃森答稱：「祇要共黨政權由其目前的領導者所領導，祇要牠們恣意侵略，祇要牠們推行這個早已宣佈侵佔其他地區的目標，我們將反對幷毫不改變的反對准許中共進聯合國」。

施科爾問道：北平政權是否「業經飽受侵略所沾污，使牠的領導者已無法整肅中共的侵略？」勞勃森答稱：如果中國大陸上的政權不復是一個侵略政權，「而變成一個關心自由、獨立與人民福利的政權，並棄絕侵略好像自由世界棄絕侵略一樣，我們委實沒有理由不准牠們進聯合國。」

施科爾追問稱：「你以爲一個像這樣的政權可能有此行爲嗎？」勞勃森答道：「我不以爲如此。」施科爾又問道：「那麼，我們所承認的中國或所支持進聯合國的中國當不會是毛澤東政權的了？」勞勃森答道：「我認爲不會是毛澤東政權。」

施科爾又問道：「如果中共既沒有整肅牠自己的侵略，亦沒有與蘇俄分裂的機會，那麼，在我們對中共的關係中，我們從這一點起可作些什麼事？」勞勃森答稱：「我十分希望我們從這點起繼續保持我們對牠們的軍事實力姿態，我們將繼續我們的貿易制裁，我們對中共的政策將以使牠們更輭弱而使自由世界更強大爲目標。我認爲牠們業經輭弱得多。我認爲今日中國大陸的情況，比在共黨侵佔以來的任何時間惡劣得多，在牠們的軍事政權之下，有極深的不安情勢，我們幷未放棄我們的希望，即中國人民將從這個可怕的政權中解放他們自己，這個政權正以殘暴的力量控制着他們。」

對於入會的資格問題，勞勃森强調稱：臺灣方面　蔣總統的政府「是自由中國人民在聯合國的正當代表，幷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繼續如此」。

勞勃森對於這樣的建議，卽：如果中國國軍反攻廈門，美第七艦隊使恢復以前使「臺灣中立化」的行動，禁止中國國軍和共軍渡過臺灣海峽進攻，已予拒絕。勞勃森稱：「共黨就臺灣問題所發動的反美宣傳運動，我認爲其目的在乎增加緊張空氣，希望美國和牠的盟國發生分裂。」他說：「使臺灣中立化，仍將不能安撫共黨，反之，牠將嚴重的破壞自由中國的士氣，並妨害他們對外來進攻，如共黨最近對金門的攻擊的自衞努力。

施科爾要求勞勃森對英工黨領袖艾德禮訪問中國大陸後重新發表的「共存」呼籲加以批評，勞勃森說：和平相處是美國的目標，但「共黨不相信這一回事」。他對艾德禮認爲承認中共將減少牠對蘇俄的依賴的說法，亦表示不同意。勞勃森說：「我認爲此舉反使他們更密切的在一起，周恩來曾在日內瓦把共黨的目標和中國人民甚至全體亞洲人民的願望混爲一談。我認爲，承認北平政權將使這樣謬誤的聲明得到確證，並提高一個企圖依着牠的意象塑造全亞洲的政權的聲望與勢力，這是够危險的。」（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

二十日　蔣總統電勉僑資生產事業促進會，實現生產報國之目的。

僑資工商界人士籌組的中華民國僑資生產事業促進會本日舉行成立大會，蔣總統特電嘉勉。茲錄於后：

「中華民國僑資生產事業促進會全體會員公鑒：諸君組會協助僑胞回國投資，以促進祖國生產事業之發展，用意至善，我海外僑胞，過去對祖國革命事業，輸財致力，貢獻甚多，當茲反攻復國前夕，在貴會聯繫策進之下，當能益宏素志，配合國策，增進投資效率，俾國內經濟建設事業突飛猛進，以實現生產報國之目的，尙希諸君精神合作，黽勉從事，以達成貴會之任務，有厚望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僑資生產事業促進會成立會於下午四時舉行。臺灣省主席嚴家淦及經濟部長尹仲容、僑委會委員長鄭彥棻、建設廳長黃啓顯、內政部次長鄧文儀等，均應邀出席指導。到有各僑資廠商負責人及本省工商界名流共約百餘人。大會係由錦綸紡織公司總經理胡可時主席。闡述成立促進會的意義，在於政府自公佈華僑回國投資辦法後，鼓勵僑胞回國投資，給予僑胞便利甚多，僑胞爲響應政府號召，已有五十二家僑商獲准回國設廠，估計全部資金當在一億元以上。爲配合國策，聯絡海外僑胞繼續返國投資，俾集中海內外人力財力加强祖國建設，乃呈奉內政部核准成立。並期望此一促進會成立後，能號召更多僑商回國投資。

省府嚴主席致詞略謂：本省的生產建設事業，在人民與政府合作之下已有相當成就，但省內力量究屬有限，現在已有許多僑胞開始回國投資，將使本省的生產建設事業更能發揚光大。嚴主席並說，如現有的僑資工廠經營良好，不僅鼓勵僑資繼續來臺，且爲新僑資打開一條適當路徑，主席並特別强調僑胞回國投資，是一種愛國行動，政府亦當盡力予以扶持，務使其基礎穩固，俾集中此種力量達到建國復國的任務。

僑委會委員長鄭彥棻致詞說：僑資生產事業促進會，是全國性的，其工作目標亦應號召僑資以光復後的大陸建設爲主，先可在臺灣奠定基礎。他認爲促進會的成立，不僅在華僑事業發展史上佔有地位，即在整個華僑經濟史上亦佔有地位。經濟部工業司長左其鵬代表尹部長致詞，報告經濟部辦理僑胞回國投資生產事業之經過，截至今年八月底止，已有五十二家華僑工廠核准來臺設廠，已遷臺的有四十家，開工的十九家。最近經濟部除已公佈華僑回國投資辦法外，又擬有華僑回國投資條例送呈行政院，不久即可轉送立法院通過使成爲根本法律。

華僑協會理事長馬超俊，工商協進會理事長束雲章，內政部次長鄧文儀，建設廳長黃啓顯等亦均分別致詞，闡述僑資促進會的重要性，呼籲海內同胞一致團結起來，奉獻出所有力量爲反共復國而努力。（註一）

行政院長俞鴻鈞在立院表示，國軍整建計劃在精練常備兵，儲訓後備兵。

行政院長俞鴻鈞今天在立法院以書面答覆立法委員的詢問說：國軍的整建計劃，是以精練常備兵、儲訓後備兵爲中心。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二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立法委員魏惜言會在立法院會議中質詢有關施行兵役法的三項問題，俞鴻鈞院長現以書面答覆如下：

「國軍整建計劃，近數年來，均以精練常備兵、儲訓後備兵爲中心，國民兵訓練，自亦包括儲訓後備兵之內，並已擬有具體訓練計劃，自四十二年開始，由臺灣省政府主持辦理，今後自當依據新兵役法第十七、第二十四、第二十五各條規定，繼續加强實施，期能達到擴大儲訓後備兵，適應動員需要之目標。魏委員質詢『今後政府是否一改過去重視現役兵，而忽視國民兵之政策，轉而擴大加强國民兵之征訓？』國軍整建之方針，與魏委員之寶貴意見，適相符合。

關於民防隊中役齡男子，依法應納入兵役系統之內，及其與國民兵之任務劃分與配合問題，現已由國防部擬具『調整後備兵與民防隊業務案』初稿，準備召集有關部門商討審訂，在本案核定實施之後，對於此一問題，當可獲得合理之解決；至義勇警察之編組問題，亦當予以注意。

兵役法第卅八條規定，動員以法律定之，其範圍頗爲廣泛，何者應定爲法律，尚待詳加研討，現已交由國防部主管單位切實研究辦理。」（註二）

俞大維接長國防部後表示，決以前線第一、勝利第一為努力目標。

新任國防部長俞大維，本日上午就職視事。新舊任交接式，於上午八時在介壽堂舉行，歷時三十分鐘。國防部組長以上及各總部署處長以上高級官員，均參加典禮。蔣總統特派戰略顧問委員會主委何應欽將軍監交。交接式開始後，由前兼代部長俞鴻鈞親自將國防部印信移交與新任部長俞大維。何應欽主委、俞鴻鈞院長均曾先後致詞。何、俞兩氏認爲俞大維部長在病癒未久，尚需休養的時候，鑒於戰事已在金門開始，遂立即兼程返國就職，且在返國後的第二天，即親赴金門前線視察，此種急公負責、不避艱險的精神，至足欽佩。

何主委在致詞時，特別提出俞部長在兵工署長及交通部長任內，建樹甚多，尤以提高行政效率，和推行科學化的管理方法，均有輝煌成就。此次國防部改組後，一切國防業務，都由國防部長負責統籌。在這反攻前夕，我們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有反攻的準備，如人力、物資的儲運，精神動員的加强，軍事制度的革新，三軍士氣的培養及戰力的提高等，在在都需力求增進，深信俞部長以其過去的經驗，以及近年來在美國研究國防政策的心得，必事半功倍，達成新的國防組織的要求。

俞鴻鈞院長致詞時，認爲以俞部長的學識經驗，以及過去的政績聲譽，實爲最適當的國防部長人選，深信國防部在俞部長主持下，定能加强三軍戰力，奮發三軍士氣，使復國建國大業得以早日完成。俞院長並對國防部同仁在其兼代部長職務期間所給與的協助，表示謝意。

俞部長致詞，他謙稱才短任重，今後唯有在　總統及俞院長的督導下，竭盡智能，期有所成。他在談及赴金門視察的印象時說：「前線將士奮發英勇的精神，至足感人！今後本人當使國防部的一切工作，在前方第一、勝利第一的目標下，爲三軍而努力。今天謹先向三軍將士們致誠摯的慰問及敬意。」

俞大維部長於就職典禮完畢，即偕彭代總長於本日上午十時抵達澎湖視察，俞部長在澎停留兩小時，曾召見防區司令官及高級將領，十二時轉赴前線繼續視察。（註三）

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通過「實施國際文教合作要點」。

教育部本日下午六時在該部會議室舉行學術審議委員會第四屆第二次全體委員會議，出席有委員錢穆、方東美、謝幼偉、陳康、黃建中、許恪士、毛子水、董作賓、潘重規、梁實秋、英千里、陳石孚、方豪、蕭一山、沈剛伯、李宗侗、姚從吾、張廷休、郭廷以、張貴永、沙學浚、楊亮功、查良釗、倪文亞、王鳳喈、田培林、林本、劉眞、李濟、凌純聲、陳雪屏、蘇薌雨、薩孟武、崔書琴、邱昌渭、楊公達、杜光塤、浦薛鳳、趙蘭坪、周德偉、李壽雍、全漢昇、楊樹人、黃正銘、阮毅成、徐道鄰、陳顧遠、梅仲協、鄭彥棻、周鴻經、管公展、戴運軌、鍾盛標、錢思亮、張儀尊、潘貫、柳安昌、馬廷英、阮維周、凌鴻勛、侯家源、李熙謀、陸志鴻，鍾皎光、秦大鈞、沈宗瀚、趙連芳、錢天鶴、盧守耕、魏火曜、黃君璧、戴粹倫、程滄波、成舍我、蔣復璁、郝更生。當然委員張其昀、吳俊升。列席者：臺灣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教育廳副廳長張邦珍，專科以上學校院校長王志鵠、康代光、教部司長蔣建白、張振宇、處長曹文彥、參事劉英士、簡任祕書張廼藩、朱耀祖、簡任督學周彧文、鍾健等，會議由張部長主席。

張其昀部長在會中致詞說：

「教育學術之設施，有其完整性，務當求均衡之發展，各院校之間，各學科之間，應統籌全局作合理之推進，以期適應國家當前之需要，諸如大學研究所之設置，以謀高等教育體系之完成，學術研究與經濟建設之密切配合，在國外研究專家學生之回國服務，海外僑生回國升學之鼓勵，乃至國際文化交流與科學技術合作之種種計劃，均應審度國家需要與政府財力，在決定年度計劃之前，權衡輕重緩急，作整個的考慮，本此原則，特就國際方面與我國文教合作之關係檢討過去，根據經驗，確定一新的方針，對可能使用之經費，作合理的分配與有效的使用，因此特提出『實施國際文教合作要點』請各位審議，作爲今後商洽國際文教合作事宜之重要根據。」委員錢穆、毛子水、劉眞、陳雪屏、管公度、秦大鈞、錢思亮、李濟、李熙謀、沈宗瀚、趙連芳等均發表意見甚多，後由張部長將各要點提付討論，修正通過。玆誌「實施國際文教合作要點」如下：

一、各大學院校與國際合作計劃，由教育部參酌國情，因應需要，就整個計劃及經費預算，作通盤籌劃審核與調整，經學術審議委員會討論後，擬定呈行政院核備。

二、爲求中國高等教育之進步，國際合作計劃應特別注重大學研究所之發展，與其設備之充實，便利留學生學成返國服務，亦爲主要目標之一，當協助解決有關問題，介紹適當服務機會，以謀教學與研究工作力量之加强。

三、凡依國際合作計劃所延聘之外國教授，各院校事先應將其資歷及研究成績，逕請教育部提出學術審議委員會（或常會）報告，其人數每一系科或研究所同時以不超過二人爲原則，以求學術上之均衡發展。

四、凡教員依國際合作計劃出國研究者，適用本部已訂定之「專科以上學校教員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辦法」辦理。

五、文教合作計劃各項經費使用原則如下：於充實設備及教學研究部分佔總數三分之二，用於人事之部分，佔總數三分之一，但有特殊情形者，不在此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每一年度終了時，各院校應將實施國際文化合作計劃之成果報告教育部提出學術審議委員會審議，以資改進。（註四）

海空軍續轟擊金門對岸共軍，金門軍民宣誓確保金門。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海、空軍本（二十）日仍繼續飛往廈門大小嶝一帶，轟擊匪軍陣地，並攻擊福建沿海匪軍運船舶。

二、我陸、海、空軍昨（十九）日戰果如下：

㈠空軍炸燬前埔、前村匪炮兵陣地五處，並於祥芝角、虎頭山海面炸毀匪炮艦一艘，擊傷匪炮艦一艘及炮艇二艘，炸沉匪軍用機帆船五艘暨大小木船卅餘隻。

㈡我海軍炮擊圍頭匪軍陣地，戰果良好，正查報中。

㈢我駐金門炮兵部隊發炮轟擊大小嶝及廈門前村、前埔、石冒頭等地匪軍陣地，予匪損害甚重。」

軍事發言人張彝鼎將軍本日上午在記者招待會中發佈上述公報時並稱：

「大陳方面匪共在頭門島之炮兵，十九日曾向一江山國軍陣地發炮三發，其中兩發墜於海中，一發在岸上爆炸，國軍炮兵會予還擊，金門方面二十日亦有炮戰，匪炮兵曾向小金門攻擊；但被壓制。」

金門本島民衆，今日以村爲單位，於村民大會中同聲宣誓：「誓死協助軍隊，確保金門，反攻大陸。」

自九月三日炮戰開始以來，金門各部隊官兵爲抱定與陣地共存亡之意志，殲滅敵人，爭取勝利，自動據行立功立誓與簽約，至日前止，已全部完成。駐金門海軍各單位及炮兵部隊官員，亦已相繼完成戰地効忠宣誓。炮兵戰士並自動親立遺囑，以示不成功便成仁之決心，金門的外島小金門各村民衆，也曾共同舉行宣誓誓死確保金門。（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一學院贈蔣廷黻名譽法學博士，蔣氏演講指出人類自救之路是援助鐵幕內自由鬥士。

美國堪薩斯城派克學院，贈我駐聯合國常任代表蔣廷黻名譽法學博士學位，學位贈送儀式，本日在該學院舉行。

蔣代表在接受名譽法學博士學位後發表演說，認爲國際和平與人類自由是不可分的，正和戰爭與極權是不可分的一樣。如果有第三次世界大戰的話，毫無疑問的其終極責任應由蘇俄及其附庸國的獨裁者們負之。共黨國家中有八億人民，他們都喪失了人權和基本自由，他們過着奴役的生活，他們的遭受奴役比獨裁下的日、德、義人民還要苦。他說：

「今天我在這個基督教國家中心的基督教學府講話，請你們對被迫在共黨下面討生活的八億人民寄以同情，予以援助。這些人如果有辦法，都會推翻他們的共黨壓榨者，而建立他們自己抉擇的自由政權，他們是在爲自由而鬥爭，我們應該盡力之所及予以同情和援助，不管怎樣，我們決不能爲虎作倀，助長那些壓榨者的勢力。照我個人看來，鐵幕裏面八億人爭取人類自由的鬥爭是國際和平與安全的關鍵。鐵幕裏爭取自由的鬥士和自由世界爭取和平的鬥士，正是一軍的兩翼。聯合國未能對這八億人有所作爲，正是使聯合國喪失一般支助和國際影響的原因。

明天聯合國大會所遭遇的一個大問題就是中共加入聯合國的問題，我認爲這種入會是背叛憲章的。共產主義並不是中國的產物。就中國來說，共黨思想完全是從蘇俄輸入的，或者可以說是蘇俄所輸出的。中共於一九二七年對政府發動武裝叛亂，他們和我們政府打了十年，而節節失敗。到一九三七年共黨武力剩下不到十萬人踞處西北一隅，一直到一九四五年蘇俄進佔中國東北，從日軍方面繳獲大批武器，中共軍才得到了軍事裝備。沒有蘇俄的協助，中共是不能在大陸上得逞的。從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共政權成立以後，他們已經清算了一千五百萬人。如果你們沒有時間閱讀一切關於中共暴行的消息，那麼我勸你們看一看黃主教的近著：『我現在可以說了』，或者鮑爾牧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中國天主教會遭有計劃的破壞』，這兩本書內容都很充實。

如果一九四四和一九四五年的世界人民對蘇俄有今天所有的認識，那麼聯合國就會有不同的結構，很可能沒有蘇俄參加其中。所以今天聯合國所要考慮的問題，並不是中共加入的問題，而是開除蘇俄會籍的問題。中共政權在來源上，性質上，和目標上，都是非中國的。中國人都知道共黨政權是一個暴政，也是一個由外國强置的東西。我們自由中國決心要爭回我們的國際獨立地位和各種基本自由。現在臺灣的中國政府決心要收復大陸。在這個鬥爭中，我們並沒有向聯合國要一文錢或一支槍。我們却請聯合國不要給中國人民和政府增加困難和負擔，我們却請聯合國不要予中共以會員資格，而助長他們的兇燄。

中國歷來的哲學家和詩人們從來沒有對武力歌功頌德的，而中共却黷武好戰，以『解放』爲名，而行侵略之實，他們派兵入韓對聯合國作戰，他們援助越共，他們密謀煽動整個東南亞的破壞行動。

中國在遠東方面居於中心重要位置，一如德國之在歐洲，如如中共政權仍盤踞大陸，就不可能沿着中國的疆界促進和平與安定。有些自由國家已不惜流血以在韓國越南和馬來亞抵禦共黨侵略，可是我深知，只要中國大陸仍在鐵幕裏面一天，這種犧牲就一天不能換得持久和平。那些主張和共黨共存的人們應該記得，四十年代中曾有人以和平共存爲名，而向希特勒、墨索里尼和東條低頭，這些個低頭導來了第二次大戰。今天邁上和平的唯一坦途是靠自由的瀰漫，促進自由的最好辦法是盡我們力之所及去援助鐵幕裏面的自由鬥士。」（註六）

全美華僑在紐約舉行反共救國會議。

全美華僑反共救國會議，於本日下午一時在紐約華僑學校大禮堂揭幕，會期兩日。

此項會議，係出舊金山中華總會館反共救國總會、芝加哥中華會館反共救國總會，及紐約中華公所反共救國總會聯合發起，並推紐約華僑反共救國總會負責籌備。舊金山中華總會館華僑反共總會，爲發動全美華僑通電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曾於九月九日發出通告，促請全美各地華僑一致發動反對中共企圖進入聯合國運動。茲誌該項通告原文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共匪竊據大陸，倒行逆施，破壞倫常，廢滅文化，認賊作父，出賣國家，對內則實行清算鬥爭，殘民以逞，對外則奉承主子俄帝之命，而以民主國家爲敵；更且運用種種陰謀，企圖混入聯合國，以離間及搗亂民主國家，達其破壞世界和平之目的。年來全世界正義人士，洞悉共匪陰謀，奔走呼號，發動簽名運動，反對共匪加入聯合國。近者共匪陰謀愈形囂張，若干世界上喪心病狂之政客，爲虎作倀，助桀爲虐，肆放謬論，且更積極活動，欲使共匪加入聯合國。現聯合國大會第九屆大會定於本年九月廿一日在紐約開幕，凡我僑胞，爲國家民族計，爲維護國際和平計，自應誓死反對共匪加入聯合國。吾人應全體一致發動反對共匪進聯合國運動，願我旅美全僑共赴之，有厚望焉。中華總會節華僑反共總會主席黃北壽，副主席李孟華、陳篤周。」

在今天的會議中，曾通過一項宣言，闡釋他們反共救國的目標。全文如下宣言：

「美洲華僑社會的代表，…九五四年九月廿日至廿一日，在紐約華僑學校舉行全美華僑反共救國會議。反共和救國是會議的兩個主題。反共是我們的手段，救國是我們的目的。我們深信這個手段和這個目標是完全相關，因此是不可分的，非反共無以談救國。如果我們要挽救中國，我們必須擊敗共產主義。因此，反共與救國構成中國人民面臨最重要而迫切的歷史任務。我們堅信：每個國家祇有一個合法的政府，而唯一合法的中國政府，就是目前在臺灣方面的中華民國政府。我們將永爲中華民國政府所領導及其政策的後援。我們彼此將密切與眞誠合作，並在　蔣總統領導之下，竭盡我們的力量，爲中國與中國人民的目標與前途而奮鬥。我們完全認識北平的朱毛政權祇是一個蘇俄的傀儡，北平政權作爲一個甘受外敵利用的工具，無權代表中華民國。中國大陸在牠的暴虐統治下，朱毛政權再三從事所謂『鬥爭』與『整肅』，這個傀儡政權執行極不合人道和無理的措施，屠殺千千萬萬的中國人民，出賣我們的國家領土權利，毀滅我們的文化傳統，推翻我們傳統的家庭制度與道德觀念，已再四證實牠是我們人民的公敵，國家的罪人。我們堅決反對這個公敵和這個罪人。我們將永不容許這樣的一個罪惡政權混入或偷入聯合國，我們亦不准許牠成爲任何出名的國際組織的一份子。在今日這個自由與暴政、民主與極權的鬥爭中，沒有猶豫的餘地，亦沒有姑息的餘地。如果我們不能摧毀共黨，我們將被共黨所摧毀。我們一致決議：我們在全美的華僑，將全力支持中華民國政府。我們將促請政府提早反攻大陸，解救同胞，使他們免除目前的奴役與苦難，並收復失地，使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和中國人民在這個世界將永遠享受自由與獨立。這是我們共同的認識，共同的信念共同的要求，這是我們一致的決議。這是我們堅決的集體行動和共同奮鬥中的共同目標。」（註七）

救總撥款二十萬元救助逃抵西貢的北越難僑。

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以從北越撤退至西貢之難胞義僑人數日多，迭據該會赴越代表電告，待救殷切，特於今日撥滙新臺幣二十萬元，託請我駐西貢總領事尹鳳藻，轉交該會駐越代表會同西貢領事館及華僑救濟委員會，統籌辦理救濟事宜。（註八）

中共公佈偽「憲法」。

中共政權召開之「第一次人民代表大會」公佈僞「憲法」，並以毛澤東爲「主席」。（註九）

附錄：中共僞「憲法」不列領土疆界（註一〇）

〔中央社香港十二日航訊〕匪幫的僞「憲法」通過後，大陸匪報和其海外的尾巴報紙刊物，曾不斷誇揚它的所謂「特點」和「好處」。其實僞「憲法」唯一的「特點」是對領土範圍隻字不提，關於這一點，有人天眞地說是可能出於「疏漏」。試問僞「憲法」對所謂「公共財產」尚且在一〇一條中定爲「神聖不可侵犯」，而對構成國家最主要條件之一的領土反而會疏漏了嗎？

匪幫在其「憲法」中不規定領土疆界，決非出於疏漏，而是故意如此，是出賣國家領土主權的一種有計劃的準備，那就是爲了便利蘇俄對西北、東北及寧夏綏遠等省作進一步的蠶食預留地步。說得更澈底一點，也就是預備將來「世界革命」成功時，好把整個大陸歸併入蘇俄的版圖，而成爲蘇維埃聯邦之一，使人民無所依據追究。

一個明瞭匪幫本質的人，對於匪幫這一作爲認爲是不足驚訝的。蘇俄爲了掩飾其吞併世界的野心，早已叫出了「工人無祖國」的口號。匪幫在「憲法」中不列入領土一章，正是它對於這一漢奸理論的初步實踐。作爲蘇俄鷹犬的劉匪少奇在九月十五日「人代會」報告僞「憲草」時，爲掩飾匪幫賣國漢奸的行爲，竟歪曲說：「……描寫國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具體疆域並不是憲法的必要任務。」並藉口「國家的經濟建設正在開始，各行政區域的劃分還未完全固定」，妄謂「在憲法中列舉各行政區域的名稱是不適宜的」。這種詭辯，只有更暴露它的狐狸尾巴罷了。

誰都知道領土是國家構成的要素，如無領土，還談何國家？國家的條件都不具備，那更談不到所謂「憲法」了。劉匪恬不知恥，還舉出臺灣來作比喻說：「臺灣是我國領土中不可分割的一個部分，憲法中不規定對臺灣的領土條文，因爲臺灣是中國的神聖領土是從來不發生疑問的」。它藉此以作解嘲，並强調「要把臺灣解放出來達到全國完全統一」。照劉匪此種說法，如果臺灣是「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末外蒙古何嘗不是「中國領土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一部分？爲什麼不要求收回甚或解放呢？這證明匪幫不將領土載於僞「憲法」，是蓄意向蘇俄出賣領土的既定詭謀。

數年來匪幫在半賣半送方式下，早已把西北的新疆，東北的吉林、黑龍江、遼寧、內蒙、察哈爾等省的主權交與蘇俄了。最近蘇俄說要將旅大主權交還匪幫，事實上旅大早已名存實亡，在經過數年佈置之後，蘇俄的顧問已可處於幕後地位，把握着實際的權力了。這些年來，匪幫與蘇俄所簽訂的賣國條約，如「中蘇關於長春鐵路旅順口及大連的協定」，「中蘇議定成立中長鐵路公司協定」，「中蘇鐵路聯運協定」，「中蘇貿易換貨協定」，「中蘇友好同盟互助條約」等達十四項之多，其他未公佈的秘密賣身契更不知多少。爲了證明蘇俄對我國領土覬覦的野心，和揭穿匪幫替蘇俄遮掩罪惡的謊言，特別把蘇俄的侵華事實扼要列舉如下：

首先，我們要指出俄國侵略我國的標誌——海參崴在俄語的意義是「東方的征服」，這充份表示了蘇俄侵略的面目。

最初俄人在嘉慶年間侵入新疆外圍哈薩克的西北部，大事殖民，道光十五年至十七年間，俄爲防範哈薩克人民的反抗，在奧斯克至托洛斯基間佔地一萬方公哩，建立堡壘線，道光廿五年又佔領阿拉木圖。咸豐三年，俄軍佔領基爾基孜卓斯克河谷中的巴舒配克及托赫馬克等城。同治三年，侵佔塔爾巴哈臺以北地達一百卅餘萬方里，包括阿爾泰泊，哈屯河流域，阿拉套山，天山正脊以外地區。光緒七年簽訂伊犂條約時，霍爾果斯河西之地三萬二千餘方里淪入俄手，光緒八年，藉簽訂中俄喀什噶爾條約攫去天山南阿克蘇及札那爾特等河源地三萬方里。光緒九年，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俄劃分科布多阿爾泰一帶邊界，又侵佔宰桑泊迤東阿列克河以西之地三萬餘方里。光緒十年續訂喀什噶爾界約時，又強迫佔去阿克賽河上游郭克沙勒河源地二萬七千方里。在俄國壓迫下簽訂的各項條約中，新疆總共失地一百四十五萬餘方里。至民國卅三年，俄國指使塔塔爾族佔據塞哈縣，繼又侵佔伊寧九個城。民卅五年，蘇俄策動外蒙軍越境侵擾鎮西縣境，同年六月又進攻北塔山，此外非法開採獨子山鈾礦鈾田，及干涉新疆內政。

對於東北。俄人更認爲係它的特殊勢力範圍，日俄戰爭後，東北的控制權雖轉入日人之手，但二次大戰末期，由於強權秘密外交的惡果，在簽訂雅爾達協定時，美國竟慷他人之慨，答應俄國恢復帝俄時代在東北一切利益的要求。現在蘇俄西伯利亞鐵路所經的地區，西起沃姆斯克，東止海參崴都是侵佔我國的領土。而位於我國北部的外蒙古，俄人乘我民國初告成立，內部未穩之際，嗾使外蒙在其控制下宣告獨立（一九一二年），至第二次大戰末期，我國受雅爾達協定的影響，被蘇俄脅迫於一九四六年一月承認外蒙的獨立，自此外蒙即落入蘇俄之手。

匪幫爲了掩飾其主子蘇俄對我國的侵略和匪幫本身的漢奸嘴臉，指這些事實都是出自帝俄而與革命後的蘇俄無關。我們要問：爲什麼一個自稱爲愛好和平的「革命政府」要繼續保有已被其打倒的帝俄非法侵略得來的利益？而且擴大這種侵略？爲了使世人對蘇俄的侵略有更清楚的認識，因此這裏有更具體的指出的必要：

①蘇俄革命後，由於當時國內紛亂未定，並且爲了表示其僞裝的和平，以博國際的同情，曾宣佈取消帝俄時代對我國非法所得的利益，但旋即食言，且變本加厲，這在其以後培植以毛匪澤東爲首的匪幫，陰謀整個吞併中國，和雅爾達密約時要求恢復帝俄時代在東北的一切利益等事可爲明證。

②一九一七年革命後雖聲言放棄對外蒙古利益，但一九二一年又恢復侵略，且成立傀儡政府，加强控制，並且公然將外蒙古西北部的一塊土地唐努烏梁海併入蘇俄版圖，列爲西伯利亞的一省，這一事實，更充份表現其赤色帝國主義的面目。

③外蒙落入蘇俄之手，與匪幫後來之得以據有整個大陸有極大關係，當二次大戰行將結束，蘇俄爲了實現整個吞併我國的陰謀，指揮十萬蒙古騎兵先國軍而進入張家口，打開了日軍在張家口的軍械庫，裝備匪一野彭德懷部，使其作戰力驟然大爲增强，然後和外蒙騎兵開入東北，匪軍獲得大批新式武器和裝備，又得十萬精壯善戰的外蒙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兵之助，因此才能由劣勢轉爲優勢，加以當時國內外客觀形勢的轉變，蘇俄遂透過匪幫逐步掩有了整個中國大陸。

從上述各點中，可知蘇俄赤色帝國主義不僅承繼了帝俄的侵略傳統，而且其野心更大而顯着，可惜世人多不探求事實的本源，而受其虛僞的宣傳所蒙蔽罷了。

目前匪幫已把新疆的石油、鉛、鋁、鈾、錫等礦產賣與蘇俄開採三十年（最近蘇俄雖宣傳將公司股份交還匪幫，但須將產品抵償，故實質上仍然不變）換取軍火，蘇俄在蘭州東部建築一個大規模的飛機場，派有俄空軍長期駐守，並不斷向東北方面大量移民，俄軍也公開駐在遼吉黑等省佈防，而青島檢林等重要海港，亦均變爲蘇俄的天下，簡直視中國大陸爲其國防前哨。同時在「征服」世界的全盤戰略計劃上，又把中國作爲侵略東南亞的大本營，匪幫在西南西北建設的鐵路，也全是替蘇俄打算爲共產國際「征服」世界進侵東南亞鋪設一條進軍的道路。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聯」、「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二。

註七：同註一。

註八：「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

註九：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一〇：「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一日　蘇俄牽中共進聯合國再被擊敗；我葉外長發言斥蘇俄欲將其顛覆活動的產物帶進聯合國，全美華僑代表在聯合國總部前舉行反共示威。

聯合國大會第九屆會期於本日開始，蘇俄所提之中國代表權問題已遭失敗，大會以四十三票對十一票（六票棄權）採納美國的建議，該建議規定對改變中國代表權地位的任何建議，均予延緩考慮。五個蘇俄集團國，另加緬甸、印度、丹麥、挪威、瑞典和南斯拉夫投反對票，印尼、阿富汗、埃及、沙特阿拉伯、敍利亞和也門棄權。大會並推舉荷蘭代表克萊芬斯擔任主常。又認可上屆大會主席潘迪特夫人對資格審查委員會的任命。

蘇俄代表維辛斯基在第八屆大會主席潘迪特夫人讀畢她的開會辭後，即建議中國的席次由北平政權接充。維辛斯基的理由，除提及日內瓦會議爲中共在國際事務中已負起任務的「證據」外，並無新穎之處。美代表洛奇立刻提反建議稱：「大會在本年度的第九屆會期中，決不考慮排斥中華民國代表，而以席次給予中共的任何建議。」對代表權問題的第三國發言者，是中國葉外長，他抨擊朱毛和蘇俄，均無資格作聯合國會員。當洛奇提出美國建議時，美國務卿杜勒斯亦在座。洛奇未討論到代表權問題的實質，但支持美國立場的英、澳兩國代表，則分別解釋他們的立場。英代表狄克森認爲：這個問題使大會發生「如許深刻而猛烈」的分歧，加以考慮，實爲不智，他說：目前對此問題作任何的考慮，對聯合國將害多利少。澳洲外長加賽稱：爲了下列理由，他的政府對這個問題的態度仍舊不變：（一）中共並不遵行憲章的行爲法則；（二）中共的侵略並不停止，牠由韓國轉向越南，現復由越南轉向金門，「並準備進攻臺灣」。加賽說：「中共時常有一個他們在那裏戰鬥或煽動戰鬥的地區」。

蘇俄的建議獲得波蘭、捷克、南斯拉夫和緬甸所支持。當維辛斯基步上發言臺發表他對自由中國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抨擊時，一批烏克蘭民族主義者從公衆座次的樓座，投下反布爾什維克傳單，主張把蘇俄集團逐出聯合國。

大會首先以四十五票對七票，五票棄權，通過美國提出延緩考慮的建議，比蘇俄的建議獲得優先處理。在對美國建議舉行表決之前，印度代表梅嫩提議美國的建議爲不合程序；但經過與聯合國程序專家研究十分鐘後，主席却宣佈梅嫩的提議爲不合程序。

聯大於連續三年內第三次採取上述方式否決蘇俄提出有關中國代表權的問題。去年就此一問題的表決票爲四十四票對十票，兩年前的表決票爲四十二票對七票，雖然英國已承認了中共政權，英國和法國均與美國採取同一的步調。美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洛奇的建議通過後，聯大即選舉荷蘭前外長克萊芬斯爲本屆聯大主席，他獲得四十五票，業已退出競選的另一位候選人泰國代表溫惠泰耶公親王獲得三票，十二國棄權。克氏現年五十九歲，具有三十五年的外交經驗。

我外交部長葉公超，今天在聯合國本屆大會開幕後的演說全文如下：

「過去四年間，有人一再企圖改變聯合國各機構和其特種機構內中國代表權的地位，所有的企圖均告失敗。這已變成了蘇俄集團竟致集體承認其侵略的果實和損害聯合國基礎的一個熟習的程序上的策略。我確信我無須對大會複述反對准許朱毛政權進這個國際組織的許多理由；但我必須提醒大會，這個傀儡政權祇是蘇俄陰謀和中國的顛覆活動的產物，關於此點，第六屆聯大經已認定這個事實，即蘇俄已背棄牠對我國政府的條約義務，這個政權係憑藉武力加諸中國大陸的人民之上，其後即以恐怖的統治來維持牠的權力，在這恐怖統治下，一千五百萬以上的人民已遭整肅，二千五百萬以上的人民已被迫作奴工，這個政權已爲曾在韓境在牠的名義下作戰的百分之八十以上的戰俘所擯斥，亦爲一千三百萬華僑所不容，這些華僑有許多現居於爲了權宜的理由而承認這個政權的若干政府所治下的地區，總之，這是一個曾在韓境從事公開侵略並對聯合國武裝作戰的政權。牠又繼續在越南及東南亞其他地區從事侵略計劃。准許這樣的政權進聯合國，將使在這裏的全體人士，不顧聯合國的目標和原則而寬恕與教唆侵略。又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人提出我的代表團是否爲中國的合法代表這個問題，我不打算討論到政治和憲法的觀點，我的代表團對此會在大會作多次的說明，但我必須再提醒大會，我的政府也就是那個在二次大戰期間站在民主國家那邊對侵略部隊作戰的政府，曾積極致力於聯合國的建立工作，此後卽作爲聯合國和其他國際組織的一個忠實會員國而忠誠的履行所有國際義務。時至今日，我的政府在臺灣已成爲共黨暴政下而想獲得自由的千千萬萬無從發言的中國人民的希望所寄，那些得自由宣佈他們的意向的一千三百萬華僑，已重申他們對我的政府的效忠，前韓境共軍戰俘一萬四千人，亦選擇自由中國的領土爲遣送的地點，他們冒他們自己生命的危險，和他們留在大陸的親屬生命的危險，而作此選擇，除非這裏的所有國家準備背棄憲章所由建立的原則並使侵略者得到援助與鼓勵，我政府有權作爲中國的代表，是不容否認的。蘇俄頻頻在聯合國建議排斥我政府，頗令人詫異，因爲他們是憲章第六條所稱的會員國。我對美國代表團已提出不考慮中國代表權問題的建議，表示欣快，如果憲章的原則須予支持，則應將蘇俄的建議置之不理，不惟在本屆會議是如此。卽在所有未來的會期亦應如此。」

二百多位華僑本日於九屆聯合國大會開幕以前數小時，在聯合國總部門前示威，警告各國外交官員不得表決使朱毛入會。

他們係由正在此間舉行的全美華僑反共救國會議所發動，並由五位反共義士率領。示威者代表了美國各城市及古巴的僑團，他們在聯合國大厦對面的街道上往返行進達四小時之久，他們帶着標語，催促愛好和平的人民及國家反對朱毛入會，並爲與共產主義作戰及收復大陸一節而保證全力支持中華民國。他們在遊行時喊着反共口號，並致函聯合國秘書長哈瑪紹，表示反共的心聲。該函係由反共救國會議的五位主席團代表提出，而爲執行助理攻勦埃代表哈瑪紹接受。

一羣烏克蘭示威者，帶着標語，也前來遊行，其中有「我們要一個自由的烏克蘭，中華民國萬歲，聯合國無中共揷足的餘地。」等標語。

不久又有許多人加入了他們反共示威進行行列。其中包括來自各階層具有愛國心的美國人，以及逃出俄境反對蘇俄的前蘇俄共黨。美國示威者帶的標語是：「記住那留在中國大陸遭受迫害的基督徒」。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二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許多美籍華僑和在美國的中國人廿一日也在紐約時報刊登整版廣告，宣佈他們反對中共進入聯合國。他們說：「我們反對中共奴役中國人民的道義上和公理上基礎」是建築在美國的獨立宣言之上的。

他們宣稱，中共政權違反所有國際協定和人類尊嚴原則，曾經「虐待、謀殺，或非法拘禁數以千計的美軍，以及無數萬美國的天然朋友和可靠的盟友的中國人。」這個經美國東岸至西岸七十九個中國人團體所具名的聲明，對「美國人民——對艾森豪總統——對美國國會——對美政府內一直堅決反對承認罪惡的中共政權的其他美國官員，表示至深的感謝。」（註一）

行政院長俞鴻鈞率所屬在立法院繼續答覆委員詢問。

立法院本會期第三次院會，於本日上下午在中山堂中正廳舉行，出席委員三百餘人，上午由張道藩院長主席，下午由黃國書副院長主席。行政院長俞鴻鈞，副院長黃少谷，及各部會首長都列席，分別答覆各立委的質詢。

在上午質詢時俞院長於答復立法委員于汝洲所提質詢，「前方將士苦幹，後方歌舞昇平」的指責時稱：「政府對於社會風氣的改善，勵行戰時生活時刻都在注意推行，但是改造社會風氣不是政府一紙命令就可以辦到，必須社會國民全體勵行」。

立委林炳康指責政府對日外交無何進展，尤其對日本的宣傳工作不够，致使日本政府及人民對共匪與蘇俄的殘酷面貌認識不清，因此日本有些人仍在夢想與共匪及蘇俄來往。俞院長答覆時否認日本對共匪認識不清，完全是由於我們未能儘力宣傳。

俞院長答覆立委劉兆勳所提外交問題詢問中，特別指出政府在近幾年來外交方面所獲的成就，國內及海外服務的外交人員的戮力，尤其稱讚外長葉公超爲人作事的幹練愼重，現在率領我國代表團出席聯合國大會與蘇俄進行外交戰，備極辛勞，我們應多支持鼓勵。俞院長作此宣佈時，曾博得立委們熱烈掌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委員牟尚齋詢問中市聯勤第三總醫院衞生兵陳玉峯自縊身死，他的胞妹陳玉卿亦死該院中，未悉政府如何處置？俞鴻鈞答：「俟查明案情後，將依法辦理。」

委員莊靜（女）詢問軍法與司法劃分問題及國防部軍法局長包啓黃被捕案，副院長黃少谷答：「政府過去已兩次採取措施，使軍法審訊的範圍減小，使司法審訊的範圍增大，不久即將採取第三次的同時也是更一步的措施公布施行。關於包啓黃案，正在軍法審判處理程序中，尚未結案，目前無可報告。」

立委于汝洲認爲高中畢業生對於本國基本文化尚未學得，出國又能學到什麼？留學生出國如果是爲了學習專門技術則可，否則大可不必，以免造成富人子弟逃避兵役之門，而且聽說有些高中畢業生是到西班牙去留學，到西班牙又能學到什麼？

教育部政務次長吳俊升答復于委員的詢問時，分事實與政策兩方面說明，指出過去只有卅名學生是到西班牙去留學，完全是接受西班牙政府的公費，據教育部的考察，他們讀書的情形均甚良好。至於高中畢業生是否應該出國留學，吳次長說：就政策方面來說，各方意見頗不一致，因爲過去舉行過高中畢業生留學考試，最近又有許多人認爲既然國內大學名額有限，那末不允許獲有外國獎學金的高中畢業生出國留學，似乎又說不過去，所以最近才舉行一次考試，一共考取了一百九十名，而其中現在獲得簽證辦妥出國手續的爲數不多，至於說他們應該一律接受軍訓一點，誠然他們應該依照法律，高中畢業生出國應受爲期四個月的軍事教育，大學畢業生應受爲期一年的預備軍官訓練。吳次長在結論中表示對於高中畢業生是否應該出國留學問題，見仁見智，各方意見甚多，如果立法院對這問題有所決定，教育部自當遵照辦理。（註二）

我政府給予「高德瓦」號輪船十二名波籍職員政治庇護。

外交部本日就「高德瓦」號輪船波蘭籍職員十二名向我政府請求予以政治庇護，並獲我政府批准一事，發表聲明如次：

「中華民國政府近據『高德瓦』輪波蘭籍職員及水手十二人請求予以政治庇護，該輪係於本年五月十三日經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海軍截扣，經初步調查之結果，係屬中共僞政權之所謂『中波航運公司』所有。查中國政府前曾於本年六月十七日宣布，對於『柏拉薩』油輪波籍船員十二人准予政治庇護，此次請求庇護之波籍船員，對於其本國受共產黨之壓迫統治，素深憤恨，因之決定步『柏拉薩』油輪船員之後塵，尋求自由，並加入自由世界對國際共產主義之共同鬥爭。中華民國政府爲順從彼等自由表示之願望，並基於人道立場，業已准其所請，予以庇護，並經令飭各有關機關就此事採取適當之措施。

「查上述請求庇護之波籍船員中，其史寇辛考夫斯基一名，因患腦膜炎，經即送入高雄樂仁醫院，醫治無效，於本年六月二十七日在該院亡故，殊屬憾事。其餘獲准庇護之波蘭國民十一人名單如左：

溫格辛諾夫斯基（輪機助理）　克契爾斯基（輪機助理）　波諾多維茲（助理報務員）

溫瑞辛斯基（電匠）　蘇爾基（助理電匠）　皮克魯（輪機工）

巴　克（水手）　李文道夫斯基（侍應生）　托索夫斯基（侍應生）

史寇索平斯基（侍應生）　沙拉他（侍應生）。」

「高德瓦」號波蘭籍船員十一名，於獲得我政府批准給予政治庇護後，特於今天午後二時在鐵路飯店舉行記者招待會，到會者除臺灣各新聞機構的人員外，尚有外國報社、通訊社、廣播電臺及電視公司的代表數十人。行政院新聞局副局長朱新民於招待會之始，對波籍船員略加介紹，各報記者即繼相提出問題，由已獲政治庇護的另一波蘭油輪「柏拉薩」號船員茲德基斯拉夫通譯。

記者問：「高德瓦」號船員中，是否有曾參加共黨特務組織而在船上居監督地位者？

答：沒有。

問：船員共有多少人？

答：「高德瓦」號有波蘭船員三十三名，中國船員十六名。

問：何時請求政治庇護，分別申請抑同時申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答：是六月十七日同時申請的。

問：爲何要求政治庇護？

答：第一，我們感到不能繼續忍受生活於共產黨統治之下的痛苦；第二、受共產黨統治的地方，絕無自由行動的餘地，例如沒有信仰的自由，即其一端。

問：有多少位尚有家眷在波蘭？是否躭心家眷受共黨懲罰？

答：有家眷在波蘭者計六人，他們當然憂慮家眷受懲罰，共產黨可能要强迫他們的妻子離開其工作崗位，甚至離開其家庭。

問：這六位是否已放棄與家屬團聚的希望？

答：在波共政權沒有澈底被推翻以前，團聚是沒有希望的。

問：要求中華民國政府給予政治庇護後，是否準備到美國去？

答：中華民國政府批准我們的要求後，我們將來是否到別的國家去，現在還未決定。

問：初到高雄時的情形如何？

答：我們受到極優厚的待遇，衣食、醫藥都受招待，而且還有人陪我們觀光或看電影。

問：是否願參加自由中國海軍對共產黨作戰？

答：如果此事可能，我們願意效命。不過，這件事的困難是很大的，語言上的隔閡便難以解決。然而無論在什麼地方，我們都願有所貢獻於自由世界。

問：在海上被扣以前，是否已準備投奔自由？

答：有幾位早在海上被扣以前，便已有此打算了。他們那時已經知道「柏拉薩」號船員要求政治庇護，並受到中華民國優遇一事。

問：共黨對於出海船員，有何種預防措施？

答：預防措施是很嚴格的，家眷在國外的人，根本沒有出海的可能。對於出海的人，家庭狀況尤其在詳細調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列。

問：啓航之前，共黨是否威脅船員：如背叛，即懲罰其眷屬？

答：共黨並不公開這樣講，不過大家心裏有數。

問：曾否到過中國大陸？

答：本船每個船員都到過，最後一次是到廣州附近的黃埔。

問：中國大陸與波蘭的情形有何不同？

答：波蘭比中國大陸受共產黨蹂躪的時間更久。

問：兩者生活水準有何不同？

答：波蘭人民的生活水準，比中國大陸人民的要高一點。

問：中國大陸人民的生活與臺灣比較如何？

答：這種區別是難以較量的，對於中國大陸的人民而言，臺灣是天堂。

問：波共憲法是否也保障人民的自由？

答：波共憲法當然是抄襲俄國的，其中列有每一種自由；可是沒有一件是人民能够享受得到的。

問：你們有零用錢嗎？

答：我們得感謝中華民國政府，他們除了供給食物、衣着、醫藥治療之外，還給我們零用錢。

問：波蘭人是否普遍希望逃出鐵幕？

答：波蘭與自由國家間沒有共同的邊界，他們想逃出也沒有機會。除了少數船員與飛行員外，別的人是得不到像我們這樣的機會的。

問：「高德瓦」船員中，有人在上次大戰時曾爲倫敦的自由波蘭政府工作否？

答：沒有。

問：你們與現在美國的自由波蘭委員會有聯絡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答：沒有。

問：波蘭國內，愛國志士的自由運動有何發展？

答：一九五〇年後，反抗共產黨已經是很困難的事了，每個城鎮都駐有俄國的軍隊，反共份子幾乎沒有集會活動的餘地。有些從事地下工作的人，也僅能散發一點反共的宣傳品而已。（註三）

經濟部舉行促進僑外投資座談會。

經濟部本日下午舉行如何促進僑外投資的座談會，由經濟部長尹仲容主持。參加者有美國經濟顧問團長史蒂芬、團員白登、美國國外業務署中國分署物資組却特，以及國內有關機關負責人，銀行家工業界交通界人士，工業公會代表與專家學者近一百人。座談主題有四：（一）現在臺灣省內尚無，歡迎外資或僑資來臺灣創設的事業；（二）現在臺灣省內已有，但生產仍感不足，仍可由外資或僑資前來增設新廠的事業；（三）現在已有的工廠，希望外資或僑資增加投資，以資擴充或改善的事業；（四）不必由外資辦理或參加的事業。

會中發言的人很多，美國經濟顧問團長史蒂芬靜聽國內人士對於如何吸引外國資本和華僑資本的各種意見，他本人沒有發表任何意見，他只提出一個問題，「詢問華僑認爲在香港投資比在臺灣投資較有興趣，這是什麼原因？」他所得到的答覆是：香港沒有外滙管制，可向銀行借款，利息很低，經營工業所付捐稅甚少，且香港爲自由港口，原料進口及成品出口手續皆很方便。

立法委員張九如指出經濟部目前確是有誠意、有決心，要將公營事業轉爲民營，但他認爲政府對於所有的民營事業，必須公平的給予幫助。他說：華僑回國投資，須向十三個機關辦理手續，實嫌太繁，而且有些下層機構辦事不力，和上層機構所訂吸引僑資的政策相違。

經濟專家劉大中報告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資本家只願向加拿大投資，甚至都不願向歐洲投資，這是因爲歐洲政治不如加拿大安定。同時美國國內各大公司的資本利潤，近年來高到百分之七至十，這是近二十年來所未有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象，這一現象使得美國私人資本不願到外國去投資。他說：我們中國現在要使美國人來投資，必須考慮，我們所能給予他們的利潤以及超乎經濟的安全保障。他對於國內的工業，認爲減去美援及合理的折舊後，所剩淨投資額極少，並且認爲國民所得的淨積蓄，幾乎是等於零，在這情形下，歡迎外國資本及華僑資本，當然是一極重要的事。（註四）

首批北越僑生三十八人乘專機抵臺。

第一批北越僑生三十八人於今天下午五時廿分自海防乘專機飛抵自由祖國，這一羣負笈遠來的幼小僑生，下機後首先接受各界的盛大歡迎。僑委會委員長鄭彥棻向他們說：「你們終於回到祖國來了，政府一定會使你們愉快，希望你們安心讀書，寫信告訴你們的家長，告訴他們，你們很平安。」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方祕書長亦說：「青年們，你們在北越時，就已經知道，爲什麼要回到祖國來，要不是共匪的侵略，迫使你們離開溫暖的家，也許，此時你們還正在學校的運動場上遊戲呢，現在，你們回到祖國來了，祖國是愛你們的，希望你們在祖國學成後幫助祖國復興。」

教育部代表說：「當北越緊張時，政府即躭心你們的留居，開始研究如何解決你們的學業問題，教育部和僑委會曾經數度會商，結果爲你們安排好學校，接你們來臺，這些學校都是本省設備最好的學校，希望你們入學後，好好讀書，不要辜負政府愛護你們的誠意。」

救國團代表說：「我們都是愛祖國的青年人，希望你們也能參加到我們的組織裏來，共同爲反共復國而努力。」

僑生服務隊的代表說：「你們來了，我們以最大的熱忱來歡迎你們。」

僑生領隊鍾輔臣說：「我們很高興能回到祖國的懷抱，首先我們要感謝祖國對我們的關懷，我們將永遠不忘記這一次盛大的歡迎。」

這羣自烽火中逃來祖國的孩子，大部份的家境都很清寒，從那些堆置在機場上簡單而破舊的行囊上。即可以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出戰爭所給予他們的殘酷，機場上的檢查人員似乎對這些行李一點也不發生興趣，但他們的內心，都很明白，和藹的幫助孩子們一件件的往外送。

僑生們離開機場後，即乘專車赴中山堂晚餐，全部由僑委會招待。餐後至僑生宿舍休息。今天至機場歡迎的尚有僑聯總會，中央黨部第三組等各界代表共約數百人。（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

二十二日　行政院長俞鴻鈞告合衆社記者稱，我光復大陸祇需美後勤援助，不需美軍介入。

合衆社副社長賀伯萊本日在臺北訪問中國行政院院長俞鴻鈞，以下是他的訪問記。

中華民國的行政院長今日稱：中國政府在從事自共黨統治下光復中國大陸的戰爭時需要美國的援助；但不需要美軍。

俞鴻鈞院長于單獨接見合衆社記者時稱：中華民國無意使美國捲入戰爭漩渦。

俞氏稱：我們並不需要美國直接參與在中國大陸上的戰爭；但我們需要美國的後勤支持和援助。我們需要美國協助我們建立我們的海空軍，我們需要美國的訓練；但我們希望自行作戰，我們不需要外國軍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從事一個他們須與中國人生死相拼的戰爭，我們不需要美國人來作戰——一如他們在韓國所爲者然，我們不願讓美國人受任何虛僞的侵略指責。

我們如能獲得美國援助，我們便可從事爭取自由的奮鬥，爲我們自己也是爲全世界愛好自由的人民爭取自由。

俞氏繼稱：共黨對中國大陸人民控制極嚴，大陸上的人民如想赤手空拳起而反抗共黨統治，則殊爲困難，然如我們能建立一灘頭陣地，並能扼守三個月，則許多共軍及人民均將相率來歸。

我們也將得到已經存在的各地游擊部隊的支持，而且我們能够確信地預言，甚至若干共軍將領都將起義到我們這一邊來。他說，所有研究中國歷史的人都知道，過去有好多次，幾個學者便能利用人民的情緒，而且能够造成新局面，推翻舊統治，建立新政府。他指出，一九二六年北伐成功的革命軍，只有五萬人，雖然革命軍面對着軍閥的二百萬大軍。這位行政院長說；他相信中共之炮擊金門及大陳島，是由於他們要「繼續其在日內瓦勝利」的願望。他說，中共正圖使美國和英國及其他盟國隔離起來。他說，金門和大陳對於中華民國是很重要的。他說，中共無疑的正打算找出這些島是否已被包括在美第七艦隊的充分協防之下。他說，中共也可能正在對臺灣作出威脅姿態，「以逃避其國內的許多問題」。他說，情報方面的報告指出，尤其在水災地區人民對中共不滿的情緒正在高漲之中，在那些地區中，老百姓以很大犧牲修建的堤防並不能防止災難。他又說：「而且共產黨知道，臺灣是指向他們的一把利刃，他們必須消除這把利刃，然後才能感到安全。另一方面，他們知道，我們在臺灣正準備反攻，他們現在不能像過去幾乎兩年那樣的忽視臺灣。」（註一）

美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抵臺訪問。

美國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中將於今晨乘萬噸巡洋艦「聖保羅」號駛抵基隆港外，八時二十分自艦上乘直昇飛機抵臺北，副參謀總長余伯泉、馬紀壯、軍援顧問團團長蔡斯等在機場歡迎。

蒲賴德司令往大使館會晤藍欽大使後，曾拜會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並往未經宣佈之若干地點參觀。美方官員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示，蒲氏此行爲「例行性」訪問，因蒲氏指揮下的艦隊，刻正協防臺灣附近之海面。（註三）

附錄：拉森（Douglas Larsen）：協防臺灣的美第七艦隊（原載九月十一日紐約世界電訊報。中央社譯）（註四）

假使中共果如它們所揚言的，企圖進犯臺灣，這可能將是歷史上一場最兇惡殘酷的海戰。

那將給予敵人一種血的教訓，因爲現負責協防臺灣海峽的美第七艦隊，是山姆大叔在海上所保有的最活躍警覺與最強大的和平時期的戰鬥部隊之一。

在這種冒險勾當中，中共首領們唯一可能成功的希望，也許是使用他們最得意的人海戰術，犧牲無量數的人員，以求一逞。

它們賭博，也許是企圖以足够的人員，冒過第七艦隊所能發射的各種致命的火網一包括原子彈與密集的機槍火網，以圖在中華民國國軍的迎擊下，建立一灘頭陣地。

根據美第七艦隊飛機的偵察，與其他情報方面的消息，顯示中共現已在大陸海岸集結一枝由民船，舢舨船，及其他小型船艇所組成的龐大的入侵船隊。

這些船艇大部份均是木造船隻，並只有臨時雜配的武器，有只能載運四五人的小船，也有能載運二百人的大船。

與這枝中共民船艦隊列陣對抗的第七艦隊，其實力的大小與佈置方面的確切情形，這是一個機密；但對其最低限度的實力，則可作一些相當精密的估計。四艘大航空母艦——拳師號、菲律賓海號、黃蜂號、及約克城號——爲該艦隊的主要攻擊力量，雖然其中一兩艘是按時離開臺灣海面地區的。

這些航空母艦上起飛能投擲火箭、飛彈、及炸彈的噴氣機與螺旋槳機，這些飛機亦能投擲原子彈。

護衛這四艘航空母艦的通常力量，是四艘或五艘重級巡洋艦，十六至二十四艘驅逐艦，及各種不同的較小型的護航艦、佈雷艇、掃雷艇、水上飛機及小型炮艇，這枝艦隊是依靠來自日本的海上補給。

第七艦隊司令是海軍中將蒲賴德，蒲氏是二次大戰時功勳卓著的太平洋宿將及前航空局局長，爲人沉靜，談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溫和，具有健全的判斷力，在臺灣週遭所可能發展的任何緊急情勢中，均能予以正確應付，達成使命的。

第七艦隊的基本任務，是保護美國在遠東的利益及實踐美國與菲律賓、日本及澳洲的防衛協定。

當韓戰爆發時，前總統杜魯門曾命令第七艦隊「中立」臺灣週圍的海面。艾森豪總統復修正這一命令，同意中華民國軍隊對中國大陸從事任何攻擊，同時，仍命令美國海軍繼續協防臺灣，以防止中共的進犯。

最近曾在第七艦隊供職並參加巡邏臺灣海面的官員們，業已提供出一幅極好的畫面，說明「當那些數以千計的帆船艦隊果眞出現於水平線上時」，將會有一種什麼行動發生。

據他們之中的一位官員說：「我們將使用我們一切炮火，甚至可能發射白炮，甚至連掃雷艇上的炮火亦將一齊發擊。我們將擊沉這些木船，並將利用燃燒彈藥，使這些木船着火焚燬。

「這將是難以置信的殺伐，自航空母艦上起飛的飛機將從事兩種任務，一方面將負起擊退可能攻擊我們的米格機的任務，另一方面爲轟炸與掃射前來進犯的船隻。」

「縱使共黨能使一枝武力穿過這種防衛，而在臺灣海岸上建立一灘頭陣地，第七艦隊仍能繼續轟擊敵軍，並使它們無法獲得補給。」

美海軍部說：中共沒有潛水艇，但蘇俄現有潛水艇約一百艘在該區海面活動。如果蘇俄在此方面使用其潛水艇，第七艦隊即將受到損害；但第七艦隊配有威力強大的打擊潛艇的武器。

海軍專家們對是否此一行動值得使用原子彈，頗表懷疑；但如於緊急事件發生時，有若干原子彈是可供使用的。

據一位海軍專家稱：「中共士兵在叢林中或在韓國的山嶺地區中，也許異常强悍，但一當它們進入深達六呎以上的水中時，它們便一無辦法。如果它們試圖進犯臺灣的話，它們自將會迅速的體驗得到。」

鑽石珠寶屬奢侈品，政府規定不准買賣、不得加工。

臺灣省政府本日在令覆臺北市政府的一件公文中表示，關於外產鑽石，不論新舊，前經省府公告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奢侈品，並禁止在市場銷售，對所請准予自由買賣舊鑽石一節，未便照准。又珠寶商不得加工亦經省府通令限制，故對所請維護原有設置K金加工工人一節，亦不予照准。（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註五：同註四。

二十三日　行政院通過電力加價百分之三六，經濟部長向記者說明加價原因。

行政院於今天上午舉行第三六三次會議，俞鴻鈞院長主持。會中決議通過電力加價案，決定自本年十一月一日起臺灣省電力價格增加百分之卅六。午後五時，經濟部長尹仲容在新聞局舉行記者招待會，說明電力加價案並答覆詢問如下：

「電力加價實出於不得已，電力對於生產事業關係至大，要發展臺灣生產事業，必須先擴充臺灣的電力。電力加價所得的款子，並非用之於電力公司的業務，而是用之於擴充電力設備。電力價格與其他物價並無重大影響。根據過去電力加價的情形觀測，卅八年六月營業用電增加百分之二八八，而物價僅漲百分之四十三。但是年五月電價未增加前，物價即上漲百分之一〇二，電價加價後，物價上漲率反見緩和，是年七月物價漲百分之八。八月僅上漲百分之四。三十九年三月電價增百分之一百，物價僅漲百分之一，是年五月電價增百分之七十，物價僅漲百分之三，但電價加價的一個月後，物價反下跌百分之三。四十二年一月電價增百分之三十二，物價亦祇漲百分之三，次月物價上漲率即減至百分之二，更下跌千分之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電力加價，實際上是由於電力公司虧本，電力公司既虧本，對於擴充電力設備就更難達成理想，雖然從賬面上看來，電力公司去年曾盈餘五千餘萬元，這是因爲折舊計算不合理，而造成的虛盈實虧現象，電力公司的現有賬面資產價值僅列七億零零二百卅四萬元，提列折舊之帳面價值爲五億九千零二十九萬元，經濟部鑒於此種折舊不合理，乃決定對該公司資產作一通盤之重估，並於去年卽已邀請美國電費計算及資產估價專家希爾（Hill）來臺協助辦理，經動員五百餘人，歷時六個月，於今年三月乃將全部資產價值估定，結果，電力公司全部固定資產如重新設備，應爲新臺幣四十一億二千四百九十八萬元，如減提之折舊淨折應爲三十一億二千一百八十八萬元。此重估後之價值較現有賬面價值之五・二九倍，亦卽較原來增加四・二九倍。

任何企業均應有合理利潤，依照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國營事業應該企業化，應該有盈無虧，應該以事業養事業，以事業發展事業，如果無足够的折舊和合理利潤，養且不可能，發展更談不到。爲求利潤的合理，所要求的祇是最低的數額，所以此次加價，在於增加收入，便能維持經常週轉的開支，且可獲得合理的折舊及最低利潤，藉以保持事業的老本。

如果不加價，電力公司今年將虧蝕七百五十萬元，四十四年將虧三千八百萬元，四十五年將虧四千五百萬元，四十六年將虧五千三百萬元，四十七年將虧八千三百萬元。

如果加價，今年可盈五百六十萬元，股息可達千分之四，四十四年盈四千四百萬元，股息百分之三・一，四十五年五千七百九十萬元，股息百分之三・六，四十六年五千一百七十萬元，股息百分之三・七，四十七年三千四百三十萬元，股息百分之二・四。

電價增加部份的收入，將用之於重置設備，零星工程，配合美援計劃，付息，還本等。

調整電價與臺電五年計劃，有着極重要的間接關係。因開發電源款項多係美援幫助，而美援的主要條件是被援助的企業一定要有健全的財務，能够表現强固的還本。付息能力。否則美援卽停止，何況五年計劃中，仍有一部份款項須要我們自己籌劃的。如電價不調整，財務情形無法改善，美援卽不能源源而來，整個擴充計劃將受嚴重影響。

如電價過低，並非絕對的好現象，人民享受電力，其眞正利益應講求電力充足，供應無虞，電質要好，電壓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週率平穩，供電可靠，設備安全，服務週到。倘不顧電力成本，過份抑抵電價，勢必如農業上的「穀賤傷農」一樣使電業毀傷。

臺灣電價與世界各國比較，其低廉僅次於挪威，因挪威的發電環境好，成本低廉，臺灣電價雖亦低廉，但發電環境却不一定有挪威那麼好。」（註一）

海空軍續向金門對岸出擊。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空軍本（廿三）日繼續轟擊廈門、大嶝等地匪軍陣地，及福建沿海匪軍用船舶。我海軍繼續在閩浙沿海巡弋警戒。

（二）我空軍九月二十二日所獲戰果如下：

一、直接命中何厝、白石等地匪軍陣地。

二、於晉江口炸燬匪炮艇六艘，軍用船隻四艘。

（三）二十二日十八時至十九時，金廈地區炮戰激烈。我炮兵擊燬何厝、黃村、匪軍陣地五處，蓮河楊塘附近地區，被我炮擊起火燃燒。」（註二）

政府搶救之第二批北越僑生抵臺。

政府搶救的第二批北越僑生三十九人於本日中午自海防飛抵臺北，僑務委員會高級官員及在臺僑生代表百餘人，在機場熱烈歡迎。

這批僑生抵達後，即由僑委會招待在僑生宿舍休息，他們過去都是在海防僑校攻讀，自趨共逼近地區時，他們因不願受共黨的迫害，向海防領事館申請回到自由祖國升學，而獲准來臺。（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鼓勵醫護人員到前線服務，軍友總社訂實施綱要。

軍人之友社總社為促進前方將士心身之健康，鼓舞戰志，增強戰力，特發動全國醫護界赓續組隊到前線為官兵作醫療服務。並訂定「臺灣省醫護人員前線服務實施綱要」一種，作為實施依據。茲誌要點如下：

一、主辦單位：由軍友總社及區分社主辦，省衞生處及縣市衞生院暨各該公會協辦。

二、服務組織：㈠由軍友總社根據前線需要，將全省縣市劃分若干區，集中人力物力，指定分社，負責籌組醫護人員前線服務隊。㈡由臺灣省衞生處及省級醫護公會，分別通令至省公私立醫院及執業醫護人員，自動踴躍（輪流）參加服務工作，並一律准予公（差）假（私立醫院及個別開業之醫護人員由各該公會予以優待）。

三、醫藥器材：㈠所需藥品由軍友社發動社員及各界民衆自動捐獻，並請省衞生處社會處及省級醫藥公會通令全省公私醫院及醫藥同業，自動踴躍輸將，必要時並得請農復會、美援會、及其他有關機關分別捐贈。㈡醫療器材，由各科醫師自行携帶應用。

四、服務時間：分定期（季節）及臨時（遇戰鬥時）二種，由軍友總社根據實際需要，決定日期，先期通知。每期以二十天至一個月為限，每次參加醫護人員，以二十人至三十人為原則。每年每人以輪流參加一次為原則。

五、服務經費：服務期間之交通、食宿、出入境手續、統由軍友總社洽請國防部辦理。

六、獎勵：自動參加前線服務之醫護人員，及捐贈藥品最多最力之個人及團體，由軍友社函請國防部、內政部、省政府，分別予以獎勵。（註四）

美援會撥款充實臺大醫院設備。

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於日前撥付臺灣大學醫學院一九五四會計年度最後一筆相對基金贈款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作修建費用。該項修建工程包括將法醫大樓改建護士學校、生物化學研究室、解剖實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及辦公大樓等修理工程。

按臺大醫學院在一九五四會計年度內經美援會及安全分署核准，共獲相對基金贈款三百八十萬元，除此次所撥之款外，其餘二百三十萬元早經美援會撥付，係補助該院修建宿舍，圖書館實驗室等之用。（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註二：同註一；「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一。

二十四日　行政院長俞鴻鈞率所屬列席立院，答覆內政、外交、教育、經濟等詢問。

立法院本會期第四次院會於本日在臺北中山堂中正廳舉行，出席委員二百餘人，由張道藩院長主持，行政院長俞鴻鈞、副院長黃少谷、各部會局首長十餘人列席，答覆各立委的質詢。

行政院長俞鴻鈞答復立法委員謝建華的詢問時說：「我們政府的政略和戰略，素來是向和民主國家的政略和戰略相配合的目標邁進的。從大處來說：現在各民主國家間的政略和戰略，可說是相同的，但因各國的情形有別，也並非完全一致。我們是希望今後各民主國家間的政略和戰略，能夠完全一致，以謀求和平共存。」他並且說：外交部長葉公超除將訪問西班牙外，如有機會，將再訪問其他國家，促進邦交。

謝建華又稱：政府財政能否配合一旦發生戰事時的需要？這位兼任中央銀行總裁的行政院長答稱：「政府財政○○，目前是一事實。政府在現狀下，將儘量開發財源，節省不必要的開支，同時希望友邦給予相當的援助，如果一旦戰事發生，我不能保證財政可以完全配合需要；但絕不致於會手足無措。」

委員周南詢問政府從九月一日起「恢復飾金買賣」，是否會刺激黃金黑市上漲？他答覆說：「飾金買賣，政府從未禁止，過去是規定按照官價買賣，有行無市，目前准許改照向各金鑛收購黃金的成本價格買賣，價格雖較官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高，但各銀樓在買賣之間，只有不到百分之一的利潤可賺，想無操縱之弊。任何一個實行外滙管制的國家，皆有金鈔黑市，臺灣近兩年來金鈔黑市極少波動，並不嚴重，關於這一問題，只要政府能够控制財政預算，即可不必擔憂。」

委員牛踐初詢問大陸各省主席名義問題，俞鴻鈞答稱：現在臺灣的大陸各省主席，已將印信繳回，他們已無職權，自然不應仍以主席自居。至於政府並未免職，是因將來收復大陸後，仍須由他們辦理各省政府的移交事務，在對日抗戰時期，即曾如此的做，這個做法是否妥當，或爲一個值得研討的問題。

委員營爾斌詢問留學生考試是否嚴格？又問爲何只准恢復政治大學？教育部次長吳俊升答：自費留學生考試只是甄別作用，因爲他們皆已得到外國學校的入學許可證，而且教育部錄取時並無名額限制，將來舉辦公費留學生考試，當較嚴格。至於恢復政治大學研究所，是因目前需要政治上的實務人才，並非依過去各大學的歷史和辦理成績而作決定的。

委員謝仁釗詢問目前臺灣各報紙的篇幅，限定爲一張半，許多新聞刊登不完，今後可否改爲兩張半？行政院副院長兼院黃少谷答：報紙精彩與否，這和篇幅的大小無關，不過謝委員的意見也對，報紙篇幅大，可以多刊一些消息和文章，但這問題涉及目前的配紙制度，有人主張取消配紙，有人主張繼續配紙，就是對於報紙篇幅應否放寬限制，各方面意見也不一致。這個問題，今後應早作一解決。

委員潘士浩詢問電力加價問題，俞鴻鈞答：「行政院已依法將此案送請立法院審議，在立法院通過以前，絕不先實施。」潘士浩委員又問兼任會計師的立法委員擔任公營事業機構資產重估價工作問題，經濟部次長徐柏園答說：公營事業機構資產實行重估價，可以改掉虛盈實虧的流弊，可以明白知道實虧多少。上次水泥、紙業、工礦及農林四個公司重估價，用於延聘會計師的費用爲新臺幣十四萬元，這次十七個公營公司重估價，共聘十八位會計師，其中多數是立法委員，這是因爲立法委員學識經驗皆佳，工作效率好，而且立法委員不會要太多的錢，這次十八位會計師所費共僅新臺幣二十八萬元。

內政部長王德溥答覆立委牛踐初就有關都市平均地權問題之詢問時說：臺灣全省已公布都市計劃的大小城鎮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十六個，其中經核定而已公布者計五處，在日據時代公布但尚待我政府核定者計七十一處，這一工作頗爲繁重。希望明年二月以前，能陸續核定公布。預定擬訂都市計劃的城鎮共爲三十七個，其中已完成測量及設計工作者，計有中和鄉及三重埔等二處，正擬訂中者計二十處，正籌備而尚未擬訂者計十五處，總共一百十三處。但政府預定實施都市平均地權的都市是否包括一百十三處，王部長沒有說明。王部長上述說明係答覆牛踐初委員有關都市平均地權條例的質詢時而提到的。

外交部政務次長沈昌煥答覆立委謝仁釗的詢問時表示，將來政府派遣出席聯合國大會的代表團時希望多有立法院的委員們參加，他說：這次派遣代表團基於兩個因素，一是實際工作上的需要，一是財政上的考慮，他說大部份代表都原在國外，從國內去的連葉外長在內，不過六、七人而已。沈次長又在答覆外交人員內外互調問題時說：政府雖在財策困難中，但對於外政人員的內外互調政交業已切實執行，近年互調的使領館人員計十八人，連眷屬在內，共有五、六十人之多。此十八人包括駐紐西蘭、南非、澳洲雪梨三地的總領事，駐日大使館會計專員，駐長崎、橫濱及大阪的副領事和主事，駐伊朗代辦，駐埃及使館秘書，駐巴西使館秘書，駐阿根廷、委內瑞拉、哥斯達黎加、巴西等國大使及公使，和駐比利時、泰國、土耳其等使領館人員共十八人之多。對於謝委員建議修改護照法，沈次長也表示贊成。（註一）

海空軍繼續出擊，中共損失甚重。

國防部本日中午十二時發佈公報：

「（一）我空軍本（二十四）日繼續對金門當面匪軍陣地轟擊。

我海軍仍於浙閩沿海續行巡弋及警戒任務。

（二）我空軍昨（二十三）日所獲戰果如下：①毀蓮河匪軍陣地三處，營房十二棟。②命中大嶝匪炮兵陣地五處，雙瀝附近營房三棟亦被炸毀冒濃烟。③於沙灣附近重傷匪一千噸級登陸艇一艘。④於佛曇附近海面炸傷匪二百噸級炮艇一艘，該艇尾部冒濃烟。⑤毀石冒頭、何厝等地匪軍陣地五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我海軍昨（二十三）日轟擊石冒頭、青嶼匪砲兵陣地，均命中目標，戰果待查。

（四）我金門砲兵部隊昨（二十三）日轟擊石冒頭、大嶝、角嶼等地匪軍陣地，觀測結果，全部射彈均命中目標。」

另據軍方消息，我空軍機羣，本日上午又在福建沿海之佛曇鎮附近，擊毀中共之砲艇五艘；同時在東山灣內，擊傷其砲艇兩艘。當日上午，續在深滬灣攻擊其機帆船，擊沉其兩艘，擊傷六艘。

我機一批，本日上午七時卅四分，在佛曇灣內發現約五百噸之砲艇四艘，及八百噸之砲艇一艘，均用樹枝僞裝。我機即予攻擊，有炸彈及火箭多枚，命中目標，三艘起大火，另兩艘亦中彈燃燒。中午十二時以後，我機又出動兩批，連續攻擊已在燃燒中之中共該五艘砲艇。將其完全炸毀。

我另批機羣十二時四十分，在東山以北海灣附近，續發現中共砲艇七艘，經猛烈攻擊後，兩艘受傷，一艘冒出濃煙，另一艘停止行駛。我機攻擊所獲之戰果，均經空中照相，予以證實。

我機羣又於下午一時前後，攻擊深滬灣內共軍機帆船十二艘，擊沉其兩艘，另有兩艘重傷，四艘輕傷。附近海面並漂出大量油漬。

我空軍機羣本日在佛曇附近執行攻擊任務時，發現廿三日下午被我機擊傷之中共一千噸級登陸艇一艘，已全部焚毀。我機所攝之空中照相，顯示該艇已僅留軀殼。

中央社本日從香港報導：閩浙沿海共軍遭國機連續轟炸，損失甚重，尤其廈門方面，一切軍事設備已被炸至滿目瘡痍，其中在郊區臨時倉庫所儲藏的軍用物資（包括糧食、被服、輜重器材等），均中彈全部焚燬，損失最重。閩浙共軍死傷最少在二千人以上，四百噸級內的艦艇，傷沉十餘艘，裝甲機帆及木船約有三百餘艘，炸至不能使用或沉沒。又原集結在廈門溫州及東山島等港灣的艦艇，現散佈於附近各港口，避免遭受空襲損失。（註二）

政府以四百餘萬元貸與民營企業。

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於上週內又撥付二期美援相對基金十筆，共計新臺幣二百四十八萬元，貸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營企業。

此批貸款總額爲新臺幣四百三十五萬元，其中二成係由承辦銀行貸出。貸款用途均爲擴充設備及擴建廠房。（註三）

西藏喇嘛大逃亡，相率入印度要求政治庇護。

合衆社本日報導，西藏喇嘛今天正相率逃入印度，要求政治庇護，喇嘛逃印人數之多，使他們只好在噶倫堡的外人登記處前列隊等候登記。

這次大逃亡開始於在西藏西部藏民部落間發生多次激烈反共暴亂之後。

這些驚弓之鳥的喇嘛，不願評論最近情勢的發展，或其逃離其在喜馬拉雅「世界屋脊」的家庭及放棄其地位的理由。一個喇嘛簡單地說明一句：「生活在西藏已經變成難以忍受的了。」他又說：「西藏的中共統治者，已經利用了達賴、班禪兩喇嘛離藏之便，來對於喇嘛的生活方式加以許多新的限制，而且干涉到山寺中許多陳舊禮儀。」

其他麕集在這印藏進出口的難民說：「中共已經取消或削減歷史悠久的對寺廟免費供應糧食制度，而且迫使許多饑餓的喇嘛參加共軍所僱的勞動隊。」

這些人說：「隨着共軍的逐寺進軍，恐怖空氣籠罩一切，共軍要求喇嘛遵奉共產黨的廢除喇嘛禮儀的命令。」

一個登記申請在印度取得政治庇護的喇嘛說：「我們離藏因爲在無神論的共黨統治及其極權方法之下，西藏及其喇嘛的惡運已經注定了。」（註四）

駐菲大使陳質平奉准辭職。

外交部政務次長代理部務沈昌煥今天宣佈，政府已接受駐菲律賓特命全權大使陳質平的辭呈。陳氏是因爲健康關係呈請辭職，業經行政院核准，駐菲大使館務由周書楷公使代爲主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陳質平大使已於今天上午乘民航隊客機離臺飛往馬尼拉，以便把館務移交予周公使，並向菲國人士辭行，事畢即行携眷返國。（註五）

搶救之第三批北越僑生返國，臺灣省教育廳特訂優待辦法。

第三批北越僑生四十人，於本日午後自海防乘民航機飛抵臺北，僑務委員會及各有關機關代表，在臺僑生數十人，均冒雨趕至機場歡迎。

這批僑生下機後，即由僑委會招待在中山堂午餐，旋即往僑生宿舍休息，另有兩批將陸續抵臺。

教育廳爲體念僑生實際程度，特通知各中等學校，對歸國僑生在校肄業者，其學業成績考查尺度放寬如下：（一）僑生各科學業成績一律以五十分爲及格，升留級補考及隨班附讀等標準，均比照降低；（二）各校應利用假期爲僑生補習不及格科目（同地學校得聯合辦理）；（三）此項辦法自四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起施行，但四十二學年度中學留級僑生，亦可按比規定辦理。

此外教育廳爲優待適齡僑生回國升學，特規定凡回國僑生年齡滿六足歲，經僑務委員會證明，如欲入省立小學一年級念書，准予依照志願分發入學，不受學區限制，申請手續在教育局辦理。港澳地區回國之僑生，僅限於港澳出生之兒童應繳出生證明書，或由僑委會出具證明至於二年級以上之回國僑生，欲入省立小學念書者，其分發手續由臺省教育廳核辦。（註六）

臺灣省教育廳訂頒山地學生升學優待辦法。

臺省教育廳鑒於山地國校畢業生升學中等學校，前經訂有獎學金等優待辦法，惟初中初職及高中高職畢業之山地學生升學，優待辦法尚付缺如，爲使山地學生受高等教育之機會增多，特呈奉教育部核准，規定自四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初中初職畢業之山地學生（須持有山地籍貫證明文件者），報考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級中等學校者，應比照邊疆學生報考中等學校之優待辦法，予以增加總分二十分之優待。高中高職畢業之山地學生，報考專科以上院校者，亦應比照邊疆學生報考大專學校之例辦理。（註七）

紐約市民集會歡迎我國五位反共義士代表。

美國的紐約市政府本日晚舉行一萬五千多人的盛大集會，歡迎五位來自中華民國的反共義士代表，表示他們對一萬四千位反共義士英勇行爲的崇敬。

這是五位反共義士代表訪問紐約市十天的最後節目。他們是於八月八日由臺灣出發訪問美、加及歐洲。已在美國訪問檀香山、舊金山、華盛頓等地，到處受到當地僑胞及美國民衆的盛大歡迎。本月十四日到達紐約後，他們曾拜訪聯合國祕書長及各友邦駐聯合國的代表，並且參加本二十一日在聯合國前面的反共大遊行，作爲前導。

紐約市政府舉辦的這項定名爲「紐約市民中國反共英雄致敬大會」，由紐約市歡迎義士委員會主席前美國駐過許多國家的大使派特森主持。

前美駐日大使格魯在會中說：「我們所能加以最信賴的朋友是那些曾經認識共產主義面目的人，我們今晚向他們致敬的那些年青人是自由中國的代表。以每一可能的方法支持這些勇敢的人民是我們的一個義務。」格魯把這個集會稱爲國際共產主義所遭受空前的最大失敗之一。格魯稱：「這個羣衆的英勇的行動使共方聲稱他們代表着人民的之說，永遠成爲謊言。這一萬四千名青年是從小農莊工廠和學校抽調出來，强迫參加朱毛匪軍的，他們既不是地主，也不是資本主義者，他們是人民，當人民有機會說話時，他們便拒絕共產主義而選擇自由。」

他說：如果西方竟決定讓中共進入聯合國，此將是東方讓共產帝國併吞的第一步。

他說：共黨制度的內部現已怨讟叢生，唯一能使牠繼續存在的東西，是我們願意與牠作交易的意向，我們對牠所作的任何交易均是對牠有利的。聯軍戰俘一萬四千名拒絕返回中共大陸，乃係「表示亞洲人民渴望自由的積極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

其他發言者，有協助設立「援助反共的中國以保衛美國委員會」的黎吉曼、衆院遠東小組委員會主席周以德、世界基督教奮興聯會主席包林牧師，一九五一年爲中共驅逐的天主教神父羅曼尼爾諾等。黎吉曼稱讚聯合國設立機構使義士得以拒絕共產主義而選擇自由。周以德則代表大會發起人以卷軸贈義士。義士張遵賢接受卷軸並致謝美國人民支持自由中國。張遵賢稱：「要不是美國政府堅持戰俘有拒絕遣返的權利，我的同志和我本人，今日也許又被作爲共黨的『志願軍』，爲某項新侵略而戰，而不是過着自由人的生活了。現在中國大陸被朱毛匪幫驅使作奴役的人民，如果他們得到機會，他們將毫不躊躇的選擇自由，和我們相同。我們盼望與祈求這個機會就快來臨。」

大會發起的團體，計有：美國援助中國知識人士協會，美國醫藥助華會、美國對華政策協會、爲爭取從布爾什維克主義獲得解放的美國委員會、美國防衛會、俄國自由的美國之支社、美國金星母親會、美國猶太人反共同盟、美國退伍軍人協會、美國退伍軍人協會附屬前波蘭政治犯協會、天主教退伍軍人會、華美協進會、美國中國學會、紐約華僑反共同盟、中華公所、美國革命女兒協會、一百萬人反對准許中共進聯合國委員會、紫心勳章會、中美聯誼社、孫逸仙學社、對外戰爭退伍軍人會及美國烏克蘭聯會。

今晚的儀式尚有羅曼尼爾諾神父祈禱，唐人街天主教堂華僑兒童歌詩班即唱中美國歌。唱歌時，中美退伍軍人向中美國旗致敬，並向在韓境對共黨侵略作戰的十七國國旗致敬，大會的最引人注意的場面是義士的個別介紹。當一位前蘇俄市長和其他反共的俄國逃亡者四人登台歡迎義士時，又造成一個動人的場面。

此間有三家報紙的社論，均對今晚的大會表示讚揚。紐約時報在歡迎義士的報導中指出，「他們今晚將爲一個自由中國與一個自由世界的目標而努力的美國團體所致敬。」世界電訊報稱：「對那些寧捨棄家園和親屬而不返中共統治下大陸的人士，大會是一個適當的致敬。」美國人報稱：「大會不祇代表紐約說話，牠是所有美國人民的情感的一個表示。」（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註六：「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註七：同註一。

註八：同註一。

二十五日　蔣總統接受巴西新任駐華大使呈遞到任國書。

新任巴西駐華特命全權大使杜善篤，於今天上午晉謁蔣總統呈遞到任國書及前任大使李奧勃朗柯的辭任國書，隨同杜氏入覲的人員爲大使館一等祕書納西華、二等祕書韋三思。

外交部政務次長代理部務沈昌煥曾於當天晚間設宴歡迎杜善篤大使。

今天上午九時四十分，總統府備大禮車一輛、副禮車一輛，分由外交部禮賓司司長厲昭及總統府第三局副局長俞濱東乘坐，至巴西大使館迎迓，禮車前後，由摩托車八輛清道護行至總統府。大使在總統府前圓拱門石階處下車，第三局典禮科科長，外交部禮賓司幫辦，迎於下車處。樂隊於此時奏巴西國國歌，全體立定敬禮，樂止前進，檢閱儀隊後，典禮科科長引導前進至上樓樓梯口。第三局局長劉牧羣延大使入接待室休息。劉局長入啓，總統出臨禮堂中立，外交部政務次長代理部務沈昌煥、總統府秘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第三局局長劉牧羣侍立左右。部署既定，禮賓司司長、第三局副局長引大使入覲。進入禮堂中央立定，向總統行一鞠躬禮，禮賓司長及第三局副局長，引大使趨前進呈國書。總統接國書後，交與沈次長，即與之握手，詢問巴西總統嘉惠閣下健康，略致寒暄，大使即引見館員報名介紹，總統一一與之握手，介紹畢，大使向總統告辭，總統再與大使行握手禮，禮賓司長等，引大使退回原位立定，向總統行一鞠躬禮，總統答禮，大使徐向後退出禮堂回接待室。沈次長等即在接待室開香檳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向大使舉杯祝賀，略事寒暄後，大使告辭。行抵府門，樂隊奏中國國歌歡送，全體立定敬禮，樂止再行，仍由禮賓司長及第三局副局長陪乘禮車送回。

大使回館後，蔣總統派第三局局長劉牧羣持名片前往答拜。

杜善篤大使到任國書譯文如下：

「巴西聯邦共和國總統嘉惠謹致書於

中華民國總統蔣中正閣下：茲爲維持並增進貴我兩國間固有之輯睦邦交起見，特遴派杜魯篤爲特命全權大使，駐紮貴國，該大使才猷卓越，任事忠誠，茲膺斯重任，必能恪盡厥職，仰邀閣下之信任，故凡該大使向閣下申致景仰友好之忱及有所陳述時，統祈惠予接納，信任有加，無任盼禱，敬頌政祺！

巴西聯邦共和國總統嘉惠外交部部長費南德　西曆一九五四年八月卅一日於巴西京城」

巴西前任駐華大使李奧勃南柯辭任國書譯文如下：

「巴西聯邦共和國總統華蓋斯謹致書於

中華民國總統蔣中正閣下：敬啓者，查本國駐紮貴國特命全權大使李奧勃南柯，因已奉准退休，其職務業經中止，該大使於其奉使期間，諒已克盡厥職，以促進貴我兩國間固有之友善邦交，並仰邀閣下之嘉許，本人順向閣下重申誠摯之敬意，並祝政躬康泰國運昌隆！

巴西聯邦共和國總統華蓋斯外交部部長饒文生　西曆一九五四年五月廿五日於巴西京城」

巴西新任駐華大使杜善篤簡歷如下：

一八九四年出生於巴京里約熱內盧，一九一三年入外交界任三等秘書，一九一七年任駐烏拉圭大使館二等秘書，一九一八年（民國七年）來華在北平任職，一九一九年二月至一九二〇年間任駐華使館臨時代辦，以後次等在巴西駐阿根廷、義大利、墨西哥等國大使館任職，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九年任職於駐羅馬尼亞公使館（一九三二年時因有功績升一等秘書，復於一九三八年因功升任二級全權公使）。一九三九年調回巴京外交部供職，一九四一年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駐蒙地維多總領事，一九四六年任駐哥斯大黎加特命全權公使，一九四八年任駐巴黎總領事，旋升任第一級全權公使。該氏在外交部服務時曾任人事、交通、護照等科科長。（註一）

附錄：黃大受：中巴邦交的回溯（註二）

巴西是南美的第一大國，和中國的友誼極篤，在近代史上，巴西是與中國簽訂比較互惠條約的第一個西方國家，今天適逢巴西新任大使杜善篤先生呈遞國書，筆者特將中巴間這段友好的往事，略作介紹，以祝賀中巴邦交的永遠友好。

我相信，讀過近代史的人，都知道，道光朝的中英戰爭，中國負責辦外交的大臣，不明瞭世界大勢，缺少國際公法知識，訂約時損失權利不少。咸豐同治朝的中國外交家，情形仍未改變，對於協定關稅，領事裁判權，和最惠國待遇，毫不重視，幾乎是有求必應，所以立約時喫了不少的虧。到光緒年間才漸漸明瞭過去的錯誤。當一八八〇年（光緒六年）夏，巴西國派遣正使喀拉多，副使穆達，到天津請求立約，北洋大臣兼直隸總督李鴻章接見上奏，清廷即派李鴻章做全權大臣，飭令「悉心」籌書，按照各國約章酌議變通，總期周密妥善」。以免再失去許多的權利。

李鴻章選了一位熟悉洋情，辦事精核的津海關道鄭藻如，和遊學西洋多年，精研各國交涉事例的候補道馬建忠，幫同交涉。李鴻章因爲中西通商以來，立約的十多個國家，都是因利乘便，掠奪中國權益，如果不設法逐漸收回，後患必多。趁與巴西訂約機會，參照中秘條約（一八七四年，李鴻章與秘魯訂約，已較前所訂各約，少損失一些權利），刪去招工各條，和巴使交涉，對於有關中國的權利，竭力爭辯，開以前各約所未有的新例，想以之做其他國家商訂新約的好榜樣。

這一新訂條約，對我國較爲有利的地方，如第一款中規定「兩國人彼此皆可前往僑居」，加入「須由本人自願」一語，以免巴西設法招致華工的流弊。第三款「設立領事官，必須奉到駐紮之國批准文憑方得視事，如辦事不合，可將批准文憑追回」。這規定有兩點好處，「一則其人或非平素公正，或與我國向在洽治，我皆可以不准；一則通商口岸，或係新設，人情未安，不欲領事駐至，我亦可以不准。辦事不合，追回文憑，中國有操縱外國領事之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樣一來，打破了過去各國派來領事，中國不能過問，中國派赴外國領事，却要該國認准的惡例。第四款遊歷執照一節，因爲外人遊歷各處，多由領事自填執照，送請關道用印；現在改爲領事照會關道，請領印照；可增高地方官的權力。第五款對於片面最惠國條款的「均沾」字樣，改成對等事一惠條款，規定「嗣後如有優待他國利益，彼此須將互相酬報之專條，或互訂之專章，一體遵守，方准同沾優待他國之利益。」第九到十二款，都是法權問題，對片面領事裁判權，有所減削。規定發生爭訟時，無論原告爲巴人或華人，都由被告所屬官員專司訊斷，各照本國律例定罪，取消會審辦法，因爲通常中巴訟案，被告常爲華人，如此規定，可資保護。對於在各口外人行棧商船做傭工的中國人，如有犯案，議明由中國官員派差拘審，以免庇縱。還有將來另議中西交涉公律時，巴國也應照辦。

當交涉開始，巴使初要照英法舊約辦理，前後爭執兩月，到九月五日（八月初一），才告定議簽約。巴使並應允轉告外交部，禁止巴西商人販賣鴉片。這一次的中巴條約，比成同時代議約，有顯著進步。

一八八一年四月十七日（光緒七年三月十九日），巴使喀剌多從上海到天津，因爲副使穆達將約本帶回國後，巴西政府願加入禁販賣鴉片條文，對條文却有數點要求刪改。李鴻章對無關緊要字句，應允酌刪。但對領事官可以由商人兼充，以及遊歷印照改由領事發給，地方官蓋印兩事，不肯接受，仍持原議。不久喀剌多仍還上海，六月下旬（五月末），喀剌多又派繙譯官微席葉謁見李鴻章，告以穆達回國後，巴國議院，查出第十款的規定，在巴人寓所行棧商船服役的中國人，如犯訟案，可由中國官吏傳拘，認爲和其他各國條約不同，礙難獨遵，李鴻章拒絕。喀剌多又函託津海關稅務司西員德瑞琳轉商，仍遭嚴拒。八月十四日（七月二十日），喀剌多親從上海到天津，面遞辯論第十款的節略，幾經拒絕，喀剌多堅不退讓，在八月二十六日（閏七月初二），竟表示辭行，不再談判。李鴻章覺得巴西已成條約，比較西方各約，挽回不少權利，而且將禁煙事列入條約，對大局很有好處，終於允許稍作退讓，改爲「由地方官一面知照領事官，一面立即派差協同設法拘拿，不得庇縱捐留」等語，遂順利解決。全約稍有變更，共十七款，前約作廢，這是中國對西方國家所訂比較有利的第一個條約，不過巴西仍單方取得領事裁判權和協定關係的優待，但全約所取得片面的權利，比咸同以前對各國所訂的條約，却少得多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府繼續接納俄輪陶甫斯號三名俄籍船員請求，給予政治庇護。

蘇俄油輪陶浦斯號船員，本週內續有三人，決定繼其同伴之後，放棄共產主義，走向自由民主，已向中華民國政府請求政治庇護。蔣總統基於人道立場，已予接納使這艘俄輪船員先後有十三人獲得中華民國的政治庇護。

這艘八千餘噸的俄籍油輪，於三個月前，裝載可供作噴射機燃料的大批戰略物資，前往中國大陸，接濟爲聯合國宣佈爲「侵略者」的中共政權，而於經過臺灣海峽時，中國海軍所捕獲。

船上的船員對於許多國際的近事，顯然不甚了然，因爲，有關國際的眞相，鐵幕國家向來對其人民採取封鎖辦法，執行監管任務的俄籍官員告訴船員們，「資本主義國家除了腐敗、貧窮、黑暗和饑餓之外，一無所有。」他們自中共方面所獲知的自由中國，也只是一些「臺灣社會如何不安定，以及臺灣人民行動與言論如何不自由」的宣傳濫調，在油輪航行的途中，船員們被禁止與外界發生任何接觸。

但是，六月廿三日的被截捕，却幸運地讓他們得以重見天日。有一最近向蔣總統要求庇護的蘇俄船員告訴記者，他在親自接觸臺灣社會，「目睹臺灣人民豐衣足食，和他們所享受的民主自由生活，完全出乎意料之外」，他纔覺悟過去蘇俄及中共對於自由世界和自由中國所宣傳的種種，只是一貫的欺騙國內人民和欺騙世界的卑劣手段，因而促使他們背棄共產主義。

另一船員於答覆記者詢問他對於自由中國人民的生活所獲印象如何時，他把臺灣人民一般的享受自由與溫飽，與蘇俄人民的困苦及其在大陸所見中國大陸人民的悲慘處境，比作「天堂」與「地獄」之別。因而他對中華民國海軍捕獲陶甫斯油輪，使他得以脫離鐵幕走向光明，表示衷心的感激。他還預言，只要有辦法使鐵幕裏的人與自由世界保持接觸，生活在獨裁者鐵蹄下的人民，皆將冒一切的危險，投奔自由，一如他們的同伴，一旦和自由中國人民接觸後，都紛紛放棄共產主義，選擇民主自由和安居樂業的生活。（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政院主計處核定「進出口貿易指數編製方案」

行政院主計處本日核定「進出口貿易指數編製方案」，每五年爲一基期，按月編製，使國人可以隨時瞭解我國對外貿易之變動情形，以便有效掌握經濟情勢，並適應未來經濟發展之需要。茲誌該方案內容如下：

進出口貿易指數編製方案

(一)目　的

編製進口貿易指數之一般目的，在表示不同時期之貿易變動情形，將繁複之現象，化爲簡單之數列，即以相對數表示對外貿易之趨向與興衰，使能一目瞭然，而獲得簡單明確之概念。

貿易之內容不外物價與物值本指數係就三者分別編製，即數量指數，單價指數，與價值指數。此外，並就進出口單價指數之對比，計算純貿易條件指數。關於進口量值並分別編製包括美援與不含美援兩種指數。前者謂爲全部進口指數表示全盤進口情況之演變，後者謂爲自行進口指數用以觀察反映於進口方面自身經濟能力之消長。

(二)取　材

爲求明瞭全部進口貿易狀況而編製之貿易指數，自宜將全體輸入輸出貿易資料，包羅無遺，關於此項資料之來源，一爲臺灣銀行國外部藍皮書所發表之結滙金額，一爲海關總稅務司署根據報關單所編製之統計報告。

臺銀結滙數字不包括結滙以外之物品，如美援進口，與若干自備外滙進口，以及緝獲之走私進口等項，雖此項遺漏數字，美援進口可以美援到埠統計，加以補充，其餘則比重甚低，尚不足以影響全體，然其主要缺點，殆在結滙者未必盡能進口，而結滙日期與到埠日期，相去甚遠，據以編製月別貿易量值指數，不能觀察進出口貿易對市場之直接影響，C・I・F出口未盡照F・O・B計值，對於計算單值，亦有困難。

海關統計一如其編製說明所稱：「出口貨必確已裝船，進口貨必確已經關放行，始列入統計」，其中且包含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包及旅客自携之應稅物品，已緝獲之走私物品等項，其時間界限既較前者爲明，其包括範圍亦較前者爲廣，惟其所用統計號列，計進口貨四八三種，出口貨三五六種，係民國二十一年修正訂定，其中若干項目，今已完全無用，而若干項目，則以品名未能細分，規格差異太大，易於造成指數之偏差，是其缺點。

現此項缺點，經海關總稅務司署之合作，已就可能範圍內，獲得補救，權衡得失，海關統計報告，仍爲唯一較爲完備之資料來源，因之本指數之取材，除一部份不完備之數字，係就海關檔案抄錄計算外，原則上基期量值，採取海關貿易統計年刊所載，分月指數，係根據其進出口貨物數量與價值月報表編成。

惟爲海除滙率變動之因素，價值之計算，採用不變滙率之方法。

(三)選　樣

在理論上，包括全體物品編成之指數，最爲正確，然實際編製時，困難殊多，蓋海關統計科目中，所謂「未列名物品」爲數極多，此等未列名物品，係當年厘訂統計科目時，無法歸類，或尚未出現之商品，隨商品之日新月異，而未列名之物品，亦與年俱增，乃至內容繁複，含義不明，編成指數，自亦毫無意義，且全體物品，項目繁多，其分類登記計算所需之人力，亦非本處所能負荷，故必須抽取樣品以代表全體，就統計原理言，如選擇樣品得當，其指數與用全體物體編製者，相差甚微，且一切疑難項目，可以剔除，瑣細物品，可以刪去，編製所需人工，亦可大爲減省。

本指數之選樣，依據下列標準：

①所選樣品之全體價值進口貨應佔其總值百分之七十五左右，出口貨以糖米兩項即佔四分之三，選樣總值應達百分之九十五。

②根據中華民國三十九年至四十二年間海關進出口及美援進出口數字，就其數值較大，且保持恒態者，予以選取，以保留大數，而剔除異常變動。

③對於國計民生，有重要關係者，雖非大數，予以選取，以備前項標準之不足，而避免重要物品之遺漏。

④所有「未列名物品」「其他物品」一律不予選入以剔除含義不清之項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⑤貿易結構，逐年演變，選樣比重，將必漸次降低，在指數預定每隔五年變更基期一次，以重訂選樣項目。

依據上述標準，得進口貨品一〇二項，出口貨品二十八項，選錄之結果，進口各項，佔民國四十一年進口總值七五・九一%四十二年進口總值七八・〇一%出口各項，佔民國四十一年進口總值九七・一二%，四十二年出口總值九五・五〇%，如附表。

（四）分　類

貿易指數，以表示一般進口貿易變動爲目的，因其掩有多數不同性質之物品，若能依其性質之相近，分別類居，以指示各類物品貿易之變動，則更有意義，故本處編製貿易量值指數，除輸出入總指數及主要貨品之個別指數外，並編製分類指數。

本指數之分數方法，爲適應目前國際趨勢，便於國際比較，採取國際貿易標準分類，（ＳＩＴＣ）其原始資料較詳，而有更細分必要者，則另於ＳＩＴＣ號列之下，加分ＡＢＣ等細目，如附表。

聯合國統計委員會第八屆大會，對於採用ＳＩＴＣ之貿易分類，曾建議四分方法，即將ＳＩＴＣ之十類，並爲「食物」「原料」「製品」及「燃料」四大類，我國出口項目不多，應率先採用是項分類基準。

（五）基　期

貿易指數多採用連鎖基期，蓋以物品項目，年有變化，基年期隔太遠，比較時發生困難，且鏈基便於逐次增減品目，及變更權數也，惟吾人今日於臺灣地區編製指數，其貿易構成之趨向，既與日據時期迥不相同，且與前此全國歷年貿易，亦無在同一樣標準上作比較之必要，以是基期之選定，不必太遠，則上述困難，尚不致發生，且爲考察其連續一貫之趨勢，固定基數仍屬必要，惟爲便於前期之比較，兼編環比指數，關於固定基期之選擇原以一九五〇年即民國三十九年爲佳，蓋該年中大陸殆已全部淪陷，本省進出口已盡屬國際貿易，而海關臺灣區進出口貿易統計，亦始於該年，取材較便也。

惟在民國三十九年，本省對外貿易極不正常，迨民國四十一年（一九五二）經濟狀況始臻穩定，國際貿易進入常態，故本指數採取民國四十一年爲基年。惟基年相隔愈遠，選樣之標準誤將必愈大，爲此本指數之基期，今後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年變更一次爲原則。

各類物品之進出口，每含有季節之因素，爲消除此項變動，本指數以基年各月平均爲固定基期按月編製。

（六）公　式

計算指數最佳之方法，莫如理想公式，以其合乎時期更換與因子更換兩種測驗，正確程度最高，惟用此公式，未免計算費時，各國貿易指數之計算，多用加權綜合式，蓋其計算之結果與理想公式者相差無多，而其計算方法，則甚爲簡單迅速，故本處編製之量指數從拉氏公式，其式爲 $Q_n = \frac{\sum p_0 q_1 p_n}{\sum p_0 q_0 p_0}$ 關於權數，公式中業已示明，即以基期價格爲權。

單價指數，則採用派氏公式，即 $P_n = \frac{\sum p_n q_n}{\sum p_0 q_n}$ 蓋其所用權數，適與拉氏相反，可資互爲校正。

至於值指數之計算則用總值式，即 $V_n = \frac{\sum p_1 q_1}{\sum p_0 q_0}$ 蓋值之本身，已爲價格與數量之乘積，事實上亦無以權之也。（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中央日」，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註四：李氏出版社：「最新主計法令彙編」（統計），頁四七七—四八二。

二十六日　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中將離華返防。

美國海軍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中將，結束其第四次訪問自由中國之三天日程後，於本日上午乘其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艦聖保羅號離基隆返防。

蒲賴德將軍此次訪日自由中國，曾以大部份時間研究自金門厦門炮戰以來臺灣一般軍事情勢，對於第七艦隊協防臺灣之一般措施，曾加以研討。

蒲賴德將軍於某此次訪問自由中國之第一天下午，曾在臺灣海峽上空作四小時飛行，以研討一般情勢，其所乘專機並曾飛臨金門上空，以觀察當地局勢；但蒲賴德將軍並未訪問金門島。（註一）

中國邊政學會舉行成立大會。

中國邊政協會於本日上午九時假內政部禮堂舉行成立大會，出席會員七十餘人，內政部長王德溥、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劉廉克出席指導。

大會主席李永新報告邊政學會成立主旨：（一）主要爲加強民族團結，在　總統領導下，努力於反共抗俄的戰鬥；（二）闡揚三民主義、國父遺教、總統訓詞以建設邊疆；（三）貢獻有關邊疆之研究，作政府之參考。

大會中通過會章，並選舉薛興儒、張志智、曹啓文等二十一人爲理事。李永新、周昆田等七人爲監事。並通過上　總統副總統及前方將士致敬電。（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十七日　總統明令褒揚陳其采。

總統本日令：

「國策顧問陳其采，襟素沖和，操履篤實，早歲負笈東瀛，精研軍事，歸國後，先後主持財政、金融、及水利事業，踰三十年，莫不擘畫周詳，卓著績效，政府推行主計制度，復命出長主計處，酌古準今，確立計政軌範，至今利賴，方期克享遐齡，長資倚畀，遽聞溘逝，軫悼彌深，應予明令褒揚，生平事迹，宣付國史館，用示政府篤念勛賢之至意。此令。」（註一）

附錄：陳其采事略（註二）

陳其采，字藹士，別號涵廬，浙江省吳興縣人，生於民元前卅二年。早歲被選送日本士官學校學習陸軍，爲該校第一期步科第一名畢業生。回國後，創辦湖南武備學堂，任總教習。其時秘密參與革命工作，與胞兄英士先生密通聲氣。民元革命告成，任江蘇都督府參謀廳長，及大總統府諮議。迨袁氏竊國，棄官返湖州任教員。旋因服膺總理興大利，以利民生之崇高理想，由經營實業而轉金融機構。北伐軍興，銜命赴粵。嗣復奉派先期在江浙籌備餉項，任江浙財政委員會主任，並任浙江政治分會委員。於艱危環境中，達成重大任務。國民政府建都南京，任浙江及江蘇財政廳長，暨導淮委員會副委員長。民國二十年，國府創立主任制度，出膺首任主計長，連續供職一十五載，以創制精神，穩愼推進，而尤注重於專才之培育獎掖。中間曾任中央銀行常務理事、中國銀行董事、交通銀行常務董事代理董事長、中英庚款保管委員會董事，嗣復任中國銀行董事及中國農民銀行常務董事。卅五年冬，被選任國民政府委員，嗣又受聘爲總統府國策顧問。陳氏清愼溫恭，藹然可親。雅好詞章，並擅翰墨。著有涵廬詩草，手澤遺留頗廣。

總統特派李士英為監察院秘書長。

總統本日令：

「監察院秘書長楊亮功呈請辭職，應予照准。此令。

特派李士英爲監察院秘書長。此令」。（註三）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葉外長在聯大發表演說，指出共黨內部進攻形式的侵略是世界和平與安全的真正威脅。

外交部長葉公超，本日要求聯合國反對在增長中的共黨侵略，特別是出諸於從內部進攻形式的侵略，他指這種侵略對世界和平與安全，造成眞正的威脅。如果聯合國和共產帝國主義的力量妥協或承認侵略的果實，則聯合國對文明世界的政治道義價值，將告終止。

葉外長在聯合國第九屆大會一般性辯論的第二天，發表政策性演說，檢討一聯串共黨侵略所造成的世界情勢，他指出今日世界所面臨的所有主要問題，事實上均由共產帝國主義而來。他特別強調共黨的滲透策略從內部進攻和共黨對所謂「解放運動」的利用。

對於吸引全世界注視的金門情勢發展，葉外長稱：炮轟金門是蘇俄對中國侵略的一個延續。葉外長檢討過去數年若干會員國在民主與極權鬥爭中採取中立立場的崛起趨勢，引證特別是二次世界大戰的歷史事實，來說明中立主義鼓勵侵略。葉外長抨擊蘇俄在聯合國的阻撓政略，並再度要求將蘇俄逐出世界組織。下文是葉外長演辭的要點：

目前的世界情勢——九屆大會係在世界情勢繼續充滿嚴重危險之時開會。自從我們上次集會以來，世界上已發生對和平的新破壞和新的侵略行爲，聯合國面對着在增長中的共黨侵略，輭弱無能。在韓局仍在武裝停戰之中，同一的朱毛匪幫侵略者，由於莫斯科的繼續支持和他們在韓戰的經驗而見强大，而在越南取得一同政治與軍事的勝利。同時，共黨的慘透和顚覆活動，在許多其他地區繼續不停，那些地區內赤手空拳的人民，每日在恐爲共產主義洪潮所淹沒的憂懼中生活。事實上，不論人們瞧着什麼方向看，瞧着亞洲、歐洲、非洲、美洲、馬來亞或澳洲，他都看見共黨陰謀或擴張主義的確切迹象。

聯合國較光明的幾面——過去一年間，聯合國在經濟社會部門，續有進步。國際托管制度的工作，獲有穩定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進展。但一個卓越的成就，要算人道精神和聯合國原則的一項勝利，即韓境戰俘志願遣返的決議獲得成功的執行。反共戰俘的自由而果敢的選擇，將爲爲人類對暴政與壓迫黑暗勢力的長期鬪爭的里程碑，長垂史册。關於在意識形態紛爭中個人權利的考慮，亦將在國際法上建立重要的先例。中國籍的戰俘三分之二以上冒他們自己以及他們家屬的生命危險，決定選擇自由，是北平匪幫傀儡政權如何被鐵幕內的中國人民所擯斥的最有力的鐵證。這是一場共黨遭了敗北的戰鬪。

與共黨談判——現有日增的趨勢，若干會員國間欲在聯合國外與共黨集團進行談判主要的國際問題。問題是在於：這樣的談判結果，是否可有裨益於聯合國的目標。答案一定是否定的。相反，日內瓦會議已使侵略的果實成爲合法，促成分割越南而違背人民的志願，並允許共黨侵略者在牠們征服世界的方案中寫下另一項的勝利。日內瓦會議的確實結果，是七萬七千方哩富於天然資源的土地和一千二百萬較弱的人民已被交予共黨。共黨在越南的侵略——自一九五〇年以來，朱毛匪幫一直運送軍援越過滇桂邊界，以支持越盟推翻越南合法政府的努力。一九五〇年後期，朱毛已開始修築公路、鐵路、並建築通往越南邊界的新路線。直至一九五四年初，越盟從中國大陸已獲得成千成萬噸的補給，自一九五一年起朱毛匪幫的軍事人員即已參與越盟軍隊。越盟部隊已在朱毛匪幫顧問的指揮下從事組織與作戰。換言之，在韓境對聯合國部隊作戰的同一朱毛政權，又從事指揮並支援越南方面的戰事。

共黨的從內部進攻的策略和所謂共存——共黨中意選取滲透作爲侵略的技術，寧置武裝進攻於其次。他們是間接侵略，亦可稱爲從內部進攻形式的老手。蘇俄和朱毛匪幫以指揮地方上的顛覆份子在他們自己的國土內作爲革命團體份子而活動爲手段，已能一次又一次的推動「陰險的工作」，而不致在已指定加以征服的國家作有形的出現。所需要的只是由他們以軍事訓練和裝備供應他們在地方上的共黨同志。在表面上，全部過程乃是一種內部革命，這個從內部進攻的方法，甚至比從外部公開進攻效果更大，就是這個緣故。這個侵略形式雖不算新鮮，但過去的侵略者利用它至如許的程度而收如許厲害的效果，則無一可及共黨。由這種共黨侵略形式所造成的威脅，現已遍及世界。我們必不可祇把它當作國際政治上的短暫階段，而必須當作一個組織完密的體制，現已有效的活動，將來並繼續有效的活動，以反對聯合國的目標和原則。面臨着這種間接的侵略，一個以從外面進攻條件爲基礎的防禦同盟，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有關方面提供不了安全。同樣的，任何並不顧及這個從內部進攻的共黨形式的區域性的安全制度，對於防範共黨侵略，亦將毫無實際價值。不祇那些經濟落後或受殖民地統治的國家急需防止從內部的進攻，甚至強大的民主國家，亦爲滲透之對象。這是因爲所有地方上的共黨實際卽是特派作從內部進攻的第五縱隊的蘇俄軍隊。爲了給這個侵略形式提供有利的環境，共黨現發明一個和平共存的新口號。共存的概念是：互相尊重彼此的邊界和不干涉彼此的內政。但從內部進攻，在它的行動上，並不需要破壞任何實質的邊界或作干涉的表現。所謂和平共存，很可能使共存遭受內部進攻。不干涉內政的通常觀念，絕不能阻止共黨從事從內部進攻的策略。反之，通常的觀念却會給它所有必要的合法支持並給它尊嚴的氣味。因此，我們必須作一結論：共黨的從內部進攻策略和一個無端進攻另一國家，乃是同樣的一種侵略。這件事，聯合國不能再仍舊置之度外和不加關切。這個侵略形式對世界和平安全所造成的威脅，本聯合國的會員必須加以認識，並必須採取聯合努力，以謀對付。

共黨的解放運動——另一種共黨的慣技，乃是在選定作爲侵略目標的國家之外，建立的所謂「解放運動」，共黨採取此種策略，也許較從內部發動的攻擊爲早，也許同時併舉。所謂「自由泰國運動」，便是一個好例子。一九五三年一月，朱毛在中國的西南邊境，建立了一個所謂「自由泰國」，並宣佈其目的乃在推翻合法的泰國政府。此一運動表面上係由中國那一地區內各泰族部落所組成，以謀求所有泰族人民的「解放」，其中不僅包括泰國的泰族人民，且也包括越南與緬甸的泰族在內。共黨的這種手段，殆係導致自內部發動攻擊或由外面從事公開武裝侵略的準備措施。但不論結果可能是什麼，其爲醞釀中的侵略行動，則屬無疑。

狄托主義——不論怎樣說，北平共黨政權乃是蘇俄所控制的一個傀儡，這一點，如今已是無可爭辯的事實。可是，在有些方面，則存有一種觀念，以爲和北平培建友誼關係，便可以把它爭取過來，而和莫斯科脫離。這種希望，只是如意算盤的產物。朱毛匪黨本身業已表現得非常明白，它們不可能與共蘇俄主子絕裂，同時它們也不存此想。現在中國大陸上有爲數約十萬的蘇俄專家與顧問，其中百分之七十是被安置在軍事機構內。蘇俄對於朱匪幫機構所加以的嚴密控制，是不能輕易使之解除的。實際上，所有的重工業，均係置諸華北各省，蘇俄便於控制，這層尤具特殊的意義。中國大陸緊隣蘇俄，此一事實勢使任何狄托主義運動事實上不可能產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北平僞政權的本質——北平傀儡政權業已充份表現其絕非源出中國的本質。它在內部是厲施壓迫，對外則從事侵略。今日中國大陸正遭受我們記憶中的最嚴重的水災。無家可歸的人民達一千七百萬，中華民國政府業已向全世界呼籲，請予水災難民以援手。世界各地的自由中國人民，刻正紛紛慷慨解囊，以救濟共在大陸的同胞。共黨北平僞政權却已拒絕一切國際援助的表示，同時它則繼續輸出糧食，以換取武器、機械、與其他戰略物資。當我們思及奴工營中的數百萬無辜受害者以及共黨所加於中國廣大民衆的花樣百出的身心殘害，我們對於共黨的這種滅絕人性，慘無人道，便無驚異可言。

中華民國對付共黨侵略的搏戰——中國是亞洲方面共黨侵略的首一受害者。蘇俄公開及秘密地援助給予朱毛，以擴展其對中國大陸控制的種種詭詭及陰險的方法，業經中華民國代表團於第四、第五、及第六屆聯大大會日向聯大提出充分說明，只不過在二十四天以前，即九月三日，朱毛匪軍開始對金門加以不斷的砲擊，此一砲擊以及繼此之後的攻擊，構成了共黨圖謀完全征服中國的進一步步驟。事實上，這乃是蘇俄對中國侵略行動的一個延續。今天，臺灣乃是鐵幕以外所有中國人民的一個團結點，除了臺灣及其鄰近島嶼上的千萬人民之外，我們且確信在我們繼續對共黨侵略所進行的搏戰中是獲有一千三百萬海外僑胞中絕大多數的支持。我深信中國大陸的人民，就像韓境絕大多數的華籍前戰俘一樣，對於由一外國所强加諸他們身上的共黨政權，都是概表仇視。我並深信將有一天，他們將挺身而起，反抗共黨暴政的統治。（完）（註四）

教育部核定一九七位資深優良教師，頒給獎狀獎金。

本年度教師節，教育部爲獎勵資深優良教師，前經訂頒辦法，分飭各校暨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填報，該部業經就填報名册審核，將受獎人員名單確定。受獎教師，專科以上學校，計有方東美等一〇二人，中等學校，計有江學珠等六十七人，國民學校計有崔信芬等二十八人，共計爲一九七人。

獎勵方式，分爲獎狀暨獎金二項，獎狀根據服務年資多寡，分別發給，凡在二十年以上者，發智字獎狀，十五年以上者發仁字獎狀，十年以上者發勇字獎狀。（已獲同級獎狀者不再重發），關於獎金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份，專科以上學校教授連續服務二十年以上者一、〇〇〇元，三十年以上者二、〇〇〇元。中等學校資深優良教師連續服務十五年以上者四〇〇元，二十年以上者六〇〇元，三十年以上者一、〇〇〇元。國民學校資深優良教師連續服務十五年以上者三〇〇元，二十年以上者五〇〇元，三十年以上者八〇〇元。另有臺灣省四十三年度資深教師八十七人，已由臺灣省政府給予獎勵，該部併予加發獎狀。（註五）

臺灣省推行教育改革方案成績優良人員七九八人分獲嘉獎。

四十二學年度臺灣省各級學校推行教育改革方案成績優良人員經有關機關審查評選結果，全省中等學校及國民學校共七九八人，其中省立中學二七六人，縣市立中學一六九人，各縣市國校及省小三五三人，由教育廳及各縣市政府分別嘉獎。（註六）

海軍擊傷中共軍機一架，空軍擊傷中共艦船數十艘。

國防部本日發表公報稱：

「海軍於二十六日在大陳地區以艦上炮火擊傷來襲之匪共螺旋槳飛機一架，此為中國海軍毀傷匪共飛機之第一次。

國軍軍艦二十六日於大陳附近上空發現匪螺旋槳飛機二架，當即集中艦炮火力，向匪機射擊，匪機一架尾部中彈冒煙。」

空軍機訊，本日冒惡劣天氣，繼續出動，偵炸福建沿海一帶集中之中共軍用船隻，共擊毀其大小機帆船及木船三十餘艘。

本日上午九時後，首先在虎頭山海灣內，擊毀共軍用機帆船一艘，另在虎頭山梧嶼間之林尾附近，擊毀中共大型機帆船兩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時卅五分，在泉州灣附近擊毀中共約一百噸之大型機帆船一艘，並在崇武附近，擊毀中共機帆船五艘，大小木船十一艘。

另批國軍飛機，下午三時以後，續在梧嶼、深滬灣及佛曇以南沿海各地，先後擊毀中共大型機帆船十五艘。（註七）

美第八軍團司令泰勒上將訪華。

駐韓美國第八軍團司令泰勒上將，於本日午後三時二十分飛抵臺北，隨即於五時晉謁蔣總統致敬。

泰勒將軍所乘專機飛抵松山機場時，我國以隆重軍禮歡迎，中美高級官員數十人在機場迎送。

陪同泰勒將軍訪華者，爲其屬僚傑斯上校、湯瑪斯中校。我駐韓大使館武官楊學房少將，亦陪泰氏回國。

泰勒上將於檢閱儀隊畢，即驅車進入市區，次第拜會彭代總長、藍欽大使等，並於晉謁總統後，應彭代總長的歡宴，三軍首長皆應邀作陪。

來華訪問的泰勒上將，一九〇一年生於美國密蘇里州次台斯維市，現年五十三歲。泰氏出身美國西點軍校，並續在工兵學校、步兵學校、參謀指揮學校、陸軍大學深造，曾獲美國工程師學位。泰氏初任工兵隊指揮官，後調轉步兵部隊，曾任軍校法語及西班牙語講師，並奉派赴日學習日語。民二十八年曾來我國任武官。二次大戰期間，泰氏歷任傘兵師炮兵司令官，諾曼第之役，曾親身指揮空降部隊降落敵後。戰後任西點軍校校長，時泰氏年僅四十四歲，爲美歷史上第二位最年青的校長（麥克阿瑟將軍爲第一位最年青校長，就任校長時爲三十九歲）。一九四九年出任駐歐美軍參謀長，繼調任美駐德軍政府司令官兼駐柏林美軍司令。一九五一年奉調返國任職國防部，翌年調任美陸軍副參謀長，去年一月二十三日，復繼符立德將軍之後任斯職，以迄於今。（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總統府公報」第伍叁伍號，頁一；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頁七三九。

註二：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頁七四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註四：同註三；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五：同註三。

註六：「新生報」、「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註七：同註三。

註八：同註三；「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

三十八日　蔣總統主持中樞紀念孔子誕辰典禮，並派員到孔廟上香致祭。

本日爲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生二千五百零五年紀念日，中樞於上午九時三十分在總統府大禮堂舉行紀念儀式，蔣總統躬親主持，與會者有先師奉祀官孔德成及政府首長五百餘人。行禮畢，由教育部長張其昀講述「孔子學說與革命教育」。至十時二十分禮成。

爲紀念孔子誕辰暨慶祝教師節，臺灣省及臺北市亦分別舉行紀念及慶祝儀式，全省各地學校亦分別展開尊師活動。

臺灣省垣各界慶祝大會，於上午十時在臺北中山堂舉行，會中曾表揚資深優良教師，並通過上電總統致敬及向三軍將士致敬。祭孔大典則於晨六時起，在臺北大龍峒孔廟舉行，蔣總統特派省主席嚴家淦代表上香。

中央委員會、教育部、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省教育會、省黨部，曾分別於中午及晚間宴請資深優良教師。

臺北市各界於上午八時在大龍峒孔廟大成殿恭行釋奠典禮，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先師奉祀官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德成上香，各國駐華使節，各機關首長及各界來賓二百餘人觀禮。

八時二十分正，釋奠典禮開始，儀式悉遵古禮。二嚴鼓後，執事各司其職，糾儀官吳槐升階監禮，陪祭官各就其位，東西配序分獻官、東西廡分獻官就位，主祭官高玉樹盥洗就位，司俯生世六名肅立殿前，旋即啓扉，瘞毛血，迎神，樂奏昭平之章，鞠躬，進饌，上香，行初獻禮，此時，樂奏宣平之章，佾舉宣平之舞，主祭官恭讀祝文，鞠躬，行亞獻禮，樂奏敍平之章，佾舞循起，又行亞分獻禮，終獻禮，終分獻禮，旋由總統代表嚴家淦主席上香，讀祝文，再由奉祀官孔德成上香，最後飲福受胙，撤饌，送神，樂作德平之章，佾生循聲再舞，全體肅立鞠躬，司帛者捧帛，司祝者捧祝，各詣瘞所，主祭官望瘞後闔扉禮成。

茲誌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代表總統在孔廟大成殿上香時宣讀之讀祝文：

「維中華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恭值　至聖先師孔子誕辰，　總統蔣中正謹派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敬具酒醴香花，昭告聖靈，曰：

洪維列祖　代啓文明　逮我宣聖　斯業生成　審樂知政　崇禮坊德　治道本源　百世不惑
正名遏亂　一統攘夷　春秋大義　萬古綱維　道統綿綿　博大悠久　照耀三才　陶鑄萬有
中原板蕩　彝倫共隳　湍滌瑕垢　聖澤自資　佾舞於庭　籩豆在几　明祀維虔　神其降只　謹告」（註一）

附錄：方豪：臺灣敬孔史（註二）

（一）永曆康熙時代

明永曆十五年（一六六一）鄭成功克復臺灣，次年賫志以歿，世子鄭經嗣立，以陳永華爲參軍，永華崇尚儒術，乃於二十年（一六六六）在臺南寧南坊創建聖廟，旁置明倫堂，遺址當今市中區文廟路。

清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安平縣知縣沈朝聘在東安坊南向創立先師廟及縣儒學。

同年，鳳山縣知縣楊芳聲，在縣治北門外，創建文廟，成立儒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分巡臺廈兵備道周昌、臺灣府知府蔣毓英，擴建舊文廟、大成殿、東西兩廡、戟門、〇星門、泮池，無不具備，並於其旁設府學。（原爲臺灣府儒學）

二十五年（一六八六）諸羅縣（今嘉義）祀學亦成立，諸羅縣誌卷四祀典志文廟曰：「時廟在善化里西保）原注：卽目加溜灣），春秋爲蓬糧以祭，弗克成禮。」同志卷五學校志學宮曰：「康熙二十五年臺廈道周昌請於三縣各建儒學，始爲茅茨數椽於善化里之西保。」其簡陋情形可想而知。時臺灣設一府，卽臺灣府，下轄臺灣、鳳山、諸羅、彰化四縣，各設縣學。二十九年（一六九〇），舊臺灣縣知縣王兆陞重修縣儒學。

三十四年（一六九五），臺廈道高拱乾有建學諸羅之議，粗成棟宇，以鞏言基址不固，復行拆卸，止留殿廡二間，供先師牌位。

三十九年（一七〇〇），巡道王之麟，知府靳治揚，鳳山縣知縣劉國輔、諸羅縣知縣毛鳳綸及文武生員共一百六十人，捐俸集資，重修府夫子廟、啓聖祠、東西兩廡，以及明倫堂、〇星，並新建明倫堂，王之麟撰有碑記，今存。

四十二年（一七〇三），臺灣縣知縣陳〇建明倫堂於縣廟之西，有重修臺灣縣學碑記，載縣志卷七藝文，謂：「臺邑廟學先爲僞弁住宅，湫溢弗稱；兼歲久屋材朽蠹，已就傾圮；明倫一堂尙在蔓草中。」其時之荒涼可知。「僞弁」者，必鄭氏時代之武員也。四十一年冬，首建明倫堂於廟左，次年三月告成；繼又改造文廟，「增舊地而式廓之，選匠往會城購料。」則當時且特往福州購料，建築之不易，可想見也。四十三年春，基已定，而陳〇奉調，知縣王士俊於四十四年（一七〇七）續成之。四十八年（一七〇九）縣令張宏始創學廨於明倫堂後。四十九年（一七一〇）秋，〇擢任臺廈道，曾記當時縣學情形曰：「規模雖略粗具，而啓聖「祠尙仍舊，向與文廟相左，兩廡尙不蔽風雨。」然其時「因郡庠大費修整，未遑議及邑庠」，故「先捐俸率令，周環築牆以肅內外。」

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冬，〇又請准重修府學，所撰碑記，亦載上引書，曰：「棫桷朽腐者易之，缺折者補之，蓋瓦級磚之欹斜者覆正之，牆壁漫〇不鮮者飾之，基址之坍塌者增築之，而夫子之廟於是煥然易舊焉。」大成殿後建啓聖祠，左右列六德齋，名宦、鄉賢兩相亦分列左右，然後爲六行齋，以寓文學德行兼備之士。東廡下有獻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齋宿房，西廡下有藏器庫、庖湢所；○星門外有禮門及義路，禮門外數十武爲大成坊；明倫堂後爲教官廨舍及齋厨；明倫堂前兩廊，分列六藝齋，供諸生肄業之所。此一大規模之整修，實等於新建，碑文曰：「不動公帑，不費民財，歷三載之勤，得竣厥功。」蓋自康熙四十一年冬，至五十三年，實臺灣府及其首縣兩文廟大修之重要時期，而陳○之功爲最不可泯。

在同一時期中，鳳山文廟，亦因風雨圮壞，而於四十三年（一七〇四），由知縣宋永清重建。同年，永清並於諸縣城之西門外，擇定基地，首捐白金，其他教諭等共集資五百餘金，甫架樑而知縣毛殿颺蒞任，未數月，殿颺卒，事遂寢。

四十五年（一七〇六）冬，海防閩知孫元衡攝諸羅縣，建大成殿，○星門；四十七年，宋永清再署縣事，建啓聖祠於大成殿之後，並築東西兩廡。五十四年（一七一五）九月，颶風發，棟棟朽折，傾倒殆盡，十月，知縣周鍾瑄大修大成殿、啓聖祠，重建東西兩廡；啓聖祠左爲明倫堂，及名宦、鄉賢、文昌三祠，五十五年十一月完工，費銀一千五百有奇。

五十七年（一七一八）知縣王珍改建府學○星門。

五十八年（一七一九）鳳山知縣李丕煜再修鳳山學宮。

五十九年（一七二〇）同知攝臺灣縣事王禮重修縣學門牆。同年，巡道梁文煊改建府學正廟。

（二）雍正乾隆時代

雍正元年（一七二三），臺灣縣知縣周鍾瑄重葺，奉詔改啓聖祠爲崇聖祠。是年立忠義祠於廟門左。十二年（一七三四）貢生陳應魁建○星門於泮池前，立土地祠於廟門右。

四年（一七二六）彰化知縣張鎬在縣治東北建儒學，中爲大成殿，其他如東西廡、崇聖祠、明倫堂、學廨、戟門、○星門、泮池、義路、福門，悉如制。

八年（一七三〇）諸羅知縣劉長璧、馮盡善，教諭李倪昱等，重修儒學，府志（余志）卷八學校，稱其「規制險陋，今改爲玉峯書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乾隆二年（一七三七）鳳山縣拔貢生，壽寧教諭施世榜重修本縣儒學。此府志（同上）所記；縣志卷六稱「本縣兵馬司指揮施世榜修，據縣志卷九選舉志，實爲兵馬司副指揮，由壽寧教諭陞任者也。同志卷十有傳，謂有功於朱一貴之平。又云：「子九人，長士安，貢生，捐銀二百兩，修縣廟學；置田千畝，充海東書院膏火。」然則修縣學者，乃其長子也。同一志而前後紛歧，參考舊文獻，豈易事耶？縣志卷六又謂：「大抵瓦屋數椽，規制未備。」

八年（一七四三），臺灣縣諸生張元華等修崇聖祠，御史熊學鵬撰記，載縣志卷六藝文。

十年（一七四五），巡道攝府事莊年重修府儒學。同年十二月起，鳳山知縣呂鍾琇，度地鳩工，擴建明倫堂，至十一年六月工始竣，凡費番錢一千有奇。見御史范咸所撰記，載縣志卷十二上。

十四年（一九七四），巡撫楊開鼎、臻生侯世輝等又捐資呈請改建府學，規模大備，禮樂庫、典籍庫、教授宅、訓導宅皆先後落成。府志稱其時「並鑄祭器，造樂器，規制完整。」開鼎撰碑記。世輝獨捐銀三千七百兩，貢生蔡壯器捐二千二百兩，其他一千兩以上者二人，四百兩一人，三百兩二人，二百兩六人，一百五十兩二人，一百兩二十七人，碑記云：「糜白金萬緡，肇工於乾隆己巳十月念五日，告竣於辛未三月十五日，」費時幾一年半，實爲創建以來最大一次之重修工程，

同年，臺灣縣儒學學廨圮，教諭朱升元修；明年；侯世輝等捐資重建大成殿，左右增建忠義及孝悌二祠，又於崇聖祠後增建訓導廨。御史楊開鼎亦作有碑記。世輝此次又捐二千七百緡，碑記稱爲「海隅千古極盛事」，非誇大之辭。

十六年（一七五一）彰化縣知縣知運青，倡修縣學，旋以他故中輟，此次地方士紳捐款達七千有奇；十八年同知署縣事王鶚續成之，因費不足，及〇星門而止，二十四年（一七五九）知縣張世珍重修，整泮池，築垣牆，增高明倫堂址二尺餘，堂右建白沙書院。世珍有記，載縣志卷十二下，謂：「糜番銀三千有奇，始於己卯十月，七越月而告竣。」二十七年（一七九二）知縣胡邦翰又續修。

十七（一七五二），鳳山縣知縣吳士元重修縣學，縣志稱：「廟前有天然泮池，荷花芬馥，香聞數里；鳳山拱峙，屏山捲耳，龜山蛇山繞護，形家以爲人文勝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八年（一七五二），諸羅知縣徐德峻新建儒學。

四十年（一七七五）臺灣縣舉人陳名標、州同知陳朝樞等，醵資請大修。縣志謂：「時有方氏者，願割屋地捐充。於是學宮拓其西畔，乃議改建焉。以舊明倫堂學辦址，令楊家屋地，建正殿及東西兩廡。」知府蔣元樞又捐貲續成之，並製禮樂器。

五十六年（一七九一）知府楊廷理等重修府廟大成殿。

五十八年（一七九三）臺灣縣教諭黏繼任重修文廟之明倫堂及兩廡樂器庫。

（三）嘉慶至今

嘉慶二年（一七九七）巡道遇吕、知府慶保等重修府文廟及府學。

九年（一八〇四）臺灣縣知縣薛志亮、教諭鄭兼才，率諸紳士捐貲重修縣學，不足，林朝英獨任之。此次工程甚大，如正殿改用石柱，達四十二枝，並買民屋拓廟前地，修祭器，謝金鑾有記，謂薛志亮重修之初：「役興，頻年遭寇亂，罷而復作。……朝英以耆荀之年，夙興晏罷，一村一舉，必親省較貲，不足，傾已囊以繼者，累千金不吝。……十二年秋廟成。」朝英爲歲貢生，援例爲中書科中書，以書法名於時。

二十二年（一八一七）淡水廳同知張學溥興造廳儒學。道光四年（一八二四）同知吳性誠報竣。

二十五年（一八二〇）臺灣縣歲貢吳春芳等再捐修正殿。

道光十五年（一八三五）巡道劉鴻翱頭重修府文廟大成殿。

道光二十八年（一八四八）徐宗幹任臺灣道，携孔子石刻像拓片同來，咸豐元年（一八五一）其門生石耀祖重刻於府學文廟，至今猶存。像高臺尺三尺二寸，闊一尺六寸，厚四寸，蓋宗幹於道光元年官曲阜時得孔子像眞本，四年，知泰安縣，摹刻於泰山岱頂；後又募勤於保寧及福州文廟。

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屠繼善等纂恆春縣志脫稿，卷十二祠廟曰：「文廟在猴洞山上澄心亭，改權供至聖孔子。」卷十五山川曰：「猴洞山……山巔建澄心亭、聽雨山房、瀛洲仙館，小屋數椽，今改爲文廟，權供神牌，添建〇星門。」蓋恆春爲當時新設之縣，故極簡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光緒初，改臺北爲首府，建臺北城，兵備道夏獻綸，知臺北府事陳星聚，以築城餘款及所剩材料建孔建於城內文武街，蓋武廟亦在其地，卽今一女中與法院所在地。光緒五年興工，七年完成儀門，大成殿及崇聖祠，是年秋，行釋奠典禮。八年，士紳再募款續建義路、禮門、義門、泮宮、泮池、萬仞宮牆等，十年，臺北聖廟乃全部完成。

十八年（一八九二）巡撫邵友濂用福建招聘禮樂師來臺，教習兒童，並購祭衣、祭器、樂器；二十年（一八九四）春，是卽甲午年，巡撫唐景崧舉行祭典，新習禮樂佾諸生參預大禮。日寇侵入，駐軍聖廟，器多損毀。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日人設國語學校，聖廟遂被拆毀，遺址又建第一高等女學、第一師範學校及地方法院等。後於國語學校內建一小閣，奉祀先師等，每年孔誕則開閣，學生得入內行祭。

民國十四年十一月，乃於大龍峒爲新造聖廟奠基；十六年八月東西廡興工；十二月始建大成殿。至十九年八月廿七日舉行慶祝聖誕典禮。然其時工程尙未全部完成，以乏款而暫告停頓；廿四年續建，至廿八年竣工，是卽今之孔廟。

臺南孔廟，在日據時代，先後修葺三次；日本發動太平洋戰爭後，曾爲盟機炸中，毀禮器庫；民國三十六年重修，三十七年六月完成。

孔誕期近，阮兄毅成囑爲文志慶，爰略稽本省文獻，草臺省敬孔史如上。府廳縣舊志皆以彙列於臺灣全誌者爲限。能進而教我者，我之友也；謂我嫻於島上掌故，則我豈敢？（四十三年九月廿二日）

艾森豪向我訪美五義士，保證對中國人民的善意和關切。

美國艾森豪總統向我訪美的五義士表達美國人的歡迎之忱，並提供美國人對中國人民的善意保證。艾森豪總統係於九月二十二日自丹佛發致二十四日在紐約舉行的向中國反共英雄致敬大會的信件中，作此表示。

該函於週末寄到，原文稱：「美國人民歡迎那些拒絕共產主義，並選擇自由的中國兵士前來訪問。因爲他們曾在共黨壓制之下掙扎生存並參加戰鬥，他們知道共產主義是些什麼，而且他們已加拒絕。他們的選擇，使許多美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人和其他人民所賦有而於最近死亡的人類自由原則，獲得更深刻的意義，這使我們想起那些迄尚深陷暴政桎梏中的人民，他們的受束縛已使自由人士無法安心。茲特乘此時機，我和美國人民一同向這些光榮的嘉賓，保證我們對中國人民繼續不斷的善意，以及我們對他們在共黨壓制之下痛苦遭遇的嚴重關切。」（註三）

前美駐華大使司徒雷登著書，主張美應堅定支持中華民國。

前美駐華大使司徒雷登認爲：美國應堅定支持中華民國政府，應將阻止共黨侵佔臺灣成爲一個確定的政策，應堅持原有立場反對各方面提出承認朱毛的強求，並應堅決反對准許朱毛進聯合國。

司徒雷登對當前中國問題的意見，在他的定名「旅華五十年」的回憶錄中有詳細的表示。該書定十月十五日由紐約蘭登書屋刊行。美府的「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週刊與紐約出版商取得版權上的協議，本日預先將司徒雷登這部書最後六章摘要發表，這六章主要是檢討他從一九四六年出任駐華大使起的中國政治情勢。

司徒雷登在他的書裏首次道出馬歇爾在中國使命的失敗，國共兩組聯合政府的談判，他對蔣總統的印象，他本人在中共佔領下的南京的經歷，他對美國「白皮書」的批評和他對華美國未來對政策的意見的「內幕故事」。

司徒雷登在最後一章稱：「我被一再的探問，我認爲美國對中華民國，或對蔣總統，或對臺灣，或對中國大陸上的共黨政權應採取怎樣的政策。」司徒雷登首先反對姑息共黨的各種形式。他說共產主義以吞噬爲生，溫和的言辭和友好的姿態不能使牠馴服，牠是極有妨礙的而必須加以反對。

司徒雷登建議美國首先對國民革命的歷史、中國政府的建設努力、其作爲二次大戰的盟國的行爲、其後來作爲聯合國會員國的行爲、雅爾達協定對中國政府的影響、共黨獲得蘇俄的支持在中國的崛起，以及臺灣方面的中國政府與北平的共黨政權的鬥爭加以透視。

司徒雷登續稱：「我們應該考查比較和對照自共黨政權成立後多年來那兩個政府個別的態度與行爲。」共黨政權在蘇俄影響與支持之下，已把中國大陸變成共黨集團的一部，而臺灣方面的中國政府，其抵抗共產主義的堅定並使各地的中國人民保持反共的精神，是可加以重視的。司徒雷登反對某些人所主張的所謂「兩個中國」政策。這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策「可行性等於零，因爲美國時常支持統一與獨立的中國原則並反對背棄此原則的努力，所以是不必加以考慮的。」

司徒雷登主張繼續執行反對與朱毛貿易，堅決支持中華民國政府，繼續協防臺灣的政策。司徒雷登說：「我們應該拒絕考慮那些足以損害或漠視我們對中國的現行承諾的建議，且對各方面提出我們給予北平以承認的要求與特許，我們亦應拒絕受其影響。」（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註四：同註三。

二十九日　蔣總統贈勛泰勒上將，並設宴款待。

蔣總統於本日晚間在官邸親以大綬一等雲麾勛章贈予美國第八軍團司令泰勒將軍，以酬謝其在韓國主持協助一萬四千名反共義士重獲自由之勳績。授勛儀式於八時開始，首由總統府秘書長張羣宣讀頒勛詞，然後由蔣總統親爲泰勒將軍佩勛，並握手致賀。贈勛時在場觀禮者有陳副總統、行政院長俞鴻鈞、總統府秘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國防部長俞大維、外交部次長沈昌煥、代參謀總長彭孟緝、副參謀總長余伯泉、國防會議祕書長周至柔、陸海空勤四總司令黃杰、梁序昭、王叔銘、黃仁霖，與美國駐華大使藍欽、美軍顧問團團長蔡斯等。泰勒將軍受勛後，在場觀禮者均一一趨前握手致賀。蔣總統並以香檳酒款待嘉賓。

蔣總統於八時三十分設晚宴款待泰勒將軍，並邀中美各高級首長作陪，餐後，蔣總統與泰勒將會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美有關若干問題作長談，泰勒將軍於十時三十分始行辭出。

泰勒上將於本日下午六時，在臺北賓舘接見自韓歸國之反共義士代表三十人。泰勒將軍向義士們保證說：要將你們在這兒的良好情形，帶回給美國駐韓的第八軍團弟兄知道，他們是永遠與你們站在一起，並肩向共產黨作戰。

泰勒將軍與義士們相見時，倍顯親熱。曾一一握手，並詢問各人姓名。

義士們由楊哲齡代表，向泰勒將軍致詞，報導渠等返回自由祖國後之情形，申述渠等誓與中共不兩立之志向，感謝泰勒將軍在韓時之主持正義，使他們得重獲自由。美士並向泰勒將軍呈獻紀念品三件，計繡有「自由長城」四中國字之錦旗一面，血染之國旗一面，及描述義士等歸來經過之特刊「我們怎樣獲得自由」兩册。

泰勒將軍向義士們致詞說：我見到你們，像見到了自己的兄弟一樣，我本想與一萬四千位義士一一握手見面，但限於時間，無法遂願，現在能與你們三十位代表相見，我已感覺非常愉快。泰勒說：「我看到你們穿起了你們自由祖國的軍裝，我內心的興奮正與你們一樣。你們將因爲今天的獲得自由，能爲自由祖國服務，而更應不要忘記在韓戰俘營中一段爲自由而奮鬥的過程。」（註一）

臺海戰事已擴至馬祖，金門續有零星炮戰。

浙江福建沿海戰事，已又擴大至閩江口之馬祖島方面。國防部本日中午發表之公報指出：「北起大陳南迄金門厦門地區，二十八日均有軍事活動，匪機二架侵襲大陳島，被擊傷其中一架，金厦地區則仍有零星砲戰。

匪船數十艘，二十八日在馬祖之北竿塘以西海面發現，經我岸上砲兵發砲射擊後，匪船逃逸。」軍事發言人張彝鼎將軍本日在其例行記者招待會中稱：「馬祖方面之軍事行動，此爲第一次，被發現之匪船數約四十艘至五十艘。」

國防部公報並稱：「匪機兩架，二十八日竄經大陳上空，經我砲擊，其中一架中彈負傷。」軍事發言人就此補充謂：「二十八日竄擾大陳之匪機，爲螺旋槳式，於二十八月上午十時十七分竄抵大陳地區，經高射砲射擊後，一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負傷逸去。」

公報又稱：「金廈地區二十八日仍有零星砲戰，中國空軍機羣二十八日飛往閩境晉江一帶，散發傳單五十萬份。」軍事發言人謂：「二十八日所散傳單係例行工作，其內容係在說明對大陸水災受災人民之關懷與報導金廈之戰實況。（註二）

美國民航局助我建立一航空訓練中心。

美國民用航空局說，它已協助中國政府於本月初在臺北建立一個航空訓練中心，該中心完全依照該局在奧克拉荷馬城所自設的一所訓練中心而建立者。

臺北的中心訓練所，將供給十三星期的課程，俾使受訓人員學得必需技能，以便在自由中國各航空站服務。該中心訓練所的第一班，業已開課，有學員十五人。它是在國外業務署的協助和自由中國民航局的合作下建設者。（註三）

黑魯雪夫率蘇俄代表團抵北平。

俄共第一書記黑魯雪夫率領蘇俄代表團，包括布加寧、米高揚等抵北平，毛澤東予以盛大歡迎。（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月三十日。

註四：「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三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十日　蔣總統接受委內瑞拉共和國贈勳。

委內瑞拉公使館代辦費悅爾，本日代表該國政府以最高榮譽之領綬自由勳章，贈予蔣總統，以示對我元首之崇敬。

費悅爾代辦於上午九時四十五分到達總統府，當由典禮科科長導入總統會客室，與外交部政務次長代理部務沈昌煥、禮賓司司長厲昭，及總統府第三局局長劉牧羣等相晤。十時正劉局長入啓，　總統蒞臨，祕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侍立左右，全體人員向蔣總統行一鞠躬禮，蔣總統答禮後，委代辦乃趨前呈遞委總統贈勳國書，並致頌詞，由外交部人事處長嚴萬里翻譯畢，然後取出勳章，爲蔣總統佩帶。總統致答詞，委代辦即與蔣總統握手道賀。贈勳禮成，進香檳，略事交談後，總統先退。委代辦告辭，時爲十時三十分，第三局劉局長送至會客室門口，典禮科科長伴送至總統府大門口。

委內瑞拉總統致蔣總統之贈勳國書譯文如下：

「委內瑞拉共和國總統俾萊玆謹致書於　中華民國總統蔣中正閣下：

敬啓者，本國政府本日頒布行政法令一通，以領綬自由勳章贈送　閣下。查該種勳章爲本國最高級者，係紀念南美洲五個共和國之建國英雄而設，用以贈予凡對於人類以往或目前具有特殊功勳或貢獻之委內瑞拉或外國人士，本人願藉此贈勳　閣下之時，敬頌　閣下政躬康泰；貴國國運昌隆。

委內瑞拉共和國總統俾萊玆　外交部長奧丹尼艾玆　西曆一九五四年七月三日於卡拉卡斯」

委內瑞拉代辦費悅爾代表委政府贈勳蔣總統頌詞譯文：

「總統閣下：本人今日代表本國政府以領綬自由勳章奉呈　閣下，至感榮幸，本國總統因仰慕　閣下領導貴國人民之豐功懋績，特奉贈上列最高級之勳章以示崇敬之意，並藉以證明　貴我兩國邦交之敦篤，敬祈　閣下賜納爲禱。本國俾萊玆總統近承　貴國政府贈予最高級之景星勳章，深爲榮感，併此誌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接受贈勛答詞：

「代辦先生：適承　貴代辦代表　貴國政府以領綬自由勛章贈與本人，接受之餘，至感榮幸。中、委兩國素有共同之理想，同爲民主與自由而奮鬥，故相距雖遙，邦交向極敦睦，此次兩國互贈勛章，可資佐證。　貴國在俾萊茲總統英明領導之下，政績輝煌，實堪欽佩，深信在其領導及　貴國代辦努力之下，　貴我兩國之友誼，必將日益增進，茲願藉此機會祝　貴國總統政躬康泰，　貴國國運昌隆。」（註一）

國軍舉行本年度政治大考總會試。

國防部今天舉行國軍四十三年度政治大考總會試，經過初試、複試而錄取的陸、海、空、勤各單位二百四十八位官兵，參加這項總會試。

在北投政工幹校中正堂舉行的這項總會試，聘請張厲生、谷正綱、王叔銘、鄭彥棻、羅友倫等爲主考官，考試科目有政治教育、精神教育及科學教育、論文。國防部長俞大維、代參謀總長彭孟緝，都到試場巡視，並致訓勉。

總會試一天完成，被錄取後稱國軍政士，可以享受許多榮譽或優待。（註二）

臺省主席嚴家淦主持臺灣東部三項水利工程竣工典禮，表示將展開大規模建設。

花蓮北埔圳，南濱海堤延長及馬太鞍溪左岸堤防三大水利工程竣工典禮，今上午十時於三棧北埔圳附近的曠場上舉行。典禮由辦長林茂盛主持，省主席嚴家淦、議長黃朝琴、副議長林頂立以及省府官員林永樑、高瀛清、黃啓顯、吳錫澤、章錫綬與地方首長百餘人參加觀禮。

嚴家淦主席在典禮致詞中提請全省各級水利會建立並實施輪流灌溉制度，以求達到水利事業的經濟效用。

嚴主席說：臺灣今後將有更多項的偉大建設就要開始，這些大規模的土木工程，將配合工業建設在本省齊頭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進，他並宣佈政府現在加緊準備修建石門水庫。

對於已完成的建設諸如灌溉防洪的水利事業及漁港，嚴主席指示要加意保養，擴大其經濟利益，對於各項水利事業的管理，更應特別注意。他舉出經濟部及農復會所倡導的輪流灌溉制度，很有價值，應在個別的技術上，多加研究，求其實施，以達到各項事業的加強管理合理使用的原則。（註三）

浙省寧海居民男女十九人乘船逃抵大陳。

大陸義民十九人，因不堪中共暴政壓迫，聯袂由浙江寧海祕密乘船逃出，於本日抵達大陳。此批義民，包括農民夏家義、商民葉人信等，及其妻女。渠等冒險逃出大陸，抵達大陳島時，駐軍部隊長暨政治部主任親到碼頭慰問，並予以安置，義胞驟獲祖國軍民給與之溫情，內心深受感動，個個熱淚盈眶。（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

註二：「中央月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一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九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月

一日　國軍推行克難運動四週年，總政治部以克服萬難勇猛精進勗勉官兵。

今日爲國軍推行克難運動四週年，國防部總政治部以「克服萬難，勇猛精進」爲題，發表文告，勗勉三軍官兵。全文如後：

「歷史給我們啓示，經驗爲我們作證：中華民族生存發展的條件，國民革命每一階段的推進，是由於我們具有克難的精神。在中華民族的歷史上，我們的祖先，篳路藍縷，艱難締造；國民革命的進程中，敵人一個比一個頑强，我們都能把它一一擊倒。四年來，國軍六十萬官兵退守臺灣，臥薪嘗膽，矢志中興，所憑藉的，也正是這種克難奮鬥的精神。這是國軍克難運動的由來，也是國軍克難運動堅持下去的保證。

國軍克難運動，於三十九年夏天由陸軍四六一七部隊發起，四年前的今天——十月一日，由國防部倡導推行。三十九年，是我們部隊集中臺灣開始整頓的一年，這一年　領袖復職，發出自力更生的號召。克難運動，是　領袖訓示的實踐；克難運動，鍛鍊了我們反攻復國的志節與精神。

四十年，軍中克難競賽在部隊、艦艇、工廠、學校、機關如火如荼的展開，掀起克難的高潮，蔚成我們官兵的風氣。

四十一年，克難運動提出心理、生活、工作、戰鬥的重點，積極進行反攻準備，並提出實踐制度——即說即做，實情實報，不發牢騷，不誤時間，配合推行。這一年中，我游擊部隊在大陸的西南、西北、東北與東南沿海一帶日漸壯大，尤以海上游擊健兒的南日、鷄洋（鷄冠山、洋嶼）兩役，戰果輝煌。

四十二年是國軍的大克難年。國防部將實踐制度，克難運動合併爲實踐克難運動。同年六月，陸軍九三一六部隊發起『消滅工作死角』，三軍響應，藉求更大的效果，完成反攻的準備，達成大克難年任務的要求。故無論東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戰役、鹿羊戰役，我官兵成仁成功的戰鬥精神，均所向披靡。

四十三年是決定年，要求兼顧兩種情況——運用所能運用的時間，加緊充實反攻準備；迎接決戰的爆發，準備猛烈的戰爭。在充實準備方面，提出學術、精神、生活、體格進步四大目標。由於有戰爭的準備，我海空健兒用能揚威金廈，以行動答覆了共匪叫囂犯臺的宣傳。四十三年無論局勢怎樣變化，都是決定我們勝利的關鍵。

總之，四年來的克難運動，已成爲國軍推進工作的動力，成爲我們打敗俄寇、消滅共匪的戰鬥力的源泉，這個運動要長期的堅持下去，而且要日益發揚光大。

戰爭是艱苦的，革命的戰爭更加艱苦。敵人是瘋狂的，垂死的敵人更加瘋狂。共匪對金門的企圖，目前雖已被制壓；但它在俄帝的指揮之下，困獸之鬥，必作最後的掙扎。這是我們一鼓殲敵的好時會，也是我們轉守爲攻的好機緣，只要我三軍官兵在　領袖的英明領導之下，堅持實踐克難的決心，沒有衝不破的難關，沒有打不敗的敵人。加緊充實反攻準備，隨時準備猛烈戰爭，我們就能一舉反攻復國，解救同胞，消滅俄帝奸匪。三軍同志們！讓我們帶着警覺與信心、堅定、踏實，克服萬難，勇猛精進。」（註一）

交通部暨僑委會為救助北越難胞發行附加郵票。

交通部暨僑務委員會爲救助北越僑胞，今天起，發行「救助北越僑胞」附加郵票，預定發行三百萬枚，計五角（四角郵票附加一角）國內平信一百八十萬枚，二元（一元六角郵票附加四角）國內掛號。及港澳航空十五萬枚，六元（五元郵票附加一元）國際航空五萬枚。此項附加郵票之發行期限自十月一日至本年底止，逾期卽行作廢。在限期內如能迅速售完時，可再增加發行。

交通部長袁守謙說：發行附加郵票，在臺灣尚屬創舉，但均世界各國則時有所見，我國過去亦曾在大陸發行過。此次決定發行「救助北越僑胞」附加郵票，預計全部售完亦僅二十餘萬元，其數雖少，但在國際上之政治影響中的越北僑胞，經過由同胞愛所搭成的便橋而走向自由。（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香港自由作家組團抵臺觀光。

香港文藝工作者回國觀光團，本日上午乘盛京輪抵臺，這個由留港自由作家組成的觀光團一行共十一人由前上海商報總報編輯丁淼率領，他們此行除參加雙十國慶大典外，將以大部份時間在自由祖國各地作實際參觀，並計劃赴金門前線訪問。

該團領隊丁淼發表談話稱：「我們今天踏上了祖國的土地，像遊子歸來心情一樣的愉快。」他說：「我們這批人在香港過去並無聯絡，大家只是在各自的崗位上從事文藝的反共工作，這次因組織回國觀光團而結合在一起，這正顯示流亡海外的同胞每個人同樣有着關懷祖國的赤誠，所以我們這次同來的雖然祇有十一人，但是我們帶來了成千成萬的海外僑胞的赤誠。」（註三）

美太平洋空軍司令史密斯將軍訪華。

美國太平洋艦隊空軍司令史密斯將軍（Maj Gen·Sory Smith）本日下午三時飛抵臺北。史密斯將軍此次係在其巡視遠東地區美國空軍情況途中來臺。

史密斯將軍抵達時，中國空軍總司令王叔銘將軍在機場迎候，史密斯在機場告記者稱：此行係在了解此一地區一般情況。

史密斯將軍曾訪晤美國駐華大使藍欽、美軍顧問團長蔡斯後，並拜會我國防部訪晤代參謀總長彭孟緝及空軍總司令王叔銘。（註四）

美大使館及顧問團為慶我雙十節，募集禮品，慰問國軍士兵及傷患。

美國駐華大使藍欽發起組織雙十節慶祝委員會，在雙十節慶向國軍士兵及省立痲瘋病院的患者並致贈禮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波爾登公司已經由臺北吉時洋行代捐奶粉三千聽，農復會方面所收捐款購買毛巾三千條，救會團體捐助肥皂三千條，國際婦女聯誼會捐助食品罐頭三千聽。國外業務總署、美國大使館、美國新聞處、第七艦隊輔助通訊中心、美軍顧問團及懷特公司捐助香烟。

全島各地的分發工作，由美軍顧問團負責。臺北方面的分發工作，由該委員會與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合作處理。

此外美軍顧問團也正與其他美國駐臺機構配合工作，以期使國軍傷患官兵，在雙十節都受到慰問。美軍顧問團各組例於雙十節向顧問團全體人員收集捐款，用以購買禮品，贈與全臺灣及附近島嶼上各軍醫院中的國軍傷患官兵。患肺病之官兵將予以特別注意。（註五）

一共軍連長逃出大陸由港抵臺。

粵澳邊區一位共軍連長金玉旺，一日上午九時由香港乘盛京輪抵基轉來臺北，投奔自由祖國。當他在基隆碼頭登岸時，受到臺北市、基隆市各界代表的熱烈歡迎，並在掌聲中接受獻花後致答詞說：「今天到了自由土地，我眞是萬分高興，我多年來渴望自由的目的總算達到了。」

他告訴歡迎的代表說：「我是參加共匪工作將近十一年的匪黨黨員和匪軍幹部，爲什麼我會衝破鐵幕？爲什麼我會投奔自由？因爲我發覺在十一年來匪區生活過程中，完全受了滅絕人性的共匪政策所欺騙。我投奔自由祖國的目的，就是要參加反共抗俄的工作，要爲國爲家復仇。」

金玉旺講述他身受的中共暴行時說：他的父母在「土改」時被殘殺，嫂嫂和妻子被强迫改嫁，他自己在匪區「整黨」時被以「思想沒有搞通」的罪名，在獄中「改造」了六個多月。金義士是河北省平谷縣峪口鎭人，今年二十八歲，祖父是騾馬商人，父親是自耕農，但在「土改」時被指爲地主，加予清算鬥爭，他有五個兄弟，四個嫂嫂，一個姪兒，一個姪女，男的都被迫「參軍」，女的都被迫「改嫁」，他的妻子「改嫁」以後，還有一個愛子也下落不明。四十年四月他在廣州的時候，就親身經歷了兩次秘密大屠殺，一次是一百九十五人，一次是二百四十二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被殺的都是善良無辜的同胞。

反正來歸前是中共公安第十師二十九團二營五連連長的金玉旺，是於卅二年在冀東參加共黨組織，自交通員、偵察班長、副排長、副政治員、副連長升到連長，在共軍中自北而南，直至移駐中澳邊防，才獲得逃出機會。

（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一。

二日　蔣總裁在國民黨第三次組訓工作會議上講述「黨的基層的建立」。

中國國民黨本日舉行第三次組訓工作會議，蔣總裁以「黨的基層的建立」爲題，指示此項會議應着眼於如何建立基層幹部制度及如何改進小組工作，並檢討革命實踐運動和四大改造運動的工作進度和效能。茲誌致詞全文於後：

「本黨組訓工作會議，在臺灣已經是舉行第三次了。這一次會議中，希望大家要特別對以前兩次工作會議所決定的議案——工作方針和工作計劃，徹底檢討，究竟做到了怎樣的一個進度，發現了怎樣的一些缺點，得到了怎樣的一種經驗、教訓、和結論？我以爲只有這樣，纔能判定以往工作的成果，使我們的會議，沒有一個議案會落空；也只有這樣，纔能找出今後努力的方向，使我們組訓工作，不會有任何矛盾、重複，或者中斷、落空的現象發生！

這次會議，除開應該檢討過去的議案和工作以外，最要注重的有兩個議題，一個是建立基層幹部制度案，一個是改進小組工作案。這兩個議案，希望大家在研究討論的時候，能够精思熟慮，獲得正當的結果。至於我個人意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認爲基層幹部制度的建立，決不是僅僅確定一個方案，發布一紙命令，就算形式了制度，確立了組織。須知這是過去在大陸上黨務的作風，現在要徹底改正過來。凡是我們所有的幹部同志，必須都能瞭解這一個制度的精神，瞭解這一個制度的重要，也瞭解推動這一個制度的方法。惟有如此，纔可望大家來完成這一個制度，護持這一個制度，並使這一個制度推行無阻，達到目的。可以說，以前我們國民革命，成功了又再失敗，就是由於沒有徹底建立起這個基層幹部制度，其關係實爲最大。如果今後我們能够把這一個制度，健全的建立起來，那我們的黨，既樹立了骨幹，又充實了生命，那我們國民革命第三任務，就會很快的成功，而我們實現三民主義亦就有强固的基礎和確實的把握了！否則，我們即使反共戰爭能再獲得一時僥倖的勝利，到了最後還是要歸於失敗的！這種失敗，就無異於是說　總理領導我們革命，已經建立了六十年的黨，到我們手裏，就都完結了！所以我今天要特別提醒大家，必須重視這一個制度的建立，並保證這一個制度建立成功——這也就是保證我們本黨國民革命的成功！

基層幹部制度的建立，其重點是要建立在嚴格的考核上面；惟有從嚴格的考核中，纔能眞正發現黨所需要的黨員、和革命的優秀幹部。我要告訴大家，你們今日出席會議的幹部最重要的一點，亦就是要特別負着這種考核黨員——爲黨選拔人才——的責任！這實在也就是你們在建黨工作中最基本的工作！但考核也並不是要你們再像過去那樣，只限於調閱黨員的卡片表册和調查他目前表面的成績，就算了事。嚴格的說，考核就是要你從被考核者的生活、行動、品格、學問、思想，更要注意其平時言行是否一致？表裏是否如一？如此，一直深入到他所擔任或所領導的工作，够不够勝任？他所選拔的黨員，合不合標準？他所處理的人事，是否公正？他所解決的問題，是否合理？乃至其所交往的親友，社會關係與家庭關係，對他平日持身行事的反映，再拿其以往的經歷來對照，然後你纔能發現這個人的長短，判斷這個人性質的剛柔强弱，智愚優劣。尤其是對於黨的基層幹部——特別是對各小組組長，你就更要看他平日能不能忍辱負重，能不能任勞任怨。他對當地軍政各方面聯絡合作，能否有效；能否爲地方民衆服務，爲黨員解決困難；能不能公私分明，負責盡職？特別是要注重其有沒有擔當，就是看他有否領導的魄力和負責的膽量？如此仔細分析，詳加觀察以後，再綜核起來，共同評判其才能高下，度量大小，以決定其將來所授予工作如何。這些都是考核基層幹部的基本觀點，也是建立基層幹部制度的基本條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常以爲對幹部的考察，應該注重的幾項基本條件：（一）常識，（二）志氣，（三）誠意，（四）耐性，（五）魄力。而對其外表觀察，亦有幾種要目：（一）五官端正，（二）言語清晰，（三）目不斜視，（四）態度從容，（五）舉止安詳。所以今後考察黨員的才能，必須要分甲乙丙三等，並且組織部門更要訂定考核的標準項目，及其應備的條件和考核的方法；而且將來再進一步，必須如軍隊專長分類考核，務使每個黨員所授予的工作，都能適才適所，再不能重蹈過去在大陸上優劣倒置，濫竽充數的覆轍。至於我對考核方法所常引用古人所謂『多條理而少大言，有操守而無官氣』，那更是我們中國觀人考績的要訣。這些不僅是你們黨部考核要如此，就是軍政各部門考察，都應如此。如果大家眞要成爲一個優秀的主官，使你部下能人才輩出，造就你立業的基礎，那你必須從此着手。

其次講到小組工作的問題，我認爲現在黨只是把小組變成了一種形式的集會，而不是革命的結合，沒有革命的氣氛，對組員更沒有合理的工作分配。因此黨的基層——小組，只是成了一個民權初步訓練的班次，始終還沒有能够形成爲黨的戰鬥單位！

以我個人的看法，小組實在應該是分配組員工作的工作站，而並不僅是黨員集會的所在，也不是黨員工作的地方。黨員回到小組裏來，只是工作實踐和工作再分配的會報；離開小組出去，纔是眞正的工作，眞正的戰鬥。這也就是說，小組對內是訓練，是工作分配；對外纔是作戰，纔是活動。小組實在就是我們黨的訓練中心、宣傳中心、服務中心、調查（情報）中心，所以小組特別要是一個能够使黨員分散出去，又能够收攏回來的工作的機紐！

爲着要使小組成爲這樣的一個機紐，我們就必須使小組成爲每一革命黨員的組合，精選黨員，淨化組織！更要使每一小組成爲一個一個的戰鬥體，戰時能够結合羣衆，獨立作戰；平時能够投入社會，轉移風氣！

如此纔可使每一小組成爲一個一個羣衆的崗哨和交通站，負責調查，覺察奸細，傳遞情報！

尤其重要的就是要使每個小組確實成爲一個一個的同志愛的策源地，能够甘苦共嘗，禍福同當，安危相依，精誠團結的第二家庭。

我們基於以上這些觀點，對於小組的編配，就應該特別照顧到黨員的獨立性（職業和工作上的差異）和羣衆性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社會關係），尤其應該注意人才交流。縣市黨部以下各個小組每半年至少要考核一次、調查一次，使各個小組，因爲優秀黨員的輸入與更新，而活躍起來。

我們對於小組的指示、訓練，以及工作分配，尤其要適應這個小組的本質和特點。

實在說，我們革命黨員，有的是無盡止的智慧，無盡止的力量，只要領導得法，考核有方，那黨員的活力，就是革命的泉源！

我們組織的要訣，只是要集中、活動、考核、和秘密！大家要知道，我們的黨，是革命的活躍的組織，而不是一個靜態的消沉的衙門！我們組織的精神，也就更是要有戰鬥的精神，我們必須納入嚴整的戰鬥體，納入嚴正的組織生活，然後纔能戰鬥，纔能革命！

自然像上面所說的，也許你們以爲我未免希望得過高一些。但大家先得認清楚，以我們當前反攻復國戰爭，所要求於大家堅忍、苦鬥、犧牲底幅度的深遠，實在是非此不足以鞏固黨的根基，亦非此不足以建立黨的基層幹部。至於切實可行的辦法，那當然還得要由你們先行切實研討，建議中央採擇，來趕快解決重建本黨的根本問題。

講到本黨的業務工作，顯然近幾年來，無論是中央或地方，一直到各級黨部，大家都有相當進步，亦有許多值得嘉許和欣慰的地方。但嚴格來說，你們做黨務工作，仍然有好些不得要領，仍然不脫形式主義，和命令主義，而仍欠缺自動負責，更缺乏對下服務解決問題的精神；尤其各級黨部，很多還是暮氣沉沉，只知按時到班下班，敷衍塞責，沒有蓬勃活潑的朝氣。即以革命實踐運動來講，這一個綱領提出，已經有三年餘了，我相信大家也許除開曾經讀過一次以外，恐怕就很少有人再去研讀，再去體會，至於躬行實踐，或者提到小組裏去研討推行的話，就更不必說了。這不就是仍舊像過去在大陸時代一樣，無論怎樣好的方案或綱領，只要一通過，就算完結，從沒有想到要去實踐，要去力行，要去考核！其實這個綱領要求你們實踐的只有二十幾條，如果大家眞能照着這個綱領去實事求是的話，那你們黨務的進步，就決不止如此！這是可以斷言的。可是你們不只把這個運動根本忘記了，而且連這個綱領也都忘記了，那還談什麼實踐？談什麼革命呢？

現在我要爲大家特別提出這個革命實踐運動綱要裏面的一個章節，向大家宣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節讀革命實踐運動之方法一章）

甲、以思想爲結合：

（一）以革命的實踐精神，恢復羣衆信仰。

（二）以民生的哲學基礎，啓發羣衆思想。

（三）以民主的反共政策，喚起羣衆同情。

（四）以民族的獨立意識，鍛鍊羣衆意志。

乙、以政策爲號召：

（一）在會議中，把握羣衆心理。

（二）在辯爭中，剖明理論原則。

（三）在組織中，推動各人工作。

（四）在動搖中，堅持革命立場。

（五）在危險中，表現堅貞志節。

丙。以工作爲訓練：

（一）分配工作時，必使其瞭解工作之意義。

（二）賦予工作時，必使其持有負責之權能。

（三）檢討工作時，必依據其政策之要求。

（四）考核工作時，必憑證其明確之標準。

丁、以人才歸於組織，以組織歸於全黨：

（一）對組織，開誠布公。

（二）對工作，實事求是。

（三）對長官，精誠貢獻。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對同僚，敬愛規勸。
（五）對部屬，信任督導。
（六）對民衆，積極服務。
（七）對黨外，隨時隨地吸引愛國志士，參加組織。
（八）在黨內，隨時隨地砥礪忠貞同志，加强團結。

大家知道，這個綱領，是我辛辛苦苦，針對過去革命失敗的病症，手訂出來的，這被面沒有那一條不是簡易行的。今後要求大家提起實踐的精神，依照這實踐的方法，來痛自鞭策，一字一句，篤實踐履，再不好壯蕩悠忽，蹉跎一生了。

還有像『社會』『經濟』『政治』『文化』四大改造運動，以及『新』『速』『實』『簡』四個工作要求。我提出來，也已經兩三年了，大家今日就該反問一下，你是否確已投入了這四大改造運動？至少得問你是否確已投入了這四大改造運動裏的那一個運動？又你在任何一種工作裏，你也得問問你自己是否已經顧到『新』『速』『實』『簡』的要求？是否已能符合『新』『速』『實』『簡』的要求？假如你眞能念茲在茲，時時提出這些要求來反問自己，警惕自己，那你就必能進步再進步，日新又新了。今天據唐主任報告，你們大會認爲法令太多，正在設法進行簡化，這就是你們已經注意到『新』『速』『實』『簡』裏的『簡』字工夫了，這是十分重要的！實在說，不論你們作那一件工作，如果不根據『新』『速』『實』『簡』的要求，來檢討，來規畫，那是很難得到效果的！大家要知道，我們的黨，是革命的黨；我們的政府，也是革命的政府；我們要革命，就不但要有革命的精神，還要有革命的方法，所謂『新』『速』『實』『簡』，就是我們革命方法的準則！如果大家只是表面上喊革命，只是要來外面保得好看，却完全不能力行『新』『速』『實』『簡』，那就是不革命，而且比不革命的都還要鬆懈，還要不如了！我希望中央黨部，對以上所說的三個運動，還要積極負責，提出具體實施辦法，來從新發動推行，那或不失爲『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不使徒托空言，貽笑世人繩行。

最近我還時常聽到外國朋友批評我們，說我們雖然面對着來日大難的戰鬥，却沒有一點戰時氣象，和戰鬥意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其實這還是他們客氣的說法。實實在在講，我們不但沒有戰時氣氛，簡直是暮氣沉沉，毫無革命的生氣！爲什麼我們會陷溺到這樣的地步呢？這就要怪我們黨沒有領導能力，所以不能掀起革命的高潮，也沒有能夠提振革命的朝氣！我聽說日本這幾年，夜間補習學校，非常發達，對他們的社會教育，幫助很大。因此我也感覺到如果我們黨能鼓勵黨員，在每一個角落——尤其是比較僻遠落後的地方，都能辦一個以至於很多個補習夜校，使民衆工作餘暇，到學校裏來補習，那我們就不僅可以藉此提高我們社會教育的水準，更可以藉此作爲我們黨的訓練中心，而且還可以作爲我們推行四大改造運動的工作中心了！自然這只是舉一個例來說罷了，至於其餘，像國民月會、時事座談、學術講演、文化展覽，集體旅行，以及職業介紹，醫藥救助之類，黨都可以利用外圍團體的方式來舉辦，使黨確實成爲民衆服務的中心！這樣，我們就不單是可以從這些裏面灌注黨性，激發革命情緒，而且還可以從這些裏面，聯絡外圍分子，吸取優禮黨員。雖然這些事，在你們看起來，也許要以爲太麻煩，其實這纔眞是推進四大改造運動，提振革命高潮的起點！

本來我還有許多話，要對大家說，但今日因爲時間關係，只能給大家一個做基層工作的概念；至於具體可行的辦法，和普遍實踐的規畫，那就要中央黨部妥愼研訂頒行，更要你們自己推闡研究，切實踐履，這是我今日交給你們大家最普通的一個任務。大家要知道，我們黨的根本，是在基層，因此我們就要一切爲基層，一切工作從基層作起，那我們纔能重新建立黨的基層，纔能建黨，也纔能救黨。」（註一）

俞大維、蔣經國等補行宣誓，蔣總統監誓並致詞勗勉。

總統府今天上午十時舉行十月份動員月會，新任國防部長俞大維、國防會議副祕書長蔣經國、動員局長蕭毅肅、安全局長鄭介民、副參謀總長余伯泉等五人，在會中補行宣誓，總統親臨監誓，勗勉有加。宣誓畢，由內政部長王德溥報告內政工作。（註二）

行政院制定「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布施行。

行政院依據「都市平均地權條例」之規定，特制定「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於今日公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日

施行。茲誌該規程全文於後：

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　一　條　本規程依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第五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　二　條　凡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施行區域以內之直轄市或縣（市）（局）政府，均應依照本規程組織都市地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　三　條　本會之職權如左：

一、關於都市土地各等級市價或收益價格調查結果之評議事項。

二、關於土地所有權人申報地價之評議事項。

三、關於土地所有權移轉時申報土地現值過低者其地價之評議事項。

四、關於區段徵收補償地價之評議事項。

第　四　條　本會設委員九人，由主管機關聘請或指派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議會代表三人。

二、地政主管人員一人。

三、財政主管人員一人。

四、建設或工務主管人員一人。

五、稅捐主管人員一人。

六、主計主管人員一人。

七、主辦規定地價人員一人。

第　五　條　本會以地政主管人員爲召集人，於開會時擔任主席，並處理日常事務。

第　六　條　本會開會時，上級主管機關得派員指導。

第　七　條　本會開會時，得邀請有關區（鄉）（鎮）長及經辦地價調查估計人員列席陳述意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列席人員無表決權。

第八條　本會須有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議案之表決，以獲得出席委員過半數之贊同者爲可決。

第九條　本會委員對於有關本身議案之評議，應廻避之。

第十條　本會對於各項地價之評議，應切合該地當時土地之時值。各級主管機關發現前項評議結果與該地當時土地之實值不符時，應詳述理由，列舉具體事實，提交重新評議。

第十一條　本會開會時，應由地政主管人員將地價調查估計之經過情形提出報告，並將辦理結果繕成書面議案，作爲評議之依據。

第十二條　本會委員對於前條議案提出修正案者，應詳述理由，列舉具體事實。

第十三條　本會議事紀錄，應於會議結束後三日內，呈報當地主管機關，彙報上級地政機關備查。

第十四條　本會開會期間需用辦事人員，由當地地政機關調用之。

第十五條　本會所需經費，列入當地主管機關預算內開支。

第十六條　本會委員爲無給職，但開會期間，得比照薦任職公務員報支旅費。

第十七條　本會會議規則，由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施行區域之省（市）政府訂定之，並報內政部備案。

第十八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註三）

行政院制訂「財務案件處理辦法」公布實施。

行政院制訂「財務案件處理辦法」，於今日公布施行。茲誌全文如下：

財務案件處理辦法

第一條　依法律規定應由法院裁定及強制執行之財務案件，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財務案件，係指罰鍰案件及滯納案件。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條　主管機關將罰鍰案件移送法院裁定時，應詳敘事實，及違反法規之條文，與請予處罰之範圍，並附具有關憑證及其他必要之證明文件。如憑證未經受處分人蓋章者，並應取具筆錄及切結。

滯納案件應隨催隨送，其有能歸戶或分區辦理者，應先歸戶或分區，移送時，並應附歸戶或分區文件。

滯納案件逕送法院強制執行者，應附具納稅義務人收受催繳通知書之憑證，或其他證明文件，該項通知書憑證，應由納稅義務人或同居人、受僱人簽名蓋章，或捺指印。

第一項第三項應行移送之文件，未經附送者，法院應即通知原移送機關，於七日內補送，逾期不爲補送者，即視爲未移送，並將原案退還原移送機關。

第四條　主管機關移送之財務案件，應以一戶一案、一案一號爲原則，其造冊移送者，每冊不得超過二十戶。

第五條　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之地址，應於移送書或審查書內翔實填載。其有居住所事務所或營業所不同一者，應一併記載之。

第六條　法院對於移送案件認爲有調查之必要，得隨時通知原移送機關派員到庭說明。

第七條　主管機關將罰鍰案件，移送法院裁定時，應同時以審查書副本送達受處分人。將滯納案件移送法院強制執行時，應同時以移送書副本送達納稅義務人。

第八條　滯納案件原移送機關於執行終結前，得附具理由，聲請撤回之。

第九條　法院應置分案簿，承辦書記官應備辦案進行簿，逐案登記。

第十條　執行案件分案後，執行推事得命簽發執行傳票及執行命令、傳喚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到場，清繳應納金額。

第十一條　執行命令得附記於執行傳票，其應記載之事項如左：

一、案號及案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之姓名及住址，其爲法人或其他團體，其名稱及事務所或營業所。
三、應到時日處所。
四、應納金額或實物之名稱、數量及其期限。
五、無正當理由不到場，得命拘提。
六、如在期日前向移送機關指定之當地公庫繳清應納金額或實物並通知法院者，准免到場。

第十二條　拘票除依管收條例第三條第二項制作外，並得記明左列事項：
一、應納之金額或實物之名稱數量。
二、如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繳清應納之金額或實物者，免予拘提。

第十三條　執行人員在執行職務時，因辨明眞正之債務人或擔保人，得檢查其國民身份證。

第十四條　執行查封，應儘先就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輕便及易於變價之動產爲之。無動產可供執行時，得查封其不動產。

第十五條　查封之財產依法得不經拍賣程序賣却者，應儘量逕依市價變賣之，變賣所得價款，依第廿二條第一項之規定辦理，其非變賣所得之價款亦同。
查封之動產，除貴重物品及有價證券外，得交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保管之。

第十六條　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死亡遺有財產者，法院應對其遺產強制執行。

第十七條　關於拍賣之不動產，鑑定價額，得向地政機關或移送機關調查。

第十八條　無人承買之動產，得撤銷查封發還義務人，或受處分人另爲查封。
無人承買之不動產，得解除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之占有，交由移送機關或其他適當之管理人，強制管理。

第十九條　執行案件得按法院轄區，分區集中辦理，並得於當地警察機關或自治團體設臨時辦事處。

第二十條　執行人員出外執行，必要時得請地方自治機關（包括縣市政府鄉鎮區公所及警察機關）協助。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執行除查封拍賣外，法院並得囑託地方自治機關行之。

第二十一條　執行推事認爲有必要時，得許可於休假日或夜間派員執行，並得報請院長核派其他司法人員暫代執行事務。

第二十二條　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應納之金額，如逕向法院或其派出之執行人員繳納，或囑託自治機關代收繳納者，依地方法院財務收支處理規則處理後，依左列規定辦理之：

一、應將所經收之款項，即存入「暫收稅款專戶」。

二、所經收之款項，應於半月終了三日內，連同繳款收據，送原移送機關，作爲分解各級公庫及銷號銷案之依據。

前項繳款人於裁定或接收執行命令後，自動將款向公庫繳納時，公庫應即收納，並按日檢同繳款憑證，通知稽征機關，經核數額相符後，於收到公庫通知之五日內，列表通知法院，終結其執行。

執行案款，得交郵局依照劃撥儲金帳戶方式辦理。

第二十三條　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應納金額，除已繳清者外，如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法院應通知移送機關限期查報其財產：

一、法院無法查悉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財產者。

二、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之財產經強制執行後，所得之數額不足繳清應納金額或實物者。

三、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住址不明，而移送文件未記載其財產之種類及名稱及所在者。

四、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死亡，查無財產可供執行者。

五、公司行號已倒閉，又無負責人，或負責人住址不明者。

六、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遷移新址不明者。

前項情形，經移送機關報明確無財產，或所報財產依法不得供執行，或逾期不報者，應發給執行憑證。前項執行憑證，應載明如發現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有財產可供執行者，主管機關得備具財產目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連同執行憑證，一併移送法院強制執行。

第二十四條　納稅義務人或受處分人未繳清應納金額或實物者，如查明其有職業收入或收益時，得斟酌其家庭狀況，通知服務機關或工作處所，就其所得之數額扣繳轉解。

前項收入或收益，應由移送機關查報之。

第二十五條　案件經移送其他法院執行者，應予報結。

第二十六條　本辦法所需各項書表另定之。

第二十七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註四）

註一：「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四三—一五二；「蔣總統思想言論集」，頁七三—八二。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三：同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叁捌號，頁一—二。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三日；「總統府公報」第伍叁柒號，頁二—四。

三日　國防會議副秘書長蔣經國向記者表示，中共攻臺無成功機會。

國防會議副祕書長蔣經國本日在接受美聯社記者訪問時表示：中共將可能很快試圖進犯臺灣，因爲他們宣傳兼威脅要攻臺灣的言論已發表得過多，勢難自行取消；。他們如果不進犯的話，他們將失去很大的面子。

蔣中將說：共黨的進犯企圖，可能只是一種象徵性的努力。不過這種進犯不能太小。

記者問共黨有足够的船隻嗎？

他的回答是有——僅僅够用。他們可能能够同時在海面運送二三個西方國家那樣規模的進攻師，如果能够登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話，那將是開始攻擊的一個很大的力量。

不過蔣氏認爲共黨不敢冒這樣大的危險。共黨可能試圖調一個師打先鋒，而以另一個師在海面作爲後備隊伍。不然的話，他們可能只用一個師來打，讓其或勝或死。共黨過去對兩棲作戰的努力，便是如此辦法，從不考慮傷亡。

他們成功的機會如何？

蔣氏極有把握的回答說，絕無機會。他說：那種小艦隊如果奇蹟似的通過波濤洶湧的臺灣海峽，通過中國海空軍的截擊，通過美國第七艦隊的截擊——如果其通過這一切難關而無不幸的事件（這是不會的事）——中國的地面軍隊也將於其登陸後數小時內予以殲滅，不論其是在何處登陸。

那麼截至目前止，北平之高談佔領臺灣只是高談嗎？

蔣氏回答說：「讓他們停止談論而來試試看。」

那麼，是否希望和他們交手。

中國海陸空三軍都希望。他們最好能於反攻大陸中和他們交手；但是如果這須等待的話，那麼他們將希望有一個擊退共軍來犯的機會。（註）

註：「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四日。

四日　金門民衆在砲戰一個月中損失甚重，前線指揮官分析敵情，保證勝利。

金門前線軍方發言人今天在記者招待會中宣稱：自九月三日至十月四日爲止，廈門共軍所發射的炮彈，將近兩萬發，最初共方炮彈多落於小金門、大擔及大金門西部一帶海面，後來轉向我平民村舍盲目射擊，由於共方以殘酷無人道的暴行，金門民衆受災情形頗爲嚴重。一個月來炮戰中，金門民衆死廿七人，傷四十九人，房屋全燬爲一零七棟，部份被燬民房四百六十二棟，死傷牲畜一百零五頭，其中受損失最重的爲大金門西部一小村莊，有廿九棟房屋全部被燬於炮火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小金門全部統計爲：受災民衆二百七十四戶，災民一千四百六十五人，共方所發射的炮彈，均爲蘇俄製造。

前方軍事發言人於答復記者詢問時說：

「我方炮火的射程與威力，已遠較廈門匪炮爲强，據判斷匪一五五口徑的大炮，僅有十餘門，故匪炮射程不大。在一月來炮戰中，以九月三日、廿二日、廿三日三天最爲激烈，但廿三日則幾全爲我方炮火對匪轟擊，當時各炮齊發，有如雷雨交作，自此以後，匪炮發射即轉入稀疏狀態。匪炮陣地最多一次達四百餘發。」

金門防衛司令官劉玉章將軍，本日下午於第一線炮兵陣地上，接受採訪的中外記者詢問時表示：依據當前敵情判斷，金門的戰事可能從四面八方發生，那時共軍海陸空部隊也必須配合出動，但目前似不可能。劉將軍解釋說：島嶼作戰，制空權第一，共軍如要大舉進犯，空軍必先出現，船艦始能集結。目前金廈制海制空權均在我方手中，共機不敢出動，船隻也已東躲西藏，目前共方船隻不夠，不能游泳渡海來打金門。

因金廈砲戰已滿一個月而專程到金門採訪的記者羣返臺時，曾請戰地指揮官劉玉章將軍在機場作錄音廣播。劉將軍作簡短有力的豪語說：

「請轉告後方同胞一句話，我們決不以成功便成仁的決心，來保證金門的勝利。」（註一）

在臺華僑青年舉行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座談會。

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會於今天上午八時在臺北市中山堂揭幕，到有海外十五個地區華僑青年共一百三十餘人，由星馬華僑青年陳揚主席。他表示召開這次會議的主要目的，是在研討如何負起時代賦予華僑青年的責任，配合祖國的需要，與祖國青年共同合作。

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鄭彥棻以指導員身份致詞，其要點有二：（一）動員華僑力量必須要團結自救；（二）研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團結之道，應容納各方面的青年。中央委員會第四組主任馬星野應邀出席指導，他指出俄帝征服世界的陰謀，首先就是要征服東南亞，而東南亞的青年便是它主要征服的對象。東南亞青年要打破俄帝的此種陰謀，必須團結一致，共同奮鬥。

臺省教育部暨教育廳下午六時三十分假中山堂光復廳，聯合招待東南亞華僑青年，由張部長其昀、劉廳長先雲主持，席間張部長致詞，強調此次會議，為一具歷史性之會議，並報告政府當前對華僑教育之重視及各項措施，勗勉與會華僑青年發展僑教，為闡揚民族文化而努力。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主任蔣經國，也在中午十二時假中山堂光復廳，招待各與會人員敘餐。席間蔣主任致詞，勉與會青年發揚民族文化，振奮革命精神，為反共復國大業而努力。並強調：力量大小，並非決定勝敗之主要因素，一時的成敗，亦即「是非」的表現，力量雖小，不一定失敗，但如違背固有文化思想，喪失民族精神與民族自信心，則非招致失敗不可。他說：革命大業，非一蹴可幾，希望華僑青年堅定意志，痛下決心，準備作長期的奮鬥，則必可打倒共匪，建設富強康樂的新中國。（註二）

臺灣省主席嚴家淦巡視東臺灣，研究開發東部的可能性。

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上月三十日自臺北飛赴東臺灣，在花蓮、臺東兩縣巡視四天。本日中午，專機飛返臺北，下機後在機場答覆記者訪問說：

「本人在六年前曾到過臺東，六個月前看到過花蓮，這次所以先到東臺灣巡視，係因東臺灣的困難比較多，其次係東臺灣很有開發的可能性。近來有人希望人口向東臺灣疏散，故提前往東臺灣看看，以為將來的參考。

關於這次以四天半的時間巡視東臺灣所得的一般印象，是東部有進步，臺東縣比我六年前所看到的有很大的進步，花蓮縣雖然我六個月前去過，離現在為時太短，表面上看不出什麼進步情形，但聽朋友們所說的，顯然是有了進步。這次最滿意的地方，是地方人士，無論是地方首長、人民團體、鄉鎮民代表，都希望積極地走向進步之路，都非常熱心建設，這種積極的情緒，實在是最好的現象。至於認為還要加強的地方，在東臺灣的水利是最重要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許多年以來，由於山洪、颱風，都是在人與自然鬥爭，過去在水利方面雖然已經做了不少事，我以爲在人力物力許可的條件下，在這方面還應該加强。其次是東部的教育，不但在量的方面要求發展，在質的方面亦需要提高，尤其是基層教育應該如此。

關於建設東臺灣的原則，我認爲必須抱希望而不可存奢望，因爲建設東部，必須靠西部的餘力，但西部亦需建設，所以西部的餘力亦有限，所以在此有限的餘力下來建設東部，同時要詳密計劃，使建設有需要的，分別輕重緩急，訂定優先步驟；對於建設工程，包括水利、港灣、橋樑、道路、校舍等等任何工程。建設固然重要，另一方面，建設好的希望注重保養和合理使用，使用得法，才可以充分得到效果，以後一定要加强維持保養和使用得合理。

我這次在東部所以特別注意水利和訪問山地同胞，水利在東部是很重要的，倘使不在防洪、灌溉上注意，將來若干年後，土地便將逐漸因洪水而流失或者有的地方水太多，有的地方水太少，如果我們建起水利工程，好好利用，不但是可防洪、灌溉，而且可以得到水利上發電等益處以發展工業。

關於山胞，因在東部山胞佔人口的比率很高，有山地山胞，又有平地山胞，其中問題很多，所以這次特別多作訪問。」（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五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五日。

五日　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會閉幕，發表研討總結，建立反共信念。

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會今天中午閉幕。兩天的研討，他們對東南亞華僑青年反共救國運動獲致以下五點共同意見：（一）以東南亞華僑青年的團結，促成東南亞華僑的大團結，以東南亞華僑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團結，促成東南亞人民的大團結。（二）達成華僑青年團結的途徑，是容納各方異見，尊重個別利益，少數服從多數，個人服從組織，養成民主制度和風氣。（三）組織華僑青年是當前最急切的問題，但由於過去長期處於散漫狀態，難期立即進行集中而統一的組織，應取漸進的方式，先求單位組織之普遍發展，以促成中心領導的形成，進而產生綜合性的統一組織。（四）立志做小學教師，爲發展僑教而努力。（五）青年工作應從文化工作做起，發展各地僑辦報刊和華僑社教工作是當前急務。

在今天上午的第三次會議中，並通過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總結，茲誌原文如次：

我們來自東南亞各地的華僑青年一百多人，在自由中國反共抗俄基地的首府臺北，有一個難得的聚合。基於我們信仰的共同，認識的一致，對東南亞的華僑青的自救救國的問題，同感重要而迫切，特於十月四、五兩日，假臺北中山堂開了一個「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會」經兩日的研討，對當前東南亞的情勢，華僑青年的現況，和華僑青年反共救國運動的開展，都會廣泛而深入的交換過意見，經過自由、懇摯、熱烈、和洽的商討後，我們得到下列的共同認識，共同信念和共同意見，並確立了我們共同的決心與願望。

甲、我們對東南亞情勢的共同認識

一、現在俄帝拓展侵略範圍的陰謀中，東南亞是最急先攫取的地域，在自由與極權的陣營上，東南亞是最脆弱的一環。

二、中共匪幫在俄帝指使下，正要擔當南侵東南亞的先鋒，同時中共匪幫爲了補充國內的枯竭也企圖把東南亞變爲共黨國際的附庸。

三、中共匪幫南侵的鋒刃是兩面的，一面是戰爭、一面是和平，目前正要用危言恫嚇和和平僞裝來達到不戰而勝的目的。

四、東南亞各地政府當局，固然多已洞悉共匪侵略的危機，但也有不少短視的政府當局，爲共匪的和平煙幕所蒙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尤其由於若干地區內在的矛盾，和狹隘民族思想的發展，更加深了整個東南亞動盪紛擾，錯綜複雜，危機重重的局勢。

五、東南亞地區，由於共匪的壓迫，內在的矛盾，已成爲國際冷戰的焦點，國際衝突的導線，面臨着光明與黑暗，生存與毀滅的最後關頭。

六、僑居東南亞的僑胞，在中共匪幫的迫害之下，在若干居留地的狹隘民族政策排斥之下，面臨空前未有的危機與厄運。

七、東南亞僑胞，正肩起史無前例的艱苦的危難的，錯綜複雜的，四面八方的鬥爭任務，來對付共匪的糖衣政策，挑撥陰謀和奴化毒計。

八、東南亞廣大的青年僑胞，是共匪陰謀毒計的第一個目的物，他們現在執行的鬥爭，特別來得激烈尖銳而危急。

九、我們僑胞尤其青年僑胞所擔任的鬥爭任務，爲的是整個東南亞的生存，也是整個自由世界的生存，但目前還在孤軍鬥爭的階段。

十、我們僑胞，尤其青年僑胞，是在祖國偉大的　蔣總統號召和領導之下，展開鬥爭，但我們還未發揮最大最高的工作效能，來配合祖國的反共進軍。

乙、我們反共抗俄的共同信念

一、我們確信，精深博大，救國救民的三民主義，是反共抗俄的基本綱領，也是我們最高效能的思想武器。

二、我們確信　蔣總統反共抗俄基本論，是我們行動和工作的準繩，也是我們反共救國最有把握的成功保證。

三、我們確信　蔣總統是中華民族的領袖，也是東南亞反共抗俄的導師，在他的領導下，必能粉碎共匪侵略的迷夢，完成反共抗俄的任務。

四、我們深切的相信，俄帝奴役世界的陰謀愈毒辣，自由世界的團結愈鞏固，俄帝的陰謀愈發展，自由世界的反擊愈堅強，俄帝必然的是自掘他的墳墓。

五、我們堅決的認定，中共匪幫侵略東南亞的暴行，是製造更多的敵人，挖掘更多的陷阱，不是四方八面的遭遇自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由正義鐵拳的粉碎就是向自掘的深抗中沉淪。（註一）

大陳海面一度發生海戰；空軍深夜飛閩投傳單，號召大陸同胞做國軍之友。

軍事發言人張彝鼎將軍五日中午在記者招待會中宣稱：

「四日上午在大陳方面發現匪大型船隻一艘，極似登陸艇，中國海軍即出動追擊，匪船在匪海岸炮掩護下，駛向大陸，我海軍曾發炮攻擊，一度發生炮戰。

金門廈門地區四日仍有零星炮戰，福建浙江沿海匪軍以中國海空軍強力火力壓制，其活動已仿照在韓戰中共軍辦法於晚間活動，連日以來，炮戰均以晚間較多。」（註二）

國軍空軍飛機，自四日夜十時起迄五日晨一時止，先後飛往福建霞浦、福安、屏南、古田、龍溪、仙遊等地區，空投傳單，均於完成任務後安返基地。

國軍向大陸沿海地區空投之傳單希望大陸同胞做國軍之友。此項傳單分爲兩種，一爲紙印的，另一種爲塑膠的。此兩種傳單的正面均印有彩色圖畫及說明，背面則爲怎樣做國軍之友，及國軍之友的暗號。茲分誌如下：

背面印着怎樣做「國軍之友」：

「一、見面時互相以左手握拳，翹起大拇指爲暗號。

二、平時跟共匪不合作，少打交道，戰時牽制共匪，拖後腿，起義立功。

三、多聯絡幾個『國軍之友』，多做些打擊共匪的事情。

四、宣傳國軍的强大，傳播游擊隊活動及國軍反攻的消息，幫助附近游擊隊送情報。

五、在顯著的地方，多畫梅花標誌，表示到處都有『國軍之友』。人人做國軍之友，朱毛奸匪必然滅亡。」

正面圖畫及說明分爲六種：

「一、拾得這傳單，分給各親友，字句要記清，好做國軍之友。

二、共匪迫我獻糧又參軍，有何辦法脫束縛？平時不賣勁，戰時拖後腿，誓死不與匪合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反攻消息人人傳，大家準備迎接國軍整家園。

四、翹起左手大拇指，表示國軍之友人，見面各打這暗號，是敵是友方便分明。

五、家家有梅花，人人愛國家，同心合力來做國軍友，消滅共匪興中華。

六、國軍反攻到我鄉，我送茶水來幫忙，國軍是咱好朋友，掃蕩共匪保安康。」（註三）

軍友總社舉行勞軍座談會，各機關籌款三十萬元購物慰勞前線守軍。

省級以上機關單位代表二百四十餘人，本日上午九時，在軍友總社舉行支援前線擴大勞軍運動座談會，會中除聽取軍友總社報告前線戰況及此次擴大勞軍運動籌辦經過外，並商討擴展前線勞軍運動辦法。

當經決議此次省級各機關團體前線勞軍款項，以三十萬爲原則，統籌購買魚肝油丸及文化康樂箱，於國慶日送往金門、大陳、馬祖等地，慰勞前線三軍將士。（註四）

臺灣省不認識漢字文盲約百三十萬人，教育廳設班補習。

教育廳前曾通令全省各縣市教育當局依據「凡不識漢字者，均爲文盲」之新規定，重行調查失學民衆數目。結果，全省共有失學民衆一百二十九萬八千七百六十二人，其中以彰化縣最多，計十七萬一千四百七十二人，臺北市最少，計五千九百四十人。

該廳曾於四十年調查全省失學民衆，共計一百四十一萬三千五百六十九人，依照掃除文盲五年計劃，歷年接受補習教育者，共六十七萬三千九百九十七人，所餘文盲應爲七十三萬九千五百七十二人，此次因對「文盲」詞義之重新規定，文盲人數增加五十五萬九千一百九十名。

教育廳表示：文盲數字雖然增加，該廳仍將如期完成是項五年計劃，未來兩年中，各縣市班次將增加，本年下半年各縣市開辦民衆補習班計增爲七千四百四十六班，招收失學民衆三十二萬一千零九十名，目前臺中縣、花蓮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宜蘭縣、桃園縣、基隆市、陽明山五地辦理民教班已達新計劃之規定，其餘十六縣市增班經費與技術問題，現正研究中。（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六日。

註二：同註一；「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六日。

六日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依法組織之官署不能為提起行政訴訟之原告。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今天公布釋字第四十號解釋：

「行政訴訟法第一條規定，人民因中央地方官署之違法處分致損害其權利者，得依法定程序提起行政訴訟，是僅人民始得為行政訴訟之原告。臺灣省物資局依其組織規程，係隸屬於臺灣省政府之官署，與本院院解字第二九九零號解釋所稱之鄉鎮自治機關不同，自不能類推適用此項解釋。至海關緝私條例第三十二條，對於提起行政訴訟之原告，並無特別規定，要非官署所得引為提起行政訴訟之根據。」

這項解釋是根據行政法院的呈請，在今天上午舉行的司法院第四十九次大法官會議通過。行政法院呈請解釋的法律疑義如下：

「本院收受臺灣省物資局為被臺北關沒收人絲綢布事件不服財政部關務署所為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查物資局為臺灣省政府之隸屬官署，能否依行政訴訟法提起行政訴訟？茲有甲乙二說：

「甲說謂鈞院院解字第二九九零號解釋鄉鎮對省縣政府關於公有財產之行政處分，能否提起訴願一案，略以若其處分不獨對於鄉鎮為之，對於一般人民具有同一情形亦為同一之處分者，則鄉鎮係以與一般人民同一之地位而受處分，不能以其為公法人遂剝奪其提起訴願之權例。如省政府為核准徵收鄉鎮公有土地之違法處分時鄉鎮如有不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得提起訴願云云。雖係對自治團體之鄉鎮公所或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而言，則物資局於與一般人民違反海關緝私條例同一之地位而受處分，亦不能因其爲公法人而剝奪其提起行政訴訟之權，應類推適用是項解釋認，臺灣省物資局有提起行政訴訟當事人之能力。

「乙說則謂行政訴訟法第一條規定得向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者爲人民而非依法組織隸屬於省政府之物資局顯不能爲行政訴訟適格之原告，自應由物資局遞呈同受監督之上級主管官署（卽行政院），就同受隸屬之物資局與臺北關間所系爭之事件，本於行政監督權之作用，依法處理，以謀解決。至鈞院院解字第二九九零號解釋既係就自治團體之鄉鎮公所或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於一般人民同一之地位而受處分，能否提起訴願之情形而爲解釋。揆之鄉鎮公所或鄉鎮財產保管委員會，原爲自治團體之組織，而非依法組織之官署，訴願法及行政訴訟法所稱之人民，雖應從廣義解釋爲包括自治團體，但無法擴充解釋爲包括依法組織之官署。且行政訴訟法第一條人民因臺灣或地方官署之違法處分可得提起行政訴訟者，尙須以致損害其權利爲要件，本件臺北關原處分如果有違法情形，物資局既爲隸屬臺灣省政府特設之官署，依照規定代表政府配合生產建設調節臺灣省物資協助民營企業顯不能認爲具備人民因權利損害可得提起行政訴訟之要件。是鈞院院解字第二九九零號解釋，似不能類推適用於依法組織之官署，應認物資局無爲原告當事人之能力，而不得提起行政訴訟。

以上二說究以何說爲當，事關適用解釋發生疑義，理合抄同臺灣省物資局組織規程呈請鈞院釋示祇遵。」（註一）

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視察大陳防務。

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上將，日前曾親自前往大陳前線視察防務，本日晨返抵臺北。

彭代總長係於四日上午九時偕參謀次長馬紀壯，憲兵司令羅友倫，總政治部副主任易國瑞等二十餘人，乘艦抵達大陳。

彭代總長一行抵大陳後，卽於上午十時轉往某基地，舉行軍事會議，會後視察海岸防務。午後二時，在某高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參觀駐軍之炮火射擊演習。三時，在中山堂前廣場視察衞勤大隊舉行之救護演習。然後乘舟至下大陳參觀婦聯分會主辦之縫紉工廠及育嬰院。六時，應專員公署歡宴，餐後分別接見當地各級首長，有所指示。當夜乘艦轉赴其他外島視察，今晨返抵臺北。（註二）

婦聯總會到金門前線勞軍。

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總幹事皮以書，常務委員錢用和、呂曉道，委員錢劍秋、趙筱梅，暨職員等一行九人，於今晨八時乘專機前往金門前線慰問將士，並携帶慰勞品新樂園香烟廿箱，豬肉罐頭四十八箱，醬菜二十三箱。

該會爲炮戰後第二個到達金門之慰勞團，並以十二萬元之一部份款購上列慰勞品外，其餘款項將於日內購買金門前線將士最需要之食品鹹菜、蘿蔔乾等。專機於九時四十分抵達金門，當由防衞部司令官沈向奎，政治部主任尹骏甲及婦女代表多人陪同，赴五十三醫院及八一四醫院慰問傷患官兵，及被中共炮擊受傷之民衆。她們每到一處，除代表婦女界對渠等表示無上敬意外，並轉達遠在國外養病之蔣夫人對前方戰士的關懷。（註三）

蘇俄控我截扣陶甫斯號油輪；聯合國指導委員會及聯合國大會先後通過暫緩列入議程。

外交部負責人士本日稱：法國駐華代辦賈棠公使二日曾以節略一件送達外交部，申述法國政府應蘇俄政府之請求，願就蘇俄油輪陶甫斯號被扣一事，爲中俄兩國進行斡旋，中國政府對於此一建議，尚在考慮中，對法國大使館之節略尚未答覆。

蘇俄油輪陶甫斯號被我截扣事件，發生在本年六月二十三日，蘇俄向聯合國提出控告，指控我國在南中國海的「海盜行爲」，請求列入聯大議程，但因其又託法國斡旋，所以我駐聯合國首席代表蔣廷黻，今天向聯合國指導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員會提議，蘇俄既請法國斡旋，應將本案延期列入議程。

蔣代表的理由是：法國駐華代辦爲應蘇俄政府之請，曾於十月一日致中國外交部照會一件，建議出任斡旋，以求解決由蘇俄控告所引起的各項問題。蔣氏又稱：此種情況之下，聯合國沒有同時在此間辯論和在臺北談判的慣例。

蔣氏的動議，立刻地得到洛奇（美國）和賈浦諾（法國）的支持，維辛斯基則加反對，他認爲在一艘船隻的特殊事件和所謂違反航海自由的一般問題之間，並無任何關係。維辛斯基主張即使油船問題根據國際法獲得解決，「以前暴行」的責任問題乃未消除，於是進行表決，反對蔣代表提議的爲蘇俄和捷克兩個國家投票反對，讚成的除中華民國外有哥倫比亞、冰島、古巴、英國、法國、厄瓜多爾、美國、泰國，都支持中國的動議。緬甸、敍利亞以及主席克萊芬斯（荷蘭）棄權，澳洲代表未出席。以九比二通過。按聯合國指導委員會係由大會主席一人，副主席七人，委員會主席七人組成。

指導委員會的此項決議，當天即向聯合國大會提出討論，蘇俄繼續反對，經過表決，以四對六，七國棄權，通過指導委員會的建議，將蘇俄控告中華民在中國海的「海盜行爲」一案，暫緩列入議程。

蔣廷黻代表和蘇俄集團代表進行辯論時，重申中國之立場，並再次抗議蘇俄代表於提及中國政府時，竟稱「國民黨集團」。蔣氏稱：那種語句是「聯合國所不應加以容忍的」。並提出警告：「如蘇俄繼續使用此種語句，我們即將不得不施以同樣報復，或對此種陳腐語調不予置理。」蔣氏將蘇俄之此種發言比擬爲頑童所慣用的當街潑罵。因中國拘捕蘇俄油輪陶普斯號至臺灣所引起的爭執暫緩討論，聯大表決時印度與蘇俄、烏克蘭、白俄羅斯、捷克及波蘭投反對票；阿富汗、阿根廷、緬甸、埃及、黎巴嫩、敍利亞與南斯拉夫棄權；其餘四十國贊成。（註四）

註一：「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釋字第四十號，頁六一—六三；「總統府公報」第伍肆零號，頁二—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七日。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七日。

註三：同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四：同註二。

七日　蔣總統接見美聯社記者時表示：國軍一旦反攻，必獲最後勝利，需友邦支援者僅軍械與裝備。

蔣總統於接見美聯社記者慕沙時聲稱：中國國軍在大陸上倘須與蘇俄作戰，必能將其擊敗。蔣總統於表示必能戰勝大陸共軍後，因記者之發問而作如上之聲明。

美聯社記者問：赫魯雪夫在北平保證蘇俄將支持中共「解放臺灣」，倘國軍反攻大陸時，蘇俄出面干涉將如何？

總統答：「蘇俄訓練及裝備中共匪軍，從事征服中國將近三十年。今天佔領中國大陸者，表面雖爲中共，實際則爲蘇俄。惟過去由於蘇俄隱藏於中共匪幫之後，致中外人士受其欺騙。倘今後蘇俄露出眞面目，出動俄軍與我軍在大陸作戰，則全中國人民必然奮起與俄軍作戰，吾人有本國人民之充分支持，必可擊敗俄國。」

總統回憶過去日本軍閥亦曾隱藏在北洋軍閥之後，危害中國，歷時多年，至一九三七年激怒全中國人民起而作長期抗戰後，日本軍閥征服中國之嘗試終歸失敗，中國單獨抗日，先後計四年半之久。

總統宣稱：「日本軍閥之所以失敗，亦即蘇俄失敗之道。」

蔣總統認爲一旦國軍反攻大陸，必獲最後勝利，乃毫無疑問者。

美聯社記者詢以何以有如此信心？　總統稱：「大陸上百分之九十五人民，均反對共匪，只要國軍能在大陸建立據點，三個月或至多六個月後，他們必將起而反抗匪軍，而予吾人以支持，共匪軍隊亦必隨而反正。匪軍來歸，人數必然有增無已——初則少數，繼則以營團計，最後將有整個師團投誠矣。」

總統認爲大部份美國人對中國形勢有兩種無根據之恐懼：（一）國軍反攻大陸，必然失敗。（二）美國將被牽入此項衝突。

蔣總統稱：「余過去一再聲言，——現在再行聲言——國軍將來在大陸作戰，只毋須他國軍隊參戰，國軍所需要者，僅軍械與裝配而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復稱：「共匪來犯臺灣，乃吾人最所歡迎者，蓋共匪此種企圖，將予國軍以迎頭痛擊敵人之機會。我軍已有充份準備與信心，並有全體人民之擁護。我軍歡迎有一戰之機會，俾可向全世界證明吾人有擊潰共匪之精神、決心與團結。」

美聯社記者於描述與　蔣總統談話之情形時，報導稱：「　總統身體健康，精神暢旺。身着橄欖色制服。坐高背皮椅上，談話時身略後倚，態度自然，兩手交握，正表示極端寧靜之神態。上述談話係於總統百忙之中舉行。總統每日工作平均自十二至十四小時，不飲酒，亦不吸煙，飲食簡單。在總統府大會客室內，懸有蔣夫人親筆所繪之山水四大幅。」（註一）

行政院長俞鴻鈞向美記者發表談話，國軍反攻登陸三個月後，大陸同胞必羣起打倒共黨。

行政院長俞鴻鈞今天對美聯社記者發表談話說：目前是中國的黑暗時期，不過並不比一九二六年蔣總統自廣州北伐時更黑暗。那次北伐，後來統一了整個中國。

俞氏說：「當時我們只有五萬軍隊，用來對抗北方張作霖、吳佩孚、孫傳芳等軍閥的二百萬大軍。當時是一次革命戰爭，現在也是一次革命戰爭，我們現在想把臺灣建設爲模範省，作爲登陸大陸的先聲。這是我們的政治登陸，必須先於軍事行動。」

俞院長說：「如果我們能够登陸並守住灘頭陣地三個月，則全中國人民將在我們的自由旗幟下，羣起打倒共黨。我們現在的工作是等待適當的時間，而不讓這種期待摧毀了我們。我們必須使大陸上的中國人民相信我們，並相信我們追求自由的革命。事實上，共產主義是非常不合中國國情的，它完全是外國的思想，而不合我們的習慣。」

俞院長說，在金門戰事趨於沈寂期中，我們切不可誤以爲共黨已放棄侵犯意圖。他說：「他們隨時會來，我們必須準備。」他預料中國將增防各外圍島嶼，他認爲國軍能够守住這些島嶼。（註二）

國民黨中央發動黨員捐獻，支援前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為支援金門大陳前線戰鬥，響應擴大勞軍，特通電各級黨部，發動全體黨員同志，為民倡導，自動踴躍捐獻，所有捐款及物品，均可交由當地軍友社，彙送前方。

中央委員會係以邇來金門大陳戰雲密佈，國軍海陸空軍將士對敵轟擊致果，但據軍友社前線勞軍團報告，前線地區將士日夜戍守碉堡，工作辛勤，生活單調，亟需蔬菜維他命營養素，以維體力，及康樂活動器材，以調劑生活，特發動全黨黨員響應軍友總社所號召的捐獻魚肝油丸及文化康樂箱，以支援金門、大陳前線戰鬥，擴大勞軍運動。

中央委員會對各級黨部發出的通電稱：「查金門大陳等地前線將士戮力殺敵，戰果輝煌，凡本黨同志，自隱率先倡導，踴躍捐獻，特電查照，轉知所屬黨員遵辦為要。」（註三）

行政院決定拓寬臺北市羅斯福路。

行政府本日舉行第三六五次會議，由俞鴻鈞院長主持。會中曾對臺灣省政府呈送臺北市羅斯福路拓寬工程實施計劃，詳加討論，認為適應當前防空疏散之需要，羅斯福路拓寬工程確有必要，應按照計劃迅即實施，路面寬度定為四十公尺，餘照修正意見通過。

經行政院決定拓寬之臺北市羅斯福路，由中山南路直達臺北縣新店鄉之山區。起點之中山南路附近有總統府、國防、執政黨中央黨部及陸軍和聯勤等總司令部，對防空疏散至關重要。臺北市防空疏散督導小組，今日上午曾在市工務局舉行座談會，會中決定先拆除影響交通的碉堡，另建活動碉堡代替，經費由臺北縣市分擔。羅斯福路拓寬時被拆住民遷移地點，亦經會中討論決定。（註四）

我國再度當選聯合經社委員會委員。

我國再次當選為聯合國經濟社會委員會之委員，任期三年。

聯大今天推選中國、阿根廷、多明尼加共和國、荷蘭、法國、埃及為該委員會委員，經以秘密方式投票，我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獲得四十一票。而獲當選，繼續擔任三年經社委員會委員。（註五）

我政府贈勳韓國憲兵司令元容德，酬謝其助我義士恢復自由。

我國駐韓大使王東原，今日代表　蔣總統以雲麾勳章贈予韓國黨兵司令元容德中將，及其四個高級幕僚人員，酬謝他們去年協助一萬四千餘名華籍反共義士恢復自由的功績。

元容德中將曾於一九五三年七月毅然釋放韓籍反共戰俘而蜚聲國際。

其他受勳之四官員爲元容德將軍的副手朴勝黨准將、秘書長金基孚上校、及兩位處長金龍根和金鎭浩中校。（註六）

中共改變軍制，成立僞國防部。

據香港方面消息，中共成立僞「國防部」，將僞「軍委會」撤銷。在「國防部」下另成立海陸空及特種兵等司令部，所有各野戰軍均改隸「陸軍司令部」轄屬指揮，廢除野戰軍番號。此外各僞「軍區」的組織，亦將予縮小，權力亦均削弱，其性質等於代表僞「國防部」指揮區域性防軍的監督機構。

由於此一軍制上的改變，共軍中重要人員亦將逐步淘汰或轉換其他職位，而受影響最大者，爲各野戰軍原有的「兵團」級司令員，可能被貶爲軍級指揮員。（註七）

蘇俄在聯大資格審查會排我又遭失敗。

第九屆聯合國大會資格審查委員會，今日認爲蘇俄所提宣佈中華民國代表資格無效的建議爲不合議事規程，而加以否決。

該委員會以七票對兩票表決支持薩爾瓦多主席判定蘇俄代表柴魯賓的建議不合議事規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薩爾瓦多主席的判定，係以聯合國大會決定在本屆會期不考慮排斥中華民國代表以及給予中共席次的任何建議爲根據。柴魯賓雖表示他僅求不承認「國民黨代表資格」，並不想打消聯合國大會有關中國代表權的決定；但大多數意見則認爲資格審查委員會聯合國大會決定的約束，不得重行提出此項問題。

美國代表勞斯稱：不問柴魯賓如何飾詞，他的建議仍直接違反聯合國大會的決定。法國、黎巴嫩、紐西蘭、巴基斯坦、美國、烏拉圭，支持薩爾瓦多主席的判定，僅緬甸一國宣稱其立場和蘇俄相同。（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八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王撫德編：「蔣總統重要訓詞大全」，頁一〇〇三—一〇〇四。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八日。

註三：「中央日」、「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八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註七：同註三。

註八：同註三。

八日　經濟部長尹仲容在立法院說明調整電價原因。

立法院本會期第七次院會今天在中山堂中正廳舉行，出席委員二百餘人，上午由張道藩院長主持，下午則由黃國書副院長任主席。經濟部長尹仲容列席，除說明目前電價必需調整的理由以外，並答覆各立委有關電力問題的詢問。

尹部長的報告共分兩部份：一部份係檢討四十一年調整電價案實施情形及整頓臺電公司之成果，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部份係說明目前電價必需調整的主要理由。

對於四十一年調整電價案實施情形及整頓臺電公司之成果，尹部長指出：當時立法院對調整電價案曾作五項決議：㈠依照電價計算公式增加率不得超過百分卅二點二，並須使用戶負擔平均。㈡調整電價之收入及折舊準備金，應專戶存儲。㈢電價增加部份免收防衛捐。㈣臺電公司應切實整頓，俾可撙節開支。㈤颱風災害搶修經費剔除，必要時得專案呈報核支。兩年以來經濟部督飭臺電公司遵照決議，列實辦理，除㈠㈢㈤三項當即遵辦外，至第㈡項不但於臺灣銀行成立專戶，存儲調整電價收入及折舊準備金，並另組織償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由有關各機關代表共同負責保管及動支。其收支情形，每半年於報端公布一次，俾衆週知，以昭鄭重。第㈣項整頓臺電公司，對於經常員額已加凍結，顧問人員已予解雇，員工待遇遵照政院規定辦理，各項管理開支儘量撙節，並嚴格執行預算，加緊追收欠款等項，雖不能達到理想但尚有相當進步。

關於目前電價必需調整之理由，據尹部長指出共有三點：㈠臺電爲國營事業，亦爲公用事業，目前電價不敷成本，致有虧損。依照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二、四兩條之規定，國營事業必須能發展國家資本，促進生產進步。同時並須依照企業方式經營，以本身盈利維持事業，發展事業，進而增加國庫收入。今臺電公司不但不能有盈餘，且因成本過高，所收電價尚不足應付支出，如此繼續虧損，實際增加電價，藉資挹注，且使稍有盈利，達到國營事業應盡之任務。㈡因近年來物價提高，幣值相對貶低，臺電各項資產之折舊準備金不足用以添置新資產，致造成「虛盈實虧」之病態，目前正由資產重估價及核實調整資產折舊率着手，亦須同時調整電價之收入，以消除此種「虛盈實虧」，而使臺電營業收支情況，轉趨健全。㈢爲便利將來擴充設備，增加電源，亦不得不由調整電價着手，因如不增加電價，必須增加投資，無論採取發行新股票，或吸收公私貸款，均須公司本身具有足够信用。如目前臺電「虛盈實虧」，情形嚴重，如何增加新投資，遑論擴充設備與增加電源。

尹仲容部長在報告中並且提到美國國外業務署中國分署署長卜蘭德，也曾對他建議，希望臺灣電力公司應有合理的利潤和充足的折舊準備。他曾宣讀卜蘭德建議函中的一部分內容：

「臺灣電力不僅應有合理的利潤，且須有充足的折舊準備，以配合健全的營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電價之能合乎實際成本，關係臺灣經濟至爲重大，蓋將來美國國外業務署對於臺灣電力公司的經援，卽以此爲定準。在電價未能充分調整以前，除現已興工的工程外，其他工程的借款，皆當暫予延擱。

「進一步言，卽臺灣電力公司的財政計劃，應充份準備償付美援借款及相對基金借款的利息，並於各項工程完竣時，立卽還本。

「臺灣電力公司的美援器材借款，並非還給美國國外業務署，而係存入臺灣銀行的相對基金帳內，作爲發展工業的主要財源，此帳內存款多寡，爲發展臺灣工業的進展的重要因素。」（註一）

國防部公布本年度國軍政士錄取名單。

四十三年度國軍政治大考會試錄取的國軍政士名單，本日經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將軍核定。本年錄取的國軍政士共計四十八員，包括女性政士一員。茲分誌於後：

軍官論文級三員：①黃光學（國防部）、②李天山（國防部）、③徐銘德（海軍）。

軍官進修級五員：①葉顯相（聯勤）、②鄭再興（陸軍）、③施椿茂（聯勤）、④魏守智（陸軍）、⑤周夢熊（空軍）。

軍官高級五員：①劉樹銘（陸軍）、②樓光漢（聯勤）、③儲亦風（聯勤）、④饒學先（陸軍）、⑤姜剛齡（海軍）。

軍官中級五員：①鄭隸英（陸軍）、②王　志（陸軍）、③李明珍（陸軍）、④孫獨巍（陸軍）、⑤王法仁（陸軍）。

軍官初級五員：①方國枝（國防部）、②楊煜傳（陸軍）、③胡信美（陸軍）、④熊明孝（陸軍）、⑤黃廼精（海軍）。

士兵進修級五員：①宋爲林（空軍）、②李　里（聯勤）、③全德馨（陸軍）、④謝幹林（陸軍）、⑤馮家祿（空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士兵高級五員：①鍾振華（聯勤）、②沈福仁（國防部）、③文聲培（陸軍）、④王欣祖（陸軍）、⑤湯可敏（空軍）。

士兵中級五員：①丁繼湘（海軍）、②張啓昌（國防部）、③張兆永（陸軍）、④聶崇義（聯勤）、⑤包士琦（陸軍）。

士兵列級五員：①朱明啓（陸軍）、②孟憲華（陸軍）、③于峻清（海軍）、④吳曼菲（陸軍）、⑤朱和欽（空軍）。

游擊部隊四員：陳豪、周國光、陳湘霖、厲志雲。

女性政士一員：費克希（國防部）。（註二）

外交部宣布，關於陶甫斯號油輪案我已接受法國斡旋。

外交部今天宣佈：關於本年六月二十三日為中華民國政府所截扣之陶甫斯號油輪一案，蘇俄政府近曾請求法國政府從事斡旋。法國政府經接受蘇俄政府該項請求，並於法國駐華大使館本年十月一日致中華民國外交部之節略中，提出斡旋之建議；外交部於本年十月七日復略中，已告知法國大使館，中國政府業已接受法國之建議。（註三）

泰國華僑組團返國祝賀國慶。

泰國華僑回國觀光團於八日晚十時三十分自曼谷乘民航機飛抵臺北，參加祖國雙十國慶大典。該團一行二十五人，由葉金率領，團員中大部份擅長足球，他們將在臺北和祖國足球隊作友誼比賽。

該團領隊葉金在機場發表談話稱：他們此次返國，主要任務是代表旅泰僑胞，祝賀祖國國慶，以表示擁護自由祖國的熱誠。（註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逃抵大陳十九位反共義胞接來臺灣。

上月二十九日自浙江寧海乘木船逃出鐵蓁漂流到大陳前線的五戶十九位反共義胞，本日上午自大陳乘接運專艦，抵達基隆港，受到自由中國各界有二千餘人的熱烈歡迎，情況至為感人。

專艦於十一時靠妥，大陸救災總會秘書長方治，基隆市長謝貫一，軍友總社總幹事江海東，寧海同鄉代表李士珍等登艦，代表自由祖國各界，向義胞握手慰問，並代為在胸前佩帶紅緞金字名條，此時青年學生、市民等，紛紛携帶糖菓、食物擁上專艦，爭先恐後贈與義胞兒童，義胞深為自由祖國同胞之親切照料所感動莫不熱淚盈眶。（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九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九日　蔣總統聘胡適等為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副主任委員，邱昌渭為秘書長。

蔣總統依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組織綱要之規定，除已聘陳副總統為主任委員外，本日復依據該項組織綱要第三條之規定，遴聘胡適、曾寶蓀、左舜生、徐傅霖、徐永昌等五人為副主任委員，所有委員亦經就國民大會代表及有關人士中聘定，聘書正分別致送。

總統本日並明令：「特派邱昌渭為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秘書長。派朱懷冰為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副秘書長。」（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政院制定公布「動員時期無線電器材管制辦法」。

行政院制定「動員時期無線電器材管制辦法」於今日公布施行。茲誌全文於後：

動員時期無線電器材管制辦法

第一條　政府爲防止無線電器材非法買賣及偷運資匪配合動員時期需要起見，特依國家總動員法第七條第一項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凡經營或持有受管制之無線電器材及整架收發報機及收音機之廠商及軍政機關團體私人，應將現有器材名稱數量存放地點，詳列登記表，向當地電信監察機構（在臺灣爲臺灣省保安司令部）申請登記。

第三條　凡屬各市縣無線電商業同業公會之會員廠商，如欲經營無線電器材及裝修無線電收發報機件者，（包括收音機）均須逕向當地電信監察機構申請爲特許廠商，經電信監察機構會同交通部當地電信局審查合格，核發甲乙丙等特許證，方得對外營業。

第四條　凡持有甲等特許證之廠商得經營無線電發射器材及裝修無線電收發報機件，持有乙等特許證之廠商，得買賣無線電收音機攜音機，持有丙等特許證之廠商，僅得買賣無線電收音機器材及裝修收音機。

第五條　凡未經准許之廠商或私人一律不得經營無線電器材及裝修無線電機。

第六條　凡經特許之廠商，應按月於次月四日前將管制之無線電器材產銷出納情形，詳細造具器材產銷出納報告表一份呈交通部，二份呈當地電信監察機構查核。

第七條　凡須購用受管制之無線電器材及收發報機（包括收音機）應先填具申請書，向當地電信監察機構申請，發給准購證，由特許廠商憑證交易。

第八條　凡需交由特許廠商裝修收發報機者，應填具申請書，向當地電信監察機構申請核發裝修證，由各廠商憑證裝修。

第九條　各特許廠商按月呈報產銷出納報告表時，應檢附各該月之准購證及裝修證一併呈繳當地電信監察機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核對註銷。

第十條　凡出境或移動之無線電器材及收發報機，（包括收音機但收音機在省內移動，得憑收音機執照轉運）概須向交通部電信管理局申請轉口憑證，送經當地電信監察機構查驗蓋戳後，始准運行。

第十一條　凡由國外進口或由國內出口之無線電器材及收發報機，（包括收音機）不論軍用或非軍用者，概須向交通部電信管理局申請進口護照或出口憑證，送經當地電信監察機構查驗蓋戳後，方得提取運用。

第十二條　爲處理本辦法第三條第六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一條各條規定業務之便利迅捷計，必要時得由當地電信局派員會同辦理。

第十三條　各特許廠商如有遷移地址更換名稱加股加記時，應事先報當地電信監察機構備查，如有因故停業應先申述緣由，並報明存貨名稱數量及處理辦法憑核。

第十四條　凡外僑經營或購運無線電器材收發報機者，亦應照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凡發現非法交易或可疑之顧客，均應一面予以監視，一面以最迅速之方法密報當地電信監察機構，對於密報人之姓名絕對保守秘密，並於全案破獲後予以嘉獎。

第十六條　凡私人持有之無線電器材及收發報機業經依照本辦法第二條之規定登記有案者，如欲出賣時，可憑登記證售予特許廠商或委託特許廠商代售。

第十七條　違反本辦法第二條第六條至第九條第十三條或第十六條之規定者，得分別依據有關行政法令處罰之。

第十八條　違反本辦法第五條或第十一條之規定者，得依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暫行條例懲處之。

第十九條　凡軍事機關或公私團體標賣或標買無線電器材，不論新品或廢品，均須事先將器材名稱牌號數量，列報當地電信監察機構登記後，始可標買或標賣，事後並須將得標或標得之無線電廠商報備。

第二十條　電信監察機關派員檢查時，應先出示電信監察工作證，方得執行任務，受檢查者如查覺持證人與證列各項不符時，得拒絕其檢查，並報請憲警法辦。

第二十一條　凡憲警機關均應依照本辦法防止無線電器材（包括收音機）之非法進口出口及買賣，或隱匿登記，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有發現上項情事，除應將其器材卽予扣留外，必須立卽呈報當地電信檢察機構依法處理。

第二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實施。（註二）

軍友社舉辦支援前線戰鬪晚會，當場捐款兩百萬元；臺灣省各縣市亦捐近百萬元。

軍友總社爲擴大支援前線運動，今晚八時在三軍球場舉行一個盛大的戰鬪晚會。晚會中與會人士充分發揮愛國精神，一舉捐了二百餘萬元的支票及現款。

戰鬪晚會共到來賓萬餘人，彭孟緝代總長、蔣經國副秘書長、上官業佑理事長、郭澄主任委員等均往參加。晚會進行至支援前線捐款時，臺大學生代表首先捐獻二萬元，師院學生代表繼起捐獻八千元，二女中二千二百元，省女師二千八百八十八元三角，陽明山各界代表捐二萬元，該代表並聲明內中有一位擦皮鞋女同胞單獨捐了四十八元。此時各界捐款者已塞滿會場入口處，由人堆中擠出一個工人，他先說明自己是一位擦皮鞋的，，代表臺北擦皮鞋工會捐三十五元。又一位鐵路小學的小弟弟，擠得滿頭大汗，揹了一書包大小鈔票，傾到會場中數票子。又有兩位三輪車伕相繼擠到人前，一位叫龔靜中的單獨捐了半月所得一百九十五元，另一位劉玉田捐了三十六元五角。至此全場捐獻情緒愈加狂熱，建國中學捐獻四千元，中醫公會五百元，北師一千三百九十九元九角，臺北市進出口公會十萬元，臺北市軍友分社代表臺北市各界捐了三十萬元，於是又到了新的高潮，各界均當仁不讓，有兩位太太捐了二隻戒子，農林公司員工捐了五萬八千元，警察界捐了六萬元，各魚肝油廠捐出二千二百瓶魚肝油。前後三十分鐘之內，收到現款共爲二百萬零一千元。

此外臺省各縣市響應勞軍捐獻至九日止已送達軍友總社之捐款數近一百萬元，計臺北市卅萬元，基隆市五萬五千元、臺中市五萬元、臺南市五萬元、臺北縣四萬元、桃園縣三萬元、新竹縣二萬元、彰化縣五萬元、臺中縣三萬五千元、雲林縣三萬元、嘉義縣四萬五千元、臺南縣三萬元、高雄縣四萬元、屏東縣三萬元、臺東縣一萬二千元、花蓮縣二萬元、宜蘭縣三萬元、陽明山二萬元、高雄市七萬元、苗栗縣一萬八千元、澎湖縣五千元。（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土耳其駐華大使及美陸軍參謀長電賀我國慶。

土耳其駐華大使阿克薩魯爾將軍、美國陸軍參謀長李奇威將軍，分別致電代參謀總長彭孟緝將軍，慶賀中華民國國慶。

阿克薩魯爾將軍之賀電稱：「欣逢貴國國慶，謹申賀忱，並祝貴國國民繁榮康樂。」

李奇威將軍之賀電稱：「茲值貴國建國榮慶，本人謹以至誠向閣下敬致賀忱，並冀望貴我兩國密切友誼，永庭無間。」（註四）

俄輪陶甫斯號又有三名船員請求政治庇護。

俄輪陶甫斯號船員。今天又有三人向中華民國政府申請政治庇護。據這三位船員向記者表示：他們是經過三個半月的審愼考慮後決定的。他們之加入自由船員的行列，使該輪全體四十九位船員中，已有十六人走向了自由的陣線。

其餘的船員們，雖然尚沒有作最後的決定，但他們對中國政府却保持良好的合作。

記者曾從有關方面獲知一些有關陶甫斯油輪船員們生活的片段消息，最初自由中國的一切對他們都新鮮得有如出現了奇蹟，因爲陶甫斯油輪船員們心目中的臺灣，在未登臨斯土以前，以爲祇是太平洋上無人的荒島，當他們親眼看見臺灣有着蛛網狀的柏油馬路，巍峨連棟的高樓大厦，街上走着穿着入時的婦女，和健康活潑的兒童，他們才恍然大悟，受了共產黨教育的騙。有一位船員在參觀自由中國的一個煉油廠後，對領導參觀的廠中人員表示，肩負執行蘇俄五年計劃的俄國標準煉油廠，尚還趕不上中國油廠的生產設備和技術。他尤其羨慕中國工人的待遇，他率直的表示他的願望：「我用不着回俄國去，就在這兒當一名工人好了！」

有許多工業生產程序，譬如糖廠、鋁廠，對於自詡「工業先進」的俄國所教養出來的船員，尚感覺得是「新奇」「聞所未聞」，他們爽朗坦白的談話，恰與現在大陸向俄國顧問們「學習先進經驗」的中共成一强烈對比。（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議會臨時大會閉幕，審查修正通過十二種地方自治法規。

臺灣省臨時省議會應臺省政府的請求，於本月四日召開臨時大會，審查省府提議的十二種有關地方自治法規修正案，於完成法定程序後送請行政院核示，作爲本年十一月間辦理第三屆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的法律依據。這次爲期五天的臨時會，於本日下午閉幕，十二種地治法規修正案，均獲修正通過。

臺省府提出的地方自治法規修正案曾經由專家組織的臺省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舉行數十次會議，愼重研究，修正各項法規條文的缺點，同時對於各級民意機關提供關於自治法規的修改意見，大部份都予採納。

這十二種有關自治法規的修正案爲「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臺灣省各縣市議會組織規程」、「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規程」、「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暨縣市長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臺灣省各縣市長選舉投票所開票所辦事細則」、「臺灣省各縣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組織規程」、「臺灣省各縣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罷免規程」、「臺灣省各縣市長選舉罷免規程」、「臺灣省各縣市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罷免規程」、「臺灣省各縣市村里長選舉罷免規程」、及「臺灣省妨害選舉取締辦法」

省議員們對這十二種臺省地方自治法規修正案，非常重視，有幾位省議員會對記者發表他們的意見。

一、關於選舉區，此次修正案對於縣市議員的選舉區，未予修正，仍維持「每縣市應劃分之選舉區除山地鄉外，不得少於二區多於九區」的原條文。他們認爲縣與市的選舉區，應作明確的規定，因爲縣的面積遼闊，交通不便，社會關係比較單純，可劃分爲二區至九區，但市則應劃爲單一的選舉區，較爲合理。他們指出單一選舉區利多弊少，其優點爲：㈠可選出名重全市的人物，充實議會內容；㈡消除市議員間過去常見的狹小區域觀念，㈢消除控制選舉，過去屢次的選舉，曾有候選人控制二三里的選民而告當選的現象，可予防止；㈣選民不受如過去的選舉區的限制，自由投票他區的候選人；㈤增加勞工及農民候選人當選的機會，過去因分區選舉，乃有居住市中心地區的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工或非農業區的農民候選人，無獲得散在全市的勞工或農業地區農民的選票，而告落選，如將全市劃爲一區，他們獲得足够的勞工或農民的選票，增加當選的機會，藉此以提高農工參政的機會；㈥可以防止候選人濫競選；㈦婦女候選人得票數可以作統一計算，因爲過去婦女候選人得票數分區獨立計算，致使婦女候選人多的選舉區的男候選人吃虧；㈧辦理選務，可以獲得不少的方便。

二、關於縣市鄉鎮縣轄市長連選祇得連任一次的新規定，他們一致表示反對。他們的理由是：憲法並沒有限制公民的選舉權及被選舉權，而以省頒的法規加以限制，殊屬不宜。

三、關於縣市議會的職權，此次修正案仍維持原有的規定不予修正，他們認爲提高縣市議會職權是各縣市議會一致的要求，因此他們將據理力爭，提高議會職權，指出縣市議會的決議事項（包括預算案）應請政府尊重，並賦予議會檢查縣市公庫、賬簿及單據的權限，但爲防止議員濫用檢查權，應規定凡是議會認爲有檢查公庫賬簿或單據之必要時，先由縣市議會致函縣市政府，聲明理由後，乃由議員會同主計人員從事檢查。

四、關於縣市鄉鎮縣轄市長的職權，他們要求在法規上明確規定縣市鄉鎮縣轄市長有人事任命及調動的權限。

五、關於自治財政，此次修正案對於地方自治財政依照四十三年八月十七日總統公佈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的規定，重予修正，但他們認爲地方自治財政之短絀，直接間接影響地方自治的推行，可能將提出修正的要求。

六、關於法規的解釋，各縣市議會組織規程第三條規定「縣市議會議決事項與中央法令或省法規牴觸者無效」，他們指出過去縣市議會所決議事項，往往因牴觸省府的行政命令而無效者，因此該條應作明確的規定，不受行政命令的約束。

七、關於市內之「區」應否爲法人，一部份議員主張區應賦與法人資格，一部份則主張維持現狀，兩者的看法見仁見智，各有理由，此一問題可能引起討論。

八、關於選舉監督有取銷候選人資格之規定修改，自治法規委員會曾予刪除，惟在省府委員會討論時又恢復此一規定，各議員認爲必予刪除，他們說：選舉監督權限過大如不愼予行使，會造成不良與不公平的後果，同時他們主張凡是有關選舉糾紛或違反選舉情事應循司法程序解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凡是候選人在申請爲候選人時，同時繳納一定金額的保證金，候選人得票數，如不達到一定標準的票數（縣市議員假定五百票或一千票，鄉鎮民代表假定三百票或五百票），或中途退出競選時，其所繳的保證金悉予沒收，如超過標準的票數時，不論其是否當選，一律照數發還，其意義是消極性的限制候選人資格，但其所收效果比較現已廢止的簽署制度更大，他們主張保證金制度必須增設，以防候選人的濫立。

此外關於在縣市議會保障農工議員的名額，法規修改委員會雖曾作此規定，但在省府委員會討論時，此一規定已遭否決，因此在省議會臨時大會，不致再提出討論。（註六）

附錄：楊一峯：修改臺省地治法規之重點（註七）

臺灣省地方自治法規，創制於三十八年秋的「臺灣省地方自治研究會」。四十年五月，臺省府根據實施經驗，成立「修改地方自治委員會」，從事修改。四十一年十一月四日予以修正公布。再經過兩年來的實施，仍發現其中有不少可以修正之處。臺省府因復於本年六月十六日，再成立「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歷時四月，於上月底結束。計自三十九年四月開始實施地方自治，到現在已四年有半。在此期中自治法規已經兩次修改，而且每次都有進步。

最近一次修改工作，涉及的法規計有十一種之多，幾乎每一種法規均有若干修改部分，修改最多而且最要的，是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因爲綱要是本省實施地方自治的基本法規，其重要的修正部份如下：

（一）增訂鄉鎮區及縣轄市以內之編制爲村里，以確定村里之地位。

（二）增訂公民設籍居住期限，規定公民設籍後應滿六個月以上始取得當地公民資格。

（三）增列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藉以明示其爲法人。

（四）增設農民工人當選民意代表保障名額，以資扶植農工政治力量。

（五）議員增設候補名額，因縣市議員出缺，補選頻繁，人力物力均不經濟，故比照省臨時議員之規定增設候補名額。

（六）縣市議員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任期二年改爲三年，俾與執行機關首長任期一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縣市鄉鎮縣轄市長連選連任改爲一次爲限，俾政績不佳者無法蟬聯，有所作爲者亦可另換環境，展其抱負。

（八）被罷免之縣市長原規定二年內不得參加競選，改爲三年。

（九）鄉鎮縣轄市代表會職權增列「檢查鄉鎮縣轄市公庫」，俾與縣市議會職權一致。

（十）自治財政百分比依財政收支劃分法予以修改。

（十一）增列自治監督一章，以符體制。

（十二）縣市議會議長副議長罷免案之提出次數予以限制，以免影響會務。

（十三）縣市議員候選人簽署制度予以取銷，俾與省議員及縣市長選舉一致。

（十四）候選人人數與應選出之名額相同或不足時，規定由選舉監督公告重新辦理該區候選人登記，並展延該區投票日期，以符選舉之旨。

（十五）詳訂選舉無效當選無效及選舉訴訟條文，以資遵守。

（十六）罷免縣市議員之公民簽署人數減爲百分之五，俾罷免案較易提出，以符實際。

（十七）增訂被罷免之議員，三年內不得參加競選。

（十八）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增列婦女保障名額，俾與省縣市議會議員之規定一致。

（十九）規定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職員爲公務員並規定其員額，以資保障，並充實其機構。

（二十）鄉鎮區縣轄市長之積極資格消極資格均予以規定，俾與縣市長資格之規定一致。

（二十一）放寬候選人競選活動之限制，並分別縣市予以規定，以期切合實際。

（二十二）增訂現任行政主管人員參加競選應遵守之事項，以免利用職權。

（二十三）刪除選舉監督得取銷候選人資格之規定，以重法治。

以上是筆者於參加此次修改工作時認爲比較重要之點，而不能說是重點。眞正稱得起「重點」的，據筆者的看法，是有下列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點：

（一）促成人民行使四權去歲　總統亦指示臺省當局敎導人民行使四權，應列爲本年度之中心工作；爲恪遵總統訓示，臺省府自可依據自治綱要第十一條之規定，草擬公民創制複決兩權之行使法規，送經臨時省議會審議通過，再呈請行政院核定後，卽行公布實施。可惜省政府此次修改法規，因時間迫促，無暇及此；因而仍維持自治綱要原第十一條條文之規定。希望省政府省議會提前注意及此，勿使人民的直接民權有所折扣纔好！

（二）健全自治基層組織鄉鎭村里爲地方自治基層組織，基層組織不健全，自治將成空談。此次修改自治法規，對此則甚注意：如前列之（一）（三）（九）（十八）（十九）（二十）等各點是。惟對鄉鎭縣轄市長職權，尙付闕如，希望予以補列。

（三）增設農工保障名額對農工在議會中應否予以保障名額，此一問題在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開會時，辯論最久，結果多數主張予以保障名額。卽規定應選出議員名額中每滿十名，至少應有婦女一名，農民一名，工人一名。餘類推。至農工候選人身份之認定，民政廳曾對此特予規定，卽農民議員候選人須具備左列各款之規定：（一）現爲該區域農會會員，（二）主要生活爲操作農田耕耘；工人議員候選人須具備左列各款之規定：（一）現爲該區域工會會員，（二）主要生活爲操作勞動生產。並規定依前項規定身份當選爲縣市議員後，仍須繼續從事本業，否則取銷其議員資格。

筆者對此問題，一向主張應視地方實際情形而定，但在當前反攻基地之臺灣省，則主張應增設農工保障名額，蓋在反攻基地，需要發動民力，增加生產，更需要與大陸來一對照，爲號召大陸同胞。

（四）確立縣鄉自治財政現本省縣市收入，據自治綱要規定，共有二十二項之多，鄉鎭收入，共有十二項之多。實則各縣市均以屠宰稅及補助收入爲主要來源，其他收入佔百分比較小，各鄉鎭均以戶稅及補助收入爲收入大宗，其他收入均爲數寥寥。因而鄉鎭俾不得不集力全力於增加稅收方面，而置其他自治事業於次要地位。

此次修改地方法規，對自治財政部份之修改，祇將其百分比劃分依照最近修正的財政收支劃分法予以修改。對縣市鄉鎭縣轄市稅課收入究應如何劃分，財源如何增闢，並未研討，我以爲增闢財源，在都市，亟應依照「實施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市平均地權條例」之規定，開征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在鄉鎮，亟應擴大義務勞動範圍，實行公共造產，以期不再抑賴上級補助。

附帶值得一提的，即市內之「區」應否爲法人的問題。此次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開會時，討論此條，有產生三種不同的主張：即（一）區應爲法人，應使其與鄉鎮地位完全相同。（二）區不應爲法人，應使其成爲市政府之分支機構。（三）維持現狀，即區雖非法人資格，但區長仍應由區民選舉。個人的意見，則贊同第（二）說。因爲市自治事務主要的爲經濟建設，而經濟建設多具有整體性，不便割裂。如賦區以法人資格，則每區勢必各有其自治事務，各有其經濟建設，則市經濟建設之整體性，將爲之破壞。再市民之流動性遠較縣及鄉鎮爲大，他們只能關心整個市的公共事業，不顧多注意居處切近的事務。所以公有事業，公有財產也只能以整個市爲對象，不宜再有所割裂。至維持現狀說亦不可行，區既非法人，而區長又爲何仍由區民選舉？區旗無民意機關，又無獨立財政，區長事實上也必不能對區民負責。

本省臨時省議會於四日起召開臨時大會，審查省政府送到的有關地方自治法規修正案。此次會議係人民代表人民表示其對切身問題之意見的良好機會。敬以拙見，致於我們的代表之前，藉供審查時之審智抉擇。

臺灣省童子軍大會揭幕，何應欽代表總統致詞。

第三次臺灣省童子軍大會今天上午十時在臺北縣新店舉行揭幕典禮，由大會會長省主席嚴家淦主持。中國童子軍總會副會長何應欽代表會長蔣總統參加，教育部次長吳俊升代表總會理事長教育部長張其昀參加，總會總幹事徐觀餘、省理事會理事長劉先雲、總幹事蕭忠國等均出席大會，童軍代表一千五百人參加。

嚴主席致詞時說，總統對此次童軍露營極爲重視，本將親臨致訓，現因連日陰雨，在室內舉行，場地狹小，未能來此，特請總會副會長何應欽將軍代表參加。

請何應欽副會長致詞，希望發揚童軍精神，反共抗俄，重整道德人倫，並提出誠實、純潔、公正、愛人勉勵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體童軍。（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肆貳號，頁二—三。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日。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日。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註七：「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七日。

註八：同註三。

十日　蔣總統發表國慶紀念告全國同胞書；校閱三軍，勗勉反攻大陸；並主持中樞慶祝大會。

今天爲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國慶紀念日，蔣總統發表告全國軍民同胞書。宣示光復時期政府堅持的民主自由基本原則是：（一）根據憲法保障人民一切自由和權利；（二）現有農地准農民繼續耕種；（三）積極扶植勞工組織保障勞工權益。同時勉勵軍民加緊戰鬥動員，爭取最後勝利；勉勵大陸同胞忍痛待變，配合國軍反攻。

蔣總統告軍民同胞書全文如下：

「自從國父領導國民革命，創立興中會，到今天已經是六十年了，爭亥革命開國直至今日反共抗俄的戰爭，也有了四十三年！大家都知道，我們這次反共抗俄的戰爭，乃是國民革命決定成敗的最後一次戰爭，也就是我們國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存亡、民命續絕所繫的最後一次戰爭，現在這一個戰爭，就將要臨到決定的關頭了，我們全體同胞，必須以同仇敵愾的愛國精神，和堅忍不拔的革命行動，來爭取這最後勝利，以發揚我們中華民國雙十節開國的無上光榮！

我們在今日國慶紀念日，首先所想念着的，就是今年這一年，大陸上同胞，以及自己的父母子女、兄弟姊妹、親戚朋友，更加重了『水深火熱』地陷入了俄寇傀儡——奸匪朱毛的血淵之中。此種悲痛憂憤，不知所止的無限心境，眞是不可言喻。

五年以來，奸匪始終得意忘形地宣傳其學習他主子俄共的經驗『根治淮河、黃河與長江的偉大工程，永遠不遭水災』，到今夏却使這江、淮、河、漢四大流域的洪水，同時決堤崩潰，十二個省區以上，都變爲一片汪洋，億萬同胞，饑凍待斃，漂沒無依。悲乎！今日匪區裏這樣天怒人怨造成了空前未有的天災人禍，究爲何故？同胞們！這就是他們所謂『代表和維護人民切身利益的共產黨，正領導着人民建設自由幸福的生活所創造的奇跡』，亦就是他們所誇耀的所謂『農田水利建設偉大的成就』，和『人民物質生活水平的提高』。

正當大陸遭遇到這樣悲慘無比的災禍時候，奸匪朱毛對我們苦難同胞，當然是無動於中，但是萬不料他喪心病狂，還要强迫我們男女同胞，走它一條所謂『過渡時期的總路線』。大家知道，他所謂『過渡時期』，所謂『總路線』就是要把我們大陸同胞，過渡到更黑暗更奴役的一條絕路，使他更進一步地成爲俄帝所謂『蘇俄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是『牢不可破』『緊密聯合』的一個整體。換句話說，這就是奸匪朱毛要把我們大陸的人民和土地，整個的過渡到共產帝國——歸併爲蘇維埃聯邦之一的赤色屬地！同胞們！我們就能讓它這樣『過渡』下去嗎？我們竟能忍受着這樣亡國滅種下去麼？不，我們一定要趕緊起來，團結奮鬥，迫使其過渡到他俄匪共同覆亡滅絕爲止！

五年來臺灣海峽和大陸沿岸，我們固然是沒有停止過反共戰爭，不過以往的這些戰爭，乃是一個長期的戰鬥中連續的局部戰役而已，可是現在奸匪不惜冒着一個新的危險，推向到一個新的戰爭，正在對着我們臺灣外衞金門和大陳各島嶼挑起戰爭，而且他們正在大聲地喊着『一定要解放臺灣』。而俄共頭子們也明目張膽的正爲奸匪『盡力支援這一戰爭』來幫腔。俄共頭子說：『解放臺灣的願望，對蘇俄是親切的』。這個戰爭爲什麼對他蘇俄是『親切的』呢？用它自己的話來說，就是它因爲最怕臺灣成爲進攻他在中國大陸的赤色殖民地，以及反抗其奴役亞洲十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億人民的軍事基地，因此俄共頭子們更要強調地說，它們要支持奸匪『爲進一步鞏固和發展而鬥爭』。它這個所謂進一步發展，進一步鬥爭的範圍，它決不只是『解放臺灣』吧！它必將發展到『解放亞洲』各個民族，乃至於『解放全體人類』，這『解放臺灣』只不過是『先給整個世界重重的打一鐵鎚』而已。大家回想一下，五年以來，正由於大陸被俄帝傀儡朱毛竊據以後，卽有韓戰的突起，後來，又由於韓戰的停火，旋卽就有越戰的擴大，最後復由於越戰的停火，他們馬上就爆發了金門和大陳戰爭的火花。

同胞們！奸匪究竟是爲什麼要挑起今日金門與大陳的這樣戰爭火花？這個火花，究竟是奸匪發展的信號呢？還是奸匪覆亡的喪鐘呢？須知這是奸匪朱毛受他主子俄帝的指使，三十年來，他們處心慮積要想併吞整個中國的最後一着，因爲金門、大陳以及臺灣、澎湖等百餘個島嶼，如果其中有一個不能被他併吞，就是他不能併吞整個中國。這樣，不僅是他們不能眞正統治中國，而且他們侵略亞洲的陰謀顚覆和『解放進軍』的『世界革命運動』終將爲我們所擊破，而他們在亞洲唯一的走狗——共匪朱毛最後自必爲我們國民革命軍所剿滅。因此，他們無論主奴都不惜冒着任何危險，必須侵略這亞洲和太平洋民主前哨的堡壘，把我們中華民國加以最後一擊，將臺灣及其外衞島嶼整個被他吞沒以後，方得甘心，否則，他們終是如芒在背，朝夕不安的。而且在實際上，今日已演成了他們這樣朝不保夕的現狀，這亦就是他們前面所謂『爲進一步鞏固的戰鬥』之所由來者。由他這一句話裏頭，更可證明其傀儡共匪今日不祇是沒有統一中國，而且亦不能統治大陸，乃是一個極不鞏固而搖搖欲墜的『假草人』。這是他們俄共頭子自己所明白承認的事實。如果他對我們這最後一擊不能成功的話，那他們三十年來侵略整個中國的『偉大成功』，就將要一旦付之東流，化爲烏有了。所以我以爲它們侵略臺灣及外衞島嶼，雖是冒險的，而且明知這是他死路一條，但是他要實現其併吞亞洲統治世界的傳統政策，除此冒險之外，再無其他途徑可尋了。可是他這一冒險，必然是他們覆亡的開始，也是他們侵佔大陸五年的一個總結算。因之，我還要對全體同胞說一句話——這句話，亦是你們每一個人所存在心頭，要問我的事——就是『奸匪朱毛究竟什麼時候滅亡』？我可以簡單的答覆說：奸匪朱毛滅亡的時辰，就是他公然的進行其所謂『解放臺灣』的一天；奸匪滅亡的道路，也就是他大舉地來侵犯我們這個反攻基地的臺灣，以及我們臺灣外衞一連串島嶼的『解放進軍』路線上。同胞們！他們爲着要完成統治工作，亦爲着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消除其對我們反攻大陸的恐怖，所以他們是一定要來進犯我們的，而且是一定會來進犯我們的，如果有人看：共匪叫喊『解放臺灣』爲一種虛聲恫嚇，甚至看作是共匪『夜行吹哨子』的話，那一定是會陷入嚴重的錯誤，必致引起不測的災禍，須知共匪是早有準備，而且是亦有這個力量，因爲他們裏面就是俄帝，如果這一次他們來侵犯我們只看作是共匪的單獨行動，那我們眞是太簡單，太不認識敵人的眞相了，尤其是今日的武器與交通進步的程度，如果拿上次太平洋大戰開始時期比較，仍把今日的金門和大陳認爲僅是臺灣的一個前哨站，那我們眞是太天眞，太不了解這次戰爭的實質了！若是大家這樣不警覺不透徹的看法，那就會重蹈第二次世界大戰開始時期的覆轍，將被敵人先發制人的來一個致命的打擊。但是大家不要因此誤會，以爲我們害怕敵人來進犯，所以我作此警告，應該知道我們不只不怕敵人來進犯，而且我們熱望着他們能早一天來進犯，就可使他們能早一天得到安心瞑目，所以我們今天所怕的，倒是他們竟不敢冒險，不肯渡海來犯，那將如何？同胞們！漢奸必亡，侵略必敗的原理，是永不會改變的，奸匪朱毛倒行逆施賣國害民的萬惡罪行，其滅亡的命運，是早已注定了！絕對無法逃避的！遲早不過只是時間問題，而這個時間是不會過久，亦不會太遲的。

同胞們！共匪現在已經對我們臺灣外衞各島嶼發動戰爭了，亦就是在我們臺灣大門前進犯了，我們全體國軍民趕緊要從戰鬥中動員起來，加緊推進我們反攻戰鬥的動員！完成我們反攻戰鬥的準備，來承擔我們復國救民的重任！

我現在還要簡單地告訴陷身在大陸的同胞，我們在光復大陸的時候，政府所堅持的民主和自由的基本原則：第一、就是根據中華民國的憲法，保障人民的一切自由和權利，特別是人民身體的自由，言論、出版的自由，集會、結社的自由，信仰宗教的自由，並實現地方自治，對於人民的生存權、工作權、財產權和選舉權、被選舉權；完全予以保障。第二、是現有農民耕種的土地，准其繼續耕種，保障其收益，並依耕者有其田的原則，公平解決一切糾紛，必使人人能有田種，能有工作，能有書讀，都能够安居樂業。但共產匪徒今日所據有的土地，將來必須歸於復員的戰士所有。第三、是積極技植勞工組織，保障勞資權益，發展工業和商業，增加社會生產與福利。這都是現在臺灣省所已經實行的三民主義和五權憲法的成規，將來光復大陸，自必一一推行於各省。尤其是人民的家庭婚姻和宗教生活，必要完全恢復其自由。而對於奸匪在大陸上遺留下來的暴政、苛稅、清算、鬥爭、迫害、洗腦以及其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謂思想改造等邪惡制度與禽獸生活的毒素，一律予以掃除盡淨，絕不容許其再有絲毫的殘餘存在。

同胞們！現在我們已面臨着這決定性的反共抗俄戰爭了！我們今日都要一切爲着反共，一切爲着抗俄而參加這一個戰爭。我們必要問俄寇還我河山，還我民命；必要問朱毛還我自由，還我血債。不但是自由地區和海外的同胞，都要提高政治警覺，加强僑胞團結，去揭破奸匪每一個賣國的陰謀，打擊俄帝每一個侵略的言行！尤其是淪陷在大陸匪區的同胞，更要忍痛待變，投身『復仇運動』，爲被俄寇及其傀儡朱毛所殘害的父母、子女、兄弟、姊妹、親友們復仇雪恨。消極的展開『怠工運動』，積極的掀起『反抗運動』，擴大游擊武力，建立敵後政權，配合國軍反攻。這樣全國軍民都能够熬得住，站得起，通力合作，激勵奮鬥，那我們就必能重獲自由，亦必能光復祖國。我們今日惟有以丹心碧血，披肝瀝膽集結海內外反共志士和愛國同胞，無分黨派，不計恩怨，團結一致，抱定反共抗俄的決心，堅持復國救民的行動，來保持　國父和先烈所遺留給我們這復興中華，創立民國，光明燦爛的歷史使命！

現在讓我們大家一齊起來呼喊着：

中華民國萬歲！

三民主義萬歲！

反共抗俄勝利萬歲！

國民革命成功萬歲！（註一）」

在今天國慶紀念日，蔣總統親臨總統府前閱兵臺，檢閱陸、海、空三軍。政府軍政首長、歸國僑團、反共義士及義胞、以及各國駐華使節等千餘人，參加此一盛典。

雙十閱兵大典於上午九時開始，蔣總統由祕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代參謀總長彭孟緝陪侍，步出總統府，在統帥旗前導，軍樂及二十一響禮炮聲中出現閱兵臺。總統身着黃色統帥戎裝，胸佩青天白日勛章，襟掛雲摩勛章，神采奕奕，狀至愉快。於聽取閱兵總指揮官徐汝誠中將報告後，開始閱兵分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式，首爲軍樂隊前導之陸軍軍官學校，依次爲海軍軍官學校、海軍士兵學校、海軍陸戰隊、空軍軍官學校、通信學校、機械學校，再次爲帶有全部裝備之陸軍某部隊及其附屬部隊，最後爲裝甲部隊。各部隊成精神飽滿，動作整齊，通過閱兵臺前時，均正步注目，向總統敬禮，總統頻頻含笑還禮，各陪閱官來賓等均熱烈鼓掌，佇立閱兵場外之無數民衆，更歡呼鼓掌不已。全部隊伍通過閱兵臺前，爲時一點二十五分鐘，至十時三十分結束。

分列閱兵式完畢後，即由總指揮官將全體受閱隊伍齊集閱兵台前，由美軍援顧問團艾里生准尉獻曲，曲名「雙十國慶勝利進行曲」，係由艾里生自撰，並由國防部示範軍樂團演奏。樂止，徐總指揮官恭請總統訓話。總統即對受檢閱之三軍將士訓話。略謂：雙十國慶紀念日已經在臺灣過了五年，你們的家鄉土地，父母、兄弟、姊妹、親戚、朋友，也已遭俄寇傀儡奸匪蹂躪了五年，方才樂隊奏雙十國慶勝利進行曲，這是要催醒大家反攻大陸，拯救同胞。從今以後，全體將士要共同一致立定志願，下定決心，反攻大陸，恢復失地，拯救大陸同胞，發揚中華民族精神，實行三民主義，驅除匪共，完成國民革命第三任務。今天紀念國慶，一面要緬懷革命先烈的奮鬥犧牲，一面要切記尚未完成國民革命第三任務。三軍將士並須立志向俄寇收回失地，向共匪爭回自由，索還血債，以安慰革命先烈與死難同胞。

閱兵典禮於十一時五十分，在總統萬歲歡呼聲及軍樂聲中結束。

本日的國慶閱兵典禮，由　總統親任大閱官，陳副總統、何應欽、張羣、周至柔、孫立人、俞鴻鈞、張道藩、于右任、莫德惠、王寵惠、俞大維、彭孟緝、余伯泉、嚴家淦、張厲生、黃杰、梁序昭、王叔銘、黃仁霖、蔡斯等分任陪閱官，各國使節、外交人員，美軍顧問團官員，太平洋區美國海空軍代表，各地華僑代表，各級民意代表，政府各級首長，大專學校校長等千餘人，被邀觀禮。甫自大陳島來臺之浙江義胞十九人，及經中國政府予以政治庇護之波蘭籍船員二十三人，越南高台教總教主范公稷，亦均在場觀禮。（註二）

中樞於今天上午十一時在總統府禮堂，舉行中華民國四十三年慶祝國慶紀念大會，總統躬親主持，副總統、各院部會首長及高級文武官員三百餘人與會。總統領導行禮並宣讀告全國軍民同胞書，領導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體高呼口號後，於十一時四十分禮成。（註三）

各友邦元首紛電蔣總統祝賀我國慶，各國駐華使節到總統府覲賀。

中華民國國慶紀念日，各國元首紛電蔣總統致賀，十日已收到者有美國總統艾森豪、韓國總統李承晚、法國總統考蒂，及義大利總統、伊朗國王、泰國國王等之賀電。茲誌艾森豪總統及李承晚總統之賀電如次：

艾森豪總統電文：「蔣總統閣下，值茲貴國國慶紀念之期，余與本國人民誼以歡愉之情，向閣下與貴國人民申致賀忱與祝福，艾森豪（簽字）。」

李承晚總統電文：「蔣總統閣下，欣逢貴國國慶，謹向閣下申致最熱忱之賀意。際此共產匪徒以侵犯臺灣相威脅之艱辛時日，本人對閣下尤深懷念，惟在閣下睿智堅毅之領導下，中國大陸之光復，定可迅速實現，此固本人所殷切期望者也。李承晚（簽字）。」

繼續收到之賀電有日皇裕仁，土耳其總統巴耶，比利時國王包杜恩，葡萄牙總統羅帛士，西班牙元首佛朗哥，菲律賓總統麥格塞塞，祕魯總統歐特里亞，古巴總統多明哥，明多尼加總統摩林林納，哥倫比亞總統羅哈斯，巴拿馬總統拉蒙坎第拉，哥斯達黎加總統費古愛瑞斯，委內瑞拉總統貝利斯，危地馬拉總統阿瑪，尼加拉瓜總統蘇莫牙，伊拉克國王菲莎，埃及總統納吉布，巴西總統費爾侯，厄瓜多爾總統卑拉斯哥。

各國外交部長致電祝賀我國國慶者，有巴西外長佛蘭得斯，危地馬拉外長塞拉莎，哥斯達黎加外長埃斯基佛爾，巴拿馬外長拉蒙，多明尼加代理外長巴拉蓋，尼加拉瓜外長賽比拉，智利外長阿拉多。（註四）

各國駐華使節武官今天到總統府進見蔣總統，祝賀我國國慶。總統於上午八時四十分在會客室，蔣總統偕外交部代理部務政務次長沈昌煥、總統府祕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等接見。

各國使節由外交部禮賓司長厲昭陪同入覲，至會客室正中列隊向總統行一鞠躬禮，總統答禮後，厲昭司長一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報名，各國使節趨前與總統握手，至八時五十分禮成。

參加觀賀之各國使節及武官名單如次：韓國大使金弘一；日本大使芳澤謙吉；美國大使藍欽，美國安全分署署長卜蘭德，美軍顧問團團長蔡斯，空軍武官葛來德，海軍武官基爾馬丁，陸軍武官賴丁；巴西大使杜善篤；教廷公使黎培理；菲律賓公使艾德瓦，空軍武官馬星樂；法國代辦賈棠公使，陸軍武官賓拔士；西班牙代辦賴桂齊；泰國代辦宋才，海軍武官殷錫洪；委內瑞拉代辦費悅爾，土耳其代辦艾爾；多明尼加代辦畢律玆。

下午五時至七時，外交部政次代理部務沈呂煥暨夫人沈黎蘭女士，在臺北賓館舉行酒會，招待各國駐華使節、盟國官員及我政府首長、各級民意代表、各黨派領袖等。（註五）

附錄：各友邦駐華使節賀我國慶（註六）

大韓民國駐華大使　**金弘一**　吾人稽諸往史，一個民族或一個國家，於飽經憂患播越流離之際，堅韌不屈，自力更生，則天助自助，終有剝極而復轉弱爲強之日，史實昭然，有足徵者。

中華民族現遭遇空前未有之慘重浩劫，正承擔異常艱鉅之時代任務，此崇尚自由正義，且有人類秉賦最優良文化最悠久之偉大民族，在其賢明領袖　蔣總統領導下，發奮圖強，明恥教戰，爲驅逐俄寇，拯救同胞而堅苦卓絕的奮鬥。

由於朝野軍民共同努力之結果，自由中國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生產建設各方面，均有飛躍進步，而軍事成就，尤爲驚人，對反攻復國的準備工作，幾已近於完成階段，此周中外人士所深信而不疑者。

自由中國以臺灣八百萬軍民爲強固基礎，獲得友邦及自由世界之充分支持與尊重，乃大陸鐵幕內億萬人民重獲解救唯一希望之所寄，亦即海外一千三百萬華僑視爲復興民族重建祖國之象徵，證以韓境一萬四千餘反共義士之堅決來歸，與海外華僑對　蔣總統之效忠擁戴，語云：得人者昌，失人者亡，觀人心之向背，卜國運之盛衰，中共匪幫之必然崩潰，自由中國之必然重返大陸，乃根據歷史法則所演進的必然結果。

日月易逝，星序推移，予持節此間，倏經三載，目覩自由中國日趨進步、強大，至爲興奮，蓋中韓乃脣齒之邦，患難相扶，安危與共。在對蘇俄侵略主義鬥爭過程中，必須並肩携手，同心勠力，爲驅除共同敵人，實現共同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標而奮鬥，予敢以堅強信心，今後必爲完成此一共同使命而盡其最大之努力。

欣逢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國慶紀念日，予中心深感愉快，玆謹向在中國沿海最前線勇敢、善戰、殺敵致果的中國三軍將士致敬，並願爲自由中國的中興大業向前邁步而歡呼。

日本駐華大使　芳澤謙吉　值玆貴國第四十三屆雙十節，本人得以向貴國申述賀辭，深感榮幸。回憶中日兩國自有史以來，即在政治、經濟及文化上有密切的關係，並以同文同種之國家相交甚深。其間雖曾一度在兩國之間發生不幸之糾紛，更不幸進入戰爭，然正如俗語所說：「不打不成交」，現在兩國已在相互友愛與理解之精神下，爲維持國際間之和平與安全協力合作中。

貴國爲拯救大陸上苦於暴政與高壓下的數億人民脫離共產主義之威脅，刻正自　蔣總統以下國內外愛好自由的所有中國人民，團結一致，向完成此一崇高的使命邁進中。自上月以來，在金門島及大陸其他沿岸，業已展開反攻大陸的序戰。日本國民以自由主義陣營之一份子，對貴國之此種努力寄與深切的關心與敬意。

際此重大時期迎接雙十國慶日，本人謹代表日本政府及日本國民，祝　蔣總統政躬康泰，並衷心希望中華民國之繁榮及完成反攻大陸之目的。

美國駐華大使　藍　欽　本人以美國駐自由中國首席使節身份，得再度參加慶祝中華民國開國紀念，至感榮幸欣快。在共產黨侵略下，中國之遭受分割已逾五載。只有在今日之中華民國政府內，民主價值，個人自由及正當法律步驟，得以維持不墜，凡此種種均爲孫中山先生所致力爭取，且已寫入中華民國憲法內者。今日，中國人民對實現此等價值之希望，完全寄託於臺灣。致是，自由中國已爲共產黨製出眞正危機，北平方面之所以屢發恫嚇者，亦在於此。當在臺灣之自由中國人士能維護自由理想於不墜，中國大陸上共產黨魁首將永不能高枕無憂。

百餘年來美國政策，一直爲支持中國之領土完整及其在國際列强間之正當地位。但中共政權則背叛中國人民利益，該政權之臣服蘇俄，乃破壞中國人民之領土及文化傳統，中國大部領土已置於蘇聯控制之下，無數中國人民已被放逐西伯利亞從事奴隸工作。中國人民所需之食糧已被運往蘇聯。中國人民固有之酷愛和平精神已一變而成侵略及仇視。家庭傳統及文化遺產已全被破壞，代之而起則爲馬克思哲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仍繼續承認中華民國政府爲合法政府及眞正代表中國人民之政府。美國絕不坐視臺灣成爲共產侵略下之犧牲品。艾森豪總統最近曾稱：任何侵略此島之企圖，必將與美國第七艦隊相遭遇，此一聲明，再度向北平共產黨統治者作一明確宣示。美國正予自由中國以軍經援助，以期使其能對付任何共產侵略，並能在物質上及精神上更茁壯挺立，成爲大陸上億萬被壓迫人民希望之所寄。

下年間臺灣之進步，將較過去四年間更形加速，自由中國人民對付目前艱苦局面之沉毅與果斷，已贏得美國人民之讚許。際此慶祝中華民國誕生良辰，彼等已與諸君同茲信心，切望統一繁榮及自由之中國出現，藉我兩國間長期存在之友好及親善，再度使美國人民與亞洲大陸上中國人民相互團結。

誠如杜勒斯國務卿於上次訪臺時所稱：「美國得與頻經試鍊而剛毅不失共堅定信心之人士站在一起，殊以爲榮」。金門戰役中，國軍將士之英勇作戰精神，更使該項信心多獲一明證。

巴拿馬駐華大使　**芝　蘭**　本日欣逢中華民國第四十三屆國慶日，本人得代表巴拿馬共和國政府及人民與貴國政府及人民同度此佳節，衷心至感愉快。

中國大陸自陷於共黨魔掌之後，中華民國上下一心矢志反攻，近年來，其在政治、經濟、軍事、社會諸多方面之進步，已贏得自由世界普遍的認識與讚譽。尤以今年一月二十三日在韓國的一萬四千名中共戰俘，投向中華民國，選擇了自由；九月二十一日聯合國大會摒棄了中共政權，在在均足以顯示出中華民國政治上的一大勝利。我們相信此一政治上的勝利必可促進中華民國反攻大陸軍事上的勝利。

中巴兩國，雖相處遙遠，然均有維護民主與自由之共同目標。數年來，兩國邦交益臻敦睦，此可自彼此公使銜陞格爲大使館，互派大使之措施中見之。

本人願藉此雙十佳節，虔誠祝賀中華民國政府及人民早日實現將民主與自由帶回中國大陸之願望；同時也可增强了世界上人類對民主與自由的信心。

巴西駐華大使　**杜善篤**　在可敬的中國人民爭取自由之戰已獲得全世界自由人民之同情的此一時際，我得向他們表示我最誠懇的祝賀，實甚愉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長期間來爲中國人民之友的巴西，以一種特殊愉快的心情來紀念中華民國的創立，我們是第一個與中國談判一項友好與通商條約的拉丁美洲國家。該一協定於一八八一年在中巴兩國都係君主國的期間簽訂。一九一一年時，雖然我們是美洲大陸上最年青的共和國，我們却首先承認永垂不朽的孫中山先生所創建的中華民國。我相信很少中國人記得這一件事與下一事實，即在很久以前，光榮的北平城內，其公共建築上、商店上與其勤懇的市民住宅上，曾飾有巴西的國旗。

具有高尚傳統的巴西，永遠愛護自由，巴西人民一向表明他們的民主思想，那就是爲什麼在中華民國宣佈成立之際，巴西政府立即訓令其駐北京（北平）的外交代表切勿妨害一向存在於中巴兩國間的友好關係。在我向孫中山先生所創立的這一光榮國家表示慶賀並祝中國人民獲得繁榮、光榮的和平與他們的政府重返大陸之際，追述這一愉快的事務，實不勝榮幸之至。

菲律賓駐華公使　**艾德華**　值茲中華民國建國的四十三週年紀念日，我謹向中華民國人民及其領袖人士竭誠致賀，並祝他們完成其所抱持的目標。

我自一九五〇年以來，即有機會目覩自由中國在臺灣的農業、工業、教育與地方自治各方面所得到的顯著進步，實感榮幸，我對於自由中國的人民及其領袖的勤勞、誠篤、堅毅與忠於職守的精神，其景仰也與日俱增。同時菲律賓全國人民也同具這種景仰，他們幾百年來和中國人民的往還，已帶來彼此間的互相尊敬與強固的友誼。

中華民國萬歲，中華民族萬歲！

委內瑞拉駐華代辦　**菲悅爾**　茲值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國慶日，本人獲此機會代表委內瑞拉國政府，向中華民國政府及人民虔申慶賀之忱，衷心至感榮幸與愉快。

年來自由中國在賢明的領袖蔣總統領導之下，日益强大，各方面之進步尤使人感覺興奮，爲維護人權自由，保障世界和平，中華民國政府在惡劣堅苦的環境下已表明了偉大無比的成就。業已成爲自由世界中值得最高崇敬與欽佩的一位盟友，此種偉大之成就，則繫於不屈不撓的精神，堅强的信心與歷史悠久之傳統文化及道德。

由於自由中國的日益强大，近來對大陸共匪已實施了重大有力的打擊，尤其是在聯合國方面，這足以表示中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國是最堅強、最忠實、最值得同情和擁護，另方面也就表示共產極權之爲世人所厭惡與唾棄。

十月十日此一佳節，象徵着自由、平等、博愛，深信此一偉大節日之來臨，對於陷於鐵幕中的中國人民，將予以精神上之鼓舞及莫大的希望。

本人謹再重申委內瑞拉國政府及人民對中華民國政府及人民的友誼，並預禱中華民國未來一切偉大行動的勝利成功。

西班牙駐華代辦　**賴桂齊**　不甘在共產主義的殘酷奴役下滅亡的中華民國，今年已藉韓境一萬四千名反共義士選擇返回其自由祖國以及金門戰事中的輝煌勝利兩項動人的事實，莊嚴地再度表明其生存的意志，並與文明世界的自由國家聯合在一起。一萬四千名反共義士排除了萬難，終於今年一月間回到臺灣來。日前自由中國的英勇將士在金門所獲的勝利，更壓抑了共黨爲從事一項新侵略所作的一切準備，並使他們受到一項最嚴重的挫敗。

這些重大的事實，的確足使仰慕這一偉大國家的一切人士，深表欣慰，這一偉大國家的特殊命運，似乎是向其他遭受奴役的國家指出反共抗俄以及掙脫奴隸的枷鎖的途徑。

多明尼加駐華代辦　**畢律茲**　欣逢中華民國英勇民族之國慶日，多明尼加共和國駐華代辦謹以無比之誠摯，敬向貴國最高領袖兼具愛國之偉大政治家蔣總統，以極堅決不够之立場從事對蘇俄帝國主義及其國際共產主義之武裝工具鬥爭，藉申賀忱。

美國駐華共同安全分署署長　**卜蘭德**　茲欣逢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國慶，本人謹與美國國外業務署駐華共同安全分署同仁，向自由中國人民深致祝賀之意。

自去年中華民國國慶日迄今一年來，貴國人民及政府在堅穩之進步中，適遭逢若干極爲困難之問題，而所未能解決之問題，皆尚有待於持久之苦幹與犧牲。最近美國國會撥付巨額援助與自由中國，彌足爲月前美國國務卿杜勒斯過臺北時所云：「中國不是孤立」之徵信。

吾同仁甚幸能受命代表本國，從事中美兩國緊密合作之大計。側念中華民國政府對於吾人聯繫之深，中華民國全體人民對於吾人友誼之深，今得同參國慶佳節，乃愈感其意義之厚重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經濟顧問團團長　史蒂芬　一個新到的人，看到中國的工業、人民以及其土地與工廠的生產力，的確會感覺吃驚。中國政府及人民，的確可爲他們的成就自豪，而且對將來寄以重大的期望。

行政院長俞鴻鈞在各界慶祝國慶大會上演講，呼籲加強精神及物質動員，迎接反攻時機來臨。

行政院院長俞鴻鈞，十日下午三時應邀參加中華民國各界四十三年國慶紀念大會，發表演說：全文如下：

「主席、各位先生：

今天早上，本人剛參加過中樞慶祝國慶大會及軍容雄壯的閱兵典禮，使我感到較往年今日更高度的興奮與更堅定的反共抗俄勝利信念。我相信在今天這個喜慶的日子裏，不但每一位同胞會懷着與我同樣的心情，即使全世界的人士都會因我們的熱烈情緒，而更加認識中國人民反攻復國的決心，和日益增强的反共力量。

隨着自由中國的强壯長大，我們的復仇意志已一年較一年堅强的在慶祝國慶時表現出來，我們對國家民族光明前途的歡呼，也一年較一年響亮的在慶祝國慶時高喊出來。五年來，我們在偉大的　總統領導下努力奮鬥的結果，我們現在深信在可以預見的將來，必能像先烈們當年推翻封建政權般的一舉而摧毀共匪在大陸的黑暗野蠻統治。他們目前認賊作父，假借外力，奴役人民，但是共匪們的命運不會比滿清專制政權的更好，他們正坐在醞釀衝激而隨時可以爆發開來的火山上面。他們面臨着較辛亥革命時更爲憤怒的人民，也面臨着我們較國民革命初期遠爲强大的反暴力量。中國的一部現代史，證明了中國人民爭取民主與自由的革命，不是任何侵略者及反動叛亂者所能阻擋的。我們過去曾經擊潰了滿清專制的封建勢力，掃蕩了擁兵割據阻礙進步的軍閥敗類，粉碎了妄圖征服中國的帝國主義者；現在帝俄共匪們雖然乘我們八年抗戰之後，國家元氣斲傷之際一時逞遂了他們的侵略陰謀，竊據了中國大陸，不過鐵一般的歷史，必將再度證明中華民族是決不可能被長期征服的。大陸淪陷後，五年來敵我雙方實力的消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及整個民主集團對抗共產極權集團局勢的演變，業經顯明的指出中國的悲劇已演到了最後的一幕，帝俄共匪們倒下去的時間就要來臨了。

「我們的樂觀與自信，是有確實的客觀條件爲基礎的，因爲我們的反共力量，不但意味着自由中國本身軍事經濟政治各方面的迅速發展，而且還包括了海外一千三百萬的僑胞。尤其值得指出的是，每當我們發動反攻並重新踏上大陸時，痛恨共匪的大陸廣大同胞，將一齊起來支持我們，共同打擊共匪，這是無法估量的從大陸反攻大陸的力量。此外，在我們打擊帝俄共匪的戰鬥中，覺醒的自由世界人民也必將與我們携起手來，並肩與我們的共同敵人作戰，天助自助的自由中國，必能光大先烈們締造民國不折不撓的精神，來保衞民國，復興民國。

「不過，今天我們在這裏熱烈的慶祝國慶，我們却不能不警惕到當勝利復興的光明遠景逐漸迫近時，共匪們必然會作瘋狂的掙扎，以求挽救他們搖搖欲墜的統治。現在共匪正在不斷的叫囂攻臺，他們的主子帝俄也已公開的表示要支持他們，他們的叫囂，正表示他們對自由中國反攻的內心恐懼，他們覬覦臺灣是企圖將這一柄插在他們胸膛上的利刃拔去，以求毀掉大陸人民的光明燈塔，和破壞民主集團的遠東反共堡壘。

「我們決不可把敵人的叫囂看作虛聲恫嚇，現在金門大陳的砲戰已持續了一個多月，一切的情勢顯示着暴風雨即將來臨。爲了在任何情勢中能够堅强的站住，爲了打擊敵人的蠢動，把握期待已久的反攻時機，我們今天一刻都不能鬆懈我們的努力。大家在消極方面，要趕快作種種未雨綢繆的準備，非戰鬥人員尤其要切實疏散，以保持作戰時後方的機動和避免不必要的犧牲和損失。在積極方面，大家應加强精神和物質的動員，以只許成功，不許失敗的革命精神來發揮軍事經濟政治各方面的最大力量。

「總之，我們現在正在通過時代的最後一次磨鍊，中國的命運已到了否極泰來的轉捩點，我們深信必能戰勝敵人，一定能够達成光復大陸、重建中華的歷史任務。但是不必諱言也不用諱言，橫在我們面前的，還有一段坎坷的道路，語云：行百里者半九十，我們要爭取最後勝利的早日來臨，必須加强海內外的團結，全心靈的追隨　總統英明的領導，把我們的一切獻給國家和反共戰鬥，能如此，先烈艱苦締造的民國，才可以從此中興强大。這是今天國慶紀念所啓示的時代意義，也是我們慶祝國慶應盡的責任。最後祝大家健康，反共抗俄勝利，中華民國萬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七）

美軍顧問團在我慶祝國慶大會中舉行軍援裝備贈與式。

中華民國各界今日下午在臺北市中山堂廣場舉行慶祝國慶大會，並在會中舉行美軍軍援裝備贈與儀式，代參謀總長彭孟緝、海軍總司令梁序昭、海軍陸戰隊司令周雨寰及美軍顧問團長蔡斯將軍都參加了這項典禮。

贈與式開始時，由十名憲兵駕摩托車，自廣場右側，將第一艘登陸艇，緩緩引導進入廣場。此一登陸艇，放置於一巨型車架上，由一巨大的曳行車牽引駛進廣場。車尾有兩名憲兵殿後。登陸艇塗以灰色油漆，美麗、堅實。艇後甲板上，站立美國海軍二名。艇尾旗桿，懸四邊鑲有杏黃絲綵之美國海軍軍旗，臨風招展。

登陸艇停置於中央。美軍顧問團長蔡斯，將贈與登陸艇之文件，交由我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及海軍陸戰隊司令周雨寰接收，然後致詞說：

「我要向中國的武裝部隊奉贈一些禮物——向中國海軍梁總司令以及中國海軍陸戰隊的周將軍，奉贈一批數目不少的登陸艇中的第一艘，這些登陸艇的正式名稱是人員車輛登陸艇，它們是增加軍事效力的象徵，是中美合作的憑證。這些登陸艇只有引擎是從美國運來的，艇身及裝配都是在臺灣本地完成。我們的這種共同努力是要鍛鍊自由中國的戰鬥部隊，作反抗侵略軍隊的準備，這些侵略軍隊正威脅着要席捲世界。

我現在將第一艘臺灣製的人員車輛登陸艇，贈給中國海軍和中國海軍陸戰隊。我希望它不久即將與它的許多其他姊妹艦一起使用。謹向梁總司令和周將軍道賀。希望你們的國慶日將人類引入各國都可和平相處的安居樂業世界。」（註八）

空軍在福建沿海空投十萬份傳單，傳播國慶佳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線工作人員，在國慶日加強對中共軍展開攻勢，十萬份紙彈，今日清晨六時由我空軍携往福建沿海地區空投，前哨各地播音站，亦增加節目，對中共區傳播自由中國軍民歡慶國慶佳音。

今在中共區上空散發之十萬份紙彈中，每份含有小型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領袖肖像、及文告漫畫等共十四種。文告中除了報導自由祖國是在飛躍進步，陸海空三軍更堅強的消息外，並告訴大陸同胞：「你們所盼望的國軍，必然要回去。」「記住雙十節和你們的希望永遠同在。」（註九）

國民黨中央及僑委會歡宴返國祝賀國慶各僑團。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暨僑務委員會於本日下午六時，在新北投僑園，歡宴各地返國祝賀國慶的僑團，應邀參加的有日本東京華僑歸國祝壽觀光團、香港自由文藝工作者回國觀光團、泰國華僑回國觀光團、香港中國青年歸主籃球隊暨越南、高棉、泰國、星馬、印尼、菲律賓、日本、港澳等地的華僑青年觀光團、和僑領賴伙泰夫婦暨有關人士等。（註一〇）

全球僑胞及國際友人祝賀雙十國慶。

香港二百餘萬僑胞，今天歡慶國慶。港九包括新界各鄉村國旗似海，氣象萬千，充分顯示人民意志所表現的無比威力。

各僑團均舉行慶祝會及各種活動，其中最特出的爲最近始通過懸掛國旗慶祝雙十國慶的九龍總商會，該會爲重視此一有歷史意義的決定，今晨特別舉行隆重的升旗禮，奏國歌後，由該會理事長謝伯昌在樂聲中將一面九尺大的新製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徐徐升起，與會者均高呼中華民國萬歲。謝氏於升旗禮後，發表感人之談話稱：「從今天起，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便永遠飛揚在九龍總商會上。」

在香港僑胞慶祝國慶的文化教育界擴大慶祝會，由前同濟大學校長丁文淵任主席團主席，電影明星王元龍、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麗華亦爲主席團之一。李麗華顯然爲此一偉大而熱烈的場面所感動，致情緒過份緊張，眼角湧出熱淚，在她以微斗的聲調中激動地說：「我們今天快樂地在這裏慶祝國慶，不要忘記了在大陸的苦難的同胞，希望明年今日在大陸和他們共同慶祝國慶。」

在韓國各地華僑與韓籍以及其他外籍人士，今天共同熱烈慶祝中華民國的雙十國慶，並一致保證支持中國反攻大陸。

慶祝儀式自上午十時開始，由王東原大使主持，儀式簡單而隆重，來自漢城、大邱、釜山、仁川及其他韓國各大城市的華僑三千餘人參加盛會。

下午舉行國慶酒會，參加的各方慶賀人士有數百位之衆。其中有韓國政府首長及外交官員等。慶祝大會之後，繼之舉行華僑青年的田徑比賽，我國國術及團體操等尤爲出色。

在美國方面，遍懸中美國旗的紐約唐人街，下午一時在華僑學校舉行羣衆大會，由外交部長葉公超，紐約總領事張平羣，于斌總主教分別演講。紐約中華公所主席李覺之擔任大會主席。

會後自三時起繼以各種餘興節目，同時，在唐人街舉行的鷄尾酒會，參加者計有中美人士數百人。四時，國民黨紐約總支部在部內舉行慶祝會，五時，華僑社會舉行一個慶祝國慶日、華僑日以及總統華誕的聯合盛大宴會。會後舉行提燈遊行，晚間假華僑學校上演粵劇。

華盛頓僑胞的國慶活動是下午二時表演舞獅，五時由華盛頓華僑反共會主持舉行羣衆慶祝大會。華僑教堂由洪牧師爲自由中國作特別禱告。顧維鈞大使晚在其「雙橡園」官邸宴請華僑名流，華僑團體代表及其家人。此外波士頓僑胞下午二時開會慶祝，波士頓市長已宣佈十月十日爲「自由中國日」。芝加哥華僑團體將於下午一時，舉行盛大遊行，三時開會慶祝，七時晚宴。密執安州汽車工業中心底特律城的僑胞也都分別舉行慶祝大會。

美國波斯頓城中美人士今夜在史泰特勒大飯店舉行「自由中國日」餐會，以慶祝馬薩諸塞州及波斯頓城宣佈本年雙十節爲自由中國日。餐會由波士頓中華公所發起，參加者達三百人，其中包括一百位美國朋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來賓中的聞人包括馬薩諸塞州州長何特、波士頓市長海恩斯、國會議員馬考邁克；中國聞人中有駐紐約總領事張平羣、及于斌主教。

參加宴會中並有波士頓市議會的九位市議員。

在日本東京，今天下午有一千二百餘位日本及其他外國人士以及華僑領袖齊聚在中國大使官邸的客廳及庭園內，共同慶祝中華民國的國慶日。

國慶節招待會於今日下午三時開始舉行，在上午旅居東京的僑胞曾舉行盛大的慶祝會。董顯光大使夫婦擔任酒會的東道，有位美籍外交官將今日的酒會描寫爲「我所見的空前盛會」。

日本副首相緒方竹虎及參院議長河井率領日政府及議會人士在酒會中向中國國慶表示祝賀，今日的酒會有衆多的自由中國的各友邦外交官參加，其中有美駐日大使艾理生，聯軍最高統帥赫爾將軍，日籍企業人中有日本及東京商會主席藤山愛一郎，日本經濟團體聯合會主席石川一郎，旅日的臺籍聞人林獻堂亦參加。

在東京的酒會之後，橫濱的華僑特舉行雙十遊行，有玩獅子、燈龍舞等表演。

在菲律賓，菲國全境都市城鎮的華僑二十萬人，今天都熱烈慶祝中華民國的雙十國慶。

所有中文報紙，今天均以首頁刊載　蔣總統的文告。英文報紙亦以首頁刊載　蔣總統文告，而且馬尼拉時報在社論中說：　蔣總統領導下的中國政府是中華民國締造者　孫中山先生的合理的繼承者，而效忠於中國革命的目的，此一政府將能收復中國大陸。該報說：　蔣總統在建立廣泛的各黨聯合，以推行革命主義方面獲有成就。

馬尼拉市華僑的慶祝活動，係自上午八時開始，先在新建的大法官廳大廈舉行升國旗禮，有華僑團體代表數百人參加。

我大使館周書楷公使於晚間舉行招待會，與會貴賓約兩百多位，其中有菲外次曼拉浦斯，美大使斯普魯恩斯及外交領事團人員、企業聞人等。

在澳門方面，僑胞爲慶祝雙十國慶，整日捲入狂歡高潮，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滿佈全市的每個角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輪車，挑擔小販，均懸滿旗幟，穿梭於擁塞的人流中，一片旗海，甚爲壯觀。，脚踏車，三

僑胞絕早即齊集南灣曠場，於參加外交部駐澳辦事處的升旗禮後，各界代表團即赴　國父在澳故居瞻仰銅像獻花致敬，並赴五洲酒店舉行各界慶祝大會。鞭炮之聲此起彼繼，歷時一個半鐘未稍停歇。

在泰國曼谷，數以千計的華僑，今天擠滿了中華總商會的光華廳，慶祝雙十國慶，由張蘭臣任主席。孫碧奇代辦在致詞中，呼籲全體華僑在　蔣總領導下，團結一致，收復大陸。

今天大會口號中特別着重於重振華僑革命精神，與共產帝國主義鬥爭。中央社記者今晨驅車巡視華僑聚居的城內各地，發現各處均高懸中泰國旗，影院今天分別上演「　蔣總統生平」及「碧血黃花」名片。今天除各僑團分別慶祝外，中國大使館並於下午六時至八時舉行大規模酒會，邀請泰國政要外交團及各界名流參加，會中孫碧奇代辦曾致簡短祝詞。

在印尼雅加達，二萬名華僑，今天在因最近他們四個領袖被捕而生的疑慮中，慶祝國慶。

他們的精神並沒有因捕人事件而「消退，甚至還比以前更强。」今天的慶祝很肅靜。印尼政府禁止他們懸掛中華民國國旗。

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華僑用大會、宴會與餐會的方式慶祝雙十節。

因英國已承認中共，所以並未懸掛中華民國國旗和舉行公開的熱烈慶祝。

在歐洲方面全歐洲各地華僑今天皆熱烈慶祝雙十國慶，而且儘管中共叫囂「解放臺灣」，海外僑胞們則深信反共戰爭最後必獲勝利，大家可以早日返回大陸。

大家的信心是基於克里姆林宮所支持指揮的共產主義勢力絕不能征服愛好自由的中國人民的心靈，韓境反共義士們的選擇自由，不願返回中共所控制之地區，就是一個最有力量的證據。在巴黎，今晚九時有近三千位僑胞及法國友人聚集一堂，慶祝中華民國建國四十三周年紀念，中國駐法公使段茂瀾在大會中致詞說，這樣多法國友人來此參加慶祝中國的國慶，象徵中法友誼的加强。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今天上午前往中國大使館祝賀國慶的僑胞，絡繹不絕，段公使及使館職員殷勤招待，下午大使館中舉行招待會，招待法國政府官員及各國外交使節五百餘人。

在布魯塞爾，中國大使館發起捐助食米救濟大陸水災同胞，是今天慶祝國慶一項有意義的節目。汪孝熙公使在使館招待比京全體僑胞共祝國慶，下午並舉行鷄尾酒會，到比利時政府官員及外交使節二百五十餘人。

在柏林，僑胞們聚集在豪華的廣州大酒家晚宴慶祝國慶，爲蔣總統萬歲及早日返回大陸乾杯。

在倫敦，中英文化協會會員今天在此舉行午餐會，慶祝雙十國慶。會中決定電賀　蔣總統。電文稱：「中英友人雙十節在倫敦集會，謹向閣下申賀閣下之豐功偉業，並祝閣下反共事業之成功。

當協會主席歐京爵士提議電賀　蔣總統時，與會四十餘人均熱烈歡呼。今天與會者，包括高德博士及趙元任教授，高德博士爲會中主要演講人，他表示深信「臺灣本身充分善美，而且能够卓立不拔」。他說：過去一月中，英國人民對於自由中國的態度頗有改變，而且有權制定外交政策的英國政治家，也逐漸放棄允許中共入聯合國的觀念。高德攻擊「和平共存」的謬誤，他說：這個名詞是列寧弄出來的，共產主義不是政治或經濟問題，而是個道德問題，「對於道德問題」，他强調說：「就不能有妥協。」

每日電訊報記者雷德萊發自臺北報導，曾提到了　蔣總統託他代向相信自由中國的英國友人致意，高德爵士特把這一段報導向大會宣讀，與會者當即起立，舉杯遙祝中國國運昌隆。（註一一）

參加世界杯籃球賽，我代表隊首途飛美。

出席第二屆世界杯籃球錦標賽的我國籃球代表隊一行十人，由隊長李世僑率領，偕同教練牛炳鎏，今午搭乘西北航機啓程飛往美國西部大城西雅圖。

我代表隊十位隊員，均係出席二屆亞運之國手，除霍劍平須待爲克難效力，赴星洲參加南大杯之角逐完畢，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取道菲律賓趕往巴西歸隊外，昨天首途的九員國手，李世僑、姚華瑾、葉克強爲旅菲華僑，吳乙安、潘克廉爲旅港華僑，王毅軍、凌鏡寰、唐雪舫、賴連光均爲自由中國克難隊隊員。此番遠行，除在巴西之二屆世界杯錦標賽之賽程外，並將在中美洲各友邦及美國東西海岸各大城市作卅餘場之友好訪問比賽，時間許可的話，且將赴加拿大訪問，因此除以球賽之良好表現加深友邦人士對我自由中國之認識外，並負有爲國宣慰旅美洲僑胞，將自由祖國反共抗俄的堅定信念帶給他們的重大使命。（註一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蔣總統思想言論集」（書告），頁一九一—一九七。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日及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二。

註六：「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日。

註七：「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日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日及十月十一日。

註八：同註七。

註九：「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一日。

註一〇：同註七。

註一一：同註七。

註一二：同註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日　行政院制訂公布「外國人暨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華僑回國投資事件審議程序」，以及「車輛動員實施辦法」。

行政院制定「外國人暨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華僑回國投資事件審議程序」，於今日公布施行。前頒之「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同時廢止。

「外國人暨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華僑回國投資事件審議程序」兩案全文如下：

一、外國人暨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　一　條　本規程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第六條及華僑回國投資辦法第六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　二　條　外國人及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審委會）由左列機關之首長或其指派之代表充任委員組織之，並以經濟部部長爲主任委員：

一、經濟部。
二、財政部。
三、外交部。
四、交通部。
五、國防部。
六、僑務委員會。
七、中央銀行。
八、臺灣省政府。

除前項委員外，得由主任委員邀請其他有關機關代表或專家列席審議。

第　三　條　審委會得視事實需要，置秘書及其他技術或事務人員，均由經濟部派員兼任，或向有關機關調用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律爲無給職。

第四條　審委會之職掌如左：

一、外國人及華僑投資申請之審議。

二、機器或其他物資之輸入及其價格之審議。

三、專門技術及專利權價值或收益金額之審議。

四、投資人結滙申請之審議。

五、依外國人投資條例第二十條申請核准投資人資格之審議。

六、可供投資事業項目之審訂。

七、有關章則表格之擬訂。

八、其他有關事項之審議。

第五條　審委會每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六條　外國人投資事件審議程序及華僑回國投資事件審議程序另訂之。

第七條　本規程自公佈日起施行。

二、華僑回國投資事件審議程序

第一條　本程序依華僑回國投資辦法第六條及外國人及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華僑依華僑回國投資辦法投資者，應按規定格式填具申請書一式四份，附具左列有關文件證件，向經濟部申請核准之。此項申請文件對外不予公開：

一、申請人之姓名、住址、及其僑居國外之證明文件。

二、由代理人申請者其姓名、職業、住址、電話，並經投資人所在地或鄰近之本國使領館簽證之授權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申請人爲事業機構者，應略述事業產品之種類及對於擬予投資事業之經驗，並附具商業暨銀行資料、及三年來之營業報告、及年度決算及其主要負責人之履歷。

四、申請人爲自然人者，應略述從商經驗，及對於擬予投資事業之經驗，並說明經濟狀況、投資資金來源及銀行資料。

五、說明在國內曾否投資及其投資情況。

六、擬爲投資對象之國內事業之名稱、種類、地址、創設時期及組織方式。

七、分別說明出資如左：

（1）現金之種類、金額及其用途。

（2）機器或其他物資（以機器零件原料及有關其製造之半成品爲限）之種類、名稱、價值、估價方法及其用途。

（3）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之種類、價值、及估價方法。

八、分別說明投資方式如左：

（1）以取得事業股份爲投資者，應說明取得之證券或其他股權憑證之種類及其特質，並說明在事業中所佔之股數。如以專門技術或專利權交換股份者，並應附具其約定。

（2）以借貸爲投資者，應說明利率使用代價及清償日期，並附具其約定。

（3）以取得專利權報酬爲投資者，應說明報酬計算標準及其年期，並附具其約定。

九、說明實行投資之預定日期及按期之出資金額或輸入之機器物資之數量，並說明投資事業之預定開業日期及全部計劃之完成日期。

十、說明投資之經濟價值，並析述下列有關事項：

（1）投資事業之預計產量及預計盈利。

（2）產品之國內供應成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3）產品增加輸出之成數及收入外滙之預算。
（4）產品減少輸入之成數及節省外滙之預算。
（5）投資之其他貢獻。

十一、有共同出資之國內人民時，說明各該投資人之經歷、所營事業投資成分、出資種類及其合作約定。

前項申請書並得由僑務委員會核轉之。

第三條　經濟部對於投資之申請認爲於程式上須予改正或補充者，應令申請人改正或補充之。

第四條　經濟部認爲並無前條情形時，應將申請全卷移送外國人及華僑投資事件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審委會）審議之。

第五條　審委會主任委員於審議前，應指定事業主管機關委員，就申請事件初步審查向審委會提出報告，必要時得逕由有關機關或專家研提意見。

第六條　審委會對申請事件之審議以會議行之，並以多數委員之同意決議之。但事業主管機關於多數委員同意後仍有異議時，應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七條　審委會決議後應作成決議書連同原卷送經濟部依法處理之。

第八條　投資人之結滙申請或其他申請，應依華僑回國投資辦法之規定，向經濟部申請之。

第九條　經濟部對於申請所爲之處理，應於決定後以書面通知申請人或其代理人，同時以副本送僑務委員會。並應斟酌情形，隨時逐案或按月彙案報請行政院備查。

第十條　本程序自公佈日起施行。（註一）

同日，行政院制定「車輛動員實施辦法」公布施行，全文如後：

車輛動員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條　爲使公私車輛能適時配合軍事需要，迅速動員，以加强戰力計，特依照國家總動員法第七條第九條及第廿五條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各公民營公司機關團體之所有公私各式機動車輛，修理廠所，汽車材料行商、司機、技術員工等，均予調查統計，編組管訓，俾於必要時征集協助軍運。

第三條　爲統一事權及便於征集，各省由省政府會同聯勤總部組設車輛動員委員會，並由各有關軍警交通機關及社會團體派員參加，協同辦理本辦法規定之動員業務，其組織由省政府會商聯勤總部擬訂報院核定之。

第四條　省車輛動員委員會得因事實需要，在各重要地區設置分會，辦理有關事宜。

第五條　各級車輛動員機構所需人員，除一部份由省方調兼外，餘由國防部指撥員額交聯勤總部選調輜科或熟諳汽車運用業務之軍官專勤派任之，其軍職人員薪糧均由聯勤總部負責補給。

第六條　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既所屬機構成立後，即照左列步驟及要領推展動員業務：

一、調查統計：

(甲)根據省公路局登檢資料，分別調查統計可資軍用之公私車輛之數量及散佈狀況。

(乙)調查各地汽車修理廠所（設備），汽車材料商行，（存品）並將各廠行之狀況詳細紀錄。

(丙)根據省公路局及各地汽車司機工會之資料，調查統計司機人數及分佈狀況。

(丁)調查各地汽車修理廠所技術員工之數額及狀況。

二、編組：

(甲)車輛編組：

1.車輛編組，應以配合戰列部隊編制爲原則，除在重要地區設置分會外，其編制分爲大隊、中隊、分隊等三級，各級車隊隊址以利用車主原有房舍爲原則。

2.每大隊轄四中隊，每中隊轄四至八分隊，每分隊轄車得視戰列部隊及民車散佈情形，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省車輛動員委員會適切編配之，惟在原則上應以一個大隊能配合部隊一個團爲準，並應預爲不能征集之安全因素，酌增補充編配。

3.各級車隊因業務上之需要，得配編附屬車輛，特種車輛除警用及郵政車免予編組外，餘均編獨立分隊。

4.撥配制式車隊所餘小型車輛，得視散佈情形分別編成獨立中隊，（分隊）。

5.各國使領館或其他駐華之同等機構所有車輛，應准免予編組。

（乙）工廠組織：

1.修理工廠編組，應以配合動員車隊實用爲原則，並按各地工廠散佈狀況及設備情形與修理能力，分別編成爲基地工廠及車隊工廠。

2.凡具有三級以上保養能力及場地設備之修理工廠，編爲基地工廠。

3.凡具有二級保養能力及設備之修理場所，編爲修理工廠。

4.編成基地工廠內，必須配備有特種救濟設備，（吊車或絞盤之救濟車一輛）並應成立救濟組。

（丙）人員編組：

1.凡領有營業駕駛執照，及隨車工作人員，（大貨客車限助手一名）經登記有案者，均編爲車隊隊員，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發給隊員證。

2.凡經編組之修理工廠員工，均編爲修護員工，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發給員工服務證。

3.凡經省車輛動員委員會編組有案之隊員，（含修理廠技術員工）得免參加其他民衆組訓，但如係在鄉軍人，在動員召集時，非經國防部核准緩召者，仍應入營服役，其缺員並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就預備人員中補充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4.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所屬各級機構員額編制，由省政府會商國防部訂定之，其所需幹部人選，除依本辦法第五條之規定由各有關機關調撥外，其他必要之副主管及業務人員，得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指定車主或其屬員兼任之，傳令炊事由民防任務隊撥派隊員充任之。

三、管制：

（甲）所有各地經編組後之車輛及工廠，悉歸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或授權分會監督與指揮。

（乙）為達成管制灌實之目的，省車輛動員委員會得依下列步驟分別實施：

1.會同省公路局分級分地舉行抽查。

2.配合省公路局車輛司機之檢審及變動管制。

3.配合公路交通糾察組施行突擊檢查。

4.會同公路局舉辦修理技術工人登檢。

5.按月查報本省各地汽車材料商行存品、（以通用材料為限）並洽商管制外滙機關供給有關資料。

6.查報本省材料製造廠商出品之數量及運銷狀況。

四、組訓：

（甲）舉辦全省車輛動員幹部動員業務講習。

（乙）舉辦全省司機及技術員工動員工作講習。

（丙）舉辦各項演習。

第七條　車輛、工廠、隊員，及修護員工等之征集或解征，均由國防部或聯勤總部另以命令行之。

第八條　省車輛動員委員會奉到前條征集命令後，應即秉承聯勤總部之指示，征集編組之車輛、工廠、隊員，及修護員工等，分別按其賦予之任務，予以編配集結待命，在調派使用時，並應兼顧後方交通及民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任務，其運用辦法，由省政府會同聯勤總部商定之。

第九條　於實施征集後，所有各級車輛動員機構後勤業務（如燃料、給養、修護、租津、差費、旅費、材料價款、解征撫卹賠償等）各項給與規定，補給程序，報銷手續，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應請示聯勤總部，民防車隊請示省政府，預爲週密計劃處理。

第十條　爲鼓勵車輛、工廠、隊員，及修護員工，增進服勤效率，省車輛動員委員會對其應征後留住後方之車主廠主及員工眷屬，應予以必要之照料或協助，其辦法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擬訂，報請省政府核定施行。

第十一條　關於車輛、工廠、隊員，及修護員工之調查統計，編組，管制組訓演練各項實施時，應儘可能以不影響其日常工作及營業爲原則。

第十二條　凡違反或規避本辦法之規定者，得按其情節之輕重，分別予以警告，吊銷吊扣其牌（執）照，罰鍰，停止營業，及勒令歇業等行政處分，或依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暫行條例予以懲罰，如係服務努力，堅守崗位者，得予以適當之獎勵，其獎勵辦法，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擬訂，報請省政府核定之。

第十三條　各級車隊及工廠之員工，在服務期中，因公傷病，由國防部省政府會飭各級軍公醫療機構一律免費收診，其因公傷殘死亡，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比照陸軍撫恤條例擬訂撫恤辦法報請省政府會同聯勤總部核定施行。

第十四條　車輛工廠在應征期內，因公損毀，應按征集時車況與工廠檢定及其損壞程度，予以修復或賠償，其辦法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擬訂報請省政府會同聯勤總部核定施行。

第十五條　如在征集以前，三軍需用編組車輛協助軍運時，應由省車輛動員委員會代予征僱，並會同有關機關擬訂征僱辦法，報請省政府會同聯勤總部核定施行。

第十六條　本辦法施行地區，由國防部會同交通部另以命令定之，並報院備案。

第十七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註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經濟顧問團完成對我經濟現狀研究，提出總報告書。

美國白宮經濟顧問史蒂芬率領的美國經濟顧問團，已正式完成研究自由中國經濟現狀，並提出他們的建議。史蒂分團長於八月十日到達臺北時，曾宣佈該團將於兩個月內完成在華的工作他已於本月八日將該團編製的總報告書，送交行政院長俞鴻鈞。

美國經濟顧問團是由中國政府聘請來華，依照雙方約定，該團提出的報告書中的任何一部份的內容，在未得中國政府同意以前，皆不得公開發表。中國政府官員本日透露出來的唯一消息說，這份報告書長達「三百頁以上」。

該團團長史蒂芬，定十五日返美。臺灣省主席嚴家淦、經濟部長尹仲容及美援運用委員會秘書長王蓬、行政院長俞鴻鈞，先後設宴歡送，酬謝該團的辛勞。（註三）

臺灣省漁管處為四十多個缺乏淡水漁村開鑿水井。

臺灣省漁管處為改善漁民生活，使缺乏淡水各漁村普遍供給淡水，決定大量開鑿水井。

設計及調查工作，業已完竣，計缺乏淡水者有澎湖、彰化、臺南市、宜蘭、嘉義、臺北縣等六縣市四十餘漁村，經勘定須開鑿土管淺井者三十七處，開鑿鐵管深井者十處，此外尚有小型自來水工程一處，共計工程費一、四三四、九〇〇元，由農林廳及農復會各補助三分之一，各縣市負擔三分之一。茲誌六縣市水井分配額如下：澎湖土管淺井十處，彰化土管淺井二十二處，臺南市鐵管深井六處，宜蘭縣小型自來水工程一處，嘉義鐵管深井三處，臺北縣土管淺井五處，鐵管深井一處。（註四）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肆號，頁二—四。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肆貳號，頁三—五；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二日。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二日　行政院核定中央警官學校在臺復校。

行政院核定中央警官學校在臺復校，內政部長王德溥於本日派定樂幹爲該校校長，梅可望爲教育長，負責籌劃復校工作。（註一）

軍友總社勞軍團分赴大陳、馬祖、金門前線慰勞將士，並作醫療服務。

軍人之友總社組織三個一百八十多人參加的支援前線勞軍團，於昨日及今日分赴金門、大陳、馬祖慰勞前線三軍將士。

十一日出發的兩組勞軍團，大陳組由軍友總社總幹事江海東領隊，該組包括臺省南部醫護隊二十七人，另有李棠華技術團、歌星高梅影、康華等，及相聲藝人趙胖子、朱培聲。該組並擁有大批前線甚感需要之蔬菜、香煙、魚肝油丸、報紙書刊、留聲機、西藥等，計重五十餘噸，分贈前線將士。馬祖組由臺南市軍友分社副總幹事柳瑞芝率領。嘉義山地歌舞團隨隊參加前線康樂勞軍，該組攜帶慰勞品二十噸。

本日出發的金門前線勞軍團，由軍友社總社理事長上官業佑率領，團員包括有歌星高曼、劉麗、張永麗、王菲、陳雲，名伶畢正琳，相聲藝人侯瑞亭、王祥林，及海家班歌舞團全體人員。中部醫療服務隊三十餘醫護人員同行。（註二）

美國助理國務卿勞勃森訪華。

美國主管遠東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勞勃森，今天傍晚偕國務院中國科科長馬康衛及國外業務總署援華方案執行人滕納，乘專機抵華訪問。

華府方面宣佈：勞勃森成行係與我國政府就援華方案有關事宜進行磋商。勞勃森今晚在臺北下機時亦僅表示其成行是爲了商討中美有關問題。

今天到機場歡迎勞勃森的有沈昌煥、嚴家淦、黃仕霖、王蓬、厲昭、、藍欽卜蘭德、蔡斯等多人。（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共與蘇俄代表團在北平發表八項聯合公報。

中共「新華社」廣播中共政權在與蘇俄黑魯雪夫所率領的代表團人員在北平舉行歷時二週的會議後，發表一項包括八項的聯合公報。中共的報導稱：雙方與會的人員中，有蘇俄共黨總書記長赫魯雪夫及國防部長布加寧，以及周恩來、陳雲、彭德懷、李富春、鄧小平等。毛澤東、朱德及劉少奇加以協助。

此一會議係自九月二十九日開始至今日結束。雙方發表之聯合公報包括「聯合宣言」、「對日關係聯合宣言」、「關於蘇聯軍隊自共同使用的中國旅順口海軍根據地交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完全支配聯合公報」、「關於將各股份公司中的蘇聯股份移交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聯合公報」、「關於簽訂科學技術協定的聯合公報」、「關於修建從集寧到烏蘭巴托的鐵路並組織聯運的聯合公報」、「關於修建蘭州——烏魯木齊——阿拉木圖鐵路並組織聯運的聯合公報」。

中央社記者對中共與蘇俄發表的聯合公報，曾作如下分析：

「關於（一）匪俄北平會議公報及（二）關於匪俄關係及有關國際問題的聯合宣言部份，除了匪幫重申『一面倒』並由俄帝予以證實外，別無新的意義。（七）關於由蘇俄朱毛奸匪及外蒙共同修建貫通平綏路上的集寧經庫倫直達西伯利亞鐵路的聯合公報、（六）匪俄科學技術合作協定以及（八）修建聯接蘭州，廸化及阿拉木圖間鐵路的聯合公報這三部份，乃為俄帝為求達到全部控制中國大陸目的所採取的手段，亦即註定了一面倒的主奴關係。至於（四）所謂在一九五五年五月卅一日以前俄軍撤出旅順港，並將該港交予朱毛、（五）自一九五五年一月起將中國大陸上所有匪俄合營公司內蘇俄資本轉讓匪幫，以及蘇俄同意予匪以五億零二千萬盧布貸款，並予匪主要工業以物質援助三點，則為俄帝之路示小惠，其實整個大陸既為俄有俄享，此無異左手交與右手。另第三項為俄帝及朱毛奸匪對日本所做的功夫，說是盼與日本恢復正常關係，此顯為匪俄對日和平攻勢的加緊一步，實為不打自招的侵略日本之張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政院新聞局局長吳南如於答復記者詢問關於中俄共聯合公報事時，發表聲明如次：

「蘇俄同意自旅順撤軍，乃其對自由世界進行和平攻勢之又一重要騙局，惟就國際共產主義之全球性本質而論，蘇俄此一姿態不得視爲兩獨立國間關係之調整，僅可視爲由其左手交與右手，愚弄世人之一種手法。

「蘇俄現已有效控制整個中國匪區，包括沿海各港口，已無留駐旅順之必要。而由蘇俄訓練與裝備之匪共海軍，並由其共海軍顧問與所謂技術人員之監督指揮，實與蘇俄海軍之旅順艦隊並無二致。

「至於公報所稱之兩條鐵路，一爲自綏遠經庫倫至赤塔與西伯利亞鐵道相會，一爲自蘭州經廸化至阿拉木圖，此乃舊日帝國主義利用交通工具以控制其殖民地之惟一方法，由於這兩條大鐵路之築成，今後北平與莫斯科間之連絡眞已成爲一個不可分之整體，不惟加强國際共產主義在歐亞兩洲軍事之潛力，而其積極侵略世界之野心，更暴露無餘。

「此一聯合公報除了表現蘇俄與其北平傀儡政權之不可分離性之外，再無其他意義。倘有人猶認爲北平可能脫離莫斯科之控制，實屬對事實昧然無睹。」

政論家陶希聖在評論中共政權與蘇俄發表的聯合公報時說：

把俄寇匪共這個聯合公報與共匪向聯合國控訴美國侵佔臺灣這兩件事合起來看，就是匪寇以對臺灣的戰爭威脅，來推行的政治攻勢，已達到了最高潮。照我們預料，這個政治攻勢到了最高潮，將要轉變爲軍事行動。（註四）

附錄：中央社特稿：「匪俄新廿一條」透視（註五）

據北平匪方消息，蘇俄共黨第一書記赫魯雪夫，携蘇俄國防部長布加寧，對外貿易部長米高揚，文化部長亞歷山德洛夫，駐匪大使尤金等一行十人到達匪區，於九月二十九日到十月十二日，與匪首毛澤東、周恩來等，舉行一連串匪俄「會談」，並於十二日公開發表兩個「聯合宣言」和六個「公報」。這樣大張旗鼓的向外宣傳，形成一個强大的政治攻勢，在現階段匪俄關係上，以及共匪執行俄化大陸準備世界大戰，顯示着一個新的發展。

九月間共匪召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憲法」，調整其新傀儡組織，這些都表示共匪的政策轉變已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個「新階段」，這個階段的開始，是去年公佈實行「總路線」和執行「五年經濟計劃」，而揚棄了一九四〇年毛澤東所提的所謂「新民主主義」，克服所謂「社會主義經濟與資本主義經濟的矛盾」，用「社會主義改造」的方法，過渡到俄國式的社會制度。蘇俄對他附庸各國的統治，絕不滿足於表面的軍事佔領和政治控制，馬列主義信徒是「經濟決定論者」，只有經濟基礎徹底改造，仿照蘇俄經濟體系塑建，才能均經濟上層的政治文化思想各方面求得統一。所以蘇俄不論對他東方西方附庸，都採用「社會主義改造」式的「總路線」的道路，這是史達林死後蘇俄對其附庸統治的一個顯明的特徵。不過在共匪統治地區，土地遼闊，經濟落後，如果要加速其經濟上的「社會主義改造」，必須加強政治方面統治的力量，加強黨的控制力量，以黨務政治加速的促成俄化大陸，這是匪俄雙方共同的要求。自從共匪提出所謂「五年計劃」之後，接着實行其政治調整，匪黨內部整肅，這些說明共匪正步着蘇俄三十年代的後塵均走。

根據上面這些事實分析，觀察匪俄目前所發佈的「宣言」及「公報」，有兩個重點值得我們注意：第一、以「聯合宣言」和俄軍退出旅順移交四個「聯合公司」俄股給共匪，向自由世界發動强大的政治攻勢；第二、以修建兩條鐵路，擴大蘇軍對匪工業援助，來向自由世界示威，表示他們在大陸作戰的戰略佈署的規模。是戰爭？是「和平」？兩條路很明顯，如果沒有這些作用，匪俄不會把他們的「協定」用「公報」形式公開，其實，除了這些並不完整的公開文件之外，誰又知道赫魯雪夫與毛澤東之間又有多少秘密協定？

向民主國家「總清算」

首先，在匪蘇「聯合宣言」中，他們指出所謂對國際形式的「觀點完全一致」，對國際活動也「行動一致」，如具體指出共匪企圖混進聯合國，美國出頭阻撓；美國援助臺灣，誣指為侵佔，對北韓問題，仍要召開「國際會議」解決；「譴責」東南亞聯盟為「軍事侵略集團」，要求亞洲和太平洋地區各國，在共匪所提「和平五原則」下廣泛發展「國際合作」；還提出要求解決「懸而未決的國際問題」等。在「對日關係聯合宣言」中，指日本為「半佔領地區」，用「民族獨立」「政治民主」挑撥日美關係，用「貿易關係」，「關係正常化」來引誘日人上鉤，並聲明「支持」日本的所謂「和平和獨立」運動等。這兩個「宣言」，把遠東問題都排列出來了，企圖向民主國家「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清算」，在這些問題上匪俄是絕對「一致」，蘇俄集團也是「一致」的，可能將來還聲明「堅持到底」誰要反對，誰要阻撓，就誣指爲「侵略集團」，戰爭販子」。匪俄在國際事務中的活動，向來以自己的意志强加於別人，否則就是不「安全」不「和平」。匪俄宣言把問題攤了牌，當然，他們也曉得不會得到什麼結果，如像過去在聯大會議中蘇俄代表的叫囂，在各種國際會議中共匪的幫腔一樣，只是利用會議講台宣傳一番而已。可是他們既發出這種宣言，也顧計到它所發生的作用，譬如對某些問題，可能也有人來談談，如果全無反應，那麼像對日問題，對東南亞問題，在心理作戰上不無作用。實際上匪俄對日本的工作已積極展開，對東南亞各地分頭展開活動，這些地下活動配合其政治攻勢，其陰謀是廣泛而深遠，匪俄所唱「和平共存」，「國際協商」，「和平五原則」等，就是在和平僞裝之下，掩護其背後的陰謀。他們的背後活動有兩個方面，一是所在地的「共產主義」地下工作，一是掩護蘇俄傀儡組織，如大陸共匪積極進行全面社會改造、軍事佈置而完成大戰的準備工作。蘇俄集團的「和平攻勢」，不是以「和平」爲目標，而是以一和平」爲手段，在「和平」之後隱藏着的是「戰爭」準備。

爲匪俄關係加以僞裝

匪蘇聯合「宣言」和「公報」，在表面上還加上一層濃厚的僞裝，如過去關於國際問題，都是蘇俄一唱，共匪一和，這一唱一和很明顯表示其主從地位。

此次匪俄對國際問題居然發表聯合宣言，這是其他附庸國所未能得到的「奇寵」，與蘇俄併肩發言，好像是一個大國地位」了。爲了這個「大國」問題，記得蘇俄曾在國際上無數次主張召開「五大國會議」，這個五大國，共匪佔其一，蘇俄想倫倫拉共匪入大國之林的迷夢，早已被有識之士所粉碎。但是自日內瓦會議召開後，周恩來回到匪區，就津津樂道其所謂「大國地位」，在他的「外交報告」中已屢屢提到，這次聯合宣言發出，豈不已爲蘇俄承認爲「大國」了嗎？可是巧得很，當共匪揑美案的副本送到美國代表團的時候，美國說了一句公道話，指它是一個「不存在的政府」。蘇俄爲了表現共匪「大」於其他附庸，不能不玩些花樣，如撤退駐旅順的俄軍，交還四個「聯合公司」的俄股，這些姿態，滿能引起世人的錯覺，認爲蘇俄加於共匪的束縛取消了，共匪可以「獨立」「自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大陸上作爲一番，甚至有人懷疑蘇俄放棄這些權利，是共匪用實力爭來的，他可能和蘇俄鬧翻，走上狄托的道路。如果實情是這樣，他們就不可能發表「聯合宣言」了，宣言中明白强調匪蘇的「一致」，在宣言發表後，莫斯科十五日電訊報導蘇俄消息報、紅星報、勞動報等於十三日發表社論，都說匪蘇關係「進一步的鞏固」，這些文件是「新的傑出的貢獻」，這表示他們是「一致」而不是「分裂」。我們從實際情況看，旅順港的價值，因情況變化已經減小。當我們政府還在大陸，東北還是中國的領土時，俄軍駐旅順有其戰略價值。現在大陸整個淪陷，一切在蘇俄控制中，蘇俄海軍不僅可以使用旅順港，同樣也可以使用青島、舟山、榆林等海軍根據地，蘇俄爲什麼不可以放棄軍略價值較小的旅順，而換得對日本的好感，以及更廣大的政治影響？同時在鐵幕重鎖之下，誰能看到俄軍的撤退？誰保證俄軍撤退後，不再回來？再看四個聯合公司」，兩個在新疆，是石油公司和稀有金屬公司，一個在大連，是造船公司，一個是專飛蘇俄的民航公司，這四個公司過去專爲蘇俄服務，因爲是「公營」，已虧累不堪，現在完全交給匪營，其服務蘇俄的本質未變，由共匪獨營只是加重大陸人民負擔。同時俄股移交，還要用「出口物資辦法」，作爲「報償」，大陸人民的負擔更要加重。目前共匪的「五年計劃」均在蘇俄掌握之中，大陸國民經濟的命脈完全由俄人支配，各地海陸空軍事基地由俄軍控制，並且還訂定全面「技術協定」，修築戰略鐵路，在這樣情況之下，蘇俄放棄一個軍港及四個公司，不但不影響對共匪的控制，反而換得更全面的掌握，這能說是「平等」、「互利」嗎？狄托當年與蘇俄所爭執的就是軍事經濟「獨立」問題，現在共匪一切依蘇俄，由蘇俄任意擺佈，沒有任何「自立」的跡象，更沒有脫離蘇俄「一面倒」，給狄托幻想者一個答覆，現在蘇俄宣言和公報，其表現的「一面倒」精神，更爲澈底、明朗和具體。

兩條戰略性鐵路

其次，匪俄「公報」以和平攻勢所掩護的戰爭準備，除去「技術協定」，「五年計劃」之外，最具體的是兩條戰略鐵路的修築。這些鐵路修築，已經常由匪報導，並且都是正在進行中的工程，現在補簽一個協定，而加以「公報」，都是掩耳盜鈴的把戲，它的全部計劃，早在匪僞政權成立之初，毛匪朝俄時已簽了秘密協定。

蘇俄是陸權國家，以陸權國侵佔中國大陸，和向太平洋發展，自然要以修築鐵路作爲控制的工具，帝俄時代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陸軍大將克魯泡特金，一九四〇年在他的回憶錄中寫着，俄國的政治不論怎樣改變，爲了俄國民族生存，應當自伊犂河（新疆）到海參崴劃一條線，從這一條線發展，就是俄國的生命線。現在形勢的發展，雖然俄國的政治已有了根本的改變，但是這一條生命線不僅已告完成，而且超過了要求，要向太平洋、印度洋伸展了。一八九一年到一九〇三年帝俄時代修築西伯利亞的鐵路，第二年就發生了日俄戰爭，此後帝俄屢次東進，便是憑借這條鐵路。現在蘇俄爲了應付日益緊張的遠東局勢，與西伯利亞鐵路北部平行的鐵路線也於最近修築完成。爲了控制中國大陸，把大陸西北部、內外蒙和東北連成一個戰略體系，而與蘇俄中亞和遠東聯成一體，於是才有從烏蘭巴托（庫倫）到平綏路重鎭集寧（平地泉）的鐵路協定，從土西鐵路的阿拉木圖到新疆烏魯木齊（廸化）到蘭州的鐵路協定，這兩條鐵路等於兩把利刀，插入大陸的腹臟，它在政治上是加强對共匪的控制，在經濟上是兩條吸血管，在軍事上則是匪俄軍事動員的大動脈，與中國內陸鐵路線銜接，才能發動世界大戰。

從西伯利亞到庫倫的鐵路，早已由蘇俄完成。從庫倫到集寧鐵路全長一千二百多公里，據「公報」稱已在一九五二年九月動工，預定一九五五年內全部完成，這是一九五二年李宮春在莫斯科與蘇俄談好的，此後周恩來和外蒙「總理」澤登巴爾往返於北平庫倫之間，就是談的這個鐵路問題。在匪蘇雙方「公報」中曾提到，外蒙境內的鐵路由外蒙負責修築，這一個三號小傀儡也沒有參加他們的北平「會談」和「協定」，而居然負起修路的責任，可知所謂「協定」都是在强迫中進行的。大陸災荒遍地，人民缺糧缺油，而俄帝着共匪修這條完全沙漠地帶的鐵路，其附庸奴役性可知。這條庫倫集寧鐵路與平綏路交軌後，東去經平綏路，豐沙路（豐臺到沙城，可免經居庸關南口段險路）直達平津，接近了渤海黃海。西去經包爾路（包頭到蘭州，正測量修築中）轉隴海路直達連雲港，接近東海。如經鄭州可轉廣州。如經寶成路，成渝海、成昆路、可接連滇越鐵路、可以接近南海。如果從昆明轉臘戍鐵路（計劃線），可直接達仰光，接近印度洋。這一條鐵路的軍事價值，可以從西伯利亞的伊爾庫茨克爲起點，直達中國的黃海、東海、南海以及印度洋各大港口，其意義是無法估計的。

再看阿木爾到廸化、蘭州的鐵路，這是八十年前帝俄時代就計劃修築的，但都經過中國拒絕了。這是是中國歷史上通往西方的大道，而初期西方文化也由此輸入。這一條由阿爾泰山，跨天山，沿祁連山北麓東南行的鐵路，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匪在完成天蘭路（天水到蘭州）之後，於一九五三年開工，他通稱爲「蘭新鐵路」，目前已測量到玉門，工程鋪軌到武威縣的懷安堡。西部工程據說已由蘇俄修築，完成了阿拉木圖到霍城，霍城經烏蘇油磧到廸化的一段，現正計劃由廸化到哈密一段工程。所以以這二千七百多公里的鐵路，到一九五六年完工，可能性很大。這條路的價值，是從蘇俄的中亞經我大陸中心的蘭州而達大陸的沿海，其戰脊性與前匪庫倫集寧鐵路相同。不過值得一提的，是蘇俄修築土西鐵路，目的在經過阿富汗而威脅波斯灣和印度洋。等到共匪蘭新鐵路修通，不僅蘇俄軍隊可以轉用中國大陸，而中國大陸的人力物力，亦可由此經土西鐵路威脅中東和近東，這是交互運用戰略轉移運用的鐵路交通網。

從上面兩條鐵路觀察，其作用不僅面對中國大陸而是企圖結合蘇俄，共同運用中國大陸人力物力於世界戰場，同時透過大陸與東南亞的陸上交通，亦可能運用整個亞洲大陸的豐富人力物力於戰場。即以西藏問題爲例，他雖然處在大陸西南高原，鐵路交通一時無法修建，但目前共匪强迫無數萬奴工來修築「康藏公路」，也預計在一九五五年通車，從此陸上交通直達拉薩的問題也解決。從西藝高原南窺印度及中東，這是匪俄早已準備好的計劃，公路與鐵路雙管齊下，都是針對這計劃而設計。匪蘇所謂「科學技術協定」所要設計的問題，當然不會遺忘了這些重大的戰略問題。我們能說匪俄鐵路協定，僅是一般的國家間的協定」麼？只有在「一面倒」絕對附庸性的傀儡組織裏，才有這些行爲。

以上我們僅就戰略觀點分析，匪俄鐵路計劃完成之後，就要發動世界大戰，雖然現在是空權時代和原子時代，鐵路交通在大轟炸之下，要減少其作用，但是蘇俄在大陸作戰，其戰術空軍的掩護交通，也不容忽視。此外這些鐵路在政治控制與經濟榨取上是無法估計，大陸物資輸俄，現在已構成中國人民的嚴重災荒，如果再加强剝削，那就更不堪設想了。

新的「二十一」條

中國歷史上在軍閥時期，曾與日本訂了一個賣國的二十一條，引起人民的憤恨和反抗，認爲這是空前的國恥。現在匪俄所訂這些「協定」，公開的是如此，其未公開的還不知有多少。不是一個新的「匪俄二十一條」麼？僅從這些公報所指各項，已把大陸出賣有餘，但是加上它背後又隱藏一個發動世界大戰的陰謀，利用亞洲力量摧毀民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由世界，這是歷史性的嚴重事件。任何愛好自由的國家，都必須予以正視的。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三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三日。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三日；「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七—二七八。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九日。

十三日

蔣總統接見美國助理國務卿勞勃森。

蔣總統本日兩度接見美國主管遠東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勞勃森，作長時間的會談。

勞勃森爲美國現政府遠東外交政策的主要決策人之一。他突然訪華，受到國際間的廣泛注意。

勞勃森今晨十時與藍欽大使相偕晉見蔣總統，會談一小時許辭出。中午與藍欽大使共餐。午後三時會晤軍援顧問團蔡斯團長。三時三十分往共同安全分署訪晤卜蘭德署長，及與勞勃森偕同抵臺之援華方案執行人睦納。四時三十分會晤自由亞洲委員會駐華代表饒大衛（David Rowe），及根據教授交換計劃在臺灣大學講學的美國耶魯大學教授華克博士（Richard Walker）。

午後五時三十分，蔣總統以茶會款待勞勃森。我政府首長與會者，有行政院長俞鴻鈞、總統府秘書長張羣、外交部次長代理部務沈昌煥等。中美兩國間此一高階層會談，進行達兩小時以上。會後，最高當局復設宴款待。

勞勃森一行決定於明晨九時三十分離臺，直飛華府。（註一）

總統派李煜瀛為我國出席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本屆大會首席代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本日令：

「派李煜瀛爲中華民國出席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第八屆大會首席代表，吳俊升、陳源爲代表」（註二）

美空軍三將領聯袂抵臺。

美國空軍計劃司令林賽少將、遠東空軍司令部副參謀長史馬特少將及太平洋總部空軍司令史密斯少將，偕隨員十餘人，今天午後一時飛抵臺北。王叔銘總司令親率空總高級將校多人在機場歡迎。

林賽司令等午後次第拜會我國防部俞大維部長、代參謀總長彭孟緝、空軍總司令王叔銘、藍欽大使、蔡斯團長。晚應王總司令歡宴。（註三）

香港影劇界組團返國勞軍。

僑港影劇界回國勞軍團一行八人，由團長李麗、副團長白雲率領，今天上午乘船抵達自由祖國的基隆港。基隆港口第二號碼頭，自上午七時起，即被各界歡迎人士和欲睹明星丰采的人羣所擁塞。

當該團團長李麗和副團長白雲踏上碼頭時，目睹各界熱烈歡迎的盛況，極爲祖國同胞的熱情所感動。李麗以激動的語調對記者說：「各界的歡迎情緒使我太感動，我只有把一顆心貢獻給可愛的祖國。」（註四）

蘇俄在聯合國資格審核委員會中排我又被擊敗。

聯合國資格審核委員會今日承認中華民國的會員資格，雖然蘇俄依照慣例的加以反對，但却無效。該委員會投票通過其第一項報告，核准聯合國六十國之中五十四國的會員資格。其餘六國的資格已在審核中，但尚未完成例行手續。

當該項報告提出表決時，蘇俄代表柴魯賓要求對中華民國的資格另行投票。中國的會員資格因獲七票贊成（薩爾瓦多、法國、黎巴嫩、紐西蘭、巴基斯坦、美國和烏拉圭）和兩票反對（蘇俄和緬甸），終予通過。巴基斯坦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裝要求稱：紀錄中應載明巴基斯坦支持中華民國會員資格，因聯大業經決議，凡有關中國會員資格問題，不應在本屆大會中提出。

該項整個報告提出表決時，以七票贊成，零票反對，和兩票棄權（蘇俄和緬甸）而獲通過。（註五）

日輪載中共燃煤進入基港避風，貨被起卸後放行。

一艘萬噸級日本貨輪「日洲丸」由大陸秦皇島裝運燃煤，圖闖越臺灣海峽運銷巴基斯坦，上月二十四日因避颱風駛進基港，經港口主管當局查明原委，乃將其監視，未予放行。該案現已由政府決定，將該輪所載從共區運出燃煤八千餘噸起卸處理，並吊銷該輪行駛自由中國各港口執照後放行。

「日洲丸」於上月駛進基港被留置後，日本輪船公司，巴基斯坦及英倫，曾不斷致電此間代理該輪臺灣業務的三陽行，向我政府請求，希望獲釋。日本駐華大使館人員也曾對此事件進行瞭解，但該輪所載燃煤，經證實確為中共物資，故我政府決定依規定處理。（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四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註六：「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四日。

十四日　蔣總統主持政工幹部學校第二期學生畢業典禮，發表「軍隊政治工作人員基本的素養」演講，訓勉師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本日蒞臨政工幹部學校，主持該校第二期學生及初級班學員畢業典禮，以「軍隊政治工作人員基本的素養」爲題發表演講，訓勉該校師生。茲誌全文於後：

「今天是本校第二期學生和初級班學員舉行畢業典禮的一天。各位畢業之後，就要被派到各部隊去從事基層政治工作，擔負起建軍復國的重大任務；所以特地來向大家講幾句話，使你們今後從事實際工作時有所依循。

政工幹部學校畢業學生最重大的使命，就是要作軍隊的靈魂和骨幹，也就是要使我們的國民革命軍眞正成爲革命民伐罪百戰百勝的常勝軍，由此可知今後大家在軍隊中所負的責任，實爲一種建立基本的工作。大凡天下萬事成敗的關鍵，端在基礎的穩固與否。基礎深固，即令偶遇險阻，亦終能克服困難，底於成功；反之、如初基不穩，就是能僥倖一時，結果還是要歸於失敗的。

幹部學校幾年來的教育方針，能够注意學生的根本素養，這自然是切中時弊之舉。各同志在校的期間，容有短長，但是學校已經把做人做事的基本道理，教給大家了。因此你們無論在校之日，或離校之後，一定要特別珍重這段學校教育的意義，而予以固執發揚。同時你們今後所從事的又是基層工作，更宜各本所學所知，負責盡職，以期對軍隊、對國家、對革命有大的貢獻。今天大家更要瞭解，基本教育爲吾人立身處世的準則，而基層工作又實爲個人事業和革命前途成敗的關鍵；希望大家切戒好高騖遠，而以實心實力地建軍復國的基層幹部自居，則你們的前途，固是未可限量，而革命大業，也一定可以在大家的手中完成。

從事革命的基層工作，自然要具備各種條件，纔能迅赴事功，達成任務。現在提出最爲緊要的幾點，希望大家特別記住，切實踐履，眞正成爲國民革命軍的中堅。

第一爲個人品德與人格的陶冶。今後大家工作的階層多半在連級，而工作的對象就是士兵，大家都知道：軍隊的組織是否健全，軍隊能否發揮高强的戰鬥力，全看連級是否堅强；你們要使全連的官兵信賴你，崇敬你，亦全要看你自己的品德和人格，有無修養，有無值得他們崇信的地方。大家想想看：要把全連一百幾十個武裝同志，教育成爲赤膽忠魂的革命同志，這責任是何等重大！因此你們在品格方面，一定要隨時省察，多方陶養，對於士兵決不可說謊，更不可哄人，有一句講一句，講一句做一句，實事求是，實踐篤行，萬一自己做錯了事，更要勇敢的認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必須如此，方能領導同志，使大家心悅誠服，而大家的工作、亦纔有圓滿完成的可能。

其次要能與士兵同甘苦共患難。軍隊政治工作，本爲一種聖賢豪傑所做的工作，何況你們將來要和士兵共同生活在一起，更要以身率教，使士兵個個敬重你，需要你。今後你們在部隊裏，凡是遇到安樂的事，要讓士卒先享；碰制患難的時候，就要自己挺身擔當；尤其當士兵有疾病憂傷的時候，更要體卹溫慰，使他們感到不孤寂，有慰藉，使全連上下，聲應氣求，眞正做到『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那麼一個連，就好比一個和睦的大家庭，有患同當，有樂同享，那還有不打勝仗的道理。關鍵所在，就看你們今後能否眞正和士兵打成一片，能否眞正做到『同甘苦、共患難』的地步。

再次爲在學問方面，要日求精進。時代的進步日速，學識的領域無限，一天不學就會落伍一天；因此你們一定要抱定『學不厭，教不倦』的決心，以期教學相長，精益求精。何況一連之中的官兵，其學識程度超過自己的，可能是很多的，如果自己不虛心學習，力求進益，試問如何可以教人？大家還要知道，要想學問進步，一定要不恥下問，以孔子學問的淵博，尙且認爲『三人行必有我師』！我們又那裏可以自滿自恃，而不向其他同志學習呢？你們千萬不要以爲向部下問教，有失尊嚴；反之，如果自己虛懷若谷，事事肯研究，肯商討，不但本身獲益無窮，而且更能取得別人的欽仰。

做人做事的道理，乃天地間第一大學問，自非三言兩語可盡。然而大家如果能對前述三點，深切體認，恪守不渝，相信對於你們今後從事基層政工，一定大有裨補。除此之外，我要趁此機會，特別提醒大家的，就是大家一定要實踐黨員十二守則和軍人讀訓十條，這兩個基本信條，乃是每一革命同志行爲的基準，過去我已經向同志們提示過很多次了。今後你們一定要透澈理解這兩大信條的根本精神，依據我手訂的兩本淺釋，向官兵們反覆講解，務使每一條每一字的眞義，均能融貫於大家的腦海中，以期大家因解悟而信仰，因信仰而生出力量來。你們要能將這革命同志人人應該恪遵的要義，深植於士兵同志的腦中，而能使之表現於日常生活行動之中，那麼纔算盡了政工教育的職責，亦纔不愧爲『革命軍中的裨姆』。亦唯有將這革命軍人的基本教育原則，實踐發揚，革命大業的成功，方有確切的把握。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時間的過去是決不容情的，反共抗俄的神聖大業也正向光明的坦途邁進！懇望今天畢業的同學以及在校的全體教職員同志，共體國家局勢的艱難，深明自身責任的重大，把握時機，一致奮起，去奠定個人人格和學問的基礎，爲反攻復國的事業盡各人最大和最善的努力。最後，並祝畢業同學離校以後工作努力，事業成功。」（註一）

總統特派盧毓駿為本年第一次特種考試河海航行員考試典試委員長。（註二）

蔣總統接見聯軍統帥部韓森上校。

蔣總統於本日上午接見聯軍統帥部心理作戰組主任韓森上校，其後韓森上校並接受我政府頒贈的雲麾勛章。

此一爲酬謝韓氏協助我反共義士重獲自由而贈予的勳章，是由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上將親爲頒授。（註三）

救總擬訂「戰地緊急救濟工作綱要」奉准實施。

金門、大陳、馬祖沿海各島嶼，自中共發動炮戰以來，各島同胞因農作漁業均受影響，生活發生困難。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爲加強救助特擬訂「戰地緊急救濟工作綱要」一種，呈請政府核准實施。

救總所訂「戰地緊急救濟工作綱要」，係配合戰地軍政措施，從事災民救助，以增強前方戰力爲主旨，對於因戰事遭受房舍燬損、死、傷、或喪失工作災民，以及無依之老弱婦孺，均將視實際需要情形，分以食糧、衣着、現金、醫療、收容、住所、工賑等方式，加以救助，該會並遴選會中得力工作人員，前往戰區，在軍政首長指導下，協助當地救濟機構工作。

茲誌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所訂「戰地緊急救濟工作綱要」全文如下：

一、救濟目的：

㈠賑濟戰地遭受戰事損害災民解救其苦難，以發揚民氣，安定社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㈢配合戰地軍政措施適應作戰需要，從事災民救助以支援軍事，增強戰力。

二、救濟對象：

㈠因戰事房屋全燬及半燬之災民。

㈡因戰事遭受死傷之災民。

㈢因戰事無依靠之老弱婦孺。

㈣因戰事遭受傷殘及喪失工作之災民。

三、救濟項項：

㈠戰地受災災民之調查與慰問。

㈡戰地災民緊急救濟金之發放。

㈢戰地災民之臨時收容，與各種實物救助。

㈣協助地方救濟機構，廣泛展開其他救濟工作。

四、救濟方式：戰地救濟工作，應斟酌實際情形及環境需要，分下列各項方式辦理：

㈠食糧救助：①戰地災民因戰事影響，不能從事生產勞作，致生活無着時，按每一災民最低糧食需要定量配發。②設立臨時施粥站，救濟戰地災民。

㈡醫療救助：①配合有關單位，發動前後方醫務人員，組織醫護急救隊，擔任戰地巡迴救護，爲戰地受傷人民服務。②協助當地醫療衞生機關籌募必需藥品，展開戰地人民醫護急救工作。

㈢衣着救助：①勸募救濟衣服，配發救助戰地貧苦人民。②就救會捐贈衣服，斟酌撥發救濟。

㈣現金救助：①戰地房屋因戰事全部被燬，或部份損壞者，視輕重程度，每戶給予一次現金之緊急救濟。②因戰事死亡人民，對其直系家屬，按人口多寡，分別給予一次現金之緊急賙恤。③戰地受傷必須醫療之災民，視輕重傷勢，給予一次現金救助，以資治療。

㈤收容救助：①因戰事影響而無家可歸之災民，商借適宜房屋或搭蓋棚帳，設置臨時收容。②協助當地救濟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構，就戰地無依老弱婦孺，予以收養救濟。③對收容或收養之災民，應加以編組生活由其自行管理。

㈥住所救助：①指導並協助災民改善其臨時避難所或利用其毀損房屋之剩餘可用材料，協助修建其住所。②商請政府購運必要之建築材料，配發災民，搭建臨時簡單住所。

㈦工賑救助：①凡接受收容及糧食救濟之災民，應洽商當地軍政機關儘可能實施工賑救助。②工賑救助之實施按難民工作能力，分別賦予公共工程之修建整理及參加勞動服務或恢復生產等工作。

五、救濟機構與人員：

㈠爲辦理各項戰地救濟工作，本會應派員前往戰地，策動各地成立戰地救濟委員會，由當地軍政機關有關社團負責人及遴選地方熱心救濟之公正人士組織之，其已組織者協助其展開工作。

㈡本會指派前往戰地之工作人員，應本承本會救濟決策，在當地軍政首長指導下，協助救濟機構工作。

㈢戰地救濟機構與人員，在辦理戰地救濟工作時，應針對災情，爭取時效，簡化手續，對發放實物糧款，尤須嚴密抽查，公告徵信，藉以防止流弊，達到迅速確實公平之目的。

㈣辦理各項戰地救濟工作，應會商當地軍政機關，儘量利用當地組織與災民力量，共策進行，並遴選政工人員及熱忱救濟之青年等，組織工作隊，從事工作。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爲展開沿海各島戰地救濟工作，第一批運濟金門救濟物資，包括甘薯米二百七十七公噸，食鹽五公噸，乾菜一千五百斤，衣服廿五大包，於今天下午二時起在基隆四號碼頭由泰順輪及國際輪先後裝運啓航。

救總爲資昭信社會，特於該批物資裝運時，邀同監察委員金維繫、祁大鵬，內政部、審計部、國防部、總政治部、臺灣省臨時議會、糧食局、福建省政府駐臺辦事處等機關代表，及該會常務理監事多人，前往基隆四號碼頭檢驗監裝。理事長谷正綱，秘書長方治，在場照料。該批起運之救濟物資，預計兩日內送達金門。（註四）

周恩來透露，今年大陸水災十分之一農田被淹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今日傳抵香港的消息說：今年大陸發生的空前水災，據周恩來於九月廿三日的「政府工作報告」供出：「長江流域和淮河流域的洪水，全國被淹農田約佔全國農田十分之一，即一億六千餘萬畝。經過搶險，成災面積雖減少一半，但成災的面積尚有八千多萬畝，內有三千多萬畝在短期內尚難排出洪水，收成全部絕望。」「對這些自然災害的鬥爭，將是我國人民的一個長期任務。」

目前中共應付的辦法，據「人民日報」指出是要「目前受災地區各級黨委和人民政府的主要任務，就是領導災民做好生產救災」。但接着却說：「要領導受災地的人民最後戰勝災害，渡過災荒，還是一個相當長時期的艱巨任務。」故目前除強迫災民「轉移地區」「自力克服困難」外，對災區人民則發動「生產救災」，要災民適應渡荒需要，利用未淹部份種雜糧蔬菜，來解決口糧問題，但對糧食管制計劃」，則表示要嚴格執行。（註五）

註一：秦孝儀編：「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五五—一五六。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五日。

註三：「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五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〇。

註四：同註二。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五日。

十五日　行政院修正「臺灣省戒嚴時期軍法機關自行審判及交法院審判案件劃分辦法」，公布施行。

行政院修正「臺灣省戒嚴時期軍法機關自行審判及交法院審判案件劃分辦法」，本日公布施行。「臺灣省戒嚴時期軍法機關自行審判及交法院審判案件劃分辦法」，係由行政院於四十一年五月十日制定，已歷兩載有餘。近以臺灣治安情況已具良好基礎，社會秩序日見穩定，其與國防、軍事、國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社會安全無重大關係之刑事案件，行政院認爲已漸無再由軍事機關自行審判之必要，軍法及司法審判案件之範圍，應再進一步明確劃分，以弘法治。因此乃擬具修正案，呈奉　總統核准後，提出今日行政院會議報告，並即公佈施行。

自本年春間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閉幕後，總統即指示行政院本於萬行法治之原則，研擬各項應興應革事項，重新劃分軍法司法之審判範圍，即係行政院所擬興革方案之一部份。按政府對戒嚴法第八條所定得由軍法機關自行審判之案件，已兩度劃分，第一次爲四十年十月二十日，第二次爲四十一年五月十日，現爲第三次劃分，三次劃分之一貫精神，旨在儘量減少軍法審判案件，使人民的刑事案件儘量歸由法院審判。

茲誌本日公布之修正「臺灣省戒嚴時期軍法機關自行審判及交法院審判案件劃分辦法」條文於後：

臺灣省戒嚴時期軍法機關自行審判及交法院審判案件劃分辦法

第　一　條　依戒嚴法第八條將臺灣省戒嚴時期軍法機關得自行審判之案件及交法院審判之案件，按本辦法劃分之。

第　二　條　軍法機關自行審判之案件，以左列爲限：

一、軍人犯罪。

二、犯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懲治叛亂條例所定之罪。

第　三　條　除前條所規定外，其餘案件一律交由法院審判。

第　四　條　本辦法自公希之日施行。（註一）

附錄：趙琛：軍司法之再劃分與法治精神（註二）

政府遷臺之初，鑒於匪俄陰謀侵襲，情勢緊急。宣布臺灣爲戒嚴接戰地域。依戒嚴法第八條第一項第二項之規定，戒嚴時期接戰地域內關於刑法上：一、內亂罪，二、外患罪，三、妨害秩序罪，四、公共危險罪，五、僞造貨幣有價證券及文書印文各罪，六、殺人罪，七、妨害自由罪，八、搶奪强盜及海盜罪，九、恐嚇及擄人勒贖罪，十、毀棄損壞罪及其他特別刑法之罪，軍事機關得自行審判及交法院審判之。原爲國法所允許，絕無越權之可言。蓋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如此，始足以加强軍事機關之權責，並確保國家社會之安全也。

比年以來，臺灣地位，日趨穩定，爲提高法治精神，恢復憲政常軌，行政院陳前院長任內，曾於四十年十月二十日及四十一年六月一日，兩度頒行法令，劃分軍法司法之審判範圍，逐漸減少軍法審判案件之種類及數量。依其規定，軍法機關自行審判之案件，以一、軍人犯罪，二、犯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懲治叛亂條例所定之罪，三、犯懲治盜匪條例所定之罪，四、非軍人勾結軍人犯懲治走私條例所定之罪，五、犯刑法公共危險妨害秩序之罪於地方治安有重大危險者爲限，其餘案件，一律交由法院審判，固已深獲各方之贊揚。

本年五月陳前院長當選副總統，行政院改組，六月間俞院長就任伊始，曾答覆立法院之質詢，謂「新一內閣決負責使憲法第八條所規定人民之自由及憲法第九條規定非軍人由司法審判等保障，得以確立。」近以臺灣治安情況，已具良好基礎，社會秩序，日見安定，其與國防軍事國家社會安全無重大關係之刑事案件，已漸無再由軍事機關自行審判之必要，特將軍法及司法審判案件之範圍，再進一步明確劃分，以弘法治。爰由行政院擬具修正條文，呈奉總統核准，提出行政院報告，於十月十四日公布施行。依其規定，軍法機關審判之範圍，僅以：一、軍人犯罪，二、犯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懲治叛亂條例之罪爲限，其餘案件，一律交由法院審判，此一賢明果斷之措施，深符民主法治之常軌，其足大書特書稱頌之者，約有二端：

一、爲尊重憲法之精神按憲法第九條「人民除現役軍人外不受軍事審判。」此乃文明國家之通例，因軍人應絕對服從軍事統率權，有受嚴格軍事部勒之義務，故其犯罪，自須受軍法審判以整軍紀。至一般人民，則受憲法第八條人身自由之保障，應由司法機關依照普通司法程序，加以審判處罰。惟依憲法第二十三條之解釋，國家如有爲防止妨礙他人自由，避免緊急危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之必要，得以法律限制人民之自由權利。故如戒嚴法第八條第九條關於戒嚴時期接戰地區內若干案件得由軍事機關自行審判之規定，及依懲治叛亂條例第十條檢肅匪諜條例第十一條，在戒嚴區域犯叛亂匪諜之罪者，不論身份，均由軍事機關審判之規定，均需憲法上允許政府制定法律限制人民自由權利之明文。此次政府將軍法司法審判範圍，再行劃分，並明令通飭各機關切實遵照，提審法規定，不得非法逮捕拘禁或羈押，不僅兼顧國家社會之安全與人民權利之保障，且亦深符憲法及各種法律之規定，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崇法務實之精神，可謂發揮盡致。　總統於本年五月二十日連任總統就職宣言中提及「我們爲保證自由與民主的發展，第一要厲行法治」。又謂「沒有這部民主憲法，就無人民生命的保障，亦就無人民生活的自由。」值此反共抗俄軍事緊張時期，政府猶不忘加强人民自由權利之保障，而有此尊重憲法推行法治之舉措，實足爲社會安定政治進步之明證。

二爲尊重司法之精神查陸海空軍審判法及陸海空軍審判簡易規程之內容，軍法審判，既不公開，當事人無完全自由辯護機會，且僅一審一核，判決卽告確定，其程序簡略，無可諱言。則因部勒軍情，維持軍紀之需要，不得不力求簡單迅速，嚴峻處理，以遏亂萌而策萬全。然如人民犯罪，亦受軍法審判，則於保障人民權利，殊嫌未周。蓋司法審判之長處，一、審判獨立，受憲法第八十條之保障，二、審級採三級三審，有上訴救濟之機會，三、審判公開，使人民可以監督法院，四、採選任辯護制度，足以保障當事人之利益。故人民犯罪，自似劃歸法院，依普通刑事訴訟法之程序，加以偵查審判，則其權利較有保障。今番政府，審度機宜，除將軍人犯罪及叛亂匪諜等危害國家之重罪，仍由軍法機關審判外，其餘均劃歸法院審理，實充分表現其尊重司法保障人權之精神。

人民犯檢肅匪諜條例及懲治叛亂條例之罪，在此時此地，既尙屬於軍法審判之範圍，則軍法機關應如何負責盡職，公正廉明，依法行使偵審之權，以期發見眞實，毋枉毋縱，確定國家對於被告刑罰權之有無，固爲極重要之前提。而軍法審判之宜設法公開，選任辯護範圍之擴大，增加上訴審之審級，嚴定審判之期限各端，則有望於今後軍法制度之及早改進也。

處此戒嚴時期接戰地域，政府毅然將本可由軍法機關自行審判之案件，盡量劃歸司法機關審理，司法人員自應體驗時艱，忠心努力，清廉勤愼，報國便民。除力求裁判之迅速、眞確、妥當、與合法外，務須革新司法風氣，抱持富貴不淫、貧賤不移、威武不屈，私情不動之精神，以保持審判之獨立，及樹立司法之威信。尤望朝野人士，切勿關說請託，或爲其他干涉司法影響審判之行動，始足維護司法之尊嚴，獲取人民之信賴。　總統曾云；「實施憲政，首重法治，而法治之推行，當以司法爲中心」。此我法曹所尤應深思共勉者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公營事業轉移民營輔導委員會正式成立，由經濟部長尹仲容任主委。

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移轉民營輔導委員會，本日下午正式成立，並在石油公司舉行第一次委員會議，全體委員均出席，由兼主任委員尹仲容部長主持。尹部長指出該會係依照行政院核定之組織規程成立，輔導之任務不獨要使移轉民營工作順利進行，並且要使轉移後之四公司仍能正常營運，並繼續發展。

出席各委員亦對於今後輔導工作，熱烈發表意見。同時各委員對於輔導辦法詳細討論，關於週轉資金之治借，原料器材之供應，生產設備之改進及擴充，成品之銷售各事項如何輔導，均已議定。

其中對於員工安置問題，在不使新股東發生經營上之困難，及顧全現有員工生活之維持兩大原則下亦經訂定具體辦法，該項輔導辦法聞俟經濟部呈奉行政院核定後實施。（註三）

內政部規定勞工每日工作不得超過十小時，例假休息，工資照發。

內政部爲維護勞工權益，提高工作效能，特對勞工工作時間作原則規定，並由省府轉飭各縣市局政府遵照辦理。

內政部所作規定是：

（一）工廠工作時間，每日以不得超過十小時爲限；（二）工人每七日中應有一日之休息，作爲例假；（三）國定紀念日及五一勞動節，工廠工人均應給假休息，工資照給。以上各項規定由省社會處負責監督切實執行。（註四）

我國代表陳之邁在聯大表示，緬境現有反共游擊隊與我國完全無關。

我國代表今日告聯合國大會特別政治委員會：關於若干滇緬邊區反共游擊隊現仍出現緬境之事，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作爲緬甸的內部問題處理。

我國代表陳之邁在聯大特別政治委員會就緬甸境內反共游擊隊的問題發言稱：既然這些餘留游擊隊是留在緬甸境內，而他們並不完全是中國人，「緬甸能對他們施以任何適當的對付辦法，我政府將不予反對」。

陳氏一再聲稱：餘留的游擊隊完全在中國政府影響之外，而中國政府也根本不承認他們。中國政府並未給予他們援助，亦未獲得有關外界支持他們的情報。在此情形下，「我政府實無法對其不能控制的情勢負責」。

陳氏指出，就事實而論，此項問題的性質，從剛開始起即過於誇張，中國絕無侵略緬甸或任何國家的意向。緬甸本身是共黨侵略與顛覆運動之下的被難者，而李彌將軍的部隊同樣是共黨侵略的犧牲者。（註五）

中共控美侵略文件美拒接受，斥其為一不存在的政府。

美國今日以中共誣指美國侵略的控告，係來自「一個不存在的政府」爲理由，拒絕接受。

此項控告，係由中共「外長」周恩來提交聯合國秘書長哈瑪紹，並依照慣例，將控告副本分送所有會員國家的政府。當聯合國人員將原控告送達公園路的美國代表團總部時，原件立即被退回。美國代表團人員於答覆問題時稱，因爲美國認爲中共政權是「一個不存在的政府」，故予退回。（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七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肆伍號，頁二。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四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六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六日。

註六：同註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六日　蔣總統告美記者，從未想像將臺灣再中立化；並警告自由世界，蘇俄與中共完成兩大鐵路之時，卽將發動太平洋大戰。

蔣總統於本日單獨接見合衆社記者，答覆詢問時表示：「所謂『將臺灣再中立化』以及所謂『新鴨綠江特別庇護區』之說，在余腦中絕未有此不可思議之想像。最近前線之戰事，完全係由共匪所首先挑動，以繼續其侵略行動者，我軍目前之態勢是在以打擊還打擊之階段，尚非主動採取攻勢之行動，由此當可了解近日前方之情況，乃完全基於軍事上之實際因素，而非受有其他關係之影響。」（註一）

同日，蔣總統提出警告謂：俄帝一俟在一九五六年完成兩大鐵路，連接歐亞大陸，貫通中國南北與東西，而能作戰略性的控制時，卽將掀起太平洋大戰。

蔣總統於單獨接見合衆社記者時稱：如自由世界陷於錯誤，坐任俄帝完成其兩大鐵路，則這一戰爭，俄帝必於其鐵路網完成時——一九五六年——首先發動，益更加強其侵略行動。

蔣總統復稱：一旦俄帝如能在廣漠之大陸，自由調動其龐大之陸軍，卽將不再畏懼與美、英間發生海空戰爭。

最近俄帝與中共聯合發佈一連串聲明，根本卽是矇蔽美國人民，以掩護其緊急部署，宰制整個亞洲之一種烟幕。蔣總統並指出歷史行將重演，在橫貫西伯利亞之鐵路完工僅一年後，日俄戰爭卽於一九〇四年發生。

蔣總統提出警告稱：俄帝目前顯圖重試其陰謀。

是日，蔣總統身穿軍裝，精神旺健，似較其六十七歲之年齡，減輕十年。指着其辦公室中牆上之巨幅地圖，講述共黨鐵路網之計畫。蔣總統堅決表示，吾人如聽任俄帝將赤俄本土，與一向與其隔離之亞洲大陸，打成一片，則後患不堪設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指出：自庫倫至集寧之鐵路長約一二〇〇公里，業已大部份完成，全線將於明夏竣工。自阿拉木圖至蘭州之鐵路長達二七二三公里，亦已在建築中，全線將於一九五六年夏間完成，此兩鐵路將縱橫貫穿中國大陸，使共產集團自中國大陸心臟地區通達南海，一面與俄帝西伯利亞鐵路相連接。

蔣總統更指出中共另在建築或已完成其他鐵路網，其一由蘭州經寶鷄、成都、昆明，連接滇越鐵路，直達越南之海防與西貢。另一從昆明到臘戍的鐵路，長約八百公里，正在開始建築，企圖直通緬甸之仰光。這是他們要進出印度洋，冀達其控制東南亞整個地區之目的。

當上述各鐵路於一九五六年全部完成之際，俄帝軍隊能往返俄國與亞洲之間，自由調動，實際上等於使俄帝軍隊之力量增加一倍。

蔣總統謂俄帝只要能掌握着歐亞大陸連接的心臟地區，就可避免海上與空中長距離之威脅，且在任何一方面的戰事，都可進攻退守，綽有餘裕。

蔣總統對於民主世界未能徹底瞭解共產集團陰謀之眞面貌，表示惋惜，且謂蘇俄之宣傳業已部份奏效；蔣總統認爲俄帝與中共之聯合宣言，尙有下列之作用：

一、誘致日本與共產集團更趨接近。

二、在德國人民心目中造成幻想，以爲蘇俄將旅順交還中共，乃其善意之證明，並誤認俄帝亦能以平等待遇其附庸國。

蔣總統笑着反問記者，究竟有誰能在場日擊旅順之移交？

三、使日本及其他亞洲人民共同反美，孤立美國，並驅逐美歐勢力於亞洲之外。

蔣總統謂此點在共產黨之計畫中甚爲重要。

蔣總統預測共產集團將繼續加緊其和平攻勢，直至完成亞洲之鐵路網爲此，屆時彼等既將俄國勢力透過中國大陸心臟地區，直達太平洋與印度洋；俄帝戰爭機器即將發動太平洋大戰矣。（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勞勃森返美後聲明，訪華之行收穫甚豐。

美國國務院主管遠東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勞勃森，本日由臺灣返抵華府後，他曾與蔣總統就臺灣情勢「交換意見，收獲甚豐。」

據傳說，他的匆促赴臺，與限制中國政府軍對大陸的行動有關，勞勃森論及此等傳聞時說：「那件事不在我的職掌範圍內，有關中國政府的軍事事項，係由國防部負責處理。」勞勃森專機在風雨中降落此間軍用機場，記者詢以他是否已要求　蔣總統停止其對中共大陸的攻擊，以防引起第三次大戰時，他說：「那是不眞實的。」他說，他的會談「收穫甚豐」，他預料會帶來「建設性的利益」。

記者詢以他爲什麼要那樣匆忙的離開華府，前往臺灣時，他答稱：「由於在該地區發生的事情。」他拒絕說明這些事情是什麼。勞勃森說，他發現中國政府堅信他們能夠應付中共或將發動的任何攻擊。他强調中國政府軍的行動，僅僅是自衞。他也表示最近發生的金門炮戰中，中共實係首先開炮。（註三）

教育部長張其昀在立法院報告當前教育施政概況。

立法院教育委員會今天舉行本會期的第二次全體委員會議，教育部長張其昀列席報告教育施政情形。參加會議的委員八十餘人，由召集委員謝建華主持。

張部長報告的要點如下：

甲、高等教育：①本年在臺各專科以上學校經四院校聯合招生、港澳招生，及各省立專科學校、私立院校自行招生結果，共錄取五、〇九五人，另僑生分發就學者一五四人。②私立學校規程修正公布後，核准私立東吳大學復校，先行設立法學院，私立高雄醫學院開辦招生，私立淡江英專暫准立案，近並訂定「申請設立大學院校及專科學校審核原則」。③國立政治大學研究部研究生已考試完畢，即將閱卷，短期內可發榜，並定於十一月一日在臺北縣木柵鄉開學，又制頒「大學研究院所有關課程師資之補充規定」，以期研究生能兼重淵博之學識，與精深之研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④該部特約編纂編審，係爲安置大陸來臺教授及高級教育行政人員而設，前後擔任此項職務者，達三百餘人，薪津及實物配給，均照一般公教人員待遇，惟無職務加給及房屋分配，現以稿費補助一部分，如指定編著學藝小叢書，或將著作介紹刊物發表。

（乙）、普通教育：①本年度全省國民學校增班增校結果，可多收學生七萬餘人，中等學校可多收學生二萬五千餘人，私立中等學校校數亦有增加。②減輕中小學生課業負擔，必須力求貫澈，除由教育研究委員會常設小組，隨時研討有關問題之解決方策外，該部並將召開督學會議，以加强中央、省，及縣市視導網，特別注意督導該方案之推行。③本年僑生（港澳招生在內）經分發中等以上學校肄業者，共一、四一八人，已來臺者九四九人，其餘尚在來臺途中，所有增收僑生教室及宿舍建築及設備，政府已撥款或就美援項下支付辦理，清寒僑生，並酌給公費或書籍課本。

（丙）、社會教育：①中央圖書館已恢復辦公，地址在中山南路十一號。②依社會教育法，應行設立之社會教育館，已設立二所，其餘二所，尚在籌備，其他有關社教工作，亦在積極推行中。③設立美育委員會及中國歌劇改良研究委員會，以規劃各項文化工作之推進。

（丁）、國際文教：①大專及高中留學考試共錄取六七三人，已請由外交部填發護照者二四一人，其餘須待軍事訓練完畢及出國手續完備以後。政府對於今後出國留學自應愼重辦理，除考慮於明年舉辦公費留學考試外，並積極充實大學研究院所，使大學畢業生有在國內深造之機會。②該部在美教育文化事業顧問委員會組織簡則，業經訂定，即可成立。③聯教組織第八次大會，我國代表團人選已經政府派定，下月十二日即將在南美烏拉圭首都舉行。④教育上之美援，今後均由該部統籌洽辦，並訂定「實施國際文教合作要點」，呈行政院核備。⑤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保管之清華大學基金利息，該部遵照指示通知有關方面，今後須繳入國庫由部列戶，統籌支用。（註四）

中華體協公布全國田徑最高成績及保持者名單。

中華全國體育協進會十六日公佈全國田徑最高成績及保持者名單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田徑最高成績（民國四十三年九月底止）

項目	保持者	成績	運動會名稱	日期	場地
男子					
跳高	陳文昭	一・八八公尺	民四二		臺北市
跳遠	郝春德	六・九一公尺	民二二		南京市
撐竿跳高	符保盧	四・〇一五公尺	民二五		北平市
三級跳遠	顏炳雲	一四・四四公尺	民四二		北港
十六磅鉛球	陳寶球	一三・二六公尺	民二五		北平市
擲鐵餅	齊沛霖	四二・九六公尺	民四三、二	二屆亞運選拔會	左營
擲標槍	陳濟川	五五・二〇公尺	民三九		臺北市
擲鏈球	吳振武	四七・二七公尺	民四〇、一二	三軍運動會	臺北市
一百公尺	劉長春	一〇・七秒	民二二		南京市
二百公尺	劉長春	二二・一秒	民二二		南京市
四百公尺	陳英郎	四八・六秒	民四三、五	二屆亞運會	馬尼拉
八百公尺	郭景林	一分五八・八秒	民國四三、二	二屆亞運選拔會	左營
一千五百公尺	郭景林	四分八・九秒	民國四三・二	二屆亞運選拔會	左營
三千公尺	樓文敖	九分四三秒三	民三七		上海市
五千公尺	畢立明	一五分一九・五秒	民四三、五	二屆亞運	馬尼拉
一萬公尺	畢立明	三二分三〇秒	民四三、二	二屆亞運選拔會	左營
一百十公尺高欄	楊傳廣	一五・六秒	民四三、五	二屆亞運	馬尼拉
二百公尺低欄	趙恩桂	二六秒四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百公尺中欄	蔡成福	五五・九秒	二屆亞運	民四三、五
四百公尺接力	黃秋德　徐天德 陳英郎　施阿勇	四三・三秒	二屆亞運	馬尼拉
一千六百公尺接力	臺中縣隊	三分二〇・九秒		民三六
一千五百公尺異程接力	臺灣隊	三分二四・六秒		民三七
三千公尺障礙	鄭洛成	九分四七秒	二屆亞運	民四三、五
十項運動	楊傳廣	五四五四分	二屆亞運	民四三、五

楊傳廣十項運動全部成績

前半部：一〇〇公尺一一・五秒急行跳遠六・五〇公尺，推鉛球一〇・五五三公尺，跳高一・八三八公尺，四〇〇公尺五二・二秒，成績三三六二分。

後半部：一一〇公尺高欄一五・六秒，鐵餅三三・〇九六公尺，標槍四八公尺四六三，撐竿跳高三・〇五四公尺，一千五百公尺五分二三・三秒，成績二〇九二分。　總成績五四五四分

女子

跳高	黃彩華	一・四二公尺	民四二	臺北市
跳遠	鄧銀嬌	五・〇六公尺	民二四	上海
八磅鉛球	王燦華	一〇・五七公尺	民三七	上海
擲鐵餅	黃春棉	三一・四四公尺	民四二	臺北市
擲標槍	林招枝	三五・九〇公尺	民四三、二 二屆亞運選拔會	左營
五十公尺	李森	六・八秒	民二四	上海
六十公尺	張廿妹	八・一秒	民三七	臺南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百公尺	焦玉蓮	一三・二秒	民二三	津	
	張潔瓊		民二四	粵	
八十公尺低欄	王樂義	一三・六秒	民三七	上海	
二百公尺接力		二七・八秒			
四百公尺接力	蔡明玲 吳麗姿 吳韻珊 賴純眞	五三秒一	二屆運	民四三、五	馬尼拉

（註五）

中日文經協會舉行會員大會，張羣等當選第二屆理事。

中日文化經濟協會，本日下午在裝甲軍官俱樂部舉行第二屆會員大會，該會會長張羣、副會長何應欽及會員一百五十餘人參加，內政部政務次長鄧文儀會蒞會指導。

張羣會長於致開會詞時，報告該會成立兩年以來，雖然在物質條件上不够充裕，但由於各方人士的鼓勵和協助，以及該會同仁的努力對於促進中日文化經濟合作現已有不少的收穫，頗得社會及友邦人士的良好反應。他希望該會同仁本着一貫的立場，和既定的目標，爲中日兩國的文化交流經濟合作努力。

鄧文儀次長亦曾致詞讚揚該會成立以來，對於促進中日文化經濟合作有很大的進步和發展。希望該會繼續努力，以求進一步的發展，鄧次長並表示政府願盡力協助該會推展中日兩國間文化和經濟合作的工作。

該會幹事長雷震，並就該會各部門的工作，提出概括報告，他說：該會在所負的任務範圍內，曾盡力推展，並已獲得各方面的重視，他並將該會兩年來的各部門工作，向各會員提出書面報告。接着由出席會員依照會章選舉第二屆理事三十人，監事十一人，負責推行會務。

理監事當選名單如下，理事：張羣、何應欽、雷震、邵毓麟、黃國書、方治、黃朝琴、張其昀、陶希聖、伊仲容、李萬居、連震東、齊世英、謝然之、楊繼曾、陳訓悆、丘念臺、鄭道儒、陳良、俞飛鵬、錢穆、鈕先銘、陳勉修、郭克悌、劉啓光、陳啓天、戴時熙、蕭贊育、黃及時、林猶龍。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　十月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監事：洪蘭友、莫德惠、徐柏園、朱雲章、楊宣誠、王冠吾、徐傅霖、湖爾堅、李建興、羅萬俥、陳清汾。（註六）

附錄：張羣：促進中日文化交流經濟合作（註七）

〔中央社訊〕中日文化經濟協會會長張羣，十六日在該會第二屆會員大會中致詞，全文如次：

今天是本會第二屆會員大會，承政府首長及諸位來賓蒞臨參加，非常榮幸，本人特在此首先代表本會同人敬致謝意。

本會自成立以來，已逾兩年。在這兩年當中，雖說不上有甚麼重大成就，但在各方人士熱情鼓勵與盡力協助，以及本會全體同仁努力之下，雖則物質條件不够充裕，依然能有不少的收穫，博得本國社會及友邦人士的良好反應，這是我們差足自慰的。關於一年來的工作情形，除已作成書面報告並由常幹事長口頭補充外，我不想再加贅述。但是我必須加以指出的，乃是這兩年多來，我們對中日兩國間文化交流經濟合作的工作，雖已有不少的收穫，可是距離本會創立的目標與預期的理想，可說是還很遠很遠。這決不是本會同仁的不努力，而是由於客觀環境的影響，使我們預計要進行的工作會感到實際上的困難；而其中最令人惋惜的，也是最基本的原因，乃是今天中日兩國，基於本身的立場，對於整個局勢的認識，每每發生不甚一致的見解，因之我們從事促進兩國文化交流經濟合作的工作，自然會遭遇到難以克服的困難。

我們自由中國今天唯一的任務是反攻復國，唯一的敵人是俄帝共匪，我們必須堅定反共抗俄的立場，進行反共抗俄的戰爭，以完成反攻復國的任務。爲增進友邦的合作，任何方面均可遷就，唯獨於這一個基本的立場，則不容半點犧牲。日本所受於俄帝共匪毒害的經驗與我們不同，因之反共的觀點雖大致相同，而堅決的程度則大有差異，加以共匪的陰謀、滲透、日本乃墮入彀中而不自知，一年以來，匪日往還的迹象，顯示着日本愈走愈接近黑暗的邊緣。最近匪俄發表了所謂八種聯合公報，在他們以爲可以一手掩盡天下耳目，正自詡得計，殊不知肺腑如見，眞可謂不打自招，大足喚醒中立幻想者的迷夢。統觀八種公報，其主要對象，第一、自然是自由中國，第二個箭頭無疑的就是指向日本了。再進一步說，自由中國與匪俄的勢不兩立，是不可搖撼的既成事實，而共對日本的陰謀詭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正在張牙舞爪，垂涎欲滴，其爲欲得之而甘心者，已暴露無遺。細繹其對日關係宣言內容，雖滿紙獨立和平，然口蜜腹劍，在國際則離間日美的惡感，在國內則挑撥朝野的鬥爭，必使日本孤立於民主陣營之外，困擾於國內派系紛爭之中，而後匪俄乃有機可乘，快其大慾，果使雙方「正常關係」恢復之日，亦即匪俄策動的「非常事變」成熟之時，所幸日本朝野不乏明智之士，聯合宣言公布以後，日本一般的反應，無論是官方或輿論界，都是非常迅速正確，不僅未爲其謊言所動，而且指出了匪俄這一陰謀的目的，及在企圖撕毀那些使日本恢復獨立與許多其他國家建立外交關係的條約，尤其是要拆毀日美的關係，這是非常可喜的情形。但是匪俄的一貫作風，是大家所知道的，他們食指既動，決不會就此止步。我要在此提醒本會同仁和友邦人士，從今以後，日本是和自由中國一樣站在匪俄攻勢的最前線了，雖則一是明槍，一是暗箭。

本會是一個民間團體，站在人民的立場，不問環境形勢如何變化，我們要本着一貫的方針，既定的目標爲中日兩國的文化交流經濟合作而努力。世變正亟，我們中國與共匪搏鬥多年，我們具有豐富的痛苦經驗，我們更懂得那些陰謀詭計，爲着世界大局，爲着愛護朋友，我們更應該本孔子所講「直、諒、多聞」的原則，提供我們的意見，以增進彼此的了解。所以，本會今後工作之如何積極的推動開展，俾能配合當前的需要，還有待於檢討研議，希望各位來賓全體同仁多多指教。再本次大會還有一項重要工作，就是改選本會的理監事，希望能得更多的賢能之士，參加工作，來達成本會的任務。

聯大政委會決定緬甸控我案，現留緬境游擊隊應接受解除武裝與拘禁。

聯大六十國政委會十五日全體一致通過一項建議案，宣稱緬境內的中國軍隊，必須解除其武裝並接受拘管。表決時，中國未參加投票。中國代表說，「聯合國再通過此種性質的一建議，實在沒有任何用處。」

該建議案中有一節，對於美泰兩國，在協助撤退緬境內近乎七千名中國游擊隊方面所作的努力，表示讚許，惟就此一節表決時，蘇俄集團表示異議。關於該節的表決，蘇俄集團和南斯拉夫棄權。蘇俄集團認爲聯合軍事委員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尚未完成其工作，而美國由於它對臺灣中國政府的援助，實已間接地援助了緬境內的中國游擊隊。

在對緬甸控案的五日辯論中，參加的國家可以分爲幾類：（一）直接有關的國家，即作爲聯合軍事委員會會員的中、緬、泰、美四國；（二）爲了意識形態或地理上的理由，欲對緬甸表示友好的國家，如印度、印尼、南斯拉夫、以色列等；（三）發起建議的國家，如不列顛聯合國；（四）蘇俄集團。拉丁美洲的國家，祇有墨西哥、巴西和烏拉圭三國發言，前兩國祇就建議本身作技術上的簡短聲明。按烏拉圭爲上屆大會九國決議發起者之一。阿拉伯集團中，則由伊拉克代表參加此次的辯論，伊拉克代表薩倫尼雖支持該建議，但稱：「中國政府在促成游擊隊的撤退中的令人欽佩的貢獻，不應爲本委員會所不注意」。均辯論期間，阿拉伯國家未予參加，並有在任何建議的表決中棄權的傾向。但他們在最後一分鐘參加投票。（註八）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七日。

註二：「蔣總統思想言論集」（談話），頁七一—七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七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

註六：「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七日。

註七：同註三。

註八：同註三。

十七日　蔣總統再警告亞洲及西方各國，中共與俄興建鐵路為從事大戰準備，如不阻止此一部署，戰禍必將席捲世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於本日單獨接見英國記者雷德萊時，向亞洲及西方各國提出警告稱：「如對俄帝以鐵路控制中國大陸之軍事部署，不速予阻止，則俄帝將準備於一九五六年發動太平洋大戰。」以下為雷德萊所撰訪問記：

「蔣總統談話時態度鎮靜，而誠摯動人。渠稱此項戰爭勢將展延至歐洲，終將席捲全世界。

此係記者第二次晉謁蔣總統，第一次蔣總統係在臺北總統府接見本人，此次則係在臺北郊外寓所非正式接見記者。蔣總統對於本人所提出之各問題，均從容解答，態度安詳，聞蔣總統在郊外寓所接見英國記者，此尚係第一次。這個寓所位於亞熱帶之花園中，畫物清幽，室內陳設簡雅，融合中西文化之美。

談話空氣極為融諧，蔣總統於表達其重要意見時，每佐以令人發生深刻印象之手勢。當記者詢及蘇俄中共聯合聲明將修築兩大鐵路，一自庫倫至集寧，一自阿拉木圖至蘭州之重要性時，蔣總統稱：世界上當無較英國人更能瞭解此聯合聲明中所包含之太平洋大戰計畫者，因為英國人對於俄國的鐵路政策，比其他各國更易明瞭其作用。

蔣總統當指出，俄國於一八八八年五月在中東開始建築鐵路，自麥爾夫（Merv）直達阿富汗邊界之庫茨卡（Kushka），頓使波斯（即今伊朗）受到威脅。當英法開通蘇彝士運河之時，俄國即於一八九一年開始修築橫貫西伯利亞的鐵路，俄國對於中國新疆、蒙古和東北的侵略，即以此路為根據。一九〇三年西伯利亞鐵路全線完工，一九〇四年即發生日俄戰爭。

蔣總統繼指出，在此聯合聲明中，莫斯科要修築之兩條鐵路，將與中國原有之鐵路相連接，使俄國勢力西自阿拉木圖橫貫中國大陸，直達東海上之連雲港，北自庫倫縱貫中國大陸，直達南海上之廣州與越南之西貢。同時中共正在計畫建築從昆明到臘戍長八百公里之路線，使其勢力得伸入印度洋。以完成其控制網。各項工程定於兩年內，即一九五六年底以前完竣，屆時俄國既控制廣漠之歐亞大陸，將處於強有力地位與美英抗衡，對於美英空軍之任何力量，將毫不畏懼。

蔣總統用嚴重之語調稱：『如自由世界坐任共產集團如期實現其計畫，則該項鐵路網完成之日，即為俄帝發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戰之時。』

蔣總統稱：『值此空權時代，若干西方人士飄認陸上交通無足重視，但彼等竟忘俄帝爲陸權國家，因是陸上交通却係俄帝在軍事上之首要考慮。蓋陸權國家對於海上權力之攻擊，乃從大陸腹部向海港及航海路線之背後下手，它只要掌握着歐亞大陸連接的心臟地區，就可避免海上與空中長距離的威脅。』蔣總統述至此，旋即凝視壁上蔣夫人親繪之巨畫，作沉思狀。並稱：『世人現有一見解，以爲歐亞兩洲可劃分爲二，余知英國若干人士認爲只要歐洲能够安全，則亞洲局面如何，可不置問。但一旦此兩鐵路完成後，東西兩方即爲一緊密之鐵路網連成一氣，歐亞兩大陸將合而爲一，亞洲共產主義之散佈，將同時威脅歐洲及全世界，如該兩鐵路得以完成，則吾人當前之問題，勢必全部改觀。』

記者詢及總統對於蘇俄將旅順交給中共之舉，意見如何？蔣總統稱：『從海軍言，今日旅順之價值極微，凡較驅逐艦爲大之軍艦，均不能駛入，而屬於自由世界之堅强島嶼基地，自日本、琉球、臺灣以迄香港，對旅順作環繞之勢，已使其完全失去戰略上之價值。』蔣總統對旅順是否眞正交出，亦表懷疑，縱使交出，亦不過名義而已。蘇俄仍將在實際上繼續控制，因蘇俄正完全控制整個大陸故。

蔣總統認爲共產集團之和平攻勢，及其交出旅順的諾言，含有下列兩種狡詐作用：

（一）誘致日本及其他亞洲國家積極反美，而使美國孤立。

（二）使美國與歐洲國家分裂，並驅除英美及其他外人勢力於亞洲之外，以便共產集團宰割整個亞洲。

蔣總統並認該聯合聲明中，有若干處係間接的針對德國，使德國受其影響，以爲退出旅順一事，可以說明在共產黨統制之下，尙容許民族意識之存在，並在俄帝集團國家內。附庸國家仍享有某種限度之平等地位，從而誤認俄帝尙屬不惡，德國或因此被誘，而與俄帝集團更趨接近。

記者問及中共今後次一侵略行動發展之方向當在何處時，蔣總統稱：『共匪次一侵略之目標，必然是臺灣，因爲他們如不能先侵佔臺灣，則在其他方面之侵略，即使獲得最大成果，亦是徒勞無益。其本身不久勢必被我自由中國所消滅，故彼非先侵臺灣不可。但其對東亞任何方面，凡有弱點可乘之地區，亦必隨時侵進，決不錯過機會，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且其侵略方式，不僅限於有形的軍事行動。』

最後記者詢蔣總統，當彼重返大陸時，英國已承認共匪一事，是否將損及中英兩國間之傳統友好，及未來貿易關係？對於此點，總統態度甚爲明確。謂『英國率先承認共匪，但中國則從未對英國懷有惡感。當吾人重返大陸之時，將嚴守國際公法，保護各國人民及商務之權益。而在商務方面，按照正常合理辦法，歡迎與世界各國自由貿易。西方國家之錯誤，在縱任共匪竊據中國大陸，戰後世界局面之一切罪惡，均由此而起，如仍任共匪繼續其一貫的侵略技倆，世界情勢祇有日趨惡化。』

此次再度晉謁蔣總統，諗實了記者最初對渠之印象，蓋蔣總統確爲一篤信抱負百折不撓之人物，同時又爲一充沛仁惠之長者也。」（註一）

葉公超外長在美電視節目中答覆訪問稱，大陸為我領土，可隨時反攻並非侵略，金門砲戰只是還擊並非戰爭。

中華民國外長葉公超本日在美國表示：中華民國有權不顧任何其他國家作何勸告，隨時按本身的意願，對共黨侵據下的中國大陸進行反攻。

葉公超博士說：雖然中國大陸爲共黨所佔據，它仍是中華民國的合法所有物。他說：「就我們的觀點而論，它仍然是屬於我們的。我們有隨時返回的權利。」葉公超說：此種情形，正像一人在其房屋爲盜匪所侵佔後，再回進去一樣。「當一人要回到他自己的屋子去時，無人能阻止他。」

葉氏係在美國家廣播公司的「美國論壇」電視節目中，答復詢問時，討論中華民國反攻大陸的可能性。他說：倘中華民國軍隊使用任何美國武器進行侵略，美國對華軍援便將停止；然而反攻大陸「將不是我方進行侵略。」「我們有權在我們選擇的任何時間發動進攻，這要看軍事因素而定。倘我們強大至不須美國的援助，我們便能發動一個進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葉氏說：他不認爲倘中共被攻，蘇俄便將參戰。他說：蘇俄不喜自行作戰，而要別人替它作戰。他說：他懷疑即使美國參戰，蘇俄會涉入戰爭的可能。然而他說：中華民國認爲此種局勢，乃是「我們的事，這是我們的問題。」

葉外長說：遠東方面如有任何對和平的威脅，那將純是來自共黨。共黨在中國的存在，證明了它們對中國大陸的侵略。美國和中華民國之間不可能訂立任何協定，以限制中華民國在臺灣以及沿中國海岸一帶島嶼方面的活動。不論中國政府就此事採擇什麼政策，我深信我國政府將不欲其行使共領土權利受到任何干涉。他說：他不知道中國政府與美助理國務卿勞勃森，關於轟擊大陸，商有任何協議。他知道國務卿杜勒斯於最近訪問臺灣期間，並未提出此一事項，因爲在杜勒斯訪臺期間，他是始終和杜勒斯國務卿在一起的。他說：我們始終歡迎我們友好盟國的建議；但是我們執行或接受此種建議的程度，則須繫諸於環境而定。

葉外長答覆記者詢問時說，中國政府軍的所以突然停止其對中國大陸的攻擊，係因爲他們的任務業已完成，而不是因爲美國政府的任何壓力。他說：「當你的任務完成後，你是不會續消耗你的彈藥的。」葉氏所謂的任務，是「摧毀大陸上中共的砲兵陣地，使中共無法再利用此等陣地以砲轟金門。他也表示，他的政府不會忍受對於它的主權的任何干涉。他說，金門的砲戰是共黨發動的，而中國政府軍的行動，只在「制止他們的砲擊而已，嚴格言之，它絕對不是一場戰爭。」他表示，雖然中國政府目前「幾乎尚未開始任何行動」，不過他們對中國大陸，永遠有隨時發動反攻的可能性。詢以美國的軍援是否附有任何條件時，他說，在所有的此等援助中，均附有的一項條件是它不能用於侵略。「反攻大陸，絕不是我們的侵略行爲。」詢以中國政府軍是否有强大至足以發動對大陸攻勢的「任何合理希望」時他說，對於革命運動的一項研究結果表示，常常是數目上較少而有決心的一羣堅强份子，能够擊敗數目上佔優勢的敵人。他也表示，在中國大陸境內，存有有利於中國政府的情況，不過此等情況，目前尚不足以實現中國政府返回大陸的願望。（註二）

參謀次長賴名湯率團赴韓考察韓國及在韓美軍軍事設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由參謀次長賴名湯將軍率領的中國赴韓訪問軍事代表團一行二十五人，於本日凌晨乘空軍專機飛往漢城，作爲時一週之考察旅行，以考察韓國及美國在韓部隊各項軍事設施。

中國代表團赴韓之行，係由臺北的美國軍援顧問團所安排，這是在近四個月當中自由中國赴韓訪問的第三個軍事代表團。中國兵工代表團及空軍代表團曾分別於七八月份來韓訪問，而且均獲有成就。

賴名湯將軍此次係他的第二次蒞韓，他曾於去年及今年初在韓國安排反共義士赴臺事宜。（註三）

美國軍援顧問團團長蔡斯撰文讚國軍進步迅速。

馬尼拉新聞日報今天出版的一九五四年年刊登有美國駐華軍援顧問團團長蔡斯將軍的一篇論文，文中強調自由中國已有許多的成就，這些成就足使她值得受到自由世界的援助。蔡斯將軍的論文的大要如下：

我擔任駐自由中國軍援顧問團團長，在兩個多月前完成了愉快而具有價值的職務的第三年。三年來我看到自由中國陸海空軍、陸戰隊、與聯勤部隊的不斷進步。

過去一年，自由中國的反共部隊充份表現了他們力足迅速進入機械與噴射時代。他們可以妥善地運用自由世界給予他們的軍事援助。

當我寫這篇文章的時候，符立德將軍剛完成他對這寶島的第三次訪問。不久他要訪問菲律賓，進行艾森豪總統委任他做的工作。我認爲符立德將軍的訪問，無疑的建立了中菲防線的堅強聯繫。

事實上大部份赴遠東訪問的高級軍政官員，都認爲必須到臺灣與菲律賓一行。

今年蔣總統遵選連任，菲律賓的大選也使麥格塞當選爲總統。這兩位先生都是全世界最堅決的反共鬥士。兩人都是從民衆的自由選舉而當選的，這是自由中國與其南部鄰邦菲律賓人民思想與目標一致的另一象徵。（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日；「蔣總統思想言論集」（談話），頁七五—七八；王旌德編：「蔣總統重要訓詞大全」，頁一〇〇六—一〇〇七。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八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十八日　總統明令公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法」，並廢止「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管理條例」。

總統本日令：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管理條例，應予廢止。茲制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法，公布之。」

茲誌「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法」條文於後：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法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依照政府簽訂之國際紅十字公約，並基於之國際紅十字會議所決議各項原則之精神，以發展博愛服務事業爲宗旨。

第二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爲法人。

第三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以白地紅十字爲標幟，除國際紅十字公約有規定者外，其他公私機關及社團概不得使用，並禁止作爲商業上之製造標及商標。

第四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輔佐政府辦理左列事項：

一、關於戰時傷病之救護及戰俘平民之救濟。

二、關於國內外災變之救護與賑濟。

三、關於預防疾病增進健康及減免難之服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合於第一條規定之其他事項。

第五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設於中央政府所在地。

第二章　組　織

第六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以內政部爲主管官署，並依其目的事業受有關部會之指導。

第七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設名譽會長一人，名譽副會長若干人，由總會理事會聘請之。

第八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以全國會員代表大會爲最高權力機構，每兩年在中央政府所在地舉行一次，必要時經理事會之決議得於全國其他各地舉行，閉會期間由理事會執行會務。

第九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設會長一人，綜理會務，並對外代表總會，副會長一人至三人，襄助會長處理會務，會長副會長，均由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選舉，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會長因故不能視事時，由會長指定副會長一人代理，必要時得由副會長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設理事會負責審議紅十字會所辦理之重要事項，置理事三十一人，其中七人爲當然理事，由政府指派主管官署及目的事業有關各官署主管人員擔任，十六人由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選舉，八人由當然理事及選舉產生之理事就全國社團負責人中推選，除當然理事人選由政府通知變更外，其他理事任期均四年，每屆改選二分之一，連選得連任。

第十一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設常務理事會，負責處理日常會務，由理事互推常務理事五人至七人組織之。

第十二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設監事會，負責審核紅十字會收支帳目，及稽查會務進行，置監事九人，其中三人爲當然監事，由政府指派財政主計審計等官署主管人員擔任，六人由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選舉。並由監事互推常務監事三人，組織常務監事會負責處理日常事務，當然監事之人選由政府通知變更之，選舉產生之監事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三條　理事會每半年開會一次，常務理事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必要時均得舉行臨時會，開會時會長副會長均爲當然出席人，並以會長爲主席，會長因故缺席時，由副會長或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監事會每年開會一次，常務監事會每半年開會一次，必要時均得舉行臨時會，開會時由常務監事互推一人爲主席。

第十四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理事會依其事業得設各種委員會。

第十五條　中華民國各省（直轄市）得設分會，縣（市）得設支會，分別隸屬總會或分會，受當地政府之監督，並依其目的事業受當地主管官署之指導。

第十六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分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至二人，理事十五人至二十一人，均由會員代表大會選舉，會長副會長及理事任期均四年，連選得連任，並設常務理事三人至五人，由理事互推之。支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至二人，理事九人至十五人，均由會員代表大會或會員大會選舉之，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七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分會設監事五人至七人，由會員代表大會選舉，並設常務監事一人至三人，由監事互推之，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

支會設監事三人至五人，由會員代表大會或會員大會選舉之，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

第三章　會　員

第十八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會員分左列各種：

一、名譽會員：有特殊功績或捐獻經總會理事會認可者。

二、基本會員：

①總會分會支會發起人或個人照章繳納一次會費者。

②普通會員照章繳納會費滿十年以上者。

三、特別會員：醫藥護理及其他社會工作人員照章繳納一次會費或志願義務服務卓著成績者。

四、團體會員：團體照章繳納常年會費者。

五、普通會員：個人照章繳納常年會費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少年會員：未成年國民照章繳納常年會費者。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會員，爲終身會員，第四款至第六款之會員，爲常年會員，各種會員繳費標準由總會定之。

第十九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會員，有出席所加入之支會會員大會，或支會會員代表大會，及享受選舉與被選舉之權，支會會員超過一千名時，得分區開會員大會，選舉代表出席支會會員代表大會。

第二十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各分支會每年定期徵求會員一次，由當政府協助辦理。

第二十一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得依法取消任何會員之資格。

第四章　會員代表大會

第二十二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依本法第八條之規定，每兩年召開全國會員代表大會一次，必要時得由總會理事會決議或由三分之一以上分會之請求，經總會理事會通過，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三條　全國會員代表大會由各分會分別召開會員代表大會推選代表組織之。

第二十四條　全國會員代表大會之任務如左：

一、聽取會務報告。

二、決定會務方針。

三、稽核財務收支。

四、選舉總會會長副會長及理事監事。

五、其他重要事項。

第二十五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全國會員代表大會以總會會長爲當然主席。

第二十六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開會日期重要議題由總會理事會決定，但總會應於開會前兩個月通知分支會並公告之。

第二十七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分支會每年應舉行會員代表大會一次。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章　資　產

第二十八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資產如左：

一、基金。
二、政府補助。
三、會費。
四、遺贈。
五、捐募。
六、事業收入。
七、動產及不動產。
八、孳息收入。

第二十九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得經理事會通過向國內外募捐。

第三十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享有政府依法給予豁免賦稅之權利。

第三十一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得與國內外公私機關社團合作辦理合於本法第四條規定之事業，並接受其補助。

第六章　戰時特例

第三十二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戰時隨軍救護人員之待遇，比照軍用文職人員，其服裝制式除國際協定另有規定外，由總會規定送請主管官署備案。

第三十三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戰時隨軍救護人員及救護器材之載運，准照軍事運輸規定辦理。

第三十四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戰時隨軍救護人員在戰地需用衞生器材、房屋、糧食、舟車、馬匹及航空工具等，得分別請有關主管官署核撥。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五條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應於每年年度開始時，將工作計畫及預算，並於每年年度結束時，將業務報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及決算，送經內政部轉請行政院備案。

第三十六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內政部擬訂送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三十七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註一）

臺灣省教育廳長劉先雲在聯合紀念週報告，已完成全省學校防空疏散計劃。

臺灣省教育廳完成全省性的學校防空疏散計劃，此項計劃將臺北市、基隆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等五個省轄市及彰化市、嘉義市、屏東市、新竹市、花蓮市等五個縣轄市。及桃園鎮之各校，列為優先疏散地區。在各該疏散地區中之各校，除國民學校於疏散開始時停課外，其他各校須提早疏散。

臺灣省教育廳長劉先雲本日上午出席中國國民黨臺灣省聯合　總理紀念週，以從政黨員身份作教育施政報告。關於防空疏散措施，劉先雲廳長稱：

「本廳所轄各級學校至多，各校防護問題，雖應聯繫各地方政府於整個防護體系之指導下，自謀應變預防措施，但是關於教學之如何持續進行不斷，疏散地區之如何決定，疏散用費之如何籌措，學生隨家長疏散應如何補救等問題，均須籌備決定，送經集會商討，經決定：將臺北市、基隆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等五個省轄市及彰化市、嘉義市、屏東市、花蓮市、新竹市等五個縣轄市及桃園鎮等十一個地區列為優先疏散地區，各該地區，除國民學校於疏散時停課外，其他各校應提早疏散。至於鄉村國民學校則儘量增加班級，採取二三部制教學，以收容疏散至鄉村之學生，都市各校將儘量與偏僻地區之學校合併上課，採取三四部制教學，並可自行選定鄉間學校，商訂合約，現在臺北市、基隆市兩市各校已依照此項規定辦理。

各地區各校已分別成立防空疏散小組，計劃疏散工作及推動防空準備。此外教育廳並經修訂公私立學校空襲疏散及防護實施辦法，內容規定：

（一）利用校內及周圍空地，挖掘曲線防空壕、挖掘水井、設置滅火器、以及疏散期中學生轉學借讀之原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空襲嚴重期間，學生在家自學辦法，規定在嚴重空襲情況下，不克到校時，得由家長申請在家自學，由校訂發各種自學綱要、自學日課表，並規定各科作業次數，按時催繳，規定教師留校時間，接受學生質難，予以解答，並適時舉行試驗。

（三）規定各級學校在空襲疏散期間處理轉學或借讀之原則，內容規定學生由原住地疏散至安全地者，取得原校證書後，申請轉學、借讀者得免試入學，各校應儘量容納。此外尚訂有辦法五種，正由省府核定中。」（註二）

美國同意收容現滯留我國之波籍反共船員。

華府方面本日透露：美國務院經長達一週的幕後辯論後，已正式要求司法部收容擯棄共產主義的廿三名波蘭海員。

此一要求係由代理國務卿胡佛在其函件中提出。胡佛認為此事「迫切異常」。此等現在臺灣的波蘭海員，原係在若干時以前為中華民國海軍所拘捕的二艘波蘭輪船上。

國務院所採彼等應獲准進入美國的立場，得到中央情報局、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以及國外業務總署的支持。胡佛刻正代在安大略湖鴨島上渡假的杜勒斯國務卿處理此案。

此等波蘭海員現在臺灣，等待彼等進入美國的要求是否將可獲准的消息。（註三）

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肆壹號，頁一—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二十六期，頁三一四—三一六，「中華民國現行法令彙編」（行政），頁二一三三—二一三七。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十九日。

註三：同註二。

十九日　西藏人民大批向印度逃亡，談西藏情況一切都不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據自西藏東部抵達印度孟加拉省邊界的西藏人士本日稱：「西藏一切情形現在均不好。」但他們均守口如瓶，拒絕詳細答覆各種詢問。

據印度噶倫堡邊境登記處官員稱：每日經噶倫堡抵印度，並在此間邊境登記處登記的西藏人民約爲五十人，一般認爲這一數字非常大，因爲此尚不包括經西藏邊界其他印度檢察站進入印度的西藏人。

這一數字如果是在十二月至二月的期間中亦不算太大，因爲通常在這個時期中許多西藏商人均將前來印度。這些抵達噶倫堡的西藏人，對那些可能詢問他們西藏情況的人士，似乎避免會見，他們有許多均是在日出以前出現於登記處。

據一印度官員稱：他們大多均只宣佈他們是「西藏人民」，小心地避免談到政治信仰。自中共於一九五一年進入西藏後，印度政府即對抵達噶倫堡的西藏人民採取嚴格的限制，他們不得登記在印度有久住的意思。因此，大部份抵此的西藏人民只登記爲有意作三月停留的商人，以後他們可被允許延長三月的期限爲一年。（註一）

中共米格戰機次首飛大陳上空，美艦配超音速戰機足以匹敵。

本日來自大陳和金門的報導，十八日下午四時，由寧波機場起飛之米格十五式中共機兩架竄入大陳上空，在一萬四千公尺高空作四分鐘的盤旋，經我高射炮射擊，向大陳以北方向逃逸。此種米格式之敵機進犯大陳，今日爲首次。

金門與廈門間，十八日仍有零星炮戰，共軍向金門海岸發炮六十餘發，旋爲我前線砲兵所壓制。

據合衆社香港消息，美國在臺灣四週擔任巡邏的航空母艦，已配有超音速噴射式戰鬥機，以與中共的米格十五式機匹敵。美國以後掠翼的美洲獅式噴射機代替日部份而非全部的舊式而且較慢的豹式機及女神式噴射機，此等飛機曾在韓戰中參加作戰。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刻在港休假的「菲律賓海」號航艦上，載有一些美洲獅式及豹式機。豹式機與女神式機的速度不及米格十五式機。（註二）

臺灣省警務處舉行戰時警務檢討會議，會中並舉行效忠宣誓。

臺灣省警務處今天上午舉行戰時警察業務檢討會議，由處長陳仙洲主持，全省各縣市警察局長及警務處各單位主管均出席與會，當晚閉幕。

省府主席嚴家淦曾親臨致訓，他說：戰時警察業務自應詳加規劃，而一切措施尤應向民衆宣導，使民衆知所遵守。警勤區的警察人員，對區內人口，應特別注意查察，平日素行較差的人，使在戰時不致妨害秩序。

檢討會中，對空襲防護、消防、警備部署，應變措施、加强保防、組訓民衆、災害搶救及戰時警察統一指揮互相支援等問題，均作成結論，交各主管單位切實實施。

各出席人員並在會議中代表全省警察人員，宣誓效忠　總統，在任何情況之下，絕對服從命令，盡忠職守，不計艱危，不辭犧牲，以達成守土衛民之任務，克盡革命警察天職。（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日。

註二：同註一；「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日。

註三：同註二。

二十日　大法官會議解釋國營事業含義。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今天舉行第五十次會議，由院長王寵惠主席，出席大法官王風雄、黃正銘、韓駿傑、蔡章麟、徐步垣、胡伯岳、蘇希洵、曾勁勳、何蔚等九人，祕書長王煥列席。本次會議對於行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院函爲公私合資之國營事業者，投資於其他事業，如所投資金超過該其他事業資本百分之五十時，該其他事業應否視爲國營事業，請解釋見復一案，經決議通過解釋如下：

「國營事業轉投於其他事業之資金應視爲政府資本，如其數額超過其他事業資本百分之五十者，該其他事業即屬於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之國營事業。」

附錄：行政院函

一、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規定本法所稱國營事業如左：

（一）政府獨資經營事業。

（二）依事業組織特別法之規定由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者。

（三）依公司法之規定由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政府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其與外人合資經營訂有契約者。

依其規定關於上列三類國營事業轉投資，本院前依據經濟部會同財政部交通部主計處研議結果解釋如次：

（一）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所列三類事業既均屬國營事業無論何類事業其獨資經營之附屬事業即爲該事業之一部份，自應視爲國營事業。

（二）該三類事業如對其他事業僅爲一部份投資，雖超過該其他事業資本百分之五十，其餘資本仍係另有投資者，該其他事業之經營自應視其本身之組織（如合夥公司等），依據有關法令辦理，其性質實非該類事業之附屬事業，自不能視爲國營事業而予以管理，政府僅能指導原投資之該類事業，以股東地位予以控制；惟如其他事業之全數資本係由各國營事業共同投資者，應視同國營事業。

二、立法院歷次對國營事業轉投資所作審查報告及決議，核與本院前述解釋略有出入，茲分述其審查報告及決議於次：

（一）立法院對四十一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審查報告書第六項，查各國營事業機構內有轉投資於其他事業，其投資數額如佔該事業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以上者，除應由政府嚴格執行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第三項之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定外，並應將營業預算一併送院以利審議；其轉投資未滿百分之五十者，投資機構亦應將該事業營運情形於年度預算送審時，詳細說明，並將所得孳息及紅利列入預算。

（二）立法院對四十二年度中央總預算審查報告書內各國營事業機構應行注意事項一般方面者。（寅）項國營事業轉投資之事業機構，應請行政院依本院之決議分別轉飭補編概算及營業狀況，咨送本院審查。其有以各該機構人員私人名義代表股東者，其股票之保管應定統一辦法，澈底清查，以免侵蝕。（巳）項財政部主管各行局轉投資事業流弊滋多且多超出法令範圍，應由主管部切實糾正予以制止，其已投資設立者並應切實清理妥定改善辦法。

（三）立法院第十二會期第十次會議決議：（一）國營事業機構轉投資之事業應依預算法第六十四條第二項之規定辦理。（二）請行政院將現有各轉投資事業之實際情形向本院提出詳細書面報告。（三）各轉投資事業以往所發生之流弊應請行政院切實整頓。（四）各轉投資事業之股票暫行停止轉移。（五）立法院四十三年上半年中央政府總預算審查報告書中列請本院辦理事項第五款國家行局轉投資事業如雍興中本臺北等十餘公司流弊滋多浪費甚鉅，應即從速依本院本會期第十次會議有關整頓轉投資事業案決議之四要點，首應將雍興、中本、臺北等公司有名無實之民股分別清理，依照國營事業管理法切實整頓，仍將整理情形送院審議。同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施行條例第八條國營事業轉投資之事業其政府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者，視為國營事業應依照預算法第六十四條第二項及第七十一條之規定辦理。（六）立法院對四十三年度國營事業機關綜合預算案審查報告，三中本、雍興、臺北及益民等紡織廠應照本院通過之四十三年度總預算內列有請行政院辦理事項第四款及該總預算施行條例第八條之規定視為國營事業。該公司等之民股股額應先清理確定，請行政院轉飭主管部專案辦理函復本院其四十二年底結出之盈餘屬於分配民股者，在未清理確定前，暫停發給以民股代表身份擔任董監事者、其紅利與報酬一併暫停發給。

三、總上所述，可知本院前核定對國營事業轉投資之解釋，認定政府與人民合辦之國營事業，如對其他事業為一部份投資，縱其投資額超過該其他事業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但實際上屬於政府之資本僅在投資數額中佔百分之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以上，並非估該其他事業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以上，此種轉投資之其他事業，不能認係國營事業而予以管理，政府僅能透過原投資之國營事業以股東地位而予以控制。立法院則似認定政府與人民合辦之國營事業，如對其他事業爲一部份投資，其投資額超過該其他事業資本額百分之五十者，該其他事業即應視爲國營事業。惟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第三項規定，依公司法之規定由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事業政府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者爲國營事業。究竟原條文中所稱政府資本在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之國營事業轉投資其他事業時應解釋爲純粹政府資本，抑政府與人民共同之資本，不無疑義。此點關係國營事業之管理問題極爲重要，在修正國營事業管理法未完成立法程序前，亟應予以明白確定。

四、特函請查照提大法官會議解釋見復爲荷。（註一）

空軍總司令王叔銘飛日，考察美在日空軍基地設施。

空軍總司令王叔銘應美國駐遠東空軍司令柏楚琪將軍之邀，於本日上午十時四十分乘美國空軍專機飛往東京，預定停留一星期，考察美國在日本各空軍基地。空軍作戰司令陳嘉尚少將、空軍總部第三署署長羅英德少將等偕行。美國大使藍欽、日本大使芳澤謙吉，均在機場送行。

王總司令的專機降落立川機場時，柏楚琪將軍及第五航空隊之高級官員，均在機場歡迎。中國駐日大使董顯光、空軍武官田兆霖，亦皆前往迎迓。（註二）

陶甫斯號油輪案，聯大再延兩週處理；我正研究俄方意見。

陶甫斯油輪號蘇籍船員，最近又有五人向中國政府提出請求予以政治庇護，但中國政府尚未批准。陶甫斯號四十九名蘇俄籍船員至此已有廿一人要求做政治庇護。

陶甫斯號油輪案，法國政府正爲中俄兩國進行斡旋，法國駐華代辦賈棠公使曾於十六日赴高雄察看停泊於該處之陶甫斯號後，於十八日返回臺北。關於其斡旋工作，賈棠公使正與中國外交部保持密切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觸，蘇俄方面意見已由賈崇公使轉達中國政府，中國方面正予以研究。

聯大指導委員會對蘇俄控告中華民國在中國海從事「海盜行爲」一案，本日再以七票對五票，兩票棄權，通過再作兩週展延。蔣廷黻代表本來建議作無限期的展延，但委員會接受法國的修正案，展延兩週討論。

蔣廷黻提委會注意法國對陶甫斯號油船的調解，並稱：他雖未獲悉臺北方面的談判進展情形，但他確信談判現正在進行中。蔣廷黻指出：接受對陶甫斯號的調解，是中國政府對此類事情的一般政策的一部份。蔣廷黻再抨擊蘇俄提到中華民國政府時便使用「國民黨」一辭，他說：國民黨是一個光榮的名字。中國政府並不負責答覆對一個政黨的指責。此類的言辭和指責，此間不應予以考慮，因爲「這樣的辯論得不到任何的結果。」有此原因，蔣廷黻建議無限制展延討論，指導委員會本日徇蘇俄之請，討論有關「海盜行爲」的蘇俄項目，其理由是，展延一週的時間已經過去，但此一事項尚未有任何的進展。（註三）

聯大展緩討論俄對美誣控；蔣廷黻在會發言，美代表讚為精確的聲明。

第九屆聯合國大會指導委員會，本日以十二票對二票通過英國的建議，對蘇俄有關臺灣問題對美國的指控是否列入議程，展緩討論。英國代表勞艾德提出此項建議時稱：蘇俄有關臺灣的項目，乃是「一個冷戰的項目」，必然將引起憤激而劇烈的爭辯。爲了這個原因，勞艾德建議展緩兩星期討論。該委員會的全體委員，除了蘇俄和捷克以外，都接受英國的建議，蘇俄和捷克兩國根據「如未能將蘇俄項目提出研討，可能使國際情況愈形惡化」的理由，投票反對。蔣廷黻博士發言反對此項項目列入大會議程，但投票贊成展緩的建議。

蔣氏解釋稱：他的投票，並未改變反對聯大討論蘇俄項目的主張。在辯論時，蔣氏的立論要點，乃是中國反對蘇俄項目列入議程，因爲蘇俄對美國的控告，並無任何事實根據。聯合國大會討論這種共黨宣傳和侮辱，對於世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和平與自由實無裨益可言。全世界均知臺灣並未爲美國武裝部隊用強力侵佔。在臺灣境內，既無美國軍事基地，亦未駐有美國戰鬥單位。美國並未佔據任何臺灣港埠。中國政府和世界任何主權國家的政府一般，在臺灣自由行使職權，並未接受任何不論爲軍事或其他的外國控制。

蘇俄所控有關對中國大陸海岸地區的攻擊各節，實係異乎尋常的混淆事實和向壁虛構。我們軍用機確曾轟炸大陸沿海岸的城鎮，自由中國的人民也確都希望他們總有光復大陸的一天，可是事實上最近的轟炸，僅是對中共襲擊金門的報復。中國政府部隊有目的地從事反擊，以壓制大陸海岸的中共炮火。這種利用少數飛機的反擊，不能謂爲具有任何戰略價值，和超出壓制中共炮火以外的目的。

中國政府所採取有關海岸船舶的措施，專爲對付中共船隻，就牽涉到的外國船隻而論，係求防止戰略物資運供中共。凡此亦屬自衞行爲。中華民國所作自衞的努力，並不需要任何外國的鼓勵、指使或暗示。中華民國並無甘犯侵略行爲的意圖。只有共黨侵略爲遠東和平遭受威脅的唯一來源。

溯自一百五十年以來，中美兩國間的關係，始終保持着一種和平與友好的關係。那種關係形成國際關係的模範。

蔣廷黻博士的上述聲明，美國代表洛奇譽爲「一項精確的聲明，不能爲任何事實所反駁」。洛奇稱：「無論何事，美國決不逃避，而且並不反對討論蘇俄的項目。」洛奇提醒大家稱：「一九五〇年中共侵略韓國前，北平曾作同樣指控，並經蘇俄提出聯大，此次舊技重演，可能企圖掩護其從事進一步侵略的陰謀。」（註四）

金門、大陳續有砲戰；大陳外圍一無人島被共軍侵佔。

金門前線今日續有零星炮戰。厦門共炮斷續射來數十發炮彈，大部落在烈嶼、大擔海濱，亦有十餘發在金門西部海濱爆炸。惟經我炮兵還擊後，即行停射。

十九日金門與厦門間，及大陳以北之頭門與一江山間，均有零星炮戰。

大陳披山東南三千公尺處一無人小島「小披」，昨夜曾有共軍約兩排潛行侵入。當夜有共軍求鬼一名，擬偷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拔山，被我守軍擊斃落海。（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一日；「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彙編」釋字第四十一號解釋一頁六二—六四。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一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五：同註二。

二十一日　蔣總統向海外僑胞電賀華僑節，國內僑界舉行慶祝大會及餐敘。

今日為第二屆華僑節，蔣總統特電海外僑胞勗勉，原電如下：

「第二屆藝術節慶祝大會並轉海外各地僑胞均鑒：華僑為革命之支柱，具光榮之傳統，比年以來，處境雖多艱困，而反共意志日益堅強，救國行動更趨積極，對於將士之慰勞，災胞之救助，以及各種僑務之發展，輸財致力，貢獻殊多，使國際人士對我有更深刻之認識，至堪嘉慰。際茲反復共復國大任當前，正我僑胞報效祖國之良好時機，務希集中意志，齊一步驟，以團結加強組織，以組織發揮力量，弘揚互助合作之精神，擴大反共救國之工作。匪共倒行逆施，天怒人怨，近復悍然不顧，認賊作父，聯合叫囂，為虎作倀，必將於海外各地更施詭計，擴展陰謀，企圖分化反共力量，孤立民主國家，居心險毒，舉世有識之士，咸宜提高警覺，戕滅赤禍。我僑胞尤應敵愾同仇，堅忍不拔，以打擊俄帝侵略之行為，撲除奸匪賣國之罪惡。今日慶祝第二屆華僑節，特致殷切之期許，深信我全體僑胞，均能體察世界形勢，認識本身責任，益矢精誠，相與奮勉，以發揚革命救國之光榮歷史，完成反共復國神聖使命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內的華僑節慶祝大會今天上午在臺北市中山堂中正廳舉行，有兩千多位在臺經營工商業及就學僑生參加，由印尼僑領饒簡主持。中午僑委會及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邀請在臺僑界代表及中央有關民意代表數百人在臺北賓館餐敘。

第二屆華僑節，陳副總統及行政院長俞鴻鈞特電海外各地僑胞致賀。

陳副總統電文是：

「僑務委員會鄭委員長彥棻兄轉各地僑團諸僑領僑胞均鑒：諸君遠居海外，久播清勛，愛國抒忠，歷昭前代，茲當令節，眷念尤殷，尚冀一乘反共救國之誠，肩茲遠大投艱之任，同心戮力，共建中興，特致拳拳，並申賀意。」

行政院長俞鴻鈞電文是：

「僑務委員會鄭委員長轉海外各地僑胞公鑒：朱毛匪幫臣僕帝俄，勾結外力，竊據我神州禹域，殘害我同胞手足，恣睢暴戾，無所不用其極。自由祖國痛大陸之淪沉，生民之塗炭，五年以來，全國上下在我　總統英明領導之下，臥薪嘗膽，堅頭建設，迄今社會繁榮，兵精馬壯，反攻復國，指日可待。我海外一千三百萬僑胞，忠藎愛國，素有表現，自去歲華僑節創立，團結救國，尤見積極，同仇敵愾，國賊喪膽。茲值二屆佳節來臨，除馳電祝賀外，仍望光大披荊斬棘之拓荒精神，發揮革命之母光榮傳統，展開經濟制裁奸匪運動，加強反共救國組織，接提高警覺，以打擊敵人分化離間陰謀，親仁善鄰，求增進與友邦人士合作，務使我海內外一條心，凝成雷霆萬鈞之反攻力量，排赤寇，光復大陸，掃妖氛，重建中華，願共勉之。」（註一）

行政院公布修正「旅行業管理規則」。

行政院本日公布修正「旅行業管理規則」。茲誌修正「旅行業管理則規」條文如下：

旅行業管理規則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條　凡代旅客訂旅行上之便利，經售國內外各種車票船票航空票，代客運送行李或兼營與旅行有關之餐宿業務及其他關係旅行上一切事務之商業，均爲旅行業。

第二條　經營旅行業之公司行號，除依法辦理公司設立登記或商業創設登記外，須依本規則報請交通部註册或申請地方監督機關核轉交通部註册，經核准後方得經營；各交通機關不得委託未經核准經營之旅行業代理業務。

前項所稱地方監督機關，在省政府爲主管交通之廳處，在直轄市爲公用局或建設局。

第三條　旅行業申請註册時，應備具左列各款一式兩份，並附繳註册費，報請交通部或送請總公司（行）所在地地方監督機關審核，加具意見，轉報交通部：

（一）商號或公司名稱。

（二）營業章程。

（三）創辦人或經理人（即業務負責人）及分支機構負責人之姓名年齡籍貫經歷住址，並檢附戶籍謄本及可證明並無第五條各款情事之文件。

（四）資本總額及集資方法，如係公司組織，應將招股章程及股東姓名認繳數額分別填明，如係合夥或獨資，須檢附資產證明書。

（五）業務範圍。

（六）業務計劃。

（七）總總公司（行）及分支機構地址。

（八）營業設備。

（九）設立日期。

第四條　旅行業申請註册時，應依左列規定附繳註册費：

（一）創設註册壹百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 更換執照註册伍拾元。

(三) 增設分支機構及其他註册事項拾元。

第五條　有左列各項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經營旅行業：

(一) 宣告破產尚未復權者。

(二)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三) 受本規則第十五條停業或歇業處分者。

第六條　旅行業之資本總額，備代售各項客票者至少叁萬元，兼營餐宿業務者至少貳拾萬元。

第七條　旅行業添設分支機構，增加資本，推廣業務，變更營業章程及其他變更執照所載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隨時依第三條規定手續申請註册，換發執照。

第八條　旅行業註册之申請人，爲獨資之營業主體人無限責任組織之全體股東有限責任組織之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第九條　旅行業經核准發給執照後，應於六個月內開始營業，如逾限仍不開始營業，除因特殊情形經請准展期者外，得由交通部或由地方監督機關呈請交通部吊銷其執照。

第十條　旅行業應於每年營業年度終了三個月內，造具左列表册一式兩份，報請交通部及地方監督機關查核：

(一) 重要職員履歷。

(二) 業務報告。

(三) 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並附說明。

前項二三兩款，應由各該旅行業撰要公告。

第十一條　交通部及地方監督機關對於各旅行業各項業務及設施，認有必要時，得令其改善。

第十二條　旅行業經售各項客票，得由委託代辦單位依照規定在票價內酌給酬金，旅行業不得任意減低原訂票價，亦不得在原訂票價以外增加任何費用。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三條　各委託代辦單位認有必要時，得要求旅行業繳納相當之保證。

第十四條　旅行業之兼營餐宿業務者，其餐廳及旅社應力求清潔整齊，並具備現代化之衞生設備。

第十五條　凡經核准營業之旅行業，其歇業或暫時停業或縮小營業範圍或轉讓他人或與同業合併時，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均應事前報請交通部或向地方監督機關申請轉呈交通部核准；申請時應詳細填列理由期間範圍及其他有關事項；如屬公司或合夥組織者，並須附具股東大會之決議書，或全體合夥人之同意書。

第十六條　旅行業違背本規則及其他有關法令時，得由交通部或由地方監督機關呈請交通部按其情節輕重予以警告，或停止其業務之全部或一部，或吊銷執照，勒令歇業，其有觸犯刑章者，並移送司法機關法辦。

第十七條　本規則施行前已開始營業者，自本規則公佈施行之日起三個月內，應依照本規則重行申請註册。

第十八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施行。（註二）

行政院院會通過「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轉移民營輔導辦法」。

政府爲使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移轉民營順利進展，前由「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輔導委員會」擬訂之輔導辦法一種，呈由經濟部轉呈行政院核示。該項輔導辦法之名稱爲「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移轉民營輔導辦法」，業由行政院提出本日舉行之三六七次院會討論通過。茲誌全文如次：

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轉移民營輔導辦法

第一條：政府爲使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移轉民營（以下簡稱移轉事業）順利進展，依本辦法之規定輔導之。

第二條：本辦法之輔導事宜，以經濟部爲主管機關。

第三條：移轉事業對於移轉前政府核定之業務及擴展計劃與有關農業改進計劃，應繼續辦理，如有變更必要，應申述理由，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其有接受美援部份，並應繼續履行原訂之業務。

第四條：移轉事業由主管機關依左列各款予以輔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關於週轉資金之洽借事項，除按照一般規定辦理外，並得比照公營事業，由臺灣銀行貸款。

二、關於原料器材之供應事項，除儘量鼓勵利用國內產品及另由政府協助增產外，其須向國外採購者，由主管機關參照移轉前之辦法及當時實際需要，核配其所需之外滙。

三、關於生產設備之改進及擴充事項，除移轉前政府核定之計劃，繼續協助其完成外，如有新訂之計劃，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其所需外滙，應比照公營事業予以核配。

四、關於成品之銷售事項，由政府予以協助。

五、關於移轉專業之分售分營事項。

六、其他有關業務經營及發展之輔導事項。

第五條：移轉事業對原有員工應儘量繼續留用，如因減少員額，必須裁遣者，應造具名冊，呈報主管機關備查，除自動辭職或由政府與移轉事業協助轉業者外，其經裁遣者，應依下列標準，發給遣散費：（一）到職未滿一年者一個月薪（工）津（包括實物以下同）；（二）到職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三個月薪（工）津；（三）以後每增年資一年，增加半個月薪（工）津；最早推算至中華民國卅一年一月爲止。

經裁遣之員工配有宿舍者，除在公司辦公處所或工廠以內必須遷移外，得繼續留住；但須訂立租約，酌定租金，並以一年爲限。移轉事業於必要時對於宿舍之分配，得酌予合理調整，在留住期間如有轉租轉讓情事，即予收回。

第六條：移轉事業聘用外籍人員，應專案報經主管機關核准。

第七條：移轉事業爲公司組織者，董事會之會議紀錄，應報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公營事業移轉民營輔導委員會備查。

第八條：本辦法對移轉事業之適用期間，自公佈之日起，至民國四十六年底止。

第九條：本辦法由經濟部呈奉行政院核准後施行。（註三）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法使館說明斡旋陶甫斯油輪案經過；立委胡秋原認為不能將該輪發還蘇俄。

法國駐華大使館本日發表聲明，綜述其斡旋陶甫斯號油輪案件以來之經過稱：蘇俄方面迄日前為止，僅要求法國政府代向中國政府要求歸還陶甫斯號油輪及其船員，並未提出任何其他要求。

法國大使館之聲明，曾綜述自十月一日以來與中國政府往來照會之經過，及十七日貿棠代辦與大使館秘書杜思雅赴高雄視察陶甫斯號之經過。聲明並稱：蘇俄除經由法國政府要求中國迅速釋放陶甫斯號輪及其船員外，並無其他要求。

立委胡秋原，對予報載外交部接受法國斡旋被扣俄輪陶普斯號案，極表關切，曾在本會期第九次院會裏提出書面質詢，日前立院外交委員會舉行秘密會議時，胡委員亦曾再就該案提出詳細補充說明書，分發與會各委員參考，並由外交部代理部務的政務次長沈呂煥報告處理該案之經過情形。胡委員以該案關係重大，復予今天將該案之補充說明書函送該院秘書處，轉送外交部，作為前提質詢之補充說明，並要求該部予以口頭或書面答覆。在未與立法院充分交換意見以前，不應遽作交還陶普斯號之任何承諾。

胡委員補充說明書認為：「本年六月二十三日，有懸俄旗油輪『陶普斯號』載有高級爆炸機油，資助朱毛奸匪，為我海軍所截扣。俄帝先作『護航』恫嚇。至九月三十日，俄帝代表維辛斯基在聯大控告『國民黨破壞航海自由』為『海盜行為』，並誣美國『介入』；同時則請友邦法國出面『斡旋』。外交當局已接受法國斡旋建議，想是為了尊重友邦法國。但接受斡旋建議為一事，接受斡旋為一事，發還俄輪為一事，我認為我國政府有扣留俄輪之充分理由，而斷乎不能發還。此事不僅關係國格尊嚴，且涉及嚴重利害，不可等閒視之。」胡委員文中並列舉中國有權截扣資奸俄輪之理由共十二點，分從國際法、國際現勢及我國應持態度，說明決無發還該輪理由。（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肆伍號，頁二—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二十二日　聯大通過我代表資格證書，並通過延緩討論蘇俄控美侵臺案；蔣廷黻對俄代表之駁斥，深受記者讚佩。

中國代表團的代表資格，九屆聯大以三十五票對十票通過，三票棄權。大會有關中國代表資格的表決，係根據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的報告，該委員會認爲中國和其他國家的代表資格，雖經蘇俄反對，而於大會要求，並無不合。緬甸、印度、印尼、瑞典、南斯拉夫、以及五個蘇俄集團國家投票反對，丹麥、以色列、挪威棄權。

第九屆聯大今天同時以四十九票對五票，一票棄權，通過其指導委員會對將蘇俄「控告美國須對所謂侵略臺灣負責」案列入議程一節，延緩兩週。又以四十三票對六票，九票棄權，通過該委員會延緩兩週考慮，將所謂「中國在中國海海盜行爲」案列入議程的建議。

這兩案通過之前，蘇俄、中國、英國、美國、法國、波蘭曾舉行辯論，與在指導委員會所說的大致相同。

中國代表蔣廷黻把他告訴指導委員會的話告知聯大，蔣氏檢討自由中國所採取壓抑朱毛政權，和阻止戰略物資運給他們的措施之目標。他重申中國對牽涉到外國船隻事件，從事談判解決的政策，蔣氏在指出陶甫斯輪案獲致結果的最佳辦法，就是延緩考慮蘇俄對聯大提出的控告後稱：「如果你欲求宣傳，如果你欲求國際緊張局面，來吧，讓我們再來辯論好了，但如果你欲求解決事態，我們的程序倒是最好的辦法。」

關於蘇俄對臺灣的控告，蔣氏再駁斥蘇俄所提美國佔領和侵略行爲的指責，並指其完全以謬說爲根據。所有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出的中國人民，雖俱願見推翻朱毛，並將中共逐出大陸，但中國國軍最近對沿岸城市的轟擊，祇是一種自衞，所以報復中共對金門的炮轟。蔣氏稱：此一自衞措施，無須任何外國政府加以提示、主使或鼓勵。蔣氏說：處理蘇俄對臺灣控告的最佳辦法，就是把牠投進字紙簍裏。其次，就是加以延緩考慮。

美代表洛奇也對聯大警告稱：「中共於一九五〇年曾向安全理事會提出同樣的項目，並由蘇俄向大會提出中共和蘇俄於一九五〇年提出這個項目的事實，事後變爲韓境侵略的前奏，中共至今仍負有侵略的罪名，因此，此間我們任何人都有理由提出這個問題，即這個題目今天舊事重提，是不是有意隱蔽一個從事進一步侵略的陰謀呢？」

蔣代表在答復蘇俄代表維辛斯基在聯大指責美國已攫得中國所有的臺灣島。蔣稱：「說起美國已攫得臺灣島，正與指控中國佔據紐約一部份的曼哈坦島是同樣可笑。就事實而言，居於曼哈坦的中國人，遠較居臺灣的美國人多。」

在場自由國家的記者，對蔣代表的這一比喻大爲讚揚，譽其博學多才。（註一）

蔣總統夫人自美返國，總統親到機場迎接。

蔣總統夫人宋美齡女士今天午間自美國乘「中美號」專機飛返臺北，蔣總統曾親至機場迎接。

蔣夫人乘坐之專機，於上午十時十一分自檀香山起飛，中途曾在威克島及關島停留，十二時降落松山機場。專機抵境時，我空軍戰鬥機兩架曾起飛迎護。專機降落後，國家安全會議副秘書長蔣經國登機迎候，夫人含笑下機，在場歡迎之中外人士，均熱烈鼓掌。蔣夫人神情極爲愉快，頻向歡迎者揮手答禮，在機場接受其兩位愛孫獻花後，即與歡迎者一一握手。是時蔣總統進入機場迎接，並向歡迎者揮手致謝，旋即與夫人登車離去。

蔣夫人係於今年四月廿八日赴美療治敏感性皮膚病，現已完全康復。療養期間，曾應美國退伍軍人協會之邀請，參加該會第三十六屆年會，發表演說，強調眞理必勝，中國大陸人民必將重獲自由，在美獲得普遍好評。

今天至機場歡迎之中外人士，有：陳副總統夫婦，美大使藍欽夫婦，日本大使芳澤謙吉夫婦，張羣夫婦，何應欽、俞鴻鈞、張厲生、孫立人、周至柔、黃少谷、俞大維、嚴家淦、彭孟緝、梁序昭、沈昌煥、蔣經國、蔣緯國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江山連續砲戰，大陳空襲警報頻仍，美報讚揚金門居民堅毅精神。

大陳以北一江山連日有零星砲戰，十九及二十日下午及夜間，一江山落砲十餘發，均無損傷。

大陳本島近來空襲次數逐漸增多，今晨七時至下午二時均未解除警報，由寧波起飛竄擾大陳之敵機計十八架次，包括米格十五型機架，其餘均為LR2式螺旋機。

金門與廈門間今日仍有砲戰，清晨九時及上午十一時迄午後，均有間歇性砲戰。

紐約前鋒論壇報今天認為大小金門居民的挺立不移，乃是中國人民忍耐力量和堅毅精神的好例證。

紐約前鋒論壇報本日在社評中說：「共黨也許打算設法從中華民國手裏攫取金門，也許無此打算……但是，不論他們究竟是有軍事目的，還是僅為宣傳而開火並大聲嘶喊，他們已將他們自己的同胞，將在田裏的農人們，在家裏的母親們，胡亂殺死一些。然而，所有生存者，全部沒有為彈片所嚇止或為宣傳所動搖，全都拒絕離棄島上的泥土，在這個微小但極端重要的金門戰場上的表現，乃是中國人民忍耐力量和堅毅精神的明顯例證，也是純眞人類價值的具體表現，這種精神和價值，儘管被共黨用盡全力歪曲或摧毀，但必然在中國永存不滅。」（註三）

臺灣省政府電各縣市議會，開會發言不得再用日語。

臺灣省府電知各縣市議會：嗣後開會時，不得再行操用日語，至山地同胞未能說國語者，應加緊學習，於限期半年或一年學習期滿後，亦不得再使用日語發言。

省府據報閒有縣市議會議員於開會時，仍有以日語發言者，殊屬有損國體，故再重申前令，請各議員用本國語發言。（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二十三日　總統明令公布「中華民國國徽國旗法」。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中華民國國徽國旗法」；本法經立法院於本年十月十二日第十四會期第八次院會中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咨請總統公布。

本法全文二十二條，正式規定中華民國的國徽定爲「青天白日」。憲法第六條已規定「中華民國國旗定爲紅地，左上角青天白日」，在本法案中對於國旗的尺度比例，亦予正式規定。依照本法案的規定，政府機關學校團體及軍事部隊，應每日升降國旗，國民遇升降國旗時，應就地肅立，注目致敬，各種車輛除火車、救火車、救護車、軍警追捕車或應援車外，其他車輛應就地停車。

茲誌「中華民國國徽國旗法」全文於後：

中華民國國徽國旗法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中華民國國徽國旗之制式及使用，依本法之規定。

第二條　中華民國之國徽定爲青天白日其式如左：

一、圓形青白色。

二、白日居中並有十二道白尖角光芒。

三、白日與十二道白尖角光芒間留一青色圓圈。

第三條　前條各款之位置及尺度比例如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青底圓形之圓心，爲白日體之圓心。
二、白日體半徑與青底圓形半徑，爲一與三之比。
三、白日體圓心至白尖角光芒頂，其長度與白日體半徑爲二與一之比。
四、白日與十二道白尖角光芒間之青圈，其寬度等於白日體直徑十五分之一。
五、每道白尖角光芒之頂角爲三十度，十二角爲三百六十度。
六、白尖角光芒之上下左右排列，應正對北南西東方向，其餘均勻排列。

第四條　中華民國國旗依憲法規定爲紅地，左上角青天白日，其位置及尺度比例如左：
一、旗面之橫度與縱度，爲三與二之比。
二、青天爲長方形，其面積爲全旗之四分之一。
三、長方形之青天中置國徽上之白日青圈及十二道白尖角光芒，其白日體圓心位於長方形青天縱橫不分線之交點上。
四、白日體半徑與青色長方形之橫長，爲一與八之比。
五、青圈與十二道白尖角光芒之位置及尺度比例，準用第三條第三款至第六款之規定。

第五條　國旗之旗桿白色配金黃色圓頂。

第二章　使　用

第六條　政府機關學校團體及軍事部隊，應於禮堂及集會場所之正面中央，懸掛國旗於國父遺像之上。

第七條　門首懸國旗時，應懸掛於門楣之左上方，旗桿與門楣成三十度之角度；如用兩面國旗時，可交叉懸掛於門楣之上，或並列於大門兩旁。

第八條　室外懸掛國旗之時間，自日出時起至日落時止。

第九條　國旗與外國旗並用時，旗幅之大小及旗桿之長短須相等，本國旗居外國旗之右，外國旗居本國旗之左；交叉懸掛時，國旗旗桿居上。國旗與其他旗幟並用時，準用前項規定。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十　條　政府機關學校團體及軍事部隊，應於適當地點樹立旗桿，每日升降國旗。

第十一條　升降國旗之儀式如左：

一、全體肅立。

二、唱國歌。

三、升（降）旗——敬禮（有樂隊或軍號時得奏樂或吹升降旗號）。

四、禮成。

第十二條　國民週升降國旗時，應就地肅立注目致敬。

各種車輛除火車救火車救護車軍警追捕車或應援車外，遇升降國旗時應就地停車。

第十三條　天雨時除特殊情形必須懸掛國旗外，應將國旗降下，雨停後再行升上；其不在規定升降時間內，不必舉行儀式。

第十四條　下半旗時，應先將國旗升至桿頂，再下降至旗身橫長二分之一處；降旗時仍應升至桿頂，再行下降。

第十五條　駐外使領館海軍艦隊暨船舶之升降或懸掛國旗，依本法規定辦理，並依國際慣例行之。

第三章　製　造

第十六條　國徽國旗以國產絲毛棉麻等織品爲材料製造之。

第十七條　國徽國旗之製造，除依照第三條及第四條規定之尺度比例外，並應依照後附之比例圖表及尺度標準。

第十八條　凡工廠或商店製售之國徽國旗不合標準者，應由當地政府嚴行取締或糾正之。

第四章　管　理

第十九條　商店住戶所懸之國旗，以後附之國旗各號尺度表內第六號爲標準。

第二十條　國徽國旗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不得綴置各種符號。

第二十一條　國徽國旗式樣不得作爲商業上專用標記，或製爲一切不莊嚴之用品。

第五章　附　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二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附件

一、國徽圖案及說明

二、國旗圖案及說明

三、國徽國旗圖樣

四、國旗各號尺度表

國徽圖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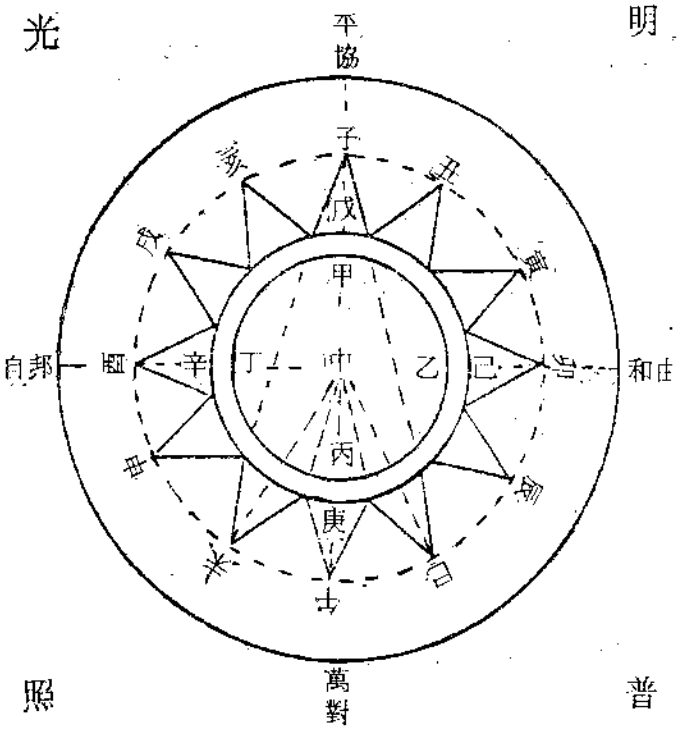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符號

協和萬邦＝青地圓形。

甲乙丙丁＝白日。

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道白光芒之頂角。

甲乙丙丁與戊己庚辛間之青圈＝白日與十二道白光芒間之青圈。

中＝白日體圓心。

中甲＝白日體半徑。

中協＝青地圓形半徑。

尺度比例

（第三條第二款）中甲：中協＝1：3

（第三條第三款）中子：中甲＝2：1

（第三條第四款）甲戊＝15甲丙

（第三條第五款）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角每角＝30度都爲360度。

（第三條第六款）子角向北

午角向南

卯角向東

酉角向西

幾何畫法說明

一、作中子直線，以中點爲圓心，中甲爲半徑，作甲乙丙丁圓，卽得白日。

二、在中子線上取甲戊其長度等於甲丙之$\frac{1}{15}$，以中點爲圓心，中戊爲半徑，作戊己庚辛圓，此圓與甲乙丙丁圓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圈，卽爲青圈。

三、延長中子線至丙午兩點，以中點爲圓心，中子線爲半徑，作一圓將該圓之子午弧均分爲六等分，得丑寅卯辰巳五點，將丑寅卯辰巳五點各與圓心相連，且各延長之，使與未經均分之子午弧相交於未申酉戌亥五點。

四、在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圓上，將每隔四點之兩隣點連接，卽爲十二道光芒頂角，每角爲三十度，十二角之和爲三百六十度。

五、延長中子線於協點，使中協與中甲爲三與一之比，中點爲圓心，中協爲半徑，作一圓，將子午及卯酉二線延長至外圓周協萬和邦四點成協和萬邦圓，卽得青地圓形。

國徽圖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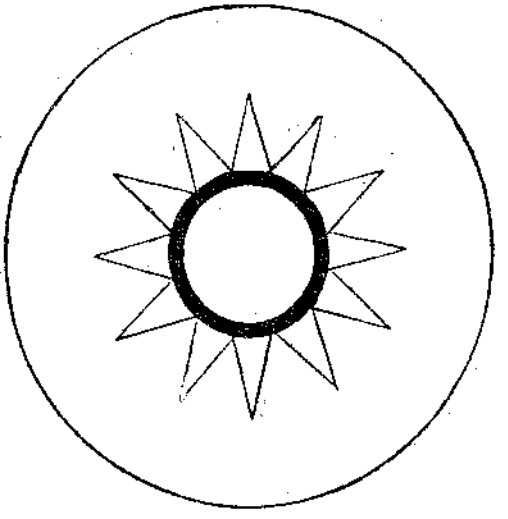

符號

天地人和＝紅地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天日月星＝青色長方形

甲乙丙丁＝白日

甲乙丙丁與戊己庚辛間之圈＝青圈

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道白光芒之頂角

中＝白日體圓心

中甲＝白日體半徑

尺度比例

（第四條第一款）天地：天和＝3：2

（第四條第二款）天日＝2 天/地

天星＝天/和 2

（第四條第四款）中甲：天日＝1：8

（第四條第五款）準用下列諸條款

（第三條第三款）中子：中甲＝2：1

（第三條第四款）甲戊＝甲/丙 15

（第三條第五款）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角，每角30度，十二角＝360度。

（第三條第六款）子角向北。

午角向南。

卯角向東。

酉角向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幾何畫法說明

一、由和點作水平線，和人作垂線，和天使和人與和天之長度爲三與二之比，由人點作人地線，使與和天線平行，由天點作天地線，使與和人線平行，即得天地人和紅地。

二、平分和天線於星點，平分天地線於日點，作直角長方形天日月星，即得青色長方形。

三、垂直平分天星線及天日線，得兩平分線之交點，中點在天日線之平分線上，取中甲其長度等於天日線之八分之一，以中點爲圓心，中甲爲半徑，作甲乙丙丁圓，即得白日。

四、青圈及十二道光芒之幾何畫法說明，詳見國徽之幾何畫法說明。

國旗圖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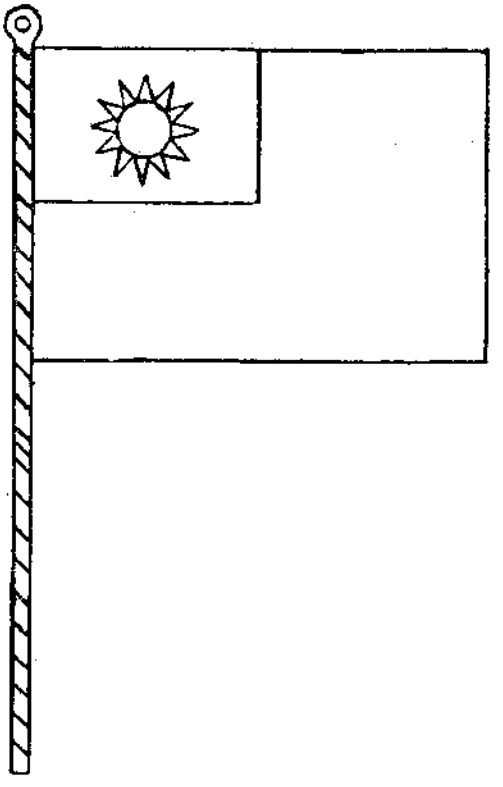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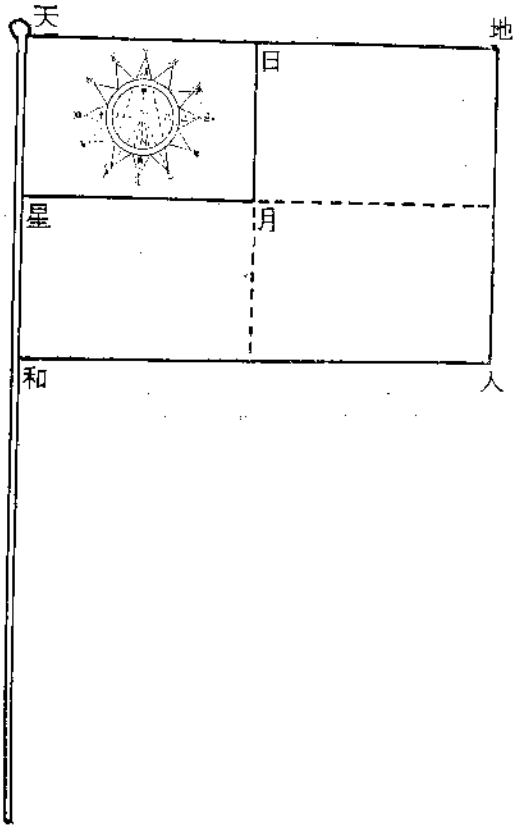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旗號	單位	天和：天地	天星：天日	甲丙：日月	甲子：丙午 丁酉：乙卯等	甲戌 子午：日月	丁乙：星月	酉卯：星月	注意
一號	公分	一六：二四	八：一三	三：八	一·五	〇·三	六：八	三：一三	一、本尺度表單位以四十三年三月二十日總統公布修正之度量衡法爲標準。 二、每號約大其前一號三分之一其縱度橫度數目皆爲八之倍數以便計算。
二號	〃	二四：三六	一三：一八	四五：一三	二·二五	〇·三	九：一三	四·五：一八	九：一八
三號	〃	三三：四八	一六：二四	六：一六	三	〇·四	一三：一六	六：二四	一三：二四
四號	〃	四八：七二	二四：三六	九：二四	四·五	〇·六	一八：二四	九：三六	一八：三六
五號	〃	六四：九六	三二：四八	一二：三二	六	〇·八	二四：三二	一二：四八	二四：四八
六號	〃	九六：一四四	四八：七二	一八：四八	九	一·二	三二：四八	一六：七二	三六：七二
七號	〃	一二八：一九二	六四：九六	二四：六四	一二	一·六	四八：六四	二四：九六	四八：九六
八號	〃	一六〇：二四〇	八〇：一二〇	三〇：八〇	一五	二	六〇：八〇	三〇：一二〇	六〇：一二〇
九號	〃	一九二：二八八	九六：一四四	三六：九六	一八	二·四	七二：九六	三六：一四四	七二：一四四
十號	〃	二四〇：三六〇	一二〇：一八〇	四五：一二〇	二二·五	三	九〇：一二〇	四五：一八〇	九〇：一八〇

（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明令修正刑法第一百六十條第一項條文，及違警罰法第五十七條第一款條文

總統本日令：

「茲修正刑法第一百六十條第一項條文，公布之。

茲修正違警罰法第五十七條第一款條文，公布之。」

修正刑法第一百六十條第一項條文

第一百六十條第一項　意圖侮辱中華民國而公然損壞除去或污辱中華民國之國徽國旗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

修正違警罰法第五十七條第一款條文

第五十七條第一款　褻瀆國徽國旗或國父遺像尚非故意者。（註二）

蔣總統接見三僑團，勉為反共抗俄大業效力。

蔣總統本日上午分別接見香港文藝工作者回國觀光團，東南亞青年問題研討會主席團，及香港青年歸主籃球隊。總統對他們遠道歸國，至表歡迎，並勉勵他們堅定意志，為反共抗俄大業而努力。

香港文藝工作者觀光團於謁見總統時，曾以全團團員自己的創作呈獻總統，表示敬意。

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會主席團，亦曾將研討總結，呈獻總統，以表示東南亞華僑青年願把他們一切力量，毫無保留地貢獻給反共抗俄的戰鬥，並忠實執行研討總結的決議案。（註三）

行政院制定公布「陸海空軍軍人保險條例施行細則」。

行政院本日公布制定「陸海空軍軍人保險條例施行細則」，茲誌該細則條文於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陸海空軍軍人保險條例施行細則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施行細則依陸海空軍軍人保險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十七條之規定訂之。

第　二　條　陸海空軍軍人保險（以下簡稱軍人保險）行政及業務處理，悉依本細則之規定。

第　三　條　軍人保險之行政，依本條例第二條之規定，由聯勤總部承國防部之命辦理左列事項：

一、法令章則之呈請制頒修正及解答。

二、業務章則計劃之研究審核。

三、業務實施之督導考核。

四、被保險人及受益人資格之轉請審定。

五、基金及保險費保管支付表報之審核。

六、保險費預算之擬編。

七、給付及退費之稽核。

八、給付專戶存儲登記管理及賬項之稽核。

九、糾紛案件之調查審議。

十、業務報告統計之審核。

十一、保險行政之交辦事宜。

十二、其他有關軍人保險之行政事項。

第　四　條　依本條例第二條之規定，軍人保險之業務，由國防部委託中央信託局（以下簡稱中信局）辦理左列事項：

一、業務章則之研擬。

二、責任準備金之計算及提存。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保險費之計算及經收。
四、業務技術之設計。
五、承保手續之辦理，及人事異動之登記。
六、保險證之製發。
七、記錄卡之印製及登記。
八、基金及保險費之保管。
九、各項給付之調查審定及核付。
十、給付專戶存儲之辦理。
十一、財務收支盈虧之計算結算。
十二、業務統計報告表之編製。
十三、其他有關軍人保險業務事項。

第五條　軍人保險基金遇有不足或不敷時，應由國防部會同財政部呈請行政院核定由國庫增撥之。

第六條　軍人保險之保險費，由國庫補助及擔負者，國防部應編造專案預算。

第七條　辦理軍人保險所需之行政、業務費用，應由有關機關分別編造預算，層報行政院核定後，在每月保險費總額內支付。

第二章　參加保險單位、被保險人、及受益人

第八條　軍人保險，以國軍部隊、機關、學校、醫院、廠庫、場站及管區等，經理獨立之單位，爲參加保險單位。

第九條　凡合於本條例第六條之規定者，均爲被保險人。關於學校之規定，係指各軍事學校員生，受預備軍官訓練之大專學生。

國防部派遣在非軍事單位服務之現役軍人，亦爲被保險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對於被保險人之保險，其辦理先後程序，由國防部定之。

第十條　被保險人於假退（除）役後，仍應繼續參加保險，以其所屬在鄉軍人管理機構爲參加保險單位。

第十一條　被保險人之受益人，應由被保險人於申請要保時，親自指定填報，未報者應即補報，並均以法定繼承人爲限，其無法定繼承人者，非呈經國防部許可，不得以其他親友爲受益人，並不得以其直屬各級長官或屬於同一參加保險單位之人員爲受益人。

第十二條　被保險人未經指定受益人者，應以其法定繼承人爲受益人，並依民法之規定，其順序爲：第一配偶，第二子女，第三父母，第四兄弟姊妹，第五祖父母，如爲配偶應以合法之配偶爲限，如爲子女父母兄弟姊妹或祖父母，其受益人應按人數予以均分，但妻以未再婚，女及姊妹以未出嫁者爲限。

第十三條　如被保險人死亡，其受益人因故不能具領保險給付時，應依前條規定之順序及分配辦法處理之。

第十四條　被保險人指定二人以上爲受益人者，其受益之分配，應於被保險人姓名册內詳註確定，否則即視同平均分配，不分先後與多寡。

第十五條　被保人已經填報之受益人而需變更者，應填具「受益人變更申請書」一份，連同原領保險證，呈由所屬參加保險單位，查核無誤，加蓋印章，並於本細則第十八條所規定之「被保險人姓名册」內登記後，送中信局辦理變更手續，並得以遺囑變更或補報受益人。

第十六條　被保險人申請變更受益人時，應先由所屬參加保險單位通知原受益人，並繳回其已領之保險給付憑證，如原受益人拒將所持之原保險證交出時，應視同遺失作廢，由被保險人申請中信局補發。

第十七條　被保險人因「殘廢」或「退職退伍復員」領取保險給付者，以其本人爲受益人。

第三章　保險手續

第十八條　參加保險單位，辦理保險手續時，應造具被保險人姓名册二份，以一份存查，以一份送中信局辦理承保手續，嗣後應按月編製陞遷、調轉、退（除）役，死亡及分階統計表，送中信局。

第十九條　中信局接到前條「被保險人姓名册」，經審核無誤後，即編製被保險人卡片承保。並填製保險證，加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蓋鋼印後，送參加保險單位，參加保險單位接到保險證，應於轉發被保險人前，將其字號填入本細則第十八條所規定之姓名册「保險證字號」欄內後，轉發被保險人，交其受益人執存，以爲領取保險給付之憑證。

第二十條　保險證應由受益人妥填保存，不得故意損壞塗改，如有遺失損壞，應由被保險人親自填具「補發保險證申請書」一份，呈由所屬被保險單位，加蓋印章送中信局補發原保險證副本，原發之保險證應即作廢。

第二十一條　參加保險單位遇有被保險人階級晉升或改敘，必須更正者，應於奉准後，即填具「被保險人階級變更姓名册」二份，以一份存查，一份送中信局辦理階級變更登記，原報階級錯誤者同。

第四章　保險費

第二十二條　軍人保險之保險費，依本條例第九條規定之標準，將官爲月薪百分之五，校官爲百分之四，尉官百分之三，士兵爲百分之二，官長保險費由國庫補助百分之五十，士兵保險費全部由國庫負擔。

第二十三條　前條國庫補助及負擔之保險費，由聯勤總部根據預算通知單向國庫請領，逕撥中信局。

第二十四條　被保險人自付部份之保險費，由各薪餉發放小組，於每月發放薪餉時，按發薪人數，就其應領額定薪餉內坐扣，滙繳地區收支機構，逕繳中信局，並以副本送聯勤總部，其數額以五角爲最小單位，五角以下及五角以上不足一元之零數，並由國庫補助，並由國防部以命令列表公布之。

第二十五條　被保險人之薪餉，非由發放小組發給者，應由各單位填造名册一份送中信局，其自付部份之保險費，應按月逕向中信局繳納。其由參加保險單位繳納者，應造送被保險人姓名册及應繳保險費通知單一份，以爲核收保費之根據，前項被保險人如改由發放小組發餉時，並應由其所屬參加保險單位，於改發之月份造送被保險人姓名册通知中信局。

第二十六條　被保險人升級追補薪餉時，仍應遵照晉升階級，自追補薪餉之月份起，追扣保險費，其被改敘低級，須追扣已發薪餉差額者，得提出核定證件，申請退還其已繳保險費之差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七條　各地區收支機構，收到薪餉發放小組所扣到之保險費後，應即將所扣保險費連同扣費明細表，保險費解繳單第二、三兩聯各一份，繳送中信局，中信局于收到款項後，以解繳單第三聯加蓋印章，發還作爲收據。

第二十八條　被保險人參加軍人保險未滿二十年而停付保險費者，在其停付期間，喪失其保險權益，其由於所屬單位之過失者，如有保險事故發生，應由其所屬單位負給付之責。

第二十九條　出國人員之薪餉，須於返國後請領者，其應繳之保險費，應予補發薪餉時，由發薪機關代扣繳中信局，惟於出國前應由其所屬參加保險單位，填造出國人員姓名單一份，送中信局備查，否則以退保論。

第三十條　各參加保險單位編額內有聘雇人員及技工者，應按其職位技能及薪津之高下，比照官長或士兵，核定其保險階級，並以核定之階級，應有之薪額爲準，計算其保險費及給付額，詳細辦法由國防部定之。

第三十一條　各軍事學校之學員生，應依其現階薪餉，比照現役官兵計算其保險費及給付額。

第三十二條　保險費向各被保險人扣繳後，不再掣給收據，但扣繳單位應按月列表公布之，其逕向中信局繳納者，應由中信局掣給收據。

第三十三條　軍人保險之保險費收支情形，由中信局按月造具有關業務財務表報三份，送聯勤總部，以二份存查，以一份報國防部備查。

第五章　保險給付

第三十四條　軍人保險給付，依本條例第十二條之規定辦理，其有關死亡殘廢及重機障者，並依左列之月數計算之：

一、陣亡或因執行公務死亡者，給付四十八個月。

二、因病或意外傷害致死者，給付四十個月。

三、因作戰或執行公務受傷致成一等殘者，給付三十二個月，二等殘者，給付二十四個月，三等殘者，給付十六個月，重機障者，給付八個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因病或意外傷害或殘或重機障者，按前款規定給付四分之三。

第三十五條　參加保險單位遇有被保險人發生保險事故時，應於事故發生後隨即填具「單人保險給付申請書」連同後列所需申請給付種類之有關證件，逕送中信局辦理給付：

一、陣亡或因執行公務死亡者，由其所屬參加保險單位，出具陣亡或因公死亡證明書，其因作戰或因執行公務受傷，經醫院診治無效死亡者，由診治醫院出具死亡證明書。

二、因意外傷害致死者，由死亡所在地之有關機關團體，或當地法院檢驗法官憲警等，出具死亡證明書。

三、病故者，由治療之醫院，檢診所或主治醫師出具死亡證明書。

四、殘廢或重機障者，由治療之醫院，出具「成殘證明書」或「重機障證明書」。

五、退職退伍或復員者，應檢具離職證明書或人事命令。

六、出國人員發生保險事故者，應由所屬有關機關出具證明書。

第三十六條　中信局接到前條各種給付申請書及證件，審核確屬實在後，應即簽發「保險給付通知書」逕送受益人，向指定之付款機關具領，並以副本送聯勤總部及參加保險單位，如中信局認爲有疑義，或遇有糾紛無法處理者，應調查明確，再行辦理，或函請聯勤總部核辦。

第三十七條　受益人於具領給付時，應繳驗左列各項證件，或其他指定之證件：

一、給付（或退費）通知書。

二、國民身份證，軍眷證，或軍人身份補給證，因其遺失一時無法提出上述證件者，應出具領取保險給付保證書。

三、保險證（領取殘廢或重機障給付者，此證提驗後仍予發還如爲死亡給付者繳銷）。

四、領取保險給付或退費收據。

第三十八條　中信局或其指定付款機關，接到前條受益人所提證件，驗明無誤後，應即將應付給付金額，全數發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具領。

第三十九條　被保險人亡故，其無法定繼承人者，如其受益人無從通知或已通知逾時兩月未領取保險給付時，其應得保險給付，應由中信局代爲保管專戶儲存，按照政府規定，定期存款利率，計息待領，所有專戶儲存之給付，由中信局按月製表送聯勤總部備查，前項專戶儲存保險給付，其受益人如屬于政府收復地區者，由國防部定期公告招領。

第四十條　被保險人在保未滿二年，奉准退職、退伍、或復員，申請無息退還其自付部份保險費時，應填具軍人保險給付申請書送原屬參加保險單位加蓋印章證明後，連同人事命令，逕送中信局核辦，如在職期間，階級變更，尚未報請中信局變更有案者，必須檢送有關人事命令，否則如係晉升者，以未變更論，如係改敍低級者，照低級辦理。

第四十一條　被保險人保險滿二年以上申請退職退伍復員給付，應以自其參加軍人保險之月份起，至奉准離職最後繳納保險費之月份止，爲其保險有效期間，其不滿整年之月數，應得之給付金額，按其所屬年份，全年應得之給付金額比例計算之。

第四十二條　被保險人同時或先後，不出三十天內，以同一原因發生兩項以上之保險事故者，其應得給付總額，以最高之一項爲限。

第四十三條　被保險人於作戰時被俘後，因不屈被殺，或受虐待致死，經查明屬實者，以陣亡論，並依規定給付其受益人。

第四十四條　被保險人于作戰時被俘，受虐待成殘，或成重機障，經查明屬實者，以作戰受傷成殘或重機障論，並依規定給付其本人。

第四十五條　被保險人於作戰時失踪，由其所屬參加保險單位部隊長證明確係陣亡者，以陣亡論，並依規定給付其受益人。

第四十六條　被保險人因案停職、停薪，或被押而停保時，如案經宣告不受理或不起訴處分或判決無罪者，在停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期間發生之保險事故，應依照規定予以保險給付，所欠繳之自付部份保險費，並應扣回。

第四十七條　被保險人或受益人，不得將其利益轉讓他人或預以其保險給付抵押借款，其債權人亦不得對保險給付申請假扣押。

第六章　附　則

第四十八條　本細則自公布之日施行。（註四）

行政院長俞鴻鈞發表廣播演講，希望國人重視國民體育，培養國民道德。

行政院長俞鴻鈞以臺灣省第九屆省運會開幕在即，今天特發表廣播講演，連續於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三天下午七時在各電臺播出。以下是講演全文：

「本省第九屆全省運動會定於光復節在北投鎮復興崗揭幕，全省同胞都在興高彩烈的迎接這一盛會的來臨，我今天向各位廣播談話，也深深感到與大家同樣的歡悅心情。

自由中國由於政治經濟教育文化各方面建設的長足進步人民的物質與精神生活都已經大獲改善，社會的衞生與健康水準由此大見提高。因此，體育運動也隨着發展而普遍化起來省運會一屆比一屆的擴大，一屆比一屆的創造新紀錄，這正是我們社會向上，民生安樂，大衆體質增强的象徵。

聽衆們，國家的富强，固然需要精銳的軍隊，繁榮的經濟，發達的教育；但是，這些要素都不能像奇蹟般的出現的，根本上仍有賴於這一代和下一代人民身體的康健。只有個個國民，個個青年，個個孩童的身體强健了，三民主義的建設才有確實的寄託，而國家的富强才有堅固不拔的基礎。各位都知道，現代的體育運動淵源於古代的希臘，當年希臘雅典城的軍隊在馬拉松地方以一萬多人的力量擊潰了十二萬的侵略者，歷史家在敍述雅典人這一場偉大抗戰的勝利原因時，莫不强調雅典人平日所受的良好體育訓練。

現在再回過頭看我國過去的積弱，原因雖然不止一端，但外國人譏笑我們爲『東亞病夫』，却是一針見血的說明。因爲，健全的心靈，健全的事業，都寓於健全的身體；沒有一個病夫可以成大功，立大業的，個人的成功失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如此，整個國家的富強貧弱也如此。今天大陸所以被俄帝共匪佔據，我們的國家民族所以蒙受空前的恥辱厄難，從遠處推想，可以說與國民體育的淪喪有內在的因果關係；國民的體格衰弱了，當然體力智慧，意志信心都受到影響，結果，不幸國家多難，社會上的失敗主義便腐蝕了我們過去的戡亂戰爭。我們痛定思痛，今後要復國建國，必須普及國民體育，然後我們才能發揮雷霆萬鈞，不可阻擋的反攻力量，驅除俄帝，掃蕩共匪，共建中興。

聽衆們，體育運動對於國民健康的作用，並不僅僅及於體魄方面，對於國民道德和社會風氣的培養也有密切的關係。大家諒必聽到過所謂『運動家風度』這一句話。甚麼叫做『運動家風度呢？』簡單的說，就是合作愛羣，公平正大，維護大我，光明磊落的競爭態度；勝利時不驕人，失敗時也不尤人，寧可光榮的失敗，不圖不榮譽的成功，這種風度，說起來也就是我國四維八德的精神的發揮。更是我們復國建國不能缺少的國民道德與社會風氣。

聽衆們，體育運動對於個人，社會，國家民族前途的關係，既然如此重要，我們今後當然努力在現有的國民體育基礎上，努力普廣和求得不斷的發展。政府爲了提倡和普及體育運動，目前正加强了各級學校及軍事部隊的體育訓練，對於一般大衆的體育活動，以及民間團體參加國際體育活動，也盡可能的予以輔導和協助，俾使我們古代的禮、樂、射、藝、書、數的六藝能够光大起來，而我們的國民體格也可期望逐漸回復到我們先民身高八尺碩壯魁偉的標準。

聽衆們，省運動會是政府發展體育運動，以及國民體育在社會繁榮人民健康水準提高起來後所結合的成果。來自各縣市的數千生龍活虎的健兒們，不但說明了本省體育在廣度及深度上已有很好的進展，而且體現了自由中國自强不息的蓬勃精神。我們相信我們的建兒們，在這一屆的省運會裏必能刷新往年歷屆的成績，在君子之爭的雍容風度下，創造更好更高的紀錄。我們也相信，經過這一次的省運會以後，我們的全民體育運動必能更迅速的展開，全體國民枕戈待旦的戰力，也可由此獲得大大的加强。

聽衆們，反共抗俄的戰鬥現在正日益趨向高潮，爲了應付時代的暴風雨，爲了克服前途上的一切困難，爲了有力的打擊敵人，讓我們從今天起，加緊鍛鍊自己，團結在　領袖的周圍，堅强的把復國建國的歷史重擔挑負起來。最後祝各位健兒以及全體聽衆的健康。」（註五）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實施耕者有其田首先轉移民營之臺灣水泥公司開股東會，選出新任理監事。

政府爲實施耕者有其田出售四個公營事業第一個完成轉移的臺灣水泥公司，本日上午在臺北三軍球場舉行第一次股東會。資本額二億七千萬元的臺灣水泥公司，大部份股份均被用作補償政府徵收地主農地的地價，然後配售無耕地農民。因此今天股東會董監事選舉當選的均爲民間股東。中央及地方首長以此次移轉民營股東會，乃爲政府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的一部份，故內政部長王德溥、經濟部長尹仲容，及臺灣省主席嚴家淦，均會以來賓身份蒞會，並致詞勗勉。

股東大會於上午十時開始，由現任水泥公司董事長張峻任主席，出席股權數達一千八百九十三萬零卅一股，超過全部股權二千七百萬股的二分之一，依照公司法進行股東會議。張峻報告說：移轉民營，是由於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所產生，此次股東會的任務卽爲水泥公司權利與義務之移轉，由舊任報告過去營業狀況，討論今後的經營方針，及選舉新任董、監事，以謀今後的經營與發展。

嚴家淦主席致詞指出這個股東會議的重要性：第一，是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的一部份；第二，政府政策是把許多公營事業都逐步移轉爲民營，這四個公司的移轉民營，是政府此項政策的開始；第三，這是農業資金移轉爲工業資金的開始，所以極望其能獲成功；第四，是政府期望民營企業均能獲得發展，在獎勵民營企業方面，也具有重大意義，今天股東會不僅是水泥公司本年的一大關鍵，政府將儘量在資金設備產銷各方面，給予協助輔導，深望此次股東會及將來民營獲得成功。

尹仲容部長在致詞中一再保證，今後移轉民營後，政府將給予有利的輔導，將貸與週轉資金，核給外滙，但絕不干涉其管理與經營上的行政。他並指出輔導會的組成，委員十九人中有政府所派主管佔九人，民意代表佔五人，專家佔五人，這可證明輔導會已網羅各方面的人才及民意人士。輔導會預定在兩年間結束，因爲他相信兩年之後，這些移轉民營事業，均可自行發展，不再需輔導。尹部長同時强調水泥公司及其他公營事業的職工，過去對於公司的經營發展，甚具功績，今後移轉民營後，在職工方面，甚望維持安定，從安定中求進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王德溥部長致詞時，特別闡述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是整個政治經濟值得大書特書的一件事，是在合情合理合法中進行，使業主的土地資金來發展工商業，爲國家的工業化奠定基礎。王部長祝賀水泥公司移轉民營後，能百尺竿頭，更進一步。

股東大會於聽取現任水泥公司總經理徐宗涑四十二年度業務報告，及監察人吳正及顏欽賢的審查報告後，即通過追認營業報告書、財產目錄損益表，及盈餘分配案，下午五時，進行新任董監事選舉。

依照公司法及該公司新修訂的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名額爲十九人，其中十八人由股東會選舉，餘一名董事，由股東臺灣電力公司在持有股權一百廿萬股時派充之。按現在臺灣電力公司現有水泥公司股權爲一百廿萬零一千八百七十八股，應派董事一名，其餘董事十八名，監察人五名，均經廿三日股東會順利選出，茲誌名單如下：

董　事：林　燈　陳啓清　王以文　林金木　陳登茂　林伯壽　顏欽賢　辜振甫　林蘭芽　吳三連　林猶龍　楊景山　何禮棟　陳　性　高積前　林玉嘉　徐宗涑　吳宗德

監察人：盧秀峯　陳章慶　彭金隆　張煥珪　林熊祥。

水泥公司移轉民營舉行第一次股東大會，出席代表二千多人，代表股數達一千八百九十三萬零卅一股。股東代表中，有摩登小姐與盛裝少婦，短衫赤足老農與西裝革履紳士，有的坐汽車來出席，有幾個背了行李來開會，形形色色，包括了社會各階層。（註六）

駐大陳游擊隊突擊羊角嶼。

駐大陳區之反共游擊隊，於二十二日清早三時半突擊平陽縣屬之羊角嶼，順利完成登陸後，與中共一個加強連以上的兵力發生兇惡戰鬥，游擊健兒以旺盛士氣及熾烈火力，有進無退。戰至七時二十分，擊斃共軍二十餘名，擊傷共軍六十餘人，並焚毀共軍巢穴後，勝利撤退。

是役反共游擊隊僅數人負傷，已於今晨九時運抵上大陳，於碼頭接受盛大歡迎後進入醫院。參加是役之健兒，亦於晚九時抵大陳。（註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四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肆參號，頁一—六；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二：同註一；「總統府公報」第伍肆參號，頁七。

註三：「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註四：「總統府公報」第伍肆伍號，頁四—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七：「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二十四日　蔣總統發表聯合國九週年紀念文告，重申我國爭取實現聯合國憲章的宗旨與原則之決心。

今天是聯合國第九週年紀念日，蔣總統特發表文告向聯合國組織致賀，並重申我國繼續支持聯合國努力，爭取實現聯合國憲章的宗旨與原則的決心。文告全文如下：

「值茲聯合國第九週年紀念日，本人願代表中華民國政府與人民，向聯合國組織申致誠摯的賀忱。

聯合國在過去一年中，成就甚多，本人特別關懷的，是志願遣俘原則的順利實施，使韓戰中一萬四千餘名擯棄共產主義的中國籍戰俘，卒能重返自由；此外，聯合國在樹立經濟與社會安定的環境上，在給予開發落後國家技術援助上，及執行國際託管制度上，均有顯著的進步。

雖然聯合國有很多成就，但是今天的世界，與九年前在金山創立這個組織的人們心目中所欲造成的世界，相距仍遠，共產主義的侵略武力，繼續對世界和平與安全，予以嚴重的威脅，鐵幕內成千成萬的男女們被剝奪了基本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權和自由。對於自由國家內共產匪徒的滲透及顛覆陰謀，尚缺乏有效的方法，予以防止，在聯合國組織內，共產集團國家對於一切具有建設性，以實現憲章之宗旨與原則的努力，繼續加以阻撓，彼等利用此組織，爲散播共產謊言及宣傳的講壇。

在過去一年中，聯合國的地位更被削弱。因爲某些會員國逐漸趨向在這個組織以外，來和共產侵略者談判，以求解決國際問題，並在會議席上給予共產侵略者在戰場上所未能獲致的利益。

在聯合國進入第十個年度的時候，最要緊的是所有聯合國的忠實會員國，均應拿出勇氣和決心來依照我們的信念來努力。

值茲聯合國第九週年紀念日，本人願代表中華民國政府與人民重申前誓，我們決繼續支持聯合國爲爭取實現憲章所揭櫫的宗旨與原則的一切努力。」

蔣總統的聯合國紀念日文告，今天由聯合國新聞局作爲新聞電訊，和其他紀念文告同時油印分發，並傳眞放送，題爲「中華民國蔣總統於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四日聯合國紀念日發表的文告」。今晨無線電新聞廣播中，亦會聽到蔣總統文告的片段，特別提到他的觀察：

「聯合國的地位更被削弱，因爲某些會員國家逐漸趨向在這個組織以外，來和共產侵略者談判，以求解決國際問題，並在會議席上，給予共產侵略者在戰場上未能獲致的利益。」

蔣總統警告稱：「對於自由國家內共產匪徒的滲透及顛覆陰謀尚缺乏有效的方法予以防止。」（註一）

附錄：聯合國中國同志會會長朱家驊廣播詞：反侵略的新形勢（註二）

今天是聯合國憲章生效的第九週年紀念日，在九年前的今天，人類經過創深痛鉅的第二次世界大戰，達成國際協議，創立了聯合國，開闢一條到達和平的大道。不料先天不足，曾幾何時，而侵略者又搖身一變，恢復其本來面目，和平的建立還未開始，戰爭的威脅却已重臨。這九年來，蘇俄不斷地破壞聯合國憲章，一面更發動爪牙到處侵略，今天在這裏放火，明天在那邊行刼，眞是得寸進尺，貪求無饜，因此使聯合國不能達成維持和平和保障安全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重大任務。

但是我們不容置疑，正義究竟還在人間，道德也究竟有它的力量，侵略者儘管猖獗，儘管瘋狂，聯合國仍是謀取世界和平的燈塔，它仍然維繫人類嚮往和平的信心。在過去九年中，雖未能達成其任務，然而對促進國際合作，溝通人類文化，改善人類生活等，都已有了輝煌的成就。我們要維持世界和平，要制止共產侵略，除了聯合國更沒有第二個機構可以寄託我們的期望，所以今後凡是愛好自由的民主國家，還得共同努力，來加強它的組織，充實它的力量。

去年韓國停戰協定簽字，聯合國未能完成當初制止侵略的決議，雖威望大受影響，但是它對志願遣俘這個原則，竭力堅持，卒使兩萬多名戰俘重獲自由，國際法的尊嚴，也得到了維護，這多少可以說是它一部份力量的表現。

今年上半年，共產侵略者繼續加强其和平攻勢，在充滿姑息氣氛的日內瓦會議席上，締定了越南停戰協定，把越南當做了俎上之肉，任其宰割支配，這種摒棄聯合國，犧牲弱小民族的權力政治行爲，不特損害聯合國的威望，凡破壞聯合國的最高原則，可說是聯合國成立以來的空前恥辱，所幸民主國家經過此次挫折，深深覺悟到共產黨的侵略行爲，只有靠堅强的力量，才能抑止。因此，在美國倡導之下，東南亞八個國家，團結反侵略的自由力量，締結了防禦公約，保障集體安全。在西歐方面，因爲法國議會拖延而且否決歐洲聯防公約的刺激，也促成了倫敦九國會議的召開，協議恢復西德主權，武裝西德五十萬兵力，參加北大西洋及比京聯防公約，使西歐反侵略組織，獲得堅强力量。這東西兩個公約的成立，都符合聯合國憲章第八章區域辦法的原則，是民主國家的重大勝利。在目前形勢之下，也是防堵侵略最有效的措施。

共產侵略者一向運用滲透戰略，從內部的進攻，來兼併民主國家。所有民主國家彼此間的矛盾，民主國家與殖民地的衝突，以及落後地區經濟社會的弱點，凡是有隙可乘，他們就充分利用，嗾使第五縱隊製造糾紛，來做進攻的目標。但是近一年來，由於民主國家的猛然覺悟，加强合作，使共產侵略者的滲透戰略已逐漸失去效力。

（一）自從一九四八年馬歇爾計劃實行以來，美國逐漸加强援助各民主國家，使他們戰後幾近崩潰的經濟危機穩定下來。而其第四點計劃，援助落後地區，改善人民生活，杜絕共產黨滋蔓的泉源，尤其值得我們讚揚。聯合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經濟社會理事會，在這一方面，尤有卓越的貢獻。現在西歐各國經濟的恢復，已超過戰前水準，而其他地區也漸見復蘇，無形中給予共產黨極大的打擊。

（二）第二次大戰以後，因爲民族主義的影響，民主國家與其殖民地裂痕益深，經年累月糾紛迭起，尤以英國對埃及蘇彝士運河流域駐兵的爭執，和對伊朗油田的糾紛，其情態的嚴重，幾隨時可以釀成事變，予共黨以進攻的機會，可是由於美國的斡旋，英國以壯士斷腕的精神，毅然決定自運河撤兵，並共營伊朗油田，多年的懸案，已經和平解決，而由於美英法的促成，土希南三國也已達成聯防，此外，延擱九年的的港問題，最近也得到圓滿解決，這些工作都是民主國家合作團結的表現，近東和地中海混亂局勢，已經廓清，而且聯防工作也逐漸成熟，這又給侵略者一個極大的打擊。

（三）第二次大戰結束以後，英荷兩國殖民地大都獲得獨立，而其他未能獲得獨立的，遂成爲共產侵略者攘取的對象，先以援助獨立的美名，鼓勵叛亂，然後再以滲透的方式，實行兼併。民主國家也明知這種叛亂，是共產黨在幕後指揮，可是在不干涉內政的原則之下，無法措手；因此侵略力量遂日以坐大，法國經過越南慘痛失敗，又得美國的協助，幡然改絃，給予越南三邦以全部獨立自主，從共產黨手中奪回民族主義的利器，雖然時機較晚，仍不失爲民主國家的成功。

（四）共產侵略者除在落後地區擴張其力量外，更利用民主國家承認共產黨的合法存在，進行滲透工作，竊取軍事秘密，擾亂社會安寧，鼓勵暴力政變，成爲民主國家的心腹大患。近來民主國家相繼採取果決措施，禁絕其活動。如今年美國、危地馬拉、巴基斯坦等國家，先復宣佈共黨爲非法組織，明令禁止。這種肅清內部侵略力量的工作，固然尚待普遍積極進行，也已經有了初步成就。

上面所列舉的，雖不是聯合國直接行動，至少也是民主國家根據聯合國憲章最高原則，所努力奮鬥的結果。這些工作，對維護和平，反抗侵略，實有其不可磨滅的貢獻。而美國以民主國家領袖的地位，領導反抗侵略的偉大功績，尤其值得我們一致支持讚佩。

因爲區域聯防組織的擴大加強，與民主國家積極清除內部共產侵略力量，已使我們對共產集團的圍堵日益嚴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而美國大力還擊（MASSIVE RETALIATION）的新戰略，更增強我們的反共防線。因此，莫斯科針對這種形勢，放出和平共存的煙幕，進行拉攏英國，威脅法國和孤立美國的陰謀。最近莫洛托夫在東德要求重開四國會議，揚言全德選舉，即是這種陰謀的具體表現。我們不但應該深加警惕，而且應該時時切記，在今天這個世界上，還有九億人民被關禁在鐵幕裏面，慘遭奴役。聯合國的崇高理想，是建立永久和平，保障人類自由，和平的本身是不可分割的，姑息遷就，局部和平，不僅不能式遏侵略，而只是助張氣燄。當九億人民的自由權利仍被剝奪的時候，所有妥協式的和平，甚至形同投降的和平，都是僞裝的和平，應爲我們所堅決反對的。

因此，我們不獨應該提高警覺，粉碎莫斯科的和平攻勢，而且應該在我們圍堵成功的時候，向鐵幕進行解放運動，摧毀侵略者的大本營，拯救九億人民的自由與生存，這樣才能够建立世界普遍的永久和平。我們殷切地希望，聯合國能够擔負起這個重責大任，可惜蘇俄集團國家，現在仍然插足聯合國，搗亂破壞，無所不用其極，使安全理事會形同癱瘓，而不能多所作爲，只要侵略者能在其中混跡一天，人類的正義就一天勿得伸張。所以我們今天在紀念聯合國日，特再度申明我們的一貫主張，我們認爲要使聯合國眞正成爲和平組織，必須把蘇俄及其附庸國家的會員國國籍，立即予以開除，一面各國也都應該趕快一律取銷共黨的合法存在，要能這樣團結全球的反侵略力量，我們才能粉碎共產鐵幕，建立眞正自由和平的世界。

臺灣西部縱貫公路高級路面鋪設工程竣工，舉行通車典禮。

臺灣省西部縱貫公路高級路面通車典禮，今天在桃園舉行，行政院長俞鴻鈞親臨主持，並請陳副總統及美駐華大使藍欽剪綵。

西部縱貫公路北端之基隆桃園間，及南端之臺南高雄間，原已鋪有混凝土及瀝青路面。現已竣工之高級路面工程，係將桃園至臺南間之原有石子路面地段，改修爲瀝青路面，計長三百零二公里，路幅自十一公尺至十五公尺不等。瀝青路面鋪設寬度爲六．五公尺，厚度爲五公分。全部工程費用共三千七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零二萬元，其中由軍方負擔二千二百八十五萬元（購置機具在外）。工程分爲底層基層之整理，與灌入式瀝青面層之舖築兩步驟進行。瀝青路面採用油溶流體瀝青油料，並應用機械舖築，爲我國築路史上之創舉。此段工程自四十一年四月十七日正式開工，至本年九月五日全部完成，計實際耗時兩年又五個月。在費用上較原預算節省一千四百廿一萬元，在時間上，較原計劃縮短七個月乃至一年半。自這一長三百零二公里的高級路面舖築完成後，已使西部全長四百零四公里的縱貫公路高級路面連貫啣接，這對於建設臺灣與反攻大陸上將極有貢獻。

今日參加典禮者，除陳副總統、俞院長、美大使藍欽外，尚有考試院長莫德惠、副院長王雲五、交通部長袁守謙、國防部長俞大維、副部長黃鎮球、省主席嚴家淦、美國外業務署中國分署署長卜蘭德、臺省議長黃朝琴及其他各有關機關首長等共二百餘人。

典禮於上午九時開始，首由俞院長致詞略謂，在光復節前夕舉行南北縱貫公路的高級路面通車典禮，實象徵着我們的前途遠大光明，而顯示了中美合作的具體成果。他說，　總統曾昭示我們，要使國家富强，人民安居樂業，首先便要努力交通建設。歐美各先進國家對於公路交通都很重視。此次西部高級路面的完成，是政府繼改進鐵路運輸後的又一新措施，也是繼兩年前西螺大橋完成後的又一最大公路工程。

陳副總統致詞說：從這條公路工程的艱鉅，使我們想到復建國的道路更加崎嶇，更由於這條路的成功，也使我們相信只要努力去做，必能克服一切困難，創造光明遠大、富强康樂的道路。

藍欽大使說：這條公路工程的完成，對於臺灣人民的安全，有着極重大的意義，也是中美合作最顯著的例子。相信因這條公路的完成，不僅能加强自由中國的經濟及軍事力量，並且對於自由世界的安全與福利亦有眞正的貢獻。

美駐華安全分署署長卜蘭德，致詞讚揚此段公路工程的竣工，將促使本省經濟的繁榮。美軍顧問團副團長麥唐納則表示在軍事補給上能支援所有的軍事作戰，並能達到作戰獲勝的目的。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　十月二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省議會議長黃朝琴致詞，代表全省人民向政府及友邦人士致謝。他說，自西螺大橋完成後，這次南北高級路面的竣工，無異是臺灣公路史上的大革命。

典禮於九時四十五分結束，即由陳副總統及美駐華大使藍欽，步行至彩門處剪綵，途中並檢閱築路的機械工程隊，各種新式的築路機陳列路旁，築路員工一律着藍色工作服，齊立於機車旁。宛似一支强大的機械化武裝部隊。陳副總統與藍欽大使經過時，頻頻揮帽向他們答禮。

所有參加典禮之中外嘉賓所組成的車隊，由十輛摩托前導，於十時正，出發南行。車隊於中午在新竹午餐休息，即繼續南行，當晚抵臺南。沿途各縣市均搭彩牌慶祝，成千上萬民衆夾道歡迎車隊通過。

西部高級路面完成後，對臺省社會之貢獻及軍事上之價值約有下列數端：（一）可以促進地方繁榮；（二）可以改善人民生活；（三）可以促進軍事運輸之機動性；（四）可以減輕車輛燃料之消耗，節省行車費用；（五）可以降低公路養護費用；（六）可以增進行車之安全與舒適。（註三）

我國克難籃球隊獲新加坡南大杯籃球錦標賽冠軍。

我國克難籃球隊今晚在新加坡舉行的南大杯籃球錦標賽中以六十比五十七，擊敗新加坡隊奪得冠軍。由南洋大學舉辦的這項錦標賽，參加的球有中華民國、新加坡、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香港和沙勞越。

在這場爭奪冠軍的比賽過程中，雙方打成平手在十次以上，而積分相差從未超過四分，其緊張概可想見。上半場，新加坡隊以卅五分對卅二分領先。終場前四分鐘，克難隊一鼓作氣，大舉進攻，終於以六十對五十七壓倒對手。比賽結束，蔡文華代表領受南大杯及其他獎品，觀衆給予他們狂熱盛大的歡呼，並高呼「中華民國萬歲」。（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肆叁號，頁一；王旌德編：「蔣總統重要訓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全」，頁一〇〇九—一〇一〇；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註四：同註三。

二十五日　蔣總統主持陸軍官校開學典禮，提示今後軍校教育方針。

蔣總統今天蒞臨鳳山陸軍軍官學校，主持該校開學典禮，訓示官生，今後軍校教育的方針，在以嚴格管教，培養學生忍耐工夫，進而養成每個人都有「徹底奉行命令，誓死達成任務」的決心。

茲誌蔣總統訓詞全文於後：

「今天是陸軍軍官學校學生開學的日子。今天參加這個典禮的，還有預備幹部訓練班、留學生班等班期的師生。各班期今天在校所學習的儘管略有不同，將來的工作性質儘管亦有差異，但是大家都是中華民國的國民，亦都是我們鼻祖黃帝的子孫，而且都是國民革命陣營中的一份子。所以我今天不僅是對新生講話，而是要對全校師生有所勗勉，希望大家聽了之後，能够警惕反省，篤實踐履。

我首先要爲大家指出的一點，就是本校教育宗旨，先要使每個人必須要有具備現代國民的人格。什麼是人格？人格的重要性如何？如何建立個人的人格？……這些有關個人品德修養的問題，我在過去已經講得很多了，大家只要悉心研讀訓詞，是不難領會而得其奧竅的。現在我只想提示大家的，就是現代國民的人格，亦就是要具備作一個現代公民的條件；換言之，就是要對自己的國家盡一切應盡的義務。一個國家的國民，無論他所學習和所從事的是什麼，而對國家應盡的義務，是完全一律平等的。所謂國民人格的問題，在一般現代化的國家，都是不成問題的；可是在我們中國，由於民族的積習太深，以及過去教育的不良，直到如今，還非提出來講究不可，眞是令人感慨萬分！今天你們進了陸軍軍官學校，戴了軍帽，穿了軍服，就成爲一個軍人了。要知道軍人是代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家的，所以每個人都應該是要做現代國民的模範。你們千萬不可以爲自己已受過了中等教育，就合乎現代公民的水準，今後只要來求其他軍事學問就够了，不必再講求什麼國民人格問題。須知人格教育是一切做人立業的基本，比任何學問技術都重要，而且是要隨時隨地注重和自修，所謂『日新又新』、『止於至善』，才能養成偉大的國民人格。必須大部分國民都能有這樣人格，那國家也才能日漸强盛，民族亦就可復興和發展了。因此我在大家接受革命軍事教育之初的今天，要把做國民最緊要的一課，先傳授給大家，希望大家能够自立立人，自達達人，不愧爲一個堂堂正正的現代國民。

在此，我先要提到此次考取軍校而未入學的那班青年學生的問題。這個例子，正可以作前述今日我國國民有否人格的一個重大考驗。本校此次改爲四年制，這在我國軍事教育制度上，乃是一次具有歷史意義的改革。今夏招生的時候，曾有人主張大量招考新生，當時我心裏，頗不以此說爲然。因爲推行一種新制度，先應注力於建立其基本，而不宜急功求速，貪得務多。軍校方面幾經討論，初時決定招收三百人，後來又決定招收兩百人。本來招生多寡，是無關重要的，而且與其濫竽充數，多招學生，毋寧求精少取，而能使其成爲國軍眞正的骨幹。這是我過去辦學的經驗和教訓。由此可知問題決不在招生的多少，而在於已經考取了的學生，不到半數願來入學。這究竟是什麼原因呢？據初步調查報告，由於學生本身對國家觀念不强和革命意志不堅的，畢竟還是少數；而其大多數還是由於他們的家長阻止他來進軍校，據說有些家長不惜以斷絕家人關係，來恐嚇其子弟，甚至還有把子弟從火車上拖回去的。對於這些不愛國家，不明大義，而只知個人自私的家長，不能不令人感嘆我國過去教育的失敗，所以今日有這樣國民人格的墮落和無恥的作爲了。

現代國家的公民都知道，服兵役是國民的基本義務之一，而作軍人乃是一種至高無上的光榮。因此及齡男子，大抵都樂於從軍，而社會與家人亦必多方鼓勵勸勉。尤其是當國家遭逢危急存亡的時候，更應踴躍入伍，投筆從戎。所以我說歐美各國進步的原因，就是其一般國民都普遍具備了國民人格。由此亦就可知我國今日的貧弱與不進步，而且每一國民要遭到這樣國破家亡的原因所在了。就上面這些家長來說，他們不唯不鼓舞其子弟救國的熱忱，反而多方挫喪其革命的志氣，我眞不知道這般家長，究竟是何居心，作何打算？他們如果把臺灣當作避難所，把救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復國的責任，完全委之於他人，而一看見自己的子弟要進軍校，就認爲是他的莫大犧牲，那他們眞是自處於亡國奴的地位而不知羞恥了。老實說，今日臺灣決不許這種自私自利的父兄來做民族敗類、沒有人格的人存在。由於這一個實際的例子，更使我感到國民人格教育的重要。像上面這類家長，就是由於缺乏國民人格所造成的錯誤。因此當大家入學之始，我更要將國民人格的要義，爲大家剴切說明，希望你們今後更能切己體察，躬行實踐。如果你們同學之間，對於那些沒有來入學的青年，其中有相識的，你們亦應切實告誡他們，這些不名譽、不愛國，沒有國民人格是非常可恥的道理。你們自身並且更要在學業事功上表現，使他們自覺坐失其報國立功機會，而後悔莫及。

現在再要爲大家說明革命軍人，應該修養人格和建立功業所必具的工夫，就是『忍耐』第一。

任何一個作大事業的人，他們的腦筋中，都有一個古今人物來作他爲人立業的楷模。古人說：『尙友古人』，所以　總理也常願爲我寫『養天地正氣，法古今完人』兩句話來勗勉我，亦就是勗勉我們一般革命同志。這個用意所在，就是革命軍人，都要以一個偉大人物的言行，來作爲他自己持志養氣的憑藉；古往今來的大事業家，幾無乎不得力於此。

我們革命軍人，自然要先取法我國歷史上的名將賢相爲表率，我們翻開中國歷史來看，值得我們效法的偉大人物，的確是太多了。我今天暫時不說民族英雄當國家危亡時，願以舍生取義殺身成仁的志士，如岳武穆、文天祥、陸秀夫、史可法、鄭成功……等人的忠貞義烈，誰不是『當其貫日月，凜烈萬古存』，不成功便成仁的人格！他們不但可以作爲我們的表率，而且足爲萬世的師法。不過我們今日反共抗俄的革命事業，由於『漢奸必亡、侵略必敗』的原理，我們只要都能努力奮鬥，不惜以犧牲成仁爲志節，那我們必然可向成功大道上邁進，決無失敗的道理。所以我們現在先要找出兩個成功最偉大的革命軍人，來作大家創建事業的楷模。

我在歷史上所認爲第一個成功最偉大的革命軍人，就是張良。大家知道張良是要復興其祖國的韓國，要爲報復暴秦滅韓之仇，所以立志要推翻暴秦，並且親自椎擊秦始皇，不幸而不中的一個革命志士。後來亦就成了漢代開國的三大功臣之一，這就是漢高祖自己承認：『運籌帷幄之中，決勝千里之外，吾不如子房』的偉大軍人。實在說，漢高祖的反秦革命的成功，大半的關係，應歸功於這位運籌神算的參謀長，決非當時蕭何與韓信兩人所能比擬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可是這位天下震動的人傑，當其功成名就之後，却『願棄人間事』，自甘爲平民隱士了。這亦就是歷史上，要把張良寫得恬澹謙退，一個有爲有守的人物。不過現在一般人都只注意他功成名就的歷史，所以特別讚賞他，却多忽略了他功成名就的基本所在，就是他性格中特出的一點——『忍耐』兩字。而且他的忍耐心，就是從他年青時代起，就開始養成的。根據史記留侯世家的記載：『良嘗閒，從容步游下邳圮上。有一老父衣褐，至良所，直墮其履圮下，顧謂良曰：孺子下取履！良愕然，欲毆之，爲其老，彊忍，下取履。父曰：履我！良業爲取履，因長跪履之，父以足受，笑而去。良殊大驚，隨目之，父去里所復還。曰：孺子可教矣！後五日平明，與我會此。良因怪之，跪曰，諾。五日平明，良往，父已先在。怒曰，與老人期，後，何也？去！曰：後五日早會。五日雞鳴，良往，父又先在。復怒曰：後，何也？去！曰：後五日復早來。五日，良夜未半往。有頃，父亦來，喜曰：當如是。出一編書，曰：讀此，則爲王者師矣。……』從史記這一段記載裏，我們知道這位老父——傳爲黃石公，是一個認識人才的長者。他知道張良賦性不凡，少有大志，因此用種種方法，去考驗張良的忍耐心。等到張良表現了充分的忍耐力，才把兵書交給他，使他成就了不世之業。而張良本人呢？他當初雖不知道這位老人家的用心，但是他覺得黃石公是一位值得尊敬的長者，因此動心忍耐，奉命唯謹，終於得到了長者的賞識，意外地從長者那裏獲得了太公兵法。後來竟消滅暴秦，報復韓仇，而能佐興漢業，可說是他泰半得力於這一部戰爭哲學，這是第一個最有忍耐力的軍人。

第二個最有忍耐力，而值得大家效法的偉大軍人，我以爲就是王陽明。王陽明不但是明代持顛扶危、戰功彪炳的名將，而且還是中國歷史上有數的大哲學家，他眞算得一位『立德立言立功』三不朽的軍人了。陽明何以能成就這般事業呢？這就不能不歸功於他的忍耐力。大家知道：他在三十六歲時之所以被貶謫到貴州龍場驛去當驛丞，是由於他敢反對當時姦臣劉瑾，並且爲父申冤和『抗疏救人』。他自己雖然遭了萬分冤屈，但還是服從朝廷的命令，不出半句怨言爲他自己聲辯。最爲難得的，尤其是他到了那『萬山叢棘，蟲毒瘴癘』的龍場以後，不但不灰心短志，而且『端居澄默，以求靜一』。他用忍耐工夫，解脫了他自己一切憂患，感化了當地未開化的蠻夷，他更憑其忍耐工夫，徹悟了格物致知的眞理，發明了高明博大的致良知聖學，奠定了他後來偉大功業的基礎。不但是其平漳寇，剿桶岡，襲浰頭，治理贛閩粵桂各省的豐功偉業，百世無匹，但他毫無矜持之色；而在其赴閩剿寇途中，一聞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濠叛變，乃不待朝廷命令，自動負責起而討逆，生擒宸濠，明代乃得轉危爲安。不料其後竟受奸邪嫉忌，幾遭不測之禍，而彼仍泰然自若，絕不容懷。最後當廣西岑猛變亂，他正以沈疴在身之際，而一奉朝廷命令，又不顧一切，力疾從公，馳往毒瘴盛癘之中，平定思田叛亂，卒以積勞成疾，病歿途中。跡其一生際遇，可說無時不在讒謗叢集，蒙寃受屈之中，對於其國家朝廷，眞可說是獻身報國，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了。我以爲王陽明的事業功績，尤其他的學術思想與人格，當推爲明代第一人。

當然歷代都有偉大事業成功的軍人，不過我今天只舉出這兩個偉大人物的故事，乃是這兩位在歷史上是我心中所最仰慕的軍人，而陽明尤爲我平生所私淑的先生。亦就是爲便於各位取法，所以不多舉其他的人物了。可知能忍耐與受寃屈，實是我們軍人建功立業不可或缺的要件。

何以『忍耐』對於我們革命軍人會如此重要呢？我以爲革命軍人第一是要能負責，但是凡是能負責的人，必會受忌遭謗的；尤其對軍人能負責的，更易遭受毀謗和寃屈。如果一個軍人沒有忍耐力，那一定不能忍受這些惡毒的誹謗，更不願服從寃枉的命令，如此一遇謗枉之來就要灰心喪志，無法擔當大業，克服一切困難，亦就不能完成壯志了。所以忍耐是負責唯一的要素，亦是服從必須的性能。天下只有能負責的人，才能有擔當；亦惟有能忍耐的人，才能負責，才能服從，才能任勞任怨，才成得了偉大事業。張子房和王陽明都是因爲他們特別的忍耐心，才能表現其最高的服從性和責任感。今天我爲大家講他們兩人的功業，勗勉大家效法他們的忍耐心，也就是要大家借這兩位偉大軍人的啓示，養成你們服從命令，負責盡職，來完成你們復國建國，報仇雪恥的偉大人格。

因之大家就可知道，如要養成你偉大人格，必先要具備『忍耐性』、『服從性』和『責任感』，來做你人格的基礎，而這個基礎，是要由精神教育中嚴格鍛鍊出來的。於是我再要爲大家說明嚴格教育的宗旨及其意義的重要。

所謂嚴格教育，也就是我所常稱的革命紀律教育。革命紀律就是軍紀，軍紀就是軍隊全體心理所公認的規範，也就是軍隊的靈魂。四年前，我在『今後中央軍校的教育方針』那篇講演中指出：『要加强革命紀律教育，要使每一個官長學生，都能够做到「徹底奉行命令，誓死達成任務」，不論在任何危險困難的情形之下，都不致背叛三民主義，違反革命紀律。』大家要知道：今後軍校教育之所以必須力求嚴格和特重紀律，就是要養成每一個人都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徹底奉行命令，誓死達成任務』的決心。這是軍校教育的最高方針，全體師生必須自動地嚴格地求其實現。

在此，我們不妨檢視一下外國的軍事教育和他鍛鍊紀律的程度。從前德國和日本的軍人教育，訓練官兵，極其嚴格，在世界上是有名的；而日本人訓練軍人的辦法，我更有親歷身受的經驗。至於我們今天所取法的美國軍事教育的基本精神注重在那裡呢？如要詳加分析，大家可以閱讀我所講的，『研究美國建軍的精神，指明中國革命軍人必要的信念』一篇講詞就可了解了。根據我個人研究思辨所得，我認爲美國軍事教育的特點，就是竭力提倡榮譽制度，講求絕對服從，和强調嚴守紀律上面。大家只要一讀他們的『軍官手册』、『士兵手册』，和各種典範與作戰教令，就可知道了。一般人只知道美國是世界上最講自由和最重民主的國家，却不知道它的軍隊乃是世界上最重服從和最講紀律的軍隊。唯其如此，所以美國才能擁有世界上最精强的一支軍隊。如果他們的軍人，也處處講求其世俗所謂的民主和自由，那我敢相信：美軍決不能在世界上各處留下這樣榮譽勝利的成績，而美國也不能成爲今日自由世界唯一的領導國家了。

過去我們中國的書院和私塾制，也都是重視嚴格教育的，儘管過去他們的教育方法，有許多不盡合乎教育方法的地方，但是教育從『嚴』的這一點，是值得我們取法的。俗語說：『嚴師出高徒』、『百鍊成精鋼』；又說：『强將手下無弱兵』，都是嚴格教育的最好說明。今後軍校的官長，自校長以次，以至各級教官和隊值官，都應該深深體會我這一提示，對於全體學生，務必嚴格管教；無論有關學生的生活、品行、課業、演習……等各種考核，必須要照規定，嚴格實施。如果學生的成績不達其所定的水準，學校當局先要盡量設法使他們趕上水準；如有自甘暴棄的學生，學校就要毅然地予以淘汰和處治，決不可有一點含糊和通融的地方。須知今天我們只有對學生要求嚴格，才能祛除學生苟且僥倖的心理，和投機取巧的惡習，來養成他們負責服從、求眞務實的忍耐心。他們今天如能養成立志向上，刻苦耐勞，忍辱負重的習性，那麼將來才能成爲一個貫徹命令，達成任務的軍人。只要他們今日得到了嚴格教育的益處，將來也就會同樣地教育他們的學生和部屬，成爲嚴守紀律和服從命令的模範軍人。只有如此，軍隊才能有繼往開來的將領人才輩出，世世不絕，那國家也才會有光明遠大，綿綿不息的前程。

在此，我還要將『紀律』與『自由』的關係爲大家說明一下，以免大家誤解『紀律』和『自由』是對立的、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五日

突的。『自由』的眞義爲何？　總理在民權主義的講演中，說得最爲透闢；我根據　總理的意思，曾經發表過一篇『如何爭取自由』的講演，說明『自由』之所以可貴，乃是由於許多個人，願意犧牲一己的自由和生命，去保障國家民族的自由和生命。至於那些人應該犧牲個人的自由呢？　總理明白指出是；『革命黨員、革命軍人、政官官吏和學校的學生四種人。』今天到會的同志，不但全體具備了上述四種人中的一種身份，而且大多數還同時具備了兩種或兩種以上的身分，這樣難道還不能了解犧牲個人自由的意義嗎？即令撇開這個問題不談，就以紀律教育是否有背自由原則一點來說，我以爲嚴格管教學生，不但不損及其個人應有的自由，而且正所以使學生了解自由的眞諦和嚴守自由的規範，而使他們更能自動負責盡職，服從命令，這是軍官學生的天職。因此紀律乃是保障個人及國家自由的最大憑藉！歐美民主國家一方面極力提倡自由，一方面却又儘量主張守法，就是要把個人自由，納入正軌。你們如果誤解了自由眞義，在學校在軍隊或在機關裡，放蕩不羈，爲所欲爲，不知服從，不守紀律，不但一定會侵越他人的自由，而且必定會斷送國家的自由，甚至斷送民族的命脈。如果其國家民族沒有自由，受人侵略，被人壓迫亡了國，那你個人還會有自由嗎？由此可知『紀律』和『自由』，不但不是相背的，而實在是相輔相成的。大家在學校的時候，更要把這些基本觀念，徹底了解，然後才不致自誤誤國。只要你們都願爲國家的自由，而犧牲個人的自由；爲民族的生命，而犧牲個人的生命；那麼，軍校教育的目的，必然可以完滿達成。而你們自己也就可以養成頂天立地的人格，成爲黨國的長城，創造驚天動地永世不朽的事業。

總之，陸海空各軍官學校教育的宗旨，都是要爲國家造就有爲的將才，爲軍隊培養有力的幹部。今天參加典禮的全校師生，都是我們國家最優秀的青年，你們如果要想報效黨國，各展壯懷，千萬要記住國民人格乃是軍人立身立業的起點。你們不但自己要有高尚的人格，而且要推己及人，影響他人，而養成高尚人格的品性，就是要從『忍耐』二字着手。張子房和王陽明之所以能成功其偉大歷史的使命，都是得力於其忍耐的工夫。至於怎樣培養忍耐性能呢？唯一的方法，就是要接受嚴格的教育和訓練。因此學校自校長以次，都應該深知嚴格教育的功能，恪守我所提示的原理，切實奉行，爲國家造就卓拔的人才，爲軍隊養成健全的幹部。而一般學生更應透徹瞭悟嚴格教育的目的和革命紀律的意義，大家誠心誠意，來接受這個百鍊成鋼的嚴格教育。務希全校師生都能秉承我的意旨，因知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篤實踐履，我相信軍校學生一定可以繼承黃埔的革命精神，完成你們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的偉大任務。親愛的子弟們！你們誠何幸而生於這個革命大時代，又幸而能接受今日軍校的新教育！今日大家既已進入了這個革命的門牆，更要能自動自立，磨礪志節；自愛自重，嚴守紀律；時刻記住徹底服從命令，誓死達成任務的訓詞，養成你們高尚的人格，奠定你們偉大事業的基礎。」（註一）

臺灣省各界紀念臺灣光復九週年，各縣市及民間皆熱烈慶祝。

今天是臺灣省第九屆光復節，全省各地均熱烈慶祝，臺省同胞更同時舉行大規模的統一拜拜，家家戶戶興高彩烈。臺灣省會各界上午九時，在臺北市中山堂中正廳舉行慶祝第九屆光復節大會，到行政院長俞鴻鈞、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及各界代表共二千五百餘人，由於各海外回國觀光祝壽團、香港影星回國勞軍團、大陸來臺反共漁民參加，更使大會興奮熱烈。

光復節慶祝典禮由臺灣省臨時省議會議長黃朝琴擔任主席，行政院院長俞鴻鈞、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臺灣省婦女會理事長呂錦花、青年代表王繼青發表演說，香港影劇界回國勞軍團白雲報告回國觀感，最近由厦門來臺的反共漁民報告中共暴行。

大會主席黃朝琴在致詞時說：這幾年來政府與民間的努力建設，已使臺灣向工業化的道途中發展了很大的進步，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準，尤其是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改善了農民生活，更移轉業主對土地的投資以發展工商業，加速了工業建設。他並以交通與電力建設爲例，說明臺灣光復後，在交通與電力方面的建設，已經給臺灣的工業化奠定了遠大光明的基礎。今後更要精誠團結，在　蔣總統領導下，繼續不斷的努力，建設臺灣，保衛臺灣，同時更以建設臺灣的精神來反攻大陸。

行政院俞院長演講，首先闡釋臺灣的光復，是中華民族百折不撓傳統精神的表現，也是我們三民主義國民革命的成果，勉勵大家繼續努力，光復大陸。

臺灣省主席嚴家淦在致詞中，說明臺灣光復的意義及九年前今天他參加在中山堂光復廳舉行的受降典禮經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及九年來政府與人民努力建設的成果，軍事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社會各方面的進步。最後並勗勉全省同胞在　總統領導下，努力建設，以反攻大陸。

大陸來臺之反共漁民阮法五致詞，他以激動的聲音，報告中共暴行，他說：廈門的中共對老百姓的收穫抽到百分之三十以上，糧食物資全被中共統治，人民無法生活，也無自由，中共是不顧老百姓死活的。他說，我來到臺灣四天，看到各項的進步，老百姓都生活得快樂，我相信將來必可收復大陸，回到大陸，相信明年我們可能在南京、上海慶祝大陸的光復。

慶祝大會於十時十分通過上電向總統及三軍將士致敬後禮成。（註二）

附錄：一、行政院長俞鴻鈞在臺灣光復九週年慶祝大會中致詞全文（註三）

今天是臺灣省光復九週年紀念的日子，臺灣的回到祖國懷抱，不但是本省同胞重見天日，我們滌雪五十年奇恥大辱，規復失地的喜事，而且由於臺灣矗立中國大陸和太平洋之間，構成了太平洋上民主陣線的中心環節，因此也影響到整個自由世界人民的安全與幸福。九年來，我臺灣同胞以及由大陸來臺的軍民，萬衆一心的在總統領導下堅頭建設，現在已成爲三民主義的模範省，成爲中華民族的復興基地，更成爲遠東的反共堅強堡壘，我們今天慶祝光復佳節，大家都感到莫大的興奮。

臺灣的光復，是中華民族不折不撓傳統精神的表現，也是我們三民主義國民革命的成果；沒有辛亥革命，便不會有接着而來二三十年的中國現代化建設，也不可能有廢除不平等條約，使中國從次殖民地的黑暗時代裏飛躍來出的八年抗戰，更不可能產生把臺灣從五十年殖民地悲慘命運裏挽救出來的開羅宣言；所以總統繼承國父遺志所領導的國民革命，是臺灣光復的歷史條件。今天臺灣成爲我們復國建國後期革命的基地，更說明了臺灣的命運與我們中國三民主義的革命是始終不會分開的，我們深信，我們可以在八年抗戰中擊敗侵略者，規復失去五十年的疆土，也必然可以再度擊敗俄帝共匪的勾結侵略，發揮光復臺灣的精神，轉來光復大陸，拯救同胞。

我們的信念是有堅強的基礎的，因爲臺灣自總統復行視事以後，在賢明領袖的領導下，我們無論在軍事、政治、經濟各方面建設，均有長足的進步，今天臺灣不但擁有強大的革命武力，而且由於臺灣民主政治的展開，民生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濟的繁榮，已經成爲大陸每一個善良同胞心目中的光明燈塔；我們歷史上湯以三千之衆而逐桀，武以一城之衆而瓦解紂百萬之師，而滅秦者僅楚三戶，何況我們現在有幾十萬誓死反共抗俄的現代化三軍，一千三百萬團結愛國的僑胞和大陸上廣大的反奴役同胞。這樣結合起來的力量，決非俄帝共匪可以阻擋，可以抵抗的。

其次，今天的臺灣，像本人剛剛所指出的，是太平洋上民主陣線的中心環節，也是全世界民主反共集團中的一員，我們反攻復國的革命，理在已與整個自由世界的反共力量滙合一起，我們今天分擔着世界人類反侵略反極權的光榮責任，自助人助，我們決然可以完成歷史所賦予我們的偉大使命。

九年以來，臺灣一方面集中人力物力支持國家渡過了危機，進而加速了反攻復國的準備，一方面加强三民主義的建設，實施了耕者有其田政策和圓滿的推行了地方自治；生產日益發達，社會日益繁榮，人民的生活也日益獲得改善。這些情況，在自由世界中顯現了遠東的一片光明，同時也使俄帝共匪感到無比的恐懼，他們爲了企圖摧毀大陸人民的光明燈塔，以鞏固他們的黑暗野蠻統治；爲了企圖破壞遠東反共堡壘，以打擊自由世界的力量，並進而進兵東南亞及太平洋區域，最近他們在不斷的叫囂「解放臺灣」，他們深知插在他們胸膛上的這一把臺灣利刃，如果不能拔去，他們倒下去的時間就要來臨了。

對於共匪的叫囂，總統在國慶日發表的文告中，曾昭示我們說：「奸匪朱毛滅亡的時辰，就是他公然的進行其所謂『解放臺灣』的一天，奸匪滅亡的道路，也就是他大舉地來侵犯我們這個反攻基地的臺灣，以及我們外圍一連串島嶼的『解放進軍』路線上」。總統的昭示，也是我們全省八百萬軍民一致的信心，總統曾領導八年抗戰，光復臺灣，現在再在臺灣領導我們反共抗俄光復大陸，我們必能粉碎敵人的任何陰謀，必能完成臺灣爲復興中華基地的神聖任務。這是我們今天慶祝臺灣光復節的堅定信念。

不過面對着敵人的叫囂，擔負光復大陸重建中華的使命，我們今天慶祝臺灣光復節，我們應該警惕到，在我們擊潰敵人獲得勝利以前，我們仍得應付一場艱苦的血鬥，爲了爭取反攻復國時日的早日來臨，爲了加速解救在水深火熱中熬待着的大陸同胞，我們全體軍民一定要趕緊動員起來，加緊推進我們反攻戰鬥的準備。臺灣是金門、大陳前哨基地的後盾，也是反攻作戰的中心，我們必須充分的發揮臺灣八百萬軍民的力量，支援前線，打擊敵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光復已經九年，而大陸淪陷也已有五年，我們今天爲這個佳節的來臨，同申慶祝，但是我們應該時時刻刻的牢記住，大陸一日未光復，我們在臺灣所負擔後期革命的責任卽一日未了，我們的精神一刻也不能鬆懈；我們應該一本過去九年建設臺灣的毅力與勇氣，自今天起，下更大的決心，以更大的努力來推進我們的軍事政治經濟教育文化各項準備反攻的工作。能這樣，才能對得起當年爲光復臺灣而犧牲的先烈同胞，才不辜負大陸同胞對臺灣的期望，而我們慶祝臺灣的光復，才有積極的意義。讓我們自今天起共同勉勵，共同努力。

二、臺灣省臨時省議會議長黃朝琴，第九屆光復節發表談話。（註四）

今天我們又在歡渡光復節，當然大家都充滿着希望和熱情。我們希望臺灣能完成反共抗俄的艱鉅任務，以發揚鄭成功扶危濟傾的忠烈精神。同時我們又熱情奔放的，要爲建設新臺灣而努力，因爲唯有能建設新臺灣，始能建設新中國。所以我們對於光復後九年間的建設，便應加以檢討，以爲反攻大陸復國建國的準備。

在過去九年間，縣市長、省縣市議員已經實行直接民選，實施耕者有其田，以及全省普及國語，實施國民軍訓等。但是最重要的一點，却在實行民生主義，欲使臺灣向工業化，產業發展，人民各有職業，以建立自由安全的社會，因此我們對於這九年間的工業建設，自然有加以特別表彰的必要。

國父說：「振興實業的方法很多，第一是交通事業，第二是礦場，第三是工業」。總統最近在「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中又强調說：「詳細些說，我們解決民生主義，一定要完成工業革命。我們一定要從農業社會進入工業社會」。因此我們在這數年間，爲着發展工礦事業，對於交通和電力便加倍的努力。使鐵路和公路都有充足的改善和進步；又因爲電力是一切工礦業的原動力，所以更不能不以全力來發展它。

第一，關於交通事業的進步情形，就我們所知道的來說，二次大戰後臺灣的鐵路，以失於保養，殘敗不堪，光復後始積極修整，不特恢復舊觀，而且增築了竹東、內灣、枋寮等三支線，其餘如加開平等快車、柴油的飛快車，都是很優良的表現。其中橋樑的修理加固工程，得力於中美的合作。公路方面全省已有一萬五千餘公里以上，但在西螺大橋尚未修造以前，南北縱貫公路等於中斷，自經美國協助將該橋修造後，南北公路始能暢達，於是公路與鐵路便並駕齊驅起來，成爲臺灣交通的二大動脈。同時對於保衞臺灣的軍運，也有重大的貢獻。昨天經中美合作，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北縱貫公路高級路面工程又在桃園舉行竣工典禮，此後我們對於臺灣的經濟繁榮和國防安全更有把握了。

第二，關於電力的建設情形，我們在這九年間也有極精彩的成就。原有的電力網，本分爲東西兩大系統，到三十九年我們便完成東西聯絡線，用東部剩餘的電力供應西部。現在全省所裝置的發電容量已有三十九萬瓩，而全省晚閒最高的用電量已接近廿九萬瓩。詳細點說，最近幾年間所完成的主要工程，計有天輪、立霧、烏來、松山等發電所，所增加的電量已有十二萬瓩左右。總之，日據時代的最高用電量爲十七萬餘瓩，至光復時因受戰爭的破壞，僅剩三萬餘瓩，所以我們在九年間實增加百分之七十，幾爲接收時之十倍。當局爲電化臺灣，自去年起又實行五年計劃，預期至四十六年可增加三十萬瓩。我們相信在中美合作下，一定可以如期完成。此外，爲推廣農村用電，倡導電力灌溉，當局又於今年實施農村電化計劃。

根據以上的檢討，我們可以明瞭臺灣在光復後已經走上工業化的坦途，在交通和電力方面逐漸替新興的工礦事業奠下極遠大的基礎因此我們慶祝光復節的意義更深長了，我們要以合作的精神在收回臺灣的恩人蔣總統領導之下，萬衆一心，爲建設臺灣、保衛臺灣而努力；我們更要以建設臺灣、保衛臺灣的偉大成就，繼續的反攻大陸，復國建國而努力。

臺灣省第九屆省運會在北投復興崗揭幕，陳副總統代表總統蒞會致詞。

臺灣省第九屆全省運動會，今天下午三時十分在北投復興崗政工幹校運動場，兩萬多觀衆掌聲中揭幕。

參加開幕典禮的二十二縣市局代表人數總共三千六百六十七人，其中選手計三千三百十四人，職員三百五十三人，較去年增加九十人，各項比賽將連續舉行七天，預定三十一日下午五時三十分閉幕。

三時十分，大會會長嚴家淦陪同陳副總統蒞臨，是時天氣放晴，場中奏起軍樂，觀衆掌聲齊作，隨即開始揭幕典禮。

陳副總統暨各界首長張羣、黃國書、黃朝琴、蔡培火、張其昀、郭澄等就座後，即宣布典禮開始，嚴會長就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席位，火炬隊入場。大會聖火於下午二時四十分由士林隊傳至北投地界，至典禮開始後入場，由領隊北投鎮民代表會主席郭顯明率領，跑步至司令臺前致敬，三呼「總統萬歲」後，至火炬臺，燃起將在大會期間照澈復興崗的勝利之火。

運動員入場，按各單位報到先後爲序，惟陽明山隊以地主殿後。各單位次序爲：南投縣、雲林縣、花蓮縣、臺中市、臺北縣、基隆市、新竹縣、彰化縣、苗栗縣、高雄縣、臺南縣、桃園縣、嘉義縣、臺北市、屏東縣、臺南市、高雄市、臺中縣、宜蘭縣、臺東縣、澎湖縣、陽明山管理局。

三時四十五分，會長嚴家淦宣佈「臺灣省第九屆全省運動大會開幕」，敬請陳副總統致詞。副總統說：今天是臺灣省第九屆全省運動大會開幕典禮，總統因爲公忙，要我代表參加。剛才看到各位選手精神充沛，步伐整齊，感到非常愉快；因爲你們都是中華民族的新生力，你們的體力與精神，就是復興民族最好的保證。我希望你們發揮自强不息的精神，創造日新又新的紀錄，尤其希望你們充份發揮體育道德，重視榮譽，嚴守規則，團結合作，努力進取。並將這種良好品德發揚光大；帶到家庭，帶到學校，帶到社會，共同努力來爭取反共抗俄的勝利，完成復國建國的使命。祝福你們快樂！祝大會成功！

典禮完成後，進行體育表演，此時廣場中放起焰火，兩萬多觀衆歡騰之聲，響澈復興崗。焰火中爆出各種紙藝品，飄蕩空際，羣衆歡呼，陳副總統亦爲之鼓掌，首先爆出者爲一小降落傘，下懸國旗。繼之爲一串九面白色三角旗，象徵第九屆省運會。再後爆出者爲各種標語，上繫小降落傘，下墜長幅紙片，字體紅藍等色相間。一時五彩繽紛，飄蕩空際，與黛山綠野相映，極爲絢爛美觀。（註五）

金門紀念古寧頭大捷五週年。

今日爲金門古寧頭大捷五週年紀念，前線參戰部隊於對共軍炮戰進入第八週之備戰聲中，慶祝此一扭轉世局的勝利紀念日。

今天上午八時金門防衛司令官劉玉章中將率五百多位官兵代表，在金門太武山革命烈士公墓，公祭古寧頭戰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殉國忠烈。中午及晚間舉行戰鬥英雄大會餐及晚會。

古寧頭大捷是五年前此日，中共以其自認最精銳之部隊一萬七千人，使用大小機帆三百餘艘，在猛烈炮火掩護下，强行在古寧頭至林厝一帶登陸，在爲時二日的戰鬥中，守軍獲致全勝，共軍被俘六千餘人，擊斃八千餘人，繳獲步槍三千餘枝，輕重機槍三百餘挺，衝鋒槍一百餘支，小砲七門，火箭砲十二門，其餘彈藥無數。

此役是自從國軍在徐蚌會戰失敗後所獲之一次最大勝利，使中共因此深知渡海作戰，難操勝算，除最近發動之砲擊外，未敢再向臺海作軍事冒險，不僅臺灣從此得保安全，而不斷壯大，同時更阻止了蘇俄和中共的聯合侵略勢力的西太平洋伸展。（註六）

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中將抵臺，與我軍事首長及美軍在臺官員舉行會談。

美國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中將，今晨乘其旗艦「赫倫拉」號重巡洋艦駛抵基隆，蒲氏此行主要任務爲與我國防部首長及美國駐臺軍事首長舉行會談。蒲氏在訪華以前，甫經結束其對韓國的訪問。

蒲氏抵基隆後不久，即乘直昇飛機來臺北，與中美首長舉行一連串的軍事會報，兩天前抵臺的第七艦隊所屬第七十二機動艦隊司令基維德少將，也從臺灣南部趕抵臺北與會。（註七）

註一：「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五七—一六七；「蔣總統思想言論集」（演講），頁八三—一〇二。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註五：同註二。

註六：同註二。

註七：同註二。

二十六日　總統派楊亮功等為四十三年第一次特種考試河海航行員考試典試委員。

總統本日令：

「派楊亮功、馬國琳、錢公來、李昌來、侯家源、王國華、徐人壽、章紹周、宋建勳、唐桐蓀、李茂棠為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特種考試河海航行員考試典試委員。」（註一）

立委陶希聖就吳國楨等拋售黃金案指陳事實向政院投書面質詢。

立法委員陶希聖，就民國三十九年十二月吳國楨等拋售黃金一案，向行政院指陳事實，並提出書面質詢。他的質詢書全文，立法院於今日開會時，由祕書處在會中提出報告。

茲誌內容如下：

「查吳國楨任顯羣在其臺灣省政府主席財政廳長任內，於民國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十一日，指使賴長生，將臺灣銀行儲金拋空，並乘機私購，而後提高牌價，以圖暴利一案，在吳國楨任顯羣等自以為全案已告了結，其實地方法院對賴長生等判決書並未解除吳國楨任顯羣等應負之責任。原判決書中說明賴長生等量刑之理由為：『炳念當時整個財經情況，未臻理想，省外金價比較高昂，以致金融稍受刺激，即現紊亂。而臺銀拋售政策倉猝決定，委託之初，復未妥籌監督之策。被告觀念不清，誤陷法網，咎固難辭，情有可原。故應分別就其犯情，酌從輕科，以昭平允』。

此中所謂『委託之初，未妥籌監督之策』，以及『觀念不清，誤陷法網』，儼然指出賴長生背後另有他人對於全案負有責任。而賴長生不過為其所誤而已。由此可知拋金全案並未了結，而猶有應行追踪偵究之處。

吳國楨任顯羣對於拋金案究應負何種責任？以本席所知，此一問題，應分為兩層以推究之。

第一、吳國楨任顯羣之行政上責任，至為顯明，三十九年底，臺銀拋售黃金，決非長策，而吳、任等對於此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拋金之手續，故弄玄虛。吳國楨、任顯羣於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九日決定拋金，名曰『照過去成案』，而實則與過去辦法相違反者計有四點：

一、過去配借黃金係供各銀樓飾金原料。此次拋金則以『抑平黃金黑市』爲理由。

二、過去配借黃金，凡臺北市銀樓業同業公會之會員銀樓均可請貨。此次拋金，僅由金瑞山銀樓經理賴長生夥同金再興、美莊、益記，一共四家拋售。此一措施，當時曾引起同業公會之抗議。

三、過去每家銀樓每月配借額以五十市兩爲度。此次四家銀樓於八天之內，共借拋黃金一萬餘兩之鉅。

四、過去銀樓申請配借，須由同業公會保證。此次四家配借，不僅無公會保證，且瞞過公會行事。

由此可知，吳國楨、任顯羣此次拋金，不僅未曾妥籌監督之策，並且顯係故留漏洞，以便上下其手。故其行政上之責任，與其刑事上之責任，實無從分爲兩橛，而必須合併研討。

第二、吳國楨、任顯羣對此次拋金案，應負之刑事上責任如何？質言之，當時金價暴漲以及賴長生提高牌價，皆出於吳國楨、任顯羣之操縱與指使是也。今先指出兩個事實：

一、賴長生等四家承拋黃金之中，有三千五百八十五兩被人囤積，並未拋到市場。此一事實業經地方法院對賴長生等判決書認定。

二、拋金原爲平抑金價，然實際上拋金方法竟於金價緩漲之中，促其暴漲，此一事實，亦經該判決書認定。

上述兩個事實既已認定，則其必須追問者，此三千五百八十五兩囤積者爲誰乎，操縱金價以取暴利者又爲誰乎？以本席所知，賴長生等在保安司令部原始供詞中，曾完全供出，若依此原始供詞而推求之，其事實乃如下述：

一、當時任顯羣爲臺銀董事長，翟荊洲爲其總經理，在此次拋金以前，賴長生以臺北市銀樓同業公會理事長地位，曾受任顯羣等委託，爲臺銀拋售美金，其初所送回扣爲每元五分，其後改爲每元二分五。至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任顯羣在臺銀總經理室，委託賴長生拋出黃金，當面許其將所賺利益歸己所有，並不收取回扣，而以吳國楨任顯羣等自己各買黃金若干爲條件。其後四家銀樓虛報未拋之黃金三千五百八十五兩（金瑞山一家爲一千三百八十五兩）即爲吳國楨任顯羣等以每兩四百八十九元之價格，瓜分購進之數。其中以吳國楨爲最多，任顯羣次之，此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

二、十二月二十七日任顯羣在瞿荊洲住宅接見賴長生，告以臺銀從今日起停止拋售，以後金價必漲必須提高牌價，賴長生以爲可提高至五百五十元，任顯羣定要提高至六百五十元。賴長生受其指使之後，乃於二十七日及二十八日大量進貨，至二十九日遽增牌價爲六百二十元之鉅，此其二。

賴長生於四十年四月十四日所供出之情節，實爲拋金全案之關鍵。當時格於吳國楨之阻止，竟未能循此窮追。今日國家綱紀如存，自應續行察究，相信其情節與佐證，必將有重大之進展，使吳國楨任顯羣操縱金融以取暴利之刑事責任，得以大白於天下。

本席所知吳國楨等拋金案情節，已如上述，茲謹提出兩點質詢如下：

一、吳國楨等違法舞弊各案之中，拋金案在當時曾轟動一時，至今情節更加顯露，有關機關卷宗俱在儘可據以查究，請問貴院對本案曾否着手查究？

二、依法院組織法第三十一條及第八十七條第二款之規定，檢察系統屬於司法行政部之指揮，司法行政部又爲貴院之一部。請問貴院司法行政部，是否指揮檢察官依刑事訴訟法所規定之程序，偵查起訴？又刑事訴訟法第二百零七條規定，檢察官知有犯罪嫌疑者，『應即偵查犯人及證據。』今者拋金案之事實俱在，檢察官一經知悉，應即偵查起訴。倘如貴院不加督促，或另作指示，不僅使查辦令自行落空，亦且使檢察官顯然違法。請問貴院對此曾加注意否？

以上兩點，謹請貴院答覆」（註二）

臺灣省首期稻谷產量逾八十三萬公噸，較去年同期增九萬多公噸。

臺灣省本年第一期米穀生產量，業經調查統計完竣，並經省政府核准公布。計種植面積爲三十五萬三千六百三十六公頃，產糙米爲八十三萬六千四百五十二公噸，較去年同期種植面積三十四萬四千二百六十三公頃，增加九千三百七十三公頃，產量亦增加九萬六千三百二十八公噸，平均每公頃產量二千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百六十五公斤，較去年同期二千一百五十公斤，增加二百一十五公斤。

據省政府統計本期稻谷種植面積增加的原因，係由於本省水利設施增加及其他作物轉作稻谷所造成，惟水利增設計劃一部份尚未照預定計劃完成，故實種面積乃較計劃種植面積三十六萬三千一百公頃之數額，尚少九千四百六十三公頃。（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肆叁號，頁七。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二十七日　蔣總統告新加坡海峽時報記者，中國大陸百萬游擊健兒準備接應反攻，百分之九十大陸人民支持國軍。

合衆社今天從新加坡報導說，蔣總統告訴新加坡英文海峽時報記者，中國大陸上有百萬游擊健兒，均已在武裝準備中一俟國軍對中共發動反攻，即協同國軍作戰。

蔣總統在接受該報記者訪問時說：他預期當反攻開始，大陸上百分之九十的中國人民將支持國軍。第三線上的中國人——東南亞華僑——亦須在協助中華民國軍民重返大陸方面，負起重要任務；因爲他們這樣做，亦即是協助他們自己。他說：「我們不僅爲自由中國而戰，同時亦係爲自由世界而戰。自由世界對於東南亞華僑，有重大的利害關係。」

蔣總統說：中共最近在大陸上增強戒備，已使國軍游擊隊不得不減少他們的活動。但游擊健兒們現正繼續加強他們的運動，他們正建立一支高度有效的力量，經常保持備戰狀態，以支持國軍反攻。若干報告顯示，過去一年來中共在大陸上的壓榨，迫害已達於新的高峯，此種手段雖使中國人民飽受威嚇，但亦具有增強大陸人民憎恨中共的效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說：「我較前更加深信，當國軍重返大陸之時，大陸人民將奮起支持我們，我相信我們有百分之九十的老百姓站在我們這邊。」在反攻的展望下，中國人民的反應如魚之得水。而國軍登上大陸時，與民衆會合，亦將是同樣情形。

記者請蔣總統就國軍反攻大陸的成功機會發表意見，總統以強調語氣答稱：「反攻愈早愈好，我們只許成功，不許失敗。」蔣總統說：「共匪對臺灣的任何攻擊，均將等於蘇俄所發動的攻擊。因爲朱毛匪幫是蘇俄的傀儡，我對蘇俄將全力支持此類攻擊一點，深信無疑。雖然蘇俄不會從事公開支持。」

蔣總統將於本星期日歡度六十八歲壽辰，他的身心康泰，無疑地可以繼續擔當中華民國軍政領袖的責任。他說：「在身心兩方面，我覺得和二十年前一樣。」

海峽時報今日以首版頭欄大號標題，刋登該報駐臺北記者費施單獨訪問蔣總統的談話，及總統的兩幀玉照。該項報導以特別字體顯著刋印「蔣總統看反攻」的標題，另在標題上以較小字體刋出「大陸上一百萬武裝游擊隊準備與我們會師」及「救民之戰開始時，百分之九十的人民將作我們的後盾」兩項小標題，此項報導大受讀者的注視。海峽時報很少刋登像這樣關於自由中國的報導。（註一）

陳副總統告美記者，尼赫魯訪問中國大陸回去可能對共黨少作捧場；印度報紙亦謂尼赫魯亞洲和平區域之夢幻滅。

陳副總今天告訴美聯社記者：印度總理尼赫魯自中國大陸訪問回去，可能會少替共產主義捧場一點，不過這還不能使他立即與西方站在同一陣線。他說：西方缺乏堅決的政策，加上尼赫魯之過份憂懼舊式的殖民地主義，乃使印度處於政治地區的夾縫中，這個地位終將證明爲難於守住的，因爲它過於容易被共黨殖民地主義所征服。而尼赫魯對殖民地主義的深切憂懼，將使他反對共產主義，他這次訪問中共區，可能略爲加速這一路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傳說周恩來曾答應印度和緬甸兩國總理說，北平僞政權將放棄控制僑居印緬和東南亞的華僑，而同意取消華僑的雙重公民資格，並使他們成爲他們所僑居地方的公民。北平僞政權是否會履行這一諾言？陳副總統認爲絕對不會。中共利用華僑爲其經濟收入的來源，並擬利用他們爲中共在海外的巢穴。這是中共一個現成的滲透系統，北平僞政權絕不會因周恩來隨便作一句諾言，而即放棄。

陳副總統認爲毛澤東漸有不信任周恩來的跡象。他指出毛澤東最近把朱德提高至北平僞政權的第二高位，把劉少奇提高至黨的第二高位，而沒有提拔周恩來。

北平廣播尼赫魯的聲明，對毛會澤東和越共頭子胡志明恭維得五體投地，並且還鄭重表示：「我聽說倫敦和紐約的某些報紙消息說，在周恩來總理同我的會談過程中，我們之間有尖銳的分歧，這些消息是完全沒有根據的，而且我能很愉快地說，我們有很大程度的一致。」

當記者問到他對周恩來所謂「和平共處五原則」的看法，尼赫魯只說：「這五項原則好極了，問題只在如何實施。」究竟如何實施，尼赫魯却沒法再說下去。可證他訪問大陸七天毫無所獲。美國的時代週刊也認爲尼赫魯的北平行迄無結果可言，據時代週刊表示：尼赫魯與朱毛的談判，並無任何進展，尼赫魯代表亞洲的發言權已被拒絕，他的得意的信念，即相信他可能談判一項獲得北平所保證的亞洲的「和平區域」，作爲馬尼拉防禦公約的相對體，已告幻滅。他在北平的最初幾天，顯出朱毛要求印度提供謂「共同的諒解」，而尼赫魯對朱毛保證不侵犯其他國家的希望，已變爲黯淡。

據時代週刊稱：尼赫魯和毛澤東、周恩來經過幾小時的密談。毛周對尼赫魯所提的和平區域，表示毫無興趣，反之，周恩來要求尼赫魯和他發表一項「共同宣言」，保證「保衞」亞洲，抗拒西方的干涉。

時代週刊續稱：顯然的，北平的態度使尼赫魯不快，當周恩來建議北平應參加尼赫魯計劃的「亞洲、非洲中立國會議」時，尼赫魯表示異議。

時代週刊結論稱：尼赫魯北平行收場時，不論同意對互相尊重獲得什麼平淡的保證，事實是尼赫魯爲北平對外間世界的傲慢的誤解而感到震驚，並懼怕北平的歪曲事實或將導致亞洲的毀滅。對於北平建議的「亞洲集團」，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赫魯是「不十分表示興奮」。若干平日提倡中立主義的印度報紙已作結論稱：「尼赫魯的亞洲和平區域之夢幻滅。」尼赫魯係於本月十九日抵達北平訪問一週，二十六日返印度。（註二）

何應欽任中日文經協會理事長。

中日文化經濟協會第二屆理監事今日首次集會，選出常務理監事，並選舉何應欽爲會長，黃朝琴爲副會長，在理事中選出張羣、何應欽、雷震、黃朝琴、張其昀、邵毓麟、齊世英、鄭道儒、陳勉修等九人爲常務理事。

監事會選出洪蘭友、徐柏園、羅萬俥等三人爲常務監事。前任會長張羣因擔任總統府秘書長職務，工作繁重，無法兼顧，該會會長一職經常務理事會推選何應欽擔任，並推選黃朝琴爲副會長。（註三）

我代表徐淑希在聯大法律委員會建議，侵略之定義必須包括顛覆行為；劉鍇在政治委員會澄清「華僑地位」的立場。

我國代表徐淑希本日在聯合國大會法律委員會中表示：任何「侵略」的定義，必須包括從內部實行顛覆的「間接侵略」的觀念。

徐淑希說：在蘇俄建議中，列舉應受譴責的侵略行爲，目的爲圖破壞間接侵略的觀念，並消滅顛覆行爲被宣佈非法的可能性。

徐氏有關侵略定義的修正意見，乃是「由一個國家當局組織推進或支持在另一個國家的活動，此項活動的目的，爲求用武力或任何其他非法手段顛覆另一個國家的合法政治秩序。」（註四）

同日，我國代表劉鍇在聯大政治委員會發表演講，澄清中國政府有關「華僑地位」的立場。這是一個在聯合國大會本屆會議中若干代表團提及的問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劉鑑說：直到最近爲止，居住世界各地的一千三百萬名華僑，多數尚未取得居留地的公民資格，千千萬萬的華僑，業已自動宣佈擁護中華民國政府，並且拒斥北平傀政權，而在業已給予北平外交承認的國家居住的華僑亦然，劉鑑覺得就是此種情形，才引起「若干方面的關切表示」。（註五）

二十二名波蘭籍船員赴美定居，行前發表聲明向我致謝。

向我政府請求政治庇護獲准的波蘭籍船員二十二名，今天午後搭乘包機離臺飛往美國，這些屬於「布拉沙」號與「高德華」號兩艘油輪的船員，已經美國同意收容，同時美國全國天主教福利委員會根據一九五三年的難民救濟法案保證他們進入美國，自由波蘭委員會已在美代爲洽定居所和職業。

美國駐華大使藍欽今天特爲此事發表談話說：

「背棄共產主義向自由世界請求政治庇護的人士，已經與日俱增，這次又增加了二十二人。美國公民已經保證這些船員在抵達美國後將獲到職業與住所。」

布拉薩油輪船長華沙夫斯基，於離臺時代表二十二名船員，發表一項聲明稱：

「我們都是海員，曾到過許多國家，而以臺灣爲中心的自由中國，則是我們所看到的對共產黨認識最深，而反共最堅決的國家，我們在臺灣選擇了自由之後，中國政府曾予妥善照料，對此我們衷心表示感謝，同時我們對于自由中國人民以及來自中國大陸上的反共人民致深切謝意。因爲當我們留此期間，他們曾隨時予我們幫助，雖然在語言上有隔閡，但是內心的了解是一致的，現在雖然是分別，我們到美國以後，是一個新生命的開始，但在反共立場上我們仍將一如以前，而願與中國人民共同一致爲反共而努力。」

二十二名波蘭船員離臺北赴美時，中國政府及美國駐華大使館方面人員多人，在機場照料。（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註三：同註二；「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一。

二十八日　蔣總統召見堯樂博士等回教朝聖團人員。

蔣總統於本日上午召見中國回教朝聖團堯樂博士、蕭永泰、馬賦良、堯道明等四人，他們曾向總統報告此次朝聖經過。（註一）

外交部長葉公超分別拜訪美國務卿及國防部長舉行會談。

外交部長葉公超本日分別和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及國防部長威爾森商談中美有關問題，但他們會談的確切性質，官方未予透露。

葉外長首先到美國務院與杜勒斯會商三十分鐘。葉外長與杜勒斯商談後告記者稱：他自二十日抵華府以來，這是訪問國務卿的首次。商談的目標是就兩國政府共同利益有關問題交換意見。

一個美國記者詢問稱：他們的會商是否包括對共同安全條約的討論？葉外長答道：「這件事兩國政府雖已研究多時，但我們尚未舉行正式談判。」另一個記者問道：他和杜勒斯是否討論到增加美國對臺灣的援助？葉外長答道：他們沒有時間討論到這件事；但他對它十分關切。葉外長與杜勒斯會談後不久，即於十二時前往國防部與國防部長威爾森商談。（註二）

國軍軍機飛赴蘇、浙、贛、皖、鄂、湘八十多縣市空投白米、傳單及慰問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軍空軍飛機，又載運大量食米，飛往大陸，空投給水災地區中的災民，這是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代表自由中國海內外同胞，對於鐵幕內遭受水災的災胞們，繼續寄予同情心與實際協助的表現。

空軍總部派遣的大隊機羣，於廿七日晚八時分批從臺灣基地出發，載去大批白米、傳單，去慰問信，所飛臨的地區，遍及江蘇、浙江、江西、安徽、湖北、湖南等六省區，沿途投擲。

空軍飛機全部於今天上午三時卅七分以前達成任務，安全飛返臺灣。沿途各地，有的管制燈火，有的則未管制燈火，在浙江杭州及湖南衡陽兩地，曾遭受中共高射炮射擊，同時並有共機升空搜索，惟因氣候不佳，雲層甚厚，我機仍能於達成任務後，從容飛返基地。

據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稱：「這次空軍所投的大批救濟米，皆是臺灣出產的上等白米，這批白米，是由本會平日所收救濟捐款中撥款購買，這些捐款則都是自由中國海內外同胞捐獻」。

這次空投救濟大陸上火災區同胞的白米，所有事前的準備工作，係在臺北以外某基地進行的，救濟米及傳單慰問信的包裝、檢驗、上機等手續，均由救總專派人會同委託該地代表及空軍總部負責人員監督辦理。這批救濟米是分裝在布袋中空投，米袋上的印字計分兩種，一印中華民國國旗，及「卅」和「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敬贈」字樣，另面印「國慶念災胞，袋米寄寸心」字樣。一印中華民國國旗，及「慶祝　總統誕辰」「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贈」字樣，另面印「　蔣總統是大陸同胞的救星」字樣。所投的傳單，計分三種，每種均印有國徽，以簡明文字告訴大陸災胞，不要聽共匪「米中有毒」的欺騙，並希望大陸同胞投身復仇運動，來配合國軍反攻。

此次空投飛機所到達的地區，包括江蘇省的宜興、武進、金壇、溧陽、高淳。浙江省的桐廬、新登、昌化、淳安、杭州、蘭谿、松陽、雲和、遂安、開化、常山、江山、龍泉。江西省的黎川、南城、金谿、樂安、廣昌、石城、上饒、餘江、貴谿、光澤、南豐、崇仁、上高、新喻、峽江、永豐、寧都、瑞金、會昌、雩都、興國、吉安、安福、宜春、萍鄉、蓮花、遂川、信豐、安遠。安徽省的歙縣、太平、石埭、青陽、銅陵、貴池、休寧、寧國、廣德、郎溪、宣城、南陵、績溪、婺源、祁門、安慶、東流、至德。湖北省的黃梅、廣濟、蘄春、大冶、咸寧、嘉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浦折、通城。湖南省的劉陽、岳陽、湘陰、寧鄉、衡陽、耒陽、永興、資興等縣市。

中國大陸救災總會對于擔任空投的英勇空軍將士，極表感佩，該會理事長谷正綱說：「由於我空軍英勇精神的發揚，已使共匪鐵幕阻止不了我們對大陸同胞愛的交流，相信今後我空軍將士在拯救同胞保衛國家方面將有更偉大的貢獻。同時救總刻仍在繼續努力洽請國際慈善機構，予以有力協助，俾能將大量救濟物資運送大陸災區，直接發放水災災胞。」（註三）

附錄：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空投大陸水災地區的三種傳單（註四）

一、親愛的大陸水災同胞們：

因爲共匪根本不懂治水方法，加之匪幹們貪污舞弊，偷工減料，以致造成了今年的空前水災！蔣總統軫念殷切，呼籲救濟，早已獲得國內外同胞和國際友人的熱烈響應。但是共匪一再拒絕外方的一切救濟，大量物資，無法運到大陸，我們只有再來空投食米。這些食米，是臺灣產物，品質優良，營養豐富，不要聽共匪們什麼「米中有毒」的欺騙鬼話。共匪們既不肯救濟你們，又不要別人來救濟你們，難道就坐以待斃嗎？同胞們起來吧消滅匪幹，搶糧分糧，是唯一自救的辦法！

二、親愛的大陸同胞們：

十月十日是中華民國的國慶，也就是中華民族爭取民主自由的光榮紀念日。十月卅一日是　蔣總統的誕辰，也就是中華民族救星的誕生日，我們每臨此日，對於大陸同胞過着共匪控制下慘無人道的生活，眞是格外的懷念！

同胞們！「不自由，毋寧死！」希望你們遵照蔣總統國慶日對大陸同胞的偉大指示，要投身「復仇運動」，爲被俄寇及共傀偏朱毛所殺害的父母、子女、兄弟、姐妹、親友們復仇雪恨。消極的展開「怠工運動」，積極的掀起「反抗運動」，擴大游擊武力，建立敵後政權，配合國軍反攻。這才是你們拯救國家、擁戴總統的具體行動的最高表現。

三、親愛的大陸同胞們：

朱毛匪幫，自從九月三日起，發動炮轟金門以來，經我强大的陸海空軍立予慘重反擊，匪已不敢蠢動。現在匪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二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幫還在叫囂進犯臺灣，眞是大言不慚，令人齒冷，相反的，我們臺灣軍民是「不怕匪來，只怕匪不來」。如果共匪敢來送死，那就是我們提前反攻大陸、解救我苦難的大陸同胞的最好良機。希望我全體同胞，及時奮起，反抗征調，不要讓共匪犧牲你們，以人海方式，來塡風高浪急的臺灣海峽哪！

國軍艦隊在白沙洋海面重創中共艦艇九艘。

今天來自大陳的消息：我巡弋浙海艦隊，二十六日晚在白沙洋面重創中共艦艇九艘，其中炮艇一艘可能被我擊沉，是次奏捷之艦，於二十七日晨凱旋返抵大陳。（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四：「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

註五：同註一。

二十九日　教育部訂頒獎掖退伍知識青年士兵繼續升學辦法。

教育部訂頒辦法，獎掖知識青年士兵凡已參加國防部舉辦之「在營知識青年士兵鑑別考試」，經發給及格證明書者，如核准退伍或除役，可依其志願繼續升學。教育部所訂獎掖辦法如下：

一、凡持有國防部核撥之證件者，准以同等學力報考專科以上學校，其錄取名額並不得受比率限制。

二、如年齡在二十歲以下者，准于報考高級中學；年齡在二十四歲以下者，准予報考師範學校或高級職業學校。若年齡超過二十四歲者，准予報考高級補習學校或高級職業補習學校，均以「同等學力」應試，其錄取名額並不得受比率限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學費自行負擔。（註一）

續有波籍船員請求我政府予以政治庇護。

高德華號油輪續有部份波蘭籍船員向中國政府請求予以政治庇護，正由中國政府核辦中。中國政府並決定對此次及今後請求政治庇護之波籍船員者，一律不發表姓名。

原因是最近要求政治庇護之一船員稱：在其離家時，其父曾謂如情勢許可時，可選擇自己應走之路，不必惦念家屬，迨抵自由中國後，本擬立即表示態度，投奔自由，但恐其姓名及職務一經發表後，連累其家屬，故考慮至今始決定擁棄共產極權，請求政治庇護，惟要求不公佈其姓名，中國政府已接納其不發表姓名之請求，並決定今後凡請求政治庇護者，一律不發表姓名。

高德華號油輪在此以前，已有二十二名船員要求政治庇護，經中國政府接納，並已於廿七日乘美國海軍專機飛赴美國。（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三十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三十日

海外僑胞紛致賀電恭祝蔣總統六八華誕。

海外各地僑團紛以賀電恭祝蔣總統六秩晉八華誕，有關機關今天接有紐西蘭、飛枝、烏拉圭、古巴、古美加、墨西哥、印尼、泰國等地僑團發來賀電多通。茲摘錄各僑團名稱如下：

紐西蘭華僑慶祝總統六八華誕大會、飛枝直屬支部、中國國民黨駐烏拉圭國直屬支部、古巴總支部、古美加直屬支部、墨西哥米市卡利中華會館主席雷相、反共會主席余榮滾、墨西哥米市卡利分部、墨西哥第四直屬支部、印尼麻里柏板華僑祝壽會、泰國總支部、中華會館、曼谷支部、曼谷支部揣多社分部、曼谷第二分部、曼谷羅斗圈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部、曼谷律實分部、曼谷吞武里分部、曼谷陡叻仔分部、泰國曼谷力行聯誼社、曼谷倫閒聯歡社董事長廖華英、泰國佛丕華僑公會、泰國佛丕支部。（註一）

陶甫斯號油輪獲我政治庇護俄籍船員電賀蔣總統六八華誕。

陶甫斯號油輪獲得中國政府政治庇護之俄籍船員，二十日致電蔣總統祝壽，原電稱：

「大中華民國蔣總統閣下：欣逢閣下六秩晉八華誕，謹電叩賀，恭祝萬壽無疆。陶甫斯油輪已選擇自由之全體官員輪機員及水手等同叩。一九五四年十月三十日於高雄。」（註二）

行政院制定公布「臺灣省民防司令部組織規程」及「人造絲稅稽徵規則」。

行政院本日公布「臺灣省民防司令部組織規程」。茲誌該規程全文於後：

臺灣省民防司令部組織規程

第一條　為辦理臺灣全省民防事宜依照國家總動員法第九條及防空法第五條第六條之規定設立臺灣省民防司令部（以下簡稱本部）。

第二條　本部隸屬行政院受國防部之指導由臺灣省政府主席兼任司令。

第三條　各縣市（局）及基隆港務局高雄港務局鐵路管理局公路局設置民防指揮部以縣市局長兼任指揮官警察局長及駐當地憲兵隊長兼任副指揮官縣市以下分區設置民防指揮所以警察分局長兼主任鄉鎮（區）長兼副主任。

第四條　本部設司令一員綜理本部業務並監督所屬職員。

第五條　本部設專任副司令一員兼任副司令四員兼任副司令分別由空軍總司令部臺北衞戍司令部憲兵司令部遴派高級人員及臺灣省警務處長兼任均由行政院核派之承司令之命襄助處理有關民防一切事宜。

第六條　本部設專任參謀長、副參謀長各一員，承司令、副司令之命，督導所屬職員處理業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七條　本部設顧問委員會，由司令聘請有關機關首長民意代表及專家學者組成之。

第八條　本部爲臺灣省最高民防主管機構，負防空防護，輔助軍事勤務，及處理其他有關一切民防業務之責，必要時得呈准行政院行使防空法第六條所規定之職權。

第九條　本部設置各單位及其職掌如左：

第一組：辦理民防組訓校閱演習等事項。

第二組：辦理防情通訊警報發放及管制執行等事項，並設管制中心站，由管制官十二人組成之。

第三組：辦理防空疏散避難消防防毒救護等設施事項。

第四組：辦理防空工程，未爆炸彈處理，交通工具之征調，及善後救濟等事項。

第五組：辦理文書收發編譯典守印信及事務等事項。

政訓室：辦理政治訓練民間保防宣傳及軍民合作等事項。

督察室：督導考核民防組訓防空疏散及其他有關防護事項。

主計室：辦理有關歲計會計統計及一般財務計劃等事項。

人事室：辦理有關人事異動登記考核獎懲等事項。

顧問委員會：提供有關民防業務之設計及改進意見，並負協導推行之實。

第十條　管制中心站之工作，不分晝夜，每日廿四小時經常輪值工作，警報時各組室人員須赴管制中心站執行指揮與管制任務。

第十一條　管制中心站之工作如左：

（一）與空軍作戰司令部，縣市（局）管制中心站及有關機關保持通訊密切聯繫與協調。

（二）防空情報警報（燈火管制）命令之接收與傳遞。

（三）防空情報及救護情報之蒐集處理及標示。

（四）迅速調查災害程度及災害之處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民防任務隊之指揮管制及支援命令之下達。

第十二條　本部人員之任用，除主計及人事人員另有規定外，參謀長以下人員，由本部遴員呈請行政院依法核派。

第十三條　本部因業務或技術上之需要得向有關機關酌調人員協助辦理。

第十四條　本部經費由臺灣省政府負擔，縣市（局）由各該縣市（局）及本規程第三條所定有關交通機關負擔。

第十五條　本部編制如附表，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六條　本部所屬各級機構組織規程及編制職掌另訂之。

第十七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註三）

臺灣省民防司令部編制表

區分	職別	官長 階級	官長 員額	士兵車輛 職級	士兵車輛 員額	士兵車輛 種類	士兵車輛 數量	備考
	司令		一					省主席兼任
	專任副司令	中將（少將）簡任	一	中士	一	吉普車	一	
	兼任副司令		四	下士	一	吉普車	一	兼任副司令四人內三人由空軍衛戍憲兵等司令部遴派高級人員兼任一由臺灣省警務處處長兼
	參謀長	少將簡任	一					
	副參謀長	少將簡任	一			吉普車	一	
	秘書	上校簡任	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顧問委員會	主任委員			一		兼任
	委員			一五—二五		聘請有關機關首長及民意代表或專家兼任
第一組	組長	少將任	簡任	一		本組辦理民防組訓校閱演習考核等事項
	專門委員	上校任	簡（薦）	二		
	組員	中校任	薦（委）	三		
	辦事員	委任		三		
第二組	組長	少將任	簡任	一		本組辦理防情通訊警報發放及管制執行等事項
	專門委員	上校任	簡（薦）	一		
	組員	中校任	薦（委）	三		
	技正（士）	上（少）校	中薦（委）	三		
	管制官	中（少）校	薦（委）任	十二		管制中心站由管制官十二人組成之分四班每班指定資深一人爲領班
	辦事員	委任		二		
第三組	組長	少將任	簡任	一		本組辦理防空疏散避難消防防毒救護等設施事項
	專門委員	上校任	簡（薦）	一		
	組員	中（少）校任	薦（委）	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組	技（正）士	上（少）校中（少）校薦（委）任	三		
	辦事員	委任	二		
第四組	組長	少將簡任	一	本組辦理工程未爆炸彈處理及交通供應救濟等事項	
	專門委員	上校簡（薦）任	一		
	組員	中（少）校薦（委）任	二		
	技（正）士	上（少）校中（少）校薦（委）任	二		
	辦事員	委任	二		

同日，行政院公布「人造絲稅稽征規則」，茲誌該規則全文於後：

人造絲稅稽征規則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貨物稅條例第十六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凡國內製造及國外輸入之人造絲其登記征稅手續查驗免稅退稅各事項均依本規則辦理其他法令有規定者仍得適用之。

第二章　登　記

第三條　凡製造人造絲之廠商（以下簡稱廠商），應先將左列各款，依照規定書表程式，填送所在地稅務機關核轉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申請商號登記：

一、商號名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組織（甲、獨資經營者應用廠或行號名稱乙，公司組織者應標明無限兩合抑股份有限抑股份兩合）。

三、資本總額。

四、總分號所在地。

五、營業所及外棧所在地。

六、出品種類。

第四條　廠商遵照前條規定呈請登記時，應附具左列各件：

一、志願書。

二、商號登記表。

三、每月產製貨品概數書。

四、機器說明書。

五、倉棧設備說明書。

六、印鑑票。

七、工商管理機關頒發之工商登記證，公司執照或商業登記證。

商號登記表所載各事項如有變更時，應報請所在地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更正登記。其商號經理更換時，並應另具前列第一、六兩款書票轉請變更登記。停業時，應轉請註銷登記。

第五條　廠商如係外國人，其呈請登記時，除依前條規定辦理外，並應添具該商之國籍證明書。其辦理完稅事項之負責經理人，亦應繳驗國籍證明書。

第六條　廠商經遵照前兩條規定申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核准商號登記後，始得選定牌名，向主管商標機關呈請註冊。俟商標機關核准發給註冊證或審定書後，檢同該項註冊證或審定書及商標樣張二十份，仍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再行商標登記，方許製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登記商標如有變更或移轉時，應報請所在地之稅務機關轉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更正。停業時，並應轉請註銷登記。

第三章　證　照

第七條　征收人造絲稅應用證照如左：

一、完稅照。
二、分運照。
三、免稅運照。
四、印照。
五、免稅證。
六、改裝證。

上項證照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製發，其適用方法詳列於征稅章內。

第八條　各經征機關發給完稅照、分運照、免稅運照及印照等，應按旬填表呈報各該上級稅務機關核明，彙送月報表，呈請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查核。

第四章　征　稅

第九條　國內製造之人造絲由當地稅務機關派員駐廠征收。其手續如左：

一、報運國內者，應由廠商填具申請書，報請駐廠員核明填具繳款書，交由廠商依照公庫法自行納庫，持憑收據聯，送由駐廠員核發完稅照，並於包件上監貼印照，在其四角騎縫部份加蓋載有機關年月日驗訖戳記，方准出廠。

二、人造絲廠附設有織造間及其他直接加工部份者（以下簡稱織部），其移送織部人造絲，應於產部移送織部時，按其淨重課征貨物稅。其將產部人造絲送入廠內倉棧後再行移送者，應於出棧時課征貨物稅，並應依左列規定手續辦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 廠商對於產製織部用絲之機件，應報由駐廠員登記，並於機上標明中數以資識別，其變更時亦同。

2. 廠商每次將產部人造絲移送織部時，應依式複寫移送織部用絲磅碼單三份，除由廠抽存一份外，應以一份送駐廠員登記，一份送由駐廠員逐日彙轉當地稅務機關備查。

3. 廠商於每次移絲時，應報由駐廠員監視過磅。

4. 廠內倉棧存絲移送織部時，應按產部移絲過磅手續辦理。

5. 廠商應以每日日班工作結束時間（日班以後夜班移絲應併入次日計算）爲移絲結算時間，全日移送，人造絲應累計淨絲重量，填具納稅申請書，送由駐廠員核明課征貨物稅，其繳款手續與產部出廠人造絲同，並填發完稅照，照內加蓋「織部用絲不憑運銷」，並於印照欄內加蓋「免發印照」戳記，以資查核。

6. 廠商於已稅人造絲加工製品出廠時，應填具通知單，送由駐廠員驗明，逐件加蓋「已稅人造絲直接加工製品驗戳」，方准出廠。

7. 前項直接加工製品，應由廠商依照規定填具申請書，載明品名商標、單位名稱、每單位長寬度、重量、出廠包裝及內含單位數量等項，檢同樣品，送請當地稅務機關核明，登記新出品時亦同。

8. 織部所產回絲（即廢絲）如有出廠，應由廠商按每月實際可能出產及出廠情形，預定數量，報由駐廠員核明，轉報當地稅務機關登記，即憑織部用絲完稅照，換發分運照，並於貨件上監貼印照，俾憑運輸，但每月申報出產數量不得超過原登記數字。

第十條　國外輸入之人造絲，由海關估價，分別依率代征貨物稅。

前項人造絲經海關代征貨物稅後，商人應持憑海關所發繳納證，於所在地或行經第一道稅務機關時，報請換領完稅證照，並將印照監貼蓋戳，然後起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三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一條　已完稅之人造絲所領完稅照，在該照有效期限內，得報請改運或分運他埠，逾期祇准就地行銷，倘遇運輸或業務上有特殊情形，得由商人報請所在地稅務機關核明，酌予展限；此項展限不得過二次，每次最多三個月，並應呈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備查。

第十二條　已完稅之人造絲報請改運或分運時，應將完稅照或分運照暨印照號碼實存貨件數量，報由該管核發分運照之稅務機關，查驗貨照相符，即按實存貨量換發分運照，其有存貨一部分不能同時運出，仍須暫留本埠者，得報由核發分運照之稅務機關於分運照內註明，在本埠行銷。

前項暫留本埠行銷之存貨，在分運照有效期內，得請求再分運。

第十三條　完稅照有效期間爲一年，發照時應將該照時效自某年月日起至某年月日止核實填明，分運照應將完稅照所餘有效時間詳細填入，仍以完稅照時效截止之日期爲分運照時效截止之日期。

第十四條　分運照應由指定之稅務機關核發。

第十五條　完稅照及分運照，均應由商人報明運達地點，由發照機關察酌事實需要填明運輸期限，商人如有正當原因，屆時尚未運達者，得報由貨物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查明酌予展期；但不得超過原完稅照時效截止之日期，並應呈報各該上級稅務機關備查。

第十六條　辦理改運分運之稅務機關，應將商人繳銷之原完稅照或分運照（指報請再分運）粘貼於所發分運照繳核聯上，蓋騎縫戳記，如收回原照一張同時換給分運照數張者，應於其他新發給分運照繳核聯上註明，收回之原照粘貼某號分運照繳核聯上，一併彙送各該上級稅務機關核明備查。

第五章　查　驗

第十七條　廠商產製人造絲之貨量，應逐日填入規定表式，按旬報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查明登記。

第十八條　廠商製造人造絲中途因故停工者，應先期報明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轉報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備案，復工時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九條　已完稅之人造絲於起運時，應報請查驗，到達指運地點，應報請到達地稅務機關查驗；如貨照相符，即於完稅照或分運照上加蓋機關年月日驗訖戳記，分別放行或銷售。

第二十條　凡運往國外領有免稅運照之人造絲到達出口地時，亦應報請查驗；如貨照相符，即於免稅運照上加蓋驗戳放行。

第二十一條　商人對於所領完稅照分運照及貨件上粘貼之證照，應妥愼保護；如有遺失或完全脫落無痕跡者，應照章補稅方准運銷。

第二十二條　商人將已稅人造絲出售時，應出具正式發票。

第二十三條　廠商之負責經理人，對於駐廠稅務員及主管人員執行職務時，應充分予以便利；至應報告之產品產存運銷數量及原料購存數量之表報，應負確實責任，遇有可疑，稅務機關或駐廠稅務員得隨時調核其簿據。

第六章　免稅退稅

第二十四條　廠商將人造絲報運國外，應填具免稅運照申請書，送所在地之稅務機關（或送駐廠稅務員核轉）核發免稅照；該商領到免稅運照後，須交由原發證照機關或駐廠稅務員驗對蓋戳，並於貨件上監貼免稅證加蓋騎縫驗訖戳記，方准出廠。

前項外銷人造絲，限於一個月內出廠報關出口，並提出海關出口證明書等，送原發免稅證照機關查驗，否則應按數補繳稅款。

第二十五條　外銷人造絲如已征貨物稅者，廠商得於出口後一個月內提出海關出口證明書等證件，呈由原征稅機關核轉財政部主管稅務機關核明，退還稅款。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六條　關於人造絲之產製運銷遇有特殊情形，得由所在地之稅務機關酌量實際需要，擬具單行辦法，呈奉財政部核准施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三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七條　人造絲商如有違章漏稅及違反本規則各條之規定者，應依貨物稅條例處罰。

第二十八條　本規則應用各項書表，由財政部另定之。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註四）

美撥款千三百多萬美元，助我建一座肥料廠。

美國國外業務署今日宣佈，它將供給臺灣方面一座價值二千萬美元的肥料廠的建設費用的一部份——一千三百二十萬美元，臺灣省政府將供給等於六百八十萬美元的當地貨幣，以支付工資及材料費。

國外業務署估計，該廠建成之後，臺灣每年可以省却一千二百萬美元的肥料輸入，臺灣肥料公司將在紐約市炭水化合物研究公司的技術協助之下在南港建造該廠，每年可產尿素八萬五千八百公噸，等於硫酸銨肥料十八萬噸以上。

輸入化學肥料在臺灣的外滙支出方面是一大項目，自從一九五一年以來，美國經援款項約四千二百九十萬美元，中國自己的款項四千零二十萬美元已用於肥料進口方面。（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肆柒號，頁五—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四：「總統府公報」第伍肆柒號，頁三—五。

註五：同註一。

三十一日　蔣總統六秩晉八華誕，海內外同胞熱烈慶祝。

自由中國全體軍民及海外僑胞，今天均熱烈慶祝蔣總統中正六秩晉八華誕，尤其臺灣省各縣市機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團體及民衆的慶祝盛況，充分表現效忠領袖擁護政府的赤忱。空軍總部特派教練機十八架，編成「六八」字型，編隊迴旋臺北市上空，另有喊話機及雙翼機盤旋高空，高呼「蔣總統萬歲」！「中華民國萬歲！」並散發五彩標語，使慶祝活動顯得較往年更爲熱烈。

今天總統府內介壽堂、中山堂堡壘廳、省政府會議廳、臺北市政府禮堂、實踐堂、婦聯會孺慕堂、軍人之友總社、省立圖書館閱覽室、執政黨中央黨部、省黨部、各區區公所、記者之家等，均恭設壽堂，供各界民衆及所屬各機關人員簽名祝壽。全省各地商店住戶，家家懸旗誌慶，各機關、團體、學校，均張燈結綵，共申慶祝。

國軍將士，分別在駐地舉行慶祝活動爲領袖祝嘏，陸海空勤各總司令部均設莊嚴華麗壽堂，集會祝壽。

海外一千三百萬僑胞，各在當地集會慶賀，專誠返國祝壽的各地僑胞代表團，紛紛獻呈壽禮，各地僑團祝壽賀電紛來，表達愛戴總統、效忠祖國的熱忱。

金門軍民，向總統呈獻效忠簽名册以表達效忠元首守土報國的決心。大陳三軍將士，歃血請纓，誓作反攻先鋒。

國軍各單位及軍友總社代表，今晨九時，以一年來的克難成果及祝壽簽名簿，向總統獻壽。因總統去外地避壽，由國防部長俞大維代表接受。

今天總統府介壽堂佈置極爲輝煌，壽字霓虹燈光彩奪目。參加祝壽獻禮的軍事首長有彭孟緝、黃鎮球、余伯泉、黃杰、王叔銘、黃仁霖、馬紀壯、賴名湯、黃珍吾等百餘人。海外各地歸來參加介壽杯籃球賽的僑隊隊員，前往介壽堂拜壽。呈獻克難成果首先爲國防部代表賴名湯次長，繼按陸、海、空、勤、保安、衞戍、憲兵、國防大學、政工幹校的次序，在軍樂聲中，逐一由各總司令、司令、校長或代表，率領克難英雄二至四人，呈獻克難成果名册。隨後，軍友總社代表八人，由上官業佑理事長率領，呈獻一年來工作成果名册。獻禮完畢，三軍代表及軍友總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上官理事長先後恭讀祝壽頌詞。並於高呼總統萬歲後禮成。

陸、海、空、勤各機關、部隊、學校官兵員生舉行的慶祝活動有祝壽大會、聚餐、同樂晚會，及論文、演說、壁報、球類等比賽。

臺北外交團今天到總統府簽名祝壽的有金弘一大使、芳澤大使、藍欽大使、杜善篤大使等。

最近從海外各地歸國之祝壽僑團計有高棉華僑回國祝壽團、南越華僑回國觀光團、越南華僑青年回國觀光團、泰國華僑回國祝壽團、旅日東京華僑回國祝壽觀光團、菲律賓洪門中華進步黨回國祝壽團、香港自由文藝工作者回國觀光團、香港自由影人回國勞軍團、香港青年歸主籃球隊，既回國參加介壽杯比賽之韓國華僑籃球隊、菲律賓華僑籃球隊、高棉華僑籃球隊、越南華僑籃球隊、泰國華僑女子籃球隊、星馬華僑籃球隊等十餘單位，及在臺各僑資廠商暨僑領戴愧生、劉錦滋等六百餘人，昨日正午，在北投僑園舉行慶賀總統華誕祝壽會，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鄭彥棻、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主任蔣經國、華僑協會總會理事長馬超俊，均曾參加。

為慶祝總統華誕而舉辦的介壽杯籃球錦標賽，三軍球場揭幕，參加之球隊，除國內的國光良友兩隊外，尚有韓、菲、港、越、泰、星、馬、高棉等地華僑青年男女十一隊。介壽杯足球賽則在今晨九時在空軍總部足球場揭幕。

國軍文化康樂競賽大會，今天在臺北市中山堂中正廳分別舉行文化競賽揭幕禮及康樂競賽揭幕禮，並演出「普天同慶」平劇，為總統祝嘏。

臺北市民的祝壽活動包括新公園菊花展覽及遊園晚會。晚上八時在總統府前廣場及市政府廣場燃放高空及低空焰火。市區有火炬逮行，舞獅舞龍，七時在總統府前歡呼祝壽。童子軍約二千人晚間在市府廣場舉行營火會。各區分別舉行晚會表演遊藝、音樂、平劇及歌仔戲。

臺北天主教教友，今晨九時在華山天主堂舉行慶祝大彌撒，祈禱總統康泰。

海外地區二十萬菲律賓華僑，今日上午羣集於國民黨總支部禮堂參加祝壽典禮。大會主席施性水，在此一千多人的集會上發表演說時，促請僑胞以實質的行動支持蔣總統，收復大陸，解救同胞。

旅泰華僑今天以簽名致敬慶祝總統六八華誕，簽名分在兩處舉行，一為中華總商會，一為中華會館，簽名者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繹不絕，中國國民黨總支部今晚舉行宴會爲總裁祝壽。東京僑界今天舉行酒會及宴會，慶祝蔣總統六秩晉八華誕，參加兩項慶祝會的著名華僑實業界人士達五百餘人。晚間中國駐日董大使官邸舉行祝壽宴會，與中國政府有關的華僑人士兩百餘人均參與。

大韓民國全境各地華僑，今日同申慶祝蔣總統六秩晉八華誕。各大城市，如漢城、釜山、仁川及大邱等地華僑，都特設壽堂及簽名祝壽簿，並舉行酒會以款待華僑及外籍來賓，此外，並有各種祝壽娛樂及展覽會。（註一）

蔣總統告日本記者，為拯救同胞，我們必須反攻回去；日報譽蔣總統為最堅強的反共領袖。

日本「每日新聞」今天刊載蔣總統對該報駐臺北記者單獨發表的談話，作爲蔣總統今日華誕的特別報導。

每日新聞駐臺北記者發出的總統訪問記電訊，標題爲：「最堅強的反共領袖蔣總統」，其副標題爲：「和平攻勢是對日本人民的糖衣毒藥」。

這是近兩年中蔣總統首次對日本記者單獨發表談話。

日本記者以尊嚴、沉毅、有決心及仁惠描述其對蔣總統的印象。

每日新聞記者說：蔣總統的儀容「康泰，尊嚴，對於一連串的紛紛世局，處之泰然」。

蔣總統說：「自由世界決不屈服於武力，亦不爲共黨的和平攻勢所欺騙。祇要還有一個共產份子留在這個世界上，我們就不停止我們的戰鬥。」

蔣總統繼稱：「爲了拯救在大陸上的我們的同胞，我們必須反攻回去，以光復我們的失土，而且這並非不可能的事，因爲我們深知大陸上的中國人民有百分之九十五希望自由中國政府重返大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日本記者報導說：蔣總統表示對日本情形極爲關切，並表示贊同日本首相吉田茂的加强反共措施。蔣總統指出：「日本的基本錯誤，在於容許日本共產黨合法存在。」總統說：「這是日本的不幸，也是亞洲的不幸。」

蔣總統在論及日本人士最近赴大陸訪問以及李德全目前的來日之行時，對日記者說：「有些日本民間組織，顯然是受了共黨花言巧語所迷惑，這將導致不幸。」（註二）

中美文經協會舉行成立大會。

中美文化經濟協會於今天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國際聯誼社舉行成立大會，到會員兩百餘人，來賓與會者有行政院院長俞鴻鈞，內政部部長王德溥，經濟部部長尹仲容，美國駐華安全分署卜蘭德署長等。大會由中國廣播公司董事長梁寒操主持。

蔣總統特頒訓詞，嘉勉該會成立。內容如下：

「中美文化經濟協會全體會員公鑒：諸君組織協會，研究中美文化經濟，增進中美兩國民族感情，用意甚善。中美兩大民族同具維護正義愛好和平之特性，而美國以民有、民治、民享爲立國精神，與我　國父以三民主義建國之眞諦相符。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曾因比肩作戰，抵抗侵略而獲致勝利，今復基於反侵略、反極權、反共產之同一立場，爲民主自由共同奮鬥，目標一致，休戚相關。貴會諸君當能架體斯旨，配合國策，從事於國民外交，以期增進兩國之傳統友誼，加强彼此間文化經濟之合作，以實現諸君組會之目的，至所厚望。」

俞院長向該會致詞時，亦强調中美兩國都是愛好和平的民族，且爲自由世界反侵略、反極權、反共產的支柱。相信該會必能積極展開工作，藉以加强兩國間的友誼與合作。卜華德署長亦發表演說，對該會深致期望。

大會在通過成立宣言、組織章程，及選舉理監事後結束。當選理監事名單如下：理事卅一人爲：梁寒操、孫慕迦、包華國、梅恕曾、杜光埙、姜紹謨、何適、陳長桐、牛天文、李炳瑞、王德箴、陳鵬齡、郭驥、趙葆全、沈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晦、吳祥麟、周德偉、李秀芬、鴻正忠、陳茹玄、黃君璧、王世憲、錢穆、謝幼偉、游彌堅、汪竹一、陳明森、周雍能、陸翰芹、黃國書、丘漢平。監事十一人爲：王廣慶、祁志厚、李萬居、黃建中、李超英、何聯奎、吳靜、伍智梅、馬潤庠、張公玄、張九如。（註三）

附錄：一、行政院長俞鴻鈞在中美文經協會成立會致詞全文（註四）

今天是總統六八華誕吉日，貴會選擇今天舉行成立大會，意義很是深長，因爲貴會設立的宗旨，主要的在加强中美文化經濟方面的合作和促中美兩國人民情感的交流，這與總統一向强調中美二國傳統友誼的昭示，是完全符合的。諸位的努力，可以說是獻給總統的一份很好的賀禮。

我們中華民族秉性忠恕敦厚，我們與人相處，有親仁善鄰的一貫精神，但是在近一個世紀來，中國人愛好和平的傳統美德，却不幸受到若干國家的殖民與擴張政策的影響。因此，在侵略與反侵略的鬥爭之間，使我們親仁善鄰的外交政策，無法發揮其應有的功能。不過，在這悠長的時間裏，我們却發現了一個例外，那就是在這一個世紀中，當許多走向工業化的國家，爲了其商品、原料與資本市場，而不惜用武裝的殖民政策加於愛好和平的中國人民身上時，美國却不但顯現其獨立宣言中所揭示的精神，始終站牢其對中國友好的立場，而且還秉着公道與正義，爲中國的被侵略與被損害，作不斷的聲援。雖然，一百多年來，中美二國間亦曾有若干歧見與誤會，但美國在我們八年抗戰中以及當前反共抗俄中所予以我們的援助與合作，則是非常寶貴而可感的。

中美一國的友好，並非偶然，這與中美的共同民族性有莫大的關係；中美二國人民都有强烈的反侵略精神和正義感，美國的獨立宣言，認爲一切的人是生來平等的，都有其某些不可侵犯的權利，其中有生存的權利，自由的權利，和追求幸福的權利；這與我們仁義、博愛、民治的傳統文化與道德，及三民主義中所闡揚的一切，是從不同的語言中所表現出的同一信念。在民族性與文化本質上如此相近的二個國家，過去以及目前二國間的友好，固不足爲奇，而今後雙方關係的更加和協增進，也是毫無疑問的。

說到中美二國間的文化與經濟關係，美國在這些方面對我們的影響是遠超過其他各國的，以文化科學言，自一八五四年我國第一位留美學生容閎畢業於耶魯大學後，百年來中國建國幹部的留美學生數以萬計，即以最近的情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來說，我國在美學生求學的就有二千六百多人，佔中國留學外國人數的第一位及美國國內外國留學生人數的第二位，這些留美學生回到中國，像我剛才所指出的，都擔任着國家政治經濟教育文化乃至於軍事建設方面的重要工作，無論在國家事務方面以及社會風氣方面，其所發生的影響，實在用不着說明。

至於經濟方面，美國也曾給我們很多的協助。例如一九四一年租借法案的援助，一九四八年的援華法案，以及由經濟合作總署演變到目前共同安全分署的援助，對於我們克服財經困難，發展生產建設，都有不小的作用。當然中國以後的百年建國，美國的進步科學與經濟技術，也是值得我們觀摩學習的。我們今後要迎頭趕上人家，自然應以世界最強大最富庶的美國爲趕上的目標。

我們中國對於美國的文化經濟發展也有不小的影響，華僑在美國建國過程中的貢獻是不可估量的，而中國儒家思想也曾爲美國學者所稱道，最近美國的許多大學都紛紛設立中國文化的專門課程與講座，美國人對於中國傳統文化的光輝業已日益表現他們的興趣與景仰。至於中國以後工業化建國對於美國經濟的良好影響，也是可以預見的。

總之，中美二國是東西二半球的大國，同時又是目前維護世界和平的二大支柱，二國更進一步的合作，當是保衛民主制度與人類自由與幸福的先決條件。美國的獨立宣言與中國的三民主義，都是人類走向大同世界的燈塔，中國與美國的携手，不但可使中西的文化經濟互相結合，互相受益，而且由於這二個代表東西世界典型國家的合作，將可創造出有利於自由世界團結的示範，並使歷史上一切東西方民族的隔膜消於無形，而國際家庭的永久和平與幸福乃可望達到。

不過，中美二國的友誼與合作，是帝俄共匪所非常嫉妒不安的，他們深知道要鞏固他們的野蠻黑暗的統治，使渴望自由的鐵幕內人民陷於絕望的屈服，並進一步囊括東南亞和赤化世界，必須先摧毀自由中國，也必須使自由中國與美國陷於孤立，然後他們便可遂其個別擊破奴役人類的大陰謀。因此，他們一方面叫囂攻臺，一方面又在聯合國提出所謂「美國侵略臺灣」的無恥誣控，以期分化離間照國。面對着帝俄共匪的陰謀，我們當然要提高警覺，加倍努力，我們爲了光大二國過去的友誼，爲了二國反共鬥爭的勝利，也爲了整個自由世界的安全與維護人類自由平等的尊嚴與權利，我們緊緊的靠在一起。諸位先生今天創立這個中美文化經濟協會，這是一個非常好的媒介，本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深信通過諸位先生的熱心與努力，不但中美二國的傳統友誼與二國間文化經濟關係將獲得有力的促進，即使對於世界和平的維護以及中國現代化建設的加速進行，都有不小的功效。本人今天承邀參加貴會的成立大會，得與諸先生晤面，感到非常榮幸與興奮，就此祝諸位先生健康及貴會會務順利開展。

一、美國安全分署署長卜蘭德在中美文經協會成立會致詞大要（註五）

自中美兩國經濟合作方案努力推行以來，具有永久性的一種文化影響，常被忽視，雖然此項經濟合作物資供應與技術輔助誠屬重要，但却不能藉之作爲合作價值的眞確衡量，在此項合作中最能歷時悠遠更具功效的，乃屬於本方案的人的方面，卽中美兩國人民與人民間的接觸，由此項合作中所產生的作用，更爲巨大悠久。

據最近統計，中國留美學生現有三千多人，經中美技術協助選送赴美者，僅一百二十人，三年來進修完成回國者僅二百六十五人，人數雖不多，但以人的關係而論，則此少數的三百餘人，確已對於兩國文化的交流與增進有了極大的貢獻，這些派赴美國的男女技術人員，皆係自政府機關工農事業及醫院試驗所選出，在美國各以六個月至一年的時間，與從事同類工作之美國人切磋作息，與美國人日共起居，漸能明悉美國與美國人之眞象，且使美國人對於中國人亦逐漸了解，相互之了解愈深，則融會爲一之心愈切。

美國人於合作方案中膺選來華者，亦有助於加強彼此之友誼，以人數論雖不爲多，安全分署、農復會、懷特公司及其附屬機構的美籍職員日下不及一百人，卽以頻年來華的專家合計，亦總不逾四百人，然此四百人絕非是走馬看花的觀光遊客，他們來華參加工作，與家眷偕來，暫者數月，久者自大陸隨遷臺灣，大多數少至兩年，居留期間與中國同工的關係，日臻密切，或在議席，或在農村工廠經常接近，合力達到共同之目標，至於社交生活，亦復如此，如扶輪會等團體使雙方不時相聚，相知益深，中美家庭之間，過從亦多，如聯合推動手工藝品，送子女同校讀書等，皆有機會相念熟。

吾人之反覆引申此間美國人的居留情況，因此種賓主之情，絕不會因事過境遷而淡忘，美國人返國以後，對於中國友人恒懷念不已，更非祇懷念某一友人，而是懷念整個中國，並以此熱情推展於人，使對中國皆能增加了解，祛除隔膜，中美兩國人與人的共同連繫，在本鄉與異土如此建立經濟合作之成效，將來更可證明以此點爲最顯著。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第九屆運動大會閉幕。

臺灣省第九屆運動大會閉幕典禮於今天下午四時在北投復興崗政工幹校運動場舉行，典禮中並將本屆省運成果敬獻蔣總統，作爲祝壽獻禮。

四時正，各單位選手齊集田徑場司令臺前，由嚴會長家淦任主席，領導行禮後致詞。他說：本屆省運開始時，曾遇風雨，但各選手仍進行競賽，並創造多項新紀錄，足見各選手之奮鬥精神。運動會以這種成果呈獻蔣總統祝壽，深具意義，他並說：我們要把運動會的奮鬥精神發揚光大，完成反共抗俄大業，方更見呈獻成果祝壽之深長意義。

嚴會長詞畢，舉行呈獻成果祝壽儀式，由陽明山管理局陳局長保泰代表大會呈獻，總統府祕書長張羣代表蔣總統接受此項極珍貴的禮物。

呈獻儀式是各單位隊旗齊集司令臺前，依次排成一列橫隊，面向司令臺。呈獻人雙手捧祝壽冊頁步向司令臺，呈交接受人手中。

祝壽冊頁爲長十六吋寬十二吋之紅絨燙金巨冊，中印「萬壽無疆」，上款「恭祝總統蔣公六旬晉八華誕」，下款「臺灣省第九屆全省運動大會敬獻」。冊內首頁爲頌詞，次爲各項成績，繼之爲大會職員暨各單位領隊選手簽名。

張祕書長於代表接受祝壽成果冊頁後，即席致詞，盛讚各選手之卓越絕競爭精神及運動道德，並勉各選手繼續努力培養運動技能，獻身反攻復國工作。

張氏詞畢舉行頒獎，由教育部長張其昀代表大會依照男女項目，逐一頒發。獎品發完後唱國歌，降下會旗及國旗，典禮告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當今天下午五時省運會旗徐徐降下後，為時一週的第九屆省運會即正式宣告結束，除棒球一項尚須延長兩天外，其餘田徑、游泳、球類及各項表演節目，都已按照原定程序，比賽或表演完畢，連精神總錦標包括在內的二十三個錦標除棒球及精神總錦標外，其餘二十一個錦標都已發到勝利者之手，至於個人優勝者，本屆改發民生日用品，不發金牌。

本屆大會成績，以游泳為最佳，田徑成績較差，較差之原因係由於大會閉幕的頭兩天風雨交加，氣候惡劣，影響成績。

在精神方面，任何一項比賽或表演，都未發生嚴重的糾紛，不但嚴家淦主席在閉幕典禮上致辭時曾加讚揚，就是一般觀衆也有同感。一般估計，參觀本屆省運會的人數共約有十萬之衆，足證臺省人民對體育的重視和興趣的濃郁。

本屆省運會各項優勝單位名單如次：

甲、男子組

項目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田賽	花蓮縣	南投縣	嘉義縣	彰化縣
徑賽	宜蘭縣	高雄市	苗栗縣	臺中縣
游泳	臺北縣	臺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足球	屏東縣	臺南市	嘉義縣	臺北縣
橄欖球	臺北市	陽明山局	宜蘭縣	臺南市
籃球	彰化縣	臺北市	新竹縣	陽明山局
排球	臺北市	苗栗縣	高雄縣	屏東縣
硬式網球	臺北市	臺中市	雲林縣	高雄市
軟式網球	雲林縣	臺中市	桃園縣	臺北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桌　球	基隆市	高雄市	臺北市	嘉義縣	
拳　擊	臺北市	高雄市	彰化縣	臺南市	
柔　道	臺北市	臺中市	嘉義縣	臺南市	

乙、女子組

田　賽	屏東縣	嘉義縣	雲林縣	彰化縣	
徑　賽	屏東縣	臺東縣	南投縣	臺南市	
游　泳	臺北市	高雄市	臺北縣	屏東縣	
籃　球	臺北縣	臺北市	高雄市	臺南市	
排　球	臺北市	新竹縣	臺北縣	苗栗縣	
硬式網球	臺北市	臺東縣	臺中市	嘉義縣	
軟式網球	苗栗縣	臺北市	臺東縣	雲林縣	
桌　球	高雄市	臺南市	臺北市	基隆市	
壘　球	屏東縣	嘉義縣	高雄市	臺北市（註六）	

中國青年救國團慶祝成立二年週。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今天慶祝成立二週年，慶祝大會於上午十時在臺北市中山堂舉行，由團務指導委員張其昀主持。參加大會的有團務指導委員張厲生、谷正綱、蔣經國、郭寄嶠、張鎏鼎、程天放、錢思亮、劉真、周一夔、任培道等及臺北市大專院校支隊長、大隊長、團員代表以及參加介壽杯華僑球隊男女青年共二千餘人。

大會中並舉行祝壽禮，呈獻祝壽頌詞簽名册，亦由張其昀代表接受，轉呈蔣總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中張厲生曾發表演說，勉勵全體青年要實踐蔣總統「時代創造青年，青年創造時代」的訓示，認識青年對國家民族的責任，追隨領袖，光復大陸。（註七）

附錄：教育部長張其昀主持青年救國團二週年紀念致詞：向大陸而前進（註八）

（中央社訊）教育部長張其昀今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成立二週年紀念大會中致辭，全文如下：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男女團員們！

年代是一個具有決定性的年代，日子是一個光明的、榮耀的大好日子。今天我們在本團成立兩週年紀念日，大家來歡呼慶祝蔣總統六秩晉八的華誕。我們眞要深切體會他對我們團員諄諄訓示，大家要精思力踐，致知力行，齊心協力，向着反攻大陸的道路勇猛地前進。

我們大家一定都知道，中國近代史上一個最有意義的紀念日，即將來臨。這就是我們國父所手創、總統所繼承開創民國、建設民國、保衛民國的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的紀念日快要到了。建黨紀念日是在十一月廿四日，現已預定於十一月十二日國父誕辰那一天隆重舉行。中國國民黨的歷史，就是中華民國歷史的核心和骨幹。這一部悲喜交集可歌可泣的歷史，眞是人世的大波瀾，人類的大文章。

近六十年來中國革命史所得到的教訓，究竟是什麼呢？總統告訴我們：「沒有青年，就沒有革命。」這是一個大革命的時代，也是一個青年報國的時代。六十年來中國革命史，可以說就是一部青年救國運動史。任何一次革命的成功，莫不以青年的團結與奮鬥，爲其主流與主力。黃花崗七十二烈士驚天動地，轟轟烈烈的犧牲，鑄成了開國的序幕，是爲青年節的起源。自此以後，中國青年集中在革命的陣營裏，像長距離接力賽跑似的，一幕一幕地展開了光榮燦爛的史實。北伐之役，爲全國青年第一次大結合，其結果是完成統一，邁進建設。抗戰之役，爲全國青年第二次大結合，其結果是戰勝日本，奠定憲政。現在青年反共救國團的成立，是全國青年第三次大結合的開始，以光復大陸、重建中華爲其目的。

「時代考驗青年，青年創造時代」。今天我們所接受的挑戰，固然是歷史上最嚴酷最慘烈的鬥爭；但亦惟有最嚴酷最慘烈的鬥爭，才正是我們這一代青年竭智盡忠、成功立業、千載一時的良機。我們中華民國有志青年要爲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繼往開來，神聖莊嚴的歷史，寫下嶄新的一頁。寫歷史的方法是怎樣呢？我們青年憑藉着雙肩和雙手，一面有工具和武器，一手又有精神的武器。精神的武器是什麼呢？那就是中國的精神復興，也可說是東方文化的新生命。「主義勝於武力」，「主義必與武力相結合」。無形的精神武器，其殲滅共產主義思想毒素的威力，遠勝於任何一種有形的工具和武器。

總統告訴我們，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是一種教育性、羣衆性、戰鬥性、三位一體的組織。我們深知，惟有團結，才有力量；惟有組織，才有團結；亦惟有正確的領導，才有堅強的組織。領導我們全體團員前進的原動力是什麼呢？就是這個代表東方文化正統思想的三民主義。這是民族的靈魂，立國的精神。也就是總統所反覆講明的中國幾千年歷史繼繼繩繩發榮滋長的民族正氣和革命大義。

禮記儒行篇曰：「見利不虧其義，見死不更其守，身可危而志不可奪。」義就是仁義道義，亦卽是今日所謂主義。我們對於主義，既經衷心服膺，那就要爲大我而犧牲小我，爲公益而犧牲私利。守就是職守，我們務要盡忠職守，源於責任之重，明於生死之分，其所欲有甚於生，所惡有甚於死者。志就是志趣和希望，就是建國的理想，爲要貫澈我們的理想，我們不但須貢獻我們一切智慧和能力，最後並且願貢獻出我們的生命。儒行篇這句話，就是中國古來儒者剛健弘毅的眞精神，也是近六十年來我們革命先烈殺身成仁，捨生取義，前仆後繼，視死如歸，大無畏的精神，也正是今天我們男女青年們愛祖國、愛民族、愛同胞，爲國家爭獨立，爲民族爭生存，爲人民爭自由的中興建國的精神。

主義、國家、領袖、責任、服務、榮譽，是我們愛國青年共同的信念，我們要以「不怕苦」「不怕難」「不怕死」的決心，來培養高尚的人格，鍛鍊革命的志節，學習現代的科學知識和戰鬥技能，來完成我們「救國」「復國」「建國」的歷史使命。我們的道路只有一條，打回大陸去；我們的目標只有一個，求最後勝利。把我們的熱、力光集結在一起，就可以摧毀鐵幕，蕩平共匪，驅逐俄寇。把我們的血、淚、汗滙合在一起，就可以拯救同胞，洗雪神州大陸錦繡河山的奇恥大辱。我們務要遵守本團的八大信條，便是：（一）信仰三民主義，（二）擁護　領袖，（三）服從命令，（四）嚴守紀律，（五）自立自强，（六）實踐力行，（七）互助合作，（八）服務犧牲。男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青年們，我們大家要爲建設民有、民治、民享三民主義共和國而努力奮鬥。在青天白日旗照映之下，共持革命之火炬，向大陸而前進。這才是我們慶祝總統華誕的眞正意義！最後讓我們高呼：

三民主義萬歲！

中華民國萬歲！

總統萬歲，萬萬歲！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一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三：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一。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一日。

註五：同註四。

註六：同註一。

註七：同註一。

註八：「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月

一日　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正式展開工作。

由陳副總統負責主持的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今天在臺北市涼州街二十八號正式開始辦公，祕書長邱昌渭，副祕書長朱懷冰、朱佛定等，都同時到職視事。

這一新設計機構，係由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及行政院設計委員會委員組成，委員人數達一千八百八十三人。從三十九年起便在行政院設計委員會負實際責任的朱懷冰副祕書長說，原設計委員會的工作已於十月三十一日正式結束，與新設計委員會的成立適相啣接。

光復大陸計畫研究委員會是由陳副總統兼任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五人：胡適、徐傅霖、曾寶蓀、徐永昌、左舜生。其中胡、左二氏刻在國外。秘書長、副秘書長之下分組辦公，處理總務、議事等事項。

陳兼主任委員今晨八時許即到會辦公，首先召集邱秘書長和兩位副秘書長談話，對有關事宜多所指示。鑒於該會任務之重大，陳兼主委今後將經常到會主持會務。（註一）

附錄：中央日報社論：光復大陸設計會成立（註二）

總統府新設置之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明起開始辦公。此一設計機構，係以第一屆國民大會全體代表爲主幹，並將原由行政院設立的設計委員會併入，由陳副總統負責主持。委員人數，共達一千八百餘人。設計範圍，包括復國建國的大業中有關政治、軍事、經濟、文教的各種方案。人才鼎盛，規模宏遠，其必能獲致輝煌偉大之成就，殆可預卜。

行政院設計委員會於民國三十九年成立，陳副總統當時以行政院長兼位主任委員，躬親領導，網羅各方俊彥，從事設計工作，工作項目分爲反攻前、反攻時、反攻後有關政治、軍事、經濟、文化諸問題，分組研究。四年餘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來，經擬訂之方案，不下百餘件，均係各參加工作人員悉心探討，縝密研究之成果，足資今後政府之參考採用。新成立之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其設計範圍既與前者大致相同，則過去所擬訂之方案，自可作今後研討之依據。集思廣益，推本尋源，在繼續研討之中，自必能獲致更切實用之方案，描繪出一幅光復大陸重建國家的藍圖。

自大陸淪陷，倏已五年。在此五年當中，由於朱毛匪幫之暴力統治，舉凡過去一切人民生活之方式，社會組織之形態，經濟事業之基礎，民族文化之精神，無不悉遭其破壞無餘。一旦國軍反攻，收復之土地上，必是千瘡百孔，面目全非，重建工作，等於在一片荒涼的廢墟上，從新做起，其艱難困苦，概可想見。今天為光復大陸而設計，自宜以大陸匪區之實際情形為根據；而共匪之暴政在大陸多施行一日，破壞之程度即加深一日。因之，如何研究匪情，針對現實，設想未來，規畫重建，實為光復大陸設計工作之重點所在。總統對於設計工作，曾經指示：「必須以事實做材料，嚴密注視匪情的變幻，隨時檢討我們的現況，因時、因地、因人、因事，研究設計，那才能定出妥善的辦法。」這正是光復大陸設計工作之最基本的原則。

其次，臺灣自光復以來，即以建設為三民主義模範省為目標。中央政府遷臺之後，更致力於三民主義之實施。如地方自治之推行，省縣市議員及縣市長之直接民選，行政基層組織之充實，耕者有其田及都市平均地權之實施，人民生活之改善，以及四年經濟自立計劃之推行，不特規模已立，而且成效顯著。凡此種種，無論是工作中所獲得之經驗與事實上表現之成績，均足供未來光復大陸時重建國家之參考。換言之，今日所建設之三民主義的臺灣，即異日建設三民主義的新中國之雛型。光復大陸的設計工作，不特將以此為重要之依據，而且對於今後臺灣省建設之繼續進步情形，尤可隨時提供資料，俾能斟酌損益，製訂最完美而切合實際之方案。

陳副總統對於建設臺灣成為三民主義模範省，有最重大之貢獻與最顯著之功績，其任省府主席及行政院長任內，均竭智盡慮，致力於此。而當其主持行政院設計委員會，對於今後復國建國之工作，尤無時不在其深謀遠見之中。今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仍由陳氏主持，各方咸以領導得人為慶。且組織擴大之後，全體國大代表皆被延聘為委員，代表性已可普及於全國各地。而在此一千八百餘委員之中，更多專才碩學及經驗豐富人士，均得以各展所長，各抒所見，其對於今後復國建國之大業，自必能有更多之貢獻與更大之收獲。因之，當茲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開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工作之日，我們於深感欣慰之餘，對其未來的成就，更具有極大的信心與殷切的期望。

行政院長俞鴻鈞告訴新加坡記者：我們必須積極行動到大陸去打共黨。

新加坡海峽時報記者自臺北報導稱：行政院長俞鴻鈞請他轉告海外華僑，「我們下次打共產黨，將是在他們自己所在的地方。」

俞院長手指中國大陸地圖告訴海峽時報記者費斯說：「現在這已不是眞正的中國，共黨的生活方式不是中國的生活方式，共黨所代表的一切皆非國粹。」俞院長步至窗旁，眺望臺北櫛比的屋宇說：「這裏才是眞正在建設中的眞正中國。」

談及中國國軍光復大陸的可能性，俞院長說：「我們已不能再多浪費時間，我們必須有積極行動。」（註三）

中共飛機向大陳投彈，一架被守軍擊落；一江山遭受連續砲擊；共軍近在舟山設前進指揮所。

國防部一日下午八時公報：

「（一）一日中午，匪機羣會侵入我上下大陳上空，投彈四十餘枚，經我高射砲猛烈轟擊後，當即擊落匪機一架，其餘匪機向北逸去。

（二）一日下午二時起，頭門匪軍砲兵向我一江山連續發砲，迄下午六時尚未停止。」

據來自大陸的消息，中共近在舟山羣島設立「前進指揮所」，將其海軍「第五艦隊」司令部設于該地，岱山機場亦增駐空軍，且調動頻繁，國軍已予密切監視。（註四）

臺灣省民防司令部正式成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民防司令部今日正式成立，兼司令嚴家淦，專任副司令王成章，兼任副司令陳仙洲（警務處長）同時就職。嚴兼司令係於上午十時偕同專任副司令王成章、兼任副司令陳仙洲到達司令部，主持成立典禮，並介紹兩位新任副司令與原民防會工作人員見面。

典禮完成後，嚴兼司令對記者發表談話稱：「十月三十日奉頒行政院三六八次院會通過之臺灣省民防司令部組織規程，派家淦爲兼司令，原有臺灣省民防委員會即日撤銷。本部於今日成立，所有民防會人員一律併入民防司令部服務。本部成立於我積極準備反攻，奸匪叫囂侵臺之際，一切業務，自須加緊努力。民防工作，責任至爲艱巨，深盼各方長官暨社會賢達盡力匡翊，新聞界人士共同支持，全省同胞一致合作，俾減少損害，加强戰鬥力量。」

其他三位兼任副司令（空總、衞戍部、憲兵部各一人）尚未經委派。

民防司令部的組織，計設五個組及政訓、督察、人事、主計等四室，以及顧問委員會。在縣市方面，每縣市（局）設一指揮部，由縣市（局）長兼任指揮官，警察局長副之，設有地區憲兵隊者，其主管亦兼充副指揮官，但不設專任副指揮官。（註五）

美第五航空隊司令藍密來華訪問。

新近由韓國移防日本的美國第五航空隊司令藍密中將，應我空軍總司令王叔銘上將之邀，今天午後專機飛抵臺北訪問，偕行者有該航空隊副司令克寧琪准將、參謀長羅伯茲上校等高級屬僚七人。

藍氏在機場向報界人士稱：此行係其例行訪問遠東各地之旅行，在求了解各地區情況，並無其他任何使命。（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註三：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四：同註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八；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二日　國軍機羣轟炸中共頭門島砲兵陣地；中共飛機轟炸一江山。

空軍總部宣布：中國空軍轟炸機羣二日清晨二時前後，分批轟炸大陳以北的頭門島共軍砲兵陣地，所投炸彈多命中目標，我機駕駛員並目擊共軍砲陣地多處起火。當我機飛臨頭門島上空時，共軍地面砲火曾猛烈射擊；但我機均於完成任務後，安全凱旋基地。位於大陳以北的頭門島，在一江山島正前方，兩島距離約八千公尺，頭門島原爲一眞空島嶼，自五月中旬爲共軍進佔，於實行大屠殺後，已無居民踪跡。共軍隨即在該島山頭高地，構築陣地，包括有七六點二俄式炮及一〇五榴彈炮的炮位在內，以後即逐漸向一江山島發炮引起零星炮戰。一日中共飛機突襲大陳時，炮戰亦最激烈；二日我空軍首次出動轟炸頭門島共軍炮陣地。

大陳本島西北方十海里之一江山，二日下午二時遭受共機轟炸。一日下午二時至夜間十時許，頭門島共軍向一江山發炮三千餘發。羊嶼之共軍亦向我披山炮擊五百餘發。今日頭門島共軍續向一江山炮擊。

一日正午中共空襲大陳的飛機，計由九架與美國B—25式輕轟炸機式樣相同的TU—2輕轟炸機投彈，另有四架LA—11螺旋槳戰鬥機於中空掩護，並另以米格十五式噴射機九架在高空巡邏。所有這些中共飛機進入大陳上空後，我島上部隊，均照規定進入陣地。惟民衆有少數人觀望，受到損失，軍方損失輕微。共機該日共投重磅炸彈十枚，殺傷彈一百餘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中共對大陳地區經過數月空中偵察行動之後，一日下午突然以大編隊空襲上下大陳，繼之以頭門島上之砲火猛擊我大陳一江山。（註一）

臺灣省政府修正十二種地方自治法規，同時公布施行。

臺灣省政府完成十二種地方自治法規之修正工作，於本日同時公布施行。

臺灣省政府爲使地方自治更臻進步與健全，曾組織地方自治法規研討委員會，將所有地方自治法規提出檢討，經過將近半年的努力，完成了十二項地方自治法規修正工作，經省府委員會及臨時省議會先後通過，然後呈報內政部；七種由內政部直接核准，五種經行政院院會通過。這十二項地治法規是：修正「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暨市長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暨縣市長選舉投票所開票所辦事細則」、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組織規程」、修正「臺灣各縣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組織規程」、修正「臺灣省妨害選舉取締辦法」、修正「臺灣省各縣市縣市長選舉罷免規程」、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規程」、修正「臺灣省各縣市村里長選舉罷免規程」、修正「臺灣省各縣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罷免規程」、修正「臺灣省各縣市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罷免規程」、修正「臺灣省各縣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等十二種。

茲分誌臺灣省政府本日公布之十二種修正地治法規條文於後：（註二）

一、修正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臺灣省各縣市地方自治在省縣自治通則及省自治法未公布前，依本綱要之規定實施之。

第　二　條　縣爲法人，縣以下爲鄉鎮，鄉鎮爲法人，均依本綱要辦理自治事項，並受上級政府指揮監督，執行其所委辦事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條　市爲法人，辦理自治事項，並受上級政府指揮監督，執行其所委辦事項，市以下設區，承市政府之命，辦理自治事項及執行交辦事項。

第四條　凡人口集中在五萬人以上工商業發達交通便利之地區，得經縣議會通過後，由縣政府呈報省政府核定，設縣轄市。縣轄市爲法人，依本綱要辦理自治事項，並受上級政府指揮監督，執行其所委辦事項。

第五條　鄉、鎮區及縣轄市以內之編制爲村里。

第六條　鄉、鎮、區、縣轄市及村里之區域，由縣市政府依人口分佈，自然環境、經濟狀況、生活習慣及交通情形劃分之，並經縣市議會通過後，呈報省政府核定。

第二章　居民及公民

第七條　凡中華民國人民，現居縣市區域內者，均爲縣市居民。

第八條　居民應享之權利如左：

一　對於地方之公用設備有使用之權利；

二　對於地方教育設備有享受之權利；

三　殘廢及年滿六十歲以上之居民無力生活者，對於地方之供養及醫療設備有享受之權利；

四　孕婦於孕育期內無力生活者，對於地方之供養及醫療設備有享受之權利；

五　其他依法應享之權利。

第九條　居民應盡之義務如左：

一　受國民教育之義務；

二　服國民義務勤勞之義務

三　遵守自治法規之義務

四　繳納自治稅捐之義務；

五　其他依法應盡之義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十　條　居民年滿二十歲，在一定區域內繼續居住六個月以上，或在其本籍均無左列情事之一者，爲公民；但新設定本籍者，仍應滿六個月以上，始可取得當地公民資格：

一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二　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第十一條　公民依法有選舉罷免創制及複決權；但於同一事由不得在兩地行使，公民創制複決權之行使法規另定之。

第三章　自治事項

第十二條　左列各款爲縣市自治事項：

一　縣市自治之規劃；

二　鄉鎮縣轄市自治之指導與監督；

三　基本教育初級職業教育社會教育及經省政府核准之中等教育；

四　縣市衞生行政衞生事業及衞生工程；

五　縣市境交通、水利、農林、漁牧及工程；

六　縣市公用及公營事業；

七　縣市合作事業；

八縣市工商管理；

九　縣市財政縣市稅及縣市債；

十　縣市銀行；

十一　縣市財產之經營及處分；

十二　縣市警衞之實施；

十三　縣市公益慈善事業及預防災害等事項；

十四　與鄰縣市合辦之事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五　縣市有關文化之古籍古物及古蹟之保存事項；

十六　其他依法律賦予之自治事項。

第十三條　左列各款爲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

一　鄉鎮縣轄市自治之規劃；

二　村里鄰戶之編組事項；

三　國民教育之指導與監督暨舉辦國語訓練班識字班等社會教育事項；

四　鄉鎮縣轄市衞生及保健事業；

五　鄉鎮縣市交通、水利、農林、漁牧等事項；

六　鄉鎮縣轄市公用及公營事項；

七　鄉鎮縣轄市造產事業；

八　鄉鎮縣轄市合作事業；

九　農藝工藝之指導；

十　鄉鎮縣轄市財政事項；

十一　鄉鎮縣轄市公益慈善事業及預防災害等事項；

十二　與其他鄉鎮縣轄市合辦之事業；

十三　其他依法令賦予之自治事項。

第四章　自治組織

第一節　縣市議會

第十四條　縣市設縣市議會，縣市會議員由縣市公民選舉之，其名額依左列之規定：

一　居民每滿一萬人，選出議員一名，其餘數如滿五千人者，增選一名，但花蓮、臺東、澎湖，每滿五千人選出議員一名，其餘數如滿三千人者增選一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　山地鄉每鄉選出議員一名；

三　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在五百人以上不滿五千人者，選出議員一名，滿五千人者，每加五千人增選一名，其餘數如滿三千人者增選一名。

依前項第一款第三款應選出之議員名額每滿十名，至少應有婦女一名。山地議員在七名以上未滿十名時，至少應有婦女一名。

人口較少之縣市，依第一項各款比例應選出議員之名額不滿十五名時，增爲十五名。山地鄉及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其議員候選人，均以山地同胞爲限。

名縣市應選出之縣市議員名額，應依公告時前二個月份之人口數計算之，但山地鄉及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人口數另行計算。

第十五條　縣市議會議員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六條　縣市議會之職權如左：

一　議決縣市自治事項

二　議決縣市單行規章；

三　議決縣市預算及審核縣市決算，但對於縣市預算不得爲增加支出之提議；

四　檢查縣市公庫；

五　議決縣市稅、縣市公債及其他增加縣市民縣市庫負擔事項；

六　議決縣市財產之經營及處分；

七　議決縣市政府提議事項；

八　聽取縣市政府施政報告及向縣市政府提出詢問；

九　接受人民請願；

十　其他依法律賦予之職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七條　縣市議會設議長副議長各一人，由縣市議員以無記名投票分別互選之。

第十八條　縣市議會每四個月開會一次，由議長召集，經縣長或縣市議員三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時，應即召集臨時會議，縣市議會之議事，應依會議規範之規定。

第十九條　縣市議會之組織及縣市議會議員之選舉罷免法規另定之。

第二節　縣市政府

第二十條　縣市設縣市政府，置縣市長一人，由縣市公民選出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但以一次爲限。

第二十一條　縣市政府之組織由省政府訂定報內政部轉呈行政院備案。

第二十二條　縣市長之職權如下：

一　辦理議市自治事項；

二　執行上級政府委辦事項；

三　指導監督鄉、鎮、縣市自治事項。

第二十三條　縣市長得由縣市公民投票罷免之，但罷免案在縣市長就職未滿六個月者，不得提出。

第二十四條　縣市長因事故辭職或出缺時，由省政府派員代理，其依法應補選者，並在一個月內公告辦理選舉新縣市長。

前項辭職文件，應呈准省政府，並以副本送該縣市議會。

第二十五條　依本綱要第四十六、四十七條被免職之縣市長及第二十三條被罷免之縣市長，於三年內不得參加縣市長競選。

第二十六條　縣市長之選舉罷免法規另定之。

第三節　鄉、鎮、縣市民代表會

第二十七條　鄉鎮縣轄市設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由本鄉鎮縣轄市公民選舉代表組織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其職權如左：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　議決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
二　議決鄉鎮縣轄市自治規約；
三　議決本鄉鎮縣轄市與他鄉鎮縣轄市間之公約；
四　議決鄉鎮縣轄市預算及審核鄉鎮縣轄市決算，但對於鄉鎮縣轄市預算不得爲增加支出之提議；
五　檢查鄉鎮縣轄市公庫；
六　議決鄉鎮縣轄市公益捐之徵收；
七　議決鄉鎮縣轄市財產之經營及處分；
八　議決鄉鎮縣轄市長提議事項；
九　聽取鄉鎮縣轄市公所工作報告及鄉鎮縣轄市公所提出詢問；
十　接受人民請願；
十一　其他依法律賦予之職權。

第二十八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議主席一人，由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以無記名投票互選之。

第二十九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經鄉鎮縣轄市或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三分之一以上請求時，應即召集臨時會。

第三十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之組織及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之選舉罷免法規另定之。

第四節　鄉鎮縣轄市公所

第三十一條　鄉鎮縣轄市設鄉鎮縣轄市公所，置鄉鎮縣轄市長一人，由鄉鎮縣轄市公民選舉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但以一次爲限，其職權如左：

一　辦理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
二　執行上級政府委辦事項。

第三十二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之組織，由省政府擬訂，報內政部備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三條　鄉鎮縣轄市長之選舉罷免法規另定之。

第三十四條　鄉鎮縣轄市長因事故辭職或出缺時，由縣市政府派員代理，其依法應補選者，應在一個月內公告，辦理選舉新鄉鎮縣轄市長。前項辭職文件，均應呈准縣政府並分別以副本送該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

第三十五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得設調解委員會，其組織規程依中央之規定。

第五節　村里民大會及村里辦公處

第三十六條　村里設村里民大會，其實施辦法另訂之。

第三十七條　村里設村里辦公處，置村里長一人，由村里公民選舉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村里長受鄉鎮縣轄市長之指揮監督，辦理村里自治事項及交辦事項。

村里辦公處之組織，村里之鄰戶編組及村里長選舉罷免規程另定之。

第五章　自治財政

第三十八條　左列各款爲縣市收入：

一　土地改良物稅或房捐；

二　契稅；（在未徵收土地增值稅之區域，對不動產移轉，依法課徵之稅。）

三　屠宰稅；（得由省就其總收入百分之二十統籌分配所屬縣市。）

四　使用牌照稅；

五　筵席及娛樂稅；

六　所得稅由中央就該縣市總收入，分給百分之十，其中二分之一得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

七　遺產稅由中央就該縣市總收入分給百分之五十；

八　印花稅由中央就該縣市總收入分給百分之三十，其中二分之一，得由省統籌分配所屬之縣市；

九　土地稅（或田賦）百分之七十，其中由省統籌分配者，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十；

十　營業稅百分之五十，其中百分之二十，由省統籌分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　特別稅課之戶稅（市收入）；
十二　工程受益費收入；
十三　罰款及賠償收入；
十四　規費收入；
十五　信託管理收入；
十六　縣市財產收入；
十七　縣市營業盈餘收入及事業收入；
十八　補助收入；
十九　捐獻及贈與收入；
二十　公債及賒借收入；
廿一　縣市因地制宜依法舉辦之臨時性稅課；
廿二　其他依法令賦予之收入。

第三十九條　縣市歲出預算對於教育文化、經濟建設、衞生保健、社會救濟各項支出之綜合百分比，不得低於百分之六十。

第四十條　左列各款爲鄉鎮縣轄市收入：
一　特別稅課之戶稅收入；
二　鄉鎮縣轄市公共造產收入；
三　縣稅課分配鄉鎮縣轄市之收入；
四　工程受益費收入；
五　罰款及賠償收入；
六　規費收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　信託管理收入；

八　鄉鎮縣轄市財產收入；

九　鄉鎮縣轄市營業盈餘或事業收入；

十　補助收入；

十一　捐獻及贈與收入，但須提經鄉鎮縣轄市代表會決議通過，並經縣政府之核准；

十二　其他依法令賦予之收入。

前項特別稅課之戶稅，得由縣政府提請縣議會通過之。

第四十一條　縣市與鄉鎮縣轄市預算決算應分別由縣市議會、鄉、鎮、縣市民代表會審議通過後公布之，並分別由縣市政府或鄉鎮縣轄市公所遞送上級主管機關備查。

第四十二條　各上級政府為適應特別需要，對財力較優之下級政府取得協助金。

前項協助金應列入各該政府之預算內。

第六章　自治監督

第四十三條　縣市自治之監督機關為省政府，鄉鎮縣轄之自治之監督機關為縣政府。

第四十四條　縣市與縣市間鎮縣縣轄市與鄉鎮縣轄市間發生事權爭議時，分別由其上級自治監督機關徵詢同級民意機關意見後解決之。

第四十五條　縣市政府對縣市議會之議決案如認為窒礙難行時，得於該議決案送達縣市政府後五日內，敘明理由呈請省政府核可後，送請縣市議會覆議，覆議時如經出席議員三分之二維持原案，縣市政府應即執行。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與鄉鎮縣轄市公所之爭議，由縣政府解決之。

第四十六條　縣市長鄉鎮縣轄市長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各該自治監督機關得予免職，並應依法改選：

一　觸犯刑法經判決確定者，但判處罰金刑者不在此限；

二　受撤職之懲戒處分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能勝任職務者。

第四十七條　對上級政府委辦事項抗不遵行，或奉行不力，情節重大者，縣市長經省政府委員會議決議送經臨時省議會同意後，省政府得予以免職，依法改選，但在戡亂期間，得由省政府先予停職，派員代理，同時送請臨時省議會同意。鄉鎮縣轄市長，經縣務會議議決，送經縣議會同意後得呈報省政府核准免職，依法改選。

第四十八條　縣市議會及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之決議，如有違背基本國策情事經糾正後，仍不撤銷者，縣市議會由省政府呈報行政院予以解散重選。鄉鎮縣轄市代表會，由縣政府呈准省政府予以解散重選。

第四十九條　省縣政府對下級自治機關應考核其工作成績，依法予以獎懲。

第五十條　縣市議會縣市政府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鄉鎮縣轄市公所及村里辦公處之職員，均爲公務員，適用公務員有關法令。

第七章　附　則

第五十一條　各種選舉應切實取締妨害選舉之行爲，其辦法另定之。

第五十二條　縣市議員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及縣市長鄉鎮縣轄市長村里長之選舉，均應於前任任期屆滿二個月前辦理之，其任期之計算依民法之規定。

新選出之縣市議員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及縣市長鄉鎮縣轄市長村里長經選舉監督公告確定後，應於前任任期屆滿之日就職。

第五十三條　縣市長鄉鎮縣轄市長村里長於任期內因故去職時，其所遺任期在一年以上者，辦理補選；不足一年者，由省政府縣政府鄉鎮縣轄市公所分別派員代理，均以補足前任任期爲限。

第五十四條　縣市長縣市議會議員任期屆滿時，如遇非常事故，省政府得報請內政部轉行政院核准延期辦理改選。

鄉鎮縣轄市長村里長及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任期屆滿時，如遇非常事故，縣政府得報請省政府核准延期辦理改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十五條　區設區公所，準用第三十一條至第三十七條，第四十六條至第四十七條，第五十二條至第五十四條之規定。

第五十六條　本綱要自公布之日施行。

二、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暨縣市長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規程第五條暨臺灣省各縣市縣市長選舉罷免規程第三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及縣市長選舉事務所（以下稱簡縣市選務所）成立日期，由選舉監督於選舉一個月前公告之。

第三條　縣市選務所置委員三人或五人，組織選舉委員會，承選舉監督之命依法處理全縣市選舉事務。其委員人選由選舉監督報請省政府派充之，並指定委員一人兼主席。

第四條　縣市選務所置總幹事一人，由縣市政府民政局（科）長兼任，幹事、助理幹事、事務員各若干人，均承選舉委員會主席之命辦理選舉事務，依事實上之需要，並得置臨時雇員若干人。

第五條　縣市選務所設選舉事務兩組，各置組長一人，由幹事兼任，組得分股，各置股長一人，由助理幹事兼任，分承各級主管之命辦理事務。

第六條　縣市選務所工作人員，統由縣市政府現有職員調派兼任，其名額由選舉委員會就實際需要決定之。

第七條　縣市選務所應就轄區地域之廣狹距離之遠近及選民之分佈情形分設投票所若干處。投票所開票所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八條　縣市選務所除依照法定程序辦理選舉事務外，並應將左列事項呈報選舉監督：

一　事務所成立日期及工作人員之姓名、性別、年齡及現任職務；

二　所轄各投票開票所地點及投票開票管理員監察員之姓名、年齡、及現任職務。

第九條　縣市選務所於選舉完畢後即行裁撤。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第十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三、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暨縣市長選舉投票所開票所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暨縣市長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第七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有關縣市議會議員暨市長選舉投票開票事項，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細則辦理。

第三條　各縣市設投票所若干處，就現有之鄉、鎮、區、縣轄市公所選定之，必要時得設於其他機關學校公共場所或其他適當處所。

各開票所應設於各投票所內。

第四條　各縣市選務所應於投票十日前，詳細劃定選舉人應往之投票所，並公告之。

第五條　各投票所投票起止時間，由選舉監督按季節規定並於各該縣市事務所成立時公告之，投票時間截止後，應即就地當衆開票。

第六條　投票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其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應准其投票。

第七條　各投票所置管理員若干人，並指定一人爲投票主任管理員，各開票所置開票管理員若干人，並指定一人爲開票主任管理員，分別負責指揮投票及開票事宜，其人員由縣市事務所選派之。

第八條　管理員之職務，由縣市事務所事先派定，分別管理左列各事項：

一　維持投票秩序；

二　拿管選舉人名册及投票櫃，並經發選舉票；

三　維持開票秩序；

四　查點投票數目；

五　計算候選人得票數目；

六　其他由選舉機關委辦事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九條　各投票所置監察員若干人，由縣市監察小組聘請各該縣市內民意機關代表及公正人士擔任之，並指定一人爲主任監察員，其職務如左：

一　監察投票開票管理員投票開票有無違法情事；

二　監察投票人投票時有無違法情事；

三　其他依規定應行監察或會辦之事項。

第十條　選舉票及投票櫃，由縣市事務所依選舉監督之指示製成，於選舉開始前發交各投票所主任管理員。

第十一條　投票主任管理員於接收選舉票時，應會同主任監察員查明數目，嚴密封存，非屆投票日期當衆驗明封識後，不得啓封，每一投票所置一間至二間投票櫃，應由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於投票開始前當衆開驗後加封。

第十二條　投票人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投票主任管理員與主任監察員應令其退出：

一　冒名頂替者；

二　在場喧嚷或勸誘他人投票，不服制止者；

三　攜帶兇器入場者；

四　有其他不正行爲，不服制止者。

依前項規定，令投票人退出時，應將所持選舉票收回，並附記事由於選舉人名册內該選舉人名下。

第十三條　投票完畢後，投票主任管理員應即會同主任監察員將投票櫃當場嚴密封鎖，非經開票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於開票時問當衆驗明封識後，不得啓封。

第十四條　投票完畢後，投票主任管理員應將投票場所投票日期、投票日氣候、發出票數，用餘票數及其他有關事項，填具報告表，連同用餘之選舉票及選舉人名册，送該管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轉呈縣市事務所。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投票報告表，應由主任監察員連署，其表式另定之。

第十五條　遇有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發生，致不能投票時，投票主任管理員應呈報縣事務所核准，改定投票日期或場所，並由縣市事務所轉報選舉監督備案。

第十六條　開票時應設置參觀席，准許選舉人入場參觀開票，以座滿爲限。

第十七條　負責開票事務之主任管理員，於開票時，對選舉票作廢之認定，應會同主任監察員當場爲之。

第十八條　負責開票事務之主任管理員，應於開票完畢後，將投票總額，廢票總額及候選人之得票數額，填具開票報告表，連同有效選舉票及廢票，呈送該管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轉呈縣市事務所。

前項開票報告表，應由主任監察員連署，其表式另定之。

四、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十九條制定之。

第二條　縣市議會之職權如左：

一　議決縣市自治事項。

二　議決縣市單行規章事項。

三　議決縣市預算及審核縣市決算事項。但對於縣市預算不得爲增加支出之提議。

四　檢查縣市公庫事項。

五　議決縣市稅與縣市公債及其他增加縣市民縣市庫負擔事項。

六　議決縣市財產之經營及處分事項。

七　議決縣市政府提議事項。

八　聽取縣市政府施政報告及向縣市政府提出詢問事項。

九　接受人民請願事項。

十　其他依法律賦予之職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條　縣市議會議決事項與中央法令或省法規牴觸者無效。

第四條　縣市議會議員由縣市公民選舉之，其名額依左列之規定：

一　居民每滿一萬人選出議員一名，其餘數如滿五千人者增選一名，但花蓮、臺東、澎湖三縣每滿五千人選出議員一名，其餘數如滿三千人者增選一名。

二　山地鄉每鄉選出議員一名。

三　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在五百人以上不滿五千人者，選出議員一名，滿五千人者每加五千人增選一名，其餘數如滿三千人者，增選一名。

依前項第一款第三款應選出之議員名額每滿十名至少應有婦女一名，其餘數如滿五名以上時，應增婦女一名。

山地議員名額在七名以上未滿十名時，至少應有婦女一名。

人口較少之縣市，依第一項各款比例應選出議員名額不滿十五名時，增爲十五名。

山地鄉及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其議員候選人均以山地同胞爲限。

各縣市應選出之縣市議員名額，應依公告時前二個月份之人口數計算之。但山地鄉及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人口數另行計算。

第五條　縣市議會議員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六條　縣市議會議員於任期內因事故去職時，由原選舉區依法補選，其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任期爲限。

前項補選縣市議會議員時期，依本省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規程之規定。

第七條　縣市議會議員之辭職，應以書面向縣市議會提出，於辦職書提出議會時，即行生效，並由議會函縣市政府轉報省政府備查。

縣市議會議員如於一會期內均未出席，亦未請假，視爲辭職，由議會以書面通知該議員，並函縣市政府轉報省政府備查。其於當選後遷出該縣市，並依戶籍法已爲除籍登記者亦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條　縣市議會設議長副議長各一人，由縣市議會議員以無記名投票分別互選之，議長或副議長因事故去職時，應依本條規定補選。

前項議長副議長之選舉，以議員過半數之出席投票，得票過半數者爲當選，無人當選時，應立即舉行第二次選舉，以得票較多數者爲當選，同數以抽籤定之，補選時亦同。

第九條　縣市議會議長副議長之罷免，依左列規定程序辦理：

一　罷免案應述明理由，並有議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之簽署，向縣市政府提出。

二　縣市政府收到罷免案三日內將副本送達縣市議會，並於十日內召開議會臨時會，舉行投票。

三　議長副議長得於收到上述副本後五日內提出答辯書，由縣市政府將罷免案之理由及答辯書一併印發各議員，如未送答辯書，應將罷免案理由印發各議員。

四　罷免案之投票用印就「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用無記名法圈定之。

五　罷免案之通過，應有過半數議員之出席投票及投票人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六　罷免案如經否決，在同一會期內，對提議罷免之議長或副議長不得再爲罷免案之提議。

前項第二款臨時會議係罷免議長時，由副議長爲主席，如係罷免副議長時，由議長爲主席，議長副議長同被罷免時，由議員中互推一人爲主席。

第十條　縣市議會每四個月開會一次，每次會期三至十日，必要時得延長之，但不得超過七日，其中停會及休會日期，一併計入會期內，經縣市長或縣市議會議員三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時，應即召集臨時會。

縣市議會之議事，依會議規範之規定。

第十一條　縣市議會開會由議長召集，第一次開會由縣市長召集。

第十二條　縣市議會開會時，議長主席，議長因事未能出席時，由副議長主席，議長副議長均因事未能出席時，由議員互推一人爲臨時主席。

縣市議會開會時，主席對於本身有利害關係之事件，應行迴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三條　縣市議會非有全體議員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議案之表決以出席議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十四條　縣市議會議員對於本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不得參與表決。

第十五條　縣市議會開會時，得請縣市長、縣市政府秘書、局科長或其他有關機關負責職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第十六條　縣市議會應在縣市政府所在地公開舉行，但主席或議員三人以上提議或前條列席人員之請求，經會議通過時，得舉行秘密會議。

第十七條　縣市議會議員爲無給職，在開會期內，按照地方情形酌支膳宿及交通費。

第十八條　縣市議會議員在會議時所爲之言論及表決，對外不負責任。

第十九條　縣市議會議員除現行犯外，在開會期內非經縣市議會之許可，不得逮捕或拘禁。（本條照省府修正條文）。

第二十條　縣市政府對於縣市議會之議決案，如認爲窒礙難行時，得於該議決案送達縣市政府後五日內，敍明理由呈請省政府核可後，送請縣市議會覆議，如經出席議員三分之二維持原案，縣市政府應即執行。

第二十一條　縣市議會之決議如有違背基本國策情事，經糾正後仍不撤銷者，省政府得呈准行政院予以解散重選。

第二十二條　縣市議會設秘書室，置主任秘書一人，秘書一人（議員人數在三十人以上者，得增置秘書一人），均薦派，下設總務議事兩組，各置組主任二人，委派或薦派，組員三人至五人，委派，由議長遴選合格人員，報請省政府核派雇員三人至五人，由議長雇用，報請省政府備查。

第二十三條　縣市議會開會期內，得向縣市政府調用人員。

第二十四條　縣市議會議事規則由縣市議會擬定，報省政府核備。

第二十五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五、修正臺灣省各縣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三十條制定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之職權如左：

一　議決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

二　議決鄉、鎮、縣轄市自治規約；

三　議決本鄉、鎮、縣轄市與他鄉、鎮、縣轄市間之公約；

四　議決鄉、鎮、縣轄市預算及審核鄉、鎮、縣轄市決算，但對於鄉、鎮、縣轄市預算，不得爲增加支出之提議；

五　檢查鄉、鎮、縣轄市公庫；

六　議決鄉、鎮、縣轄市公益捐之徵收；

七　議決鄉、鎮縣轄市財產之經營及處分；

八　議決鄉、鎮、縣轄市長提議事項；

九　聽取鄉、鎮、縣轄市公所工作報告及向鄉、鎮、縣轄市公所提出詢問；

十　接收人民請願；

十一　其他依法律賦予之職權。

第三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決議事項與中央及省法令或縣規章牴觸者無效。

第四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由鄉、鎮、縣轄市公民選舉之，其名額依左列之規定：

一　鄉、鎮民代表由鄉、鎮內每村里各選出代表一名，但村里人數逾一千人者，每滿一千人增選代表一人。

二　縣轄市民代表按各縣轄市人口每三千人選出代表一名，其餘數如滿一千五百人者增選代表一名，由選舉監督就該縣轄劃分爲若干選舉區，並就縣轄市選出之代表總額按各區人口分由各區公民選舉之。

三　依第一款第二款應選出之代表名額，每滿十名應增選婦女代表一名，每滿二十名增選婦女代表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名，餘類推。

依前項第一款第二款規定選出之代表，如不滿十一名，其分配名額由鄉、鎮、縣轄市長召集鄉、鎮、縣轄市務會議依人口比例擬定提請縣政府核准並轉報省政府備查。

第五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六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於任期內因事故去職時，由原選出之村、里、縣轄市選舉區依法補選，其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任期為限。

第七條　鄉、鎮、縣轄市代表之辭職，應以書面向代表會提出，於辭職書提出代表會時即行生效，並由代表會函鄉、鎮、縣轄市公所轉報縣政府備查。

鄉、鎮、縣轄市代表如一會期內均未出席，亦未請假者，視為辭職，由代表會以書面通知該代表，並函鄉、鎮、縣轄市公所轉報縣政府備查。

第八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為無給職，但在開會期內得酌支膳宿費及交通費。

第九條　鄉、鎮、縣轄市代表會設主席一人，由鄉、鎮、縣轄市代表以無記名投票互選之，主席因事故去職時，應依本條規定補選。

前項主席之選舉以代表過半數之出席投票，得票過半數者為當選，結果無人當選時，應立即舉行第二次選舉，以得票較多數者為當選，同數以抽籤定之。補選時亦同。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開會時，主席對於本身有利害關係之事件應行迴避。

第十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主席之罷免，依左例規定程序：

一　罷免案應敘述理由，並有代表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簽署，向鄉、鎮、縣轄市公所提出。

二　鄉、鎮、縣轄市公所於收到罷免案三日內，將副本送達代表會主席，並於十日內召開代表會臨時會，舉行投票，由鄉、鎮、縣市民代表中互推一人主持。

三　代表會主席得於收到上述副本後五日內，提出答辯書，由鄉、鎮、縣轄市公所將罷免案之理由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答辯書一併印發各代表，如未送答辯書，應將罷免案之理由發各代表。

四　罷免案之投票用印就「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不記名法圈定之。

五　罷免案之通過，應有過半數代表之出席投票及投票人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六　罷免如經否決，在同一會期內對被提議罷免之主席，不得再爲罷免案之提議。

第十一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主席缺席或依第九條第三項之規定廻避時，由出席代表互推一人爲臨時主席。

第十二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議場設在本鄉、鎮、縣轄市公所內或其所在地。

第十三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經鄉、鎮、縣轄市長或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三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時，應即召集臨時會議，每次會期不得超過五日。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由主席召集，第一次會議由鄉、鎮、縣轄市長召集。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之議事，依會議規範之規定。

第十四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非有本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議案之表決以出席代表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十五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對於本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不得參與表決。

第十六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開會時，得請鄉、鎮、縣轄市公所秘書、課長或其他有關機關負責職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第十七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會議公開之，但主席或代表三人以上提議提前條列席人員之請求經會議通過時，得舉行秘密會議。

第十八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在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開會時所爲之言論及表決，對外不負責任。

第十九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除現行犯外，在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開會期內，非經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許可，不得逮捕或拘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提案以書面行之，但在開會時遇有必要事件得爲臨時動議。

第二十一條　鄉、鎮、縣轄市長提出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之議案以書面行之。

第二十二條　本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建議時，應有十人以上之連署。

第二十三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對於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之決議案，如認爲室礙難行時，得於該議決案送達鄉、鎮、縣轄市公所後五日內，敍明理由，呈請縣政府核可後，送請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覆議；如經出席代表三分之二維持原案，鄉、鎮、縣轄市公所應即執行。

第二十四條　鄉、鎮、縣轄市代表會之決議如有違背基本國策情事，經糾正後仍不撤銷者，縣政府得呈准省政府予以解散重選。

第二十五條　鄉、鎮、縣轄市市民代表會設秘書一人，組員一人至二人，均委派，由主席遴選合格人員報請縣政府轉省政府核派，雇員一人至二人，由主席僱用，並呈由縣政府遞報省政府備查，員額由縣政府核定之。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開會期間，得向鄉、鎮、縣轄市公所調用人員。

第二十六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辦事細則及議事規則，由代表擬訂報請縣政府核備。

第二十七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六、修正臺灣省妨害選舉取締辦法

第一條　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五十一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各候選人得設立競選辦事處一所，辦事處之助選人員，以縣市爲選舉區者，至多以十五人爲限，其餘各種選舉以七人爲限。

辦事處人員標誌由各縣市選舉事務所定之。

前項競選辦事處人員之助選活動，視爲候選人之行爲。

第三條　候選人申請登記後，如須設立競選辦事處時，應於登記後三日內填具設立競選辦事處報告表二份，呈送主管選舉事務機關備查。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報告表應載明助選人姓名、性別、籍貫、年齡、職業、住址與辦事處所在地及電話號碼等事項，其格式另定之。

第四條　左列人員不得協助候選人爲競選活動，違者經選舉監督或選舉監察委員會查明屬實後，送主管機關依有關法令之規定從嚴處罰：

一　現役軍人及警察。

二　辦理選舉事務人員。

三　各級公教人員及自治人員。

第五條　競選活動以左列各種方式爲之：

一　候選人得使用學校社團或廣播電臺及其他公共場所設備發表政見或演說，其時間地點由主管選舉事務機關訂定之。

二　候選人除參加前款規定公辦之發表政見或演說外，並得另發表政見或演說，但不得妨害交通及公共秩序。

三　申請登記爲候選人時，應附具政見並寫明姓名、籍貫、性別、年齡、黨籍、學歷、經歷、職業、住址等，連同相片送由主管選舉事務機關彙編選舉公報一次，分送選舉區內各戶，並分別張貼適當地點，其字數由選舉監督臨時公告之。

四　以縣市爲選舉區之候選人從事競選活動，在縣得使用宣傳汽車及交通汽車各二輛，在市得使用各一輛，其餘各種選舉以一輛爲限，車上並須貼候選人姓名，以資識別。

五　候選人得單獨印發名片，名片上並得刊印本條第三款之政見。

前項第一款第三款規定事項所需印刷各項費用，應由各候選人平均負擔，由選舉事務所先期公告，於申請登記時彙收之。

第六條　候選人須在名單公告後，始得作競選活動，投票日禁止一切競選活動，當選後不得作感謝當選之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行。

第七條　候選人之競選經費應先造具預算書，於登記時呈送主管選舉機關查核，並應購置經費帳簿，以便選舉機關隨時考查，選舉完畢後五日內，應造具競選經費收支報告書，呈送主管選舉機關查核。

第八條　候選人競選經費之最高額，由選舉監督視各選舉區內人口數多寡及區域廣狹規定公告之。

第九條　候選人如係現任行政主管人員參加下屆競選者，應遵守下列各款之規定：

一　對選舉事務所請協辦或調派人員時，不得拒絕。

二　不得干涉選舉事務所人事及業務。

三　不得藉名動用或挪移公款作競選費用。

四　不得要求有隸屬關係之私人或團體作競選之支持。

五　不得利用職權無故調動人員對競選預作人事上之安排。

如違背前項各款之規定，經查明屬實者，選舉監督得函請各該主管機關予以行政處分，其情節重大者，並得先行停止其職務。

第十條　候選人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經查明屬實，該管選舉監督得報請上級主管機關取銷其候選人資格，其已當選者，得由選舉監察監委員會或候選人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七日內，依有關選舉法規之規定，向該管法院訴請爲當選無效之判決，至涉及刑事部份並應請該管法院依本辦法第十三條之規定分別辦理：

一　以强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競選者。

二　以金錢實物或其他財產上之利益期約給與選舉人者。

三　假借名義設宴請客或以其他飲食供給選舉人者。

四　設招待所或其他起居所供給選舉人者。

五　爲選舉人投票給交通工具或旅費者。

六　威迫或利誘選舉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爲一定之行使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　以文字圖畫或口頭攻訐誹謗其他候選人者。

八　對執行選舉業務人員施行強暴脅迫或破壞奪取選舉投票匭者。

九　騷擾投票所或開票所秩序或結衆組隊示威遊行者。

十　唆使或通謀他人爲上列各款行爲之一者。

十一　假冒他人名義爲簽署書之簽署者。

十二　違反本辦法第五條至第八條規定之一者。

第十一條　凡具有前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依刑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懲處。

第十二條　凡在投票所刺探或啓視他人選票內容者，經由選舉監督或選舉監察委員會查明屬實後，送請該管法院依刑法之規定懲處。

第十三條　凡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者，經由選舉監督或選舉監察委員會查明屬實後，送請該管法院依刑法之規定懲處。

第十四條　凡辦理選舉事務機關人員或監察人員濫用職權妨害選舉自由，經查明屬實者，由主管選舉機關送請該管法院依刑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從嚴懲處。

第十五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適用刑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

第十六條　本辦法自公布之日施行。

七、修正臺灣省各縣市縣市長選舉罷免規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二十六條制定。

第二條　縣市長之選舉以省政府民政廳廳長爲選舉監督。

第三條　縣市長選舉時由選舉監督指派人員就選舉縣市長之縣市，成立縣市長選舉事務所（以下簡稱縣市選務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縣市選務所組織規程另定之。

第四條　縣市長選舉應於星期日或例假日舉行，其選舉日期，選舉事務所成立日期，候選人開始申請請登記日期，由選舉監督於選舉一個月前公告之。

第五條　本規程所規定各種期間，包括例假日計算。

第二章　選舉人及候選人

第六條　舉選縣市長之縣市所屬各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應於投票二十日前，幣各該鄉、鎮、區、縣轄市之公民造具選舉人名册三份，除抽存一份外，以一份呈報縣市選務所備查，以一份交由各村里辦公處轉發各鄰長按戶與戶口名簿核對，如有錯誤或遺漏，立予更正，經核對後由戶長在選舉人名册備註欄內蓋章或捺指模。

前項核對工作限在投票十日前辦竣，由村里辦公處將校正名册彙送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據以更正，抽存之選舉人名册並呈報縣市選務所。選舉人名册式樣依附式一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七條　各縣市公民均有選舉權，年滿三十歲之公民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向各該縣市選務所申請登記爲各該縣市縣市長候選人：

一　經縣長考試及格或高等考試及格，或經考試認定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者；

二　曾任縣市長者；

三　在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

四　經普通考試及格，或經考試院認定相當於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並曾任行政工作三年以上者；

五　經縣市長候選人資格檢覈合格者。

第八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爲縣市長候選人：

一　犯刑法內亂外患罪經判決確定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　曾因貪污瀆職行爲經判決確定者；
三　經撤職休職懲戒處分在休職或停止任用期間者；
四　身體殘廢或患重大不治之症者；
五　吸食鴉片或其代用品經判決確定者。

第九條　左列人員停止其被選舉權：
一　辦理選舉事務人員；
二　現役軍人或警察。

第十條　合於第七條規定而無第八第九兩條各款情事之公民，參加縣市長競選時，應於投票二十日前，備具左列各證件，向該縣市選務所申請登記爲候選人：
一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三份；
二　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三份；
三　戶籍謄本二份；
四　資歷證件；
五　最近二寸半身相片三張。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式樣依附式二之規定。（附式從略）

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式樣依附式三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一條　申請候選人登記時應繳驗國民身分證，其委託他人代爲辦理者，並應附具委託書。

第十二條　縣市選務所於接到申請登記書件後，應即檢同各件轉報選舉監督審查，經審查合格之縣市長候選人姓名應於投票前十日，由縣市選務所公告之。前項公告候選人姓名之次序於候選人資格審查合格後二日內，選務所定期邀集候選人公開抽籤定之，如候選人不能親自到場參加抽籤者，由選務所會同監察小組代爲抽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候選人名册式樣依附式四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三條　選舉人及候選人行使選舉權及被選舉權應在同一縣市爲之。

第十四條　寄居他處者仍得申請登記爲其本籍縣市之選舉人或候選人，但已遷出其本籍縣市並依戶籍法爲除籍登記者，不得申請登記。

第十五條　縣市選務所接受前條規定之申請，經查明屬實准予登記後，應即通知其他有關之縣市選務所。

第十六條　選舉人及候選人年齡及居住縣市內期限之屆滿日期，其計算均以造具各該名册或名單之日爲準。

第十七條　選舉人名册之編造，應以法定戶籍登記簿爲準。

第十八條　候選人登記之起訖期間在縣不得少於十日、在市不得少於五日。

第三章　投票及開票

第十九條　縣市長選舉之投票應於全縣市各地分設各投票所，各投票所之地點及投票方法，由縣市選務所於投票十日前公告之。

第二十條　縣市長選舉之投票以無記名單記法行之，選舉票內應將候選人姓名相片依本規程第十二條第二項抽籤次序編號列列，由選舉人於候選人姓名上任圈一人。

前項選舉票由縣市選務所製發之。

選舉票式樣依附式五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一條　縣市選務所應於投票五日前，製就選舉票連同投票甌分發各鄉、鎮、區、縣轄市公所。

投票甌式樣依附式六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二條　選舉人投票時應持本人國民身分證領取選舉票，領票時應於選舉人名册內簽名蓋章或捺指模。

第二十三條　選舉人於領到選舉票時，立即自行圈選投入票甌不得攜出投票所（本條照省府修正條文）。

第二十四條　投票所投票起止時間由選舉監督按季節規定，並於各該縣市選務所成立時公告之，時間截止後，應即就地當衆開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五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　不用製發之選舉票者；

二　圈選二人以上者；

三　所圈地位不能辨別何人者；

四　圈後加以塗改者；

五　不圈任何人完全空白者。

第四章　當　選

第二十六條　縣市長之選舉以得票比較多數者爲當選。

前項得票比較多數者，如遇有二人以上票數相同時，由縣市選務所通知得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於二日內會同監察小組公開抽籤決定之，如候選人不能按時親自到場時，由選務所會同監察小組代爲抽定。

第二十七條　縣市選務所於縣市長選出後，應即造具選舉結果名册，及當選人名册並檢同當選人二寸半身相片二張，於三日內報告選舉監督，由選舉監督公告當選人姓名，發給當選證書，並呈報省政府備查。

選舉結果名册式樣依附式七之規定。（附式從略）

當選人名册式樣依附式八之規定。（附式從略）

當選證書式樣依附式九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八條　當選之縣市長經選舉監督公告確定後，應於前任任期屆滿之日就職。

第五章　選舉無效及當選無效

第二十九條　辦理選舉事務機關違反選舉法規時，得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候選人以辦理選舉機關爲被告提起選舉無效之訴，經判決確定選舉全部或一部無效者，其選舉全部或一部無效，選舉一部無效，應就該部份依法重選後，再將所得之票與其他部份之票合併計算，定其選舉結果。

第三十條　當選人在發給當選證書前死亡者，其當選無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一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與該當選人競選之候選人以當選人爲被告，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　當選人被選資格不符者；

二　當選人競選時，違反妨害選舉取締辦法者。

前項之訴經法院判決確定當選無效者，其當選無效。

第三十二條　與當選人競選之候選人，如認爲當選人由於選票計算不實而當選者得於當選公告後三日內，請求選舉監察委員會覆核選舉票，經覆核後，發現確因選舉票計算不實致與選舉發生相異之結果時，由選舉監察委員會以當選人爲被告提起當選無效之訴，經法院判決確定當選無效者，其當選無效。

第三十三條　選舉人發覺有足以構成選舉無效或當選無效之事實時，得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三日內，向選舉監察委員會檢舉之。

第三十四條　選舉無效及當選無效應於確定後十五日內依法重行辦理選舉。

第六章　選舉訴訟

第三十五條　第廿九條及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二條之選舉訴訟，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候選人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七日內依法爲之。

第三十六條　選舉訴訟由高等法院或其分院審判應先於他種訴訟以一審終結，不得再審。

第三十七條　選舉訴訟程序除本規程有規定者外，準用民事訴訟之規定。

第七章　罷免

第三十八條　縣市長於任職六個月後如有不稱職情事，得由縣市公民五分之一以上之連署，依照自治綱要第二十三條之規定提出罷免案。

第三十九條　縣市長之罷免案應備罷免申請書，詳列罷免理由，並具正副兩本向省政府提出，省政府接到罷免申請書後，應即派員於二十日內查明簽署人數是否相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四十條　省政府於查明前條事實後，應爲罷免案成立或不成立之宣告。

第四十一條　罷免案宣告成立時，應即將副本通知被提罷免案之縣市長於十日內提出答辯書。

省政府於接到答辯書三日內應連同罷免案申請書一併公告，並定期舉行公民投票。

前項投票日期，爲自公告之日起第二週星期日。

省政府於答辯書提出期限屆滿後，尚未收到答辯書時，應單獨公告罷免案理由書，答辯書如逾期到達時，省政府仍應補行公告，但不影響原定之投票日期。

第四十二條　縣市長被提出罷免案成立後，如向省政府辭職，得予照准，但仍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二十五條規定，於三年內不得參加縣市長競選。

第四十三條　罷免案投票用印就「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圈定其一。

第四十四條　罷免案由原縣市過半數公民之投票，投票結果，同意罷免票達投票總數之過半數時，罷免案即爲通過，否則爲否決。

第四十五條　罷免案通過後，被罷免之縣市長應即去職，所遺職務由省政府派員代理，其依法應補選者，並在一個月內公告辦理選舉新縣市長。

第四十六條　罷免案如經否決，在一年內對於該任內之縣市長不得再爲罷免案之提議。

第四十七條　縣市長之罷免本章未規定事項，準用本規程有關選舉之規定。

第八章　附　則

第四十八條　關於本規程如有疑義，由選舉監督解釋之。

第四十九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八、修正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規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十九條制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條　本省各縣市議會議員名額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十四條之規定計算之。

第三條　縣市議會議員之選舉，以省政府民政廳廳長爲選舉監督。

第四條　縣市議會議員之選舉，應於星期日或例假日舉行。

第五條　縣市議會議員選舉事務，由縣市政府承選舉監督之命辦理之，縣市政府爲辦理選舉事務，應組織縣市議會議員選舉事務所（以下簡稱縣市選務所）。前項縣市選務所組織規程另定之。

第六條　本規程所規定各種期間包括例假日計算。

第二章　選舉區

第七條　縣市議會議員之選舉，由選舉監督斟酌各該縣市之區域及人口分佈情形。並參考各該縣市政府及民意機關提供之意見，將各該縣市劃分爲若干選舉區，並就縣市應選出議員總額按各區人口分由各該區公民選舉之，但山地同胞名額另行計算。

第八條　縣市議會山地同胞議員之選舉，其有山地鄉者，以一鄉爲一選舉區，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以一縣市爲一選舉區，均由山地公民選舉之，但仍就近在各投票所投票。

第九條　每縣市應劃分之選舉區，除山地鄉外，不得少於二區，多於九區。

第十條　縣市議會議員選舉區之劃分與各選舉區應選出議員之人數及選舉日期，候選人開始申請登記日期，縣市選務所成立日期，由選舉監督於選舉一個月前公告之。

第三章　選舉人及候選人

第十一條　各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應於投票二十日前，將各該選舉區之公民造具選舉人名冊三份，除抽存一份外，以一份呈報縣市選務所備查。以一份交由各村里辦公處轉發各鄰長，按戶與戶口名簿核對，如有錯誤或遺漏，應予更正，經核對後由戶長在選舉人名冊備註欄內蓋章或捺指模，如有山地同胞應另編山地公民選舉人名冊，一併呈報與核對。

前項核對工作，限在投票十日前辦竣，由村里辦公處將校正名冊發送鄉鎮縣轄市公所據以更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抽存之選舉人名冊，並呈報縣市選務所。

第十二條　縣市公民均有選舉權年滿二十三歲之公民，經該選舉區內公民五百人以上一千人以下之簽署，山地議員候選人應有山地公民一百人以上二百人以下之簽署，得爲縣市議會議員候選人。

前項候選人之簽署每選舉人以簽署一次爲限，簽署人須簽名蓋章或捺指模，其經查明簽署重複者，應予剔除，並令於候選人名單公告二日前補正，但合格簽署人已逾法定簽署名額者不在此限。

第十三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爲縣市議會議員候選人：

一、犯刑法內亂外患罪經判決確定者；

二、曾因貪污瀆職行爲經判決確定者；

三、吸食鴉片或其代用品經判決確定者。

第十四條　左列人員停止其被選舉權：

一、辦理選舉事務人員；

二、現役軍人或警察；

三、現在學校肄業之學生。

第十五條　合於第十二條規定而無第十三、十四兩條各款情事之公民，參加縣市議會議員競選時，應於投票二十日前備具左列各證件，向縣市選務所辦理登記手續：

一、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二份；

二、候選人簽署書一份；

三、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二份；

四、戶籍謄本二份；

五、最近二寸半身像片二張。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式樣依附式一之規定。（附式從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候選人簽署書式樣依附式二之規定。（附式從略）

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式樣依附式三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六條　申請候選人登記時並應繳驗國民身分證，其委託他人代爲辦理者，並應附具委託書。

第十七條　縣市選務所於接到前條之申請書件經審核合格准予登記後，應於投票前十日依抽籤決定之次序編列名單分區公告之，並造具候選人名册二份連同原申請書件各一份呈報選舉監督備查，候選人名册式樣依附式四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八條　縣市議會議員候選人公告名單上之姓名次序於候選人資格審查合格後二日內，由縣市選務所分別邀集各選舉區之候選人按區公開抽籤決定之，如候選人不能按時親自到場參加抽籤時，由縣市選務所會同監察小組代爲抽定。

第十九條　每選舉人及候選人行使選舉權及被選舉權。應在同一選舉區內。

第二十條　服務或寄寓他處者仍得申請登記爲其本籍選舉區選舉人或候選人，但已遷出其本籍縣市並依戶籍法爲除籍登記者不得申請登記。

第二十一條　縣市選務所接受前條之申請經查明屬實准予登記後，應即通知其他有關之縣市選務所備查。

第二十二條　選舉人及候舉人年齡及居住期限之屆滿日期，其計算均以造具各該名册或名單之日爲準。

第二十三條　選舉人名册之編造應以法定戶籍登記簿爲準。

選舉人名册式樣依附式五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四條　候選人登記起訖期間，在縣不得少於十日，在市不得少於五日。

第四章　投票及開票

第二十五條　縣市議會議員之選舉應於各選舉區分設投票所，各投票所之地點及投票方法，由縣市選務所於投票十日前公告之。

第二十六條　縣市議會議員選舉之投票以無記名單記法行之，選舉票內應將各該選舉區之候選人姓名像片依抽籤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定之次序編號列列，由選舉人於候選人姓名上任圈一人。

山地公民之選舉票依前項規定另行製發。

第二十七條　縣市選務所應於投票五日前製就各區選舉票，按選舉人名册所載人數連同投票匭分別發交各該鄉、鎮、區、縣轄市公所。

選舉票式樣依附式六之規定。（附式從略）

投票匭式樣依附式七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八條　選舉人應於居住地區之投票所投票。

第二十九條　選舉人投票時，應持本人國民身分證領取選舉票，領票時，應於選舉人名册內簽名或蓋章或捺指模。

第三十條　選舉人於領到選舉票時，應立即自行圈選投入票匭，不得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

第三十一條　各選舉區之投票所投票起止時間，由選舉監督按季節規定，並於各該縣市選務所成立時公告之，時間截止後，應即就地當衆開票。

第三十二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製發之選舉票者；

二、圈選二人以上者；

三、所圈地位不能辨別何人者；

四、圈後加以塗改者；

五、不圈任何人完全空白者。

第五章　當　選

第三十三條　縣市議會議員之選舉，按各區應選出之名額，以候選人得票比較多數者爲當選。

票數相同時，由縣市選務所通知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於二日內會同監察小組公開抽籤決定之。如候選人不能按時親自到場參加抽籤時，由縣市選務所會同監察小組代爲抽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經開票結果各區合計婦女當選者少於規定名額時，應就全縣市其餘婦女候選人所得票數相比較，以得票數較多者，依次當選，補足每滿十名至少應有婦女一名。其餘數如在五名以上時，亦應增婦女一名，並減去其所屬選舉區內依第一項規定當選之名額。

山地議員名額在七名以上未滿十名時，至少應有婦女一名。

縣市議會議員缺額達全縣市總名額五分之一時，應即由缺額之選舉區補選，其在某選舉區缺額達二分之一時，亦應補選。

第三十四條　居住平地之山地同胞，應選出縣市議會議員，就山地候選人在各區所得票數合併計算，以得票比較多數者爲當選，如分區選舉時，就各區所得票數比較多數者爲當選，其依照規定應有婦女當選名額者，比照前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山地各鄉應選出之議員，就各鄉所得票數比較多數者爲當選。

山地同胞議員缺額之補選，應依前條第五項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五條　縣市選務所核計選舉結果後，應即造具當選人名冊呈報選舉監督，並應於五日內公告當選人名單暨通知當選人本人，同時通知當選人檢繳最近二寸半身相片二張，於十日內呈報選舉監督發給當選證書。

當選人名冊式樣依附式八之規定。（附式從略）

當選證書式樣依附式九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三十六條　公務人員當選縣市議會議員時，應即辭去原職。

第六章　選舉無效及當選無效

第三十七條　辦理選舉事務機關違反選舉法規得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候選人以辦理選舉事務機關爲被告提出選舉無效之訴，經判決確定選舉無效者，其選舉無效。

前項違反選舉法規情事如僅發生於一選舉區內，得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該區候選人以辦理選舉事務機關爲被告，提起選舉無效之訴，經判決確定該選舉區或其區內特定投票所無效者，該選舉區或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區內特定投票所選舉無效，投票所選選無效，應就該投票所依法重選後，再將所得之票與其他投票所之票合併計算，定其選舉結果。

第三十八條　當選人在發給當選證書前死亡者，其當選無效。

第三十九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與該當選人競選之候選人以當選人爲被告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當選人被選資格不符者；

二、當選人競選時違反妨害選舉取締辦法者。

前項之訴，經法院判決確定當選無效者，其當選無效。

第四十條　與當選人競選之候選人如認爲當選人由於選票計算不實而當選者，得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三日內請求選舉監察委員會覆核選舉票，經覆核後發現確因選舉票計算不實致與選舉發生相異之結果時，由選舉監察委員會以當選人爲被告提起當選無效之訴，經法院判決確定當選無效者，其當選無效。

第四十一條　選舉人發覺有選舉無效或當選無效之事實時，得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三日內，向選舉監察委員會檢舉之。

第四十二條　選舉無效應於法院判決後十五日內，重行辦理選舉，當選無效，應由該原選舉區得票次多數者爲當選。

第七章　選舉訴訟

第四十三條　第三十七條及第三十九條第四十條之選舉訴訟，由選舉監察委員會或候選人於選舉結果公告後七日內依法爲之。

第四十四條　選舉無效之訴訟，由高等法院或其分院審判，當選無效之訴訟，由由該管地方法院審判，均應先於他種訴訟，以一審終結，不得再審。

第四十五條　選舉訴訟程序除本規程有規定外，準用民事訴訟之規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四十六條　縣市議會議員得原選舉區十分之一以上之公民簽署向縣市政府提出罷免申請書。

前項申請書應詳列聲請罷免之理由，並具正副兩本。

第四十七條　縣市政府接到前條申請書後，於十五日內查明簽署屬實，及其簽署人數合於規定時，應將申請書副本通知被申請罷免之議員，於送達後一星期內向縣市政府提出答辯書，縣市政府收到答辯書三日內，應連同罷免案申請書一併公告，並定期舉行公民選舉。

前項投票日期，爲自公告之日起第二週之星期日。

第四十八條　縣市政府於答辯書提出期限屆滿後，尚未收到答辯書時，應即將罷免申請書單獨公告。

前項答辯書如逾期到達者，縣市政府仍應補行公告，但不影響原定之投票日期。

第四十九條　縣市政府如查明罷免申請書簽署人有不實者，應即剔除，其因剔除致不足法定人數時，該罷免書即予作廢。

第五十條　罷免申請書副本送達被罷免之議員時，應以郵局回執或送件回單爲憑。

第五十一條　縣市議會議員當選後，非經過六個月，原選舉區之公民不得提出罷免申請書。

第五十二條　公民投票，用印就「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圈定其一。

第五十三條　罷免案有原選舉區三分之一以上公民之投票，投票結果同意罷免票達投票總數之過半數時，罷免案即爲通過，否則爲否決。

第五十四條　罷免案如經通過，被罷免之議員應即解職，依法辦理補選，罷免案如經否決，對於同一議員，在一年內不得再提出罷免案。

第五十五條　罷免案通過後縣市政府應令被罷免之議員繳回當選證書，並呈報選舉監督註銷。

第五十六條　被罷免之縣市議會議員於三年內不得參加縣市議會議員競選。

第五十七條　關於縣市議員之罷免，本章未規定之事項，得準用本規程關於選舉各項規定。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九章　附　則

第五十八條　本規程如有疑義由選舉監督解釋之。

第五十九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九、修正臺灣省各縣市村里長選舉罷免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三十七條制定之。

第二條　村里長之選舉，以該管縣市長爲選舉監督。

第三條　村里長選舉應於星期日或例假日舉行，其日期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擬定，報選舉監督核准，於選舉一個月前公告之。

第四條　村里長選舉事務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辦理，並由各村里辦公處協助之。

第五條　本規程所規定各種期間包括例假日計算。

第六條　村里公民均有選舉權，年滿二十三歲之公民，得申請爲村里長候選人。

第七條　左列人員停止其被選舉權：

一、現役軍人或警察。

二、現在學校肄業學生。

三、辦理選舉事務人員。

第八條　合於第六條規定而無第七條情事之公民參加村里長競選時，應於投票二十日前，備具左列各證件，向鄉、鎮、區、縣轄市公所申請登記爲候選人：

一、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二份。

二、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二份。

三、戶籍謄本二份。

四、最近二寸半身相片二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式樣依附式一之規定。（附式從略）

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式樣依附式二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　九　條　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於接受前條之申請，經審查合格准予登記後，應依抽籤決定之次序編列候選人名單於投票前十日公告之，並造具候選人名冊二份連同原申請書件各一份呈報選舉監督備查。

前項候選人公告名單上之姓名次序於候選人資格審查合格後二日內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邀集候選人公開抽籤決定之。

如候選人不能按時親自到場參加抽籤時，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代爲抽定。

候選人名冊式樣依附式三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　十　條　村里辦公處應於投票二十日前根據戶籍登記簿，造具選舉人名冊，在各該村里辦公處公開陳列之，公民如認爲有錯誤或遺漏時得於陳列之日起十日內申請更正。

選舉人名冊式樣依附式四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一條　村里長選舉之投票所，以設於該村里辦公處爲原則，必要時得設於其他適當處所，投票起止時間、投票地點及投票方法，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於投票十日前在該村里辦公處公告之。

第十二條　村里長選舉之投票、以無記名單記法行之，選舉票內應將候選人姓名相片依抽籤決定之次序編號列列，由選舉人於候選人姓名上任圈一人。

前項選舉票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製發。

選舉票式樣依附式五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三條　投票人應持本人國民身分證，向投票所領取選舉票，領票時，應於選舉人名冊內本人姓名下簽名或蓋章或捺指模。

第十四條　選舉人於領到選舉票時，應即自行圈選投入票匭，不得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

第十五條　村里長選舉時，鄉、鎮、區、縣轄市公所及監察小組於每一投票所開票所派管理員及監察員若干人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指定一人爲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選舉票匭由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於選舉日投票前當衆驗明，以鄉、鎮、區、縣轄市公所封條封閉。

第十六條　投票所於投票時間截止後，由管理員會同監察員就地當衆開票並製成紀錄連同選舉票，送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查核。選舉紀錄表式樣依附式六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七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製發之選舉票者。

二、圈選二人以上者。

三、所圈地位不能辨別何人者。

四、圈後加以塗改者。

五、不圈任何人完全空白者。

第十八條　村里長之選舉，以得票比較多數者爲當選。

前項得票比較多數者，如遇有二人以上票數相同時，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通知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於二日內會同監察小組公開抽籤決定之。

第十九條　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於查核選舉結果無訛後，應即將村里長當選人姓名公告，並造具當選人名冊報請選舉監督核發當選證書，並呈報省政府備查。當選人名冊式樣依附式七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條　當選證書式樣依附式八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一條　村里長經選舉監督公告確定後，應於前任任期屆滿之日就職。

村里長於任期屆滿六個月後，如有不稱職情事，得由村里公民五十人以上之連署，備具申請書正副本，呈請鄉、鎮、區、縣轄市公所交村里公民投票罷免之。

第二十二條　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於接到前條罷免案申請書十日內，查明簽署屬實及其簽署人數合於規定時，應將罷免案宣告成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三條　罷免案宣告成立時，應即將副本通知被提罷免案之村里長，於五日內提出答辯書，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於接到答辯書三日內，應連同罷免案申請書一併公告，並定期舉行公民投票。

前項投票日期爲自公告之日起第二週星期日。

第二十四條　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於答辯書提出期限屆滿後，尚未收到答辯書時，應即將罷免申請書單獨公告。

前項答辯書如逾期到達者鄉、鎮、區、縣轄市公所仍應補行公告，但不影響原定之投票日期。

第二十五條　村里長在罷免案宣告成立後，如提出書面辭職時，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轉請縣市政府予以照准，但於三年內不得參加村里長競選。

第二十六條　罷免案之投票，用印就「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圈定其一。

第二十七條　罷免案由原村里過半數公民之投票，投票結果同意罷免票達投票總數之過半數時，罷免案即爲通過，否則爲否決。

第二十八條　罷免案通過後，被罷免之村里長應即去職，所遺職務由該管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派員或選定鄉長一人代理，其依法應補選者並在一個月內公告辦理選舉新村里長，被罷免之村里長於三年內不得參加村里長競選。

第二十九條　罷免案如經否決，在一年內對該任內之村里長不得爲罷免案之提議。

第三十條　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應將村里長罷免經過情形報請該管縣市政府核備，並由縣政府轉報省政府備查。

第三十一條　本規程未規定事項，準用本省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罷免規程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二條　村里長於任期內因故去職時，依本規程之規定辦理補選，其任期以補足前任任期爲限。

第三十三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修正臺灣省各縣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罷免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三十條制定之。

第二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之選舉，以該管縣長爲選舉監督。

第三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應於星期日或例假日舉行，選舉日期及各村里應選出之名額暨縣轄市應劃分之選舉區，由選舉監督依據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之規定，於選舉一個月前核定，交由鄉、鎮、縣轄市公所公告之。

第四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事務，由鄉、鎮、縣轄市公所辦理，並由各村里辦公處協助之。本規程所規定各種期間包括例假日計算。

第五條　鄉、鎮、縣轄市公民均有選舉權，其年滿二十三歲而無左列情事之一經該村里或縣轄市選舉區內公民五十人以上一百人以下之簽署者，得申請登記爲各該村里或縣轄市選舉區代表候選人；但山地鄉鄉民代表之選舉，其簽署人名額爲二十人以上四十人以下：

一、犯刑法內亂外患罪經判決確定者；

二、曾因貪污瀆職行爲經判決確定者；

三、吸食鴉片或代用品經判決確定者。

前項候選人之簽署，每選舉人以簽署一次爲限，簽署人須簽名蓋章或捺指模，其經查明簽署重複者，應予剔除，並令於候選人名單公告二日前補正，但合格簽署人已逾法定簽署名額者，不在此限。

第六條　左列人員停止其被選舉權：

一、辦理選舉事務人員；

二、現役軍人或警察；

三、現在學校肄業之學生。

第七條　合於第五第規定而無第六條情事之公民參加鄉、鎮、縣轄市民代表競選時，應於投票二十日前備具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列各證件，向鄉、鎮、縣轄市公所申請登記爲候選人：

一、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二份；

二、候選人簽署書一份；

三、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二份；

四、戶籍謄本二份；

五、最近二寸半身像片二張。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式樣依附式一之規定。（附式從略）

候選人簽署書式樣依附式二之規定。（附式從略）

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式樣依附式三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八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接受前條之申請經審核合格准予登記後，應於投票前十日依抽籤決定之次序編列名單，分村里或縣轄市選舉區公告之，並造具候選人名册二份連同原申請書件各一份呈報選舉監督備查。

候選人名册式樣依附式四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九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候選人公告名單上之姓名次序於候選人資格審查合格後二日內由鄉、鎮、縣轄市公所邀集候選人公開分別抽籤決定之。如候選人不能按時親自到場參加抽籤時由鄉、鎮、縣轄市公所代爲抽定之。

第十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於投票二十日前根據戶籍登記簿，造具選舉人名册，在各該村里辦公處公開陳列之，公民如認爲有錯誤或遺漏時，得於陳列之日起十日內申請更正。

選舉人名册式樣依附式五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一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之選舉應於各村里或縣轄市選舉區內適當地點設置投票所。

各投票所地點投票方法及投票時間由鄉、鎮、縣轄市公所於投票十日前公告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二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之投票以無記名單記法行之，選舉票內應將候選人姓名、像片依抽籤決定之次序，編號列列，由選舉人於候選人姓名上任圈一人。

前項選舉票由鄉、鎮、縣轄市公所製發。

選舉票式樣依附式六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三條　投票人應持本人國民身份證，向投票所領取選舉票，領票時，應於選舉人名册內簽名或蓋章或捺指模。

第十四條　選舉人於領到選舉票時，應立即自行圈選，投入票匭，不得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

第十五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選舉時，鄉、鎮、縣轄市公所及監察小組於每一投票所開票所派管理員及監察員若干人，並每一投開票所分別指定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各一人，選舉票匭由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於選舉日投票前當衆驗明，以鄉、鎮、縣轄市公所封條封閉。

第十六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製發之選舉票者。

二、圈選二人以上者。

三、所圈地位不能辨別何人者。

四、圈後加以塗改者。

五、不圈任何人完全空白者。

第十七條　投票時間截止後由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就地當衆開票，並製成紀錄連同選舉票呈送鄉、鎮、縣轄市公所。

選舉紀錄表式樣依附式七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八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之選舉以得票較多者爲當選，票數相同時由鄉、鎮、縣轄市公所通知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於二日內會同監察小組公開抽籤決定之。依本省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組織規程第四條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項第三款選出之婦女代表應就全鄉、鎮、縣轄市婦女候選人所得票數相互比較以得票較多者依次當選，如開票結果無當選人時，任其缺額。

第十九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核計選舉結果後，應即造具當選人名冊呈報選舉監督並應於五日內公告當選人名單暨通知當選人本人同時通知當選人檢繳最近二寸半身相片二張，於十日內呈報選舉監督發給當選證書，並彙報省政府備查。當選人名冊式樣依附式八之規定。（附式從略）當選證書依附式九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條　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於任職滿六個月後，如有不稱職情事，得由該村里或縣轄市選舉區內公民五十人以上之簽署，申請提出罷免案。

第二十一條　前條罷免案之提出，應備具申請書正副本並敍明理由，向鄉、鎮縣轄市公所爲之。

第二十二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於接到前條罷免案申請書後十日內，查明簽署屬實及其簽署人數合於規定時，應將申請書副本通知被提罷免案之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於送達後五日內提出答辯書。

第二十三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收到前條答辯書三日內，應連同罷免案申請書一併公告，並定期舉行公民投票。前項投票日期，爲自公告之日起第二週星期日。

第二十四條　鄉、鎮、縣轄市公所於答辯書提出期限屆滿後尚未收到答辯書時，應即將罷免申請書，單獨公告。前項答辯書如逾期到達者，鄉、鎮、縣轄市公所仍應補行公告，但不影響原定之投票日期。

第二十五條　罷免案之投票用印就之「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圈定其一。

第二十六條　罷免案由原選舉之村里或縣轄市選舉區內過半數公民之投票，投票結果同意罷免票達投票總數之過半數時，罷免案即爲通過，否則爲否決。

第二十七條　罷免案通過後被罷免之代表應即解職，依法辦理補選選，如經否決，對於同一代表在一年內不得再提出罷免案。

被罷免之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於三年內不得參加鄉、鎮、縣轄市民代表競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八條　關於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之罷免未規定事項，準用本規程有關選舉之規定。

第二十九條　關於選舉無效、當選無效及選舉訴訟等項比照本省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罷免規程內有關各條之規定辦理，惟選舉訴訟均應由該管地方法院審判。

第三十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十一、修正臺灣省各縣市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罷免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卅三條制定之。

第二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之選舉，以該管縣市長爲選舉監督。

第三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由選舉監督指派人員組織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辦理之前項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另定之。

第四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應於星期日或例假日舉行，其日期由選舉監督於選舉一個月前公告之。

第五條　本規程所規定各種期間包括例假日計算。

第六條　鄉、鎮、區、轄市內公民均有選舉權，年滿廿五歲之公民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爲鄉、鎮、區、縣轄市長候選人：

一、經普通考試以上之考試及格或經考試院認定相當於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及格者。

二、曾在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者。但山地鄉曾在國民學校或其同等以上學校畢業者亦得爲候選人。

三、曾任鄉、鎮、區、縣轄市長者。

四、曾任委任職務二年以上經銓敘合格者。

五、曾任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課長或相當課長以上職務二年以上者。

六、曾任鄉、鎮、區、縣轄市公所課員或相當課員職務三年以上者。

七、曾任國民學校校長二年以上或國民學校教員三年以上者。

八、曾任鄉、鎮、鎮轄市民代表二年以上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曾任村里長職務二年以上者。

十、曾在農林、水利、工礦、合作等社團擔任職務二年以上者。

第七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爲鄉、鎮、區、縣轄市長候選人：

一、犯刑法內亂外患罪經判決確定者。

二、曾因貪污瀆職行爲經判決確定者。

三、經撤職休職懲戒處分在休職或停止任用期間者。

四、身體殘廢或患重大不治之症者。

五、吸食鴉片或其代用品經判決確定者。

第八條　左列人員停止其被選舉權：

一、現役軍人或警察。

二、現在學校肄業學生。

三、辦理選舉事務人員。

第九條　合於第六條規定而無第七條第八條情事之公民參加鄉、鎮、區、縣轄市長競選時，應於投票廿日前備具左列各證件，向該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申請爲候選人：

一、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二份。

二、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二份。

三、戶籍謄本二份。

四、資歷證件。

五、最近二寸半身像片二張。

候選人登記申請書式樣依附式一之規定。（附式從略）

候選人登記申請調查表式樣依附式二之規定。（附式從略）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十　條　選舉事務所於接到申請登記書件後，應即檢同各件轉報選舉監督審查，經審查合格之鄉、鎮、區、縣轄市長候選人姓名應於投票前十日由選舉事務所公告之。

前項公告候選人姓名之次序於候選人資格審查合格後二日內由選舉事務所邀集候選人公開抽籤定之，如候選人不能親自到場參加抽籤者，由選舉事務所代爲抽定。

候選人名册式樣依附式三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一條　鄉、鎮、區、縣候市公所應於投票二十日前根據戶籍登記簿造具選舉人名册送呈選舉監督，並以一份分別在各村里辦公處公開陳列之，公民如認爲有錯誤或遺漏時，得於陳列之日起十日內申請更正。

選舉人名册式樣依附式四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二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應就轄區廣狹、交通狀況及選民分佈情形分設投票所及開票所若干處（各開票所應設於投票所內），並報請選舉監督備查。

關於投票所地點、投票起止時間及投票方法，由選舉事務所於投票十日前公告之。

第十三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之投票以無記名單記法行之，選舉票內應將候選人姓名相片，依抽籤決定之次序編號列列，由選舉人於候選人姓名上任圈一人。選舉票由選舉事務所製發之。選舉票式樣依附式五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四條　投票人應持本人國民身分證向指定之投票所領取選舉票。領票時應於選舉人名册內本人姓名下簽名或蓋章或捺指模。

第十五條　選舉人於領到選舉票時應即自行圈選，投入票匭，不得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

第十六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時選舉事務所及監察小組於每一投票所派管理及監察員若干人，並指定一人爲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選舉票匭由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於選舉日投票前當衆驗明，以選舉事務所封條封閉。

第十七條　投票所於投票時間截止後，由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就地當衆開票，並製成記錄，連同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舉票送選舉事務所彙計。

選舉記錄表式樣依附式六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十八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製發之選舉票者。

二、圈定二人以上者。

三、所圈地位不能辨別何人者。

四、圈後加以塗改者。

五、不圈任何人完全空白者。

第十九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之選舉以得票比較多數者爲當選。

前項得票比較多數者如遇有二人以上票數相同時，由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通知票數相同之候選人，於二日內會同監察小組公開抽籤決定之。

第二十條　選舉事務所於鄉、鎮、區、縣轄市長選出後，應即造具選舉結果名冊及當選人名冊並檢同當選人二寸半身相片二張於三日內報告選舉監督，由選舉監督公告當選人姓名，發給當選證書，並呈報省政府備查。

選舉結果名冊式樣依附式七之規定。（附式從略）

當選人名冊式樣依附式八之規定。（附式從略）

當選證書式樣依附式九之規定。（附式從略）

第二十一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經選舉監督公告確定後，應於前任任期屆滿之日就職。

第二十二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於任職滿六個月後，如有不稱職情事，得由鄉、鎮、區、縣轄市內公民五分之一以上之連署，備具罷免申請書正副本，呈請縣市政府交鄉、鎮、區、縣轄市公民投票罷免之。

第二十三條　縣市政府於接到前條罷免案申請書時，應即派員於十日內查明簽署人數是否符合規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四條　縣市政府於查明前條事實後，應爲罷免案成立或不成立之宣告。

第二十五條　罷免免宣告成立時，應即將副本通知被提罷提案之鄉、鎮、區、縣轄市長於五日內日提出答辯書，縣市政府於接到答辯書三日內，應連同罷免案申請書一併公告，自定期舉行公民投票。

前項投票日期爲自公告之日起第二週星期日。

縣市政府於答辯書提出期限屆滿後尚未收到答辯書時，應即將罷免案單獨公告，答辯書如逾期到達者，縣市政府仍應補行公告，但不影響原定之投票日期。

第二十六條　鄉、鎮、縣轄市長被提出罷免案成立後，如向縣政府辭職得予照准，但於三年內不得參加鄉、鎮、縣轄市長競選，依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第四十六條第四十七條被免職之鄉、鎮、縣轄市長亦同。

區長準用本條之規定。

第二十七條　罷免案之投票，用印就「同意罷免」「不同意罷免」之票紙，由投票人圈定其一。

第二十八條　罷免案由原鄉、鎮、區、縣轄市過半數公民之投票，結果同意罷免票達投票總數之過半數時，罷免案即爲通過，否則爲否決。

第二十九條　罷免案通過後，被罷免之鄉、鎮、區、縣轄市長應即去職，所遺職務由縣市政府派員代理，其依法應補選者，並在一個月內公告，辦理選舉新鄉、鎮、區、縣轄市長。

第三十條　罷免案如經否決，在一年內對於該任內之鄉、鎮、區、縣轄市長不得爲罷免案之提議。

第三十一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之罷免事務未予規定者，準用本規程有關選舉之規定。

第三十二條　關於選舉無效、當選無效及選舉訴訟等項，比照本省各縣市縣市長選舉罷免規程內有關各條之規定辦理，惟選舉訴訟應由該管地方法院審判，以一審終結，不得再審。

第三十三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二、臺灣省各縣市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臺灣省各縣市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罷免規程」第三條制定之。

第二條　各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成立日期，由選舉監督於選舉一個月前公告之。

第三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置委員三人組織選舉委員會，承選舉監督之命依法處理全鄉、鎮、區、縣轄市選舉事務，其委員人選由選舉監督派充之，並指定一人爲主席。

第四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置總幹事一人，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民政課長兼任，幹事、事務員各若干人，均承選舉委員會主席之命辦理選舉事務。

第五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設選舉、事務兩組，各置組長一人，由幹事兼任之。

第六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工作人員統由鄉、鎮、區、縣轄市公所現有職員調派兼任，其名額由選舉委員會就實際需要決定之。

第七條　各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應就轄區廣狹，交通狀況及選民分佈情形分設投票所、開票所若干處，並分別設置管理員及監察員若干人。

前項管理員由選舉事務所派充之，並指定一人爲主任管理員，監察員由各該縣、市監察小組聘任之，並指定一人爲主任監察員。

第八條　各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除依照法定程序辦理選舉事務外，並應將左列各款事項呈報選舉監督：

一、選務所成立日期及工作人員之姓名、性別、年齡及現任職務。

二、所轄各投票所、開票所地點及投票所管理員、監察員、開票所管理員、監察員之姓名、性別、年齡及現任職務。

第九條　各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事務所於選舉完畢後即行撤銷。

第十條　鄉、鎮、區、縣轄市長選舉之投票所開票所辦理細則，由選舉監督比照縣市議會議員暨縣市長選舉投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票所，開票所辦理細則訂定公布之。

第十一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二：中央選舉委員會編：「中華民國選舉法規輯覽」第四輯，頁一二二—六二七；「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三十期，頁三六二—四一〇。

三日　總統特派馬國琳為本年度第一次特種考試船舶及航空器電台無線電電信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

總統本日令：

「特派馬國琳為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特種考試船舶及航空電台無線電電信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註一）

行政院制定公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石油探採規則」。

行政院本日公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規程」。茲誌條文於後：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　為統籌策劃並輔導國軍退除役官兵普遍就業起見，特成立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直隸行政院。

第三條　本會職掌如左：

一、統籌退除役官兵之一般就業事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統籌退除役官兵之工礦就業事項。

三、統籌退除役官兵之農墾就業事項。

四、輔導退除役官兵之技能訓練及生活救助等事項。

第四條　本會設委員若干人，由內政、國防、財政、教育、經濟、交通各部次長一人，國防部總政治部主任及國防部其他各有關單位之主管，臺灣省政府主席，及省政府各有關單位之主管兼任之。

第五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臺灣省政府主席兼任之。設副主任委員二人，一由國防部總政治部主任兼任之。一由主任委員自委員中遴選之。

第六條　本會設秘書長一人，簡任；主任秘書一人，簡任；組長四人，專門委員二至四人，技正三人，均簡任；副組長四人，秘書二人，簡任或薦任；人事室主計室主任各一人，科長十人，均薦任；專員四人，薦派；科員十四人，技士六人，內六人得薦任餘委任；辦事員十四人，委任；並得僱用雇員八人。

第七條　本會於工作必要時，得調用各有關機關人員。

第八條　本會設秘書主計人事三室及一、二、三、四組，共職掌如左：

一、秘書室：綜理文書、事務、出納等事項。

二、第一組：辦理假退役軍官之調查登記，就業訓練，職業介紹，及其他有關生活輔導等事項。

三、第二組：辦理除役士兵之一般就業，工礦就業，手工藝工廠等之設計，策劃，監督指導等事項。

四、第三組：辦理除役士兵農墾就業及有關農場之設計策劃監督等事項。

五、第四組：辦理除役士兵就業前之各項調查登記、訓練、及就業後之聯繫、指導、考核與生活救助等事項。

六、人事室：辦理本會人事之任用及考核事項。

七、主計室：辦理本會預算財務收支及稽核事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九　條　本會主任委員綜理會務，副主任委員襄助之。

秘書長承主任委員之命，主持全會經常工作。

主任秘書承秘書長之命，綜核文稿，並綜理秘書室之業務。

組長承秘書長之命綜理各該組業務，副組長襄助之。

第　十　條　本會全體委員會每月舉行一次，必要時得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十一條　本會委員會議，以主任委員爲主席，主任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主任委員擔任之。

第十二條　本會之委員會議，秘書長、主任秘書、組長及其他業務有關人員均得列席。

第十三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編制表

職稱	官等	員額	備註
主任委員		一	兼任
副主任委員		二	兼任
委員		不定額	兼任
秘書長	簡任	一	專任或兼任
主任秘書	簡任	一	專任
秘書	簡(薦)任	二	專任
組長	簡任	四	專任或兼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副組長	簡(薦)任	四	專任
室主任	薦任	二	專任
技正	簡(薦)任	三	專任二人薦任一人
專門委員	簡(薦)任	二至四	專兼各半
科長	薦任	十	專任
專員	薦派	四	專任
科員	委(薦)任	十四	專任薦任四人委任十人
技士	委(薦)任	六	專任薦任二人委任四人
辦事員	委任	十四	專任
雇員		八	專任
技工		三	專任
司機		三	專任
公役		十四	專任
合計職員	七十七人技役二十人		

（註二）

同日，行政院公布「石油探採規則」。茲誌條文於後：

石油礦探採規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條　關於石油之測勘鑽探及開採各事項，除「礦業法」「外國人投資條例」及其他有關法律規定外，依本規則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　本規則所稱石油指石油、天然氣油、瀝青岩土、及其他炭氫化合礦物（煤除外）而言。

第三條　石油礦之經營方式，分爲國家經營及出租經營。

第四條　國家經營之方式如左：

一、由經濟部專設機構或組織純粹國家資本之事業辦理。

二、由經濟部委託其他中央官署辦理，受委託之官署於經營時，亦須專設機構或組織純粹國家資本之事業。

第五條　出租之方式如左：

一、由純粹以中華民國人民資本組織之公司承租。

二、由中華民國人民出資並參加政府資本組成之公司承租。

三、由中華民國人民出資並參加外國人資本組成之公司承租。

四、由中華民國人民出資並同時參加政府及外國人資本組成之公司承租。

五、由純粹以外國人資本組織之經中國政府認許之外國公司，或依中國公司法登記設立之中國公司承租。

前項外國人投資，以依照外國人投資條例所爲者爲限。

第六條　凡業經探採或正在探採之石油礦爲開發礦區，凡認爲有石油構造之地帶爲國家保留區域。

第七條　石油之開發，應依左列程序：

一、測勘　第四第五兩條所指之機構或公司，欲以物理或其他測驗方法爲某地區之石油礦測勘，或詳細地質調查地形測量時，應申請經濟部許可，並由經濟部在國家保留區域內，指定測勘境界，不視爲賦予採礦權，其測勘期限定爲一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鑽井　測勘有結果時，如欲從事鑿井鑽探工作，包括試井淺井，及正式探井，由經濟部就申請人所選擇之地帶核准劃定一個或數個礦區，作爲國營探礦權交辦委託或出租方式辦理，以二年爲限，但可延展，不得過二年，探礦期間照納探礦礦區稅。

三、採油　在開始採油時，申請人須就所選擇之開採區域，申請經濟部核准，劃定一個或數個礦區，作爲國營採礦區，按國營採礦權交辦委託或出租方式辦理，其期限定爲二十年，並得展限二十年，採礦期間，照納採礦礦區稅，並按礦業法之規定繳納租金。

第八條　前項各款之申請，均應附送詳細計劃書，經濟部認爲必要時，得令原申請人修改。

經濟部對於前條測勘鑽井採油各程序劃定礦區時，得採用下列方式之一：

一、一半歸還法，對於每一申請者其核准探礦區不得超過原核准測勘區域百分之五十，又其核准之採礦區，不得超過原核准鑽井區百分之五十，卽原核准測勘區域百分之二十五。

二、南北劃分法　將整個有石油構造之地帶劃分爲南北二兩段，對於申請者，指定將北部或南部由其承辦或承租。

第九條　國營石油礦區之承辦人或承租人，欲經營第七條規定業務以外之業務者，須經經濟部之特許，未經特許不得經營。

第十條　本規則之施行區域以臺灣省爲限。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註三）

外交部長葉公超偕顧維鈞大使再晤美國務卿，交換 世局意見及商討大陳情勢。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日晤見美國杜勒斯國務卿時，對於目前中共對大陳島所施空襲及炮轟的情形，有所說明。葉氏對記者說，防衛中國大陸沿海島嶼的中國軍隊，對於中共的攻擊，尙未採取反擊性行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葉部長係在中國駐美大使顧維鈞陪同下，拜訪杜卿。葉氏說，他們曾就當前自由世界在歐洲及亞洲所面臨的一般問題，從事會談，中共最近對大陳羣島的攻擊，亦曾討論到。

顧鈞維大使於會晤後對記者說，中共正在炮轟大陳，殺傷軍民已有三十六人，其中某些平民係在最近的一次空襲中被屠殺。顧大使也表示，中共於其空襲中，已在使用米格機。記者詢以中共的此項攻擊，是否即是對大陳發動進攻的序幕時，顧大使說：「我無意預言他們的意圖，不過很顯然地，他們將繼續他們的試探企圖。」顧大使也表示，防守的中國軍隊的反擊行動，純粹是防衛性的。（註四）

總統府資政陳濟棠逝世。

總統府資政、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陳濟棠一級上將，今日上午在臺北病逝，享年六十五歲。陳資政最近擬在陽明山附近創辦紀念總理之中學一所，三日晨曾親至北投法藏寺附近勘察校址，不意在途中突然暈厥。夫人馮錫如女士及其隨行人員，立即延請北投陸軍總醫院醫官前往施救，歷半小時無效，乃送至臺北中心診所診治，經診斷爲腦血管栓塞，無法挽救，不治逝世。

陳副總統聞訊，於下午二時親往弔唁，生前友好蔣經國、余漢謀、薛岳、朱家驊、顧祝同、羅家倫、徐傅霖、何應欽、吳忠信、馬超俊、鄭彥棻、白崇禧、張道藩、洪蘭友、黃珍吾、黃季陸等，均往致唁。

由陳副總統擔任主任委員的治喪委員會，於下午八時半舉行會議，決議：（一）定十一月六日上午九時在極樂殯儀館大殮；（二）請政府明令褒揚，並將陳氏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三）推張岳軍、馬超俊、余漢謀、黃麟書與陳氏家屬洽商籌建學校，紀念總理，以完成陳氏遺志。

已故陳濟棠將軍字伯南，廣東防城人，現年六十五歲。陸軍小學及廣東陸軍速成學校畢業。民前五年加入同盟會，追隨　總理從事革命，歷任排、連、營、團、師、軍長，總指揮，總司令。民十九年當選中央委員，中央常務委員，又曾歷任軍事委員會委員，最高國防委員會委員，農林部長，海南行政長官兼警備總司令，任官陸軍一級上將，現任國大代表，總統府資政，中央評議委員。平生從政從軍，均注重經濟建設事業，社會救濟事業，戰前在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東所創辦之各項經濟建設，對於廣東經濟之繁榮，裨益極大，至今猶爲衆人所追念不置。尤熱心興辦教育，曾由個人集資在廣州港澳創辦紀念總理之德明中學三所，廣州淪陷後，現尚有香港德明中學及澳門德明中學各一所，尤以香港德明中學規模最爲宏大，全校員生達五千餘人，對於香港僑胞青年之教育，貢獻至大。又曾在廣州創辦珠海大學一所，廣州撤守後遷港，改爲珠海書院，員生五百人。數月來又決定在港籌撥鉅款，在臺灣創辦紀念總理中學一所，再繼續擴展爲學院，以至大學，不幸未達所願，倏焉溘逝。噩耗傳出，聞者莫不悼惜。（註五）

附錄：郭壽華：陳濟棠先生往事（註六）

一個人的事業的成功，百分之百的，是出於一個人的「認識」與「決心」。陳濟棠先生，今天蓋棺論定，是一位事業的成功者；除其在黨政軍各方面的成就外，他經辦有大學、中學、幷在粵南創辦了遠東唯一的熱帶病院瘋瘋院。又在廣東，不少的大規模建設事業，都是由他一手辦成。

陳先生是一個窮秀才出身，家世並非富有，且經濟相當困苦。當少年的時候，他在保定軍校畢業，認識總理，決心投身革命，與族兄郭學雲，同在粵軍第一師爲連營長。因爲歷次革命失敗，經濟尤爲困難。當我和他同舟由廣州赴俄國考察時，他嘗在舟中、火車中和我們談起他少年奮鬥的過程，並談起許多關於過去總理每次領導革命及先烈的許多故事。他在考察完畢，臨離開莫斯科大旅館的前夜，他很決心的對我講：「我認爲蘇俄共黨的辦法，還是不合我們國情，我決心離俄到德國去看看，我決心弄好我們自己的國家」。

這麼一別，就有好些年都沒有機會見面。可巧，西南的風雲起了變化，當我後來奉派赴駐義大利武官署做代理武官的時候，有一天看見報上登載着「南天王陳濟棠出國考察」，並說到不久要經過羅馬。不久劉大使文島告訴我「最近接陳伯南先生來電就要到羅馬來，我們準備去迎接」，當劉大使爲他洗塵請他在大使館晚餐的時候，我便乘機探問他國內的情況，他有些憤憤不平的說：「日本帝國主義是不能妥協的，我主張始終要打日本」。我當時對他解釋說：「中央定然不會與日本帝國主義長期妥協」。

不久，突然發生西安事變，國際間成了第一號的傳奇新聞，而不利於中央的謠言，在歐洲大陸上不脛而走。其間不免牽涉到陳先生，我們深爲憂慮同時，接到我駐柏林大使館武官署，及我駐法國武官署的來電，謂陳先生將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柏林。劉大使乃派我赴柏林與駐歐洲各國武官和留學生，準備在柏林火車站整隊歡迎陳先生，不期而集者約二百餘人，陳先生到站首先問：「委員長消息如何？國內有電來嗎？」我當答：「有，情況好轉，就要回南京了！」。我們陪同陳先生到程大使天放事先爲他定下的格蘭第酒店（他原來曾由乃兄陳維舟先生預定滿哲斯特酒店）。

甫坐定，陳先生又問：「委員長消息如何？現在國家非有委員長不成！不然，國家怎麼辦呢？」我們便說：「總司令應該有所表示……」他說：「如何表示呢？」我便在口袋中掏出擬就的一個電文稿，對陳先生說：「過去，你的誤會，你認爲是爲國家爲大局；現在你應爲國家爲大局表示擁護蔣委員長，不然國家怎麼辦？」他看了電稿，毫不遲疑的在西裝的小口袋上掏了一枝白克自來水筆一字不改的在電稿後面，簽署了陳濟棠三個字，他還叫黃麟書、林翼中兩位附署，同時駐歐洲各國武官附署，即刻送發。當時，乃兄陳維周先生在旁向陳先生說：「伯南要謹愼些，電稿交翼中研究研究再發。」陳先生說：「阿哥，你打理行李吧，這個電稿你不必簽名也好。」電遂發出，是晚一時許陳先生打電話到柏林大使館武官署找我們講話，陳先生問：「你是郭武官嗎？電發出去沒有？」我們回答說，「電發出去了，國內外的報都登了出來了。蔣夫人和何總長都有覆電給你道謝，譯好後即親自送給你看。」

我們帶着蔣夫人何總長電文到格蘭第酒店，陳先生說：「……幸得電報發早了，如果三天之後發……」他的聲音說到「發」字便很沉重的沒有說下去；好似有些言外之音，沒有說出來似的。後來聽說，假如陳先生的電報那天不發，可能三天之後，西南方面有某種的表示和某種的行動，可是，由於陳先生眞正的認識　領袖對我們國家的重要與眞誠決心擁護之下，不但西南半壁化險爲夷，且使張逆學良聞之膽寒。

不久，蘆溝橋事變發生，中央決定長期抗日，其時，陳先生第二次由柏林到羅馬，他到羅馬的第二日，要到我家中吃廣東鷄粥。果然，劉大使和陳先生都準時而到特里愛斯達街十二號我的家中，剛剛上到第一個菜，劉大使說：「現在好了，委員長領導全國抗戰了，伯南先生平日抗日的願望，現在正好機會……」陳先生以手作勢，笑迷迷底說：「怎麼樣好呢？」我乘機說：「總司令最好要有點表示……」陳先生很爽快的說：「我放存香港有點錢，這個錢，當然也還是國家的，我願意全部捐獻給中央，給委員長買飛機……」劉大使還沒有聽他講完，高興得馬上從座中起來：「捐獻……捐獻……多少？多少？……哈哈……」我們樂得一致鼓起掌來，並立即拿了紙筆和密電本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了一個呈報委座的電稿，請陳先生簽署數字並簽署他自己的名字，鷄粥還沒有吃完，電報已經譯發了。陳先生這種愛國的熱誠、氣魄、和決心，決非常人所可及。他擁護　領袖，擁護中央都是一本至誠，而他事業成功的唯一要訣，就是有認識有決心。

附　記

壽華先生此文，全屬事實。當時總統並曾電慰伯南將軍：「此款購機抗日，當名『伯南大隊，以資表彰』」云云。故公佈此文，不特表彰伯南將軍之公忠體國，更可仰見總統之賞罰嚴明也。　劉文島謹附識。十一月四日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四日。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伍零號，頁二—三。

註三：同註二，頁三—四。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四日。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四。

四日　蔣總統頒「懋績長昭」輓額悼陳濟棠上將，並派蔣經國唁慰其家屬。

蔣總統暨夫人今天特派蔣經國代表前往殯儀館唁慰陳濟棠上將家屬，並題頒「懋績長昭」輓額。（註一）

空軍轟炸頭門島，與中共飛機首度發生遭遇戰。

國軍空軍轟炸機羣於今晨零時再度轟炸大陳對面之頭門島上共軍陣地，空軍單位說，所有炸彈均準確命中目標，引起多處大火，頭門島上向我一江山發炮之炮兵陣地亦多被毀，因而即時完全停止射擊。當我轟炸機羣飛臨頭門島上空時，中共之夜間攔截機曾圖阻止我機羣對頭門島投彈，在我機執行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炸任務期間，中共軍機曾與我機羣遭遇三次，雙方均未開槍。當我機投彈完畢回航時，中共軍機第四度與我接近，我機先予以開火射擊，共機倉皇應戰，迅即逃去，我機全部安全返防。此為我空軍夜間攻擊以來第一次與中共軍機空中遭遇戰。

今日下午四時左右，中共TU2式輕轟炸機兩架，再度侵入一江山上空，投彈二十一枚。據初步統計，島上有五人受傷，並無死亡。

大陳今日警報頻仍，整日有九次之多；但敵機均未侵入。一江山、披山兩地，仍有零星炮戰，惟遠較前兩日為低沉。（註二）

教育部長張其昀在立法院闡述當前教育行政方針，並答覆委員質詢。

教育部長張其昀下午列席立法院教育委員會，對當前教育行政方針和正在進行中的重要措施作八點說明：（一）在教育上學校量的擴充易，而質的改進難，尤其是優良風氣的養成更不易，目前我們正積極向理想的方向進行。（二）教部為了使教育政策決而能行，行而能善起見，便儘量加強督學制度，建立督學視導網。（三）臺灣大學乃自由中國的最高學府，我們儘量督促它，使其逐漸改進。（四）留學乃是過渡的辦法，而不是永久的，因此留學辦法不願意使其成為永久性的政策。目前我們積極設立研究所，以期完成教育上的完整體系。（五）私人興學問題，目前我們獎勵興辦中學及職業學校，對興辦大學便限制較嚴。（六）學術研究之目的在於啓發，主要目的要開拓新的風氣，因此要培植人才，必須辦研究所，才能達成學術研究之目的。（七）教育部辦政治大學研究所，增加了一百五十萬元的預算，此外皆係原有預算，我認為一切經費必須用於正途。（八）立法院通過「社會教育法」乃最大的貢獻，教部今後當遵循本法而行以期在臺能完成社會教育的任務。

張其昀部長同時也對喬鵬書、黃建中、張一清、劉漢、相菊潭、馮正忠、謝建華等七人，所提質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作以下答覆：

一、教育部對於保存故宮博物院的古物及珍本圖書問題，非常重視。他說：爲了安全及配合防空疏散政策起見，此項古物將搬進防空地下室，但絹質古畫，如受潮濕，極易損毀，故現正以價值美金三千元的代價向國外購置防潮機器一具。中華文化教育基金委員會也撥了六千美金，以供保藏之用。此外，行政院也撥了新臺幣九萬元，藉供疏散與保存古物之用。張部長說，僅着眼於保存，只是消極的作用，積極的辦法是要運用此項國寶，使其對國民教育發生良好的影響。他認爲僅影印古書，還嫌不够，他透露教育部現正計劃將古畫用彩色機器翻印，其形式如月份牌大小，以廣流傳。他說：國家財政困難，政府在教育方面，將分輕重緩急，使有限的經費，用於最適當的途徑，保存及利用古物及珍本圖籍亦將遵循此項原則。

二、教育部對外國機關行文亦用中文，必要時才附英文副本。張部長說他接見外賓時亦操華語，由譯員翻譯，以尊重國體。張部長認爲馮委員的意見固然很對，但英文今天既已成爲國際間通用的語文，在絕對必要時自亦可使用。

三、教部爲了協助盛沛霖出國深造，也用了一萬餘元。政府對於培植可造之才，並未忽視。

四、日本前文部大臣前田多門等定於本月八日離東京來華訪問，預料九日可以到達。

五、政府對於科學教育，非常重視。總統說過，今年是科學年，教育部成立科學教育委員會，其主要目的就在切實推行科學教育。

六、恢復政治大學，其目的在培育當前迫切需要的行政等方面的人才。本年度預算只一百五十萬元，以極少數的金錢爲國家作育人材，張部長呼籲各立委竭力支持。張部長指出，當前教育方針，一方面注重科學人材的培養，一方面也注意政治人才之訓練，二者並重，決不偏枯。

七、學術審議委員會自民國二十九年起即已成立，目前僅爲恢復，並非新設，故未請立法院製定條例。

八、關於學校防空疏散問題，政府非常注意，教育部和省教育廳目前進行步驟是儘量擴建鄉鎮國校校舍，以便必要時城市裏的中等學校可以疏散下鄉。（註三）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國代表魏學仁在聯大發表演講，對裁軍問題作精闢闡述。

本日來自聯合國的航訊，我駐聯合國代表魏學仁博士，十月二十日在聯合國第九屆大會第一委員會議中，就裁軍問題發表演說，見解精闢，甚受許多國家的代表所推重。茲誌其內容如下：

「裁軍是人類縈迴已久的夢想之一，然而其歷史也最是令人沮喪，國際聯盟關於裁軍的許多計劃只宜束之高閣，作爲檔案。聯合國關於原子能控制的計劃，雖然已經聯大以絕對多數票通過，但却未見實施，而過去幾年來，關於裁軍的談判，均屬徒然，與此同時，世界的兵工事業却由原子彈時代進步到氫彈時代，也已由製造飛行洲際的轟炸機進步到了電導飛彈的時代。

就在這種慘淡的背景襯托之下，蘇俄代表團於九月三十日宣佈蘇俄政府接受英法於一九四五年六月十一日所提建議，作爲討論裁軍的基礎，蘇俄的這個宣佈是有意義的，因爲聯合國進行關於裁軍的辯論與談判，於茲九年，而蘇俄接受鐵幕以外任何代表團所提出任何明確建議作爲討論基礎，這還是第一次。因此，我認爲蘇俄的這一宣佈，乃是漫長黑暗的裁軍談判史上稀微的光明時刻。

不過，我注意到：裁軍委員會中有不少代表們，聞悉蘇俄的新宣告之餘，對它均持以審慎的樂觀態度，甚或表示懷疑。一般輿論也大都如此，過去的灰心失望實爲造成此種反應的首要原因。還有一個令人懷疑的原因，較之過去的灰心失望更見重要，質言之，卽蘇俄所提決議草案與在裁軍委會中所發表的聲明的措詞含糊不當。也許我們最好忘記過去，但是我們不能也不應忽視或小看在蘇俄建議與聲明中所發現的含糊與不當之點，難道蘇俄已眞正的接受了英法建議的基本原則了嗎！對此問題，找出一個明白確切的答案，乃是裁軍委會的職責。

英法六月十一日的備忘錄是裁軍委會附屬委員會集會於倫敦時所產生的兩個基本文件之一，另一基本文件是美國所擬關於實現裁軍方案的方法的工作文件。這兩個基本文件彼此之間密切有關，我了解英法兩國一致認爲這兩個基本文件有密切關連，我也了解英法至少支持美國基本文件中的基本觀念。

中國代表團支持這兩種文件中所包含的原則，至其細節，自有待於仔細研究與修正。我深信基於這兩個文件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所含原則的裁軍計劃，將對所有國家提供合理的保證與保護。蘇俄在裁軍委會中所提決議草案與所作聲明並不令人鼓舞，而殊令人不能再存幻想。

就我看來，裁軍委員會在現階段，當集中討論兩個問題：（一）蘇俄眞正接受了英法建議中的基本原則了嗎？（二）關於美國文件中所包含的意見，蘇俄是怎樣地和如何程度地加以接受或拒絕呢？

蘇俄的決議草案已提交裁軍委員會了，它對美國的文件已經斷然的拒絕了。

首先讓我們來看看目前蘇俄對於管制問題的立場。有效的管制是任何裁軍計劃的關鍵所在，而我認爲，它是英法建議中已予包括的一部份。關於管制問題未能獲得協議，幾乎可說是我們裁軍談判陷入僵局的主因。

此次辯論開始時，好些代表曾就國際管制裁軍問題，紛紛向蘇俄代表團提出詢問，蘇俄代表團的答復往往冗長而扯，並雜以政治宣傳，令人困惑，不得要領，對最重要的問題却未予解答。這次裁軍委員會也許已相信現行的問答方法之不能得到結果，因此我願挑出兩個非常重要的問題，作爲辯論的中心。

第一點是關於國際管制方面的否決權問題。蘇俄已表明國際管制機構的糾正與懲處措施，必須由安理會加以審議，此種糾正與懲處措施在安理會中是得予否決的。這是任何國際管制計劃中非常重大的一個問題。如果糾正與懲處措施得予否決，那麼整個的管制制度便受到危害。

甚至假定締結裁軍公約的各造同意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不得使用否決權，以遂一己私利，這樣的協議亦不會令人滿意的。一個常任理事國本身也許不致違犯裁軍公約，但是它可能使其盟國，或附庸國，或友邦之一來破壞這個公約，如果使用否決權以保護一個盟國或附庸國，便會破壞任何的裁軍公約，幾乎與一常任理事國使用否決權以保其本身，初無差別。

我知道聯合國憲章雖已賦予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以否決權，同時對於修改聯合國憲章關於否決權的規定方面，亦未存有幻想，如果安全理事會內的否決權仍予維持，顯然唯一可能的解決辦法乃是使國際管制機構不受安全理事會的約束。如果設置訴願或再審法庭於國際管制機構之上是認爲必要，則中國代表團將對此類建議，予以考慮，但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必須不給予這類法庭任何法官以否決權。

總之，中國代表團雖願意對國際管制制度中有某種形式的訴願與更審加以考慮，但深信在國際管制實施方面使用否決權，便會使整個裁軍計劃受到重大傷害，同時在原子能方面如有違犯公約情事，則在國際管制實施方面使用否決權，更甚至可能促致致命的災害。

我所欲强調的第二點是視察的範圍與方式，此層對於整個裁軍計劃也是極關重要。如果個別政府有權指定予以視察的設施與地區，或有權規定視察的時間與方式，則整個的視察制度便將無效。關於此層，蘇俄代表一再發表的聲明，實足啓人疑竇。蘇俄代表確曾使用諸如『嚴格管制』與『不斷視察』之類的措詞。但我們却不知其所謂『嚴格』與『不斷』究竟用意何在。

管制機構必須具有自由行動與全面視察的權利，如屬必要，且得從事空中視察。

在獲致關於管制的協議之前，任何關於分期進行裁軍問題的討論均屬不切實際。不過，由於英法的建議與蘇俄的建議，兩者主要均係討論分期問題者，因此我已仔細加以研究，以探究其具有什麼價值。

英法建議中有兩個特點，這是我願特別表示贊同的。其一爲：削減、禁止與廢除工作之予以進行，唯有在關於上述每一工作的適當控制充份實施時，始行從事。另一爲：隨着裁軍計劃的發展，世界軍事實力的均衡狀態亦與日俱增，因而各國的安全亦隨之增長。在第一階段是把目前軍事實力的不均衡狀態加以凍結，但防止其趨於惡化。在第三階段結束前，不但在武裝部隊與普通武器方面將造成均勢，抑且一切禁用的武器將告廢棄。進一步的裁軍亦經考慮。英法的建議旨在建立一個眞正公開合作與解除武裝的世界。

『同時』以及『不斷的觀察』是若干年前維辛斯基代表蘇俄所作的兩大讓步。迄今裁軍委員會及其附屬委員會尚未能定眞正的意義何在。現在這兩點均見於蘇俄的建議之中。『同時』一詞概括蘇俄裁軍計劃中的兩個階段。蘇俄代表關於『同時』一詞的解釋，並未廓清渾混狀態。我們必須確切知道蘇俄是否將接受英法建議中的精髓，作爲一個原則。英法建議的基本觀點是：先將設置一管制機構，並由該機構準備從事監督某一規定階段內的工作之履行，其次執行指定於該階段內所進行關於削減與廢棄工作的措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對於蘇俄草案中（二）（乙）項下的第二段應當特別加以注意，這段係闡述具有龐大摧毀力量武器的禁止與廢棄以及原子與氫武器的終止生產的時機。此地並未言及『同時』。蘇俄草案規定原子及氫武器的生產，當第二期作百分之五十削減開始時，便應立即終止禁止與廢除的完成，必須不得遲於執行第二期的百分之五十削減。

如果第一期的削減，果如蘇俄代表所欲係按照比例進行，那麼在第二階段開始之時，在武裝部隊與一般武器方面的世界相對軍事實力的不平衡狀態，即將和今日或一九五三年一樣。因此我認爲蘇俄草案中所述的第二階段將使整個的蘇俄建議與前次一再爲聯大拒絕的蘇俄裁軍建議，在實質上，如出一轍。因此蘇俄接受分階段進行裁軍的原則，其眞正意義亦屬可疑。

英法的建議就國家主權的傳統觀念而論，不但博大，而且具有革命性。整個的裁軍計劃託付給一國際管制機構進行。此一條約一經規定的國數批准生效，管制機構即將設立，隨即着手進行世界裁軍。即使蘇俄在原則上接受英法的建議，關於細節的談判也將爲時甚久，煞費氣力，參加裁軍的國家不但必須準備在其國家主權上作重大的犧牲，而且要把他們國家安全的大部，託付給此一國際管制機構，人類的命運要求我們犧牲與合作。」（註四）

婦聯總會以五百餘箱食品香煙等慰勞金門官兵，並以五萬元用作軍民醫療救護。

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主任委員蔣總統夫人今天以豬肉、菜乾、腐乳罐頭及香烟，水果等五百餘大箱，共四萬餘件，贈送金門前線三軍將士，用表慰勞，並由該會致電金門司令官表示敬意。

該會同時也撥新臺幣五萬元作爲前線軍民醫療救護之用，該款已交由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代轉。（註五）

臺灣省配合美援撥款以一億餘元興修灌溉防洪工程。

臺灣省政府爲加強臺省各主要河流兩岸丁壩護岸防洪工程，及加速興建灌溉排水工程，以保護人命及田地之安全，增加米糖生產，達成四年經濟計劃預定目標，除由省庫預算五三、六四一、四七五元，充作水利事業費外，頃復獲得美援相對基金五〇、二四二、〇〇〇元之援助款，專作興修灌溉防洪工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用。

工程項目，業經省水利局派員勘測決定，計灌溉工程八處，防洪工程十七處，經興修完成後，預計全省可增加耕作面積一五、〇〇〇公頃，改善耕作面積四〇、〇〇〇公頃，修復堤防一〇、〇〇〇公尺，再建堤防四、〇〇〇公尺，新建堤防一二、〇〇〇公尺，丁壩一八〇座。（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五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五日。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四。

五日　內政部公布九項「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登載事項」。

內政部依據「出版法」第三十五條規定，制定「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登載事項」九項，於本日正式公布施行。

該九項條文如次：

一、涉及政治、軍事、外交之機密而有損國家利益者。

二、誇大描述盜匪流氓等非法行爲而有誨盜作用者。

三、描述自殺行爲而有助長自殺風氣之處者。

四、描述少年犯罪行爲而有助長少年犯罪之虞者。

五、描述賭博或吸食煙毒之情景，足以誘人墜落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描述猥褻行爲而有誨淫作用，足以影響社會治安者。

七、傳佈荒謬怪誕邪說淆亂社會視聽者。

八、記載不實之消息意圖毀謗或侮辱元首或政府機關名譽，足以淆亂社會視聽者。

九、對於法院刑事訴訟進行中案件之批評，足以淆亂社會視聽者。

按：「出版法」第三十五條條文如下：「戰時或遇有變亂或依憲法爲急速處分時，得依中央政府命令之所定，禁止或限制出版品關於政治、軍事、外交之機密或危害地方治安事項之記載。」

內政部部長王德溥本日發表談話，指出該部此次依照「出版法」第三十五條規定制頒「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登載事項」九項，最重要的目的是在適應當前反共抗俄戰爭的需要，使我國戰時文化走入正當發展的途徑，因爲出版自由應以確保國家社會的安全爲前題，所以爲維護國家社會的安全，必要時依法予以適度限制，正所以保障出版的自由，此卽出版法第三十五條立法精神的所在，亦卽本部依據該條規定制頒這一個禁止或限制登載事項的最大原因。王部長稱：

「自大陸陷匪，政府遷臺以後數年以來，各種出版品的發行日益增加，其中大部份尙能本着發揚文化的原則，爲反共抗俄戰爭盡其應盡的責任，但仍有少數不良刊物，專以誘惑性文字，作誨淫誨盜之記載，頹喪戰時軍民生活，妨害國家社會安全，究其行爲，實已超出戰時出版自由的範圍，茲爲使戰時出版業務趨於正軌，實有採取上項措施之必要，此項措施，乃事實所必需，亦出版自由的眞諦，深望各界人士社會輿論共同支持政府此一措施，使我自由中國之出版業日趨優良的發展，期能配合本部正在草擬之出版獎助條例積極輔導的精神。」（註）

註：「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六日。

六日　蔣總統致祭陳濟棠上將之喪。

蔣總統暨夫人於本日上午十時半親臨臺北市極樂殯儀館，致祭陳濟棠上將之喪，並慰唁陳氏家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陳副總統暨夫人、五院暨各部會首長以及陳納德將軍夫婦今天亦前往致祭。

陳濟棠上將之喪今日大殮及公祭。大殮儀式上午九時舉行，由治喪委員會主任委員陳誠主祭，何應欽、張厲生、朱家驊、俞鴻鈞覆蓋中國國民黨黨旗，然後舉行公祭，致祭者有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中央委員、中央委員會工作同志、總統府同人、國大代表聯誼會、廣東同鄉會等三十餘機關社團，及星馬泰國越南高棉韓國香港等華僑球隊，下午三時，公祭完畢，擇期安葬。（註一）

經濟部長尹仲容在立院報告當前經濟政策：配合軍事需要，達成復國任務。

經濟部長尹仲容今天在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第二次全體委員會議席上報告當前的經濟政策稱：政府目前所採取的經濟政策，是一切經濟措施的主要目的在於配合軍事上的需要，以求達成反攻復國的任務。在實施此項經濟政策時，事實上遭遇三種困難：第一種困難是從日據時代的殖民地附庸經濟一變而爲現在的獨立經濟；第二是人口增加極速，每年平均約增加百分之三，則每年增加二十七萬人，對經濟的壓力甚大；第三是生活程度普遍提高，而生產力量不能配合，故國民所得，平均反而減少。針對上述三種困難，政府努力的方向是動員一切力量，對內增加生產，對外擴展貿易。爲達成此項任務，勢必於安定中求進步，以發展本省的經濟事業而增強軍事力量，最後達到反攻大陸的目的。

對於四年經濟計劃推行情形，尹部長強調資源、勞力及資本三者的重要性，就中關於資源方面，臺灣的石油礦很有前途，應設法開採。勞力方面，臺灣的勞力充沛，而且低廉。關於資金，我們不能長期依賴美援，必須力謀自給。

對於目前經濟方面的重要措施，尹部長分六點加以說明：

第一、四大公司轉移民營，政府設有輔導委員會，對轉移民營後原有員工生活的保障及業務的開展，都將籌謀並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舉辦經濟調查。發展經濟，須有完整的經濟調查資料，政府即將舉辦全面調查，以作將來釐定計劃及方案時的依據。

第三、增加糧食生產。進行步驟是先求肥料工業的自給自足，並降低其售價；其次爲興建水利工程，推行輪流灌溉制度，最後是優良水稻品種的推廣。三者分頭並進，糧食增產的目標即可實現。

第四、軍公及民營工業密切聯繫與配合，以適應軍需上之需要。經濟安定委員會所屬的工業委員會爲達此目的，特設置一聯繫小組。

第五、建立倉庫，以便存儲大量物資，以應非常時期的需要

第六、發展航運事業，增加海上運輸力量。

對於美國經濟調查團調查報告書的主要內容，尹部長于向立委們報告時亦有扼要的透露。尹部長說，該報告書包括引言、對外貿易、稅制、預算及經濟發展等五個部份。他說：該報告書係從正統的純經濟觀點出發來衡量自由中國的經濟狀況，而且附有極具價值的原則性的建議，至於建議內容如何，尹部長沒有進一步加以說明。（註二）

臺灣省開始全面召訓後備軍人，使補充兵與預備軍士接受再教育。

臺灣省政府依據新頒「兵役法」，決定於十一月六、七兩日舉辦第一次後備軍人教育召集，使已經受過軍事訓練的後備軍士、後備士兵，應召入營，接受再教育，並使其直接參加戰鬥部隊受訓，獲得軍隊中之實際生活經驗與戰鬥技能。期間爲一個月，期滿退伍還鄉。

本年度的後備軍人教育召集，分爲二次召訓，第一次定於本月六、七兩日，第二次定十二月召集。此次教育召集對象，爲四十二年應征退伍的第一、第二期補充兵，及四十年應征入營四十二年退伍的第一期常備兵，與三十九年應征入營四十年歸休退伍的常備軍士。

臺灣省第六期補充兵及第二期預備軍士，定於十一月十二日至十四日應征入營，全省民國廿二及廿一年次生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乙等體位的役男，亦將開始接受補充兵現役教育，與本年高中畢業生接受二期預備軍士訓練爲期都是四個月。

臺灣省首次舉辦的第一期特種補充兵，也決定於本月底入營，包括陸軍、砲兵、工兵、戰車、通信、衞生、海軍及空軍等八種，其徵訓對象爲民國廿二、廿三及廿等年次生甲乙等體位役男，並須具備高小以上畢業教育程度，及曾經征兵檢查鑑定爲特兵科者，其選取標準與陸軍補充兵頗有不同，其訓練時間爲六個月，亦較以前各期陸軍步兵補充兵訓練爲長。

此外，本年年滿廿歲的征兵及鰥男子（卽民國廿三年次役男），已於上月完成征兵檢查程序，依法將於本月起實施抽籤，以備明年應征入營。

臺灣省兵役處發表本年第一、第二、第三期國民兵訓練業已完竣，均限於十一月檢討結果，整備册籍，納入管理，依照新修訂的兵役法，國民兵除不入營外，其征訓程序與現役者同，其訓練期間一百八十小時，雖較補充兵爲短；但其所負保衞國家保衞地方的應召義務，與退伍還鄉的後備士兵完全一致。今年國民兵訓對象是民國廿二、廿一、廿、十九年等各年次生丙等體位役男，與民國十七、十八年次生甲、乙、丙等役男，均是未征服現役而先征訓乙種國民兵訓練的，列入管理以後，與退伍後備兵員均成爲後備兵員，而完成國家後備兵員儲備制度。（註三）

第二屆世界杯籃球賽我國球隊名列第五。

在巴西里約熱內盧舉行的第二屆世界杯籃球賽，我國球隊在決賽的八個世界最強球隊中名列第五。我國隊的王毅軍在所有參加比賽球員中得分，亦名列第五。

決賽中八隊的得分統計依名次先後計爲：

一、美國——正四八二分，負三〇一分。（七戰七勝）。

二、巴西——正四一八分，負三三九分。（七戰六勝）。

三、菲國——正四三八分，負四〇六分。（七戰五勝）。

四、法國——正三六九分，負三九二分。（七戰三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中國——正三四五五分，負四〇五分。（七戰二勝）。
六、烏拉圭——正四二三分，負四四六分。（七戰二勝）。
七、加拿大——正四三二分，負四九八分。（七戰二勝）。
八、以色列——正三一〇分，負四四二分。（七戰一勝）。

個人得分計錄最高者爲烏拉圭的前鋒蒙戈里亞，一三九分。其下依次爲：加拿大的里德，一二七分；菲國中鋒雷沙加，一二一分；巴西的巴索斯，八十七分；中國的王毅軍八十分；美國的皮恩，七八分；以色列的柯恩，七六分；法國的鮑納特，六一分。在決賽中，中、烏、加三隊均各五負二勝，惟依據籃賽規則，以各隊勝負之分相抵後所獲淨分計算，故中國以淨獲八分得第五，烏拉圭淨獲四分得第六，加拿大淨負十二分得第七，以色列在決賽中，僅一勝六負，遂居最後的第八名。

我國籃球隊因獲本年舉行的亞運籃賽亞軍而得到參加本屆世界杯籃球賽的資格，但在各國代表隊中是經費奇缺的一隊。除了所擎的一面國旗是簇新鮮明之外，衣服多是褪了色的出席亞運時的制服，即使是背心、襪子，也沒有一樣是新置的。穿着身經百戰、殘舊的征衣遠征，充分表現出自由中國的克難精神。（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七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二。

七日

外交部長葉公超訪問西班牙；西國報紙讚蔣總統為反共屏障。

我外交部長葉公超，於今晨十一時自華盛頓飛抵馬德里，正式訪問西班牙九天，報聘西外長馬丁·亞達和兩年前赴臺北的訪問。葉外長在機場受西班牙政府和當地華僑的熱烈歡迎。隨行有外交部人事處長嚴萬里，及禮賓司專員王國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葉外長下機時，數千位歡迎人士的歡呼之聲一時雷動，機場上中西國旗交輝，西國軍樂隊奏中華民國及西班牙國歌。趨前歡迎者爲西國外長馬丁・亞達和，隨其後者爲西國外交部禮賓司長陶瑞斯，及西國駐華大使杜善篤。中國駐西國大使于焌吉，率領大使館職員及華僑人士、學生等迎候。另有我國駐希臘大使溫源寧，駐葡萄牙公使王化成，駐比利時公使汪孝熙。

葉外長在機場發表聲明說：他係代表蔣總統與自由中國人民向佛朗哥元首及西班牙人民轉致他們的敬意。

葉外長一行離開機場即前往旅館休息。正午時分赴無名英雄墓獻花，下午二時應馬德里市議會議長的歡宴，四時卅分赴馬德里城郊訪問著名的艾爾伊斯柯爾修道院。

今天馬德里各報社論均讚揚蔣總統爲反共的屏障，並稱譽葉氏爲西班牙學者。（註一）

金門守軍在砲戰中擊斃共軍兩百餘人。

金門前方指揮部於今晨宣佈：本日上午九時許，我前哨觀測部隊發現對岸廈門附近之黃阯頭一帶，結集有共軍一個營以上之部隊，當即通知炮兵部隊集中火力射擊後，據觀測部隊查報，共軍陣地陳屍累累，至少有兩百具以上。至下午三時，共軍會集中炮火，向金門城區附近及古寧頭一帶盲目發射炮彈百發以上，經查我僅有哨兵羅瑞林一人，被彈片擦破面部，無其他損失。（註二）

四公司轉移民營，政府突破各種困難，逐步完成。

政府爲實現耕者有其田政策，將水泥、紙業、工礦、農林四大公司移轉民營，現正逐步完成。水泥公司已首先於上月二十三日全部售出，紙業公司亦將於本月十五日召開股東大會，並選舉新董監事。工礦農林兩公司因需分售分營，詳細辦法尚在擬定中。

政府自民國四十一年十一月間成立出售公營事業估價委員會，開始籌辦四公司移轉民營工作以來，已近兩年，至最近才實行移轉，其進度雖然遲緩，但實際上，以四公司官股股票移轉民營，且須將股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配發予十餘萬戶之地主，其間所遭遇之困難，實不勝枚舉。

據主管此事的經濟部工業司長稱：政府辦理此事的經過，第一個步驟是資產重估，因爲臺灣公營事業的資本額，均是三十八年幣制改革後核定的，歷時數年，當然距離實際資產價值甚遠，必須予以重估，此一工作自四十一年十一月八日起迄四十二年五月九日止估價委員會已將四公司資本淨值全部審定，計水泥公司爲二七二、四一四、六二五・一九元，紙業公司爲三〇三、五四八、二八七・八二元，農林公司爲一五〇、〇三四、四五五・九二元，工礦公司爲二五二、八五四、六五〇・六四元，並經行政院核准，千萬以上爲資本額，百萬以下之數額作爲資本公積。上項資本額核定後，各該公司即先後依照公司法規定，舉行股東大會，通過新資本額，每股票面額均定爲十元，於四十二年八至九月間分別向經濟部辦理登記。

依照四公司新資本額除原有民股及法團股外，可供出售的中央及省府官股數額爲：水泥公司二四、七一四、八二八股，按每股十元計共合二四七、一四八、二八〇元。紙業公司二一、九九六、六〇〇股，按每股十元計算共二一九、九六六、〇〇〇元，農林公司一三、八八二、一五九股，每股十元計算，共一三八、八二一、五九〇元，工礦公司一八、四〇八、八三〇股，以每股十元計算共一八四、〇八八、三〇〇元，上述四公司合計七九、〇〇二、四一七股，按每股十元計算，合七九〇、〇二四、一七〇元。

第二個步驟是搭發股票，自新資本額核定後，經濟部即飭令各公司，印製股票，均爲記名式。塡發股票，因以地主名册爲依據，故發放手續，較實物土地債券爲繁，爲使地主及早獲得憑證，特委託土地銀行代爲印製股票掉換憑證，於核發實物土地債券時同時發放。

當股票掉換憑證發放後，政府即研究搭發股票問題，根據土地銀行計算，截至四十二年十二月十日補償三成地價總額爲六六四、一一九、二一三元，而前述四公司可售出之官股已有七九〇、〇二四、一七〇元，以之補償三成地價尚有剩餘，而四公司官股數額既不相同，經營難易，又復各異，乃訂定公營事業移轉民營辦法，於四十二年十二月廿日公布施行。

辦法中規定，四公司官股全部出售，其補償三成地價雖有剩餘，仍繼續出售，使能全部移轉民營。水泥紙業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公司整售整營，農林工礦兩公司，按各該公司分類情形分售分營，這一規定完全是便利人民經營，因水泥紙業兩公司，業務單純，適宜於經營，而農林工礦兩公司各有業務性質不同的部門，適安於分營。

水泥紙業兩公司全部官股按補償三成地價總額比例搭發，不足之數，以農林工礦兩公司官股股票比例搭發，這是因爲水泥紙業兩公司經營較易，成績較好，爲提高人民投資興趣，故儘先以該兩公司全部官股搭發，而以農林工礦兩公司官股補其不足之數。農林工礦兩公司股票持有人，得掉換該兩公司指定分售之單位，而農林工礦兩公司並應先將經營較易之單位儘先轉讓，這就是將該公司實行分售分營的規定。

農林工礦兩公司的全部官股於補償地價後，剩餘的股票，仍分別單位繼續出售，並准人民以實物土地價券掉換股票。這是一方面要全部移轉民營，一方面使地主得以實物土地債券，轉爲工業資本。如繼續出售後，仍有剩餘時，則另行依法標售，以售完爲止。

搭發股票工作自今年三月開始，至九月底止，已發股票數，經已達到應發總股數百分之九十九・二。

搭發股票以後，接着就是召開股東大會，水泥公司的股東大會於上月廿三日舉行完畢。進行極爲順利，紙業公司股東大會定本月十五日召開，至於農林工礦兩公司因分售辦法尚未核定，會期亦未決定，但可能在今年十二月間舉行。

農林工礦兩公司的分售問題，迭經各有關機關研究，有二種意見：

一、認爲宜蘭農林公司之「分公司」、工礦公司的「部」爲分售單位，其理由爲因每一分公司或每一部的許多小單位中，有的盈利，有的虧損，如以零星小單位分售，有的競爭認購，有的則無人過問。以「分公司」或「部」爲分售單位，則單位既少，且除股東自願認購外，並可用抽籤辦法。如此在第一次股東會中，即可完全移轉。設若由政府將兩公司細分零星單位出售，不獨辦理困難，且將遷延時日，難於迅速移轉民營。此次出售公司的資本淨值，係就固定資產及流動資產減除全部負債計算而得，而農林工礦兩公司的負債，係以「分公司」或「部」爲主體，如以「分公司或「部」以下之小單位分售，此項負債的分攤，難於計算，且現在以「分公司」或「部」分售，將來民營股東如認爲須再分細分單位分割經營，彼等自己協商辦理，較易解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認爲宜以該兩公司的「分公司」或「部」所屬每一小廠爲分售單位，其理由爲：該兩公司的分售分營原係爲人民經營便利，且以較優部份儘先轉讓，而大多數持有該兩公司股票之人民，極願購得一小單位自行經營，如果以「分公司」或「部」爲分售單位，很難達到經營便利的目的，而且「分公司」或「部」所屬小單位中，亦有不易經營或虧損者，如一併轉讓，亦與以較優部份儘先轉讓的原旨不符。

另據有關人士談，分售辦法，將以後者可能性較大。即以所屬每一小廠爲分售單位。

政府辦理四公分轉移民營，至現階段，仍以工礦農林兩公司的分售辦法爲最困難。（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八日。

八日　蔣總統主持革命實踐研究院結業典禮，以「發揚實踐精神和研究敵人思想方法」訓勉學員。

蔣總統今天蒞臨革命實踐研究院主持結業典禮，以「發揚實踐精神和研究敵人思想方法」訓勉學員；說明實踐是革命、實踐、研究的關鍵，新增課程「美式參謀業務」、「唯物辯證法」、「理則學」，旨在配合實踐，瞭解敵人及啓導思想法則。

茲誌訓詞全文於後：

「今天我要把『革命、實踐、研究』三個名詞，重新再提出來講述一番，使大家多得一次警省的機會。我在五年以前，當創辦本院的時候，對於院的命名，是很費研究的。三十八年十月十六日本院第一期開學的那天，我曾經以『革命、實踐、研究三個名詞的意義和我們革命失敗的原因』爲題，詳細說明過這三個名詞的意義及其相互間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關係。今天所要重複說明的，就是這三個名詞猶如三環相連，是同等重要而缺一不可的。但是三者之中究以何者爲中心，以資聯繫貫通呢？我以爲是中間『實踐』這個名詞其關鍵最大。須知『革命』只有在『實踐』才能成功，而『研究』的目的，就是爲了要『實踐革命』。

五年以來，大家儘管隨時在講『實踐』；然而各位如能一加反省，大家對於平日所學所知和所定工作計劃，究竟實踐了多少呢？究竟做到了何種程度呢？我雖不敢說，大家根本沒有去躬行踐履，可是眞能切已體察，困知勉行的同志，那實在是不很多見。舉個例子來說，我們黨政軍各級機關的每一個單位主爲同志，如能照我所指示的辦事方法，應該每年、每月、乃至每週，都有預定的工作計劃，各級負責同志如果按期將其計劃和執行效果仔細對照檢討一下，照我所得經驗，開始實踐之初，若能够做到原計劃八成或一半的，那這個成績已經算是了不起了；而望其眞能做到十分之十，工作如期完成，我乃不敢有此奢求。但你如能有恒務實，持之以久，那到了後來，習慣成自然，就必可以日就月將，計日程功，並不覺難了。爲什麼實踐工夫，最初如此其難，其原因究竟何在？在我看來，主要的原因，固是由於大家缺乏經驗，對於工作計劃，多不切實際；而對於計劃中的時間空間人力財力與工作輕重緩急的分配，更不能求得至當，所以有了計劃，仍無法切實執行，因之屢時考成，又不能規定嚴密考核的標準了。這就一般同志對我所倡導的『科學化』『組織化』和『制度化』的原理，沒有徹底的認識和體驗，實爲惟一重要關鍵的所在。

現在爲針對上面這一普遍的缺點，我要提示大家一種簡單有效的方法，來挽救目前的頹風。這辦法就是大家必須面對現實，解決問題；而解決各種問題，更是要知道，急其所當急的要領。現在外國辦事的方法，特別注重程序和次第，就是所謂『第一的第一』。這在我們中國，就是『當務之爲急』，孟子所謂『堯舜之知而不偏物，急先務也』。誰都知道：從事任何一件工作和執行任何一種計劃，斷不致毫無困難的事；但只要所有工作同志都能詳察輕重緩急，事事根據組織原理和科學方法，上下一心，彼此聯繫，分層負責，互助合作，則任何難題，無不可以迎刃而解。可是今天我們黨政軍各方面的情形是怎樣呢？許多人還是抱着蹈常襲故、得過且過的習慣，尤其是領導負責的幹部，既不重視切實考核，又不能設法解決當前問題，於是一般部下也就沓沓洩洩敷衍塞責，過一天算一天。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希望今後黨政軍全體同志，必須痛下決心，力矯前弊，隨時反躬自問：對於自己應做的工作和應負的責任，是否已經貫徹到底？而負領導責任的同志，尤其要養成當機立斷和當場解決問題的習慣，作爲一般同志的示範。譬如黨的小組會議中的小組長，對於小組同志所提出的各種問題以及上級所指定辦理的工作計劃，就應該切實分配，當場決定；並且決而即行，限期考成。小組乃是黨的基礎，如果黨的基層能够健全，那麼軍事、政治、以及社會各方面，就必定能收風行草偃的效果。惟有各級黨部能够篤實踐履，發揚這種實事求是的精神，才能提高我們其他部門辦事的效率。

過去我對於領導方法和辦事效能的研究和講解，可以說已經盡了我個人的心力。即自本院成立以來，關於這方面的勗勉和提示，眞是不厭求詳。無如言者諄諄，聽者藐藐，一般同志並沒有照着我的話，去切實履行；因此政府多少良法美制，本院擬定很多方法綱要，都未能見有實效，這是最令人痛心的一件事。去年元旦，我曾經提倡『新』『速』『實』『簡』四個字，來作工作同志辦事的基本準則，可是時隔將近兩年，黨政軍各方面究竟做到了我所期望的幾分？當茲年度又將終了的時候，大家一定要依據我的提示去切實檢討，而且還應該根據檢討的結果，策定出工作上新的實施辦法來。

在此，我還要提到大家過去對於我的各種提示，未能完全做到的毛病。譬如說：我在黨政軍每週每月各種會議中，以及平時重要工作上，差不多對每一個問題，都有明確的指示，可是有些負責同志竟至毫不知所警惕，陽奉陰違，口是心非，聽過了事。這種對工作不忠不實的敗風惡習，如不能徹底剷除盡淨，不僅妨礙了本黨反攻復國的工作，而其將置個人本身於何地？今後大家對於我所定各種方針和指示，固應切實研討履行；萬一其有不能做到或遭到困難行不通的事，更應將其原委困難，務望各位不論其在本院或不在本院教學的同志，尤其負責主管的同志，一定要參加本院各組提出報告，以資大家研究，求得解決。而且各級負責幹部在解決問題時，還應該養成不怕犯有錯誤的魄力。須知做一件事情，就是犯了一時的錯誤，只要不粉過飾非，只要能做徹底檢討，終歸是有解決辦法的。如果根本不想解決，不去檢討，那自然就決無結果可言了。所以大家今後處理事情時，一定要把握一個原則：就是不畏初難，不怕犯錯，只要急其先務，面對現實，解決問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在我要把本院聯合作戰研究班自本期起增加了幾門新課程的意義，爲大家說明一下：

這次增加的課程第一門，就是關於『美式參謀業務』的講解。從事黨政工作的同志，研習到這一門功課時，恐怕很多誤會以爲這是軍事方面的專門學科，與他們黨政工作簡直沒有關係，若其不認爲是一種餘贅，就多半會以爲學了也沒有什麼用場。你們同學之中，如果誰先存了這種偏見，那誰就是完全錯誤。根據我本人近來研究美式參謀業務的心得，我認爲其參謀業務最大的一個特點，就是：對於業務中的任何一個細小部門，都有一個確切有效的解決實施辦法，同時每一件大小工作，都有一定的人員來負責；只要到了預定時間，屆時必要問其執行的成果，如果執行不力，就一定要追究出原因和負責任的人來。換言之，就是美式參謀業務，對於人、事、時、地、物各項辦事的要素，無不適才適所，配合至當。尤其是對於時間和空間兩個因素，更是特別注重，皆能密切配合，毫無貽誤。因此，他們辦起事來，無論事情的輕重大小，一定都有一個結果和找到着落。反觀我們過去辦事的情形，無論軍事、政治、和黨務，到了最後，多半是沒有着落，乃至虎頭蛇尾，毫無結果。這就是軍事科學與非科學的辦事之別了。這亦就難怪我們黨政軍工作的效率之低微，而且不能長進的原因了。

大家如果眞能實習美式參謀業務，那對於我們黨政軍工作和擬訂計劃，以及處理一切業務的觀念和方法，不僅將得到很大的補助，而且對於黨政軍一切行政效率必能提高十倍。因此，無論黨政軍任何一方面的同志，都應該徹底研究和實習；尤其是對於他們處理業務時，那種職責分明，條理密微的科學辦事精神，更應多方取法，以補救我們向來粗枝大葉、得過且過的各種缺點。我在『科學辦事方法的示範』那篇訓詞中，曾經指示大家：『凡是一件事情，最重要的，就是到了最後終點，必要求得一個結果，必要求得一個着落。沒有結果，就是有始無終，那亦即無異於舍本逐末了。』大家在研習這門新功課的時候，務必將我這一段話的意義，和『美式參謀業務』的優點，參證比較，並且應用到實際行政工作中去；務期各級幹部人人負責，層層節制，使任何一件事情，都有確實的結果和着落。

其次，所新添的第二門課程，就是除了對匪情的研究以外，還增加了對於俄共政治、經濟和軍事方面的研究。這方面課程的增加，相信我們以後對於反共抗俄的工作上，必有重大的效果。須知俄寇和共匪，久是我們本黨最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個勁敵。我們對敵人的一切情形內容，必須絲毫不遺的來深入調查，時刻鑽研，而且務須透徹理解，克盡『知彼知己』的功夫，才能針對敵情，下正確的判斷，定有效的對策，方能百戰百勝，獲得最後成功。

因之，我們研究俄寇共匪的各種詭謀奸計，一定要鞭劈入裏，把他們惟一的根據和最後的憑藉找出來，再定各種對策，方能事半功倍。在我看來，共匪的一切理論、計劃、行動和方法，無論其組織、宣傳以及戰術、戰略，都是依據其所謂『唯物辯證法』而來決定的。若干年以來，許多同志一聽到辯證法，就以為這是共匪的東西，避之唯恐不及，這種思想和態度，我以為完全是錯誤的。三十年來，我對於黑格爾辯證法的研究，可以說始終不會放手過，我認為俄共的歪曲理論和其充滿獸性的鬥爭行為，固是以其『唯物辯證法』為惟一根據；就是俄寇的戰略戰術思想，也無不以其『唯物辯證法』為淵源，而推演敷陳出來的。因此，我們對敵人軍事的戰術戰略思想其最高指導原則——『唯物辯證法』，如果不能深切研究，實在無法瞭解俄共的戰略和戰術，以及其一切理論與行動。倘使對敵人的戰略和戰術，都不能理解透闢，那如何可以戰勝敵人？這一點，是我們黨政軍三方面的同志必須一致認清和自覺的。同時，這『辯證法』的哲學思想，並不是共產黨專有的東西，更不是馬克斯和列寧那班人所發明的東西。大家知道：辯證法理論的完成，乃始於十八世紀末葉德國觀念主義派的哲學家黑格爾；而共產主義的始祖馬克斯，却剽竊了黑格爾研究歷史發展的法則，盡量予以曲解與利用，來完成其所謂『唯物辯證法』的謬論。雖然一般人不盡承認黑格爾的辯證法是唯心論，但是根據我個人的研究，我認為黑格爾哲學確是屬於唯心派的；而且他的思想，特重於精神方面，與其說黑格爾是唯物論者，毋寧說其是唯心論者較為適當。按理俄共應該以黑格爾為其共產主義的對頭敵人，可是俄共却倚之為思想的根源，他們對一切根本問題的解決，無不應用其『唯物辯證原則』。因之亦可見共產匪黨，自馬克斯以來，就是長於此類偷天換日的伎倆來蠱惑黨徒，要他們違反良知，作自掘墳墓的勾當。我黨同志，更應從這些根本處所，去瞭解共產匪黨的一切作為，才能認識共匪的內容眞相。

現在為糾正一般同志過去誤言辯證法的錯覺，並要大家從根本處所瞭解共匪，以期策定我們隨時隨地與共匪鬥爭的有效方法，加強我們戰勝共匪的堅定信心，本院所以自本期起，特別注重辯證法的學術，所以更要加強『理則學』這一門功課。並由黨中研究這門學科著有成績的張鐵君同志來主持，他是根據　總理遺教的指示來講述、來闡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揚。我相信對於大家思想法則的啓導，必有很大的助力，而對於匪黨理論的批判，也將能收到預期的效果。至於分院方面，雖因受訓時間較短，難作周詳研討，但亦應酌設這門課程，對　總理『理則學』的微言大義，能有所了解決尤其對於辦事方法和領導工作的思維法則，能更有心得。務使我每一受訓同志都能知彼已，辨邪正，別眞僞，洞明。共匪的詭詐謀略，加强自己的思想武裝。

今天特將實踐精神和軍事科學辦事方法的重要性，以及研究辯證法和了解敵人思想方法兩點重要的意義，切告大家。希望本着力行不懈的精神，切已體察，虛心研習，以提高我們行政辦事的效率，統一我們反共思想的觀念，進而加强我們戰鬥的方法，提高我們奮鬥的勇氣，以消滅共匪，瓦解俄寇，爭取反攻復國神聖大業的早日勝利。」

（註一）

臺灣省主席嚴家淦在中央聯合紀念週報告省府本月重大工作。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本日上午在臺北市中山堂舉行聯合紀念週，由中央評議委員朱家驊主席，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作工作報告。嚴主席除對過去省政工作詳加說明外，並特別提出省政府最近秉承行政院指示，在本月內加緊推行的三項重大工作：第一爲臺灣省地方自治法規修正經過及改進要點；第二爲臺灣省民防司令部的成立經過，與防空疏散救護的重要性；第三爲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的成立及成立的目的。茲誌報告全文如次：

「今年六月，本人奉命主臺，迄今已五閱月。關於施政方針及計劃，本人於出席臨時省議會時曾經報告。至若各項政務的推進情形，諸如土地政策的推行，戶籍的整理，地方自治的推進，又如財政上之力求平衡，建設上力求切合民生主義經濟之需要，各地的水利工程及其他有關民生建設及配合耕者有其田政策，將四大公司開放民營，促進林業產生及解決林務糾紛懸案，加强輔導農會，擴展交通設施（例如上月公路縱貫線高級路面通車），警務設施力謀適應戰時需要，環境衞生力求改善，社團組織之加强督導，以及對推行義務勞動方案之研究，凡此皆在分別推行之中，報端皆有記載，不擬詳細報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今秋桃園、新竹、苗栗等三縣缺水，本人曾往實地考察，並擬有許多補救方法，現正在進一步研究，集中政府與民間的力量，把石門水庫早日建設起來的方案。

本省東部兩縣困難問題較多，本人於九月底，前往考察，並直接聽取當地政府及民衆意見，將各項問題攜回，分門別類處理，現在有一部份問題已經解決，另一部份問題尚在研究中。

以上爲最近幾個月省政設施之梗概。今天要提出報告的，乃是最近秉承行政院指示本月內加緊推行的三項重大工作：

一、地方自治法規之第二次修改——本省各種地方自治法規，於三十九年公佈施行。本省地方自治舉辦選舉，即根據是項法規辦理。第一屆選舉既畢，民政廳曾於四十年設立修改法規委員會，進行修改一次。四十一年第二屆縣市議員及本年第二屆省議會議員及縣市長選舉，即係根據第一次修訂後的法規辦理。後經檢討結果，發現第二屆選舉時雖已多有進步，但缺點仍然不少，故本人今年六月到省府後，即於同月十六日飭由民政廳組織第二次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聘請地方自治專家學者，共同進行修改工作，至九月底修訂完成，隨即依照規定先後送省府委員會及省議會審議。省議會對此項法規非常重視，曾提出若干修正點，省府再將省議會修正後之法規送呈行政院，經行政院修正核定於本月三日令復省府，並經省府於四日將法規公佈實施。

此次修訂法規計十四種，除其中有兩種廢止外，公佈實施者爲十二種。修改內容，以時間關係，僅就修改中較爲重要者提出數點報告：（一）增訂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鄉鎮縣轄市依照法規實爲法人，既爲法人，便應有其自治業務。但原規程並無此規定，使鄉鎮縣轄市級執行自治事項既乏依據，辦理業務尤感困難。因此，此次修改法規時，遂增列鄉鎮縣轄市自治事項十二款。（二）擴大婦女保障名額：原規程規定縣市議員婦女保障名額爲十分之一，即每滿十名議員始有保障名額一名，不足十名者則付闕如。至鄉鎮縣轄市民代表婦女保障名額，已往規程根本未有規定。此次修改，關於縣市議員方面除仍照十分之一原則保障外，如其餘數滿五名時，仍得增選保障名額一名。至於平地山胞議員，原規程規定，本係比照平地議員十分之一辦法，但本省有平地山胞最多之花蓮臺東兩縣，其每縣平地山胞所佔總額並未超過十名，數年來各屆議員選舉，平地山胞婦女並未受此婦名額保障規定之實惠，規程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於虛設，故此次關於平地山胞婦女保障辦法，另作規定爲『凡有七名議員以上未滿十名時，得有婦女保障名額一名。』此種規定較爲切實合理。此外，鄉鎮縣轄市民代表會，亦比照縣市議員辦法，增加十分之一婦女保障名額。但其算法與縣市議員不同，縣市議員保障名額係在名額之內，即十名議員中男的九名，女的一名；鄉鎮縣轄市保障辦法係在外加，即每有男代表十名，即增加婦女一名，共爲十一名。其所以如此，因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係以村里爲產生單位，與縣市議員以選舉區產生者不同，各村里僅有代表名額一名者爲多數，如採用縣市議員辦法，則勢必有多數村里男子，無法爭取當選機會；爲男女雙方兼顧，故採取外加辦法。（三）確定村里地位：過去法規僅訂定至鄉鎮縣轄市，但村里爲構成鄉鎮縣轄市之細胞，爲地方自治最基層最重要之組織，而地方自治對此基本組織未予顧及，於法理事實似有不妥。此次法規修改委員會對村里級地位職權，特詳加厘定，使自治法構成整個之體系。（四）縣市議會議員及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任期由兩年改爲三年：本省各執行機構如縣市鄉鎮縣轄市等首長任期均爲三年，即省議會議員任期亦爲三年，而於縣市鄉鎮級則規定爲二年，實覺有參差不齊，爲求與執行機關首長配合，故此次修改爲三年。（五）規定縣市鄉鎮長連任次數以一次爲限：過去規程連選得連任，並無次數之限制，現在予以限制，是爲要促進新陳代謝，同時鼓勵能力高強之人向其他方面之事業發展，此種限制，甚爲合理。且對隔任競選，亦未限制。（六）限制選舉監督職權：過去各縣市選舉監督對取消候選人資格，常有引起糾紛，故此次法規修改，對此項職權特予相當之限制，即各級選舉監督對候選人有違法情事，而認爲有取消其候選資格之必要時，須事先向其上級主管（縣市選舉監督呈請省府，省級選舉監督呈請行政院）經核准後始可執行，似此加以限制，糾紛將可不再發生。

二、臺灣省民防司令部之成立——該部於本月一日正式成立，按其組織規程，雖然直隸行政院，並受國防部指導，並非省府本身機構，但由於規定以省主席兼任司令一點看來，又可知該部業務需省府之全力配合支持，所以該部工作，亦可算與省政府爲一體兩面。該部之前身爲民防委員會，去年七月民防委員會一度改組，把該會變成只管設計、督導、考核及聯繫之機構；而將民防本身之業務交由有關各廳處直接負責。今年三月，奉　總統指示應將民防委員會改爲民防司令部，經過中央地方有關人員多次討論建議，乃奉行政院核定組織規程頒下，遂於本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組織成立，其辦公處暫設民防會原址。

談到民防部的任務殊不單純，有民間防空以及協助軍勤等等，而民間防空乃其中主要業務項目。即以防空而論，社會一般人亦多忽略其眞義。蓋防空有積極與消極兩面。積極防空，意指敵人空襲力量未成長之時予以遏阻，既成長之時予以破壞，飛機既起飛則予中途攔截，既侵我領空，則設法阻止其執行任務。所以積極防空包括戰略轟炸，敵後摧毀，空戰截擊以及高射炮轟擊等。但是無論如何，總有一部分敵機漏網進來的可能，那就要靠消極防空了。消極防空即屬於民間防空範疇，目的在避免或減少敵機加害於我方地面的人命與財物。就現代戰爭技術來說，要絕對免除空襲，乃不可能，故除盡力從事積極防空外，要發展消極防空，使遇到敵機襲擊之時，儘可能減少損害。要達到此一目標，自然需要進行許多種措施，然而疏散乃爲消極防空最易著效之方法。疏散乃是分散，如十個人分在十處，則敵人無法一舉而加害。除事前預防之外，必需注意空襲當時的鎮定人心，維持秩序和救護工作，以及事後的整理復舊工作。這些都是民防司令部在積極與加速研究推進的。

該部計設五個副司令，其中一人專任，經行政院發表王成章出任。另一兼任副司令指定爲省警務處長兼充。其餘三人，現分由空軍總司令部、衞戍司令部、憲兵司令部提出人選，呈報中央核派中。該部並設正副參謀長各一，正參謀長承空軍總部王總司令的關切派空軍方面高級人員充任，內部共分五組，一、二、三、四各組分別主辦民防組訓、校閱、演習、警報發放、防空疏散、避難、消防、防毒、救護、防空工程、未爆炸彈處理、交通工具征調及善後救濟等事項。第五組主辦總務，另外設四個室，經管有關業務。

縣市之民防機構爲民防指揮部，以縣市長爲指揮官，警察局長副之，設有地區憲兵隊之縣市其主管兼副指揮官。縣以下分區設民防指揮所，由警察分局長爲主任，鄉鎮區長任副主任。在上項組織及人事調配完成之前，一切民防業務，按原有辦法及機構照常進行。

（三）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之成立——該會亦爲直隸行政院的機構，以省主席爲主任委員，總政治部主任任副主委，另一副主委在遴選中。委員包括中央及地方有關機構之各首長及副首長。該會於十月八日開始籌備，十一月一日成立，辦公處暫設社會處內。該會秘書長一職，經中央核派傅雲（省社會處長）擔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該會設立目的，在於提高國軍戰力，建立退除役制度，使軍中老弱殘障官兵退出軍隊，資以騰出缺額充實常備兵員，並儲訓後備兵員，是但這些退除役官兵，從軍多年，功在國家，多數籍隸大陸各省，在臺灣親友很少，必須由國家妥予安置。而本省以各種條件限制，就業機會不多，退除役官兵本身之轉業條件亦各不相同，益增就業之困難。因此，行政院秉承　總統指示，決定成立本會，使統籌策劃輔導退除役官兵普遍就業，以鼓舞士氣，安定社會。本會全部工作人員將爲七十七人，大部份係由有關機關商洽調用，以減少經費開支。本會職掌爲：一、統籌退除役官兵之一般就業，二、統籌退除役官兵之工礦就業，三、統籌退除役官兵之農墾就業，四、輔導退除役官兵之技能訓練及生活救助。

本會計劃，原則上自日前到明年六月以前要做的事是：一爲開闢茶場；二爲組織工程隊，承包各種工程，尤其水利工程；三爲組織養路隊；四爲在屏東設採石公司，以供應建設用的石頭；五爲加强各地衞生隊工作，充實其隊員人數；六爲兵工墾荒；七爲利用一部分國防部部隊公田耕種；八爲予有手工藝技能或願學習手工藝者以合作設廠方式供其工作；九爲對於完全失去工作能力者使加入榮譽國民之家（必要時可增建榮家）。此外新成立之機構需要人員時，分別洽商留意在退除役官兵中遴選。又本省造林及護林工作可能作進一步的推展，就可能用一部份人，因技術問題甚多，尚在政府研究策劃中。

安置退除役官兵，所需經費甚多，然從整個國民經濟看來，我們將一部份本來不生產者轉變爲生產者，這是非常有利的事，對整個國民所得還是可以增加的。這件事也承友邦人士的熱心贊助，將來希望可以得到一點技術或經濟上的援助。總之，這是一件極重大的事，必需各方合作才可有成。

以上所報告的三項，是現在奉行政院命令加緊進行的工作，其餘省府各項工作仍在依照各項計劃進行中，請各位多予指教協助。」（註二）

臺灣省政府制定公布「臺灣省各縣市船舶總隊組織規程」。

臺灣省政府制訂「臺灣省各縣市船舶總隊組織規程」，於本日頒布施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省府爲組訓漁民，管理船舶，鞏固海防，配合動員需要而制定的這項規程條文如後：

臺灣省各縣市船舶總隊組織規程

第一條　臺灣省政府依據行政院令頒動員時期民防辦法，爲加强船舶管理及漁民組訓，以鞏固海防治安配合動員需要起見，特就本省沿海各縣市分別設置船舶總隊（以下簡稱各船舶總隊），隸屬於縣市政府，其組織依本規程之規定。

第二條　各船舶總隊視各縣市所轄港區之大小及船舶漁民之多寡，分爲左列各等：

一　甲等：高雄市、高雄縣、宜蘭縣、澎湖縣。

二　乙等：臺北縣、嘉義縣、臺南縣、臺南市、屏東縣。

三　丙等：新竹縣、苗栗縣、雲林縣、臺東縣。

四　丁等：桃園縣、臺中縣、彰化縣、花蓮縣。

第三條　各船舶總隊之編組，以分隊爲基層單位，集若干分隊爲一中隊，集若干中隊爲一大隊，各大隊受總隊之指揮，爲便於管訓，總隊下得設獨立中隊，大隊下得設獨立分隊，各船舶總隊編組管理辦法另訂之。

第四條　各船舶總隊各置總隊長一人，由各該縣市警察局長兼任，承縣市長之命，並受省警務處之指揮監督，綜理隊務，副總隊長三人，薦任，內一人專任，餘由警察局督察長或船舶總隊所在地之警察分局長及縣市漁會理事長兼任，襄理隊務。

第五條　各船舶總隊總隊部設左列各股，分掌各事項：

一、組訓股：掌理編組、訓練、校閱、演習等事項。

二　管制股：掌理管理、征調、法令解釋等事項。

三　總務股：掌理文書、印信、人事、經費及不屬於其他各股事項。

第六條　各船舶總隊各置政治指導員一人，由省保安司令部派員兼任，承總隊長之命，掌理政訓、保防、康樂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等事項，其業務分由各股協助辦理。

第七條　各船舶總隊總隊部各置股長三人，由組員兼任，組員三人至七人，辦事員一人，均委任。

第八條　各船舶總隊所屬各大隊，各置大隊長一人，由當地警察分局（所）主管兼任，副大隊長一人，由當地漁會理事長兼任，幹事一人，委任，各中隊長一人，以警察人員兼任爲原則，副中隊長一人，由漁會人員兼任或優秀隊員選充，各分隊之正副分隊長，就優秀隊員中選充，獨立中隊正副中隊長及幹事之設置與大隊同，獨立分隊與中隊同（基隆高雄臺南三市暫以兩個大隊或兩個獨立中隊設置幹事一人）。

第九條　各船舶總隊職員之任用，由縣市政府報請省政府依法任用之。

第十條　各船舶總隊專任人員員額編制表及辦事細則，均另訂之。

第十一條　各船舶總隊各級隊所需經費，應列入縣市預算內，不得向船舶攤派。

第十二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註三）

註一：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六八—一七五。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九日。

註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三十五期，頁四七四。

九日　蔣總統應美海軍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邀請，乘美潛艇出海巡視。

蔣總統本日應美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海軍中將之邀請，由蒲賴德將軍陪同，前往基隆登其停泊於港內的美海軍斯諾克式潛艇「查爾」號，出海作短暫巡視。美艦「布魯」號及「凱寧漢」號，擔任「查爾」潛水艇的護航艦。

「查爾」號潛艇於上午九時左右駛離基隆港，鼓浪出海。該潛艇駛抵深海後，即潛入六十英尺深的水面下，保持極穩定的平衡，然後平穩行進，與當時豪雨傾盆中海面行駛時的顛簸情形，完全兩樣。當潛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水中時，即運用「斯諾克」的運動，使引擎在深水中進行時吸入新鮮空氣。

蔣總統在蒲賴德中將等陪同下，巡視該艇全身，尤其對自瞭望鏡中搜索海面，深感興趣。該艇於從事活動演習後，蒲賴德將軍即在艇上招待午餐。十二時四十五分左右，「查爾」號返回基隆港停泊處。蔣總統對該潛艇一切機器活動，表示莫大興趣，並對被邀乘坐美海軍最新潛艇表示謝意。

「查爾」號潛艇係由美海軍中校惠特曼指揮。惠特曼原籍美國華盛頓州西雅圖，自一九五三年以來，一直指揮該艘潛艇。該艇的執行軍官爲加利福尼亞州科羅那達的白利安海軍上尉，在他們指導下，「查爾」號上的全體官兵對該艇各複雜機械及裝置與功能，解說甚詳。

隨蔣總統前往者，有總統府參軍長孫立人將軍、海軍總司令梁序昭海軍中將、海軍副總司令黎玉璽海軍少將等。（註一）

附錄：龔其盛：蔣總統海底潛航四小時（註二）

蔣總統六十八歲華誕剛過，在十一月九日這天一早，正是「羅比」颱風吹刮在巴士海峽，臺灣週邊的海洋上波濤滔天時候，這位老人應美國第七艦隊司令蒲賴德將軍之約，八點三十分從基隆港口登上了一艘斯諾克式潛水艇。（太平洋上，美國有這種潛艇五十五艘之多）不僅海面波浪洶湧，天空也是狂風暴雨，老先生的雨衣全淋濕了。孫立人參軍長和二名侍衞要來幫助老先生走上潛水艇。老先生笑着搖搖頭，堅持自己走上去。好在艇面很狹，走過幾步，就到了降落梯口，前面蒲賴德中將引着，老先生一步一步很穩健的踏下降落梯，先在艇的前後巡視一遍，然後坐定在艇長惠特曼的指揮室內。好在祇增加了八九個人，所以潛水艇內還不顯得更擠。

艇長發令完成封閉艙面甲板後，潛艇就離開碼頭向港外駛去，在不平安的海面上，確實有些搖簸，好在只駛行到港口外十來海浬，蒲賴德將軍就報告蔣總統，現在潛水艇要開始潛入海水下了。

九點鐘以後，潛水艇在海水下面，從十尺，二十尺，一直沉降到六十尺。起初，艇身一樣的搖曳，後來沉得愈深，艇體就愈穩定的前進；等到固定在六十尺的水平面下的海水中以後，惠特曼艇長就引着蔣總統一行逐步參觀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個潛水艇操作情形，順着走廊，看雷達室，無線電室，指揮室，魚雷發射管，以及空氣製造機室，發動機室，每一部門的機器和官員士兵配合操作情形。總統最感興趣的，是從潛望鏡去觀察海面上四面八方的情形，這次除了看到如山波浪以外，還把二艘隨行護航的美國軍艦布魯號、肯寧漢號看得清清楚楚，艇長惠特曼並且花了五分鐘解釋潛水艇作戰程序：第一、潛水艇被命令到指定的海域航行，並明瞭該海域一般情形及可能情況；第二、作戰指揮部（該艇指揮者爲第七艦隊的潛水艇指揮官）發佈彼所到達的海域作戰命令，目標是敵艦或敵人運輸輪艦，目標的海上位置，航行方向；第三、艇上雷達在艇身接近作戰目標時，測出敵艦實際位置；第四、作戰指揮室內的艇長；執行官，作戰參謀，情報參謀等作戰指揮組人員在鋁質小桌面上把戰場現圖繪成研究襲擊敵艦的次序。（譬如發現了一隊不同性能的敵艦，要研究先對那一艘敵艦下手）以及接近敵艦的方位，在什麼距離發射魚雷等；第五、防擊軍官在現場作戰時，如何防止敵人驅逐艦的深水炸彈反擊；敵人砲艦的反擊都要研究到，要有具體意見提出；還有，更要注意防止敵人的海上飛機的偵尋和投擲深水炸彈。

艇長說，這是孤軍深入敵人海域的遠程潛航作戰程序，普通在自己有海空優勢狀態下，作戰起來就比較容易，而且總是可以得到海空、海海、海海空聯合作戰的效果。

五分鐘的解釋，清楚明白，自由中國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和副總司令黎玉璽也在聽這一課，參軍長孫立人輕聲的把這些解述翻譯給總統聽。總統笑容滿面的聽進了每一句話，並且不時頷首。

總統在潛水艇航行時間，還問到潛水艇人員的飲食情形空氣調節情形，並且看到了艇上官兵的飲食品。

查爾號潛水艇雖然在羅比颱風下像鯊魚一般在海水中分波航進，却毫無風浪顛簸之苦。吸音的隔板，把艇內的狹塞爾內燃機響聲減弱到使指揮室內的指揮者情緒很寧靜的狀態。眞的。從小小的指揮室看來，誰會認出這是在海水下六十尺，海底面二百多尺高的鹽水包圍中？誰又知道，一艘美國的斯諾克式潛水艇，正榮譽的載乘着一位東方最偉大的軍人政治家在作「體驗」航行？

在出海時以及出海歸來時，艇上官兵都曾用私人照相機拍了許多照片。查爾號潛艇也在艇上日記內記下這件榮譽的大事，而且也官式的替總統拍了照，請總統及以次的美官員簽了名，中午並且還備餐宴請了總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乘潛艇在海水內足足航行了四小時，遠遠的離開基隆港五十多浬才轉來，這一段海水深度是五十公尺到二百公尺。美國官員也很小心謹慎，不願使中國元首身心受苦受驚，所以比較驚險一點的節目都不做。（如發射魚雷轟擊目標船，如向東南對八重山羣島和花蓮之間的二千公尺深海中去潛航，都是太驚險的節目。）

其實，蔣總統五十年來，從事革命軍人生活，最愛的就是冒險犯難，和身體力行。單以在臺灣而言，總統搭乘過中美各式直升機，上次到蒲賴德所乘的黃蜂號航空母艦上參觀，就只和皮宗闓侍衞長二個人同坐一架美國直升機飛到臺灣海外黃蜂號的甲板上。當然，參觀黃蜂號航艦是沒有什麼驚險可言，但一國元首乘坐外國直升機，在一國的保安原則上會受到勸阻的；可是，總統却有這種革命軍人的原始氣質，相信友邦會使他很安全。

總統派胡慶育為我國出席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第八屆大會代表。（註三）

陳副總統告訴海外僑胞，反攻時機日益接近，政府具有必勝信心。

陳副總統本日向海外僑胞保證，政府一定反攻大陸，而且反攻的時間已在一天一天的接近。副總統在招待海外歸國的六個僑團茶會中稱：

「海外僑胞最關切的是政府何時反攻大陸，我可以告訴諸位，政府在政治和經濟上早已開始反攻，並已奠定勝利的基礎，至於軍事反攻是隨時可以到來。」副總統强調政治和經濟反攻的勝利，是奠定軍事反攻勝利最好的基礎。

陳副總統向在座的八十位僑胞鄭重聲稱：政府具有最大的決心和信心打回大陸，決無意在臺灣苟且偷安。祇有打回大陸，才可減輕我們過去在大陸上失敗的責任，因此我們必須把握時機，未完成此一海外僑胞及大陸同胞所迫切希望的反攻大陸的任務。

副總統在茶會中，並曾就政府這幾年來在臺灣所作的努力，作概括的說明，他特別强調：「政府決不以現在的進步而滿足，我們當繼續努力，以求更大的進步。」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參加副總統茶會的六個僑團，包括菲律賓洪門中華進步黨回國祝壽團，泰國華僑回國觀光團，高棉華僑回國祝壽團，南越華僑回國觀光團，東京華僑回國觀光團，香港影劇界回國勞軍團，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鄭彥棻，副委員長黃天爵，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副主任戴仲玉均在座作陪。（註四）

行政院令內政部將所頒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刊登事項暫緩實施。

行政院本日令復內政部，略謂：所呈依據出版法三十五條擬訂之「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刊登事項」，所定九項內容尚欠明確具體，爲免發生疑義，應由部再行研議，並詳加說明，以便執行。該九項禁止或限制刊登事項，應暫緩實施。

立法院於今天舉行第十四次院會時，立委程滄波等卅三人以內政部本月八日所發布的「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登載事項」九項有違憲法精神，執行時也有流弊，爲維護新聞自由，特依據立院議事規則第六十五條之規定，向行政院俞鴻鈞院長及內政部王德溥部長提出質詢，請院會邀請其列席作答，當經院會決議通過交程序委員會列入第十五次院會議事日程報告事項中，並函請俞院長和王部長於本月十六日（星期二）列席院會，以備質詢。（註五）

附錄：阮華國：戰時出版自由與約束（註六）

內政部依據出版法第三十五條規定，制訂「戰時出版品禁止或限制登載事項」九項，其內容實係對出版法第三十五條之補充規定。蓋何者屬於政治軍事外交之機密？何者屬於危害地方治安範圍？及其程度如何？在出版法施行細則上未有詳細規定；況依出版法規定，出版品違背第三十五條規定時，除觸犯刑事法令，應負刑事責任外，在行政上所應受之處分爲：（一）嚴重警告或同時禁止其出售及散佈，必要時並得予以扣押。（二）定期停止其發行。是其處罰頗嚴，倘缺乏進一步的明確規定，政府固應負不教而誅之責，新聞從業人員，亦有無所適從之苦。

人民有言論自由，固爲憲法第十一條所明定，惟憲法第廿三條，本有各種自由得以法律限制之之規定，特其條件須爲防止妨礙他人自由，避免緊急危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出版法既經過立法院立法程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爲憲法上之所謂法律。出版法第三十五條既明定「戰時或遇有變亂或依憲法爲急速處分時，得依中央政府之所定，禁止或限制出版品關於政治軍事外交之機密或危害地方治安事項之記載」。而自由中國現在係處於戰事狀態，固無人加以否認，則以中央政府的一部（內政部）發佈命令，列舉九項，並非於法無據。故謂爲違憲違法，實非確當之論。惟細閱內政部所舉九項，過份抽象籠統，有欠明確具體，因以引起輿論界之不滿及新聞從業人員之疑懼，並增加下級實際執行機關執行時之困難，是其缺點，固不容爲諱耳。

出版自由，雖爲現代民主國家所共同嚮往的目標，但決非漫無限制，承平時期，凡運用出版自由而損及他人者，不得繼續享有其自由，乃世界所公認之原則，戰亂時期對於出版自由之限制，各國皆然，不過所採尺度及方式不同而已。美國名大法官賀姆士（Oliver Wendell Holmes）在某一判例中曾闡明自由乃相對的，而非絕對的。他說：「最堅決保護言論自由的人，也不會主張保護一個人在戲院中假呼火警，引起驚惶。」

美國是最崇尚自由的國家，在其憲法第一修正案中有：「國會不得制定任何剝奪人民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的法律。」之規定。維基尼亞州憲規定：「每個人都可自由言論、書寫、和印行他對一切問題的意見，當然他要對他的言論負責任。」一個人只要不違背法律，不違反公共道德，不意圖傷害他人之身體或事業或名譽，即有權依照其個人意志發表言論；人民可以批評政府官員，但所批評必須以所知道或相信的事實爲根據，並須以公共利益爲前提，且不得懷有惡意。在審理有關言論和出版自由的案件中，美國大法官賀姆士於一九一九年第一次宣稱：「每個這種案件中的主要問題，都在於所用的字句的用法和當時的情況，是否足以形成顯明的和立時的危險(Clear and Present danger)。凡遇違反出版自由的案件，均依此原則以測驗其言論出版的本身是否超過憲法保障言論出版自由的範圍。美國自立國以來，言論和出版自由與政府方面加以約束的爭執，迭出不窮，然政府對於言論和出版自由的約束，大體上乃爲某一期間的需要而採取措施，但仍依據法律以求解決，美國人民一方信賴憲法所給與言論及出版自由之保障，一方也逐漸愼重行使此言論與出版的自由；故就美國說來，係採取介於絕對自由和絕對權力之間的立場，力求個人利益和社會全體利益之間，得到平衡。

新聞自由在今天不僅爲一國的內政問題，因爲各國間交通郵電的發達，與文化的交流，已成爲一個國際性的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題；因之聯合國新聞自由會議特爲制訂了一部新聞自由公約草案。其大意爲（一）人人應有不受政府干涉之思想自由與發表自由，此種自由包括發表意見之自由，與採訪、收受、傳佈新聞及意見之自由，既不受國界之限制，亦不問其爲口述、筆寫、印刷、繪畫、或其他合法之利用視察或聽覺之傳佈方式。（二）發表之自由亦有其相對之義務與責任，如有違反，則須受法律上明白規定之懲罰處分及限制。但法律所限制者，僅以下列事項爲限：①爲國家安全應守之秘密；②煽動人民以暴力變動政府者；③直接煽動人民犯罪者；④有傷風化者；⑤妨礙法庭工作之進行者；⑥侵害文字或藝術之著作者；⑦述及有他人之事足以妨害其名譽或與公衆利益無關而損及旁人者；⑧有計劃的傳佈故意僞造或曲解之消息而足以破壞人與人間及國與國間之關係者。由此八項規定，可以看出言論及出版自由之眞義。

民主國家均認爲不加限制的出版自由是大有弊害的，尤以在戰時或緊急狀態存在時爲然。惟各國在戰時對於出版自由的約束，頗有寬嚴不同，難以適度之苦。如英國有誹謗法、機密防護法、煽動人民不忠於政府之治罪法、猥褻文書取締法、新聞紙發表審判及照片規則等，美國除在刑法有嚴厲規定外，並有煽動叛亂治罪法、郵政法、關稅法、猥褻文書取締法等。法國有出版自由法、戰時出版物洩露秘密之懲處法等，均可見一般。

內政部所訂九項禁律，其原意本在對出版法第三十五條有所補充，惟其所列各項，既多已散見於其他法規，又未能臻於明確具體，以便執行，自宜由行政院於其送呈核備時，再予以詳細說明之機會，勿急遽付諸實施。而新聞出版界同人亦可自行互相約束，認清現在共匪叫囂攻臺之時，力自檢點，勿違背立法院所制定之出版法及政府已有之各項有關法令，並善用憲法所賦予之言論自由，以加强對匪之宣傳戰。

臺北市豪雨成災。

「羅碧」颱風帶來的豪雨，使臺北市若干低窪地帶爲水所淹。省府主席嚴家淦於今日上午十時，偕社會處長傅雲前往水淹地區巡視。

環河南路大理派出所所屬綠柳里一帶民房，於本日晚間十時被淹，水深三尺，貧苦災民一百餘戶約計一千二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餘人。

川端橋河邊一帶居民，本日夜間被水浸入住屋，無法入睡，災民約五百六十餘人，經警察第七分局暫時安置於螢橋國民學校，及東門國校，育幼托兒所等三處。幸房屋無倒塌，人畜亦無死傷者，十日水退，災民均已陸續返家。

中和鄉溪洲附近居民十餘戶，亦被水淹，幸雨小水退，沒有損失。

新舊士林水深及膝，使臺北至淡水、北投、天母的交通因之中斷。

郊區景美鎮附近有兩個村莊被洪水圍困，村莊內計有數十戶共兩百餘人無法逃出，警務處曾急電北縣警局派小船前往營救。（註七）

註一：「中央日報」、「民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二：「新聞天地」週刊，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頁一〇。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九一月十日；「總統府公報」第伍肆捌號，頁二。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日。

註五：同註一。

註六：「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日。

註七：同註四。

十日

西班牙元首佛朗哥接見葉公超外長，作親切懇談，並設午宴款待。

西班牙元首佛朗哥元帥，今日在巴杜宮接見外交部長葉公超博士，舉行長談。佛朗哥元帥並於會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後設午宴招待葉外長，兩人的商談極爲親切和誠懇。

葉外長曾於八日接受西班牙外長馬丁亞達和的招待，並一同參觀馬德里的外交部大厦——聖他・克魯玆宮。馬德里市長今日陪同葉氏遊歷西班牙首都各地，宣傳部長並伴同葉氏參觀馬德里的大學城，和訪問聖芳濟學院的中國學生在該學院發表演說，强調四班牙與中國友誼的重要性，並感謝西班牙政府對中國學生的協助。（註一）

教育部及中日文經協會以酒會歡迎日本前文部大臣前田及漢學家宇野訪華。

教育部與中日文化經濟協會於今天下午在臺北賓館舉行酒會，歡迎前日本文部大臣前田多門、哲學漢學家宇野哲人。會中賓主致詞互道欽佩及感謝之意，並一致强調中日二國唯有加强團結，共同努力發揚東方文化，溶合西洋文化，始能澈底擊潰共產黨，挽救世界危亡。

何應欽會長致詞，向二氏表示歡迎，並對二氏在文化上之努力作簡明介紹。

張其昀部長致詞，以中國古語「人之相知，貴相知心」，說明中日二民族之間，由於民族靈魂、民族精神之相同，地理、政治、文化上之相依相通，關係至爲密切，使人有「心心相印」之感。張氏並以三民主義及禮運大同篇之精義，說明我國祈求世界大同之理想，表示我國對日本一貫之友好。

前田、宇野二氏分別致詞，感謝自由中國對彼等之熱忱招待，並一再提及日本全國人民在此次戰後對於　蔣總統「以德報怨」之寬大精神，永遠感激。前田氏認爲：目前世界之最大問題即爲社會科學、人文科學之進步，未能配合自然科學之進步，亦即物質文明與精神文明未能有適當之配合與協調。東方文化向爲精神文明之領導者，而中國又爲東方文化之中心，近日歐美有心人士已發現精神文明之重要，故有「光芒自東方來」之諺。前田氏認爲東西文化實爲一體，吾人應將東西文化配合，力求精神文明與物質文明之協調，以解決今日世界之不安。前田氏並謂，今日共產黨，以物質爲其一切觀點之基礎，實爲極大之錯誤，此種錯誤之觀點，不但東方文化不能相容，西方文化亦不能相容，希望中國能站在東方文化領導者之地位，溶合西方文化，共同消滅共產主義之錯誤思想，解救世界之紊亂。前田氏强調自由中國現在面對此一問題，英勇奮鬥，使人十分敬佩，而日本一般人在目前，尚頗疑懈，令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擔憂。前田氏極願將自由中國各方面努力情形，向日本人民報導，使日人亦努力奮發，共爲解決此一問題而努力。

宇野氏致詞謂日本文化受中國文化影響極深，日本之民族精神，亦卽中國之儒家精神。宇野氏以日本名漢學家之身份，特別說明其從事漢學研究之決心及其對漢學之仰慕，他提出孔子忠恕之道，並認　蔣總統對待日本之寬大，卽爲孔子忠恕之道的一個實例。他認爲西諺之「光芒自東方來」卽指此忠恕精神。宇野氏表示日本決追隨中國此種精神，共爲發揚東方文化而努力。

賓主自由交談至六時半盡歡而散。參加酒會者，有于右任、王雲五、張默君、張厲生、蔣夢麟、曾約農、陶希聖、王冠吾、阮毅成、董作賓、程天放、薩孟武、雷震、王鳳喈、毛子水、游彌堅、方澤謙吉、清水董三等數百人。（註二）

臺灣省政府制定公布「臺灣省單行法規制定辦法」。

臺灣省政府制定「臺灣省單行法規制定辦法」，於今日公布施行。茲誌該項辦法於後：

臺灣省單行法規制定辦法

第　一　條　本省單行法規之制定修正或廢止，除法令別有規定外，依本辦法之規定行之。

第　二　條　本省單行法規之制定或廢止，均應經本府委員會通過。其有關人民權利義務者，並應送本省臨時省議會審議。

第　三　條　本省單行法規不得抵觸法律或中央命令。

第　四　條　本省單行法規之名稱，依其性質以左列四種爲限，其餘名稱一律不准濫用：

一　規程：凡依據法令訂定機關或所屬機關之組織及人員之職責者屬之，例如組織規程。

二　規則：凡依據法令訂定執行法令或處理業務之規定者屬之，例如會議規則或管理規則。

三　細則：凡依據法令對特定範圍內爲詳細之規定者或對機關職員處理事務之程序者均屬之，例如施行細則或辦事細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　辦法：凡執行法令時所指定或訂定之方法者屬之，例如實施辦法、輔導辦法。

第五條　本省單行法規公佈或頒發以後，如因環境變遷，不合實際，或已另有規定者，主管機關應迅予修正，或明令廢止，或予合併規定，以免重複紛雜。

第六條　本府所屬各單位對於主管業務之單行法規，應指定富有法律智識之高級人員若干人，組織法規審核小組專責辦理，並於報請本府核定前，檢同有關文卷及參考資料，送本府秘書處法制室先行審議。

第七條　本省單行法規不得在名稱內增入「暫行」二字。

第八條　本省單行法規草案凡屬新制定者，應將重要條文詳註制定理由。修正者除詳註修正理由外，並應造具新舊法規條文對照表，以便審核。

第九條　本省單行法規之制定或修正，除涉及機關組織暨有關人民權利義務者，應由本府以公佈令刊登本府公報者外，得以府令頒發施行。

第十條　本省單行法規明定，自公佈日施行者，以刊登本府公佈之日或頒發該法規之命令依左列規定日期應到達各主管機關之日起，發生效力：

一　臺東縣、花蓮縣、澎湖縣三日。

二　其餘各縣市二日。

第十一條　本省單行法規特定有施行日期者，自特定日期起發生效力，但刊登本省公報或頒發該單行法規之命令到達各主管機關在特定日期之後者，以依限到達之日起發生效力。其因天災事變，或不能依限到達時，自其實際到達之翌日起發生效力。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三十六期，頁四八二—四八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日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舉行會員代表大會，蔣總統特頒訓詞。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今天舉行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蔣總統特頒訓詞如下：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全體會員公鑒：貴會於國父平均地權遺教之闡揚，並協助政府推行土地政策，頗爲努力，彌用嘉慰。土地問題，關係國計民生，至深且鉅，自民國十九年政府公佈土地法，嗣復制定方案，通令施行，惜以戰亂頻年，農村動盪，未能推行盡利。年來政府爲謀改善農民生計，促進經濟發展，在臺先後推行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及實施耕者有其田；近且計劃推行都市土地之改革，民生日趨安定，社會益臻繁榮。以視朱毛匪幫實行暴力『土改』，陷大陸同胞於水深火熱之中，適成一强烈之對照。今後對臺灣農業配合工業建設之既定步驟，以及大陸光復後之土地政策，如何澈底實施，均有待於社會團體之協贊。深盼諸君集思廣益，詳加研討，期能有更多之貢獻也。」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於今天上午九時，在臺大法學院禮堂舉行。陳副總統、俞鴻鈞院長、莫德惠院長、農復會主委蔣夢麟、委員錢天鶴、韓國駐華大使金弘一、中央各部會首長王德溥、張其昀、尹仲容、政務委員余井塘、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及政府要員、立監委員、各界領袖白崇禧、馬超俊、谷正綱、李宗黃、陳肇英、朱宗良、丘念台、許靜芝、程天放、阮毅成、陳漢平、劉先雲等四十多人應邀參加。出席會員代表及第二屆理監事四百四十一人。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係從二十一年成立的「地政學會」擴大組成，於民國三十六年四月在南京成立，曾宣布震動當時的土地改革方案。第一屆會員大會通過解決中國土地問題的三項基本要求：（一）天然富源國有；（二）農地農有，實行耕者有其田，消除租佃關係；（三）市地以市有爲原則，既成都市實施高額地價稅，漲價歸公；擴建市區之土地先予徵收，立即實行市有。其時會員遍佈全國，經常策進土地改革運動，編行會刊，擴大宣傳。該會曾一再鄭重提出警告，爲期建設抗戰勝利後統一之新中國，必須立即遵行國父平均地權，與實施耕者有其田的遺教，以杜絕中共之欺騙，防止赤禍之蔓延。迨中共全面叛亂，該會隨同政府來臺，於民國四十年七月，舉行第二屆會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會，通過「收復大陸後的土地政策綱領」，及「臺灣農地改革綱領」等兩方案，作爲全體會員努力之依據，近三四年來，政府在臺灣實施「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實施耕者有其田，成績卓著，得該會之協助者殊多。

該會現有會員四千六百人中，其成份爲農民、青年、地政工作者、民意代表，對土地問題有深刻研究之專家學者，普及臺灣全省及前哨金門，信仰堅定，工作不懈。

茲以反攻大業即將開始，對於光復大陸最關重要之土地處理，即待確定辦法。同時，臺灣繼農地改革之後，即將實施都市平均地權，該會乃舉行第三屆大會，討論上列兩大中心議題，以期供政府採納，作爲今後土地改革工作之依據。

大會由該會理事長蕭錚主持，陳副總統和行政院俞院長都曾在大會中致詞。茲誌陳副總的致詞全文如下：

「國父昭示我們，革命之首要在民生，所以革命的最高目標，就是要解決民生問題，使人民今天的生活比昨天更好，明天比今天更有希望。過去我們在大陸，由於內憂外患長期的困擾，致使我們未能有效的解決民生問題。因此，在大陸失敗的前夕，普遍流行一種求變的心理，以爲共匪也許比我們做得好些，何不讓他們試試看。現在事實已經證明，共匪乃是歷史上一個最大的漢奸，而人民對匪的這種認識，就是我們收復大陸的保證。

（一）在農業國家，要解決民生問題，必先解決農民問題和土地問題。

國父在民生主義中一再說明，中國是一個農業國家，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民靠土地生活。所以要解決民生問題，必先解決農民問題。而解決農民問題的辦法，一爲實行耕者有其田，使農民免於剝削。二爲運用科學方法，增加農業生產。

國父告訴我們，實行耕者有其田不僅可以解決土地分配問題，同時也是改進農業生產問題的一個主要推動力；因爲農民得到了土地，便可以提高他們的生產興趣和生產能力。現在可以舉兩個事實來證明。

抗戰期間，本人主持湖北省政，一次鄂西大旱，我們發動軍公教人員和學生替農民抽水的運動；但多數農民並不歡迎。這是什麼原因呢？就是因爲稻禾乾死了，不但對他們無損，甚至還對他們有益。爲什麼稻禾乾死了還對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們有益呢？因爲農民所收的稻谷大部份要繳地主的租，如果稻禾乾死，他們可以改種雜糧，雜糧收了不要繳給地主。

卅八年臺灣實行『三七五』減租之後，根據我們的調查，減租後農民所增加的收益，大部份用作再生產的投資，如購買耕牛，修理水道，增加肥料，或增加副業生產，如養豬……等。若將全部農民投於再生產的資金加起來，這個數字是非常龐大的。農民有興趣有力量作再生產的投資，顯然是改進和增加農業生產的一個重要因素。至於實行耕者有其田之後，農民當可拿更多的收益，用於再生產方面。

(二)在臺灣從頭做起——由實行『三七五』減租到實施耕者有其田。從大陸的失敗，我們深深感到，在臺灣還有我們實行　國父遺教的機會，如再不實行可能永遠沒有機會了。政府在臺灣實行土地改革的經過情形不用我說了，因爲各位都是策劃和推行這一不流血革命的人，現在我只想告訴大家一點，即此項工作的貫澈推行，也遭過很多的困難與阻礙。

卅八年臺灣的情況，是非常危險的。因此，當我們決定實行『三七五』減租的時候，很多人對我說，局勢如此危險，政府必須集中力量來加强軍事，不可推行此種緩不濟急的政策，以免分散力量，造成紛擾。同時，有些人甚至對我說，我們的政權基礎就是建築在地主身上的，在如此緊急危險局勢下，如果實行『三七五』減租，不啻自毀基礎。

但我的看法，則完全不同，我認爲大陸的失敗主要的是政治失敗，不是軍事的失敗，所以我們要保衞臺灣，必須從政治和軍事各方面同時努力，軍事是以政治經濟和社會爲基礎的，如果我們在政治、經濟和社會各方面沒辦法，軍事是不會有辦法的。

我不承認我們的政權基礎是建築在地主或任何少數人之上，我們是代表全民利益的政權，如果說我們在大陸未能充分表現革命政權的本質，那麼，今天臺灣在就應該從頭做起。當時大陸的局勢已經無望，臺灣更是隱憂重重，所以我們要使臺灣從動盪中安定下來，成爲復興的基地，建國的模範，最基本的原則必須爲大多數人謀利益，並給予他們新的希望，大多人得到利益有了希望，共匪便無法滲透破壞，少數野心家的陰謀便無法得售，就此點而論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租政策，實在是安定社會人心，消泯臺灣隱憂的一個重要力量。

去年政府實行耕者有其田，也遭遇很多困難。一般認爲，三七五減租實行之後，情形已經很好，何必再進一步，又來實行耕者有其田呢？實際上，爲政一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一般認爲，如果不進一步實行耕者有其田，減租政策便很難保持不變。同樣的道理，實行耕者有其田之後，我們一定還要從各方面不斷的努力確保並擴大這一政策的成果，否則日子久了，這個政策也可能被破壞的。

(三)收復大陸後的土地政策：

政府在臺灣實行耕者有其田，有些從大陸來的人也反對。大家都知道　國父的耕者有其田政策與共匪的土改，在本質上是不同的，共匪實行土改其目的在榨取農民的生產成果，實行土地集體化，使農民都變成共匪的農奴。我們的耕者有其田政策則不然，其目的在使耕者眞正得到土地，並能眞正享受他們生產的果實，不受剝削，免於恐怖。

我們收復大陸後的土地政策，有幾個重要原則：

第一、收復大陸後農地一律歸現耕農民繼續耕作，並另發所有權狀，承認其耕地所有權，供現耕農民繼續使用的房屋及其基地等等，仍由現耕農民繼續使用，對於原有地主，經審查確實後，由政府酌予補償。

第二、減輕農民租稅負擔，凡收復前匪僞對於土地房屋的租稅以及其他加以農民身上的苛捐雜稅，一律廢止。對於收復前農民欠繳奸匪的稅捐或租賃，概予豁免。

第三、收復區匪首匪幹的土地房屋及其他不動產，一律沒收，但反共自新與起義立功者照一般農民待遇。

第四、共匪組織的農業合作社，集體農莊及國營農場一律由現耕農民，或農工繼續耕作，並斟酌生產情形，改由農民合作經營，或分配農民個別自耕。

第五、收沒匪首匪幹及公有或無主而無人耕作的土地儘先分配於反共抗俄戰士及還鄉義民自耕。

總之，我們收復大陸後，一方面要眞正實行耕者有其田，使自耕農民均能得到土地，另一方面要減輕農民的負擔，使農民眞正享受他們辛勞所得的成果。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從臺灣土地改革所得到的教訓

第一、大多數人問題解決了，國家才有前途。革命的基礎是什麼呢？就是爲大多數人謀利益，大多數人得到利益，便不會有人來推倒我們的政權。反之任何政權便要不推自倒，在中國（大陸也好，臺灣也好）農民佔人口最大多數，過去農民缺乏知識，把自己的貧窮與災難，委之與天，訴之於命，現在不同了，他們曉得這是人爲的，不是命定的，如果一個政府不注重他們的利益，他們就會發出聲音，發出力量，過去有些人以爲只要個人問題或少數人問題解決了，天下便又太平無事了。現在我們應該覺悟，必須大多數人問題解決了，然後社會才能安定，國家才有前途。

第二、爲多數人謀利益的政策最後一定成功。任何一種改變現狀的政策，都要遭遇困難與阻礙，而革命就是要克服這種困難，清除這種障礙。歷史上沒有不經過失敗的革命，更沒有不遭遇困難的改革，但爲全民謀利益的革命與改革，最後一定成功。以臺灣實行土地改革而論，我們能够克服所遭遇的困難，並不是諸位和我個人有什麼超人的本領，乃是由於這個政策合乎全國國民的需要，得到全國國民的支持。

第三、『無我』與『力行』我們在大陸未能普遍而有效的推行減租與耕者有其田政策，因素很多；但一般認爲，我們自身有兩個毛病：

一　是唯我主義，就是一切以我爲中心。如果自己不能做，便不希望別人能做，如果自己沒有做，便不希望別人來做。甚至明明知道這件事有利於國家民族；但因不是自己做的，所以也要毀之而後快。因爲很多人有了這種錯誤觀念，所以彼此力量對消，許多好的政策不能實行，即使實行了，不久也是人亡政息，人去政變。

今天我們必須糾正這種毛病，革除『非我來做不可』的亡國觀念，對於是非利害與得失的衡量，都要拿國家的利益與國民的需要爲標準。如果一件事是對的，是好的，別人做了，我也要支持它，協助它。人人如此，國家才有辦法。整個國家有了辦法，那是大家的成功，也是眞正的成功。反之，如果國家失敗了，任何人都不會成功。

二　是說得多，做得少，甚至養成一種多做多錯和不做不錯的觀念。我們的主義、政策和計劃，都是好的；但因大家不做和怕做，所以我們在大陸失敗了。不做和怕做是我們革命的大敵，所以國父爲了去此心中大敵，發明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難行易學說，總統爲了去此心中大敵，倡導力行實踐。我們要了解，革命的過程，就是行動的過程，如果不行，便談不上革命。經驗告訴我們，任何完美的政策和計劃實行之後，可能都有缺點，甚至有錯誤；但這些缺點與錯誤，要從行的過程中才能眞正發現，更要從行的過程中才能確實改進。

總之，當前環境雖然十分艱難，敵人雖然十分凶暴；但只要人人明白革命的道理，發揮革命的精神，去私、團結、負責、力行，國家的前途，一定非常光明。」（註一）

附錄：蕭鐘：現代的土地改革——爲中國土地改革協會第三年會而作（註二）

「土地改革」這個名詞，代表着一種社會思想，一種經濟理論。前時代的土地改革運動，是財富再分配運動，無論土地國有派的斯賓士、奧其弗，或地制改革派的彌爾、喬治，均是主張將土地或僅將地租，作合理的再分配。因此，世人遂將土地改革，作爲社會主義的一派；或竟以之歸屬於農業社會主義範圍之內。換言之，土地改革是與現存資本主義經濟相對立的，它是要打破現在的私有的觀念，它是否認在土地上有絕對的私有權的。

這種認識是不錯的。但這祇是前時代的土地改革。我所謂「前時代」，是指第一次世界戰爭以前的土地改革理論，與土地改革運動。在那個劃時代的戰爭以前，各種土地改革理論與土地改革運動，的確局限於財富再分配的範圍內。它的確只是對土地的絕對私有的抗爭，它是不曾超越社會主義經濟的範疇的。但自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蘇俄共產革命實現以後，土地改革的思想與活動，因受了共產主義的土地國有主張及其措施的教訓，同時因新自由經濟主義的發展，顯然逐漸由社會主義的範疇裏伸張出來，與新自由經濟主義開始融，和它的理論與做法，不再只是反對土地的私有權，它不再只是注意求財富的合理再分配；它是由經濟的分配觀點上，同時注意到經濟的生產方面，它是以地制改革爲手段，求土地利用的加增，經濟發展的加速，它並且超越農業經濟的範圍，配合世界工業經濟的要求，形成一種新時代的土地改革。所以筆者在中國土地改革協會第三屆年會的前夕，提出「現代的土地改革」這一口號。

在本文裏筆者試爲說明「現代的土地改革」的意義：

（一）生產工業化的先導

世人往往以爲土地改革僅係小農經濟時代的產物，在大農經濟時代，即無須再以土地分配問題爲慮了；在工業經濟時代，更根本毋庸談及土地問題。以爲工業經濟時代，社會的財富，在於機器製造，將不復重視地權之有無，更將輕視土地財富，地租將不再是租稅的重要來源，故此，世人往往以近代美國之土地問題爲引譬。此論調初視之似甚正確，然細研之，即知其誤。蓋現代的土地改革，不局限於農地地權或地租的歸屬問題；現代之土地改革，已超越農業經濟之範圍。最顯著的事例，爲達馬熙克所領導之德國土地改革運動。達氏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即已大聲疾呼土地改革，而其輝煌之運動，則在於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彼時德國之工業發展，雖美國亦瞠乎其後。工業國之土地改革，固與農業國稍異其範疇，故達氏之理論及其運動之重點，乃在於工業時代之土地利用，及都市住宅問題。達氏曾面告余，謂「最優良之土地制度，乃在於能促進國民經濟的發展」。此語爲達氏全部著作的重心，亦爲現代土地改革運動之寶筏。故現代之土地改革運動，主張農地農有而外，更主張農場標準化及其經營合作化，以適應工業時代的農業原料供應問題。非若前時代之限田運動，以束縛農業於小經營。其主張市地公有及都市住宅問題之解決，正所以符合工業發展的要求，便利都市之建設。主張天然富源國有，更爲大工業生產開其先路。主張設置國家對土地之上級所有權，亦在於適應時代之發展，使土地之利用與分配，不受舊形制度之束縛，而能隨時應大工業社會之要求。故現代之土地改革，係大工業社會之先導，工業國家所必需採行之政策，若謂美國無土地問題。則不知美國開發迄今僅三百年，地大物博，人口尚少，其農業經濟時代甚爲短促，一蹴即進入工業經濟時代。公有土地迄今尚多，其一切建設所需之土地，能供應無礙。故其土地問題不甚顯著。然細研其內容，則因地租所造成之社會不當利得，亦至爲嚴重。而工業建設受地權之限制者，亦所在多有。故亨利喬治曾大聲疾呼於前，而近年土地改革之要求亦迭出不窮。預計在不久之後，美國之工業生產將進入原子動力時代，則土地問題（包括天然富源之歸屬問題）必比現在更較迫切。

（二）分配社會化的要着

遠在亨利喬治著「進步和貧困」時，便說世界已由蒸汽機的發明，新的鐵奴開始替人類服役。人類文明進步一日千里，古老的土地制度將土地所生的財富供獻給少數的地主，必須改革，所以他主張的土地改革，是實行單一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將土地上所生的無限財富，提供給大衆享受。但他畢竟還只是十九世紀的人物，他還沒有想像到我們今日的原子發明。今後的世界，蒸汽機與鐵的機器已是落伍了，今後要原子替人類服役，生產要原子做動力。我們今天要想像在原子生產的大工業社會裏的財富究竟怎樣分配？第一，在以原子爲動力的大工業社會裏，生產單位可能比現在大得多，生產是豐富得多，但並不是說在以原子爲動力的大工業生產制度下即沒有私人資本的生產，我們可以想像將來的大工場大農場，可以用國家供應原子電力來生產，但我們可以想像到將來的家庭工業或家庭農場，亦可有原子電力的供應，來作小型的自由生產。所以我們可以說自由經濟在原子時代，仍然存在。第二，我們可以簡單回答說：既然在原子爲動力的生產時代，仍然可以有各種經營規模的產業，當然仍然有自由競爭。第三，那麼各種經營的生產利潤的分配，當然有土地利息與工資的不同。問題是在以原子爲動力的生產制度下，一切經營成本減低了，這是動力供應的便宜，運輸經費的減少（大噸位的輪船、火車、汽車、乃至飛機，均可以原子爲動力），生產機器的規模擴大，生產管理的便利等的當然結果。所以物資生產應極豐富，物價應更低廉，大經營的利潤應更加多。於是問題便出在這裏，依照舊自由經濟學說的結論，當然是財富愈爲積聚在少數的資本家的手裏了。然而不然；在今天的美國，各種產業的規模，亦已相當大了。大經營的毛利當然是很大的，但是他們的純利，却不見得能超過中小規模的產業，這便是美國今天的所得稅制。大經營的年收入超過百萬美元以上，差不多要以九十萬納稅。國家和地方許多事業，是靠這種所得稅的收入來舉辦的。而且美國的社會事業，亦差不多均靠大工商事業的捐資創辦，這亦是這種所得稅制所間接促成的。這種嚴酷的所得稅的理論根據，最適當的應是　國父的社會價值論。即說各種大事業的鉅額利潤的造成，是社會各方面的發展所造成的結果，所以應當還之於社會，歸社會大衆公享。原子動力是天然富源，它所造成的財富，亦是天然富源的報酬，與「自然地租」的理論是一樣的。所以現在的土地改革所倡的地租公有，自可應用到原子動力上面的。我們除强調自然地租公享外，尚有社會的改良地稅（例如因社會改良的結果所發生的土地增值）亦應歸諸公享，和原子動力時代的大產業社會裏所得的利潤，其中應有大部份是社會價值，應以租稅的方式歸公，其理論立場是一致的。所以現代的土地改革的分配論，是主張自然利益和社會利益的公享，以更促成人類文明的進步。並不是仍然孜孜於限制私有地權和私人地租所得的是否允當。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美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資本主義制度，在觀念上和實質上都起了新的變化，時賢均謂這是新自由經濟的典型；但它尚沒有適當的分配論，土地改革思想，正是給這新經濟制度以新的靈魂。我們希望由此揉合而成一個完整的經濟制度，便是承認企業自由，但企業利潤中大部均係社會價值，應歸社會公享，這種理論的成立，便是現代的土地改革，在大工業生產的社會裏所佔的價值和地位。

（三）政治民主化的支持

現代的土地改革，不僅是在經濟的領域裏，佔有重要的地位；同時在政治的範圍內，也有其價值。我們認爲民主政治，確是人類的重大發明。政治本是衆人的事，民主政治便是要衆人的代表來管理衆人之事。問題是在衆人，如何能確實實行使其自由意志，來作最公正最優良的選擇。如衆人中的一部份甚至大部份，不能行使其自由意志，民主政治便流於虛僞，亦即失却其原有的價值。要人有自由意志，來作正確的選擇，便先要人人有經濟地位的平等，使他們的生活不受另一些人的威脅與控制，於是這便是土地改革的作用。在資本主義社會裏，勞工小農之與資本家和地主是沒有經濟地位平等的，所以西歐式的民主政治，多年來是資本主與地主玩弄的工具，去眞實的民主甚遠。在共產主義的社會裏，大衆更顯然是共產的奴隸，人人是共產的僱傭，他們能對共產黨表示自由意志的選擇嗎？共產黨所表演的民主，是蘇維埃會議不作一聲的一致舉手。故無經濟自由平等的社會裏，是決不會有眞正的民主政治。土地改革是主張經濟自由，同時主張經濟平等的。換言之，在實行土地改革的社會裏，有各種企業自由，同時因土地改革的分配理論，使社會上的勞工與小農，直接得社會的扶助，即間接獲得自然地租與社會改良價值的分配，能得基本生活要求的保證，有適當的生活水準的提高。所以在政治的任何方面，可以獨立地行使他們的自由意志，便是土地改革對政治民主的重大貢獻。在農業社會裏土地改革所圖謀的是農民地位與知識的提高，農民生活水準的改善；在工業社會裏，土地改革所倡導工人居住問題與工作環境的改良，社會福利的擴充（如國父所倡導的「土地之歲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礦產水力之利……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各種公共之需」。——見建國大綱）均是培養眞民主政治的重要步驟。所以中國土地改革協會成立時揭櫫其奮鬥目標爲政治民主與經濟平等。此二者實互相表裏不可或缺，今後的大工業生產的社會裏，要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治民主不受工業集中的影響，要使大衆在工業集中的社會裏，仍然有自由意志實行民主政治，這便需要在大工業社會裏有土地改革的遂行。

（四）世界大聯合的契機

未來世界的和平發展，必然是四海一家的世界大同。世界大同的障礙：種族、言語、文字等隔閡，均已在逐漸混同與進化中，其唯一障礙，厥惟天然資源的分配問題。地球上的天然資源本甚有限，其分佈更不均勻。所以在某些地區與國度裏所普遍有的，却爲其他地區與國度尋求不得的珍寶。求世界文明的進步，人類幸福的加增，自然希望各種天然資源作最優良的利用，因此便發生世界天然資源的分配問題。兩次世界大戰有人解釋爲係世界資源的鬥爭，這個論斷，雖非完全正確，但亦可作大部份的原因看待。因此，討論世界眞正聯合，便不能不先解決這個世界資源如何分配問題，土地改革是提倡人類進化，征服自然的！故土地改革主張天然富源國有。「國有」並不是說每個國家把持着原有的天然富源，不許世界人類的共同利用。而只是說，這天然富源非任何人所應把持壟斷；在現在的文化裏，仍然有國家的組織存在的必要，則國有卽是代表大衆所有的意味，使集羣力的國家爲優良的利用，以其所得成爲大衆利益的享受。所以這種國有形式不僅是無礙於世界大同；而且正因其係屬國有，則在世界聯合的時代裏，可互相交換利用，調劑有無。在將來的世界聯合組織中，也許有着一個機構，專研究天然資源的分配和運用。土地改革是根本主張人類和平相處，儘量利用人類的智能來征服自然；創造財富以增進人類的幸福，他是根本反對人類的愚昧，爲物資的搶奪，而形成各式戰爭：——如人類史上的種族戰爭，宗教戰爭，國族相伐，階級相鬥。所以土地改革亦是一種哲學，一種主張人類和平發展，齊一心智，與自然鬥爭的一種宗教。所以土地改革者反對馬爾塞斯的人口論，反對馬克司的唯物史觀與階級鬥爭，反對任何帝國主義的侵略行爲。現代的土地改革，正與現代的科學文明相配合，主張人類利用自然（土地以一切資源）的平等，儘量發展科學工藝，以使優良的利用自然，使無窮的自然富源，永遠爲人類服役，以創造無窮的物資，於是有人人富裕的均富社會，於是始有永遠和平相處的眞正的世界大聯合。自有現代的科學進步後，人類所能利用的物資不僅是地底的礦藏，已兼及深海的無窮寶藏，與無量的大氣和日光。更自原子利用發明以後，人類已具有大無畏的能力，物資的生產力將無窮盡，因此，土地改革的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張，世界人類永遠和平相處已得最大的保障。只要這種思想普及於人類，人人具此認識，作此努力，則世界眞實聯合，已可計日而待。共產黨徒的鬥爭哲學與擾亂行動，將不堪這個偉大號召的一擊。故謂土地改革係世界眞實聯合的契機；而不能僅作爲一種狹隘的經濟思想或前時代的土地分配論看也。

監察院院會通過恢復臺灣省審計處。

監察院今晨舉行第三百四十九次會議，出席監察委員七十五人，由副院長梁上棟主席。陶百川等十委員提報：本院第三四五次會議交下關於審計部恢復臺灣省審計處經過情形一案，業經審查竣事，擬具審查報告，提請討論。經陶委員百川說明後，委員孫玉琳、葉時修、金越光等，先後提出意見，最後決議關於恢復臺灣省審計處一節，照審查意見通過。（註三）

中國工程師學會及所屬各學會舉行年會，建議政府積極提倡研究原子能。

中國工程師學會第十九屆年會暨八個專門學會聯合年會，本日上午九時在臺北中山堂舉行開幕典禮，由工程師學會理事長侯家源擔任主席，到有會員一千五百六十多人，副總統陳誠應邀蒞會發表演說。大會由侯理事長主持，會中通過決議：建議政府積極提倡對原子能問題之研究，另通過建議政府對私人申請設立之工廠，應聘有政府審查合格之專門技師主持工務，以利改善產品促進工業發展。採通訊選舉方式選出之新任理監事經提出大會報告，計理事長莫衡，常務理事金開英、錢昌祚。理事：尹仲容、袁夢鴻、孫運璿、閻振興、陳志鴻、黃朝輝、楊清、黃人杰。監事：凌鴻勛。下屆司選委員經大會推定由凌鴻勛、侯家源、黃輝、錢昌祚、雷寶華等五人擔任。

工程師學會所屬的八個學會是：中國化學工程學會、土木工程學會、機械工程學會以及水利、電機、礦冶、紡織、造船等學會。陳副總統今天在該學會年會致詞中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土地改革協會與工程師學會，等於一對難兄難弟，他們都選定今天開會，是很巧合的。據說土地改革協會選定十一月十一日開會，因爲十與一拼起來是『土』字，兩個『土』字是說明他們『土頭土腦』，至於工程師學會選定今天開會，便是『工』字伸出了頭，因爲『工』字出頭是『土』字，『土』字拆開是十一。

今天臺灣能有這樣的安定，各位工程人員的貢獻是很大的，舉一個例，水泥公司在三十八年每月產量只有二萬多噸，雖較接收時的七千多噸產量已有增加，但是因爲產量還少，當然成本很高，當時研究如何降低成本，有人主張裁減員工，但我覺得如能增加生產，現有人員可以不必裁。只要生產增加了，成本自然降低，開支自然不成問題。經過員工的努力結果，每月產量提高到四萬多噸，並沒有增加多少員工，而成本減低了不少。不但水泥公司如此，其他許多國營事業也都是如此，從這些事實可以證明，臺灣的安定是你們的汗積成的。

留在大陸的工程人員，我們應表示關切。我們在臺灣是爲救國家、救民族而建設，所以大家從事建設，精神上很愉快。共匪在大陸的做法，是出賣國家、殘害人民，那些大陸的工程人員，在共匪的刺刀威脅之下，不能不替匪工作，所以他們內心的痛苦，不是言語文字所能形容的。副總統特別指出最近共匪修築通到蘇俄的兩條鐵路，等於替蘇俄建造兩條束縛中國的鎖鍊，而那些有學問有理想的工程人員，却不能不替匪完成此項工作。換句話說，他們今天在大陸多一分努力，便使中華民族加快一天做蘇俄的奴隸，也使全國人民加深一層的痛苦。他們明知如此，却不能不做，這是何等痛苦的事！

共匪的俄國顧問爲草包顧問。這幾年共匪對於大陸上的水利工程，大吹大擂，但今年因爲雨量比往年多一點，便造成空前未有的大水災，受災的省區達十七省，三百零六縣市，受災面積達五十五萬多平方公里，受災農田達二億市畝以上，受災人口達一億左右，人民的損失不可計數，這種空前未有的大水災，都是俄國草包顧問一手造成的。因爲那些草包俄國顧問對於長江淮河水位的估計，缺乏科學的正確根據，結果，長江淮河的堤幹與寬度不够欄，蓄與分洪工程設計淺狹甚至若干地區的水利工程，有蓄無洩。因此，今秋雨量稍多，水量宣洩無路，遂造成空前未有的大水災。

講到臺灣的工業建設，特別值得指出一點，此即政府遷臺以後，從未發生罷工或怠工的現象。這是全世界民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家所沒有的，也是值得我們驕傲的。因此，這次四公司轉移民營，少數人假借員工名義，刊登啓事，令人很痛心，這是大陸失敗前夕的惡習劣風，現在不應該再有。

為完成復國建國的任務，自由中國的工程師當加倍努力，希望大家準備從一片廢墟的大陸上來重建三民主義的中國。」（註四）

工礦界集會慶祝工業節。

工礦界今天慶祝第八屆工業節。慶祝會今天上午在國際聯誼社舉行，到各工礦團體代表及來賓三百餘人。行政院俞院長特頒訓詞，稱譽工礦界人士在建設臺灣準備反攻的過程中，其辛勞成績媲美前方將士，並勉大家一本過去的奮鬥精神，配合戰時經濟動員，增產報國。經濟部長尹仲容，亦到會致詞。

大會由全國工業總會理事長陶桂林主持，他致詞時呼籲全國工礦界奉行總統經濟改造的號召，以新、速、實、簡發揮生產效能，及早完成四年經濟建設計劃、滅共復國。

經濟部長尹仲容致詞闡揚「新、速、實、簡」，勉工礦界日新又新改善技術與管理，俾減輕成本，提高生產效率及品質，求實在，不虛僞，不自欺欺人，穩妥簡單，一切力求簡化。（註五）

美軍援顧問團長蔡斯在臺北扶輪社演講，報告顧問團工作概況，並澄清外間對該團的誤解。

美國軍事援華顧問團團長蔡斯少將，今天午間在臺北扶輪社發表演說，報告顧問團工作概況，並澄清外間對該團的若干誤解。美國駐華大使藍欽及菲、泰等駐華使節，都是應邀參加的貴賓。

他宣佈顧問團的編制已超過八百人，他們的任務是向我國政府提供援助並建議有關軍事的問題。他鄭重指出，顧問團裏的人們並沒有指揮的權力。他們只提出建議，決策之權却完全操在中國統帥部的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裏。

蔡斯團長說，三年半以來，顧問團在協助裝備與訓練國軍方面，已有極滿意的進步，運到的軍援物資包括噴射機、驅逐艦、新式大炮、坦克車、機器設備、若干萬噸軍火、汽油製品及修理裝備的各項零件。

各級軍事學校辦理的成績值得讚許，而這些軍事學校的教官不是美國人，而是優秀的中國專家，這些教官大多數都曾在美國類似的軍事學校受訓。

提到美國的海外軍事採購制度，在此一制度的援助下，聯勤總部的兵工署目前正在大量製造軍火。

此外，顧問團並已與國外業務總署駐些安全分署取得密切聯繫，以使用美援基金來建築與保養有關軍事的設備，如飛機場、公路、港口、軍營及學校等。

自顧問團成立之始便來華主持軍援的蔡斯將軍，對沿海島嶼的防務極有信心，儘管敵人擁有龐大的兵力，他仍堅信這些島嶼必能確保。

茲誌蔡斯將軍在臺北扶輪社的演說全文如下：

「今天是美國退伍軍人節，本人能出席此一集會，深感愉快。我打算對諸位講一些在目前極重要的幾個問題。這幾個問題中，有幾項正被人們誤解，我覺得予以澄清後或可解除各方誤會。

第一、我先要對國軍退伍軍人表示敬意，在過去一年間，他們已經勇敢而成功地抵禦住共產黨直接的侵略與破壞陰謀。我覺得今天我們在這裏應該低下頭來，對過去一年間陣亡的中美陸海空軍健兒們致念。我請諸位起立，低頭默禱半分鐘。

現在，我想討論一下所謂『沿岸嶼島』——從大陳到馬祖到金門——一帶的當前形勢。諸位都曉得，這一帶島嶼乃是自由世界在遠東這一地區的前線。我更願對自由中國陸海空軍在過去一年間之英勇固守這帶島嶼，表示敬佩。該項防禦工作的決策及執行，完全由自由中國的高級統帥部門擔任。我曾獨自或偕同中美雙方高級軍事領袖視察過這帶島嶼，我們對這帶島嶼上駐軍的軒昂士氣及領導精神，深受感動。這帶島嶼的確保，對臺灣的防禦至爲重要，我想諸位一定與我有同此看法。我深信這些島嶼必能確保，我們的敵人中國共產黨，已經擁有幾萬乃至數十百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軍隊，成千成萬的帆船，舢板、木筏，及強大而日趨堅強的空軍，但是他們沒有什麼海上艦隊。共產黨可以隨時攻擊這帶島嶼中的任何一島或全部，但是我可以說，我萬分相信防守這帶島嶼的中國軍隊及統帥人員。

現在，我再談一談駐臺美軍顧問團的情形，我想澄清幾項向爲一般人所誤解的問題。目前美軍顧問團全部人員超過八百人，包括各軍事部門，向自由中國政府提供援助並建議有關軍事的問題。我們的方式爲協助裝備訓練中國陸海空軍、陸戰隊及聯勤部隊。這種工作我們已經繼續了三年半，我很高興地報告諸位：各方面都有極滿意的進步，在裝備方面，運到的物資已經很多，諸如噴射飛機、驅逐艦、新式大炮、坦克車、機器設備及若干萬噸軍火、汽油製品及修理機器的各項零件。繼續此項大規模援助自由中國部隊的廣泛計劃，已經準備，並已在實行中。

在訓練方面，中國的陸海空及陸戰隊，在使用新式武器上已經有極滿意的進步，完善而優異的軍事學校制度已經實行了兩年，這是我願意特別提出的。在臺北便有一個優良的國防大學，在陸軍方面也有一個參謀指揮學校。這兩所軍事學校的學生很多，都是各軍事部門的中國高級軍官。他們在那裏接受近代戰略、技術及勤務學，教官不是美國人，而是優秀的中國教官，其中多數都曾在類似的美國軍事學校攻讀。除去這些學校外，中國的陸海空及陸戰隊，都各有它們完整的訓練制度。美軍顧問團在這些學校裏的工作，只是對實際負責授課的教官予以協助。

中國空軍從舊式螺旋槳飛機過渡到噴射機期間的成就，也極值得讚揚。最近抵達此間的美國高級空軍官員對他們的成績頗表滿意。

中國海軍目前擁有新式驅逐艦兩艘，使用非常良好。

中國陸軍正在接受及使用新式的近代武器——大炮、坦克車、汽車、及機器設備——情況異常良好。一般說來，自由中國的軍隊還要作更多的訓練，美國也將運來更多的裝備。在訓練方面已經有了顯著而使人快慰的進步，對新裝備的保養，也是如此。

美國援助計劃的另一方式，便是報紙上常提到的所謂美國海外軍事採購。在臺灣，聯勤總部兵工署目前正大量製造軍火，那乃是聯防援助計劃中的一部。這一制度有許多優點，它可使兵工廠（不期然地這成爲極好的制度）忙於生產；有助於當地經濟；節省許多時間及運輸。諸位都曉得臺灣正在製造一大批登陸艇，以爲中國海軍及陸戰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用。所有這些工作，都進展得非常良好。

聯防援助計劃的另一方面工作是軍事營建援助。在該一計劃下，美軍顧問團與國外業務總署密切聯繫，利用中美基金建築並保養各項軍事設備，如飛機場、公路、港口、軍營及學校等。該一計劃在過去還極少有人談到，但實則異常廣泛重要。例如飛機場的建造自然是極重要的工作，目前此一工作，是由軍事建設委員會設計監督，並由僑特工程公司及若干中國機關（特別是行政院美援運用委員會）予以協助。

有一點我必須加以强調——就是，我們在美軍顧問團裏的人們並沒有指揮的權力。我們只是協助與提出意見，如同任何地方的每一個美軍顧問團一樣。我們的確提出建議，但是決策之權却完全操諸中國高級統帥部的手中。我們決非『佔領軍』，一如有人在聯合國裏對我們所加的指責。

僑居臺灣的美國公民人數之多及其逐漸增加，正可反映出美國對自由中國前途的信心。在總數三千六百名的美國人中間，有兩千名以上是眷屬。我們打算把他們留在這裏。當我談到這一點的時候，讓我向諸位道謝，因爲臺灣的美軍顧問團的眷屬們，曾受到大家的親切而慇懃的款待。

最後，讓我再度向過去一年內，爲了對共軍作戰而捐軀的美國及自由中國勇敢的陸海空軍將士們致敬。我們認爲臺灣乃是自由世界防禦工事的一個重要部份。我們覺得在未來若干年內，美國應當繼續以軍事上和經濟上的援助來支持自由中國。」（註六）

中共發表「全國」人口調查總數，共計六億五千六百六十三萬人。

中共「國家統計局」本日發表關於「全國」人口調查的公報，包括海外及邊疆人口，總數爲六億五千六百六十三萬人。（註七）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註四：同註一。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一。

註七：「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八—二七九；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十二日　蔣總統主持國父誕辰暨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大會，發表「國父建黨革命六十年紀念詞」，並以茶會招待各界。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於今天上午十時在臺北市中山堂舉行國父誕辰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大會，蔣總統以中國國民黨總裁身份，親臨主持，勉勵全黨同志發揚革命精神，完成　總理及諸先烈遺志。蔣總裁說：今天紀念國父誕辰，同時舉行本黨建立六十週年紀念，這是本黨一個極光榮日子，而各位一定和我一樣覺得光榮。不過總理及諸先烈所留給我們本黨的光榮歷史到現在六十年來，我們不但沒有完成當時建黨的宗旨和革命的目的，而且還要由大陸遷到臺灣來重新革命，我們對於過去革命的失敗和挫折，心情是有無限的感慨，同時對於總理和諸先烈亦覺得無限的慚愧。但是感慨和慚愧是沒有什麼用處的，我們祇有發揚革命的精神，繼續奮鬥，完成總理暨先烈的遺志。今當紀念本黨總理誕辰及建黨六十週年的時候，希望大家格外努力，完成革命的任務。

蔣總裁致詞後，並即宣讀「國父建黨革命六十年紀念詞」全文如下：

「今天是國父八十九歲誕辰。當國父二十八歲那一年，在檀香山創立興中會，到今年正是六十年。我們今天在這反共抗俄基地的臺灣，來紀念國父誕辰，同時舉行國父建黨革命的紀念，一方面是萬分的感慨和慚愧，一方面又覺得無限的光榮和興奮。回憶國父建黨的這一年正在甲午戰爭的那一年，清廷積弱的國勢，招致了列強瓜分中國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危機。中國雖幸而不亡，但從此以後，對於強權侵略一直不能作有力的抵抗，甚且喪失了民族自信心，如果不是國父『集畢生之力以赴之，百折而不撓，求天下之仁人志士，同趨於一主義之下，共同致力』，於是有本黨的建黨革命運動，則中國現代歷史是怎樣的寫法，東方整個局勢是怎樣的演變，眞是不能想像。自從國父建黨以後，中國的國民革命，乃有領導的中心，中華民族亦就有獨立自強的覺醒，中國的國民革命，實在是亞洲民族運動的中堅，亦是世界反侵略陣營中的先鋒。我們慚愧：竟使國父交給我們革命建國事業，受了今日這樣重大挫折。我們感慨：在興中會建黨之後六十年，又在海上基地，光復不久的臺灣，從事反共抗俄，重新革命。但是我們感覺在這六十年之中，由我們國父建黨，領導革命，推翻了數千年專制政體，建立了五族共和的中華民國，而又廢除了百年來桎梏我們民族的不平等條約；我們承受了這樣無上光榮的歷史，復能身列國父所手創的中國國民黨黨籍之中，效忠主義，戮力革命，實又不禁於自傲自信之餘，益爲之淬礪興奮。我們撫今思昔，鑒往察來，對國家、對革命的前途，可以說更懷抱着無限的光明和無比的責任，來參加我們今日建黨革命的紀念。我們深信今後只要奉行國父遺教的啓示，領悟革命的教訓，繼續先烈的遺志，精誠團結，勇往邁進，自必能克服一切險阻危難，達到最後成功目的。當此莊嚴偉大的紀念日，特爲我全國同胞、全黨同志，申明　國父建黨與領導革命的意義，以期相互勖勉。

一、國父建黨的宗旨：我們大家知道，從興中會改同盟會一直到今日中國國民黨，革命的宗旨始終是一貫的。國父於建黨之始，即昭示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這就是我們博大精深三民主義的淵源。我們更要知道：國父建黨，不僅提出了革命的主義，並且策定了建國的規範。民國前十五年　國父手著『自傳』，早已指出了中國的文化傳統，與西方的制度方法，兩者融合於革命建國的洪爐，纔能承接我五千年悠久的歷史，奠定我中華民族復興的基礎。我們革命建黨是爲了救亡，必須警悟一個民族，其事事的失敗還可以復興，而其文化的淪亡，那就要萬劫不復了。我們革命是爲了圖存，必須感覺到一個民族沒有文化的自覺，就喪失了生存的意志。我們在革命過程中，經過多次侵略的狂潮，終能恢復國土，在强權壓迫之下，仍能爭回自由，這就是我們民族文化的結晶——三民主義，領導革命最顯著的功效。我們從事革命，既不能自大自滿，亦不可自餒自棄，却必須自信自强，自愛自重。假使我們的民族文化滅絕，中華歷史中斷，那就是西方的制度和方法全盤移植於中國，也不過是沒有靈魂的軀殼，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們國民的精神和生活，就如浪跡萍蹤，無所寄托；反而替俄共留下一大段眞空，讓他來滲透、來蹂躪。我們今日回望大陸，再不能坐視「率獸食人，人將相食」的鐵幕暴力，長此猖獗。我們要拯救民族的危亡，要恢復同胞的自由，更要努力文化的復興。這是我們今日紀念國父建黨革命所當領悟的第一點。

二、國父革命的目的：我們大家要知道，『三民主義是救國主義』。我們更要知道，三民主義是大同理想。國父畢生革命的目的，是在建立自由的中華民國，與東亞各國平等合作，共策世界的和平，並且開發其豐富資源，提供其廣大市場，以貢獻於世界人類的幸福。我們要體會國父全部的遺教，是完全反對共產主義的，是極端排除暴力政治的。我們更應探討國父所著『中國存亡問題』一書中的啓示，俄國虐待我中國人，尤較其他帝國主義者爲慘酷；並引述其友人自西伯利亞歸者，親見華人被俄寇集體槍殺，欲生不得，欲死不能，揮淚述其慘狀的痛史。而又警告亞洲民族，如不能合作，共爭國際的平等，共保亞洲的自由，必將一一爲强權政治縱橫捭闔的犧牲品。最近七年來，俄共乘我八年抗戰疲敝之餘復肆東侵，中國大陸的淪陷，韓國的分裂，越南的犧牲以及東南亞整個危局的形成，幾乎完全不出國父所預料。我們須知國父救國的方針是主動的，他的世界政策亦是積極的。二十九年前，他苦心孤詣的遺訓，到今日仍如耳提面命，對我們作最正確的指針。是以我們的革命奮鬥，愈是艱苦，對遺教的領悟愈益深切；因而對反共抗俄，復國建國，必信必成的信心，也愈益堅定。我們深信中國的存亡，和國民革命的成敗，對於亞洲的禍福和世界的安危，有其決定的影響。鐵幕封鎖的大陸，既是亞洲的侵略戰禍的起點；則獨立自由的中國，就是世界和平安全的基礎。今日亞洲既是俄共侵略者主要的目的，中國自必爲世界問題解決的焦點。展開在我們面前的時代，是一個空前偉大的時代；陳列在我們面前的使命，是一個莊嚴無比的使命。我們要擔當、要前進、要完成國父交給我們的國民革命偉大的任務，換句話說，就是要爲國家獨立自由而奮鬥，也就是要爲亞洲與世界和平安全而戰爭。這是我們今日紀念國父建黨革命所當領悟的第二點。

三、國父建國的方針：國父建國的方針，是『以民立國』。辛亥之役，創造了亞洲第一個民主國家。辛亥以後，二次革命，討袁之役，護法之師，始終爲『主權在民』的政體而奮鬥。國父明示我們：他所要建設的國家，是三民主義的國家；他所要完成的政治，是五權憲法的政治；就是完全要遵循着民有、民治、民享的民主自由方針，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建立五權憲法的政府，實現三民主義的國家。現在大陸淪入共產帝國的鐵幕，臺灣成爲反攻復國的基地。就在這繼續對俄共鬥爭的時期，我們更要堅決的奉行三民主義。我們實施了直接選舉的地方自治，我們實施耕者有其田的政策，以及推行保障社會大衆福利的事業。我們要尊重民意、要愛護自由，但是我們也要辨邪正，明是非，制裁匪諜，防制滲透。大家須知，共匪的伎倆是假借『愛國』來實行賣國，利用『自由』來毀滅自由。三十年來，他的『階級鬥爭』直接發生的作用，遠不如他『民主』僞裝間接發生的效果，幾使我們民族的精神爲之消失，我們國家的組織爲之解體。我們建國工作既已遭受到這樣嚴重的挫折，更要領悟此次創鉅痛深的教訓。我們當此國家民族生死存亡的時期，必須面對現實，實事求是，爲國家保持一線的命脈，爲反攻爭取最後的勝利，我們只有遵循國父革命建國的路線，踏着革命先烈前仆後繼的血跡！不僅要犧牲個人的幸福和自由，來爭取大陸同胞大衆的自由；並且要犧牲個人的權利和生命，來保衞我們國家整個的生命；重整國民革命的壁壘，發揚中華民族的正氣，從反共抗俄的戰爭中，重建我中華民國爲民有、有治、民享的國家。這是我們今日紀念國父建黨革命所當領悟的第三點。

四、國父革命的精神：我們民族的傳統精神，特重人禽之分，又嚴漢賊之辨。國父指示我們立國的基礎，是忠孝仁愛信義和平；而我們國民革命的力量乃是以理智辨是非，以互助求團結，溯其本源，乃是人類合羣的天性。惟俄共傀儡朱毛，以鬥爭製造獸性，以仇恨製造暴力，用暴力控制我四億五千萬愛好和平的國民，爲俄帝推行其征服亞洲統一世界的野心計劃，要使整個人類社會，成爲滅絕人性的禽獸世界。今日大陸上，每一個國民面對着俄寇共匪破家亡國的陰謀暴行，不僅一般忍受暴力的摧殘者，有雪恥復仇的決心，就是奸匪之中那些施行暴力爲職業者，又何嘗沒有怛惻羞惡的心情？這就是我們反攻復國革命力量的伏流，更使我們深信『仁者無敵』是不可磨滅的眞理。國父說：『事有順乎天理，應乎人情，適乎世界之潮流，合乎人羣之需要，而爲先知先覺所決志行之，則斷無不成。』同胞們！我們中國國民革命，自國父組黨以來，無論其在前清推翻滿清專制，在民國討伐袁賊叛國，以及東征消滅陳逆，北伐統一全國，剿赤肅清湘贛巢穴，對日反抗强權侵略等重要各戰役，爲時雖久暫不一，作戰亦成敗靡常，但其最後勝利終心歸於我——國民革命的一方。此卽順乎天理、應乎人情的『三民主義戰勝一切』的定律。所以我們每次革命運動，其不發動則已。如一經發動，則未有不達到其最後勝利的目的。這是六十年來，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命必成，歷歷不爽的保證。國父說：『吾心信其可行，則移山填海之難，終有成功之日。』又說：『革命雖一時失敗，最後一定成功。』這就是我們國父領導革命百折不回的志節，亦就是我們國民革命非獲得完全成功，決不終止的傳統精神。同胞們！漢賊不兩立，敵我不並存，我們這次反共抗俄的革命運動，乃是全國同胞切身利害，生死禍福的關頭，故更能普遍深入了每一同胞的心坎之中；而我們國民革命又是『一國之民皆負有革命的責任』，而且對俄寇共匪都有與汝偕亡的決心！所以我們不僅深信漢奸必滅，侵略必敗，而且更信反共必勝，抗俄必成！這是我們今日紀念國父建黨革命所當領悟的第四點。

全國同胞，全黨同志們！中國國民黨革命奮鬥，歷六十年之久，屢蹶屢起，愈挫愈強，歷盡無數的挫失，忍耐無比的誣蔑，然而至今猶與其內外無數強敵，長期搏鬥，再接再厲，歷久彌堅。此乃國父革命建黨，號召全國仁人志士，集積無數軍民先烈的鮮血，培育三民主義深厚的潛力，而掀起了今日國民革命、反共抗俄雄偉壯濶的高潮。這一股高潮和這一種潛力，決不爲任何強權暴力所動搖，亦決非任何陰謀詭計所能滅損其毫末。而且更使我中華民族從睡夢中覺醒，從艱危中奮起，從被動的受人宰割奴役之下，轉成爲爭取自由，還我河山，不可抗拒的磅礴動力。同胞們！我們國民革命始終是世界民主陣營的先鋒，我們每一同胞，都是三民主義的鬥士。我們自信國父手創的中國國民黨的革命成敗，乃是與中華民國的興亡不可分的；而我們中華民國國民革命的成敗，○○○○○○○○○○○○○○○○役、光明與黑暗的最大關鍵。我們中國國民黨竭誠追隨我海內外仁人志士，愛國同胞，不問黨派，無分階級，共同一致，團結奮鬥，爲反共抗俄爭取最後的勝利，使我們國父建黨建國的未竟之志，終於達到其最後成功的目的。國父常以『有志者事竟成』昭示我同胞，勗勉我同志。我們今天也就徵引這句遺教，互相勖勉，來完成我們反攻復國的神聖使命！」（註一）

蔣總統偕夫人本日下午四時在中山堂光復廳舉行茶會，招待各界人士及海外歸國僑團，恭祝國父誕辰。參加此一盛會的人士達五百餘人，包括政府高級軍政首長、各政黨領袖、國民大會代表、立法委員、監察委員、海外歸國的僑領、僑團，及參加介壽杯的華僑籃球隊全體隊員。

總統和夫人蒞臨光復廳時，全場熱烈鼓掌致敬，總統夫婦亦向全場來賓揮手致意。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在茶會中曾發表簡短致詞，強調國民革命是中華民國每一個國民應該負起的責任，今天大家聚會一堂，恭祝　國父誕辰，並慶祝國父創造的中國國民黨六十週年紀念，其意義非常重大。國父領導國民革命，其目的是在建立自由的中華民國。國民革命，不是那一黨的，也不是那一個人的事，而是不分男女、不分黨派，每一個國民皆負有的革命責任。

總統希望全國每一個國民都應該參加國民革命，都應該作三民主義的信徒，共同負起復國建國的責任，相信反共抗俄戰爭一定可以勝利，並希望全國國民團結一致，來完成國民革命現階段的反共抗俄使命。

總統致詞後舉杯向全場人士爲上月祝賀他的華誕及歡迎夫人返國而致謝意。

總統和夫人於四時五十分離去。（註二）

附錄：羅家倫：六十年來之中國國民黨與中國—近代中國歷史五大使命的回顧與前瞻（註三）

緒論

近代中國是變動最劇烈的時代，尤其以最近六十年爲甚。政治制度在變，經濟和社會生活在變，思想和意識也在變。在這一段期間裏，中國屢經強敵暴鄰的侵凌，軍閥內奸的荼毒，國家的元氣大喪；但在另一方面，却有一股朝氣充沛的新生力量，起來除舊佈新，興衰救弊，除內奸、抗強權，使國家民族獲得了生機，走向近代化的康莊大道。這支新生力量便是　國父孫中山先生所領導的中國國民黨。

一部近代中國革命史，也就是中國國民黨爲全民族爭生存，爭自由而奮鬥的歷史。有悲壯慷慨的場面，有熱烈生動的鏡頭。光明與黑暗的鬥爭，正義與邪惡的搏擊，進步與保守力量的衝突都在這奮鬥的過程中，表現得淋漓盡緻。這一部史蹟是輝煌的，富於創造性的；它不但是要求民族的生存，而且是要求民族光榮的生存；獨立、自由、民主的新中國，就是這光榮生存的具體表現，就是偉大的創造的標誌。

這一股沛然莫禦的潮流，正是時代的主潮。它源於國際局勢的變遷，與人類思想的覺醒。近代的世界和以往的不同；啓蒙運動啓迪人類的心智，工業革命促進社會經濟生活的變遷，科學打開自然的寶庫，尤其征服了距離，使人類的相互接觸日加密切，彼此間的交互影響也愈加複雜；自從西方的「炮艦政策」，闖開了中國的門戶，過去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關鎖國的時代，已成歷史的陳跡，由中外隔絕的世界變爲中外暢通的世界。處在這一個劇變之中，必須尋求應變之道，方可由變而求通。然而滿清政府及一般守舊的士大夫，或爲一家一姓的尊榮，或爲衞護道統，始終是抱殘守缺，固步自封，致使我們的科學知識，老是落在人家後面，釀成近代中國史上的悲劇一幕幕的連續演出。只有　國父是一位先知先覺的大政治家，他高瞻遠矚，洞燭機先，在二十歲的青年時代，便立下了救國救民的大志。他深知如不推翻滿清政府，則無由復興民族，他洞悉時代潮流的趨勢，與中國的眞正需要，提出「集合中外的精英，防止一切的流弊」，正本清源的偉大方案。中國古書曾說，革命是「順乎天而應乎人」，順天就是順着潮流自然的趨勢，應人卽是合於國民心理的要求；國父把握到這一個要點，將西方的民權學說，民族思想和中國固有的相印證，自然更加强了革命的信心和力量。此外還加上了經濟平等的觀念，不祇是要免除社會的不安，而且是從根本上避免社會的危機。這個偉大的方案，是既順天，又應人的；他領導的革命就是三民主義的革命。

國父和他的同志們結合起堅固的革命團體；以從事這偉大的神聖的革命運動，這革命團體便是中國國民黨。國父逝世雖已近三十年，但他偉大人格，光耀宇宙，永遠指引着中華民族前進的行程；他是中華民族的摩西，全民精神的象徵。他是開路者，他未曾走完的路，未完成的遺志，由他的後繼者今總統蔣中正先生，領導着他所創造的黨，繼續的向前走，把它加以完成。這一運動，寫下了一部偉大的民族史詩，其精彩動人遠超過世界文學史上任何偉大的詩史。而且這部史詩自成其明顯的章節，構成一套大響樂，共可分爲五幕：第一幕是由先烈們灑血拋頭顱，來推翻四千年專制政體，建立民主國家。第二幕是由革命青年結合起來，英勇的踏上先烈的血跡，以肅清軍閥，完成國家的統一，建立抗戰的基礎。第三幕是取消不平等條約，打碎一百年來束縛民族自由的枷鎖，消滅帝國主義傳統的侵略。第四幕是全國軍、民衆志成城，艱苦含辛，經過八年血戰，擊敗了侵入中原、屠城掠地的日本寇兵。這四幕是業已完成了的，現在正進行着最艱巨也是最英勇的第五幕，就是要用全民族的力量與智慧，來抵抗另一個更兇悍的敵人——蘇俄帝國主義及其所卵翼的第五縱隊——共產漢奸。我們有堅强的信心來完成這最後的歷史使命，來完成反共抗俄的復國建國大業。

我們客觀的來考察，這已經完成的四幕史詩，究竟是誰站在戰鬥的最前線，領導大家寫成？那正待完成的第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幕史詩又是誰領導它在堅實的里程碑上進展？所得到的結論是：這是中國國民黨領導全中華民族努力奮鬥而完成的；也就是創建中國國民黨的國父和當今總統蔣先生憑他們偉大的精神，領導全民族次第完成和繼續奮鬥的。這是歷史上鐵的事實，千百年後的史家，來研究這個時代，考察這些史蹟，也一定會得到和我們同樣的結論。

現在正逢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它與近代中國歷史，有着如此密切的關係，正如身體中血肉之不可分。讓我們展開一幕幕雄偉壯濶的場面，看這裏面許多可泣可歌的事實，熱烈豐富的內容，一定會激起同胞們無限的民族熱情與祖國愛。大家的心靈深處也一定會充滿着感奮和希望！

第一章　推翻四千年專制，建立亞洲第一個民主國家
第二章　肅清軍閥，完成統一
第三章　摧毀一百年的枷鎖——取消不平等條約
第四章　八年抗戰——打垮了侵略中國的强鄰
第五章　反共抗俄復國建國的當前使命

編者按：羅家倫先生所撰「六十年來之中國國民黨與中國」一書，全文凡五萬言，業已出版，內容精粹，爲本黨黨員及愛國同胞所必讀。茲僅將緒論及五章章目披露如上，敬希讀者能詳讀原書爲幸。

總統特任于望德為駐巴拿馬全權大使，任命王季徵、潘蕃蓀為駐黎巴嫩與哥倫比亞特命全權公使。

總統本日令：

「駐哥倫比亞國特命全權公使于望德另有任用，應予免職。

特任于望德爲中華民國駐巴拿馬國特命全權大使。

駐巴拿馬國特命全權公使王季徵另有任用，應予免職。

任命王季徵爲中華民國駐黎巴嫩國特命全權公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任命潘蕃孫爲中華民國駐哥倫比亞國特命全權公使。」（註四）

國父史蹟館紀念碑揭幕。

國父史蹟紀念館重修竣工及紀念碑揭幕典禮，今天上午在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四六號在該館館內隆重舉行，由陳副總統主持，參加典禮者有于右任、俞鴻鈞、張厲生、張道藩、洪蘭友、黃少谷、余井塘、黃杰、嚴家淦、蔣經國、馬星野、許孝炎等數百人。

新建紀念碑正面鐫總統親筆題辭：「匡復中華的起點，重建民國的基地。」碑額爲國父所書「博愛」二字，碑陰鐫有「國父臺灣史蹟紀念館記」，爲張繼先生所撰並書，碑額是吳稚暉先生所題。

國父生前曾兩度蒞臺，第一次爲民元前十二年十月間來臺設立機關於新起町，加聘軍官，籌措經費，積極籌備惠州起義，留臺凡一月。第二次來臺爲民國二年十二月初，曾在臺北「梅屋敷」與臺胞同志聚餐，並親題「博愛」一匾以作紀念，該處於臺灣光復後民國三十五年闢爲國父史蹟紀念館。（註五）

附錄：一、國父臺灣史蹟紀念碑記（註六）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三日政府受日本降，臺灣自是復我版籍。中央命李翼中渡臺主黨務，有日人語之曰：民國二年冬初，國父孫先生至臺，飯於其兄所設肆名梅屋敷者，其色溫然，氣怡然，眼黑色，酒漿少入唇，偕行者國人二，日人一。飯罷，書「同仁」「博愛」兩橫幅相貽，歡然別去。今字幅與淬墨之硯具存。翼中聞之喜，卽梅屋敷地易名國父臺灣史蹟紀念館，庋藏字硯，廣羅他品，足以景仰國父生平者，悉納陳，矜式臺人。按民國紀元前十二年秋，國父始至臺，旋有惠州之役。民國二年七月討袁軍興，各省獨立，國父將往廣東督軍事，輪抵福州，知粵局驟變，乃過臺北去日本。誠上所稱，若合符節。嗚呼！國父傾覆滿清，創建民國之志久矣。甲午戰起，國父走天津，游北京，察腐廷之虛實；轉武漢，觀長江之形勝；遂渡海赴檀島，創興中會。翌年四月，馬關約成，臺灣淪亡。九月國父首次起義廣州，屢歷艱難，終斬胡祚。民國二十六年七月，日寇大舉血戰八載，武成用告，而臺灣遭倭蔑食，亦經五十又一年矣。臺人乎！毫割之歲，國父革命之業始著，今者舊物不失，足以慰國父之靈，爽履玆館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二日

，徘徊流連其思所以無愧於國父承志繩業大造宗邦庶幾稱玆追慕之忱，又豈爲游觀地也。爰中來申設館之旨，請爲記，遂書所懷，俾刊諸石告來者。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雙十節，潞州張繼撰並書，武進吳敬恒篆額

前六十年，清廷辱國喪師，割臺予日，舉國悲憤。　國父於敗機初兆之時，卽創立興中會，從事國民革命。旋定光復臺灣，恢復臺灣同胞自由，爲本黨心傳決策。經　總統英勇領導之八年艱苦抗戰，得最後勝利，使臺灣重歸祖國懷抱，今日且爲復國建國基地。追懷國父遠謨，中國國民黨乃於民國四十二年築成　國父史蹟紀念館，玆復於建黨六十周年，重修行館，立碑建亭，以彰勝蹟而垂永久。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羅家倫敬書

二、方豪：國父與臺灣・臺灣與國父（註七）

（一）光復臺灣的宏願

今年爲國民黨成立六十周年，黨的中央機構刻在臺灣；在臺灣舉行此一極有意義的紀念日，黨內的朋友，約我寫這一篇文字，實在是「此時此地」（Hicetnunc）最需要的一個題目。換句話說：今天無論是國民黨員，非國民黨員，都在此一島上暫避赤禍，並謀復國，而中山先生爲民國的創立人，尊爲國父，亦非一黨人所能私，所以今天在臺灣的中國國民，紀念國父，實不可不知「國父與臺灣，臺灣與國父」的歷史關係。

又因爲興中會的成立，在光緒二十年甲午（一八九四）十一月廿四日，而割讓臺灣的中日戰爭在同年六月廿三日的豐島海戰和牙山陸戰卽已開始，七月一日且已正式宣戰，正在興中會成立前四個月又二十四日。國父革命的思想起源很早，但興中會的成立，必受日本侵略的刺激，當是不容懷疑的。所以宣言中有「恢復高臺，鞏固中華」的詞句。

次年，馬關和約成，國父卽在香港設立興中會幹部，在廣州成立農學會。國父親撰的緣起中有云：「我中國衰敗，至今已甚矣！用兵未及經年，全軍幾致覆沒，喪師賠款，蒙恥啓釁，割地求和，損威失體，外洋傳播，編成談笑之資。」可見當時國父的革命主要目標之一卽爲光復臺灣。光緒二十三四年，陳少白兩遊臺灣，與島上志士聯繫，當亦受有　國父指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 三度來臺的經過

民國二十四年即昭和十年，日本曾舉行臺灣「改隸」四十週年紀念。當時一位臺灣總督府「囑託」井出季和太曾編著了一厚本「臺灣治績志」和一小本「興味的臺灣史話」。從兩本書的內容看來，他曾參考了不少當時已刊和未刊的許多公私史料，他很熟於那一時期的臺灣掌故。

「興味的臺灣史話」後編第七章「其他叢談」第七節「孫文與臺灣」，這雖然是近來很多人所曾參考的一篇文字，但專談國父和臺灣關係的文字，就我所知，或當以民國十六年四月一日，在廣東的「臺灣革命青年團」所發刊的「臺灣先鋒」創刊號中戴天仇（季陶）先生「孫中山先生與臺灣」。

國父到臺灣，先後共三次：

第一次是民前十二年，即清光緒二十六年（庚子），正是義和團起事之年，是革命的好機會。那年六月初，國父從西貢到新加坡，又乘佐渡丸回香港。同行的有日本友人宮崎寅藏（曾加入興中會及興漢會）和清藤幸七郎等。船中曾和陳白（字少白，為國父西醫書院同學）、楊衢雲（福建海澄人，輔仁文社社友）等與中會同志商討革命計劃。當時決定：「在惠州起義，向沿海東部推進，直達廈門，以臺北為聯絡指揮的中心地。」並以惠州發難事，全權交付與鄭士良。國父之所以擇定臺灣為繼續策動中國革命的據點，實因臺灣初失，革命志士甚多，且離祖國極近。同時亦因 國父當時已應菲律賓獨立黨人的請求，派宮崎寅藏為他們在日本購買軍械；第一批軍械不幸在途中因輪船失事而沉入大海；第二批被日本政府扣留。國父已得菲律賓獨立黨同意，希望能利用這一批軍火，由臺灣運往福建。這是 國父想和兒玉總督提出的一個計劃。

國父自己計劃先到日本，然後再到臺灣，並從臺灣渡往惠州，親臨督師。所以那年十月，先派平山周等來臺灣布置，隨後即伴同山田良政等來臺。當時日本山縣內閣，很同情中國的革命運動；臺灣第四任總督兒玉源太郎也很尊敬國父，所以國父一到臺灣，即由平岡浩太郎介紹會見；兒玉亦即指派民政長官後藤新平聯絡一切。並答應起事以後，可以協助一切。

那時 國父住在新起町，即今長沙街一帶，設立機關，籌備一切；並邀請軍官，籌措經費。臺灣青年，經 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父暗中宣傳，情緒激動。因此以福建籍貫加入革命黨的很多。部年陰曆閏八月十五日即陽曆十月八日，鄭士良襲擊沙灣，所向皆捷，軍威大振，就是國父在臺北指揮的，而臺灣青年戰死的亦不少。

不料惠州義師所動後不到幾天，日本山縣內閣突然倒台，伊藤組織新閣，日本政府援助我國革命事業的方針，亦隨之而改變。命令臺灣總督，不許和中國革命黨往還，禁止日本軍官參加中國革命軍陣營，取締武器出口。國父計劃乃告失敗。留臺北約一月後，由高雄返回橫濱。

井山季和太書中並記一傳聞：　國父曾向後藤長官借款，但被拒絕。因那年一月成立的臺灣銀行廈門分行曾向後藤長官借款，後藤不允。據傳廈門分行是代國父借款。

國父第二次來臺，據陳義芬先生說：曾一度住於臺北市石橋仔頭（今延平北路二段）高蘭家中，曾四次接見他的父親陳捷陞、伯父陳秋菊。據說：國父待人接物，和藹可親，極受人擁戴。

國父第二次來臺是在民國二年十一月末，或十二月初。當時袁世凱有稱帝之意，毀棄約法，解散國會與國民黨，黃興、李烈鈞等興師討伐，不幸失敗。這年十一月杪，國父接受日人多賀宗之建議，從馬尾來臺，再去日本。多賀電臺灣軍參謀長木下宇三郎照料。同來的有胡漢國、戴季陶二先生。

國父下榻於臺北北門町一九番（今中山北路一段）日人大和宗吉所開設的梅屋敷旅館。現已改爲　國父史蹟紀念館。當時知道的人極少，只有　國父同鄉，同盟會有同志楊心如先生和另一同盟會會員翁俊明先生，曾謁見　國父，親聆訓示。楊心如先生，自甲午廣州起義失敗後，即避居臺北。翁先生原籍廣東澄海，遷至臺南已十餘世，民國元年加入同盟會。

國父曾爲「梅屋敷」題匾，又爲大和宗吉書「博愛」二字，爲他的兄弟藤井晤一郎書「同仁」二字。　國父所用之硯尚保存至今。此外只有旅館的兩位女侍：一名靜子，原名村上百惠；一名五郎，原名岡村吉江，還有總督府所派招待員兼護兵村田省藏，以及攝影師高松豐吉等，見到　國父。此次監視頗嚴，總督府且派有便衣三人，寸步不離。那位女侍，後來照對人說：回憶起來，當時雖不知他是什麼人，只記得他是中國人，而且具有神聖不可侵犯的人格，不同於凡夫俗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戴季陶先生的一次演講中，曾提到民國七年，總理在廣東革命失敗，便離廣東而到汕頭，然後想經臺灣去日本。並希望到臺灣後，可向臺胞發表意見。總理上陸後，曾到臺北，臺灣同胞聞訊，喜極。

井出季和太書中曾說日本當局，一方面爲了對中國政府（指滿清政府）的國際禮貌，一方面爲了本島的治安關係，對國父來臺，非常注意。他所引的戴季陶先生的演講文中，說日本官吏曾在總理的船抵港時，派到船上謁見總理。總理爲要速往神戶，適有一便船於前一日抵基隆，即搭乘該船而去。

國父第二次來臺的軼事，傳說甚多。如曾在新北路公共浴場沐浴，在招待貴賓的特別室休息，現浴盆尚存，並由廚師陳廣才（現尚健在）烹製日本定食，四菜一湯。自上午十時到達，直至下午三時離去。

又據劉金清先生談：國父曾邀同志三人，在頂北投「櫻川閣」旅社休息一星期，其後又回臺北，再過數月纔離臺灣。並有人說國父曾到過日月潭、赤崁樓等地。可是一說國父僅停留一日。停留一日之說，或爲國父第三次來臺之誤。

國父第三次來臺，是民國十三年北上，由上海繞道日本，舟泊基隆海面，並未上岸。同行有胡漢民先生。

（三）臺灣同胞的哀思

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國父逝世，在北平發喪時，北京大學臺灣學生會曾有一輓聯：「三百萬臺灣剛醒同胞，微先生何人領導？四十年祖國未竟事業，舍我輩其誰分擔？」三月廿四日，臺北舉行追悼會。總督府雖施行各種壓迫，禁讀弔詞，禁唱悼歌，又禁止演說，僅准向國父像行禮，並報告國父一生行誼。但是夜七時起至十時止，雖大雨滂沱，到會者多至五千人，入會場者僅三千人，其餘均冒雨鵠立，直至大會完畢。被禁讀的哀詞中有一段說：「唉！大星一墜，東亞的天地忽然暗淡無光了！四萬萬的國民，此刻爲了你的逝世哭喪了臉了。消息傳來，我島人五內俱崩，如失了魂魄一樣，西望中原，禁不住淚泉滔滔了！」

在逝世第二週年紀念日，臺灣革命青年團發表了一篇「敬告中國同胞書」，原文已失，但從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日文譯文中，尚可窺見其大意：

「偉哉孫中山先生！東方弱小民族之一的臺灣，雖然也與中國同祖同宗，但是他們所受的痛苦和被日本帝國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義者壓迫蹂躪的慘狀，却超乎祖國數倍。祖國現已進入革命發展的時期，我臺胞應認清時潮，急起直追，來參加祖國的革命。我們每想念及臺灣，便會聯想到我們的總理。他雖然已經逝世了，但是他的偉大精神仍繼續在指導東方弱小民族的革命運動。……三月十二日是我中國民衆不能忘記的日子，同時我們也希望絕對不要忘記一八九五年甲午之役所失去的臺灣！」書後的口號中有「毋忘臺灣！」「臺灣的民族是中國民族」「臺灣的土地是中國的土地！」「孫中山先生的精神不死！」「中國革命成功萬歲！」等。足見當時臺灣同胞對國父的崇敬與追念，不但不在大陸各省同胞之下，抑且過之。

日本外相岡崎勝男晉見蔣總統致敬，並表示從未考慮承認北平政權。

蔣總統於本日下午六時三十分，在官邸接見訪問中華民國的日本外務省大臣岡崎勝男，談話一小時，對於中日關係、亞洲問題及世界情勢，廣泛交換意見。

岡崎外相係由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陪同覲謁蔣總統。岡崎向蔣總統表示：中日戰爭結束以來，蔣總統對日本的寬大政策，日本朝野至今猶感念不忘，此次來華訪問，係代表日本人民向蔣總統面致謝意。

蔣總統當以茶點款待岡崎，在座者有隨岡崎來臺之外務省次官秋山俊一郎、亞洲局長中川融、外務大臣秘書官上田常晃，日本大使館公使宮崎章、參事清水董三，及書記官中田豐千代。中國方面與會者有外交部代理部務次長沈昌煥、總統府秘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及中日文化經濟協會理事長何應欽等。

岡崎外相覲謁蔣總統之前，曾於下午三時至外交部訪晤沈昌煥次長，三時三十分訪晤總統府秘書長張羣，三時四十分訪晤立法院長張道藩，四十四分訪晤總統府戰略顧問委會主任委員何應欽，五時訪晤行政院長俞鴻鈞，作禮貌上之拜會。五時三十分山芳澤大使陪同拜晤陳副總統致敬，晚間並應俞鴻鈞院長在臺北賓館之晚宴。

岡崎乘香港航空公司班機，十二日上午抵達臺北，外交部次長沈昌煥、禮賓司幫辦張仲仁、亞東司幫辦鈕乃聖、臺灣省臨時議會議長黃朝琴、日本大使芳澤謙吉、公使宮崎章及日本大使館職員、僑民等多人在機場迎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岡崎外相抵達臺北後，即與芳澤大使同車至臺北賓館休息，十一時三十分舉行記者招待會解答各項詢問，至十二時十分結束。（註八）

日本外務省大臣岡崎勝男，今天在訪華記會者中重申日本政府的根本對華政策說：日本所承認者，爲中華民國政府，日本政府從未考慮承認北平中共政權。岡崎外相說，他送會向日本國會表示此項根本態度。他以爲外間對日本與中國大陸的貿易關係未免過甚其詞，實際上，此一貿易額僅居日本對外貿易總額的百分之一而已。

岡崎今天飛抵臺北後，在臺北賓館接見記者，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外務省政務次官秋山俊一郎，亞細亞局局長中川融等都參與此一記者招待會。

岡崎發表聲明說：

「本人此次有機會來訪問自由中國，藉償夙願，至爲愉快。此行主要目的爲謁見　蔣總統致敬，並拜訪中國各界領袖，其中極多爲本人之舊交。承中國政府及各界人士對本人熱烈歡迎，衷心無任銘感。由於天候關係，使本人此行延誤兩天之久，謹在此表示歉意。上次戰爭結束以後，蔣總統對日本的寬大政策，日本至爲感激，尤其對戰犯的從寬處置，日本國民更爲感戴。此次訪華之行雖極短暫，但本人將藉此機會親眼觀察自由中國的種種進步情形，並與各方友人交談，以期得到新的認識。」

岡崎外相於答覆記者詢問時，鄭重表示李德全之訪問日本，不致影響日本與中華民國間的邦交。他說：日本僑民刻尚被拘留於大陸者，爲數極多，由於他們的家屬切望他們能早日回國，故由日本紅十字會出面邀請李等赴日後，雖曾以被拘日僑名單交予日本，但在人數上與日本之估計相差尚遠。當紅十字會以邀請李等赴日一事通知日本政府時，曾保證純係基於人道之理由而發出此項邀請，與政治問題決無任何牽涉，亦無任何政治作用。

岡崎外相對於外傳他將回國會晤李等之說，認爲是毫無根據，他說，當他返回東京之時，李等或已離開日本。

岡崎說，李等赴日以後，與日本政府間僅有的關係是與日本厚生省接洽被拘日僑及漁民返國的若干技術問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除此之外，決無關係可言。

岡崎對於傳聞已久之東北亞聯盟一事拒不表示意見，因爲此事現尚未進入具體化之階段。不過他以爲國家與國家間建立集體安全組織爲值得擁護之事。關於日本是否將參加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一問題，岡崎外相說，日本是否參加此一民間組織，應由日本民間人士決定，唯日本民間人士前此準備參加亞洲人民反共會議時，聽說曾有人反對。

關於吉田茂首相在從英國赴美途中表示日本將採「中間政策」之說，岡崎以爲外間的解釋頗有錯誤，他說，吉田首相所謂之中間政策，是介於英美之間者，而非介於美俄之間者，他以爲吉田首相之原意，當在努力推進英美間政策之協調。他並表示，他不知道邱吉爾將訪問日本一事。

記者詢以日本對俄帝飛機在日本領空擊落美國飛機一事之態度，當由亞細亞局局長中川融代爲答覆說，由於日俄之間現在沒有外交關係，故不能直接向俄國提出抗議，惟外務省發言人已鄭重指斥俄國飛機進入日本領空一舉之不當。

對於俄國向日本發動的和平攻勢，岡崎說，日本政府專設有「反民主主義對策委員會」處理此事。（註九）

土地改革協會年會閉幕，通過光復大陸後及臺灣今後兩項土地改革方案。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第三屆年會今天閉幕，會中通過兩項方案：一爲「光復大陸後之土地改革方案」；一爲「臺灣今後土地改革方案」，並發表宣言。茲分誌如下：（註一〇）

一、光復大陸後之土地政策

大陸經共匪多年來之蹂躪，以鬥爭殘殺民衆，以分田破壞生產，農村枯竭，閭里爲墟，光復大陸，首要之圖，端在安民復業，光復初期之諸舉舉大端，悉已見於本會第二屆年會所決議之「反攻時期土地政策綱領」，中其中揭櫫「凡現耕農民，均無償取得其所耕土地之所有權」，然經國大計，重在開端，復興宏業，肇於初定，土地爲立國之根本，經界乃仁政的要着，不深謀遠慮，將何以措生民於衽席，非兼顧並蓄，又曷能應世變之萬殊。本會第二屆年會集會於臺北，爰集衆議，制定光復大陸後之土地政策如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甲、基本原則

光復大陸後土地政策之基本原則，爲建立平均地權之新土地制度，實施耕者有其田，擴展都市建設，開發天然資源，以期文明之福祉，國民平等以享之。

乙、政策綱領

一、爲實現耕者有其田，農地歸自爲耕作之農民所有，如有移轉，承受人亦以自爲耕作者爲限。

二、農地應逐步實施重劃，建立標準農場制，以提高農業生產，配合工業需要。標準農場之劃定，以能充分發揮一普通農戶之家庭勞力，達到農地之最經濟利用爲準。禁止再分割。標準農場，應由當地農業機關，加以技術指導，並由當地土地及農業金融機構，予以各種土地改良之貸款。

三、爲達到「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發展農業」，應獎勵農民，依自由志願與民主精神，採用各種合作方式爲現代化之農場經營。

四、市地以實行公有爲原則，舊城市地區內土地，其已由人民取得所有權者，得視公共需要，逐漸收歸公有，新建城市地區及舊城市之擴建地區，其地區內土地，應於開始建設前，收歸公有，配合工業化計劃，加以重劃改良

五、城市政府應積極興建市民住宅，及公共建築，充實公用事業，及公益設施，以誘導工業發展，其所需經費，應就市地租稅及增值項下撥充之。

六、城市政府爲協助人民興修房屋，除鼓勵公私金融機構、儘量舉辦房屋抵押貸款外，應指撥專款，交由土地金融機構，爲抵利攤還之貸款。

七、政府應寬籌資金、發動民力，舉辦農村房屋改良、道路、水利、溝渠、廣場及其他各種建設事業，藉以促進土地利用，並增加國民就業機會。

八、天然富源地，如大規模之森林、水力、鑛藏等，應歸國有，由政府直接經營，或由人民依法開發利用。政府應加强管理，充裕收益，以爲振興實業，增進公共福利之用。

丙、應有措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光復後之土地立法，應參照本政策綱領，加强充實現行土地法，在光復初期，並由政府制定緊急措施辦法，先付實施。

二、光復後之土地行政，應由中央恢復地政部，省設地政廳，縣市設地政局，鄉鎮設地政科，以資執行。在光復初期，爲執行緊急措施，並得在各戰區，設立臨時機構。

三、光復後之土地金融，中央應設中國土地銀行，並在各地區設置分支機構，建立土地金融網，發行土地債券，貸放低利資金以調劑土地分配，促進土地利用，在光復初期，得指定國家金融機構先行辦理。

四、光復後之地籍整理，應採用最迅捷之航空測量，最簡便之土地登記，以確立地籍制度，在光復初期並由各地政機構，先爲簡易之地籍清理。

五、光復後之地政人才，應由政府設置各級訓練及研究機構，廣爲儲備，以應需要。

二、臺灣今後土地改革方案

臺灣之農地改革，自民國三十八年推行耕地三七五減租以迄去年實施耕者有其田，獲得自耕地之農民計三八三、〇〇〇戶，總面積達二四二、〇〇〇甲，因之在四十二年底自耕農及半自耕農佔總農戶數之比率，已由卅八年百分之五十七，激升爲百分之七十五，而公私有出租地，所佔全省耕地之比率，則由百分之四十一，降爲百分之十六，農民生活，大爲改善，農業生產，顯見增加，此爲政府之莫大成功，本會允當表示最高之敬意。

惟就農地改革之整體而論，此種成果，當屬初步，蓋地主保留之耕地，尚達十萬餘甲，公有出租地，尚有四四、〇〇〇甲，此外公營事業，及其他機關使用地，約有七四、〇〇〇甲，三者合計，約有廿二萬餘甲，仍當全省耕地四分之一之鉅。而新創及原有自耕農，每戶派領及購進耕地面積，平均尚不超過七分，每戶之耕地經營總面積，平均亦不超過一甲三分，其經濟基礎，甚爲脆弱，今後如無適當之保護與扶植，其能保持自耕地者可能甚少。而小自耕農場，即令能以維持，亦尚不足適合世界進步之經濟要求。而農地問題以外市地與天然富源地之改革，今尚未實行，爲適應及推進臺灣之工業化計，該二部份之改革措施，更急不容緩。因此本會對臺灣今後之土地改革，敬爲進一步之呼籲，抑有進者，中國社會往往拘於現實，憚於改進。臺灣農地改革之輝煌成就，固可讚揚。然若謂土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改革，已盡於此，則未免言過其實，因土地改革，若僅止於現階段，則不僅不足以推進經濟之發展，符合　國父民生主義之遺教，且卽欲保全農地改革之已有成就，亦將不可倖得，故本會本屆大會，認爲今後土地改革之急要措施，應如下述：

一、現有佃耕地，應依「耕者有其田」之原則，歸現爲耕作之農民所有。

子、佃耕地現爲地主保留者，應從速貸款協助現耕農民購買。

丑、現有佃耕地爲政府或公營事業所有者，除爲試驗及示範所必需者外，應定期放領，歸現耕農民所有。

二、制定自耕農保護法，對自耕農予以切實有效之保護。

子、迅速設置生產貸款基金，對自耕農爲低利之貸放。

丑、自耕地所有權之移轉，其取得權利人，應以自任耕作者爲限，並應限制爲繼承分割。

寅、政府對自耕農之生產改良，應優先予以獎助。

卯、自耕農場之生產，應顧及工業原料之供應，非經主管機關之核准，不得變更使用。

三、頒佈標準農場法，分期分批推行標準農場制。

子、規定各種標準農場之單位面積，並分期擇定地區，進行農地重劃。

丑、農場經分合交換重劃後，其面積不及一標準農場時，得暫仍使用。政府應優先貸款，爲擴大農場之需。

寅、經重劃後之農場，如發生買賣，其毗鄰之農場，如在單位面積以下時，有優先購買權。

卯、政府依照土地使用狀況，及經濟發展情形，規定各標準農場之使用種類。

辰、對於標準農場應予技術上之協助，及各種改良生產之貸款。

巳、自耕農場或標準農場，應獎勵其採用各種合作方式，以改進農業經營，增加收益。

四、市地實行區域制實施分區整理，以符合現代化之要求。

子、舊市鎮應實行根本整理，如街道、溝渠、廣場、公園及其他公用及公益之設施，應爲有計劃之改進與建設。市地地權應逐漸收歸公有。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丑、舊市鎮附近地區，從速計劃發展，藉以擴建新市區，並適應戰時疏散之急需，其擴建地區內土地，應於開始建設前，一律收歸公有。

五、市鎮公共建築，及市民房屋之改良，應鼓勵公私金融機關組織投資銀團，協助推進。

子、市鎮之公共建築及市民住宅，應由投資銀團，根據一定計劃，逐步興建。其所投資金，以收取使用費，及售價或租金方式收回之。

丑、市民之爲住宅改良者，其改良建築費，得向金融機構申請低利攤還之貸款。

六、土地應一律推行地價稅制，其自然增價，應全部歸公。並得發行土地債券，照價收買。

子、市地應依申報地價，累進征收地價稅，農地應分期規定地價，改征地價稅，但在戰時得依地價稅率，折征實物。

丑、爲配合實施保護自耕農政策，自耕農地地價稅，不採累進制。

寅、土地之自然增價全部歸公。

卯、爲促進土地利用，調整分配，得發行土地債券，照價收買土地，但對標準農場，應極力避免。

七、天然富源地國有之原則，應加强實施，以求貫澈，其由政府直接經營者，應改善管理，增進效能，其由人民依法開發利用者，應重新估計其富源價值。使其自然收益，歸於公有。

臺灣天然資源頗富，如森林、水力、漁場、鹽場等均有相當規模，而地下資源，如金、銅、煤、石油、硫黃、石棉等，蘊藏亦多，惟年來森林砍伐過甚，童山隨處可見。宜林宜牧宜農之土地區劃，亟應積極辦理，促進利用。

三、中國土地改革協學會第三屆年會宣言

七年前，我們以「剷除不合理的土地制度，要求在正義與自由的基礎上，建立一個理想的新中國」爲目標，召開了本會成立大會於南京。當時我們認定「土地問題的如何解決，是我們的國家和民族走向一個前進和落後，興隆或頹敗的關頭上」最準確的量尺，所以我們再不能長期自囿於學院式的研討之中，必須「讓我們的呼聲，達到每個同胞的心坎，讓我們每個同胞的覺悟，都成爲建設的力量。」本此信念，我們提出了土地改革的三個基本原則和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治經濟社會的八大主張，迅即博得全國同胞熱烈的響應和支持。我們的運動正在開展的時候，不幸朱毛奸匪「實充抄襲，以僞亂眞」竟藉土改之名，發動全國的叛變，人民隨即淪入亘古未有的浩劫，備受僇辱，這是我們土地改革運動遭遇最大的挫折。

民生主義的土地改革，爲實現民主政治的基本條件，大陸雖被匪俄劫持，但我們的信念不特未曾稍有動搖，且益趨於堅定，而我們的政府也於此時痛下決心，排除萬難，遵照　國父的遺教，在臺灣逐步實施全面的土地改革計劃。我們喜見人民終得解除了不合理的土地制度之桎梏，開始向富强康樂的途程邁進，使歷年不斷的呼籲，獲得了共鳴與實踐，曾於四十年召開第二次大會於臺北，藉以檢討過去，策勵來玆，並對政府作適時的贊襄與督促。

三年來，臺灣土地改革的成就，巍然被譽爲東方各國的典範。然而我們試更進一步來切加考查，這幾年的成就，也只是對農地改革樹立了一個初步的規模，就是大多數耕者確實得到了土地。但今後如何保障其成果，俾由穩定而趨於安樂，並如何使其善於利用，增進其效率，尚有待於深切的研討計劃並促其實施。如現時自耕農民所得的耕地，平均尚不足七分，可知其經濟基礎的脆弱，倘無適當的保護與扶植，能否長此保持自耕，甚屬可疑，而小自耕農場，即令可維持，亦尚不足適合世界進步之經濟要求。因此我們認定尚未放領的公地，除爲試驗與示範所需者外，應盡量放領，俾更擴大自耕農民的陣容，並建立標準農場，進行農地重劃，由政府積極給予經濟的及技術的扶助與指導。至於市地應確定分區整理，以符合現代化的原則，公私建築，尤應妥訂改良計劃，分期切實舉辦而地稅徵收必須採用累進制度，照價收買斷不可徒有具文，其他自然富源之山林礦鹽漁牧及水力等各類土地，應分別規定管理辦法，因地因時而予以優良的利用，期能地盡其利，國無廢材。凡此種種，皆需要我們竭智盡慮，督促力行，藉慰國人求治之殷切，永奠民生樂利之基礎。這是經本屆大會所切實討論並愼重通過者，此其一。

大陸淪陷以後，中共奸匪對地主固已屠殺殆盡，中富耕農同被清除，而眞正貧農分得少量土地者，亦不勝捐稅徵役之繁，管制壓迫之苦，大規模的逃離土地，造成荒蕪滿野，餓殍載途，昔時綿繡神州，今爲人間地獄。爲保障我神明裔胄之自由生存，爲解救我父老昆季之脫離奴役，我們必然在最短的期間反攻，也必然在最短的期間勝利。可是我們在反攻勝利之後將如何重整被奸匪攪亂了的土地制度？總統曾經指示了一個原則，即承認得地自耕農民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所有權。但在執行時須使之綱舉目張，有條不紊，根絕兼併剝削之積弊，重建平等親仁的樂園。這在上屆大會中雖已討論甚詳，但因牽事體大，歷久彌新，其中如土地立法，應加强實行，俾符憲法之規定，以貫澈平均地權的原則，土地行政應適應光復時及光復後之迫切需要，土地金融宜有效地應用，以調劑土地的分配及利用，地籍須擴大整理，使全國皆有完善登記之圖籍，以作施政的依據，現在臺灣已行及擬辦的各項土地改革方案，應盡量採擇實施，以清除奸匪遺留之毒素，貫澈民生主義的政策，保障國家的繁榮和進步，這都是在本屆大會中已有適當的決定，此其二。

國父在六十年前即已提出平均地權爲建立民主政治的基本條件，廿四年前國民政府依照此一遺教，頒佈了一個大體完善的土地法，同時本會前身的地政學會更從理論上和實際上極力闡釋土地改革與國家興亡關係的重大，惜乎諄諄之言，尚未全部實施，竟被奸匪抄襲而去作爲構亂的資本，甚至使國際間也誤認其爲土地改革者而予以同情的贊助，緬懷往事，徒增感慨！現在我們從失敗中又挺身而起，尤其欣慰的是政府業已相當接納了我們的主張，以推行民生主義的土地改革，且進而博得民主國家一致的讚譽。這就十足證明我們所號召的土地改革運動，已經不是一國所私有，而是世界上反集權反奴役的正確呼聲，我們亟應擴大這一運動到各個需要民主自由的地方，我們雖不敢自詡爲先知，但時勢上已不容許落後，我們要爲此一運動繼續努力，以求達到本會成立時所揭櫫的目標即民族自由，國家統一，政治民主，經濟平等，這又是本會最大的期望，此其三。

本上三義，我們敬當與全國同胞相期共勉，務求加强努力，促其逐步實現，以爭取民生主義的最後勝利。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自立晚報」、「大華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及十三日；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七六—一八二；「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六；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

註三：「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民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二。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註七：同註二。

註八：同註三；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九：同註三。

註一〇：「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十三日　行政院長俞鴻鈞表示，四公司轉移民營接近完成階段，望留用原有員工。

行政院長俞鴻鈞，今天向記者發表談話，說明臺灣水泥、紙業、農林、工礦四公司移轉民營，經政府積極辦理，現已接近完成階段，望各界贊助此一政策。

俞院長說：政府將水泥、紙業、農林、工礦四公司移轉民營，一方面是配合耕者有其田政策，使農業資本轉爲工業資本，另一方面也是實行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政策，以達成擴大企業自由的目的，近年來經政府主管機關逐步辦理，在實行的技術上，免不了有許多困難，但經妥愼籌劃及各方面共同努力，水泥公司已於十月廿三日舉行股東會，選出新的董事監事，情形甚爲良好，新任董監事已於日前接收公司，協理以次人員現仍照常工作。紙業公司定於十五日開股東會。農林工礦兩公司分售辦法，亦正在主管機關研討中，最近卽可確定，兩公司之股東會，亦將儘可能早日舉行。關於移轉後經營方面，政府決定予以輔導，使能維持正常生產，並繼續發展，已特設輔導委員會負責辦理，這個委員會的委員，不獨有各有關機關代表，並有臺灣省臨時省議會代表，及工商界專家，輔導辦法已經輔導委員會全體委員詳盡討論擬訂，由經濟部呈經本院院會核定。總之，四公司移轉民營，不僅係四公司本身問題，而是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整個政策的推行問題，政府各有關機關，固應妥愼辦理，尙希各界一致贊助此一政策，使能圓滿實現。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二、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至於四公司員工的安置問題：政府對四公司原有員工工作問題，極爲關切。在原則上必須一面顧慮現有員工之生活，一面不使新股東發生經營上之困難，政府有關員工處理之規定，重點係在儘量繼續留用原有員工，裁遣僅係不得已之辦法，且規定必須因減少員額，始能裁員，此正與員工要求維持原有工作之本意相符。有關條文有由政府協助轉業之規定，亦即輔導就業之意，將來即使有少數員工被裁，當由主管機關設法輔導就業，各員工應安心繼續工作，勿自驚擾，日前竟有人以號稱員工及眷屬十萬餘人之所謂警告啓事送登各報，淆惑社會視聽，政府自應依法處理。」（註一）

葉公超外長結束西班牙訪問，兩國聯合聲明加強反共合作。

俞院長說：我外交部及西班牙外交部本日發表共同聲明如左：

「中華民國外交部部長葉公超博士，已於今日完成其爲答聘西班牙外交部部長於一九五三年三月間之聘問正式訪問西班牙之節目，即將飛離西班牙。

「葉部長在馬德里期間，曾與西班牙元首閣下及外交部部長多次交換意見。在此種談話中，對於與日俱增之中西友誼及兩國間之相互諒解，咸感欣慰。並曾就一般之國際現況，廣泛交換意見，尤其對於在東亞及歐洲抗禦國際共產主義一問題，予以特別檢討。中華民國與西班牙兩國間之爲自由而合作之決心，由於此次葉部長之訪問，益見堅強」。

葉公超外長，於完成在西班牙的訪問後，今晨搭乘西國空軍部長蓋拉沙的專機，前往西班牙南部觀光，西班牙外長亞達和親往送行，先至麗池飯店，然後和葉外長偕同西外部禮賓司司長陶瑞斯等高級官員以及中國大使館館員一行，驅車前往機場，於檢閱西班牙空軍儀隊後登機。他預定十一月十五日離西班牙前往紐約。（註二）

日本外相岡崎離華返日。

日本外務省大臣岡崎勝男，今天上午十一時三十五分結束在華的二十四小時訪問，乘我政府包用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航隊專機飛返東京。

岡崎行前對新聞界說：

「此次蒙中國當局盛意款待，內心至爲感激！本人曾與蔣總統就一般國際局勢及其他若干問題交換意見，蔣總統的卓越見解，本人極爲欽佩，返國後將轉達於吉田首相。談話是於融洽的情形中進行，惟其內容則未便奉告」。

今天早晨，總統府張羣秘書長在陽明山與岡崎外相共進早餐，外交部代理部務次長沈昌煥及芳澤大使亦在座。餐後會談達三小時之久。據張秘書長表示，雙方已對共同問題獲得一致之結論。他深信岡崎外相此行不虛。

沈昌煥次長亦曾表示，岡崎此來，中日雙方曾就有關中日兩國的根本問題以及遠東的局勢作充分的討論。（註三）

教育部頒布大學研究所有關課程師資補充規定。

教育部於本日令頒「大學研究所有關課程師資補充規定」。茲誌條文如下：

大學研究所有關課程師資補充規定

一、研究所研究生修習學程分爲三類：甲、基本必修學程。乙、專門必修學程。丙、選修學程。每週講述時間，三者總數以不超過十二小時爲原則。

二、研究所可約請專家學行特約演講，以每週不超過兩小時爲原則。

三、語文訓練可按研究生程度分組或個別指導，時間另定。

四、研究生專題研究與論文撰述爲最後一學年之主要作業。

五、研究所之教授，講課與指導研究兩者並重，一部份教授並得專任指導研究工作，每位教授指導學生人數以不超過五人爲原則。（註四）

教育部公布任命陳大齊為國立政治大學校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教育部本日公佈任命陳大齊擔任在臺復校的國立政治大學校長，陳雪屏擔任該校公民教育研究所長，邱昌渭擔任行政研究所長，崔書琴擔任國際關係研究所長，陶希聖擔任新聞研究所長。

新任政大校長陳大齊，浙江海鹽人，現年六十八歲，日本東京帝國大學畢業，曾任北京大校教務長，代理校長，考試院秘書長，考選委員會委員長等職。（註五）

重組中國哲學會舉行成立會。

中國哲學界人士發起重組中國哲學會，於本日中午假教育部召開成立大會，計到會員陳大齊、黃建中、劉文島、方東美、胡秋原、田培林、吳康、楊亮功、陳康、廖維藩、謝幼偉、牟宗三、查良釗、張鐵君、任卓宣、許恪士、羅時實、范錡等三十六人，公推方東美擔任主席，日本學者前田多門、宇野哲人兩氏亦應邀參加。

主席方東美報告發起重組該會之意義及籌備經過，繼請內政部次長鄧文儀、教育部部長張其昀，以及前田、宇野兩氏分別致詞。隨後通過會章，選舉方東美、陳大齊、黃建中、胡秋原、田培林、吳康、陳康、謝幼偉、崔載陽等九人爲理事；劉文島、楊亮功、查良釗等三人爲監事。（註六）

附錄：張其昀：新的教育哲學的建立（在哲學會成立會講詞）（註七）

今天是中國哲學會在自由中國恢復組織的日子。本人代表教育部對貴會成立致敬祝賀與期望之意。哲學是教育的根本和基礎，歷史上大哲學家往往就是大教育家。我們要實施革命教育，雖不易計日程功，但有一個中心目標必須達成，即爲新的教育哲學的建立，是則有待於各位先生聲應氣求，共同努力。

哲學對於教育的主要貢獻，大體說來，約有下列幾點，試略加陳述，並希指教。

哲學上第一個課題就是方法論或方法學：孔子講正名，就是要深探本源，確立基本觀念，澄清思想方法。中國古來雖無哲學之稱，但「博學、審問、愼思、明辨、篤行」這句話，實最能形容哲學家的精神，國父稱邏輯爲理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學，邏輯主要就是方法論，也就是做「愼思明辨」的工夫。孔子說：「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不正確的思想，是世界禍亂的基本原因。曾文正公有云：「自古大亂之世，皆由是非先紊，而後政治顚倒，災害從之。」總統更痛切的說道：「我們教育界文化界一般人士，因爲缺乏哲學的認識一聽到人家講唯物論與辯證法，就以爲新奇，就爲所眩惑，不是盲從附和，就是茫然無措，我們如果有哲學的素養和自信，儘可以根據我們固有完善的哲學理論與人家討論，以矯正他的偏差，指示他們的迷津」。我們要消滅共產主義的毒素，必須從掃除思想上的矛盾混亂入手，在學校裏，數學和邏輯二科，如能相互爲用，培養深切著明的思維方法，此於訓練青年思想最有功效。

哲學在學校各科中具有特殊的地位。哲學者「先科學而成立、後科學而完成」。哲學上若干基本觀念，如時與空、質與量，因與果之類，爲從事科學研究者之所依據。但科學各有其領域與範圍，注重分工，貴於專精，哲學則包羅萬有，而成爲完整統一的思想體系。例如物理學之於物質，生物學之於生命，心理學之於心靈，社會學之於人羣，無一不與哲學有關。哲學家就科學研究所得之各種成績，綜合思維，取精用弘，來闡明如何做人的道理，科學之所長爲博學多識，哲學之所長爲一以貫之，世界是一整體，人生是一整體，教育也是一整體。智識上的積累，必須繼之以融會貫通的工夫，如是則教育的使命則有圓滿達成之希望。

價值的理論，即眞善美的價值，爲現代哲學上一切問題的焦點，教育的設施有德育、智育、體育、羣育、美育、此五育乃相輔相成，不能嚴格劃分，其終極目的即爲實現眞善美合一的理想人格。總統告訴我們，大家都要有以哲學爲基準的品格修養，其意義亦即在此。求眞即爲上述之科學教育，求善爲倫理學，求美則爲美學。倫理學在中國本來最爲發達，爲全世界所尊重，最近教育部編訂「師範必修——中國文化之基本教材」，旨在使倫理學與國文教學相融合。論語孟子大學中庸四書之精義，爲眞正中國精神的淵源，當使其深深印入青年心坎裏。這是當前革命教育的要圖，先從師範生做起美育的功效，在於「淡泊明志，寧靜致遠」，要使人心有和諧，社會有秩序。今後當本於總統所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的要旨，切實推行。孔子說富而後教。國父也說先富後教。我們要使國民生活水準提高，財富分配均衡，我們尤須具有了眞善美三位一體的理想，那麼人生才有眞正的意義和價值。

現在世界人類所遭遇歷史上的空前浩劫，乃起因於共產主義所謂辯證的唯物論。這種一百年前陳舊落伍乖謬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思想必須加以殲滅，全世界方有和平與繁榮之可言，這是哲學家當前最大的任務。西洋哲學，開始卽以二元論爲主流，天人之別至嚴，心物之分至顯，中國哲學則異是，蓋自始卽以謀天人之融合與心物之統一爲其旨趣。總統曾說：「中國哲學，不僅是窮究宇宙，調整萬物，而且是闡明天人合一，萬物一理的」。

國父以生元爲萬物的原始，生元超乎心物之上，調解自然與精神的對立，而得到有機的統一。生元學說乃溯源于儒學人本哲學的正統，而亦符合於世界原子時代的新思潮，人本哲學的主張，扼要言之，就是要有人格、有國性、有志趣、有理想、有意志自由，而不受機械的定律所支配，它是樂觀積極，軒昂奮發，有志竟成，而決非悲觀失望，慘酷寡恩，麻木不仁的。我們必須把人本哲學發揚光大，以爲革命教育最大的原動力。

總統認爲研究哲學就是爲着要做誠正修齊治平之事。他說：「窮理的目的在於致知，明德的工夫在於修身。修身的效驗，就在於知與行之中，方可驗得的。」他又說：「我們無論懂得怎樣高架精緻的哲學理論，如果不能建立我們的精神與人格，而使之從生活實踐中表現出來，那就不能說我們已經懂得哲學，眞正有了哲學的涵養。「西洋哲學的名稱起於希臘文愛智之義，但西洋大哲亦無不注重實踐。蘇格拉底不但是一位哲人，他是堂堂地一個人，在戰場上他是一個英勇的戰士。他以身教重於言教，對自己所謀的道德標準，務必身體而力行之。柏拉圖主張由哲學家來治理國事，亞里斯多德則强調人爲一社會動物。要之哲學的進步，不僅在愛智求眞，尤貴於實踐篤行。孔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哲學的修養，不但要使人能起而力行，而且要能解決人生的生死與苦樂問題故能爲理想而犧牲奮鬥。總統以爲「這生死與苦樂的問題，乃是研究哲學的重要目的。我們惟有在哲學中，方能求得這個問題的根本解決，而不是只在宗教信仰中所可解決的。」古來所說弘毅之士，大都剛健中正，不憂不懼，處事臨變指揮若定，判然於生死之分，泊然於生死之外，見義勇爲，百折不撓，而且有一種大無畏的革命精神。中國數千年悠久光榮之歷史，及近六十年革命建國之歷史，其眞正精神，皆在於此。目前是中興建國的大時代，教育哲學之研究講習，於國家民族最重大的貢獻亦在於此。

蘇俄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排我被擊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全體會議，今天以四十三票對四票打消蘇俄所提要求准許中共參加和排除中華民國代表團的建議。

雖然在此以前，該組織的資格審查委員會曾以六對一票及一票棄權打消過同一建議；但蘇俄又在全體會議中提出這項建議。

後來全體會議又通過美國代表納佛所提，請求大會「在本屆會期中不作排除中華民國代表或容許中共參加的任何考慮」。（註八）

婦聯會綱要號召婦女參加戰時工作。

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鑒於大陳金門戰雲密佈，臺灣地區已進入戰時狀態，急需號召婦女同胞參加戰時工作，特於本日上午召集各婦女團體舉行座談會，討論如何動員婦女參加戰時工作。經過熱烈討論後，通過「如何動員婦女參加戰時工作綱要」如下：

一、婦女戰時應擔任的工作：㈠救護工作；㈡軍中服務工作（縫紉、代書、洗衣）；㈢慰勞工作；㈣保防工作；㈤電訊交通工作（電訊、郵政、駕駛、警察）；㈥各部門工作之補充。

二、如何動員婦女：

甲、以宣傳醒覺婦女：子、宣傳方法：㈠口頭宣傳：廣播、家庭訪問；㈡文字宣傳：壁報、標語、小冊子等；㈢藝術宣傳：書報、電影、話劇、歌詠。丑、宣傳對象：山地婦女、農村婦女、家庭婦女、女士、女學生。

乙、以組織動員團結婦女：㈠對象：組織全自由中國婦女。㈡方法：分區組織，由各地婦女團體會同當地有關機關團體辦理。㈢組織服務隊及家庭訪問隊。

丙、以訓練充實婦女：㈠救護訓練。㈡國語訓練。㈢電訊交通技術訓練。㈣保防訓練。

丁、實施辦法：㈠擬定各訓練工作細則；㈡先行舉辦各項簡易宣傳及訓練工作（例如組織家庭訪問隊，進行家庭訪問國語訓練；山地婦女宣傳工作；組織服務隊等。（註九）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三：同註二。

註四：教育部編：「教育法令」，頁肆—四一・三〇三。

註五：同註一。「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註六：同註一。

註七：「中央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註八：同註一。

註九：同註五。

十四日　海軍「太平艦」在大陳海域遭中共魚雷艇偷襲擊沉；外交部聲明此事件可作為深信中共需要和平者之警告。

本日晨一時四十五分，海軍「太平艦」在大陳東北漁山島與大陳之間海面執行其經常巡弋任務時，突遭中共海軍魚雷快艇四艘之襲擊被擊中，於七時十分沉沒。艦上人員除大部獲救外，失踪二十八人。

一千噸級的護航驅逐艦「太平艦」，於受到中共魚雷的攻擊後，全艦官兵在我方其他軍艦的協助下，曾努力展開營救工作，艦上的每一位官兵皆英勇的克盡了他們所應盡的職責。參加營救的軍艦，曾將「太平艦」拖行若干距離，但「太平艦」終因海水浸入太多而下沉。

太平艦是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由美國贈送我國的軍艦之一，艦長爲唐廷襄上校，他在太平艦將下沉時，仍奮力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事營救工作，並且一再拒絕離艦，堅決表示要和「太平艦」共存亡，最後經過其他參加營救的軍艦上的官兵的再三勸阻，才離開「太平艦」。

外交部政次代理部務沈昌煥，今天對我海軍太平艦在大陳附近突遭共匪海軍擊沉事，發表聲明：「此為中國海軍被共匪軍艦擊沉之第一艘護航驅逐艦，世界上尚有人深信共匪需要和平，而並無進犯臺灣之意圖者，此一事實可為彼等作一警告。」（註一）

葉公超外長結束西班牙訪問飛美。

外交部長葉公超結束在西班牙的八天正式訪問，於今日下午離開馬德里飛往紐約。行前發表告別聲明，對西國政府及人民在他訪問期中所予的熱誠懇篤的歡迎表示感謝，並對西國重建工作的進展表示欽佩。葉外長告別詞如下：

「我在離別西班牙的前夕，願對西國政府及人民在我訪問西國期間對我及隨行人員所予的熱誠及懇篤的接待表示衷心的感慰。我們已看到西國在佛朗哥元帥及其忠實同志的領導下，於各種活動方面為國家重建所作的若干努力，就從所見到的這些事例中，我們已對迄今所達成的結果甚為欽佩。我們今天在西班牙親眼看到她已達到某種程度的政治及經濟穩定，並已踏上國家復興的道途，這對一個曾在共黨手中遭受如許騷亂及破壞的國家來說，實非是一個容易的工作。就共產主義來說，只有那些曾陷於其恐怖及暴政迫害之下的人們，才能全然理解它所代表的是什麼。西班牙致力奮鬥反抗共黨控制，在那若干年中，她是在西方世界中堅定不移而孤立無援地在從事這個任務。我們自由中國認為大家如能更廣泛地體認到西國在為自由目標所從事的努力中，所已且將繼續表現的重要貢獻，今天的自由世界即將大為增強。我願特別對那所有的西國當局人士及中國的友人表示謝意，他們已以其傳統殷殷款待及友誼使我們此次前來貴國訪問之行，引為愉快日當不能忘。」（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同註一。

十五日　總統令國防部優卹太平艦殉難官兵眷屬，並獎勵救難官兵；國防部發布該艦被擊沉與救援經過以及失蹤官兵名單；葉外長指此一事件，使自由國家道義立場面臨考驗。

蔣總統軫念太平艦殉難官兵，今日令飭國防部對殉難官兵之眷屬從優撫卹，並查明此次努力救護之官兵，予以獎勵。

一千四百噸的海軍護艦驅逐艦太平艦被中共魚雷快艦擊沉，國防部本日發佈被襲及馳援經過如下：

「我海軍太平艦，十四日晨，爲防衛大陳，在大陳東北漁山島與大陳之間海面，執行其經常巡弋任務；在漁山島正南十四浬時，雷達查覺左前方四千碼，顯示小目標兩個，同時在右後方，又顯示小目標兩個，均向我艦急進。旋即發現海面有匪艇放射之魚雷航跡，判明係匪魚雷快艇四艘，分道向我艦包圍奇襲，正冒我砲火以高速向我艦接近至二千碼。

一時五十分，匪艇再發射第二批魚雷四具，我艦再採急迴避運動，當有魚雷三具，在我艦旁右後方閃過。有一具擊中太平艦，穿艙爆炸。海水湧進，艦首下沉。我艦一面堵塞創口，搶修機器；一面繼續射擊。因視界所限，匪艇創傷情形，迄未判明。我機艙官兵連用勉可使用之電機及主機各一部，以退俾向大陳慢行。三時十五分，無線電機修復，急向旗艦呼救。

我馳救艦於四時五十五分趕到，太平艦前甲板及艦首時已浸水，當設法於某艦尾繫纜。五時卅分完成拖帶工作，向大陳拖行。至七時左右，已抵大陳正東十浬處，另一機艙破裂，後部進水，艦尾亦逐漸下沉。七時十四分，艦體急劇下沉，殉駛臺已沉沒海內，不得已下令棄船。

該艦艦長唐廷襄上校，堅持與艦共存亡，最後始被官兵挾持離艦。太平艦於七時十五分全部沉沒。我馳援艦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奮力施救，截至十四日晚，大部官兵均已陸續獲救。其因堅持崗位、不及離艦，以身殉職者，計官員五員，戰士廿三員。就中一部份任係由輪機長輪機官員督率輪機士兵，死守機艙，力圖挽救，一部份係由副長督率雜勤士兵，堵守創口，不肯早離，均及於難，殊足發揮軍人勇烈報國精神，增加海軍全體官兵敵愾，誓必於匪以最嚴厲之還擊，以償血債！

國防部另一公報報導，太平艦沉沒後，失踪之官兵爲二十八員。名單如下：中校副長宋季晃、上尉周相輝、中尉張才儲、少尉田正彬、鄭榮燦、上士李友鈺、中士范修容、上等兵劉述維、吳鴻禧、高智遠、孫相全、王福全、楊應森、一等兵楊體全、徐錫祥、葉英傑、周履冰、彭光艱、周英德、于先鑑、朱貴容、江崇雲、閻均、匡錫山、二等兵高思深、賀華光、公役五等潘輝、四等兵楊允信，至十五日下午三時，我海軍似未放棄搜救工作。公報稱：「以上二十八員官兵，自受魚雷襲擊後，仍皆奮勇作戰，堅不棄船，後因多數受傷甚重，覆諸艙內，爲水所阻，可能全部殉職。」公報並宣布：在已被營救出險之官兵中，有二等兵沈强三一員，因受傷甚重，流血過多，於運抵基地後殉職，至已生還之官兵中，計有輕傷十九員，重傷者九員，均受到妥善照護與療治。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日在紐約機場發表聲明，中共的魚雷擊沉中國政府的軍艦一事，是對於自由國家的道義立場的一種考驗——這種考驗將看出美國以及其他自由國家，對於這一暴行將作何種反應。

葉氏是在西班牙作九天聘問後返抵紐約。他告訴記者說，擊沉中國護航驅逐艦一事，乃是九月三日共匪「無端砲轟」金門以來，所作一連串攻擊的繼續，他說：「迄今爲止，我們所採的一切行動，都屬於防禦性質。」該軍艦被擊沉處的大陳島是「我們的領土的一部份，我們將繼續予以保衛，我們正在運用我們的自衛權利，任何人均不能加以剝奪」。（註一）

臺南工學院學生發起獻艦復仇運動。

一千四百噸的太平艦被擊沉，引起各方的嚴重關切，青年學生的表現尤爲激動。臺灣省立臺南工學院全體學生，憤慨激昂，發表聲明，發起捐款爲國家獻艦復仇，呼籲全國青年共同響應，各界人士一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支持，捐款壯大海軍力量。該院同學的聲明如下：

「太平艦被共匪擊沉的消息，太使我們震驚了！復仇的怒火，燃燒在我們的心胸。爲了對我們忠勇的海軍官兵表示敬意，爲了更充實壯大我海軍的力量，爲了將太平艦報仇，我們這一羣青年願以我們的熱忱，來發動一個獻艦運動，我們自己每人都已傾囊捐獻了所有的金錢，希望海內外的愛國同胞，都能響應此一壯舉，各盡所能，努力捐獻，共襄盛舉。」（註二）

附錄：中央日報社論：爲海軍殉難官兵復仇（註三）

我海軍太平艦與匪遭遇，中魚雷沉沒事件，本報昨曾爲文論及。據昨日國防部所公佈太平艦沉沒經過，我們更詳細的明瞭我太平艦上海軍官兵，在匪艇包圍奇襲之下，所表現的英勇奮鬪的精神。當我太平艦上官兵發現海面有匪艇放射的魚雷航跡時，判明了敵情與其企圖所在，因即一面予以猛烈砲火的還擊，一面採取緊急廻避運動，不料終爲匪雷一具所擊中，穿艙爆炸，海水湧進，艦首下沉。我艦官兵除竭力堵塞創口，搶修機器之外，仍繼續向匪艇射擊，匪艇乃不敢再圖逞凶。同時由於我機艙官兵運用勉可使用的電機及主機各一部，以退伸向大陳慢行；並於無線電機修復後，急向旗艦呼救。我馳救艦聞訊趕赴，設法將受創之太平艦拖行，不幸於已抵大陳正東十浬處，另一機艙又告破裂，後部進水，艦尾下沉，駕駛臺已逐漸沉沒，乃不得不下令棄船。艦長唐廷襄上校，堅持與艦共存亡，至最後始被官兵挾持離艦。艦上大部官兵雖均陸續獲救，但其中因堅守崗位，不及離艦，致以身殉職者，計有副艦長宋季晃以下官員五員，戰士二十三員。這二十八位烈士之中，一部分是由輪機長、輪機官員督率輪機士兵，死守機艙，力圖挽救者，一部分是由副長督率雜勤士兵，堵塞創口，不及早離者，他們都爲着忠於職守而均及於難。

由於上述的這一次戰鬪與救護的經過，我們首先可以看出我海軍官兵的爲民族效忠，爲國家效死的英勇奮鬪精神。在那樣緊急危難的當中，艦身已經受到重創，他們除奮力搶修機器外，仍不忘予匪敵以還擊的任務，而在已獲救援的時候，仍要盡最大的努力來設法保持艦身之免於沉沒。臨到最後無可挽救的一剎那，艦長唐廷襄上校還以與艦共存亡的決心，堅持不肯離開；而那二十八位堅守崗位的烈士，竟義無反顧的隨着沉艦殉身大海之中，這種英勇壯烈的事蹟，是中國軍人革命精神最高度的發揚，爲中國海軍戰史寫上最光榮的一頁，也是反攻必勝，復國必成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最有力的保證！我們全中國每一個軍民，除了對此次作戰的海軍官兵們表示崇高的敬意，對死難烈士表示沉痛的哀悼之外，由於匪軍的這種暴行，更激起了我們同仇敵愾的悲憤情緒。我們要爲我們的烈士復仇！要向匪徒清算血債。總統軫念此次戰役殉職官兵，昨特令飭國防部，從優撫卹；並查明此次救護努力之官兵，予以獎勵，這是對死難烈士的無上安慰，對三軍將士的莫大鼓舞。

我們在昨天的社論中，曾經指出共匪此次使用俄帝製造的魚雷快艇來擊沉我太平艦，是揭破了俄帝和平攻勢的陰謀，也暴露了共匪決心犯臺的詭計。如果還有人以爲共匪叫囂攻臺是止於叫囂而已，那完全是自我陶醉的幻想，這一嚴重的事實，應該使國際間的幻想被破滅。我們要知道，俄帝之要爭取太平洋的海權，以達到其吞併亞洲，征服世界，奴役全人類之目的，乃是其蓄意已久，安排好了的計畫，而此次指使共匪攻擊我軍艦的行動，乃是其企圖插足太平洋的信號，也是其決心向臺灣攻擊的初步行動。我自由中國全國軍民，爲着保衞我們的自己的國家，爲着復國救民，爲着完成反共抗俄的革命大業，當然將盡其最大的力量，誓死與俄帝共匪相週旋，我們並且具有必勝的信心，決不容許俄帝共匪毒謀得逞。此次太平艦全體官兵的英勇壯烈的精神，卽足以懾敵之魄，寒敵之膽，我們將憑此同樣的精神，給與來犯臺的匪軍、予以致命的打擊。但是在今天，我們却不能不希望盟邦，認清這一嚴重的形勢，而自由中國的對俄匪的戰爭，其意義並不止於中國本身之自救而已，乃是爲世界全人類反抗侵略、保衞和平而戰。因之，盟邦對我軍事援助尙有增强之必要，由於此次太平艦之被匪雷擊沉，更顯示這種援助，無論是質或量的方面，應進一步的加强，以達到理想的程度。這不是我們的奢望或希求，而是盟邦基於共同反共的立場，在道義上應該負起的責任。誠如我外交部長葉公超氏昨日在紐約對美記者所云：「共匪的魚雷擊沉中國的軍艦一艘的事，是對自由國家的道義立場的一種考驗。這種考驗，將看出美國以及其他自由國家，對於這一暴行將作何種反應。」

自太平艦被匪雷擊沉的消息傳來之後，我全國軍民無不感到深重的悲憤，各界人士已發動慰勞的工作。據本報昨日臺南電訊，省立工學院全體學生，已經發動了一個獻艦運動，以充實我海軍的實力，這都是全國一致的同仇敵愾之反映。我們希望全國軍民，除提高對匪進犯臺灣的陰謀提高警覺之外，並要推行戰時節約生活，授着我們的一切人力、財力、物力來支持這一個卽將展開的反共抗俄的聖戰。我們要爲海軍的殉難官兵復仇！我們要踏着海軍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士們的血跡前進，完成他們未完成的驅逐俄寇，消滅共匪、復國救民的宏願！

白美拉颱海造成粵南巨災，沉沒漁船千餘艘。

香港中文報紙今天刊載來自粵南沿海的超然性報導說，颱風「白美拉」已使一千一百艘大陸漁船沉沒，並使三千名漁人及其家屬溺斃或失踪。

該報導說，以最狂暴的風勢襲擊中山沿海地區的「白美拉」颱風，「使粵南的漁民遭受一世紀來最惡劣的不幸」，在香港水面有五百多艘漁船受到損害，香港距該颶風的中心僅十哩。（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

註四：同註三。

十六日　蔣總統接受巴拿馬首任駐華大使芝蘭呈遞到任國書。

巴拿馬共和國首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芝蘭，今天上午晉謁蔣總統，呈遞到任國書。蔣總統曾向芝蘭大使對該國政府支持我國反共大業之盛意，表示謝意。

今天上午十時，總統府備大禮車一輛，副禮車一輛，分由外交部禮賓司司長厲昭及總統府第三局副局長俞濱東乘坐，至巴拿馬大使館迎迓芝蘭大使，禮車前後，由摩托車八輛清道護行，至總統府，大使在府前廣場正中下車，第三局典禮科長涂光瀛，外交部禮賓司幫辦張仲仁迎於下車處。樂隊於大使行至時，奏巴拿馬國國歌，全體立定敬禮。樂止前進，檢閱儀隊後，進入總統府。第三局局長劉牧羣延大使入接待室休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劉局長入啓，蔣總統出臨禮堂中立，外交部政務次長沈昌煥、秘書長張羣、參軍長孫立人、第三局劉局長待立左右，禮賓司司長、第三局副局長、引大使入覲，進入禮堂中央立定，向蔣總統行一鞠躬禮，趨前進呈國書。蔣總統接國書後，交與沈次長。大使即致頌詞，由譯員翻譯。蔣總統繼致答詞，仍由譯員翻譯畢，即與之握手，詢問巴國總統李蒙閣下健康，略致寒暄，大使向蔣總統告辭，總統再與大使行握手禮，禮賓司長等引大使退回原位立定，向蔣總統行一鞠躬禮，蔣總統答禮，大使徐向後退，出禮堂，回接待室。沈次長、張秘書長、孫參軍長、劉局長等旋在接待室開香檳酒向大使舉杯祝賀，略事寒暄後，大使告辭。至府前廣場，樂隊奏中國國歌歡送，全體立定敬禮，樂止再行，仍由禮賓司長及第三局副局長陪乘禮車送回。大使回館後，總統派第三局劉局長前往答拜。晚間，沈次長夫婦在臺北賓館設宴款待芝蘭大使夫婦，以示慶賀。

巴拿馬駐華大使芝蘭到任國書全文如下：

「巴拿馬共和國總統李蒙，謹致書於中華民國　總統蔣中正閣下：敬啓者，前爲促進貴我兩國固有之睦誼邦交起見，曾將本國派駐貴國之使節，升格爲大使館，茲特遴派芝蘭爲特命全權大使，駐紮貴國。該大使才猷卓越，經驗閎富，膺茲重任，必能恪盡厥職，仰邀閣下之寵遇，而副本人之厚望，故凡該大使代表本人及本國政府有所陳述時，統希惠予接納，信任有加，無任盼禱！順頌閣下政躬康泰，貴國國運昌隆。巴拿馬共和國總統李蒙外交部部長古沙多。西曆一九五四年十月九日於巴京。」

芝蘭大使頌詞全文如下：

「總統閣下：本人被任爲巴拿馬共和國駐華首任特命全權大使，今向閣下呈遞國書，無任榮幸，此舉實本國人民與政府對　貴國誠摯邦交之明證，亦係貴我兩國人民既存友誼日益增進之表徵。

巴拿馬人民與政府爲擁護民主與中國携手，對兩國人民之公敵——共產主義——作殊死戰，以求生存，對此偉大及在苦難中之中國人民，深表同情，且不吝任何努力，以盡棉薄，巴拿馬政府不特在最近七年來，當中國歷史最困難時期，繼續維持在華使節；並爲證明與貴政府所取行動完全一致起見，特採取步驟，限制其商船與共匪貿易，雖對本國財政發生不利之反應，亦未顧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洲西班牙語國家之精神，在作事不半途而廢，當吾人欲爲友人效勞之際，必當全力以赴，爲正義與崇高之目的，雖有犧牲，亦所不惜。　閣下剛毅卓絕，堅定不移，爲人類歷史上超越之人物。閣下英勇政績，爲巴拿馬人民與政府所欽佩。巴拿馬與中華民國遠隔重洋，相距雖遙，但對閣下拯救人類之事功，知之甚稔，並深表欽仰與擁戴。

巴拿馬政府對於中國駐巴外交代表，克盡厥職，增進巴拿馬人民與政府對中國之情感，得各方之敬重，表示滿意，謹向　閣下之政府陳明此點，因渠不斷之努力，使兩國人民互相接近，互相瞭解，睦誼日增。茲謹向閣下申致巴拿馬人民與政府之敬意。茲以巴拿馬總統及本人名義，恭祝閣下政躬康泰，貴國國運昌隆。」

蔣總統答詞全文如下：

「大使閣下：　閣下奉　貴國李蒙總統之命，派任爲巴拿馬共和國首任駐華特命全權大使，於本日親遞到任國書，本人於接受之餘，深感愉快。適承閣下向本人轉達貴國總統祝候之意，至爲感荷，請向貴國總統轉爲致謝。

中巴兩國邦交素稱和睦，且因彼此同具有維護民主之決心及反抗共產主義之基本國策，故兩國間之關係勢必日趨密切，爲促進雙方固有之友善關係起見，貴我兩國前曾決定自本年五月一日起互將派駐對方之使節升格爲大使館，此舉涵義之重大，自不待言；而閣下以原任駐華特命全權公使升任爲特命全權大使，實堪慶幸。

近年來本國承蒙貴國政府對於我國反共之大業予以有力之支持，盛情極爲可感，在此方面閣下所作之努力甚多，勞績卓著，茲閣下重膺新命，續繼駐紮本國，本人深信貴我兩國間固有之誠摯友誼，必能日見增進。

最後本人願趁此機會，向閣下重新保證本人及本國政府決予閣下以一切可能之協助，俾閣下得順利完成此崇高之使命。」（註一）

蔣總統接見三位美國衆議員，並以晚宴款待。

來華訪問的美國衆議院外交委員會共和黨議員伏瑞斯和民主黨議員李查滋及另一議員霍姆斯，今晚晉見蔣總統致敬，並應總統的晚宴款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伏瑞斯及李杜滋率隨行人員，於今天午飛抵臺北，藍欽大使、卜蘭德署長、蔡斯團長等在機場歡迎。伏瑞斯在機場表示：「這次來遠東訪問，着重在考察美國援外法案的執行情形，這是因爲美國在援外法案下花費了不少金錢。」（註二）

國防部派員慰問「太平艦」殉難官兵家屬，致送慰問金，並辦理撫卹。

代參謀總長彭孟緝遵照總統指示，派專人於今晨抵達南部海軍基地，慰問太平艦殉難官兵家屬，每戶贈慰問金五千元。

海軍副總司令黎玉璽中將，今天也偕同其夫人到各殉難官兵家中慰問。

國防部已對「九三」金門砲戰以來，在外島作戰傷亡官兵訂定撫卹辦法，遵照總統指示從優撫卹。聯勤總部已依據這項辦法，於今天派員在南部海軍基地，對太平艦殉難官兵家屬，辦理撫卹事宜。（註三）

美國務卿杜勒斯表示，我艦被擊沉與臺灣防衛有所關聯。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今日稱，中共如採取任何行動以實施其所揚言的攻佔臺灣意向，則將牽涉到與美國的敵對行動。杜卿並且在記者招待會上稱，中共在那裏擊沉一艘中國護航驅逐艦的大陳島，可以想像得到可能與臺灣的防禦有所關連。杜卿並未直接說明在何種情況之下，美國將參加大陳的防禦戰，他說，大陳距臺灣雖有二百哩，他們却包含着最早的警報系統，可以偵察來自中共區大陸的空襲。

杜勒斯說，中共揚言攻臺，已在天際構成一片暗雲，這是由於如果他們實施這一威脅，即將牽涉到與美國的敵對行動。他說，中美兩國間關於一項共同防禦條約的談判，已較一年來時斷時續的談判的任何時期有進展，他相信締結的希望已比以前高，這項談判由於該區域的不安情勢而趨於複雜。（註四）

救總在北越撤僑工作結束，協助南撤萬餘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北越撤僑工作全部結束，救總派往越南之代表余超英、趙啓明返回臺北。據余超英向記者稱：自越北南撤至西貢之難僑共一萬二千餘人，經救總直接登記者九千二百六十九人，其餘之三千餘人係經濟情形較好，抵達西貢自行解決生活問題。在救總登記之九千餘人中，多爲貧苦之義胞及軍眷，他們大都自大陸逃抵越北後，出賣勞力維持生活，或經營小本攤販。撤抵南越後，親友全無，全賴救總及南越僑胞之救濟。

救總在西貢會同領事館及當地僑領成立了一個「南越華僑救濟越北難僑委員會」，主持一切救濟事項。委員會下轄有七十九個招待所，均係華僑會館及學校等法團房舍。每批撤抵西貢之難僑，經登記後，立即由委員會發給慰問金每人五十元，並分配居住之招待所，在所內之前五天，每人每天可領膳食費十元。

同時，救總並會同領事館及各僑團僑領，積極爲難僑解決工作問題，先後經介紹前往當地各橡膠園、茶園、機場工作者，即達一千二百餘人。膠園待遇，成人每天可獲越幣廿至廿五元，十五歲以上之少年亦可參加工作。十五歲以下無工作能力者，膠園配給食米，約兩家可有一棟房子住。至於茶園、機場等地，亦可維持生活。目前尚留住各招待所之難僑還有二千九百餘人，其中有一部份已在西貢做小本生意，至於眞正貧苦亟須救濟者仍有一千餘人。

救總自今年七月間開始越北撤僑工作以來，共用去救濟費用新臺幣四十三萬元，折合越幣一百七十餘萬元，其中有新臺幣二萬元係交由河內領館作爲貧邊府應變費用。廿萬元用於在西貢建築「自由村」以解決難僑居住問題者，尚餘廿萬元（合越幣九十餘萬元）用於發放慰問金，領取慰問金者共八五〇三人，每人越幣五十元，共越幣四十二萬五千一百五十元，撥海防互助會十三萬元，救濟芒街難僑六萬元，船上所用麵包醫藥等費三萬元，其他均爲特別救濟如赤貧、分娩、疾病等費。

「自由村」興建後，所有難僑將可遷出各法團房舍，該自由村共可容納難僑一千二百餘人，現已開工，年底左右可完工。

在南越就業之難僑中，另有一部份人係應高台教主范公稷之請，前往該教區，開發森林，前往者並給予大人每口每天十二元（越幣）小口每人六元。按越南生活，每人每天食用僅四、五元即夠。謀生亦很容易，但惟一條件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能通當地語言，惟僑胞回臺心情至爲迫切，若干生活情形較好者，亦盼能來臺參加反共工作，與國內同胞共甘苦。（註五）

臺南工學院學生電請各有關單位響應獻艦復仇運動。

發起獻艦復仇運動的臺南工學院全體學生今天下午舉行各班班長及各社團負責人座談會，會中決議：（一）電太平艦忠勇將士致敬；（二）電太平艦忠勇殉職官兵遺屬致唁；（三）電青年救國團總部發動全體團員響應獻艦運動；（四）電全國教育界發動各級學校學生展開獻艦運動；（五）電僑務委員會發動海外各地僑胞捐款獻艦；（六）電軍友總社發動全體社員響應獻艦運動；（七）發表告全國同胞書呼籲全國同胞熱烈響應獻艦運動；（八）推定程龍光等十五人爲常務委員，經常負責會務。（註六）

臺灣省第三屆縣市議員首期選舉分別成立選務所，競選經費以選民人數每人一角計算。

臺灣省各縣市第三屆議員選舉，第一期十一縣市選舉事務所，於今日正式成立。各選務所委員及主席業經省府派定，名單如次：

臺北縣委員兼主席戴德發，委員陳保泰、盧阿山。

高雄縣委員兼主席陳新安，委員吳瑞泰、朱漢耀。

屏東縣委員兼主席林石城，委員辛仙椿、李明道。

臺東縣委員兼主席劉求南，委員黃忠、馬榮通。

花蓮縣委員兼主席林茂盛，委員許聰敏、葛建時。

澎湖縣委員兼主席李玉林，委員鄭大洽、鄭聖樑。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六日

臺北市委員兼主席高玉樹，委員黃啓瑞、鄭鼎聰。

基隆市委員兼主席謝貫一，委員黃樹水、蔡炳煌。

臺中市委員兼主席林金標，委員張明、林湯盤。

臺南市委員兼主席楊請，委員沈榮、韓石泉。

高雄市委員兼主席謝掙強，委員陳啓川、林建綸。

臺灣省各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監督，及臺東縣長選舉監督，今天分別發表公告如下：

一、臺北縣、高雄縣、屏東縣、花蓮縣、臺東縣、澎湖縣、臺北市、基隆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等十一縣市議員選舉，投票日期，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候選人申請登記日期十一月十九至十一月廿八日，選舉事務所統應於十一月十六日成立。

二、臺東縣第二屆縣長選舉，選舉日期十二月十九日，候選人申請登記日期十一月十九日起至二十八日止，選舉事務所成立日期十一月十六日。

三、各縣市第三屆縣市議會議員選舉各候選人競選辦事處之經費標準，各候選人競選辦事處經費之最高額，按其登記之選舉區之選舉人數，以每人一角計算，但超出五千元者減爲五千元，不足五百元者得增至五百元。

四、各縣市第三屆縣市議會議員選舉，各候選人所應送登選舉公報之姓名、籍貫、性別、年齡、黨籍、學歷、經歷、職業、住址、政見等，以共五百字爲限（姓名以迄政見等二十四個字，可不包括在五百字之內。）

五、各縣市第三屆縣市議會議員選舉投票日之投票起止時間爲自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

六、臺東縣第二屆縣長選舉各候選人競選經費，按該縣全縣選舉人數每人一角爲計算標準，但不得超出三萬元。

七、臺東縣第二屆縣長選舉各候選人所應送登選舉公報之姓名籍貫以迄政見等，以共計五百字爲限（姓名以迄政見等二十個字，可不包括在五百字之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八、臺東縣第二屆縣長選舉，投票日期之投票起止時間爲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止。（註七）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

註六：同註三。

註七：同註三。

十七日　總統派張廷休等為本年第一次特種考試船舶及航空器電台無線電電信人員考試典試委員。

總統本日令：

「派張廷休、羅時實、李紹言、吳瀚濤、錢其琛、于潤生、陳樹人、賴遜岩、修迪功、張學鼎、李茂棠爲四十三年度第一次特種考試船舶及航空器電台無線電電信人員考試典試委員。此令。」（註一）

蔣總統接見日本學者前田多門及宇野哲人。

蔣總統於今日下午四時，在市郊官邸接見日本前文部大臣前田多門及漢學家宇野哲人。

兩日本學人係由教育部長張其昀及科學委員會主任委員李熙謀陪同晉謁。蔣總統對加強中日文化交流工作極爲關注，接談達四十分鐘，並以茶點招待這兩位國際友人。（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大法官會議解釋，凡各級民意代表及依法令從事公務者皆屬公職。

司法院本日發布大法官會議釋字第四十二號解釋，就憲法所稱「公職」一詞作如下解釋：憲法第十八條所稱之公職涵義甚廣，凡各級民意代表、中央與地方機關之公務員及其他依法令從事於公務者皆屬之。

這項解釋是根據行政院的函請，在今天上午舉行的司法院大法官會議第五十一次會議中通過。今日的會議由院長王寵惠主席，出席大法官有黃正銘、韓駿傑、王風雄、徐步垣、胡伯岳、蘇希洵、蔡章麟、何蔚、曾勖勳等九人。（註三）

附錄：行政院函（註四）

一、據臺灣省政府呈以（一）准臺灣省臨時省議會函，關於公務員服務法第十四條，公務員除法令所定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或業務；其依法令兼職者不得兼薪及兼領公費一節，所稱公職二字之含義，應請政府詳細解釋見復。（二）查公職人員在中央頒行之省縣公職候選人考試法第三條曾有列舉規定，但上項辦法現已失效，公務員服務法第十四條所稱之公職，究竟含義如何，事關中央法令疑義，轉呈解釋示遵等情到院。

二、當以省縣公職候選人考試法（現已失效）所列舉之公職人員，僅爲省縣參議員、鄉鎮民代表、鄉鎮長或保長，範圍未免太狹，就現在實際情形而言，所謂公職人員其涵義似不止此，經由本院秘書處分函內政部司法行政部議復，並函考試院秘書處徵詢意見，並先後准復，所有意見殊爲紛歧。

三、查憲法第十八條規定人民有應考試服公職之權，至關於公職涵義現行法令並無明確規定，而各方意見既極紛歧，適用不免困難，應請貴院予以統一解釋。

戡亂時期人犯處理條例實施後，軍法與司法單位准保釋者近五千人。

立法院民刑商法及國防兩委員會於十七日開會，邀請國防部副部長黃鎮球、法規司長王善祥、軍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局長汪道淵，司法行政部次長徐世賢列席，報告戡亂時期監所人犯處理條例執行情形。

根據報告，自戡亂時期監所人犯處理條例公布實施以來，軍法部份截至本月十日，共准保釋人犯三千四百一十九人，司法部份截至本月十三日止，共准保釋人犯一千五百二十七人。在軍法部份所釋人犯之中，包括士兵釋回服兵役者二千三百十八人。在司法部份所釋人犯之外，移送保安處分者二百二十七人。（註五）

「太平艦」獲救官兵返抵臺灣，該艦唐艦長報告中雷及搶救經過；全臺響應獻艦復仇捐獻。

「太平艦」獲救官兵，今天早晨乘艦安返臺灣南部海軍基地，包括太平艦長唐廷襄上校及輕重傷在內的官員十六名，戰士一百三十名，以及殉難戰士沈強之靈柩。

基地碼頭上迎接的有數千海軍同袍及各界代表，氣氛極爲沉痛、悲憤而嚴肅。當運載獲救官兵之艦艇靠岸時，使數千人之場合，成爲一片靜默。

八時正，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偕同地方首長、國防部代表、艦隊指揮官、總醫院院長、婦女會代表、軍友社代表，登艦向獲救官兵慰問。梁總司令及蔣夫人之代表皮以書總幹事對每一戰士，均殷殷致慰。海軍同袍亦推代表一批上艦致慰，握手款談，不禁淚濕征衣。

海軍總醫院院長督導接運重傷戰士上岸，以擔架舁赴醫院，繼由海軍同袍，爭先扶掖輕傷戰士，步上碼頭。然後，唐廷襄艦長上岸，唐夫人携男女兩公子，佇候於船側，夫婦重逢，悲喜交集，相對無言。軍友社代表上前獻花後，其他官兵列隊登陸，鵠候於碼頭，等待接沈強烈士之靈柩。

沈烈士靈柩，於九時正接下，裝上滿紮鮮花之靈車，在儀仗隊護送下起運。沈烈士老父左泉先生，亦在碼頭迎接，悲憤無已。沈烈士靈柩過處，在場人員均肅立默哀致敬，其後由護靈車一輛，護送至海軍公墓，依海軍儀節下葬。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太平艦獲救返臺官兵，受到各界慰勞，國防部賜卹難官兵眷屬，每戶慰問金五千元，婦聯總會主委蔣夫人派皮以書總幹事除發給殉難官兵每戶慰勞金一千元外，並發給全體官兵眷屬大批慰勞品。外海軍總司令梁序昭高雄市各界亦各慰問金和慰勞品。臺北市長高玉樹、議長黃啓瑞，亦携慰勞專款二萬元，代表北市民衆南下慰勞。

「太平艦」艦長唐廷襄上校，今日上午在左營海軍基地扶創報告中共襲擊太平艦及官兵奮勇施救經過。他的報告內容如下：

「太平艦於十三日晚十一時，奉令擔任大陳外圍巡邏任務，航行一小時又三十分鐘後，在漁山以東海面，雷達中發現小目標，經判斷可能爲作業之漁船，幾秒鐘後，海面突然發現四條白色的浪湧，向太平艦方向衝來，我艦當即施行航行警戒，各砲齊發，馬上備戰。當時還未注意來襲者爲魚雷快艇，我即走上駕駛台下，令向目標攻擊，我艦砲火雖猛烈，但以視界不良，無法判定係共匪魚雷向我艦攻擊。當我艦發現匪艇企圖後，即以全速開航，並以右轉舵急行迴避，大概一分鐘後，看到兩條魚雷掠過艦尾，但另有一枚魚雷擊中太平艦左舷。

我艦中雷後，船身作劇烈震動，海水冲過駕駛台，主機、電機均告停止，艦內外通訊均告阻斷，艦首開始下沉，此時，部份官兵有的受傷，有的暈倒，有的已陣亡，我亦於此時因劇震碰及駕駛台欄，致頭部受傷。我官兵負創繼續向匪艇以強烈砲火攻擊，匪艇於發雷後，馬上逃逸，但匪艇可能中我四十米厘之砲彈四至五發，立即發生爆炸火花，因視界不好，匪受創情形無法判斷。

我艦當時除攻擊匪艇外，並一致努力於損害管制及修理主機控制創口，數分鐘後，電機修復，主機亦修復一部，暫能使艦身維持平衡，不致下沉，損害管制亦收到效果，海水不再湧入艦艙，匪艇亦已逃竄。本艦官兵士氣非常旺盛，一致要求全力追擊，但是艦頭下沉，無法前進，當時艦頭出水面只有一呎，前進時即受海浪冲擊，有下沉之勢，除艦上各砲繼續警戒外，一致全力搶修通訊機器，並實施救傷、抽水等工作，一方面希望與基地建立通訊聯絡，一方面以單車後退，希望向陸地接近，開車速度只能在退車一、退車二的兩個慢速交互使用，不能再快，同時後退操舵不靈，速度不高。

三時十五分與基地取得聯絡，拂曉時艦移至大陳東面十五浬處，與初來營救之友艦會合，一部友艦開始警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部友艦開始將本艦向大陳拖帶，一方面以損害管制器材用汽艇運送本艦，並協助施救。約一小時後，本艦因受創太大，海水壓力太強，後艙及甲板接合部份破裂，海水由前艙湧入後艙，艦身迅速下沉，並開始傾斜，此時離大陳尚有十一浬。

本艦受創後補漏工作，至爲令人感動。本艦受創部位係在前馬達艙，是受匪艇十八吋至二十一吋之魚雷所擊中，創口大有十呎。受創後，全體官兵利用一切補漏器材、木板、床板、支柱架設於後艙甲板，以增加後機艙受壓力量，但以海水壓力太大，維持五時又四十分鐘方始下沉，雖盡一切力量，亦難挽回大局。

至七時十分請示後，即命令全體官兵棄艦。我當時以沉痛心情下達命令，全體官兵不願離艦，經我解釋勸慰，使他們瞭解，艦即迅速下沉。我當時尚在駕駛台，決心與艦共存亡，但本艦一位通訊官馬順義緊隨於我左右，見海浪湧至指揮台，力促我離艦，在緊急時，將我拖入海中，但我因浪大下沉，待至浮出水面時，見滿海盡是我艦官兵，回頭一看我艦已不復見，惟有一段艦桅尚露出水面，此時國仇私恨，心境之沉痛，無復如此，我相信太平艦全體官兵終不會忘記此一仇恨。

一小時後，浮在海上官兵爲友艦奮勇施救，右很多戰士自動脫衣入海搶救，這種同舟共濟生死與共的精神，已發揚到最高峯。此次我艦被襲，損失雖大，但我痛心而不灰心，自古來勝敗乃兵家之常事，只有全體官兵能同仇敵愾，識破奸匪陰謀，今後在我英明　領袖領導下，一定可以奮戰先登，誓報此仇。」

太平艦艦長唐廷襄上校，今天上午在記者招待會上，答覆一連串的問題時說明：「當日來襲之匪魚雷快艇，其速度約七十海里，噸位在五十噸上下，所放之魚雷爲十八至二十一寸者，我中一枚，創口直徑約十呎。此一海面，常有漁船作業，在前一日，即有日籍漁船四艘，曾在該處海面捕魚。」

關於副長宋季堯之殉職，唐艦長說當我艦被擊中時，宋氏即已受傷，當唐氏命其指揮督導受損管制後，不久即壯烈殉職。

海軍「太平艦」在大陳海面因遭中共偷襲沉沒，已燃起全國軍、公、商、學、工、農各界人士之無比怒火，紛紛發起「獻艦復仇運動」，誓予敵人以致命還擊，爲殉難之忠勇官兵復仇。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青年救國團總團部連日接獲甚多社會人士及青年學生之投書，要求立即發起「獻艦復仇運動」，該團特於今日召集會議，詳研推動此一運動之計劃，同時決定籍組慰勞團，日內赴左營慰問「太平艦」獲救官兵及壯烈成仁的烈士遺族。各縣市救國團分支團團員，亦正紛紛響應。臺南縣救國團社會大隊團員金循民等四十六人，上書總團部熱烈響應，屏東救國團社會大隊大隊長陳廷輝及全體團員連名上電該團蔣主任，誓爲「太平艦」復仇。南市救國團支隊今天舉行座談會，經一致決議響應獻艦運動。

臺灣省青年服務團暨行政專修班團員學生，亦燃起怒火，今天下午二時會商決定：（一）電慰太平艦忠勇將士及殉難遺屬；（二）定十八日升旗時全體員生向該艦殉難烈士默哀三分鐘；（三）立即發起捐款獻艦。截至今日下午六時止，已捐款七百餘元，現正在熱烈推進中。

省立基隆中學全體師生，已掀起建艦捐獻之高潮，連日正進行班級及個人捐獻比賽，同時發表告同胞書，呼籲踴躍輸將，使建艦復仇早日實現。

南投縣縣議會、救國團、軍友社、總工會、縣商會、婦女會等，今日聯席會議決定，即日展開街頭募捐，由上述各單位負責推進。

海事專科學校全體師生自今日起，展開了「建艦復仇」捐獻競賽，師生紛紛解囊。

臺灣省農會今日下午二時在該會禮堂舉行動員月會時，一致通過一項臨時動議，熱烈響應建艦運動，並電慰太平艦脫險將士。

基隆市三輪車從業員第廿一及廿六組共三十五人，激於愛國熱情，率先響應建艦復仇運動，渠等將近日全部收入七百四十元捐出，推派代表四人送往當地報社代收，並開始向同業擴大勸募。

北縣三重鎮華南紗廠全體員工三百餘人，自動成立獻艦小組，發動捐獻，今天一天就捐了四千多元，他們說：「共匪打沉我們一條艦，我們決心捐獻兩條艦。」。

臺東各級學校員生的獻艦運動，將統一而有計劃的推動，刻臺東師範學校及其他縣立中小學校和社會教育界人士已初步商定：定十九日召開聯席會議，商討獻艦辦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航業公司延平輪全體船員，爲了響應「獻艦復仇運動」，今日捐獻了現款八百一十二元，並已由高雄市軍友分社代收。

雲林縣聯勤第五五醫院傷患將士，表示決全力支持獻艦運動，並附捐款二一七元。

澎湖馬公中學全體師生響應獻艦，現正在踴躍捐輸中。

臺灣製鹽總廠所屬各單位員工，今日召開員工勵進委員會，一致通過捐款獻艦。

陸軍一六二七部隊第二營全體官兵，今日捐獻九十六元，已送中央日報代收。（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三：同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伍貳號，頁二；「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彙編」，頁六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七十八期，頁一〇一七。

註四：「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彙編」，頁六五—六六。

註五：同註一。

註六：同註一。

十八日　中共飛機轟炸大陳離島，並續向金門砲擊，平民死傷十餘人。

中共轟炸機四架，在其戰鬥機六架掩護下，今日中午對我大陳以北三十浬之北漁山島投彈二十餘枚，經我地面防空炮火猛烈射擊後，向西北方向逸去。我方有數人受傷；共機一架爲我地面炮火擊傷。

本日下午四時，厦門附近共炮向金門射擊數十發，平民死亡六人，傷六人，民房被毀四幢。

另有福建省立金門中學教師三人中彈身亡，一人受傷。（註）

註：「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十九日　行政院以獎章頒贈臺省七位績優縣市長。

行政院以一等三級內政獎章頒贈臺灣省四十一年度年終考績名列前茅的七位縣市長。該項獎章，已送達省府代爲轉頒。

榮獲獎章的七位成績優良的縣市長爲宜蘭縣長盧纘祥、屏東縣長張山鐘、澎湖縣長李玉林、桃園縣長徐崇德、南投縣長李國楨、高雄市長謝掃强、臺南縣長高文瑞。（註一）

立法院決議：四公司轉移民營後，應速訂辦法安定員工，並將所得資金發展新事業。

立法院今天舉行本會期第十六次院會，會中對臺灣水泥、紙業、工礦、農林四公司轉移民營各方所反應之意見，通過兩項決議：

一、紙業、水泥、工礦、農林四公司移轉民營後應請行政院在輔助民營事業發展原則下，從速確定具體合理辦法，切實實施，俾員工安心工作，並依中央法規制定標準法第八條之規定，將辦法即送本院。

二、四公司移轉民營所得資金，應依照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第八條之規定，通盤籌劃從速舉辦當前所需之新生產事業。（註二）

國防部長俞大維視察金門；金厦砲戰中共兩彈藥庫及三處砲兵陣地中彈。

國防部俞大維部長，昨日下午飛往金門視察，今日下午回到臺北。俞氏昨天到達金門時，適逢敵我雙方炮戰激烈，渠於聞悉平民被敵炮轟擊而有死傷時，甚爲關懷，曾囑迅予救治。今晨八時即由金門司令官等陪同，到災區巡視，並慰問災民。俞氏於飛返臺北前，曾視察炮兵及駐軍部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金門前線指揮部今天發表昨日戰果稱：

「我砲兵巨炮，於昨日下午四時匪向我大小金門發炮轟擊後，即予還擊。據前哨觀測所報告，廈門前村匪彈藥庫兩座，中彈起火，並引起強烈爆炸及沖天火光，延續達一小時以上；同時前村附近之龍秋亭一帶匪炮陣地，亦為我巨炮摧毀三處。」（註三）

我代表促聯合國阻止中共向鄰國傾銷鴉片。

我國代表夏晉麟今天在聯大社會委員會指責中共以數以千百噸計的鴉片，傾銷鄰國，毒化鄰國人民。夏晉麟說，中共傾銷鴉片的另一動機，則在獲取外滙。他說，聯合國麻醉品委員會應該採取更多的行動，以阻止中共與其鄰國間的鴉片貿易。（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註二：同註一；「聯合報」，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註三：同註二；「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註四：同註三。

二十日　青年學生組成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推展建艦復仇、建軍從軍運動。

由青年學生所組成的中華民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本日在臺北市正式成立，並即召開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議，決定推行工作步驟。委員會會址設於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總團部，分祕書、宣傳、勸募、保管、聯絡五組開始辦公。委員會成立後，各縣市救國團支隊及大專院校亦將分別成立分會。

本日上午九時在救國團總團部召開的成立會中，到有全省專科以上學校支隊，臺北市支隊及全國性青年社團等二十餘單位代表三十餘人，會中選出救國團、臺大、工專、海專、青年航空協會、寫作協會、中國回民青年反共建國大同盟、師院、東吳法學院、臺北市支隊、工院等十一個單位為常務委員，分別負責推行各組工作。同時並決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聘請內政部、省政府等有關機關爲指導單位及社會熱心人士擔任勸募委員。

中國青年建艦復仇委員會成立後，將以「建艦復仇」「建軍從軍」的工作目標，號召全國青年一致響應，並以青年爲中心，學校爲起點，向社會及海內外推展。在本日成立會中，由討論獲得的綜合意見是：「敵人打沉我們一條軍艦，我們一定要建造更多的軍艦，我們犧牲了少數的海軍官兵，一定要有更多的青年來投效海軍。」（註一）

空軍飛機炸共軍頭門陣地；敵機炸大陳披山；金廈續有砲戰。

中共軍機一批，其中有轟炸機三架，在戰鬥機掩護下，今日中午十二時四十五分，在大陳南之披山投彈三枚，經我地面炮火猛烈射擊後，向北逸去。我方兩人受傷。

我空軍轟炸機本日凌晨，飛往大陳以北共軍盤踞之頭門島上空，轟炸該島東北沿海竹圍頭一帶之中共炮兵陣地，投彈均命中目標，且引起大火。我機飛達頭門時，中共地面炮火曾猛烈射擊，我機於達成任務後完全飛返基地。

厦門大橙共軍今日自晨至暮，仍向我大小金門斷續發炮，我炮兵亦予還擊。（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三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同註一。

二十一日　總統頒訓詞紀念第十五屆防空節，勉軍民充實防空力量，克盡衛國職責。

今日爲第十五屆防空節，蔣總統特頒訓詞，勗勉全國軍民同胞，共同努力，充實防空力量，確保自身安全，克盡衛國職責。茲誌全文於後：

「國防部俞部長轉第十五屆防空節紀念大會：防空爲國防之中心，具有永久性全面性與時代性之因素，當此朱毛奸匪叫囂犯臺，而我反攻復國之時機日益接近，毋恃敵之不來，而恃有以待之。紀念此一節日，深覺意義之重大，爰舉下列兩項，與我全國同胞及全體防空同仁相期互勉：第一、臺灣爲反共抗俄之基地，自由世界之前驅，共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為阻我反攻力量之發展，勢將擴大其陰謀，匪機之襲擊，自所難免，且現代空軍兵器日新月異，我負責防空人員為適應時代防空之要求，為確保反攻基地之安全與全體同胞之生命財產，應一致提高警覺，積極準備增強防空設施，精研防空學術，加緊防空訓練，藉以充實國家整個防空之力量。第二，防空為全體國民之義務，務須民防與軍防齊頭並進，協調合作，以收相輔相成之效，不分職業，不分男女，為保障自身之安全，克盡護衛國家之職責，均應體認防空之重要，遵守防空之法令，一面接受防空之教育與訓練，以期具備防空之知識，熟習防空之技能；一面納入民防行列，參加民防工作，防止奸諜破壞，鞏固里鄰組織，以奠定民防建設之基礎，發揮民防制度之效率。以上為今日紀念防空節所應深切體認者，務希以同仇禦侮之精神，堅忍不拔之行動，一致努力，以共同完成復國救民之使命！蔣中正（四三）臺統（一）戌哿」

臺北市各界今天上午九時在三軍球場舉行防空節紀念大會，參加有臺北市防護總隊、軍勤總隊、醫護大隊、各防護區分團、工商婦女團體，及各校學生代表五千餘人，由市長高玉樹主持，省府嚴主席、省警務處陳處長、省民防司令部副司令等都到會致詞，會中曾頒給防護、軍勤、醫護、婦女、技術搶修隊等單位獎品。並以慰勞各防空部隊、防護部隊、及憲警部隊。（註一）

總統題頒輓額悼念「太平艦」殉難官兵，海軍舉行該艦殉職烈士追悼大會，並下半旗致哀。

蔣總題頒「英靈不泯」輓額，悼念「太平艦」殉難官兵；「太平艦」殉職烈士追悼大會，今天上午在左營海軍基地舉行，全國海軍今天都下半旗致哀，在悲憤肅穆及復仇情形激昂的追悼儀式中，海軍總司令梁序昭並上電總統、國防部俞部長、彭代總長，決率全軍官兵誓死效忠，作反攻先鋒，復國報國！

追悼大會祭壇，設在海總體育場。壇上供奉「太平軍艦殉職烈士之靈位」，暨二十九位烈士遺像。陳副總統輓：「力戰矢孤忠，忍見精魂化猿鶴；同心期再造，重披犀甲斬鯨鯢。」政院俞院長輓：「抱敵我不並存之心，破釜沉舟留壯績；本春秋大復仇之義，弔民伐罪慰忠魂。」海軍總部輓：「壯烈著漁山，已留浩氣成神去；精靈鬽瀛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又起英魂殺敵來。」

海軍總司令梁序昭將軍於主祭後悲痛的說：我們要深切地接受太平軍艦血的教訓。通常軍艦突中魚雷可能立刻下沉，而太平艦由於官兵奮勇搶修堵漏，恢復主機，恢復通訊，實已克盡海軍天職。雖然我們犧牲二十九位官兵，然而此番太平艦搶修經驗，就是我們今後研究訓練的課題，我們將因廿九位官兵的英勇，以後藉以減少更大的犧牲。梁總司令告訴海軍袍澤：「全軍已激起復仇的怒火，紛紛請求爲太平艦烈士復仇。但我們報仇不計一時，我們有更大的目標與任務，保證總有一天我們會揣蕩海上匪魔一切阻力！

青年救國團總團部代表致詞說：有良心，愛國家的青年在發起「獻艦復仇」與「投效海軍」運動。他代表全體救國團全體團員向海軍提供保證，「祇要海軍需要青年，青年一定投入海軍！」

太平艦官兵代表李熹濤下士滿面熱淚地回憶當時海上搏鬥的情景時說，我們都願犧牲性命，不願犧牲國家交付的戰艦。我們全體官兵抱定決心，爲母艦，爲殉職烈士，報此血海深仇！他並宣佈太平艦官兵決捐獻薪餉一萬元，作獻艦基金。

海軍戰士代表向孝華登上祭臺已泣不成聲，他的憤怒高呼全體海軍官兵，大家一致地立下「歃血宣誓，雪恥復仇」的決心！

太平艦副長宋季皃烈士夫人陳書耕女士忍淚說：「今後將撫養遺孤成人，繼承父志。」沈强烈士的父親沈左泉老先生涕淚縱橫地說，他的次子現正在美接艦，待其回國，要教他爲國家，爲兄長報仇！（註二）

美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電我海軍總司令，慰問「太平艦」不幸事件。

美國太平洋艦隊總司令史敦普上將，於我太平艦事件發生後，特電向海軍梁總司令慰問。梁氏亦於今日電覆史敦普上將致謝。

史敦普上將致梁總司令電說：「余僅代表美國太平洋艦隊全體官兵，向太平艦全體及死難官兵表崇高敬意，並向貴國海軍全體官兵，表無限同情之慰問。」（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書籲全國青年，建艦復仇，從軍報國。

中華民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今天發表告全國青年書，呼籲踴躍捐輸，建艦復仇，從軍報國。茲誌全文如後：

「全國青年同志們：

一個全新的時代業已開始，這一個時代的標誌是青年與軍事的大結合。它不僅呼召青年，使知識與戰鬥相結合，一切學術服役於國防，一切力量用於軍事，它還需要一切革命的青年，直接投身於武裝奮鬥，爲保衛歷史、文化，消滅朱毛匪幫，復興中華民族，從事全面的作戰。

在反共抗俄的戰線上，全國軍民的任務是一致的，一切榮辱患難是共同的。海軍太平艦遭遇匪艇的卑鄙襲擊，是朱毛匪幫再一次向我民族精神的挑戰，這一血淋淋的創痛，業已激起了我全國青年的痛恨與憤怒。我們痛悼太平艦廿餘位英勇殉國的烈士，未能親見光復河山而含恨長逝；我們憤怒的火焰，將使整個中國青年，這無敵的哀兵，迅速結成隊伍，爲報復這血海深仇，予叛國殺人的罪犯，以澈底的膺懲。

太平艦的被擊，將是匪幫在我反共戰爭上最後一次的悻逞；然而匪幫將永擊不破我五千年綿延輝煌的傳統文化，永遠無法毀滅我浩然磅礴的民族精神，特別是：它絕不能絲毫有損於我們青年一代對三民主義的信仰，對偉大領袖的忠貞，對反共抗俄的堅決意志——這愈挫愈奮、可大可久的精神長城。

太平艦二十餘位英勇殉國青年烈士，業已以其聖潔的忠悃，爲我們築成了全國青年進軍大陸中興復國的長堤！他們業已以其丹心碧血，在臺灣海峽掀起了澎湃萬里波瀾壯濶的復仇報國的怒潮。

基於民族大義，爲了國仇家恨，現在，中華民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業已正式宣告成立。我們決心以堅貞不屈的戰鬥，迎接敵人卑鄙無恥的偷襲；我們矢志以再接再厲的支援，完成反共抗俄的任務。一條軍艦的損失，我們要再建起更多的軍艦；一班戰士的犧牲，我們將有整千萬的青年，繼起從軍。看！現在一切忠貞志士，業已展開捐輸競賽，建艦復仇；全國青年業已英勇的刺血簽名，志願從軍報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族是一個歷久彌堅永不屈服的民族。我們不但現在能在艱危中屹立不搖，屢仆屢起，消滅朱毛，我們還要在將來再接再厲，從廢墟中重建我們的國家。我們這一運動，就是消滅朱毛的信號，中興復國的起點。希望我們全國同胞，一致響起，最後勝利，一定是屬於我們的！」（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青年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二十二日　總統令國防部慰問黃百韜上將遺屬，今為黃上將殉國六週年，其生前友好集會追薦。

今日為黃百韜上將殉國六週年，蔣總統軫念黃故上將遺屬，特飭國防部代為慰問。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今天偕同參謀次長馬紀壯，總務局長趙桂森，前往黃府轉達蔣總統關懷之德意，並轉致總統頒發之慰問金。

黃將軍生前友好，今天上午在臺北市廣州街八巷四號「黃百韜將軍紀念堂」，舉行黃將軍殉國六週年祭。黃百韜上將係於民國卅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徐州會戰碾莊之役，壯烈成仁，黃將軍為國捐軀後，黃夫人即率三位女公子及四位公子隨同政府來臺。由於其持家有方，子女均受高等教育。（註一）

中共兩度拒絕國際紅十字總會去大陸發放水災救濟物資；該會函救總致歉。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為籲請國際紅十字會前往大陸水災地區代為發放救濟物資，救總今天接到該總會祕書長勞琪的復函，表示該會兩度去電北平紅十字會，均被拒絕，特表歉意。國際紅十字總會復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的函文如下：

「理事長谷正綱先生：本總會謹思覺理事長接奉貴會八月廿九日文函囑洽商救助中國大陸水災災民一事敬悉。本總會自獲悉中國大陸遭受嚴重水災後，曾與北平紅十字會聯繫，期能獲得詳情，加以協助，但該會復稱：彼政府及其人民，已能全力對付長江氾濫所造成之災害情勢，並未提及接受外界援助之意。嗣得貴會再次來電，本總會復向該北平紅十字會重提此案，仍獲得同一否定之答復。按照慣例，唯有該會接受協助時，本總會始能採取行動，否則無法干預。似此情勢，本總會祇能表示歉意而已。」（註二）

立委陶希聖在總理紀週報告指出，國民黨六十年成功的成績也是失敗的教訓，今後應反守為攻從險惡中奮鬥出來。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今日上午舉行總理紀念週，中央委員陶希聖報告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當中之國內外形勢。全文如次：

「今年是甲午年，六十年前甲午，總理在檀香山創立興中會，據現存的黨史資料，當時先進同志繳納會費表冊，最先繳納會費的一日是十一月二十四日（舊曆十月廿四日），依此推測，興中會的成立，必在十一月廿四日的前幾天之內。今天是十一月廿二日，我們中央黨部舉行總理紀念週，這是紀念總理建黨革命六十週年最光榮的集會，希望得有機會來作報告，實是生平最光榮的一件事。

從興中會成立起，總理領導革命運動，經過十次的失敗，纔有辛亥革命的成功。辛亥以後，二次革命失敗，總理創立中華革命黨，領導護法討袁。其次再經許多的挫折，於民國十三年改組中國國民黨，建立黃埔軍校。此後北伐完成統一，抗戰爭取獨立，都於此定其基礎。總觀六十年來，本黨有偉大的成功，但在每次成功之前，都曾經悲痛的失敗。最大的成功，往往是在最大的失敗之後。我們今天紀念總理建黨革命六十週年，大陸尚未收復，同胞淪於鐵幕之中，我們應以歷次成功的光榮歷史增加自信心，同時還要檢討以往失敗的經過，領悟革命的教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在國內外環境，還是處在危險和艱苦的階段，自從日內瓦會議以後，世界局勢完全改變。美國自杜魯門總統至艾森豪總統五年來對蘇俄侵略行動的防衛，採取了圍堵政策，馬歇爾計劃、北大西洋公約、歐洲聯軍及太平洋集體安全，都是在圍堵政策之下進行的。可是日內瓦會議之後，美國的圍堵政策可以說是瓦解了。大家都說倫敦會議和巴黎會議是成功的，但其成功不是圍堵政策，而是一種新的均勢政策。自由歐洲從全武裝計劃轉變爲半武裝狀態。法德之間安全了，英國也安全了，同時也有意讓蘇俄有一個安全感。大西洋安全的結果，乃是太平洋不安全！蘇俄在大西洋沒有了威脅，便與共匪全力準備向太平洋進攻，準備太平洋大規模的戰爭。從十月間匪蘇發表的八項文件中，可知蘇俄正在建築縱貫中國大陸和橫貫中國大陸的兩條鐵路，並加强共匪的海空軍，將海空軍力量由大連、旅順、烟台、青島逐漸南移，使整個太平洋進入緊急狀態。現在臺灣海峽的戰爭，早從金門砲戰開始，我太平艦的被襲，更是太平洋戰爭的序幕。大戰更隨時有爆發的可能。

本黨六十年革命，使中國從被動的受列强的宰割的老大帝國轉變爲主動的向國際社會求生存求自由的民主國家。這六十年的革命，可以從兩條線來解釋：一條線是鴉片戰爭、中法戰爭、英法聯軍、八國聯軍、甲午之戰、日俄之戰、及第一次世界大戰。另一條線是乙未以後的革命、辛亥革命、討袁之役、護法之師、北伐和剿共。前一條線是帝國主義者的侵略，使中國陷於危亡之境；後一條線是中國民族覺醒，向世界要求自由獨立。兩線終極相遇，我中華民國對日本抗戰之後，更要抗禦蘇俄的侵略，是必然的。現在的反共抗俄戰爭，是國民革命必經的過程最艱苦的階段，也是最偉大的時代，不經過一次險惡的戰爭，不能光復大陸，解救同胞，不能達到國家的自由獨立。就是說，六十年的革命，爲的就是求國家的自由獨立，這個目的，須付極大的代價才能達到。

反共抗俄戰爭不僅是必然的，也是預期的。我們讀　總理『中國存亡問題』遺訓，可知遠在民國六年，　總理便預期俄帝侵略中國，滅亡中國，中俄將有戰爭。這段話在第一次大戰之後，尚未實現，第二次大戰之後，便完全說中了。第二次大戰之後，蘇俄向西發展受了阻礙，轉而向東，西方國家讓中國單獨與俄寇共匪作戰——事實上是國民政府單獨對抗俄寇共匪，國內一般國民不同情政府，國際社會對國民政府更是極端的侮蔑批評，在這種情況之下，國民政府以一個政府的力量，單獨與蘇俄集團周旋了四年之久，而遭遇了挫折，抗俄的戰爭既是預期的，在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命的過程中，本黨應該負起這個責任，完成這歷史的光榮任務。

現在再把本黨六十年革命加以檢討。成功之前，必有失敗，而失敗的因素，仔細分析起來，就是總理在民國十三年改組國民黨時指示我們說：本黨的失敗，不是敵人有甚麼了不起的力量，都是出於自己的渙散，我們可以稱之爲『解黨主義』、『分散主義』或『取消主義』。辛亥革命當時流行着一句話：『革命軍起，革命黨消』，同盟會因此而告瓦解。民國元年，約法公佈後，一般人認爲已經有了約法，有了國會和內閣，民主政治已經成功，本黨應該改爲普通政黨，在選舉中爭勝利，在國會中爭議席。辛亥革命便告失敗了。抗戰勝利，實行憲政，本黨又陷於瓦解。凡此都是失敗於『解黨主義』。有人說，本黨這次的失敗，是失敗於實行憲政。這該是違背黨的信條，違背總理的遺教；因爲實行憲政是國民革命整個過程中必須要做的。世界各國都是先有國會，先有憲法，而後有政黨，如法國、美國便是如此。祇有我們的國民革命黨，創造民國，頒布臨時約法，抗戰勝利，頒布憲法。但在約法和憲法頒行之後，本黨却瓦解了，民國卅七年大陸的淪陷，不是民主憲政的影響，而是解黨主義的結果。三十九年、四十年，全黨一致以悲痛的情緒，厲行改造，把黨再振作起來。可是最近兩年來，「解黨主義」又出現了，若干同志的觀念，似乎認爲分散才是民主，集中便是獨裁，分散才是自由，組織便是專制。這是大幺報王芸生的理論，王逆在抗戰勝利時，倡：『中央統一是獨裁，聯邦制度是民主；中央集權是獨裁，地方分權是民主』的謬論，影響所及，竟使大陸淪陷！我們今日決不容許這種觀念再度流行。

我們有六十年成功的成績，也有六十年失敗的教訓，根據以往的經驗，本黨兼具民主革命兩種性質，以普通民主政黨支持憲法，以革命政黨領導反共抗俄作戰。不過，一般同志對歷史先例的領悟還不透徹，所以今日對於民國二年的革命教訓，應該重溫一遍。現在的局勢極爲嚴重，黨應該做的事太多，應該負的責任太重，要拯救同胞，要反攻大陸，而反攻大陸是要從敵人的攻擊中反守爲攻，是要從生死存亡的險惡戰爭中奮鬥出來，這個任務眞極爲艱鉅的！在這險惡艱鉅的環境之下，必須團結努力，一致對外，不容解黨主義的發生和發展。

今天我們紀念　總理建黨革命六十週年，要以過去革命的成功，增加我們的信心，檢討過去的失敗，作爲現在的珍貴教訓。」（註三）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青年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二十三日　行憲史上首宗覆議案，行政院函請立法院覆議「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立院經過辯論後決議將該條刪除。

行政院送請立法院覆議的修正「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立院法在今天舉行的第十四會期第十七次院會覆議通過，准予刪除；該案自本會期第一次院會即已列入議程，但經過多次激烈辯論，至此告一段落，不過立法院處理覆議案的程序問題，尚須以後繼續討論，並未隨同解決。

修正兵役法施行法，立法院於本年八月六日舉行的第十三會期第三十七次院會中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全文八十五條，當即諮請總統公布施行。

該法案在立法院進行二讀辯論時，曾通過增加一條條文，列爲第十四條，其內容爲：「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及其同等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依志願考選或應征召受預備軍官教育或預備士官教育時，仍應准其參加升學深造各項考試，已錄取者，並應准其準時離營就學，其已修完之軍職專長及服役，比照本法第十一條第二款規定辦理；但出國就學者，應於回國時補受預備士官或預備軍官教育。」

這條增列的條文，有兩點重要的規定：（一）高中以上學校畢業生可以隨時離營再就學深造；（二）留學生在出國前可以免受軍士教育，改於回國後補受軍士教育。

立法委員王澤民於當日會議中提出復議案，主張將第十四條條文修改爲「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及其同等以上學校畢業學生，依志願考選或應征召受預備軍官教育或預備士官教育期間，仍應准其參加升學深造各項考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考試錄取者，其錄取之學籍，准予保留，並依左列規定就學：

一、受預備軍官教育者，得於入伍教育（四個月）期滿，或正受某一階段（已逾二分之一之時間）教育完成後，准其離營就學，其尚未完成之教育，於升學深造肄業期滿後補受之。

二、受預備士官教育者，於教育完成時離營就學。

王澤民說：凡屬國民，皆有服兵役的義務，兵役法規定在高中以上的未畢業學生，在求學期中不使其中斷學業，因而特予緩征，則對於正受軍事教育的已畢業學生，依理亦不應使其中斷離營，才算公平，才可謂爲文武並重。他說：目前政府正在實施學生在出國前必須先受四個月軍士教育方准出國的辦法，還是國家在非常事變時配合國策所行的一項措施，這個辦法已經實行兩年，已經有兩期留學生受訓四個月期滿，現正籌備第三期留學生軍訓事宜，目前實不宜更改這個辦法。

對於王澤民的復議案，附議的委員有九十二人，另有委員魏惜言、白如初等，主張將第十四條條文的但書修改爲「但出國就學者，應一律受四個月之軍事教育。」但委員鄒志奮、李公權反對復議案，主張仍維持原條文，擔任這次會議主席的副院長黃國書，將兩個修改意見付表決時，魏惜言等的提議案，得六十五票，王澤民的提議案得二十六票，皆未得到足够的過半數票，因而皆未通過。

最後三讀通過的第十四條條文，仍爲二讀通過的原條文，其他條文亦皆無修改。

行政院於獲悉立法院通過的兵役法施行法，增列第十四條，規定留學生應於回國時補受預備士官或預備軍官教育一節，經過研究深感窒礙難行，經八月十四日三五七次院會決議，並呈奉　總統核可，於八月十七日移請立法院覆議。行政院此舉，係依照憲法第五十七條第三款的規定辦理，該款條文爲「行政院對於立法院決議之法律案、預算案、條約案，如認爲有窒礙難行時，得經　總統核可，於該決議案送達行政院十日內，移請立法院覆議……」此一處理程序，說明行政院並非另提修正案。

這是我國行憲以來，行政院依憲法規定向立法院提出的第一個覆議案，該案送達立法院時，立法院第十三會期業經休會，至第十四會期第一次院會開會時，即將該一覆議案提會討論，經過多次激烈辯論，迄無結果，至本會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三次院會開會時，決議先解決處理覆議案的程序問題後再表決兵役法第十四條的存廢案，不過程序問題雖經多次開會反覆研討，但仍衆說紛紜，莫衷一是。

今天院會舉行時，委員袁其炯以兵役法第十四條關係反攻復國工作甚鉅，故提出臨時動議，請求院會變更程序，提前討論兵役法第十四條覆議案，其後再討論處理覆議案的程序問題，經主席徵得六十九位委員之附議，乃變更程序，進行表決，在舉手表決時，在場委員共一五六人，贊成維持原案者只三十七人，未足憲法第五十七條第三款所規定的三分之二之人數，故行政院請求覆議的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即經院會通過，予以刪除。至此院會主席張道藩院長即宣布：「表決結果，不維持原案，因表決結果與審查報告所主張予以刪除的意見毫無不同，故審查結果，不予表決。」當即由院會作成如下的決議：

「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予以刪除，第十五條改爲第十四條，以下條文次序依次遞改。」同時並接受審查報告中的建議，附加決議如下：「請行政院將關於學生升學深造現行各項規定及今後改進辦法依中央法規制定標準法之規定函送本院。」

院會在討論袁委員的提案前，原已開始討論法制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劉明侯等一百二十人提議查第十一次院會通過對行政院覆議案處理程序第二款顯係違背憲法第五十七條第二、第三兩款之規定，謹依議事規則第五十四、第五十五兩條之規定提請覆議案」，在討論之前，首由委員陶希聖作補充說明，繼即開始熱烈的辯論，發言的委員計有高廷梓、趙祖貽、劉錫五、陶希聖、李文齋、邵華、雷殷等，在袁委員的動議提出後，即就袁委員的動議進行討論，最後經表決結果，兵役法施行法第十四條條文覆議案終於獲得通過，予以刪除。（註一）

臺北市長高玉樹向黨部獻旗，慶賀國民黨建黨六十年。

臺北市市長高玉樹爲慶賀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於今日上午分別向中央黨部、省黨部以及市黨部獻旗致敬，並發表書面談話如下：

「本月廿四日爲　國父手創之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緬懷　國父當年締造民國的艱難，與偉大領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總統繼承　國父遺志，完成北伐、剿匪、抗戰等最艱鉅之革命事業，如今更屹立在自由民主的燈塔——臺灣，領導反共抗俄，復國中興的第三期任務，無論黨內外同志同胞，莫不敬佩國民黨的偉大。

我是本省人，雖非國民黨黨員，但對國民黨尤其　總裁蔣公却是由衷表示崇敬與擁戴。　總統領導八年抗戰，其最大成就卽取消一切不平等條約與光復臺灣。因爲臺灣是當年　國父革命的紀念地，今天復興民族的基地，自從大陸淪喪，政府播遷臺灣，改善山胞地位，實行地方自治，完成土地改革，實現了民治、民享、民有的政治理想，使本省同胞對國民黨　蔣總裁的偉大有最深刻的認識與進一步的了解，國民黨執政的政府是最自由、民主的，我以非黨員這次當選臺北市市長，與就任後黨方對我的合作來說，是鐵一般的事實。足以擊破共匪及其同路人對自由中國一切歪曲事實的惡意誹謗。今天我們慶祝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意義是非常深長，凡我有志氣，有血性的同志同胞，便應該感動奮起力行三民主義，實踐　總統訓示，從建設臺灣，進而反攻大陸，完成反共復國第三期國民革命的任務。在我個人來說，能够建設臺北市爲三民主義的模範市爲最高的理想，我是願意奉行　總統育樂兩篇的指示來做，還望海內外黨國先進們，多多給我指教。」（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註二：同註一。

二十四日　蔣總裁提示國民黨黨員，研習其於三十八年發表之「告全黨同志書」，以紀念國民黨建立六十週年。

今天是中國國民黨建立六十週年紀念日；中國國民黨檢討六十年來建國救亡往史，與當前反共復國之艱鉅任務，決定將蔣總裁民國三十八年在重慶發表之告全黨同志書，印發該黨海內外各級組織，令全體黨員檢討研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份告全黨同志書，蔣總統曾於本月二十二日中國國民黨舉行總理紀念週時，在會中重作提示。據該黨中央委員會發佈的說明指出：

「當三十八年之際，匪雖猖獗，大陸若干省區，尚在我控制之下，如當時黨政軍負責同志，能深切了解總裁此一篇訓詞之指示，以犧牲奮鬪之精神，與匪搏戰，則今日大陸或仍在我們手中，而人民亦不致遭受鐵幕之桎梏。自政府遷臺，　總統復行視事後，在　總統英明領導之下，各方面雖有不少的顯著進步，然一般黨員同志，尚未能對總裁此項訓示，有澈底之認識與覺悟，在實際行動上，表現其力量。回憶　總裁當時之指示，證明近五年來匪在大陸倒行逆施，勾結俄寇，出賣民族，殘殺同胞，種種罪惡，眞是每『佔據一個工商都市，就破壞一個經濟中心；掠取一個農業區域，就製造一個飢荒的地帶；凡是共匪所到的處所，就窒息了整個社會的生活和人民的生計。』種種現象，俱不出　總裁當時之所料。而今日大陸同胞，結苦偷生，盼望本黨光復，爲他們報仇，蜂起反抗，期待增援，替他們伸冤。他們都覺悟到本黨的成敗，決定國家的存亡與個人的生死，只有在本黨所領導的政府之下，纔是自由的領域，纔有生存自由的權利。

因此，本黨與政府對國家、對人民所負之責任，至爲重大。全黨同志，對於　總裁此一訓詞，必須再加研習，實踐力行，以領導民衆，貫澈反共抗俄、反攻復國之使命。則共匪必爲我們所消滅，三民主義之國民革命，最後必獲成功。」（註一）

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暨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合辦之全國青年慶祝　國父誕辰暨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晚會，今晚七時在三軍球場舉行，各界人士及青年學生代表參加者一萬餘人。中央黨部秘書長張厲生，革命元勳于右任，曾發表演說，勗勉青年發揚革命精神，完成反共抗俄復國建國使命。

晚會節目有：軍樂演奏（開南商工）、民族舵手（成功中學、臺北女師、開南商工、建國中學），自由之花（三女中），萬衆歡騰（反共義士戰鬪團），勝利之花（東門國校），地方劇曲大會串（反共義士戰鬪團），啞鈴舞（北市女中），主義之花（龍山國校），萬人大齊唱（北市各學校大隊）。（註二）

附錄：中央日報：中國國民黨六十年（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民國紀元前十八年（西曆一八九四年）十一月廿四日，　國父在檀香山創建了本黨的前身興中會。開始了推翻滿清，建立民國的革命事業。在　國父的偉大號召領導之下，同志先烈前仆後繼，爲革命而奮鬪犧牲，經十餘年之努力，終於達成了建立民國的功業。但跟着袁世凱擅權竊國，帝制自爲，　國父又領導本黨護法討袁。袁世凱死後，北洋軍閥割據混戰，　國父領導本黨爲打倒軍閥，統一全國而努力。北伐基礎甫定，　國父積勞逝世，　總裁繼起承擔偉大而艱鉅的革命任務。在諸多阻撓與艱苦的環境下，　總裁領導本黨先後完成了北伐、抗戰兩大歷史任務。現在　總裁又領導本黨致力於反攻復國大業，最後勝利尚待努力爭取，但在　總裁領導之下，必勝必成的基礎業已奠立。

本黨建立到現在已滿六十年，六十年間正是國家多災多難之秋，由於本黨的努力幾次使國家民族的命運轉危爲安，本黨的得失成敗，決定着整個國家民族的盛衰榮辱，六十年的黨史也就是六十年來的國史。這六十年間就事業來看，則本黨完成了建立民國，統一國家，戰勝日本，廢除不平等條約四大任務，現在正負着反攻復國的使命。就人來說，則　國父與　總裁先後爲本黨之領導者，同時也以身繫整個國家民族之安危。就地點來看則檀香山、香港、東京、廣州、上海、武昌、南京、重慶、臺北這九大城市均曾在本黨建黨革命過程中，留下重要的史迹。值本黨六十年建黨紀念，我們謹以此九大城市爲點，以六十年間的大事爲線，加以貫穿，寫出本黨革命建國救國史迹的概略

檀香山是本黨的誕生地。當時檀島還屬於西班牙，華僑在那兒很多。　國父早在十四歲時就曾隨母親赴檀香山。在檀島讀書四年，接受西化教育，孕育革命思想。　國父廿八歲那年（西曆一八九四年）重赴檀香山，此時　國父已知爲救國，非革命不可，於是正式創立革命團體興中會，當時贊助者有國父胞兄德彰及鄭藍甫等廿餘人，在十一月廿四日開始徵收「會底銀」，發表號召革命的宣言，這是中國近代第一個革命組織，也是本黨的正式誕生。

香港　是本黨早期策劃革命活動的中心。興中會成立後，國父決定擴大組織，展開行動，而香港的地位便於宣傳及策劃革命行動。民前十七年二月興中會的總機關就遷到了香港，並且把楊衢雲等的輔仁文社併入，發出革命的誓辭：「驅逐韃虜，恢復中華，創立合衆政府」。　國父往來於香港廣州間策劃部署革命活動。這一年重陽日第一顆革命的火花爆出，　國父與陸皓東等計劃會攻廣州不成，事洩陸皓東等死難，但革命的種籽自此大爲傳佈，如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如荼的革命起義事件乃相繼展開。爲了鼓動風朝，宣傳革命，　國父曾命陳少白在香港創辦「中國日報」，時在民前十三年，這是本黨第一個宣傳機關報。

東京，是本黨革命力量的滙合地，自甲午戰敗以後，各地志士痛感於民族衰亡恐危機，紛紛起而組織革命社團，最著名的有黃興、宋教仁等創立的華興會，蔡元培、吳稚暉等創辦的光復會。當時中國留學生在東京的很多，各革命團體的首腦份子也都薈萃於東京，爲了擴大革命力量，　國父乃號召聯合各種社團，合併改組爲「中國革命同盟會」，舉　國父爲總理，以「驅逐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爲誓詞。並於各地廣設分會。革命力量滙合成爲一巨流，革命活動乃更普遍展開。

武昌　革命起義成功地　在武昌起義之前，本黨的革命活動實已遍於全國主要各地，在南方特別是廣州附近革命起義暗殺活動層出頻起，在華中長江一帶革命力量也在不斷滋長，起義暗殺活動在安徽、湖南各地也頻頻發生，遠至清廷的京師所在地以及其所謂「龍興之地」的東北哈爾濱也有革命志士的暗殺活動。民國前一年三月廿九日的攻打廣州一役，黨人的英勇犧牲精神，更震驚全國，同年八月十九日乃有武昌新軍的首義。武昌義旗一舉，全國各省紛紛響應，宣佈獨立。早已遍佈各地的本黨革命志士，更挺身而出，領導推動這一革命巨浪，於是在一月多的時間，全國各地獨立光復者達十五省。而中華民國於焉誕生。

上海　本黨革命宣傳中心，上海爲全國第一大都市，爲人才薈萃之處，在早因租借之便，較便於展開宣傳工作。本黨推翻滿清工作之成功，得力於宣傳之功者甚大。蔡元培、吳稚暉、章太炎諸先生在上海創辦「蘇報」，鼓吹革命，民前九年，鄒容「革命軍」一書在上海出版，一紙風行，全國人心受其感召激動，鼓吹宣傳，功效極大，章太炎，鄒容因之而入獄，鄒容卽因而瘐死獄中。其後上海爲同盟會華中總站，爲黨人活動之主要中心，而在宣傳上貢獻尤大。民國前二年，于右任先生在上海先後創辦「神州日報」、「民呼報」、「民呼報」、「民立報」，對鼓吹革命貢獻甚大。本黨在海內外各地如檀香山、新加坡、仰光、巴黎、東京、香港等地先後均曾創辦鼓吹革命之報刊，但以對國內人心之激動影響而言，實以上海爲最盛。其後民國建立，袁氏竊國，在倒袁運動中，上海處於主要地位，而往後　國父寓居上海，本黨理論上之巨著亦多於上海完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廣州　是本黨革命策源地，更爲北伐根據地　在本黨六十年來革命過程中，廣州之地位一直極爲重要。本黨之早期革命活動大多集中於廣州，　國父早期往來於香港廣州之間策劃革命行動，第一次革命起義在廣州（民前十七年）以後多次活動亦多以廣州爲目標，而民前一年的黃花崗之役，尤爲驚天動地，感泣鬼神，其促成推翻滿清，功績最大。在倒袁及北伐時期，廣州更成爲本黨活動的大本營。　國父以廣州爲根據地，改造本黨，創辦黨軍，奠定北伐基礎。總裁繼起，舉軍北伐，自廣州分路北出，終於打倒竊據各地的軍閥，完成中國的統一。因而廣州是本黨革命力量的策源地，是本黨北伐成功的根據地。在本黨歷史上佔有最光輝的地位。

南京　是本黨選定的首都，是本黨革命成功的具體象徵。民國肇建之初，　國父就任臨時大總統於南京，並定南京爲中華民國首都，袁氏意在竊國，不願離開其勢力中心地，至南京就任總統，其後果然帝制自爲，袁氏死後，北洋軍閥擁兵割據，混戰不休。至到本黨北伐成功，全國統一，乃建都南京。南京爲中華民國的統一首都，也是本黨革命成功的象徵。　國父陵寢安葬鍾山，全民瞻仰膜拜尤爲南京增加其光輝與榮譽。

重慶　本黨抗戰禦侮的司令台，北伐成功以後，日本嫉我强大，加緊侵略，我總裁領導黨國一面全力準備抵抗，一面忍辱負重以待準備完成及有利時機來臨。及蘆溝橋事變發生，忍無可忍，乃領導全民，奮勇抵抗，而重慶乃被選爲戰時首都。總裁在重慶七年，領導抗戰，友邦欽仰，舉世尊敬，於是乃有民國卅二年一月十一日中美、中英平等新約的簽訂，而束縛我國族達一百年之枷鎖自此除去。其後再經兩年餘，而抗戰勝利。近幾十年來不斷欺凌侵略我國之强敵打倒，我國際地位亦臻於世界五强之一，在聯合國安理會中任常任理事。此爲八年抗戰之成果，亦爲總裁領導本黨對國族的貢獻。

總裁　蔣總統的領導下，人人有反攻復國必勝必成之心，三軍將士有壯大陣容與如虹士氣，消滅共匪，打倒俄寇的勝利遠景已展開。抗戰勝利後，共匪乘機叛亂，在俄寇陰謀指使援助下，利用戰時及戰後的種種有利因素擴大叛亂，終於竄陷大陸，使四億多同胞陷入悲慘世界。此時國運如縷，覆亡可待，幸賴　總統奮其大智大勇，堅定不移，領導本黨，改造本黨，安定臺灣，準備反攻。幾年來反攻基礎已奠定，而自由中國已在世界反共陣容中居於最重要的一環。光芒四照，海外千餘萬僑胞歸心，協力支援反攻；韓境一萬餘義士冒死歸來，大陸上苦難同胞日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盼望。行見時機來臨，反攻復國大業即將完成。是今日之臺北將在本黨及中華民族的歷史上留下光輝燦爛的一頁，而這一頁偉大光榮的歷史，正待吾黨同志及全國同胞在　總統領導下全力以赴，促其早日完成。

回顧本黨六十年間歷史，其間債不知有多少艱難，多少困苦，但在極大阻力之下，在多次失敗之後，仍能堅定不移，勇往直前，爲救國救民而奮鬪犧牲，終於獲得最後的成功，這正是本黨的過人處，也正是本黨成功的主要原動力。在紀念本黨建黨六十週年時，我們雖不必因過去的成就而居功，但我們却可正因這些成功的得來不易，和先烈奮鬪犧牲，不怕困難，不怕失敗的精神，而加强反攻復國必勝必成的信心，加强我們每一個人應有的努力與奮鬪精神，以期早日促成偉大使命的完成。

臺灣省政府公布施行「臺灣鐵路管理局組織規程」及「臺灣鐵路管理局所屬分支機構組織規程」。

臺灣省政府制定「臺灣鐵路管理局組織規程」及「臺灣鐵路管理局所屬分支機構組織規程」，於本日公布施行。茲誌兩規程條文於後：（註四）

一、臺灣鐵路管理局組織規程

第　一　條　臺灣省政府爲管理臺灣鐵路，特設臺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隸屬交通處，其組織依本規程之規定。

第　二　條　本局置局長一人，承交通處處長之命，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及其附屬機構暨監理本省公（民）營鐵路事宜，副局長二人襄理之。

第　三　條　本局設左列各處室，其職掌於本局辦事細則規定之：

一　運務處：下分運轉、配車、旅客、貨物、電務、計核六課。

二　工務處：下分設計、業務、工程、養路、〇〇、計核六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　機務處：下分設計、行車技術、工事、計核四課。

四　材料處：下分料務、採購、計核三課。

五　總務處：下分公益、文書、事務、出納四課。

六　秘書室：下分機要、編譯二課。

前項各課，得視業務需要分股辦事，股置股長。

第四條　本局置主任秘書一人，總工程司一人，副總工程司二人，處長五人（內工務、機務兩處處長由正工程司兼任），副處長八人（內運務、工務、機務三處各置副處長二人，其餘一人，並工務、機務兩處副處長，均由正工程司兼任），秘書四人，課長廿五人（內運務處電務、運轉兩課，工務處設計、養路、工程、建築、產業、計核六課，機務處設計、行車技術、工事、計核四課課長，均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股長九十六人（卅五人由相當技術或管理人員兼任），正工程司卅一人，副工程司卅六人，幫工程司四十二人，工務員八十四人，助理工務員五十八人，駐處段長三人，運務稽查九人，專員廿八人，主任調度員一人，副主任調度員八人，調度員二十五人，副調度員六十一人，機車調度員三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機車副調度員三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電報房主任一人，清潔機查員五人，課員二六四人，事務員一三五人，繪圖員十二人，電報領班二人，電話領班一人，電報員十人，電報司事十一人，事司二〇〇人。

第五條　本局設主計處，置處長一人，副處長二人，下分賬務、審核、檢查、資本、管理、統計五課，置課長五人，專員十人，賬務檢查員十二人，材料點查員八人，股長二十五人，課員七十四人，事務員七十八人，司事九十五人，依法辦理主計事務。

第六條　本局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下分一二三課，置課長三人，專員二人，股長六人，課員五十六人，助理員六人，司事十一人，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務。

第七條　本局為計助策進重大業務，置專門委員二十人。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八　條　本局爲辦理鐵路工程客貨運輸，管理機客貨車及路線設備，鋼樑之修造加固，材料之儲運暨員工之醫療保健，局內外無線電聯絡，較遠地區營業款項收付等事項，得呈准於各處之下分設各種段、站、廠、所、隊、醫院、工務，督導區，電臺等分支機構，其組織均另定之。

第　九　條　本局爲管理東線鐵路改設花蓮辦事處，其組織另定之。

第　十　條　本局爲謀就近督導高雄及其附近地區各分支機構，並就業務代表本局對外聯繫，得設高雄辦事處，其組織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局爲養成鐵路基層從業人員，得設員工訓練所，其組織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局爲加强貨運服務辦理鐵路沿線倉儲運送業務，得依鐵道法第十八條規定，設貨運服務總所，其組織另定之。

第十三條　本局爲監理公（民）營鐵路及技術之研究，改進行車事變之預防保安善後之處理暨劣强購料審核與各種福利設施等，得設各種委員會，爲便利員工子女就學，並協助政府推行義務教育，得在本局所在地設附屬小學，爲改進業務，並配合各單位迅速有效辦理美援材料及技術事宜，得設各種小組，其組織均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局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五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二、臺灣鐵路管理局所屬分支機構組織規程

第一條　本規程依據臺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組織規程第八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局運務處（以下簡稱運務處）爲辦理客貨運輸，列車編組，電氣通訊及號誌設備養護，無線電訊連絡，電訊器材修理等事項，得設左列各段、廠、臺，其職掌於辦事細則規定之：

一　臺北、基隆、新竹、臺中、彰化、嘉義、高雄、宜蘭等八運務段，每段下設業務、運務、指導、車班、總務五股，並共設頭等站十九站，二等站卅六站，三等站一〇三站，簡易站廿三站，車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班，服務臺二臺。

二、臺北、新竹、彰化、臺中、嘉義、高雄、宜蘭等七電務段，每段下設機械、線路、總務三股，並共設分駐所十三所。

三、電器修理廠下設設計、工作、總務三股。

四、臺北、彰化、高雄、臺東、花蓮等五無線電臺。

第三條　本局工務處（以下簡稱工務處），爲辦理鐵路工程，路線養護，鋼樑修造加固，房屋營繕及分區督導工程設施等事項，得設左列各段、廠、隊、區、所，其職掌於辦理細則規定之：

一、臺北、宜蘭、新竹、臺中、彰化、嘉義、高雄、屏東、八堵等九工務段，每段下設養路、施工、總務三股，並高雄工務段爲辦理房屋營繕事項，得增設營繕股。

二、鋼樑廠下設工務、材料、總務三組，並得視業務需要，設工場及鋼樑隊。

三、工程隊下設工務、材料、總務三組。

四、臺北、臺中、高雄等工務督導區。

五、臺北營繕所下設施工、材料、總務三股。

第四條　本局機務處（以下簡稱機務處），爲辦理機客貨車之修造、駕駛、檢查、保養等事項，得設左列各段、廠，其職掌於辦事細則規定之：

一、臺北、基隆、新竹、彰化、嘉義、高雄等六甲級機務段，宜蘭、苗栗、高雄港等三乙級機務段，二水內級機務段，甲級機務段下設運轉、材料、檢查、修繕、指導、總務六股。臺北、高雄兩機務段增設內燃車股。乙級機務段下設運轉、材料、檢修、總務四股。丙級機務段下設運轉、總務兩股。並甲級機務段得視業務需要，於轄區重要地點設分駐所。

二、臺北、高雄機廠下各設材料、工作、技術、總務四組。臺北機廠材料組分審核、料務兩股，工作組分施工、考工、支配三股，技術組分設計、設備、檢查、效率四股，總務組分文書、事務、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納、福利四股。高雄機廠材料組，分料務、料賬兩股，工作組分施工、考工兩股，技術組分設計、設備、檢查三股，總務組分文書、事務、出納三股，並得視業務需要，設各種工場及技工養成所。

三　臺北、基隆、彰化、高雄等四甲級檢查車段，高雄港乙級檢車段，嘉義、新竹等兩丙級檢車段。甲級檢車段下設修繕、材料、電氣、運轉、總務五股。乙級檢車段下設營繕、材料、運轉、總務四股，丙級檢車段下設運轉、總務兩股。並甲級檢車段得視業務需要，於轄區重要地點設分駐所

第五條　本局材料處（以下簡稱材料處），爲辦理材料倉儲、運輸、管理，得設左列各廠、所，其職掌於辦事細則規定之：

一　臺北北、松山、高雄、花蓮等四材料廠，每廠下設材料、賬務、倉庫、總務四股，並得視業務需要，於鐵路沿線重要地點設材料庫。

二　八堵、鶯歌等兩煤炭驗運所。

第六條　本局總務處（以下簡稱總務處），爲辦理員工醫療保健及較遠地區營業款項收付事項，得設左列各院、所，其職掌於辦事細則規定：

一　臺北、高雄兩鐵路醫院，下各設內、外、小兒、婦產、眼、耳鼻咽喉、牙、皮膚、物理醫療等九科及檢驗、總務兩室，並臺北鐵路醫院，得視業務需要，於附近地區設分診所。

二　彰化診療所下設內、外兩科。

三　高雄收支所下設出納、總務兩股。

第七條　運務處各運務段，共置段長八人，副段長十六人，股長四十人，站長一五八人，巷班站長十六人，總務主任十二人，旅客主任八人，貨物主任八人，運轉主任十人，副站長四〇三人，事務員六十二人，車班管理員九人，運轉領班四十六人，行李領班九人，貨物領班七人，客票領班九人，剪票領班九人，車號領班七人，電報領班十人，服務臺主任二人，列車長三十一人，車長三〇七人，查票員九十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人，站務員八四九人，替班站務員八人，車上行李員四人，車上貨物員十四人，清潔管理員八人，站務司事一、一八五人，車上行李司事十七人，車上貨物司事四十九人，查票司事五十六人，司事六十九人。

運務處各電務段，共置段長、副段長各七人（均由正工程司副工程司或幫工程司兼任），股長廿一人（內機械、線路兩股股長，均由有關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二人，副工程司五人，幫工程司十二人，分駐所主任十三人，（由有關技術人員兼任），工務員卅五人，助理工務員廿五人，事務員八人，監工員七人，司事三人，練習生五人。

運務處電器修理廠，置廠長一人（由副工程司兼任），股長三人（內設計、工作兩股由有關技術人員兼任），副工程司一人，幫工程司二人，工務員三人，助理工務員四人，事務員一人，監工員二人，司事一人。

運務處各無線電臺，共置臺長五人，報務員九人，工務員一人，司事三人。

第八條

工務處各工務段，共置段長、副段長各九人（均由正工程司、副工程司或幫工程司兼任），股長二十八人（內養路、施工、營繕三股股長，均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九人，副工程司十二人，幫工程司三十四人，工務員五十人，助理工務員六十三人，事務員三十三人，繪圖員十人，橋樑監工員九人，養路監工員四十四人，建築監工員十一人，號誌監工員九人，司事二十二人，練習生九人，

工務處鋼樑廠，置廠長、副廠長各一人（均由正工程司或副工程司兼任），組長三人（內工務組組長，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四人，副工程司八人，幫工程司五人，鋼樑隊長三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工務員十六人，助理工務員四人，工場主任一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事務員十人，繪圖員一人，監工員七員，司事三人。

工務處工程隊，置隊長、副隊長各一人（均由正工程司或副工程司兼任），組長三人（內工務、材料兩組組長，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一人，副工程司九人，幫工程司十四人，工務員十二人，助理工務員十七人，事務員九人，醫師一人，護士二人，監工員十二人，司事八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工務處各工務督導區，共置主任三人（由正工程司或副工程司兼任），正工程司三人，副工程司三人，工務員三人。

工務處臺北營繕所，置主任、副主任各一人（均由正工程司或副工程司兼任），股長三人（內施工股股長，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一人，副工程司一人，幫工程司二人，工務員四人，助理工務員五人，事務員四人，繪圖員一人，建築監工員二人，司事二人，練習生一人。

機務處各機務段，共置段長十人，副段長七人（均由正工程司、副工程司或幫工程司兼任），股長五十二人（內運轉、材料、檢查、修繕、指導、內燃車、檢修各股股長，均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六人，副工程司四人，幫工程司四十三人，分駐所主任九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工務員八十五人，助理工務員十六人，事務員四十九人，檢查員八十二人，監工員十四人，司事二十人。

機務處臺北機廠，置廠長一人，副廠長二人（均由正工程司或副工程司兼任），組長四人（內工作、技術兩組組長，均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股長十三人（內工作組施工、考工、支配三股，技術組設計、設備、檢查、效率四股股長，均由有關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二人，副工程司九人，幫工程司十八人，工務員四十五人，助理工務員二十人，工場主任十四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事務員二十四人，檢查員十二人，監工員二十三人，司事十八人。技工養成所，置教務主任一人。

機務處高雄機廠，置廠長一人（由正工程司或副工程司兼任），組長四人（內工作、技術二組組長，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股長十人（內工作組施工、考工兩股，技術組設計、設備、檢查三股股長，均由有關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一人，副工程司三人，幫工程司五人，工務員十二人，助理工務員十五人，工場主任三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事務員五人，監工員九人，司事六人。機務處各檢車段，共置段長七人，副段長一人（均由正工程司、副工程司或幫工程司兼任），股長廿八人（內修繕、材料、電氣、運轉各股股長，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正工程司二人，副工程司三人，幫工程司十八人，分駐所主任一人（由相當技術人員兼任），工務員十七人，助理工務員七人，事務員十一

第九條

人，檢車員一三〇人，檢電員三〇人，監工員七人，司事六人。

第十條　材料處臺北、松山、高雄、花蓮、材料廠，共置廠長四人，副廠長四人，股長十六人，副工程司二人，幫工程司四人，材料庫主任五人，工務員三人，事務員三十人，司事廿一人。

材料處八堵，營歌煤炭驗運所，共置主任二人，事務員二人，驗煤員十八人。

第十一條　總務處臺北鐵路醫院，置院長一人，副院長一人，主任醫師九人，檢驗主任一人，總務主任一人，醫師十八人，助理醫師三人，藥劑師一人，司藥長一人，技師二人，護士長一人，助產士二人，事務員六人，護士廿八人，助理護士八人，司事八人，藥劑生七人。

總務處高雄鐵路醫院，置院長一人，主任醫師二人，總務主任一人，醫師四人，司藥長一人，技師一人，護士長一人，助產士一人，事務員三人，護士七人，助理護士三人，司事二人，藥劑生一人。

總務處彰化診療所，置主任一人（由主任醫師兼任），主任醫師一人，醫師一人，事務員一人，護士三人，藥劑生一人。

第十二條　工務處鋼樑廠設主計組，置組長一人，事務員三人，司事二人。工程隊置主計員一人，佐理員二人。

機務處臺北機廠設主計組，置組長一人，股長三人，事務員六人，司事十人。高雄機廠設主計組，置組長一人，股長二人，事務員二人，司事二人。總務處臺北鐵路醫院置主計員一人，分別依法辦理主計事務。

第十三條　運務處各運務段共置人事管理員八人。機務處臺北機廠設人事室，置主任一人，課員四人，助理員三人。總務處臺北鐵路醫院置人事管理員一人，分別依法辦理人事管理業務。

第十四條　本規程所列各分支機構辦事細則，均另定之。

第十五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起施行。

臺灣省各省級人民團體集會，通過厲行戰時生活節約辦法。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區各省級人民團體本日舉行之動員月會，通過實踐節約辦法，以厲行戰時生活節約，革除奢侈浪費習氣，實踐勤勞節儉美德，達成社會改造任務。茲誌該辦法內容如下：

一、節約守則：㈠減少公私宴會，必要時以節約餐（中餐煙酒包括在內每桌不得超過三百元，西餐每客三十元為限）或茶點招待；㈡提倡過年過節不送禮，不受禮；㈢衣飾簡樸，以整齊清潔為主，提倡服用舊衣，採用國貨；㈣新舊交接不開歡送宴會；㈤開會約會必須準時，工作時間不遲到早退；㈥愛惜公物，不作私用，水電要節約；㈦提倡廢物利用；㈧婚喪喜慶一切從簡，未滿六十不祝壽。

二、實踐原則：㈠團體職員率先倡導；㈡各級會員互相檢討；㈢運用團體動員月會，發動輿論制裁。

三、立約：贊同以上守則，應簽名立約信誓遵守，如有違背願受制裁。本辦法並由各團體負責人推動全團體簽約遵守。

四、考核：動員月會之糾察小組應經常督促共同遵守，並接受具有事實之報告，作為獎罰資料。

五、獎罰：各團體或個人實踐節約，著有績譽者，由糾察小組檢具事實，在動員月會公開獎勵；違反規定者，亦列舉事實，公開宣佈，發動羣衆輿論制裁，以激起其羞恥感，並送請社會處作為考績參考。（註五）

中共宣布將十三名美國空軍人員判刑；美向中共提強硬抗議；英國亦斥為不法。

北平電臺昨天報導：中共今日將廿二個「美國間諜」判處死刑或徒刑。包括美空軍的一個上校和一個少校在內的廿二人之中，有十三個是美國人，其餘九人是中國人。

美國駐東京遠東空軍總部廿四日說，今天證實被中共判刑的十三個美國人中十一人是美空軍人員，他們是在北韓執行散發傳單的例行任務時於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二日被擊落。這十人一屬於第五百八十一補給通訊大隊。另兩個被處終身或廿年徒刑的空軍人員，是於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廿九日被擊落。美遠東空軍總部尚未能獲得該次飛行的紀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國務院對中共以「捏造的罪名，」將十三名美人判處徒刑，於昨夜就駐日內瓦總領事向中共提出強硬抗議。國務院聲明中指稱中共的決定，「是中共政權蔑視已被普遍接受的國際慣例的進一步明證。」同時美國防部也發表一項聲明，謂中共的指責爲「完全虛僞。」按北平電臺在宣佈美人徒刑時，也宣稱他們都是間諜。十三名美人的徒刑，由四年至無期徒刑不等。國務院之所以經由日內瓦提出抗議，係因爲美國與中共間在該地具有唯一的官方接觸的媒介。它是以前在日內瓦舉行遠東會議時所設立者，國務院聲明並表示，十三名美人中，陶尼和費克韜兩人的身份，實係非軍人，而他們的下落在本年六月舉行的日內瓦會議中，則被中共故意隱匿起來。聲明說：「今天我們才首次聽到他們正被中共虐待。」由於美國鄙視中共的行爲，它始終拒絕承認中共政權，並反對欲將中共帶入聯合國內的一切行動。國防部的聲明說，被判徒刑的十一名空軍人員，「當他們於一九五五年一月十二日被擊落時，均係在鴨綠江附近的上空，作例行的飛行。」中共所稱這些人是政治犯的指責，「完全是虛僞的。」關於被處二十年徒刑的費克韜和被處無期徒刑的陶尼，國防部聲明說，「他們是奉准搭機擬出漢城飛赴日本的旅客，他們乘坐的飛機是遠東空軍總部租用的一架飛機，他們失蹤後，當時進行的尋覓工作，未能得到關於該機的任何線索，陶尼和費克韜兩人遂被列入失踪名單中，現在根據北平廣播，很顯然的，他們係被俘了，而且被視爲和其他的『政治犯』一樣，共黨不惜違反停火協定而未將他們遣回」。

英國邱吉爾政府指責中共監禁十三個美空軍人員違反日內瓦關於戰俘的條約。英外務部發言人指責「北平政權將拘禁美國人的事實隱蔽一年餘未予發表，中共政府所持對待這些美國人應有別於韓戰俘虜的論據，只不過是法律上的詭辯。他們的行動違反了一九四九年日內瓦關於戰俘的條約。」發言人說：「所有韓戰戰俘均應於一九五三年八月和九月大換俘時被釋歸。今年六月英駐北平代辦詢問失踪之美國和不列顛國協的飛行員時，毛澤東政權作否定答覆」。發言人說：「英政府完全支持國務大臣納丁的意見，即中共政府的行動是不法的。」（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蔣總裁三十八年發表：「爲本黨改造告全黨同志書」全文見本紀要三十八年九月二十日所紀及「蔣總統思想言論集」（書告）卷二十六，頁二五—三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註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四十六期，頁六〇六—六一四。

註五：「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註六：同註五。

二十五日　光復大陸設計研究會成立，蔣總統指示，鞏固臺灣為光復大陸的根本；陳兼主委宣示，對中共首惡必除，脅迫不問，立功受賞。

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今天舉行成立大會，蔣總統親臨致詞時指出：該會的成立是光復大陸的第一步，並望注意以如何鞏固臺灣作為光復大陸的根本。蔣總統致詞全文如後：

「主席、各位委員同仁：

今天是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的成立大會，我們對於光復大陸的設計研究工作，今天就是一個開始的日子。本人今天來參加大會，因為本人也是委員的一份子，很願意與各位同仁共同一致的進行光復大陸的設計研究工作。

本會的成立，就是明白的告訴大陸上的同胞們，我們正在同心一德，研究如何打倒共匪的各種暴行，解除大陸人民的痛苦，並為他們復仇雪恨，爭取眞正的自由。這就是我們進行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工作的目的。

本人今天有兩點意見，願意貢獻在各位同仁之前。第一、本會現在有七個小組，性質都很重要。我們在各方面都要研究，所以小組的構成份子必須健全。尤其是在光復大陸以後，在文化上，社會上，經濟上，教育上可能發生的各種問題，希望參加本會的各位同仁都能針對着大陸上共匪五年來的倒行逆施，根據我們中國的固有文化，和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及全部　國父遺教，一致而徹底的重新研擬合理的方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在共匪對於大陸上的文化與社會正在做着徹底的破壞工作，將來我們光復大陸以後，面對着國家民族文化傳統的存續問題，就是我們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最大的工作和最重要的任務。因此我們要特別注重教育、文化、社會、經濟的重建，希望各位委員多多注意研究，庶不負我大陸同胞的殷切期望。

第二、我們要光復大陸，第一步先要鞏固臺灣。我們雖然渴望着光復大陸，但是我們也要顧到自己的根本。大家要知道，要恢復大陸必須特別注意鞏固臺灣，也祇在有鞏固臺灣的前提之下，光復大陸纔會容易。所以本人今天所貢獻的第二個意見，就是我們一方面要設計光復大陸，一方面要來不忘鞏固臺灣。這是多年來我全國軍民所奉行的最高國策，今後依然是本會的工作重心。

各位同仁散居各地，來自臺南臺中及其他各縣市也頗不乏人。希望隨時體察民情，注意調查臺灣的經濟、社會、文化各項問題，並尋出其缺點，切實提供改進意見，務使臺灣成爲三民主義的模範省，確實擔負起反攻復國基地的任務；同時以建設臺灣的經驗作爲重建大陸的藍本，本會的艱巨任務方能圓滿達成。本人願以以上兩點貢獻，來與大家共策進行鞏固臺灣光復大陸的工作，祝大會成功。

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成立大會於今天上午在臺北市中山堂舉行，由兼主任委員陳副總統主持，報到委員一千七百四十九人，出席一千六百八十八人，五院院長、總統府祕書長、參軍長、各部會首長、代參謀總長及各軍政機關首長，皆蒞會觀禮。

總統偕夫人於九時三十分蒞臨會場，全體起立熱烈鼓掌致敬。總統致詞完畢，於九時四十分離開會場。陳兼主任委員繼之致詞，除說明他對該會工作的期望與看法之外，並指出吾人對中共之基本態度應爲「首惡必除」、「錯誤寬恕」、「裹脅不問」、「立功受賞」。

茲誌陳兼主委致詞全文如下：

「諸位來賓、諸位委員先生：

今天本會召開成立大會，承蒙諸位光臨指教，本席非常感謝，而今天本席得與諸位先生共聚一堂，尤其感到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幸。

剛才聽到　總統的訓示，本席深感本會責任重大，任務艱鉅，今後當遵照　總統訓示，與諸位先生共同努力，以報國家。

第一屆國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集會時，爲使國大代表於大會集會之後，對於反共抗俄的復國大業，仍獲有參與籌劃報效國家的機會，建議政府，於總統府設置本會，政府爲使國大代表與各方面的才智之士，均能對於反共戰爭充分貢獻其聰的才智，並使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以加速復國建國的行程，遂採納此項建議設置本會。

本會的任務，顧名思義，就是研究如何光復大陸，重建國家，這一任務是非常重大而艱鉅的。從縱的方面來說，本會要研究收復大陸後的各種建設方案，要研究反攻大陸時的各種收復方案，更要研究加强動員、鞏固臺灣，與瓦解敵人的各種方案，從橫的方面來說，本會不僅要研究我們自身的政治、軍事、財政、經濟、文化教育與社會各方面的建設，更要研究敵人的一切措施與友方的各種情況，我們必須對於『敵』『友』『我』三方面的情況，都有深刻而正確的瞭解，然後本會所設計的方案，才能切合實際需要，產生重大影響。

因爲本會的任務如此重大，所以本席願意乘此機會，說明個人對於本會工作的態度與看法，至於這種態度與看法對不對，尚請諸位先生多加指教。

第一、國父昭示我們：『夫繕羣之道，與羣俱進，而擇別取捨，唯其最宜，此羣之歷史既與彼羣殊，則所以掖之而進之階段，不無先後進止之別。』又說：『大凡一種制度，不能說是好不好，要看合我們用、不合我們用，合乎我們的用，便是好的，不合乎我們的用，便是不好。』本席認爲這個『宜』字與『用』字，乃是我們設計工作的基本原則，本席對於各種學理制度與辦法，沒有任何主觀上的成見，更談不上什麼『宗派主義』，本席所重視的，乃是國家的實際需要，與人民的永久利益，而擇別取捨，唯其最宜，既不敢抱殘守缺，固步自封，亦不願盲目仿效，標奇立異。

第二、本席深深感到，一件東西被毀壞了，要想使它完全恢復原狀，事實上是不可能的，甚至也是不必要的。本席更感到我們過去在大陸的一套做法，好的自然應該保留，壞的絕對不能恢復。共匪盤據大陸，已有五年了，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五年之中，人民的觀念與社會制度，都有很多改變；所以本席認爲我們的一切設計，必須擺脫舊觀念與舊做法的束縛，針對實際情況與實際需要，大膽而勇敢的創造。

第三、本席深深感到，一種良好的設計，必須打破本位主義與孤立主義，注重縱的發展與橫的配合。今後本會的設計工作，在縱的方面，動員準備階段的設計，要與反攻收復階段的設計密切連繫，反攻收復的設計，要與收復後的建設方案密切配合，這樣，每一個階段的設計，始可繼續向另一個階段發展，不致發生先後矛盾和彼此牴觸或對消的毛病。在橫的方面，政治、軍事、經濟、財政、文教與社會各部門的設計，都要彼此配合，互相照應，我們不僅要消極的避免彼此之間的重複和衝突，更要積極的發揮相輔相成與相因發展的作用。

第四、反共抗俄是一種世界性的鬪爭，也是一種歷史性的鬪爭，所以我們一方面要有持久的做法，另一方面更要有應變的準備，一方面要注重常態的發展，另一方面更要研究戰時的措施，必須對於各種可能發生的情況，都有周密的計劃與充分的準備，然後我們才能爭取主動，把握時機，周旋肆應，無慮竭蹶。

諸位先生：政府離開大陸已經五年了，在五年之中，共匪在表面好像一天比一天强大，實際上，它們確是一天比一天脆弱。共匪擴大叛亂，主要的是靠了欺騙與誘惑，它們用甜言蜜語來欺騙人，用空虛幻想來誘惑人，但是經過這五年的試驗，現在大家已經認清共匪的眞面目，曉得它們已經做些什麼，和將要做些什麼，它們所做的和將要做的，一言以蔽之，是賣國和殺人。共匪的欺騙與誘惑的技倆，既已失敗，所以它們現在便進一步，運用恐怖與飢餓的政策，企圖挽救其無可挽救的崩潰命運，共匪以爲這個政策，可以鎭壓人民的反抗，實際上完全不然，歷史告訴我們，中國人具有人類的最高智慧，就是當大風暴臨頭，而一時無力反抗的時候，他們也會向惡勢力暫時低頭，甚至爲了培養力量，把握時機，而不得不虛與敵人周旋應付；但是一旦等到力量充足時機到來，他們就會毫不遲疑的將敵人打倒。

以這樣瞭解爲基礎，所以我們堅決相信，大陸同胞絕對不會屈服於共匪的暴力之下，更不會長期忍受俄帝的奴役。我們不要以爲共匪擁有龐大的武力，應知共匪手中的武力，將來大部份都要變成我們的力量，並且現在已有一部份成爲我們的力量了。本席爲我們對匪幫的基本態度應該是：『首惡必除』，『錯誤寬恕』，『裹脅不問』，『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立功受賞』，至於那些附匪份子和尾巴黨派，他們一定非常清楚，共罪那一天眞正完成了對於中國的控制，他們的生命就要在那一天結束，所以他們只要還有立功贖罪的機會，必然會緊緊把握這種機會。

諸位先生：這五年來共匪所做的，實際上是在散播毀滅它們自己的炸藥，它們所播散的炸藥愈多，它們的末日到來愈快。不過敵人崩潰愈快，我們需要解決的問題愈多，而如何規劃解決，現在我們可以想得到的各項問題，這個重任，已經落到本會諸位委員先生的肩上了，就本席的學識才能而論，實不足以當此大責重任；但是有了諸位委員先生的學識才能，以及服務國家的忠誠，本席相信今後本會對於推進復國建國的大計，一定會有極大的貢獻。

諸位委員先生：在歷史上，中華民族曾經受過多次的嚴重考驗，事實證明這個民族是經得起考驗的。今天，我們又遭遇空前未有的考驗，它考驗我們的智慧和信念，考驗我們團結合作與奮鬪犧牲的精神，本席深信我們這一代的人，也是經得起考驗的，敬祝大會成功，並祝諸位健康。」（註一）

蔣總統告美記者，協防外島對美有益，東南亞公約應予擴大，和平共存係共黨宣傳陷阱。

今天美國「紐約時報」及「紐約論壇報」，分別在頭版以顯著地位刊出蔣總統對該兩報記者有關我外島情勢及世局的談話。

蔣總統是於十一月廿三日接見美國「紐約時報」記者李博文，與「紐約論壇報」記者畢黛德發表談話。茲誌兩報導的內容如下：

「蔣總統發表意見稱：美國如宣佈協防臺灣之外圍島嶼，則共匪將不致向各該島嶼作進犯之嘗試。

華盛頓對於大陸附近島嶼，是否劃歸美國第七艦隊協防，迄今保持緘默。蔣總統以此種緘默，共匪自將認爲美國並無協防外圍島嶼之決心。但此在實際上，尚非重要問題。

蔣總統接見兩美記者，談論有關臺灣之問題，總統精神健旺，此六十八歲之總統，身穿軍常服，未帶五星肩章，態度安祥，在總統府內延見記者。總統懇切希望西方國家，注意共黨日前宣傳和平共存之陷阱。此自係一項重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問題，但該項宣傳並無新異之處，中國國民黨與中共相處已有三十年，由此卅年之經驗與事實，更可證明此和平共存之結果如何。蓋彼等嘗呼籲國民黨與共產黨合作共存，然其結果則共黨獨存，其他一律消滅，須知共黨必須遵守其辯證法之規定，從矛盾中求取統一。

任何人略知辯證法者，均能燭其奸爲，不幸若干人士對共黨尚存幻想，而信其所言。

值此閒盛傳中美共同安全協定，將於本年底以前在華盛頓簽訂之時，蔣總統並主張將東南亞公約擴展至亞洲東北部，以爲阻止共黨侵略之保障，並認爲韓國日本及中華民國，應包括在東北亞公約之內。

總統復稱：關於此事最重要之點，即在認識共匪侵略之中心，本人認爲該侵略中心即在東北亞，尤以臺灣爲其中心之中心的一日標，如東北亞各國能組織起來，彼等即可阻止共黨在亞洲其他地區之進展。

總統宣稱：現在臺灣爲共匪之主要目標，因該島正如一柄刺入共匪心窩之利刃，共匪深知彼等在東北亞與東南亞兩處所侵佔之利益，在未攻取臺灣以前，決不能視爲穩固。

討論至閩浙沿岸島嶼時，總統提及美國人有兩種心理：一部份人認爲如美國協防此等島嶼，將牽累美國作有害之戰爭，另有一種人看法，此舉將保全該區域之和平，並使中國政府得繼續據守各該島嶼。

記者乃問後一種看法，是否與總統意見相符，總統未予作答，但稱中美協防外圍島嶼，自於美國有益。

總統將外圍島嶼分爲三類：一爲大陳區，沿浙省海岸，在臺灣以北二百十英里，二爲馬祖區，沿閩省海岸，在臺灣西北一百英里，三爲金門區，亦在閩省海岸，在臺灣之西一百三十英里。

大陳對於保衛沖繩島嶼極爲重要，總統親持一桿，引記者等審閱其辦公室內之地圖。總統謂：大陳對於沖繩島之防衛，比臺灣之防衛，更形重要，但一般人，對此或未能明瞭。

本週總統曾警告臺灣人士，提高對於共匪空襲之警覺。今日又稱：美國第七艦隊之協防臺灣及澎湖羣島，並未完全除去共匪空襲臺灣之可能性。共匪或將以爲空襲不致引起報復。記者詢及美國軍援運臺之速度，總統答稱：運送速度已較前增進，但未達到應有之程度。吾人固知有種物資尚在製造中，因而遲緩，惟有若干物資業已製就，且可隨時起運者，仍未運臺，此則吾人所不甚了解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並未指明何種物資屬於後者。僅稱中國所需之物資清單，已送交美方。

一般人咸知，中國海軍現急需更多之驅逐艦及驅逐護航艦，空軍則需要軍刀式噴射機。第一批軍刀噴射機，可望於本月底抵案，但所需之船隻，何時可以獲得，尚無消息。」（註二）

內政部公布修正「地價調查估計規則」。

內政部於本日公布修正「地價調查估計規則」。茲誌條文於後：

地價調查估計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土地法施行法第四十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地價調查估計，以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爲主辦機關。

第三條　調查地價應於辦理土地總登記調查地籍或舉辦規定地價或重新規定地價時爲之，但在地價變動期間，地政機關亦得調查地價，作爲土地權利移轉登記審查申報地價之用。

第四條　調查地價人員於執行職務時，應攜帶調查證。

前項調查證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頒發之。

第五條　調查地價，應儘量查閱有關土地權利買賣標售拍賣交換租賃典押等實例，徵詢當地有關機關及民間房地產經紀人或監證人等之意見，並注意各該地價形成之時間及各種影響地價之因素，以供參證。

第六條　調查地價人員，應於調查地價後按宗填寫地價調查表，彙報當地地政機關。

第七條　前條地價調查表，應記載左列各事項，其格式由省（市）地政機關參酌地方情形定之：

一、土地坐落區段地號地目面積及土地所有權人姓名住址。

二、與本宗土地地價相近之土地號數。

三、最近二年內土地市價價額及其形成之年月。

四、最近二年內土地每年純收益額及其起迄年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最近二年內各年通行投資利率。

六、其他足以影響本宗土地地價之因素。

七、調查資料之來源。

八、調查人員對本宗土地地價之意見。

九、調查年月日。

十、調查人員簽名蓋章。

第一項第六款包括交通水利土壤，地勢位置之優劣，土地使用，地上定着物及其附近公用設備之概況，以及土地逐年純收益增減額，土地改良情形，土地他項權利內容等，調查人員應擇要查填。

第一項第八款包括本宗土地及其附近土地之供需關係調查資料之正確程度，並得綜合各種影響地價之因素，比照其他土地之地價，以推定本宗土地之地價，作爲估計地價時之參考。

第八條　地價調查，得視地目繁簡、地價差異之情形，平均市地每五宗至四十宗抽查一宗，農地每二十宗至一百宗抽查一宗，其他土地由省（市）政府視當地情形訂定之。

前項抽查宗地，應擇具有代表性者，並應分佈均勻。

第九條　地價調查完竣後，應即辦理估計地價，估計所得之地價，應切合該地當時各該土地之實值。

第十條　地價與土地改良物價應各別估計。

第十一條　調查所得之市價，遇一般物價有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變動時，應就各該市價形成之時間，依當地一般躉售物價指數調整計算之。

第十二條　土地收益價格依左列方法估計之：

一、土地逐年純收益不變者，其地價估計公式爲：

$$V=\frac{a}{r}$$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土地逐年純收益有增減者，其地價估計公式爲：

$$V=\frac{a}{r}\pm\frac{b}{r^2}$$

三、土地經新近投資爲具有永久效能之改良者，其地價估計公式爲：

$$V=\frac{a+rc+Ac}{r}$$

四、土地經新近投資爲具有暫時效能之改良者，其地價估計公式爲：

$$V=\frac{a+Ac-DyAc}{r}$$

五、土地可改良而現未投資改良者，其地價估計公式爲：

$$V=Dx\cdot\frac{F}{r}+aHxDx-DxC$$

前列各式中：

V 表示地價。

r 表示通行投資年利率。

a 表示土地之年純收益。

b 表示土地年純收益逐年增減數額。

rc 表示投資改良金額 C 之年息。

Ac 表示投資改良金額 C 之利潤。

Dy 表示 $\frac{1}{(1+r)^y}$ 其 y 表示投資改良所具暫時效能之年數。

C 表示土地可增至最高最善利用之預定投資額。

F 表示投資改良之最高年純收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D_x 表示 $\frac{1}{(1+r)^x}$ 其 x 表示今後預定投資改良之年數。

H_x 表示 $\frac{(1+r)^x-1}{r}$ 卽一元資本 x 年之複利總和。

第十三條　依前兩條方法計算市價，或估計收益價格後，應參證各影響地價之因素及其影響之程度，予以增減，必要時並得參照其他土地市價，比較推定其他地價，互相參證校正之。

第十四條　市價及收益價格估計完竣後，應計算各該土地之單位面積地價，前項單位面積以畝或方丈爲準；但各地另有習慣者，得從其習慣。

第十五條　前項計算之結果，應分別註入地籍公布圖或段圖各該地號及依第七條第一項第二款調查所得之地號內，從而推定其附近各號土地分別區段劃分地價等級。

第十六條　省（市）地政機關對於轄區內舉辦規定地價或重新規定地價之地區，應先行調查其土壤水利交通及農工商業概況人口密度公用設備等情形，編製統一地價等級表，作爲各縣（市）劃分地價等級之依據，並報請中央地政機關備查。

中央地政機關應於各省（市）統一地價等級表彙齊後，編製全國地價等級表，發交各省（市）地政機關，按各該地價等級之平均地價，換算釐正各地價等級。

第十七條　地價等級劃定後，應分別就各等級內抽查所得之單位面積地價，求其算術平均數中位數或衆數，以爲各該地價等級之平均地價。算術平均數依左列公式計算之：

$$\frac{V_1+V_2+\cdots\cdots+V_n}{n}=P$$

上式中：n 表示同一地價等級內抽查之宗數。

$V_1V_2\cdots\cdots V_n$ 表示各該抽查宗地之單位面積地價。P 表示該地價等級之平均地價。

求取中位時，應先將各抽查宗地單位面積地價按大小次序排列，取其中項，卽爲所求之中位數，如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價項數爲偶數時，則以其中間二項之平均數爲中位數。

求取衆數時，應以各抽查宗地單位面積地價中數值相同之項數最多者爲準。

第十八條　繁榮街道地價等級之平均地價，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得就實際情形規定深度及深度指數，比照平均數中位數或衆數計算之，前項深度及深度指數，應呈請省地政機關核定，轉報中央地政機關備查；直轄市應由地政關機自行規定，報請中央地政機關備查。

第十九條　市區路角地，前後臨街地，或其他位置地勢特殊之土地，其他地價得單獨計算之。

第二十條　各地價等級之平均地價計算完竣後，地政機關應將調查估計情形作成書面報告，連同地價等級表，報請該管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核定。

前項地價等級表，應分別註明各該等級內所包括之地號，必要時並得製備地價等級圖，以顏色或數字標示之。

第二十一條　省（市）地政機關，得參酌地方實際情形，依本規則之規定，訂定實施辦法，報請省（市）政府核定後施行，並轉報中央地政機關備查。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註三）

五位反共義士訪問歐美十國完畢，載譽歸來。

赴歐美各國訪問歷時三月的五位反共義士代表張遵賢、趙金鐘、高振中、錢玉琪、胡安康及顧問胡旭光、朱盛荃等七人，今天上午乘泰國航空公司班機載譽返回臺北，在松山機場受到盛大歡迎，並分乘汽車五輛經中正東路、重慶南路、中華路、成都路，遊行市區，民衆均夾道歡迎，情緒至爲熱烈。

五義士經過三個半月餘，先後到日本、美國、加拿大、古巴、英屬牙買加、西班牙、法國、義大利、土耳其、希臘等地訪問，所到之處，當地朝野以及我國僑胞，均予熱誠歡迎。他們對訪問過的友邦人士及我各地僑胞之熱情，均表示無限感奮。反共義士中的胡安康，出生於美國檀香山，祖母係美國人，原有美國血統及國籍，此次過檀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山時，其家人堅留彼居美，但胡義士則說：「我是中國人，必須返回中國，從事反共抗俄大業。」

他們在十個國家裏，曾接受了七十九個團體的招待，參加十二次電視訪問，二十一次廣播訪問，一百零三次宴會，三十次酒會，四十一次茶會，有五十五個外交報紙，十八家中文報紙，披露他們的詳細消懷。（註四）

臺灣省政府公布修正「臺灣省建教合作委員會組織規程」

臺灣省政府修正「臺灣省建教合作委員會組織規程」，於今日公布施行。茲誌該規程條文於後：

臺灣省建教合作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　本規程依教育部訂頒「建教合作實施方案」第三條第一款規定組織之。

二　本會委員暫定廿七人至卅五人，由教育廳、建設廳、交通處、農林廳、府人事處等有關單位主管爲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就省內重要生產事業機構之主管人員函聘之。

三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教育廳廳長兼任之。

四　本會之任務如左：

㈠　關於本省建教合作設計事項。

㈡　關於省立職業學校及農工等專科以上學校與生產機構之聯繫事項。

㈢　關於改進本省職業教育之建議事項。

㈣　關於改進本省生產機構業務之建議事項。

㈤　其他有關本省建教合作事項。

五　本會設秘書一人，由主任委員就教育廳主管單位人員派兼之。

六　本會委員及職員，均爲無給職。

七　本會每年開常會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主任委員定期召集之。

八　本會開會時以主任委員爲主席，主任委員缺席時，由出席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　本會開會時得由主任委員邀請職業教育及各業專家參加討論。

十　本會決議事項，呈請省政府或商同有關機構，分別施行。

十一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起施行，並函請教育經濟部備查。（註五）

中共公安部宣稱，三年來俘獲「間諜」二三〇人，將交人民法庭審訊。

中共「公安部」今日發表公報稱，自從一九五一年以來跳傘降落中共區的「美國間諜」已有一百二十四人被俘，另有一〇六人被擊斃，被俘者包括昨日被判刑的安諾德中校以及唐奈在內。

該公報說，美國中央情報局或中華民國當局所「空投」的「間諜」共有二三〇人，這些「間諜」的偵訊工業已完畢，他們將由各地方「人民法庭」加以審訊。（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八三—一八四；「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註三：「總統府公報」第伍伍陸號，頁二—四。

註四：同註二。

註五：「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四十八期，頁六三〇。

註六：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二十六日　共軍進犯烏坵島，被守軍游擊部隊配合支援之空軍擊退，並予重創。

福建省海上游擊前哨基地烏坵島上守軍，本日擊退中共百餘艘艇船的進犯，並予重創。本日晨一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零六分，共軍炮艇五艘，機帆船、帆船一百四十多艘，向烏坵島西南北三方面進犯；島上守軍在空軍配合下立予迎頭痛擊，至四時許，共軍船艇紛向大陸方面逃去，我空軍繼續沿大陸搜索，至上午八時止，已獲得擊沉共軍機帆船六艘，帆船卅餘艘的勝利成果。

烏坵位於北緯廿五度、東經一一九點四度，在福建與化灣與湄州灣之間，距中共據守的南日島十八浬，湄州島卅浬，西距閩南惠安縣約卅七浬，西南距金門約六十四浬，東北距馬祖約六十八浬，北望大陸山巒，歷歷在目，島上怪石嶙峋，四週海濤湍急，形勢險要，不僅是福建海上游擊隊一個前哨基地，而且是臺灣海峽最前端的監視哨。烏坵共分爲大坵和小坵兩個小島，大坵東西長一千五百公尺，南北寬八百公尺，小坵全島面積只有四百平方公尺。目前烏坵居民共約二十餘戶，其中大坵僅七戶，共二十八人，小坵約二十戶，共有居民六十一人，砌石爲屋，濱海而居，與我游擊健兒共度艱苦生活。生活在烏坵島上的游擊健兒，不時深入敵後，予敵打擊。距離該島最近的南日島，四十一年國慶日即曾被閩海游擊隊突擊，獲致南日大捷。烏坵島上兩年來亦與來襲共軍船艇不斷發生攻防戰鬪，但仍屹立不搖。

另據空軍總部本日宣稱：空軍機羣二十六日整日出動，攻擊福建湄州灣一帶海面企圖侵犯烏坵嶼守軍之敵軍船隻，並監視浙閩沿海各地敵軍船艦之活動。全日戰果，共擊毀大型武裝機帆船六艘，帆船三十餘隻，另擊傷共軍各型船隻五十餘隻。

我機係自二十六日拂曉以前，分批出動。清晨二時許，我機一批在烏坵週圍發現共軍船艇向我島上守軍攻擊後，即開始對共軍集中之船隻，展開猛烈空中攻擊，嗣後我各式機羣，即不斷出動，先後在烏坵、莆禧、崇武、湄州灣等處海面，使用火箭及汽油彈攻擊共軍船艇，迄黃昏止，我出動之飛機在予敵重創後均安返基地。

共軍機帆船上輕微高射火力，雖曾一度向我機射擊；但均被我機之熾盛火力所壓制。

美國駐東京高級軍事將領，今天曾經很小心地研究共黨大規模進犯中國國軍據守的烏坵島的消息。

美國遠東軍總司令赫爾將軍或此間其他高級海空軍將領，對此均無立即反響。但所有這些高級美國官員對於共黨的任何行動，都很敏感，而對共黨任何可能危及亞洲和平的新侵略行動，尤爲關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觀察家並相信：烏坵戰爭將使中國國軍得到一個好機會，以考驗他們的防守技術。舉一例而言，這次戰事可使他們顯示其海空協力反擊的一次良好表演，這種的海空協力反擊，大體上便是在一旦有對臺灣本島的攻勢發生時，所將要運用的戰術。

有很多的原因，烏坵島的控制是很重要的。共黨可能不僅爲了這個島可作爲攻擊臺灣的踏脚石而要取得它，而是因它正當大陸沿海船運之要衝。中國海軍曾使此島作爲防止偷越封鎖線船隻的基地。

美國報界對臺海烏坵之戰，均作極顯著之報導。因爲當此消息傳抵美國時，適逢美國人民對中共監禁美國飛行員而憤慨。（註一）

馬祖守軍捉獲一「水鬼」，因被中共預服毒藥，已毒發身亡。

今天來自馬祖的報導，馬祖駐軍曾於本月十九日晚捕獲共軍所派「水鬼」一名。該「水鬼」被捕後向我軍供稱：在他出發離開共區以前，曾被共幹脅迫吞服一種慢性毒藥，使他必須於天明前潛回共區，服食解毒藥劑，否則即將中毒致死。至次晨，該「水鬼」果因毒發斃命。

所謂「水鬼」，即共軍於暗夜派遣刺探國軍外島沿岸防務設施或進行突襲之人員，國軍稱其爲「水鬼」；後因「水鬼」名稱，易使擔任海岸防哨之戰士有恐懼感，國防部乃規定統稱「水匪」。

註一：「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二十七日　陳副總統招待新聞界，徵詢對光復大陸設計研究會工作推展意見。

陳副總統本日下午以兼任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主任委員身份，在臺北賓館舉行茶會，招待新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界人士，徵詢報界對於該會今後工作推進的意見。參加茶會的中外報人共六十餘人，該會祕書長邱昌渭、副祕書長朱懷冰、朱佛定均在場接待。

陳兼主任委員於茶會中致詞時表示，他今天招待新聞界，是在徵詢各位對於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今後工作推展的意見。他特別提出這一龐大的設計機構，今後究竟如何着手研究，研究些什麼，他希望新聞界對這兩個問題發表意見。

在座的新聞界人士曾相繼發言：

梁寒操說，他對於該會的成立，抱有很大的希望，因爲光復大陸不但是全臺灣的人民所期望，在大陸上的同胞，期望尤其迫切，他相信該會在陳兼主任委員主持之下，將來一定有很大成就。他希望該會今後應健全中樞組織，分工合作，尊重大衆的意見，研擬光復方案。

楊幼炯希望該會研究光復方案應如何從頭做起，配合時代，迎合時代要求，擬訂切實可行的方案。

曾虛白認爲該會進行的研究工作，是當前國家最重大的問題，對於每一個國民都有切身關係，新聞界願和該會密切合作，將以該會所研究的成果，徵求全國人民的意見，使這項設計工作能得到理想的效果。

葉明勳希望該會根據實際資料，研究各項方案，同時建議該會委員能到前線實地訪問，作爲研究各項方案的根據。

李玉階希望該會針對現實，研擬方案，並多採納新聞界提供的意見。

洪炎秋要求該會研究光復大陸方案，並愼重處理光復大陸後的接收問題。

王健民指出將來光復大陸後，首先應注重控制局面，並盡量簡化過去各種法令規章，把握重點，逐漸改革，以維持光復後的安定。

陳兼主任委員於聽取新聞界的意見後，曾作結論，他說：反共抗俄光復大陸，是全國同胞所一致期望，我們如何光復大陸，光復以後怎樣做，更是每一個國民所期待，相信負責研究光復大陸方案的委員們，一定能盡最大的努力，以求對國家有所貢獻。陳兼主任委員特別表示，政府光復大陸以後，一切措施將採取「民之所惡惡之」「民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所好好之」。

陳兼主委在茶會中，以極謙虛的態度，籲請新聞界給予該會指導和鼓勵，以使其達成此項艱鉅的任務。茶會歷兩小時結束。（註一）

空軍總部訂頒「空軍海上飛行失事飛機救助獎勵辦法」。

空軍總司令部為確保飛行人員安全，並鼓勵民用船隻積極救助在海上飛行失事的飛機與人員，特將該部於民國卅九年與中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簽訂的「船舶援救飛機報酬條例合約」加以修正，改訂為「空軍海上飛行失事飛機救助獎勵辦法」一種，呈奉國防部核准實施。茲誌該辦法內容要點於後：

一、空軍飛機飛行於海上，因飛機發生故障迫降海面，或飛行人員跳傘降落海上時，在航行中的船隻，如發現上項情形，或接獲飛機呼救信號，以及其他電信情報時，應即刻馳赴失事地點施救。

二、馳救船舶在未接獲停止救助的通知以前，應繼續馳赴失事地點，盡力施救，並應將所知失事飛機的型別、號碼、地點、時間，分電通知空軍與船舶管制當局，及附近其他船舶，以便協力營救。

三、救助失事飛機有效果，空軍總部將按照下列標準，給予報酬：

㈠撈獲飛機或飛機上完好器材送還空軍當局者，按所值百分之二折實給酬；

㈡對人員之救助在有敵情顧慮地區，甚或冒敵方攻擊危險而施救者，每救生還一名，酬新臺幣二萬元；如在無敵情顧慮地區之海上，每救生還一名，酬新臺幣五千元。

㈢被救人員如已死亡，而能將其屍體於廿四小時內運交空軍單位者，按前項辦法折半給酬；

㈣船隻因馳救所受燃料與物質之實際損耗，由空軍當局折實償付，如救助工作，逾十二小時以上者，並由空軍方面比照差輪租用付費辦法，予以補貼。

四、如有兩艘以上船隻參加救助時，其酬金由各船隻協議，比例分配。（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同註一。

二十八日　中共拒絕美國對十三名美俘判刑所提之強硬抗議。

北平電臺今天報導，中共已拒絕美國上星期被中共法院審訊並判決的十三個美國人所提出的一項抗議。

東京廣播新聞社所收聽的該廣播說：中共外交部副部長章漢夫，昨天已將拒絕美國抗議的一項照會交予英國駐北平的代辦，並且交還了美國的抗議照會。

廣播中說：鑒於美國間諜活動對中國人民政府的安全所生的重大損害，乃採取起訴那些美國人的決定。該十三個美國人被中共法院判以間諜罪，並判以由四年至無期徒刑不等的處分。

北平電台說，美國之抗議是「歇斯底里亞的狂言」，而予以拒絕，并說他們可以提出充足的證據，以證明那些美國人犯有他們被判決的「間諜活動」罪行。

美國國務院今晚對北平電台拒絕美國抗議中共將十三個美國人視爲間諜予以監禁一事所作的宣傳廣播，不予評論。一位發言人說，國務院尚未接獲美國昨天經由英國外交機構交予中共政權強硬抗議所作的正式答覆。（註）

註：「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二十九日　蔣總統主持國防大學聯戰系第三期畢業典禮，演講「軍事科學教育的基本精神與意義及其應用方法」。

蔣總統今天蒞臨國防大學，主持聯合作戰系第三期學員畢業典禮，以「軍事科學教育的基本精神與意義及其應用方法」爲題，致詞訓勉員生，不應祇重視軍事科學教育的形式，應注意其基本精神，並以發揚軍事科學教育的精神，變化氣質，去除農業社會的惰性惡習，轉移風尚，茲誌演講全文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今天國防大學聯合作戰系第三期學員畢業了。三年以來，先後接受本校高級軍事教育的學員，已超過了三百人。如果每個人都能將學校所授功課，以及計畫作爲，完全正確地應用到實際工作和各種問題上去，那麼，不但國軍的力量，可以因此倍增，就是黨政各部門，也必會受到重大的影響，因而養成一種新的精神和新的習尚。

本期參加受訓的學員，包括旁聽的在內，共爲一百七十人，全體學員在本校校長、教職員和顧問們共同策畫督導之下，努力研習，無論在教學或行政方面，顯然都有了進步。本人感慰之餘，還要趁此機會，將國防大學教育實施上的得失，加以提示；藉以加强員生共同的認識，求取將來更大的成就。同時因爲軍事科學教育的基本精神及其應用的問題，不但關係今後全盤軍事教育的成敗，而且足以影響整個反攻復國大業的前途，所以要向大家撮要地加以闡述。現在依次向大家講解，希望各位同志體認省察，努力實踐，以期共赴事功。

第一、我要對國防大學教育實施上的得失，略加提示。

一、先說本期教育設施上已經獲得進步的各點：（略）

二、今後教育設施上應改進的各點：

㈠研究時間和帶職受訓問題：目前國防大學聯戰系共有一百三十八門功課，要在六個月內，一起研習完畢，在時間上，的確顯得匆忙；而且軍以上的戰術課程和參謀業務作業都嫌太少，應該特別增設。爲了使大家今後對每門課程都能切實鑽研，透徹理解，從下期起，擬將受訓時間增加，至少要延長兩個月，乃至四個月才行。同時調訓的學員，大都皆負有重要職責的幹部，按理亦不應帶職受訓，以免一心兩用，精力分散。國防部應該從速指示，擬定實施辦法。

㈡研究方法的再改進問題：國防大學在教學和研究方法上，能够日求改進，自屬值得嘉許，不過該校和一般訓練機構以及其他軍事學校一樣，依然犯著兩種通病：

甲、未能確實把握研究工作的重心：科學的研究方法，就是要集中精力，對所有問題，都要提出周詳的解決辦法，求得正確的結論。也就是我常說的：『對於每一問題，都要有一個正確的答案，對於每一件工作，都要有一個實在的著落。』在這一點上，大家的努力還是不够，而且今後更要鼓勵學員解決問題，不僅僅以原案答解爲滿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必須在事前要使之充分準備，對問題才能研究深入，不可祇做形式上的例行發言。更要鼓勵其批評與辯論的精神。因爲惟有在批評中，乃能求其進步；在辯論中，始足發現眞理，且可判斷其思惟與腦力之强弱高卜。因之對學員之考核，須特別注重其平日發言之是否正確合理與心得如何，以爲評定其成績與才能之標準。現在你們對許多問題，仍不免有含糊籠統，不求甚解的作風。舉例來說：大家在兵棋演習中，往往設定一個軍或一個軍團在某地發動登陸攻擊，可是大家對於這個軍或軍團所必須的空軍掩護、海軍支援、輸送能力、後勤補給、通訊聯絡，以及後續部隊等一切有關的問題，常不能列舉後勤計算的詳細數字，提供確實的辦法，去支持所定的計畫，以保證勝利的來臨。這是因爲大家依然因循舊習，未能應用科學的研究方法，確實把握問題的重心，和解決具體的答案之故。

乙、對困難問題不肯做徹底的研究和解決：一般學員，包括許多教職員在內，對於一個比較困難的問題，往往不肯銳心研討，求得徹底解決，甚至畏難却顧，不願深入本題，往往半途而廢，以致一無結果。這是與軍事科學教育的方法，完全相違背的。須知研究一個困難問題，卽令一時不易得到正確的答案，也應該把困難事實，依次列舉出來，不斷研討，分期解決。須知任何難題，如果能一次繼一次，一期接一期地研究下去，最後終必能得到正確的解答；祇要大家能精思熟慮，努力精進，那天下事物，絕沒有不能解決的難題，亦絕沒有不可究極的原理。這亦就是我國古訓：『是以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卽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則衆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的科學教育。所以任何學術或任何問題，祇怕吾人自己不要去解決，甚至怕去研究。古人所謂『非不能也，是不爲也』，這正是我們研究困難問題時，必須時加警惕勉勵的。

上面這兩個通病，過去我曾經明白地指示過。最近有一位國防大學的顧問，在回國前向我辭行時，我問他對於國防大學的教育方法，有什麼改進的意見？在他的答語中就提到上述兩點。由此可見，大家在研究方法上，的確還有許多值得改進的地方。希望你們切己反省，力求改進，使本校教育日進有功才行。

第二、我要向大家闡明軍事科學教育的基本精神和意義及其應用的問題。

在剖明這個問題的內涵之先，我想對軍事科學教育這個名詞，先做一番概說，以端正大家的觀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防大學以及各軍種學校，自採用美式教育制到現在，大致都有三年的歷史了。大家接受了這新軍事教育，而沒有能够將它的精神，廣泛地運用到一般業務和實際問題上去，我覺得這是非常可惜，而應該從速督導改進的一件大事。現在我要舉出幾件具體工作，來說明這個道理，希望大家切已體察，躬行實踐，以發揚軍事科學教育的積極效用。

一、爲軍中通訊、情報和保防三件要務的加强。幾年以來，關於這三件工作的原理和作用，大家固然學習了很多，我也已經指示得不少了。可惜一般軍事幹部，即令知道它的重要性，却並沒有根據所學所知，去做深湛的研究和實踐。因此這三件與我們每個人生死攸關的工作，近年以來，竟看不出什麼顯著進步。究其原因，就是由於大家不肯對每一件事情或任何一個問題，鞭辟入裏，求得結果，找到著落的惡習存在。這種疏怠輕率的辦事習性，實在是與軍事科學的精神，完全背道而馳的。舉個實在的例子來說，大家因爲知道無線電通訊，很容易爲敵人所收截偷譯，因此在臺灣本島的機密通訊，禁止使用無線電報，這自然是合理的。可是外島與臺灣之間，因爲沒有線電可通，所以許多高級將領，就爲了一時的方便，不惜冒敵人截譯偵悉的危險，將其自己的行蹤日期或請假等事，在出發以前，使用無線電向上報告，這是何等危險的舉動。如果敵人一旦偵知我們某地高級指揮官離開防地，或某日出發來臺的消息，他們就可以預先設計在空中攔擊，甚至相機來進犯你防地。大家過去在這方面不知吃過敵人多少苦頭，至今依然毫不警覺徵悟，還要一犯再犯，眞是令人痛心。須知任何軍事行動是否可用無線電報告，一定先要研究這電報的有效時間爲多少；凡緊急的重要情報，如果非用無線電傳達不可的話，那其時間總以越短越好。因爲在短時間內，如這電報萬一被敵人所截獲偷譯，祇要其時效既過，那他們即使獲得了這個情報，亦無法利用了。我以爲一般用無線電傳遞的消息，其時效最多也不可超過六小時以上爲定則。倘使這一件報告通報或命令的時效，在十二小時以後，那就一定要用其他方法的傳遞。譬如像前述主官請假一類事情，根本就沒有緊急的時間限制，儘管可用航信或專函等安全方法來處理。此等事情，本來不必需要我來親自提示，可是一見到大家那種對過去失敗最痛苦血的教訓，到今天還是這樣疏忽，不知悔悟，不肯用腦，眞所謂『至死不悟』的惡習痼疾，怎能令人不驚心動魄，憂惶無地，又起革命前途究不知如何結果之感！但望大家聽我講解一番，便自覺一番長進；從今以後，切實把握軍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科學的精神，隨時運用軍事科學的方法，對於任何一件事情，再不要粗枝大葉，漫不經心，以免爲敵所乘，再做審謂的犧牲才好。尤其是對於通訊、情報和保密這三件工作，因其直接關係全軍和每個人的生死成敗，更應精研熟無，務期徹底改正，力求上進，千萬至囑。

二、爲對於人才的培養簡拔，必須建立良好的制度。人才對於事業的重要，其理至明，我已再四指示，無待細說。不過有一點我必須指示你們的，就是對於人才的發掘，大家一定要注意到基層幹部。你們千萬不要以爲一般下級官長和戰士，不會受過高等教育，就沒有出類拔萃的人才；事實上，祇要我們肯以客觀的態度，公平的方法，去勤愼考察，耐心發現，盡力培育，眞不知可以提拔多少人才出來。同時你們還要知道，你們對上級，對黨國，固然自有擢拔人才的責任，就是爲你們自己的事業著想，也一定要能選拔幹才；以爲臂助。須知我們過去革命事業之所以成功之後再失敗，就是我們一般高級將領不能以求才若渴，愛才如命的精神，又不能以大公無私，虛懷若谷的胸懷去精誠考覈人才，培植人才，不能使人才輩出，事業發展，實爲最大原因。今後各級主官負責方面，一定要本著科學的方法，妥定選拔人才的辦法，而國防部尤其是要從速建立其健全人事計算機構或制度，每一機關與學校和部隊，各主官應以選拔人才爲第一任務，務使軍中人才輩出，蔚爲國用，不致重蹈過去在大陸上人才脫節，或優劣倒置的覆轍。

三、軍官個人的生活、行動，必須合乎時代，尤其是要注重常識。這幾天我到本校來，隨時都在注意大家的言行、舉止和風度、習尚。據我所得的印象，乃是本期學員比前期又有進步。這證明國防大學的教育，不僅在學術上有了進步，而且在品行上亦發生了功效，這是看一個學校教育的成敗最重要的問題。大家切不可以爲高級幹部，尤其在軍事最高學府裏的學生，對於細節微行，不關重要，不必太拘常格，不妨隨便一點。須知做一個現代軍人，其生活、行動和風度、舉止方面，必須處處留心，自重自愛，方能受人尊重。尤其是你們做高級幹部的，平日隨時要和外賓與顧問們接觸，自應格外講求，不失儀節體統，更要保持自尊心，不使他人輕視。須知我們軍人就是代表國家的人格，你們的一言一行，都是有關國家榮辱，其責任眞是何等重大。因此，你們同學、同僚之間，必須隨時相互指正，彼此規勸，以期自立立人，自達達人。務使全軍一致，榮辱與共，不使有一個軍人失態犯分，免致國軍全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體爲之羞辱。希望大家發揮所學，各盡其能，期收實效於個人生活之言行之間。那麼你們對於軍事科學教育的精神，才算眞正有了體認，而我們採行美國軍事教育制度的目的，也才能算是完全達成了。

大家知道，今天的時代，是科學的時代；今天的戰爭，是科學的戰爭。一個國家要想生存於這樣一個『强凌弱、衆暴寡』的時代裏，實非有現代的軍事學術——就是軍事科學和精强武力的準備，決不能立足於今日的世界。因此，軍事教育乃隨着科學的進步，和戰爭的日見藝術化，而逐漸發展，日求精進。正由於時代潮流的激盪，所以軍事科學的進步，於是發展到了最高的境界。今天的軍事科學教育，不僅是戰爭藝術的基礎，實在更是民族存亡、國家成敗的關鍵。因此軍事科學教育，實爲現代國家運用科學精神、培養有生力量的基本教育。

現代戰爭的性質，正如基柏特所說的：『已成爲一切時間、一切空間、與一切武器（組織的）的科學。』因此任何一個國家，爲了自己的生存，莫不盡其力之所能，去提倡和發展它的軍事科學教育。可是試一回顧我們過去的軍事教育，大抵理論多於實際，只有形式，而毫無內容，空洞浮泛，含糊籠統，對於各種問題，多沒有徹底解決的習性，這就是反科學和反組織的教育。以那樣的軍事教育，要想適存於這樣一個大時代裏，你看可能不可能呢？這也無怪乎我們要在抗日戰爭勝利之後，終於敵不住共匪的武裝叛亂，以致釀成大陸上空前的失敗。

由於這一創鉅痛深的教訓，使我們警覺到我們過去的軍事教育，的確有痛加改革的必要。這也就是我們取法美式教育的一個重要原因。近年以來，我在指示大家研究和實施三軍聯合作戰的戰術方式之餘，更進而倡導黨政軍聯合作戰的戰術思想，其目的就是要使我們國民革命的戰術思想，無論黨政軍對敵作戰鬪爭，都要契合軍事科學的原則和精神。我在『黨政軍聯合作戰思想之提示』訓詞中，指示大家：『聯合作戰的條目方式，雖不止一端，但其要領只是科學的精神和科學的方法，尤其是在革命期間，我們兵員與物質的數量，都不及敵人的時候，更要注重軍事科學。這也就是說，我們黨政軍對匪戰鬪，是要用軍事科學的方法來作戰，更是要用軍事科學的精神來聯合作戰！』大家只要由這一段話去玩索精思，就可以理解軍事科學教育的基本精神和它的重要意義了。

大家對於軍事科學教育有了一個概念之後，我要進而告訴大家：軍事科學教育的眞諦，不僅在於注重方式的學習和記誦，而更應注重其精神的運用和發展。更明白一點說，就是每個人都要培養合乎科學的習性，隨時應用科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方法，去運用一切，務使各種困難問題，都能得到合理的解決。根據我自己研究美國軍事教育制度及其建軍的精神，我認爲他們是體用兼賅，心物並重，非常切合軍事科學的原則的。尤其是下面幾個優點的精神，特別值得我們師法。現在略舉出來，作爲大家匡補缺失，力爭進步的借鏡。

（第一）美國軍事教育的各種設施，特別注重在研究準備工作，及其設計和發展的精神。

（第二）美國軍事教育，尤其是國防大學的高級軍事教育，特別注重在養成其高級指揮官和高級幕僚聯合作戰的協調合作精神。

（第三）美國軍事教育的一個重點，是要建立其統一指揮的觀念，養成貫徹命令的習性，而且是富有彈性的。

（第四）美國軍事教育的另一特點，是在層層節制和分層負責的責任制度下，養成每一分子自覺自動的負責精神。大家知道：美國是一個重民主和尚自由的國家，但其軍隊紀律的嚴肅和富於責任感，實爲一般國家的軍人所不能及；推源其故，實應歸功於其軍事教育所培養的自動自覺的科學精神。

以上四個教育精神，都是我們從前教育所沒有的，而且甚至於與他相反的。所以我們過去的軍事教育，可以說是不科學和反科學的教育。

我們自從採取美式軍事教育制度以來，至今已有三年了。對於美軍的長處優點，我們究竟學到了多少，實非徹底檢討一下不可。在我看來，我以爲大家目前犯了一個通病，就是各軍事學校的員生，類多只學得了美國一些格式和程序，而忽略了美軍的基本精神及其應用方法。換言之，就是把別人的教育制度和方法，看成是一種呆板的東西，以爲只要學到了一些格式程序，記得一些教條方案，就算學會了美國軍事學術，那就犯上了舍本逐末和一知半解的老毛病。今後我們必須針對這一缺點，掃除讀死書的態度，將各種課程上學來的方法和精神，要靈活地運用到各種事物上去。務必要用自己的腦筋去深思熟慮，舉一反三，把所學得的原理原則和方式程序，隨時應用到每一個實際問題上去。那麼我們取法美國軍事教育制度，纔能發揮最大的功用，收到預期的效果。

還有一點，我們採納美國軍事教育制度，更大的一個目的，就是要吸收美國軍事教育的精神，來改變我國一般軍官的習氣。前面說過，我國以前軍事教育的流弊，在於空洞浮泛和破碎支離；而一般軍人的素性，也就是含糊籠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統，不着實際。我研究其一切毛病的由來，實種因於我國農業社會的積習太深。農業社會的習性，簡單的說，就是重私情而輕法制，好散漫而厭集中，尤其是根本不慣組織，不重數字和缺乏時間的觀念。因此農業社會的習性，實爲我國民族積弱的根本原因，如果我們要求社會進步，就非將這些民族反科學的舊習性完全改變不可。但是要改革這千百年來舊習性，決非一蹴可幾，故必須要找到一個着手的方法。我認爲要改革社會習性，就要從改革軍事習性一點做起，所以必先使國軍能早日走上現代化和科學化的道路。若要如此，那就先要轉換我國軍人的習性，變化軍事幹部的氣質，務使軍人眞正具備科學的精神和素養，纔能達到改革的目的。

我所謂『變化氣質』，就是說，消極地要消除農業社會所遺留下來的惰性惡習，積極地更要養成工業社會的各種優點。因此我們採用美國軍事教育制度的目的，不僅在改造軍隊，加强戰力，而且還要擴大其影響，使及於黨務政治等各方面，進而爲整個社會的改造和民族習性的轉移奠定基礎。大家都承認：中國今天要求自存和發展，必須趕緊根除農業社會的弊病，培養工業社會的精神，而工業社會第一個特性，就是注重科學的精神。所謂科學精神，簡單的說：就是重客觀、重對象、求眞相、求合理、求進步、求發展。今天我們要改造軍隊，加强戰力，固然需要這種精神；而整個社會習性的改換，人民氣質的變化，更非提倡科學方法，發揚科學精神，則無法收效。因此我在前面特別强調：我們取法美國軍事教育制度，決不在注重其一般方式和程序的記誦，而必須注重其作戰法則的運用和科學精神的發揚。惟有這樣，纔能發揮軍事科學精育的最大功能，來變化軍人氣質，轉移社會習尙，使中華民族早日邁向工業社會的康莊大道。」（註一）

美援首批軍刀式噴射戰機飛抵臺灣基地，中美雙方舉行交接典禮。

美援軍刀噴射戰鬥機第一批，今日下午飛到臺灣一個新建的噴射機基地，空軍總司令王叔銘、美國駐華大使藍欽及美國軍事援華顧問團長蔡斯少將等，都到基地參與交接典禮。

第一批來臺的美援F—86軍刀噴射機，均由美國飛行員駕駛，自日本飛來，官方未公佈架數。在韓國戰場上擊敗中共米格十五式噴射機，都是這型戰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接收新機前，該基地並舉行新跑道落成開放典禮，由藍欽大使剪綵。剪綵完畢，一隊噴射機，翱翔起飛，騰空作各種表演。

在此以前，我國雖已有了F-84噴射機；但尚未使用於參加空戰，過去所有戰役，均使用螺旋槳式飛機與中共噴射機作戰。我空軍已擁有爲數甚多的噴射機飛行員，今後噴射機的駕駛，亦不成問題。

空軍總司令王叔銘將軍，在軍刀機接收典禮中致詞時說：「今天起，我們已獲得第一批軍刀機，並且此後軍刀機將繼續到來，我們空軍全軍上下，應動員全部力量，來使用並維護我們的新裝備，使它在對敵人作戰時，發揮最大效能。」王總司令對美遠東空軍司令派楚琪上將之協助，表示誠摯之謝意。

美國駐華大使藍欽，在軍刀機移交典禮中致詞時，盛讚中美空軍人員之合作無間。渠謂此種合作之表現，將產生無限力量。他並相信中國空軍使用新裝備後，將能抵抗任何外來的侵略。同時蔡斯團長亦在典禮中致詞，預祝中國空軍成功，並祝其前途無量。（註二）

世界衛生組織人員讚揚臺灣衛生行政健全，已逾歐洲一般水準。

日內瓦世界衛生組織傳染病防治處處長彭尼博士（Dr. Bonne）最近到臺灣來作爲期兩星期的考察訪問，今日下午飛往馬尼拉。

這位傳染病防治專家讚美臺灣的衛生行政已經達到了歐洲各國的一般水準之上。

他說：最主要的是臺灣的衛生當局並沒有空談許多理論上的東西，而切切實實地在研究與防治實際的工作和切身的傳染病的問題。彭尼說，給他印象最深的是臺灣人民勤儉、合作的精神，勞苦的工作能力，助人和親善的態度是促進臺灣衛生行政進步的因素。因爲他們使醫生們容易接近和了解他們。再加上臺灣全省每個地方都有衛生所的設備，使臺灣的衛生行政與人口的健康達到了氣準以上。

臺灣最普遍的流行病是肺結核、瘧疾、沙眼和花柳病。其中最普遍的是瘧疾，目前衛生處所防治的方法是噴射DDT。全省八百四十三萬人口中有五百四十萬人住的地方是被噴射到的。這也是一個最好的方法，相信三、四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後臺灣的瘧疾病便會消除。這將成爲世界各國的好例子，至於防治其他傳染病的方法都非常進步，使他很滿意。他說：臺灣可以說是一個幸運的島嶼，這裏沒有最大或危險性的流行病如天花、霍亂、鼠疫等。（註二）

註一：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八五—一九三。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三十日　蔣總統告美記者，我們反攻作戰祇須美國後勤支援，不希望美軍參加對大陸作戰。

蔣總統今天接受美國「國際新聞社」遠東區主任史東的訪問，答覆其所提當前有關臺灣的各項問題。茲誌其問答如下：

一、記者問：中共攻打金門，北平電台又對臺灣本身屢加威嚇，總統以爲其用意何在？

總統答：共匪處心積慮，欲得臺灣。他們叫囂攻臺，繼以攻打金門，最近又在大陳等各島嶼發難，都是一貫的行動。有時他們也配合着一些政治作用，例如當東南亞反共協約簽訂的時候，他們開始炮轟金門；當美國選舉的前夕，他們開始機襲大陳。但是他們的主要目的，還是在次第侵佔外圍島嶼，最後奪取臺灣。

二、記者問：金門如再遭攻擊，如本年九月間同樣猛烈，自由中國三軍可否以武力對大陸「庇護區」施以報復？

總統答：不論金門、大陳或其他各處，如遭受襲擊，我們爲戰略所要求，將隨時隨地對大陸予以反擊。

三、記者問：美國是否意圖勸說貴國政府勿對大陸採取報復措施？總統以爲美國此項立場是否正確？

總統答：絕未聞有此勸說。

四、記者問：自由中國是否訂有收復大陸的程序表？總統以爲中共爲攻打臺灣，是否亦訂有類似的計劃？

總統答：這都是當然之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記者問：以上兩種行動，無論何者發生，美國爲保護自由世界的利益，可能做些什麼？

總統答：這要看美國政策如何了。不過我總以爲美國只要能予以後勤技術支援，助我反攻就够了。而其本身實無參加大陸作戰之必要。實在說，我們亦絕不願美國來參加大陸作戰。因爲我們單獨反攻大陸，無論從民心士氣講，都是確有把握的。如果美國軍隊協助我反攻大陸，徒資共匪反宣傳的口實。對我們在政治上與精神上必蒙受極大的損失。所以我們不僅不要求你們參加大陸戰爭，來牽累美國；而且是不願你們來參加這個戰爭的。

六、記者問：爲保護這些利益，美國目前尚可做些什麼？

總統答：美國至少可以對反共最前線的國家，加强他們的現有軍備，使他們的反共力量更加充實。尤其對於正在最前線作戰地區，應予全力支援，這是對於美國遏制共匪擴張政策的起碼條件。

七、記者問：總統以爲蘇俄現在貴國政府與中共兩方衝突之中，扮演何種角色？

總統答：共匪侵臺，蘇俄在表面上當然不能公開支持，正如他沒有公開支持其傀儡共匪侵略大陸與南韓、越南一樣的方式。但在實際上，就是共匪爲俄帝代打侵略戰而已。須知共匪侵臺及外圍島嶼，就是俄帝侵略亞洲、進攻太平洋整個計劃的開端，外間以蘇俄沒有明白宣言助匪攻臺，便認爲他們政策不一致，這是完全錯誤的。

八、記者問：印度總理尼赫魯最近北平之行，總統對之有何感想？

總統答：尼赫魯回來，如果未能帶給印度以對共匪的更正確的認識，那就一定爲印度帶來了更大的禍患。

九、記者問：據悉若干西方國家正醞釀一種運動，欲誘使美國同意中共加入聯合國，同時給予臺灣獨立地位，俾以單獨名義成爲聯合國會員國。聞最近美國務卿杜勒斯與英外相艾登會談中，曾提及此事。未知貴國政府對於此項提議之看法如何？

總統答：我以爲美英眞欲維護聯合國基於正義與公理的神聖憲章，那決不會存有這樣不可思議的幻想。所以我不相信美英會有這樣自毀其領導國際的立場，以毀滅聯合國的會談。（註一）

臺灣省政府制定公布「臺灣省農民所得與所付物價指數查編辦法」。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政府制定「臺灣省農民所得與所付物價指數查編辦法」於今日公布施行。茲誌該項辦法條文如後：

臺灣省農民所得與所付物價指數查編辦法

第一條　臺灣省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爲考察本省農民實際銷售產品及必須購買物品價格之漲落，對本省農民所得與所付之影響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依本辦法實施查編時，其按月應行編製之指數如左：

1　農民所得物價指數（內分農產品類及畜產品類二類）。

2　農民所付物價指數（內分生產用品類及生活用品類二類）。

前項兩種指數之編製以全省性者爲限，不另分區計算。

第三條　編製前條指數時，其所應採之物品項目規定如左：

編號	品名稱	花色牌號	計價單位	註備
	農產品類			
1	稻穀	蓬萊在來白殼	百公斤	
5	甘藷		〃	
3	砂糖	白砂糖	〃	
4	大豆		〃	
5	小麥		〃	
6	落花生帶殼		〃	
7	茶葉	茶菁	〃	
8	黃麻		〃	
9	菸葉	黃色種	〃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畜產品類	10	香焦	〃
	1	生豬	百公斤
	2	雞	公斤
	3	鴨	〃
	4	鴨蛋	個
生產用品類	1	硫酸鋅	公斤
	2	過硫酸石灰	〃
	3	氯化鉀	〃
	4	豆餅	〃
	5	米糠	〃
	6	鋤	壹把
	7	深耕犁	〃
生活用品類	1	白米	中等在來蓬萊公斤
	2	豬肉	五花肉
	3	花生油	中等本省產
	4	鹹魚	中等
	5	砂糖	白
	6	米酒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7	鹽	粗食鹽	〃
8	香煙	廿枝裝舊樂園	壹包
9	白細布		公尺
10	洗衣肥皂	天香	壹塊
11	電燈費	40,W包燈	壹盞
12	阿斯匹靈	片劑	壹片

第四條　本辦法所列各項物品價格之調查，於全省各平地鄉鎮中選定八十鄉鎮行之，由農林廳及糧食局爲查報價格之單位，分別負責按期查報並逕送主計處，其指數編算工作，由主計處負責辦理。

第五條　各項物品價格之調查，應由農林廳及糧食局分飭農情報告員或糧食生產調查員於每月五日、十五日及二十五日三天負責調查，各指定鄉鎮物價，均以農民實際出售或購買時之成交價格爲準（農產品類及畜產品類屬躉售性質，生產用品及生活用品類屬零售性質）但遇有政府收購或配售同類物品時，並應同時查報之。

第六條　凡負責查報物價之單位，應於每月終了將各調查鄉鎮之三次報價分別以算術平均法計算全部鄉鎮之平均價格，至遲須於翌月十五日前報告本府（逕送主計處彙辦）。

第七條　凡遇有收購或配售之物品時，其價格應按照其數量比率加權平均，如不能取得當年實際數字時，則以計劃量計算，農林廳糧食局應負責於各年初提供各項有關其本身業務之資料，其餘業務單位之資料、由主計處分別搜集，並應於年度開始後集會商討，會同審定該年度平均價格用之權數，再由主計處負責計算。

第八條　編製本辦法第二條所列各種物價指數時所採基期，應採用民國四十一年全年爲基期，俾符國際標準以便提供比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九條　本辦法所列各種「類指數」，均採用拉氏（Laspeyre's Formula）公式（$i=\frac{\sum Pi(Po\ qo)}{\sum Po\ qo}$）計算，並以各種物品之基期銷售值或採購值及農家家計各項支出比例爲權數，但各種「總指數」採用加權算術平均法計算，$I=\frac{\sum wi}{\sum w}$ 其各類權數依左列各類之規定辦理：

甲　所得物價指數部份之權數根據正式基年農畜產品總產值品之比率決定農產品類爲八五%，畜產品類爲一五%。

乙　所付物價指數部份之權數參照三十九年農家經濟調查結果及三十九年至四十一年（正式基年）三年間生產用品使用量增加情形決定生產用品類權數爲三〇%，生活用品類爲七〇%。

第十條　各項價格及指數之計算，均應採用至小數點以下二位數字爲止，第三位數字採四捨五入法。

第十一條　本辦法所查編之各項指數，由主計處按期供應有關單位參考。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五十二期，頁六七〇—六七一；李氏出版社編：「最新主計法令彙編」，頁四七三—四七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二月

一日　蔣總統接見美海軍部助理部長浦萊特。

蔣總統今日下午接見美國海軍部主管人事及後備業務的助理部長浦萊特夫婦。浦萊特夫婦是由藍欽大使陪同晉謁蔣總統致敬，總統會以茶會款待。

浦氏爲美國海軍部首任主管人事的助理部長，此一職務於今年十月間設置。他此行是來太平洋與遠東地區巡視美國海軍人員與眷屬的生活及住所情形。

與浦萊特偕行的，有美海軍人事處副處長丹尼爾少將，新聞官蘭瑪德上校及米尼上校、克里曼上校等七人。

當浦萊特晉謁我最高當局時，美海軍部長室新聞官蘭瑪德海軍上校，曾在臺北賓館舉行記者招待會，說明浦萊特助理部長係主管人事與後備業務之助理部長，此次來臺訪問，偏重於美國海軍內部的視察，其留臺期間與中國政府方面僅爲禮貌上之接觸。蘭瑪德上校鑒於此間若干報章對浦萊特助理部長此行任務有各種傳說，乃作此聲明。

蘭瑪德說，在臺灣的美國海軍人員的眷屬，將不管中華民國與中共間發生戰事的威脅，而繼續前來臺灣。所以常遲至數月始抵達此間，其原因爲缺乏交通工具與房舍。浦萊特已計劃去看看應當作些什麼以補救此種情勢。（註一）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宣佈中美已訂共同防禦條約，並電蔣總統申賀；外交部代理部務沈昌煥在立院報告條約商訂經過。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今日在華府記者會上宣佈：中美兩國已訂立一項共同防禦條約，這一條約係依照美國與其他西太平洋國家所訂其他安全條約的一般形式。這些條約規定美國將依其憲法程序考慮採取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施，以應付對於條約所包括區域的安全之威脅。杜勒斯說：美國已與菲、日、韓、澳、紐等國訂立這種條約。

當杜勒斯被問到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中是否包含中國所作將不反攻中國大陸的承諾時，他回答說：該條約中定有中美兩國諮商的規定，並稱：該種合作殊爲密切。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晚在紐約告訴記者，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在任何意義上，都不妨礙自由中國光復大陸的權利。事實上，該約範圍不但及於臺灣、澎湖，而且及於其他地區，包括現爲中共所盤據的大陸在內，假使國軍成功地建立了灘頭陣地的話。

但是葉氏說：根據該條約，我政府如果對大陸採取非屬於自衛性質的軍事行動，則應該先與美國政府商議。該約對於我們在防禦大陸岸邊島嶼時的戰鬪未作任何保障；但是今後仍將根據該約共同防禦那些島嶼，定下執行上的安排。

葉氏對該約的締結，顯然很是快慰。杜勒斯國務卿爲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締結完成，曾致電　將總統申賀，蔣總統亦覆電對杜氏所作對世界安全的新貢獻，加以讚揚。

美國國務院收到蔣總統的覆電時杜勒斯國務正在舉行記者會，助理國務卿馬卡度送給他，他立即向記者宣讀。外交部代理部務沈昌煥，今天上午列席立法院外交國防兩委員會聯席會議，報告中美共同安全條約談判進展情形說：「自去年十二月即已開始談判的中美協防條約，至日前已接近完成階段。此項條約簽訂之後，將是西太平洋上抵抗共產侵略安全系統之完成，不僅對中美兩國爲自由與正義而奮鬪之共同目標，深具意義；而且對整個自由世界也將有不可磨滅之貢獻。

中美兩國間此項接洽，自去年十二月間彼此交換意見開始，進行將及一年，至本年十月下旬，葉部長因在紐約出席聯合國大會，乘便前往華府訪問杜勒斯國務卿，始積極進行條約之談判，在葉部長於十一月七日赴西班牙訪問之前，雙方已就一部份有關之重要問題，獲致解決。葉部長於十一月十五日返華府後，復繼續商談其餘問題，至十一月下旬，雙方意見已極接近，目前此項談判，已無重大困難，其已協議之各項內容，雖尚不能宣布；但雙方在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判中所表現的深厚友誼及一致目標，殊足令人興奮。」

沈代部長的上述報告，係在秘密會議中提出，出席會議的立委共達二百餘人，由外交委員會召集委員謝澄宇主持，除聽取沈代部長有關中美安全條約談判實情的詳盡報告以外，還聽取國防部副部長黃鎮球的補充報告。黃副部長說：「我政府對於保衞外島一事，確具決心」。在沈代部長和黃副部長報告完畢後，立委夏濤聲、段劍岷、趙惠謨、王澤民、廖維藩、劉文島等相繼提出質詢，都經沈代部長和黃副部長分別作答。（註一）

葉公超外長以「一個自由與獨立的中國」為題在美發表演說，指出中共詭謀，促自由世界作有效對付。

外交部長葉公超應美國新澤西州商會之邀，今天前往發表演說，題為「一個自由與獨立的中國」，指出中共詭詐陰謀，促自由世界作有效對付。茲誌全文於次：

「最近若干月來，關於和緩世界國際緊張情勢，已是談論紛紜，有人曾經指出，馬林可夫政權對於西方顯在採取較為諧和的態度，因此，也就有了眞正希望，謀求若干錯綜複雜國際問題的和平解決，及至日內瓦會議舉行後，一個『和平相處』的時期，如果不是可能實現，便是或者可以實現。事實上，有人拿韓境與越境的停戰作為例證，一般人也感覺，如果我們奮力以赴，也許便可能與蘇俄擬具某種共存的計劃。

我來自中國，中國進行戰爭的能力，是遠不及你們的國家，同時，中國人從不是一個好戰的民族，因此，我是不會來建議以戰爭作為我們與你們所有一切問題的解決辦法。但是，我所來自的一個國家，曾有與共黨長期相處的經驗，同時也是亞洲方面共黨侵略下的第一個受害者，因此，我必須對那些在高漲中的樂觀心理，提出一個警告。我了解我今晚是對朋友們演說，同時我深信：你們將想我也拿一個朋友而非外交官的地位來說話，我聽說，一個外交家每每是一個受到敬重或禮遇的人；但也往往是一個不受信賴的人。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現在讓我就拿一個朋友的地位來說話吧。開宗明義，我就要說，世界共產主義刻仍在擴進之中，威脅着多數民族的自由與獨立，這不僅是指那些居于廣被伸展的蘇維埃帝國週邊的民族而言，而且及于遙遠的所在，此點可由最近的危地馬拉事件上見之，危地馬拉距莫斯科甚遠，但距離貴國較我國距貴國爲近，共黨一心一意要征服整個的世界，直到那個目的完全達到時爲止，它是決不會止步的。自然，這些都是老生常談。此外，還有一句司空見慣的話，我必須提醒諸位，蘇俄刻正從事和平攻勢，得到若干良好的結果，而此一攻勢業已進行相當時日。

在遠東，誰都知道韓境的停戰，並沒有解決那個曾經戰爭浩刼國家的問題，韓國今天並未統一，依然被一條任意劃下的界線分裂爲二，半牌河山在百萬朱毛匪軍佔領之下。關于韓國，我們至多只能說，這個國家仍然是在武裝的對峙狀態，無論怎樣也不能確定那一方面在處于主動的地位。在日內瓦會議中，雖曾再度努力來解決這一問題，但是完全弄成了僵局。韓國人民莫不義憤塡膺，因爲他們與當年的林肯具有同感，這就是說，一半奴役一半自由的國家是不能存在的。

日內瓦會議有些什麼結果？讓我們承認：又有一個潛力爭取自由與獨立的國家被分割了，情形就像韓國一樣，不願當地人民所明白表示的意願，橫斷越南腰部，劃下了一條任意的界線。出席日內瓦會議的代表們，把朱毛匪幫代表作爲覓致和平的夥伴，和他們共同坐在一張桌子前，舉筆一彈，使將一片天然資源豐富廣及七萬七千方英里的土地，與一千二百萬無助的人民交給共黨了。美國代表之拒絕在最後協定上簽字，也許是亡羊補牢，然而誠如越南駐美大使最近所說，越南先是遭戰爭的蹂躪，而今又爲和平所中傷，這就是蘇俄及朱毛匪幫所渴望的那種『和平』。實際上，這乃是一種蠶食的侵略，揭穿蘇俄的和平攻勢，就是這麼回事。

日內瓦會議，根本不像人們所常說的對和平有所貢獻，反而使此一紛擾的世界，增加了一個橫遭分割，一半共黨，一半自由的國家，這提出了又一個國際緊張情勢的來源，我們可以確信不疑，共黨決不致對此不作充份的利用，把一個已經宣佈指認的侵略者邀約進來開會。日內瓦會議已把侵略的果實加以合法化了。同時，他們已經默默的寬恕了侵略者的罪行，這種方式，我敢斷言足以刺激共黨的慾望，它實在是共黨對東南亞廣闊地區自由獨立人民作進一步侵略的繁殖場所。上次大戰以後，世界曾爲亞洲殖民地人民獲得獨立而鼓舞，這些人民爲他們的自由這麼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鬪，不是爲了到頭來只看到自己竟成爲蘇俄的行省的。可是不幸越南的局面看來就是這樣。

中華民國政府正是爲了這個原因拒絕承認日內瓦會議宣言的效力，本人得代表中華民國深以爲榮。我們的信念是：如果承認日內瓦會議宣言的效力，就等於替共黨侵略行動保了險，由此而無補於和平的目的。本人聽到美國許多方面也持這個意見，實深欣快。

因爲現在應該人人可知，自由世界所面臨的一切重要問題，實在可以追溯到以莫斯科爲中心的世界共產主義的擴侵計劃，這是我們在全世界一切糾紛的根源。除非採取堅定的立場，推行有效的計劃，本全球基礎來對付這種危機，自由世界就會發覺九年來版圖擴展四倍的蘇俄帝國將要無情的擴展下去，不到囊括全世界不休。

除蘇俄以外，現在共黨控制下的最大地區，就是中國大陸，共黨控制的中國大陸，是莫斯科的主要附庸，也是史達林最值得自豪的作品。

北平政權之和中國共產黨分不開，一如其他國家的共產政權之不能分開是一樣的。根據中共的組織，它是第三國際的一個分支，毛澤東和他的伙伴們已經很明白的表示，他們對世界共產主義祖國蘇俄的依附是永久和不的移的，爲了加倍確保這一點，現在中國大陸上有十萬蘇俄顧問和專家，指揮監督中國大陸的各方面，這些俄國人裏，有百分之七十以上是在軍隊裏，俄國人指示毛澤東如何處理事務，最近北平公佈的奴工法，已經由中共自承是賴蘇俄法律專家協助草訂的，它的基本觀念，都是脫胎於正是維辛斯基這個專家所著的『治罪範本』，這個條例使整個中國大陸上龐大奴工營網合法化，被毛匪政權認爲是政治異己的二千五百萬人，都被關在這些奴工營裏。

毛匪政權在一九五三年宣佈它的第一個五年計劃，檢討一下內容，就知道其用意在形成爲整個蘇俄帝國發展的一個構成部份，所有重工業都設在中國大陸北部那些蘇俄易於達及和控制的地區。

今年春天，北平宣佈成立一個由仔細選定的共產黨人組成的委員會，由毛澤東主持，以爲共黨控制的中國大陸草擬一個憲法。這個工作輕而易舉的完成了，因爲這個所謂憲法草案，幾乎就是一九三六年史達林憲法的翻版。實際說來，所謂『中華人民共和國』，不過是史達林一手製造的所謂『中華蘇維坡社會主義共和國』的一個別名罷了。毛匪憲法通過後，也不過是共黨的又一企圖，想藉以使他們的暴虐政權有個體面，這個政權他們自己已稱其爲是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獨裁政權。

共黨北平政權對內是暴戾的，它對外又是侵略的。一個暴戾的共黨政權，如果沒有強大的警察力量，就不能生存，沒有一個共黨政權能以找出它對內實施各種管制措施的理由，除非以對外作戰的需要，或維持內部安定的必要爲理由。

這裏就有了爲什麼共黨北平政權要參預韓戰和幫助越盟叛軍的原因，同樣，那個政權正在陰謀策劃征服東南亞其他部份的自由人民。一個黨極權政權不僅在內部是一個暴政，它也危及國際和平和我們所認識所期望的那種和平。

希特勒一九三三年在德國成立納粹政權，以代替自由及民主的威瑪共和國，使他得以迫使德國人民犧牲牛油換取大炮，來重建德軍，在納粹德國一如法西斯的義大利以及軍閥的日本，無情的迫害人權和個人自由，乃是侵略戰爭的前奏。

從第二次大戰的可怖教訓中，一個新觀念形成了。這個新觀念已在舊金山通過的聯合國憲章中表現出來，在憲章的序言中，聯合國的人民表明他們的決心，不但要『使子子孫孫避免戰禍』，還『重申對基本人權，個人尊嚴與價值，以及男女平等，大小國家平等的信念』。

聯合國之所以未能成爲一個維護和平的有效工具，主要是由於蘇俄及其一批附庸存心搗亂，事事阻撓所致。在聯合國之中，這些國家是政府採取極權形式僅有的幾個國家，此點值得我們特別注意。

美國的政策觀念一向是認爲，一個自由獨立的中國，乃是亞洲和平安全的前提要件。在我們這一代中，中美兩國已兩度共同携手抵禦侵略保衞和平，這是由於我們兩國一百五十年來，雙方在商業傳教及文化交流方面的融洽關係，才建立起我們兩大民族之間的這種密切聯合。

我們之間的敦睦關係，並不完全是基於情感上的原因，兩國人民皆久已認識，亞洲要有和平，必須有一個愛好和平的民主中國，由於地理位置及歷史傳統，中國卓然爲亞洲之中心。美國的亞洲問題權威衆議員周以德先生，曾經喻中國爲手掌，韓國、菲律賓，中南半島及印緬則爲由此手掌伸出之手指。此一比喻，的確非常恰當而有意義。

可於，這個手掌，中國的大陸，今日已淪於一幫以赤化中國及進而赤化全世界爲其終身事業的亡命之徒的統治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下。今日中國的大陸，既不自由，亦不獨立，不折不扣是蘇俄的一個附庸。因此，這班附庸既不和平，也不愛好和平。

只要中國大陸一天在這批共黨份子的控制之下，亞洲的自由人民，北起日本及韓國，南至菲律賓及泰國，也就時時刻刻受着共黨滲透、顛覆，以至明目張膽軍事征服的威脅。甚至當日內瓦會議宣言言猶在耳，胡志明的特務走狗已大批潛入南越，共黨的第五縱隊已在寮國和高棉加緊製造混亂和不安。甚至當北平正在應和着莫斯科高唱和平共存及緩和世界緊張局勢的迷人曲調，共匪的飛機和大炮却在轟擊金門和大陳。蘇俄的代表在紐約假心假意侈談和平，並爲共匪進行宣傳，毛澤東和周恩來却在高叫「解放」臺灣。在這種情形下，亞洲任何地區的和平發展，幾乎是不可能的事。

共匪對自由中國的心懷叵測，乃是蘇俄企圖經由其在華傀儡奴役中華全體人民的進一步用心。

面臨世界共產主義的全球性威脅，自由世界最初想將共黨局限於其自己的領域以內，此項政策被稱爲圍堵政策，採取圍堵政策的時候，共黨已併吞波羅的海的三個國家，整個東歐的國家，東德、北韓、外蒙古、北越以及中國大陸的一大部份。

情勢的發展，顯出圍堵之爲政策絕不足以遏阻共黨橫流。在希臘，須要在大量美援之下，以軍事行動才能終止共黨游擊隊的攻擊，而其所以能成功，一部份仍是因爲狄托的南斯拉夫恰好在重要時機與國際共黨情報局決裂的關係。在中國，共匪在蘇俄的支援之下，逐步控制了整個大陸。在韓國，共黨竟採取公然侵略的辦法，惟至自由世界，特別是美國和韓國，在生命和物質上付出重大代價之後，始出現一種僵持的局面。在越南，越盟叛軍步步進逼，越南王國束手須策，被削去半壁江山。

所有這許多事例，都證明圍堵政策的實行，不論成功與否，都須要使用可觀的實際力量，這就等於是戰爭。共黨在任何一個國家，都不是像貴我兩國一樣是經由選舉獲得政權的。今日每一個共黨國家內的莫斯科走狗都是藉武裝叛變而爬在人民頭上的，並且許多次都有蘇俄紅軍的直接參加。

我說這些話的意思，並不是說自由世界在對抗共黨擴張方面已用盡了所有的和平方法，除去使用實際力量之外，仍舊有許多辦法可資應用，而且有若干好的跡象顯示，其中的若干種辦法是可以相當有效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們首先必須具有一項基本觀念，就是共產主義之爲物，不論其爲一種思想體系抑或一種政府制度，都決不是全世界人民所願意接受或自由選擇的。韓境反共義士的實例已經有力地表達出大陸上中國人民被迫生活於目前共黨統治之下的深惡痛絕。正如美國名作家李昂斯先生所說的，這些人民都是自由世界的『秘密盟友』。因此問題只是我們應該給與這些『秘密盟友』以鼓勵和機會，使他們可以共同努力奮起推翻他們的共黨統治者。只要有一半的成功機會，敢信整個共黨世界一定會沸騰起來。

請許我在此略述韓境中國反共義士的舊事。當初聯軍俘虜中共士兵之後，都給予自由選擇的機會，回共黨控制下的大陸或去自由中國的臺灣。此項自由選擇的機會並不很有利，依照韓境停戰協定的規定，每一名戰俘都必須經過洗腦的個別詢問。共匪洗腦人員以將報復他們的眷屬威脅他們，但是到最後仍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選擇了自由之路，歸往自由中國。在選擇遣返者之中，大多都原是共匪的秘密特務。我曾目睹這些反共義士們到臺灣的動人情景，既感人，也發人深省。當共黨接連得勝之時，在這場戰爭中，他們則慘敗了，這是一場對於人心的戰爭，其意義是重大的。

中國人民如此，全世界共黨國家的人民亦必如此。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曾有五十萬以上的蘇俄士兵甚至願意參加希特勒的隊伍。現在，每天都有成千的俄國人、德國人、捷克人、保加利亞人、羅馬尼亞人、中國人、韓國人、越南人，千方百計逃出鐵幕。六月十七日的東德反抗起義，乃是人類在對抗專制黑暗力量鬪爭中的里程碑。最近，我國政府捕獲的兩艘波蘭輪船，其大部份船員已在臺灣要求政治庇護，另外一艘捕獲的蘇俄油輪陶甫斯號，也有若干船員提出同樣請求。

自由世界能够激起共黨專制之下受難者希望的第一件事，就是告訴他們自由世界並未忘懷他們。自由世界也必須讓他們知道我們並不認爲共黨將在他們的土地上生根，我們將竭盡一切努力去剷除它。

許多公私機關，已在這方面有了偉大的成績，自無線電廣播以至乘風而去的汽球，但是在這同時，自由世界不時所作的許多政治決定及聲明，却可能使鐵幕後的人民有不同的領會。例如，圍堵政策顯然含有其主要目的，只是防止共黨衝出鐵幕，而對於鐵幕後人民則將無意助其獲得自由的意思。同時，自由世界若干領袖人物接二連三地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往莫斯科及北平的怪現象，也一定會使被壓迫的人民以爲他們的共黨統治者竟是全世界所重視的天降神人。最嚴重的，不停地談『和平共存』，尋求暫時的相互忍讓，顯然是告訴被壓迫人民，世界將永遠分割爲二，在共黨地區的人們，將永遠被遺棄於黑暗的深淵，在他們的心中，他們可能是自由世界的『秘密盟友』，但如自由世界不準備盡其所能，他們又怎能長遠如此？

製造若干意外典型的而懷有敵意的事例，來侵害世界，本爲共黨的一貫手段。共匪最近拘留十三名美國人的野蠻行爲，便是一項新的明證。我不知道共匪是否還拘留有更多的美國人。不過，我確信，共匪選擇此刻來作這項宣佈，當是有其確定的目的。他們可能是企圖爲行將滋生的事端鋪路。他們也可能是企圖阻止可能採取對於他們不利的某種行動。不論他們的動機爲何，我們可確定的是：他們十分明白，這項宣佈將使自由世界感到震驚。他們是處心積慮地來激勵我們，並一心要和全體美國人民爲敵這一點是意味深長的。但馬林可夫或毛澤東會因這樣一個問題而走向戰爭嗎？不會。那麼，他們只是爲要使美國人民激動不安而激怒他們嗎？不是。我個人的看法認爲，他們是在製造一種使某個中立國家出來，從中調停的局勢，然後在這種調停過程中，乘機提出某種對案以勒索讓步，我個人覺得，正是對於諸如此類的事件，我們必須採取明斷的態度，並始終堅持這種態度。我很高興看到美國政府已在採取這種態度。我在這裏所說的『明斷』乃是說在我們文明行爲準則中所視爲正確的。

以往，共黨在他們違反法理及道義的許多事件中，常滲入若干政治因素，他們已藉着這種手段得到很多的收穫。身的鐵幕後及奴工營中的成百萬人民一旦曉得蘇俄這窮兇極惡的共黨頭子遭到譴責，並將繼續不斷遭受譴責時，他們將會感到欣慰。使他們認爲自由世界是強大的，它不會容忍這種暴行，它在從事解決此種悍然違反公認的國際行爲準則的事件中，將不作任何政治上的讓步，以此我們在此冷戰的中前線防禦，其意義實極重要。

自由世界所能做的一件事，乃以實例來表明自由的涵意是什麼，以及自由能給人們帶來些什麼。現在讓我以我的國家爲例，向諸位略作報告。自由中國今天包括着臺灣本島及其附近的許多島嶼，由民選產生的一個自由政府，刻在臺北推行着全國政務。

它受着民選立法院的嚴密監督。自由中國的人民，都能吃得飽，穿得暖。過去一年來，政府曾實施了一項土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改革制度，使耕者有其田得以實現，從而消除了盛行於亞洲的地主特權的一些最惡劣的弊害。同時，它的經濟發展計劃，在美國協助下，已給人民帶來了相當程度的福利，這乃是前所未有的。最近訪問臺灣的一位美國人士，曾說臺灣是今天，『東南亞最繁榮的一個地區。』

由於這種發展的結果，臺灣現已成爲一千三百萬華僑及中國大陸上億萬人民，萬心歸趨的地方。它是中國人民反共抗俄的象徵。這個象徵是很重要的，因爲大陸上的人民，會由此知道，他們的兄弟們正在爲解救他們而搏戰，並且也曉得反攻復國的大業完成時，他們作何期待。

在這個事例中，也正和其他極多事例中一樣，美國一直擔任着首要任務。各被壓迫的民族都很清楚，自由世界中這個領導國家，對促進他們人民的福利，現在有着深切的關注，並且正在作慷慨的貢獻。這是使他們歡欣鼓舞的消息，這種消息將極足以堅定他們爭取他們本身自由的意志。

由國際方面來說，一些極其重要的步驟可予採取。聯合國憲章規定對侵略國作外交、經濟及軍事三種制裁。倘使聯合國在宣佈共匪北平政權爲對韓的侵略者後，再進一步聲明，凡有關使這個政權加入聯合國的一切步驟，都拒絕加以任何考慮的話，那麼自由世界即將對和平日標，有莫大的貢獻。美國國會已通過的制止北平政權加入聯合國的各項一致決議，以及數逾百萬以上的美國人民簽名拒絕北平政權加入聯合國的和籲，對中國大陸被蹂躪的人民，現已發生極大的影響。倘聯合國本身亦採取一個同樣的立場，那麼這種影響將會加倍有力。

另一項能够採取的外交制裁，便是把蘇俄逐出聯合國。聯合國憲章第六條規定：凡『一再觸犯』憲章原則的會員國，可驅逐出該組織之外。把蘇俄逐出聯合國實有太多的理由。還有一項也能够採取的步驟是：自由世界各國撤消他們對鐵幕後各共黨政權的承認。如果這些步驟能够一一採取，其結果，將對那些現已難於控制其人民的各共黨政權之穩定性，發生極具威力的影響。

過去幾年以來，自由世界曾對鐵幕國家，實行經濟制裁，禁運戰略物資。最近，這種禁運已顯出有鬆弛的傾向，這對克里姆林宮，實在是一項應受觀迎的消息，歐洲及亞洲的各共黨政權，現正因難於應付他們國內的經濟問題，而陷入窘境中。他們所奉行的馬克思教條，根本無效，任何程度的管制，也不能使這些教條有效。自由世界要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把共黨由他們自作自受的窘境中救出來，責任毫無一點理由。相反的，自由世界應對共黨施行最嚴格的禁運，俾迫使他們把現正用以準備新戰爭的一部份資源，轉而用於和平方面。

現在有些人懷有一種模糊的觀念，他們認爲，與共匪進行貿易，就可以由此知道竹幕後的人民在怎樣地生活，而且還可以使這些人民知道我們的境況是如何地比他們好得多。這種說法，似乎言之成理，但無疑的，對付共黨這乃是最拙劣的戰術。此刻，我不想在此花費大家很多時間來討論這個問題。不過，我得說明任何足以加强共黨經濟的作法，都將有助於鞏固共黨的控制。而且由於共匪和蘇俄間現訂的若干協定，自由世界和共匪實在已無多少生意可做，無論如何是不足以和共匪由這種貿易中取得政治利益。

我剛才扼要陳述的這種種措施，並不是戰爭的措施，而不過是捨戰爭一途以外我們所可採取的一些措施。讓我們建立起我們的防務，來應付敵人可能發動的任何挑釁。同時，在建立這種防務當中，我們也採取一些防止戰爭的措施，使戰爭販子們難以發動戰爭，而且也不敢輕於冒險發動戰爭。

因爲此刻我是在向諸位美國聽衆講話，所以我在結束時，還有幾句話不能不說一下。美國人民，在這個全世界爭取自由的奮鬥中，不論是金錢的輸將或技術的援助，一向是樂於慷慨助人。我們受惠於這種援助的人們，內心自然都很感激。不過，你們的資源也並不是用之不盡，取之不竭的。所以我認爲，最重要的還是把你們的援助，用最大的速度，畀予那些具有戰略性價值的地區，如此便可以用你們有限的資源來達成最佳的效果。因爲你們的援助不論出諸於何種形式，若要使它能有效地防止可能的共黨侵略，便必須適當而迅速，以達到此一目的。

我們正同心協力地對惡勢力從事搏戰。我敢向各位保證，愛好和平的中國人民，是永遠和你們站在一起。我們現正努力於重建一個自由和獨立的中國。我們深信我們的任務不論如何艱鉅，中國人民的基本德性，終將獲勝。當那一天到臨，一個自由與獨立的中國，再度居於它在亞洲舞臺中心的地位之日，一個較能垂諸永久的和平，便將開始從混亂的局勢中茁長起來，而這種和平是基於自由，及自由經濟與文化合作觀念的一種和平。」（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政府制定公布「臺灣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

臺灣省政府修正「臺灣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於本日公布施行。

茲誌修正後條文於後：

臺灣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行政院臺四十三交字七二〇七號令修正）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臺灣省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爲建立本省公路運輸秩序，建全運輸業務，便利公共交通，特訂定本規則。

第二條　凡在本省經營汽車運輸業，不論公營民營或公民合營，均依照本規則之規定，由本省公路主管機關（以下簡稱「公路主管機關」）監督管理之。

第三條　汽車運輸業，除遵守「中華民國公路汽車載客規則」、「中華民國公路汽車運貨規則」及有關法令規章之規定外，應遵照本規則之規定。

第四條　本規則所稱汽車運輸業，爲左列各種：

一　公共汽車客運業：在一定路線，以載客汽車運輸一般旅客爲營業目的者。

二　指定汽車客運業：在一定路線或區域內，以載客汽車運輸一定之旅客爲營業目的者（如遊覽汽車，特約交通車等）。

三　載客汽車出租業：在一定路線或區域內，以出租載客汽車爲營業目的者。

四　一般汽車貨運業：在一定路線或區域內，以載貨汽車運載一般貨物爲營業目的者。

五　指定汽車貨運業：在一定路線或區域內，以載貨汽車運輸一定貨物爲營業目的者。

前項二至五款區域之區分，由交通處以命令行之。

第五條　未依照本規則之規定向公路主管機關取得營業許可證者，不得經營汽車運輸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六條　爲健全汽車運輸業務，配合地方經濟需要及解決同業間之爭議，得設置「汽車運輸審議委員會」，其組織規程另定之。

第二章　申請及核准

第七條　申請經營汽車運輸業，須向公路主管機關提出記載左列事項之申請書：

一　所擬經營之汽車運輸業種類。

二　預定經營路線或區域圖：須檢附路線或區域圖，並列明路線經過地名及里程等。

三　業務計劃：包括（甲）估計客貨運輸量，預定各線行車次數及時間。（乙）客貨運價表。（丙）主要辦事處、車站、修理廠、車庫油料庫、電訊消防等設備計劃及其設立地點。（丁）預定使用車輛廠牌年份車數及每車裝載重。（戊）收支預算概數。

四　所申請請營之事業，在運輸上必要之理由。

申經人經核准後，應補呈公司執照印本及公司章程，如屬合夥組織者，須檢附商業登記證明本及合夥契約書副本。

第八條　公路主管機關接受合於前條規定之申請書，須審查其申請如下：

（甲）是否合於左列之規定：

一　該事業之舉辦，合乎運輸之需要。

二　該事業之舉辦，能增進公衆便利。

三　該事業之舉辦，在該路線或區域內運輸力量與運輸需要，大致能維持均衡。

四　申請人確有完成該事業計劃之能力。

五　所送之業務計劃與該路線或區域內之運輸需要相符合。

（乙）如經審查申請各款合於前列之規定，除其申請人或業務負責人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外，應予核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　曾經營汽車運輸業，受撤消營業許可處分未滿二年者。

二　受破產或禁治產宣告者。

第九條　民營汽車運輸業之營業年限分別核定，最多不得超過廿年，期滿如須繼續經營，應於期滿前六個月，依照規定重行申請。

第十條　汽車運輸業自領得營業許可證之日起，應於六個月內開始營業，除因天災或其他特殊原因，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延期者外，逾期不開業者，即吊銷其營業許可證。

第十一條　營業許可證如有污損或遺失，應敘明事由及原證字號呈請補發，污損者須附繳原件，遺失者須檢附刊登當地通行日報最少三日之遺失聲明。

第十二條　申請設立汽車運輸業或新闢營業路線及其他有關重要之營運調查考核事項，公路主管機關得徵詢當地縣市政府之意見。

第三章　運　　送

第十三條　汽車運輸業應於開始營業三日前呈報公路主管機關備案。

第十四條　汽車運輸業除左列情形外，不得拒絕承運客貨：

一　託運客貨有違法令或公共秩序，公共安全或善良風俗者。

二　因天災或其他事故，而致運輸阻礙者。

三　託運人作不合理之要求者。

四　具有其他正當理由者。

第十五條　汽車運輸業有左列情事之一，應敘明事由時間地名，檢附必要之圖表，報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得實施：

一　變更或增闢營業路線或區域時。

二　新設遷移撤消辦事處或車站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六條　汽車運輸業發生左列情事之一，應呈報公路主管機關備案：

一　增加或減少營業車輛（須載明增減車輛廠牌年份及載運量）。

二　變更公司行號名稱或標記。

三　變更代表人或其業務負責人。

四　增加或減少經常行車班次時。

第十七條　汽車運輸業之辦事處、車站、車庫、車輛應在其明顯處，標明其名稱標記。

第十八條　載客汽車出租業、一般汽車貨運業之營業車輛，因運輸需要駛出核定之營運路線或區域以外，於運輸任務完畢後，除順途隨載回程客貨外，應即駛回原地，不得在外逗留攬運，但一般汽車貨運業與路線或區域外之同業或其他運輸業訂有聯絡運輸契約，報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有案者，另行依照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指定汽車客運業、指定汽車貨運業，不得攬運指定範圍以外之客貨，其營業車輛因運輸客貨之需要，而必須駛出指定之路線或區域以外，必須先報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

第二十條　汽車運輸業不得將許可證或其名義以有價或無價方式給予他人利用。

第二十一條　汽車運輸業之客貨運價，應依照核定數額計收，非經呈准，不得擅自更改，其他運雜各費，不得超過核定最高額。

前項客貨運價及其他運雜各費，應張貼於車站或營業所明顯易見之處。

第二十二條　汽車運輸業不得有左列行爲：

一　未經呈准擅自變更運輸計劃。

二　以違法行爲謀取不正當之利益。

三　違反公衆利益。

四　與同業作不合理之競爭。

第二十三條　汽車運輸業訂定營業規則辦法時，應報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後施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四條　汽車運輸業租用他人車輛，須將租用事由時期連同租車契約副本呈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後使用。

第二十五條　基於公衆利益之必要，公路主管機關於汽車運輸業得爲左列各款命令：

一　運輸計劃之變更。

二　路線之延長或變更。

三　與同業或其他運輸業聯合運輸或共同經營使用設備及收費之協定。

四　調集車輛擔任緊急運輸。

五　指定各貨運順序。

六　辦理各種有關保險。

七　其他有關公衆利益或交通改善之措施。

第二十六條　汽車運輸業設備標準另定之。

第四章　聯運共營及轉讓

第二十七條　汽車運輸業與同業或其他運輸業辦理聯絡運輸時，應照左列各款先行呈經公路主管機關轉報交通處核准後方得實施，變更時亦同：

一　對方及其負責人之名稱及地址。

二　運輸路線或區域及其聯運客貨範圍。

三　運費計付辦法。

四　聯運契約副本。

第二十八條　汽車運輸業共同經營時，應由雙方開列左列各款檢附共同經營契約副本，先行呈經公路主管機關轉報交通部核准後方得實施，其期滿繼續或中途停止變更亦同：

一　雙方申請人之姓名住址及牌號。

二　共同經營事由及時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　共同經營之範圍及方法。

四　營業收入及經費分攤之計算方法。

五　如係公司合夥組織須檢附股東決議書或合夥人同意書副本。

第二十九條　汽車運輸業轉讓與他人經營時，應由雙方開列左列事項檢附轉讓契約副本會同呈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重新換發營業許可證後方得實施：

一　雙方申請人姓名住址及牌號。

二　轉讓事由。

三　轉讓範圍及其價值（附詳細說明書、計算書，但營業權不得作價）。

四　最近一年之運輸收支表。

五　轉讓路線圖（應明示其迄點或分支地名及其設備費維持費用明細表）。

六　如係公司或合夥組織者，須檢附股東決議書或合夥人同意書副本。

第五章　停業或解散

第三十條　公共汽車客運業一般汽車貨運業，因故停止一部或全部營運路線時，應於事前將停止原因路線起迄地名及時期等，呈經公路主管機關核准後施行。在核准停止期間，公路主管機關為維持該線運輸，得准許其他公共汽車及一般汽車貨運業，依本規則之規定，申請營運，原營運者在核准停止期間，如無他人呈經核准營運或停止期滿後擬再行營運時，應向公路主管機關報請核准。命令停止者，期滿後應向公路主管機關報請核備。

第三十一條　指定汽車客運業載客汽車出租業指定汽車貨運業，因故停止一部或全部營運時，應將停止原因時間或停運某項貨物之名稱，呈報公路主管機關核准。

第三十二條　汽車運輸業如擬解散，須將解散原因事先呈報公路主管機關核准，其為公司組織者，除依公司法辦理外，須檢附股東決議書副本，合夥組織者，須檢附合夥人同意書副本。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三條　汽車貨運業經核准解散時，應即將原領營業許可證繳銷，不得轉讓。

第六章　營業報告及調查

第三十四條　汽車運輸業應照規定表式將每月營運成績及車輛動態層報公路主管機關查核。

第三十五條　汽車運輸業應於每一年度終了後，將左列各款規定層報公路主管機關查核：

一　運輸成績總表。

二　車輛表。

三　路線表。

四　員工統計表。

五　燃料消耗統計表。

六　肇事統計表。

七　營業報告書（須附資產計算表及損益計算表）。

一至六款在營業年度終了後一個月內呈報，七款在二個月內呈報，其應用各種表式另定之。

第三十六條　公路主管機關得隨時派員調查考核各汽車運輸業營運狀況及各項設備，有關資料、賬冊、文卷等，或飭造送有關業務報告書，汽車運輸業者不得拒絕或推諉。

第七章　罰　則

第三十七條　未領得營業許可證，擅自經營汽車運輸業者，吊銷其車輛牌照。

第三十八條　汽車運輸業如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公路主管機關得按其情節輕重，撤銷其一部份或全部業務許可，其觸犯刑章者，移送司法機關法辦：

一　無故不實施經核准之事項者。

二　違反本規則第二九條之規定者。

三　危害公益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　包運違禁品者。

五　以違法行爲謀取運輸上之便利者。

六　經營不當或資產信用有顯著不良狀態，認爲不宜繼續經營者。

七　延不繳納規定捐費者。

第三十九條　汽車運輸業如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公財主管機關得按行政執行法科處罰鍰；其情節重之或屢次違反者，並得撤銷其一部或全部營業許可：

一　違反本規則第十五條至二十二條，第二十七條，第二十八條、第三十條、第三十一條、第三十四條、第三十五條之規定者。

二　依照本規則或命令呈報之事項虛僞不實者。

三　依照本規則或命令呈報之事項延期呈報而未於事先申明理由或報經核准者。

第八章　補　償

第四十條　民營汽車運輸業在核准經營期滿，除呈經核准繼續經營者外，收回時，依照「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辦理。

第四十一條　省政府基於公益上之必要，得收回一部或全部民營路線或區域，而致原經營者，不能繼續經營時，除依「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規定，備價收購原經營者之車輛、房屋設備外，並按其最近一年之營業純益，予以五年以上七年以下補償，如許可剩餘期限不滿五年至七年，應仍照剩餘年數給予之。

第九章　附　則

第四十二條　汽車運輸業協助政府發展交通有特殊成績者，得予以獎勵。

第四十三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報合聯」、「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一、二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日

註四：「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二年冬字第六十一期，頁七六二—七六五。

二　日　中美兩國在華府簽訂共同防禦條約，共同維護兩國所轄領土之安全及應付武裝攻擊。

中華民國政府與美利堅合衆國政府於本日發表下列共同聲明：

「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茲已完成其締結共同安全條約之談判，此項條約將仿照美利堅合衆國在西太平洋所締結其他各項安全條約之一般形式。

此項條約將承認締約國對於臺灣與澎湖以及美國所轄西太平洋島嶼之安全，具有共同之利害關係：規定經雙方之協議，將包括締約國所轄其他領土；並以應付威脅此項條約區域安全之武裝攻擊為對象，對於任何此項威脅或攻擊，規定經常會商。

此項條約將於美國與其他太平洋區域國家業已締結之各集體防禦條約所建立之集體安全系統，更臻極為重要之一環。凡此諸項辦法，構成保衛西太平洋人民抵抗共產侵略之主要樞幹。

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所訂此項條約，將一如其他各條約，屬於防守性質。該條約將重申締約國對於聯合國憲章之宗旨暨原則之尊崇。」

茲誌「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間共同防禦條約」中文及英文全文如下：

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間共同防禦條約

四十三年十二月二日簽訂

四十四年三月三日互換批准書

四十四年三月三日生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本條約締約國

茲重申其對聯合國憲章之宗旨與原則之信心，及其與所有人民及政府和平相處之願望，並欲增強西太平洋區域之和平結構；

以光榮之同感，追溯上次大戰期間，兩國人民爲對抗帝國主義侵略，而在相互同情與共同理想之結合下，團結一致併肩作戰之關係；

願公開正式宣告其團結之精誠，及爲其自衛而抵禦外來武裝攻擊之共同決心，俾使任何潛在之侵略者不存有任一締約國在西太平洋區域立於孤立地位之妄想；並

願加強兩國爲維護和平與安全而建立集體防禦之現有努力，以待西太平洋區域更廣泛之區域安全制度之發展。

茲議定下列各條款：

第一條

本條約締約國承允依照聯合國憲章之規定，以不危及國際和平、安全與正義之和平方法，解決可能牽涉兩國之任何國際爭議，並在其國際關係中，不以任何與聯合國宗旨相悖之方式，作武力之威脅或使用武力。

第二條

爲期更有效達成本條約之目的起見，締約國將個別並聯合以自助及互助之方式，維持並發展其個別及集體之能力，以抵抗武裝攻擊，及由國外指揮之危害其領土完整與政治安定之共產顛覆活動。

第三條

締約國承允加強其自由制度，彼此合作，以發展其經濟進步與社會福利，並爲達到此等目的，而增加其個別與集體之努力。

第四條

締約國將經由其外交部部長或其代表，就本條約之實施隨時會商。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條

每一締約國承認對在西太平洋區域內任一締約國領土之武裝攻擊，即將危及其本身之和平與安全。玆並宣告將依其憲法程序採取行動，以對付此共同危險。

任何此項武裝攻擊及因而採取之一切措施，應立即報告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此等措施應於安全理事會採取恢復並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之必要措施時，予以終止。

第六條

爲適用於第二條及第五條之目的，所有「領土」等辭，就中華民國而言，應指臺灣與澎湖；就美利堅合衆國而言，應指西太平洋區域內在其管轄下之各島嶼領土。第二條及第五條之規定，並將適用於經共同協議所決定之其他領土。

第七條

中華民國政府給予，美利堅合衆國政府接受，依共同協議之決定，在臺灣澎湖及其附近，爲其防衛所需要而部署美國陸海空軍之權利。

第八條

本條約並不影響，且不應被解釋爲影響，締約國在聯合國憲章下之權利及義務，或聯合國爲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所負之責任。

第九條

本條約應由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各依其憲法程序予以批准，並將於在臺北互換批准書之日起發生效力。

第十條

本條約應無限期有效。任一締約國得於廢約之通知送達另一締約國一年後予以終止。

爲此，下開各全權代表爰於本條約簽字，以昭信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本條約用中文及英文各繕二份。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日訂於華盛頓。
公曆一千九百五十四年十二月二日訂於華盛頓。

中華民國代表：

葉公超（簽字）

美利堅合衆國代表：

杜勒斯（簽字）

MUTUAL DEFENSE TREATY BETWEEN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Signed on December 2, 1954;

Ratifications exchanged on March 3, 1955;

Entered into force on March 3, 1955

The Parties to this Treath,

Reaffirming their faith in the purposes and principles of 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 and their desire to live in peace with all peoples and all Governments, and desiring to strengthen the fabric of peace in the West Pacific Area,

Recalling with mutual pride the relationship which brought their two peoples together in a common bond of sympathy and mutual ideals to fight side by side against imperialist arggession during the last war,

Desiring to declare publicly and formally their sense of unity and their common determination to defend themselves against external armed attack, so that no potential aggressor could be under the illusion that either of them stands alone in the West Pacific Area, and

Academia Historica

Desiring further to strengthen their present efforts for collective defense for the preservation of peace and security pending the development of a more comprehensive system of regional security in the West Pacific Area,

Have agreed as follows:

ARTICLE I

The Parties undertake, as set forth in 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rions, to settle any international dispute in which they may be involved by peaceful means in such a manner that international peace, security and justice are not endangered and to refrain in their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from the threat or use of force in any manner inconsistent with the purposes of the United Nations.

ARTICLE II

In order more effectively to achieve the objective of this Treaty, the Parties separately and jointly by self-help and mutual aid will maintain and develop their individual and collective capacity to resist armed attack and communist subversive activities directed from without against their territorial integrity and political stability.

ARTICLE III

The Parties undertake to strengthen their free institutions and to cooperate with each other in the development of economic progress and social well-being and to further their individual and collective efforts toward these ends.

ARTICLE IV

The Parties, through their Foreign Ministere or their deputies, will consult together from

Academia Historica

time to time regarding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is Treaty.

ARTICLE V

Each Party recognizes that an armed attack in the West Pacific Area directed against the territories of either of the Parties would be dangerous to its own peace and safety and declares that it would act to meet the common danger in accordance with its coustitutional processes.

Any such armed attack and all measures taken as a result thereof shall be immediately reported to the Security Council of the United Nations. Such measures shall be terminated when the Security Council has taken the measures necessary to restore and maintain international peace and security.

ARTICLE VI

For the purposes of Articles II and V, the terms "territorial" and "territories" shall mean in respec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and the Pescadores; and in respect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he island territories in the West Pacific under its jurisdiction. The provisions of Articles II and V will be applicable to such other territories as may be determined by mutual agreement.

ARTICLE VII

The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grants, and the Government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ccepts, the right to dispose such United States land, air and sea forces in and about Taiwan and the Pescadores as may be required for their defense, as determined by mutual agreement.

ARTICLE VIII

Academia Historica

This Treaty does not affect and shall not be interpreted as affecting in any way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of the Parties under the Charter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United Nations for the maintenance of international peace and security.

ARTICLE IX

This Treaty shall be ratified by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in accordance with their respective constitutional processes and will come into force when instruments of ratification there-of have been exchanged by them at Taipei.

ARTICLE X

This Treaty shall remain in force indefinitely. Either Party may terminate it one year after notice has been given to the other Party.

IN WITNESS WHEREOF, the undersiged Pleni-potentiaries have signed this Treaty.

DONE in duplicate, in the Chinese and English languages, at Washington on this Second day of the Twelfth month of the Forty-third Year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corresponding to the Second day of December of the Year One Thousand Nine Hundred and Fiftyfour.

For the Republic of China:

(Signed) George K. C. Yeh

For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Signed) John Foster Dulles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係由美國杜勒斯國務卿代表美國，我國葉公超外長代表中國，於今日美國時間下午四時，臺北時間三日上午五時，在美國國務院五樓外交接待室舉行的儀式中簽字，歷時僅十五分鐘，由美國國務院和國防部官員以及中國大使館人員多人參加，並有新聞記者約三十人到場採訪，藤俄塔斯

Academia Historica

社記者亦在其內。參加儀式的中國外交官員，除葉外長外，尚有駐美大使顧維鈞、公使譚紹華、參事張爲資、新聞參事顧毓瑞，以及外交部條約司司長辦王之珍。簽字儀式在長形的外交接待室一端，陳設一桌，並置座椅。桌上安放中、英文本條約各一份。四時過後，代表兩國政府的外交人員由杜勒斯及葉公超分別率領，進入接待室，杜勒斯御藍色上裝，葉外長則御深灰色上裝，紅色斑點領帶，杜、葉兩氏分坐於桌端的兩張椅子上，接受攝影師拍攝照片及新聞影片約數分鐘。在他們的後面列行站立者，正中爲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兩旁爲顧維鈞大使和主管遠東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勞勃森，靠邊爲王之珍和國務院條約司的技術專家福里。

儀式開始，首由杜勒斯和葉外長握手，雙方未曾交談，杜氏即提筆在英文本上簽字，簽畢，遞交葉外長，葉氏簽字兩次，先用毛筆簽中文字，再用自來水筆簽英文字，然後由葉氏揭開條約中文本，亦用中英文簽字兩次，簽畢，遞交杜勒斯，杜氏用英文簽字，儀式至此部份完成。在場攝影師約二十人紛紛攝影。旋由杜勒斯致詞，向葉外長及參加儀式的中國外交官員表示歡迎，復略述此項條約對促進遠東安定的重要性。葉氏繼杜氏致詞，強調中美兩國間相互關係的原則和友好合作的精神。詞畢，儀式宣告完成。葉氏當即起立，和在後面站立的雷德福、勞勃森等一一握手。在場新聞記者聽到葉氏向勞勃森熱烈道賀，稱他爲「此項條約的建築師」。杜勒斯贊同葉氏的意見，並稱設非勞勃森不憚艱辛，努力從事，則今日條約尚難完成。

雙方人員退出外交接待室後，在私人接待室休息，並飲香檳酒，舉杯互祝。包括序言及十條款的條約全文，由兩國在華盛頓及臺北同時公佈。

美國國務卿杜勒斯在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字儀式中，致詞全文如下：

「我今日下午得在此間歡迎中華民國外長葉公超，大使顧維鈞，和他的屬員，在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上簽字，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感欣幸。我完全同意　蔣總統在昨天給我的電報中所說，現已鑄成了遠東防禦必須的一環那句話。我希望此約的簽訂，將使外傳美國無論如何將同意把臺灣和澎湖放棄給共黨管制的所有謠言，從此永遠平息。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不僅是中美兩國政府現存的親善和友好的表示，抑且是美國人民對所有中國人民永久友誼的表示。」

我國外交部長葉公超在中美防禦條約簽字儀式中致詞全文如下：

「在本國與美國商談以至簽訂共同防禦條約的過程中，我得與杜勒斯先生共事，殊感榮幸。我愉快的想起，這個條約在臺北和華府談判的過程中，我們得到共同性的原則友好合作的精神所引導。我的政府希望此約將可作爲一個促進共同目標與自由的基礎，特別是在國際情勢的現階段。」

在條約簽訂的前日美國杜勒斯國務卿曾在記者會中，就若干方面加以說明。他於宣讀預先擬妥有關完成締結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談判的聲明以後，並答覆許多關於實行新條約種種方面的問題。

杜勒斯稱：「此項條約的第一點重要性，在於明白表示臺灣在國際外交中的地位，並將明白表示臺灣和澎湖決沒有被置於任何國際解決討價還價的樞台上。因爲沒有條約根據，已使若干人士得到一種印象，以爲美國可能願意以臺灣爲投機的資本，交換共黨在其他地方的讓步。此項條約顯示美國不將在任何國際密議中用臺灣做買賣。第二點重要性，在於驅散匪幫可能對美國協防臺灣的認眞保證所存的懷疑。直至目前爲止，許多人士包括中共在內，對於美國的協防臺灣，是否具有眞正的堅決和熱忱，尚多忖測。新的條約應使一切此項忖測消弭無形。第三點重要性是：此一條約將使中美兩政府間軍事安排的共同防禦得到調整，第七艦隊協防臺灣的目前安排，原本由於與韓戰有關的總統命令而起，這項總統命令日後可能撤銷。這個中美條約將使共同的軍援安排置於正式的條約基礎上。

如果朱毛進犯臺灣，則可能引起美國進攻中國大陸的結果。根據條約規定，如果朱毛犯臺，則美國將對朱毛作戰，而在此情形下，美國必要時可能對中國大陸發動反擊。

如果在朱毛犯臺之後，將引起對中國大陸的反擊，則中國大陸極可能將沒有好像韓戰期間鴨綠江北岸庇護區一樣的庇護區。關於官方聲明規定條約區域爲臺灣與澎湖的措辭，是否意指條約將與中華民國政府對中國大陸的管轄權無關問題。美國承認中華民國政府爲唯一合法的中國政府。官方聲明所用條約『規定經雙方之協議將包括締約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所轄其他領土」的措辭，在與目前受着領土控制所限的外國政府訂立的條約上使用，已成爲一個慣例。美國與韓國訂立的共同安全條約，亦曾使用同一的辭句。

這並非意指美國承認兩個中國的存在。美國並無意向改變承認中華民國爲唯一合法的中國政府的現行政策。」

行政院於本日晚間舉行臨時院會，討論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間共同防禦條約草約，院會由俞鴻鈞院長主持，各部會首均與會，會中聽取外交部代理部務次長沈昌煥有關中美共同防禦約商訂經過與草約內容，經逐條討論後，予以通過。會中並通過報請蔣總統核派外交部長葉公超、駐美大使顧維鈞爲簽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中華民國全權代表。

行政院長俞鴻鈞，爲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簽署，發表書面聲明如下：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簽署，在中美兩國友好合作之歷史上，展開新頁。該約在西太平洋抵抗共產侵略之防禦系統上，更具極爲重要之一環，實足表示兩國人民在反共同盟中並肩保衛西太平洋區域之自由之決心。

此一條約對於共產黨企圖分化自由國家之陰謀，實爲一有力之打擊，該約談判過程中雙方所表示一致之目標，足資證明吾人在抵抗共產侵略之鬥爭中，並非孤立。

該約簽訂後，吾人益信由於自助及美國政府所提供之援助，吾人必有充分力量以克服前途可能遭遇之任何困難，吾人決心解救大陸同胞以恢復其自由，此項神聖工作，因此約之締結，必可更迅速獲得最後成功。」

外交部代理部務政務次長沈昌煥，本日就中美締結共同防禦條約，發表談話稱：

「此一條約之締結，不但中華民國與美國處於盟國地位，中國與太平洋區域其他與美國有類似條約關係國家之合作關係亦將加強。此一條約中明白敍明抵抗共產侵略字樣，是表示中美堅定反共立場，與中美兩國爲此一目標之加強合作。中美雙方在商訂條約過程中，始終表現友誼諒解精神。相信此一條約之簽訂，對自由世界抵抗共產主義之奮鬥，將有重大貢獻。」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後，行政院新聞局在臺北市中山堂光復廳舉行中外記者招待會，由外交部代理部務政次沈昌煥答覆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有關問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日

茲誌問答內容如下：

一、問：本約適用之領土，在我方僅爲臺灣與澎湖，是否影響我國主權？

答：本約之適用範圍決不影響我國主權。本約第六條之目的，在適應目前實際情形及需要，規定防禦區域在我方爲臺灣澎湖，在美方爲西太平洋區域在其管轄下之島嶼，雙方並可隨時會商協議將此項適用範圍擴及其他地區。此種辦法，並非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所獨有，其他國際條約，亦每有條約區域之規定，如本年九月間在馬尼拉簽訂之東南亞公約，即爲一例，其意義僅爲締約國同意將條約中某項規定適締於其特定之局部領土，而並不絲毫影響締約國對於其他領土之主權。

本約第六條所稱其他領土，即指雙方除在條文內所列舉者以外之全部領土而言。在我方爲除列舉之臺灣澎湖以外之全部中國領土，依該條規定雙方可隨時會商，協議決定將締約區域擴展至我國領土之任何區域。

本約第六條第一句明白標明「爲適用於第二條及第五條之目的」，下文又有「第二條及第五條之規定」一語，其意義爲第六條規定之適用範圍，係以第二條及第五條所規定之事項爲限。除該兩條規定之事項外，本約全部規定並無適用範圍，尤可說明本約第六條所規定之適用範圍並不絲毫影響締約國對全部領土之主權。

二、問：本約是否替代美國現行協防臺灣之措施？

答：美國現行協防臺灣之措施，爲美國本身在政策上之決定，並經我方同意接受，本約之主要作用之一，乃在將中美兩國間在政策上現存之合作關係，置於更爲堅定穩固之條約基礎之上，從而更形加强此項關係，對於兩國間原已存在協力抵抗共產侵略之各種措施，自無影響。

三、問：本條約係屬防禦性質，對於我國反攻大陸，有無限制？

答：反攻大陸乃我主權範圍內之事，我政府早已決定反攻復國之國策，今後仍將繼續積極執行，不受任何方面之干涉，本約約文並無任何限制我反攻大陸之規定。本約簽訂以後，中美兩國則正式立於盟國之地位，任何一方倘採取重大之軍事行動，對於彼此自均有影響，雙方基於同盟合作之關係，自有互相諮商之必要。

四、問：本約第一條及第八條提及聯合國憲章之規定，其意義如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答：中美兩國同爲聯合國主要會員國，對於憲章之宗旨及原則均極尊崇，我國憲法第一四一條並有尊重聯合國憲章之規定，故在本約第一條中規定締約國以和平方法解決其國際爭議，並在其國際關係中不以任何與聯合國宗旨相悖之方式作武力之威脅或使用武力，此項規定之文字係參照聯合國憲章第二條第三項及第四項訂定，在北大西洋公約、美澳紐、美韓及東南亞公約中亦有類似之規定，且均列爲第一條。

本約第八條規定不影響締約國在聯合國憲章下之權利及義務，其理由亦如上述，北大西洋公約第七條，美菲條約第六條，美澳紐條約第六條及東南亞公約第六條第一項亦有類似之規定。

五、問：本約第二條之意義如何？

答：本約第二條之意義在使締約國有充分個別及集體之能力，足以抵抗武裝攻擊及共產顛覆活動，俾本約之目的更易達成，其維持並發展此項能力，則採自助及互助之方式，在美國與其他各國所訂之安全條約中，均有類似規定。

關於此條可特別提出者，爲條文後半段關於抵抗共產顛覆活動一節。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共產侵略者之面目日益顯露，其侵略之範圍亦日益擴大，共產侵略者除使用武裝攻擊進行侵略外，尤以採用滲透及顛覆活動爲其慣技，亞歐兩洲之國家受共產顛覆活動之害而致陷入鐵幕者，不乏其例，共產侵略者且正以此項侵略方式，試行於美洲。東南亞公約簽訂時，各締約國已覺悟此項新侵略方式之危險，故在該約第二條中已列有抵抗顛覆活動之規定，此爲美國以前所訂之美菲、美澳紐、美日、美韓等安全條約中所無，東南亞公約雖未明言共產顛覆活動，然既有抵抗顛覆活動之規定，在抵抗侵略之努力上，實屬一重要進步。今中美條約較東南亞公約更進一步，在約中指出此項顛覆活動之來源，說明其爲由國外指揮之共產顛覆活動，而併以之爲對抗之對象。故此項規定標明本約締約國抵抗共產侵略之決心，實有重大之意義。

六、問：本約第三條規定雙方承允加强其自由制度，並合作發展其經濟進步與社會福利，其意義何在？

答：本約以共同抵抗共產侵略爲目的，在反共鬥爭中政治經濟及社會各方面之努力，亦極重要。在北大西洋公約第二條及東南亞公約第三條中，亦有加强自由制度及促進穩定及福利狀況之規定。蓋自由國家所奉行之自由制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實爲共產國家所施之奴役制度之對照，中美兩國均爲自由制度發展之國家，現復在約中共同承允更予加强，實爲對鐵幕後受奴役之人民之燈塔。至經濟進步與社會福利，在反共鬥爭中尤爲重要，故中美兩國在本約第三條中亦已承擔在此方面彼此合作予以發展之義務。

七、問：本約第五條規定締約國對於武裝攻擊採取共同行動，須各依其憲法程序。此項規定是否將影響對付武裝攻擊之行動之適時性，何以不採立即採取行動之規定？

答：此項規定係爲顧及美國憲法上之要求。我方曾要求仿北大西洋公約之例，採用遇有武裝攻擊時立即採取行動之規定。但美方表示北大西洋公約係針對當時歐洲特殊情形，得獲國會通過，嗣後其他各國與美商訂防禦條約，均有同樣要求，但皆未能得美國會方面之同意。故美國與我國訂約，亦採用與各國一般規定。

按美國與各國所訂安全條約，除北大西洋公約外，其他如美菲、美澳紐、美韓、以及東南亞公約，均有與本約第五條相同之規定。最近在東南亞公約議訂時，若干國家曾提出採用北大西洋公約之要求，但美國亦以上述理由，未予同意。

本約第五條雖規定締約國遇有武裝攻擊時，須依憲法程序採取行動，但對於此項行動之適應迫切時機尚無影響。就我言方，遇有此項情勢時採取緊急行動，自無困難。就美方言，此項規定係以門羅主義原則爲基礎，門羅主義原則亦即自衛原則，意即在我方遇有武裝攻擊時，美方即可基於自衛原則，採取行動。杜勒斯國務卿在議訂東南亞公約時，曾向其他締約國說明：該公約所採方式，導源於門羅主義，在執行上及權力上，實賦予採取行動之完全自由，與大西洋公約無異。

八、問：外島是否在本約適用範圍之內？外島如受武裝攻擊，雙方依照本約應採如何之行動？

答：外島數目極多，面積大小不等，在我自均所必守，惟如須在約內規定，勢難一一列舉。且締約雙方對於外島之共同防禦，繫於其對於每一外島之戰略觀點如何而定。此項戰略觀點之協調，非條約文字所能圓滿解決，因此，本約第六條除我方之臺澎與美方之西太平洋島嶼與領土外，另有「將適用於經共同協議所決定之其他領土」之規定，所謂其他領土，自包括外島在內。此項規定，對於雙方協防外島一事，富有充分伸縮活動之餘地，而使敵人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於何一外島將經兩國予以協防之問題，任費揣測。

九、問：本條約第五條第二項規定雙方因共同對付武裝攻擊而採取之一切措施，須報告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其故安在？

答：中美兩國對聯合國憲章之尊重，前已說明，憲章第五十四條規定依區域安全辦法所已採取或正考慮採取之行動，不論何時均應報告安全理事會，故聯合國會員國間所訂區域安全條約，均有此種規定，如北大西洋公約第五條第二項，美菲條約第四條第二項，美澳紐條約第四條第二項及東南亞公約第四條第一項，又聯合國憲章第五十一條規定聯合國任何會員國受武力攻擊時，在安全理事會採取必要辦法以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以前，憲章不禁止行使固有之自衛權利。中美條約第五條第二項後段之規定，即基於聯合國憲章此項規定。

十、問：本約第七條僅規定我國給予美國在臺澎及其附近部署陸海空軍之權利，而美國對於我國並未給予同樣之權利，其故安在？又美國協防臺澎，現僅限於使用海空軍，鑒於本約第七條之規定，美國是否將以陸軍協防臺澎

答：本約主要作用之一，乃在將中美兩國間現有之合作措施，置於條約基礎之上，前已說明，美方提請將第七條之規定載入約內，實即本於上述原則。至駐軍地區，自須經締約雙方協該，議約規定，在美國近年與各國所訂共同安全條約中，不乏前列，一九五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所訂之美西班牙防禦協定中，亦有西班牙授權美國爲軍事目的而發展、維持及使用經協議之地區之規定，又美方爲實行本約，將來不僅使用海空軍，亦可使用陸軍，故第七條內將部署美國陸軍之權予以併列。

十一、問：本約第十條雖規定本約無限期有效，但締約國得以一年爲期之通知，廢止本約則本約之效期，是否不甚穩定？

答：此項規定係與美菲、美澳紐、美韓及東南亞公約中有關規定相同。條約經愼重研究談判，始予簽署，復經雙方經立法程序予以批准，不致輕易廢止。故本約效期之穩定性，與上列各條約並無二致。

中美兩國簽訂共同防禦條約，國內外成認意義重大。除了兩國官員新發表的聲明說明外，茲略述各的反應如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方國內人士的談話：

監察院院長于右任發表談話：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締結，是中美兩國的勝利，也是自由世界對鐵幕集團冷戰中的勝利。俄帝共匪現正進行所謂「和平共存」的欺騙宣傳，企圖分化自由世界，同時又瘋狂叫囂進犯臺灣，襲擊金門和大陳等外圍島嶼，打算用戰爭手段來破壞中美兩國的團結。這個條約的談判順利成功，對於俄帝共匪孤立美國和孤立中國的陰謀，是一個很沉重的打擊。美國爲了保衞西太平洋的安全，已經和日、韓、菲、澳、紐等國結成同盟，最近又在馬尼拉簽訂了東南亞公約，而西太平洋反共防線還差自由中國最有力的一環。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正好把這道反共防線的缺口堵住，粉碎了共匪犯臺的陰謀，也解除了日本和菲律賓側背的威脅，給整個太平洋集體安全體系的建立，舖平了道路。所以，這件事不但對中美兩國有利，對其他亞洲國家或與遠東關係密切的西方國家，都有很大的好處。

立法院外交委員會召集委員郭德權、謝仁釗、謝澄宇等三人，對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都甚表欣慰。

郭德權委員說：美國與西太平洋國家均締有雙邊或多邊防禦安全協定，惟與我反共最堅、武力雄厚、面對共產侵略之惟一國家尚未締約，在政治方面言之，中美無約，則西太平洋之集體安全系統無以完整，無中華民國對大陸人民之號召，則被蘇俄奴役之共匪，必向亞洲其他地區施行侵略；在軍事方面言之；臺澎及其所屬島嶼爲西太平洋包圍共產侵略重要堡壘之一環，中華民國不加入集體安全系統，則東南亞與東北亞無以取得連繫，故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我國需要，美國亦有需要，其他與美締有條約之國家，直接間接亦有同等之需要，藉以完成戰略之連鎖。

我國反攻大陸，須先固臺澎，反攻基地安定，方得竭盡全力完成反攻準備，故此約締結，由區域安全觀之，似具防守性，由我國策觀之，外圍有戰略性之島嶼自屬連帶協議之範圍，且予我收復大陸甚大之鼓勵。

謝仁釗委員說：今天看到中美雙方共同聲明，顯見中美兩國友好與團結精神，又已邁進一步。從大體分析：

（一）美國協防臺灣，係基於一九五〇年杜魯門聲明，至今政策不變，此種政策，全爲美國在太平洋之安全感，以及道義之責任，此次則由單方之責任感，變爲雙方之條件義務，在外交上當爲一進步。

（二）以前美國協防臺灣，範圍限於臺澎，主要爲韓戰，使臺灣不受威脅。今則我與美國所轄西太平洋島嶼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害共同，須互作安全保障，實基於兩國共同需要，立於平等互助地位。同時更可進而協議其他領土之安全，在防禦上亦較前擴大。

（三）此次訂約，係將美國協防聲明，正式納入條約，艾森豪總統解除臺灣中立化之聲明，仍屬有利張本，將來條文內容，自必無一條足以解釋爲障礙我「反攻復國」的行動。

（四）太平洋區域國家集體防禦條約，美國與菲、日、韓、紐、澳，已相繼完成。此次中美訂約，乃能完成一完整之體系，成爲集體安全系統中重要之一環。

（五）聲明中公開指明抵抗「共產侵略」，似較他約含混指明「外來侵略」爲進步。

（六）聞條約中將有「經濟進步，社會福利」之規定，對於中美經濟合作，將繼續不斷的維持。以經濟安定，自可強化軍事安全，更可加速反攻的力量。

謝澄宇委員說：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談判完成，是中美兩國國民精神合作的具體表現，不僅對於安定亞洲局勢有決定性的作用，而且對於世界和平亦有偉大的貢獻，共匪叫囂『解放臺灣』的迷夢，從此粉碎無餘。「他認爲中美兩國對此條約應該早日完成立法程序，付諸實行。」「尤望美國政府今後對中國的軍經援助，日益增強，我國朝野今後更加奮發圖強，充實國力，早日反攻大陸，使此條約的簽訂更有意義。

胡適說：我已細心的讀過條約全文，我要對其中的規定表示我的十分滿意。這是在美國政府和人民的憲法和歷史限制內所能獲得最佳的共同防禦條約。第二條與第五條的重要性，是不用我來指出的。我對第六條的末句特別感興趣。牠表示第二條和第五條的規定可能適用於經共同協議所決定的其他領土。我對　將總統所稱：『遠東防線必需的一環現已鑄成』那句話，表示衷心同意。我知道一件事實，即葉外長、顧大使和他們的僚屬常常通宵達旦爲訂約而工作。他們艱苦而忍耐的工作，現已獲得良好結果，值得我們每個人給予熱誠的感謝與敬佩。

于斌說：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是較佳的諒解和友好支持的一個表示，如果早在五年前訂立，則中國大陸的人民可免於被奴役。簽訂雖遲一點，但比永不簽訂好。因此，讓我們信守條約的精神，以共同的努力，促進一個眞正的中美友好關係，而自由中國人民的較大安全，中國大陸的迅速光復和全世界的眞正和平，亦維是賴。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駐華使節的表示：

美國駐華大使藍欽和軍援顧問團長蔡斯，一致對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締結表示欣愉。

藍欽大使說：條約於此時締結，實爲令人欣愉之事。他相信兩國代表很快便可在華府簽字。

韓國駐華大使金弘一、菲律賓公使艾德瓦亦皆曾分別向新聞界表示稱賀。

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二日評論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締結，是中國政府外交上的成功，他並讚揚中國外交部長葉公超在華盛頓所作的努力的成就。

美國兩黨議員的看法：

美國民主黨參議員曼斯菲特說，和中國訂立的防禦條約，將塞住太平洋方面最後一個漏洞，並將立即穩定美國與中共間的一般局勢。臺灣自一九五〇年六月以來實際上已處於美海軍協防之下，這次的正式條約，將更加强這一項保證。

共和黨參議員史密斯和參院外委會其他二個共和黨參議員說，新宣佈之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將會減少與中共作戰之機會，而不會增加這種機會。參院外委會四委員之一的共和黨參議員福格森說：和臺灣新訂之條約是向中共表示我們決心堅定有力抵抗任何對臺灣行動的確定態度。如果沒有一個確定的條約，將比有條約更會導致戰爭。如果發生條約範圍所指之對臺灣作戰行動時，條約上並不約束美國自然而然加入戰爭。

國際間的反應：

英國外務部發言人本月一日於評論中美條約中說：

英政府已力疎阻止戰事及防止後此戰事爆發的重要。美國人明瞭此方面情勢的危險，女皇陛下的政府已受到保證，而且現勢證實該條約純屬防禦性的。

本月二日英外務部發言人再度表示英國已經正式警告中共，勿對中國國軍所據守之臺灣海外的各島嶼發動武裝攻擊。中共代辦宦鄉將英國的警告發往北平，中共的反應冷淡。

英外部在評論中美防禦條約時，促使一切有關方面溫和從事。英國這種態度和意見，在華府及倫敦作外交方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交換意見時，業經表示出來。

外務部說，英國未與蔣總統就此問題作直接的接觸，因英國與其無直接外交關係。同時英國今日也明白表示，英國在目前不願對臺灣的未來表示意見。臺灣的未來地位必須是爲最有關的各方面所可以接受的，此等有關方面必須受到諮商。

外部發言人特別提起請注意，邱吉爾首相在本年初所發表之有關臺灣的未來之聲明，他當時告下院說，他看不出來北平政權的行爲將促成美國以臺灣交與他們。

菲律賓副總統兼外交部長加西亞說：中美共同防禦協定，使菲律賓更感安全。因爲在菲律賓北面大門——臺灣之安全，亦即菲律賓之安全。此二條約已自然加强自由世界的防禦。但加西亞反對以海軍封鎖大陸而求美國戰俘之釋放。他說此非其時，亦不致爲美國戰俘而封鎖大陸。

香港方面的輿情認爲，美國務卿杜勒斯對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措詞强硬的解釋，是美國對付共黨未來侵略陰謀的一項有效攔牌。杜卿在華府記者會中曾說，如果共黨攻擊蔣總統所轄的反共堡壘臺灣，則美軍將予以反擊。

香港方面人士說，今後毛澤東及其嘍囉們在擬訂其對自由世界的侵略計劃前，當會三思而行。蔣總統政府現已受到美國較杜魯門時代更大的尊重。

新加坡對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及可能實行海軍封鎖中國大陸兩事甚爲關切，非官方英國人士認爲美國此舉可能加速中共之報復措施，從而可能導致一次公開的衝突。親華人士認爲美國的宣佈中美締約及可能封鎖中國大陸正是恰當其時，左傾份子則拒加公開評論。親華人士讚譽共同防禦條約的宣布，極爲適時而合理。

美國的宣佈應使中共的侵臺計劃家趕快收回，除非毛澤東的兵力和裝備有準備忍受中美聯合軍力的反擊，則毛匪可能不想冒着丟臉之險，作徒勞無功的侵臺嘗試。在美國的堅定保證之下，中共現在除去發動使蘇俄必須參加的全面戰爭之外，已毫無希望攫取臺灣。在美國海空軍力協防臺灣海峽之下，中共的侵犯軍力除去在蘇俄空軍及潛艇全面支持下，根本沒有希望登陸中華民國的海上堡壘。

美聯社的評論說：臺北與華盛頓兩地宣佈的中華民國與美國間的共同防禦條約，預料將加速軍事援助的流入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灣。公告中的一項重要條款，似乎爲該項條約「將根據協議包括雙方管轄下的其他領土的決定」。雖然杜勒斯國務卿在華盛頓僅提及臺灣及其附近的澎湖，但至少敞開了在將來包括中華民國防守的沿海島嶼任何可能置於中華民國控制下的共區土地在內之門。沿海島嶼如金門與大陳之所以予以含糊不明的處理，顯然係爲了符合華盛頓留給共產黨去猜一猜的政策。

美國各地報紙均對中美共同防禦公約談判完成紐約前鋒論壇報冠以八欄寬的大字標題稱：「如果共黨進犯臺灣，則美國將攻打大陸。」

紐約時報的臺北專電稱：「臺北的官員早已認爲此約將確認中華民國政府的國際地位，并暗示美國對該地區作更堅實的承諾。」

國際社消息稱：預料參院或將迅速批准該約，因爲「共和民主兩黨參議員領袖表示，該約將獲一致的認可。他們說：他們在條約細節公開發表前，已獲悉其內容。」

美國人報下午報指出：「條約之重要不僅是爲了牠支持我們對中華民國和中國領袖蔣總統的道義上義務，抑且爲了臺灣是我們的太平洋外圍防線主要的一環。臺灣有失對美國的安全將爲一個重大的打擊。」美國人報并刊出美聯社有關俞院長聲明的臺北來電，冠以標題稱：「亞洲條約是對共黨的一個打擊。」

費城詢問報今日對簽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一事，加以批評稱：「如果鐵幕兩方面的世界充份瞭解條約的意義何在，則兩國間的防守同盟，可以進而增進臺灣周圍地區的安定情況。」該報社論稱：「對於中共，此項條約是一種直接而明白的警告，告訴他們美國阻止臺灣和澎湖陷入魔掌的政策，如有必要，將以武力爲後盾。對於我們的盟邦，此項條約提出新的證據，證明我們的目的，不是侵略而是防禦。此項條約和我們爲加強自由國家防務而簽訂的其他協定一般，并沒有給予共黨以絲毫安慰。如果中共的挑釁行動，繼續不輟，我們的政府既無任何約束，自可自由應付。我們雖以防禦爲主要目的，然亦不拒斥採取對侵略者嚴重打擊的行動，攻擊中國大陸自不例外。」

紐約每日鏡報本日在社論中稱：中華民國與美國所締結的新約，是一個維持和平的堅強步驟。

社論中說：「這一新約對於我們尤具有特別的意義，因爲遠東的和平現更有所保障，如果共黨企圖愚蠢動，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須冒着大戰的危險。同時該約更係對中共的遊說者一個明確的答覆，他們企圖使中共在聯合國中獲得一個席次，并圖迫使美國於最後承認中共。尤其具有重大意義的，是英國當必勸告中共，不要對美國採取挑釁行動。」（註一）

附錄：一、中央日報社論：中美共同防禦約的精神（註二）

自由世界對蘇俄共匪强權侵略者的政治戰，在太平洋上，打了一大勝仗。中美兩國政府於宣佈共同防禦條約談判完成之後，不過二十四時，即由兩國全權代表簽訂，接着就公佈條約的全文。因爲這是對匪寇的政治戰，所以必須秘密的準備，迅速的進行，纔能得到完全的戰果。

我們前日爲文，評定條約的價值。今日更以這簡短的篇幅，來指出條約的精神。

第一、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是與美澳紐、美菲、美韓、美日互防條約，以及東南亞聯盟公約，在聯合國憲章的宗旨和原則之下，構成太平洋區域安全系統。所以這一條約，是與那些條約採取同一型態。其中第一、第四、第五、第八及第十諸條，是各約相同的條款，本文不必多加論列。

第二、中美共同防禦條約雖與美澳紐等約屬於同一型態，但是其中具有三個特色：

㈠條約第二條不僅規定締約國共抵抗武裝攻擊，並且標出締約國共抵抗「由國外指揮之危害其領土完整與政治安定之共產顛覆活動」。這一條款的反共精神，在各約之中，是最進步的，並且是最鮮明的。這是第一個特色。

㈡條約第三條規定「締約國承允加强其自由制度，彼此合作以發展其經濟進步與社會福利。」這一條款爲美澳紐等約所無，而初見於東南亞聯盟公約。中美條約之締結在諸約之後，因而採取諸約之中最新的條款，這是第二個特色。

㈢條約第七條以明文規定，中華民國給予美國在臺灣澎湖及其附近，爲其防衛所需要而部署美國陸海空軍之權利。這是主權國家對於其盟國爲了共同防衛而部署軍力所給予的權利。從前第二次大戰時期，中美兩國並肩作戰，曾有同樣的給予。現在反共抗俄時期，中美兩國共同聯防，仍然這樣的給予。這是第三個特色。

第三、中美共同防禦條約關於適用範圍的規定，即第六條，足以解釋我愛國軍民的疑慮。這一條款具有兩個特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㈠尊重我國家的主權。因爲第六條劃定的兩國協防區域是兩國在西太平洋鏈島陣線上的領土。這一劃定，充分表現主權國家平等的精神。這是第六條的第一個特質。

㈡適應長期戰的要求。因爲第六條對於我們中華民國的協防區域之規定，富於彈性。所謂彈性，就是說兩國協防不僅可能適用於外島，並且可能延展於大陸。這是第六條的第二個特質。

基於上述三項的分析，我們認爲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締結，不祇是補足了太平洋安全系統的缺口，並且加强了太平洋安全系統的反共色彩與鬥爭精神。詳細一點說，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締結，乃是太平洋安全系統在反侵略的前進陣位上紮脚，而且是在臺灣海峽的戰爭浪花上合龍。這是自由世界自第二次大戰以來最堅決、最尖銳的一個舉動，也就是對於强權侵略者最沉着、最英勇的一個打擊。

二、魏大剛：中美條約從搖頭到簽字（註三）

葉公超赴美前夕，俞鴻鈞爲葉餞行時，便囑咐葉到華府後，應抓住機會，談判中美雙邊條約；聯大的事務，可列爲次要。據說葉聽了之後，曾微笑回答說：「別人都說你是財經內閣，在我看來，倒是不折不扣的外交內閣了」！

經本刊首先報導的中美共同安全條約，由於美國助理國務卿羅伯遜之訪問臺灣，取得了重要的協議，終於在本月三日晨五時兌現。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已經在五日晨四時在華盛頓的國務院大廈正式簽字了！（按：本刊首先報導中美雙邊條約之談判，見三四九期。）

關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簽訂，自從羅伯遜十月十四日從臺北飛回華府後，即積極進行。因爲羅伯遜離開臺北時，他的皮包中，已經裝着中國政府所提出的條約第二次的草案。事實上，羅伯遜不僅是這個條約的催生婆，也是這個條約草圖製定人之一。因爲他在去年和雷德福將軍第一次訪華時，便把中國政府提出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第一次草案攜返華盛頓。不過在當時，美國對締約的興趣仍爲淡薄，所以那個草案擺到杜爾斯的抽屜中，幾近半年而毫無下文。雖然在這一期間，葉公超和藍欽，以及顧維鈞和羅伯遜，不斷的進行談判，但仍提不起美國政府的興趣。甚至今年夏間，合衆社從臺北發出的中美雙邊條約談判的情形，華盛頓官方還發表談話，說那是臺北方面放出的試探氣球。進而杜爾斯在本年九月間東南亞公約舉行後，訪問臺灣，當我方提出簽訂中美條約時，杜爾斯尚搖搖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說沒有條約比有條約要好，因爲第七艦隊協防臺灣，一旦臺灣海峽有事時，不必經過國會通過，就可立即還擊；有個條約，反而需要國會來批准。雖然在那個時候中共已經向金門發射了許多砲彈。

然而美國政府爲什麼態度突然改變，而匆匆派羅伯遜訪問臺灣與我國官方談判這一問題？正如本刊三四九期所稱：簽約這一條約積極性不是美國採取主動，也不是中國採取主動，而是愚蠢的中共叫囂攻臺，並罵「美帝」侵略臺灣這一罵罵出來的產物。因爲美國之協防臺灣，僅是杜魯門的一紙命令，艾森豪威延伸之，尚缺乏精神上的根據。這就是中美雙邊條約談判轉趨積極的來龍去脈。

也正由於這一機會，給中國政府的決策人士看準了，於是俞鴻鈞打電報給葉公超，告訴葉將聯大的事情交給蔣彼博士，專心致意於中美條約的談判；並希望他在回國以前，能談判完成，如能在華盛頓簽字，就再好也沒有了！

但俞鴻鈞給葉的指示中，也決定了幾項重要原則，那就是：第一，該約應不影響我國之主權完整，第二，應不影響我國反攻大陸，第三，須維持絕對相互平等關係。

事實上在葉公超赴美前夕，俞鴻鈞爲葉餞行時，便囑咐葉到華府後，應抓住機會，談判中美雙邊條約；聯大的事務，可列爲次要。據說：葉也頗以閣揆之政治見解爲然，在聽過俞的囑咐之後，微笑回答說：「別人都說你是財經內閣，在我看來，倒是不折不扣的外交內閣了」！

因此，葉在接獲俞的電報後，在羅伯遜返回華盛頓不久，便赴華府拜會杜爾斯和羅伯遜，正式而具體的談判便於這時展開。在葉氏十一月間訪問西班牙時，該項談判幾乎已經完成了百分之八十。所以葉在到達西班牙以後，也精神愉快而輕鬆。

就在同一時期，藍欽大使幾乎每天也與代理部務的外次沈昌煥接觸一次，談判條約中須在臺北解決的若干問題。而在葉公超西班牙訪問竣事，再度返回華府時，臺北與華府間的聯繫，就更密切了。每天從華盛頓發回的電報，不下萬餘言，外交部的三樓譯電室中，每夜都燈火輝煌。因爲華府的夜晚，正是臺北的白天，所以從華府白天發回的電報，大都在臺北夜間收到，因而也害得代理部務的沈昌煥博士和條約司長薛毓麒常要午夜在部辦公，並立即發電答覆。俞鴻鈞院長也常在午夜爬起，接聽沈氏的電話，然後再發出指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但這些人在這一期間，都不動聲色，每逢有記者問到條約談判的情形時，則很泰然的答覆：「毫無進展」。一直到華盛頓的消息已發表出來，說中美雙邊條約，有良好進展，記者們如果碰到俞鴻鈞或沈昌煥時，他們還都說：「不會像報上說的那樣快吧」！表示對此事并不關心的樣子，同時態度也非常鎮靜。一直到十一月下旬，他們還是保持這個態度。

但敏感的新聞記者，從十一月廿日以後，便感到情形有些「不對」了，因爲偶爾在午夜經過外交部大廈時，還看到沈昌煥的汽車擺在門口。先進去看看，一到樓下，便可以聽到達達的打字機聲。顯然的，條約的談判是快到完成的階段了！

十一月卅日上午沈昌煥未在部內辦公，條約司和美洲司顯的異常忙碌，各司的門外，似乎都有一個工友在不露聲色中把風，記者找人須要先遞名片。據事後獲悉：原來那個中美聯合聲明，是準備在卅日午夜四時（亦即一日晨四時）在臺北和華盛頓同時發表；但後來因爲美國方面杜爾斯國務卿準備在次日的每週例行記者招待會中宣佈，所以臺北也便又壓了一晝夜，即雙方的共同聲明在華盛頓時間一日下午三時，臺北時間二日晨四時宣佈。

但在宣佈那項共同聲明時，臺北的日報，該是已經付印的時間。那樣一來，消息豈不要較華盛頓晚了一天嗎？於是，外交部的人員，又在絞盡腦汁了。經過洽商的結果，是在當天的午夜把臺北市各報的老板，請到外交部開會，告訴他們預留地位，但不說明爲了什麼事情。

一日午夜的「報頭之會」是在深夜十一時召集，由行政院副院長黃少谷主持，題目是「時事座談」。當這些老板到達外交部後，先是喝茶聊天，閒話一小時許後，才談時事。時事談罷，才說明請通知自己的報館有頭條新聞，在四時發表，並留住自己的總主筆在報館內過夜，有願意寫社論配合的，在聲明發表後，再趕寫社論。到午夜十二時五十分，黃氏僅向報老板透露了發表的聲明，是與中美問題有關，因爲要遵守國際信義，他不能早一分鐘把聲明內容告知這些報業巨頭，因此請大家原諒。但是，祇要到四點鐘一到，聲明全文，便由政院新聞局發表。

新聞局於是也在夜一點卅五分，打電話通知中外記者：「二日晨四時有重要新聞發表，惟內容不詳」。也就在這一時期，外交部內的座談，各報老板也開始緊張。大家說：這個重要新聞，誰也不能早拿到一分鐘，以示公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些正合黃少老的要求，因此參與座談的外次沈昌煥，條約司長薛毓麒都微露笑容。事實上各老闆一進外交部大廈，便等於科舉時代的考場，一進了場，不到時間，也就不可能回報社了！

大約是二時左右，各老闆出了考場，但聲明的內容是什麼，仍然全不知道，有些想取巧的，請來自己的主筆，把方才獲知的一點影子告知，請主筆預作社論，等聲明出來後，再添上幾句。

三時五十分，中央日報的老闆阮毅成自己跑到新聞局，等候消息；新生報總編輯王德馨也隨之而到，香港時報的主筆兼特派員馮志翔，跟踪而至。大家在新聞局內聊天，表面鎮靜，內心緊張，但這時大家已知是有關「中美條約」事，惟不悉聲明內容。正好這時，美聯、合衆、法新、路透、國際，大批人馬，蜂擁而至。

三時五十五分，大家實在焦慮萬分，一窩蜂衝上三樓。時值該局局長吳南如走下樓來，他的睡眼張開，看見記者要上三樓，便用不耐煩的樣子，舉起雙手擋住了。再跑下樓來時，時鐘的長針指在十二，短針指在四字上。發表聲明的時間到了！

大家已記不得從新聞局那位官員的手中，搶得那份聲明，拆封便看，洋記者不等看完便奔向電報局，阮毅成也匆匆跑上汽車。

新聞局的四連，寂靜得沒有一點聲音，一位同業喃喃的自語說：這是「滬北的不安夜」！

記者在這次重要新聞中，亦參加了搶稿的一幕，從電報局中，發電歸來，看看天，東方已經發白，天快亮了！

（十二月三日深夜）

三、美與四十一國訂有共同防禦性條約（註四）

美國現在已經和四十一個國家訂有條約，負有在全世界任何一洲協防抵禦侵略的義務。一項關於約國協防義務的報告中並透露，約國尚與其他若干國家之間成立有比較非正式但却十分重要的協議或諒解，均能在一旦有侵略情事時，立即促使美國起而還擊。以下是已簽訂之共同防禦條約：

里約熱內盧公約——美國與二十個南美國家簽訂於一九四七年，規定對於任何一個美洲國家的武裝攻擊，「均將視爲對於全體之攻擊」，安全區域包括自北極以至南極格林蘭以西的整個西半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北大西洋公約——簽訂於一九四九年，簽約國家爲美國、加拿大、比利時、丹麥、法國、冰島、義大利、盧森堡、荷蘭、挪威、葡萄牙及英國。一九五二年希臘及土耳其參加公約，如今德國之參加亦正在進行中。該約規定對於任何一個北大西洋組織國家的武裝攻擊，「均將視爲對於全體之攻擊」，法屬阿爾及利亞亦包括在安全區域以內。

菲律賓——一九五一年簽訂，該公約承認在太平洋地區對於任何一方之武裝攻擊，亦爲對於他方之威脅，雙方均將「依照其本國憲法程序」應付此項危機，該約並明定所稱之攻擊包括對於領土、船隻、飛機或軍隊之攻擊。

美澳紐——一九五一年與紐西蘭及澳大利亞簽訂，規定與菲律賓公約相同。

日本——一九五一年簽訂，美國根據該約有權利繼續駐軍日本，美國的駐軍「得用爲維護遠東之和平安全及日本之安全對抗外來之武裝攻擊」。日本無須如其他多數公約簽約國協助美國。

韓國——一九五三年簽訂，與菲律賓及美澳紐公約相似，規定雙方應「依照其本國憲法程序」應付任何共同危機。

馬尼拉公約——今年九月簽訂，簽字國爲美國、英國、法國、澳大利亞、紐西蘭、菲律賓、泰國及巴基斯坦。各國一致同意對於東南亞條約區域的攻擊危及全體的安全，並同意各依其本國憲法程序應付危機。該公約並規定於發生非武裝攻擊之威脅時，簽字國之間應行磋商。

中華民國——美國與中國昨日簽訂。規定對於臺灣（包括澎湖）或美國控制之西太平洋島嶼之武裝攻擊係危及兩國之安全，應各依其本國憲法程序應付之。並規定其他地區得經雙方協議後，置於條約保護之下。

註一：「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大華晚報」、「自立晚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日；外交部編：「中外條約輯編」，頁四一—八二七；「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七；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三。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日。

註三：「新聞天地」週刊，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頁四—五。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　日　蔣總統接見並款宴美國參院議員布瑞克與柯爾。

美國國會原子能聯席委員會布瑞克及柯爾參議員等，今天午後晉謁蔣總統致敬，並應蔣總統夫婦的款宴。布瑞克參議員等一行訪華事畢，明天上午離臺飛香港。

布瑞克等今天上午曾往我各軍事基地與軍事學校參觀，午後返回臺北，一部分團員曾往桃園、基隆、新莊等地參觀農復會的工作與援助中國流亡知識份子協會的工作。（註一）

總統明令褒揚陳濟棠。

總統本日令：

「總統府資政陳濟棠，風懷遠略，學裕韜鈐。曾隸同盟，獻身革命。民國肇建，迭總師干，駐節羊城，特宏建樹。抗戰軍興，任軍事委員會暨國防最高委員會委員、農林部部長，式輸忠藎，益懋勳華。鯨波甫平，赤禍禍蔓，時膺海南行政長官兼警備總司令之職，搘拄艱危，勞勳備著。方冀於匡復大業，多所獻替，乃以猝嬰末疾，捐遽館舍，軫悼良深。應予明令褒揚，並將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用示政府篤念勳賢之至意。此令。」（註二）

附錄：陳濟棠事略（註三）

公諱濟棠，字伯南，廣東防城人。祖炳傳公，考金益公，母鄧太夫人。世業農，潛德不曜。公六歲就傅，資敏而業勤，每日能早完其課，異常兒，出入有定時，行坐有常度，師深器之。八歲太夫人棄養，悼心茹憾，鞠龐精銷，日晡則席門前地坐，其容木然，若追其所亡，蹙然若無所白容。鄰人見之，輒加撫慰，其哀未稍殺。越二年，父疾作，公禱於鄉廟，哀誠所積，天人祐憐，父疾良已。家有勞役，勤躬捷往，不以他諉，以故甚得諸昆嫂氏歡。十六歲，應考鄉課，榜列第三，才名噪鄉黨間，一時耆宿交相引重。

時清政不綱，外侮荐臻，公日憤國族垂危，蓄志習戎事。十八歲赴穗升學，先後考入黃埔陸軍小學校，陸軍速成學校，完所業，爲其師鄧仲元賞識，介之加入中國同盟會，從事革命，中經艱險，不稍渝其志。民國四年，公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與同志丁守臣謀假袁氏餘孽龍濟光，以約失時事敗。旋雲南興師，走依肇慶護國軍。嗣奉命駐陽江剿匪，亂平，用卒修繕廬舍，平道路，口碑藉藉。翌年以勞積升營長。然藉兵以興工，如公之所爲，亦知時持變之要術也。

民國八年，粵軍起，由閩回粵，以公曾於西江蓮塘徑堵擊逋敵有功，以是見知第一師師長鄧仲元，留佐營務，委以練兵責，旦夕訓練，策以有勇知方之略，所造悉干城選，論者韙之。

民國九年，公曾以一營之衆，在陽山城北，敗西鄰犯粵之師，至是公平昔練兵之效乃著。

民國十年，陳炯明叛，公以勢異，移防西江。旋受孫總理密囑，相機助討逆。時至，乃於十一年除夕，在封川江口豆腐坑首義，移兵梧州，以應滇桂聯軍東下。公亦隨大軍率部攻三水馬口，敵降，遂光復廣州。積功歷任團長旅長。

民國十五年，任十一師師長，奉命部伐據瓊竄逆，克之。大亂初弭，粵局底定。總統　蔣公乃振旅公伐，以粵之南路匪警方大猖，留公寄以剿撫責。期年，而徐聞茂名陽江陽春各縣匪患，先後削平。保衛後方，革命基地以固，而北伐大軍隨亦節節進取而告捷焉。

民國十六年，奉國民政府派赴蘇俄考察，歷時八閱月，凡所目覩，深感蘇俄所謂平等互惠、互助合作，盡屬欺語，蓋其凡百設施，靡不具有險狡之侵略計畫。歸國後，即痛陳蘇俄陰蓄野心。其智燭機先多類此。

民國十七年，共酋葉挺、賀龍南竄擾粵，諸軍馳往截擊不利，局幾殆。公奉命率三師之衆，倍道疾趨，遇敵於豐順湯坑，相持不能下，軍士傷死相繼，軍氣無沮，我軍但冒進。不暇計生死，山上寇顛隕屍相藉。至夜，公傳令更番夜攻，且謂不克敵不收隊矣；苦戰兩晝夜，寇隊潰退，降者數千，餘衆奔散。是役也，大局轉危爲安，公之力也。

以功陞第四軍軍長兼廣東西區綏靖委員，有節制全區軍政之任。日夜籌謀興革，至忘寢食，不敢憚煩。蓋以該區爲實現三民主義之示範，乃先推行地方自治。舉凡闢道路、興學校、修水利、釐戶籍諸大端，俱一一具舉，莽年大治。

民國十九年，晉任國民革命軍第八路總指揮。二十一年，兼任江西剿匪南路總司令。赤匪方竄瑞金，有衆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萬人，傾巢而出，撲犯南雄，其勢甚銳。公率軍迎擊，調遣指揮，並中要害，繼以空軍助戰，殲匪幾三萬人。公經此役，未嘗不惻然哀民之無辜而鋌險也。蓋公素持經濟剿共、政治剿共之旨，以澄清吏治、安定民生爲先務；憂深慮遠，於匪禍若預見其未然者。同年兼任西南政務委員會常務委員，凡所建白，務崇遠大，苟利國家，始終以之。於是在粵倡辦之事，若地方自治也，成立全省各級民意機構也，保甲組織也，合作事業也，皆公所倡議擘畫者。而以創設糖廠、士敏土廠、硫硝廠、肥料廠、造紙廠、梳打廠、酒精廠、兵工廠、棉、毛、絲、麻、織造廠，最爲盛業。又如中山大學、中山紀念堂、市政府合署、玻璃廠、勞工宿舍、育嬰院、海珠鐵橋之建設，尤爲巨觀。其如開闢黃埔商埠，設立韶關飛機製造廠，黃埔船廠，悉在公所訂廣東三年施政計畫中。凡所興舉，皆經國遠略，準諸三民主義建國方略而有驗也。數年來噢咻生息，童耆婚女，含鼓嬉遊，宴安無事，駸駸乎達於郅治之途，或亦大略之先導歟！施政三年，卒底於成，而自視嘗若歉然；且憤當時辯言亂政之徒，縱恣蔑古，甚於坑焚，乃倡祀孔讀經，以維人心，而返諸正。

民國二十五年夏，公以倭氛寖熾，陳請中央率師北上抗日，中樞持愼不卽納，乃止，公遂去位。旋奉派赴歐洲考察政治經濟，遍歷英、法、德、意、瑞士、捷克、希臘、匈牙利、南斯拉夫諸國，積時一載有半。抗戰軍興，返國入贊中樞，獻替尤多。二十八年，任國民政府委員最高國防委員會委員及戰略委員會委員等。逾歲任農林部部長，注重增加生產，以裕民生，舉凡農林漁牧墾殖諸端，靡不統籌兼顧，分別實施。初，豫省歲荒，饑民西移就食，乃於陝西甘肅兩省增設墾區四，收容災民逾二萬人，存活甚衆。以是安定戰時後方，不無裨焉。

民國三十年冬，公請假赴港，視夫人疾。適日寇南侵。港陷，公以變起倉卒，義不可辱，卽易衣裝，僞爲商賈，祕懷毒藥，以備萬一，選傔從一人從，且曰：「急則無顧我，可別去。」星夜潛越敵寇火線，經關隘數重，無覺者，竟出險，走西江，轉茂名，而遄返陪都。其忠勤大節，有若斯之艱者。

民國三十四年秋，倭降。公奉派爲兩廣宣慰使，沿途撫卹民衆，於地方利病無所不用其心，克充如傷之仁焉。

民國三十八年春，出任海軍行政長官，兼警備總司令。時匪燄蔓延，漸及南服，公肩其艱，支危應變，內清姦宄，外固國防，前後拒却犯匪，大小捷十次。嗣遵中央決策，乃率部退駐臺灣，任總統府資政、戰略顧問。居臺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年不自逸，恆以興學育才濟時變自詭。初，公於二十三年在港立德明中學，以校名紀念　國父，使後學有所矜式；比歲，復謀在臺設校，亦將就緒。

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三日，公晨出以和校地，突患腦血管栓塞症，卒於村舍，春秋六十有五。然公之所以勤於國者大矣！此有心者於公之喪，不能不深臨愴怳而致私痛於無極也！總統　蔣公聞耗震悼，特頒明令褒揚。其文曰：「總統府資政陳濟棠，夙懷遠略，學裕韜鈐。曾隸同盟，獻身革命。民國肇建，迭總師干，駐節羊城，特宏建樹。抗戰軍興，任軍事委員會暨國防最高委員、農林部部長，式輸忠盡，益懋勳華。鯨波甫平，赤寇禍國，時膺海南行政長官，兼警備總司令之職，搘拄艱危，勞勩備著，方冀於光復大業，多所獻替；乃以猝嬰末疾，遽捐館舍，軫悼良深。應予明令褒揚，並將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用示政府篤念勳賢之至意。此令。」而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組會治喪，副總統爲主任委員。飾終典禮，悉裒於制。葬於臺北北投丹鳳山之陽。

嗚呼！公生平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五年，盡瘁國事，靡遑寧處。自十九年膺選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評議委員，以迄今茲。中樞以公討逆、剿匪、捐機、抗戰有大勳，晉階一級上將，疊次頒授一等勳章。公迭荷殊榮，深自損抑。平居無華侈之好，珍美之奉，接物和厚，言端而行果，愛上而敬賢，嫉惡而好善。其與人不必有大施厚恩，意隆於物，情溢於辭，以故人皆樂親之。生性誠篤孝友，恆自念養不逮親，歲時祭祀，必恭必謹。並推其所以事親者以事諸兄。至於師友恩義，尤拳拳於心，其家休戚，將若在己。晚歲積憂深，間以詩見趣，積稿亦夥，待梓。人謂其詩懇懇乎性情名教人也。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四日。

註二：同註一：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第十二冊，頁七四〇二；「總統府公報」第伍伍肆號，頁一。

註三：國史館編：「中華民國褒揚令集（初編）」頁七四〇三—七四〇七。

四月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兵役法施行法」。

總統本日令：「茲修正兵役法施行法公布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兵役法施行法」全文由行政院送立法院審議時爲八十四條，立院經審議後增列第十四條而爲八十五條，於今年八月六日三讀通過，於咨請總統公布時，行政院認爲其中增列的第十四條條文室礙難行，呈經總統核定，移請立法院覆議。立法院於十一月二十三日表決通過，同意行政院的意見，將第十四條條文刪除，仍爲八十四條，咨請總統公布，總統於今日依法予以公布施行。

兵役法施行法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施行法依兵役法第五十三條制定之。

第二條　役齡男子經徵兵檢查合格適於服役者，及志願服役者，應編立兵籍，於除役免役或禁役時註銷兵籍。兵籍規則由行政院定之。

第三條　已逾徵兵及齡之男子尚未經徵兵處理者，得視國防軍事需要依年次補行徵兵處理，按體位徵集入營，服常備兵役或補充兵役或服國民兵役。

第四條　兵役法及本法施行前，在營服役期滿而志願留營之士兵，以兵役法及本法公布之日，爲其志願服役起算之日。

第五條　兵役法及本法施行前，具有後備軍人身份而缺乏規定證件者，應由國防部訂定辦法予以登記，依兵役法及本法所定予以管理。

第六條　兵役法及本法施行前，各法令中有關兵役稱謂之不同者依左列規定：

一、所稱在鄉軍人，同於兵役法及本法所稱後備軍人。

二、所稱退役，同於兵役法及本法所稱退伍。

三、所稱備役，同於兵役法及本法所稱預備役。

四、其他稱謂互異者，由國防部比照以上各款解釋辦理。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持有前項稱謂互異之證件者，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已失效者外，均具同等效力。

第七條　兵役法及本法所稱之省縣市或鄉鎮，其他同級行政單位亦適用之。

第八條　復員比照動員召集行之。

臨時召集、教育召集、勤務召集、點閱召集之解除召集，各比照其召集行之。

退伍比照入營行之。

以上各項之實施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第二章　軍官役　士官役

第九條　戰時或非常事變之際，得視軍事作戰需要，以在營服士官役者選升爲軍官，轉服常備軍官役或預備軍官役，以在營服士兵役者選升爲士官，轉服常備士官役或預備士官役，並得視必要預爲選取候補軍官或士官在候補期間仍服原役。依前項選取人員其應受之軍官士官教育，由國防部定之。

第十條　徵集役齡男子或召集後備軍人或國民兵之具有專門技能者施以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教育時，得按技能類別予以徵召，其應受教育時間，亦得按軍事技能教育需要酌爲縮短或延長之。

依前項規定教育期滿合格者，授給特種技術預備軍官或特種技術預備士官適任證書。

第十一條　受常備軍官常備士官教育期間因病或其他事故不能完成應受教育者，依左列規定服役：

一、已修得相當於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之軍職專長者，按其專長核列爲預備軍官或預備士官，轉服預備軍官役、預備士官役。

二、未修得相當於預備軍官預備士官之軍職專長而原爲現役軍人或後備軍人者，仍回服原役；原爲國民兵或役齡男子者，依法轉服其應服之兵役，其已受教育時間得折算爲應服兵役時間。

第十二條　受預備軍官預備士官教育期間因病或其他事故不能完成應受教育者，依左列規定服役：

一、受預備軍官教育已修得相當於預備士官之軍職專長者，核列爲預備士官，轉服預備士官役。

二、受預備軍官教育未修得相當於預備士官之軍職專長者，及受預備士官教育者，均同前條第二款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定辦理。

第十三條　受軍官士官教育因病未能完成應受教育，而病後體力衰弱已不適於服軍官役士官役，或常備兵役補充兵役者，轉服國民兵役；合於免役規定者，予以免役。

第三章　常備兵役　補充兵役

第十四條　依兵役法第十八條規定常備兵役現役在營期間得予提前退伍者之兵科人數、退伍時間與軍職專長之核定標準，均由國防部以命令定之。

第十五條　常備兵補充兵現役在營期間，因國防軍事需要依兵役法第十九條規定延役時，按左列規定處理：

一、依兵役法第十九條第一款延役時，應依國防部命令行之，除志願留營者外，其延役期間以一年爲準，不得已時，得再延長一年以內期滿退伍，其服役成績優良者，得酌予縮短延役期間。

二、依兵役法第十九條第二第三第四各款延役時，由所屬部隊決定，並呈報國防部，於延役原因消滅時即行退伍，但在國外服勤務時，得適用前款之規定。

依前項第一款延役時，其延役時間得於爾後應召入營服役之時間合併計算之。

補充兵依第一項第一款延役時，即轉服常備兵現役。

第十六條　常備兵補充兵現役在營期間，依兵役法第二十條第一款規定因病停役而病愈後應回役者，在國防軍事上無妨礙時得免回役，並依左列規定服役：

一、常備兵在營服役時間已滿應服役時間三分之二者，或已修得常備兵應有之軍職專長者，轉服常備兵預備役。

二、常備兵在營服役時間已滿四個月者，或補充兵已滿應受訓練時間三分之二者，或已修得補充兵應具之軍職專長者，轉服補充兵預備役。

不合於前項規定者，或因病後體力衰弱已不適於服常備兵役補充兵役者，轉服國民兵役；合於免役規定者，予以免役。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七條　常備兵補充兵現役在營期間因犯罪被判處徒刑者或逃亡者，其受徒刑執行之日數或逃亡之日數，不得算入現役期間內。

第十八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一條規定，常備兵補充兵現役缺額以補充兵國民兵遞補時，按左列順序行之：

一、補充兵現役。

二、依法應徵服補充兵現役者。

三、依法應服甲種國民兵役者。

第十九條　依前條第一款以補充兵現役遞補常備兵現役缺額時，其已服補充兵現役時間應與常備兵現役期間合併計算之。

依前條第二第三兩款，以應受補充兵現役徵集或服甲種國民兵役者遞補常備兵或補充兵現役缺額時，應按年次行之。

第二十條　應徵服補充兵現役者，在入營前曾受軍事訓練已修得相當於補充兵應有軍職專長，經團管區司令部檢定合格，得免徵集訓練即列爲補充兵預備役。

第二十一條　常備兵補充兵服役規則，由國防部定之。

第四章　國民兵役

第二十二條　依兵役法第十七條第二十四條及本法第三條規定，應服國民兵役者，由國防部會同內政部，規定按年次體位地區職業予以編組管理，訓練服役，由省（市）政府統籌規劃，縣（市）政府主持實施。前項編組管理訓練服役之屬於軍事範圍者，並由軍師團管區司令部分負指揮督導與協助之責。

第二十三條　國民兵教育訓練及勤務召集所需武器彈藥，由國防部配發師（團）管區司令部分配使用；所需幹部以地方役政人員或後備軍人充任，必要時得由師（團）管區司令部派遣之，所需經費列入地方政府預算

第二十四條　應受國民兵教育訓練者，如曾在學校或其他處所受軍事教育訓練，相當於應受之國民兵教育訓練，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團管區司令部檢定合格，得逕列爲已受訓練國民兵。

第二十五條　應徵受教育訓練之國民兵，具有兵役法第四十四條各款情形之一者，得予延緩教育訓練，由縣（市）政府核定之。

前項延緩教育訓練原因消滅時，仍應受教育訓練。

第二十六條　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訓練服役規程，由行政院定之。

第五章　後備軍人

第二十七條　後備軍人之管理區分如左：

一、將官由國防部管理之。

二、將官以外之後備軍人，由所屬師管區司令部管理之。

後備軍人之兵役行政事務，由所屬軍師團管區司令部及省（市）縣市政府分別辦理之。

後備軍人管理規則，由國防部定之。

第二十八條　左列事項得由政府機關優先任用後備軍人或由管理機關指派協助之：

一、適用軍事管理組織及軍事教育訓練之工作。

二、適於後備軍人所修得軍職專長之工作。

政府機關任用後備軍人時，其人事管理與待遇，按公務人員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　依兵役法第二十七條規定，後備軍人之應轉役或免役者，於每年徵兵檢查之同時或應召時經軍醫檢定屬實後，軍官由國防部核定，士官及士兵由所屬師管區司令部核定。

第六章　兵役行政

第三十條　兵役行政有關兵額及教育訓練事項，由國防部主管；有關兵源及軍人權益事項，由內政部主管，其主要義務之實施劃分如左：

一、有關徵集事項，由地方政府主辦，軍師團管區協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有關召集事項，由軍師團管區主辦，地方政府協辦。
三、有關國民兵組織管理教育訓練事項，由地方政府主辦，軍師團管區協辦。
四、有關軍人權益與扶助事項，由地方政府主辦，軍師團管區協辦。
五、其他兵役有關事項，比照以上各款劃分之。

第三十一條　國防部與內政部，軍師團管區司令部與省（市）縣（市）政府及其他有關機關所管兵役行政與兵役事務之相關事項，其業務劃分與配合，各依其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二條　在未設軍師團管區司令部及兵役業務機構地方，其應辦之兵役事項，由國防部指定之軍事機構、內政部指定之行政機構分別掌理之。

第三十三條　各省（市）縣（市）得組織兵役協會，鄉鎮必要時得設分會，以協助推行兵役行政及其有關事務。兵役協會組織規程，由行政院定之。

第七章　徵　集

第三十四條　徵兵及齡男子之徵集，由省政府負指揮監督之責，縣（市）政府指揮所屬鄉鎮公所負徵兵實施之責，分別辦理徵兵處理及有關兵役事務。

第三十五條　應徵兵額經行政院決定，由國防部分別配賦於各軍管區省（市）政府遞配於所屬師團管區及各縣（市）政府，在未設軍師團管區地方，其所配賦之兵額即逕配於指定辦理兵役之軍事機關或地方行政機關，於每年六月以前配賦完竣。

第三十六條　每年應屆徵兵及齡男子之身家調查，由本人或戶長於每年四月向所屬鄉鎮公所申報；鄉鎮公所查對戶籍記載有關身家調查事項爲必要之調查於每年六月以前辦理完竣，將調查經過與有關統計呈報縣（市）政府彙報省政府，並彙送團管區司令部。

第三十七條　縣（市）政府應於每年七月會同有關機關組織徵兵檢查委員會，負有關體位及役種軍種兵科判定之責，下設體格檢查組、役種區劃組、軍種兵科鑑定組，依左列規定辦理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體格檢查組依師（團）管區司令部所派醫官之指導，調聘公私醫師分區施行。

二、役種區劃組軍種兵科鑑定組，由師（團）管區司令部派員會同縣（市）政府辦理之。

徵兵檢查應於九月底以前辦理完竣，將檢查經過及有關統計呈報省政府，並彙送團管區司令部。

體格檢查之體位區分標準，由國防部定之。

第三十八條　體格檢查合格適於服役者，依左列順序徵集之：

一、常備兵現役以甲等體位徵服之，不足時以乙等體位徵服之。

二、補充兵現役以甲乙等體位應徵服常備兵現役後之餘額徵服之，並依甲乙等體位之順序徵集。

三、甲種國民兵以甲乙等體位應徵服常備兵與補充兵現役後之餘額徵訓之。

四、乙種國民兵以應服甲種國民兵役之餘額與丙等體位徵訓之。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按軍事勤務所需之專長與體位等次順序徵訓之。

第三十九條　抽籤以在鄉鎮公所所在地舉行爲原則，抽籤時縣（市）政府團管區司令部及縣（市）有關機關均應派代表到場監察指導，以縣（市）長或其代表或鄉鎮長爲主席。

抽籤應於每年十一月底以前辦理完竣，並由縣（市）政府造具役齡男子中籤統計表，呈報省政府，另造具名册彙送團管區司令部。

第四十條　團管區司令部於接到縣（市）政府所送名册後，應即指定入營部隊、入營日期，指導協助縣（市）政府完成徵集準備，按期實施徵集入營；於徵集完竣時，由縣（市）政府及團管區司令部將徵集經過及有關統計分別層報內政部國防部備查。

第四十一條　寄居他縣（市）之徵兵及齡男子因事故不能回本籍時，其應受之徵兵處理按左列規定辦理：

一、身家調查抽籤均在本籍舉行，但抽籤得由本人委託其親屬在本籍代行。

二、徵兵檢查得依其本人申請，由寄居地縣（市）政府代爲辦理。

三、常備兵補充兵之應徵應在本籍行之，必要時得由其本人申請本籍縣（市）政府核准後在寄居地應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國民兵之應徵得在寄居地行之。

前項在寄居地應徵之男子，應列入本籍徵額內。

第四十二條　寄居他縣（市）之徵兵及齡男子，本籍縣（市）因故未行徵兵時，其應受徵兵處理即由寄居地縣（市）政府辦理，並列入其徵額內。

第四十三條　應徵現役之男子因病或其他重大事故非本人不能處理而不能如期入營時，應由本人或戶長申請縣（市）政府核准，彙送團管區司令部備查，延期入營常備兵以不逾一個月爲限，補充兵以不逾十日爲限，其因病不堪行動短期內無痊復之望者，得延至次期入營。

第四十四條　直轄市之徵兵，比照縣（市）政府之規定辦理。

第四十五條　徵兵規則由行政院定之。

第八章　召　集

第四十六條　動員召集之範圍人數，由國防部按年度動員需要予以計劃，報經行政院核定後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依照計劃應受動員召集之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均由後備軍人管理機關選定編配。

二、師管區司令部爲召集管理機關，團管區司令部爲召集執行機關；縣（市）政府爲協助機關，並督導所屬警察機構及鄉鎮公所爲召集事務機關，分負召集準備與實施之責。

前項第一第二兩款，在臨時召集、教育召集、勤務召集、點閱召集除另有規定者外，亦準用之。

第四十七條　動員召集開始之時日與編成部隊，由　總統依法頒布之動員命令定之。

第四十八條　臨時召集之範圍人數時日，由國防部視軍事需要予以決定，經行政院核定後，依國防部命令實施之。

臨時召集入營之服役時間，在戰時或非常事變時，與動員召集同在平時先後在營服役時間合計，陸軍以二年、海空軍及特種兵以三年爲限。

第四十九條　教育召集之範圍人數時間，由國防部按年規定師（團）管區實施，其應受教育召集之國民兵，得由師（團）管區司令部指導縣（市）政府實施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應受之教育召集，在其役齡內以五次爲限，每次爲三十日以內，每年以一次爲準，戰時得視教育需要酌增次數與時間。

第五十條　勤務召集之範圍人數時間，由省（市）政府會同軍管區司令部擬定計劃，報請國防部會同內政部核定，由縣（市）政府實施之。

國民兵及後備軍人每年應受勤務召集時間爲三十日以內，必要時得予延長，但其延長時間以三十日爲限。

經延長時間者，應於次年應召時間內扣算，或予以適當之救助與補償。

第五十一條　點閱召集之範圍人數時日，由國防部按年規定師（團）管區實施，其應受召集之國民兵，得由師（團）管區司令部指導縣（市）政府實施之。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應受點閱召集每年以一次每次以一日爲限，戰時得視必要增爲二至三次。

第五十二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一條所定，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得列入遂次召集之人員，以合於左列各款規定之一者爲限。

一、總統府各院部會署司處長以上之人員。

二、政務委員、立法委員、監察委員、考試委員、大法官、正在開會期中之國民大會代表。

三、各級法院之推事檢察官。

四、省（市）縣（市）行政機關之首長與正在開會期中之民意代表。

五、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小學以上校長、專科以上學校院長系主任及有關國防科學之專任教授。

六、省（市）縣（市）鄉鎮正在直接主持兵役工作之役政人員及警察人員。

七、陸海空軍之聘雇人員具有特種專長而不可能以他人代替者。

八、正在主持救災與救護傷患工作中之人員。

九、由政府選派因公出國之人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擔任戰地重要工作之人員。

前項人員應召後，以擔任軍中能適合其原有智能之任務爲原則。

第五十三條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於國防作戰準備無妨礙時，依左列時間免受教育勤務點閱三種召集：

一、退伍歸休停役或離職之常備軍官、常備士官、常備兵在一年以內者。

二、預備軍官、預備士官及退伍停役之補充兵受完應受教育訓練之國民兵在半年以內者。

第五十四條　後備軍人及國民兵依法應受召集時，因病或其他重大事故非本人不能處理而不能如期入營時，得由召集管理機關或召集執行機關核准後延期入營；動員召集或臨時召集以不逾十日爲限，教育召集或勤務召集以不逾三日爲限。

第五十五條　應受各種召集之後備軍人及國民兵，其本人因故不在時，以戶長爲當然召集通報人；本人爲戶長時，由其本人委託親友一人爲召集通報人；無親友者，由村里長爲召集通報人。

第五十六條　兵役法第四十三條所定之輪次歸休辦法，由國防部定之。

第五十七條　召集規則，由行政院定之。

第九章　免役　禁役　緩徵　緩召

第五十八條　依兵役法規定應免役者，以判定在役齡內確不堪服役者爲限，於每年施行徵兵檢查時，經體格檢查組之檢定後備軍人，報由團管區司令部轉呈師管區司令部核定，國民兵及役齡男子由縣（市）政府核定後彙報省政府，並彙送團管區司令部。

徵兵檢查後發生免役原因者，依主管機關指定之衞生機構經檢查證明，或於應徵召時經檢查決定後，同前項規定處理。

第五十九條　依兵役法第五條應禁役者，及第三十六條第二款應緩徵者，第四十二條第六款應緩召者，應由原判決處理之司法機關於判決處理後通知其本籍，或寄居縣（市）政府依左列規定處理：

一、徵兵及齡男子應禁役或緩徵者，由縣（市）政府核定後彙報省政府，並隨知團管區司令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後備軍人及國民兵應禁役或緩召者，由縣（市）政府轉報團管區司令部，轉呈師管區司令部核定之前項判處徒刑人員，經依法赦免減刑緩刑假釋後，其禁役者，如實際執行徒刑期間不滿四年時，免除禁役；其緩徵緩召者，如實際不在監獄執行時，視爲緩徵緩召原因消滅，均由各該管轄司法機關通知其所屬縣（市）政府處理之。

第六十條　依兵役法第三十六條第一款緩徵者，應由學生肄業之學校於每學期始業時造其學生名册，分別通知其原籍或寄居地縣（市）政府核定後轉報省政府，並彙送團管區司令部。

第六十一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二條第一款緩召者，於實施動員召集或臨時召集時，經部隊醫官檢驗屬實後，即予延緩本次召集；但因重病已不堪行動者，得經縣（市）衞生機關檢驗證明後，層報師管區司令部核定之

第六十二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二條第二款緩召者，除應召後擔任適於原有技能之工作者仍受召集外，應以他人不可能代替者爲限，此項國防工業種類技術員工類別及其緩召年齡時間與身份鑑定等，由行政院定之。

前項緩召人員，應於每年九月底以前，由所屬主管機關會同當地團管區司令部予以初審，並造具名册，送由各緩召者所屬師管區司令部於十月底以前予以核定。

第六十三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二條第三款緩召者，應於每學期始業時，由所屬縣（市）政府會同當地團管區司令部予以初審造具名册，送由緩召者所屬師管區司令部核定之。

第六十四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二條第四款所規定負家庭生計主要責任而緩召者，以賴其扶養之配偶及直系血親屬依其工作收益或財產權益收入仍無法維持其家庭當地一般生活標準者爲限。

第六十五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二條第四款第五款緩召者，應於每年九月底以前，經鄉鎮公所查明屬實，呈報縣（市）政府審核，並轉報師管區司令部於十月底以前核定之。

第六十六條　應受免役及緩徵緩召者，除依有關各條由各機關學校查報並通知其本人外，其他不屬於機關學校者，應由本人或戶長向所屬鄉鎮公所申請之。

應受禁役者之查報申請，依前項規定辦理。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六十七條　緩徵緩召依照有關各條所定時間查報或申請審核後，如有學生退學、國防工業技術員工開補、國民學校教員退職補聘等，應由各該管機關學校隨時通知其本籍或寄居縣（市）政府，依以上有關各條規定，予以核定或轉報核定之。

第六十八條　依本法第六十五條及第六十六條之規定，業經查報通知及申請免役禁役緩徵召者，經縣（市）政府及師管區司令部核定後依左列規定處理：

一、經縣（市）政府核定應予免役禁役緩徵者，由縣（市）政府按名製給證明書，經核定不應免役禁役緩徵者，按名製給通知書，分別發由其所屬鄉鎮公所轉交其本人或戶長。

二、經師管區司令部核定應予免役禁役緩召者，由師管區司令部按名製給證明書，經核定不應免役禁役緩召者，按名製給通知書，分別發由其所屬縣（市）政府轉交其本人或戶長。

縣（市）政府及師管區司令部依前項規定辦理後，應分別造具名冊，通知有關機關學校，並分別造具統計表，府報內政部國防部備查。

第六十九條　免役禁役緩徵緩召經依前條規定核定如有不服者，得於接到證明書或通知書後三十日內，申請鄉鎮公所呈報縣（市）政府，依照前條所定之依定機關，分別報請省政府或層報軍管區司令部複核之；在申請複核期期間，不得停止徵集召集之執行。

第七十條　緩徵緩召原因消滅時，應由本人或戶長於三十日內向所屬鄉鎮公所申報之。

第七十一條　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第十章　權利義務

第七十二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五條第一款所定應徵應召在營服役之學生與職工及原無職業者，於退伍歸休復員或解除召集時，其就學事宜由教育部主管，就業事宜由內政部主管，按其就學就業之學校機關與公私事業機構等管轄關係，由有關各部會署及地方政府依左列規定協同辦理之：

一、應徵應召時之原屬學校機關或公私事業機構仍在者，即依其原有學級與職位年資復學復職；如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屬學校機關或公私事業機構不存在或原無職業者，應由主管機關另就其他學校機關或公私事業機構優先安置或輔導就學就業。

二、就學者應依學校通知之報到期間，就業者應依機關或公私事業機構通知之報到時間按時報到，如無逾期三個月者，視爲自行放棄。

三、應徵應召在營服役期滿其依法延役者，照上列兩款規定辦理；其依志願留營繼續服役在三年以上者，其原屬學校機關或公私事業機構之底缺得免保留，於其退伍歸休復員或解除召集時，即依本條第一款後段之規定予以安置或輔導就學就業。

四、軍人在營期間，得利用公餘入隨營學校就學，其實施辦法由國防部會同教育部定之。

第七十三條　受教育召集勤務召集點閱召集或國民兵徵訓之學生與職工，視爲公假。

第七十四條　兵役法第四十五條第二款所定之扶助事宜，由內政部主管，由省（市）政府依左列原則訂定辦法，由縣（市）政府實施之：

一、凡家屬之具有工作能力者，應盡力扶助其自行營生或就公私事業優先安置適當工作，俾能自給自養。

二、依前款之安置尚未實現時，或雖經安置後仍不足以維持生活者，或全家均屬老弱而無工作能力者，應就其生活必需籌給現金或實物，以維持其生活。

三、遇有天災人禍生育死亡等事故無力自救者，應按其必需予以現金實物等救濟之。

第七十五條　在營服役期間負傷或患病成爲殘廢機障痼疾或身體衰弱不堪再行服役者，除照陸海空軍軍人撫卹條例所定給卹外，應依本列規定處理：

一、尚有工作能力而志願就業者，依本法第七十二條規定辦理；其原無職業者或因傷殘不能擔任原有工作者，應由政府施以志要之就業教育，於政府機關或公私事業機構安置適宜之工作。

二、尚能求學而志願就學者，比照本法第七十六條第二款規定辦理。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四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不能就業就學而自願回鄉者，資送回鄉。

四、已完全失去工作能力或求學能力而又不能回鄉者，由政府設置收養機構收養之。

前項第三款資送回鄉事宜，由國防部主管；第一第四兩款教養安置事宜，由內政部主管；第二款就學事宜，由教育部主管，並由有關各部會署及地方政府協同辦理之。

第七十六條　兵役法第四十五條第四款所定之教養事宜，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死者之子女無力爲生時，依本法第七十四條規定，予以扶助至成年爲止。

二、死者之子女就學時，應視其家庭經濟狀況予以免費，或給予必要之補助費，並予以優先就學便利，至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畢業爲止。

前項第一款由內政部主管，地方政府負責實施；第二款由教育部主管，依其肄業學校隸屬關係，分別由教育部及地方政府負責實施。

第七十七條　兵役法第四十五條第五款所定之安葬紀念表揚事宜，由內政部主管，依左列規定辦理：

一、死者之遺骸除依法國葬公葬者外，應由省（市）縣（市）政府籌建公墓予以安葬，並建祠立碑，定時祭祀。

二、死者之事蹟除宜付國史館者外，應由省（市）縣（市）政府列敘方志以垂久遠；戰死者原肄業之學校，得列立碑亭以資紀念。

第七十八條　依照以上各條規定，軍人及其家屬應享之權利，國防部及軍師團管區司令部與其他有關軍事機關應就其主管業務依照有關法令規定，予以適當之指導配合及協助。

第七十九條　依兵役法第四十六條第一款所定，宣誓之誓詞如左：

余敬謹宣誓效忠中華民國，保衞國家人民，恪遵軍中法令，服從長官命令，盡忠職責，嚴守秘密，如違誓言，願受嚴厲之處分，此誓。

第八十條　軍人及其家屬優待條例另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十一條　軍人在營退伍及復員之給與另定之。

第十一章　附　則

第八十二條　依本法有關各條規定，應由本人或戶長申請申報之事項本人因故不在時，由戶長申請申報；戶長亦因故不在時，由其成年親屬申請申報；無成年親屬者，由村里長申請申報。

第八十三條　爲推行兵役及其有關事務應行獎懲宣傳慰勞等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第八十四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註一）

僑務委員長鄭彥棻在立法院報告國人赴美移民情形。

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鄭彥棻今天在立法院僑務及外交兩委員會委員聯席會議報告國人赴美移民情形。

鄭彥棻報告我國赴美移民定額美國政府規定每年爲一百零五名，其中四分之一應由中國以外之地區赴美，其餘四分之三即七十九名由中國境內赴美。自三十六年以來，每年核准赴美之定額移民計三十六年四十人，三十七年八十六人，三十八年一百四十七人，三十九年二十二人，四十年五十二人，四十一年二十三人，四十二年六十二人，本年一至十一月共已核准三十二人。

鄭委員長於報告赴美定額移民案後接着報告赴美特別移民案稱：該案即美國一九五三年救濟難民特別移民法案，依照該法案之規定，全世界起美特別移民總額共爲二十一萬四千人，其中規定由我國政府簽發護照之中國難民爲二千名。我國負責審核此項移民的審核委員會係由內政部、外交部、僑務委員會及臺灣省保安司令部各派代表一人組織而成，但截至目前爲止，申請者共一百零八件，已核准者計三十九件，在初審由者計五十六件，尚須補繳證件後才能審核者計十三件。

鄭彥棻說：政府在辦理特別移民案件時，曾遭遇到甚多困難，而外間不甚了解，時常有人批評，說「政府故意留難，往往有申請人已獲得美國國務院的批准，而我政府仍不發護照。」這實在是一種誤會，蓋美國此項救濟難民法案之規定申請移民赴美之是否批准，其最後決定權完全操於美駐外使領館之手，所謂國務院批准，似與原法案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神不相吻合，查我僑務委員會截至日前爲止，從未收到上述美國國務院批准之文件，大概一般人誤解美國國務院「收受案件」之通知爲「核准」通知。（註二）

中共指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是美國鼓勵中華民國對大陸的戰爭行動，並罵英國不講道義。

中共認爲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爲對中國大陸的戰爭行動。十二月二日北平電臺廣播新華社的新聞指出：中美兩國政府在十二月一日發表締結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聯合聲明，非但表明了中美兩國「對臺灣和澎湖列島有所謂共同利害關係的方針，阻止中國人民解放臺灣的決心，而且這個條約規定經過協議可以把雙方管轄下的其他領土包括進去，美國將積極鼓勵和支持臺灣對中國大陸的戰爭行動。

新華社並抨擊美國務卿杜勒斯在記者會中的談話，認爲杜勒斯所稱根據條約，如中共犯臺，則美國將對中共作戰，且將在它自己所選擇的手段進行報復語係公開恫嚇。同時並指出杜勒斯所說戰爭狀態只存在於兩個互相承認的政府之間，在其中一個未被另一個承認的政府之間的戰爭，從技術上說並不構成戰爭一點，爲荒唐透頂的話。表明美國將利用中美條約來對中共毫無顧忌地進行這種所謂並不構成戰爭的戰爭。

中共電台同時破口大罵英國政府顯然是違背了英國所承擔的國際義務。新華社的廣播針對英國外交部發言人十二月一日有關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一事的聲明，指出中美之間有關這項條約的談判已經進行談判很久了，英國政府一直獲悉一般的情況，並且就遠東局勢同美國華府經常保持接觸，這就證明中美條約「是得到英國政府同意的。

新華社說：英國政府已經承認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却竟然同意中美條約，這是對中國人民極不友好的行動。這顯然是違背了英國所承擔的國際義務。（註三）

參加韓戰國家請聯合國要求中共釋放美飛行員；英國支持美對中共政策。

美國及其參加韓戰的盟國，今晚同意續請聯合國大會要求中共釋放以間諜罪判刑的十一位美籍飛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員。

參加韓戰的十六國並未指定聯合國向中共提出要求的時間，位他們同意，聯大應在「儘可能的最早日期」採取行動。

十六國代表在聯合國美國代表團總部舉行一小時半的會議，美國首席代表洛奇發表下列聲明：

「我們舉行十六國會議，由於要求釋放因違反韓境停戰協定而被拘留十一位美國人參加聯軍作戰的其他人士的迫切需要，會議表現出令人感奮的異常團結。我們已達成協議，將在儘可能之最早日期，在聯大會議上提出此事」

英國外務部今晚透露：英國決定支持美國，在聯合國之前要求釋放被中共判以間諜罪的美籍飛行員的行動。外務部一發言人稱：「英國政府贊同美國政府的意見認爲聯合國的行動是需要的」。

這是英國參加美國一邊不尋常的有力之舉，因爲英國對美國與中共的爭論向持袖手旁觀的政策。

英官方繼昨日聲明，英國已放棄對臺灣事件的超然態度，並警告中共抑制其在臺灣海峽的行動，以避免造成危險情勢之後，即發表今日的行動。英國在本週初曾譴責北平政權判處十三名美籍人士徒刑之舉，但未曾採取反對共黨的任何行動。（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五日；「總統府公報」第伍伍伍號，頁一—八。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五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五日　總統偕夫人蒞臺灣省立博物館參觀畫展。

蔣總統偕夫人今天中午，赴臺灣省立博物館參觀西班牙名畫家戈耶版畫展覽會。在會中瀏覽近半小時離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及夫人今天到省立博物館參觀畫展，由張道藩、范爭波陪同，與觀衆一同參觀。這項畫展參觀畫展者頗爲踴躍，于右任亦曾於上午前往參觀。（註一）

中共再向一江山砲擊。

大陳地區的一江山與頭門島間，自三日起連日均有炮戰。今日上午八時至九時，頭門共軍向一江山發炮數十發，我無何損失；守軍發炮還擊制壓，敵機一批今天再度出現大陳附近海面，惟未侵入大陳上空。

金門方面，近日來每日敵我僅有零星砲戰，不如上月的猛烈，（註二）

蘇俄指中美防禦條約是在向中共挑釁，破壞遠東及亞洲和平。

莫斯科「眞理報」今天指責美國與中華民國最近締結的防禦條約，其目的在破壞遠東及整個亞洲的和平。

莫斯科電臺引述眞理報的社論稱，此項條約是美國對中共的直接挑釁，其目的在於破壞遠東及整個亞洲的和平蘇俄報紙今天都支持中共判決十三個美國人爲間諜的案件，並指責美國最近與中華民國簽訂的共同防禦條約，爲對中國人民的挑釁行動。報紙說，如果中共企圖進攻臺灣，那也是中國自己的事情。不過蘇俄目前並無支持中共冒險的跡象。（註三）

過去一年中中共與八國簽訂輸出糧食協定。中共報導今年糧荒嚴重，並公布發現貪污案二千八百多件。

中共機關刊物「時事手册」第二十期中報導：

今年糧食情況的嚴重，是沿江沿淮發生一百年來也沒有過的水災，這些地區本來是土地肥沃，產量很高的地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我國糧食生產中佔着很重要的地位，但是今年早稻失收，中稻被淹，晚稻不能適時插秧。這樣大的水災對我國糧食問題眼前發生很大的影響。

該刊可是國家手裏必須掌握足够的糧食才行，因爲國家必須解決這麼多的吃飯問題：第一、災區人民的口糧，第二解放軍、志願軍要吃飯，第三城市工礦區人民要吃飯，第四種植經濟作物的農民也要糧食，第五全國各地農村都有一些缺糧戶要補進口糧。

中共除與俄共訂有有關糧食的協定外，在過去一年中，曾和八個國家簽訂糧食輸出協定。這些協定包括：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九日與羅馬尼亞簽訂貿易協定，每年輸往羅國糧食二十萬噸。同年二月廿四日與外蒙古簽訂換貨合同，每年輸往外蒙糧食十萬噸。同年三月三十日與匈牙利簽定貿易協定，每年輸往匈國大米、大豆及其他農產十五萬噸。同年四月卅日與東德簽立貨物交換辦法，每年輸往東德米糧、大豆十三萬噸。同年五月廿七日又與波蘭簽訂協定，每年輸往波蘭大米、大豆二十五萬噸。同年六月五日又與芬蘭訂立合同，每年輸往芬蘭大米十萬噸。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又與北韓簽訂合同，每年輸往北韓大米二十萬噸。同年十一月三十日又與印尼訂立合同，每年輸往印尼米糧三十萬噸。

現在中共在各地榨取糧食，自與執行這些協定有關。（註四）

中共十月二十五日公佈，各級監察機關決以監督經濟爲中心工作，以挽救財經上的損天失及惡化。中共月前已設立將近四千個監察機關，光是在機械工業部的六個部門中，就增加了一百一十多個監察室，統計全國共有監察幹部兩萬多人，發展了十萬多的監察通訊員。最近在河北、上海等十一省市，進行了三千七百多次檢查的結果，發現貪污舞弊案件達二千八百多宗，追回贓款六十億五千餘萬元人民幣。（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六日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三：同註一。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五：同註四。

六　日

國防部訂定外島作戰國軍傷亡官兵從優撫卹辦法。

國防部頃遵奉總統指示，訂定對外島作戰國軍傷亡官兵從優撫卹辦法。辦法中規定：

一、凡作戰傷亡官兵，一律超一級給卹；

二、作戰負傷官兵，可不待傷狀治癒，先按三等殘一次預發第一年撫金；

三、陣亡官兵合於特卹者，得另行特卹。（註一）

司法行政部長谷鳳翔在總理紀念週上報告各級法院辦理民刑案件情形。

司法行政部長谷鳳翔今天在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十二月份聯合總理紀念週中，報告各級法院辦理民刑事案件情形。其報告要點如次：

一、民刑審判以三級三審爲原則，三級二審爲例外，無論三審終結，二審終結，皆依法律規定。

二、部頒辦案之原則：㈠、合法：各法院辦理案件，應求其合法。㈡、適當：每一裁判不但要於法有據，還要合情合理，合法容易作到，適當實足不易。㈢、迅速：在合法適當之下，求案件之速結，以免草率從事，失掉司法威信。

各法院目前處理案件情形

1.合法大體可以作到衡情理斟酌至當，尚須增進法官平時修養，使其對業務及政策之了解始可作到。

2.案件進行中，每易受社會輿論及其他機關調查的牽涉，法官常顧忌本人的利害，與心理受到威脅以致影響裁判。

案件收結情形

1.各級法院受理案件，年有增加，臺灣高等法院受理民事案件，三十八年一八九五件，四十二年五九二四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本年一至十月六三四八件，較三十八年增近四倍。

臺灣高等法院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三〇八二件，四十二年八四一五件，本年一至十月九四二二件，較三十八年增三倍。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一八〇一件，四十二年二、九〇二件，本年一至十月二九一四九件，較三十八年增十五倍。

臺灣各地方法院受理民事案件，三十八年六九四二件，四十二年六五四八件，本年一至十月六六三九二件，較三十八年增近十倍。

臺灣各地方法院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一三五六件，四十二年三五三一四件，本年一至十月三九七八六件，較三十八年增三倍。

臺灣各地方法院檢察處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二六五八七件，四十二年七一七五三件，本年一至十月，七八五四六件，較三十八年增三倍强。

各法院收結案件數字，逐年均有增加，確係事實，近年來人員雖亦略增，但爲數太少，是以目前未結案件仍多，本人最近曾親往臺灣各法院視察，各法院推事檢察官無不晝夜辛勞，日間開庭，夜間製作裁判書類，年齡較長者，精力衰退，因勞心過度，常生疾病，不得不請假休養，或竟因積疾不治因公死亡，實不乏其例。

2.辦案速率：每一案件，自受理以迄終結，因案件有繁有簡，自未句一概而論，但以全部案件作一統計，亦可窺得辦案之遲速。近年來因案件增加，由於檢人員之倍加努力，是以每一案件結案速率亦同時增進。地方法院受理民事案件，三十八年爲六十五日，本年一至十月爲四十五日。地方法院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爲五十一日，本年一至十月爲三十一日。地方法院檢察處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爲三十日，本年一至十月爲二十二日。高等法院受理民事案件，三十八年爲九七日半，本年一至十月爲六十四日半。高等法限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爲五十三日，本年一至十月爲五十一日。高等法院檢察處受理刑事案件，三十八年爲二十五日半，本年一至十月爲十五日。

3.未結案件：高等法院民事案件，三十八年三一五件，四十二年五八八件，本年一至十月二九〇件。高等法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三六二件，四十二年八〇七件，本年一至十月一二三六件。高等法院檢察處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一二件，四十二年收結相抵，本年一至十月四件。地方法院民事案件，三十八年七三一件，四十二年三四三七件，本年一至十月五七七件。地方法院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七九七件，四十二年一六三九件，本年一至十月二二一一件。地方法院檢察處刑事案件，三十八年一一二九件，四十二年一五八六件，本年一至十月二八七九件。

4.財務罰鍰案件：財務罰鍰裁定案件三十八年一一六五六件，本年一至十月七四四三四件，本年未結一〇八二件。財務罰鍰執行案件三十八年五一八五件，本年一至十月五一六二七〇件，本年未結八七二二九件。

5.和解案件：三十八年八七二件，本年一至十月，一四、六〇九件。

6.調解案件：三十八年八五七件，本年一至十月一三、〇一〇件。

案件增加之原因

基於以上分析及本人研究所得，當不外下列幾點：

1.臺省近年人口激增，正值從農業社會轉向工業社會過渡時期，社會情形日趨複雜。

2.政府貫澈推行各項政令，如實行行地方自治及土地改革等，亦極易發生糾紛，而應由法院配合依法解決。

3.臺省光復以後，人人皆有訴訟之權，是以有糾紛多成訟。

4.法官量刑有時不能配合社會現況。

5.流氓滋事殺人，傷害案件甚多。

6.禁煙禁毒治罪條例廢止以後，刑法上的法定刑太輕，煙毒案件激增。

7.商業銀行及有關機構開戶及給與支票範圍較寬，違反票據法與詐欺案件增多。

8.地下律師與地下代書挑唆訴訟。

9.法院案多人少，辦案不免失之草率，上訴案件增多。

研擬改進辦法

本部正就以上各項問題研擬改進方案，以清訟源，其辦法可略述如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 增加員額，以減輕推檢負擔。
2. 一再提示庭推辦案，切實注意社會之適應性。
3. 加強司法書記之管理，從嚴注重律師，正當執行其業務。
4. 提倡社會法律智識，在日報上闢專欄，刊載司法叢談。
5. 研究改進和解調解制度，以為補救。

監所業務二項

1. 戡亂時期監所人犯處理條例，自本年九月一日施行，至十一月底止，依本條例保釋人犯，共一、六二四名，金門保釋十七名，移送保安處分執行殘餘刑期人犯共一、〇九二人，現在監所執行及羈押人犯尚有四、〇七六人。
2. 在監執行人犯以竊盜犯最多，其次為煙毒、詐欺、背信、違反森林法、傷害、侵占、殺人、貪污、偽造文書等罪犯。（註一）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七日。

七日

蔣總統贈勳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

蔣總統本日明令，給予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大綬景星勳章，酬庸其駐華兩年來對促進中日邦交之功績。芳澤大使奉日本政府指令，定本月十九日離華返回日本。（註一）

立法院三讀通過「請願法」、「修正戶籍法」等法案。

立法院於今天舉行本會期第二十一次院會時，將「請願法」、「修正戶籍法」第十七、十八條條文，「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等法案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會中通過情形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案　請願法草案、逕行三讀，本案係由委員徐漢豪等三十二人提出，經法制委員會重行審查，經逐條宣讀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

第二案　內政等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陳顧遠等五十七人提請修正戶籍法第十七、十八兩條條文案，本案由委員張興周說明審查經過，於逐條討論時委員史敏濟曾提出修正，經陳顧遠加以說明後，其修正主張未爲院會所接受，即照案二讀通過。經委員提議逕付三讀完成立法程序。當即決議：（一）戶籍法第十七、十八條條文修正通過。（二）最近臺灣省政府根據原戶籍法之規定辦理戶口總校正，換發國民身份證，自本法修正公布施行之日起一年內，行政當局應准許人民依據本法修正條文之規定，申請更正。

第三案　法制、僑政、外交三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考試院函請審議「非中華民國國民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草案，及旅菲中國工程師學會呈報旅菲華僑工科畢業生不能參加菲政府工程師考試之事實，建議制訂新法律案案，本案由委員魏惜言說明審查經過，即逕付二讀，逐條宣讀後，至第十一條時，委員趙家焯提出修正意見，未爲院會所接受，即照案逐條通過。旋委員魏惜言提議，逕付三讀，本案遂完成立法程序。並經決議：「（一）『非中華民國國民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標題改爲『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並將條文修正通過。（二）『外國人應農工礦業技師考試條例』、『外國人應醫事人員考試條例』、『外國人應律師人員考試條例』、『外國人應會計師考試條例』予以廢止。」

第四案　委員魏惜言等提請修正考試法第二十八條文案，本案係因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通過後，乃提出修正者，經主席提付討論，即行決定，逕付二讀，無修正。繼即三讀照案通過，完成立法程序。其所通過之考試法第二十八條條文爲：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另以法律定之」。按其修正部份爲將「非中華民國國民」改爲「外國人」。

第五案　委員魏惜言提請修正技師法第三十二條條文案，本案情形與前案相同，亦經逕付二讀，繼而完成三讀者。其修正後之條文爲：「依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經考試及格之外國技師，應遵守關於技師之各法令。」（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防部核頒銅山港戰役建功海軍官兵勳獎章。

參加銅山港戰役之「二七一」、「二七二」號兩艦有功官兵，奉國防部核頒勳章，本日上午由海軍副總司令黎玉璽將軍轉頒。茲誌獲頒勳獎章人員名單於後：

一、二七一號艦：獲七等寶鼎勳章者有馮國輔、董少飛、貢定一；獲九等寶鼎勳章者有許志華、王初鑫、林鼎貴、孫鴻翼、趙培信、孫永餘、謝洪光、郝廣清、陳樹英；獲六等寶鼎勳章者有林星、高光中；獲干城乙種二等獎章者有陳光鑫、陳國樑、武會卿、方宛；獲陸軍乙種二等獎章者有蕭瑟、芮瑾、李益民、叢誠、鄭依務、胡廷芳、陸晉泉、孟建國、鄒振宣、陳金榮、李廣、樊慶昌、林永晉、吳林法、嚴世強、吳世忠、劉同鑫、許隆德、倪小超、黃德彬。

二、二七二號艦，獲七等寶鼎勳章者有汪希苓；獲海光獎章者有項裕華；獲干城乙種二等獎章者有劉明君、時玉瑾、李長漢、崔學舜、郝家仝、臧子山、王寶祥；獲陸海空褒狀者有張太亨、徐叔鵬、闞長西、魏中興、任國政、趙樹人、劉本福、劉豪。

另有駐守金門最前線之憲兵徐立忠、陳學仕、鍾義滄、張春永等四員，在炮戰期間負傷，帶傷服行勤務，國防部亦各頒忠貞獎章一枚。（註三）

空軍軍機一架在大陸海岸故障迫降，由民用飛機將飛行員營救歸來。

空軍總部今天發佈消息，我機若干架於今天飛往大陸執行經常性的偵察任務時，由黃翔春少校隊長駕駛的第三七四號長機，於返航途中，機件忽發生故障，當時正在大陸上空，情勢緊迫；但黃隊長仍不願跳傘而盡其最大的努力，使飛機不致降落大陸。經向臺灣海峽滑翔，寧願衝向大海，不惜與機同毀。終於在中午十二時十五分迫降東山島與南澳島以東約三公里海面，兩島均駐有共軍。其僚機一面在上空掩護，一面急電總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空總對於出勤人員遭遇緊急事故時，其一貫政策爲集全力加以營救。因此，當王叔銘總司令接獲報告後，立即派各式飛機分批趕往施救，同時並商請復興航空公司派機赴援。馳援人員曾目擊黃翔春隊長在海上奮力爬上由飛機投下之救生圈。此時，中共船隊百餘艘蜂擁而來，企圖劫走黃隊長，但爲我機掃射，不克接近。

具有卓越飛行技術與豐富海上經驗的復興航空公司董事長陳文寬，於午後一時五十分從臺北親自駕駛 PBY 式水陸兩用飛機一架參加營救工作。在共方炮台射擊下，陳文寬不顧危險，毅然降落海上，四時十五分，將身陷於驚濤駭浪中之黃翔春隊長營救出險。

陳文寬董事長的飛機於六時十五分安全飛返臺北。王叔銘總司令，陳嘉尚司令，及空軍高級將校數十人，在機場迎接，鞭炮聲中空軍小姐分向陳黃兩人獻花慰勞。

王總司令對於陳董事長與空軍合作的精神，至表感謝，同時對於他見義勇爲的精神，讚佩不已。（註四）

外交部長葉公超警告自由世界勿承認中共，對中共勿存幻想。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晚向洛杉磯世界事務協會以「中國共產主義」爲題發表演說，警告美國人勿爲朱毛狄托主義或與朱毛和平共存的可能性而欺騙自己。葉外長並警告自由世界，勿犧牲中華民國以安撫朱毛，勿承認朱毛或准許朱毛進聯合國，而使其聲望獲得提高。以下是葉外長演辭的大要：

「我們時常聽到莫斯科和北平意見不合的消息，有人告訴我們，毛澤東傀儡可能變爲狄托。又有人頻頻向我們提出引誘性的建議說：採取『合理而有伸縮性的』政策，如美國承認朱毛爲中國的合法政府，准許朱毛進入聯合國和解除或放寬貿易管制，我們可能贏得朱毛，使牠離開莫斯科。我們也聽見毛澤東傀儡和他的夥伴都是『愛國者』，遲早將與莫斯科決裂的話。

試把朱毛運動的歷史作一檢討，便可紛碎這種說法。因爲歷史明白的顯出，這個運動從來不是一個土著的運動，而是蘇俄一手製造的。中國大陸不會亦不能永遠爲朱毛所控制。自由中國的人士深信大陸上的同胞最後將可擺脫外國極權主義的枷鎖。我們深信，如果我們各盡職守，善用我們的資源，有堅強的決心，如果我們的朋友不背棄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們，我們將不僅能够保衛我們自己對抗任何的共黨攻擊，抑且最後將共產主義逐出大陸。在這個歷史任務中，我們當然不是亦不應希望美國將爲我們打贏這一戰，我們必須自己來打。但我們需要武器和物資，尤其是道義上的激勵。我們聽見許多『和平共存』的論調，我們中國人比別的人更懂得這個論調。我們曾數度試圖和共匪合作，結果發覺他們是藉此擴張實力。我們希望西方記取這個教訓。不管自由世界的任何國家爲了牠自己的利益而做着什麼事情，請牠別拿中國作犧牲品。請牠別爲了安撫敵人而鼓舞牠，長牠的聲望，並給牠以援助和慰勞。日內瓦會議已使朱毛獲得够多的聲望了，自由世界經不起再使牠的聲望更進一步。美國現負有特別重大的責任，我們自由中國需要美國的支持，希望美國以其信心言辭和行動支持我們，不承認朱毛或准許牠進聯合國。我們知道美國將不使我們失望。」（註五）

駐華使節團訪問金門，盛讚守軍防務鞏固，戰力堅強。

各國駐華使節團官員十一人，由巴拿馬大使芝蘭率領，今天上午七時半專機飛往金門前線訪問，午後五時三十分飛返臺北。使節團到我國前線，此爲第一次，在他們停留金門期間，中共曾斷續向金門砲擊。芝蘭大使及泰國大使館宋才代辦對我戰士士氣極爲推崇。宋才代辦並謂：鑒於前線醫藥設備的不充分，他將在扶輪社發動一次捐獻運動。

今天往前線的官員，計有：巴拿馬大使芝蘭，泰國代辦宋才，西班牙代辦賴桂齊，法國代辦賈棠，多明尼加代辦畢律玆，泰國武官席棣，法國武官賓拔士，菲律賓武官杜敏戈，巴西大使館館員納西華，法國大使館館員遜福納，泰國大使館館員蒲拉杜。

駐華外國使節團今日離金門時，巴拿馬大使芝蘭代表全體使節發表談話稱：「此爲各駐華使節第一次來金訪問，亦係首次集體至中華民國前線戰地實地參觀。吾人觀察訪問結果，發現此間防務異常鞏固，三軍戰力極爲堅強，軍民合作情形，亦極良好。其偉大之情況，實遠非由報章雜誌中所能完全獲悉，亦實遠非吾人在來金前所能預料者。由實地觀察所得印象，吾人認爲壯大之自由中國，實爲一牢不可拔之鋼鐵堡壘，此行實益增吾人對自由中國之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利信心。自由世界已日益團結合作無間，吾人甚願代表自由世界人民，向金門以及自由中國爲自由而奮鬥之忠勇戰士，奉致無上之敬意。」（註六）

救總決議如中共仍拒直接救濟大陸水災災胞，該項捐款及食米用作救濟大陸邊沿島嶼災胞。

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本日下午，假南海路省議會大禮堂，舉行第五屆第二次全體理監事聯席會議，會中報告八月二十九日聯合各界發起的救濟大陸水災災胞勸募運動，至九月底勸募結束，除政府撥二千萬市斤食米外，已募得食米五萬五千四百七十二市一〇市兩，新臺幣四百五十三萬〇四百六十九元二角九分，均經依照規定將上項款米，分由臺灣省糧食局倉庫及臺灣銀行專戶保管存儲，在此期間一面除由本會就一般捐款內先行墊撥購米專款，先後二次實施空投，以應急需外，一面積極籲請國際紅十字會及各宗教慈善團體，組織發放團，將各方勸募所得救濟物資，運往大陸災區，直接發放災民，茲先後接國際紅十字會函復，中共僞紅十字會一再嚴予拒絕。

會中並且決議：（一）繼續向國際慈善團體，呼籲設法將各方捐助物資，運往大陸災區直接發放，萬一上項辦法仍不能奏效，將是項捐款捐糧，移作救濟大陸邊緣各島嶼戰地災胞及其他緊急救濟之用。

（二）設法與國際宗教慈善團體連繫，並發動社會力量，加强救助前線島嶼災民。

（三）派員前往越北，協助政府所派人員，辦理難胞救濟工作。

（四）呈請政府將本省五省轄市各娛樂稅所隨票附勸救濟金一案，自四十四年元旦起恢復。（註七）

臺灣省教育廳訂頒明年度學校增班設校原則。

臺灣省教育廳則於今天訂頒明年度學校增班設校之原則如下：

一、以充實現有學校設備及房舍保養爲主，設校次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增班設校應配合疏散原則，鄉區重於城區；
三、東部及澎湖應特別重視；
四、高中增班應在省中，初中增班應在縣中；
五、增班之學校應視該校有無發展餘地爲條件；
六、實地調查校舍時應注意原有校舍可否調整利用，如教職員辦公室可爲教室者應改爲教室，辦公室另建；
七、爲補救國校畢業學生升學，初中可多增班，高中階段增班應以職校師校爲主；
八、學校如男女兼收者，應增建女生宿舍及廁所；
九、職校應注意學校特性，充實基本設備。（註八）

周恩來稱中美防禦條約已製造戰爭危險。

中共總理周恩來本日宣稱：美國的政策——包括與中華民國訂立的防禦條約在內——已製造了爆發一次新戰爭的危險。東京收聽到中共北平電臺的華語廣播周恩來的話說：

「中國人民將解放臺灣，不容失敗。美國由於促使西德武裝並與中華民國訂立防禦條約，已使自從韓國停戰協定訂立後日趨緩和的國際情勢，再度緊張，並已製造了爆發一次新戰爭的危險」。（註九）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八日；「總統府公報」第伍伍號，頁一。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三：「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八日。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五：同註四。

註六：同註二。

註七：同註四。

註八：同註四。

註九：同註三；「中共禍國史實年表」，頁二七九。

八日　行政院訂頒「各機關團體宴會節約辦法」。

行政院爲厲行機關團體宴會節約，特訂定「各機關團體宴會節約實施辦法」一種，通令各部會及省政府照辦。辦法如下：

第一條：爲厲行機關團體宴會節約，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各機關團體宴會，除爲招待外賓、國軍、海外僑團僑領等及其他公務上必要者外，應一律免除。

第三條：各機關團體舉行會議或其他集會時，其有關機關不得招待公宴。

第四條：第二條所稱公務上必要之宴會，應依左列方式辦理：

甲、中餐：每桌最多不得超過新臺幣三百元，分食每份不得超過新臺幣二十元。

乙、西餐：每份不得超過新臺幣三十元。

第五條：各機關團體及公務人員宴請外賓，應由主管機關統籌合併辦理，力求節約，並儘量減少不必要之款待。

第六條：一切宴會除外交禮節上正式招待外，不得用非國產之烟酒。

第七條：公務人員出差，不得接受地方機關團體之招待，如有違反，出差人之旅費及招待機關之招待費，均不予核銷。

第八條：公務人員婚壽喜慶，以採用茶點招待爲原則，其必須宴客時，應受第四條之限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九　條：各機關團體及公務人員任何宴會，均不得有女服務生陪酒等違反善良風氣之行爲，應邀宴人之汽車司機或三輪車夫，並不得向主方索取飯點費。

第　十　條：各機關團體宴會違反本辦法之規定者，在機關，其宴會費用應不予核銷；在團體，應由主管機關予以書面糾正。

前項機關宴會費用報銷時，並應附具宴客名單，以便審核機關查考。

第十一條：公務人員違反本辦法之規定者，應於所在機關動員月會提出檢討糾正。其機關長官並得視情節之輕重，予以書面警告或依法議處。如係機關長官違反本辦法之規定者，應由其上級機關依法議處。

團體負責人違反本辦法之規定者，應由其主管機關依法議處。

第十二條：本辦法自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起施行。（註一）

國軍突擊大伯島俘獲十四名共軍；一江山仍有擾亂性砲戰。

國防部新任軍事發言人熊恩德上校今日上午在記者會中宣佈：我閩海突擊隊，於七日晨三時，曾向金門東北四千五百公尺處共軍盤踞面積一・四平方公里之大伯島展開突擊，我軍抵達該島後，乘夜幕掩護，迅速佔領灘頭陣地，並即向島內順利推進。在接近共軍工事時，發現共軍十四名正在碉堡內酣睡，全部予以俘獲，我突擊隊於完成任務後，在拂曉時全部安返基地。熊上校並強調此次突擊之成功，足證我前線部隊在連月之炮戰中，士氣益趨旺盛，並隨時隨地在準備予共軍打擊。

軍事發言人熊恩德並報告有關大陳、金門、馬祖等前線情況於次：

大陳方面：（一）頭門島共軍炮七日上午仍向我一江山附近海面灘頭作例行式的擾亂性射擊。（二）共軍巡邏艇兩艘，七日晚八時零三分企圖乘黑夜偷襲我北漁山島，因視線不清，僅無目的向我炮擊四發，彈落海中，我海軍曾派艦迎擊，在未到達前共軍巡邏艇即已北竄。（三）七日上午曾有共軍米格機兩架出現於台州灣上空。

金門方面：七日仍有零星炮戰，大陸共軍炮七日曾向我大金門發射十二發。（註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內政部長王德溥在立法院報告當前內政工作重點。

內政部長王德溥今天列席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曾報告內政部目前的內政工作重點如下：

「在改善人民生活方面，着重於土地改革及增進勞工和漁民的福利設施。從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改革農村土地後，目前臺灣全省的地主手中尚有十萬甲以上的剩餘保留土地，政府正在籌措佃農貸款基金，希望幫助佃農們從地主手中買下這批土地。關於都市土地改革，自政府於今年八月二十六日公布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以來，內政部及臺灣省政府皆已在忙於各種準備工作，這個條例的施行細則，可望於本年底擬妥後呈送行政院核定，目前並已着手審核全省七十八個地方的都市土地計劃，希望能於四個月內審核完畢。

內政部過去六個月的施政最主要者計有：

第一、澈底實行民權主義，製定臺灣省各縣市公民行使創制複決兩權規程，指定若干縣市試辦，結果如果良好，即推行全省。

第二、修改戶籍法，使戶政制度能臻於完善。

第三、國防內政兩部所擬訂的兵役行政權責劃分辦法完成立法程序以後，內政部將接管一部份的兵役行政，以便建立更健全的兵役制度。

第四、籌劃防空疏散用地的征收，飭令各縣市指定疏散地區，解決疏散房舍建築基地問題。

第五、修正服制條例。

第六、完成禮制條例的擬訂工作。

第七、策劃社會安全制度之措施。」（註二）

經濟部長尹仲容在立法院報告華僑回國投資情形。

經濟部長尹仲容在立法院僑政委員會報告華僑投資問題。他說：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目前華僑滙款回國投資，除由臺灣銀行按照外滙結滙證價格美金一元折給新臺幣十五元六角外，另由臺灣銀行按照美金一元補給新臺幣六元，亦卽華僑滙回美金一元，可向臺灣銀行領取新臺幣二十一元六角，這個辦法旨在補貼華僑滙款回國投資因國內外滙滙率比率稍低所受的損失。」

依照政府過去所定的辦法，華僑回國投資，除可購運機器、原料及半製品來臺灣外，並可購運其他物資來臺灣，在臺灣銷售後作爲建廠的費用，免除滙款回國所受的外滙折合率方西的損失，但因華僑購運其他物資來臺灣，亦有很多困難和缺點，政府近已修改辦法，准對華僑滙款每美元補貼新臺幣六元，以代替由華僑購運其他物資進口的原有辦法。但華僑購運機器原料及半製品進口，仍在准許之列。

立法委員丘漢平、謝澄宇等在質詢時曾主張在現由立法院審議中的華僑回國投資條例中，恢復過去原有的辦法，仍准華僑於回國投資時，以自備外滙購運其他物資來臺銷售，以所得的價款作爲建廠費用及流動資金。尹仲容部長表示這個問題宜加研究，如有其他較佳的辦法，似亦宜加以考慮，他並強調說明政府歡迎華僑回國投資。

尹仲容並報告迄至今年十一月止，華僑申請回國投資設廠者，共有五十家，其中已來臺灣籌備設廠有四十三家，現已開工者有二十四家。華僑已向國內投資的經金額已達港幣一千一百六十萬元及美金一百五十萬元。按依照現行的華僑回國投資辦法的規定，華僑回國投資設廠後所可享受的待遇，有：（一）每年十分之十五；（二）免納營利所得稅三年；（三）政府於十年以內不予徵購。（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九日；「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六十七期，頁八四—八四三。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九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九日。

註四：同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日　我國與薩爾瓦多共和國締結友好條約。

我國與薩爾瓦多共和國間締結友好條約，簽約儀式於今天在薩國京城聖薩爾瓦多市舉行，由我駐薩爾瓦多公使王季徵，與薩爾瓦多共和國外交部部長甘聶沙，分別代表中薩兩國簽署。該約將由締約雙方各依憲法程序予以批准，並自互換批准書之日起生效。批准書之互換，仍將在聖薩爾瓦多市舉行。該約全文如下：

中薩友好條約全文

中華民國與薩爾瓦多共和國爲加强兩國固有親睦邦交，增進兩國人民相互利益起見，決定以平等及互尊主權之原則爲基礎，訂立友好條約，並爲此各派全權代表如左：

中華民國總統閣下特派：中華民國駐薩爾瓦多共和國特命全權公使王季徵閣下；

薩爾瓦多共和國總統閣下特派：薩爾瓦多共和國外交部部長甘聶沙閣下；

雙方全權代表各將所奉全權證書互相校閱，均屬妥善，議定條款如左：

第　一　條：中華民國與薩爾瓦多共和國及兩國人民間，應永敦和好，歷久不渝。

第　二　條：締約雙方聲明彼此具有堅强決心，親密合作，以樹立並維持基於正義平等之世界和平，及促進兩國人民之經濟繁榮。

第　三　條：締約雙方有相互派遣正式外交代表之權，此項代表在所駐國應享受國際法通常承認之一切權利、優例、及豁免。

第　四　條：締約雙方在彼此領土內共同商定之地方，有派駐總領事、領事、副領事及代理領事之權。此項領事官應行使國際通例通常承認之職務，並享受國際通例通常承認之待遇。雙方領事官員於就職之前，應向所駐國政府取得執行職務證書，但此項證書，得由所駐國政府撤回。締約雙方承諾，不任命在執行職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務國家內經營工商業之人民爲領事官員，但名譽領事不在此限。

第五條：締約此方之國民有權在與任何他國國民同樣條件之下，依照締約彼方適用於一切外國人民之法律規章，出入締約彼方之領土。

第六條：締約此方之國民在締約彼方領土內，關於其身體及財產，應享受締約彼方法律規章之完全保護。締約此方之國民在締約彼方領土內，有權在任何他國人民享有相同權利之地方遊歷、居住、作工、及經營工商業，但應依照締約彼方之法律規章。締約此方之國民在締約彼方領土內，有權依照締約彼方之法律規章，設立學校，以教育其子女，並享有集會、結社、出版、祀典、宗教、埋葬及營墓之自由。關於本條，締約此方之法律規章不得有歧視締約彼方國民之規定。

第七條：締約雙方間將來可能發生及建立之其他關係，應以國際法原則爲基礎。

第八條：締約雙方同意儘速訂立一通商航海條約，以增進彼此間商務關係。

第九條：本約用中文、西班牙文及英文各繕二份，遇有解釋不同，應以英文本爲準。

第十條：本約應由締約雙方各依本國憲法程序，儘速批准，自互換批准書之日起，發生效力。批准書應在薩爾瓦多共和國聖薩爾瓦多市互換。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九日即公曆一千九百五十四年十二月九日，訂於薩爾瓦多共和國聖薩爾瓦多市。

中華民國代表：王季徵（簽字）　薩爾瓦多共和國代表：甘聶沙（簽字）。（註一）

附錄：薩爾瓦多共和國簡介（註二）

薩爾瓦多共和國是中美洲國家之一，自從一九三九年中美洲聯邦瓦解之後，它便和危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哥斯大黎加各自分立，成爲一個獨立國家。

薩爾瓦多和我國的臺灣省有很多相似之處，只是一個在太平洋西岸，一個在太平洋東岸而已。薩國面積約兩萬一千餘方公里，較臺灣略小，人口兩百萬，比臺省人口少得多，但在中美洲則是人口最密的國家。它的地形也略似臺灣，中央山脈綿亘，僅僅靠太平洋海岸一帶，有寬數哩至數十哩不等的平地。所以它的土地利用，已達飽和程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不像中美洲其他國家而却像臺灣。薩國位於地震帶，也常受地震之苦，並且還時有火山爆發的災害。

薩國的物產，咖啡第一，糖次之，咖啡大量出口，糖除供本國消費外，僅有少量出口，此點與臺灣迥異。蝴蝶蘭爲臺灣名產，薩國則另有一種名產叫做龍舌蘭，但龍舌蘭不是玩賞的東西，而是一種纖維植物，過去薩國大量輸出龍舌蘭纖維，現在很少輸出了，他們多用來製造咖啡袋。

臺灣盛產香茅油，可是薩國則盛產另外一種叫做香樅油，這是世界上唯一產此種香油的國家。

他像臺灣一樣，薩國的交通很爲發達，除國家公路四通八達外，還有泛美公路與鄰近國家密切聯繫，公共汽車網跟着政府的公路建設計劃普及全國。

薩國近年社會立法極多，諸如保護勞工，改革土地，均有良好的成效，現在全國百分之七十以上的農民，都已耕種他們自己的土地了。

薩國的教育則遠不如臺灣，它的小學也是實行强迫教育的，但文盲仍佔百分之四十五，據近年統計，其全國小學校學生才十八萬多人。全國九家報紙，總發行量才只十萬份。他們現在正在加强社教，用一種叫做流動教師（Traveling Teacher）下鄉推行義務教育。

薩國中央政府爲總統制，六年改選一次，現任總統爲俄斯卡·奧索里俄，立法權則操在立法會議，議員每二年改選一次。地方政府分全國爲十四區，每區設一總督。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印花稅法」附表第四類第一目，及增訂「三七五減租條例」第二十七條。

總統今天明令公布修正「印花稅法」附表第四類第一目，及增訂「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第二十七條。茲分誌如下：

修正印花稅法附表第四類第一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類	目	釋	例	稅率或稅額（以銀元爲單位）	免稅規定	負責貼印花稅票人
第四類　許可憑證						
	第一目　各項許可證照	凡各種營業證照專利證照商標註冊證照輸入貨物許可證照購銷特種貨物證照交易所經紀人執照採礦漁牧執照出版物審查合格憑證等屬之		每件貼印花稅票四元	收音機執照領受人	

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增訂第二十七條條文

第二十七條　前條爭議案件經調解或調處成立者如當事人之一方不履行其義務時他造當事人得逕向該管司法機關聲請強制執行並免收執行費用。

原第二十七條改爲第二十八條以下條文次序遞改。（註三）

聯大通過將美控中共案列入議程；北平廣播稱，不管聯大採何項行動，決不釋放美俘。

聯合國大會今天以四十八票對五票通過將美國因中共將十一名美國飛行員判刑而提出的控訴列入議程，蘇俄集團的五個國家投票反對，緬甸、印度、印度尼西亞與也門棄權。

聯合國大會隨即以四十四票對五票通過免除須要等待七天及由一個委員會提出報告的規則，蘇俄集團再度投票反對，巴基斯坦、緬甸、埃及、印度、印度尼西亞、沙地阿拉伯、敍利亞與南斯拉夫棄權。

中共今天在廣播中明顯表示，不管聯合國採取何項行動，它都不願將被控以「間諜」罪之美國空軍人員予以釋放。

北平廣播中並再度提出該十一名美國空軍是以「間諜」行爲而被判罪，並且表示無論美國採取任何威脅行動，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均不能動搖它們的決心。（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二：「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日。

註三：同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五五陸號，頁一。

註四：同註二。

十日　國軍首次實施臨時召集補充兵服役，報到率近百分之百，代總長偕省縣民意機關首長前往檢閱。

陸軍第六三六一部隊今天奉令臨時召集補充兵員服役，並接受代參謀總長彭孟緝的檢閱。臨時召集檢閱，是兵役法頒布後首次舉行，今天實施頗為順利，應召員報到率達百分之九十九點。

根據我國兵役法規定，每一適齡男性國民，有服兩年兵役的義務，首先受四個月補充兵訓練，返家後，在若干期間內，政府隨時臨時召集，再服兵役一年零八個月，以服滿其兵役期限。今天接受檢閱的應召員，即係曾受補充兵訓練的役男，於此次應召，將繼續服兵役一年零八個月。

今日隨同彭代總長前往檢閱者，有副參謀總長余伯泉，國防部次長馬紀壯，總政治部主任張彝鼎，並邀請美軍顧問團長蔡斯將軍，臺灣省臨時省議會副議長林頂立，民政廳副廳長張騰發，兵役處長秦修好參加，各縣市（局）長、各縣市議會正副議長亦隨往探視其鄉梓應召的子弟，並攜帶新臺幣三萬元，為全部隊官兵加菜聚餐。（註一）

教育部成立在美教育文化事業顧問委員會，聘梅貽琦、胡適等為委員。

教育部為輔導留美學生聯繫留美學人，並計劃指導在美有關文化合作事宜，奉准在我駐美大使館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置「教育部在美教育文化事業顧問委員會」，該會組織規程業奉行政院核定，並由教育部頒行，聘請梅貽琦、胡適、于斌、陳立夫、陳之邁、李書華、顧毓琇、何浩若、程其保、吳經熊、霍寶樹等十一人擔任委員，梅貽琦爲主任委員，程其保爲執行祕書，宋晞、唐振楚二人爲祕書。茲誌該會組織規程于后：

教育部在美教育文化事業顧問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教育部爲計劃及指導在美國文化合作事宜，特在駐美大使館設置在美教育文化事業顧問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本會辦理左列事項：一、關於旅美學人之調查聯繫事項。二、關於旅美留學生之調查與輔導事項。三、關於圖書刊物及教育文化資料之徵集與交換事項。四、關於中美教育文化合作之策劃接洽事項。五、其他委託交辦事項。

第三條：本會置委員十一人至十五人，由教育部就辦理教育文化事業素著聲譽之在美人士中聘請之，並於委員中聘定主任委員一人。

第四條：本會委員任期一年均爲無給職。

第五條：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秘書二人，由教育部分別聘派之。

第六條：教育部於聘定本會主任委員、委員暨聘定或派定執行秘書或秘書後，應即通知外交部轉知駐美大使館。

第七條：本會所決定之事項，應經由駐美大使館轉送教育部核准後施行。

第八條：本規程經行政院核准後施行。（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註二：同註一；教育部編：「教育法令」壹—五三，頁五三。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一日　蔣廷黻在聯大政委會列舉事實斥俄對中美誣控，使蘇俄控美侵臺案遭否決。

我駐聯合國首席代表蔣廷黻今天在特別政治委員會上發表演說，對蘇俄指控自由中國和美國的項目，逐點予以駁斥。他在結束演講時稱，蘇俄的指控並無事實根據，至於將該項目提到聯大討論，其目的僅在宣傳。

蔣氏列舉四點，駁斥蘇俄指控，其大要如次：

一、所謂侵奪臺灣的指控是荒誕的。美國並沒有侵奪過臺灣一方英寸的領土，也沒有美國的戰鬥部隊派駐臺灣。目前在紐約的華僑，計有三萬五千人，而在臺灣的美國人，只有一千二百人。兩方面同樣完全是非武裝的，而且是得到有關政府的准許而居留的。在紐約的中國人，遵守美國的法律，在臺灣的美國人，遵守中國的法律，並得中國政府的邀請和准許。中國政府一如世界上的所有主權國家，充份控制臺灣，並有自由行使職務之權。我們中國人對於我們國家主權和領土的完整，至為敏感。我們試用顯微鏡察看全島，決無任何美國侵奪跡象的發現。

二、關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問題，在現今世界上，這種條約已經司空見慣，因為在歐洲、亞洲和西半球，已經簽訂了那麼多的條約。此項條約是一項絕對防禦性的條約，而且簽字雙方都已提供保證，他們將依照聯合國憲章履行他們的義務。

三、沿中國海岸正在進行戰事是確實的。將共黨逐出中國，是所有非共產黨員的中國人的一般期望，而且我們希望此項事實，得為全世界所洞悉。不過，目前進行中的戰爭，是由共黨發動的，他們於今年九月三日開始轟擊金門，我們已用飛機、大砲和海軍艦隻施行還擊，事實上，除了還擊以外，我們的政府並不認為此項攻擊已做成任何的戰略價值。我們將繼續為自衛而實行還擊。自衛方面，毋須第三方面的任何鼓勵或煽動。

四、關於干預中國海往來航運的第四項指控。依照中國國內法令，匪幫是我國的叛逆，我們正在繼續進行戡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叛亂之戰。這是中國內政範圍以內的問題。就外國船隻而論，我們對於眞正中立國船隻，是很審愼的。我們的唯一希望，僅爲阻止戰略物資運供本國的叛黨。當我們執行此項任務時，將不可避免地使中立國家的運貨者感到一些不方便。但當他們抗議的時候，經常得到審愼的考慮，而且此項抗議往往經由使運貨者感覺滿意的談判，獲得解決。蘇俄及其附庸國家，不是中立國，他們正和我們的政府爲敵，並採物資援助我們的叛黨。因爲他們是匪幫的伙伴，不能被認爲中立國。而且即使對於蘇俄的海運，本國政府亦必遵守國際法，並接取準備談判的立場，陶甫斯號事件，可資證明。在此項事件中，中國政府接受了法國政府的斡旋。然而，蘇俄政府堅持在此問公開辯論而不願在臺灣談判，此項談判，業已停頓，以待此間辯論的結果。這些有關海運的行動，亦足判明單純的自衞，毋須第三方面的鼓勵和煽動。

聯大特別政治委員會，對蘇俄所提要求譴責美國在臺灣地區的侵略行爲案，今天加以拒絕。委員會對蘇俄建議的投票，結果是五票贊成，三十九票反對，七票棄權，僅蘇俄集團投贊成票。棄權之國家爲：印度、緬甸、埃及、南斯拉夫、阿富汗、敍利亞、也門。（註一）

聯大通過譴責中共拘禁盟軍戰俘，並要求聯合國秘書長盡力交涉釋放。

聯合國大會今天以壓倒之多數四十五票對五票通過譴責中共拘押十一名美國空軍人員的控訴案。該案也籲請聯合國祕書長哈瑪紹盡其最大努力，設法使十一名美空軍人員及其他數百名刻仍被中共拘押的韓戰中聯軍人員獲釋。

哈瑪紹立即接受此項要求於他的責任，他說：「我將盡我一切力量以服務聯合國組織的利益。」他業已動員其秘書處的機構。他認爲此一案件，或許是聯合國自從一九四六年開始其工作以來聯合國秘書長所曾遭遇到的最棘手難題。聯大表決之後，哈氏曾與美國首席代表洛奇、英國代表納亭舉行會商，接着他即個別與蘇俄首席代表馬立克及印度常駐代表拉爾晤談。這四個人是與使聯軍人員獲釋的各項活動主要有關的人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蘇俄集團對於該項建議案的頑強反對，以及它的再三表示那些美軍人員係罪有應得從事間諜活動事，暗示中共在目前將仍漠視聯合國的決議。

印度在此一案件中所作的試探活動，已遭遇中共的堅強攖扼。聯大就美國及韓戰中其他十五盟國所提指責中共的建議案表決時，僅有蘇俄集團的五國反對，阿富汗、緬甸、印度、印尼、他們與南斯拉夫棄權，另有其他四國——哥斯達黎加、薩爾瓦多、沙地阿拉伯和敍利亞缺席，不過敍利亞已通知說，它反對該項譴責案，其他三國則未作任何表示。（註二）

我空軍派機六架參加菲國航空週飛行表演及展覽。

我空軍應菲律賓第七屆航空執行委員會邀請，決定於本月十二日派F八四噴射機六架，前往馬尼拉參加菲律賓第七屆航空週之飛行表演及飛機展覽。

菲律賓第七屆航空週，本月十二日至十八日，在馬尼拉舉行，參加國家除我國外，美、英、泰等國均在邀請之列。我空軍飛機作飛行表演完畢後，留一架參加展覽，其後返國。（註三）

六個農業學術團體舉行聯合年會。

中華農學會暨臺灣省分會、臺灣省中華林學會、中國園藝學會、臺灣省土壤肥料學會、中國農村經濟學會、中華植物病虫害學會等六大學術團體四三年度之聯合年會，及中國農業工程學會的成立大會，本日假臺南市省立工學院成功堂揭幕。

大會主席推農復會委員錢天鶴擔任，經濟部長尹仲容在會中演講臺灣農工建設配合問題。參加大會之會員一千二百餘人。（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二：同註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三：同註二。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十二日　我國當選聯合國和平觀察委員會委員。

今日在聯合國大會，以四十九票對零票當選爲一九五五年及一九五六年聯合國和平觀察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捷克、法國、洪都拉斯、印度、伊拉克、以色列、新西蘭、巴基斯坦、瑞典、蘇俄、英國、美國和烏拉圭。

該委員會可被要求派員前往世界任何部份，從事有關和平與安全的觀察；可是從未有過任何方面對該委員會提出這樣的一種委託。（註一）

聯合國秘書長哈瑪紹電約周恩來會談釋俘問題。

聯合國今日宣佈：聯合國祕書長哈瑪紹擬和中共直接談判，以求釋放十一個美國人，並已向中共總理周恩來建議於十二月二十六日以後，在北平當面會商。

這位四十九歲瑞典籍聯合國行政首長，於接受聯合國大會所給予努力營救所有俘虜的委任以後一小時八分鐘，戲劇性的不經正常外交手續，而致電周恩來。

聯合國官方對於有關哈瑪紹秘書長將赴北平的新聞報導，嚴守緘默。惟其他人士說：哈瑪紹已要求印度、英國及蘇俄使用他們對毛澤東政權的斡旋以作舖路工作。

香港方面輿論對聯合國秘書長哈瑪紹表示將親赴北平要求中共釋放美空軍人員的消息，反應極爲惡劣，而形容爲「國際政治上的大怪劇」，「威望喪盡」，「警察拜訪强盜求情」。

星島日報指出，既然宣佈中共違反停戰協定，何不命令停戰監督委員會處理，而要一個代表六十多個國家的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合國秘書長去求情，試問成何體統，成何話說，這豈非把中共看成和聯合國有同等的地位。

合衆社報導在東京一些亞洲外交界人士認爲，聯合國秘書長哈瑪紹建議與中共商談中共政權以間諜罪加以拘禁的十一名美國空軍人員的命運問題，可能已犯了一個大錯。對於亞洲問題及心理有研究的一些專家人士相信，哈瑪紹的北平之行，將爲中共所利用，他們指出中共政權可以不費事地使人認爲聯合國要求派員前往北平對中共提出懇求？（註二）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註二：同註一。

海軍巡邏艦在烏坵海面擊沉中共機帆船二艘；金門及一江山仍有砲戰。

國防部本日發表十二月十二日七時起二十四小時內戰況如下：

「金（門）馬（祖）地區：（一）廈門匪砲，十二日曾兩度向我大小金門射擊八發，我無損傷。（二）十二日清晨，我海軍於烏坵以南二十浬海面，發現匪機帆船四艘，在匪砲艇二艘隨行掩護下，由泉州灣北駛，我艦即以密集砲火予以轟擊，匪機帆船兩艘被擊中沉沒，其餘匪船艇均負傷向大陸海岸逃竄，我艦於達成任務後，安返基地。

大陳地區：（一）頭門匪砲，十二日下午對我一江山盲目射擊十九發，炮彈均落海面及近灘，我無傷亡。（二）十二日，匪米格十五型飛機五架，ＬＡ—11型飛機兩架，飛至臺州灣上空活動，大陳曾發警報。」（註一）

十三日　行政院核定公布「中華民國臺灣省工商業普查實施方案」。

行政院主計處今日核定臺灣省政府擬定之「中華民國臺灣省工商業普查實施方案」，於明年初實施，以半年時間完成。茲誌該方案條文於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臺灣省工商業普查實施方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臺灣省政府爲辦理四十三年全省工商業普查，特訂定本方案。

第二條　本普查爲工商行政與工商統計之複式調查。

第三條　本普查係相當於基本國勢調查，依據統計法第三條及統計法施行細則第十條規定辦理之。

第四條　本普查所搜集工商業資料，除供工商政策之設計及工商行政管理之依據外，不作任何有關征課之根據。

第五條　本方案之各項補充章則及工作須知另定之。

第二章　調　查

第六條　調查之目的，除着重工商個體情況之觀察外，並着重工商集團一般現象之統計分析。

第七條　本普查之調查範圍，係依前條目的之規定。按全部經濟事業國際分類標準並依照公司法商業登記法規定應辦登記者列表如下：

國際分類標準	調查範圍	說明
(0)農林畜牧漁獵業	凡係應辦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者均予以調查	應於「調查工作須知」內例舉調查對象
(1)礦物及土石開採業	凡係已辦礦業權設定登記之公民營全部礦場及應辦公司登記之礦業組織均予以調查並包括晒鹽場	
(2)(3)製造業	凡係應辦工廠登記之工業產品製造加工修理之公民營場所及應辦公司登記之工業組織均予調查	應於「調查工作須知」內例舉調查對象
(4)建築業	包括應辦登記之各級營造商及土木包工業公營部份如經濟部機械工程處工礦公司臺北區營建處高雄區營建處均應予以調查	
(5)電氣煤氣自來水業	電力公司（包括所屬各發電所各變電所）供公用爲目的之煤氣事業（包括天然瓦斯）自來水廠及工業給水廠	
(6)商業	包括應辦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之貿賣業民營金融業保險業	同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7) 運輸倉儲及交通業	包括民營倉庫及民營海陸空客貨運輸場所（不論其係公司組織或非公司組織）	同右
(8) 服務業	包括應辦商業登記之商業服務娛樂服務個人服務等業如廣告商劇場電影院說書場飲食店旅館浴室理髮所照相館服飾物品器具出租店等	應於「調查工作須知」內例舉調查對象

第八條　凡屬前條規定之調查範圍內，其有固定場所者，均爲調查之對象。惟機關團體附屬之合作社不對外營業者、學校之實習場所、救濟機關之習藝所、監獄人犯之作業場及軍事機關之工廠，不在調查之列。

第九條　調查單位，因各類之調查範圍與對象包括有個別單位及企業單位，原則上以個別單位爲調查單位，並得視事實之需要，特別指定以企業單位爲調查單位，其情形分別於「調查員須知」內詳爲說明。

第十條　普查標準日期爲四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除有特殊說明外，所有數字以該日靜態數字爲準。其係累計數者以四十三年全年爲準。凡季節性之企業，其有特定之年期者，應依其年期。

第十一條　本調查係採事後追查方式。凡在四十四年一月一日以後休業或改善者仍應設法追查。如在調查時其係因季節性而暫時停業者，亦應詳爲調查。其爲四十四年一月一日以後新開業者，（包括四十四年一月一日以後經改業之新業）因無法取得應調查之事實，不予調查。

第十二條　調查表採單記式，每一被調查單位填表乙份。

第十三條　調查表之格式及填表說明，應參照事業性質與調查目的另定之。

第十四條　調查項目

一、各業通用項目：

1名稱　2地址　3代表人或負責人　4隸屬機構名稱及地址　5所轄機構名稱及地址　6經營事業種類　7企業組織　8資本額　9開業年月　10已有登記證及營業證字號　11營業方式　12加入公會或商會名稱　13各工商業需要人才種類

農林、畜牧、漁獵、金融、保險、運輸、倉儲、及服務業僅調查本款所列各項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項目範圍	分類	適用業別代表符號	業別名稱及
1從業員工人數 全部	(1)性別（男、女）	1 2 3 4 5 6 7 8	1礦業 2鹽業 3製造業 4建築業 5電氣業 6煤氣業 7自來水業 8商品販賣業
	(2)年齡（未滿16、16—50、50—60、60以上）	1 2 3 4 5 6 7 8	
	(3)身份（僱主、自營作業者、受僱員工、無酬家屬從業者）	1 2 3 4 5 6 7 8	
	(4)工作性質（行政管理人員、直接生產工人、營業使用人）	1 2 3 4 5 6 7 8	
2依現有設備全部開工時可能容納限直接生產工人人數		1 2 3 4 5 6 7 8	
3工時數限直接生產工人	(1)常僱工人工作總日數及加班總時數	1 2 3 4 5 6 7 8	
	(2)臨時工人總工時數	1 2 3 4 5 6 7 8	
4工資率限直接生產工人	(1)最高	1 2 3 4 5 6 7 8	
	(2)最低	1 2 3 4 5 6 7 8	
5薪工總額全部	(1)行政管理人員	1 2 3 4 5 6 7 8	
	(2)直接生產工人	1 2 3 4 5 6 7 8	
	(3)營業使用人	1 2 3 4 5 6 7 8	
6原動機HP數	全部 1運轉中 2儲備 3待修	蒸汽引擎、蒸汽透平、水車內燃機等	(1)(2)(3)(4)(5)(6)(7)
7電動機KW數	全部 1運轉中 2儲備 3待修	(1)用外電 (2)用自備電力	①②③⑥⑦
8主要作業機最大生產能力	限主要	按各業分	①③④⑥
9運輸工具數量	全部	專用火車、卡車、台車、板車等	①②③④⑤⑦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0 生產總值	全部	(1)產品		①②③④⑤⑥⑦
		(2)受委託加工		
		(3)貢獻他單位之勞務		
		(4)爲自己建造固定資產之勞務		
11 產品生產量	限主要產品	(1)製成品		①②③④⑤⑥⑦
		(2)半製品		④⑧
12 商品購進總值	全部合計			
13 產品、商品、原料、材料、銷售量值量	A限主要	(1)製成品		
	B值全部合計	(2)半製品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
		(3)未經製造程序出售之原料材料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
14 四十三年固定資產總額		(1)機器設備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
		(2)房屋		
		(3)土地		
15 四十三年新增固定資產總額		(1)機土設備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
		(2)房屋		
		(3)土地		
16 四十三年出售固定資產總額		(1)機器設備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
		(2)房屋		
		(3)土地		
17 存貨變動	A年初	(1)製成品（商品）		①②③⑧
	B年末	(2)半製品		
		(3)原料材料		
18 原料使用量值	限使用部份	(1)消耗		③⑥
		(2)變成固定資產		
19 材料使用量值	同右	同右		①②③④⑤⑥⑦
20 燃料使用量值	同右	(1)購進使用		①②⑤⑥⑦
		(2)自有使用		
21 電力使用量值		(1)購電		同右
		(2)自家發電		
22 其他與生產有關付出金額之勞務				①②③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23 美援金額及用途		①③⑤
24 經營困難原因		①③⑧
25 有否依商業會計法設置各種賬簿		③④⑧

三、各業特殊項目：

1 礦業

（A）礦區字號　（B）沿革　（C）礦種　（D）地質與礦層概述　（E）預估埋藏量

（F）技術管理員姓名　（G）爆炸物管理員姓名　（H）坑道　（I）選礦及煉製設備

（J）礦山災害傷亡人數

2 鹽業

（A）鹽堤設備

3 營造業

（A）工程或建築物所在地　（B）業主姓名　（C）建築物或工程用途　（D）建築物構造

（E）建築物延面積

4 電氣業

（A）各發電所發電機裝置容量（分火力、水力）　（B）最高負荷　（C）發電總度數

（D）售電總度數（分電力、電燈）

5 自來水業

（A）蓄水池容量　（B）出水量　（C）取水方法　（D）水壓　（E）水質　（F）用戶

第十五條　調查方法，不論公民營調查單位，均以自填申報爲原則，事前詳爲說明，事後愼爲審查。其無填表能力者，可由調查員代填。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第七條附表所列（0）（2—3）（4）（6）（7）（8）各類及（1）類不與礦場在同一地點之礦業公司，均由調查員親自送發調查用表，填妥後應經初核簽章，另抄副本（副本格式另定），彙報該管調查小組轉由工作小組抽存副本，將正本轉送執行小組（執行小組工作小組及調查小組之組織見第三十二、三十三、三十五條）。

二、（1）類之晒鹽場（5）類之電力公司，煤氣事業及自來水廠工業給水廠，由執行小組以通訊方式直接調查之。

三、（1）類之公民營礦場，係由執行小組直接指派人員前往調查。

第十六條　調查執行之日期，凡屬前條第1款各類之調查定爲一個月，全省同時開始，同時結束。凡屬前條第二、三兩項之調查定爲五十天內完成之。

第十七條　正式調查未開始前，應舉辦試驗調查，研究擬定之調查項目與調查表格式是否適用。

第十八條　調查區之劃分，應配合調查範圍及調查方法之規定。除鹽業及水電瓦斯業採用通訊調查者外，其餘分爲兩種調查區進行調查工作：

一、適用於第十五條第一款者：每一鄉（鎮）（市）（區）可依現行自治基層村（里）之組織，分爲若干調查區。凡非工商業中之地區，即以該鄉（鎮）（市）（區）爲一調查區。

二、適用於第十五條第三款者：按礦區之分佈，全身分爲東西北三個調查區（東區包括花蓮、臺東一帶，北區包括宜蘭、臺北、基隆一帶，西區包括桃園至高雄澎湖一帶）。

第十九條　正式調查前，應搜集現有資料編造調查底册，用以代替準備調查，（調查底册格式及編造注意事項另定）。

第二十條　正式調查未開始前，應對被調查者預先公告下列事項：

一、正式調查前四十天，應公告全省調查單位，於四十四年一月內妥辦四十三年結算及盤存。

二、正式調查前二十天，應公告正式調查起訖日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正式調查前二十天，應公告全省調查單位，預將所有登記及營業證件與有關簿册，準備齊全，以待調查。

第二十一條　每一調查員應先參考調查底册，挨戶進行訪問。依規定之調查範圍及對象，分別增刪原底册判定類別適用調查表種類，並於門口張貼訪問證。經監查員實地檢查後，繼續辦理調查填表工作。

第二十二條　調查表填妥彙送到達工作小組後，應經監查員詳爲審核，並查對調查底册。必要時，應予派員直接複查。

第二十三條　依統計法第十六條之規定：「被調查者均有據實詳盡報告之義務」，如有拒絕調查，或提出虛僞之事實，經勸告無效者，得由當地警察機關依行政執行法予以處罰，並報請工作小組及執行小組逐級處理之。

第三章　整　理

第二十四條　整理方式採中央集計制，由執行小組集中辦理之。

第二十五條　整理方法採卡片人工整理法，按第六條規定之目的，分別工商行政與工商統計兩部份先後整理之。（整理表式整理程序及報告表式應另定）經整理後，應提供下列各種統計結果：

一、家數

（1）按地域別分（2）按業別中分類分（3）按從業員工人數分（4）按有無使用動力及使用動力大小分（5）按主要工作機生產能力大小分（6）按企業組織分（7）按資本額大小分。

二、從業員工人數

（1）按性別分（2）按年齡分（3）按身份分（4）按工作性質分。

三、工時數

（1）平均工作日數（2）平均工作時數（3）全年每人平均加班時數。

四、工資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直接生產工人最高工資率（2）直接生產工人最低工資率。

五、原動機HP數（按種類分）

六、原動機KW數

七、主要工作機生產能力

八、投資

（1）固定資產總額（2）新增固定資產總額（3）出售固定資產總額（4）年初年末存貨變動。

九、生產總值（銷貨總額）

十、生產淨值

十一、生產因素成本（銷貨物料成本）

（1）原料使用量值（2）材料使用量值（3）燃料使用量值（4）電力使用量值（5）其他與生產有關之勞務付出金額。

十二、產品生產量值

十三、產品銷售量值

第二十六條　工商統計部份之整理，僅以第七條附表所列（1）2－3（5）三類內之生產單位及（4）類之全部，（6）類內之商品買賣業爲限。

第二十七條　整理之分類，工商行政需要部份，以參照有關法令已有之規定爲原則。工商集團一般現象之統計分析部份，應配合全部經濟事業國際分類標準。

第二十八條　參加整理工作之人員，應經嚴格甄選訓練。

第二十九條　整理結果經檢討後，編印調查報告書及調查工作紀要報告。

第四章　執行機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條　依臺灣省現行行政區劃，每一縣市爲一監查區，監查區下爲調查區。

第三十一條　省政府成立工商普查委員會爲審議機構，設委員若干人，由省府有關委員各廳處長及各縣（市）（局）長兼任之，集會時以建設廳廳長爲召集人。

第三十二條　省政府成立工商業普查執行小組爲執行機構設，主任一人（由建設廳長兼任），副主任一人（由主計處副處長兼任），設總幹事一人（由建設廳商業科長兼任），副總幹事若干人（由省政府有關廳處指派人員兼任），幹事若干人（由省政府有關廳處指派人員兼任），分組辦事；並得視需要雇用臨時人員若干人。

第三十三條　各縣（市）（局）成立工商普查小組，承辦調查、訓練、宣傳、審查、及有關事項。

第三十四條　縣（市）（局）工作小組設總幹事一事，（由該縣（市）（局）長兼任兼任）副總幹事三人，（由建設局（科）長一—臺北市爲民政局長、陽明山管理局爲行政（科）長——財政局（科）長及主辦統計人員兼任）主任幹事一人，（由工商課（科）（股）長兼任）幹事若干人，（由該縣（市）（局）指派有關單位人員兼任）。

第三十五條　各鄉（鎮）（市）（區）成立工商普查調查小組，承辦宣傳及實地調查事項。

第三十六條　鄉鎮市區調查小組設總幹事一人，（由鄉（鎮）（市）（區）長兼任）副總幹事一人，（由建設或財經課長兼任）幹事若干人，（由鄉（鎮）（市）（區）公所指派有關單位人員兼任）。

第三十七條　每一調查區得視調查單位之多寡，（以調查底冊爲根據），由工作小組會同調查小組配置調查員一人或若干人。二人以上者，應指定一人爲主任調查員。（礦區之調查，另依第十五條第三款之規定）。

第三十八條　每一監查區得視下轄調查區之多寡，由執行小組與工作小組分別指派監查員若干人，負責普查工作之指導，調查區之巡視調查表之審查等事項（監查辦法另定）。

第三十九條　調查員之人選，應按所需人數之多寡，由工作小組會同調查小組在下列人員中次第擇優遴選之，應經嚴格訓練，徹底瞭解調查方法後，方得指定擔任調查工作。（遴選標準另定之）。

一、鄉、鎮、市、區公所經濟建設課經辦工商行政之人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村、里幹事或鄉、鎮、市、區公所之其他人員（稅務員除外）。

以上人員如有不敷分配者由縣（市）政府遴選其他人員充任。

第四十條　調查員之調度，以負責原服務之地區爲原則，應儘量避免往返費時，影響調查工作。

第四十一條　每一調查小組，應將所屬各調查區調查員，主任調查員配置情形，列册報告工作小組，（名册格式另定）

第四十二條　各級辦理普查工作人員，除受本職主管長官監督外，應受所在普查機構各級主管人員之指揮監督。

第四十三條　調查小組應與所在地警察機關切實聯繫，並商定聯繫辦法，報省備查。

第五章　訓練與宣傳

第四十四條　執行小組應召開研究會並訓練普查工作之高級幹部指定下列人員參加：

一、執行小組幹事。

二、省派監查人員。

三、縣、市、局建設局（科）長及工商行政主管及主辦人員。

四、縣、市、局主辦統計人員。

五、縣（市）警察局經濟課（科）主管人員。

第四十五條　依第十七條之規定，選定適當地區爲試查區，於研究會結束後進行試查工作。參加試查之人員應將試查結果，提出報告，由執行小組檢討下列各事項：

一、調查方法與填表技術之研討。

二、調查項目與表格式之改正。

三、表列項目含義之補充解釋。

四、其他有關調查困難問題之解查。

第四十六條　執行小組應將試查結果詳爲審查改正，翻印分發縣（市）工作小組及調查小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四十七條　縣（市）工作小組應召開縣市講習會，訓練調查工作人員，並研究試查結果，指定下列人員參加：

一、工作小組幹事。

二、縣（市）派監查人員。

三、所屬鄉、鎮、市、區公所工商行政主管及主辦人員。

四、經遴選參加正式調查工作人員（見第三十九條）。

第四十八條　試查結果再經研究，如有新問題未經規定者，應報請執行小組予以解釋或補充，並統一發佈。

第四十九條　執行小組應於調查日期公告後，督促各縣（市）工作小組及各鄉、鎮、市、區調查小組，依下列各原則全面進行宣傳工作。

一、宣傳工作由執行小組洽省新聞處統籌辦理。

二、宣傳方式採用文字、廣播、電影及其他等方式。

三、規定正式調查前兩星期爲工商普查宣傳週。

四、凡有工商團體組織者（如商會同業公會），應由執行小組洽省社會處督促分別集會，宣揚普查之意義與目的。

第五十條　宣傳品，由執行小組統籌印製分發。

第六章　經費與進度

第五十一條　普查所需經費，在省及縣（市）地方總預算內分別編列專題支應。

茲將四十三年度預算數及分配數列表如下：

科目	預算數（新臺幣）	分配（百分比）
一、省預算總數	六九七、〇〇〇	一〇〇％
1準備費	一三、九四〇	二％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2印刷費	一三九、四〇〇	二〇%	
3研究訓練費	三四、八五〇	五%	
4宣傳費	五五、七六〇	八%	
5礦場調查費	二〇、九一〇	三%	
6監查費	二六四、八六〇	三八%	包括省派監查人員所需監查旅費縣（市）派監查人員所需調查區巡視費調查表審查等費用（縣（市）分配支給標準另定之）
7初步整理費	一三九、四〇〇	二〇%	本項係指在四十三年度內整理工作所需費用其餘在四十四年度所需之整理費屆時另再編入四四年度省總預算內
8其他費用	二七、八八〇	四%	
二、縣市預算總數	六七一、七〇〇	一〇〇%	
1工商業調查費	六〇四、五三〇	九〇%	1礦場調查費不包括在內已見一、五項 2包括訪問及調查填表費用
2訓練費	四七、〇一九	七%	
3其他用費	二〇、一五一	三%	

第五十二條　參加實地訪問及調查填表人員，應酌給訪問費及調查費，不另支給交通費，以實際訪問及調查填表之家數爲計算單位。（支給標準另定）

第五十三條　本普查工作，除調查底冊儘量提前辦理外，其餘屬於主要階段者，依下列進度開始及完成：

一、省普查委員會及執行小組於本方案公佈後正式成立，至四十四年十二月底結束。

二、縣、市、局工作小組於四十四年一月下旬正式成立，至四十四年五月底結束。

三、鄉、鎮、市區調查小組於四十四年二月上旬正式成立，四十四年四月上旬結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省研究會及試查工作於四十四年一月中旬舉行。
五、縣（市）講習會及試查結果研究工作於四十四年二月中旬舉行。
六、訪問工作於縣（市）（局）講習會後繼續舉行。
七、正式調查工作於四十四年三月份一個月內全省同時舉行。礦場及鹽場調查部份自四十四年三月一日起至四月二十日止完成。
八、四十四年四月上旬調查表集中各調查小組四月中旬集中各工作小組。
九、四十四年四月下旬至五月中旬各工作小組辦理審查及複查工作。
十、四十四年五月下旬調查表集中執行小組並辦理補查工作至六月中旬完成。
十一、四十四年六月下旬執行小組開始分類整理工作於十二月底完成並編印報告。

第七章　附　則

第五十四條　各級政府及有關普查工作人員（包括調查員）對調查所得資料應切實保密，不得利用職權損害被調查者之權益，如經發覺或經檢舉查實者，均予依法處分。

第五十五條　縣（市）長及鄉、鎮、市、區長領導普查工作之成績，應列爲年度考績重要項目之一。各級人員辦理工商業者普查工作之成績，經常予以紀錄，於普查工作結束後列送原服務機關，併爲年度考績根據之一。

第五十六條　縣（市）長鄉、鎮、市、區長及各級辦理普查工作人員其成績優異者，分別發給獎狀。

第五十七條　本方案自公佈之日起施行。（註二）

我國代表蔣廷黻與于焌吉在聯大駁斥蘇俄代表對我指責，及指控中共強迫勞動制度之惡毒甚於蘇俄。

我駐聯合國首席代表蔣廷黻駁斥蘇俄代表馬立克誣我截扣其輪船的指責，爲冷戰中的又一宣傳。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蔣氏在聯大特別政治委會中說，中國將繼續防禦它自己，抵禦國際共黨對臺灣的任何攻擊企圖。中國所捕獲的蘇俄集團的船隻，載運了打算向臺灣投擲的炸彈。

我國代表于焌吉今日在聯合國大會社會委員會討論強迫勞動問題時發表演說稱，中共區的強迫勞動制度，比蘇俄更惡毒。中國大陸並無人力缺乏現象，中共的強迫勞動制度並非如中共所說動員人力從事建設工作，而是用以懲罰不支持共產主義及其方法的人民。

于氏說，中國大陸上已有四百萬方哩的土地變成巨大的奴隸勞動營，共黨當局以嚴厲的措施強迫工作，造成壓制、破壞、與反抗的惡性循環。于氏說，中共在水利工程方面用了一千萬以上的強迫勞動者，光是一九五〇年開始的淮河水利計劃即用了四百萬人左右，可是這些「勞動成果」的水利工程，仍有水災。（註三）

中共宣佈，俄通中共境內鐵路庫倫至集寧段聯接完成。

中共今天宣佈，範圍廣大的俄國與中共區鐵路網中的新的一段業已完成。

中共官方的新華社說，聯接中共區、蒙古和蘇俄的鐵路線的中國境內部份的最後一個鐵釘，已於十一日裝妥，比預定計劃早了十四天。

蔣總統曾於十月間指出西方戰略家對該鐵路的擔憂，他說，「如果自由世界容許共黨完成這條鐵路，則在該鐵路網完成之日，俄國即將發動大戰」。

按：蔣總統於本年十月對美國合衆社記者談話，向自由世界提出警告：俄帝一俟在一九五六年完成兩大鐵路，連接歐亞大陸，貫通中國南北與東西，而能作戰略性的控制時，即將掀起太平洋大戰。

蘇俄與中共侵略歐亞之鐵路系統中，此兩大鐵路，一爲阿拉木圖至蘭州路線，一爲庫倫至集寧路線。前者長達二、七二三公里，正在建築中。後者長一、二〇〇公里。由俄境西伯利亞之烏蘭烏達至庫倫一段早已修通，中共此次廣播中國境內完工者爲由集寧至外蒙邊境之一段。庫倫以南一段如完工後，則由西伯利亞經內外蒙直通平綏鐵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再轉接平漢粵漢兩路，可成爲由俄國遠東軍事中心赤塔縱貫中國大陸，入侵中南半島最近之路線。（註四）

美國記者報導臺灣的新氣象。

美國人民對於臺灣的注意與關懷，與日俱增。美國報紙爲適應讀者需要，紛紛特派記者到自由中國訪問，基督教科學箴言報記者勞勃森最近寫了一篇臺灣的實況報導，刊在該報，題名爲：「臺灣的新氣象」。對於臺灣現況，有獨到觀察和中肯報導。全文及圖片占報紙半頁篇幅。茲將該文節要如後：

今天的臺灣充滿着光明的新氣象，人民都孳孳不息，日益富足。軍事方面的準備情形，也予人以深刻的印象，這確實表示臺灣已不再容別人輕視，共黨的任何侵犯企圖，都將遭遇到島上全體人民的强力抗禦。

記者在相別十八個月後重履臺灣，對於戰都臺北的若干重大改變尚不大覺得，但一出臺北，則一番新氣象顯然可見。記者偕友好數人乘汽車至各地任意遊覽，首先看到的改變是西部縱貫線的高級柏油公路，由臺北至高雄，緊傍着海岸線，但比高級公路更使人印象深刻的，却是鄉間的富足景氣和人民的熙攘怡樂之情。

臺灣人民多數務農，前目百分之八十五的農民已都是自耕農，耕着自己的土地。臺灣農民每人所有的土地，平均在三英畝以上，在亞洲佔着很高的比例。田賦比較說來很輕，記者此次訪問所及的地區尚未聽說有欠繳田賦的情形。

臺灣的耕地，百分之七十有水利灌溉之便，但引人注意的却是在沒有灌溉水渠的地方，許多農民都有電力抽水機將水引入稻田。

同時，農民也有他們自己的組織。他們有農會，舉辦低利貸款，購買配銷所需的肥料，協助繳納賦稅，及爲農民謀一般福利。每個農民皆爲農會一份子，握有股票，其一部份資金即投資於合作碾米廠及米倉。

高雄是一個忙碌的工業中心，這些大小工業使得臺灣欣欣向榮，走向自給自足、不賴外援的途徑。政府爲發展國內工業，已放寬其過去加於工業的限制，使民營企業獲得發展的機會。民營工業之能在一個相當廣泛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美援款項中的低利貸款也有其一部份貢獻。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十三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但無論是公營或民營，高雄的整個工業情形確實值得一述。

產品中包括水泥、鋁製用品、紡織品、槍炮、火藥、三夾板、肥料、DDT、鋼板、錫板、銅線、登陸艇、漁船、活動房屋，以及其他許多消費品。高雄有一個大煉油廠，一個火力發電廠。

我們曾經參觀了一個肥料廠，該廠每年產量已自五千噸增加至七萬噸。肥料如今仍是臺灣的一項主要進口物品，但預料至一九五七年時，臺灣抑給外來肥料，當可減少至其肥料總需要量的百分之十五。

肥料的增產，加上良好交通電訊系統的建立和更多的電廠，美國納稅人的美金顯然並未虛耗，而能得到聰明妥善的運用。

惟若干有資格觀察家對於其他若干利用美援款項的工業發展，則持有保留態度。例如他們指出臺灣紡織工業及造紙工業之擴張到外銷的程度，都需要補助才能競爭於國際市場。但一般說來，臺灣的工業發展及其孜孜經營的努力現象是值得稱道的，它們使得臺灣保持着一番新氣象。

在軍隊方面，過去兩年期中，也有着顯著的改進。

記者上次來臺灣時，幾乎在西部每一個城市的街道上，都見到成羣閒蕩的士兵，很多部隊都駐在市內，並且多在學校，鄉間的部隊則駐於廟宇內。

這種現象已經改變。加上其他的許多改變，軍民之間的關係已有了很大的改進，部隊現已駐入營房，營房是臺灣自造的活動房屋，我們由臺北沿公路南下至臺南，一路很難見到士兵，有的則是在野外演習的部隊。

在南下的路上，我們曾看到關於海岸的某些部署。每一碼海岸線都在晝夜警戒之下。

我們所遇到的兩團摩托化部隊，看上去都不錯。士兵們都健康而愉快，並且像所有的好部隊一樣，滿有自信，臺灣並沒有逾齡的軍隊。

在武器的標準化方面也有很大改進，雖然美國的軍事物資未能如期運到，但已大為加速，同時臺灣自己也製造了許多武器、軍事裝備及各種武器的彈藥，現在並且在製造登陸艇。

年青人已在接受軍事訓練，年滿二十歲的壯丁須入伍受四個月的緊張訓練。據觀察家們看來，這個訓練計劃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分成功。

我們南下時曾幾次停車觀看由公路旁邊機場起飛的F—八四噴射機，我們聽說中國飛行員在由螺旋槳機過渡至噴射機時，意外事件非常少，因此訓練他們駕駛F—八六軍刀機，預料無甚困難。（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四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二：李氏出版社編：「最新主計法令彙編」，頁四九九—五〇九。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三；「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十四日　蔣總統款宴日本駐華大使芳澤謙吉。

蔣總統暨夫人於今晚七時在官邸設宴爲行將返國的日本大使芳澤謙吉夫婦餞行。

總統府秘書長張羣、戰略顧問委員會主任委員何應欽、參軍長孫立人、行政院政務委員兼總長彭孟緝、外交部次長時昭瀛等作陪。總統並將本月七日令贈芳澤大使的大綬景星勳章一座，頒贈芳澤大使。（註一）

蔣總統以獎狀嘉許港製三影片。

蔣總統今天頒授獎狀，嘉許香港麗華、金都、亞洲三家影片公司分別拍攝的「萬里長城」、「鄭成功」和「楊娥」三部影片。

蔣總統在獎狀中稱讚這三部影片，對發揚民族精神，鼓舞士氣，激勵民心，貢獻很大。（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立法院三讀通「羈押法」、「監獄行刑法」、「監獄條例」、「看守所條例」、「修正統一稽征條例」及「修正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

立法院本會期第二十三次院會於今天在臺北市中山堂中正廳舉行，由副院長黃國書主持，三讀通過行政院送請審議或修正的法案多件。茲誌如下：

一、討論羈押法、監獄行刑法、監獄條例、看守所條例等四法案，均經三讀修正通過，完成立法程序。

二、行政院函請修正臺灣省內中央及地方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第三十五條條文將該條例施行期間續予延長一年案，照財委會審查報告無異議通過，該條例施行期間續予延長一年，並逕付三讀，完成立法程序，其修正通過之第三十五條條文爲：「本條例施行期間自四十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行政院函請審議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經報告與說明後，逕付三讀，完成立法程序，其經三讀修正通過之第二十八條條文爲：「耕地承領人依本條例承領之耕地，在地價未繳清前，不得移轉。地價繳清以後，如有移轉，其承受人以能自耕或供工業用或供建築用者爲限。」第二項爲：「違反前項規定者，其耕地所有權之移轉無效。」（註三）

美援第三批軍刀式噴射機運抵臺灣。

第三批運交中國空軍使用之美國 F—86 軍刀式噴射戰鬥機，已於本週抵達。軍方未透露運達之架數。

我國空軍於本會計年度，可獲三中隊巨型軍刀機。運交工作將繼續相當一段時期，最終將獲得頗大數目之此種飛機，作爲對抗中共米格機之主力戰鬥機。（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日。

註二：「中央日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註三：同註二；「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十五日　監察院通過本年度巡迴監察實施辦法。

監察院四十三年度巡迴監察實施辦法，經今日院會通過。依照該辦法規定，本年度巡迴監察之地區，就臺灣省各縣市、及金門、馬祖、大陳三地區，分爲十四小組巡察。惟金門巡察小組，以本年十一月間，該院業已推派王文光、陳翰珍兩委員前往巡視，經決定本年度暫不推派委員前往，其餘各巡迴監察小組，均依照該項辦法規定，於明年二月間出發巡察。茲誌該院十四個巡迴監察小組次：

一、第一組：巡察臺北市縣區域內之臺灣省政府機關。

二、第二組：巡察臺北市、臺北縣、及陽明山管理局。

三、第三組：巡察基隆市、宜蘭縣。

四、第四組：巡察桃園縣、新竹縣、苗栗縣。

五、第五組：巡察臺中市、臺中縣。

六、第六組：巡察南投縣、彰化縣。

七、第七組：巡察雲林縣、嘉義縣。

八、第八組：巡察臺南市、臺南縣。

九、第九組：巡察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

十、第十組：巡察花蓮縣、臺東縣。

十一、第十一組：巡察澎湖縣。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十二、第十二組：巡察金門。（不再巡察）。
十三、第十三組：巡察馬祖。
十四、第十四組：巡察大陳。（註一）

國防部頒發空軍有功官兵勛獎。

國防部對空軍一年來參加作戰及執行任務有功人員，頒發勛獎，空軍總司令王叔銘今天到空軍某基地，主持該基地獲獎人員頒獎典禮。獲頒勛獎人員名單如下：

梁國紹六等雲麾勛章，何安毅、周紹先、何偉欽、魏續武七等雲麾勛章，劉尊榮譽旗一面，廖廣甲干城甲種一等獎章，翁克傑、楊湧濤陸海空軍甲種獎章及榮譽旗一面，黃啓恒干城甲種一等獎章，侯讖明干城甲種二等獎章，李中蕃光華甲種二等獎章，王儒、戚榮春干城甲種二等獎章，李繼賢忠貞獎章，孫楹鑾陸海空軍甲種二等獎章，鄭吉勇、李丹春干城乙種一等獎章，朱凌雲陸海空軍乙種獎章，梁樹權、鄧維海、張崗陵、蔡振韶、許仲揆、李貽君、張國順干城乙種一等獎章，楊克家干城乙種二等獎章。（註二）

教育部訂定辦法輔導大陸來臺失學學生復學。

教育部於本年九月公告辦法，續辦大陸專科以上學校來臺失學學生登記，申請登記者計八三八人，教部對該項登記合格學生輔導復學辦法經決定如下：

一、凡經審查學歷屬實，並合於登記辦法規定之學生，依其最後肄業之系科，分發性質相同校院寄讀，入學後一切依照各該校院學則辦理。

二、其在原校修滿第二、四、六星期之學生，於明年秋季分入相銜接之年級肄業，其在原校修滿第三、五學期者明年春季分發入相銜接之年級肄業，四年級肄業學生一律於明年秋季分發四年級第一學期寄讀。

三、分發寄讀學生，同一系科，相同年級，人數在十五人以上，而爲各該校院原有班級所無法容納者，准予增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增班經費由教育部核撥。

四、分發寄讀學生除革命功勳子女，邊疆學生，及分發師範學院學生，由政府依法核給公費外，餘均自費，其隻身在臺生活情形特別艱苦者，將商由救濟機構酌設救濟名額，以資救助。（註三）

臺灣省教育廳長劉先雲在立法院報告臺灣省教育現況。

臺灣省教育廳長劉先雲今天到立法院教育委員會報告臺省教育現況。其報告共分有三點，茲分誌如後：

一、教育現況：四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國民學校增校五〇所，增班一、八一四班，學生增加七三、一一四人，學齡兒童就學率提高百分之三；中等學校增校十五所，增班五二七班，學生人數增加二六、六五一人；專科以上院校增校四所，增班五五班，學生增加二、二〇一人。美援運用情形，分技術援助及經費援助二部。前者在加強工農職業及技術教育，後者在增加各校之重要設備。辦理就業考試錄取二、五七八名，已分發各機關就業，其餘成績已達及格標準，因員額所限而見遺者一、二六九名，仍發給及格證書，並盡可能代為介紹工作。

二、教育上尚待研究考慮之問題：㈠經費困難，學生逐年增加，而增班設校限於政府財力，經費不敷應用。㈡學生分發就業困難，明年大專畢業學生七千餘人，分發就業，甚屬不易。㈢師範學校增校的問題，因目前國校增班的結果，所需教師甚多，師範學校必須增設，但增校之經費尚無着落。㈣中學和職業學校之量的發展問題，目前多數學生希望就讀中學，職校畢業生就業已形成嚴重問題，但當前政府之政策在增設職業學校，此種矛盾現象，消除不易。㈤教師的待遇及進修問題，目前國民學校的教師待遇菲薄，課程繁重，究應如何提高待遇，獎勵進修實為當前最重要的問題。

三、明年度增班設校的幾項原則：㈠以充實現有學校設備及房舍保養為主，設校次之。㈡增班設校須配合疏散原則。㈢增班設校應特別重視澎湖及本省東部地區。㈣省中辦理高中增班，縣中辦理初中增班。㈤增班的學校其本身須有發展餘地。㈥注意原有校舍之調整利用如將原有寬大之教職員宿舍改作教室，另建簡單之宿舍。㈦增班原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解決小學升初中爲主。(八)準備試行男校兼收女生的辦法。(九)職校應注意學校特性充實基本設備。(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註四：同註一。

十六日　教育部訂定私立大專院校設置審核原則，並釋示有關修正「私立學校規程」要點。

教育部訂定私立大專院校審核原則，公佈施行，並令復臺灣省教育廳釋示有關修正「私立學校規程」要點。

茲誌私立大專院校審核原則要點如下：

一、私立大專院校之設置，以在臺新設，並以先設一科或一學院爲原則。

二、必須設在臺北市以外之縣市。

三、學校類別及科系，必須適合目前需要，並顧及學術上均衡發展。

四、必須依照私立學校規程之規定，有第一學年敷用之校舍及設備，並有相當經費。

五、教員必須注重專任，並應將擬聘教員名單，先送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審查。

六、合乎上列各項標準者，經核准後，得先籌備，但在未正式立案前不准招生。

七、招收學生人數，必須嚴格遵照規定數額。

八、學校收費，必須嚴格遵照規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同日教育部以臺參字第一五二七八號令指復臺灣省教育廳，釋示有關修正「私立學校規程」要點如下：

一、關於籌設及立案時間：私立學校申請籌設時間不必硬性規定。惟開辦須於年度開始之時，申請立案至遲應於年度開始二個月前行之。

二、關於經費校舍及設備等問題：私立學校所需之經費校舍及設備，在未經分別訂定標準以前，對專科以上學校，由部參酌實際需要情形予以審核，中等學校可暫參酌該廳所定中等學校開辦費及每年經常費標準表之規定辦理。學校經核准立案以後，每年增班，應先呈報核准，其應增添之校舍設備，並須至遲於招生前二個月完成。

三、關於董事會督導問題：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對於私立學校董事會之財務事務狀況得予以查核，年度終結時，董事會應將所辦重要事項及收支金額項目等呈報備查。如董事會發生糾紛不能行使職權時，應視情形予以調處或令飭改組。

四、關於私立學校停辦後之賸餘財產問題：私立學校停辦後，依規定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派員監督董事會清理及結束一切事務。清理完竣，董事會應即結束，其賸餘財產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接管處理之。

五、關於私立學校應用之表格問題：原訂有各種表格，俟修訂後頒發。

六、關於新設學校可否設置二年級以上之班級問題：新設學校應從一年級辦起。惟私立中等學校如校舍設備足敷應用，而當地有此需要，得呈准招收二年級學生，至三年級學生不得招收。

七、關於大陸淪陷前之學校可否以原校名在臺申請復校問題：原在大陸各私立學校，其資產設備均未遷臺，如以原校名在臺申請設校，係屬重新創設，自仍應依規定程序辦理立案手續。

八、關於私立幼稚園問題：應依照部頒幼稚園設置辦法之規定辦理。

九、關於私立學校擅自招生問題：除分別予以糾正取締外，並斟酌情形由廳發表談話，俾社會知所注意。（註一）

戰略顧問馮治安病逝。

總統府戰略顧問七七抗戰名將馮治安將軍，因腦溢血於今天下午二時半病逝於臺北中心診所，享年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十六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十九歲。

馮治安將軍，河北故城人，生於民前十六年。民國初年在京衞軍充哨兵，民國四年升任司務長，自民國六年至北伐以前，歷任連、營、團、旅長。

民國十六年革命軍北伐，以功升任爲第四師師長，後升任國民軍十四軍及二十三軍軍長，在北伐戰役中，屢建奇功。北伐完成後，以軍隊縮編，改任第二集團軍第四師師長，並入陸軍大學特別班深造。十八年任第二集團軍第一軍軍長。二十年軍制改編，隨宋哲元駐防山西陽泉，任二十九軍第三十七師師長。

熱河喜峯口抗日之役，奉命率部奮勇作戰，斃敵甚衆，所獲戰利品尤多。七七蘆溝橋抗日戰爭爆發，派所部吉星文團首先擊敵，爲抗日戰史上寫下最光榮的一頁。其後後任國民黨中央監察委員、河北省主席、卅三集團軍總司令、徐州剿匪副總司令等要職。來臺後任總統府戰略顧問。（註二）

天津八十九家中小型工廠遭中共合併。

中共除已趁收較大規模之私營工商業外之後，現又轉向中小型的工廠展開迫害。據天津消息。此一迫害刻已在天津全面展開，其所採取的辦法是先合併，後合營，最後是消滅。在合併前，不是指爲盲目發展，就說是廠房簡陋、勞動條件壞，設備陳舊、產品規格質量差、浪費大、經營管理存有封建性等作爲藉口。

從今年九月以後的二個月之內，天津市被迫併廠的計有機器鑄鍛、電工器材、日用金屬製造、銅鐵化學製造、車具、製革、織染針織等二十餘行業，共八十九戶，併成聯合織帶廠、造胰公司、同仁棉廠、宏義五金製造廠等三十四家，此外由商業被迫轉爲工業的最低估計有三百餘家。（註三）

蘇俄放棄在聯合國指控中華民國截留其商船案；另發表聲明，抨擊中美共同防禦條約。

蘇俄今日放棄其促使聯合國譴責美國和中華民國在中國海截留共黨商船的控案。

蘇俄代表團告訴聯合國大會特別政治委員會稱：蘇俄將不促使聯合國表決指控中華民國當局「海盜行爲」的提案。

蘇俄外交部今晚發表一項正式聲明，抨擊十二月二日簽訂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聲明中宣稱，蘇俄「完全支持」中共提出美軍退出臺灣、臺灣海峽和澎湖的要求。（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註二：同註一；教育部編：「教育法令」壹—九，頁一〇五。

註三：同註一。

註四：同註一。

十七日　總統明令公布「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修正「考試法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技師法第三十二條條文」。

總統今天明令廢止「外國人應農工礦業技師考試條例」、「外國人應醫事人員考試條例」、「外國人應律師考試條例」、「外國人應會計師考試條例」，明令公布「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公布「修正考試法第二十八條條文」及「修正技師法第三十二條條文」。

茲誌制定及修正之各法案條文於後：

一、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

第　一　條　本條例依考試法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　二　條　本條例所稱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謂左列各款人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律師。

二、會計師。

三、農業技師、工業技師、礦業技師。

四、醫師、藥劑師、牙醫師、護士、藥劑生、助產士。

第三條　外國人依法律及條約之規定，請求在中華民國境內執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業務者，應依本條例考試及格領有及格證書後，向主管機關請領執業證書；但該應考人之本國不許中華民國國民在該國執行同類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業務時，得不許其應考。

第四條　外國人應各類各科考試，其應考資格及應試科目，準用考試法對中華民國國民之規定；但應考人之本國對於中華民國國民應考資格或應試科目與其本國國民應考資格或應試科目有不同時，得酌予變更之。

第五條　外國人曾在中華民國公立或立案私立專科以上學校任教授、副教授、講師講授法律主要科目二年以上者，得應律師考試之檢覈。

第六條　外國人曾在中華民國公立或私立專科以上學校任教授、副教授、講師講授會計主要科目二年以上者，得應會計師考試之檢覈。

第七條　外國人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農業技師、工業技師、礦業技師考試之檢覈：

一、在外國政府領有農工礦業技師執業證書，經中華民國政府主管機關認可者。

二、公立或立案私立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農工礦科系畢業，並在中華民國之行政或公營民營事業機關擔任有關技術工作二年以上，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

三、公立或立案私立之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農工礦科系畢業，並在中華民國專科以上學校講授有關技術主要學科二年以上，有證明文件者。

第八條　外國人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分別應醫師藥劑師、或牙醫師考試之檢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在外國政府領有醫師、藥劑師、牙醫師執業證書，中華民國政府主管機關認可者。

二、公立或立案私立之國內外專科以上醫事學校醫藥牙醫等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

第九條　外國人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分別應護士或藥劑生考試之檢覈：

一、在外國政府領有護士或藥劑生執業證書，經中華民國政府主管機關認可者。

二、公立或立案私立之國內外護士或高級醫事職業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第十條　外國人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助產士考試之檢覈：

一、在外國政府領有助產士執業證書，經中華民國政府主管機關認可者。

二、公立或立案私立之國內外助產學校產科學校或產科講習所修習產科二年以上畢業，領有證書者。

第十一條　檢覈依考試法第二十四條及各該類人員檢覈辦法之規定辦理，但本條例第七條至第十條應試人受中華民國行政機關或公立學校聘用或在主管機關許可設立之事業機關服務者，得酌免面試或實地考試。

第十二條　本條例未規定事項，適用考試法及其關係法律之規定。

第十三條　本條例施行細則，由考試院定之。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二、修正考試法第二十八條條文

第二十八條　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另以法律定之。

三、修正技師法第三十二條條文

第三十二條　依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經考試及格之外國技師，應遵守關於技師之各法令。（註一）

立法院三讀通過「工礦抵押法」、修正「國立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等議案，並廢止「公務人員銓敘條例」。

立法院於今天先後舉行本會期第八次祕密院會及第二十四次公開院會，由張道藩院長主持，在祕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院會中將行政院送請審議的「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十四條條文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

公開院會議中討論法案六件，其中「工礦抵押法」、「國立中央研究院組織法」及「國立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等三項法案經三讀通過，完成立法程序。茲分誌如次：

一、工礦抵押法草案進行三讀：全文經三讀修正通過，完成立法程序。行政院送請審議原案名稱爲「工廠財團抵押法」，經修正通過改爲「工礦抵押法」。

二、國立中央研究院組織法修正案及國立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修正案：進行三讀，無異議通過，完成立法程序。

三、法制委員會報告審查考試院職位分類計劃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九條規定施行期間二年修正爲四年案：經委員魏惜言說明審查情形後，院會照審查報告予以二讀通過，並逕付三讀，完成立法程序，修正通過之條文爲「本條例施行期間定爲四年。」

四、法制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仲華湘等三十一人提請廢止公務人員敍級條例案：略加討論即經無異議照審查報告通過，該條例予以廢止。

五、委員張志智等二十三人擬具立法院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辦法草案請公決案：該案由張志智委員說明提案理由，並經無異議通過逕付討論，經將第二條及第三條分別修正，其餘條文無修正，則行照案予以通過。

六、財政等三委員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修正「戰時田賦征收實物條例」草案案：經院會決定將行政院函送該草案第十五條至第二十條條文再修正案兩案併案討論，首由委員曲直生說明審查經過，繼即進行逐條討論，委員陳海澄、侯庭督、張一清、李公權、趙家焯、白如初等相繼發言，但未作任何修正，全案二十二條無異議完成二讀，旋經委員提議，逕付三讀，文字略作修正，即全案通過，完成立法程序，並經院會作如下決議：「戰時田賦征收實物條例標題改爲田賦征收實物條例，全案條文修正通過」。（註二）

國防部頒勛陳文寬等，獎勵其救助海上失事飛行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空軍總司令王叔銘上將今天下午六時在空軍新生社代表國防部以勛章獎章頒予復興航空公司董事長陳文寬及其同機工作人員四人，以獎勵他們於本月七日在海上拯救空軍迫降落海之飛行員空軍隊長黃翔春之義舉行爲。

陳文寬六等雲麾勛章一座，副駕駛陳蔚文甲種二等陸海空軍獎章一座，機械員嚴惠羣，通信員羅照明乙種一等陸海空獎章各一座。另由空總贈予陳文寬銀杯一座，空軍飛行胸章二枚。又根據空軍海上救生獎勵條例，贈予新臺幣二萬元。

然後王總司令以摩梵度手錶二隻頒贈黃翔春隊長及汪建立少尉，嘉勉黃隊長飛至海上迫降，汪少尉在空中掩護及監視黃隊長位置，以利營救。（註三）

被印尼政府放逐之旅印反共僑領章勳義飛抵臺灣。

被印尼政府放逐的我國反共僑領章勳義，今晚自馬尼拉飛抵臺灣，各界代表千餘人在松山機場迎接。章氏下機時睹此歡迎場面，不知所措，頻頻揮手，已熱淚盈眶，在羣衆包圍中，登車繞市區一週，大小車輛百數十輛，綿延約一華里，民衆夾道歡呼，並紛紛燃放爆竹。

章氏在機場曾向記者發表書面談話如次：

勳義今天重履我民族復興基地的寶島，承蒙政府長官與各方人士的熱烈歡迎和慰問，衷心感奮，實匪言語可宣。

印尼號稱民主國家，司法部長竟不顧國會及一般正義人士之反對，坐視危脅民主的共產主義猖獗，違反聯合國人權宣言，迫害擁護民主的反共人民，與其立國的精神和民族的利益，究全悖背，實爲極端不明智之舉。

印尼司法部長最初原企圖將本人遣往匪區，幸經我政府以及海內外愛好自由的同胞，與國際友人的一致聲援，發動了正義的力量，卒能使本人安然的回到自由祖國的懷抱。本人在銘銜之餘，只有繼續致力反共，在　蔣總統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領導之下，貢獻一份子的力量，達成復國建國的大業。

旅居印尼的二百萬僑胞，雖在不利的環境下，遭受匪僞威脅利誘，大多數仍皆忠貞不移，無恥變節者僅居少數，勳義不過是累千累萬反共忠貞同志中之一人而已。由於各位對勳義的愛護，我們旅印尼僑胞的愛國心和反共信念，更爲增强。而印尼當局對我們也已刮目相看。各位對勳義的垂愛，實則對旅印尼忠貞僑胞的支持，各位爲援救本人的呼聲，亦即正義的響亮呼聲，這偉大的力量的發揮，將鼓勵着海外一千餘萬的僑胞，支持自由祖國，完成驅除匪僞俄帝確立三民主義國家的神聖任務。」（註四）

附錄：中央日報資料室：印尼反共僑領章勳義（註五）

印尼反共僑領章勳義，於今年九月十五日在印尼京城雅加達，突破印尼司法部長佐第以毫無根據的「危害印尼國家的安全」爲由，下令外僑監督局加以逮捕，並於十月初又發表擬將章氏遣送到大陸匪區。消息傳出後，當地華僑、自由中國及全世界愛好自由的正義人士，無不義憤塡膺，並一致予章氏以聲援。

這位堅決反共的僑領，今年五十三歲，原籍廣東梅縣人，在雅加達已居住有三十餘年，是一位愛國愛人，慷慨從善，樂於助人，和熱心公益的忠厚長者。近年來他的反共工作不僅沒有與法律相違背之處，而且也正是全世界每一個愛好自由與和平的人士應負的義務與責任。在過去他曾任雅加達中華總商會理事長，現任雅加達亞非公會理事長，自由報董事長及洪義順公會理事長等職。對提倡反共及團結僑民，貢獻甚偉。民國四十一年，曾以印尼僑領資格返歸自由中國參加僑務會議，並且還用私人財力資助印尼的華僑子弟組成籃球隊返國觀光，給下一代的僑胞們製造了認識自由祖國的良機。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總統府公報」第五五九號，頁一—二。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四。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四：同註二。

註五：「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十八日　總統明令公布「請願法」及修正「戶籍法」第十七條第十八條條文。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請願法」及修正「戶籍法」第十七條、第十八條條文。茲分誌如下：

一、請願法

第一條　人民行使請願權，依本法之規定。

第二條　人民對國家政策公共利害或對其權益之維護，得按其性質向民意機關或主管行政機關請願。

第三條　人民請願事項，不得牴觸憲法或干預審判。

第四條　人民對於依法應提起訴訟之事項，不得請願。

第五條　人民請願應具備請願文書，載明左列事項，由請願人或請願團體及其負責人簽章：

一、請願人之姓名、性別、年齡、籍貫、職業、住址；請願人爲團體時其團體之名稱地址及其負責人。

二、請願所基之事實理由及其願望。

三、受理請願之機關。

四、中華民國年月日。

第六條　人民集體向各機關請願，面遞請願文書有所陳述時，應推代表爲之；其代表人數不得逾十人。

第七條　各機關處理請願案時，得通知請願人或請願人所推代表前來備詢。

第八條　受理請願機關或請願人所屬機關之首長，對於請願人不得有脅迫行爲，或因其請願而有歧視待遇。

第九條　各機關處理請願案件，應將其結果通知請願人；如請願書有誤投情事，並應將所當投遞之機關通知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願人。

第　十　條　地方民意機關代表人民請願時，準用本法第二條至第五條之規定。

第十一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二、修正戶籍法第十七條、第十八條條文

第十七條　中華民國人民之本籍依左列之規定：

一、子女除別有本籍者外，以其父母之本籍爲本籍；父母本籍不同者，以其父之本籍爲本籍；父爲贅夫者，以其母之本籍爲本籍。

二、父無可考者，以其母之本籍爲本籍。

三、棄兒父母無可考者，以發現人報告地爲本籍。

四、陸上無住所而在船舶上居住者，以船舶之常泊地爲本籍。

五、僧道或其他宗教徒無本籍或本籍不明者，以所住寺院之所在地爲本籍。

六、在救濟機關留養無本籍或本籍不明者，以救濟機關所在地爲本籍。

七、僑居國外人民，以未出國時之本籍爲本籍。

妻得以夫之本籍爲本籍，贅夫得以妻之本籍爲本籍。

一人同時不得有兩本籍。

第十八條　合於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應爲設籍登記：

一、出生者。

二、因結婚離婚而自願轉籍者。

三、未成年子女因父母離婚而約定轉籍者。

四、因被認領收養或其關係終止而轉籍者。

五、原無本籍而在一縣內居住三年以上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由他縣遷入有久住之意思者。

七、外國人取得中華民國國籍，或中華民國人民回復國籍者。

八、死亡宣告撤銷者。

九、因其他原因致無本籍者。

已有本籍而在他縣內有住所或居所一年以上者，以該縣爲其寄籍；但一人同時不得有兩寄籍。第二項第二款因結婚而轉籍者，及第四款因收養而轉籍者之設籍登記，應於國民身分證附註轉籍前原有之本籍。（註）

註：「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總統府公報」第五五九號，頁二—三；紀念建國七十年委員會編「中華民國現行法規彙編」行政〇三—〇二，頁二七九。

十九日　臺灣省順利完成第三屆第一期十一縣市議會議員選舉；蔣總統與陳副總統均親至投票所投票。

臺灣省第三屆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第一期十一縣市及臺東縣第二屆縣長選舉，今日順利完成。由於主辦選政機構已有選舉縣市議員的兩次經驗，本屆選舉事前亦有充份的準備與籌劃，同時一般選民對於民主政治的興趣與認識均已提高，所以這次的投票情形，極爲良好，各地都沒有發生重大糾紛。

臺北、基隆、高雄、臺中、臺南五市及臺東、屏東、花蓮、澎湖、臺北、高雄六縣本屆應選出議員四三三人，這次平均投票率百分之八十強，臺北、基隆地區雖有風雨，投票率亦超過七成。投票率最高是臺東縣，達百分之九十一，其次是花蓮的百分之八四，最低爲臺北市百分之七三・〇五。

臺東縣第二屆縣長選舉，僅吳金玉一人候選，今日也順利當選。

內政部長王德溥，今天曾偕有關官員巡視臺北縣、臺北市、基隆市各投票所投票情形，省選舉監察委員均分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在各縣市監察投票。

十一縣市選務所定於二十二日公告當選人名單及通知當選人，二十五日發當選證書。（註一）

臺灣省臺北縣今天舉行第三屆縣議員選舉，將總統以陽明山管理局選民身份，冒雨蒞臨設在士林鎮公所內的第十五投票所投票。

總統住所在福林里第十五鄰，福林里選民共有一、一四一人，總統在選名手册上爲第一名。上午十時二十三分，總統蒞臨第十五投票所，陽明山管理局長陳保泰迎於門首，總統步入進口處，至福林里領票處領取選票，並在選民手册上簽名，然後步至圈票處，圈選其所屬意之臺北縣第三屆議員，將選票投入票匭，旋卽隨同其他選民自右側邊門步出投票所，數千等候投票之選民，見總統蒞臨，都熱烈鼓掌並高呼總統萬歲，總統含笑點首示謝，登車離去。

陳副總統偕夫人今天也由臺省民政廳長連震東、警務處長陳仙洲、臺北市長高玉樹陪同，於上午八時，赴設於市立女中之第二選舉區第五十一投票所，投票選舉臺北市第三屆市議員。陳副總統所投之票，爲該投票所投下之第一票。（註二）

附錄：臺灣省第三屆第一期十一縣市議會議員選舉當選名單（註三）

基隆市（十八人）

謝阿發　二四七〇票，羅延輝　一九七四票，蘇德良　一九一五票，吳友諒　一五八〇票，蕭魁陞　一五五八票，詹玉雙　一五四七票，陳秋旺　二九九四票，謝清雲　二七四一票，簡林朝波　二一二八票，郭建德　一九一六票，楊阿壽　一七九五票，汪榮振　二三九九票，蔡火炮　二三三八票，曾慶旺　二一八五票，璩光明　一九二〇票，郭能芳　一五八五票，余季良　四一六四票，王賴其崑　一八七四票。

高雄縣（五十三人）

陳清文　三、一九八票，李朝勉　三、三四八票，沈　義　二、九三三票，陳戊川　二、七六七票，許松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六三三票，開雄　二、五六二票，尤水得　二、三八三票，徐瑞桃　四二〇票，邱潘秀春　三四五票，黃占岸三、八四二票，鍾泰山　三、五五三票，林祺瑞　三、三二八票，楊萬興　三、一一八票，黃再疵　二、九五六票，林錫逢　二、八一〇票，何生春　二、七四一票，張簡淦　二、七一〇票，曾昭山　二、四九五票，林天送　二、八五九票，高明源　三、五三五票，王清茂　三、九三七票，許陳玉蟬　二〇六票，余耀波　三、四九一票，鄭李惠　二、六四九票，戴良慶　三、五七〇票，鍾藏欽　三、〇八八票，蔡　受　二、六三〇票，嚴清吉　二、一九九票，高鵬飛　二、三五六票，孫媽狀　二、二七〇票，黃清和　三、〇二一票，劉水胖　二、七四二票，蔡金水二、五一三票，薛俊櫻　二、二二〇票，吳文生　二、二九六票，楊邦　二、一六一票，何保長　二六、八〇票，林路田　三、〇七三票，陳如東　二、八八六票，陳德祥　二、四三一票，黃承城　二、六九七票，陳　振　四、一四一票，林清景　三、七六一票，許清揚　二、三八五票，郭吳合巧　二、九四五票，邱春園　三、二七二票，林新海　二、四九八票，張宴麟　二、五三三票，劉富禮　二、二六七票，邱高妹　一、五二〇票，范錦春　二六二票，蘇文良　四七二票，許他海　三六二票。

澎湖縣（十七人）

洪耀澎　一六九八票，查建軍　一三八七票，林聯登　一三四八票，鄭春滿　一二八七票，鄭璟文　一二六六票，林長禮　一二五二票，蔡團圓　一二〇九票，許得佐　一二〇三票，莊　東　一一九三票，陳伊邦　一〇九三票，許周素雲　七二五票，許陳錦鶴　六六六票，陳乾坤　一三八一票，吳文義　六八八票，陳　本　五三〇票，徐金貴（票數未詳），陳聯川（票數未詳）。

臺南市（二十六人）

歐雲明　三七七五票，黃隔鑑　三四六二票，杜德泉　二二六九票，魏東安　三二三九票，林金祿　三二三五票，王朝榮　三一二〇票，蔡丁贊　三〇五四票，辛文炳　三〇一五票，莊紹銘　二九〇五票，盧壽山　二八二一票，邱鴻祥　二八〇八票，周玉倩綺　二七八七票，黃仲甫　二六五二票，白世維　二五九九票，陳炎嵐　二二二一票，顏　興　二一五九票，徐　伯　二一一六票，許丙丁　一八八九票，黃　華　一八三九票，邵祖敏　一四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票，杜希英　一三二九票，高龍〇　三八六〇票，林石柱　二九三〇票，吳深池　二五八三票，顏水池　二四九五票，陳式楨　二一八九票。

臺中市（二十三人）

邱欽洲　二四五八票，賴榮木　二四四九票，王孔章　二三二四票，何啓貞　二一九八票，顏樹木　二一四三票，蔡志昌　二一一五票，黃洲樑　二〇八三票，張啓仲　二〇四二票，賴鴻濟　二〇〇〇票，張賴彩蓮　一七八〇票，朱振華　二八四二票，何春木　二八一一票，劉火旺　二七七七票，李來旺　二三一五票，陳清通　二二三二票，何陳綏　一五四三票，賴清海　三三五〇票，張壽斌　三一九四票，何開三　三一八八票，林傳旺　三一三〇票，邱伯璘　三〇二七票，廖學泉　二九四九票，林日裁　二七七七票。

臺北縣（六十八人）

郭川上　三三九〇票，黃春榜　三一五〇票，呂傳杏　三〇五九票，邱海水　三〇二〇票，江貴元　三〇一七票，葉萬順　二七七〇票，王以文　二五七二票，雷毓清　一〇七四票，蔡金鐘　四七〇三票，余德義　三〇九八票，廖丁旺　三〇八七票，王文仁　三〇四四票，李梅樹　二九六四票，劉人傑　二八一二票，劉秉義　二五〇四票，廖敏伊（女）　三五二四票，李秋遠　三五一六票，謝文程　三三一五票，蔡火慶　三一五二票，運清傳　三〇二六票，陳秋波　二八七二票，林媽成　二八二四票，許桃杭　二七八〇票，陳國治　二六三二票，洪水塗　二七五票，郭水益　二一九八票，葉腩油（女）　一一五七票，洪金寧　二一六六票，白金泉　二七八六票，王慶賢　二六二〇票，劉阿才　二四九三票，卓宏義　二二三〇票，張均田　二〇七五票，劉木祈　二〇二八票，蘇清波　三七〇〇票，吳阿明　三四三九票，石　益　三二八一票，葉火煉　三二三五票，高名來　二六三五票，潘何滿　一〇八四票，鄭通順　三六八二票，陳嘉豐　三六四四票，紀皆發　三四八二票，祝官明　三五四七票，賴克明　三四二二票，何金塗　三三二九票，陳號園　二九三八票，賴張珠玉（女）　二三四四票，李儒聰　四〇一〇票，運壁光　三九六〇票，黃木爐　三三七八票，李天助　三二六八票，朱福春　二九五五票，吳文象　二九四〇票，林松枝　二七二五票，吳莊月娥（女）　一七一二票，楊曹壹　一〇五七票，李庭燦　三二四票，李運旺　二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七票，陳天佑　三八九五票，張銀樂　二二〇六票，鄭　炎　一八九五票，高金五　一八七三票，吳烏宗　一八〇二票，張初生　一六五四票，張錫榮　一六一七票，林阿友　一五六九票，簡福源　七六三票。

高雄市（三十三人）

李順德　四四五九票，陳武璋　三五七二票，王書川　三三三九票，林澄增　三一七二票，陳生苞　二九三八票，李溪川　二五〇八票，洪地利　二三四四票，黃載〇　二一五八票，陳銀櫃　二一五〇票，高振華　二一四七票，蔡彩宏　一九八三票，程　洙　一七六五票。（保障）李源棧　三八六五票，劉燕輝　三六七二票，安世琪　三五三〇票，施天來　三二六三票，張承愈　三一六八票，張四英　二四八五票，周順源　二一五九票，柯　澄　二七〇八票，洪欲採　二六七四票，鍾宗崩　二六二〇票，方緒榮　二五七八票，許藏武　二五七〇票，張德戊　二五六七票，孫媽諒　二四八二票，蔡景禮　二二三二票，張啓周　二一九六票，許金塊　二一七二票，蔡旅濱　二一三四票，黃廷良　二一二八票，張瑞芙　二〇八三票，李陳玉蓋　一六五八票（保障）。

花蓮縣（三十九人）

柯丁選　一九七一票，俞石南　一八七八票，陳連枝　一七八六票，葉祈庚　一五三八票，梁阿標　一四四〇票，吳萬恭　一四〇七票，林添嚇　一三七八票，楊清枝　一三五九票，卓汪純華（女）　一八三票，詹儉（女）　一三二票，黃琳吉　一七六七票，林慶賓　一七三三票，方建煌　一六九五票，黃新傳　一四六九票，孫惠儀　一五五六票，徐輝國　一二九九票，廖木桂　一二七六票，陳烏毛　四二四票（保障），黃福壽　一六六一票，黃江重　一三八二票，徐秀春　一一三七票，饒維爐　八九二票，張錦榮　一六二四票，林水木　一五一六票，李新定　八九四票，熊耀豪　八九四票，康廷祥　八八七票，彭豈凡　八八一票，廖水波　八八一票，陳學益　三五三八票，高明有　一八五八票，高榮光　一二〇二票，莊聰明　一一〇七票，呂玉田　九五三票，曾建基　八九九票，曾繁茂　八五〇票，林銀妹　八〇一票，都明山　七七三票，王錫山　七二五票。

屏東縣（五十八人）

陳梧源　三七五五票，蔣鋤歐　三一一八票，吳務本　三〇八八票，陳　喜　二八一一票，陳進益　二七三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票，薛玉田　二五五四票，曾原祿　二五〇六票，葉阿生　二四四七票，莊致松　二二六八票，盧榮茂　三五一七票，邱新榮　三三〇〇票。余卯祥　三〇一一票，張清潔　二六三〇票，陳朝景　二六二五票，謝權在　二五五二票，邱金才　二五四四票，陳玉崑　二五一二票，楊徐蘭芳　一五六九票，吳耀華　四二六一票，林鑑長　三九二七票，王月耀　三七五四票，黃錦樹　三七〇九票，劉慶財　三六五七票，鄭　首　三三九三票，王長成　三二二六票，鍾梅貴　三一八三票，陳謙遜　三一七九票，曾勤華　三〇一六票，陳雙新　二六一七票，張秋輝　一七一六票，何只經　四二三五票，鄭吉慶　四一六三票，蔡永才　三六四九票，李金祿　三五八四票，李瑞文　三四六一票，陳先利　三三七三票，許白土　三二八三票，楊友登　三二七四票，林文銓　三二三二票，吳天化　三〇五七票，李　有　二八四一票，蔡劉雪英　二五六四票，黃宏基　二五一四票，楊進德　二一二〇票，蔡李鴦　一八八二票，吳啓榮　二九〇三票，王進發　二五六四票，李福隆　二五一六票，陳恒隆　二三六四票，王戴雪花　一五〇八票，陳義行　一七〇六票，高山喜　一一七六票，鄭秋天　二一九一票，趙金藏　一六一五票，許進吉　一五五票，邱傳順　一四六三票，田金殿　一九七七票，巴明德　一一〇六票。

臺東縣（三十二人）

黃振榮　一八五七票，盧　遠　一七〇八票，莊丁波　一四八六票，翁杜柏　一二四二票，賴再承　一一五四票，邱　英　一一一〇票，鄭杜有妹　八二〇票，陳　堪　一七四八票，林分將　一三二七票，溫月妹　一〇七九票，許添枝　二〇二九票，曾來毛　一五〇四票，吳泉興　二六〇七票，吳光亮　二三二〇票，朱新京　一三二〇票，周煌山　一二七〇票，陳長更　八六三票，鄭貴春　八一二票，邱孟富　五九二票，邱中山　一一五五票，張明勇　四八一票，陳朝金　六六一票，羅義雄　一九七四票，郭光也　一九五一票，孟田榮　一九四二票，石義雄　一六九〇票，陳龍華　一五三八票，南信彥　一四六三票，章博隆　一四二八票，高榮嘉　一二一六票，陳玉葉　五四五票，張人仰　五二三票。

臺北市（六十六人）

姚多聲　二五一五票，王習孔　二一六〇票，王飛龍　一七四四票，童　憧　一八九五票，謝窓乾　二四八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票，劉呂潤璧　二三五〇票，陶佩潛　二七三九票，高　翰　二〇一六票，劉愛山　四九一五票，趙邦平　二五八九票，林　笑　一一三九票，李崑周　二二六五票，胡天財　一六八六票，周祖胎　一九一五票，陳梧杜　一九一五票，蔡殿榮　一七六八票，劉立卓　一六九九票，蔡永堃　一六七六票，林炳輝　二五一四票，周而孫　二〇五二票，李四海　一七九五票，王有諒　一八二一票，顧忠年　一六四八票，張基雄　一九六九票，張泉生　二一九九票，周永吉　二〇七四票，嚴承思（女）　一九五一票，謝世輝　二〇七六票，湯增啟　二一三三票，周財源一八八〇票，彭令占　一九五六票，林春土　一八九〇票，王乃一　三四三九票，楊白茜　一八九三票，黃聯發二一八三，陳愷二　六一四票，鄭瑞齋　一九七八票，黃崇西　一六九五票，劉子兆　一九五六票，陳清軒　一九四四票，紀明一　八一〇票，方志平（女）　一九五七票，李務本　二〇五一票，王永祿　一八一五票，黃盧小珠　一六四八票，黃衍樑　二六四一票，宋霖康　二一八六票，陳振家　二二二八票，鐘文金（女）　一二八六票，李丙心　二、四二六票，施烈雄　一、六八〇票，葉依坤　二、三一八票，陳茂榜　二、九七七票，周春諒　一、七三八票，楊逢春　二、〇五一票，王振堯　一、八九六票，林錫慶　一、六八五票，張祥傳　二、四五五票，陳錫福　二、二五七票，鄭添福　一、六二三票，陳鄭岐　二、〇一四票，黃奇正　二、六四九票，王友祿　二、四〇三票，吳錫洋　二、六六〇票，黃文章　一、九七一票，陳隆發　一、九一四票。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註二：同註一；「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七。

註三：同註一。

二十日　蔣總統主持革命實踐研究院紀念週，訓示黨政幹部檢討革命實踐運動推行績效，並提示今後施政方針。

蔣總統本日主持革命實踐研究院總理紀念週，演講「推行革命實踐運動的回顧並提今後施政方針」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訓勉黨政幹部依據「革命實踐運動綱要」、「四大改造運動」與「新速實簡」工作要領，檢討工作；並以厲行戰時生活、加強工作效率爲明年推進業務標的。茲誌講話全文如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很快就要過去了。大家對於本年度以內的工作，自應各就範圍，加以檢討；而對於明年度所應從事的業務，尤須把握重點，確定計劃，積極推行，以達到日新又新的目的。

由於黨的基層工作是一切工作的基礎，所以要將今年十月初，我在本黨第三次組訓會議時的訓詞——『黨的基層的建立』，重新宣讀一遍。但是大家不要認爲建立黨的基層，僅是黨部方面的事情。事實上，我在那篇講詞中所提示的許多工作原則和考核方法，以及對於過去幾年來，我所倡導的各項運動的檢討，不但黨部方面，應該徹底遵行；就是政治和軍事各部門，也應該拿我所提示的要點，作爲你們檢討過去工作，策劃未來業務的基準。希望今天宣讀這篇訓詞以後，對於大家今後從事黨政軍各部門工作，都有很大的助益。

（朗讀『黨的基層的建立』）

讀完了這篇訓詞，我內心眞有無限的感慨！我感覺到自己過去對各種問題，雖然努力倡導，而且不斷的指示，可是大家實際上所做到的，距離我所懷抱的希望和理想，眞是太遠了。

譬如說：『革命實踐運動』的重要性，大家並不是不知道的；我在每年送給黨政軍各部門主管同志的日記裏，也特別將我所手訂的『革命實踐運動綱要』印在卷首，其用意就是要你們念茲在茲，隨時反省，力行不懈。可是自從這個綱要頒訂以來，大家却正如我在『黨的基層的建立』訓詞中所指示的，你們並沒有依據綱要的內容，隨時切己體察，篤實踐履；雖然這個運動，已推行了五年，依然看不出一點成效來。大家要知道：這個運動綱要，不但是我個人心血的結晶，而且還是本黨革命六十年，犧牲了無數先烈和同胞的生命財產所得來的重大教訓，乃是我們重起革命，復興民族，爭取最後勝利的基本工作。可是大家却往往把這樣重要的指示，等閒視之，甚至束之高閣。不去理會，如此下去，那我們還談什麼反攻復國？還講什麼革命實踐呢？當這歲序更新的時候，大家務必深深體會我的意旨，對於本綱要的內容，必須逐條反省檢討，實事求是，切實改正，然後我們纔能自救救民，建黨復國。

再如『社會』『經濟』『政治』『文化』四大改造運動，以及『新』『速』『實』『簡』四項工作要領，倡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來，亦都有兩年以上的歷史了。推行的成效究竟如何？大家亦應該徹底檢討反省一下。大家必須瞭解這幾項運動的基本精神和目的，與『革命實踐運動綱要』的內容，完全是相互聯貫，息息相關的。如果說『革命實踐運動綱要』是今天反攻復國工作的指導原則，那麼四大改造運動和四項工作要領，就是實踐革命工作的具體方法，由此即可見其體用一致，表裏如一了。我因爲深感過去對於大家從事革命的方法，指示得總覺不詳，而且太少，以致大家在實際行動上，往往發生偏差錯誤，甚至屢遭失敗；所以近年以來，特別注意革命工作方法的講求，也就是要把我們過去革命成敗的道理，以及我自己幾十年以來獻身黨國的實際經驗，完完全全貢獻給大家，使每個人都能切己反省，眞知力行。我在『黨的基層的建立』訓詞中所提示的幾項工作，黨部方面應徹底執行，覓求確實的着落。中央黨部在下週開年終工作檢討會時，並應該根據我所訂定的標準，來檢討過去一年的工作業務，絕不可有絲毫含糊籠統、空洞浮泛的地方。尤其是我所提示的關於考核黨員的要領，黨部方面更應妥訂具體辦法，視爲明年的一項中心工作。大家要知道，考核黨員是建立幹部制度的基礎，而幹部制度就是本黨今後革命成敗的關鍵。切望你們以後對於每一件工作，都必須把它的人、事、時、地、物各項要素，配合至當，按着原定計劃，不折不扣地去力行實踐，那麼我所提倡的各項運動，纔不致於『徒託空言，貽笑世人』了。

再有一點，也是剛纔宣讀的訓詞中所提示到的，就是目前我們雖當戰爭緊迫時期，可是沒有見到戰時氣氛，簡直對於戰爭，毫沒有一點警覺。就是在大家日常生活行動上看起來，更沒有一點戰時生活的精神。我常常說：『平時應如戰時』、『戰時應如平時』，今天處此戰機緊迫的關頭，大家還不能實踐節儉、樸素、迅速、確實的戰時生活，亦不能厲行『新速實簡』的工作要領，這是何等羞恥，何等危險的事情！關於這一點，我在總動員會報中已經歷有指示，其社會組雖亦擬定過戰時節約辦法，並經頒佈實行，須知這只是戰時生活的一個起點；但連這一個起點，大家都沒有實踐，那還講什麼反攻復國呢？我們黨政軍所有有關的負責同志，應該要下個決心，從速研擬切實有效的辦法，以期全面實施，藉以轉移社會習尚，加強總動員工作。尤其是當此中美協防條約簽訂以後，我觀測一般人心的反應，大都以爲從此再不會受到共匪的武力威脅，因而鬆懈下來。倘使我們對於這樣陷溺的人心，不及時設法挽救，那麼，中美條約的簽訂，對我們不但無益，反而是害了大家了。說到這裏，使我聯想起民國三十年以前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日獨立作戰，四年有餘，當時生活雖十分困苦，但全國上下，仍能堅忍不拔，一致奮鬥；不料到三十一年之初，當聯合國組織同盟，我國成爲四强之一以後，而我們精神反因之懈怠下來的慘痛教訓。推其原因，就是大家以爲我們國家，已列爲四强之一，而且有英美和我們併肩作戰，不知不覺就產生了一種驕泰和倚賴的心理；而將以前四年半中，大家孤軍奮鬥，堅苦卓絕，愈挫愈强，百折不撓的犧牲精神，完全棄置不顧，而且自暴自棄，只知爭權奪利。至不惜爲共匪利用，來破壞本黨紀律，喪失政府威信，眞是回憶往事，不寒而慄！殊不知當時我們之所以能够以積弱之國，一躍而躋於强國之林，正是由於我們民族有了驚人的表現，我們國家有了重大的貢獻，纔能得到國際的尊重，因而列爲盟友。可是一般人只要等到自己國家加入了反軸心的同盟，不惟不知繼續發揚過去的堅毅精神，反而懈怠散漫下來；故不旋踵，別的國家也就轉而侮蔑我們，當作我們比一個三等國家都不如了。因之國際地位，一落千丈，終至演成大陸上空前的失敗，將八年辛苦抗戰，犧牲無數軍民所獲得的勝利果實，盡付東流。這是何等可痛可恥的活歷史，我們人人能不引爲殷鑒的大教訓麼?!

現在中美互助條約，業已簽字，由於一般人心的反應，我很擔心大家會因安全感和倚賴心的作祟，再蹈過去覆轍；故不能不及時提醒大家，萬萬不能因這個條約的訂立，而有任何驕逸恣肆和苟安偷生的病態產生。反之，大家應該認識清楚：這個條約之所以能够訂成，乃是因爲我們能在舉世紅禍泛濫的逆流中，百折不回，挽狂瀾於既倒，卓然獨立，歷萬劫而不磨的革命傳統精神，有以致之，古人說：『德不孤，必有鄰』，這個條約訂立的根本原由，實在於此。大家今後應如何自重自愛，自奮自勉，篤行戰時生活，提高蓬勃朝氣，以擴大自力更生的成果，爭取未來更多更大的勝利；那這次中美訂約，纔能眞正有益於我們反攻復國大業的前途了。

明年是我們反共抗俄戰爭成敗關鍵所繫的一年，大家應該努力的事情，的確是太多了。你們除了對於我在前面所提示的幾點，應該特別警省努力以外，我還要對大家明年所應推動的工作，扼要地指示幾個重點，作爲你們今後工作的指針和信條。下面所列舉的七項中心工作，就是我們針對共匪叫囂犯臺而策定的工作計劃，雖然內容上並沒有什麼特別新穎的地方，但確實是我們鞏固復興基地，加强反攻準備所必須做到的基本條件。這七項中心工作就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關於提高戰時行政效率。各機關應簡化辦事手續，實行分層負責，嚴格考核成績，以憑取舍以提高工作人員素質，便利員工家庭生活，並安定其工作情緒，增進工作效率。

二、關於加強民防設施。臺灣省民防司令部應強化機構，統一事權，積極展開民防工作，如重要都市疏散之規劃，疏散要道及橋樑之整修，人口物資遷入都市之限制，及指定難民收容所、救傷站與加強消防設備等。

三、關於機關保防組織。甲、對於組織與工作，應徹底檢討調整，務臻嚴密。機關首長更應特別提高警覺，積極負責領導。對於保防人員應選拔忠貞優秀，並有對匪鬥爭經驗者擔任。乙、應即檢討保密辦法，訂立保密公約，全面推展。如發現機密洩露，應即徹查責任，及洩露程度，並呈報上級機關，作適當之補救及懲處。對於匪嫌份子，應加緊偵察，如查獲為匪事證，立即追究，必要時通知檢肅機關，予以保安處分，並重新發動自清自省號召，促使嫌疑份子自首。丙、對於圖書室有否反動書刊，更應嚴密檢查，並頒訂加強管制收音機使用辦法，尤應防止謠言，追究謠言。丁、徹底清查全般人事，及聯保切結，對所屬員工與大陸及海外通訊滙款等事，如於情況緊急時，亦應予以禁止。戊、加強各重要機關、廠、礦、倉庫等之警戒，與船舶之管制，並迅組各機關防護組織。

四、關於財政經濟。甲、厲行戰時預算，節約開支，集中財力於戰鬥生產，並嚴格限制追加預算。乙、擴大田賦徵收實物範圍，以應戰時軍公民食需要。丙、統籌戰費，控制發行，並加強管制金融，管理外滙，重訂嚴格取締黑市法令與嚴防金銀外幣走私出口。丁、加強戰時生產，加速推行『經建四年計劃』，並配合經援，加強其與生產有關之技術指導與合作。戊、管制戰時物資，擬定軍公需要與統籌供應計劃，並督導其實施，嚴格限制消費，並擴大定量配售制度。己、加強運輸力量，登記管制公私有水、陸、空交通工具，以應非常需要；並為預防電力破壞，及進口肥料與工業原料之中斷，應即預籌對策，以維戰時生產。

五、關於共匪毒化臺灣。制定煙毒案件治罪專法，加強煙毒犯之懲治，並簡化煙毒案件之審判程序，及加強行政措施，以期貫徹禁政。

六、關於社會保防運動，社會保防運動，應由各機關社團通力合作，並利用各種集會，報告講解保防工作，擴大宣傳，養成保防之風習，以防止謠言及暴動。對於重要山地之保防及查究非法份子之滲透、潛伏活動，尤為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要。

七、關於展開反共文藝戰鬥工作。由各縣市文藝機關策動當地文化團體，聯合組織各縣市文藝戰鬥工作委員會，負起戰鬥文藝工作的使命，並分別組織工作隊，利用報紙刊物，儘量刊載戰鬥性之文藝作品。各劇團、各歌詠隊、與廣播電臺、電影製片廠，亦應就各種英勇事蹟，寫成劇本、歌曲或故事，分別演出，演唱或製成影片放映。

前述七項，不過是我們明年所應努力的工作中之犖犖大者。至於如何達到理想的目標，還須要你們各就主管範圍，妥擬辦法，切實推行。希望大家以這七事作基準，先將這七項工作奠定基礎，然後再求擴充發展。只要大家能恪遵這個要領之指示，事事腳踏實地做起，那麼，明年度的反攻準備工作，不但比今年更有進步，更要充實、而且明年便一定可以成爲我們反攻復國神聖大業轉捩的一年了。」（註一）

行政院長俞鴻鈞接見印尼歸國反共僑領章勳義。

行政院長俞鴻鈞本日下午接見遭印尼放逐歸國的反共僑領章勳義，並聽取他報告被印尼政府放逐經過。俞院長對這位反共鬥士在印尼所表現的愛國精神，會面予嘉勉。

章氏本日曾分別拜會監察院長于右任、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鄭彥棻、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秘書長張厲生及中央委員會各組主任。（註二）

考試院計劃實施公務人員職位分類。

考試院長莫德惠、副院長王雲五今天下午七時在臺北市中山堂光復廳舉行記者招待會，報告該院實施公務人員職位分類工作籌備情形。

王雲五副院長報告說：

職位分類工作最初發源於美國的工商界，以後美國政府機關也繼起仿行，英國和加拿大等國也盛行此種科學化的人事管理制度，日本目前推行此項制度，也成績斐然。我國如今也決定推行此種革命性的人事管理制度，並已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定計劃在兩年內完成。

實施此項制度，計分爲四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調查，第二個階段是整理與分析，第三階段是制定有關的法令規章並完成立法程序，第四個階段是歸類。此四個階段的工作全部完成以後，此項制度才算眞正開始實施。

此項制度實施以後，不但可以增加所有公務員工作或行政效率，而且可以使勞逸平均，待遇公平合理，對國家社會及公務員本身，兩有裨益。實現　國父『人盡其才』的理想。」（註三）

葉公超外長晉見美國總統艾森豪，轉達蔣總統的問候及交換兩國有關問題之意見。

外交部長葉公超今天到美國白宮晉見美國總統艾森豪，晤談三十分鐘，轉達蔣總統對艾森豪總統的問候，並就目前中美兩國共同有關問題交換意見。葉部長是由駐美大使顧維鈞和美助理國務卿勞勃森陪同訪問白宮。葉部長辭出後告訴等待訪問他的記者們說：我很高興看到艾森豪總統的精神是那麼好，他的意見大體和我們的意見符合。

葉處長在接受記者詢問時表示，預料中共在榨得某種政治或其他性質的利益後，可能釋放以間諜罪名被監禁的十一個美國人。葉氏對聯合國秘書長哈瑪紹計劃赴北平設法使這批人獲釋一再批評。他說哈瑪紹建議前往北平進入共產主義的「麥加」，本身乃是朝拜的象徵。這項朝拜使毛澤東在板門店所得到的聲望又爲之大增。

葉外長說你們必須記住：中共手中有更多的飛行員，其下一次宣告的內容爲何，及何時發出該一宣告，還不知道，我不願揣猜共黨所要求的政治代價是什麼？這個問題應讓哈瑪紹及毛澤東來解答。（註四）

註一：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一九八—二〇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日。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註四：同註二。

二十一日　陳副總統接見越南土地改革訪問團，講述我國土地改革成功經驗。

陳副總統今日下午在官邸接見越南土地改革訪問團，聽取他們旬日來在自由中國各地考察土地改革的觀感，並向這個正在從事土地改革的國家代表團講述自由中國實行土地改革之經過。

越南土地改革訪問團，係由越南政府農務部祕書長珠心率領，團員三人，於本月十四日抵達自由中國，並會環島參觀，訪問農民、各級租佃委員、農會及各地政與農業機構。

陳副總統講述自由中國進行土地改革的經過時說：

「我們進行土地改革，是因爲感到蘇俄侵略亞洲國家，尤其侵略我們中國，是以土改與民族主義假面具爲掩護，因爲這一口號很容易欺騙農民，我們感到必須進行眞正有利於農民及地主兩方面的土地改革，以阻遏蘇俄共產匪徒的侵略。

我們土地改革的政策，是建立在謀求大多數人民的利益上，不但注意到農民的利益，同時也顧及到地主的利益。回溯民國三十八年推行三七五減租時，因爲地主們都瞭解到政府的政策，能够幫助他們在工商業方面謀發展，所以這項政策很快的獲得一般地主的支持，以後進行得非常順利。這項政策的成功，當時還有幾個因素，第一是由於具有週密完善與顧及各方面利益的計劃，第二是由於各方面的配合努力，同時並獲得友邦與農復會技術與經費方面的協助。

由於減租，由於公地放領及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農民的收穫增加了，生活改善了。在政府方面，糧食增產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標，也達到了。在民國三十八年，我們臺灣的米穀產量只有一百廿萬噸，今年已增加到一百七十萬噸，預計在明年可以增產到一百八十萬噸。在農民方面，可舉一件小事，說明農民生活的提高，民國三十八年，農民們所携帶的『便當』，都只有一點點菜飯，現在他們便當盒已經加大了，菜飯也加多了，更由於減租的結果，一般農民子女已能普遍的入學讀書，現在我們學齡兒童就學率已提高到百分之九十以上，而且農民的兒子已能結婚，當時在鄉間產生了『三七五太太』、『三七五耕牛』，以及『三七五房子』，同時由於社會上一般購買力的增加，從事工商業者，均已獲得利益，地主方面的資金，也轉移到發展工商業，在政府方面，由於社會安定，農村繁榮，田賦及稅收均形增加，尤其在防止共匪滲透更獲得宏效。在我們破獲匪諜案件的文件中，知道匪諜認爲我們的土地改革已使他們不能滲透到農村。」（註一）

金門砲戰受災居民期待救濟。

據金門官方發表的數字，自九月三日至十一月廿六日止，因中共炮轟傷亡的受災無辜平民計死四十二人，重傷十八人，輕傷五十一人，房屋全座被毀的廿三座，全間被毀的一百五十二間，部份被毀的未計在內。此一災情遍及大小金門所屬的五個鄉鎮，以小金門最前哨較爲嚴重，目前尚有災民寄居於土窟中，飽受風濕之苦。

關於後方救濟金門災民的款物，計先後收到內政部撥救濟金臺幣三萬元及藥品一批，大陸救災總會救濟金五萬八千九百六十元，甘薯米二百七十七噸，乾菜一千五百臺斤，食鹽五噸，衣服二十五包，上述數字均已由金門縣政府於十月二十四日開始至十一月二十四日發放給受災平民。另外尚有行政院救濟食米三百噸，尚未運到。

根據辦理救濟的統計數字，現款發放方面：計死亡四十二人，喪葬費合計二萬五千元；重傷十八人，醫藥費七千三百元；輕傷五十一人，三千九百元；房屋全毀二十三座，救濟金六千九百元；房屋全間被毀一百五十二間，救濟金六千零八十元。實物發放方面：計有男一千六百八十九人，女二千七百零五人，兒童二千二百八十二人，合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千六百七十六人，這些受救濟的平民中，包括受砲禍災民及部份貧苦漁民、他們有的現尚在醫院接受治療，有的已成孤兒寡婦，在前線物力艱困下，正殷切期待後方各界的同情支援。（註二）

台北市實施冬防，衛戍司令部訂頒八點注意事項。

臺北衛戍司令部宣佈，臺北市即日起實施冬防，並頒注意事項如左：

一、冬防宵禁（時間：自即日起至四十四年二月十五日廿四時止）：

㈠晚間零時起至五時止，禁止人員車輛通行（持有戒嚴通行證者不在此限）；

㈡各商店特種營業，公共場所，攤販等，應於夜間十二時停止營業；

㈢隨身携帶身份證，接受憲警檢查。

二、防火：小心火燭，注意熄燈，夜間十二時至次晨六時，嚴禁燃放爆竹。

三、防盜：謹慎門窗，外出上鎖，如發現行跡可疑之人或路燈失明等，均應隨時報警與修理。

四、防諜：追究謠言，撲滅謠言，檢舉造謠人員，如發現可疑的人和物，隨時向治安機關檢舉。

五、嚴禁聚衆毆鬥，如持有兇殺武器（如刺刀、扁錐、木棒等），得由憲警予以沒收。

六、嚴禁酗酒滋事及聚賭。

七、嚴禁非法的集會、遊行、請願行動。

八、嚴禁罷工、罷市、擾亂社會秩序。（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二日　總統召見印尼僑領章勳義，各界人士集會歡迎章氏歸國。

蔣總統本日上午召見印尼僑領章勳義，聽取他報告被印尼政府非法放逐經過。總統曾嘉勉這位反共僑領在印尼所表現的忠貞愛國精神，章勳義係由僑委會委員長鄭彥棻陪同晉謁，總統於聽取報告後，曾詳詢共生活近況。

章勳義於今日下午謁見陳副總統，及臺灣省政府主席嚴家淦。以及參加中華民國各界歡迎大會。這類歡迎會是在國際聯誼社舉行，由亞洲人民反共同盟中國總會理事長谷正綱主持，到有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鄭彥棻，立法院副院長黃國書，及有關單位首長各界代表共五百餘人。

臺北市長高玉樹，在大會中以第五號臺北市榮譽市民證贈予章勳義。（註一）

行政院將中美共同防禦條約送立法院審議，並附「議訂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眾國間共同防禦條約總報告書」。

行政院將「中美共同防禦條約」送請立法院審議，並隨該約附送「議訂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眾國間共同防禦條約總報告書」一份。茲誌該總報告書全文如下：

「（壹）查自蘇俄肆行侵略，我國大陸陷於匪手以來，亞洲局勢，日見危急。我國早於卅八年即提倡由太平洋區域自由國家締結反共同盟條約之義，乃以國際環境尚未成熟，一時未能獲致結果。嗣共匪在蘇俄指使之下，積極在亞洲方面擴大侵略，既在韓國發動侵略戰爭，復以武器物資及訓練設備供給越南叛亂份子，加強其叛亂活動，以為併吞全越之先聲，而在東亞及東南亞各國亦以滲透顛覆之手段，進行侵略，以致各該國之安全，感受嚴重之威脅。聯合國安全理事會負有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之主要責任，然因蘇俄之濫用否決權，已陷於癱瘓之狀態。韓國始受共產侵略之時，適蘇俄背棄聯合國，悍然拒不出席安全理事會，故安全理事會得以迅速在韓採取集體行動，抗禦侵略；惟其後蘇俄復重行出席安全理事會，施其破壞阻撓之故技，此時欲望聯合國負起其維持和平與安全之責任，應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亞洲之危急局勢，殊不可能。太平洋區域各自由國家爰依照聯合國憲章關於區域安全制度之規定，先後締結共同安全條約，計有美菲、美澳紐、美日及美韓等條約。及至本年九月，復有東南亞公約之簽訂。凡此諸約，實已構成太平洋上防禦共產侵略之一項安全體系，雖未能盡如我當年提倡太平洋反共同盟之理想，然此一區域中自由國家之共同安全，已大見增強。

我國受共產侵略之禍最早最烈，國土大部份已淪於俄匪之手，政府退處臺灣之後，確定反共抗俄之國策，積極爲反攻復國之準備。然中美兩國之間，迄未締結安全條約。近數年來，兩國間關於共同之合作，日見密切，在事實上已有可見之成效，然此項合作仍爲雙方政策上之決定，並無條約上之義務。就美方言，在其年來所部署之太平洋上安全體系中，尚缺重要之一環；就我方言，中美兩國之合作，亦尚有待於置於堅定穩固之法律基礎之上。我政府鑒於此項共同需要，爰於上年十二月間非正式向美方建議締結一項共同安全條約，並備就約稿，送請美方考慮。雙方經就此議詳加研究洽商，並曾多次交換意見，迨本年九月，外交部葉部長公超出席聯合國大會第九屆常會，前往美國，因於十月下旬赴美京訪問，遂與美國務卿杜勒斯（John Foster Dulles）先生開始談判該約。至十一月底，此項談判業已完成，因於十二月一日發表共同聲明，並於十二月二日由葉部長及杜勒斯國務卿分別全權代表中美兩國政府在美京簽署『中華民國與美利堅合衆國間共同防禦條約』。

（貳）查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意義及主要特點大致如下：

一　本約完全顧及締約雙方在西太平洋區共同安全上之需要，切合實際情況，並使彼此互負義務。

二　本約將中義雙方現有關於共同安全之政策上之合作，置於堅定穩固之法律基礎之上，並在西太平洋安全體系上鑄成重要之一環。

三　本約不僅承認顛覆活動爲侵略之一項方式，且在約中指明以抵抗中國外指揮之共產顛覆活動爲對象，藉以表示中美共同安全合作之反共性質。

四　大約係屬防守性質，在中美共同聲明中已有說明，惟對於我政府繼續執行反攻復國之國策，並無影響，蓋本約中並無限制我反攻大陸之規定。本約生效後，中美兩國即正式立於盟國之地位，任何一方倘採取重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之軍事行動，對於彼方自有影響，雙方基於同盟合作之關係，自需互相諮商。

五　本約並不影響中美兩國間既有種種反共合作之措施，包括美國以第七艦隊協防臺灣之措施在內，此等措施自可與本約並存不悖，且因本約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七條等之規定，更可增强。

六　就目前國際局勢言，共產侵略者正謀分化自由世界，孤立我國及美國，本約之締結，正予共產侵略者此項陰謀以重大之打擊，而如該約序言所稱，使其「不存有任一締約國在西太平洋區域立於孤立地位之妄想」。

（叁）茲就本約之內容逐條分析說明於左：

序言——本約序言要在說明兩國尊重聯合國憲章及謀求和平之願望，追溯上次大戰中爲抵抗侵略併肩作戰之光榮歷史，並宣布兩國繼續團結抵抗侵略之決心，使侵略者不致存有任一締約國在西太平洋區域立於孤立地位之妄想。兩國除聲明加强其爲維持和平與安全之努力外，並願西太平洋區域有更廣泛之安全制度之發展，此爲兩國締約之宗旨及原則之說明，與美菲、美澳紐、美韓等安全防禦條約之序言大致相同。

第一條——中美兩國同爲聯合國主要會員國，對於憲章之宗旨及原則，均極尊崇，我國憲法第一百四十一條且有尊重聯合國憲章之規定，故在本約第一條中規定締約國以和平方法解決其國際爭端，並在其國際關係中不以任何與聯合國宗旨相悖之方式武力之威脅或使用武力。此項規定之文字係參照聯合國憲章第二條第三項及第四項而訂定，在北大西洋公約、美澳紐、美韓、美菲等安全條約及東南亞公約中，亦有類似之規定，且均列爲第一條。至於我對大陸使用武力，係我主權範圍內之事，既不涉及國際關係，亦不與聯合國之宗旨相悖，自不受本條之限制。

第二條——本條之意義，在使條約國有充分個別及集體之能力，足以抵抗武裝攻擊及共產顛覆活動，俾本約之目的得更易達成，其維持並發展此項能力，則採自助及互助之方式，在美國與其他各國所訂之安全條約中，均有類似之規定。

關於此條可特別提出者，爲條文後半段關於抵抗共產顛覆活動一節，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共產侵略者之面目益顯露，其侵略之範圍亦日益擴大，共產侵略者除使用武裝攻擊進行侵略外，尤以採用滲透及顛覆活動爲其慣技，亞歐兩洲之國家受共產顛覆活動之害而致陷入鐵幕者，不乏其例，共產侵略者且正以此項侵略方式，試行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洲。東南亞公約簽訂時，各締約國已覺悟此項新侵略方式之危險，故在該約第二條中已列有抵抗顛覆活動之規定，此爲美國以前與其他各國所訂之各安全條約中所無力，東南亞公約雖未明言共產顛覆活動，然既有抵抗顛覆活動之規定，在抵抗侵略之努力上，實屬重要進步。今中美條約較東南亞公約更進一步，在約中指出此項顛覆活動之來源，說明其爲由國外指揮之共產顛覆活動，而併以之爲抵抗之對象。故此項規定標明本約締約國抵抗共產侵略之決心，實有重大之意義。

第三條——本約以共同抵抗共產侵略爲目的，而在反共鬥爭中政治經濟及社會各方面之努力，亦極重要。故本約第三條有加强自由制度及發展經濟進步及社會福利之規定。蓋自由國家所奉行之自由制度，實爲共產國家所施奴役制度之對照，中美兩國均爲自由制度發達之國家，現復在約中共同承允更予加强，實爲對鐵幕後受奴役人民之燈塔。至經濟進步與社會福利，在反共鬥爭中尤爲重要，雙方亦在約中承擔彼此合作予以發展。北大西洋公約第二條及東南亞公約第三條，亦有類似本條之規定。

第四條——本約各條款之實施，有待雙方隨時會商，共策進行。此項會商將由外交部部長或其代表進行之，此爲國際間之慣例，無待闡釋。

第五條——本約第五條第一項，爲本約之主要條款，規定雙方遇有武裝攻擊時應採之行動。此類條款，在美國與各國所訂條約中，有兩種形式：

（一）北大西洋公約型，規定對締約任何一方之武裝攻擊，應認爲對所有締約國之攻擊，各締約國應立即採取恢復區域內安全之必要辦法，包括武力之使用在內，以協助受攻擊之一方（北大西洋公約第五條第一項）。

（二）美澳紐約型，規定對締約任何一方之武裝攻擊，應認爲即將危及各締約國本身之和平與安全，各締約國應依其憲法程序採取行動，以對付此項共同危險（美澳紐條約第四條第一項；美菲條約第四條第一項；美韓條約第三條及東南亞公約第三條第一項）。

關於此項規定，我政府曾要求仿照北大西洋公約之例，蓋就文字上而言，北大西洋公約型之規定，自較美澳紐條約型爲有力，但美方表示北大西洋公約係針對當時歐洲特殊情形，得獲國會通過，嗣後其他各國與美國商訂安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條約時，均曾要求採用北大西洋公約型之規定，但皆未能得美國國會方面之同意，故請我國同意採用美國與澳紐、菲、韓等國所訂安全條約及東南亞公約之一般規定。

依照此項規定，締約國遇有武裝攻擊時，雖須依憲法程序採取行動，但對於此項行動之適應迫切時機，尚無影響，蓋就我方而言，遇有此項情勢時，採取緊急行動，自無困難。就美方言，此項規定係以門羅主義原則爲基礎，門羅主義原則亦即自衞原則，意即我方遇有武裝攻擊時，美方即可基於自衞原則，採取行動。杜勒斯國務卿在議訂東南亞公約時，曾向其他締約國說明該公約所採方式，係導源於門羅主義，在執行上及權力上，實賦予採取行動之完全自由，與北大西洋型之規定，並無軒輊。

本約第五條第二項係規定雙方因共同對付武裝攻擊而採取之一切措施，須報告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並於安全理事會採取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之必要措施時，即予終止。查聯合國憲章第五十四條規定依區域安全辦法所已採取之行動，不論何時均應報告安全理事會。又聯合國憲章第五十一條規定聯合國任何會員國受武力攻擊時，在安全理事會採取必要辦法以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以前，憲章不禁止行使固有之自衞權利。本約第五條後段之規定，即基於聯合國憲章上述各項規定。查聯合國會員國間所訂區域安全條約，均有類似規定。如北大西洋公約第五條第二項，美菲條約第四條第二項，美澳紐條約第四條第二項及東南亞公約第四條第一項。

第六條——本約第六條係規定第二條及第五條之適用範圍，在我方應爲臺灣及澎湖，在美方應爲西太平洋區域內在美國管轄下之各島嶼領土，以及經共同協議決定之雙方其他領土。此項適用範圍之劃定，與締約之領土主權無涉，亦非本約所獨有，其他國際條約，亦每有條約區域之規定，如本年九月間在馬尼拉簽訂之東南亞公約，即爲一例。其意義僅爲締約國根據締約時實際情形與需要，同意將條約中某項規定適用於其特定之局部領土。就本約而言，除第二條及第五條所規定之事項外，其他全部規定並無適用範圍，尤可說明第六條所規定之適用範圍，絲毫不影響締約國對其全部領土之主權。

查我政府現在控制之領土，除臺灣與澎湖外，尚有在大陸邊緣外之各島嶼，此項外島，數目極多，面積大小不等，對於此項外島在我自均所必守，惟如須在約內規定，勢難一一列舉，且締約雙方對於外島之共同防禦，繫於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對於每一外島之戰略觀點如何而定，而此項戰略觀點之協調，殊非條約文字所能解決。因此本約第六條除我方之臺澎與美方之西太平洋島嶼領土外，另有『將適用於經共同協議所決定之其他領土』之規定。所謂其他領土，在我方不僅包括外島，且包括除臺灣澎湖以外之我國全部領土在內，此項規定對於雙方協防外島一事，富有充分伸縮活動之餘地，而使敵人對於何一外島將經兩國予以協防之問題，枉費揣測。至如將締約雙方之全部領土一概無條件適用本約，則在目前情形之下自暫難辦到，當不待言。

第七條——我方原提約稿，本無此項規定。按本約主要作用之一，乃在將中美兩國間現有之各項合作措施，置於條約基礎之上，對於原有措施，並無影響。此爲我方提議訂約時之基本立場，嗣美方建議增訂該條，查與我方原定立場相合，故予同意。該條規定，在美國近年與各國所訂共同安全條約中，不乏前例。美西防禦協定即有西班牙授權美國爲軍事目的而發展，維持及使用經協議決定之地區之規定，美日條約幾全部爲關於美國在日駐軍之規定，美韓條約第四條亦有類似之規定。又目前美國協防臺澎僅限於第七艦隊之海空軍，但將來美方於實行在本約下之義務時，不僅須使用海空軍，亦可能使用陸軍，故本條內將部署美國陸軍之權，予以併例。

第八條——本條規定，亦係基於締約國對於聯合國憲章之尊崇，無待論列。北大西洋公約第七條，美菲條約第六條，美澳紐條約第六條及東南亞公約第六條第一項，均有類似之規定。

第九條——本條係國際條約通常所有之形式規定，無待闡述。

第十條——本條與美菲、美澳紐、美韓諸約及東南亞公約中之有關規定相同。其後段雖有先期一年之通知廢約之規定，然條約經愼重研究談判，如予簽署，須經雙方經憲法程序予以批准，自非輕易可言廢止。本約效期之穩定性，與上述各約並無二致。」（註二）

國防部公布國軍當選本年度戰鬥英雄及克難英雄名單。

國防部今天公布經評審當選之四十三年度國軍戰鬥英雄及克難英雄名單，總共二百八十九員。茲誌名單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陸軍

戰鬥英雄十員：王生明　黃英龍　夏譜康　汪喜田　周南生　賀成全　閻生榮　賀春生　宋鳴春　余榮貴

克難英雄九十員：張海琴　柯孔財　曹耀　劉傳習　張鏘　石鑑　張守益　高慶學　徐魁　石若堂

王錫敬　胡俊　呂世富　陳星三　羅日文　岳尚志　趙傳志　張明　毛大明　李炳南　趙聚溶　葛風頭

管玉先　韓少林　宋文錦　張紹良　譚振忠　袁祥　張賀源　王明誌　張安祥　邵錦軒　蘇永平　鄭偉山

陳偉平　房連富　李明遠　黃青　張自大　江岐伯　劉根壽　李玉明　詹先勳　張元芳　周鴻緒　吳德鴻

周榮武　朱自強　黃英　劉振強　顧國賢　朱恒耀　廖少熙　邢桂韜　陳標　王應譜　馬章紹　高成良

祝維綱　張虎峯　李樂生　郭茂德　蔣爵　李九成　孫鳳慶　王祺熙　王奉光　張鎮崑　吳子明　鄭光復

黃朝生　畢勳　陳錦利　葉桂興　鍾天雲　張葛天　寶正英　曹積功　鄔子榮　郭應明　徐惠信　李如柏

何康岩　葛羅英　蔡松泉　蕭功才　梁效鵬　吊祈佛　何偉彰　羅金生

海軍

戰鬥英雄卅員：周非　梁天价　汪希岑　馮國輔　黃少飛　貢定一　陶濶濤　黃忠能　楊殿勤　朱啓時

方濤　歐全泰　高煥章　王洪珂　呂鳳科　王春和　王初鑫　胡阿良　趙培信　宋起生　向海卿　李其明

徐少亭　齊慶崑　林良誠　薛欣雲　項裕華　李長洪　時玉瑾　劉平福

克難英雄廿員：張文元　鄭公羽　葛敦華　曾耀華　陳永才　李寶年　孫超　張輔臣　李作堃　劉哲清

王正纘　蘇玉霞　唐錦春　劉衛緣　蔡錦村　馮凌定　劉會昇　周茂順　陳永陵　張松鶴

空軍

戰鬥英雄卅一員：靳習經　徐明　李成林　郁文蔚　任正元　喻可盈　周文淵　剛葆璞　李鉅滔　王德輝

姚育材　雲端明　尚精權　凌學沂　李用仁　戚榮春　程克勤　李德風　孫煥庭　孫楹鰲　李枏村　連廷華

何建彝　李中潘　何偉欽　王友欽　徐傳明　鄧林泉　徐廷傑　呂培元　毛節盛

克難英雄十九員：王大榮　袁量一　張文淦　蔡明鏡　劉鳳紀　蔡金生　王全友　何錫鐸　沈延年　杜貴生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吳文良　于　沛　劉定沐　舒子儀　楊奎文　羅肇湘　徐長明　馮甫林　鄭維平

聯勤

克難英雄五十員：楊　山　李華麟　李摩太　楊普修　顧先敏　俞湘鏡　易振華　匡俊海　劉正德　李繩武
賴樹林　姜玉棠　陳道才　周基立　翟安進　王詠曾　施昌勝　韋以成　李金華　楊毓東　黃桂清　馬天祥
王登雲　陳兆煌　秦宗佑　陳紹南　張仁龍　李初通　吳樹清　井官武　余樹森　鄭森河　王作進　劉可江
于志琰　孫福亭　鄒振芳　蘇　桃　涂連城　尚玉文　方志祥　張東昇　王占奎　侯起超　李提摩　萬一鶴
何枕江　金循洋　李復生　錢玉麒

游擊部隊

戰鬥英雄八員：邵德法　周煦文　陳　健　周宋善　林亞桃　余進興　薛木通　張偉略
克難英雄四員：張金科　商純暇　胡一青　顏修庭

游擊傘兵部隊

戰鬥英雄兩員：胡天鵬　趙富奇

保安司令部

戰鬥英雄五員：牛廣金　胡祝添　林守德　湯啓煌　徐旭如
克難英雄一員：祝永清

憲兵司令部

戰鬥英雄二員：周錫嘏　馮文俠。
克難英雄四員：徐立忠　陳學仕　鍾義滄　洪家春

各師管區

克難英雄四員　曾永福　谷立勛　羅克寬　張領超
克難英雄二員：游漢樟　羅朝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工幹部學校
反共義士戰鬪團
克難英雄 一 員：陳三正
國防部暨直屬單位
克難英雄 六 員：李宵雲　楊志平　葛之平　侯才芳　韓龍光　胡素鴻（註三）

臺灣省民政廳對此次十一縣市議員選舉提出優缺點檢討。

臺灣省政府民政廳今天在其所召開的檢討會中，檢討此次十一縣市議會第三屆議員選舉工作得失，提出此次選舉之優點及缺點如下：

一、優點：㈠各級選務人員法令熟悉，準備週到，公正守法，辦事認眞。㈡選民册由公開陳列方式，改爲按戶核對，選民遺漏已較往昔爲少。㈢各縣市對於選舉宣傳努力，公民投票非常踴躍。十一縣市平均投票率達百分之八十以上。㈣選民由於積極過去數屆選舉經驗，多能選賢與能，愼重投下其神聖之一票。㈤候選人競選，均能循正當途徑，以良好政見，爭取選民。㈥候選人競選活動，多數縣市完全不用交通工具，其有用汽車爲競選宣傳者，亦多能依照規定，至請客情形，亦未發現，確已做到守法節約，基於此等事實，此次十一縣市選舉，發生糾紛案甚少。

二、缺點：㈠辦理選務時間僅一個月，時間匆促，辦理極感困難，㈡在編造選舉人名册及核對名册期間，公民有遷出遷入異動時，未能自動迅速依照規定申報戶口，致發生有少數公民遺漏之事。㈢各縣市因財力關係，各投票所內部設備，多有未臻理想，㈣選舉區大，候選人多，選舉票寬度較過去爲大，發生票匭不够容納困難。（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註三：同註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註四：「中央日報」、「聯合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十三日　陳副總統在考試院本年度高普考及格人員頒證典禮上致詞，希望人才下鄉及改進人事制度。

四十三年度高等、普通考試及格證書頒發典禮，今天上午九時在臺北市中山堂舉行。陳副總統、俞鴻鈞院長、張道藩院長、各典試委員、監試委員及本屆及格人員九百五十八人，均出席參加。

典禮由考試院長莫德惠主持，頒發證書後，陳副總統致詞，强調人才的重要。他引述總統的訓示，認爲培養人才與使用人才，乃是攸關國家興衰的一件大事。並引六十年前國父在上「李鴻章書」中提出三個重要原則，即「教養有道」、「鼓勵以方」、「任使得法」加以說明。陳副總統說：所謂「教養有道」，就是要使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機會，並能按照各個的稟賦志趣，獲得充分的發展。所謂「鼓勵以方」，就是要「以鼓勵代替責難」，使努力向上的人，都能在精神上和事業上得到適當的鼓勵，並由此不斷的進步，不斷的創造。所謂「任使得法」，最重要的，就是建立良好的考試制度與人事制度，使事與人都能得到最適當的配合。

陳副總統並對當前人事問題，提出三點希望：第一、希望能够建立一種制度，鼓勵人才下鄉，以充實基礎政治，發展鄉村建設。第二、希望各方面配合努力，運用科學方法，改進現行的人事制度。第三、希望各方面用人，要由「外舉不避仇」，做到「內舉不避親」；要由「嫉惡如仇」，做到「愛人如己」。（註一）

軍人之友社贈送美軍顧問團一座小型廣播電台。

軍人之友社以一座小型廣播電臺贈送美軍顧問團，供在臺北地區的美軍人員收聽。這座名爲「中美軍人之聲」的電臺，設在國防部播音總隊的軍中廣播電臺，今天下午舉行揭幕儀式，由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主持，臺省主席嚴家淦、聯勤總部代總司令黃仁霖、總政治部主任張彝鼎、內政部次長鄧文儀及美國駐華大使藍欽、美軍顧問團長蔡斯等均參加觀禮。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彭孟緝代總長致詞時說：軍友社贈送此一電台給我們的盟友，是兩國軍民密切合作和精誠團結的具體表現，中美兩國軍民爲維護人類自由，在未來的艱苦鬥爭中將長期的攜手奮鬥，所以我們彼此都會珍重這分友誼，而且不斷的增進彼此的瞭解和感情。（註二）

中共宣佈北平和上海通往拉薩之兩條公路修築完成。

北平今天廣播說，聯接西藏首府拉薩和中共內地的兩條公路線的第二條，已於今日完成，現在正在籌備這兩條公路的正式通車。

廣播說，這條公路的完成，可使北平或上海到拉薩的旅行，縮短到二十天。（註三）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註二：同註一。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二十四日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第二十八條條文。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修正「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第二十八條條文於後：

修正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第二十八條條文

第二十八條　耕地承領人依本條例承領之耕地在地價未繳清前不得移轉地價繳清以後如有移轉其承受人以能自耕或供工業用或供建築用者爲限

違反前項規定者其耕地所有權之移轉無效（註一）

蔣總統莅左營，主持海軍官校與機械學校本屆學生聯合畢業典禮。

蔣總統本日上午親臨左營海軍基地，主持海軍軍官學校與海軍機械學校兩校四十三年班學生聯合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業典禮，總統於致訓中，對兩校本屆畢業學生體格強健，精神飽滿，學術成績優良等各種表現，表示嘉慰。並勉勵全體師生，培養高度的忍耐習性，發揮負責盡職的服務精神，人人嚴守紀律，服從命令，立志作海軍的優秀幹部，擔負起建軍建國的偉大使命。

總統致訓完畢，由學生代表廖能明向總統恭致答詞，保證全體畢業同學決心實踐總統訓示，達成國家所授予的一切艱巨任務。典禮結束後，總統并對全體畢業學生一一點名和參加全體師生會餐。（註二）

立法院三讀通過「塩稅條例」第八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二條、第三十四條修正案。

立法院今天上午舉行本會期第九次祕密院會及第二十六次公開院會，出席委員三百餘人，由張道藩院長主持。

在公開院會中，討論財政及民刑商法兩委會報告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鹽政條例第八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在討論該案時，由財政委會召集委員閻孟華說明審查經過後，即進行二讀，二讀完畢，即逕付三讀，完成立法程序，咨請總統公布。（註三）

浙閩前線游擊部隊突擊大陳附近之鷄山及金門對岸之圍頭。

國防部軍事發言人熊恩德上校本日在例行記者會中報告外島戰況如下：

「（一）二十二日晨零時十五分，我突擊健兒向浙海匪據之鷄冠山突擊，按照預定之步驟，順利登陸，並向內深入，匪軍於睡夢中驚覺，倉皇應戰，胡亂射擊，當時被我殲匪二十餘名，並破壞其小型營房二處，匪軍狼狽向內逃逸，我軍於任務完成後，乃在海上軍艦炮火掩護下，安全返防，毫無損失。

（二）二十三日晨一時廿分，金門突擊隊乘黑夜突擊金門對面圍頭半島之碼頭附近匪軍陣地，我軍按預定計劃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利登陸，匪軍毫未發覺，乃向內陸搜索深入，始與匪軍發生戰鬥，當即擊斃匪軍十餘名，並活捉兩名，其中之一，因傷勢過重，未曾押回，另一名黃細沼由我軍帶回，我軍並將匪陣地一處予以摧毀。」

按：鷄冠山在溫州灣區大陳島西南卅二海里處，位於我披山島對面一萬三千三百公尺處；圓頭係金門東北之大陸突出地帶，距金門一萬五千公尺，為中共威脅金門之重要據點，該地中共巨砲之最大射程為一萬八千碼。（註四）

響應建艦復仇，一三、二〇二位男女青年申請從軍報國。

中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本日公佈：截至本月廿四日止，各縣市志願報告從軍的青年報請總會核轉有案的人數，共為一萬三千二百零二人。

包括臺北市三七五人，陽明山八人，臺北縣七四人，基隆六六人，桃園二七一人，新竹一、〇四六人，宜蘭二二七人，南投一八一人，臺中縣一三六人，彰化縣二、三六七人，雲林縣二十一人，臺南市八人，臺南縣一〇七人，高雄市一、九二六人，高雄縣一人，屏東一、四三六人，臺東一人，花蓮一、二五七人，澎湖十四人，金門六二人，海外二人，救國團預備士官訓練班支隊一、六一六人，其中有大專學生四二人，高中學生一〇、七一七人，初中學生二、三〇一人，社會青年一四二人，志願投效陸軍的五〇九人，投效海軍的八、六七八人，投效空軍的二、四二六人，投效聯勤的一、五一五人，投效政工的七四人。這些志願從軍的青年中有二、五六一人為女青年，一〇、六四一人為男青年。（註五）

臺灣省政府制定公布「臺灣省獎勵動力漁船保險辦法」。

臺灣省政府制定「臺灣省獎勵動力漁船保險辦法」，於本日公布實施。茲誌該辦法條文於後：

臺灣省獎勵動力漁船保險辦法

第一條　臺灣省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保障漁業安全融通漁業資金，特訂定本辦法。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二　條　凡本省二十噸以下動力漁船投保漁船保險者，得予左列之獎勵：

一、補助全年保險費三分之一，保險費率超過百分之三時，補助費以百分之一爲限。

二、漁用物資優先配給。

三、漁業貸款優先貸借。

前項補助保險費在動力漁船保險試辦一年後，本府得視實際情形以命令調整之。

第　三　條　二十噸以上動力漁船投保漁船保險者不予補助，但對於本府舉辦之漁用物資配售及漁業貸款得享有優先權。

第　四　條　各縣市政府應勸導並協助動力漁船所有人投保漁船保險。

第　五　條　關於動力漁船保險費之撥補及保險事務之洽商，由農林廳漁業管理處主辦並報本府備查。

第　六　條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施行。（註六）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總統府公報」第伍陸壹號，頁一。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註三：同註二；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四：同註三。

註五：同註二。

註六：「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七十二期，頁九〇六。

二十五日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考試院職位分類計劃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九條條文、修正「監獄行刑法」、修正「羈押法」、修正「監獄條例」、修正「看守所條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修正考試院職位分類計劃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九條條文、修正「監獄行刑法」、修正「羈押法」、修正「監獄條例」、修正「看守所條例」。

茲誌上述各項修正法案條文於後：（註一）

一、修正考試院職位分類計劃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九條條文

第　九　條　本條例施行期間定爲四年。

二、監獄行法

第一章　通　則

第　一　條　徒刑拘役之執行，以使受刑人改悔向上，適於社會生活爲目的。

第　二　條　處徒刑拘役之受刑人，除法律別有規定外，於監獄內執行之。

處拘役者，應與處徒刑者分別監禁。

第　三　條　受刑人未滿十八歲者，應監禁於少年監。

監禁中滿十八歲而其殘餘刑期不滿三個月者，得繼續監禁於少年監。

受刑人在十八歲以上未滿二十歲者，依其身心發育狀況認爲必要時，得準用前二項之規定。

少年監附設於監獄時，應嚴爲分界。

第　四　條　受刑人爲婦女者，應監禁於女監。

女監附設於監獄時，應嚴爲分界。

第　五　條　司法行政部應派員巡察監獄，每年至少一次。

檢察官就執行刑罰有關事項，隨時考核監獄。

第　六　條　受刑人不服監獄之處分時，得經由典獄長申訴於監督機關或視察人員，但在未決定以前，無停止處分之效力。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典獄長接受前項申訴時，應即時轉報該管監督機關，不得稽延。

第一項受刑人之申訴，得於視察人員蒞監獄時逕向提出。

第二章　收　監

第七條　受刑人入監時應調查其判決書、指揮執行書、指紋及其他應備文件，前項文件不具備時，得拒絕收監或通知補送。

第八條　關於第三條少年受刑人之犯罪原因、動機、性行、境遇、學歷、經歷、身心狀況，及可供行刑上參考之事項，應於其入監時由指揮執行機關通知監獄。

第九條　受刑人入監時，應調查其個人關係及其他必要事項。

關於前項調查事項，得請求機關團體或私人報告，或閱覽審判確定之訴訟記錄。

第十條　入監婦女請求攜帶子女者，得准許之；但以未滿三歲者爲限。

前項子女滿三歲後，無相當之人受領，又無法寄養者，得延期六個月，期滿後交付救濟處所收留。

前二項規定，於監內分娩之子女亦適用之。

第十一條　受刑人入監時，應行健康檢查，其有左列情形之一者應拒絕收監：

一、心神喪失或現罹疾病因執行而有喪生之虞者。

二、懷胎五月以上或分娩未滿二月者。

三、罹急性傳染病者。

前項被拒絕收監者，應由法院斟酌情形，送交醫院或交監護人或其他適當處所。

第十二條　受刑人入監時，應檢查其身體衣類及攜帶物品，並捺印指紋或照相。

在執行中認爲有必要時亦同。

受刑人爲婦女者，前項檢查由女管理員爲之。

第十三條　受刑人入監時，應告以應遵守之事項及其刑期起算與終了日期；受刑人應遵守之事項應繕貼各監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四條　監禁分獨居雜居二種。

獨居監禁者在獨居房作業，但運動教誨教育及待遇上有必要時，得與其他獨居監禁者在同一處所爲之。

雜居監禁者之作業及其他運動等事項，在同一處所爲之。但夜間應監禁於獨居房；獨居房如不敷用或因困難情形不能設置時，得暫監禁於區劃寢室。

第十五條　受刑人入監後應先獨居監禁，其期限爲九個月，少年受刑人爲三個月，刑期較短者依其刑期；但受刑人之身心狀況或其他特別情形經監務委員會決議，得分別縮短或延長之。

第十六條　左列受刑人應儘先獨居監禁：

一、刑期不滿六個月者。

二、因犯他罪在審理中者。

三、惡性重大顯有影響他人之虞者。

四、曾受徒刑之執行者。

第十七條　受刑人因衰老疾病或殘廢不宜與其他受刑人雜居者，應分別監禁之。

第十八條　左列受刑人應分別監禁於指定之監獄，或於監獄內分界監禁之：

一、刑期在十年以上者。

二、有犯罪之習慣者。

三、對於其他受刑人顯有不良之影響者。

四、精神耗弱或身體衰弱者。

第十九條　刑期一年以上之受刑人其身心狀況應特加考查，得於特設之監獄內分界監禁；對於刑期未滿一年之受刑人，有考查之必要時亦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情形應依據醫學心理學等爲個性識別之必要措施。

第二十條　對於刑期一年以上之受刑人，爲促改悔向上，適於社會生活，應分爲數個階段，以累進方法處遇之；但因身心狀況或其他事由認爲不適宜者，經監務委員會決議，得不爲累進處遇。

累進處遇方法另以法律定之。

依第一項但書不爲累進處遇之受刑人，能遵守紀律保持善行時，仍得依命令所定和緩其處遇。

第四章　戒　護

第二十一條　監獄不論晝夜均應嚴密戒護，有必要時並得檢查出入者之衣服及攜帶物品。

第二十二條　受刑人有脫逃自殺暴行或其他擾亂秩序行爲之虞時，得施用戒具或收容於鎮靜室。

戒具以脚鐐、手銬、聯鎖、捕繩四種爲限。

第二十三條　施用戒具非有監獄長官命令不得爲之；但緊急時得先行使用，立即報告監獄長官。

第二十四條　監獄官員使用携帶之刀或槍，以左列事項發生時爲限：

一、受刑人對於他人身體爲強暴或將施強暴之脅迫時。

二、受刑人持有足供施強暴之物，經命其放棄而仍不遵從時。

三、受刑人聚衆騷擾時。

四、以強暴奪受刑人或幫助受刑人爲強暴或脫逃時。

五、圖謀脫逃而拒捕或不服制止而脫逃時。

第二十五條　遇有天災事變爲防衛工作時，得令受刑人分任工作，如有必要並得請求軍警協助。

第二十六條　天災事變在監內無法防避時，得將受刑人護送於相當處所；不及護送時，得暫行釋放。

前項被暫行釋放之受刑人，由離監時起限四十八小時內至該監或警察機關報到；逾時不報到者，以脫逃論罪。

第五章　作　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七條　作業應斟酌衞生教化經濟與受刑人之刑期健康知識技能及出獄後之生計定之。

監獄應按作業性質，分設各種工場或農作場所，並得酌令受刑人在監外作業；特定作業監外作業辦法，由司法行政部定之。

炊事打掃看護及其他由監獄經理之事務視同作業。

第二十八條　作業時間每日六小時至八小時，斟酌作業之種類、設備之狀況及其他情形定之。

第二十九條　受刑人之作業，應依前條作業時間與一般勞動者之平均作業能率爲標準，酌定課程。

作業課程不能依前項標準定之者，以前條作業時間爲標準。

監獄得延聘當地工業技術人員，協同指導受刑人各種作業技藝。

第三十條　監獄承攬公私經營之作業，應經司法行政部或該管監督機關之核准。

第三十一條　停止作業日如左：

一、紀念日。

二、星期日午後。

三、直系親屬及配偶喪三日至七日，三親等內旁系親屬喪一日至三日。

四、其他認爲必要時。

就炊事洒掃及其他特需急速之作業者，除前項第三款外不停止作業。

入監後三日及釋放前三日得免作業。

第三十二條　作業者給予作業勞作金。

作業勞作金額，斟酌作業者之行狀及作業者之成績定之。

第三十三條　作業收入以百分之十充作業勞作金；如有盈餘以其盈餘百分之五十撥充作業基金，百分之十五補助受刑人飲食費用，其餘充改善監獄內部設施及獎勵之用。

前項改善監獄內部設施及獎勵，由典獄長擬具詳細計劃，呈請該管監督機關核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十四條　易服勞役者在外作業有左列情形之一時，得收入監獄附設之易服勞役場作業：

一、怠工。

二、有意圖逃走之事實。

三、其他之不正當行爲。

第三十五條　受刑人因作業受傷罹病而致死亡或出獄後難以營生者，應給予卹金。

第三十六條　受刑人死亡時，其勞作金或卹金應支付本人之最近親屬。

前項勞作金或卹金，如受刑人無最近親屬或有最近親屬經通知後滿六個月未認領者，沒入之。

第六章　教　化

第三十七條　對於受刑人應施以教化。

前項施教，應依據受刑人入監時所調查之性行學歷經歷等狀況，分別予以集體類別及個別之教誨，與初級高級補習之教育。

第三十八條　受刑人得依其所屬之宗教舉行禮拜祈禱或其他適當之儀式；但以不妨害紀律者爲限。

第三十九條　教化應注重國民道德及社會生活必需之知識與技能。

對於少年受刑人應注意德育，陶冶品性，並施以社會生活必需之科學教育及技能訓練。

第四十條　監獄得聘請有學識德望之人演講，並得延聘當地學術或教育專家，協同研究策進監獄教化事宜。

第四十一條　教育每日二小時。

不滿二十五歲之受刑人，應施以國民基本教育；但有國民學校畢業以上之學歷者不在此限。

第四十二條　監獄應備置有益圖書，並得發行出版物，選載時事及其他有益之文字，使受刑人閱讀。

閱讀自備之書籍，應經監獄長官之許可。

第四十三條　對於受刑人得許其自備紙墨筆硯。

第四十四條　監獄得用電影音樂爲教化之輔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七章　給　養

第四十五條　對於受刑人應斟酌保健上之必要，給與飲食物品，並供用衣被及其他必需器具。

受刑人爲增進本身營養，得就其每月應得之勞作金項下報准動用。

前項動用勞作金之辦法，由典獄長依據實際情形擬訂，呈經監督機關核定之。

第四十六條　攜帶子女之受刑人，其子女之食物衣類及必需用品均應自備，不能自備者，給與或供用之。

第四十七條　受刑人應禁用煙酒。

第八章　衛生及醫治

第四十八條　監獄內應保持清潔每半月舉行環境衞生檢查一次，並隨時督令受刑人擔任灑掃洗濯及整理衣被器具等必要事務。

第四十九條　受刑人應令其入浴及剃鬚髮，其次數斟酌時令定之。

第五十條　受刑人除有不得已事由外，每日運動半小時至一小時，但因作業種類認爲無運動之必要者，不在此限。

第五十一條　對於受刑人應按季施行健康檢查並得施種牛痘注射血清等預防傳染病必要之方法

監獄得聘當地醫學專家協同策進監內衞生事宜並得經由監所協進委員會接受個人及團體贈助醫具藥品

第五十二條　監獄於急性傳染病流行時應與地方衞生機關協商預防其來自傳染病流行地或經過其地之受刑人應爲一星期以上之隔離其攜帶物品應施行消毒

受刑人罹急性傳染病時應即隔離施行消毒並報告於監督機關

第五十三條　罹傳染病者不得與健康者及其他疾病者接觸但充看護者不在此限

第五十四條　罹急病者應於附設之病監收容之

前項病監應與其他房屋分界並依疾病之種類爲必要之隔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十五條　罹肺病者應移送於特設之肺病監無肺病監時應於病監內分界收容之

第五十六條　受刑人心神喪失時移送於精神病院或其他監護處所

第五十七條　罹疾病之受刑人請求自費延醫診治時監獄長官應予許可

第五十八條　罹傳染病或其他疾病認爲在監內不能爲適當之醫治者得斟酌情形呈請監督機關許可保外醫治或移送病院

監獄長官認爲有緊急情形時得先爲前項處分再行呈報監督機關核准

保外醫治期間不算入刑期之內但移送病院者視爲在監執行

衰老或殘廢不能自理生活者及懷胎五個月以上或生產後未滿二個月者得准用第一第二兩項之規定

第五十九條　拒絕飲食經勸告仍不飲食而有生命之危險者得由醫師施以強制營養

第六十條　監房工場及其他處所應保持保健上必要之空氣光線

第六十一條　監房工場於極寒時得設煖具病房之煖其及使用時間由典獄長官定之

第九章　接見及通信

第六十二條　受刑人之接見及發受書信，以最近親屬及家屬爲限；但有特別理由時，得許其與其他之人接見及發受書信。

第六十三條　接見除另有規定外，每星期一次，其接見時間以三十分鐘爲限。

前項規定之次數及時間，有必要時，得增加或延長之。

第六十四條　對於請求接見者認爲有妨害監獄紀律及受刑人之利益時，不許接見。

被許可接見者，得攜帶未滿五歲之兒童。

第六十五條　接見時除另有規定外，應加監視，如在接見中發見有妨害監獄紀律時，得停止其接見。

第六十六條　發受書信由監獄長官檢閱之，如認爲有妨害監獄紀律者，不許其發受。

不許發受之書信得廢棄之，其僅有部分妨害監獄紀律者，得令刪除後再行發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六十七條　凡遞與受刑人之書信經本人閱讀後，應保管之；於必要時，得令本人持有。

第六十八條　發信郵資由受刑人自備，但有特殊情形時得由監獄支付。

第十章　保　管

第六十九條　受刑人攜帶或由監外送入之財物，經檢查後由主管人員代爲保管之。

前項物品有必要時應施以消毒。

第七十條　送入之飲食及必須物品，經許可後得逕交本人。

第七十一條　送入之財物認爲不適當，或送入人之姓名居住不明及爲受刑人所拒絕收受者，得由監務委員會之決議沒入或廢棄之，私自持有之財物亦同。

第七十二條　保管之財物於釋放時交還之，但有正當理由得於釋放前許其使用全部或一部。

第七十三條　死亡者遺留之財物，應通知其最近親屬領回。

自死亡之日起經過一年無最近親屬請領時，得沒入之；脫逃者自脫逃之日起經過一年尚未捕獲者沒入之。

第十一章　賞罰及賠償

第七十四條　受刑人有左列各款行爲之一時，應予以獎賞：

一、舉發受刑人圖謀脫逃暴行或將爲脫逃暴行者。

二、救護人命或捕獲脫逃者。

三、於天災事變或傳染病流行時，充任應急事務有勞績者。

四、作業成績優良者。

五、有特殊貢獻足以增進監獄榮譽者。

六、對作業技術機器設備衞生醫藥等有特殊設計，足資利用者。

七、對監內外管理之改進，有卓越意見建議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八、其他行爲善良足爲受刑人表率者。

第七十五條　前條獎賞方法如左、

一、公開嘉獎。

二、增加接見或通信次數。

三、發給獎狀或獎章。

四、增給成績分數，並得爲進級之依據。

五、給與相當數額之獎金。

六、給與書籍或其他獎品。

七、與以較好之給養。

受刑人有應予特別獎賞者，得呈請司法行政部核獎。

第七十六條　受刑人違背紀律時，得施以左列一款或數款之懲罰：

一、面責。

二、停止發受書信一次至三次。

三、停止接見一次至三次。

四、强制勞動一日至五日，每日以二小時爲限。

五、停止購買物品。

六、減少勞作金。

七、停止戶外活動一日至七日。

第七十七條　減少勞作金超過二十元及停止戶外活動超過三日者，應經監務委員會決議。

第七十八條　告知懲罰後，應予本人以解辯之機會，認爲有理由者，得免其執行或緩予執行；無理由者，立即執行之；但有疾病或其他特別事由時，得停止執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七十九條　依前條緩予執行後，如受懲罰者有顯著之改悔情狀，經保持一月以上之善行，應撤銷其懲罰。

第八十條　受懲罰者在執行中有顯著之改悔情狀時，得終止其執行。

受刑人故意或因重大過失致損害器具成品材料或其他物品時，得令其賠償。

賠償之數額經監務委員會決定後，得於其保管金或儲存之作業勞作金內扣還之。

第十二章　假釋

第八十一條　對於受刑人經累進處遇進至二級以上，悛悔向上而與應許假釋情形相合者，經監務委員會決議，呈由監督機關轉呈司法行政部核准假釋。

為前項呈請時，應附具足資證明受刑人確有悛悔情形之紀錄及監務委員會之決議錄。

第八十二條　假釋出獄人在假釋期間內，應遵守保護管束規則。

第十三章　釋放及保護

第八十三條　執行期滿者應於其刑期終了之次日午前釋放之。

核准假釋者，應由監獄長官依定式告知出獄，給予假釋證書，並移送保護管束之監督機關。

受赦免者，應於公文到達後至遲二十四小時內釋放之。

第八十四條　釋放後之保護事項，應於受刑人入監後即行調查，釋放前並應覆查。

前項保護除經警察機關自治團體慈善團體及出監人最近親屬承擔者外，關於出監人職業之介紹輔導、資送回籍及衣食住所之維持等有關事項，當地司法保護組織應負責辦理之。

第八十五條　因執行期滿釋放者，應於十日前調查釋放後之保護事項及交付作業勞作金之方法，並將保管財物預為交還之準備。

第八十六條　為釋放時應斟酌被釋放者之健康，並按時令使其準備相當之衣類及出獄旅費。

前項衣類旅費無法可籌時，應斟酌給與之。

被釋放者罹重病時，得斟酌情形許其留監醫治。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八十七條　重病者精神病者傳染病者釋放時，應預先通知其家屬或其他適當之人。

精神病者傳染病者釋放時，並應通知其居住地之警察機關或自治團體。

第十四章　死　亡

第八十八條　受刑人在監死亡，監獄長官應通知檢察官相驗，並通知其家屬。

前項情形，應報告監督機關轉報司法行政部。

第八十九條　死亡者之屍體經通知後二十四小時內無人請領者，埋葬之；如有醫院或醫學研究機關請領解剖者，得斟酌情形許可之；但生前有不願解剖之表示者，不在此限。

前項已埋葬之屍體，經過十年後得合葬之；合葬前有請求領回者，應許可之。

第十五章　死刑之執行

第九十條　死刑用電或絞在監獄內特定場所執行之；未設電機絞機者，得用槍斃。其執行規則，均由司法行政部定之。

本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第四款所列舉之期日，不執行死刑。

第九十一條　執行死刑應於當日預先告知本人。

第九十二條　本法第八十九條之規定，於執行死刑之屍體準用之。

第十六章　附　則

第九十三條　爲使受刑人從事農作或其他特定作業得設外役監，其設置另以法律定之。

第九十四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三、羈　押　法

第一條　刑事被告應羈押者，於看守所羈押之。

刑事被告爲婦女者，應羈押於女所；女所附設於看守所時，應嚴爲分界。

第二條　受死刑或無期徒刑之宣告者，應與其他被告分別羈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條　未滿十八歲之被告，應與其他被告分別羈押。

第四條　高等法院或其分院院長視察所轄地方法院看守所，每年至少一次。檢察官得隨時視察看守所。

第五條　看守所對於刑事被告爲達羈押之目的及維持秩序之必要時，得限制其自由。

第六條　刑事被告對於看守所之處遇有不當者，得申訴於推事檢察官或視察員。推事檢察官視察員接受前項申訴，應即報告法院院長或首席檢察官。

第七條　看守所接收被告時，應查驗法院或檢察官簽署之文件及其身分證。

第八條　看守所長官驗收被告後，應於押票回證附記收到之年月日時並簽名蓋章。

第九條　對於新入所者，應即製作人相表及身分單，並捺印指紋。

第十條　被告人所時，應告以應遵守之事項。

第十一條　新入所者，應於入浴及檢查身體衣類後由看守所長官指定所房。

第十二條　在所者，應以號數代其姓名。

第十三條　入所婦女請求攜帶子女者，得准許之，但以未滿三歲者爲限；在所分娩之子女亦同。

第十四條　被告入所應使獨居，但得依其身分職業年齡性格分類雜居，其事件相關聯者不得雜居一處。

第十五條　看守所長官應每日檢查所內各處，並將各物有無損毀及被告有無圖謀脫逃等情事記載於檢查簿。

第十六條　看守所長官得依被告志願令其作業。

第十七條　作業者給予勞作金，於出所時交付之；其數額斟酌作業者之成績定之。作業收入以百分之十充作業勞作金；如有盈餘，以其盈餘百分之五十撥充作業基金，百分之十五補助被告飲食費，其餘充改善看守所內部設施及其獎勵之用。

第十八條　被告得閱讀書籍，但私有之書籍須經檢查。

第十九條　被告請求使用紙張筆墨或閱讀新聞紙時，得斟酌情形准許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十條　被告得自備飲食，其依第十三條攜帶之子女亦同。
前項自備飲食，其質量及供給處所，應由看守所長官核定之；但由被告家屬或親友致送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一條　被告得自備衣類臥具及日用必需品；不能自備者，由所供用；其依第十三條攜帶之子女亦同。

第二十二條　被告疾病請求在外醫治者，應分別情形由所速轉法院裁定或檢察官核定之。

第二十三條　請求接見者，應將姓名職業年齡住所接見事由被告姓名及其與被告之關係陳明之。
看守所長官於准許接見時，應監視之。
律師接見被告時，亦適用前項之規定。

第二十四條　被告請求接見所屬之宗教師，得准許之。

第二十五條　接見被告每次不得逾三十分鐘，但有不得已事由經看守所長官准許者，得延長之。

第二十六條　接見時間自午前九時起至午後四時止，但有不得已事由經看守所長官准許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七條　請求接見者如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得拒絕之：
一、形跡可疑者。
二、三人以上同時接見同一被告者。

第二十八條　被告在所之言語行狀發受書信之內容，可供偵查或審判上之參考者，應呈報檢察官或法院。

第二十九條　被告對法院或檢察官或其他機關有所呈請時，應速為轉達。

第三十條　新入所者之財物應檢查之，並記載其品名、數目，為之保管。
前項保管之財物，除災變及不可抗力外，如有損失，應負賠償之責。

第三十一條　物品之不適於保管者，應令本人為相當之處分，有危險之虞者，並得呈請監督機關核辦。

第三十二條　送與被告之財物，看守所應檢查之，並應發給收據。

第三十三條　被告所存財物，於出所時交還之。

第三十四條　看守所非有法院或檢察官之通知書，不得將被告釋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通知書格式，由司法行政部定之。

第三十五條　被告應釋放者，於接受前條通知書後，應立即釋放；釋放前應使其按捺指紋，與人相表比對明確。

法院或檢察官當庭釋放被告者，應即通知看守所長官。

第三十六條　被告移送監獄執行時，應附加人相表身分單及性行報告。

第三十七條　被告在所死亡者，看守所長官應即報告檢察官，通知其家屬；其在審判中者，並應報告法院。

第三十八條　羈押被告除本法有規定外，準用監獄行刑法第一章至第十一章第十三章及第十四章之規定。

第三十九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四、監獄條例

第一條　監獄隸屬於司法行政部，其設置地點及管轄以部令定之。

第二條　監獄設左列各課：

一、教化課。

二、作業課。

三、衛生課。

四、警衛課。

五、總務課。

第三條　教化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教誨教育事項。

二、關於受刑人性格身心狀況之調查事項。

三、關於受刑人之責任觀念及其意志之考察事項。

四、關於鍛鍊身體及軍事訓練之設施事項。

五、關於集會及講演事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關於收音器留音器及電影之演放事項。
七、關於新聞雜誌書籍閱讀及監內刊物編印事項。

第四條　作業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作業種類之選擇及作業計劃之制定事項。
二、關於材料之購買收支及保管事項。
三、關於作業課程之編訂成績之考核記載及勞作金之計算事項
四、關於作業者之配置及轉業事項。
五、關於契約之訂立事項。
六、關於作業器械之修理增置及保管事項。
七、關於成品之定價發售及保管事項。
八、關於作業技能之訓練事項。

第五條　衞生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監獄之衞生計劃及其設施與指導事項。
二、關於傳染病預防事項。
三、關於看護之訓練事項。
四、關於受刑人健康診查事項。
五、關於病監管理事項。
六、關於受刑人疾病醫治事項。
七、關於藥品調劑儲備及醫療器械管理事項。
八、關於受刑人特別檢查事項。
九、關於環境衞生清潔之檢查指導事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六條　警衞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監獄之警備及受刑人戒護事項。

二、關於門戶鎖鑰及看守之宿室管理事項。

三、關於看守之勤務分配事項。

四、關於武器戒具及消防器之使用練習及保管事項。

五、關於飲食衣類臥具用品之分給保管事項。

六、關於衞生清潔事務之執行事項。

七、關於作業之督促及作業器械之收發檢查事項。

八、關於受刑人之行狀考察及其記載事項。

九、關於接見發受書信及送入物品之處理事項。

十、關於監房工場之查察及身體搜檢事項。

十一、關於受刑人賞罰之執行事項。

十二、關於受刑人押送及脫逃者追捕事項。

第七條　總務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文件之收發撰擬及保存事項。

二、關於印信典守事項。

三、關於經費出納事項。

四、關於建築修繕事項。

五、關於受刑人入監出監事項。

六、關於名籍簿身分簿之編製及管理事項。

七、關於指紋照相及其保管事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八、關於攜帶物品之受付及保管事項。

九、關於赦免假釋減刑事項。

十、關於受刑人疾病死亡之呈報及通知事項。

十一、關於糧食之收支保管核算及造報事項。

十二、關於受刑人出監後之調查事項。

十三、關於出監人保護之聯繫推進事項。

十四、關於保安處分設施之聯繫事項。

十五、其他不屬於各課事項。

第八條　監獄置典獄長一人，薦任，承監督長官之命，綜理全監事務。

衝要地區之監獄，容額在三千人以上者，其典獄長得爲簡任。

第九條　各課置課長一人，委任；典獄長爲簡任者，其課長得爲薦任，承長官之命，掌理本課事務。

教化課、衞生課課長，以主任教誨師、醫師分別兼充。

監獄置秘書一人，委任或薦任，承典獄長之命，辦理文書及各課之聯繫事項。

第十條　各課置課員三人至六人，委任，承長官之命，分掌事務。

教化課課員，得以教誨師兼充，衞生課課員得以醫師藥劑師或藥劑生兼充。

第十一條　監獄置主任教誨師一人，教誨師一人至五人，掌理教化事宜；醫師一人至五人，藥劑師或藥劑生一人至三人，掌理醫療事宜。

監獄及分監得酌用作業導師二人至六人，專任指導作業事務，並得酌用雇員五人至十人。

第十二條　女監置主任一人，以婦女充之，委任；典獄長爲簡任者，其女監主任得爲薦任，承典獄長之命，掌理女監事務。

第十三條　易服勞役場置主任一人，委任，掌理全場事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四條　女監及易服勞役場容額不滿二十人者，不置主任。

第十五條　監獄設監務委員會，以典獄長分監長課長及各主管人員組織之。關於在監者之處遇、假釋及其他監內行政之重要事項，應經監務委員會之決議；但有急速處分必要時，得先由典獄長行之報告於監務委員會。

第十六條　監獄得設分監。

分監置監長一人，委任；典獄長爲簡任者，其監長得爲薦任，承典獄長之命，掌理分監事務。

第十七條　分監容額在一百人以上者，得分股辦事，各股置股員三人至五人，委任，承監長之命，辦理各股事務；分監不置主任教誨師、藥劑師、藥劑生，其事務由教誨師醫師兼辦。

辦理教化及衞生事務之股員，以教誨師及醫師兼充。

第十八條　監獄及分監酌置主任管理員，並酌用管理員，均爲委任，專任警備戒護事務；其名額由典獄長擬請監督機關核定，轉報司法行政部備案。

女監之主任管理員及管理員，以婦女充之。

第十九條　監獄置主計員一人，人事管理員一人，分別掌理會計歲計統計及人事管理事務，受典獄長之指揮監督，並分別依法對主管機關負責。

主計人事管理所需助理人員，由典獄長與各該主管機關就本條例所定課員或股員雇員名額中會商決定之。

分監得準用前項規定，設置佐理人員。

第二十條　監獄爲指導教化作業衞生之實施，得設立左列各種委員會：

一、教化指導委員會。

二、作業指導委員會。

三、衞生指導委員會。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前項委員會之委員，得由典獄長報請延聘學術事業行政等機關團體專門人員及社會熱心人士擔任之。

第二十一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五、看守所條例

第一條　看守所隸屬於所在地之地方法院，並受檢察官之督導。

第二條　看守所設衞生、警衞、總務三課。

第三條　衞生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看守所衞生計劃及其設施與指導事項。

二、關於傳染病預防事項。

三、關於被告健康診查事項。

四、關於病室管理事項。

五、關於被告疾病醫治事項。

六、關於藥品調劑儲備及醫療器械管理事項。

第四條　警衞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看守所之警備及被告之戒護事項。

二、關於門戶鎖鑰及看守之宿室管理事項。

三、關於看守之勤務分配事項。

四、關於武器戒具消防器之使用練習及保管事項。

五、關於飲食衣類臥具用品之分給保管事項。

六、關於衞生清潔事務之執行事項。

七、關於接見發受書信及送入物品之處理事項。

八、關於被告賞罰之執行事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關於被告押送及脫逃追捕事項。

第五條　總務課掌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文件之收發撰擬及保存事項。

二、關於印信與典守事項。

三、關於經費出納事項。

四、關於建築修繕事項。

五、關於被告入所出所事項。

六、關於身分單人相表及指紋之填製事項。

七、關於被告之性行考核事項。

八、關於攜帶物品之受付之保管事項。

九、關於被告疾病死亡之呈報及通知事項。

十、關於食糧之收支保管核算及造報事項。

十一、關於被告之教化及作業事項。

十二、其他不屬於各課事項。

第六條　看守所置所長一人，委任，承監督長官之命，掌理全所事務。

看守所得置佐理一人，委任，輔助所長處理事務。

衝要地區之看守所容額在五百人以上者，其所長得爲薦任。

第七條　各課置課長一人，委任，承所長之命，掌理該課事務。

衞生課課長以醫師兼充。

第八條　各課置課員二人至六人，委任承長官之命，助理事務。

衞生課課員以醫師藥劑師或藥劑生兼充。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五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九　條　看守所置醫師一人至三人，藥劑師或藥劑生一人或二人，掌理保健及醫藥事務。
看守所得酌用作業導師一人或二人。

第　十　條　女所置主任一人，以婦女充之，委任，承所長之命，管理女所事務；但容額不滿二十人者，不設主任。

第十一條　看守所容額不滿五百人者，得不設課，酌置股員二人或三人，委任，承所長之命，分股辦事。
前項看守所不設藥劑師藥劑生，其事務以醫師兼任。

第十二條　看守所酌置主任管理員，並得酌用管理員，均委任，專任警備戒護事務，其名額由監督機關核定之。
女所之主任管理員及管理員，以婦女充之。

第十三條　看守所置主計員一人，人事管理員一人，分別掌理會計歲計統計及人事管理事務，受看守所長之指揮監督，並分別依法對主管機關負責。
主計人事管理事務簡單者，得由地方法院主計室兼辦，人事管理員並得兼任股員。
主計人事管理所需助理人員，由所長於各該主管機關就本條例所定課員或股員雇員名額中會商決定之。

第十四條　看守所得酌用雇員三人至六人。

第十五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國代聯誼會舉行年會，行政院長俞鴻鈞報告政府年來施政概況。

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全國聯誼會今天上午九時在臺北中山堂舉行四十三年度年會，將總統因另有要公，請陳副總統代表參加，行政院長俞鴻鈞、立法院長張道藩、監察院長于右任、司法院長王寵惠、考試院長莫德惠，亦皆應邀參加觀禮。

主席何應欽致詞時說：「今年的年會，較以往歷次的年會更有意義，因爲我們在今年曾經開過第一屆國民大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二次會議，為中華民國憲政法統的綿延，為國家選舉了第二任總統與副總統，盡到了我們應盡的職責。」他又說：「轉瞬就是民國四十四年了，國運與歲更新，光復大陸，拯救水深火熱中的同胞的日子，當不在遠。」他認為各民主國家對共產集團為害世界的陰謀，雖已提高了警覺；但距我們的理想尚遠。在目前我們雖締結了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可是我們如要完成反共抗俄的大業，實現我們的願望，還須加緊努力。

陳副總統致詞代表總統對國大代表表示慰問之意。接着說，時間是一年一年地過去，今天貴會已在臺灣舉行第五次年會，而今年又快要過去了，現在大家都準備迎接民國四十四年新年，但大陸同胞正在等待我們解救他們，而他們在飢寒交迫之中，更不知如何度過殘冬。因此，我們必須把大陸同胞的痛苦，當作我們自身的痛苦，更要在總統的領導之下，為解救大陸同胞的痛苦而加倍團結，加倍努力。陳副總統指出明年將是我們反共抗俄大業進入最困難階段的一年，希望各方面切勿自滿於已有的成就，更應充分提高警覺，積極加强努力，完成歷史賦予我們的使命。

開幕式結束後舉行大會，仍由何應欽主席。行政院俞鴻鈞院長應邀報告政府施政概況，對政府年來在軍事、外交、政治、財經、教育、僑務等各方面的成就與待改進之處，報告綦詳，上午之會於十時三十分結束。

午後二時半繼續開會，莫代表德惠主席，當通過向　總統致敬電，致慰陳副總統電，慰勞前方國軍將士暨游擊官兵電，慰勞陸海空將士電，慰問海外僑胞電，慰問大陸陷區同胞電，及代表提案二十一件、臨時提案一件。四時四十分，年會閉幕。

晚間七時舉行同樂晚會。（註二）

附錄：行政院長俞鴻鈞在國代聯誼會年會報告政府年來施政概況全文（註三）

今天貴會舉行年會，本人承邀報告施政情形，得向諸位代表先生領教實深感幸。本年三月間貴會舉行第二次全體代表大會，完成了行憲後第二任總統副總統的選舉，使我們復國建國的大業，獲得更堅强有力的領導，諸位代表先生的貢獻，將來的歷史必有動人的記載。本人今天參與盛會，我不期然的想到，從　總統、副總統的當選就任，到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在我們反共抗俄的鬥爭過程中，實在可以劃為一個具有決定性的階段，這一階段中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內外大局與我們的努力，都極有檢討的價值，因此願意乘這難得的機會，就這方面作簡短的報告。

過去半年多來，整個世界與我們自身的情勢，都有很大的變化，綜合的說，越南及韓國問題，形成了遠東冷戰熱戰交織的複雜局面，而共匪的叫囂攻臺，與騷擾我金門大陳地區，則形成了兩大集團冷熱戰中的一次高潮。

遠東的情勢，自日內瓦會議出賣越南以後，若干民主國家所表現的輭弱姑息態度，雖然使人失望；但由韓國停火到越南停火，共產極權集團的不可感化的野蠻侵略性質，却已表露無遺。民主國家也漸警惕到對於共匪屈辱取容，將必了無止境。於是東南亞的反共聯盟，在大家的覺醒中，有了具體的發展。自由亞洲的人民並奮起團結，共同組織了亞洲人民反共聯盟，爲整個西太平洋的反共聯盟鋪下了良好的基礎。

不過在亞洲反共勢力的高漲與團結當中，共產國際並沒有放棄他們的蠶食與蝕式的擴張計劃，他們用了政治恐嚇與軍事侵略的雙重手段，在越南獲得了超出他們意料的豐收後，食髓知味，又企圖以同樣的手段來打擊自由中國。所以，日內瓦會議散場不久，共匪便在叫囂要進攻臺灣。

共匪的叫囂攻臺，是共產極權集團侵略遠東一連串陰謀的一種，這是韓戰越戰的延長，也是國際共產黨向西太平洋及東南亞的扇形擴張行動。在帝俄共匪看來，自由中國是遠東反共勢力最爲堅強的一環，同時，又是遠東反共防線上的一個未合攏的一環。因此，進攻臺灣，根據他們稱心如意的想法，首先可以拔去插在他們胸膛上的一柄利刃，鞏固他們在大陸的黑暗野蠻統治，熄滅鐵幕內人民的希望；同時還可以造成緊張的戰爭情勢，威嚇一些神經衰弱的民主國家，以破壞太平洋的各種反共聯防的措施。假如他們的陰謀得逞，他們就可將民主國家的勢力驅出太平洋，使太平洋成爲蘇俄的內湖。由是，向東可以發動另一次珍珠港的襲擊，向西可以無後顧之憂的大步踏走上進軍歐洲的路。

在如此的反共抗俄的情勢下，政府的態度是鎮定而堅強的，因爲我們多年來矢志於確保臺灣，準備反攻大陸，現在可以說已眞正到了實際考驗的時候。我們並沒有被敵人的叫囂嚇倒，反之，我們歡迎這一期待已久的復國戰鬥早日來臨。這正如總統在今年雙十節告全國同胞書所昭示的：「我們不只不怕敵人來進犯，而且我們熱望着他們能早一天來進犯，就可使他們早一天得到安心瞑目，所以我們今天所怕的，倒是他們竟不敢冒險，不肯渡海來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位代表先生，說到確保臺灣準備反攻大陸，我們的努力，包括了軍事、外交、政治、經濟乃至於教育文化各方面的工作，其中尤以軍事建設是一切努力的重心，也是我們一切努力的保障。今天我們能從三十八年大陸撤退時的危疑震撼的局勢，一躍而爲遠東反共的堅強堡壘，無疑的，主要的在於軍事力量的壯大。不過，在反共抗俄的現階段中，自助自強固是根本，而如何取得國際間對我們的瞭解與合作，如何加强盟邦的聯繫，以擴大反侵略反極權的力量，亦極重要。我們必須與整個世界的反共力量有力的結合在一起，我們的軍事、政治、經濟各方面的力量，方能得到最有效的發揮。所以，外交上的努力，是軍事建設的延長，也是政治、經濟、教育、建設的一種充實。

基於以上的認識，我們在最近一年來，加强了一般的國際活動，提高了我國在聯合國的合法地位，粉碎了俄帝共匪在聯合國排我納匪的妄議。尤其值得指明的，是我們加强了對美外交及爭取與國的工作。

加强中美合作，是我們一貫的外交方針，因爲中美二國自有邦交以來，一百多年間友誼敦睦，在國際外交上原已創立了罕有的良好典範，尤其自共匪竊踞我大陸以後，國際共產勢力已逐漸伸向太平洋，韓戰的爆發，使美國深深警惕到俄帝共匪赤化世界的野心，而且也深切認識我中華民國以臺灣爲中心的反共抗俄奮鬥，對穩定遠東局勢，摧毀共匪在大陸統治所能發生的決定性作用，因此中美在一致抵抗共同的敵人的利害下，二國的關係更有劃時代的發展，這一發展促使雙方終於同意，將韓戰發生後二國協防的措施及現有的合作關係，置於更爲堅定穩固的正式條約基礎上，而於本月二日簽訂了構成保衞西太平洋人民抵抗共產侵略主要軀幹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其意義是積極而廣泛的，它不但意味中美二國今後在抵抗俄帝共匪的侵略行動中將並肩作戰，而且在加强民主集團對抗共產極權集團的形勢中，也將發生莫大的影響，這條約簽署以後，美國與其他太平洋區域國家所建立的集體安全系統，已完成其最重要的環節串連，而且由於臺灣的納入這一集體安全系統，西太平洋島嶼連鎖防線的缺口，也已獲得填補。它有效的阻擋着俄帝侵略觸手向太平洋的伸展，減輕了遠東地區所受的共匪軍事壓力，並且重重的打擊了俄帝共匪企圖分化自由世界，從事挑撥離間的陰謀。我們相信這條約對於被俄帝共匪威嚇的亞洲自由國家，及在鐵幕內從事反暴的廣大人民，是精神上的極大的鼓勵。這條約在扭轉世界反共抗俄形勢中所發生的重大而深遠的影響，將來也必有充分的事實證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位代表先生，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是我們反共抗俄劃時代的進展。這是我們海內外全體同胞在　總統領導下過去數年來自力更生，艱苦奮鬥的結果。由於這一條約的簽訂，我們反攻復國的大業，業已大大的展開，但是我們却不能因此而沾沾自喜，假如我們稍存一點苟安的心理，那是非常危險的錯覺和沒志氣的想法。因爲從消極的意義上說，共匪企圖謀我的陰謀并沒有因中美條約的簽訂而放棄，反之，他們還在繼續叫囂攻臺。這固然是他們內心恐懼創痛的表現，但他們爲了鞏固他們的野蠻政權；爲了執行俄帝主子所交給他們打通西太平洋侵略路線的任務，必不致因此放棄他們對臺灣的政治與軍事交互作用的攻勢。他們必會不斷的在臺灣海峽製造緊張情勢，及用誣告美國準備戰爭等恫嚇宣傳，來威脅一些神經衰弱的民主國家，以求擴大中間路線，顛化西太平洋的民主團結，迫出所謂「兩個中國」的遠東慕尼黑陰謀來。此外，他們爲了準備太平洋全面戰爭，也必將更加積極的從事軍事佈署。共匪最近正在實踐本年十月與俄帝所訂的賣身契，拚命趕修其通往蘇俄的二條鐵路，并在旅順大連及浙閩一帶集積重兵，擴修機場，結合艦艇，這都是他們企圖發動珍珠港式偷襲的顯明跡象。在敵人如此惡毒的陰謀下，我們要是覺得現在有了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而可鬆口氣，恬然偷安，那便未免生於其心，害於其事，後禍將不堪設想。

其次，從積極的意義說，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并不是我們反共抗俄的目的，這正如確保臺灣的工作不是我們的目的一樣，光復大陸重建中華，才是我們的目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雖有助於我們的反攻復國的準備，但并不即等於這理想的實現。今天的情勢擺得很明白，反共抗俄是我們國家民族生死存亡的鬥爭，這一場鬥爭的結果，不是敵人澈底滅亡，便是我們完全失敗，正是漢賊不兩立，我們與共匪絕無妥協苟安的可能。所以，以確保臺灣言，這條約固非我們可以視作長治久安的護身符已較卅九年火力方面增加了百分之三百廿八，在機動力方面增加了百分之三百一十九，我們目前一師的火力，比較共匪在韓作戰師尚强三分之一。然而如此的進步仍是不够的，今後我們要繼續推進三軍裝備的現代化，改善軍中的食物營養及醫藥衞生，加强攻防戰鬥的訓練與演習。此外，還要加强補充兵和國民兵的訓練。大中學生的軍訓以及大專畢業學生的預備軍官訓練，以儲備我們的後備兵員，使我們的國軍戰鬥力，因健全兵役制度的建立，精銳後備兵員的充實，而經常維持高度的水準。

在外交方面，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經二國批准以後，我們將以這條約爲基礎，使中美二國在對抗共同的敵人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取得較以前任何時期爲密切的合作，以爭取盟邦更積極的援助。在一般國際外交方面，我們近年來曾努力於增進對歐洲、中東、近東、中美、南美、澳紐及東南亞各國的外交關係。我們的目的是要加强爭取與國，與所有愛好民主和平的國家携起手來，努力維護國際正義及聯合國的尊嚴，打擊蘇俄牽拉其共匪走狗混入聯合國的企圖。說到這裏，本人尤須指出中、日、韓三國的進一步團結，是安定整個遠東局勢的不可缺乏的步驟，中、日、韓是遠東擁有最雄厚反共力量的國家，三國團結一致，不止可在東北亞築成反共的長城，還可與東南亞聯盟成犄角之勢，使目前西太平洋的集體安全系統獲得重心。爲了亞洲人民的安全與幸福，我自由中國願意爲東北亞聯盟的實現而盡我們的力量。

此外我們應得提醒自由亞洲國家今日自由亞洲國家要確實保障自己免於共匪的侵略，只有加入民主集團的集體安全體系，除此以外，任何標榜中立的聯盟，都不過是放下獵槍，企圖與虎狼相安的做法。

在政治方面，總統於貴會第一屆第二次大會閉幕典禮致詞中，對於爭取自由，實現民主的訓示，是政府政治施政的最高指導原則。過去一年來，我們繼續在推進地方自治，完成了耕者有其田政策，劃分了憲法與司法的管轄範圍，改進軍法審判。並提高司法效，率放寬了出入境的管理。今後我們的政治施政目標是要確實做到總統所指示：「在法律的保障之下，任何人都能發揮其完全自由的意志，在憲法的尊嚴之前，任何人都能享有其充分平等的權利」。我們深信，自由中國的民主政治，對於被侮辱與被損害的大陸人民，必能產生莫大的鼓勵力量。

大陸業已傾向於我的人心，也必能凝固爲從大陸反攻大陸的力量。在經濟方面，過去近一年來，我們採取了幾項重要的措施：①修訂及推展四年經濟建設計劃，②改進外滙的管理，③加强財政的統籌調度，④開放水泥、紙業、工礦、農林四公司民營，⑤製訂「外國人投資條例」「華僑回國投資辦法」，及實施僑資滙臺投資津貼辦法，以獎勵外資僑資來臺，⑥延長中日貿易計劃，簽訂中法貿易協定，擴展對外貿易，⑦整頓稅收及修訂所得稅法，奠立直接稅基礎。由於這些措施的實行，我們相當的克服了財政經濟上的困難，現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業已簽訂，今後美國對我經濟建設方面的援助當更見積極。我們也可進一步實現「從安定中求進步，從進步中求安定」的政策與理想。我們應該把握這一大好時機，配合美援的趨勢，積極改善工業環境，擴大自由企業，獎勵投資。因此我們將逐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改進現行的財政經濟與外滙金融措施，以求在反共抗俄的經濟戰線上，採取攻勢，以雄厚的經濟力量來支持軍事的發展，以自由繁榮的經濟，來鼓勵大陸工商界，加强對共匪貴族搜括榨取的反抗。

在教育文化方面，我們最近的工作，首先注重於民族精神的加强，及改進勞動生產教育，增進建教合作。此外，對是促進高等教育設施提高學術水準，及輔導僑生回國升學，及大專學生就業，也努力予以推進。我們的基本方針，在養成青年正確的政治信仰，提高學生對國家民族的觀念，以造就建國幹部及各種專門人材，並根據國家社會的實際需要，有計劃的謀取學術的進步。至於文化事業的促進，政府一面鼓勵新聞事業的發展，一面則輔導建立健全積極的輿論，我們希望今後在守法守分的精神下，發揮新聞與言論自由的功效，並由此而促進全民的精神動員。

最後，本人要提到僑務問題，各位代表先生都知道我們的僑務工作，目前有許多客觀上的困難，政府雖然竭盡力量，但每有事倍功半的感覺，但本人得鄭重表示，政府對於改善僑胞環境，加强僑胞團結的工作，則絕未因環境的困難而稍有疏忽；今後自當隨時隨地，通過外交途徑，善盡維護的責任。

各位代表先生：上面的報告，是貴會舉行第一屆第二次大會以來的國內外情勢、與政府施政的大概情形。綜合的說，當前國內外的情況，一切都在朝着好的方向走，但正因爲國內外情況一天比一天好轉，我們的力量一天比一天加强，所以俄帝共匪對我的圖謀，也一天比一天亟急。目前共匪不但未放棄其覬覦臺灣的念頭，而且俄帝近日並公開支持他們的叫囂。處在這暴風雨的前夕，政府今後的施政，自當以適應作戰的要求爲中心，廣泛而深入地加强動員工作，充分發揮準總體戰的效能，使一切措施與反攻軍事的準備相結合，我自由中國海內外全體軍民，在這國家民族生死存亡的戰鬥日益迫近之際，當然要居安思危，分外努力，加强團結，共赴國難。大陸同胞掙扎於水深火熱之中已近六年，他們無一刻不渴望國軍反攻解救，我們絕不可因中美的聯防，而渾忘在莒違難的創痛，在臺灣偏安自娛，荏苒歲月。各位代表先生，我們現在怕的不是共匪對臺灣施展任何的陰謀，而是怕懈怠、苟安的心理與惰性，腐蝕了我們獨立自强的力量，虛度了復國建國的大好時機。所以，本人今天不憚煩瑣，要大聲呼籲大家提高警覺，站牢崗位，發揮抗戰初期的克難奮發精神，把我們的一切貢獻給反攻復國的戰鬥。

各位代表先生，貴會今年三月的大會，向政府提供了許多的寶貴意見，政府各部門都曾照着各位代表先生的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示努力去做。在結束今天的報告時，本人得承認，政府的施政，不僅未達到理想，而且還有許多缺點和有待加強的地方，尤其當前的政風民風，距離戰時需要仍遠。但是我們有正視現實的勇氣，也有發奮圖強的決心，我們絕不抱殘守缺，絕不諱疾忌醫，本人誠懇的希望各位代表先生，今後對政府的各項施政多多指教，並且在發動全民的精神動員方面，多給政府助力，這是本人今天所要表露的一點意思。（全文完）

監察院審竣上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咨復總統，並函復行政院。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及審核報告書，已由監察院審議完畢，於本日咨送總統，同時已函復行政院。

按此項總決算，是由行政院依據憲法第六十條之規定，於本年六月底向監察院提出，交審計部審核，全部審核完畢，由審計部編具審核報告書，於九月底呈送監察院，復由監察院各委員會審議，擬具審議意見，提經本月份院會通過。（註四）

臺灣省政府訂頒改進選務要點。

臺灣省第三屆縣市議員第一次選舉的十一縣市，在選務方面曾發現若干缺點，現在第二次選舉的宜蘭、桃園、新竹、苗栗、南投、臺中、雲林、彰化、嘉義、臺南等十縣選舉日期將到，省府為謀求前次選務的缺點在這次不再發生，特訂定辦理選務應行注意改進要點，於本日電知該十縣遵照辦理。茲誌其內容如後：

一、投開票所應選擇交通便利，房屋寬敞之公共場所設置，並須佈置妥善，凡原存該房屋內足礙觀瞻之物件應一律撤除。

二、查「無記名投票」保持圈票之秘密至為重要，故各投票所內之圈票處，務須用高達人頭以上之圍屏，加以掩蔽，又圈票處與圈票處之間，應有相當距離，以避免互相窺視及交談而達到秘密圈投之目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查本屆縣市議員選舉之選舉票，因增印候選人像片等項，致選舉票之面積增大，如照前屆選舉備置票櫃，每易發生不敷容納之虞，故選舉人數較多之投票所，應事先加備投票櫃（自製或向臨近縣市借用），以免臨時周章。

四、如非文盲，不得請求文盲指導小組指導圈選或在文盲指導處圈票。

五、投開票所內嚴禁抽煙，以免發生意外。

六、投開票管理員不得遴派警察人員充任。

七、投開票所之衙牌，應用紅紙書寫，以資醒目，各通衢處所並應豎立路標。

八、選舉宣傳應注意辦理，務須深入普遍。

九、選舉票之紙質不可太薄，免致容易發生破損，或使文盲選民無法辨認其正反二面。（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總統府公報」第伍陸壹號，頁一—一一。

註二：「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註三：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註四：同註二。

註五：同註三。

二十六日　空軍兩度出擊，炸射中共田尾島陣地及頭門碼頭。

國防部本日發佈二十五日上午七時起二十四小時內前線戰況如次：

「大陳區：㈠我空軍機羣，繼轟炸積谷山之後，復於二十五日午夜，續炸田岙島匪陣地，投彈十數枚，均一一命中目標。匪地面砲火抵抗微弱。㈡匪米格十五式機兩架，二十五日飛竄台州附近上空活動。

金門地區：二十五日廈門匪砲向大坦前面盲目射擊四發。」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另據空軍總部宣佈：我空軍螺旋槳巡邏機一批，本日上午，深入浙江沿海巡邏時，在頭門島北面港灣內，發現中共大小木船五隻，正在起卸物資，並在港內碼頭上發現堆積之物資甚多，我機立即冒强烈之高射炮火，使用火箭，低飛攻擊。當有火箭多枚命中目標，將共軍木船大部擊燬，碼頭上堆積之物資兩堆，亦被擊中焚燬。（註一）

埃及工商貿易考察團抵臺。

埃及工商貿易巡廻考察團一行四人，由團長工商部副部長諾西厄（Dr•Mohamed Abou Nosseir）率領，乘西北航空公司班機於本日上午抵達臺北，在我國作三日考察，並與我工商實業界人士暨政府官員就中埃兩國間有關貿易問題進行會商。

諾西厄副部長等一行抵達臺北時，我國政府官員及臺灣糖業界紡織界人士多人均在機場歡迎，中午及晚間，分別應中央信託局及臺灣糖業公司之歡宴。（註二）

六個教育社團舉行聯合年會；教育學會報告臺灣中學教師調查狀況。

中國教育學會及其臺灣分會、中國測驗學會、中國社會教育社、中華兒童教育社及其臺灣分社等六團體於本日晨九時半在師院大禮堂舉行聯合年會，陳副總統勉勵各會會員在建設臺灣準備反攻方面，作更進一步的努力。

教育部長張其昀亦應邀前往致詞，講演「革命教育的眞諦」，對革命教育的宗旨、對象，內容及方法，在會中作一個多小時的闡述。內政部派次長鄧文儀到會指導，致詞希望會員研究如何加强掃除文盲。十一時許禮成。繼即討論聯合提案，選舉理監事，下午一時起各會社分別集會討論提案，宣讀論文，五時許閉幕。（註三）

中國教育學會在今天舉行的年會中，報告該會對臺灣省中等學校師資狀況所作的調查，內容如下：

一、教師數量，省立中學三千六百五十六人，縣市立中學二千三百二十一人，私立中學六百零五人，共計六千五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八十二人。

二、檢定情形：檢定合格者五千六百三十四人，未參加檢定者九百零九人，不合格者三十九人。

三、籍貫統計：省立學校，本省籍六百四十八人，外省籍三千零八人，縣市立學校：本省九百六十人，外省一千三百六十一人，私立學校本省二百九十八人，外省三百人，外國籍七人。

四、性別統計：男性五千五百七十七人，女性一千零五人。

五、教師學歷：普通大學三千五百二十人，師範大學九百四十四人，專科學校一千一百二十五人，大學肄業八十八人，中等學校五百六十八人，其他三百三十七人。

六、待遇：多數爲底薪二百元左右。（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註三：同註二。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二十七日　蔣總統蒞革命實踐研究院講評黨政軍業務，並提示應當致力之工作。

蔣總統本日蒞臨革命實踐研究院主持總理紀念週，檢討本年元旦文告提示事項執行情形。對四十三年度黨政軍業務提出講評，並就行政、軍事、黨務明年應當致力的工作，詳爲提示。茲誌講詞全文於後：

「今天是本年度最後一次紀念週。我們黨政軍各級負責人員，對於今年度開始時所預定的工作計劃完成了幾成？其中尚未完成或根本未曾着手的工作，究有幾多？一定要仔細檢討。這一年中大家工作的成績，因爲現在還沒有詳細統計數字作根據，所以對於優劣等第，一時尚難評斷。但是我在上星期，對於你們所預定的工作計劃和工作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果對照比較，以及我個人對你們各部門的觀察所得的約計，我認爲還是以軍事上的進步爲最大，應該給以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評分；政治方面的工作，平均起來，也完成了原計劃百分之八十左右；黨務工作比往年亦確有進步，而且能注重基本業務和基層工作，不過比軍事、政治還是要差一等只能給以百分之七十的分數。爲使大家在年終作工作檢討時，得一共同準繩起見，現在要將今年的元旦文告先行宣讀一遍。

（宣讀『中華民國四十三年元旦告全國軍民同胞書』全文）

今年元旦文告中，具體的指出要在年內完成兩件事情：第一件是召集國民大會，這已經如期完成了。第二件是召集反共救國會議，這一會議，至今尚未召開，並非政府不實行，而是由於國際與國內的環境，以及各方面的希望和要求，認爲這個會議在今年召開，未免爲時太早，所以暫時停頓下來。這一年中間，也有幾件重要而具體事實的成就，本來這些事大半都是操之於人的，但因我們有決心，能不折不回的努力，所以終於得到了成功，這是我們革命黨員最值得反省重視的。這些事情中第一件就是在韓國戰場反共的義士，由於他們忠貞不貳的精神，海內外同胞一致的聲援，以及國際正義的支持，在兩年多的苦鬥之後，卒能將他們爭回到自由祖國一方面來了；連到在越被拘留三年的國軍將士，經過他們不斷的苦撐奮鬥，和多方設法交涉，亦終能於去年接回到祖國來了。這兩部份忠貞袍澤的歸到自由祖國懷抱，不但可以增強我們反共的精神和實力，而且在國際上對於俄寇共匪更是一個莫大的打擊。這乃是以鐵的事實，正告全世界，中國人心是歸向於我們自由中國這一方的。這兩件事情，一方面倍增我們反攻復國的信念，一方面使我們反共抗俄的崇高目的，更爲舉世所共認。

還有一件事情，就是爲了加強中美兩國間的相互關係和共同的利益，遠自抗戰時期以來，總想出中美兩國訂立一個互助條約，而未能做到的，最近由於兩國反共立場已趨一致，彼此共同利害日益迫切，於是這中美互助條約，經多時協商，終因雙方意見全部得到協議，而在本月初簽訂成立了。以上這三件事情，嚴格的說，都可以說是操之在人，成敗不易預料的。可是只要我們抱定宗旨，努力不怠，則任何困難，終必克服，而任何理想，亦終能實現。上述三事完全達到目的，就是『自助人助』最有力的證明。大家要知道，不能由我們單方面來解決的問題，尚且可以解決；那我該們自己只要努力所能完成的工作，應更易完成了。然而許多完全操之在我，只靠自己力量可以達成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任務，爲什麼反而不能如期完成呢？這是因爲我們的革命精神不够，辦事意旨不能徹底，不肯負責的緣故。我黨政各級同志都應該深切反省纔行。須知凡是由我自己可以決定的工作，更應該能够如期如計完成了；而且這幾年來，我對大家的工作，並無苛求之事，大家所負擔的雖都是艱鉅的工作，但並沒有什麼重大阻碍，只要大家能够積極負責，貫徹到底，那沒有不可以做到的。古人說：『往事不諫，來者可追。』所以從明年起，各位同志一定要痛下決心，積極徹底，任勞任怨，以期增進工作的方法，補救過去的缺點。惟有這樣，纔能提高我們黨政軍的辦事效率，及早完成反攻的準備；亦惟有這樣，纔能增加我們政府的信譽，提高我們的國際地位，然後配合國際間對於我們有利的形勢發展，使我反攻復國大業，得收事半功倍之效。

明年度黨政軍各部門的工作計劃，自應由你們各級主管同志根據我平日的指示，尤其是上週在紀念週中所提示的七項工作，特別注重，從速擬訂具體計劃，付諸實施，使明年度的工作，更見充實，更見成效。今天我再將你們今年尚未完成或尚有缺點而明年必須補充做到，以及應該特別重視的幾項工作，扼要地予以提示，使大家於擬定工作計劃時，得到一個準則。

現在我要對行政、黨務和軍事三大部門的工作，加以大略指示。

第一、行政方面：

㈠都市平均地權和土地稅法的積極推行——今年雖已訂定都市平均地權的辦法，但還沒有實行，明年應該如期完成。

㈡『四年經建計劃』的具體工作——我們提出這計劃，已經兩年多了，但是能够如計如期進行和完成的，還是甚少；我們應否切實檢討，重新確立一個最低限度具體的工作標準，應該要行政部門切實注意詳報。當然我們在財政和人力方面，難免有許多困難，但是行政方面必須主動的和黨務部門或與立法部門切實洽商，通力合作，確定詳細計劃與進行步驟，克服所有困難，以期如限完成這個十分重要的自力更生計劃。

㈢戶警合一制度——這個制度，實行的效果究竟如何？我現在還沒有得到詳細的報告，亦尚未切實考核。不過我覺得你們民政和警政部門，目前在這方面所做的工作，還是不够切實，應該全力求其推進，尤其警察執法的精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和技術知識太差。本年對於警察教育課程——關於一般社會常識的訓練，更應特別加強。

(四)公營事業成本會計制度——這件事應該由經濟部和審計部提出一詳細報告，尤其臺糖與臺電公司，更應注重督察查報。務希有關部門對於成本會計制度，必須排除一切困難，全力負責推行。

(五)研究發展機構的設立及其人員的訓練——這是我多年來所提示的要務之一，可是大家仍不注意，而且怕實行。我認爲任何機關或組織中這方面的工作，比其他任何工作都重要。不論黨政軍那一部門的工作，如果沒有設計研究和發展的機構或專員來負責主持，那無論你任何業務，總是支離破碎，不能收效的。所以我認爲無論那一件事情，推行不力，或是不易改革，都是因爲沒有照科學精神，詳細『設計』『研究』和『發展』『考核』的結果。須知這一部門的設立，並非要成立一個很大的機構和任用很多的人員，我們只要選派若干有專長的人員，來專心研究學習，並由主官授以權責，積極推動，必可收到相當的實效。如果第一步收到成效，然後漸次推廣擴大，當然就有更大貢獻和發展了。譬如行政院所聘用的顧問和參議中，就不乏專才。只要適切挑選若干學有專長和富於設計與研究素養的人，來擔當這份工作，甚至從頭訓練亦可，那我相信這一個機關有了這樣一個組織或主持人員之後，其所主管的各種業務，必能協調配合，不斷進步和發展。現在軍事部門，尤其是空軍方面，已經普遍成立了研究發展機構，而且已收相當功效，很可以供黨政及其他軍事部門成立此一組織的參考。

(六)交通事業與軍事後勤打成一片——交通部門主管的水上運輸或陸上的公路、鐵路運輸等，一定要與軍事方面的後勤機關，密切聯繫，使業務上彼此協調合作，打成一片。

(七)民防與空防的重要——民防總隊的成立，對於我們補充兵質量與數量的充實，關係很大。今年民防總隊預定受訓的人數，爲十八萬人，其結果成績如何？應該有一詳細檢討與報告。明年應在量與質兩方面更求其進步，務使臻於理想。空防之重要性，更不待言，明年度尤應特別加強。

(八)科學運動與電化教育——本年度本定爲是科學年，但工作並未合於理想，希望大家明年度特別注重這一運動，就是關於科學研究組織的建立，和電化教育的展開，大家要一致推動。此一經緯萬端，關係民族前途的文化改造運動，教育部固應盡其全力，來倡導和發展，而所有關係部門如行政院各機關之外，尤其是黨部、省政府各有關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處等，都要協同一致，全面的長期的有計劃有步驟的來推行。明年度預算對於電化教育經費，應列爲優先項目，使國家與社會早日邁上『科學化』與『組織化』的大道。

(九)電氣化與工業化具體計劃之設計——這兩件工作自我提倡以來，已歷有年所。明年度行政院有關部會，尤其是經濟部和財政部等部門，應與黨部及省府有關廳處切實研擬具體計劃，積極推行。在這個計劃裏，對於每一件工作，應該都要將其預定完成的時間，支持計劃的經費，展開工作的負責人員，以及可能產生的效果等，詳細加以籌劃，最好都能用具體的數字，予以規定。有了這樣具體的計劃，我想立法部門，一定樂予支持，而其推行的成效，也是可以預卜的。因此我們明年度一定要訂定一個電氣化和工業化的具體計劃，由小而大，按步就班，腳踏實地的實施。這是完成『四年經建計劃』中最關重要的一環，有關部門應該全力以赴。

(十)土地開墾與造林計劃的準備與實施——這兩項工作，都不在『四年經建計劃』之內；但以其特別關係國利民福，故應特別注重，積極倡導。大家須知，今日臺灣省可耕之地，已利用至相當程度，我們必須進一步使山地與荒土，都能各盡其利。而且開荒造林，本屬生產事業，雖創辦之初，需要相當資本，但若干年後，其收益必倍蓰於成本。像這類生產事業，只要我們有計劃、有辦法、有決心、有毅力來興辦，我相信必能取得友邦在經費及技術上的幫助。

(十一)社會行政方面的工作——這方面應興應革的事情，眞是多得難以枚舉。你們只要用心體察，勤求民隱，便隨處可以發現問題，找到我們應該完成而且可以完成的基本工作。在此，我要將公墓公廁兩件事特別提出來，囑咐你們如限完成。記得早在二十年前，我就對大陸有關社會建設的指示中，規定建立公墓公廁，可是到今天還沒有照着我的意思去開始推行。行政院在明年度工作開始後，一定要督促內政部和省府民政廳社會處與衞生處等，將這項工作定爲明年最優先最重要的工作之一。我以爲至少每鄉每鎭要劃一個公墓地區，每里每鄰要有一個以上的公廁。這件工作，如果其鄉鎭公所和區黨部能運用當地農會和水利會等各種力量，聯合興辦，不但可以節省經費，而且一定可以事半功倍。其他對於各地市容整頓工作，這工作自然頭緒甚多，本非一蹴可就；但是全省幾大都市，尤其是臺北市政上最基本的幾項工作，必須在明年內完成。這幾項工作，就是：(1)違章建築的嚴格取締，(2)難民區域的切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整理，(3)環境衞生的徹底改善，(4)社會秩序的嚴厲整飭，尤其是整飭交通秩序及取締偷盜等事項。

（十二）明年最重要的交通建設工作——關於明年度的建設工作計劃，當然要你們負責部門來訂，不過我有兩點意見，希望大家特別注意：第一、就是要恢復本島東海岸的鐵路和公路交通線，最低限度明年內東海岸要有一條暢通的公路，行政院和省政府應該以此定爲優先工作之一，務希如期完成。經費方面如有困難，我以爲可自美援項下撥款補助。只要我們有完備計劃，肯想辦法，我相信可以如期完成。第二、就是修建本省橫斷公路。遠在臺灣光復之初，我認爲要建設臺灣爲三民主義的模範省，必須完成這一重要工程，可是總因經費困難，迄未興建。我認爲臺省無論在經濟上文化上的建設發展，必須先要將這條公路的開闢，視爲當務之急。同時我們如果有確切可行的計劃，那美援方面，亦應該可以得到若干補助。希望你們主管單位在勘測工程完竣之後，全力策劃，以求其早日成功。大家須知：交通建設爲庶政之母，有了交通，則人的活動幅度擴大，而地的利用厚生，亦必倍增；至於在軍事上，文化上和政治上的功效，則更不必說了。

第二、軍事方面：

（一）後勤業務的基準數字——明年一定要製定後勤基準數字，確實做到『計劃後勤』。

（二）聯合通信的組織和技術——明年必須進一步加强，務期切合美軍聯合通訊的各種要求；除了通信工具自己不能製造的機器以外，其他工作精神與技術，必須要趕上美軍的通信功效。

（三）軍士制度——軍士制度爲建立現代化軍隊基準制度，明年對於推進此一制度的預算，應該以此爲第一優先。

（四）軍官戰鬥團組織應予加强——以儲備建軍及反攻開始後擴軍的幹部人才。

（五）師團管區組織及其工作的强化——各級管區組織，如果能够健全，則人力動員和補充兵的征召，以及在鄉軍人的管訓，都將更易收效；而社會秩序與治安，亦必能更臻理想。明年度對於人力動員工作與徵兵業務，不僅是軍事有關部門的工作，而且各級政府，尤其是省縣政府更應特別注重，應以此列爲中心工作之一，務須積極準備，全力以赴。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六）加强實施兵工建設計劃——幾年以來，兵工建設對於軍隊本身生產和協助建設事業，是具有相當成效的；明年度仍應擴大成果，有計劃的加强實施。

（七）軍事訓練和軍事教育方面特別應該注重的幾項工作：

1. 特別注重夜間戰鬥與山地戰的訓練，及前線情報搜索與僞裝教育。
2. 特別注重構築工事，開築坑道技術與使用工兵上的訓練；步兵，工兵固然有此必要，砲兵亦應對此特別注重，務須訂定各兵種具體實施課程，切實考成。
3. 通信保密及情報三方面的教育與訓練，要嚴格實施，特別加强，並明定賞罰與獎懲的細則。
4. 防毒面具携帶之訓練，以及防備原子彈與毒瓦斯之一般常識，與消毒防毒之訓練，應列爲重要課目。
5. 衞兵服勤與軍隊禮節兩件事情，應予特別注意。現在一般部隊的衞兵，大都沒有嚴格執行衞兵勤務和衞兵守則中的規定；今後應特定考核辦法，倘再有不遵行規定的官兵，應即查明其番號姓名，並對其主管官長，加以嚴格處治。軍隊禮節問題，我已再四指示，明年之內，必須要求全體官兵，不問其軍種與階級，必須遵照規定，嚴厲執行。
6. 對於機械車輛與一切工具之修護與保養，更應加强督察，並規定獎懲細則。

第三、黨務方面：

（一）幹部政策與人事制度的確立與實施——兩年以來，中央黨部在這方面仍舊沒有明確具體和有效的辦法。這是因爲黨的設計，考核工作，尚未臻於理想，一方面也是由於主管單位還沒有善盡職責。明年度對這件工作，必須有計劃，分階段的如期完成。

（二）小組組長訓練的加强——你們舉行年終檢討會議時，應該對於小組組長訓練的人數、標準和成效，通盤予以檢討，作爲明年度改進工作的重要課題之一。

（三）小組業務的明確規定——大家一定要依照我屢次所指示的要點，切實檢討與改正，務期切合於我在『黨的基層的建立』一篇講詞中所提示的標準。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黨員義務工作之重新檢討與嚴格考績——黨員對黨的義務，黨章中已有明白規定，但這規定是否合理？有否改正的必要？我以爲這種規定最緊要的一點，就是簡單易行；你們要特別認眞檢討，嚴格分析，和切實加强。

（五）精神動員與思想領導具體的策定——這幾年以來，我一直在無形中提倡精神動員運動，不斷指示領導思想的途徑，但並未收到什麼實效。明年一定要訂定一個具體的推行計劃和工作方案。

（六）海外宣傳及僑教的加强——黨部明年在這一方面，必須盡最大效力，加强其工作；尤其對於各地黨報的扶持指導與對僑校師資的儲備訓練，更應切實進行。

我在對黨政軍三方面的工作意見，分別提示之後，還有幾件與各部門都有關連的事情，也要加以指示，希望黨政軍三方面的負責同志，共同商討，合力推行。

第一、改造政治風氣與推行革命實踐運動——大家應依據我以往所昭示的目標，徹底檢討，認眞改進，以造成新的政治風氣，就是要『新速實簡』。在消極方面，要戒除奢侈浪費，提倡儉樸節約；在積極方面，更要養成負責與服務的精神。就是要做到對下服務，對上負責，特別要注重爲部下服務，爲民衆服務，爲士兵服務，來矯正過去以下事上的惡習。

第二、行政三聯制的切實推行——過去因爲各級主管總不能實踐推行與督導，所以其部屬自然也就敷衍了事。今後各級主管如能認眞實施，則工作效率，必能日新月異，事半功倍。大家如要工作效率提高，就一定要切實實踐行政三聯制。今後設計工作時，對於每件工作，都應該規定一個完成的時限，並且指定專人負責；而且在推行行政三聯制時，你們特別要重視『考核』那一環，其重要性較之『計畫』與『執行』實有過之。你們不僅要注重考核方法，而且要注重執行考核的人員，負責考核工作的人員，一定要具備常識與專長，以及認眞負責，實事求是，明敏公正，精益求精的辦事精神。

第三、人要考銓與職位分類制度的確立及其實施——人事考銓法規製訂已有相當基礎，職位分類工作，亦在積極籌備，有關行政單位應同心協力，助其成功。考試院方面，明年度應全力推進這兩件重要工作，限期完成。大家更應知道，不僅行政部門應注重用人問題，即黨部方面，亦應特別重視。軍中自推行軍人專業專長分類管理辦法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來，漸見功效，今後還要繼續努力，日求精進。黨部在這方面的努力目標，我在前面已有指示了。

第四、要養成法治習慣——所謂法治，不僅要守法重法，更要嚴格執法行法，務使令出必行。我以爲今日我們不能進入法治軌道，其大半原因，還是在執法者不肯認眞負責，執行其職權；所以一般人民與部下，更要輕視法令，以致養成玩法的惡習。今後黨政軍各級主官尤其司法與警察人員，更應負責執法。

第五、總務及庶務人員的訓練與考核——現在各機關工作效率低落與物力的浪費，以及機關內污穢零亂，眞是積重難返。其最大原因，就是各級主官人員，都不知愛護公物，任其無謂的浪費，這就是管理與組織不得其道。須知總務與庶務辦理之好壞，直接關係整個工作計劃與業務之成敗；大家絕不可視總務爲業務之附屬品，相反的，應視之爲推進業務的基礎。故總務與庶務人員的訓練與考核，實爲加强機關管理與提高行政效率的前提。尤其是對於公物之保護與修護，更不加注意，所以好的東西，不到應用的限期，就會弄壞，壞了東西，就要作廢；這不知道要使國家每年損失了多少冤枉錢！以後對於總務庶務人員之訓練，更要特別注重於此。就是我幾十年來，不斷提倡的一句口號『廢物利用』，今後各級主官尤要重視與實踐。所以明年度黨政軍各主管機關，對於總務與庶務人員的訓練與考核，以及公物保養與修護之提倡，一定要切實進行，特別重視。

當然今天所提示的，不過是一個概要，但是具體設計，還是要各位主管同志審愼其輕重緩急，來決定優先與次要的程序，分別進行。不過明年在我們爭取反共抗俄戰爭勝利的過程中，是充分具有決定性的一年，換言之，就是我們距離反攻的日期是越來越近了。默察國內外局勢的演變，使我益信平日所說：『不怕反攻不能勝利，但怕勝利之後，由於自身條件不够，再遭失敗。』我以爲今日我們最大的病根，就是缺乏組織和科學的精神。所謂組織和科學的精神，簡單的說：就是重客觀，重現實，求眞理，求效果，注意分工合作與協調聯繫。現代歐美國家的機關及企業組織，特別講求科學管理，提倡辦事效率，一切要達到節約經濟，實用有效的標準，就是對於組織原理與科學管理的普遍應用；他們對於每個人與每件事要力求其配合，對於組織與機構間的業務，要力求其聯繫，卽所謂『使每一適當的人，在適當的時期，居於適當的位置，從事適當的工作』；故能人人稱職，事事得人，而各機關之間，亦絕少重複牴觸、虛擲浪費之處。可是我們却由於農業社會的積習太深，凡事多半含糊籠統，粗枝大葉。今後黨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軍各部門必須體驗我的意思，面對現實病根，痛下針砭，實踐我的指示。我所提倡的科學運動，並不是說一定要有多少科學發明或舉辦多少科學事業；而是要大家普遍重視科學和組織精神，對一切問題的解決和工作的推進，力求其『組織化』『科學化』和『制度化』。只要一切能合於『科學化』和『制度化』的準則，那我們就能建立一個現代有效的政府，成為一個現代進步的國家。希望黨政軍各級同志，朝此目標，一致努力，以充實反攻準備，早日完成復國建國的神聖使命。」（註一）

附錄：一年來的國內政治（註二）

一、政治

一九五四年的國際形勢，是迂迴曲折的一年。民國四十三年的國內形勢，則是穩定邁進的一年。

在這一年裏，屬於領導地位的政治建設，從理論到實踐，從決策到施政，雖無灼灼之花，赫赫之果，可是涓滴江河，經霜喬木百年心，在整個反共抗俄的國史上，顯然具有續其久、成其大的潛在有力作用。

記得四十三年元旦，總統在告全國軍民同胞書中提示我們，民國國十三年是「我們反共復國工作，更加具有決定性的一年」，並以團結海內外一切反共力量充實反攻戰備，召集國民大會及反共救國會議奠定復國基礎兩大任務，作為去年政治建設的指標。接着，前行政院陳誠院長揭示四十三年上半年施政計劃六大項目：（一）辦理國民大會之召開，並督導辦理臺灣省各種選舉，維護並鞏固民主憲政基礎。（二）召開反共救國會議，促成國內外反共非共力量大團結。（三）繼續提高戰力，加強反攻準備。（四）完成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並實行都市土地改革。（五）繼續力謀預算平衡，務求經濟能持久安定。（六）推行臺灣經濟建設計劃，妥善運用美援並鼓勵僑資回國，歡迎外人投資，促進臺灣工業化。六月一日，政府改組，新任行政院長俞鴻鈞在發表他組閣抱負時，提出「以反攻為軍事、政治、經濟建設的指標；同時以軍事、政治、經濟建設為反攻的動力」之新號召，並列舉下列六項施政計劃：（一）軍事建設必須加強現有戰力；（二）政治建設擴大民主憲政實踐；（三）財經建設民生與戰時需要兼顧；（四）外交政策爭政盟邦更大合作；（五）教育文化加強民族精神教育；（六）僑務方面全力維護僑胞利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以下，我們試就上述四十三年施政計劃中有關既定政策的推行，政治部門的工作，加以敍述分析。同時應該特別强調的是：由於我國政府治權的行使，是基於五權憲法的五院制度，任何政治措施，其效果的得失成敗，繫於五院之間的「合作」（Co-operation）和「制衡」（Check and Balance）者至深且鉅，所以，除行政院之外，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四院的施政紀錄，同時構成了我們政治建設的重要環節，談四十三年度的政治，對此自應兼加敍述，不稍忽略。

一、從理論到實踐

從理論到實踐，去年一年中，政府在政治建設方面所揭櫫的號召及其實施，我們可以下列兩大系列加以敍述：

第一、關於實踐民主憲政和加强反共團結者，先有二月十九日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的舉行。這次國民大會，除聽取六年來的政府施政報告外，曾以一四〇三對四〇票的壓倒多數，通過了罷免副總統李宗仁案。同時並一致決議，拒絕受理吳國楨所謂六點指摘和六點建議，伸張了國家紀綱，撻伐了宵小政客。最後，選出　蔣公中正爲第二屆中華民國總統，陳誠爲第二屆副總統，完成了憲法賦予的神聖使命，而於三月廿五日圓滿閉幕。接着，四月十八日和五月二日，臺灣省第二屆省臨時議會議員及縣市長分別改選，十二月十九日和今年一月六日，全省二十一縣市議會議員也改選完成，使政府所致力的臺灣省地方自治，由於兩大選舉選民投票率之由以往百分之七十提高到百分之八十，國民黨政黨提名的試行順利，選舉糾紛的由少近於無，更顯得有了進步和信心。

在這一方面，去年一年中唯一沒有完成的一件事，是　總統元旦文告中所提示的反共救國會議之召開。其原因並非政府根本放棄了這個計劃，而是由於國際與國內環境，以及各方輿論的批評和要求，認爲這個會議在去年舉行，未免爲時太早，所以只是暫時停頓下來。事實上，政府過去一年中，對於海外忠貞人士的支援和同情，着實做了不少工作，遠之如去年一月韓境一萬四千反共義士的爭取歸來，近之如去年十一月對印尼僑領章勳義，印度僑領廖崇聖等的聲援接納，就加强反共陣容，擴大民主實踐說，都是值得大書特書者。此外，如亞洲人民反共同盟的成立，六月十五日中、韓、越、菲、琉球、香港、澳門七個單位民間領袖鎮海之會，雖非由政府出面，自也可加强政府的反共號召。至於其他如軍法與司法管轄範圍的劃分，出入境管理辦法的寬放等，都與以民主憲政的實踐，反共團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結的加强有關。

第二、關於經濟自由和土地改革者，過去一年中，在理論方面，我們有擴大企業自由，實施都市平均地權兩大目標的揭櫫。前行政院長陳誠二月九日在立法院和三月二日在總統府　國父紀念月會中，首先提出擴大企業自由的號召，陳氏指出：「要充分發展經濟建設，有一個最基本的條件，此卽擴大企業自由，替私人資本開闢一條平坦廣闊的出路。年來政府對此雖曾多方努力，但仍不足以適應客觀需要。今後我們不但要修改妨礙企業自由的各種法令和辦法，同時應該有計劃的，有步驟的，將可以讓予民營的企業，儘量開放民營」。陳氏並强調「這是一個政策問題，同時也是一個觀念問題」。現任行政院長俞鴻鈞發揚陳氏之說，也認爲「我們必須發揮自由經濟的精神，鼓舞人民生產與創造的熱忱，並吸收僑資外資，輔導民營企業及擴大民營範圍，以促進社會的繁榮」。（見六月一日總統府月會報告）從理論到實踐，在這方面，過去一年中，臺灣四年經濟自足計劃經修正了，外滙管理辦法改進了，水泥紙業兩公營企業正式移轉將給民營了，工礦，農林兩公司更規定分售辦法，進一步鼓勵投資人民的經營興趣了。同時立法院通過了「外國人投資條例」和「華僑回國投資辦法」，並實施僑資滙臺投資津貼辦法，以獎勵外資僑資來臺。

再說，關於土地改革的繼續推行，過去一年中，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前年在執行中所發現的若干困難和不盡合理處，如有關共有地的徵購等等，法令和技術上，都有了合理的修正，而繼農地改革後的市地改革，立法院已於去年八月十五日，三讀通過「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這個條例的主要目標有四：（一）建立民生主義的土地制度，遵照　國父遺教，審酌臺灣實情，用「照價抽稅」和「漲價歸公」爲手段，使都市土地的「素地地租」及「自然增值」，能够完全歸公，爲全體市民所公有，不再爲少數地主所佔有。（二）配合政府經濟建設計劃，使地主因無利可圖而貶價出售的多餘市地，給工業投資者以廉價的工廠用地。政府獎勵僑資外資的經濟建設計劃，也可事半功倍。（三）調節市地分配，促進市地利用，該條例仍採用土地法原有的累進課稅辦法，以輕稅來保護自行使用市地的人，以重稅來壓迫大地主放棄其市地，同時並限制私有空地面積的最高額，使市地分配逐漸平均，市地利用，因而促進。（四）該條例强化土地稅的目的，固然在於控制市地的投機壟斷，但加强土地稅的結果，同時可以增加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財政收入，直接加強建設臺灣及反攻大陸的力量。據考臺灣全省已有都市計劃者共計七十四市鎮，計劃區域總面積五三五平方公里，佔全省農地面積百分之七點五一，但居住在此區域內的市民，多達二百六十萬，佔全省人口百分之三十強，益足顯示實施平均都市地權條例的重要性。

二、從決策到施政

從決策到施政，去年一年中，政府在政治設施方面所展佈的新猷及其成果，我們可舉出榮榮大者如下：

其一、繼國民大會選出　總統、副總統之後，擔負實際政治責任的行政院，在全國輿論新人新政的矚望聲中，完成了改組工作。五月二十日，　總統提名原任臺灣省主席的俞鴻鈞組織行憲後的第六屆內閣，此一提名，經立法院於五月二十五日以三百六十對八十七票的壓倒多數予以同意。六月一日，新行政院乃以下列陣容宣誓就職：

行政院長	俞鴻鈞（新任）
副院長	黃少谷（新任）
內政部長	王德溥（新任）
外交部長	葉公超（蟬聯）
國防部長	俞大維（新任）
財政部長	徐柏園（新任）
教育部長	張其昀（新任）
司法行政部長	谷鳳翔（新任）
經濟部長	尹仲容（新任）
交通部長	袁守謙（新任）
蒙藏委員會委員長	劉廉克（新任）
僑務委員會委員長	鄭彥棻（蟬聯）
政務委員	余井塘（蟬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黃季陸（蟬聯）
孟昭瀅（新任）
蔡培火（蟬聯）
田炯錦（蟬聯）
陳慶瑜（新任）
桑錫疇（新任）
龐松舟（蟬聯）
吳南如（蟬聯）

秘書長
副秘書長
主計長
新聞局長

上述新閣陣容有四大特色：（一）十個部會首長舊人蟬聯者僅兩位，八位均屬新人。（二）全體閣員平均年齡僅爲五十歲。（三）國防部長改由文人擔任，符合憲法第一百四十條規定。（四）俞大維、尹仲容、龐松舟均爲無黨派人士，蒙藏委員會委員長改由蒙古籍人士擔任。以上各點，頗合各方新人新政的期望。

其二、當前政府施政的最高原則，自爲以適應作戰的要求爲中心，廣泛而深入地加强動員工作，充分發揮總體戰的效能，使一切措施與反攻軍事的準備相結合。在這一方面，去年一年中，關於軍政制度，行政院曾提出國防組織法修正案於立法院（截至年底，尚未完成立法手續），旨在調整國防組織系統，進一步改善軍政與軍令的劃分和聯繫。關於軍政部署，已將原有基於守勢作戰戰略的防守區，改爲攻守咸宜的野戰軍團組織，並配以充足的火力與支援部隊、後勤部隊。現在國軍的實際戰力，截至去年六月底，已較三十九年在火力方面增加了百分之三百二十八，在機動方面增加了百分之三百十九，我國目前一師的火力，比較共匪在韓境作戰師尚强三分之一。此外，立法院於去年八月三日及六日，先後通過兵役法修正案及兵役法施行法修正案，除消極的改進了緩徵、緩召條款外，積極的復補充了下列各點：（一）將軍士升爲士官，並將士兵地位一併提高，足以鼓勵士氣。（二）建立後備兵員，大專高中受訓學生曾受軍訓的補充兵及無職退伍官兵等，均列入後備兵員，一旦需要，可以隨時召集。其中第十四條立院通過時曾增列「出國留學者，應於回國時補受預備士官或預備軍官教育」一款，經行政院認爲有欠公平，窒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難行，咨請立法院覆議，立法院經於去年十一月再度通過恢復留學生須在出國前受訓的辦法，尤獲輿論界一致好評。（三）在徵兵制中，兼採志願兵制，以裕兵源。（四）僑居國外的國民應服兵役，依兵役法第三十七條及四十九條另訂實施細則辦理，以求法律之前，人人平等。從此，從軍制到役政，我們各將有或已有一部完整的大法。最後，行政院於去年繼完成整理公營事業剩餘物資之後，復成立了一個物資人力動員的調查研究組織，這對動員人力物力充實反攻準備，將有重大貢獻。

其三、配合反攻大陸準備，去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總統府之下成立了一個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歸併原設在行政院之下的設計委員會，網羅國內著名之士及全體國民大會代表，於陳副總統主持下，負責展開研究設計工作。同時，考試院為收復大陸時備各機關任使之用，曾自四十年年初起，辦理公務人員儲備登記，至四十二年十月止，聲請登記者不過萬餘人。去年十一月後，因修正公務人員任用法通過立法院，定期四十四年元旦起實施，該法嚴訂此後任用資格，限於考試及格及銓敘合格者兩途。而公務人員儲備登記，適可為未經任審人員之補救，故截至去年十月十四日登記辦法終止之日為止，申請人員空前踴躍，計收到十七萬六千九百八十六件，一不僅為反攻復員，儲備人才，且亦為政治上一種偉大向心力之表徵。

最後，去年一般政治措施，例如司法行政部之疏通監犯，假釋部份計四二八名，保釋部份計一六四五名，使監所人犯，大量減少，監所設備衞生諸問題，迎刃而解。又如監察院於一月二十三日公佈實施監察法施行細則，五月十五日之彈劾司法部長林彬，八月十日之彈劾軍法局長包啓黃，八月十四日之選出梁上棟為副院長。再如司法院大法官會議，在國民大會開會前後，所作有關憲法及其他法律條文之解釋，維繫憲政於不墜，貢獻殊多。復如考試院設計研擬中的職位分類制度，為人事考銓制度的百年大計，限於篇幅，凡此均不及詳贅了。

三、政治登陸先聲奪人

總統曾經指示，我們的政治施政目標，是要確實做到「在法律保障之下，任何人都能發揮其完全自由的意志；在憲法尊嚴之前，任何人都能享有其充分平等的權利。」我們深信，自由中國的民主政治，對於被侮辱與被損害的大陸人民，必能產生莫大的鼓勵力量。俞院長在說明我們財經措施的目標時指出：「我們將逐步改進現行的財政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濟與外滙金融措施，以求反共抗俄的經濟戰戰線上，採取攻勢。以雄厚的經濟力量來支持軍事的發展，以自由繁榮的經濟，來鼓勵大陸工商界，加强對共匪貴族搜刮榨取的反抗」。

陳副總統去年一月三十日接見訪臺的外國記者團，曾經宣佈：「現在在軍事上，我們雖然還沒有開始反攻大陸；但是在政治上與心理上，我們早已打回大陸去」。是的，在「一切爲反攻，一切爲勝利」的民族聖戰號召下，檢討民國四十三年的政治，面對的雖是迂迴曲折的國際形勢，我們却仍有如此穩定中邁進的成果，這不僅可以保證，今年的反攻準備工作，一定比去年更有進步，更形充實；而且由於我們此種政治建設成果，大陸業已傾向於我們的人心，也必能因此更增强向心力，而凝固爲從大陸反攻大陸的力量。鑑往知來，是則今年這一年，一定可以成爲我們反攻復國神聖大業轉捩的一年了。

二、王德溥：一年來的內政

一、前　言

內政部按照法定職掌，是主管全國人民，主管全國土地，主管全國地方行政機構，主管全國警察，主管全國社會、勞工、衞生各行政。範圍異常廣泛政治學者或者是政治家早已公認內政爲立國之大本，一切庶政之基礎與工具。例如政治機構體系之管理，關係國家行政效率與整個政治風氣，社會組織及社會秩序之管理，勞工及衞生行政之推行，實又關係社會之隆汚，國家之治亂，人民土地關係之重大更不待言。總之，無一而非國家最重要之行政，且爲任何政務部門成敗利鈍的主要關鍵。茲就本部目前職掌，如人民、土地、勞工、戶籍、警察、衞生、及社會各項行政重要措施，簡述如次：

二、內政重要措施

㈠健全地方自治

國父創制民權主義，訂定建國方略，均植政治根基於地方自治。政府遷臺後，鑒於國內外種種情勢的需要，特決定提前實施臺省縣市地方自治，並制定臺灣省各縣市實施地方自治綱要，以爲省縣自治通則，暨臺省自治法未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佈前，辦理縣市地方自治之基本法規。本省縣市地方自治，自三十九年開始實施以來，曾先後辦理縣市各級民意代表及執行機關首長選舉多次，並普選臨時省議會議員。同時一般自治建設工作，亦已奠定初步基礎，當前本部加強推行地方自治的重心，可分爲三點，說明如下：

（一）改進自治選舉臺省各種選舉法規　於每次選舉之後，均根據實際選務經驗，加以修訂，這幾年來重要的改進很多，如規定縣市長候選人資格、加强選舉監察效能，合理規定候選人競選尺度，及省臨時議會議員選舉改採普選方式等。但實施以來，仍多缺陷，近由省政府民政廳組織修改地方自治法規委員會，從事研究，加以全盤檢討澈底修改，送經本部召集各部處會商修正後，呈報中央核定，令臺省公佈施行。其修正要點有：（1）增加平地山地議員及婦女議員名額之保障。（2）縣市議員及鄉鎮縣轄市民代表任期由二年改爲三年。（3）規定縣市長連任次數。（4）增訂縣市議員候選人消極資格。

（二）健全基層自治組織　我國行政組織的通病在頭重脚輕，以致政令不能貫澈，爲糾正此種不合理的現象，本部特別重視健全基層自治組織的工作。第一步，在本年初，由臺灣省政府頒佈一項辦法，一方面提高鄉鎮縣轄市長的職權，使其統一監督鄉鎮縣轄市級機關及人民團體，以加强管教養衛的聯繫配合。另方面則普設村里辦公處及專任幹事，並確定其經費。第二步，督導臺灣省政府研究改革縣市制度，合理調整其組織編制，使之更切實際，靈活堅强，更有效率，以鞏固自治的根基，此項計劃可在四十四年上半年完成實施。

（三）研究四權行使法規　國父主張之直接民權，包括選舉、罷免、創制及複決四種，現在臺省公民所行使者，僅限於選舉權與罷免權。創制權與複決權向乏行使的法規依據，考創制複決兩權，一方面在補救議會的失職，實爲使人民從直接管理法律作有效的管理政治，以補救代議政治闕失的最好辦法，因此本部爲促進直接民權之全面實施，現正着手研訂四權行使法草案。

㈡實施土地改革

（一）關於農地改革　臺灣全省農民約佔總人口百分之六十，其中佃農佔百分之三十九，半自耕農佔百分之二十六，自耕農佔百分之三十五。至於租率，全省平均佔正產物收穫總量的千分之五百八十六，迨至中央推行三七五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租政策，依照三七五減租條例，減爲千分之三百七十五，對佃農負擔幾減輕一半，此項減租政策實施之結果，已能使佃農生活改善，農業生產增加，惟此減租政策，終非解決土地問題的治本之道。爲貫澈　國父遺教，乃進一步推行公地放領及實施耕者有其田，單就實施耕者有其田工作來說，臺灣全省原出租耕地面積爲二十五萬三千九百餘甲，經徵收放領之面積爲十四萬三千六百餘甲，得地農民戶數爲二十萬零六千餘戶，倘每戶以五口計，即約百餘萬人實受其惠。

惟此一政策，雖能順利完成第一階段工作。但仍須繼續擴大成果，即如何使地主保留之出租耕地。全部移轉於現耕農民之手。

第一，尚須政府籌措大量土地金融貸款，協助現耕農民購買地主保留土地，計此項土地，尚有九萬餘甲，掌握在地主手裏，此項土地之現耕農民尚有十萬戶左右，仍在租佃制度之下討生活。

第二，政府要融通農業生產資金，使農民不致因領耕地後按年繳付地價而影響生產能力。

第三，要政府對於承領之耕地，防止移轉到地主手裏，隨時注意檢查，以保持土地改革成果。

第四，政府償付地主之地價，原搭配公營事業股票三成，地主取得此項股票後，公營事業即逐次移轉民營，但地主經營企業經驗欠缺，資金不充，仍須政府予以妥善的輔導。

（二）關於市地改革　土地改革之對象，不僅限於農地，而且包含市地在內，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僅能解決農地問題，而不能解決市地問題。自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完成立法程序，現正積極準備施行，以期管理市地使用，促進都市建設，便利工業發展，改善人民居住生活，以達到平均地權之目的。

實施都市平均地權條例，自八月二十六日公佈施行後，已經行政院指定臺灣省爲實施區域。隨即就各項準備工作分頭積極進行，擇要有四：（1）爲都市地價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之公佈施行。（2）爲地價調查估計規則之修正公佈。（3）爲核定臺灣省政府擬訂之施行細則草案。（4）爲審核臺灣省各地都市計劃。

（三）興建都市住宅　關於興建都市住宅問題，爲積極推進建屋工作，實施房屋政策，經已成立『興建都市住宅技術小組』，於本年八月開始工作，現已徵求示範房屋圖案，並聘請專家組織審查委員會，審定各式圖案五十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種，已在臺北市六張犁洽購基地四、四六九坪，另在信義路四段洽購基地八、八三四坪，並於天母北投新店大坪林等處勘定基地，以便大批興建。此外計劃興建之示範眞房屋，共有甲乙丙丁各類型住宅三十三種，總造價約二百四十萬餘元，年內卽將訂約，動工興建。

㈢改善勞工生活

耕者有其田案實施後，關於農民問題已有初步解決，今後如何解決勞工生活，實爲當務之急。本部數年來對於改善勞工生活問題，隨時注意，並逐步展開工作，用以安定社會秩序，增加生產效能，其重要設施，約如下述：

（一）舉辦勞工保險　對於勞工之傷害殘廢生育死亡及老年予以保障。四年以來，投保單位一千三百二十九單位，投保勞工二十萬二千九百七十三人，保險事故累計十二萬一千五百六十件，核發給付金額四千五百四十六萬四千二百九十四元三角，依每一勞工有眷屬五口計，在勞工保障範圍以內者約百萬人，佔全部人口約八分之一，刻仍努力改進，以期最短期內，對於勞工疾病與失業亦有所保障。

（二）實施工礦檢查　以確保勞工在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衞生。每年分期分批派員檢查公私營廠礦，凡不合規定事項，卽責令各該廠礦迅卽改善，另督飭各場礦員工成立安全委員會，實施自動檢查，以補充政府檢查之不足，並每年定期舉行礦場安全宣傳週，以促起工人之警覺。實施以來，災害事件日益減少，員工自身知所警惕，而事業主因檢查督促，追究責任等關係，對於安全衞生設備，亦在力求改進中。

（三）督導公私營事業單位　依法成立福利機構，提撥福利金，舉辦各種福利事業以安定工人生活。尤其對於生活最苦之礦工鹽工，特別注意。礦工方面成立礦工福利委員會，自每噸售煤中提福利金一元，舉辦礦工福利，本年預計產煤二百八十萬噸，可收礦工福利金二百八十萬元。鹽工方面，亦成立鹽工福利委員會，自內銷鹽中，每斤加價壹角，每年可得鹽工福利金近一千萬元，一部用以增加鹽工工資，一部用以舉辦福利，如解決鹽村淡水供應，醫藥治療，子女教育及康樂活動等。本年由本部洽得美援相對基金壹百萬元，自礦工鹽工福利金項下共提出壹百萬元，共貳百萬元，興建礦工住宅一百六十戶，鹽工住宅四十戶，建築費用由中籤礦工鹽工分十年逐月無息攤還，攤還之款，用以繼續興建住宅，逐步解決全部工人住宅問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 輔導工會組織　試行團體協約，用以團結工人力量，嚴密組織系統，使勞資關係納入正軌，並嚴防奸宄滲入。全國性工會經分別加以輔導整理，加强其與國際勞工之聯繫。省級工會組織，截至四十三年十一月底止，成立各職業工會二百七十單位，會員五萬一千零三十七人，廠礦產業工會，一百五十五單位，會員六萬一千八百八十三人；省級以上交通運輸工會四單位，會員三萬八千九百三十四人，總計參加工會組織之工人，爲十五萬一千八百五十四人，雖大部工人尚未能納入組織，但工會已日臻健全。

(五) 試行工廠會議　工廠會議使工人有同等數量參加廠方會議，得以對本身福利以及廠務推行，貢獻其意見，使工人與廠方打成一片，利害調和，意見一致，則僱方勞方痛癢相關，共同爲業務進展而努力。根據歐美經驗，常能達最高之生產效能，啓發工人最高之服務熱忱，惟此項會議之試行，尚在與各方面協商中。

(四)改善漁民生活

臺省漁民甚多，故改善漁民生活有其特殊意義，惟須從改善漁民『生產條件』與『生活條件』兩方面着手，前者爲治本，後者爲治標，而治本尤重於治標，玆分述之：

(一) 改善漁民生產條件　增撥漁用物資貸款，造船修船貸款，養殖貸款，軍魚貸款，漁民低利貸款等，對漁業改進頗有幫助。又修建沿海漁港九處，澎湖島漁港九處，重要漁港標誌桿十九處，補助設置魚具加染場十一處，充電所二十三處，魚類乾燥場五處，對漁業擴展關係甚大。又如放寬漁船出海捕魚宵禁，幫助漁船裝置收音機，補助竹筏加裝馬達，減低魚用冰價等等，均直接間接關係漁業增產甚大。

(二) 關於改善漁民生活條件等　如配售漁民棉紗食米，均屬漁民生活上最迫切之需要。

(三) 關於辦理漁民保險者　爲應付漁民生意外事故，自四十二年三月一日起，特舉辦漁民保險，保險項目包括生育、疾病、殘廢、老年、死亡、失踪等項，截至本年十一月底止，計投保漁民七三、二一一人，發生事故一四、六一〇件，給付金額三、一三四、四五四、四八元，對於漁民生活之保障已獲實效。

(四)改善戶籍行政

(一) 整理臺省戶籍　臺省年來實施地方選舉，辦理征兵，推行三七五減租，實行耕者有其田，舉辦勞工漁民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保險，推行國民教育，整理賦稅乃至於實施配給配售及維護治安，在在均須戶籍配給。籍戶上之若干缺點，雖亦暴露無遺，近年來迭經督促臺灣省政府，已訂有單行辦法，積極整理臺省戶籍，如明確劃分戶警權責，實施戶警聯合辦法，加強戶警配合，改進戶口查察及流動人口登記，並普換國民身份證及戶口名簿。現國民身分證換發工作，大體已完成，新登記程序亦已實施。

(二)籌辦戶口普查　臺灣省自民國廿九年最後一次戶口普查，迄今已十餘年，政府遷臺後，大陸來臺人口劇增，動態頻繁，加以事實上種種原因，無法僅憑戶籍登記，產生精確之靜態人口統計，以應各方需要，現政府為配合臺灣各項建設，及反攻大陸動員人力之需要，決儘速籌辦臺灣省戶口普查，並已於行政院設置戶口普查統計委員會，積極從事有關實施戶口普查事項設計工作。

(六)改進警察行政

(一)健全警察制度　建立健全警察制度，為改進警察行政之要務，本部對此甚為重視。經依據新頒警察法，擬訂各種子法，以實現政制一元警政一元的國策，在保持各級政制完整前提下，統一警察事權，其重點有四：(1)釐正憲警混淆之職權，以符憲法規定軍民分治之精神。(2)廢除非軍非警之保安團隊制度，及納各種專業警察於警察體系之內，以杜絕警察權限紛歧割裂的現象。(3)基層警察人員，普行警員制度，以改善警察地位與待遇，提高警察素質。(4)實行官職分立，以保障忠勤警察人員，使有新陳代謝的作用。

(二)儲備警察幹部　遵照　總統指示，加緊儲備警察幹部，以供應光復大陸之需要，其重點有三：(1)加強現任官警常年教育，從基層人員選取中級幹部，從中級幹部選取高級幹部。(2)加強義勇警察組訓，從優秀民衆中選取警察基層人員，及初級幹部，以協助當地警察勤務，及補充要警額。(3)恢復中央警官學校，招收優秀青年及退役軍官佐，以造就警察幹部新血輪。

(三)加強保防工作　在反共抗俄的戰爭中，保防工作極為重要，為確保臺灣基地之治安，防止匪諜之活動，特修正懲治叛亂條例，並制定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呈奉頒行，以為肅奸防諜之依據。並制定動員時期民防辦法，規定人民有密告檢舉的義務，同時又制頒檢舉匪諜獎勵辦法，以鼓勵人民均能為檢肅匪諜而努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加強地方基層衛生組織　臺省在日據時代，根本沒有基層衛生組織，光復後政府爲保健工作普遍推行至每一角落，乃逐年增設衛生所，截至去年年底，在全省三百六十六個鄉鎮中，已設置了三百五十五個衛生所，同時又在新竹桃園兩地，開辦公共衛生人員訓練班，調訓各縣市地方衛生行政人員，以提高其素質，使在門診及巡診以外，多從事於公共衛生與保健工作。

(二)加強婦幼衛生工作婦幼衛生工作　本部特別重視，經於臺中市設置婦幼衛生示範中心，指定臺中縣市十個衛生所爲婦幼衛生中心，並分期調訓各衛生院所婦幼科醫師及護理人員，以生高其工作效率，所有受訓醫護人員，均經分別指派爲示範中心督導人員，及各中心所推行婦幼衛生工作人員，對於婦幼工作的推行，已經收獲了良好的效果。

(三)協助地方辦理學校衛生　此項工作，由中央衛生實驗院負責，年來訓練學校衛生導師，先後統計一千二百餘人，同時普遍供應全省師範學校及其附小衛生教材。並指導國民學校，加強保健工作。

(四)加強防疫工作　在東南亞方面，時有天花、霍亂、鼠疫三大急性疫之流行，因此本部對於防疫工作，歷年均甚重視，由於各方面一致合作，認眞預防，幸未多所發現。

(五)成立『海洋魚類感染放射性問題研究小組』　爲適應目前局勢需要，確保國民健康，關於原子放射性對人體健康影響問題，已成迫不容緩急待研討之要務。爰經由本部邀集有關機關及國內專家，一再會商，成立海洋魚類感染放射性問題研究小組，負責研究放射性性能對人體健康及食品影響之預防等問題，並擬斟酌需要，派員出國，作技術學理方面之考察與研究。

(六)整飭政風與民風

反共抗俄總動員政治改造運動，是以新速實簡四大精神，提高行政效率，是以廉能確實改革政治風氣，實行以來，尚未能卓著成效。本部認爲政治風氣可以領導社會風氣，擬作正本清源之矯正，以爲反共抗俄精神武裝之先決條件。現已頒行各機關團體宴會節約實施辦法，想先由機關學校公教人員率先實踐，逐漸推行到社會人民，以期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移社會風氣，提高士氣，振奮民心。

(九)籌劃社會安全制度

我國對於社會安全立法，其見於憲法者，有第十三章第四節『社會安全』之規定，人民工作權、農民保護與勞工保護、勞資調協及勞資糾紛、社會保險、及社會救濟，均在憲法上各有詳細之規定。惟玆事體大，欲求建立全面社會安全制度，在現時政府財力殊不可能。本部現擬訂民生主義樂育兩篇的社會安全計劃綱要，及社會保險法兩項草案，現正邀集專家暨有關工作人員分組研究，以期集思廣益，審愼週詳。

(十)加強戰地行政

(一)督導福建、浙江兩省政府加強戰地行政福建、浙江兩省，現轄各島嶼密邇大陸，不唯爲臺灣之屏障，抑且爲反攻時之跳板，故年來特別注意其政務之改進。

(二)推行戰地衞生設施　金門大陳等地位臨前線，衞生行政無論爲平時之防治，或戰時之救護，均極重要，本部曾積極督導辦理下列各項工作：

(1)設置衞生機構：福建浙江所屬各縣，曾先後督導其設立衞生院，所需藥品器材除由本部撥發外，並爲洽請農復會紅十字會等有關機關撥助。

(2)加强防疫工作：金門鼠疫素極猖獗，爲前線軍民生命之一大威脅，本部曾職絡各有關機關協同防治，並派專家前往協助，當地衞生人員復經予以訓練，俾能達成其任務，故該地三年來已無週期性鼠疫之發現。本年仍積極督導，從事防患，俾安定前線軍民生活。至其他急性傳染病之防治，曾撥發傷寒、霍亂及牛痘等疫苗，前線各地普遍實施預防注射，尚見功效。

(3)實施戰地救護：自金門大陳等地爲共匪侵擾後，本部爲適應前線需要，携帶應用藥品及器材，前往辦理救護工作。本部鑒於前線醫療救護工作需要迫切，擬恢復醫療防護總隊，先暫設三個隊，分駐前線展開工作。

(三)救護沿海各島難胞　沿海大陳、馬祖、金門各島難民以謀生不易，狀況極苦，年來經陸續撥助款物，予以賑濟，其情形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大陳方面：本年大陳春荒，曾由政府先後撥發賑糧四百噸，及配糧八百噸，予以救助。十一月初匪機偷襲大陳，居民遭受損害，經督由救濟總會除撥款一萬元，辦理傷患急賑外，並撥助該區居民一個月生活必需品，計薯米一二三噸，食油二千公斤，食鹽二千五百公斤，乾菜二千公斤，以供食用。

(2)金門方面：金門礮戰以後，居民損傷頗重，除由本部撥滙新臺幣三萬元及賑糧三百噸外，並督由救濟總會撥款五萬元，辦理臨時救濟，一面督由救濟總會撥助薯米二七七噸，食鹽五噸，乾菜一千五百台斤，及救濟衣物廿五大包，運往發放。

(3)馬祖方面：馬祖居民貧苦，於十一月間特督救濟總會撥予一個月之生活必需品，計薯米六十五噸，食鹽一千二百公斤，食油及乾菜各一千公斤，運往發放。

此外其他零星救濟，十一個月來，經督由救濟總會撥助者，尚有食米四十噸，薯米六十三噸，及用於建築房屋與購買漁具者，計值一、五一三、〇〇〇元，救濟衣物一六〇包，奶粉一百桶，及布疋一一五段等。

至已來臺之難包，除由救總會發給每人慰問金五十元外，其屬青年學生者，則予分發就學，其有謀生技能者，則予分發就業，或予一個月生活費一百廿五元，及小本貸款五百元，以供自謀生計。至老弱婦孺，亦盡可能分送救濟院所收容。

三、結　論

內政爲一切施政的基礎，值此反攻復國之期，本部職掌尤爲重要。今後當配合軍事，加强戰區行政，更進而發動大陸人民，掀起反共革命運動，建立敵後地下政權，待機響應國軍登陸，呼應作戰，同時在此反攻基地，必須將平時行政，轉變爲戰時行政，集結社會的全力，發掘社會的潛力，以擔當政治作戰任務。

三、朱撫松：一年來的外交

一、國際局勢與我國外交政策

四十三年的國際局勢，顯示着侵略與反侵略兩大集團的對立更形尖銳化，冷戰的重心，因爲中共匪幫的冒險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日益狠狂，已轉移到遠東地區。韓戰、越戰雖經談判獲得了暫時的解決，但實際上還是相持不下的僵局，戰爭的危險並未消除；而國際上的所謂中立主義者以及若干「和平販子」仍圖對侵略者姑息妥協，謀求苟安一時，因而有「和平共存」之謬說。

以俄帝爲首的國際共產集團，仍繼續其糖衣式的「和平攻勢」，企圖分化自由國家，削弱反侵略集團的力量；利用「柏林會議」及「日內瓦會議」類的談判，坐獲越北數萬方英里的土地。但在另一方面，雖仍有若干自由國家惑於蘇俄的宣傳，不願放棄「共存」的幻想，然堅決反共和具有遠見的國家，已經看透了俄帝赤化世界的陰謀，正在努力加强自由世界的集體防禦，使能有效的抵抗共產侵略。

事實證明：與匪俄談判只能得到暫時的苟安，並非覓致眞正和平之道，自由國家與共產侵略集團實無共存之可能。

在此種國際局勢下，自由中國根據反共抗俄的基本國策，在兩大集團對立中，敵友分明。一方面團結自由國家，積極合作，以加强自由世界的力量；另方面則盡力打擊共產集團的陰謀，以消滅侵略勢力。

所以，我國在這一年的外交活動重點，在於維護聯合國憲章精神，鞏固我國在聯合國的合法地位，並爭取自由國家對我國之瞭解與支持，以造成國際上趨向與我國策互相配合的情勢。

對於非共國家，則配合國際情勢之發展，提起其對我國之重視，並設法澄清其對共產集團之幻想，使其逐漸改變對共產集團之政策，而在國際活動中採取對我國有利之立場與舉措，進而促成反共國家之團結。

二、我在聯合國大會之活動

㈠確保我國合法代表權

本年九月聯合國大會第九屆常會在美國開幕，我國代表團由葉公超外長領導參加。俄帝集團在匪僞竊據大陸後，先後曾提出排斥我國代表權達一百八十餘次，均遭失敗。本屆常會俄代表仍將施其故技，自在我國外交當局意料之中。乃在事前向各友邦國家接洽，提請其注意，並請支持我國以打擊俄帝陰謀。本屆大會開會伊始，俄代表即提議排除我國代表，旋經美國代表提議大會在本年內之第九屆常會期間，不考慮任何有關中國代表權之提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美國提案經提付大會表決，結果以四十四票贊成，十一票反對及六票棄權，獲得通過。俄提案乃被打銷。俄帝又遭受一次失敗。

㈡葉部長在大會總辯論之演講

我國出席大會首席代表葉部長公超，於本年九月廿七日，在大會總辯論階段，針對目前國際局勢，發表演說。在演講中，葉部長指出一年來世界局勢仍充滿嚴重危機，並謂若干自由國家在聯合國外，與共產集團談判，實爲不智，當舉日內瓦會議造成越南分裂，使共產侵略成果變爲合法例證。葉部長繼對國際共產黨徒之滲透顛覆活動，加以指責，並將此種「內在攻擊」提請自由國家注意。最後葉部長講述中國政府及人民在抵抗共產侵略鬥爭的努力，及其對聯合國武力侵略，維護國際和平與安全之願望。葉部長並譴責若干會員國在民主與極權鬥爭中之採取中立態度，實係鼓勵侵略。

㈢俄帝誣控中美兩國案

俄帝爲加强反美宣傳，以及助長匪共攻臺叫囂之凶燄，在本屆聯大提出所謂「美國侵略中國行爲及美國海軍對此項行爲所負之責任案」，並另提一項決議草案，建議美國「採取必要步驟停止上述侵略行爲及對各國商船之海盜性攻擊」。此種毫無事實根據的誣控，純爲蘇俄式之宣傳，各國均未予重視。會中經我國代表嚴加駁斥，結果大會以三十九票反對，蘇俄集團五票贊成及七票棄權，遭受否決，蘇俄之宣傳陰謀被澈底摧毀。

蘇俄在大會中，因我國截扣資匪油輪陶甫斯號，乃誣控我國破壞公海航行自由。經我國代表根據國際法及事實，嚴加駁斥，自由國家代表於聆聽我國駁斥後，對俄帝誣控，均表反表。俄帝只得將該案撤回。此案蘇俄原意擊我國地位，響應匪幫叫囂。但其結果適得其反。

三、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簽訂

㈠談判經過及共同聲明之發表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經過長時間的折衝，始得談判成功。我國因太平洋各國已分別與美國簽訂安全條約，我國與美國自亦應簽訂類似的條約，以完成自由國家在西太平洋上的防線。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此項條約係於四十二年十二月起，即由中美雙方開始交換意見，當時我政府提出條約初稿，交由美國藍欽大使轉送美國國務院，此後雙方在臺北與華盛頓均有所商洽。四十三年十月，葉部長赴美出席聯合國大會，當前往華府，直接與美國當局談判。於十一月底達成最後協議。十二月一日中美兩國政府遂就此事發表共同聲明。

聲明中首稱此項條約將仿照美國與西太平洋其他各國所締結的各項安全條約之一般形式。繼述明兩國對指定領土之安全有共同利害關係；並規定經雙方之協議，將包括締約國所轄其他領土。最後聲明：「此項條約將於美國與其他國家業已締結之各集體防禦條約所建立之集體安全系統，更鑄一環。……構成抵抗共產侵略之主要軀幹。」

四十三年十二月二日，此項歷史性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由葉部長與杜勒斯國務卿在華府正式簽字。中美兩國及重新結成盟友，以抵抗共產集團的侵略。

㈡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內容及其意義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之內容，共計主文十條及一項序言，在序言中，除以「光榮的同感，追溯上次大戰……併肩作戰的關係外，並宣告「抵禦外來武裝攻擊之共同決心」，以及「俾使任何侵略者不存有任一締約國……立於孤立地位之妄想。」

條約主文十條之要點如下：㈠締約國自助及互助，維持並發展能力，以抵抗武裝攻擊及由國外指揮之共產顛覆活動（第二條）。㈡締約國加強自由制度，彼此合作，以發展其經濟進步及社會福利。並為達到此一目的，而增加其個別與集體之努力（第三條）。㈢締約國相互承認在西太平洋區域領土武裝攻擊，即將危及其本身之和平與安全。並即依其憲法程序採取行動，以對付共同危險（第五條）。㈣規定領土一詞為中國之臺灣澎湖與美國之西太平洋區域島嶼，並將適用於經共同協議所決定之其他領土（第六條）。

條約簽訂當日，我國外交部代理部務沈昌煥次長在中外記者招待會上，對條文加以闡釋，指出雙方均以部分領土定為條約適用範圍，決不影響我國主權，其他國際條約，亦每有條約區域之規定。而按第六條之規定，雙方並可隨時會商協議將此項適用範圍擴及其他地區。對我國反攻大陸是否受條約限制一節，沈次長說明本約條文並無任何限制我反攻大陸之規定，而反攻大陸乃我主權範圍內之事，亦為我國既定之國策，不受任何方面之干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此項中美條約簽訂後，中美兩國原有關於抵抗共產侵略之各種合作措施，已置於堅定穩固之法律基礎上，從而使兩國正式立於同盟之地位，並在太平洋自由國家之安全體系上，鑄起重要之一環。

四、我對韓境停戰之立場及反共義士之歸國

㈠志願遣俘原則之確立

韓境停戰後，對反共戰俘之處置，因大部分中韓戰俘拒絕被遣返匪區，曾引起自由國家之關心，以及國際姑息主義者之活躍。

我國於過去二年來，即注視此項遣俘問題，基於人道主義，以及對中國籍反共戰俘之關懷，堅持必須確立並貫徹志願遣俘之原則，屢經在聯合國大會及其他有關集會，力斥姑息主義之荒謬，對印度等企圖犧牲戰俘以安撫匪共等國際姑息主義者，予以嚴重打擊。

此種正義之主張，經獲得自由國家之同情與支持，韓境停戰協定有關遣俘條款，規定反共戰俘根據志願予以遣送。雖經歷長時間之周折，反共戰俘終得於四十三年一月獲得自由，一萬四千名中國籍戰俘遂得依其志願被遣送至自由中國。

反共戰俘之獲得自由，係人道主義對奴役之勝利；大多數中國籍戰俘之不願被遣返匪區，乃大陸民心趨向自由中國之一有力例證，對共產集團實爲一重大打擊。

㈡貫徹聯合國對韓戰之目的

韓境停戰後，姑息主義者更形樂觀，認爲此係與匪共談判和平千載一時之良機。我國根據過去與匪談判經驗，深知此乃匪共爲侵略陰謀爭取時間之預定步驟，韓戰雖停，韓國問題決難由談判澈底解決，因促請民主國家提高警覺，力主聯合國必須達成其在韓作戰之目的，實現大韓民國之統一。

對於解決韓戰之政治會議，我國當時主張：㈠其組成分子應以參加韓戰雙方爲限，蘇俄印度不得參加；㈡會議應採取雙邊方式；㈢會議議程應嚴格限於與韓戰有關問題。其後聯合國對政治會議所作之決定，大體與我立場相符，惟爲蘇俄集團悍然拒絕，政治會議乃遭延擱未能召開。四十三年四月日內瓦會議召開之初，雖經提出討論，仍毫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無進展，終至宣告破裂。

五、增進我與各友邦之友好合作關係

(一)強化中美合作關係

中美兩國在國際活動上，向極友好，合作無間。尤以對共匪進入聯合國問題，美國立場堅定，使國際姑息主義者，亦無所施其技倆。日內瓦會議之際，美國堅決反對承認匪共地位，並拒絕英印等國所提與匪締結洛加諾式之公約。凡此均足證美國反共立場之堅定，與中美合作關係之良好。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之後，美國對遠東政策日趨明朗堅定，中美友好合作關係益見加強。年來美國朝野要員紛紛來華訪問，對中美合作及相互瞭解，頗多裨益。其中尤以符立德將軍銜特使之命來華考察，以及杜勒斯國務卿與勞：柏森助理國務卿之前後訪華，均曾與我國政府軍政首長會談，對加強中美關係，更深具意義。

美國對我軍經援助，亦日漸加強。四十三年八月美國經濟顧問團應邀來臺，對我國工業建設及改進財經情況諸問題，均有極大裨益。軍援方面亦見加強，諸如洛陽漢陽兩艦之移交，噴射機之大量運臺，以及越南停火後，美國將運越之部份軍援，轉運來臺等，均爲其例。中美共同阿禦條約簽訂後，美方對我軍援無論在數量上及起運時間上，均較前尤有改進之處。

(二)加強我與其他各國之友好關係

我國與各友邦之外交關係，均力謀加強合作，除就現存條約關係，在各種國際會議及國際活動上，互相支持合作外，一般外交活動亦均循此目標進行，茲就其犖犖大者，略陳於後：

增設駐黎巴嫩公使館：我國爲增進與阿拉伯聯盟國家之聯繫，特在黎巴嫩國開設公使館，遴派公使駐剳黎國，以加強中黎兩國邦交，並促進與中東各國的友好關係。

中巴（拿馬）使館昇格：我與巴拿馬國邦交素甚篤睦，茲爲更進一步加強兩國友好關係，經雙方同意，於四十三年五月宣佈兩國駐在之公使館，昇格爲大使館。兩國並互派大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承認瓜地馬拉新政府：中美瓜地馬拉國反共革命軍勝利後，瓜國新政府成立，鑒於新政府之反共立場與我相同，乃即率先予以承認，旋於四十三年十月將原駐在瓜京之總領事館改設爲公使館。

中法貿易協定簽字：中法貿易協定談判經年，終於四十三年五月獲得協議，正式簽字。此項協定不僅可促進中法兩國貿易關係，對兩國邦交，亦可發生良好影響。

此外我與其他友邦之貿易協定，或延長期限，或談判新約，亦均在繼續進行加强中。

締結中薩友好條約：自四十三年一月，我國兼駐薩爾瓦多公使與薩外長商洽締結友好條約，經我方提出約稿，幾經商談，始獲協議，於四十三年十二月在薩京簽字。中薩條約對雙方國民出入彼此國境，有享受最惠國待遇之規定。使彼此僑民利益，均獲充分之保障。

友邦派使來華：本年內巴西新任大使杜善篤，西班牙新任大使單佐律，先後奉派駐華，呈遞國書。多明尼加國亦派專任代辦在臺恢復使館。目前在臺北設有使館者十四國，其中大使館計七所。

葉外長訪問西班牙：外交部葉部長爲報聘四十二年西外長馬丁・亞達和訪華，於四十三年十月，乘赴美出席聯合國大會之便，道程訪問西班牙。葉外長訪問西國，西朝野熱烈歡迎。對促使中西兩大反共國家密切攜手之工作，貢定穩固基礎。

我國遴派公使駐教廷及委內瑞拉國：我駐教廷及委國，過去均僅有代辦一人。本年因鑒於我與教廷及委國邦交篤睦，有進一步加强外交關係之必要，故於教廷公使來臺復館後，則遴派特命全權公使出使教廷。旋復於四十三年十一月亦派公使駐剳委國。今後我國與教廷及委國邦交，將益趨親善。

六、我對有關遠東之國際組織及會議之立場

(一)我對東北亞聯盟之立場

我國向主張太平洋國家應結成締盟，以加强反共陣營，阻止共產集團的侵略。

東南亞公約既經結成，尤其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後，在東北亞方面，中日韓三國的團結，實有必要，故惟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三個國家精誠團結，共禦外侮，才是東北亞的安定力量。

四十三年十二月廿五日，行政院俞院長在國大代表聯誼會席上致詞，曾指出：「中日韓進一步團結，是安定整個遠東局勢不可缺乏的步驟。中日韓是遠東擁有最雄厚反共力量的國家，三國團結一致，不止可在東北亞築成反共長城，還可與東南亞聯盟成犄角之勢，使目前西太平洋的集體安全系統獲得重心。爲了亞洲人民的安全與幸福，我自由中國願意爲東北亞聯盟的實現，而盡我們的力量。」

中國對東北亞聯盟，自願盡力促成。惟因鑑於目前日韓關係未臻協調，進一步團結時機似尚未成熟。今後自當密切注視局勢之發展，相機努力促其實現。

㈡我對日內瓦會議之態度

美英法俄四外長柏林會議，因對有關韓境停戰問題政治會議，未能獲致協議，而共產侵略者又採拖延策略，致陷於破裂之局，時共匪正協助越共侵略越南，爲圖解決韓戰及越戰問題，四外長乃建議在日內瓦召開會議，並邀共匪僞政權派遣代表參加。

在日內瓦會議召開之初，我政府即發表聲明認爲：「此種會議，由四國召集而不由聯合國召集，改雙邊爲多邊會議，而使共匪僞政權參加，絕不能增進韓國及遠東和平機會。此不僅將創一危險之先例，且將構成對聯合國憲章原則之否定。我政府無意參加任何邀請匪寇僞政權參加之會議，對該會議所作任何影響其利益之決定，亦概不承認其有效。」

日內瓦會議之結果，韓國問題部份，毫無進展終至宣告破裂；而對越南問題，竟因姑息主義者之短視，成立分割越南之協定。

中國政府認爲此種協定使越南陷於分割，寮棉兩國趨於孤立，純屬共黨侵略行動之勝利，影響所及，後果至爲嚴重。同時越南人民，亦遊行示威，表示抗議，乃發表聲明，對越南人國之遊行示威，抗議被分割之英勇舉動，表示同情。並對越北之淪陷匪黨，及該區萬千僑胞之自由安全，表示嚴重之關切。

㈢關於『亞洲人民反共同盟』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十二年底韓國李大統領訪華，曾與我總統發表共同聲明，述及「與亞洲各自由國家締結同盟，於亞洲及太平洋地區對抗國際共產主義之侵略。」

其後雖經兩國對此目標作種種努力，惟因各國政府間之聯合，仍有困難，乃謀先召開民間領袖之反共會議，以建立亞洲人民在精神上之反共陣線。

根據此一決定，韓國曾派親善訪問團，三次南下赴東南亞各國訪問，行途均先經我國，與我朝野人士洽商。我國表示願喚醒東南亞各國人民，澈底團結反共。

四十三年六月十五日，此項民間領袖之反共會議，在韓國鎮海召開。我政府亦策助民間團體派員參加，並由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會長谷正綱氏爲首席代表。

鎮海會議決定組織「亞洲人民反共同盟」，並發表宣言，誓對共黨作戰到底，並呼籲全世界自由人民聯合起來，參加反共十字軍，對抗侵略行動。

我國谷代表在該會議發表演說，指出中共匪黨爲亞洲禍患之來源，並指斥共黨利用民族獨立的口號，來滲透分化破壞民族運動，以達到奴役亞洲人民之目的。

谷代表在演說中提出四項主張：（一）共黨係蘇俄侵略工具，並非政黨，亞洲各國不應允其合法存在；（二）與共黨之談判，係鼓勵侵略行動，所有與共黨之談判會議，均應停開；（三）反對任何分割領土，製造傀儡之陰謀；（四）亞洲各國應團結，組成集體安全組織。

會後，我民間代表團歸來，在臺成立該盟之中國分會。

綜上所述，四十三年度自由中國的外交，在增强本身國際地位，促進自由國家之團結，以及打擊共黨集團之陰謀，以提高國際上對共產侵略之警覺，均經按既定政策方針進行。其中尤應特別提出者，爲我政府之堅持韓境志願遣俘之原則，促成反共義士之歸國，以及簽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使各友邦深切認識我國在亞洲之道義力量，並與友邦合作奠定良好基礎等等。惟因共產集團之離間分化，與自由國家仍有「共存」之苟安心理，國際局勢之澄清，尚有待今後之繼續努力。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黃鎮球：一年來的軍事

一、前　言

在「反共抗俄」國策與「確保臺灣準備反攻大陸」的軍事方針下，自三十九年以來的軍事工作，可分二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整理，第二個階段是建設。整理階段重點在軍事機關學校部隊本身組織人事編制裝備訓練的改革與調整，工作範圍比較狹小，目標比較淺近，亦即止於軍隊基本條件的健全。建設階段的目標，在造就精粹勁練的常備軍和建立廣大充沛的後備兵；其工作則以軍事制度的整建爲基礎。從促進軍隊保育堅強戰力的諸般軍事制度，到發揮人力物力有效運用的動員制度，不但在法制上已建立了整體性適應性的軌則，在實用上亦已獲致了突飛猛進的績效。

四十三年度的軍事，正遵循上項軌則，繼續既獲成效，儘財力的許可，爭取時間，及早完成反攻準備，以待適時反攻。茲將本年度重要軍事狀況，概述如後。

二、擴建後備兵員

後備兵員制的最高理想，是平時無養兵之費，戰時有可用之兵。我國憲法規定兵役爲義務制，實已具有後備兵制的涵義與精神，至有關兵役權利與義務諸法律，不但所涉甚廣，如訓練使用選兵動員編組暨徵兵處理召集事務國民兵之組訓服勤後備軍人管理與軍人及其家屬之權益優待等事項，更必須有綿密成套的法則，以構成適切具體的制度。本部先就其基本的兵役法，針對過去缺失，予以增補改正；一方面對後備軍人加列專章，並充實各種召集規定，適應動員要求。另一方面將政府各部門受賦的役政權責，予以合理明確的劃分，並釐定其相互間的運繫與配合，以奠法制基礎。

我們在信訂法則的過程中，爲增進反攻軍事建設起見，同時考慮其符合當前需要的實施計劃，第一乃策定後備兵員案，對役男兵籍整理，補充兵訓練，國民兵訓練，高中以上學生軍訓及軍事動員管區的建立等，擬訂計劃，自四十一年起分別實施，歷年來已具相當成效。每年辦理補充訓練，本年更舉辦特種兵訓練。第二實施各種召集，如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舉行動員演習，演練缺員補充及倍數動員的作業，並選次召集後備士兵入營，實施再教育，都是兵役法規定教育召集的實施。此外臨時召集，亦於本年計劃實施。綜觀在現行兵役法下，優良的兵役制度，已奠定好基礎，今後後備兵員，當可循預定計劃，逐年訓儲，獲得反攻軍事所需的兵員。

三、整建國軍官制

民國以來，政治動盪，文武官制，待遇不等，政府播遷來臺以後，爲適切時勢需要，重建革命武力，提高軍隊素質，確立人事制度，對於文武同酬，三軍一致的官制尤有必要。數年以來，本部廣集資料，旁徵博考，研信陸海空軍官階，深感現行軍官階級三等九階制度，在人事配當上不敷現代化指揮的運用。歐洲國家有分帥將校尉四等三十二級者。在美國則將官分五級，校尉官兵分六級，並尚有准尉四級，均比我國現行軍官階級爲多。並考量士官逐階升至上士後，視其學能堪任軍官者，則升准尉，於接受候補軍官教育後，再任以少尉軍官，使向軍官之途發展，其學能不堪任軍官而軍中又不可或缺者，或爲專才不宜任軍官者，倘任其久停上士一階，久領上士待遇，勢必影響其工作情緒，因此特採用我海空軍久已沿用的軍士長制度，使向另一方向發展，雖其地位與士官之准尉相當，但俸級可加至中尉，而年資加給則可至中校，用示鼓勵之意。現代軍事爲適應大兵團縱的指揮，維繫各級指揮層次，並顧慮軍心士氣，發展軍士前途，對軍官階級，均有增加。另一方面，現代軍事科學，日新月異，技術知能，普遍增高，無論平時戰時，軍士已爲建軍的骨幹，軍士地位必須提高，才能增進軍隊素質，發揚戰力；軍士改爲士官制度，已極普遍。今後將各軍種兵科士官列爲委任官，恢復士官地位，納入官制之內，使三軍官階一致，文武官制配合，彼此地位平等，待遇平等，對建軍建國，當有極大裨益。

四、陸軍官校改制

現代戰爭乃高度科學化的戰爭，軍隊幹部必須具有高深的科學基礎與卓越的指揮能力。今後科學日進，武器日精，其困難益多。檢討我國陸軍官校教育，以往側重軍事學術，故畢業後的學生在部隊初任幹部，戰術素養與科學素養，有欠平衡。爲適應現代科學戰爭及整軍建軍需要，陸軍官校教育，乃仿照美國西點軍校予以改制。年前開始準備，以美國西點軍校教育爲藍本，並加強精神與政治教育，以適應當前革命武力的需要。教育期限四年，教學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團以科學教育爲主，計有數學物理圖學化學力學電學軍事土木工程軍用車輛工程社會科學等課程，軍事教育使習得軍官一般學術，並養成軍人高尚品德爲主。至其兵科之專科教育，於軍校畢業後，再入各兵科學校初級班修得各科教材，根據美國西點軍校課程編譯編訂。教育器材及設備，逐年擴充，第一期新制學生，已實授新制教育。今後提高國軍幹部素質，適應現代科學戰爭的要求，並培育國家優秀卓越的軍官人才，一切當自軍官教育的改制開始，實亦爲本年度軍事工作中的一大成就。

五、提高軍隊戰力

提高軍隊戰力是本部經常的基本工作。茲就改進舉辦的重要事項，概述如左：

(一)改進官兵組織

國軍自三十九年改革政工制度以來，對於培養官兵革命信仰，加强革命軍紀，建立監察制度，鼓舞官兵士氣，均已收獲顯著成效。本年度在加强官兵組織工作上，又邁進一步。訂頒「國軍各級榮譽團結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國軍各級榮譽團結委員會業務處理簡則」，將軍中原有四大組織合併爲榮譽團結委員會，由部隊長主持，以提高其領導威信，發揮四大公開與榮譽團結的積極精神。此項組織，已於本年九月普遍展開於軍中各級單位。深信今後軍中的榮譽團結，必能與時俱進，軍隊精神戰力，益臻鞏固。

(二)籌辦隨營補習教育

歷年來國軍普遍注意教育的推行，目前軍中文盲已告絕跡，智識水準，普遍提高。我們深信教育對於個人修養的成效，與軍隊戰力的提高，甚至革命事業的成敗，均有直接間接的關係。因此如何使國軍幹部及戰士獲得進修的機會，增進其智識，也是本部經常工作之一，爰秉國父「革命不忘讀書」的遺訓，更進一步，按教育部規定標準課程，籌辦軍中隨營補習教育。去年普遍舉行考試甄審，彙列畢業班人數及擬開班數統計，已於本年擬訂教育計劃，付諸實施。

(三)分類任職

現代科學兵器進步，軍中工作日趨複雜，且各人能力，互有短長，爲使增加工作效率，發揮戰力，故必須分類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任職，用其所長，舍其所短。國軍對於人員的分類工作，陸續完成，並已開始按專長派職。軍士部份，各項實施法規，亦已初步完成，分類業務視察小組，出發視察，結果一般情形良好。至戰士的軍職專長分類工作，已設計完成，準備實施。

(四)經歷管理

為配合國軍實際狀況，舉辦經歷管理，其實施計劃及有關法令已開始施行。其主要方法，係使凡屬軍官應予經歷的各種重要職位與軍事學校各階段教育互為配合，以磨練一個軍官使能具備健全的智能，間接增進軍隊素質和戰力。雖事屬創舉，但試行以來，不僅績效良好，且使此一制度整齊確立，亦為本年度工作的一大成就。

(五)改善官兵營養

為改善營養，增強官兵體格，本部着手國軍主副食定量改善，兵營養膳食試驗，聘請營養專家，組織督導小組，指定部份陸海空軍學校機關部隊，於本年春季開始試驗，試驗方法，以增加魚肉，遞減主食，並選擇富有營養的蔬菜，謀求烹調方法，以保存食物的營養價值。為求更進一步，經指定若干部隊，再度試驗，試驗完成，即可普遍實施，使官兵營養，達到改善目的。

提高軍隊戰力，措施萬端，不勝列舉，如加強部隊戰術與技術訓練及聯合作戰訓練，加強軍隊裝備以及各項軍事工程設施，普及軍中保險，安置老習機障殘廢士兵，加強恤政，安頓遺族，增加軍需生產，加強國防科學研究發展等，無一不是為了提高軍隊戰力策劃設施。

六、結　論

軍隊是徵集國民組合而成，怎樣使他發揮力量，以作國家安全的保障，就不能不從管教養衛各方面去努力。因此軍事部門的工作，不是簡單片面的，他有政工、人事、教育、後勤、預算、作戰等部門，策劃和掌理軍隊的管教養衛事務，一方面使現有軍隊，訓練得士飽馬勝，戰力強大，以為禦敵的先鋒；另一方面發揮國家人力資財，作支援的後盾，使戰爭力量，持續不竭，以固衛國的根本。綜括軍事工作，不外上述兩端。自古以來，老成謀國，無不先從培養國力，以固根本着手，證諸半世紀來兩次世界大戰，其勝利的契機，蓋莫不繫於戰爭力量之能否持續而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我們基此教訓，爲貫澈反共抗俄國策，爭取最後勝利，在政府管教養衞的國家與措施上，必須配合國防，當重點於戰爭持續力量的培養。本部主管國防軍事，歷年以來，對於軍隊本身戰力，固已盡所有能力與法方，增進所到需的標準，亦已在培養戰爭的持續力量方面，多方籌劃，幸賴各方協力，均已具有相當成效。但今後如何更進一步有效發揮國家的人力物力，澈底集中力量，支持軍事需求，尤爲本部一個遠大的根本工作，也是當前反共抗俄戰爭中一個最關切要的課題。這一工作的完成，深感責任之艱鉅，實有賴於全國國民對於軍事工作的深切瞭解與有關行政部門的協力指導，來完成這項重大的使命。

五、張其昀：一年來的教育學術與文化

四十三年度的自由中國，各方面都在同流並進。軍事力量日益壯大，政治與經濟亦臻於安定與繁榮，教育學術與文化也有很多進步與成就。這幾方面可說是互爲因果，而其背後有一種原動力，作爲最高的指導者，那就是總統所倡導的革命哲學。革命哲學不但是革命教育的基礎，也是自由中國思想領導和精神動員最大的力量。

總統手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在四十三年度普遍問世之後，雖然有關教育問題的指示，只佔了其中一部分，可是這一部分的訓示，在中國教育思想上，有其劃時代的意義。總統說：「教育是指導國民從舊社會瓦解，建設新社會的唯一方法，尤其是指導青少年適應新社會生活的唯一道路。」這一部書，是我國當前教育政策的最高準繩，正在分別實施中。

四十三年八月，總統又有「革命教育的基礎」一名「革命哲學入門」刊行公世，這一部書的主旨，在說明哲學、科學及兵學三方面對於革命的重要性。他說道：「因爲我們要國民革命，我們要聯合作戰，大家都要有這以哲學爲基準的品格修養，以科學爲基準的治事方法，以兵學爲基準的戰鬥技能，然後黨政才能聯合行動，也才能聯合作戰！」在這三者之中，總統尤重視哲學，對哲學有極精闢的訓示，他把哲學解說爲「窮理明德」之學，認爲哲學的中心問題，「是在研究人的問題。第一研究如何才得稱之爲人，第二研究如何做人的道理。」已故美國杜威教授曾說：「教育哲學確定了教育的宗旨與方針，教育科學確定了教育的內容與方法。」總統的著作，確立了中國新的教育哲學，所以一切教育方針和實施的方案，自得有所遵循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依據教育部組織法第一條：「教育部管理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務。」第二條：「教育部對於各地方最高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教育部本於上述職責，故於各司處之外，復有學術審議委員會及教育研究委員的設立，以期網羅專家，集思廣益，俾能達成教育與文化相互發展的雙重使命。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創始新日抗戰時期，其主要任務為審議學術文化事業，及促進高等教育設施。該會委員由教育部長聘請，任期三年，至三十八年止，前後已歷三屆。自政府遷臺後，會務停頓，忽已五載，四十三年七月予以恢復，稱為第四屆，委員包括各學科的權威學者九十餘人，為全國最高學術審議機構。教育研究委員亦於四十三年九月間恢復，由教育專家四十人組成，其任務為討論學制、課程、訓育、師資、教育行政等各項問題，提供具體實施方案。

總統為國家元首，其重要文告為國民所必讀。臺灣省教育廳曾頒佈「臺灣省各級學校員生研讀總統訓詞辦法」，選定若干篇目，凡高中以上員生，及國民學校教職員，除平時一律研讀外，利用朝會、勤員日會時宣讀或報告研究心得，並邀請專家舉行演講或座談會。三民主義為憲法所規定立國最高原則，為要測驗學生對主義的瞭解與寫作能力，特舉行三民主義論文競賽，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均得參加，大專組由教育部主辦，中學組由教育廳主辦。

儒家學說的重要典籍，乃我們固有文化的總根源。教育部特約請專家編纂「師範必修——中國文化基本教材」一冊，此書乃摘錄論語、孟子、大學、中庸四書的原文，凡三萬三千言，自四十三年秋季起，作為師範學校國文的精讀教材。臺灣省立師範學院亦遵照部令，講授四書，全體學生均須聽講，以期為人師者，對中國文化的眞正精神均有深切認識。教育部並延聘專家，整理古籍，加以註釋並闡明要義，現已陸續出版。

教育部設有中學標準教科書編印委員會，因鑒於公民、國文、歷史、地理四科，在中學課程中特為重要，故先從此四科着手。其共同目標即為知古知今，知己知彼，振起我民族獨立自強的精神，與復國建國必勝必成的信心和決心。此四科標準教科書，自四十二年秋季開始採用，現已完全出齊，正着手編纂補充教材；並須利用電化教育，表現出我數千年來光榮史蹟與全國各區域之風物，使民族精神教育故事化、行動化、生活化，深印於青年的心坎裏。

四十三年十一月間為中國國民黨建黨六十週年紀念，因之臺灣各級學校對於革命史蹟，均乘此時會作普遍的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習與表揚。這六十年來在國父和總統先後領導之下，國民黨創建了民國，完成了統一，戰敗了日本，開始了憲政，種種可歌可泣的光榮史蹟，均爲中華民國國史的骨幹和核心。每一個青年，每一個國民，對於這些開國的史實，必須有系統的了解，此爲學校實施時事教育的起點。

總統迭次訓示，革命教育的實施，正本清源之道，必自培養中小學的教師入手。「師資第一，師範爲先，」這是正確不易的方針。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於四十三年十二月間通過了提高中小學師資素質實施方案，其要點爲：①改進師資訓練辦法，培養專業精神。②改善師範學校學生待遇，充實師範學校設備。③健全教職員人事制度，保持優秀職員之職位。④確立校長教員進修制度，增進在職教職員之服務能力。⑤改善教師待遇，安定教師生活，提高教師在社會上之地位。⑥加强服務成績之考核，力求教育計劃之實施，促進教育事業之進步等項。並分別規定詳細實施辦法，現已開始分期實施。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是一種教育性、羣衆性戰鬥性、三位一體的組織。自四十一年十月成立以來，根據預定的方針，建立組織，訓練幹部，教育團員，展開服務，使全國青年認清了時代，加强了團結，學習了戰鬥，已經有了顯著的成就。目前團員人數增至八萬五千人，在學校當局統一領導之下，從事活動，務期身心雙修，手腦並用，足以擔負反共抗俄艱鉅的任務。

最近學生的普遍軍訓，和預備軍官教育與軍士教育制度的建立，以及青年從軍運動的高潮，都是青年捍衞國家，獻身革命的具體表現。此不特爲我國兵役史上開一新紀元，亦爲我國社會風氣轉移的契機。在校學生軍訓由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負責辦理，分爲三個階段實施：四十一年秋，先在臺灣省立師範八校開始試辦。四十二年秋，全臺公私立高級中學共一四八校，全校舉辦。四十三年秋，在臺專科以上十二校也已完全實施。在校軍訓內容，包括精神、戰鬥、體能、技能、生活五大部門，彼此互相配合，均衡發展。軍訓的效果，使學生對主義國家和領袖有更深切的認識，體格强健，秩序井然，朝氣蓬勃，以守紀律爲光榮。女生在護理方面亦能勤於學習。至於歷屆畢業生之集中軍訓，專科以上學校學生之預備軍官訓練，爲期一年，已舉辦第三期；高級中學學生預備軍士訓練，爲期四月，已舉辦第二期；均由鳳山陸軍軍官學校主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統以爲一個國民在軍訓中，自覺其屬於國家，國家的興亡便是自己的榮辱，這便是文武合一教育的宗旨。自從太平艦爲匪魚雷快艇偷襲沉沒之後，我青年學生「捐款建艦」及從軍運動，如火如荼，截至四十三年年底止，志願從軍青年達一萬八千餘人。

總統曾說：「成年國民應受軍訓，未成年國民應受童子軍的訓練。童子軍與國民軍訓，在公民教育上是一條道路上的兩個階段。我們今後要把兩者運貫起來，更希望軍事部門與教育部門密切合作，推行這兩階段的教育，以保持和增進國民身心的康樂才好。」我國切級中等學校童子軍訓練，過去係採取學生自由參加的選訓方式，其未效能普遍。四十三年十一月間，教育部頒佈了「中國童子軍教育改進方案」，凡初中學生一律准其登記爲童子軍，修正編制，以配合新的需要。又國民學校及各社團機關亦得成立童子軍團，女學生另成立女童子軍。並將以考核方式，加緊訓練，積極推動。

教育部對於建教合作的實施，極爲注意。以臺灣省立工學院爲例，其與事業機關合作事宜，分爲下列三項：一爲工業教育理論與實際的溝通，有關事業機關優先給予工學院教員參加實際工作、及學生前往實習之便利。二爲雙方之技術合作，包括專題研究及實驗，工程設計及測量，成品檢定與器材修理等事。三爲工廠人員的進修，有關事業機構，如需專門技術人員，得委托工學院代爲訓練。教育部與有關機關合作，辦理各種訓練班，其中臺灣造船公司在基隆和平島所辦的「藝徒訓練班」成績較著。

青年組織，除上述救國團、童子軍外，四健會亦極重要。四健會是農村青年的團體，也是農村教育運動。其名義爲身心手腦都要健全，故有四健之稱。其目的在訓練農村青年成爲有科學智識與技能的農民，使能自動自發，自立自強，自給自足，此實爲復興中國農村之基本工作。四健會之優點，其方法新，其內容實，其效果速，其組織簡。自四十一年十月在嘉義縣首先試辦以來，逐漸推廣，現全省會員人數近七千人。其對增產方面之貢獻，據四十三年度統計，四健會會員稻作產量每甲平均要高出一般農民百民分之二七・八，其他無形的功效更難以數計。現在學校的四健會由省教育廳主辦，推行中的學校凡十五所，鄉鎮凡十八處。臺灣省參議會曾有決議，請省府及農復會計劃全省普遍推行四健運動，教導近百萬之農村男女青年，以增加貢獻國完的力量。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革命教育之要務，爲加强實施生產教育，培養勞動服務習性，使人人都有技能與專業，以達到教學即生活、學校即社會的理想。社會中心學校（Community School）即針對此項目標而設施。故學校必須與地方環境與需要相適合，使當地人士對學校均有協助其發展的興趣與熱誠。其教學方法，則理論與實驗、知識與技能，互相結合，室內學習與戶外作業，同時並進。學校儘量運用當地的資源，以充實教學內容；而學校一切設備與場所，當地社會所亦得加以充分利用。如此則學校確實成爲社會的中心，學生畢業後，升學或就業問題均可迎刃而解。四十二年度起，臺灣省教育廳選定嘉義縣立東石中學及新竹縣立竹東中學兩校試辦社會中心教育。四十三年度，又經選定宜蘭縣立羅東中學，花蓮縣立鳳林中學。高雄縣立旗山中學，及彰化縣立鹿港中學等四校，推廣實施。均由廳另撥專款，駐臺美國安全分署酌予補助，新建教室及實習工場，各種設備，亦分期完成。此類實驗學校，雖爲時不久，已引起社會上極大的注意，認爲這是發展教育、繁榮地方極有意義的設施。

視聽教育即電化教育，對教學方法的改進，收效至鉅。教育部科學教育委員會，與聯合國教育科學文教組織技術援華處合作，在臺灣省立師範學院設有視聽教育中心站，負責實施。臺灣全省已高度電化，故其推行較易。此項工作之要點，包括器材設備與師資訓練。器材方面，每套五種，（包括電影放映機，磁性聲帶錄音機及反射放映機等）與中小學課程教材應密切配合。現已購置一百套，分配各縣市應用。師資方面已訓練兩百人，灌輸基本知識與技能，每縣市並設指導員一人。目前此項設施已粗具規模，今後當從教材與教法方面益求精進。臺灣省教育廳又以無線電網實施空中教育，每天有兩次播音，每次時間十五分鐘。各縣市中小學收聽站共計四百四十處，受教人員達十萬人，影響甚大。

四十三年度，衞生教育方面亦頗有進度，其目的在指導學生衞生方法與食物營養，以謀身心健康之進步。省立師範學院體育系現已改爲體育衞生教育學系，增建實驗室，充實儀器設備，並與世界衞生組織取得連繫。

關於協助僑生來臺就學問題，四十三年度計分發專科以上學校一〇六三名，中等學校三七五名。最近教育部與美國駐臺安全分署商洽四十四年度擴充計劃，其要點爲一、大學部份，招生一千五百人，需美援器材美金二十萬元，及相對基金一千六百萬元，二、中學部份，設國立華僑中學，容納七百人，另以三百人在各校插班，共需相對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金二千萬元。上列款項，日前即須動用，期能配合秋季始業。海外僑校教科用書甚感缺乏，僑民小學及中學各科課本，現由正中書局編訂供應。

臺灣省自實施三七五減租及耕者有其田政策以後，人民生活水準普遍提高，各級學校學生亦因之逐年增加。教育部為顧及政府財力及社會需要，特修訂私立學校規程，簡化申請立案手續，鼓勵私人捐資興學。四十三年度業經核准私立東吳大學法學院與私立高雄醫學院的開辦，及私立中原理工學院的籌設。同年度私立中等學校經教育廳核准者，計有七所。

以上各項，大抵為綜合性的設施。茲更就四十三年度國民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社會教育、學術研究、及國際文教合作等項，擇以注意之事實，列舉如下。

四十三年秋季，國民學校學生數為一百另六萬人，較上年度增加六萬人。學齡兒童就學率平均達百分之九十一，較上年度提高了百分之三，較日據時代最高紀錄超過了百分之二十。各縣市比較，臺北市最高，達百分之九十八；澎湖縣最低，為百分之八十二。其中女學童就學率為百分之八十五，較上年度增百分之四。其尤為難得者，即山地學齡兒童就學率已達百分之九十，與平地就學率所差極微。依世界各國教育之趨勢，凡學齡兒就學率達百分之七十以上時，即應考慮延長義務教育的年限。

國民學校為推行國語教育的中心。三十九年度，省立國語實驗小學曾招收本省籍完全不會國語的兒童一班，實驗直接教學法，先教「說話」及「注音符號」，定十二週教完，其效果遠較開始即教國語課本者為優。四十年度，省立臺北師範附小，又作過一年的實驗。省教育廳根據是項實驗結果，通令各縣市，自四十三年度起，小學一年級國語，最初十二週，一律採用直接教學法，說話與注音符號兩者配合進行。自十三週起，開始講授國語課本，試行結果，頗著成效，這是語文教育一大改革，值得予以重視。

為要加強民族精神教育，臺灣省教育廳曾舉辦全省國民學校學生祖籍調查，據四十三年七月統計結果，證明本省同胞，除少數山胞外，祖先均係來自大陸各省，福建省居第一位，約佔百分之七十九，廣東省居第二位，約佔百分之十七。此項調查之用意，使學生及其家長，均能飲水思源，因而泯除其畛域觀念，使忠愛國家民族之思想，油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然而生。

就中等教育而言，四十三年度全省共有二百二十八校，三千九百二十六班，學生人數共計十八萬九千餘人，較上年度增加三萬一千餘人。又據四十三年度統計，國民學校畢業生升入中學的比率，爲百分之三十六，而中學畢業生升入大專學校的比率則爲百分之七十一。

職業學校與學生數亦逐年增加，四十三年度統計，農業職校四十一所，工業職校十八所，商業職校十八所，海事職校三所，醫事職校三所，家事職校八所，合計九十所，學生共五萬二千餘人。

四十三年十月間，教育部曾召開職業教育檢討會，對現行職業學校制度、課程、師資、設備、建教合作等項均作詳細的檢討。大體結論爲：高初級農、工、商等類職業學校，應分別規定明顯之教育目標；設置職業學校，須顧及社會實際需要；學生入學年齡，應予放寬；各校修業年限，須具有彈性。課程方面，應實習重於講授。設備方面，應配合實際需要，分別規定具體標準。師資方面，應設法提高其素質。教育部正根據上項結論原則，對生產教育積極予以改進。

就高等教育而言，現有國立大學二所，省立學院三所，私立學院二所，公私立專科學校共七所，註册學生一萬四千二百八十八人，較上年度增加二千三百四十五人。

四十三年暑期，國立臺灣大學，省立師範學院，省立工學院，省立農學院四校聯合招生，總計報名一〇、五三二人，錄取二、一三五人。臺大現爲我國最大之學府，學生共計四千八百人，住宿者約三千一百人。

日據時期，自民國十七年至三十三年，臺北帝國大學畢業生中，臺灣同胞僅有二百十九人，其中一百三十一人是學醫的，其他各科合計僅八十八人。現在臺大學生，以臺灣青年佔過半數，其餘來自大陸各省或邊疆，又有歸國就學的僑生。以四十三年秋季的統計數字爲例，總數四七九七人中，臺籍學生爲二四〇八人。（男二一九七人，女二三九人）

臺大及師院等校，多數教員都能在研究室及實驗室中認眞工作，學生讀書風氣亦可從圖書館經常滿座及宿舍自修一般良好情況中見之。此種進步的向上的現象，自與圖書設備及生活環境有關。故欲培養優良學風，物質生活與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精神生活均須予以充實與改進。

四十三年度國立政治大學在臺復校。回憶政府自南京撤退，由廣州而重慶而成都，政治大學始終隨着政府而遷移。在全國公私立二百零七所專科以上學校中，只有政大是如此做。到了成都以後，政大學生四百餘人參加軍校，編爲一中隊，在四川大邑與共匪作戰，死傷慘重，永足令人追懷不已。

四十三年七月間，國立政治大學復校籌備委員會成立，決定先恢復研究部，設有四個研究所。（一）公民教育研究所，從事於公民教育理論之研究，培養中等以上學校講授三民主義及實施公民教育之師資。（二）行政學研究所，從事於一般行政理論及實務之研究，培養行政人才。（三）國際關係研究所，從事於外交僑務、及國際政治經濟與文化關係之研究，培養華僑學校之師資以及海外工作與僑務人才。（四）新聞學研究所，從事於新聞學理及實際業務之研究，培養新聞人才。於十月間考試，計報名者共三一〇名，錄取研究生五十六名。旋任命陳大齊爲校長，於十一月二十四日開學，校址設在臺北縣木柵鄉指南宮之山麓。

國立臺灣大學現設有五個研究所，四十三年度暑期報名投考者四十六人，計錄取文科研究所十人，植物學研究所一人，生理學研究所三人，農業化學研究所四人，植物病蟲害學研究所五人，總計二十三人。

現在大學教育，可分前後二期，前期即大學本部，後期即研究部。必須兼顧並重，方能完成高等教育的體系。教育部對大學教育的方針，主張力求精進，增設研究所。四十三年九月二十日，教育部學術審議會通過了「實施國際文教合作要點」，略謂：「欲求中國高等教育之進步，國際合作計劃應特別注重大學研究所之發展與其設備之充實。」各大學與學院之文、理、法、工、農、醫、師範各學科研究所之建設計劃正在設法推進中。

社會教育方面，四十三年十一月間，舉行了社會教育運動週，在比賽的節目中有歌劇、兒童劇、地方劇、話劇、歌詠、漫畫、壁報的比賽，又有聲樂器樂的演奏，圖片、繪畫的展覽，以及民間藝術的表現，與教育電影的放映。

四十三年度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繼續徵求文藝創作，內容與實質方面，以能喚起民族精神、發揚民族文化者爲主。形式與技巧方面，以能發揮寫實技巧，創造優美的新形式者爲尚。此類小說詩歌等佳作，多在「文藝創作」「文藝月報」等發表。由於反共意識的旺盛，近年來我國文藝作家，一面要揭發共匪的獸性與暴行，一面則反映自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國的新生命與中興氣象，一以打擊敵人，一以堅強自己，故無論描寫黑暗與光明，均力求其親切和眞實。

四十三年度的繪畫，由表現與實質上看起來，都在欣欣向榮。主要原因，不外乎美育之被普遍重視，以及從事繪畫的人，在艱苦與憂患中，仍不減其奮鬥的精神。國內著名漫畫家正以無比的熱情和勇氣，負起教育與宣傳的使命。公私團體舉辦的美展，均顯得相當活躍。

就音樂而言，現在各級學校之音樂課程，都已採用經審定的音樂教科書。社會音樂教育亦漸趨普及，幾乎每一鄉鎮都有音樂隊。軍中音樂教育更有突飛猛進之勢。教育部廣播事業委員會負責灌製唱片，此在音樂教育上，裨益甚大。

最近一般人對文藝的創作與欣賞，都感到濃厚的興趣，尤其是話劇方面的人才，正如春卉滋榮，英華競發。教育部對戲劇向極重視，除中華實驗劇團經常演出話劇外，四十三年又特設中國歌劇研究改良委員會，藉以發揚中國固有藝術與民族道德。該會請齊如山先生爲主任委員，設研究與輔導兩組。前者在於搜集整理我國固有歌劇劇本，創作新歌劇劇本，改良舞臺佈景及演出形式。後者在於輔導歌劇劇本之出版及實驗演出，並輔導歌劇教學。經該會修改完成者，有「四郎探母」等劇本。

電影爲一綜合藝術，亦爲教育上强有力的利器。目前我國電影製片設備，以農業教育電影公司爲最具規模。其次爲屬於國防部的中國電影製片廠，屬於臺灣省的臺灣電影廠。因爲人力物力的限制，我們電影的動向，是要以我們的精微和深刻，和人家的豪華富麗相比美。在目前國際競爭的電影市場上，正宜振起精神，發揚我優良文化的傳統。

廣播在目前是唯一可以穿過鐵幕，作攻心的奮鬥。四十三年五月，中國廣播公司成立大陸廣播部，對於心戰的加强，極有貢獻，節目也多精彩動人。國外廣播部份，係以十一種語言向海外廣播，其中多數僑報皆以此爲其主要消息來源，尤其如印尼等承認匪僞的地區，許多青年僑生來信報告按時收聽，其響往自由祖國，痛恨朱毛奸匪眞誠流露，令人非常感動。日本山梨縣的聽衆三枝義一，抄錄日本廣播雜誌的評論，認爲「自由中國之聲」的日語節目，無論在發音及內容上，在遠東各國都是最好的。四十三年三月間，臺灣教育廳主辦的「空中學校」開課，這是中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廣播教育史上的創舉。據統計，四十二年度教育節目，佔了全國各電臺總時間百分之卅七。

當大陸淪陷之前，我國歷代文物與重要典籍，經當局愼密籌劃，相繼播遷來臺，分地庋藏，文化精英，咸萃於斯。國立中央圖書館，正分類編製聯合目錄，註明藏處，便利閱覽。第一種宋元本聯合書目，業已出版，包括中央圖書館所藏宋元善本四百餘種，故宮博物館二百餘種，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五十餘種，共計六百餘種。又中央博物圖書院館聯合管理處曾編印「中華文物集成」一書，計分法書、名畫、銅器、瓷器、版刻五部門，均經精心選提，攝成影片，附加概述，稍可窺見中國文物之美富。

四十三年社會教育運動週的期間，有國父史蹟及中國國民黨六十年來革命文獻的展覽，全國方志及大陸山川文物照片的陳列，先烈先進革命歷史的戲劇與電影的演出，頗受觀衆熱烈歡迎。臺北國父史蹟紀念館係經常展覽，每逢重要革命紀念日，必更換珍貴資料與新的圖片。省立師範學院舉辦推廣教育，設各種公開性之學術講座，其中「中華二千年歷史故事講座」，及「國學講座」，聽衆踴躍，影響至鉅，曾由教育部嘉獎並致贈獎金。

書籍出版成績較著者，則有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出版之國民基本智識叢書，（已出版二百餘册）及中央文物供應社出版各種叢書等。國民基本智識叢書，對於本國歷史地理及國情現勢均有系統的編輯計劃，因爲這些書籍，正是臺灣省公私藏書所最感貧乏而亟應設法予以補充者。其中中國文化論集多爲集體著作，（已出版者十許種）對我國學術思想文物制度，源流本末，殫精研究，饒有價值。其關於中國之自然環境與經濟資源的著作，（已出版者亦有十餘種）足爲我反攻復國、重整山河的重要參考資料。

二次大戰告終以後，西方學者發出了「光芒從東方來」的呼聲。四十三年十月間，日本學者前田多門、宇野哲人兩先生來華，即殷殷以此相勉。三民主義繼承着中國文化的正統，爲東方文化開拓了新生命。如何能使世界有識之士，都能認識我中國幾千年悠久文化的寶藏，進而對於世界新文化的創造，有所貢獻，實爲我們無可旁貸的職責。前曾來臺之美國芝加哥大學賀凱博士於美國「遠東季刊」（四十三年二月）撰文報道自由中國之漢學研究，略謂：「在臺的中國學人無論生活上或研究條件上怎樣艱苦備嘗，但以他們人數之衆和研究工作在質上和量上的卓越，我們仍須承認臺灣應該是自由世界中最有勢力的漢學研究的中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自政府遷臺後，原有的科學會多已恢復工作，其中屬於純粹科學者有中國化學會等；屬於應用科學者，有中國工程師學會，中華農學會等。這些學會範圍廣狹雖有不同，但其目的在於鼓勵學術研究，促進科學教育，則並無二致。中國化學會在大陸時有會員三千餘人，目前在臺灣有會員八百餘人。中國工程師學會在大陸時包括土木、水利、機械、電機、礦冶、化工、紡織、航空、兵工、市政、測繪等工程師會員一萬五千餘人，目前在臺灣有三千三百人，佔總數五分之一強。舉此二者爲例，可見臺灣人口雖僅佔美國總人口五十分之一，但科學家人數之比例當十倍於此，此是民族元氣所在，至堪注意。

中華科學協進會之性質，則近於學會的學會，會員成份包括人文學、社會科學、自然科學、應用科學四大類，期能成全國各學會活動的中心。四十三年七月，教育部設立科學教育委員會，從事調查科學人才與機構及其工作成果，期對科學資源之動員，及國際間科學技術之合作事宜，有所裨益。「中華民國科學誌」的編纂，現已完成。這一年中，我國學術研究的空氣，顯見濃厚，研究工作的成績，亦由該委員會編訂「科學人才調查錄」，作系統的報導。學術性的刊物，屬於綜合性者，有「學術季刊」、「大陸雜誌」、「新思潮」等。

四十三年度美援款項用於教育文化合作事業者，約計美金二百四十萬元，又新臺幣三千八百萬元，其成績頗有可稱。重要項目即爲省立臺南工學院與美國普渡大學合作，臺灣師範學院與美國賓州大學合作，及國立臺灣大學農學院與美國加州大學合作。語其內容，則爲充實教學設備，改進教學方法，美籍顧問來華協助，及我國教授赴美進修等事。此外美國駐臺安全分署教育組對社會中心教育及僑民教育，頗爲注重，已見前述。

自對日抗戰以迄於今，我國學人在嚴重國難的折磨之下，時時有與世界學術界脫節的警覺。故教授出國研究或講學，實爲切要之舉。四十三年度臺灣大學教授七人。獲得中華教育基金董事會及清華大學基金之資助赴美研究，其在美國國務院交換訪問計劃下應邀前往該國指定之大學從事研究者，有臺大教授五人。其他各院校及各機關派員出國研究考察或訪問者，在四十三年一年中，計教授三十一人，考察人員一百四十五人。

教育部爲輔導留美學生，聯繫留美學人，並計劃指導在美有關文化合作事宜，經呈准在駐美大使館之下，設置在美教育文化事業顧問委員會，以梅貽琦先生爲主任委員，已於四十三年十二月間在紐約召開第一次會議，通過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工作原則與要點十二項，展開活動，茲列舉如下：（一）聯絡我國旅美學人，並協助其返臺服務。（二）輔導我國旅美學生之修業與就業。（三）調查我國旅美學人學術研究情形。（四）調查美國各大學院我國旅美學人對中國文化之研究及教學情形。（五）向美國各大學及基金會徵求獎學金，以利我國青年來美深造。（六）介紹美國學者及名流赴臺講學或參觀。（七）洽請在臺教授及學者來美講學或研究。（八）協助我國旅美學人組織各種學術性團體（如各種學會）。（九）輔助學術性刊物之出版。（十）徵集並交換圖書刊物及教育文化資料。（十一）協助有關機構舉辦暑期進修班。（十二）其他有關中美教育文化合作之策劃事項。目前留美學生總共約五千人，其業經離校在美從事各種工作者約二千人，又教授及專家及美國大學及學術機構講學及研究者約五百人。

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第八屆大會，於四十三年十一月間在南美烏拉圭首都舉行，會員國家有七十餘國，代表約五百人，我國派李石曾爲首席代表，胡慶育、吳俊升，及陳源爲代表，前往出席。在此次大會中，中國國際圖書館新從日內瓦移來此間，舉行開幕典禮，頗受聯教組織代表之重視。又聯教組織於四十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在日本舉行「藝術及工藝在一般教育與社會生活中之地位」講習會，我派省立師範學院教授莫大元參加，其他各種國際性之教育及科學會議茲不備述。又聯教組織日本國內委員會主席前田多門偕同哲學家宇野哲人教授聯袂此次訪華，足爲今後中日兩國文化交流奠一礎石，殊足紀念。

四十三年度國際體育比賽，我國曾先後組隊參加五月初在菲京馬尼拉舉行的第二屆亞洲運動會；十月在巴西里約內熱盧舉行的第二屆世界杯籃球錦標賽等。歷次比賽，在運動道德及體育精神方面。我國隊員都能充分表顯山大國民的風度，獲得國際人士的讚揚。菲律濱童子軍全國第一次大露營於四十三年四月間舉行。我國童子軍總會曾派遣代表參加，各團員在露營期間，表現甚佳，博得各方好評。

四十三年十一月六日西班牙的中國書院舉行開幕典禮，第一任院長莫厄達諾致詞略謂：「本院成立宗旨，是以東西兩國文化交流爲主，目前全球正遭受着共產主義的蹂躪，我們所負的時代使命，是如何能够重建東西的文化傳流與價值。共產主義在西方摧毀了基督文化，在東方，窒息了中國五千年道德倫理的傳統。這個書院的目的，足以使彼國大學生與貴國留學生共處。使他們認識和愛好雙方文化，產生一種文化交流的眞實成果。」是日我葉外長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參加此意義深長的開幕典禮。在中國方面，四十三年十二月四日曾舉行西班牙畫家戈耶（Goya）的版畫展覽會。戈耶是一位藝術奇才，當拿破崙進兵西班牙，他震於法軍之殘暴，遂以版畫鼓吹正義，抵抗侵略。在自由中國遭受危難的今日，看到如是的作品，對我文藝美術界，正是一個極好的感興和啓示。

六、徐柏園：一年來的財政

四十三年財政，於保持歷年整理財政之成果，例如努力堅守預算平衡政策，嚴格控制支出，積極增加收入，並加强中央與地方財政之統籌調度，以維持收支之平衡外，更注重加强財務管理，積極整頓稅課等方面。茲將一年來財政重要措施，簡述於左：

一、厲行預算制度

四十三年預算，由於政府會計年度改制，分爲兩階段，上半年一至六月爲一階段，有其單獨預算。下半年七至十二月應屬於四十三年度內，連同四十四年一至六月爲一會計年度。以此預算執行，亦須分別辦理，在各該階段內軍政各費，多促照預算施行條例及國庫法等規定，按照核定分配預算，核實核撥。在年度開始分配預算未核定以前，所有各機關經費，暫按上年度實預算分配數先行核撥，俟分配預算核定，即行分別扣捕。如有預算外臨時急要支出，除合於緊急命令撥款程序者外，其餘均須俟追加預算成立後，始予撥發，國庫不予墊款，以控制支出。至於追加預算，亦從嚴審核，力求撙節，非確有急切需要並妥籌財源者，不准追加。近年來追加預算數額，逐年減少；洵爲厲行預算之結果。例如三十九年度追加預算佔總預算的百分比達二九・四%，四十年度爲二六・五%，四十一年度爲二六・一%，四十二年度則銳減至五・三%，四十三年上半年（一至六月）雖略有增加，但追加額佔預算額百分比爲數已微，而各項歲入方面，亦按核定預算數，嚴格執行，努力催繳，故上半年預算執行結果，稅課部份，多有超收，數額達五千九百萬元，以關稅、所得稅、印花稅、及結構外滙，加征防衛捐等超收較多。四十三年度（七月至明年六月）預算收支之控制，仍將嚴守：（一）凡非預算所列不予支付，（二）歲出追加必先妥籌財源，完成法案，（三）國家緊急支出，必依行政院緊急命令核撥等基本原則，截至四十三年十二月底止，國庫現金收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雖略有差額，但，年度預算均能堅守，平衡政策，不難獲致。

二、加强公庫制度

中央政府遷臺後，國庫機構，原祇臺南臺北兩單位，四十二年七月爲厲行公庫制度，增設國庫支庫及收支處三十一單位，辦理庫款收支，並規定原存各地省庫之中央機關軍政公款，一律移存國庫機構，立戶依法使用，不得自行收付，或轉存國庫以外之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庫款控制漸臻嚴密，本年度爲加强公庫制度，財政部除繼續執行上項軍政機關公款存款辦法外，並實施：（一）隨時詳密稽核各機關歲出入會計報告，並與銀行之核帳清單核對，凡有待納庫款，隨時督催繳庫，（二）派員分區考察督導各代理國庫業務，及重要收支機關之業務其有未依規定者，分別糾正或予改進，以此國庫所收軍公存款，亦年有增加，截至四十三年十一月底止，公款存款，已達三億元，連同地方各級公庫控制之機關存款，共達六億餘元以上，較三十九年約增三倍餘，對於穩定金融與財政調度，裨益甚多。

三、統籌財政調度

中央與地方財政力謀配合運用統籌調度，足以減少財政上困難，並易達到平衡預算之目的，本年爲加强財政調度，曾有下列措施：（一）切實估計中央與臺省收支，統籌編列預算，先將各級政府全部收入通盤核實估計，然後按照各級政府施政計劃將支出作合理分配，使各級政府行政設施，與財務調度適切配合；（二）臺省代征之所得稅、遺產稅、貨物稅、印花稅等四項國稅，原係洽定按總預算額核定數按月平均報解，年終結算，爲謀更進一步之財務調度，經與臺省商定自四十三年七月一日起代征各稅概按實收數，隨征隨解，以應中央需要，至於協助款項仍按月平均報解；（三）預算外歲入歲出之追加統籌調度配用，四十三年上半年（一至六月）中央政府預算收支，仍有虧短，但於年度開始後，除功實整頓收入外，並將預算外歲入歲出之追加，統籌調度配用，結果於追加收支後，尚有餘額，足以抵補原預算差額，實爲近年來財政上之良好現象，四十三年度（七月至明年六月）預算之執行，仍將本既定政策，保持已有成果，中央與地方協力籌維，共謀配合。

四、整理賦稅健全稅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賦稅爲國家收入之大宗，一切政費支持亦以賦稅較其他收入爲確切可靠，但其征收應顧及國民經濟，並應兼顧財政需要，歷政來整理，均本此原則，茲分述本年各稅整理情形如次：

（一）直接稅方面：上年度曾將所得稅、遺產稅、印花稅及貨物稅於酒專賣等稅法通盤檢討，其中不切現時需要之規定，分別修訂改進，以配合國計民生，除所得稅法尚在立法院審議外，餘均於本年一月起付諸實施，復於本年內將營業稅法、戰時田賦征收實物條例、屠宰稅法、房捐條例、使用牌照稅法、筵席及娛樂稅法分別研修擬訂完成，呈請行政院轉送立法院完成立法程序，現均在立法院審議中。各項修訂原則不外：（1）培養稅源，適合人民負擔能力，（2）加强稽征，確切控制稅收，（3）簡化程序，便利人民繳納，（4）配合財政目的，務求公平合理，以建立健全之稅制。

（二）貨物稅方面：過去對貨物稅法雖經一度修訂，但僅將礦產稅廢止，以之併入貨物稅品目征收，尚未能適應大宗消費貨品之課征，本年爲兼佛財政需要，及國內生產情形與國民負擔能力，再度修正貨物稅條例，將其征稅品目及稅率，酌予調整，增列「木材」、「紙類」、「電燈泡」、「人造絲」四種產品，爲課稅物品，並將原有「火柴」、「棉紗」、「毛紗毛線」及「水泥」四種稅率，酌予提高，化粧品稅目範圍亦予擴大，案經立法院通過後，即於本年七月十一日起實施。此項增闢稅目及調整稅率之結果，本年度增收之貨物稅估計約達一億三千五百萬元，對於彌補收支差額，自有裨助。而對一般物價，並無重大影響。

（三）關稅方面：除於上年度改革各項行政設備改善估驗辦法，研究改善美援物資報價等辦法外，今年復將進口稅則修訂完成，送由行政院核轉立法院審議中，現行進口稅則原係民國三十七年訂定公布實施，近年因臺省生產貿易開展，經濟情況不同，原稅則亦難適應，爲促進貿易，增裕關收，該項進口稅率不得不分別加以適度之修訂，至於工業原料及應行保護之國產品於修正稅率時，亦皆已依照事實需要，分別釐訂，此外關於稽征手續，亦予改善，例如進口貨物限期七日內辦妥報關驗付征稅手續，其貨物查證，亦視其性質及包裝分別予以抽查及免驗，以資簡化而便商運。

（四）鹽稅方面：近年鹽稅整理工作，舉其大者，有下列各端：（1）統一辦理內外銷鹽運業務。自臺灣製鹽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總廠於四十二年七月由經濟部改隸財政部鹽務總局後，原由製鹽廠所辦理之輸出鹽亦改由鹽務總局辦理，以資統一內外銷業務，所有以往因機構不相統屬立場各異之缺點，均無形消除，鹽運亦得統籌辦理，節時省費。內銷鹽運什費，原爲平均每公擔四・八八元，合併後減至四・四二元，約佔原定運價之百分之十。（2）改善鹽工生活增加生產。自四十二年十一月份起，增加晒鹽工資每噸十二元，激勵鹽工情緒，產量大增，此項增加工資，並未提高鹽價，而係在製鹽總廠場價內提出十元五角，另由糧食局於銷鹽盈餘項下，撥補一元五角，本年復撥款廿萬元補助鹽工修理自有宿舍並增建鹽工宿舍二十棟，免費配給無居所之鹽工。（3）加强緝私工作。鹽場地區廣闊，緝私警力不敷，防緝尚難週密，爲加强緝私工作年規定各場員工與駐場警隊合力組織防緝小組，以收防緝之效。（4）修訂本罰則，防止走私。食鹽稅價，自上年七月調整後，以利大本輕，一般官小，以走私爲重利所在，且罰則又輕，不惜犯法以圖徼幸，爲防止偷漏，本年復呈請行政院轉請立法院修改鹽政條例第二十九、第三十二、第四十四各條，加重罰則，以期根絕偷漏，增裕稅收。

五、結　論

四十三年的財政金融，雖在平穩進步之中渡過，但吾人懍於戰時財政與平時不同，一切反共抗俄事事，日益擴張，而支出方面，亦必從而擴大，以目前初形穩定之財政基礎，猝使應變，實感不足。而臺灣爲今日世界民主國家反共之最前哨，關繫國際安危，倘財政不能配合國策需要，不唯稽延反攻復國，尤將影響民主陣營之勝算，深望全國同胞共體時艱，刻苦節約，多方合作，以維護財政上之動員，俾謀持久致勝之道。更望盟邦，能作進一步之財經援助。嘗聞人定者勝天，自强者多助，惡衣非食，播臥薪嘗膽之風，披髮纓冠，啓牧野塗山之會，此則所馨香禱祝者也。

七、尹仲容：一年來的經濟建設

一、臺灣經濟建設環境概述

我們要敍述自由中國四十三年度的經濟建設情形，首先對於自由中國基地——臺灣的經濟建設環境，應該有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個認識。這個認識包括着兩點：一是基於歷史演進所形成的基本困難，一是在經建要素上所受的實際限制。

這幾年來，臺灣的經濟建設，由於全國上下的一致努力，和友邦的協助，可以說已有長足的進步，不過在發展上距離理想的目標很遠，各方面都還需要我們力加改進，探討這些現象。他的基本原因在那裏呢？我們以爲臺灣現在的經濟，在基本上有着下列的三種困難：（一）因經濟獨立所造成的困難：日本統治臺灣五十年，係採取殖民地的經濟政策，即所謂「工業日本，原料臺灣」，所以臺灣經濟，實已成爲日本經濟的附庸。臺灣光復以後，臺灣經濟自日本經濟整體中分解，原應成爲大陸經濟的一環，不幸大陸不久即爲共匪竊據，臺灣乃由附庸經濟一變而爲獨立經濟，於是輸出則有市場問題，輸入則有外滙短缺問題，發展經濟則有資金不足，以及現代生產技術與管理人才缺乏問題。此種種問題遂成爲今日臺灣經濟的基本困難之一，其解決須經過一長期而艱苦的調整。（二）爲人口增加迅速：此可分爲兩部份，一爲由大陸撤來之大量人士，一爲臺灣人口之自然增殖，（據估計年達三十萬人左右）此種迅速的人口增加，使經濟上感受極大的壓力。（三）爲生活水準的提高：現在一般人民的生活水準普遍提高，未能與生產的增加相適應。換言之，即消費的增加超過生產的增加，以致國民儲蓄未能提高，資本未能累積作爲再生產之用。有人以爲今日臺灣較日據時代國民總收入雖有增加，而每人收入則並無若何增進，生活水準何能提高？不知日據時代分配極不平均，一部份所得集中於少數日本人之手，以出超方式流回日本，一般人民所得仍少，因而消費量較低。現在則因政府陸續實施耕者有其田以及勞工保險等社會福利措施，國民所得分配遠較日據時代平均，且儲蓄之風不普遍，增加的所得多用於消費，故一般生活水準均形提高。改善人民生活是我們實施民生主義經濟建設所追求的目標，但如國民消費的增加超過生產的增加，這於經濟建設的前途顯然是有害的。

以上幾點，便是我們今日在經濟建設上所遭遇到的基本困難。

其次，談到經濟建設的要素，不外資源，勞力和資金三種。臺灣的實際情形是怎樣呢？（一）先說資源：臺灣農業資源並不豐富，可耕之地，在日據時代已接近充分利用的程度，擴展餘地有限，據專家估計只有二萬公頃左右。今後只有從灌溉、施肥、選種和耕作方法上力求改進，以期提高單位面積的生產。至於工業資源，臺灣也同樣缺乏。重要金屬礦藏很少，沒有發展重工業的條件。惟水力資源尚稱豐富，可以擴大量的電力。如有足够的電力供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利用現代技術從事製造，工業上仍有廣大領域可以活動，尤以化學工業爲然。臺灣油礦，經數年來探勘的結果，前途似頗有希望，如果能證實有大量的油藏，則在經濟資源上，自具有莫大的價值。（二）勞力：臺灣勞力充沛，工價低廉，但是一般工作效率很低，技術訓練不够，是其缺點。據工業委員會的初步分析：臺灣主要工業的工人效率比美國同業低二倍到八倍，但工資比美國低三倍到十倍。所以工資低廉的好處仍是超過了效率低劣的壞處。如果能把工作效率提高，而工資可以不必相對的增加，這在經濟建設上是很有利的條件。（三）資金：這是貧窮國家發展經濟的最大阻礙。資金來源的根本辦法，要靠全體人民的節約儲蓄，同時希望各工業營利所得能保留一部份以爲再投資之用。但臺灣國民儲蓄太少，年來的建設資金主要的來源還是依靠美援，吸收外資僑資，亦是我們爭取的目標，不過目前還難望有很大的效果。所以資金問題，仍然是今日經濟建設上的一個重要問題。

基於上述，我們可以看出臺灣的經濟建設環境，在其歷史演進的因素上，有他基本的困難，在其發展的要素上，又受有實際的限制，我們要達到「積極建設臺灣，準備反攻大陸」的任務，在經濟建設上，很顯然地是需要着有計劃的推動和艱苦的奮鬥的。

二、本年度的經建方針

大陸撤守，政府遷臺，臺灣即成爲自由中國的反攻基地，總統於卅九年三月一日復行視事，確立反共抗俄的最高國策，當時行政院根據此最高國策，衡量國內外情況，提出「確保以臺灣爲中心的基地，準備反攻大陸」的施政方針。四十年由確保臺灣準反攻大陸，進而提出「建設臺灣，準備反攻大陸」。四十一年更在此基本方針之下，提出「積極推行反共抗俄總動員運動，以加强臺灣建設與反攻準備」。四十二年賡續以往一貫方針實行國家總動員，繼續加强軍事、政治、經濟、文化、教育各方面的建設。四十三年的施政原則，「則爲累積建設臺灣成果，更求建設的加强，繼續準備反攻大陸。更求準備的充實」。在各項建設之中，經濟建設自然佔着重要的地位。總統說：「在對日抗戰時期我曾說過：『政治基礎完全建築在經濟上面，如果經濟不能確立，政治力量根本無從發揮。因此我們抗戰最有效的武器，還是在於經濟。我們抗戰要用七分經濟，三分軍事。』在今天反共抗俄的戰爭中，經濟力量，尤屬重要」。（見總統臺灣省財政會議訓詞）這幾年來臺灣的經濟建設，就是在總統這個昭示下，配合整個反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抗俄國策的要求，以達早日光復大陸的總目標。在這個要求之下，臺灣經濟所擔當的任務，是動員我們所有可以利用的經濟資源，從事增產並發展貿易，俾使臺灣能在安定中求進步。但所謂安定尚有其消極與積極兩方面的意義，我們所選取的是積極意義，不能以目前的安定爲滿足，必須再求進步，方足以適應日益增加的消費需要，和反攻開始的戰時要求，同時在可能範圍內，希望能繼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準。基於上述原則，所以在行政院四十三年度施政計劃裏，規定本年度的經濟建設，以繼續實施臺灣經濟建設四年計劃，配合美援，以積極發展臺灣之工業與農業爲重點。對外採取適當的保護政策，並吸引外資僑資合作，以加强國內工礦生產事業之基礎。對內繼續配合耕者有其田政策，輔導地主將所獲得之農業資金，轉入工礦生產事業，並擴大企業範圍，鼓勵自由競爭，以提高品質，減低成本。同時，更就現有基礎，改進公營事業，輔導民營工礦事業，及發展水利，增加農業生產效率，以促進全面工業化之早日實現。此外，在對外貿易方面，應積極擴展貿易區域，鼓勵輸出，爭取外滙，以期平衡國際收支，並加强經濟統計，改善物料管理制度，俾能衡量經濟實況，隨時設法改進，以達人盡其力物盡其用的目的。至於協助閩浙兩省戰地經濟建設及加强對匪經濟作戰，則爲改善當地軍民生活及配合軍事上之需要，自須以互助合作之精神，力求貫澈。在上述本年度經建方針裏，明定以繼續實施四年計劃爲重點，四年計劃擬訂於四十一年下期，而由經濟安定委員會繼續修訂完成，於四十二年度開始實施。計劃目標，在謀農工生產的擴大，礦產的開發，動力的普遍利用，和運輸效率的增加。農業方面，特重米糧、砂糖及若干特種作物的增產，森林資源的經濟利用與培育，遠洋漁業的擴展，以及推廣優良種畜，加强山地牧場的復興等等。工業方面，則考慮各工業相互間之平衡發展，採取重點建設辦法。農工業除增加生產之外，同時應注意生產設備的改良，技術水準的提高以現代化的新方法作最有效的生產，俾量的方面得以增多，質的方面亦能增進。這一計劃的重要性，行政院俞院長在本年六月一日出席總統府國父紀念月會上報告「今後努力方向」時曾有說明。他說：「臺灣經濟建設四年計劃必須求其如期的澈底實現。這一計劃是國家工業化的象徵，同時也是復興建國的利器。我們如要解脫社會經濟落後的痛苦，要平衡財政與國際貿易的收支，並求使反攻軍事行動獲得長期而有力堅實而穩固的支持，都不能不通過經濟建設四年計劃完成工農礦各業的增產」。根據俞院長上述的指示，本年度的經濟建設，以繼續實施四年計劃爲其重點，其理至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農工礦業的增產

四年計劃的中心任務爲農工礦業的增產。四十三年度的生產目標，經濟安定委員會根據臺灣生產、貿易及國內外市場現實趨勢，分別審訂，呈由行政院核定，於四十二年底分飭經濟部等有關機關切實執行。茲將本年度農工礦各業依照計劃實施的情形，分別說明如次：

（一）農業方面：列入計劃之主要農作物爲米、甘薯、小麥、花生、大豆、甘蔗、赤糖甘蔗、茶、香蕉、鳳梨、柑桔、香茅油、黃蔴、及煙草等十四種，另有林業方面之木材，漁業方面之漁產，牧畜方面之豬牛等。就以上所列十八種主要農產品的產量而論，四十三年度的計劃產量，除少數產品，如砂糖、香茅油、鳳梨略爲減少外，其餘均較四十二年度的實際產量爲高。其中最主要的米、甘蔗（砂糖）及漁產，四十二年度米的實際產量爲一百六十四萬餘噸，四十三年度的計劃產量是一百七十六萬噸，佔計全年產量可達一百六十九萬六千餘噸，約達計劃產量百分之九十六。四十二年度砂糖實際產量爲八十八萬二千餘噸，四十三年度的計劃產量是七十四萬噸，估計全年產量可達七十二萬二千餘噸，約達計劃產品百分之九十七。四十二年度實際漁獲量爲十三萬零五百餘噸，四十三年度計劃產量是十四萬五千噸，截至九月底實際產量已達一十一萬九千餘噸，達成全年計劃產量百分之八十二，年底完成全部計劃產量，自無問題。其餘如甘薯、花生、大豆、茶、鳳梨、桔柑、香茅油、黃蔴、木材、豬、牛等項，估計全年產量，均可達成計劃產量、或缺有超過。惟小麥、赤糖、香蕉、煙草等項，估計將略爲減產，但均能達成計劃產量百分之八十以上。可見本年度的農業生產，大體上均可完成計劃目標。

與增加農業生產直接有關的是建立本省肥料工業，加强水利灌溉，推廣優良品種以及改進林業管理等，本年度均經分別推動。本省農業，切需化肥，自產不足，不但進口消耗大量外滙，且一旦戰事發生，運輸困難，生產必大受影響。所以化肥工業的擴建，列爲四年計劃工業部門的一個重要目標。加强水利灌溉，除發展地方水利，依照建設目標，完成本年度計劃之防洪及灌溉工程而外，並倡導推行輪灌辦法，組織輪灌推廣委員會在省水、增產兩個原則下，多多推廣，以期改良以往續灌辦法之費水及爭水等流弊。這項辦法如能推行全省，其功效比建設另一大圳或水庫還要多。這是農業投資最小而增產最有效的措施。至於大規模的新水利建設，石門水庫設計委員會已於本年五

Academia Historica

月一日正式成立，測量設計工作，預計一年完成。石門水庫工程爲國內新興之多目標水利工程，施工後對於灌溉、發電、防洪各方面獲益均極大，並能美化都市，誠爲一舉數得。至於各種品種改良之研究與推廣，爲改進農業生產的重要措施。本年度對於各種重要的農林漁牧產品之研究與改善，均經依據往年成果繼續辦理，其在推廣中者，爲在臺灣推廣中農四號稻種，在金門推廣黑督四號稻種。臺灣林業，亟待改善，各方期望甚殷。本年八月已由經濟部成立林業問題研究委員會，從事研究與檢討。並由農復會聘請美籍專家，積極進行森林資源調查，以奠定整理林業的基礎。以上所述，都是本年度農業建設方面的重要措施。

（二）工業方面：各種主要工業，如電力、汽油、柴油、棉紗、蔴袋、鋁錠、紙張、紙漿、工業用ＤＤＴ、鹽，四十三年度計劃產量，均超過四十二年度實際產量。肥料、酒精、棉布、水泥、煤油、燃料油、紙板、燒碱、精製樟腦等，四十三年度計劃產量，則較四十二年度實際產量略低。以上各種產品，自本年一月至十月之實際產量，已經超過全年計劃產量者，計有棉布、鋁錠、煤油、柴油、燃料油、燒碱、工業用ＤＤＴ、鹽等八種。已達成計劃產量百分之九十以上，至本年度底必可超過計劃產量者有電力、棉紗、汽油等三種。已達成計劃產量百分之八十以上，年底可望達成計劃產量者，有酒精、水泥、紙板等三種。其餘如肥料、蔴袋、紙張、精製樟腦等，截至十月底，均已達成計劃產量百分之七十以上。根據上述統計，可見本年度的工業產品，大體上都能達成計劃目標。

增加生產與提高品質應該同時並重，臺灣工業因設備及技術落後，以致一部份產品品質較劣。幾年來政府及工業界人士，對於提高品質，甚爲注意，經就改進技術，增加設備，推行國家標準，加强品質檢驗等，分別努力辦理。在增產競賽中，亦以提高品質列爲競賽項目之一。本年二月間舉辦之臺灣省四十二年度工業增產競賽成果展覽會，所列各項產品品質，大都較前均有改進。又經濟部曾經制定適合國家標準使用正字標記規則，交由中央標準局辦理，自四十一年月十起至本年十月止，經審核合乎國家標準，准予使用正字標記的產品，有一百三十二種，足證產品品質已有顯著的進步。臺灣鋼廠所產馬口鐵皮，現已改良合乎國際標準，經送美國紐約試驗並鑑定合格。中國石油公司對於高度飛機油之提煉，亦有所改進，尤爲值得一述之成果。

（三）礦業方面：四十三年度各種礦產品計劃產量，除煤列爲二百三十萬噸，較四十二年實際產量少列九萬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外，其餘硫磺、硫化鐵、黃金、電積銅等所列計劃產量，均較四十二年實際產量爲高，截至本年十月份止，各項產品產量，煤已達成全年計劃產量百分之七十五，硫磺達成百分之八十七，硫化鐵達成百分之六十九，黃金達成百分之五十五，電積銅達成百分之八十七。估計至年底，硫磺與電積銅兩項，達成計劃產量不成問題，煤可達成百分之九十以上。

開發礦產資源，首重探勘。本年度計劃實施者，計有煤、石油、硫化鐵（包括硫磺）及金四種。經濟部煤礦探勘處於本年七月成立，進行探勘南港、基隆、新竹尖石及南投集集大山四處煤田，並在三張犁區實行鑽探。石油則在臺南竹頭崎鑽鑿油井，其八九兩號井亦已出油。硫化鐵鑛（包括天然硫磺）先就金瓜石、七星山、金山三區從事探勘，並爲地質調查。中央山脈金鑛，其第一區勘查工作已經完成，第三第四兩區（卽花蓮縣建基利溪南北兩岸）探勘工作，臺省建設廳卽將派員繼續進行。

以上所述，是本年度農工礦業生產情形的概略。

四、改進公營事業與發展民營事業

要推動四年計劃，達成建設目標，就要改進公營事業和發展民營事業。公營事業在當前臺灣生產事業中所佔比重較大，其經營得失，對整個經濟實有莫大影響，所以改進公營事業，歷爲政府幾年來施政的重點。而發展民營事業，鼓勵企業自由，發揮國民經濟力量，以共謀建設的推進，亦爲政府年來所特別重視。關於改進公營事業，本年度的主要目標爲改進公營事業制度，增加生產，提高品質，減低成本，以及推進各項新工程，充實生產設備等項。在改進制度方面，現行制度有兩個重要缺點，第一爲事業多爲公民共合營方式，而民股所佔比率甚少，主權往往未能分明，經營上亦每感目標各異，不如撤予劃分，凡應由國營的事業，不必民股參加，可由民營的事業，政府也儘可能退出退出。此一原則，已列入「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修正草案，送請立法院審議中。第二個缺點爲公營事業未能企業化，不論在組織、人事、業務、財務方面，都沒有脫離機關化的實質。爲補救這個缺憾，經濟部最近已將國營事業管理法修訂爲國營事業法，正在行政院審查中，卽可送立法院審議。這是改進制度上較爲重要的兩件事。其餘如確立職位分類，健全人事制度；試行物料管理制度，加強物料管理；以及厲行分層負責，並嚴格考核，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別獎懲，都是改進制度，提高管理效率的措施。在增加生產，提高品質，減低成本方面，前兩點我們在上面農工礦業的增產裏業有述及。工業產品的增加與改進，大部份是屬於公營事業的。至於減低成本，年來推行工礦事業統一會計制度，實施成本會計制度，嚴格執行預算，力求撙節開支，經已獲有成果。如以四十三年上半年單位生產成本與四十二年度單位生產成本比較，其減低率在百分之十以上百分之二十三以下者，有工業用DDT，冶金焦，黃紙板等數種，減低率在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者，有黑鐵皮、馬口鐵皮、液碱，鋁錠等數種，減低率在百分之二以上百分之五以下者，有熔製燐肥、新聞紙、漂白蔗漿等數種。至於本年度舉辦各項新工程，以電力之擴充與肥料新廠之籌建尤爲重要。電力及輸電工程方面，本年度內霧社水力發電工程，欄河壩工程正在積極進行，銅門水力發電工程，約已完成百分之七十，北部火力發電所擴充工程各項基礎工作已大部完成，南部火力發電所新建工程廠房底脚工程業已完成，廠房鋼架亦已開始裝設。立霧發電所第二機組工程及烏來發電所第二機組工程均已完成。肥料新廠方面，新尿素廠（即第六廠）所申請之美援與相對基金均已核撥，已在美國開始各項工程設計，本地工程如辦公室宿舍等建築，並已部份完成。硝酸肥料廠申請美援及相對基金業已核准，現正按照預定計劃積極進行中。其餘臺灣鋁廠，臺灣機械公司，臺灣碱業公司以及農業化工廠等，均有新工程之興建，以配合四年計劃各項增產之需要。

發展民營事業，其要旨在於解除其困難，協助其發展，造成一個有利民營事業發展的環境。本年度的主要目標，在於輔導民營工業的進行，辦理公營事業移轉民營，和吸引外資僑資等項。輔導民營工業，其辦法爲選擇重要項目予以協助，督導其增加生產，改進品質。本年度經按期統籌核配民營自行車、火柴、電工器材、製藥、造紙、玻璃、酸碱、橡膠製品、塑膠、漂漿、調味粉、牙刷、牙膏、機器、油漆、肥皂、製帽及雜項等類工業原料及器材外滙，統籌採購。洽請美援，供應紡織、棒油、麵粉、罐頭、肥皂等工業所需原料。並擇定民營自行車、外銷罐頭、裸銅線、蓄電池、自來水錶、抽水機，變壓器、小型馬達、再生膠、油脂分解、特產品等重要項目的工業，予專案貸款輔助。由各商業銀行指撥新臺幣三千五百萬元，辦理輔助民營企業貸款。對於民營工業聘請外國技師改良製造技術，政府並力予協助。以上各項輔導辦法，對民營事業的發展，極有裨益。其次，就目前情形而論，陸續出售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營事業，實爲發達民營事業的一個有效辦法。因爲民間資金有限，不願把有限財力作過大的冒險，而公營事業則已經營有年，不用再化工夫創業。而政府則可把出售舊事業所得，再辦新事業。本年度政府辦理實施耕者有其田案出售水泥、紙業、農林、工礦四大公司官股股票搭發地價，此項移轉民營工作，水泥紙業兩公司，已於本年十月廿三日及十一月十五日先後開股東會完成各項手續。農林、工礦兩公司，短期內亦即按預定步驟辦理。政府並已於十月十五日成立輔導委員會，訂定輔導辦法，協助其發展。經濟部爲加强此項工作，對於原有「公營事業移轉民營條例」，擬有修正案，呈山行政院核轉立法院審議中。預期今後移轉工作，必能順利進行。至於吸引外資僑資，發展生產事業，政府歷加重視。幾年來臺灣的經濟建設，得力於美援的幫助很大，自不待言。四十年六月，我國政府爲吸引美國民間資本來臺，曾與美國政府就美國國民投資保證制度換文。本年七月十四日，政府並公佈外國人投資條例，使此項利用外資的政策，成爲具體的法律。四十年九、十月間，政府先後制定鼓勵華僑及旅居港澳人士來臺舉辦生產事業辦法，及自備外滙輸入物資來臺舉辦生產事業辦法，鼓勵僑胞回國投資。外國人投資條例公佈後，經依照該條例精神，另擬華僑回國投資辦法，於本年九月一日公佈，上述兩辦法同時廢止。截至本年八月止，已核准僑胞來臺設廠，計有五十家，其中已來臺者四十一家，已建廠完成開工者有三十二家。本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二屆華僑節，已開工之僑資工廠曾舉辦產品展覽。足以表現僑資來臺生產事業的初步成就。外資方面，美國廠商以貸款或機器設備投資資臺灣的工廠已簽約者有兩家，日本廠商以機器等投資與我國人民合作在臺設廠者五家，其中一家已開工，一家業已試車，可見外人對於來臺投資也漸感興趣。

五、對外貿易概況

在海南島經濟型的臺灣，擴展對外貿易，對促進工業及農業發展，實在非常重要。本年度一至十月份臺灣主口結滙總值爲八千五百九十七萬餘美元，四十二年度同期爲一億零一百八十餘萬美元，兩相比較本年度減少一千五百二十三萬餘美元。本年度一至十月進口結滙總值爲八千九百七十八萬餘美元，四十二年度同期爲八千三百八十三萬餘美元，兩相比較本年度增加五百九十五萬餘美元。本年度一至十月進出口兩抵入超三百八十萬美元。出口減少原因係因砂糖出口減少二千一百二十餘萬美元之故。本年度砂糖較去年減產，國際糖價下落，進出口情形，因之亦受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影響。估計至本年年底，出口方面，勢難到達四十二年度數字。上項計算並不包括美援及自備外滙輸入物資在內。至於貿易市場則多集中於日本、香港、美國三地。政府爲使貿易範圍擴大，並均衡促進其貨物出口起見，對於擴展貿易區域，增加出口品種類各點很是注意，並且在努力設計推進中。

本年三月底，我國與日本政府協議，延長中日貿易計劃一年，以繼續發展中日貿易關係。截至十月底止，我方輸日物資，共值四千五百七十三萬餘美元，日方輸我數量，則爲四千九百三十九萬餘美元。貿易進行，可稱順利。五月十二日我國又與法國簽訂中法貿易協定及財務協定各一種，其實質與中日貿易辦法所規定者相同，即估計臺灣與法郎區域間貿易額各爲一千萬美元，互差額爲一百五十萬美元，在法蘭西銀行中設立一中法貿易專戶，以便利這項貿易。有此項協定後，我們可多一肥料五金及化學用品之選購地區，及茶葉之出口市場。惟實施以來，進口方面，尚稱良好，出口方面，則以我方主要出口貨品之綠茶，因受滙率及底價之影響，未能順利開展，現在力謀改進中。臺琉貿易，由臺灣省政府依照原訂計劃進行。臺灣省煙酒公賣局對省產煙酒推銷，不遺餘力。於上述市場以外，在研議進行中的，有泰、韓、菲及西德等國。至於我國與美國自本年四月簽訂產地證明書以來，由臺灣輸往美國的貨品計達三十餘種，此於推展中美間貿易，頗獲助益。發展對外貿易，一面固在擴展貿易區域，而如何提高外銷物資品質，以樹立國際市場之信譽，則在加强檢驗工作。此在政府並經注意辦理，漸獲效績。

六、開發金門大陳地區

金門和大陳兩地區，爲目前福建、浙江兩省戰時省會所在地，亦即臺灣的前衞基地，反攻大陸時的最佳跳板，其地位極爲重要。惟兩地原屬海濱島嶼，地瘠民貧，開發工作，刻不容緩。自四十一年起，經濟部與中國農村復興委員會，即會同兩省省政府，分別組成金門及大陳兩技術小組，負責研究金門及大陳經濟開發計劃，對兩地農林漁牧水利之設施，充分予以技術的協助，並設法籌供必需之資金與器材，以及民生日用品等各物資，以期改進當地人民生活，推展戰地建設。兩年以來，頗具成果。茲將兩地建設情形，分述如次：

（一）金門地區：擬有金門農林、漁牧、水利建設計劃，自四十二年起陸續付諸實施。（1）農業方面：金門糧食，以甘薯爲主，花生、高粱、大小麥及大豆等次之。以往全島糧食生產，僅敷民食四個月之用。兩年以來，由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於化肥之增施，新品種之引進推廣及技術之改良，各種作物已有顯著增產。再加以高粱換米及漁產增加關係，所缺糧食，已極有限。（2）造林育苗：四十二年植樹及播種造林成活二百四十萬株，育苗成活二百九十萬株。四十三年春移植造林及播種造林共成活約五百萬株，並設立林場，致力保護已成林木及新植林木。（3）漁業：金門漁業，統計四十一年漁獲量爲三六三公噸。四十二年由於臺銀貸款製造舢板，及添置漁具，漁獲量增至七百公噸。四十三年預計將再增加產量二五〇公噸。馬祖方面漁民生活艱苦。本年上期經由臺銀貸款一百萬元，添置漁網漁具，漁獲量達五〇〇公噸。近來又獲大陸救災總會及農復會等共籌撥一百一十六萬元，備作建造冰廠，購買漁、鹽、煤炭及大竹之用。（4）水利建設：經勘查規劃，可以築壩開渠引灌者計有五處，面積可達一萬市畝。此外已計劃開鑿淺井一、二〇〇個，並擬大量挖塘儲蓄雨水，估計亦可灌溉一萬市畝。年餘來已完成工程，計有金沙溪（即武夷水壩）築壩工程，可灌溉三千市畝。下市港築堤養漁工程，可闢漁塘二百市畝，以及其他數處工程。

（三）大陳地區：該區經建計劃，即訂有農業改進計劃十一種，漁業增產計劃二種，礦業開採計劃一種，水利工程計劃三種，四十二年經有關機關研議所需各項計劃資金之籌集，已分別定案。四十三年度除礦業部份暫緩辦理外，其餘均賡續進行，（1）農業方面：本年度引進優良甘藷品種六種，設置甘藷施肥示範區十五區，甘藷蟲害防治示範區五十處，以改良土種，增加生產，引進盤克夏公豬五頭，洛烏紅雞及濃花雞及家畜病疫防治藥械一批，以改良禽畜，防治病疫。此外造林植苗約五十萬株，並設立農事試驗場及簡易氣象臺各一所。（2）漁業方面：本年度已發放漁業生產貸款一百萬元，將再增撥一百萬，另辦漁船貸款，以修建各式漁船，本年度貸發資金爲四十五萬元，計建造舢板六十三艘，修復舊式漁船九十五艘。貸建十五噸級動力漁船八艘，現已完成六艘，開始作業，建造四〇噸冷藏庫一所，正興建中。添建冰鮮船及漁產加工工廠，亦正在籌建中。（3）水利方面：已實施者有改良原有水池水井各二十口，興建下大陳玻璃坑蓄水壩工程已於本年十月開工，預計五月後可以完成。正籌劃辦理者有上大陳築壩墾殖工程與大陳及外圍各島蓄水池水井修建工程等。

金門大陳地區地當前線，年來經濟建設之推行，對於當地人民生活的改善與國軍士氣的加强，頗具效績。今後更當繼續開發，以加强戰地的建設。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七、檢討與展望

以上我們已將四十三年度的經濟建設情形，作了一個概略的敍述。我們已經說過，當前的經濟建設，是以實施四年計劃爲其重心的。四年計劃的重心，又在於增加生產。本年度是實施四年計劃的第二年度，關於農工礦業的增產，本年度的計劃產量大都比之四十二年度的實際產量爲高，而本年度的實際產量，又大部份都可達成或超過計劃產量。這是很值得我們欣慰的。所以能有這種成果，當然是我們全國上下的一致協力，卽改進公營事業和發展民營事業都收到了相當功效的原故。而友邦美國的援助，自然又是一個主要的因素。增加生產與擴展貿易應當配合進行，亦卽我們一向注意以生產配合貿易，以貿易誘導生產的政策，本年度對外貿易的情形，未能達到理想的境地，這是催得我們今後要特別體認和改進的。四十四年度的經建方針，係賡續本年度的規劃，繼續進行，我們要保持以往的成就，更要補救以往的缺點，這樣才能够實事求是，勇往邁進。

總括的說：爲了弘化光復大陸的力量，完成我們的經濟任務，必須運用所有的力量，全國上下一致來促使四年經濟建設計劃的成功，同時須認識可能到來的戰爭局面，加速作配合戰時的軍事準備，有兩件事是必須辦到的：一是振刷農工商業生產精神，培養工商道德，不投機、不取巧，以一個振作的工商社會，來推行旣定的建設計劃；二是人民要刻苦自勵，省吃儉用，以儲蓄從事建設，不要貪圖眼前的一時享樂，超越了可能範圍來提高生活水準，削弱我們經濟建設的財力。我們每一個人都應該在　總統的領導之下，各盡所能，互助合作，增產競賽，努力加强自由中國的經濟力量，以求完成復國建國的任務和改善全民將來的生活。

八、哀守謙：一年來的交通

一、前　言

四十三年度的交通設施，是配合政府施政重點訂定其工作計劃，本年內政府施政方針的重點是「加强建設臺灣，準備反攻大陸。」在交通方面，遵循此一原則，奉行「新」、「速」、「實」、「簡」的訓示，就交通各業作最的發展，與質的改進，量與質的均衡進步，在平時可以提供推廣的服務，在戰時可以增進運輸與通信的功用。檢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年來交通各業在臺灣經濟環境穩定之下，質量均尚不無較預期爲進步的成果，這些成果原由各種的努力與多方的配合才能獲致的，然政府對交通事業決策的正確與各級從業同人的辛勞，均是獲致成果的主要因素。

二、量的發展

交通事業，尤其是國營交通事業，與其說「企業」是其特性，勿寧說「服務」是它的特性，無論運輸事業或通信事業，隨處都是以提供服務，爲其最高目的，固然服務也須收取適當的代價，但其代價是須經適合理的訂定程序的，斷不能因某些事業具有「獨佔性」而有「高價」的居奇。既然「服務」是交通事業的目的，所以推廣服務爲交通事業不能變更的目標，既然要推廣，則交通事業的量的發展，值得提出作一報導。茲分就通信與運輸兩方面作一概括的說明：

(甲)通　信

(一)電信

四十三年電信事業設備比以前有顯著的增加，如與光復前最高紀錄比較，有若干項目爲新增加的。有若干項目比光復前最高紀錄由超出百分之六點三到增加百分之一千不等，其詳如附表：

四十三年十二月底電信設備與光復前及接收時比較表

種類	單位	數量 光復前最高紀錄	接收時	四十三年十二月	備註
基隆經臺北至高雄長途地下電纜	對公里	一八、三六八	六、一〇〇	一九、四三八	較日據時增加六·三%
電報明線	條公里	四、五〇〇	四、五〇〇	四、三三三	因採用載波電路通報明線可以拆除減少
長途電話電纜	對公里	七〇五	六〇〇	八四五	較日據時增加一九·五%
西部載波電話	電路對公里	五、八四四	四、一四五	一五、八七八	較日據時增加一七四%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東部載波電話	電路對公里	0	0	廿三八	新設
南部載波電話	電路對公里	0	0	二九三	新設
省內無線電話	路	一	二	一一	較日據時增加一、000%
電報打字機	部	0	0	五九	新設
臺北市話交換機容量	號	八、000	三、000	三、000	較日據時增加五0%
國際電報(包括新聞廣播)	路	0	0	一九	新設
國際電話(包括節日傳遞)	路	0	0	八	新設
國際無線電傳眞	路	0	0	三	新設

四十三年電信的業務量與四十二年比較，其增加百分率，由百分之三點四一到百分之二十八不等，其詳如下表：

民國四十三年電信業務量與上年度比較表

項目	單位	四十二年	四十三年	增加百分率	備註
國內電報去報	字	10、九二三、0五六	一三、六二四、八八0	(十)	三五%
國際電報去報	字	四、七八九、九二八	四、九0五、三0八	(十)	三.四一%
長途電話去話	次	六、三九七、一五五	七、四九八、四0五	(十)	一九%
國際電話去話	次	三四、三五五	三一、0三三	(十)	二八%
市內電話	戶	二七、0三三	三0、000	(十)	一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增闢電路，及擴充設備爲增進電信業務量之主要因素，茲將四十三年內重要設施分述於次：

一、增闢國際電路：

（一）四月十六日開放臺北澳大利亞間國際電話。

（二）九月一日開放臺北盧森堡間國際電話。

（三）九月三日恢復中韓間直達國際電話。

（四）十一月一日開放臺北智利間國際電話。

（五）十二月十三日開放臺北沖繩間直達國際電話。

二、擴充市內電話容量：

（一）擴充高雄市話八百號。（已完成百分之八十三）

（二）擴充基隆市話三百號。

（三）擴充嘉義市話一百號。

（四）擴充臺北市話線路。（已完成百分之八十二）

三、擴充長途電話容量：

（一）裝用自造短程單路載波機二十七套。

（二）板橋、佳里、屏東、苗栗各增設長途臺一座。

（三）臺南、澎湖各增設超短波終端機一部。

四、增闢鄉村電路：

（一）添建士林至北投長途話線三對。

（二）添建臺北至士林電纜。

（三）增闢鄉村電話五處（大園鄉、崙背鄉、銅鑼鄉、潭子鄉、社頭鄉）。

㈡郵政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十三年郵政工作成果與四十二年比較在量的比重上，均有顯著增加，增加的比率，由百分之三・四至百分之三六・七不等，其詳細情形如附表：

四十三年郵政工作成果及四十二年數字比較表

類別＼項目	單位	實際數字	上年數字	較上年增（＋）減（－）數字	百分比
函件	件數	九九、〇六三、〇〇〇	八〇、五四、〇〇〇	（＋）一八、四七九、〇〇〇	二三・九%
	郵費	四九、四三七、〇〇〇	四〇、九二三、〇〇〇	（＋）八、五一五、〇〇〇	二〇・八%
包裹	件數	五六七、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	七・八%
	郵費	三、六〇九、〇〇〇	三、一六九、〇〇〇	（＋）四四〇、〇〇〇	一三・九%
儲金	存提次數	六八〇、〇〇〇	四一、〇〇〇	（＋）一三九、〇〇〇	五・七%
	利息差額等	一、三〇八、〇〇〇	九六七、〇〇〇	（＋）三四一、〇〇〇	三五・三%
滙兌	滙票張數	六六二、〇〇〇	六四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	三・四%
	滙費	一、九七九、〇〇〇	一、八五一、〇〇〇	（＋）一二七、〇〇〇	六・九%
代理	營業款額	二四、五五八、〇〇〇	一八、六四八、〇〇〇	（＋）五、九一〇、〇〇〇	三一・七%
	手續費	一、一七八、〇〇〇	八六二、〇〇〇	（＋）三一六、〇〇〇	三六・七%

至郵政業務量的發展，茲分就四十三年內函件、包裹、儲滙、代理四項加以說明如次：

一、函件

（一）擴展鄉村郵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改進村鎮郵路，經選定高雄楠梓、小港、左營及鳳山五局試辦機動車循環投遞。

（2）原屬暫不投遞區之偏僻地方，如羅東轄內太平鄉寒溪村等八處，現均編入村鎮郵路範圍。

（3）添設兼辦接運及投遞業務之郵政代辦所十七處。

（二）加強國際郵路

（1）增加國際互換郵件總包局十一處。

（2）利用新闢國際航空及水運線帶運郵件。

（三）加強郵件運輸收攬及投遞方法，如郊區用機器脚踏車投攬，增設各種設備等。

二、包裹

（一）簡化收寄投遞手續，並試辦用電話接洽收遞包裹業務。

（二）加強臺灣特產宣傳。

（三）合理調整包裹資費。

三、儲滙

（一）加強勸儲工作，招攬各種儲金存款，配合政府節約號召。

（二）擴展劃撥儲金業務。

（三）簡化存款改進服務手續。

（四）機動調整各局滙款限額標準。

（五）擴充鄉村滙兌機構二十七處。

四、代理

（一）核定各局代理業務配額。

（二）改進發展代理業務具體辦法及實施技術。

（乙）運　輸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㈢鐵路

臺灣鐵路四十三年度貨運八、五六三、四三七噸，計一、三三二、〇〇六、九〇二延噸公里，每日平均運二三、四六一噸，計三、六四九、三三四延噸公里，較四十二年度同期運量少百分之三，至貨運延噸公里，較去年度同期已增加百分之五。客運方面，四十三年度運送旅客六六、八四七、三五九人，計一、九八三、五八〇、九四六延人公里，每日平均運送一八三、一四三人，計五、四三四、四六八延人公里，較四十二年度同期運送人數增加百分之六，延人公里則增加百分之九，其詳如下表：

臺灣鐵路光復以來歷年貨運噸數及延噸公里（西線）

年度	貨運噸數			貨運延噸公里		
	總數	每日平均	百分比	總數	每日平均	百分比
三四	二、五六一、一三五	七、〇一六	一〇〇%	三八二、八四八、五〇二	八一、〇四八、九〇〇	一〇〇%
三五	二、三三五、九五六	六、四〇〇	九二%	三一九、八八八、六七四	九〇三、八〇五	九〇%
三六	三、四七四、二九八	九、五一九	一三六%	五〇四、五九七、三一九	一、三八二、四五八	一三七%
三七	四、五〇三、一六〇	一二、三〇四	一七五%	六二三、八四〇、七八三	一、七〇一、七五二	一七〇%
三八	五、六一〇、四七三	一五、三七二	二一八%	七八〇、一八八、八五一	二、一三七、五〇四	二一三%
三九	六、〇九六、〇〇九	一六、七〇二	二三八%	八六七、三一八、九八七	二、三七六、二六	二三六%
四〇	六、二四四、五三四	一七、一〇八	二四四%	九二五、二一八、〇六〇	二、五三四、八四四	二五二%
四一	七、九二三、四三七	二一、六二一	三〇八%	一、二九、一五七、六八七	三、一二二、四五三	三一〇%
四二	八、八〇〇、七五二	二四、一一三	三四五%	一、二七一、四八三、五九三	三、四八三、五一七	三四七%
四三	八、五六三、四三七	二三、四六二	三三四%	一、三三二、〇〇六、九〇二	三、六四九、三三四	三六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鐵路光復以來歷年旅客人數及延人公里（西線）

年度	旅客人數			延人公里		
	總數	每日平均	百分比	總數	每日平均	百分比
三四	四〇、一三三、七七五	一〇九、九一八	一〇〇%	一、六三八、一八、七七六	四、四八二、五一七	一〇〇%
三五	四三、二六四、二〇〇	一一八、五三二	一〇八%	一、五三三、二一〇、四七四	四、二〇〇、五七七	九六%
三六	四六、一七六、五二四	一二六、五一二	一一五%	一、六八一、二九六、一六九	四、六〇六、二九二	一〇三%
三七	五六、九七六、八四八	一五五、六五八	一四二%	一、九五七、五九〇、八七〇	五、三四八、六〇九	一二〇%
三八	六七、七九四、五七五	一八五、七三九	一七〇%	二、三八九、五五八、一一〇	六、五四六、七三五	一四八%
三九	六七、〇八四、六四一	一八三、七九四	一六八%	二、〇五〇、一四九、九三二	五、六一八、二一九	一三七%
四〇	七一、〇五、〇四三	一九四、七五四	一七八%	一、九三三、六二九、一七四	五、二九七、六一四	一二〇%
四一	六三、四三五、五七八	一七〇、五六二	一五六%	一、六九三、一六〇、七二〇	四、六二六、一三二	一〇五%
四二	六三、二五八、六二六	一七三、二二九	一五九%	一、八一四、三八四、四八三	四、九七〇、九一六	一一一%
四三	六六、八四七、三五九	一八三、一四三	一六八%	一、九八三、五八〇、九四六	五、四三四、四六八	一三三%

(四)公路

臺灣公路運輸，三十五年八月始組設公路局負責主持。並於臺北、臺中、高雄、枋寮、蘇澳五區，分設五個運輸處，和六十三個車站，一、一五〇停車站及招呼站，分別辦理各項客運業務，其業務情形如下：

一、班車：計分普通班車和直達車兩種。前者遇站停車，並派員隨車售票，後者小站不停。其特色即在準時到站。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包車：計分普通包車和交通車兩種。前者係供旅客隨時租用；後者係供各機關定時租用，接送職員。

三、副業：計分行李包裹郵件三種。

四、聯運：係與鐵路局和民營客運公司聯合辦理長途旅客、行李、包裹等事，俾能互相銜接，而不失其時效。

營業車輛數，營業公里以至延人公里之逐年情形茲列表如左：

臺灣省公路局六年來客運比較表

年別	營業車輛（輛）	營業公里（公里）	旅客人數（人）	延人公里（人公里）
日據最繁盛時間	三九	七六九·二	八、〇三二、五八	一〇、四三七、〇五四
三十八年	三〇五	一、一八六·六	一六、〇三七、一〇〇	二〇〇、二四九、一〇〇
三十九年	四五七	一、三九四·七	一五、六八〇、六〇六	二〇四、九二七、三四〇
四十年	四三三	一、五三六·八	三三、一六五、二三八	三三三、二四七、九七四
四十一年	四七五	一、六三一·〇	三七、二七七、五一〇	五六九、八三八、二三三
四十二年	五四四	一、七一七·三	四七、九八四、九一三	七三八、三〇七、四八七
四十三年	五九四	一、八〇三·六	五八、六一八、五五六	九二三、七一四、四一七
四十三年較日據時代增加的百分比	三二七%	一三四%	六三一%	七八五%
四十三年較四十二年增加的百分比	九%	五%	一三%	二五%

(丙)水運

四十三年度的水運事業，可以從(1)環島及沿海航運，(2)遠洋航運，(3)近海航運三方面來說明：

（1）環島及沿海航運業務，經常由臺航公司派輪航行各線，本年度冲計航行二六七艘次，運量二二三、九四五

噸。又招商局航行八三艘次，運量四八、五七一噸，此外尚有小型輪船及機帆船計航行一、〇〇五艘次，運量二一八、一三九噸，海外聯營總處所派輪船航十四艘次，運量二三三、一一噸，以上共計航行一、三六九艘次，運量二一三、九六六噸。

(2)遠洋航運，本年招商局航行五五艘次，運量三八八、四八八噸，復興公司航行二四艘次，運量一三九、二四七噸，其他各公司航行一一艘次，運量五九、五五五噸，以上共計航行九〇艘次，運量五八七、二九〇噸。

(3)近海各線航運，本年招商局航行二七一艘次，運量四四八、三四〇噸，復興公司航行二九艘次，運量一三三、九七二噸，臺航公司航行一八〇艘次，運量二九七、四四四噸，其他各公司航行二四〇艘次，運量五六三、八五七噸，以上共計航行七二〇艘次，運量一、四四三、六一三噸。

(六)港務

四十三年的港埠業務，就量的改進言，需先視其吞吐的能量，而港口吞吐量能力的衡量，繫於有關堤防、淺港、碼頭、倉庫、標誌、道路等工程的整修與擴建，年來基隆高雄兩港對於各項工程積極建設的結果，裝卸與吞吐噸量均有增進，其數字如下：

(1)基隆港

一、本年吞吐噸量，共計進口六八〇、一四九噸，出口二六一、四六三噸，總共九四一、六一二噸。

二、本年裝卸噸量共計裝三一六、〇六〇噸，卸一、〇五三、〇八一噸，總共一、三六九、一四一噸。

(2)高雄港

一、本年吞吐噸量，共計進口九九八、七八五噸，出口八六六、二四二噸，總共一、八六五、〇二七噸。

二、本年裝卸噸量，共計裝七六二、八八五噸，卸七一四、三五二噸，總共一、四七七、二三七噸。

(七)航空

空運方面，四十三年度的客貨量，均較四十二年度增加，四十三年飛行架次共爲六、〇一九，四十二年共爲五、五七六。旅客人數四十三年出入境合計六五、五一六人，四十二年共爲四九、〇八九人。貨運噸數四十三年出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境合計爲六五、五一六人、四十二共爲四九、〇八九人。貨運噸數四十三年出入境合計爲二、五一二噸，四十二年共爲一、八九一噸。其詳如附表：

四十二年與四十三年民用航空營運概況

年度	飛行架次	乘客人數			貨運噸數		
	共計	入境	出境	共計	入境	出境	
四三	五、五七六	二、八〇九	二、七六七	四九、〇八九	二六、五九六	二三、四九三	一、八九一·〇	一、一三六·〇	七五三·〇
四二	六、〇一九	三、〇三五	二、九八四	六五、五一六	三五、〇一四	三〇、五〇二	二、五二一·四	一、三五·六	一、三六·八
四十三年較四十二增加百分比	(十)九%	(十)七%(十七·五%		(十)三二%(十)三四%			(十)三六%	(十)三七%	(十)七〇%

三、質的改進

關於交通工作量的發展，情形已如上述，深恐因量的發展太快，而人的工作實質，設備的條件，工作的準確性，不能比例配合，所以同時注意質的改進，改進工作質的基本要素是遵循　總統所昭示「新」「速」「實」「適」四字的訓示，奉此四字的精神爲衡量一切業務的圭臬，就人事方面言，交通從業員工人數四十三年底共有四九、六五七人，較四十二年底人數五二、五四一人減少百分之六。其減少的意義，不重於量的增加，而重在質的改進，質的改進要點是是針對各業的實際情況而施以不同的方法，有的需要增加，有的需要緊縮。如航業各公私機構，因船隻停航或解體，剩餘人員的保存，在船公司形成額外的負擔，被保存人員無實際工作，形成人力上的浪費。於是訂定航業上實施處理過剩人員的停薪留資辦法，共留資停薪人一、四二〇人，此外新中國打撈公司改爲新中國工程打撈公司，於打撈業務之外，兼辦營建工程，組織員額，均較以前緊縮。交通幹部講習會改組爲交通研究所，均就其實需酌將機構緊縮，員額裁減。而臺灣鐵路、公路、臺糖鐵道部份從業的人員亦均減少人員由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廿三不等。反之，各業因事實上的需要，亦有經過考試方法而增加人數的，如通信方面，電信事業因於業務上質的改進與充實，舉辦各種新的工程，曾經招訓新人。四十三年年底員工爲三、九六八人，較上年人數增加百分之六。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政因鄉村郵路的增加寄遞班次與推廣寄遞範圍，差工比較增加，四十三年底共有二、五五一人，較上年底人數增加百分之三。至於增加後工作實質的內容，亦可用「業務量」來衡量，四十三年電信業務量較上年增加百分之十五，郵政業務量較上年增加百分之廿二。業務量的增加超過人數的增加，這是表示質的進步。此外民用航空因擴展工作，加強空中管制，增進客全，增加管制及電信人員。港務、基高兩港均因港埠吞吐與裝卸的增強與改進，人數略有增加。氣象方面亦少有增加。但各業人數的增加，其特點是與「業務量」的增加不成正比的，這是的增加之中，尤致力於質的改進。而質的改進，各業情況不同，就基本因素說明量的「人力」來說，有的需要減，有的需要增，增與減的機動性，是繫於事業實際的需求而定。總括四十三年交通各業的人的工作實際情形就人數來比較，是趨向於工作質的改進，不重視量的增加。這一項事實說是一種成果，尚嫌不够，但是不失爲一種好的開始。

其次從工作效率來看工作質的內容，通信方面，如電信單程載波機的發明與自造正向國內及美國申請專利中，他如高受益天線裝用及改進纏結工具，試驗成功，與美國電公司出品相埒。又爲研究電信新的知識，四十三年曾派員赴美國實習微波及業務管理，及派赴日本研究新式自動電話及業務管理。機具的維護得法，增加機件壽命與效率，因之編訂各種機件維護手册八種。同時注意社會輿論批評或建議隨時加以改進，計一年內各項批評建議經專案處理者共二十五件，其餘作改進參考者二三六件。國際電臺派員訪問用戶，經常舉行，每月約六十戶，臺北、新竹、彰化等局派員訪問用戶共四、二一一戶，又寄發臺北等七十四電信局處電話用戶「電信業務徵詢箋」收回復箋共計二、八五七份，對於用戶意見歷納整理，以爲業務得失之參證，並作改進之依據。

郵政對於工作效率之促進方法，如先後向萬國郵政公署借到郵政業務影片十種，派員至全島各局放映，使各級員工均能目睹世界各國處理郵件之最新方法。然後再就可供吾國郵政參考施行者，逐一納入吾國現行郵政工作程序之中，使其先有一清晰之了解，再逐一付之進行，則於通信所應具備之「安全」「迅速」條件，方克圓滿達成。再如接攬包裹，以便利小型日用品之運送，出售郵政認知證，以便利公衆於領取包裹或滙款時作爲證明，擴充原列不投遞之鄉僻地區，亦劃入投遞範圍，並將間日班一律改爲逐日班，最顯著者則爲業務部門各工作標準之改訂，其詳情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工作項目	計算標準	工作標準	
		原訂	新改
分揀出口郵件	每分鐘	三三・三件	四九・九件
蓋銷郵票	每分鐘	六六・六件	九〇件
登記掛號郵件	每分鐘	三・三件	六・六件
優利儲金提款	每次	九分鐘	六分鐘

此外如簡化郵遞手續，改良工作場所，改良工作用具，統一工具器材之標準，設計小型滙兌印紙保管箱，製發各局滙兌窗口使用，以減少誤貼及遺失情事，並節省開發滙票時間，以上雖屬手續上的改進，但因郵政的服務範圍，接觸社會上每一個人，在手續上的簡便，即爲使用此項通信工具者所普遍的願望。

運輸方面，水運部份最要者爲船舶，船舶修理與汰舊換新，爲水運質的改進中最主要的因素。關於修理情形，四十三年度招商局大修船舶廿三艘，計八〇、一一六總噸，較預計大修船舶噸位超出百分之點四，關於汰舊情形，四十三年共拆解舊船十一艘，三一、五七六總噸。至籌劃購建新船，已決定由招商局自行建造二萬八千噸級油輪，及一萬噸級運輪各一艘，資金來源，指定其中百分之廿五，由船公司自行籌撥，餘由政府貸款。同時對於各航業組織，繼續予以督導改善，招商局由十三個單位，緊縮爲八個單位，並對各公民營航業公司貸款後之財務情形，嚴予稽核，其中公營之招商局、臺航公司，民營之中國航運、益祥公司等虧損數字比較以前減少，並有一部份民營小公司，轉虧爲盈。

與水運事業有連帶關係，厥爲港埠之擴充建設，加强管理，以增進吞吐噸量。四十三年繼續督導基高兩港有關堤防、淡港、碼頭、倉庫、標誌、道路等工程之整修與擴建，所有基高兩港工程均能依照計劃進度辦理，完成任務。同時港務最重要工作固爲吞吐量之加强，而吞吐量之加强，首視倉庫與裝卸業務之改進，兩港對於倉庫之調進管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理，在手續上均有改進，便利於貨運之流通。尤其裝卸方面，最最難管者，卽爲工人，現在以加強工人福利設施及組訓教育爲重點，使工人視職業爲愉快生活之所寄託，則對於工人之管理，自易於收效。同時在設備上，增添超重機車、堆高機、拖車斗、拖車頭、木板吊車，卡車吊架，並改良照明設備，以利夜間工作。

空運部份，就安全觀點言，首須注意於導航設備之加强。四十三年在充實現有空中航路設備，增進航空通訊助航及飛航管制效率方面，裝設臺北航用電臺，遙控收訊臺，成立基隆歸航臺，因此通訊助航，能量大爲增進，較之三十九年，已增加百分之九十以上。同時充實臺北飛航情報區搜尋救護設備，四十三年內施救美空軍及我空軍墜海人員各一次，均圓滿達成任務。至於加强松山機場跑道計劃，因預算限制，乃申請美援貸款辦理，已經開標動工，候機室大厦，已經依照計劃完成。

與空運，水運有密切關係的氣象服務，在本年內亦在儀器器材設備方面，加以改進，松山機場氣象測報經氣象局統一辦理，臺北天氣測報已趨靈便一致。

陸運部份包括鐵路與公路兩業。

鐵路自臺灣光復以來，自經過「復舊」「改進」「刷新」三個整理階段，四十三年的工作重點，是偏重於刷新的工作，其重要事實，約如下述：

一、列車平等化根據業務紀錄，廢除客車等級，實行平等號，創我國鐵路客運之先例。

二、車輛鋼體化利用廢車舊料，購用部份新料，自造鋼體客車六輛，設備新穎，堅固耐用，舊車大都木製，修理費鉅，鋼體新車成本遠較購自國外者爲廉，另製三十噸篷車一百五十輛，車身亦屬鋼體，期能逐步實施車輛鋼體化。

三、號誌電氣化號誌爲行車安全最主要之關鍵，經向日本購到繼電聯動裝置五套，安裝於北投、新竹、臺中、二水、嘉義五站，四十三年四月十六日裝竣啓用。此項裝置是鐵路號誌設備中最新式最實用者，具有機動、迅確、安全等各項優點，亦爲我國鐵路中首次採用此種裝設。

四、動力柴油化原有汽油車引擎朽損，乃自美國購用二百匹馬力柴油機十五具，換裝於各汽油車上，其優點爲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清潔、迅速、燃料經濟，如臺北彰化間，全程一八七公里，行車時刻，僅三小時十八分，較快車縮短卅八分鐘。

五、服務大衆化舉辦電話送票，預定臥舖票，鐵路公路客運聯運，零擔貨物之接送，混載貨物業務之開辦等以便利客旅貨運。

公路，公路中以路與車爲構成公路運輸之要素，玆就其質的改進情形分述如下：

一、路、四十三年止，省道計長一、四五八・八公里，縣道計長二、八一九公里，市道計長八七七・一公里，鄉道計長一〇、五二三・四公里，全長一五、六七八・三公里。省道橋樑載重標準經不斷普遍提高，現可行駛雙軸九公噸，單軸七公噸之車輛者，已達百分之八十以上，橋涵工程，已建半永久性的橋樑九六七座，其中以西螺橋長達一、九三八公尺工程最爲艱鉅。省道高級路面，亦逐年增修，四十三年爲五八三・六公里，較三十九年增加百分之二二一倍。縣（市）道中高級路面三八八・四公里，鄉道全爲碎石路面。養路，省道亦一律使用機械，實行養路競賽，養路費用逐年遞減。

二、車、省公路局共有營業客車五六三輛，四十三年年底止，公私所有汽車（不包括軍車）已增至一七、六四一輛，較日據最高紀錄增三倍半以上。汽油輪胎，乃至數達萬種的配件，均須仰給國外，因此機料的保養、節省、再生最關重要。省公路嚴密規定車輛分級保養辦法，擴充修車設備，節油辦法，再生機料辦法。因各項辦法順利有效推行，故公路局車輛已達平均行駛百分之九六，已達充分利用之最高限度，同時安全方面，亦有顯著的改進，由三十九年平均每行駛八、一七一公里發生故障一次，降至四十三年平均行駛八五、三三一公里發生故障一次。肇事次數雖在車輛逐年增加之下，而由四十二年之四八二次降爲四十三年之二七九次。此後仍當加强監理，以達安全的最大效果。

四、展　望

綜觀一年來交通事業在質與量兩方面的收穫，不能說無相當的進步，但是內在的困難，依然還需要我們作更大的努力方能克服。就運輸部份言，船舶是我們最感需要的交通工具，現在營運船艇爲數已嫌過少，性能亦多落伍，而添購新船，問題孔多，最主要者爲資本的籌措問題。鐵路部門亦最感財政的竭絀。就通信方面言，郵電兩業均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核定盈餘過高，致各項準備常感力量微弱，設備上亦大受限制，人事上限制名額過緊，業務發展，亦受束縛。以上這些事實，還有待於我們從業同人作更進一步的努力，克服困難，才能達致交通服務與配合軍事需要的雙重任務。

九、鄭彥棻：一年來的僑務

一、努力的方向

四十三年的僑務是依據當前僑務綱領，針對匪偽禍僑陰謀和根據過去僑務工作的成果與經驗來進行的。

四十一年十月僑務會議通過的當前僑務綱領，經過一年來的實施，雖略有成就，但仍多有待於努力，以求其貫徹；共匪的禍僑陰謀更是層出不窮，極詭詐矇騙的能事，必欲將僑胞變爲其侵略工具而後甘心。一年來國際情勢的演變，由韓戰停火，越南分割，到東南亞防共協定的簽訂，可倫坡國家籌劃召開亞非會議等，都對僑胞有很大的影響，所以僑務工作是因應這些情況來推進，其努力的方向，概言之有下列三個要點：

（一）維護僑民的權益。努力促進僑胞的團結，並與居留地朝野人士在反共大前提下，密切合作，以增進其自存力；同時透過外交途徑，或其他適當方式以維護僑胞的權益，使能保持並發揮其力量。

（二）努力於海外青年教育問題的解決，以增進其知識技能，並保持祖國文化之優良傳統，以培養其新生力，俾對當地社會及對祖國反攻復國事業，負起繼往開來的任務。

（三）輔導僑民經濟。指導並協助海外僑民經濟事業之發展，獎勵僑資回國參加生產事業，以發揮其生產力，同時加強對匪的經濟制裁運動。

這三項要領，是四十三年僑務工作的目標，也是對付匪偽禍僑陰謀的根本方策。

二、匪僞的禍僑陽謀

匪僞的禍僑陰謀，是層出不窮的。因爲朱毛奸匪爲攫取雄厚的僑社人力物力，以救大陸的貧乏，爲運用廣大的潛力，增强當地國際共產第五縱隊的聲勢，進行對當地政府的傾覆運動，以執行俄帝的世界革命政策，便不管一般華僑對之如何的不滿，甚至極度的憎恨也迂迴曲折地披上僞善的面具，來玩弄其對僑胞滲透、分化、和迫害的手段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方面，企圖通過嚇騙的技倆，以達奴役僑胞的目的，一方面則離間僑胞對自由祖國的信念，從而破壞我政府的僑務施政。近年來其禍僑陰謀，更極波譎雲詭的能事，試就最近匪偽的狠毒的詭計加以透視，便知其暗箭政策之運用，簡直行同鬼蜮：

第一、匪偽鑒於近年來對華僑社會的各種陰謀，多爲忠貞僑胞所揭破或粉碎，而擁護自由祖國的行動，則日在加強，於是另行新的毒計。一般人以爲朱毛奸匪的技倆，不外嚇騙兩途，不知現在於嚇騙之外，更加以「銀彈政策」，這政策的運用，是着眼在人性最易墮落的一面——貪慾，利用種種不法手段，如走私販毒僞造鈔票等罪行來滿足那些貪鄙的人之慾念。現在遠東最大的販毒機關，是匪偽政權，經常藉特種貿易的僞裝，把煙毒向各地拋售，以其利得分別壓足其所欲驅使的人，嗾令從事傾覆政府，引起社會鬥爭，并收買爪牙，滲透政府機關，破壞僑團僑校內部的團結，以至運用「特種外交」手段，迫害忠貞僑領，都是這一陰謀的實施。

第二、是在僑社實行統戰政策，把過去那副兇殘的嘴臉收藏起來，使已暴露的特務份子暫時潛伏，而驅策已被收買的統戰份子或尾巴黨派出來，戴起愛國者的面具，或自命爲不偏不倚的中立份子，暗中破壞我政府威信，離間僑胞的團結，爲使表演逼眞，甚至一面表示反共，一面對愛國運動，施以冷箭，這種卑污齷齪的事件，已數見不鮮了。

第三、匪偽於嚇騙之外，還有更毒的，是「置之死地而後生」的詭計。有些地區僞政權銀行的分支行，爲爭取經濟力弱的僑胞，舉辦信用貸款，而以懸掛僞旗爲交換條件，但許多貧僑，却有「渴不飲盜泉」的好漢。於是在欺騙之外，便更使用騙之於絕地的計劃，如在若干地區一面鼓動一部份學生反對政府的法令，一面嗾使對學校，對家庭採取敵對態度，激起政府、學校和家庭，不得不加以糾正，這些青年就認爲已被當地社會所厭惡，難以存立，匪僞便以大量金錢，資遣回大陸去；又如在泰越港澳等地，在貧僑集中的地區放火，造成火災，使災民生活陷於絕境，然後嗾使爪牙四出募款救災，僞政權亦從中市恩，以收僑心。這雖未必能抵消僑胞對其在大陸瀰天罪行所生之反感，然其陰謀則可謂無所不用其極了。

這三項，自然不足以包括全般，然即此三端，亦可以想見若干地區的僑胞，是如何慘遭匪僞荼毒，而在此種道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高一尺，魔高一丈的複雜情景下，一年來僑務工作，仍朝着「當前僑務綱領」所定的工作方向，爲發揮僑胞的戰鬥力，增進僑胞的自存力，培養僑社的新生力和加强僑胞的生產力而鬥爭，則其所遭遇者，也是可以不言而喻的。

三、華僑的動向和路向

然而，海外僑胞，處境愈困厄，則忠義愈奮發，匪僞的陰謀雖屬花樣翻新，備極毒辣，但僑胞對自由祖國的熱愛，對本身的團結，却與時俱進。試舉下列兩事所表現的數字，便可明瞭我廣大僑胞的動向和路向。

第一、海外各地僑團返國觀光訪問，去年一年，計先後返國觀光祝壽致敬的團體，合共七十七個單位，一千八百一十二人，（三月間回國出席國民大會的僑選代表和海外歸國的代表還未計算在內）以視過去四年（從三十九年至四十二年）回國僑團共有一百六十三單位，人數二千五百人，則本年僑胞回國觀光的踴躍，便可想見。

第二、海外各地廣泛發動反共抗俄的綜合性的救國組織，截至四十三年十二月底止，在美國、澳紐、印尼、越南、菲律賓等五個重要地區，已先後成立的反共救國團體共三十一個單位，連同過去及其他各地區成立的，已達一百六十三個單位。這些組織分佈在全球二十八個國家，一百五十七處地區。而且都能把握時機，團結僑胞，積極從事反共救國及國民外交活動。如去歲全美華僑反共救國會議，在九屆聯大開幕的前夕，爲反對俄帝企圖牽扯朱毛奸匪混入聯合國而召集，影響所及，九屆聯大一經開幕，第一個通過的案件，便是以四十三票對十一票，粉碎了俄帝的企圖。此外，如去年全印尼第一次華僑教育會議暨華僑救國聯合總會日韓地區理事第一次聯席會議的舉行，與全菲第一次中華商會暨各途商會理事長大會，爲求發揮集體力量，適應時代需求，一致決議成立菲律賓華商聯合總會，作爲全菲華商之最高機構等，此等行動無疑地是實踐了當前僑務綱領所規定：「促進僑胞團體間之合作，俾有充分力量解決自身問題。」

記得去年五月，蔣總統就任第二屆總統後的第三天，茶會招待回國觀禮及參加慶祝的僑團代表六百多人時，總統說：「你們六百多位僑胞回來，等於增加了六十萬軍隊的力量，而這種力量是無限的，因爲這是一種精神的力量」；海外僑胞跋涉千里，間關返國，對埋頭苦幹，矢志匡復的八百多萬軍民，所給予精神鼓勵的力量，確是不可估計！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促進華僑的團結與合作

過去一年間，曾不斷發生若干不如人意的事實，特別在東南亞一帶，由於戰後新興各國偏狹的民族觀念的興起，往往有意無意的導致爲一種以華僑爲對象的挑拒行動，如菲律賓所推行的各項菲化運動，特別在去年五月下旬爲菲國議會於閉會前夕通過，至六月十九日由菲總統麥塞塞所簽署的零售商菲化案，使我旅菲大多數僑胞，經濟生活備受打擊。又如印尼、印度等地愛國僑領章勳義、廖崇聖等由於當地政府受共匪的蠱惑和壓力，先後被迫離境。而陳興硯、丘元榮、朱昌東、李渭濱等均無辜被押，一度喪失自由，甚至現在仍在被押或隨時可能被迫離境中。這些事件對各該地區的僑胞生活和愛國運動，自有嚴重的影響，但並不能動搖我僑胞團結圖存的意志。像菲律賓各埠商會理事長一致決議成立菲律賓華商聯合總會，作爲全菲華商之最高領導機構，就是環境愈困厄，團結愈强固的事實表現，而各地僑胞對章勳義先生等之遭遇，都發爲熱烈之援救運動，更是表示各地僑胞休戚與共的團結行動，已超越了地區的界限，這種華僑救國自救運動之積極開展，無疑的是對匪僞陰謀的一個有力的還擊，其他有關僑胞權益的事件，各地僑胞熱烈的響應政府的號召，配合政府的行動，也獲致衆擊易舉的效果，其中較顯著的事例如：

第一、撤退越北僑胞。我政府在去年二月間，在越共流竄，進入寮國，戰火蔓延，情勢日緊之際，即已詳密考慮北越僑胞之處境，及策劃必要時的安全措施。及越南分割，竟成定局之後，僑務委員會經即先後派員飛越，覓取有效的措施，當地僑團發動僑胞，熱烈的支持此一措施，共同策動有關疏運的工作，切實計劃和執行北越僑胞之登記、疏運、救濟、善後等事宜，七月中旬，洽派專機、專輪，自海空兩線分途撤運。而志願來臺就讀的僑生，亦於九月下旬分批以專機自海防接運來臺，分發入學。此次撤運工作，在撤運過程中所表現之機動和迅速，達到預期的效果，政府及時派遣人員，調度交通工具，雖有助力，主要的仍在當地僑胞之急公好義，推己及人，所以能順利完成工作。截至最近爲止，其疏運人數計：（一）河內乘民航機撤退一、五五六人，（二）由海防乘美國運輸艦二次撤出者，共四、三六一人，（三）由鴻基乘台生輪兩次撤離者一、四二三人，（四）乘法越所組織之國際救運機艦撤出者約三千人，（五）自備旅費逕行購買機船票至中圻、南圻各地者約二千餘人，總計一萬二千人，其中一萬人業已獲親朋照顧或已有適發職業，二千人尚住西堤各幫會館、醫院、僑校，刻正由當地僑團設法安置，幷經籌撥款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項，建築白由村，以解決其居住問題。越北南撤僑胞義胞一切善後救濟事宜，均仍由西堤僑團所成立的「南越華僑救濟越北難僑委員會。」負責主持。尤足見當地僑胞的團結互助工作，不是一時偶發的。

第二、爲菲律賓集體拘禁華僑之重獲自由。四十一年十二月廿七日菲政府大舉拘禁指爲有「匪嫌」之僑胞二百九十七人，蔚成大獄，經我方不斷的交涉，及當地僑團運用國民外交，配合進行，業經陸續保釋；至去年年底止，尚待恢復自由者，祇除一十五人，現仍繼續交涉中，期使全案早日結束，俾無辜受累者，得免長繫囹圄。此案大部份僑胞得獲重覩天日，有賴於旅菲僑團所組織的「援助禁僑小組」出力最多，殊足令人欽佩。

第三、改善旅韓華僑登記辦法。韓國政府於去年九月間舉辦外僑登記，照原案計劃凡年滿十五歲之外僑在韓居住超過三十天者，須即向韓外務部申請居住許可，而居住許可每次有效期爲六個月，期滿得再申請，每一外僑應繳納居住許可費二千元，登記費爲一千元，此案如付實施，旅韓二萬餘華僑最受影響，其中多無負擔此項費用能力，當經僑務委員會電請我駐韓大使館全力交涉，並提供意見，嗣由王大使，與韓政府往返磋商，最後獲得具體結果如下：（一）凡因戰災淪爲難民者，准予免繳居住許可及登記各費，並領取居住許可。（二）普通貧僑免繳居住許可費二千元，僅納登記費一千元，三口以上者自第四人起免納，（三）爲防止僑胞與韓國地方政府人員在辦理登記期間發生誤會與糾紛，韓國當局准許各道、市華僑自治會，動員人力協助當地主管機關，辦理此案。這又是僑胞團結合作，共謀解決問題的具體表現。

此外如虛懸達二十餘年的委內瑞拉華僑永久居住權問題，業已解決；紐西蘭僑眷入境尺度亦獲准放寬；南非聯邦種族分區法案，經取得有關方面的初步保證，華僑將不受此一法案的影響；泰國政府外僑隨身證例費凡年齡在六十歲以上及十八歲以下者，也獲准免徵收。凡此成就，固由於外交途徑之斡旋，而尤賴當地僑團國民外交之努力。

五、培養華僑的新生力

培養華僑的新生力，爲百年樹人的遠圖，我們年來不斷加强，「無僑教卽無僑務」的呼籲，以期喚起各方作一致的推動。而爲增進僑民教育的輔導工作，有關方面於四十三年上半年，曾先後重新訂頒僑民學校規程，修正駐外使領館辦理僑民教育行政規則，及駐外使領館派員視導轄區僑民文化教育辦法等法規，藉以强化海外僑教的輔導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能，促進僑教事業的發展。至於無使領館地區，則分區輔導成立僑教團體，並增進其對僑校的聯繫。目前此項僑教團體在緬甸、星馬、印尼、港澳各地，工作均著成效。過去一年向僑務委員會立案僑校計共四十七所，包括泰、韓、緬、越、菲、印尼、及錫蘭、港澳等地區。至一般僑教措施，也針對着「培養新生力」的要求而推進，此中經過，有足述者，約如下列：

第一、輔導僑生回國升學。海外僑生回國升學，與年遞增，四十三年考取或保送臺灣各大中學校升學者，計一千一百一十名，以視四十二年之八百七十七人，四十一年之二百六十七名，四十年之一百零六名，則海外青年對自由祖國之向心力已作直線的上升，且代表地區，亦漸趨普遍，計現在臺灣就讀之僑生已達二千三百餘人，內大專學生一千八百三十二人，中等學生五百廿二人。同時眷顧僑生生活暨獎助其進修起見，特成立僑生獎助委員會，專責辦理僑生獎助審核事宜，獎助種類計分三項：一爲補助僑生回原僑居地辦理簽證旅費，按其來回所需實際旅費予以發給，計去年暑假，領取此項補助金之僑生共五十九人。一爲清寒獎助金，分甲乙丙三種，甲種月給新臺幣一百五十元，乙種月給一百元，丙種月給五十元，本年經核定給領者有五百零六名，約佔全部僑生名額五分之一强。一爲醫藥補助金，按實際需要補助，名額不定。另僑生家屬滙款來臺，充作求學費用，間有受滙率差額之損失，亦計劃由政府按其滙款額予以補助，業經擬訂僑生滙款獎助辦法，一俟核准即可實施。有關當局又以僑生來臺日見增加，也積極籌劃增建僑生宿舍，其中位於臺北市郊的第二僑生宿舍，已於去年六月初落成，並撥款在其他各大專學校，擴建宿舍，以容納僑生。因之，海外僑生來臺就學，雖遠離家庭，但住宿問題，已獲解決。

至海外及港澳僑生前往他國留學，申請護照辦法，亦已於四十三年六月間公佈：僑生得由原僑居地向政府申請至其他各國留學，手續至爲簡便。總之，政府對僑生回國升學，及出國留學，莫不多方照應，予以便利，以冀培育人才，他日爲國效力。

第二、培育僑校師資。四十三年九月間，僑務委員會同有關機關舉辦海外工作人員訓練，外海僑校教師應召回國受訓者七十人，作一個月的進修性講習後，返回僑居地繼續任教。復請國內教育專家前往海外舉辦僑校師資講習會，計首在菲律賓舉辦巡迴講習，以馬尼拉爲中心，舉辦二期參加講習者八百餘人，復在南北呂宋及美骨等四地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舉辦一期，每一地區參加受訓者各三百人，共計二千餘人；嗣在越南舉辦三班，分六組講授，參加中小學教員四百餘人。又在高棉金邊舉辦一班，參加中小學教員二百餘人，至本年介派合格教師前往海外僑校任教，已出國者十九人，計赴日本者九人，韓國五人，越南二人，印尼二人，馬來亞一人，尚在辦理出國手續者尚有十三人。

第三、解決海外僑校教科書的供應問題。去年上半年（即四十二年度下學期）洽由臺省教育廳免費供應日本僑校教科書七千四百五十六冊，韓國僑校教科書一萬四千零四十二冊，均已於開學前運到。其他少數海外遙遠地區，課本及參考書供應困難，亦由僑委會寄贈一萬一千一百七十冊，另教學掛圖二百套。四十三年教師節，僑務委員會復寄贈各僑校教師參考圖書及學生課外讀物，達八千七百五十冊。該會編印之海外文庫，亦於去年次第出版二十餘種，分別寄贈海外各僑校，作爲補充教材之用。

第四、策進華僑青年運動。四十二年十月初，在臺北舉行東南亞華僑青年問題研討會，出席華僑青年，計來自東南亞十四個地區，一百一十三位。會議主題是以①如何加强自己；②如何擴大力量；③如何瓦解敵人。經三日之研討達成總結三項：①對反共抗俄的共同信念；②對東南亞局勢之共同認識；③對今後華僑青年工作之共同意見，可稱爲華僑青年活動之新史頁。至關於青年服務工作，亦有相當成就，計回國參加軍中服務之華僑青年，有菲律賓華僑青年回國軍中服務團，團員二百一十七人，分屬菲島二十九所院校，男生一百四十二人，女生六十六人，年齡最大者爲廿六歲，最小者爲十六歲，隨菲島之後，有港澳華僑青年回國參加軍中服務隊兩隊，共七十二人，分屬港澳區三十五所院校；此外復由臺僑生組織暑期服務隊，全隊一百五十人，目的爲新到臺的僑生服務，以減少新來僑生有人地生疏之苦，亦足增進新舊僑生的團結與合作。

第五、推進華僑青年音樂體育活動。四十二年灌製反共救國歌曲第二集二千六百套，並印製歌曲五千册，分贈海外青年團體，發動集體演唱，以造成反共歌詠運動。至對華僑青年體育活動，是會同有關機關，從事輔導，一面派球隊赴海外參加比賽，一面則鼓勵海外各地區遣派球隊返國參加比賽或表演。計四十二年秋間，有警光籃球隊赴東南亞訪問，十月間克難籃球隊赴星加坡參加「南大杯」比賽，榮奪冠軍，繼往馬來亞、泰國比賽，使海內外青年通過康樂活動，達到更高的團結。海外返國之體育團體，五月間有菲律賓電光足球隊，血幹團足球隊，十月間有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唯和足球隊，菲律賓强華學重隊，香港歸主籃球隊。十月底爲慶祝總統六八華誕，舉辦「介壽杯」籃球賽，海外青年返國參加者有泰國、高棉、越南、星馬、菲律賓、韓國、香港等男隊七隊，女隊二隊。造成海內外青年一片和諧團結的新氣象。

第六、加强海內外文化交流。四十三年九月一日記者節，爲使國內人士對海外文化界奮鬥之成果，獲得觀摩機會，特協助華僑海外兩通訊社，舉辦「僑報覽展」，展出僑辦報刊九十五種，分佈二十九個地區，有許多歷史價值的海外珍貴文獻和圖片亦同時展出，使國內人士對華僑的文化運動，有一眞切認識。

六、維護華僑社會的經濟力

僑胞在海外經營的經濟事業，由於信用昭著，節儉勤勞，過去大多數是匹馬單槍，赤手空拳，來建立海外的基業，然而時至今日，由於時代的演進，過去那種保守的個人商業資本的經營方式，必然抵禦不過近代企業化的有組織的雄厚的大規模的資本力量。加以若干地區居留地政府的種種約束與限制，或則着眼於國家本位的，如泰國的保留職業案，非律賓的各種菲化案，或則根據各別的財經措施，如各僑居地的金融管理，外滙限制等，莫不使我僑胞的經濟事業受到嚴重的打擊。因此，維護僑胞已有的經濟基礎，及進一步發展僑胞的經濟力量，是當前僑務的重要環節。

第一、輔導僑區的僑民經濟。一年來除努力使僑胞在居留地繼續獲得合理之經濟權利以外，尤其重要的，是要積極輔導僑胞經濟事業，適應當地環境，改善經濟技術，一面促使僑胞的商業資本，逐漸轉化爲工業資本，一面設法使過去合夥或獨資經營的方式，轉變爲近代規模的企業組織。同時，更商請國家駐外金融機構，舉辦小額貸款，（已辦理者有日本、泰國、古巴、越南等地區。）以輔助小本經營的華僑商業之發展，並積極指導各地僑商組織信用合作機構，促進華僑經濟事業的發展。

第二、輔導僑胞回國投資。政府當前政策，爲建設臺灣，培養反共力量，因此，對僑資內移，增加生產，先後訂頒各種優待辦法，俾得便利僑胞歸國投資，直接參與自由祖國的經濟建設。四十三年海外僑胞及旅居港澳人士，申請投資來臺舉辦生產事業，經核准者共有一十四家，連同過去核准的三十六家（計四十年三家，四十一年九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十二年二十四家）共五十家，全部資金共達新臺幣七千餘萬元，美金二十三萬餘元，港幣四百餘萬元。

至華僑投資辦法，業經行政院於去歲公佈，而中華民國僑資生產事業促進會亦在臺宣告成立，僑資回國參加生產，由於朝野各方，一致協力，展望前途，殊足樂觀。至於如何配合實際，力求改進，有關各方，更是研求考察，不遺餘力。去年二月間，僑務委員會曾派員分別訪問各僑資廠商，調查各廠商來臺設廠實況，及其所遭遇的一般問題，並先後約集各廠商負責人，及有關單位舉行座談會，交換改進意見，而立法院僑政委員會及經濟委員會等各委員，更不避溽暑，分批前赴臺省中北部各縣市僑資工廠訪問參觀，互相印證，尋求事實，作爲今後審議及立法上的參考，深信必能更有助僑資回國的鼓勵，與僑資廠商經營事業的便利和發展。

第三、發動僑胞對匪進行經濟制裁。海外各僑胞爲推進對匪經濟制裁，業經普遍成立執行小組，主持其事。目前有二十五個地區，按照各該地區環境，分別採取適當的措施。大體上，在歐美地區則以執行封鎖匪區經濟運動，在東南亞地區，則以加强禁運運動爲對策。雖然此項工作與居留地政府所採取的政策之弛張關係甚大，但是海外各地僑胞自動自發的拒絕奸匪的勒索，斷絕對大陸之僑滙。這種種堅決悲壯的事實給予朱毛奸匪搾取僑胞血汗金錢，維持其血腥統治的陰謀，施以無情的打擊，則已甚爲顯著。例如去年年初，共匪迫購「經建公債」的運動，向海外各地同時展開，毗隣鐵幕邊緣的澳門僑胞，將發起組織「海外華僑反債運動」以打擊共匪此一陰謀，並於三月廿九日青年節大會中，散發傳單，號召全澳僑胞，實行對匪「杯葛」。而華僑反共救國公約的簽訂，在海外更是風起雲湧，公約中特別規定：「不讓僑滙流入匪區資匪利用」，「不捐錢給共匪及同情共匪的人」，「不和共匪和同情共匪的人做買賣」等，此種對匪經濟制裁的認識，早已深植人心，與反共仇共的心理，日益滋長進而，見諸行動。年來在執行對匪經濟制裁的精神動員中，實已收到無限的宏效。

七、結　語

以上所舉祇是四十三年僑務工作的概述。此外，如僑務委員會去年曾先後派員分赴歐、美、非、澳各洲暨東南亞、日本、琉球等地視察僑務，歷經二十三個國家，一百八十五個城市，因地制宜策進各個地區的僑民福利工作，茲以篇幅關係，不遑縷舉。總之僑務工作，過去一年中，均係應順僑情，配合國策，掌握重點，在對匪僞的禍僑陰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謀鬥爭中，努力增進僑胞的自存力，培養僑胞的新生力，和發揮僑胞的生產力。行政院俞院長於去年十二月廿五日對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全國聯誼會報告施政情形，曾經指出「僑務工作，目前有許多客觀上的困難，政府雖然竭盡力量，但每有事倍功半的感覺。」並表示：「政府對於改善僑胞環境，加强僑胞團結的工作，絕不因環境的困難而稍有疏忽；今後自當隨時隨地，通過外交途徑，善盡維護的責任」，這是政府對僑務施政的根本精神，而證以年來，僑胞對自由祖國的熱愛，對匪僞陰謀的憤恨，已是海內外一條心，向着反共復國的大道邁進了。

一〇、胡軌：一年來的青年運動

自由中國的青年到了四十三年度中，由於「誠於中形於外」的原理，平時已經逐漸放射出來掩蓋不住的片段光輝，一遇到國家民族的重要事故，立刻轟然掀起挺立怒吼的雄潮；自發自動，不約而同，旬日間風靡全國，發起偉大運動。青年戰士報十一月廿八日的社論讚揚着說：「有了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之後，青年界也有了長足的進步。」固然是對救國團的一種過譽，但青年到了四十三年度，在革命史册上寫下了一輝煌的巨頁，則是無可否認的事實。

青年的天性本是富有忠勇血氣，堪惋惜的是：過去的環境中缺乏國家民族意識的積極啟迪與領導，未能使青年「誠於中」。青年的天性本來要求活潑奔放，堪惋惜的是：過去的環境中缺乏合羣活動的有效培育與鼓舞，未能使青年「形於外」；於是青年就有了散漫、自私、現實的通病。因爲青年的奔放血性，殷切地盼望着一個遠大的理想和光明的坦途，以爲奔放前進之標的。有此，則將見其不問代價不惜犧牲，全力熱烈以赴；無此，青年不得其奔放之標的，然後由散漫而自私，由自私而現實。所以，與其說散漫自私現實是青年的通病，不如說是青年的苦悶之反映，方較公允。

精神教育的實施，正確地啓發了青年的忠勇血性；學校軍訓，暑期戰鬥訓練，更恢復並鼓舞加强青年的活潑奔放。前者給予青年以遠大理想和光明坦途的指引，使其能「誠於中」，後者發揚青年勇往邁進的氣魄，使其能「形於外」。而尤其重要的，是隨時加强青年的組織觀念，然後青年的勇往邁進，乃是有組織性的行動，而成爲革命的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偉大力量。當愛國教育學校軍訓的實施時，幹部們固然抱定了「有耕耘必有收穫」的信念，但從不陷於「爲收穫而耕耘」的偏差，祇本着既定方針，奮力貫澈。「時間」是事業的友人，無數幹部的心血日積月累，時間毫不遺漏地一筆一筆都記下來了，機緣一到，時間就把辛苦累積的總帳全部攤亮出來，救國團團員的能够自發自動，何其如此早熟？理由很簡單：在數衍應付猜過摩擦的社會風氣中，大家都沒有把心血灌注在事業上，祇要你肯認眞努力埋頭苦幹，你一定會看到成果的收穫，出乎你意外地提前的。這個結論告訴我們：努力於工作者必成功，着眼於人事者必失敗。

綜觀四十三年度的青年活動，最重要的是：活動的光明坦途又一度擴展，容納了更多的優秀青年——三月二十九日第十一屆青年節，全體大專學生宣誓加入了救國團，普遍建成各大專學校的支大隊。救國團團員的總額，由四十二年年底的五六、五六二人，增爲本年底的八四、九八九人，其中社會青年，尤有顯著之增加，計

大專支隊	九個	大隊五六	團員一三、〇六三人
縣市支隊	二二個	大隊二一五	團員六五、七二九人
外島支隊	二個	大隊二	團員二四〇人
預訓班支隊	二個	大隊一三	團員五、九五七人

於此要順帶解答一個青年們常提出來的問題：爲什麼要規定高中以上的學生，一律加入救國團？因爲救國團並不是一個普通的社會團體，救國團是救育性的革命組織，所做的是革命性的教育工作。領袖訓示說：「國家如不給青年以正確的革命教育，青年亦必迷失革命方向，終至國家失去青年，青年亦失去了國家。」救國團就是要給青年以正確的革命教育。每個青年當其接受國家教育的時期，就有接受革命教育的權利和義務；革命教育是必修科，而救國團又不啻是一個革命教育的總學府，所以，高中以上學生一律爲團員，是極其自然的。

爲了切實推行革命教育，由救國團遴選推荐，被各校聘用的軍訓教員，大專學校六十人，高中二四一人，總團部並舉行七次講習會，計二月及七月軍訓教員講習會各一次，四月間大專軍訓幹部講習一次，七月中護理教員訓練一次；元月份有學校大隊副大隊長（訓導主任兼）講習會，六月份有大隊長（校長兼）研討會，四月間又有社會大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隊幹部訓練一次。以上七次參與之幹部共九百四十五人。這一壯大堅強的陣容，加强了革命教育的實施，再輔以總團部所審愼編輯的愛國教材與教案一十八種，共印行五十二萬五千册，可見青年愛國思想的確立與發揚，不是偶然的。

除以上在學期中的訓練之外，寒假有「各令青年先鋒營」之舉辦，暑假有「暑期青年戰鬥訓練」之舉辦。四十三年二月間的各令青年先鋒營，凡十三營，受訓者係分隊長以上的團員幹部，凡六、三九九人，內女青年幹部一、一四三人。十三個營是：

大專團員幹部先鋒營	一個	一、一〇三人
僑生先鋒營	一個	二八九人
高中團員幹部先鋒營	一一個	五、〇〇七人

此十三個營分別舉辦於臺北市、北投、淡水、新竹、彰化、嘉義、臺中、臺南、屏東、花蓮。

最適宜於青年心身天性的，莫過於暑期戰鬥訓練。救國團於四十二年夏，初次試行創辦，成績圓滿，因之上年未及參加之團員，紛紛要求本年擴大容納，多令青年先鋒營中亦異口同聲有同樣之要求。於是本年夏舉行團員意見測驗後，戰鬥訓練較上年增加六個項目，容納幾乎近於一倍的人數，如左所列：

隊別	四十二年人數	四十三年人數
一、玉山登峯	九三	九三
八仙山登峯	—	八一
太平山登峯	—	八八
二、中央山脈探險	一九二	三八二
蘭嶼探險	—	三四二
三、海洋戰鬥	一九〇	一九六
四、海陸戰鬥	—	一七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海濱游泳	五二八		八七九
六、滑翔	八九		八八
七、跳傘	一七八		一五一
八、自行車長征	一八六		六八五
九、野營	—		三四三
十、射擊	—		四六八
十一、駕駛	—		一七一
十二、騎士	—		八九
十三、軍中服務	六、九〇八		四、〇二一
十四、農村服務	—		二、九一〇
合計	八、三六四		一一、一五九

由上表可見，本年不但增加了六個新項目，且就去年原有項目中亦加擴充，例如登峯，上年祇玉山一處，本年增爲玉山、八仙山、太平山三處；探險是上年中央山脈探險一處，本年是中央山脈與蘭嶼兩處。本年增加之六個新項目，其情性如次：第一是海陸戰鬥，使青年稍窺最新兩棲作戰之門徑，並舉行槍灘登陸演習，青年在受訓中所表現的英勇强韌，頗足令人驚訝。第二是野營，於南投霧社山中舉辦，使青年嘗試山野中紮營駐軍之生活，並舉行各項軍事性之活動。第三是射擊，使青年學習由手槍至重機槍之射擊，以及槍枝之分解結合；青年對實彈打靶有濃厚興趣。第四是駕駛，學習各種戰車之駕駛，及其作戰的技術，此爲一種頗沉重之訓練，而青年乃樂此不疲。第五是騎士，練習馬術，惜因馬匹數量不多，參加者人數受限制，致多向隅之嘆。第六爲農村服務，本已於二月間在宜蘭等地小規模試辦過，深感此工作之重要，而青年亦對此頗爲嚮往，故於暑假擴大舉辦，計每隊四五十人，共九十二隊，分別向全省三百十四個農村，展開醫藥、康樂、文化、及勞動之服務，並訪問疾苦，探索民隱，收穫頗豐。以上爲六個新增加之項目。除新增者外，又有就上年原有項目而改進辦法者有二：其一是海濱游泳，上年係在基隆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地分兩期舉辦，本年則係分八地同時舉辦，以資普及，爲基隆、桃園、新竹、苗栗、臺中、臺南、高雄、花蓮。其二是軍中服務，本年分兩種服務，卽生活服務與康樂服務；前者由男團員擔任，住在軍中，替戰士實施隨營教育，向戰士學習軍事技能；後者由女團員擔任，演出康樂節目以勞軍，亦學習軍事技能，早去晚歸。軍中服務對於青年之影響甚大，青年到過軍中之後，其觀念其氣質均有顯著之改進，加强了對主義、領袖、國家、責任、榮譽的認識與信仰。

精神教育，軍事訓練，先鋒營，戰鬥訓練，都是革命教育的種籽，種籽投入青年心坎深處，以青年天然鮮紅熱血的滋潤灌溉，平時就已經止不住其萌芽茁長，萌芽茁長的事實表現，就是青年的刊物風起雲湧，紛紛創刊。我們不能以成敗的眼光看青年辦刊物，成敗是社會經驗問題；我們要這樣看，就是：這是青年有所得，有所領悟，遂不禁迸發而爲文字音響，這正是「誠於中形於外」的原理。四十二年底，已驚詫團員的刊物有四十九種之多，但到四十三年底，竟由四十九種突飛躍爲一百五十四種！不但如此，上年油印者，本年十九改爲鉛印，上年單頁的，本年半數改爲裝訂本；上年不定期的，本年四分之三都按期出版了。這是一個何等强大文化戰鬥陣容？而救國團總團部，本年亦編印青年叢書三十種，計二十九萬三千册。

平時青年們已有此掩蓋不住的蓬勃熱烈精神，一遇到國家民族的重要事故，如太平艦之沉沒，青年反共救國的敵愾與熱血，就感到直接刺激在心身上的創痛，立卽爆發爲更雄偉的，更實在的，一個反共救國的運動，鮮明地標舉出來「建艦復仇從軍救國」的英勇旗幟。當太平艦沉沒之消息傳來，一般社會人士祇當作普通新聞，隨便閱過，曾毫不聞憤慨嘆惜之聲，而青年的怒吼雄潮，不旬日卽普遍擴至全省，乃至僑胞青年，甚至遠及西班牙。捐獻收音機、手錶、鋼筆、義賣、義演、捐輸、勸募、遊行、血書、請纓，謁見軍事首長，其愛國熱情之表現，如蘭花怒放，造成了四十三年度青年運動的雄偉氣魄，在中國國民革命史上，寫下了無比光輝的一頁！若不是平時能誠於中，怎可使臨時能形於外？豈但不能形於外？其不能誠於中的時期，有散漫自私現實的三大通病，再溯前且有「太保」風度之瀰漫。回憶太保時期學風之敗壞，街談巷議，嘖有煩言，未獲有效制止之策，而今兩年來，青年已能如此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爲國家民族爭氣，向歷史英雄爭光，直接證明了青年是時代的前鋒，是社會的中堅，更直接答覆了時代的考驗，這是四十三年度青年的大進步，是四十三年度青年奔統出來的革命奇蹟！

五四年來我們退守「退此一步便無死所」的最後基地，以孤臣孽子的悲憤沉痛心情，咬牙苦幹，所堪使我們興奮樂觀的，是國軍的突飛猛進，而增強必勝必成的信念。今日又見青年有如此之偉大進步，正與反攻軍事並軌齊趨，密切配合，眞令人不勝欣快踴躍之至。使青年進步並不困難，青年的心地本極光明純潔，毫無社會風氣薰染蒙翳，唯一可慮的就是任令青年的精神空虛。呆板的靜態生活，讀書和求學問脫節，這些都是造成青年精神空虛的原因。光明純潔而空虛，必不能抵抗惡劣風氣的薰染蒙翳。惟有以正確的革命教育，去充實空虛，亦卽是更啓發其本然的美德，於是乎青年進步。謹願以此提供專家參考。

一一、李秀芬：一年來的婦女運動

婦女佔國民的半數，其生活關係於國家民族至鉅，其力量影響於國家民族甚大。總統曾於指示社會運動問題時昭示我們：尤其是婦女運動問題，大家更應該特別注重，婦女是佔全國人口的半數，如果我們不能對婦女組織工作，眞正有效，那就是放棄了任何社會運動中二分之一的力量，絕對不容許我們忽視的一個最重要的問題。又曾在革命實踐研究分院婦女幹部訓練班第一期開學典禮中訓示我們：男子能做的事，女子都能做，而女子能做的事，男子不見得能做，反共抗俄復興民族的大業，不能缺少婦女們參加。總統對今後婦女工作是如何的重視，並寄以殷切的希望。因此，我們應當發動廣大婦女的力量，來共同擔當這個艱鉅的歷史任務。茲將四十三年度婦女工作之犖犖大者，略述如下。

一、本黨婦女領導工作

本黨爲加強推進婦女工作，七屆二中全會有建立婦女工作指導機構的決議。於中央設立婦女工作指導會議，爲中央指導婦女工作之機構，並由本黨推請將夫人任指導長。自中央以至於地方，各級委員會均增設婦女工作會，掌理婦女工作及婦女團體之黨團活動。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指導會議及婦女工作會於四十二年十月間成立。一年來，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指導長蔣夫人領導該會，積極展開下列各項工作：

（一）組訓工作

（1）訓練幹部

為謀工作之開展，幹部訓練，至關殷切，本黨婦女幹部訓練，係於革命實踐研究分院增設婦女幹部訓練班，訓練省以下各級婦女工作幹部，訓練期為三個月，婦訓班第一期計調訓婦女幹部一百二十三人，於本年五月十日開學，八月一日結業。除第一月份講授課目為黨與政治的基本認識課程外，第二、三兩個月着重婦女工作業務的講授及演習與實習，並研究實施技術與方法。其重點以家政指導、環境衛生、兒童福利、行政管理等為基準，並輔以基本勞作之訓練，如縫紉、種植、編織、烹調等基本知能，務使婦工幹部養成出能為黨國服務，參加反共抗俄工作，並指導羣衆婦女改良家庭生活；入能為家庭服務，改良家庭教育，樹立優良家風。婦訓班第二期於十月十二日開訓，調訓研究員一百一十九人，訓練期間仍為三個月，預計於四十四年一月六日結業。本期課程增列家政概要、家政實習、及對匪潛伏陰謀研究等課程，以應實際需要。

婦訓班訓練主旨，着重「學做合一」，研究目的選調，均經過嚴格的甄審，素質尚優，研究精神亦佳。嗣後擬繼續調訓儲備幹部及海外華僑婦女同志，務使本黨女同志，皆能逐期參加黨的訓練，俾收復大陸後，重整社會秩序，及重整家庭倫理等工作，得由婦女同志擔任，以發揮婦女力量

（2）掃除文盲

為掃除文盲，及提倡婦女研究國語，俾使推行婦女教育及語言統一計，經舉辦婦女國語識字班，特約臺北市各中等女校協同辦理。計於省立一女中、女師、市立女中、金甌、靜修女校各設婦女國語識字班一班，共六班（靜修女校兩班），於五月一日開學，每晚七時至九時上課二小時，學生報名入班者至為踴躍，學習情形亦甚良好。指導員及教師皆為各該中等女校教師或高年級學生，教學認眞，服務週到。婦工會亦經常派員前往指導。該班三個月結業，於八月一日假省黨部禮堂舉行第一期聯合結業典禮，到六班師生三百餘人。婦工會除頒發結業證書外，並發給獎品，學生代表並呈獻錦旗，情緒至為熱烈，本期為示範工作，成績甚為優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3）建立各級組織

省委員會婦女工作會於七月間成立，各縣市婦女工作會均於八月間先後成立，計已成立各級婦女工作會二十四單位。工作同志，大多數爲婦訓班第一期結業學員，以實踐「選」「訓」「用」合一的制度。中央婦工會並頒發四十三年度工作計劃指導綱要，各級婦工會各就環境需要訂定四十三年度工作計劃，並展開工作。

（4）整理女黨員卡片

建立婦女黨員個人檔案，基本資料爲女黨員卡片，經將女黨員登記卡片按籍貫姓氏分類整理，編號登記，以便查考，並隨時登記動態。

（二）輔導服務

（1）推行兒童福利

除督促主管同志擴充臺灣省原有十二所救濟性之育幼機構及增設托兒所，儘先收容失依兒童，並經常指導協助各兒童福利機構推行工作外，爲實踐總裁手著民生主義育樂兩篇補述訓示，暨指導長「幼人之幼」的得意，創設中央委員會員工子女幼兒園，定名育樂幼兒園，該園於十月間開學，幼兒陸續入園，預計名額暫定一百名，藉以協助解決員工子女之幼教問題。

（2）加强保護養女工作

養女問題在臺灣省實在是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據統計全省養女數字，已逾十三萬五千三百四十三人，其中得到養家愛護，視同親生者，爲數寥寥。婦工會特擬具保護養女實施辦法草案提報總動員會報社會組，迭經開會研討，訂定臺灣省現行養女制度改善辦法一種，共二十條，內容詳盡，俾能依據此辦法，切實改善，則嚴重的養女問題，自不難逐漸解決。

（3）研議取締娼妓辦法

娼妓問題，非但剝奪婦女幸福，影響家庭美滿，且易傳染疾病，敗壞社會風氣，誠宜廢除特種酒家，取締娼妓，並嚴懲販賣人口，剝削婦女的淫業經紀人。婦工會擬訂救濟娼妓指導綱要，報總動員會報社會組，詳加研議後，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特訂定臺灣省取締娼妓辦法一種，內容計分：甲、總則，乙、管理，丙、救助，丁、就業，戊、附則，共五章，三十二項，條款甚為週詳，本此辦法，嚴加取締，則娼妓可望漸漸減少。

前述兩辦法，雖甚詳盡，但被虐待或被剝奪自由的養女與妓女恢復自由時，若無專設機構教養之，亦不能收效，婦工會曾約請有關單位研議從速籌設婦女職業輔導館，並擬具籌設要點草案，以便收容恢復自由後之養女妓女，俾改進其生活，訓練其技能，使能自立更生。

（4）改善環境衛生

婦工會於十二月間舉辦改善環境衛生宣傳週，並策動婦女團體及女學生們會同警察分到臺北市平常環境衛生較差的地區去作家庭訪問。指導長蔣夫人，根據這次訪問的結果，邀請各有關單位主管同志於官邸舉行座談會。總裁親臨致訓，就改善環境衛生應注意事項，指示甚詳。會後，各有關單位分別着手改進辦理。

（三）調查研究

（1）調查

為明瞭社會婦女動態，一年來積極進行各種調查工作：①調查全國性及省級婦女團體概況。②調查女公教人員入黨情況。③調查女黨員動態。④調查婦女參加農會漁會及其他產業團體概況。⑤調查婦女幹部訓練班結業學員生活及服務情況。⑥調查婦女農工及漁民入黨情況。⑦調查女民意代表概況。⑧調查海外華僑婦女團體概況及華僑婦女動態等。根據調查所得之資料，製定統計表式，分別填寫，分類編列，或繪製統計圖表，以探討婦女工作各方面問題之癥結而針對需要，設計推行各項工作。

（2）研究

欲求工作之成效，必須研究工作方法及技術，故研究工作備具重要性，除平日搜集有關婦女問題資料，分類裝訂，備作參考外，並為集思廣益及加強聯繫計，針對情況，隨時召集各種座談會，研究工作進行事宜，年來共舉行各種座談會三十餘次，研究各項問題。

（四）宣　傳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1）口頭宣傳

爲擴大反共抗俄宣傳，按月舉辦婦工廣播講座一次，由該會委員或婦工先進向自由，海外，及大陸等地區婦女同胞播講本黨主義及政綱政策，與反共抗俄意識。向大陸婦女同胞廣播，尤以强調婚姻爲個人自由，策動婦女反對共匪干涉婚姻，破壞家庭爲播講內容。

（2）文字宣傳

（甲）定期刊物「婦友月刊」創刊號於十月間出版，內容豐富生動，甚得各方好評，現已出至第三期。

（乙）指導方案印行「本黨婦女工作指導方案」俾作實踐規範，藉謀推行婦女工作，有所遵循，得以開拓工作領域，收穫工作成果，以達到本黨扶助女權發展之目的。

（丙）宣傳叢書出版叢書：①「婦工新動向」使各方瞭解婦工政策及動向。②「洪月嬌連環圖畫」連環圖畫文淺圖詳，考幼均可閱讀，宣傳上可收宏效。③「大陸婦女的悲劇」撰寫共匪對婦女的暴行，以加强海內外婦女同胞對共匪的憤恨。④「春風吹落湖邊草」劇本描述受虐待之養女，獲得保護養女機構之收容，訓練技能，得以自力更生。⑤「婦女黨員組訓技術」指出婦女黨員組訓工作之重要及其技術之研究。⑥「共匪的婦女運動」對共匪婦運，撰述甚詳，爲研究共匪婦女運動者，必備之參考資料。

二、婦女團體的工作成就

中華婦女反共抗俄聯合會

蔣夫人於三十九年回國時，正值國家處於極度艱危的重要關頭，夫人以堅强的魄力，立即號召領導自由中國的各界婦女，來爲反共抗俄的大業而奮鬥，婦聯會即於該年四月十七日成立。四年來的成就，不僅振奮了士氣，激動了民心，而且增强了婦女的自信心，加强了婦女的責任感，同時也表現出婦女平時被人們忽視的潛伏力量，和偉大的奮鬥精神。尤其是將夫人不避寒暑，不分早晚，常常親自爲戰士編織草鞋，縫製征衣，慰問傷患，造福軍眷。偉大誠懇的精神，非但加强三軍同仇敵愾的意志和誓必滅匪的決心，同時給與自由中國全體同胞心理上一種無比的鼓勵，增加我們對復興建國的勇氣和信心。現將該會重點工作擇述於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分支會的分佈

在國內有分會四十八個單位，支會二百二十個單位，工作隊九十八隊，分設在各機關、各縣市及各學校內，使自由中國各界婦女與這反共抗俄的工作建立了聯繫。在國外，計菲律賓、泰國、美國、日本、韓國、越南、澳洲已成立分會七單位，華僑婦女皆踴躍參加且有貢獻。

（二）征衣縫製工廠

該工廠每日由各分會各單位輪流派人來會縫製，也有不少是自由參加的。現登記者已有八千四百八十三人。其中有女民意代表、女公務員、女教師、女學生、女青年軍、政府各部門首長夫人、軍公眷屬、女工人、商店老闆娘以及外賓等。年齡從九歲到七十三歲，其中以二十至三十歲的年青人爲多，籍貫遍及全國各省。各單位參加縫製的人數與日期均有固定，平均每日有百餘人參加工作，成年累月的踏着縫衣機，成千上萬套的征衣，從她們辛勞的雙手中做出來，整批整批的送給前方戰士們，使戰士們得到莫大的鼓勵與安慰。

很多縫製婦女拋開了家務，來爲戰士服務，可是她們的兒童，往往乏人照料。因此開了一個小型的托兒室，讓縫製人員把孩子帶來寄托。給予她們不少方便。現先後登記的，計有兒童一、八八三名，每日約有二十名兒童寄托。

（三）慰勞三軍將士

每逢春節、端午節、中秋節、雙十節，該會均發動各分支會舉行盛大勞軍運動。勞軍團足跡走遍了自由中國前後方每一個軍營的所在地，及每一個陸海空勤的醫院裏。每年雙十節擴大勞軍時，蔣夫人均親自率領婦女們前往各醫院慰問傷患。本年國慶日分七組慰問傷患官兵，並贈送慰勞品。每組均有外賓多人參加，並另備慰勞品。

（四）救助軍眷

軍眷或遺族有生活困難者，該會視事實之需要，隨時發給奶粉、舊衣及救濟金，以協助其解除困難。並設置軍人子女獎學金，以協助軍人優秀子女努力學業。該會附設惠幼托兒所，專門免費托管清寒軍人子女，幼稚園部份，僅酌收少許費用，俾減輕軍眷的負擔。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五）各項宣傳

①出版「中華婦女月刊」，現已出至第五卷第五期，爲婦女界優良讀物。「反共實錄」，以婦女反共事實繪成連環圖畫。「工作動態」，中英文本。「雙十劃刊」等刊物。②攝製有關婦女反共抗俄活動新聞片。③舉辦定期婦女講座，敦請名流學者講演各項與婦女或反共抗俄有關之問題。④舉辦婦女問題廣播，敦請各界婦女廣擴時事或有關婦女問題。

臺灣省婦女會

臺灣省婦女會於全省二十二縣市局均早成立各縣市局婦女會，以下計成立二百八十四個區鄉鎮婦女會，計有會員九萬三千一百一十人。率將該會一年來工作簡述於後：

（一）出版臺灣婦女通訊

爲溝通各縣市局婦女會工作幹部之感情，便於互相觀摩砥礪，該會按月出版臺灣婦女通訊一種，分發全省各婦女會暨有關婦女團體工作幹部，報導傳遞各地婦女工作動態。

（二）特約產院

爲使清貧孕婦減少生育負擔，特約「平安產院」爲貧苦孕婦接生，凡由該會介紹前往生產者，一律特別優待，半年來共介紹產婦四十八名，平均每月八名。

（三）調解糾紛

該會日常工作中，調解要算是最忙的一件事，舉凡家庭糾紛、夫婦不睦、虐待、姦淫、欺騙等無所不有，均一一爲之圓滿解決。一年來計調解遺棄六九件，翁姑虐待三四件，丈夫虐待一三四件，養母虐待四七件，風化案三七件，婚姻糾紛一七件，共他四七件，共計三八五件。

（四）勞軍

該會除經常配合軍友總社參加勞軍工作外，並於七月間組織全省婦女前線勞軍團，單獨攜帶藥品食物前往金門前線慰勞戰士，以表婦女對前方將士最高崇敬之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臺灣省保護養女運動委員會

臺灣省保護養女運動委員會已成立了三年，全省各縣市亦均成立縣市保護養女會。三年來總會受理的案件共一二三六件，四十三年度受理一三五件，案件統計數如次表：

臺灣省保護養女運動委員會處理養女案件統計表　四十三年一月至十二月

案件分類	處理情形	人數	備註
（一）逼良爲娼	（1）和解	二四人	
	（2）訴訟	三人	
	（3）結婚	二人	
	（4）介紹工作	二人	
	（5）救濟	二人	
（二）妨害自由	（1）和解	二九人	
	（2）訴訟	一人	
	（3）結婚	七人	
	（4）介紹工作	二人	
	（5）救濟	一人	
（三）虐待	（1）和解	四三人	
	（2）訴訟	四人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3）結婚	六人	
	（4）介紹工作	六人	
	（5）救濟	二人	
（四）亂倫訴訟		一人	
合計		一三五人	

養女前來請求調解時，保養會有時限於法律明文的不具體。不能面對養家強硬，即使是養女與養家終止了收養關係，又不能替養女安排一教養之所，保養會在實際工作上，難免有出入徘徊之處。因此，本年該會三週年紀念會時，曾有籌設養女教養機構之決議。前述中央婦工會曾提報總動員會報，訂定臺灣省現行養女制度改善辦法一種，並約請各有關單位研商從速設立婦女職業輔導館一所。如是，則保養會之工作即易推動，同時這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亦即隨之逐漸解決。

其他全國性及省級各婦女團體，亦各就人力財力，配合各方，努力工作；均有貢獻。

三、各界婦女的工作表現

女青年——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女青年，利用暑假舉辦戰鬥訓練，分遠征、探險、射擊、野營、海洋、滑翔、登峯、游泳等訓練，兩年來參加戰鬥訓練的女青年約有五千餘人。利用寒假舉行先鋒營訓練，調訓大專暨中等學校區分隊長，曾經接受這種訓練的有二千餘人，受訓人員返原校後，均能起良好的示範作用。服務工作有軍中服務、農村服務、社會服務、戰地服務等項，其大規模軍中服務與農村服務均在暑假寒假期間舉行。

女民意代表——立法院女委員經常出席院會，發表言論，監察院女委員除開會外，並調查案件，表現均極良好。國大代表女代表開會時提案甚多，主席團亦有三位女代表參加。平時不開會時，多各就所長，兼任其他工作。臺灣省縣市議會女議員們，常為選民福利，社會公益，參加辯論，據理力爭。這次縣市議員改選時，女議員參加競選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者甚爲踴躍，得票結果，雖有保障名額，但其中票數竟有超過男議員者。

女教師、女公務員——她們其中已婚者，多有子女家務之累，但是她們在各學校，在各機關各部門的工作表現，都很盡職而負責。

女作家們常有中英文新作品及新書出版。女醫師、女護士、女助產士亦隨時爲傷患軍士及軍眷服務。其他如女法官，女律師，女記者，工作均甚活躍。還有前線的女司令、女英雄、女政士，工作更爲驚人，影劇界女影星，女名票，都隨時配合各界赴前方勞軍，至於公共汽車女司機，女車掌，女店員，女工人，她們的工作更爲辛勞。

四、結　論

四十三年度自由中國各界婦女，大家站在不同的崗位上，都在埋頭苦幹，即使是本文未能提及的，亦都極有貢獻。當此世界風雲日亟，自由與黑暗絕難共存的時代，今後我們更應喚起全體婦女同胞，團結起來，共同爲反共抗俄而奮鬥，爲復國建國而努力。

蔣總統偕夫人參觀美國勞軍團演出。

蔣總統偕夫人本日下午四時蒞臨空軍總部，參觀美國統一勞軍總社耶誕特別勞軍團的演出。

該團於本日下午抵達臺北後，即往空軍總部舉行第一場演出，招待中美空軍將士，並請蔣總統夫婦蒞臨參觀。（註三）

國防部訂頒忠烈官兵特卹暫行辦法。

國防部爲激勵士氣，優卹忠烈官兵，除依軍人撫卹條例給卹外，近訂國軍忠烈官兵特卹暫行辦法一種，頒佈實施。茲摘誌該項辦法如次：

國軍官兵具有下列忠烈事蹟之一者、應予特卹：

一、依褒揚忠烈條例受褒揚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作戰間已盡最大努力，不肯降敵屈辱，陣前自戕者。

三、身先士卒，衝鋒陷陣；或以寡擊衆，殺敵致果而殉職者。

四、固守或支援重要地區，賴以挽回戰局；或達成任務，有利戰況而殉職者。

五、負傷不退，壯烈犧牲者。

六、飛機低空攻擊或偵炸敵區重要目標，受敵射擊殞命者。

七、艦艇進入敵區，轟擊重要目標，受敵炸射殞命者。

八、身入敵後，執行任務，經敵利誘威脅或加酷刑，不屈殉職者。

九、其他忠勇壯烈，足資矜式者。

特邨邨金標準，視其情節，照陣亡一次邨金額一倍至三倍核議；但奉　總統特給者，不在此限。

凡合於以上忠烈事蹟之官兵，應由師或獨立團以上主管長官，速予詳舉忠烈事蹟及遺族姓名住址，電呈國防部核定，或轉呈總統核定特邨。

此項特邨邨金發給程序如左：

一、遺族隨軍者，由戰地撫邨機構或部隊長就近發給。

二、遺族居住後方或原籍者，由撫邨機關立即查明住址發給。

三、遺族居住敵區或狀況不明者，由撫邨機關登記並保留，俟併例撫邨金發給。（註四）

註一：秦孝儀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演講）」頁二〇三—二一七。

註二：新聞出版公司編「中華年報」，民國四十三年甲編，頁一—四六。

註三：「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報合聯」、「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註四：同註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八日　總統明令公布「修正檢肅匪諜條例」第十四條、「修正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第三十五條、修正「中央研究院組織法」、及修正「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

修正「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十四條條文。

「臺灣省內中央及地方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施行期間着延長一年，其第三十五條條文予以修正。

修正「國立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為「中央研究院組織法」，並將條文予以修正。

修正「國立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為「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並將條文予以修正。

茲誌總統明令修正之各案條文於後：（註一）

一、修正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第十四條條文

第十四條　沒收匪諜之財產一律解繳國庫。

破獲之匪諜案件其告密檢舉人及直接承辦出力人員應給獎金由國庫支付其給獎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前兩項所定收支應編列預算。

二、修正臺灣省內中央及地方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第三十五條條文

第三十五條　本條例施行期間自四十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中央研究院組織法

第一條　中央研究院直屬於總統府，為中華民國學術研究最高機關。

第二條　中央研究院之任務如左：

一　從事科學研究。

二　指導聯絡獎勵學術之研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三條　中央研究院設研究所如左：

一　數學研究所。

二　天文研究所

三　物理研究所。

四　化學研究所。

五　地質研究所。

六　動物研究所。

七　植物研究所。

八　氣象研究所。

九　哲學研究所。

十　教育學研究所。

十一　中國文學研究所。

十二　歷史語言研究所。

十三　法律研究所。

十四　經濟研究所。

十五　社會研究所。

十六　醫學研究所。

十七　藥物學研究所。

十八　體質人類學研究所。

十九　工學研究所。

二十　心理學研究所。

二十一　地理研究所。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十二　考古學研究所。

二十三　民族學研究所。

中央研究院於必要時，得依評議會之決議，增設其他研究所或研究室。

關於各研究所所長及研究人員之資格，由評議會定之。

第四條　中央研究院置院長一人，特任，綜理全院行政事宜。

第五條　中央研究院置院士若干人，依左列資格之一，就全國學術界成績卓著之人士選舉之：

一　對於所專習之學術有特殊著作發明或貢獻者。

二　對於所專習學術之機關領導或主持在五年以上成績卓著者。

第六條　中央研究院院士第一次由中央研究院評議會選舉之，其名額爲八十人至一百人；嗣後每年由院士選舉，其名額至多十五人。

第七條　中央研究院院士之選舉，應先經各大學各獨立學院各著有成績之專門學會研究機關或院士或評議員各五人以上之提名，由中央研究院評議會審定爲候選人，並公告之。

院士選舉規程由中央研究院評議會定之。

第八條　中央研究院院士爲終身名譽職。

第九條　中央研究院院士之職權如左：

一　選舉院士及名譽院士。

二　選舉評議員。

三　議訂國家學術之方針。

四　受政府之委託，辦理學術設計、調查、審查及研究事項。院士會議規程由中央研究院評議會定之。

第十條　中央研究院院士分爲左列三組，每組名額由評議會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　數理組。
二　生物組。
三　人文組。

第十一條　中央研究院設評議會，由院士選舉經總統聘任之評議員三十人至五十人及當然評議員組織之。

中央研究院院長、總幹事及直轄各研究所所長，爲當然評議員；院長爲評議會議長。

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另定之。

第十二條　中央研究院置名譽院士。

國外學術專家於學術上有重大貢獻，經院士十人以上之提議，全體院士過半數之通過，得被選爲名譽院士；每一名譽院士當選之理由應公告之。

第十三條　中央研究院置總幹事一人，承院長之命處理全院行政事宜；秘書主任一人，總務主任一人，分掌秘書總務事宜；秘書一人至三人，幹事二人至五人，均由院長聘任。

中央研究院置會計主任一人，統計員一人，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項，受中央研究院院長之指揮監督，並依法直接對主計處負責。

會計統計佐理人員名額，由中央研究院及主計處會同決定之。

第十四條　中央研究院之處務規程由中央研究院定之。

第十五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四、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條例

第一條　中央研究院依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十一條之規定設評議會。

第二條　評議員由中央研究院院士選舉之。

第三條　聘任評議員應依中央研究院組織法第十條所列各組分配名額。

第四條　中央研究院評議會之職權如左：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　決定中央研究院研究院學術之方針。

二　促進國內外學術之合作與互助。

三　中央研究院院長辭職或出缺時，選舉院長候補人三人，呈請總統遴任。

四　受中央政府之委託從事學術之研究。

五　受考試院之委託，審查關於考試及任用人員之著作或發明事項。

第　五　條　聘任評議員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　六　條　聘任評議員任期終了前三個月，應由院士選舉下屆評議員；其選舉規程由評議會定之。

第　七　條　聘任評議員在任期內辭職或出缺時，應由評議會補選呈請總統聘任；其任期以補足原任期爲限。

第　八　條　聘任評議員爲名譽職，但開會時得酌給旅費。

第　九　條　評議會每年至少開會一次，由議長召集；遇有必要或經評議員三分之一以上之請求，議長得召集臨時會。

第　十　條　評議會置秘書長一人，由全體評議員選舉之。

第十一條　中央研究院院長辭職或出缺時，由秘書召集臨時評議會選舉院長候補人。

第十二條　評議會議事規程及處務規程，由評議會定之。

第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行政院長俞鴻鈞列席立法院，報告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締結經過。

行政院長俞鴻鈞今天到立法院報告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締結經過，鄭重聲明該約並不違反我反共抗俄基本國策，請求該院延會若干時日，以便在本會期裏能將該約審議完竣，並予迅速通過，以便早日批准生效。

俞院長今天率領國防部副部長黃鎮球、外交部政務次長沈昌煥及該部高級官員多人，列席立法院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會期第二十七次院會，就中美防禦條約簽訂經過提出報告，並答覆十九位立委的質詢。

茲誌行政院長俞鴻鈞報告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締結經過全文如下：

「今天貴院開始審議中美共同防禦條約，關於這個條約案，行政院已經把條約全文和議訂這個條約的總報告書送到貴院，各位委員先生想都已看到，現在本人願意把政府簽訂這個條約所代表的政策和意義，作一個簡單的說明。

首先，本人要說明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締結，是我們反共抗俄國策精神的表現。我國政府遷到臺灣省以來，就針對蘇俄侵略而引起的我國和世界的嚴重局勢奠定了反共抗俄的國策，這一個國策有兩重意義：一方面我們要光復大陸，收回被侵佔的領土，解救被迫害的同胞；另一方面我們要摧毀俄國在亞洲執行侵略的工具，消除亞洲各國的危險，進而保障世界的和平。反共抗俄的國策，是我們政府一切施政的總方針，也就是我國外交政策的基礎。

我們執行反共抗俄的國策，首先要以自助和互助的方式，加强反共的實力。在外交上，我們要爭取自由國家的援助和支持，來增加我們自身的力量；同時，也要協助增加自由世界的力量。我國政府遷到臺灣省以來，朝着這個方向所作的努力，已經有顯著的成就，我們感激自由世界各友邦給我們的合作和支持，尤其是領導自由世界的美國。近年來我國國力的增加，得到美國友誼的援助很多，我們也決不會辜負我們的友邦，一定要貢獻我們的力量，使自由世界的和平安全得到更確切的保障。今天貴院審議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就是我國以自助和互助的方式加强反共實力的一個具體表徵。

最近蘇俄和共匪深恐我們反共抗俄國策的成功，摧毀它們侵略世界的陰謀，所以一方面叫囂犯臺，企圖併吞反共抗俄的基地，消滅反共抗俄的實力；另一方面加緊發動和平攻勢，分化自由世界的團結，企圖孤立美國和我國。它們這一個陰謀，早已被我們看透，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締結，也就是對它們這個陰謀的迎頭痛擊。

由於這幾年來政府和人民的共同努力，自由中國基地的防衛，已經大爲增强；又因爲中美兩國的密切軍事合作，使這一基地更爲穩固，任何共匪進犯臺灣的企圖，必定要被我們所粉碎。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之後，中美兩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無論在事實上或法律上，都已成爲反共盟國，不但是臺灣的防禦更加鞏固，就是整個西太平洋的反共部署，也更爲完備周密。這樣，不僅擊破了蘇俄共匪叫囂犯臺的陰謀，而且我們還要更積極地充份地作反攻復國的準備。我相信此後我們反攻大陸力量的加强，必定能够獲得更有效的發展，我們必能把握有利的時機，實行反攻大陸，解救大陸同胞；同時奠定亞洲穩定的局勢和世界和平的基礎。

蘇俄共匪發動和平攻勢以來，少數走所謂中間路線的國家。竟中了它們的奸計。使國際間瀰漫着姑息妥協的空氣，甚至有人主張還沒有承認共匪的國家，趕緊承認共匪，把聯合國內中國席位讓給共匪；也有人主張承認兩個中國的謬論。以求和共產侵略者得到一時的苟安，這種妄想，正好配合蘇俄共匪分化自由世界和孤立中美兩國的陰謀奸計，助長侵略者的勢力。我們全中國海內外愛好自由的人民，將誓死反對。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對於蘇俄共匪的這一奸計，是一個强有力的答覆。它已經明告所謂中間路線的國家，他們的妄想決沒有實現的可能，自由國家要求生存，決不能犧牲其中任何一國，而惟有靠團結一致，以加强反抗共產侵略的力量；同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也積極地加强了西太平洋的防禦體系，使這一區域的自由國家，得到彼此互助。確保安全的保證。它也正告了共產侵略集團，中美兩國不但沒有陷於孤立地位的可能，而且要和世界所有愛好自由的國家攜手合作，打擊共產侵略者。

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不僅是我政府和全國人民之年來自力更生艱苦奮鬥的結果，並且使中美兩大盟國友好敦睦，反共的合作，進入一個更密切互助的階段，它符合我政府反共抗俄的基本國策，也打擊了蘇俄共匪的陰謀奸計。本人在把這個條約提請貴院審議之際，深切地懷念着大陸上四萬萬五千萬在苦難中的同胞，也展望着我國和自由世界其他國家爲自由而奮鬥的光明前途。我們深知道現在仍不是我們停下來自我陶醉的時候，共匪並未因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簽訂而放棄其覬覦臺灣的念頭，俄帝也未因此而改變其侵略太平洋的陰謀，我們今後還有很多的艱難困苦，必須要以加倍的努力去克服；但我們深深的相信，我們必能完成反攻復國維護自由的大業。

爲了上述種種理由，本人敢請貴院儘速審議，並通過這個條約，以便早日批准生效。至於條約內容的解釋，總報告書裏面已有詳細的說明，本人不再重複的報告。」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俞院長報告後，立委紛紛發言，提出質詢，由俞院長分別答覆。

女立委王德箴說：「有此條約比較沒有好，主張批准此約。」她對行政院和外交部爲此約所作的努力，表示敬佩，她並認爲已使中美關係明朗化。委員趙惠謨說：「我主張通過此約，但如將來美國因此約而限制我們反攻大陸時，立法院將再廢止此約。」委員周樹聲說：「我大體贊同此約，但對第六條表示不滿意。」委員杜光塤指出若干質疑之點，○○行政院詳細答覆，他說：「我們在通過此約之先，必須對於此約求進一步的瞭解。」委員楊寶琳說：「對於此約大致滿意。」委員段劍岷說：「因政府過去的努力，才有今天簽訂中美條約的成就。」他希望中美兩國永不分離。委員陳海澄說：「我在精神上完全支持此約，但在內容方面並不完全滿意。」委員趙家焯說：「我贊同此約，其中第七條對我們最有利，第四條亦顯著的在鼓勵我們反攻大陸。」委員陳洪提出質詢時，對於此約未作批評。委員陳祖貽說：「這個條約不錯。」委員王大任說：「我建議迅速通過此約」。委員魏惜言說：「此約又一次確定了臺灣和澎湖歸還我國的地位，彌補了金山和約及中日和約的不足。」委員黃建中說：「這條約是防禦性的。」委員包華國說：「我歡迎這個條約，它是一個好的開端。我絕對予以支持。」委員劉文島說：「這是一個天衣有縫的條約。」這個縫是在第十條內。委員潘衍興也說：「此約是一個好的開端，但不够健全。」委員苗啓平說：「這個條約是外交上很大的成功，我主張趕快通過。」委員劉振東說：「有此條約比沒有好，但此約內有很多不够使人滿意的地方。」委員胡秋原主張「通過此約」，但由政府同時發表一個聲明，强調中美間的傳統友誼。

俞院長對於立委們的質詢答覆如下：

「第一剛才有幾位委員提到，我們的國策是反共抗俄，我們當前的急務是反攻大陸，而中美條約是一個共同防禦條約，因此，有幾位委員顧慮到這一條約可能與我們的國策相違反。

鴻鈞現在願向各位委員鄭重保證，這一條約決沒有與我國反共抗俄國策相違之處。這一條約的確是防禦性質的條約，它第一步的目的是在加强自由中國基地和美國在西太平洋區所管轄的領土的安全，並完成西太平洋區自由世界防禦體系的環節。就我國來說，有了這一個條約，自由中國基地更爲鞏固，使我們能够更積極更充分地作反攻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的準備。今天上午鴻鈞在貴院報告我政府簽訂這一條約所代表的政策和意義時，已經有所說明。我們簽訂這一條約，是在實施我們反攻復國的國策過程中的一個步驟，所以這一條約，不但不與我國策相違，而且是相配合的。

再就反攻大陸來說，我們當然要好好地把握有利的時機，並且要妥善運用各友好國家給我們道義上和物質上的援助，但是最主要的是我們全國海內外人民所共同努力產生出來的力量。我們知道我們自由世界的友邦，對於我們反攻大陸，在目前抱着一種憂慮，他們深怕因此而引起大戰。他們這一類憂慮，在某種程度上，我們是能夠瞭解的。就是與我們友誼最深厚最密切的美國，也不免有這一種憂慮。我們要得到我們友邦的援助，必須要在政策上和事實上充分表現我們的反攻大陸，不僅不會使他們捲入戰爭漩渦，而且對於他們的安全是有貢獻的。反攻大陸是我們的主權行為，是我們分內的事，我們並不要我們的友邦來參加。我們訂了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也決沒有要使美國捲入我們反攻大陸的戰爭漩渦的意思。政府在議訂條約的總報告書裏說：我們基於與美國同盟合作的關係，在採取重大軍事行動時，願與美國諮商，就是說明這一點意思。我們在運用各友好國家給我們的援助，在我們日益鞏固的自由基地，發展我們的力量，等到我們準備妥當進行反攻大陸，我們決不會也不願任何其他國家，來加入我們殲滅共匪的戰事，當然我們不受任何其他國家的限制和干涉。

外間有許多傳說，尤其是外國通訊社和報紙的種種猜測，說美國有限制我國反攻大陸的意思，甚至說美國助理國務卿勞勃森先生來臺時就成立了這樣一個諒解，這是完全沒有事實根據的。勞勃森先生來臺時，曾與我們商談了若干關於中美兩國利益事項，當然也談到了有關議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的事項。但是勞勃森先生在臺灣時，決沒有說過一字一句可以表示要限制我們反攻大陸的。這是我要附帶加以說明的。

第二，剛才也有幾位委員問起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本身，以外有沒有附件，尤其有沒有秘密的附件？這一個問題很簡單，鴻鈞可以答復，中美共同防禦條約全部就是行政院送到貴院的條約全文，包括序言和十條條文，並沒有附件，也沒有秘密的附件。

第三、剛才有幾位委員提到條文第三條中關於加強自由制度一項規定的意義，並且詢問自由制度的範圍。正如楊委員寶琳所說，在我們憲法第二章中已定下了人民應享和應保護的種種自由。這足以證明我國是一個自由國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當然我們知道美國也是一個自由的國家。憲法中的各項規定，是一種原則性的規定，要政府和人民共同遵守來加以實施。實施我們憲法關於自由，就是確立自由制度。我們在中美條約中所承允的，也是美國政府所承允的。

更進一步來說，這一規定在國際間的意義是表明兩締約國崇尚自由的決心，它們要昭告世界它們願意使人民充分享受自由，不但有憲法上原則性的規定，而且要有完備妥善的實施。這一規定使得自由國家與共產國家間的分野格外清楚，對照格外鮮明。我們大陸淪陷在匪手之後，大陸上一片黑暗，人民在共產奴役制度之下，遭受史無前例的壓迫和痛苦。我們懷念在大陸上的同胞，我們要給他們光明的希望，同時也要給所有在鐵幕後喪失自由的人以光明的希望，所以中美兩國要在這一條約中重申對自由的信心，作加強自由制度的宣示。

此外，我今天早晨向各位委員報告本案的時候曾說過：我們今後還有很多的艱難困苦，必須要以加倍的努力去克服。這一個努力是多方面的，它包括軍事上、外交上、內政上、經濟上、社會上各方面的種種努力。中美條約只是在我們完成反攻復國的大業上的一個步驟。剛才各位委員對於成立東北亞同盟，加強外交陣容，力求經濟平等，增進社會福利等，提出許多寶貴的意見，行政院自當盡力來促其實現，鴻鈞趁此機會向各位表示謝意。」（註二）

附錄：沈昌煥對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締結經過在立法院所提補充說明（註三）

關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所代表的政策和意義，剛才俞院長已經向各位委員說明，議訂條約的經過和條文的解釋分析，在總報告中也已有詳細的敘述。現在本人再就本案有關事項，作一補充報告，以供貴院審議這一條約時的參考。

首先要向各位委員指出的，條約是兩國之間的一項協議，在議訂的時候，常常要兼顧締約國雙方在國際間和國內所面臨的情勢，不能單純從一國的需要來着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當然也是如此，如果單就我國的立場來檢討，那末這一條約並不能說是完全符合我們的希望。貴院在審議的時候，可能與本人有同樣的感覺。就美國方面來說，也許條約中有些規定也不完全符合美國政府原來的立場。但是從大處着眼，這一條約代表了中美兩國共同的願望和目標。美國政府在與我國政府談判的過程中，所表示的敦睦誠懇和合作的態度，是值得我們欽佩和欣慰的。

其次，本人要向各位委員報告的，就是政府在議訂這一條約時所秉承的幾項重要的原則：第一個原則是：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這一條約要在反抗共產侵略的大前提下，保障締約國及有關地區的安全。中美兩國都是反共國家，而反共抗俄，正是我國的基本國策，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自然要標明反共的性質。

第二個原則是：我們必須維護對全中國領土的主權。我政府現在雖然暫時還來臺灣省，但是仍是代表全中國的唯一合法政府，我政府對於淪陷在匪手的領土，雖然暫時不能作事實上的控制，但是我政府在法律上的管轄權，並不因此而受損害，我政府當然以代表全中國的政府地位議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

第三個原則是：這一條約，要能配合我政府反攻復國的國策，無論如何不能使這一基本國策受任何影響，我政府目前首要的工作就是反攻大陸，解放淪陷區內的同胞，對亞洲區域的安全和世界和平有所貢獻。剛才俞院長已有明確的宣示，全國海內外人民的努力目標和所希望於政府的也是這一國策的早日完成，這是政府在議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時所持基本觀念。

第四個原則是：我們必須負擔我們在維護自由的反共鬥爭中所應有的責任，正如總報告書中所指出，我們議訂中美共同防禦條約，是基於中美雙方共同的需要，這本來是任何條約成立的要素，我們歡迎美國給予我們的援助，同時也願意在我們力量範圍內，盡我們的責任，作相互的協助。

現在已經簽訂的中美共同防禦條約，與上述各項原則可說是都能符合，關於反共的性質一點，總報告書第二節第三項中，第三節解釋第二條時，已有詳細的說明，關於我政府對全國領土的管轄權一點，總報告書解釋第六條時，也有說明，除條約第二條和第五條對中美兩國領土的適用有伸縮的規定，以符合實際上的需要外，其餘條款都適用於兩國的全部領土。關於我反攻復國的國策一點，條約中並沒有可以解釋爲對我這一國策有絲毫影響的規定，總報告書第二節第四項中也已加以說明，關於中美兩國在條約下互負義務一點，可以說全部條約都是以這一原則爲基礎。第六條規定美國在西太平洋區域的島嶼領土，也在共同防禦範圍以內，尤其可以說明這一點。

這些重要原則的實施，在議訂條約時並沒有遇到重大的困難，正如俞院長在十二月三日所發表的聲明中所指出，這一項事實表示了雙方目標的一致，所以從大處着眼，這一條約代表了中美兩國共同的願望和目標。也由此可以得到證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最後本人更願向各位委員報告，這一條約在十二月二日簽字後，國際間的反應總括說來，這些反應可以分成三類：自由國家對這一條約的反應大體上都很良好。他們一致重視並支持這一條約。共產侵略集團對於這一條約的簽訂，則大肆叫囂，加以誣衊和謾罵。有些國家走所謂中間路線的人士，則加以曲解。這些反應正可以說明這一條約在國際間的重要意義。先就共產集團方面的反應來說，中美條約簽訂後共匪的報紙和電臺叫囂謾罵，廿幾天來沒有停止過，雖然它只是莫斯科的傳聲筒，毫無價值可言；但是也可以看出共匪內心的慌張與惶恐。莫斯科的外交部曾在十二月十六日發表了一個聲明，聲明中除了共產集團慣唱的濫調外，充分暴露出侵略者對於自由國家團結的恐懼。並且硬說這條約是「侵略性的」，「危害中國的安全和亞洲的和平」，這眞是荒謬絕倫的話。這一條約全文十條，無論用任何方法也不能解釋爲具有絲毫侵略的意義，相反的這一條約對於蘇俄侵略中國的計劃，是一個猛烈的打擊，對於它奴役亞洲人民的陰謀，是一個重大的阻礙，例如：條約第二條規定中美兩國將以自助及互助的方式，來維持並發展抵抗武裝攻擊和共產顚覆活動的能力，這一規定和其他規定對於共產侵略者是一個當頭棒喝，無怪它們要恐懼、要謾罵了。現在自由中國一天比一天强大，自由國家一天比一天團結，蘇俄如不及早止停止它在中國的侵略，退出中國大陸，一定被我們驅除出去，我們可以斷言，正義必定戰勝侵略，自由必定戰勝奴役。

若干走所謂中間路線的人士，對於這一條約加以曲解，他們以爲條約可以穩定臺灣海峽的緊張局勢，從而漸漸導致和共產集團的妥協共存，這是一個天眞的幻想，最後必定招致極大的失望。我們願意和所有人民及政府和平相處，但決不能和侵略者和平相處，臺灣海峽的緊張局勢，亞洲的緊張局勢，都是由於蘇俄利用共匪傀儡進行侵略的結果，這一個侵略力量如不消滅，自由國家決沒有和平和安全可言。剛才俞院長已經說過，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之後，自由中國的基地將更爲鞏固，使我們可以作積極充分的準備，來貫澈我們反共抗俄的國策，我們反攻復國的完成，將是自由世界和平與安全的最大保障。

自由國家對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一致表示支持欣慰，因爲他們明瞭條約的意義和共產侵略者的本質。十二月三日紐約時報社論中有一段話，似可供我們參考，紐約時報說：「這一條約表示美國不準備也不願意出賣它的中國盟友，以永取得某種程度的緊張局勢的緩和。當然，這也一定表示美國將繼續抵抗要求中共進入聯合國作爲緩和局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的宣傳，全世界各地的自由中國人和美國人，都將爲這一明確堅定的行動而感到鼓舞，這一行動並已使多數美國人熱烈支持立場成爲正式化。」其他自由國家如大韓民國、日本、菲律賓、泰國、伊朗、土耳其、西德等官方和輿論，也都讚揚這一條約，認爲是對自由世界目標的一項重要貢獻。剛才所報告的各點，疏漏之處很多，僅就管見所及，供貴院審議這一條約時作參考之用，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指教。貴院在進行審議的時候，對於條約如果有任何問題，我自樂願在我職權和能力範圍內提供答覆，並願意乘此機會，促請貴院儘速通過這一條約，以便早日予以批准生效。（註三）

我國在危地馬拉設立公使館。

我國將駐危地馬拉總領事館升格爲公使館，已在危京危地馬拉市舉行成立儀式，原駐該國之總領事館同時結束。在首任公使未派定以前，由原任總領事之參事銜一等祕書劉宗翰暫代館務。

我國自反共的危國現政府成立後，即予承認，並爲加强兩國關係，乃決定設立危國公使館。（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總統府公報」第伍陸貳號，頁一—三；「臺灣省政府公報」四十三年冬字第七十八期，頁一九九；紀念建國七十年委員會編：「中華民國現行法規彙編」總統，頁一—〇六，九八—一〇〇及一二九—一三〇。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三：同註二。

註四：同註二。

二十九日　總統明令公布「田賦征收實物條例」。

總統本日明令公布修正「戰時田賦征收實物條例」爲「田賦征收實物條例」，茲誌新頒「田賦征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實物條例」條文於後：

田賦征收實物條例

第一條　田賦征收實物，依本條例之規定。

第二條　田賦按照中央核定各省市縣土地科則之賦額，一律征收實物。

第三條　爲適應國家需要，凡依法開辦土地稅之區域，其農地得仍征收實物。

第四條　征收實物就各地方主產稻穀或小麥征收之，不產稻穀或小麥之土地及有特殊情形地方，得按應征實物折征當地主產雜糧或征代金。

前項折征標準，由各省市政府擬訂，報由財政部核定之。

第五條　田賦征收實物依左列標準計征之：

一、征收稻穀區域，按賦額每元征收稻穀二一、六公斤。

二、征收小麥區域，按賦額每元征收小麥二〇、三公斤。

前項標準，得由行政院視各地土地稅捐負擔情形，酌予減低。

第六條　實施土地稅區域之農地，其實物征收，得按原有田賦之賦額，依照前條標準計征之。

第七條　征收實物地方，得視當地糧產多寡情形辦理隨賦征購糧食。

前項征購糧食標準，由行政院核定之。

第八條　實物驗收以品質鮮明乾潔顆粒充實爲限，其收納計算一律使用公制衡器，以公斤爲單位，公兩以下四捨五入；代金以元爲單位，分以下四捨五入。

前項驗收實物事項，由財政部另訂規則，呈請行政院核定之。

第九條　田賦以土地所有權人爲納稅義務人，其設有典權之土地，以典權人爲納稅義務人。

前項土地屬於公有者，應向管理機關征收之；屬於共有者，得向代表人征收之。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　十　條　納稅義務人遠出或住址不明及無法通知繳納者，應通知佃戶代繳於所應付地租內扣繳義務。

第十一條　田賦之經征經收事宜以劃分爲原則，經征事項由縣（市）主管田賦機關辦理；經收糧食事項由縣（市）主管糧食機關辦理經收；代金事項由公庫或代理公庫之銀行辦理；如無代理公庫之銀行代收時，由縣（市）主管田賦機關辦理。

第十二條　田賦每年以分二期征收爲原則，並應於農作物收穫後一個月內開征。其開征日期由省（市）政府擬訂，報由財政部核定之。

第十三條　田賦開征前，經征機關應將開征日期地點及繳納須知事項公告週知，並填發通知單，分送納稅義務人或扣繳義務人持憑繳納。

第十四條　田賦應由納稅義務人或扣繳義務人自向指定處所繳納，不得由任何個人或團體包收代納，但納稅義務人或扣繳義務人自願集體納糧者不在此限。

第十五條　田賦開征後限於一個月內收齊，但每年征收一次者得延長一個月。逾期尚未繳納者，依左列規定處罰之：

一、逾期未滿一個月者，照應征額加征百分之五；

二、逾期一個月以上未滿兩個月者，照應征額加征百分之十；

三、逾期兩個月尚未繳納者，照應征額加征百分之十五，經催繳後納稅義務人或扣繳義務人仍不繳納者，移送法院強制執行。

欠繳隨賦征購糧食者，適用前項規定。

第十六條　納稅義務人藉變更或隱匿地目等則及以其他方法短匿賦糧者，除追補外，並按短匿賦糧額三倍處罰之；其抗不繳納者，移送法院強制執行。

第十七條　欠賦土地不得爲所有權移轉之登記。

第十八條　災害土地依照勘報災歉條例辦理，其他減免田賦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九條　除本條例規定外，不得再以土地爲對象帶征或攤派。

第二十條　征收人員如利用職務刁難舞弊者，依法從重懲處。

第二十一條　各省（市）征實及隨賦征購事宜，應由各省（市）政府依照本條例之規定擬具實施辦法，報由財政部核定之。

第二十二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註一）

大法官會議通過判決誤寫被告名字解釋。

司法院大法官會議今天上午，在大法官會議廳舉行第五十三次會議，由院長王寵惠主席，出席大法官有胡伯岳、蔡章麟、王風雄、徐步垣、韓駿傑、曾劭勳、蘇希洵、何嘉等八人，祕書長王煥列席。會內對於最高法院所呈刑事判決將被告名字誤寫一字（如張三誤寫爲張四），可否依院字第一八五七號解釋以通常方式更正之，請解釋一案，經決議通過解釋文如下：

「來呈所稱原判誤被告張二爲張四，如全案關係人中別有張四其人，而未經起訴，其判決自屬違背法令，應分別情形，依上訴非常上訴及再審各程序糾正之。如無張四其人，卽與刑事訴訟法第二百四十五條之規定未符，顯係文字誤寫，而不影響於全案情節與判決之本旨。除判決宣示前，得依同法第四十條增刪予以訂正外，其經宣示或送達者，得參照民事訴訟法第二百三十二條，依刑事訴訟法第一百九十九條由原審法院依聲請或本職權以裁定更正，以昭鄭重。」（註二）

政府決策單位表示，目前不宜調高美元滙率。

近來國內工商界及輿論界多主張提高滙率，以增美援美元效用，並鼓勵出口。政府決策單位認爲，我國仍應在安定中求進步，目前不宜調高美元滙率，同時透過政府新聞媒體提出以下說明：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一、出口問題：低滙價窒礙出口現象，已經不存在。自去年九月實行「改善進口外滙申請及審核辦法」，規定出口實績亦可按比例核配外滙後，出口業務即形活躍，今年省產品中，除公營之糖米等外，民營出口之茶葉、香蕉、鳳梨、煤、香茅油、羽毛等六項較大宗者，達產量之百分之八十，總值逾二千萬美元。現在更進一步，明年第一期進口外滙之分配進口實績按百分之十核配，出口實績則按百分之三十，使出口商愈得優利，這樣逐漸變更，將來也許採結滙證制，出口者即以其所得外滙進口物資。這種辦法最切實最有效，假如調整滙率，各種工業生產之原料、機器等進口價格提高，成本必然劇增，影響民生。即以農產品言，其成本亦因部份進口原料而影響成本。經計算各種農產品成本所佔進口原料比例如下：茶葉百分之十三，香蕉百分之六，鳳梨罐頭百分之二十五，三夾板及紗布等達百分之八十。如果滙價提高，它們的成本當亦比例提高，而至不能出口，所以提高滙價不是解決出口的辦法。

二、物價：滙價提高後，進口物品漲價固屬當然，即民生必需的米、水、電、煤等亦將漲價，因爲種稻的肥料，自來水、電力、煤等所需的原料及機器等是由進口而來，其成本必然隨之提高，形成人工、物品的普遍上漲現象。論者認爲現在進口貨成本因實績轉讓或其他因素，每一美元的外滙價格已高出滙價甚多，即使調整，亦不過與現在成本相若。但事實上，如果按現行外滙分配辦法，實績轉讓的現象必然存在，既轉讓即有轉讓的權利金（即轉讓者向受讓者在滙價以外所取的費用）。在這種現象下，滙價提高後，加上轉讓權利金，外滙成本必更較目前實際價格增高，即物價必然上漲。

三、滙價與支用關係：持調整說的，以爲現在外滙支用浮濫，因滙價太低。如果提高後，出國者及滙往國外滙款可減少，進口物品昂貴，使用者亦節省而減少進口。該關係方面認爲這一理論有欠正確，因爲任何人作事，總是以事爲目的，而不是以滙價高低爲轉移。要減少出國人員或滙款，應嚴立制度，並嚴格執行，如不應出國及不應有之滙款，即不予核准，自可減少外滙之支用。至於進口物品，不論價格高低，奢用者仍奢用，節省者亦自節省。即使要消減浪費現象，亦應在禁止或管制進口以及提高稅率着手，不應用提高滙率辦法。

四、金融與經濟：臺灣物價穩定，幣信建立。今年十月份物價總指數，較去年同時期尚下跌百分之三。民衆對於新臺幣信心堅定，銀行存款逐日增加。民四十年優利存款三月期者利率達四分之三，存款僅一千九百萬元，現在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利率減至一分二厘，不及四十年三分之一，而存款增加近四十倍，達七億餘元。如果調整滙率，除第二點所述之「人工、物價普遍上漲」外，民衆對於新臺幣的信心必隨之動搖，於是大量提存，市場通貨增加，游資作祟，搶購物資，形成金融紊亂，經濟動搖，不可收拾的局面。（註三）

中共以三十六萬七千英鎊作為對本年七月間擊落英國民航客機的賠償。

英國方面今日宣稱：他們已從中共方面收到三十六萬七千英鎊（合一百零二萬七千六百美元）的支票一紙，作爲中共於今年七月擊落英國民航機一架的賠償。

中共擊落英機事件，發生在海南島附近上空。於本年七月二十三日一架載有乘客和機員十八人的英國國泰航空公司班機，在由新加坡至香港途中，被兩架中共戰鬥機擊落，十人喪生，八人獲救。遇難者中因有三名美國人，引起美國極強烈抗議，並派兩艘航空母艦協助搜救，造成遠東情勢的一度緊張。

在飛機被擊落後的數小時內，英國外務部即向中共提出強硬的抗議，要求道歉及對死者的家屬和飛機及所載行李的損失，予以賠償。（註四）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總統府公報」第伍陸貳號，頁三—四。

註二：「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彙編」釋字第肆拾叁號解釋，頁六六。

註三：「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三十日　蔣總統接見美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

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海軍上將，今天午後二時偕夫人從香港飛抵臺北，蔣夫人曾親往機場歡迎雷德福夫人。雷氏下機後不久，即晉謁蔣總統，就中美間有關問題及當前國際間局勢，交換意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見。總統夫婦晚間並以非正式宴會爲雷氏夫婦洗塵。在雷氏夫婦留在臺北的三天當中，均住總統官邸，爲蔣總統夫婦的上賓。

擔任美國最高軍職的雷德福將軍，這次是其第五度到臺灣訪問。今天下機後向中外新聞界表示，他此行目的是利用年終假期訪問美國的盟國，以便獲悉各國軍事計劃的現行情勢，以有助於他來年的工作。他在這次環球的旅行當中，不致承擔任何義務或提供任何諾言。關於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字後兩國的軍事合作問題，他說，他雖非特別爲處理這一問題而來；但他相信在與我國軍事首長會商時，必將涉及此一問題。關於東北亞聯盟事，雷氏說，如有此一聯盟出現，自將大有裨益於自由世界。

雷氏所乘四引擎海事專機飛入國境時，我空軍曾派雷霆式噴射飛機十二架升空迎接，專機降落松山機場時，我方鳴炮十九響表示敬意，總由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上將陪同檢閱山陸海空軍組成的儀隊。在機場歡迎的有：彭孟緝、黃杰、王叔銘、余伯泉、馬紀壯、梁序昭、黃仁霖、賴名湯、嚴家淦、藍欽、蔡斯、麥唐納、卜蘭德及美國第七十二機動艦隊司令基維特少將、民航隊董事長陳納德少將等數十人。

雷氏來華前，曾訪問若干西歐國家及東南亞國家。（註一）

行政院公布修正「戡亂時期台灣省准許人民入境出境暫行辦法」第十四條條文。

行政院今天舉行第三七九次院會，會中核准國防部呈報的修正「戡亂時期臺灣省准許人民入境出境暫行辦法」第十四條條文，並公布施行。茲誌全文如左：

「第十四條　入境、出境許可證之有效期限，除特許入境者外，規定如左：

一、同時請發出入境許可證者，其入境證有效期限爲三個月。

二、凡香港難民學生知識人士軍公人員之眷屬及一般人民申請入境，其入境證有效期限爲一個月。

三、凡澳門難民學生知識人士軍公人員之眷屬及一般人民申請入境其入境證有效期限爲五十天。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四、日本菲律賓東南亞歐美各國及其他海外地區申請入境證有效期限爲三個月。

五、出境證有效期限爲四十天。

前項各款之出入境證，如持有人確因重大事故，致逾有效期限者，得於逾限後之一個月內，詳具理由，檢附適當證明，經查屬實，准予申請換證，但以一次爲限」。（註二）

立法院通過調整電價案，照現行電價增百分之三十二。

立法院今天舉行本會期第二十九次院會時通過調整電價案，按照現行電價增加百分之三十二。至於實行日期，將請行政院斟酌實際情形決定，但以不刺激一般物價爲原則。

在通過電費加價案的決議文中，並決議函請行政院在實行加價時應辦理下列九點事項：

一、此次調整電價完全爲適應擴建電源需要及美援貸款還本付息之用，所有加價款項（包括營業外收入）仍應專戶存儲，不得流用。

二、資產重估及資本調整，關係財經政策至爲重大，應請行政院通盤計劃依法處理，此次電價計算對被舊利潤等之計算基數，係在寬籌資金，達成開發電源原則下，所予暫定之數字。

三、電力公司現設之償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組織，應予健全，行政院主計處審計部等有關機關，均應參加，以加强其財政之監理。

四、電力公司百分之九點二七八商股（包括法團股），應由行政院責成經濟部從速籌劃收回。

五、電力公司開支浮濫，財務始終未入正軌，應請行政院責成經濟部限期澈底整頓。

六、電價費率調整時各種用電售價之比率，應力求合理，非營業用電尤應特別注意用戶之負擔能力（以不超過加價率爲宜）。

七、此次調整電價之加價部份，應請行政院仍依上次加價前例，免徵防衛捐。

八、本案通過後，實施日期應請行政院斟酌當前情勢，審愼決定，以免刺激物價。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九、此次調整電價，該公司盈餘超過歷年增加數額甚多，所得稅及官股股息應全部解庫，其所需配合美援由政府投資數額，應專案作正式投資編列預算，送院審議。該案在審查過程中計算小組曾提出二案，第一案主張增加百分之一九・一四，第二案主張增加百分之二七・五五，第三案主張增加百分之三二，後經三委會聯席會議決定採用第三案，因該案能適應國家建設需要，並可以達到政府配合美援擴建電源之目的。

立院在兩年前曾通過相同的議案，准許電力公司從去年一月一日起提高電價百分之三十二點二，這回是第二次通過調整電價案。目前的電費是平均每度新臺幣一角八分八厘，增加百分之三十二後，新的電費將爲平均每度新臺幣二角四分八厘二毫。據電力公司公司稱，這次提高電價後，該公司的電費收入每年將可增加新臺幣九千三百萬元。（註三）

葉公超外長斥哈瑪紹往訪中共為一大錯誤。

外長葉公超今天在美國佛州海德堡舉行記者會時稱，聯合國祕書長哈瑪紹親赴中共區之舉，實是一大錯誤。哈瑪紹的訪問，將使中共政權在亞洲獲得以前它所未有的聲望。哈瑪紹北平之行，將使亞洲區國家認爲我們正在屈膝向中共要求恩惠。葉氏表示哈瑪紹在第一步行動中，即打出了他的最後一張牌，實在不智。

聯合國祕書長哈瑪紹已在今天前往北平，希望爭取十一個被監禁的美國人和所有其他的被扣留的盟國人員的釋放。（註四）

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宣布，志願從軍青年又增五千多人，共收捐款一百七十餘萬元。

中華民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本日宣佈：截至本日爲止，志願從軍報名的人數已達一萬八千七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百九十一人，較本（十二）月廿四發表的一萬三千二百零二人的總人數，一週來又增加了五千五百八十九人，顯示此一從軍救國運動正在澎湃開展。

中華民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於本日下午三時，假救國團總團部鄒容堂舉行全體委員會議，就建艦復仇運動事宜，作最後總結，主要決議事項如下。

一、建艦委員會工作決定在本年底結束，未了工作移請救國團總團部繼續辦理。

二、建艦捐款至三十日截止共收到新臺幣一百七十二萬一千九百六十四元二角，於三十一日在三軍球場晚會中向國防部呈獻並請彭代總長接受。

三、捐獻之物品部分，決定三十一日下午三點，邀請各界熱心人士到總團部認購折價捐獻。

捐獻工作至此，正式結束，今後將集中全力辦理從軍救國運動。（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七。

註二：「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三：同註二；「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四：「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五：同註三。

三十一日　蔣總統主持中美高層軍事會議，並與雷德福再度會談。

蔣總統今天親自主持中美兩國高層軍事會議，就亞洲軍事情勢作全盤檢討，並就中美共同防禦條約簽訂後有關兩國軍事合作的問題充分交換意見。

會議於今天上午在國防部兵棋室舉行，我國方面與會者爲代理參謀總長彭孟緝，國防會議秘書長周至柔，參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長孫立人，副參謀總長余伯泉，陸海空勤四總司令及參謀次長等。

美國方面與會者，爲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第七十二機動艦隊司令基維特，軍援顧問團長蔡斯，副團長麥唐納等。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上將，今晨在市郊總統官邸與　總統共進早餐後，則驅車至市區拜會國防部長俞大維、代理參謀總長彭孟緝，然後參加中美軍事會議，中午應蔡斯團長的歡宴。

午後與美國駐華高級將校舉行會議。晚間在臺北賓舘參加彭代總長的除夕晚會，並應彭代總長的歡宴。

同日下午蔣總統與美國參謀首長聯席會議主席雷德福將軍再度在總統官邸舉行會談，此爲雷德福將軍此次抵臺後與蔣總統第二次重要會談。（註一）

總統令頒彭孟緝「二等寶鼎勳章」。

總統本日令：

「國防部兼代參謀總長彭孟緝勛勞卓著，特頒授二等寶鼎勳章。」（註二）

陳副總統年終論世局，勉國人要提高自信，努力自強，發展自己的力量。

陳副總統今天向中央社記者發表他對四十三年國際國內情形，以及對來年國內外局勢的意見時說：

「當前的世界局勢，好比一局棋賽，這局棋賽已經進行了許多年，至今尚未分勝負。在這局棋賽的初期，民主國家由於不認識對手的棋術，所以吃了不少虧，現在民主國家已經從吃虧中得到了教訓，漸漸知道如何對付這個狡詐的對手了。

過去一年的世界形勢，敵我雙方都有損益；但就整個的局勢來看，敵人已經不能再像過去幾年那樣目中無人，肆意擴張了；它們已經在世界各地受到有力阻遏了。至於民主國家這一方面，目前在軍事上雖然仍取一種守勢戰略或圍堵政策，但民主集團的陣脚已經漸趨穩固，今後只要大家不苟安於這個基礎上，再從政治、軍事、經濟各方面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作更進一步的努力，民主國家便可贏得最後勝利。

現在這局勢已經進入劇烈爭鬥的階段，敵我雙方都想運用最高的技巧與最少的代價，來贏得最後的勝利。我們並不是一個好戰的民族，我們更沒有拖人下水的惡念；所以我們從未反對運用戰爭以外的方法來贏得這一鬥爭的勝利。古人所謂兵凶戰危，不得已而爲之，事實告訴我們，戰爭的目的就是爲了和平，如果不用戰爭而能得到和平，這是最理想的事。但是犧牲別人來企求苟安的和平，這種和平比戰爭更危險，我們知道，共產集團是以國際爲本位的，是在一個目標，一個組織與一個計劃之下行動的。民主集團則是以國家爲本位的，是要從『異』中求『同』，從『分』中求『合』的。民主集團要想在長期的苟安和自私的心理中來求和平，絕對不能得到眞正的和平。因此，每一個民主國家及其人民，必須具有高度的共同命運的意識與共同行動的意志。

敵人好比一個騎在自行車上的瘋人，它只能繼續前進，不能中途停止；如果一旦停止前進，便要從車上倒下來。目前敵人雖然被迫而改採『和平共存』的戰略；但是民主國家決不能因此鬆弛懈怠或天眞幻想，希望大家一方面要提高警覺，當心墜入敵人僞裝『和平』的陷阱，另一方面也要加强準備，防備敵人作冒險性的行動。尤其對於俄帝這條惡毒的尾巴——朱毛匪幫，更要特別提高警覺。

面對當前整個的世界形勢，我們一方面要加强反攻大陸的力量與行動，另一方面也要作持久鬥爭和愈久愈强的準備。最根本和最重要的一點，就是要能從加强我們自身的努力以及由此努力所產生的影響，以促進民主國家的團結與行動。我們要拿事實來證明，我們反攻大陸的行動，實際上乃是消解原子大戰和確保世界和平的一種最佳途徑。基於這種形勢的要求，我們對於政治、軍事、經濟、教育文化與社會各方面的措施，應該作更進一步的檢討，並應根據檢討的結果，切切實實再作更進一步的努力，來承擔國際上的義務，來促進國際間的合作。

這幾年的事實，證明了一項眞理，此卽只要我們自己不甘失敗，便絕對不會失敗，只要我們自己實行自助，終必獲得人助。以此種經驗爲基礎，今後我們更要提高自信，努力自强。我們深深感到，在這一世界性的戰爭中，我們所能收獲的結果，將決於我們所能貢獻的力量。因此，我們必須進一步來發揮和發展我們自己的力量——進一步從加强臺灣建設來發展臺灣的力量，從推進大陸工作來發掘大陸的力量，從加强海外工作來發揮僑胞的力量；而這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三方面力量的充分發揮，才是我們成功的正確保證。現在我們的力量雖已日趨强大，世界的局勢雖已漸趨開展；但是，明年一年（四十四年）的奮鬥是很艱難的，爲了應付未來的艱難，爭取最後的勝利，必須人人困心衡慮，個個竭智盡忠，以誠實負責代替敷衍推諉，以力行實踐代替空言粉飾，以勇敢創造代替苟安因循，尤其要有發掘問題的誠意，面對問題的勇氣，和解決問題的決心。敵我之間是絕對不能兩立，決無妥協的餘地。臺灣的安全是建築在收復大陸之上，亦決無苟安僥倖的可能，我們更要認清，任何形式的妥協與苟安，其最後的結果，對於我們就是等於自殺，也就是自己毀滅自己。兵法有云，『先爲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中美共同防禦協定，對於『先爲不可勝』是很重要的；但是我們『先爲不可勝』，其目的在求敵之可勝，所以我們決不能停止在這種相持對立的狀態；我們必須站在『先爲不可勝』的基礎上，進一步再求戰勝敵人，完成復國建國的歷史任務。」（註三）

國軍第五屆英雄政士齊集台北，受到各界代表盛大歡迎。

國軍第五屆戰鬥英雄、克難英雄、政士三三三人，分由宜蘭及中南部分乘專車，於本日上午抵達臺北車站，各機關首長及學校、團體代表等四五千人到車站熱烈歡迎。

首先進入車站者爲宜蘭來之汽油專車，於上午九時在軍樂鞭炮鼓掌聲中進站臺，共到有大陳及宜蘭區英雄政士廿六人。中部及南部區之英雄政士二六八人之專車於九點廿分進入站臺，與原先到達及臺北市區之英雄政士卅九人會合，即按照各軍種列隊，走出站臺，進入各界歡迎會場；一時樂聲大作，歡呼與掌聲歷久不停，歡迎會場在車站大廈右首廣場，以藝華明星上官清華爲首之獻花小姐，五十人一列，共分六列，與英雄政士面立，上官清華小姐首先獻花予馬祖炮兵黃胄中校，並予熱吻。其餘各小姐亦紛紛對英雄政士獻花、披紅、佩花，至九點四十五分禮成。全體英雄政士與四五千人之歡迎行列，乃徒步遊行至中山堂前，沿路民衆夾道歡迎，然後改乘特備之汽車直赴復興崗英雄館報到。

臺灣各界於下午六時在中山堂光復廳設宴歡迎英雄及政士，由谷正綱主席，到有各界首長黃杰、王叔銘、梁序昭、張彝鼎、馬星野、郭澄、陳天順、皮以書、易國瑞等百餘人，香港藝華歸國勞軍團全體團員、臺北名媛歌星等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百餘人亦應邀作陪，各界代表紛紛向英雄敬酒，席間盃觥交錯，輕鬆愉快。盛宴結束後，離開光復廳，列隊進入中正廳，參觀各界歡迎英雄之平劇晚會，由大鵬劇團演出釣金龜、閨房樂、大戰宛城。至十一時半散會返復興崗英雄館休息。（註四）

「考試法」修正公布。

「考試法」於本月修正公布。茲誌條文於後：

考試法（註1）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修正公布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公務人員之任用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執業，均依本法以考試定其資格。（註2）

第二條　公務人員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分普通考試、高等考試二種。遇有特殊情形時，得舉行特種考試。（註3）

第三條　中華民國國民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普通考試：

一、公立或立案私立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者；

二、經普通檢定考試及格者；

第四條　中華民國國民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高等考試：

一、公立或立案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或考試主管機關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

二、經高等檢定考試及格者；

三、有專門學術或技能經審查合格者；

四、經普通考試及格者；

五、「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前在公立或立案私立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曾任委任職或相當委任職三年以上者。（註4）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五條　普通考試、高等考試之分類分科及其應試科目，由考試院定之。

第六條　普通考試高等考試分類分科之應考資格，由考試院定之。（註5）

第七條　特種考試高於高等考試者，其考試法另定之。特種考試相當於高等考試者，其應試資格依第四條之規定。其分類分科及應試科目由考試院定之。（註6）

前項以外之特種考試，其分類分科應考資格及應試科目，由考試院定之。

第八條　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應任何考試：

一、犯刑法內亂外患罪經判決確定者；

二、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爲經判決確定者；

三、奪褫奪公權者；

四、受禁治產之宣告者；

五、吸用鴉片及其代用品者；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應考人，除依前項規定外，並應受各職業法所定之限制。

第九條　普通考試於首都及各省區或考試院所指定之省區，高等考試於首都或考試院所指定之省區，每年或間年舉行一次，但遇有必要時得臨時舉行之。

第十條　應考人之年齡依考試種類由考試院定之。（註7）

第十一條　各種考試應以筆試、口試、測驗或實地考試等方式行之。

第十二條　普通考試、高等考試及特種考試均得分試舉行。

第十三條　公務人員考試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其應考資格及應試科目相同者，其及格人員同時取得兩種考試之及格資格。（註8）

第十四條　各種考試之筆試、除有特別規定者外，概用本國文字。

第十五條　舉行普通考試或高等考試前，得先舉行檢定考試，檢定考試規則由考試院定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第十六條　舉行考試時組織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典試法」另定之。

第十七條　舉行考試時派監試人員，「監試法」另定之。（註9）

第十八條　考試及格者由考試院發給證書，並登載公報。

第十九條　對於考試及格人員事後發現有第八條所列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或冒名宵籍，或潛通關節，或僞造變造證件情事者，由考試院撤銷其考試及格資格，並調銷其及格證書，如涉及刑事，移送法院辦理。

第二章　公務人員考試

第廿條　各省區之公務人員考試，分別在各該省區舉行，應考人以本籍爲限。全國性之公務人員考試，應分省區或聯合數省區舉行，並應按省區分定錄取名額，由考試院於考期前三個月公告之。其定額比例標準，爲該省區人口在三百萬以下者五人，人口超過三百萬者每滿一百萬人增加一人。（註10）

第廿一條　公務人員之升等，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經升等考試，升等考試法另定之。

第廿二條　各機關雇員考試，應經考試院規定原則，由各機關辦理。（註11）

第三章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第廿三條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除適用本法第十一條規定外，並得以檢覈行之。

第廿四條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檢覈，除審查證件外，得舉行面試，或實地考試。（註12）

第廿五條　中華民國國民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之檢覈：

一、公立或立案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經教育部或考試主管機關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

二、公立或立案私立高級職業學校畢業，並在行政或公營民營事業機關服務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

三、曾任委任職或與委任相當職務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

第廿六條　中華民國國民具有左列資格之者，應專門職業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之檢覈：

一、公立或立案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經教育部或考試主管機關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在行政或公營民營事業機關服務成績優良有證明文件者；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二、公立或立案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經教育部或考試主管機關承認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並在專科以上學校講授主要學科有證明文件者。（註13）

第廿七條　前兩條各款所定服務或講授之年限，由考試院定之但不得少於二年。

第廿八條　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考試，另以法律定之。（註14）。

第四章　附則

第廿九條　凡具有本法第三條第一款、第四條第一款、第廿五條第一款、或第廿六條第一款所規定之學歷，而其學校在本法公佈前因政令未達、未經立案者，經提出確實證件，得承認其應考資格之學歷。（註15）

第卅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考試院定之。

第卅一條　本法自公佈日施行。

（註1）自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實行五院之制，現行之考試制度於焉始創。依據建國大綱第十五條「凡候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與地方皆須經中央考試銓定其資格」的遺教，並推廣及於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國民政府乃於民國十八年八月公佈考試法，共十八條，爲我國最初之考試法。其特點爲：①考試權爲五權之一，異於三權分立之制，②考試權爲中央政府之權，地方政府不得行使。其他關於考試種類、考試區域、應考資格、考試方法均有明顯之規定。其後雖於二十二年，二十四年，三十七年，四十一年，四十三年先後作五次之修正，對考試之基本原則並無更易。目前該次考試法又正在立法院審議修正中，其大經大法，不致有所變動。

（註2）本條係因襲舊法而來，並符合憲法第八十六條之規定。

（註3）公務人員之高等考試，即係以往之高等文官考試，及格人員取得薦任職之任用資格。公務人員普通考試，即係以往之普通文官考試，及格人員取得委任職之任用資格。現行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七條亦有規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高等或普通考試，及格人員取得執業資格，其考試等級依其應考資格而有所區別，與公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務人員考試取得不同的任用資格者有異。高等或普通考試每年或間年舉行一次，視爲正規的考試，如由中央或各省區聯合舉行時，應受分區定額之限制。至於特種考試解釋上，應爲各機關需用人員之職位在高普考試類科中無相當類科之及格人員可資選用時，經各機關之聲請，再舉行特種考試，其爲高普考試已有之類科，則應舉行高普考試臨時考試。故特種考試者所以濟高普考試之窮，並非指高普考試以外之考試均可稱爲特種考試。

（註4）第三、四兩條規定高普考試之應考資格，從應高等考試之五款資格言之，極不平衡，其所以如此規定者，蓋我國傳統考試制度之精神：在「考試從嚴，資格從寬」，可以多方發掘人才。其中尤以檢定考試之制度爲自修力學之士，開闢進取之路，對清寒上進者有所鼓勵，仍存有古代「白屋公卿」之遺意，實爲我國特有之優良制度。

（註5）指各種考試之類科科目表，由法律授權考試院定之。

（註6）高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其考試法必須經過立法程序，考試院不得訂定。

（註7）應考人之年齡，在各種類考試中甚少限制之規定。普通以二十年爲成年即可應各種考試，僅有以往縣長考試規定應考年齡提高至三十歲。至於何種年齡以上不許應考之限制，尚無先例。惟考試種類繁多，必有須加以限制者，故法律授權考試院依照事實需要訂定之。

（註8）所謂建設人員兼取技師資格，如受分區定額之限制不能錄取建設人員者，仍應取得技師資格。

（註9）國家舉行考試，由監察院委員或監察院派員監試，蓋因襲古代鄉會試御史監臨之遺風（各省督撫兼御史銜，鄉試監臨，亦屬此意）所以昭示大公。

（註10）應考人以本籍爲限，當不發生分區定額之問題。全國性或分省區聯合舉行之高試，即應受分區定額之限制，以符合憲法第八十五條之規定。現行各省區之錄取比例名額，人口在三百萬之下者爲五人，每增加一百萬人增加一人，其比例數如下：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各省區定額比例表（五十年）

省區名	額	省區名	額
江蘇（南京市上海市）	四四名	廣東（廣州市）	二八名
浙江	二二名	海南島	五名
安徽	二四名	廣西	一七名
江西	十五名	雲南	一一名
湖北（漢口市）	二四名	貴州	一二名
湖南	二八名	河北（北平市天津市）	三四名
四川（重慶市）	五〇名	山東（青島市）	四二名
西康	五名	河南	三二名
福建	一三名	山西	一七名
臺灣	一二名	陝西（西安市）	一三名
甘肅	九名	松江（哈爾濱市）	五名
寧夏	五名	合江	五名
青海	五名	黑龍江	五名
綏遠	五名	嫩江	五名
察哈爾	五名	興安	五名
熱河	八名	新疆	六名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遼寧（瀋陽市大連市）	一四名	西藏	五名		
安東	五名	蒙古（外蒙）	八名		
遼北	七名	華僑（港澳三名）	一五名		
吉林	八名	合計	五七八名		

（註11）考試院訂有「雇員考試規則」，公佈施行。

（註12）檢覈爲考試之變通辦法，以審查資格證件爲主，必要時始加以考試。現行制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有由考試取得執業資格者，亦可由檢覈取得執業資格。推其終極，檢覈應爲過渡時期之辦法，終將趨於考試之一途，以符合憲法第八十六條之規定。

（註13）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檢覈，其要件有二：①優良之學歷及學力，②優良之服務成績，故其對象應爲正式大中學校之畢業生而具有服務之優良成績者，或在大專院校講授重要科目卓著聲譽者。考選機關對於應考人之學力有懷疑時，當以面試或實地考試以補救之。故應檢覈之資格較應考試資格爲嚴，自不待言。

（註14）已訂有「外國人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條例」、「外國人應農工礦業技師檢覈辦法」、「外國人應醫事人員檢覈辦法」等法規。

（註15）本案係規定在本法公布前，因政令未達，未經立案之學校畢業者，得變通承認其具有本法各條款所列應考之學歷，解釋上自不能以該項資格參加檢覈。（註五）

註一：「中央日報」、「新生報」、「聯合報」、「中華日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四年一月一日；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中國國民黨九十年大事年表」，頁四六七。

註二：「總統府公報」第伍陸貳號，頁一；劉紹唐編「民國大事日誌」，頁九四五。

註三：同註一。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四二六

註四：「中央日報」、「新生報」、「中華日報」、「聯合報」、「青年戰士報」，民國四十四年一月一日。

註五：沈忱農編：「最新考選法規輯要」，頁三七—四七力行書局五十一年出版，。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六月出版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一九五四年）七至十二月份

定價：平裝 新臺幣八五〇元 美金三二元
精裝 新臺幣九〇〇元 美金三四元

主編者：朱匯森
執行編纂：賴昭
編纂者：任念祖
校訂方
印文館
新店市北宜路二段四〇六號 一一五六八
經物供應社
重慶南路一段一〇六號 一五五五〇
承處理有限公司
環河南路二段二一一號 二一一七〇～三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

國史館
Academia Historica